太平御覽

卷七百

2000
Z222
19
2-7

太平御览

第七卷

孙雍长　熊毓兰　校点

河北教育出版社

《太平御览》第七册

目　　录

第七四四卷　工艺部一……（1）
叙艺(1)　　射上(2)
第七四五卷　工艺部二……（10）
射中(10)
第七四六卷　工艺部三……（16）
射下(16)　　御(18)
第七四七卷　工艺部四……（22）
书上(22)
第七四八卷　工艺部五……（29）
书中(29)
第七四九卷　工艺部六……（35）
书　下(35)
古文(35)　　篆书(35)　　八分书(36)
隶书(37)　　草书(38)　　飞白书(40)
章草书(41)　　行书(43)
第七五〇卷　工艺部七……（44）
数(44)　　画上(47)
第七五一卷　工艺部八……（54）
画下(54)
第七五二卷　工艺部九……（62）

巧(62)
第七五三卷 工艺部十 …… (69)
围棋(69) 投壶(73)
第七五四卷 工艺部十一 …… (76)
博(76) 樗蒱(79) 塞(82)
藏钩(82) 蹴鞠(83)
第七五五卷 工艺部十二 …… (84)
弹棋(84) 儒棋(85) 击壤(87)
角抵(87) 弹(88) 四维(89)
象戏(89) 夹食(90) 悄闷(90)
射数(90) 簸子(90) 抶(91)
掷砖(91)
第七五六卷 器物部一 …… (92)
器皿(92) 鼎(94)
第七五七卷 器物部二 …… (98)
镬(98) 釜(99) 鬲(101)
铛(102) 钨锜(103) 铫(103)
铲(103) 甑(104) 箅(105)
甑带(106)
第七五八卷 器物部三…… (107)
盆(107) 缶附(108) 瓮(108)
罂(109) 坩(110) 瓶(110)
甒(111) 魁(112) 盘(112)
第七五九卷 器物部四…… (115)
簠簋(115) 瑚琏(116) 敦牟(116)
俎豆(116) 笾(118) 椁(118)
铏(119) 钵(119) 洼(120)
匾(120) 杯(120) 棬(123)

棬(123)

第七六〇卷 器物部五……(124)

碗(124) 盂(125) 苏钰(126)
安哉(126) 匕(126) 箸(127)
机(128) 毕(129) 饭帚(129)
炙函(129) 饭函(129) 淅箕(129)
筐(129) 箴(131) 箄(131)
爵(132)

第七六一卷 器物部六……(134)

觥(134) 瓢(134) 卮(135)
匜(136) 盏斝(136) 钟(136)
瓒(137) 樽彝(137) 滑稽(140)
榼(140) 壶(141) 洗(142)

第七六二卷 器物部七……(143)

瓢(143) 勺(144) 丰(144)
禁(145) 食架(145) 食厨(145)
酒台(145) 槽(146) 杵臼(146)
砧(148) 碓(148) 磨(149)
碾(150)

第七六三卷 器物部八……(151)

斧(151) 锯(154) 椎(155)
凿(157)

第七六四卷 器物部九……(158)

斤(158) 铲(158) 锄(159)
锸(159) 镰(159) 锽(159)
斯(160) 铧(160) 锸附(160)
锄(160) 锥(161) 钻(162)
钳(162) 泥镘(162) 凳(163)

篮(163) 篱(163) 笼(164)
(簏)[簏](165)
第七六五卷 器物部十……(166)
箕帚(166) 畚(167) 斛(168)
量附(169) 斗(169) 升(170)
蓑笠(170) 桔槔(172) 槛枷(172)
梯(172) 杷杈(173)
第七六六卷 杂物部一……(174)
胶(174) 漆(175) 蜡(176)
黄屑(176) 皮(176) 筋角(178)
齿(178) 羽毛(179) 蘧蒢(180)
筘筐(180) 箕(180) 绳(180)
第七六七卷 杂物部二……(183)
板(183) 瓦(184) 砖(185)
堊(186) 荳荚(186) 垩(186)
竿(186) 钩(187) 钉(187)
镞(188) 砺(188)
第七六八卷 舟部一……(189)
叙舟上(189)
第七六九卷 舟部二……(196)
叙舟中(196)
第七七〇卷 舟部三……(202)
[叙]舟下(202) 舰(206) 艨冲(206)
斛艫(206) 艑(207) 航(207)
舫(208) 舠(208) 舸(208)
第七七一卷 舟部四……(210)
艇(210) 舴艋(210) 筏(211)
楫(211) 篙(212) 桨(213)

	橹(213)	舵(213)	缆(214)
	笮(214)	帆(214)	帆樯(215)
	五两(215)	榜(216)	桅(216)
	筌篧(216)	牂柯(216)	(泝)[溯]斗(217)
第七七二卷	车部一……		(218)
	叙车上(218)		
第七七三卷	车部二……		(227)
	叙车下(227)		
第七七四卷	车部三……		(235)
	辂(235)	舆(237)	同舆附(239)
	辇(239)		
第七七五卷	车部四……		(242)
	指南车(242)	辎车(243)	画轮车(243)
	四望车(243)	画云车(244)	云母车(244)
	通幰车(244)	象车(244)	骡车(244)
	犊车(244)	羊车(245)	鹿车(245)
	露车(246)	乘舆杂车(247)	辒(247)
	轮(248)	轨(250)	
第七七六卷	车部五……		(251)
	辙(251)	轴(252)	毂(252)
	辐(253)	辋(253)	轭(254)
	辗(254)	辖(254)	枕(254)
	轼(255)	箱(255)	轪(255)
	辖(255)	环(256)	钭(256)
	辖(256)	链(257)	辗(257)
	当(257)	盖(257)	辕(258)
	杠(258)	覆笭(258)	枸心(258)
	较(258)	幰(259)	缀(259)

茵(259)
第七七七卷 奉使部一……(260)
奉使上(260)
第七七八卷 奉使部二……(268)
奉使中(268)
第七七九卷 奉使部三……(273)
奉使下(273)
第七八〇卷 四夷部一·东夷一 ……(277)
叙东夷(277) 朝鲜(279) 拂菻(281)
三韩(282) 辰韩附(283) 弁韩附(283)
第七八一卷 四夷部二·东夷二 ……(285)
百济(285) 夫余(288) 新罗(289)
第七八二卷 四夷部三·东夷三 ……(293)
倭(293) 日本国(297) 纥屿人(298)
虾夷国(298)
第七八三卷 四夷部四·东夷四 ……(299)
高句丽(299)
第七八四卷 四夷部五·东夷五 ……(306)
豆莫娄(306) 沃沮(306) 肃慎(307)
勿吉(308) 扶桑国(310) 女国(310)
文身(311) 大汉(311) 流求(311)
第七八五卷 四夷部六·南蛮一 ……(313)
叙南蛮(313) 越裳国(314) 黄支国(314)
盘瓠(314) 廪君(316) 板楯蛮(317)
俚(319)
第七八六卷 四夷部七·南蛮二 ……(321)
哀牢(321) 乌浒(322) 林邑国(323)
扶南国(326) 真腊[国](328) 参半国(329)

白头国(329)
第七八七卷 四夷部八·南蛮三 …… (330)
赤土国(330) 蒲罗中国(332) 优钹国(332)
横跌国(332) (北)[比]庐国(332)马五洲(332)
薄叹洲(332) 耽兰洲(332) 巨延洲(333)
滨那专国(333) 乌文国(333) 斯调国(333)
林阳国(333) 牟奴七国(334) 蒲林国(334)
师子国(334) 毗加梨国(334) 干陀利国(334)
狼牙修国(335) 婆利国(335) 诃罗陀国(336)
诃罗单国(336) 蒲黄国(337) 婆皇国(337)
婆达国(337) 阇婆达国(337) 盘盘国(337)
斤陁利国(338)
第七八八卷 四夷部九·南蛮四 …… (339)
顿逊国(339) 毗骞国(340) 丹丹国(340)
东谢(341) 西赵蛮(342) 南平蛮(342)
罗刹国(342) 投和国(342) 附国(343)
边斗四国(344) 殊奈国(344) 甘堂国(344)
金利毗逝国(344) 堕和罗国(345) 陀洹国(345)
堕婆登国(345) 多蔑国(345) 多摩国(346)
哥罗舍分国(346) 杜薄国(346) 乌笃国(347)
薄刺洲(347)
第七八九卷 四夷部十·南蛮五 …… (348)
南诏蛮(348) 骠国(349) 暴蛮等部落(350)
勿邓(351) 大赕(351) 南泸(351)
量水川(351) 弥诺国、弥臣国(351) 昆仑国(352)
小婆罗门国(352) 夜半国(352) 女王国(352)
独锦蛮(352) 弄栋国(353) 清蛉蛮(353)
长 裨国(353) 施蛮(353) 磨些蛮(353)

扑子蛮(353) 寻传蛮(354) 裸形蛮(354)
苴望子蛮(354) 望蛮(354)
黑齿诸蛮金齿、银齿、绣脚附(354) 绣面蛮(355)
穿鼻蛮(355) 长鬣、拣锋(355) 茫蛮(355)
裘魔蛮(355)
第七九〇卷 四夷部十一·南蛮六 …… (356)
结胸国(356) 羽民国(356) 欢兜国(357)
厌火国(357) 三苗国(357) 载国(357)
交胫国(357) 不死国(358) 支舌国(358)
三首国(358) 僬侥国(358) 长臂国(358)
三身国(359) 一臂国(359) 奇肱国(359)
丈夫国(359) 巫咸国(359) 女子国(359)
轩辕国(359) 白民国(360) 长股国(360)
无(启)[筲]国(360) 一目国(360) 和利国(360)
深目国(360) 无肠国(361) 聂耳国(361)
跋踵国(361) (大人国)[奢比之尸](361)
君子国(361) 青丘国(361) 黑齿国(361)
玄(服)[股]国(361) 毛民国(362)
劳民国(362) 氐人国(362) 姑射国(362)
蜮国(362) 沃国(363) 反风国(363)
林那国(363) 无论国(363) 句稚国(363)
歌营国(363) 加陈国(363) 师汉国(364)
鹿利国(364) 姑妇国(364) 察牢国(364)
类人(364) 雕题国(365) 狼咽国(365)
瓮人(365) 黄头人(365) 儋耳国(365)
穿胸国(365) 西屠国(365) 金邻国(366)
波辽国(366) 屈都乾国(366) 波延洲(366)
究原国民(366) 奴后国(366) 炎人国(367)

黄孙(367) 落头民(367) 鲛人(367)
松外诸蛮(367)
第七九一卷 四夷部十二·南蛮七 …… (369)
西南夷(369) 夜郎(369) 滇(371)
邛(372) 莋(374) 嶲(374)
冉駹(374) 白马(375) 白狼夷(375)
棳国(376) 牂柯(376) 濮(377)
尾濮(377) 木棉濮(378) 文面濮(378)
折腰濮(378) 赤口濮(378) 黑焚濮(378)
朱提(378) 昆弥国(379) (面)[西]爨(379)
东女国(380)
第七九二卷 四夷部十三·西戎一 …… (382)
总序西戎(382) 婼羌(385) 鄯善(385)
于阗(386) 大秦(387) 龟兹(388)
天竺(389)
第七九三卷 四夷部十四·西戎二 …… (391)
罽宾(391) 条支(391) 安息(391)
大月氏(392) 大宛(392) 疏勒(393)
康国(393) 副货(394) 安国(395)
乌孙(395) 乌那曷(395) 渴盘陀(395)
钵和(396) 大夏(396) 米国(396)
邓至(397) 安息(397) 乙弗献(397)
伏卢尼(397) 石国(397) 宕昌(398)
钹汗(398) 色知显(398) 伽色尼(399)
白兰(399) 乾陁(399) 史国(399)
狮子(399) 穆国(400) 奄蔡(400)
何国(400) 哾哒(400)
第七九四卷 四夷部十五·西戎三 …… (402)

羌无弋(402) 湟中月氏胡(404) 氐(405)
车师(406) 高昌(406) 吐谷浑(408)
波斯(410)
第七九五卷 四夷部十六·西戎四 …… (412)
乌孙(412) 悦般(413) 迷蜜(414)
党项(414) 焉耆(415) 小月氏(416)
佛菻(416) 吐火罗(417) 泥婆罗(418)
大食(418)
第七九六卷 四夷部十七·西戎五 …… (420)
莎车(420) 波知(420) (粟)[粟]弋(421)
悉居半(421) 越底延(421) 波路(421)
三童(421) 蒲山(422) 劫国(422)
獠(422) 丁令(423) 且弥(423)
陀罗伊罗(424) 赊弥(424) 泽散(424)
女国(424) 呼得(425) 曹国(425)
漕国(425) 何国(425) 短人(425)
小人(426) 轩渠(426) 温宿(426)
朱俱波(426) 尉头(427) 滑国(427)
姑默(428) 叠伏罗(428) 阿钩羌(428)
葱茈羌(428)
第七九七卷 四夷部十八·西戎六 …… (429)
蒲类(429) 小宛(429) 精绝(430)
渠勒(430) 依耐(430) 无雷(430)
难兜(430) 孤胡(430) 山国(430)
乌贪(431) 卑陆(431) 郁立师(431)
(却)[劫]国(431) 乌弋山离(431) 拘弥(431)
德若(431) 高附(432) 东离(432)
移支(432) 者舌(432) 拔豆(432)

乌利(432) 者至拔(433) 朱居(433)
权乌摩(433) 伽色尼(433) 薄知(433)
牟知(433) 阿弗太汗(433) 呼似密(434)
诺色波罗(434) 毕伽至(434) 伽不单(434)
伽倍(434) 折薛莫孙(434) 钳敦(434)
弗敌沙(435) 临儿(435) 赁虏(435)
盘越(435) 盐长(435) 奇恒(435)
石尖(436) 扶伏(436) 可兰(436)
鹘国(436) 无不达(436) 无继民(437)
录民(437) 无首民(437) 纳民(437)
拘夷(437) 波罗秦斯(437) 鼠王(438)
摩诃赖(438) 波丽越(438) 鸡城(438)
和诃条(438) 播黎日(438) 舍卫(439)
维耶离(439) 迦维罗越(439) 那诃维(439)
碓国(439) 拘那舍(439) 波罗奈国(440)
拘宋婆(440) 罽密(440) 拘私那竭(440)
摩竭提(440)
第七九八卷 四夷部十九·西戎七 …… (441)
吐蕃(441) 大羊同(446) 悉立(446)
章求拔(447) 且末(447) 乌(耗)[耗](447)
西夜(447)
第七九九卷 四夷部二十·北狄一 …… (448)
总叙北狄上(448)
第八〇〇卷 四夷部二十一·北狄二 …… (454)
总叙北狄下(454)
第八〇一卷 四夷部二十二·北狄三 …… (461)
托跋氏(461) 稽胡(462) 慕容氏(462)
宇文莫槐(463) 高车(463) 乌洛侯(465)

库莫奚(465) 轲比能(466)
第八〇二卷 珍宝部一……(467)
宝(467) 珠上(473)
第八〇三卷 珍宝部二……(478)
珠下(478)
第八〇四卷 珍宝部三……(488)
玉上(488)
第八〇五卷 珍宝部四……(496)
玉下(496)
第八〇六卷 珍宝部五……(505)
圭(505) 璧(507)
第八〇七卷 珍宝部六……(514)
琯(514) 琮(514) 璜(515)
璩(515) 瑁(516) 珊瑚(516)
玳瑁(518) 贝(519)
第八〇八卷 珍宝部七……(523)
琥(523) 琥魄(523) 玛瑙(524)
琉璃(525) 车渠(527) 颇黎(527)
水精(528) 云母(528) 瑟瑟(530)
玕琪(530)
第八〇九卷 珍宝部八……(531)
琅玕(531) 火齐(531) 碧(532)
瑙(533) 琫(533) 珉(533)
木难(533) 琁石(534) 璿瑰(534)
玫瑰(534) 武夫(534) 金上(535)
第八一〇卷 珍宝部九……(538)
金中(538)
第八一一卷 珍宝部十……(545)

金下(545)
第八一二卷 珍宝部十一……(553)
银(553) 黄银(557) 水银(558)
铅(558) 锡(559)
第八一三卷 珍宝部十二……(561)
铜(561) 铁(565) 金钢(568)
输石(568)
第八一四卷 布帛部一……(569)
丝(569) 素(572) 缯(573)
缬(574) 彩(574) 染(576)
第八一五卷 布帛部二……(578)
锦(578) 绣(585)
第八一六卷 布帛部三……(589)
罗(589) 绮(590) 织成(591)
绫(592) 縠(593) 纱(594)
绡(595) 绨 (596) 罽(597)
紬 (597)
第八一七卷 布帛部四……(599)
绢(599)
第八一八卷 布帛部五……(608)
缣(608) 帛(611)
第八一九卷 布帛部六……(616)
绵(616) 絮(617) 牵离(619)
纨(619) 组(620) 纳(621)
纶(622) 缟(623) 绨绤(623)
第八二〇卷 布帛部七……(626)
布(626) 火浣布(632) 纻(634)
白叠(635)

第八二一卷 资产部一……(636)
田(636)
第八二二卷 资产部二……(646)
农(646) 耕(649)
第八二三卷 资产部三……(655)
耒(655) 耜(656) 犁(657)
耦(657) 种植(658) 耘(661)
耔(662) 耨(662) 镈(663)
耰(663) 铚(663) 铣(663)
镈(664)
第八二四卷 资产部四……(665)
获(665) 穑(665) 耤(666)
架(667) 园(667) 圃(672)
第八二五卷 资产部五……(674)
蚕(674) 缲(679) 缫车(680)
簉(680) 络车(680) 柅(680)
机杼(681) 梭(682)
第八二六卷 资产部六……(683)
织(683) 纺绩(686) 漂(688)
浣(688)
第八二七卷 资产部七……(691)
市(691)
第八二八卷 资产部八……(700)
屠(700) 酤(702) 卢(703)
肆(704) 店附(705) 卖买(706)
驵侩(710)
第八二九卷 资产部九……(711)
商贾(711) 负贩(714) 佣赁(715)

担(717) 舂(718)
第八三〇卷 资产部十……(721)
尺寸(721) 量(723) 秤(724)
剪刀(727) 衣轴(727) 管(727)
针(728) 医针附(730) 锉(730)
缝(731)
第八三一卷 资产部十一……(732)
猎上(732)
第八三二卷 资产部十二……(741)
猎下(741) 弋(745) 罗(747)
罝(748) 罩(748) 罿(748)
罰(748) 罼罕(749) 罟(749)
罹(749) 罅(749) 缴(749)
第八三三卷 资产部十三……(750)
陶(750) 冶(751) 锻(753)
牧(754) 渔(757)
第八三四卷 资产部十四……(760)
钓(760) 筌(765) 罛(765)
网罟(766) 罾(768) 罼(768)
罩(768) 涔(768) 罹(768)
笱(769) 檻(769) 梁(769)
钩(770) 罠(770) 罻(770)
算(770) 籆(770) 钬(770)
第八三五卷 资产部十五……(771)
钱上(771)
第八三六卷 资产部十六……(780)
钱下(780) 货财(787)
第八三七卷 百谷部一……(790)

谷(790)
第八三八卷 百谷部二……(798)
米(798) 麦(800)
第八三九卷 百谷部三……(806)
禾(806) 稻(810) 秔(814)
秫(815)
第八四〇卷 百谷部四……(816)
稷(816) 粟(816)
第八四一卷 百谷部五……(825)
豆(825) 麻(830)
第八四二卷 百谷部六……(832)
黍(832) 稌(836) (粱)[粱](836)
东蓄(838)
第八四三卷 饮食部一……(839)
酒上(839)
第八四四卷 饮食部二……(845)
酒中(845)
第八四五卷 饮食部三……(853)
酒下(853)
第八四六卷 饮食部四……(859)
嗜酒(859) 使酒(863)
第八四七卷 饮食部五……(868)
食上(868)
第八四八卷 饮食部六……(877)
食中(877)
第八四九卷 饮食部七……(886)
食下(886)
第八五〇卷 饮食部八……(894)

饭(894) 飧(900) 黍(901)
第八五一卷 饮食部九……(903)
粽(903) 饼(904) 馎(904)
第八五二卷 饮食部十……(905)
趸赶(905) 甘脆(905) 安干特(905)
饧(905)
第八五三卷 饮食部十一……(907)
饵(907) 馓(907) 麴糵(907)
麸(908)
第八五四卷 饮食部十二……(909)
糟(909) 糠(910)
第八五五卷 饮食部十三……(911)
豉(911) 酱(912)
第八五六卷 饮食部十四……(913)
茄(913) 菹(913) 瓮(915)
第八五七卷 饮食部十五……(916)
蜜(916) 沙饧(918)
第八五八卷 饮食部十六……(919)
酪酥(919) 醍醐附(920)
第八五九卷 饮食部十七……(921)
糜粥(921) 膏糜(927) 糁(928)
糅(928) 麸荽(928) 麸(928)
肺腑(929) 血餘(929) 热洛河(929)
羌煮(929) 胡饭(929)
第八六〇卷 饮食部十八……(930)
饼(930) 糗糒(935) 饵粽(937)
(不)[粔]籹(937) 寒具(938)
第八六一卷 饮食部十九……(939)

糞(939) 膳(945) 饮(946)
浆(947)
第八六二卷 饮食部二十……(950)
脍(950) 脯(953) 鲊(955)
鲊(955) 八珍(956)
第八六三卷 饮食部二十一……(958)
肉(958) 炙(964)
第八六四卷 饮食部二十二……(966)
脂膏(966) 油(966)
第八六五卷 饮食部二十三……(968)
盐(968) 酱(974)
第八六六卷 饮食部二十四……(976)
醯(976) 醯(977)
第八六七卷 饮食部二十五……(978)
茗(978)
第八六八卷 火部一……(984)
火上(984)
第八六九卷 火部二……(992)
火下(992)
第八七〇卷 火部三……(999)
灯(999) 烛(1001) 炬(1005)
第八七一卷 火部四……(1007)
庭燎(1007) 烟(1008) 炭(1009)
灰(1011)
第八七二卷 休征部一……(1015)
叙休征(1015) 日(1016) 月(1017)
星(1017) 风(1019) 雨(1020)
云(1021) 雾(1021) 露(1022)

雷(1023) 气(1023) 光(1024)
人(1025) 神(1025)
第八七三卷 休征部二 …… (1027)
地(1027)
地(1027) 山(1027) 湖(1028)
河(1028) 海(1029) 洛(1029)
水(1029) 醴泉(1029) 井(1030)
池(1031) 土(1031) 社(1031)
石(1031)
草(1032)
蓂莆(1032) 华苹(1033) 朱草(1033)
蓂荚(1034) 嘉谷(1034) 秬鬯(1036)
福草(1036) 福井(1036) 威蕤(1036)
屈轶(1037) 延嘉(1037) 紫达(1037)
芝(1037) 兰(1038) 茅(1039)
蒿(1039)
木(1039)
木(1039) 宾连阘达(1040) 平露(1040)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四十四

工艺部一

叙艺　射上

叙　艺

《书》曰：以旦代某之身，予仁若考，能多材多艺。

《礼》曰：是月也，命将讲武，习射御，角力，执弓挟矢以猎。

又曰：德成而上，艺成而下。

又曰：尚伎而贱车，则人兴艺。

《周礼》曰：保氏掌谏王恶，而养国子以道，马融曰：道，六艺。乃教之六艺：礼、乐、射、御、书、数。

《论语》曰：太宰问于子贡曰："夫子圣者欤？何其多能也？"子贡曰："固天纵之将圣，又多能也。"

又曰：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游于艺。

《汉书》曰：元帝多伎艺。

华峤《后汉书》曰：邓禹十三男，各令习一艺。

《梁书》曰：柳恽，字文畅，早有令名。少工篇什弹琴，为士流(涕)[第]一。帝谓周舍曰："吾闻君子不可求备，至于柳恽，可谓具美。分其才艺，足了十人。"

又曰：朱异，字彦和，通览五经，涉猎子史，博弈书算尤善。沈约面试，皆妙，乃戏之曰："君何不廉！天下有艺，君一时持去，可谓不廉也。"

《后汉书》曰：祖珽，字孝征。裴让之，字士礼。俱崇文学邢劭。省中为之语曰："多伎多能祖孝征，能赋能诗裴让之。"皆一时之美也。

《后赵录》曰：张材伎，乌谭部人也。善棋博、蹴鞠、斗鸡诸伎。身长八尺。饮酒石余不乱。

射 上

《中论·艺纪》曰：射以平志，御以和心，书以缀事，数以理烦。

李颙《游艺箴》曰：邈矣姬旦，惟艺之渊！

《易》曰：弦木为弧，剡木为矢，弧矢之利，以威天下，盖取诸睽。睽，乖也。物乖则争兴。弧矢之用，所以威乖争也。

又曰：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获之，无不利。子曰："隼者，禽也。弓矢者，器也。射之者，人也。君子藏器于身，待时而动，何不利之有？动而不括，是以出而有获，语成器而后动者也。"括，结也。君子待时而动，则无结闭之患也。

《诗》曰：既张我弓，又挟我矢。

又曰：终日射侯，不出正兮。

《礼》曰：工尹商阳与陈弃疾追吴师，及之，陈弃疾谓工尹商阳曰："王事也，子手弓，子射诸？"射之，毙一人。韔弓，丑亮切。韔，弓衣。止其御曰："朝不坐，燕不与，杀三人，亦足以反命矣。"朝燕于寝，大夫坐于上，士立于下。然则商阳与御者皆士也。孔子曰："杀人之中，又有礼焉，善之。"

又曰：孔子云："士使之射，不能，则辞以疾，悬弧之义也。"男子生而设弧于门左，示有射道而未能也。

又曰：射有似乎君子，失诸正鹄，反求诸其身。反求于其身，不以怨人也。（尽）[画曰正，皮曰鹄也。]

又曰：孔子射于矍相之圃，盖观者如堵墙。矍相，地名也。树菜蔬曰圃。射至于司马，使子路执弓矢出，延射，曰："贲房吻切。军之将、亡国之大夫与为人后者不入，其余皆入。"盖去者半，入者半。先行饮酒礼，将射弓，以司马子路执弓矢延射，则为司射也。贲，读为偾。偾犹覆败也。又使公罔之裘、序点扬觯而语曰："幼壮孝悌，耆耋好礼，不从流俗，修身以俟死者，不在此位也。"盖去者半，处者半。序点扬觯而语曰："好

学不倦，好礼不变，耄期音基称道不乱者，不在此位也。"盖仅有存焉。之，发声也。射毕，又使此二人举觯者。古者于旅也语。语谓说义理也。三十曰壮。耆耋皆老也。流俗，失俗也。处犹留也。不可以在此宾位。序点或为徐点，壮或为将，耄期或为旄勤。

又曰：射之为言绎也，或曰舍也。绎者，各绎己之志也。故心平体正，持弓矢审固。持弓矢审固，则射中矣。故曰：为人父者以为父鹄，为人子者以为子鹄，为人君者以为君鹄，为人臣者以为臣鹄。故射者，各射己之鹄。故天子大射，谓之射侯。射侯者，射为诸侯也。射中则得为诸侯，射不中不得为诸侯。大射，将祭择士之射也。以为某鹄者，将射，还视侯，中之则成人，不中之则不成人也。得为诸侯，为有庆也；不得为诸侯，谓有让也。天子将祭，必先习射于泽。泽者，所以择士也。已射于泽，而后射于射宫。射中者，得与于祭；不中者，不得与于祭。不得与于祭者，有让，削以地；得与于祭者，有庆，益以地。进爵绌地是也。泽，宫名也。士，谓诸侯朝者诸臣及所贡士也。皆先令乃射于泽，已乃射宫课中否也。诸侯有庆者先进爵，有让者先削地也。故男子生，桑弧蓬矢六，以射天地四方。天地四方者，男子之所有事也。故必先有志于其所有事，然后敢用谷也。

《左传》曰：晋楚将战。潘尪(乏)[之]子党与养由基蹲甲而射之，彻七(札)[札]焉。蹲，聚。以示王，曰："君有二臣如此，何忧于战？"王怒曰："大辱国！诘朝尔射，死艺。"言汝以射自多，必当以艺死也。吕锜梦射(日)[月]，中之，退入于泥。吕锜，魏锜也。占之，曰："姬姓，日也；异姓，月也，[必楚王也。]射而中之，退入于泥，亦必死矣。"及战，射恭王，中目。王召养由基，与之二矢，使射吕锜，中项，伏弢。他刀切。弓衣也。以一矢复命。言一发而中。

又曰：卫献公出奔。初，尹公他学射于庾公差，庾公差学射于公孙丁。二子追公，二子，他与差也，为孙氏逐也。公孙丁御公。子鱼曰："射为背师，不射为戮，射而礼乎？"子鱼，庾公差也。礼，射不求中也。"射两轵而还。轵，车辖卷者，今俗谓之轵心木。尹公他曰："子为师，我则远矣"。乃反之。他不从丁学，故曰远。始与差具退，悔而独还射。公孙丁授公

譬而射之，贯臂。贯公他手臂。

又曰：吴子诸樊伐楚，以报舟师之役。门于巢，攻巢门也。巢牛臣曰："吴王勇而轻，若启之，亲门，启，开门也。我获射之，必殪。殪，死也。是君也死，疆其少安。"从之。吴子门焉，牛臣隐于短墙以射之，卒。

又曰：昔贾大夫恶，貌丑也。娶妻而美，三年不言。御以如皋，射雉，获之，其妻始笑而言。

《周礼》曰：（不）[大]司乐：掌成均之法。郑司农云：均，调也。乐师主调其音。大司乐主受此成事已调之乐。大射，王出入，令奏《王夏》；及射，令奏《驺虞》。《驺虞》，乐章名，在《召南》之卒章。王射，以《驺虞》为节也。诏诸侯以弓矢舞。舞，谓执弓挟矢揖让进退之仪。

又曰：乐师：掌国学之政，以教国子小舞。谓以年幼少时教之舞。凡射，王以《驺虞》为节，诸侯以《狸首》为节，大夫以《采蘋》为节，士以《采繁》为节。《驺虞》《采蘋》《采繁》，皆乐章名，在国风《召南》。为《狸首》，在《乐记》。

又曰：王以六耦射三侯，三获三容，乐以《驺虞》，九节五正；诸侯以四耦射二侯，二获二容，乐以《狸首》，七节三正；孤、卿、大夫以三耦射一侯，一获一容，乐以《采（蘋）[繁]》，五节二正；士以三耦射豻侯，一获一容，乐以《采（蘋）[繁]》，五节二正。郑司农云：三侯，虎、熊、豹也。容者乏也，待获者所蔽也。九节，析羽九重，设于长杠，正所射也。若王大射，则以狸步张三侯。郑司农云：狸步，谓（不）[一]举足为[一]步，于今为半步也。玄谓：狸，善博者也，行则止而拟度焉，其发必获，是以量侯道法之也。王射，则令去侯，立于后。以矢行告，卒，令取矢。郑司农云：射人，主令人去侯所而立于后也。以矢行告，射人，以矢行高下左右告于王者也。

又曰：射鸟氏：掌射鸟。鸟谓中膳羞者，鸧雁（鸣）[鸨]鹅之属也。祭祀，以弓矢驱鸟鸢。凡宾客、会同、军旅，亦如之。鸟鸢，善钞盗，便汙人。射则取矢。矢在侯高，则以并夹取之。郑司农云：王射，则射鸟氏主取其矢。在侯高者，矢着侯高，人手不能及，则以并夹取之。并夹，镞箭具。夹，读为（习）[甲]，故司弓矢职曰：大射、燕射，共弓矢并甲。

又曰：庭氏：掌射国中之夭鸟。若不见鸟兽，则以救日之弓与救月之矢夜射之。不见鸟兽，谓夜来鸣呼为怪者。兽，狐狼之属。郑司农云：救日之弓、救月之矢，谓日月食所作弓矢。玄谓：日月之食，阴阳相胜之变也，于日食则射太阴，月食则射太阳。若神也，则以太阴之弓与枉矢射之。神谓非鸟兽之声，若或叫于宋大庙谔谔出出者。

又曰：王大射，则共虎侯、熊侯、豹侯，设其鹄。诸侯则共熊侯、豹侯；卿、大夫则共麋侯，皆设其鹄。大射者，为祭祀射。王将有郊庙之事，[以射择诸侯及群臣]与邦国所贡之士可以与祭者。射者可以观德行，其容体比于礼，其节比于乐，而中多者得与于祭。凡大射，各于其射官。侯者，其所射也，以虎豹熊麋之皮饰其侧，所谓皮侯。王之大射，虎侯，王所自射也；熊侯，诸侯所射；豹侯，卿、大夫以下所射。诸侯之大射，熊侯，诸侯所自射；豹侯，群臣所射。卿、大夫之大射，麋侯，群臣共射焉。

又曰：保氏：掌养国子以道，教之五射。五射：一曰白矢，二曰参连，三曰剡注，四曰襄尺，五曰井仪也。

《论语》曰：君子无所争；必也，射乎？言于射而后有争也。揖让而升，下而饮，射于堂，升及下皆揖让而相饮也。其争也君子。多算饮少算，君子之所争也。

又曰：射不主皮，射有五善焉：一曰和志，体和也；二曰和容，有容仪；三曰主皮，能中质；四曰和顺，合《雅》、《颂》；五曰与舞同。射者不但以中皮为善，亦兼取其和容也。为力不同科，古之道也。为力，力役之事，亦在上中下，设三科焉，故曰不同科也。

《韩诗外传》曰：楚熊渠子夜行，见寝石，以为伏虎，弯弓而射之。没金，饮羽。下视，知其石也。因复射之，矢摧，无迹也。

《三礼射侯图》曰：天子大射之时，天子虎侯，九十步；诸侯熊侯，七十步；卿、大夫豹侯，五十步。畿内诸侯大射，君熊侯，九十步；卿、大夫参侯，七十步；士犴五旦切。侯，五十步。天子、卿、大夫射，君臣共射一麋侯，五十步。诸侯、卿、大夫亦如之。天子及诸侯之士，皆无大射。参侯者，以豹皮为鹄，以麋皮为饰。参之为言杂也。犴侯者，以胡大皮为知鹄，亦以为饰。

又曰：天子宾射亦三侯。天子射，五正侯；诸侯射，三正侯；卿、

大夫射，二正侯。诸侯宾射二侯，君三正。卿、大夫宾射，君臣共射一侯，二正。士与士宾射，豻侯，二正。士不得画云气，故以豻皮饰其侧也。畿内诸侯与外国同，其侯道亦如之。

又曰：天子燕射，天子熊侯，诸侯、卿、大夫、士，虎、豹侯。诸侯燕射，君亦熊侯，卿、大夫亦宜参侯，士鹿、豕。卿大夫与其臣燕射，君臣共射，虎豹侯。士燕射，亦宜豹侯，画鹿豕焉。畿内诸侯与外国用其侯道，亦如宾射。

《战国策》曰：楚有养由基者，善射。去杨叶百步而射之，百发百中。有一大夫过之，曰："善射可教矣。"由基子[曰]："试代我射之。"客曰："我非能教子出左屈右也。夫射者，百发百中，而不以善息，少焉，气衰力倦，弓拨矢拘，一矢发而不中，前功尽弃矣！"

又曰：更羸与魏王处庑下，有雁从东方来，更羸虚发而雁下。魏王曰："射可至此乎？"更羸曰："其飞徐，其鸣悲。飞徐者，故疮痛也；鸣悲者，失群也。故痛未息，惊心未去，故闻弦音而下。"

《史记》曰：汉有善骑射者楼烦，楚挑战三合，楼烦辄射杀之。

又曰：李广为右北平太守，出猎，见草中石以为虎，射之，中石没镞，视之石也。因复更射之，终不复入。广所居郡闻有虎，常自射之。及居右北平，射虎，虎腾伤广，广亦竟射之。广为人猿臂，其善射亦天性也。虽其子孙他人学者，莫能及。广击匈奴，中贵人从。匈奴三人射之，中贵人，杀其骑且尽。中贵人走广，广曰："是必射雕者。"雕，鸟，善射者射之也。逐之，果然。广为将，其射，见敌非十步之内，度不中不发，发即应弦而倒。用此为将，兵数困辱。

《汉书》曰：匈奴畏郅都之威，刻木像都之状，交弓射之，莫能一中。

又曰：堂邑父，胡人也，善射。与张骞俱使西域，每处困之时，射鸟兽供食。

《后汉书》曰：王寇善射，十发十中，皆同处焉。

又曰：董卓膂力过人，双带两鞬，左右驰射，为羌胡所畏。

《魏志》曰：挹娄国，古肃慎氏之国也。善射，人人目。

又曰：文帝共上常猎，为虎所逐，顾射，应声而倒。太祖壮其挚勇，使将武骑。

《魏略》曰：成公英从太祖出猎，有三鹿走过，太祖命英射之，三发，三鹿皆应弦而倒。

《吴志》曰：太史慈，字子义。初，北海相孔融以黄巾寇暴，出屯都昌，为贼管亥所围。慈乃带鞬摄弓上马，将两骑自随，各作一的持之。开门直出外军围下，左右人并惊骇，兵马互出。慈引马至城下堑内，植所持的各一，出射之。射毕，径入门。晨复如此，围下人或起或卧，故慈复植的射之，毕，复入门。明晨复出如此，无复起者，于是鞭马直突围中驰去。(此)[比]贼觉知，慈行已过。又射，数人皆应弦而倒，故无敢追者。慈猿臂善射，弦不虚发。尝从孙策讨麻保贼，贼于屯里缘楼上行骂，以手持楼芽。慈引弓射之，矢贯手，着芽。围外万余人，莫不称善。其妙如此。

《晋书》曰：刘曜，字永明。身长九尺六寸，垂手过膝。雄武有膂力，射铁，入一寸焉，时号神射也。

又曰：庾翼时有众[四]万，诏加都督征讨诸军事。师次襄阳，大会僚佐，陈旌甲，亲授弧矢曰："我之行也，(善)[若]此射矣。"遂三起三叠，徒众属目，其气十倍。

又曰：庾翼镇武昌，谢尚数诣翼谘谋军事。尝与翼共射，翼曰："卿若破的，当以鼓吹相赏。"尚应声中之，翼即以其副鼓吹给之。

又曰：杨济迁太子太傅。济有才艺，常从帝校猎北邙山下，与侍中王济俱着布裤褶，骑马，执角弓，在辇前。猛兽突出，帝令济射之，应弦而倒。须臾复一出，济受诏，又射杀之。六军大叫称快。

又曰：魏舒累迁后将军钟毓长史，每与参佐射，舒常为画筹而已。后遇朋人不足，以舒满数。毓初不知其善射，舒容貌闲雅，发无不中，举坐愕然，莫有敌者。毓叹而谢曰："吾之不足以尽卿才，有如此射矣。"

又曰：江州刺史庾悦，隆安中为司徒长史。曾至京口，刘毅时甚窭，先就府借东堂与亲故出射，而悦与僚佐径来诣。毅告之曰："毅辈迍否之人，合一射甚难。君于诸堂并可，望以今日见让。"悦不许。射者皆散，惟毅留射如故。

又曰：王恺以帝舅奢豪。有牛名八百里驳，常莹其蹄角。王济请以钱千万，与牛对射而赌之，恺亦自恃其能，令济先射，一发破的。因据胡床叱左右："速探牛心来！"须臾而至，一割便已。

《齐春秋》曰：宜都王鉴，字宣彻，太祖第十六子。善射，常取甘蔗插地，百步射之，十发十中。古之杨叶，殆不能加。

《陈书》曰：褚玠，刚毅有胆决，长骑射。常从司空侯安都于徐州出猎，遇猛兽，玠射之，再发，中口入腹，俄而兽毙。

《燕书》曰：贾坚，字世固，弯弓三石余。烈祖以坚善射，故亲试之，乃取一牛置百步上，召坚使射，曰："能中之乎？"坚曰："少壮之时，能令不中；今已年老，正可中之。"恪大笑。射，发一矢拂脊，再一矢，磨腹，皆附肤落毛，上下如一。恪曰："复能中乎？"坚曰："所贵者以不中为奇，中之何难？"一发中之。坚时年六十余[矣]，观者咸服其妙。

又曰：慕容根善射。尝从行猎，有一野羊立于悬崖。太祖命左右射之，莫有中者。根自募求射之，一发而中。

崔鸿《十六国春秋·燕录》曰：建威翰奔还本国，有劲骑百余追之。翰遥谓之曰："吾既思恋而归，必无返面！吾之弧矢，汝曹知否？无为相逼，自取死也！吾处汝国久矣，暂不杀汝。可百步竖刀，吾射中者，汝便宜返；不中者，可前也。"诸骑解刀竖之，翰发而中环，追骑乃散。

又《后燕录》曰：慕容盛行遇贼，盛曰："汝欲当锋乎？试竖汝手中箭，百步，我善中之，宜慎汝命；如不中，当束身相授。"盗乃竖箭，盛一发中之。盗曰："相试耳。"资而遣之。

又《前秦录》曰：符琳，字永瑶，坚之第五子也，有文武才艺，引

弓五百斤，射铜犁耳。至于山水文咏，皆绮秀清丽。

又《前凉录》曰：索孚，字国明，敦煌人。善射，十中八九。或谓之曰："射有法乎？"孚曰："射之为法，犹人主之治天下也：射者弓有强弱，矢有铢两，弓不合度，矢不端直，主虽逢蒙，不能以中；才不称官，万务荒殆，虽有尧、舜之君，亦无以治也。"

又《赵录》[曰]：刘曜亲围陈安于陇城，安突围而出。近则刀矛俱发，辄害六七；远则双带两鞬，左右驰射。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四十五

工艺部二

射　中

《后魏书》曰：胡太后亲览万机，手笔断决。幸西林园法流堂，命侍臣射，不能者罚之。又自射针，中之，大悦，赐左右布帛有差。

又[曰：胡太后]幸关口，登鸡头山，自射象牙簪，一发中之。

又曰：长孙晟尝使摄图，摄图独爱晟。每共游猎，留之竟岁。有二雕，飞而争肉，因以箭两只与晟，请射取之。晟驰往，遇雕相攫，遂一发双贯焉。摄图喜，命诸子弟贵人皆相亲友，翼昵近之，以学弹射。

又曰：尔朱兆，[字]万仁，荣从子也。少骁猛，善骑射，跅捷过人。荣曾送台使，见二鹿，乃命兆前，授之二箭，曰："可取此鹿，供今食也。"遂停马构火以待之。俄然，兆获其一，荣欲矜夸，使人责兆曰："何不尽取？"杖之五十。

又曰：山伟，字仲才，河南洛阳人。其先代人也，祖强攻骑射，弯弓五石，初为驾部郎。显祖出于方山，两狐起于御前，诏强射之，百步之内，二狐俱死。显祖善之，除内行长。

又曰：元库汗为羽林中郎，从驾北巡，有兔起于乘舆，命库汗射之，应弦而毙。太祖大悦，赐金兔一枚，以旌其能。

又曰：杨播，字延庆。车驾曜威城沔水上，已设宴，高祖与中军彭城王勰赌射。左卫元遥在勰朋内，而播居帝曹，遥射侯正中，筹限以满。高祖曰："左卫筹足，右卫不得不解。"播对曰："仰恃圣恩，庶几必争。"于是弯弓而发，其箭正中。高祖笑曰："虽养由基之妙，

何复过是!"遂与卮酒以赐之,曰:"古人酒以养病,朕今赏卿之能,(何)[可]谓今古之殊也。"

又曰:元干机悟壮勇,善弓马。太宗出游白登之东北,干以骑从。有双鹄飞于上,太宗命左右射之,莫能中者。鹄旋飞稍高,干自请射之,以二箭而下双鹄。太宗嘉之,赐御弓矢、金带,以旌其能。军中于是号干为射鹄都尉。

又曰:灵丘南有山,高四百余丈。群官仰射,无能逾者。文成帝弯弧发矢,出三十余丈,过山南二百三十步。遂刊石勒铭。

又曰:孝武即位,诸蕃并遣使朝贡,帝临轩宴之。有鹄飞于殿前。帝素知窦炽善射,因欲矜示远人,乃给炽御(览物)[箭两]只,命射之,鹄乃应弦而落,诸蕃人咸叹异焉。帝大悦。

又曰:南平王浑好弓马,射鸟辄历飞而中之。日射兔,得五十头。太武尝命左右分射,胜者中的筹满,诏浑解之,三发皆中。帝大悦,器其艺能,常引侍左右。

又曰:奚康生,洛阳人,少骁武。弯弓十石,矢异寻常。魏宣武闻之,故作大弓两张,长八尺,把中围尺有二寸,箭粗如今之长笛,送与康生。康生便集文武,用之平射,犹有余力,观者以为绝伦。

《西魏书》曰:文帝在天游园,以金卮置侯上,令公卿射,中即赐之。宇文贵一发而中,帝笑曰:"由基之妙,正当此耳!"进侍中。

《北齐书》曰:斛律光尝从文襄洹桥校猎,云表见一大鸟,射之,正中其颈,形如车轮旋转而下,乃雕也。邢子高叹曰:"此射雕手也!"当时号落雕都督。

又曰:斛律羡及光,并工骑射。少时好猎,父金命子孙会射而观之,泣曰:"明月、丰乐,用弓不及我,诸孙又不及明月、丰乐,世衰矣!"每日令出畋游,即较所获。光获虽少,必丽龟达腋;羡获虽多,非要害之所。光常蒙赏,羡或被棰,人问其故,云:"明月必背上着,丰乐随处即下手,数虽多,去兄远矣。"闻者服其言。明月,光之字;丰乐,羡之字也。

又曰：元景安善射。孝昭尝与功臣西园宴射，侯去堂百二十步，中的者赐以良马及金玉锦彩等。有一人射中兽头，去鼻寸余。惟景安最后，有矢未发，帝令景安解之。景安引满，正中兽鼻。帝嗟异称善，特赏玉帛，又加常等。

又曰：高隆之于射堋音朋土上立三人像，为壮勇之势。文宣曾至东山，因射，谓："堋上可作猛兽，以存古义，何为终日射人？"隆之无以对。

又曰：皮景和，琅琊下邳人也。高祖曾令和射一豕，一箭而获之，深见嗟赏。及周通好之后，冠盖来，常令景和对接。每与使人同射，百发百中，甚见推重焉。

《后周书》曰：李远尝校猎于莎栅，见石于丛薄中，以为伏兔，射之而中，镞入寸余。就而视之，乃石也。太祖闻而异之，赐书曰："昔李将军广亲有此事，公今复尔，可谓世载其德。虽熊渠之名，不能独善其美！"

又曰：赵文少而修德，存忠节，便弓马，能左右驰射。

又曰：豆卢宁尝与梁企定遇于平凉川，相与肆射。乃于百步悬莎草以射之，七发五中。企定时以为能，赠遗甚厚。

又曰：贺跋胜从太祖宴于昆明池，时有双鹄游于池上，太祖乃授弓矢于胜，曰："不见公射久矣，请以为欢。"胜射之，一发俱中，因拜太祖曰："使胜得奉神武，以讨不庭，皆如此也！"太祖大悦，自是恩礼尤重。

又曰：齐王宪子贵，年十一，从宪猎于盐州围中，手射野马及鹿一十有五。

《隋书》曰：突厥入朝，隋文赐之射。突厥一发中的，上曰："非贺若弼无能当此。"乃命弼。弼再拜祝曰："臣若赤诚奉国，当一发破的；如其不然，发不中也。"既射，一发而中。上大悦，顾谓突厥曰："此人天赐我也。"

又曰：韩洪，平陈之役授行军总管。及陈平，晋王大猎于蒋山，

有猛兽在围中，众皆惧。洪驰马射之，应弦而倒。陈氏诸将列观于侧，莫不叹伏焉。王大喜，赐缣百匹。

又曰：宇文忻，字仲乐。年十二，能左右驰射，骁捷若飞。常谓所亲曰："自古名将，惟以韩、白、卫、霍为美谈。吾察其行事，未足多也！若使与仆并时，不令竖子独擅高名也！"其少慷慨若此。

又曰：虞庆则，幼雄毅。身被铠，带两鞬，左右驰射。本州豪侠皆敬惮之。

又曰：史万岁，京兆杜陵人也。见群飞雁，曰："请射行中第三者。"射之，应弦而落，三军莫不悦服。

《唐书》曰：冯盎，时罗窦诸洞獠叛，诏令盎率部落二万为诸军先锋。时有贼数万屯据险要，不可攻逼。盎持弓语左右曰："尽吾此箭，可知胜负。"连发七矢，而中七人。

又曰：薛仁贵领兵击九姓突厥于天山，将行，高宗出甲，令仁贵试之。上曰："古之善射，有穿七札者，卿且射五重。"仁贵射而洞之，高宗大惊，更取坚甲以赐之。

又曰：李晟，性雄烈，有才，善骑射。年十八从军，身长六尺，勇敢绝伦。时西河节度使王忠嗣击吐蕃，有骁将乘城拒斗，颇伤士卒。忠嗣募军中能射者射之，晟引(军)[弓]，一发而毙。三军皆大呼，忠嗣厚赏之，因抚其背曰："此万人敌也！"

《庄子》曰：吴王浮乎江，登于狙之山。众狙见之，徇然而走，逃于深榛。有一狙焉，见巧于王。王射之，敏给敏，疾也。给，续也。搏捷矢。捷，速也。矢往虽速，而狙能搏也。王命相者趋而射之，狙(执)[即]死。王顾谓其友颜不疑曰："是狙也，伐其巧，恃其便，以傲于予，以至此殛也。戒之哉！"

又曰：列御寇为伯昏瞀人射，引之盈贯，措杯水于其肘左手如矩，右手如附枝。右手放发，而左手不知，故可措之杯水。发之，适矢复沓，矢去也，箭适放去复叙沓。放矢复寓。箭放去未至的，已复寄杯水于其肘，言其敏捷之甚也。当是时，犹象人也。偶人，不动之至。伯昏瞀人曰："是射之射也，非不

射之射也!"不射之射,乃尽善矣。

又曰:射者非前期而中,谓之善射。天下皆羿也,可乎?不期而中,误中者耳,非善射也。若谓谬中为善射,是则天下皆可谓之羿乎?言不可矣。

《列子》曰:列子学射,中矣,请于关尹子。关尹子曰:"子知子之所以中者乎?"对曰:"弗知也。"关尹子曰:"未可,退而习之!"三年,又以报关尹子,关尹子曰:"子知子之所以中者乎?"列子曰:"知之矣。"关尹子曰:"可矣,而勿失也!非独射,为国与身,亦皆如之。"

又曰:中山公子牟,悦赵人公孙龙,乐正子舆之徒笑之。公子牟曰:"子何笑牟之悦龙也?"子舆曰:"吾笑龙之绐孔穿,言:'善射者,能令后镞中前括,音阔。发发相及,矢矢相属,前矢造准而无绝落,后矢之栝犹衔弦,视之若一焉。'孔穿骇之,龙曰:'此未其妙者!逢蒙之弟子曰鸿(起)[超],怒其妻而怖之,引乌号之弓、淇卫之箭,射其目,矢至眸子,而眶不睫,矢坠地而尘不扬。'是岂智者之言欤?"公子牟曰:"知者之言,固非愚者之所晓也。后镞中前括,均后于前也;矢注眸子而眶不睫,尽矢之势也。子何疑焉?"

又曰:甘蝇,古之善射者,彀弓而兽伏鸟下。弟子名飞卫,学于甘蝇,而巧过其师。纪昌又学射于飞卫,曰:"尔先学不瞬,而后可言射矣。"纪昌归,偃卧其妻之机下,以目承牵挺。牵挺,机蹑也。三年之后,锥末到眦而不瞬也。以告飞卫,飞卫曰:"未也。亚学视小如大,视微如著,而后告我。"纪昌以牦悬虱于牖,南面而望之,旬日之间浸大也,三年之后如轮焉。以睹余物,并丘山也。乃以燕角之弧、朔蓬之竿射之,贯虱之心,而悬不绝。以告飞卫,飞卫高蹈拊膺曰:"汝得之矣!"纪昌既尽卫之术,计天下之敌己者一人而已,乃谋杀飞卫。相遇于野,二人交射中路,矢锋相触而坠于地,而尘不扬。飞卫之矢先(射)[穷],纪昌之矢,惟一既发,飞卫以棘刺之端扞之而无差焉。于是二子泣而投弓,相拜于途,请为之父子。

《韩子》曰:李悝为魏文侯北地之守,而欲民之善射也,乃下令曰:"民之有狐疑之说者,令人射杓,音标。中之者胜,不中者不胜。"令

且下，而民皆习射，日夜不休。乃与秦战，大败之，以民之善射故也。

《墨子》曰：或有于墨子学射，墨子曰："不可。夫学者必量其力，国士犹不可及。今子非国士，岂能我学又成射哉？"

《周生烈子》[曰]：善射者不尽弓力，善治者不尽下情。

《尸子》曰：荆庄王命养由基射青蛉，王曰："吾欲生得之。"养由基援弓射之，拂左翼焉，王大喜。

《符子》曰：晋之相者桓氏，世传于楚，善以道假乎射焉。常以其所不射，而(之)患昼之不足以卒岁，故以夜而烛之。

又曰：夏王使羿射于方矢之皮、征寸之的，乃命羿曰："子射之，中则赏子以万金之费，不中则削子以十邑之地。"羿容无定色，气战于胸中，乃援弓而射之，不中，更射之，又不中。夏王谓傅弥仁曰："斯羿也，发无不中，而与之赏罚则不中的者，何也？"傅弥仁曰："若羿也，口惧为之灾，万金为之患矣。人能遗其喜，去其万金，则天下之人皆不愧于羿矣。"夏王曰："人闻子之言，始得无欲之道。"

《淮南子》曰：尧时，十日并出。尧命羿仰射十日，中其九焉。

又曰：史皇产而能书，史皇，仓颉，生而见鸟迹，知著书，更曰史皇，或曰颉皇。羿左臂修修，长也。而善射。羿，有穷之君也。

又曰：越人学远射，参天而发，适在五步之内，越人习水便舟，而不知射。射远，反直仰向天而发，矢势尽而还，故在五步之内。参，犹望也。不易仪[也]。仪，射法也。言不晓射，故不知易去参天之法也。世已变矣，而守其故，譬犹越人之射也。言其守故而不知变也。

又曰：楚王有白(援)[猿]，王自射之，则搏矢而熙。熙，戏也。使养由基射之，始调弓矫矢，未发，而猿拥柱号矣。由基，楚王之臣。养，姓。调，张。矫，直。拥，抱。号，呼。《幽通赋》曰："养流睇而猿号"，是也。

又曰：夫矢(者)[之]所以射远贯牢者，弓力也；其所以中的部彻微者，人心也。

又曰：善射者发不失的，善于射矣，而不善所射。所射者死，故曰不善。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四十六

工艺部三

射下　御

射　下

《吕氏春秋》曰：射杓者，欲其中小也；射兽者，欲其中大也。物固不必可推。

又曰：荆廷尝有白猿，荆之善射者莫之能中。荆王请养由基射之，养由基矫弓操矢而往，发之，则猿应矢而下。

《白虎通》曰：天子所以亲射何？助阳气，达万物也。春，阳气微弱，恐物有窒塞不能自达者。天子射熊何？示服猛，远巧佞也。熊为兽猛巧者也。非但当服猛巧者，示当服天下巧佞之臣也。诸侯射麋何？示远迷惑人者也，麋之言迷也。大夫射虎豹何？示服猛也。士射鹿豕何？示除害也。各取德而能服也。大夫、士射两物何？大夫、士俱人臣，阴数偶也。侯者以布为之何？布者，用人事之始也，本正则末正矣。名之为侯者何？明诸侯有不朝者，则当射之。君子重同类，不忍射之，故画兽射之。射主何为乎？曰射义非一也。夫射者，执弓坚固，心平体正，然后中也。二人争胜，乐以养德也。胜负俱降，以崇礼让，故可以选士。夫胜者发近而制远，选士所以助微抑强，调和阴阳，戒不虞也。天子射百二十步，诸侯九十步，大夫七十步，士五十步。明尊者所服远，卑者所服近也。

《列女传》曰：晋平公使工为弓，三年乃成，射不穿一札。公怒，将杀工，其妻见公曰："妾之夫造此弓，亦以劳矣，而不穿一札，是君不能射也。妾闻射之道，左手如矩，右手如附枝，右手放发，左手不知。"公以其言为仪，仪，法。而穿七札。弓工立得出，赐金三镒。

《英雄记》曰：袁术遣将纪灵率步骑三万攻刘备。吕布遣人招备，并请灵等飨饮，谓灵曰："布性不喜合斗，但喜解斗耳。"乃令植戟于营门，弯弓曰："诸君观布射戟小支，中者当解兵，不中留决斗。"布一发中戟支，遂罢兵。

《西京杂记》曰：茂陵人周杨，本琅琊人，善驯野鸡以为媒，用以射雉。每三春之月，茅障自翳，用鞋古逮切。矢以射之，日连百数。茂陵轻薄者化之，皆以杂宝错厕翳障，轻骑妖服，追随于道路，以为欢娱。杨死，其子亦善其事。董司马好贤也。之，以为上客。

《典论》曰：文帝自叙曰：少好弓马，逐禽辄十里，射常出百步。后狖貊贡良弓，燕代献名马，于邺西猎，终日获獐鹿九、雉兔二十。后尚书令荀彧问余曰："闻君善左右射，此实难能！"余曰："执事未睹，凡埒有常径，的有定所，虽矢发辄中，非妙也。若夫驰平原，赴丰草，逐狡兽，截轻禽，使弓不虚弯，矢不虚发，此乃妙耳！"

《山海经》曰：轩辕国在穷山之际，不敢西射，畏轩辕之丘故也。言敬畏黄帝威灵，故不敢向之射也。

《论衡》曰：养由基见寝石以为虎，射之，饮羽。案精诚所感，不过入一寸耳。今勇夫卒见寝石，以手推之，能令石有迹乎？

《射经》曰：夫射者，所以观德也。不能则辞之以疾，悬弧之义在焉。故曰和容为上，主皮为次。并之者又何加矣？乃君子之所争也。虽欲勿用，礼其舍诸乎？

王昶《戏论》曰：《礼记》有投壶之宴，《论语》称博弈之贤。兹三戏者，君子末事，不足为也。樗蒲弹棋，既不益人，又国有禁，皆不得为也。吾见坐围棋而死，近事非远。昔晋侯以投壶丧，宋公好博弈亡，岂不哀哉！诸戏中，惟有射者，男子之事，在于六艺。若欲戏，惟得射而已，其余不得为也。

曹植《乐府歌》曰：控弦破左的，发矢摧月支。仰手接飞猱，俯身散马蹄。

又曰：斗鸡东郊道，走马长楸间。驱驰未能半，双兔过我前。

抛弓挟鸣镝，长驱上南山。左挽因右发，一纵两禽连。余巧未尽展，仰手接飞鸢。观者咸称善，众工归我妍。

御

《书》曰：若朽索之御六马。

《礼》曰：君[车]将驾，则仆执策，立于马前。监驾，且为马行。已驾，仆展轭。展轭具视。效驾，(自)[白]已驾矣。奋衣由右上，取贰绥，奋，振去尘也。贰，副也。跪乘，未敢立，敬也。执策分辔，驱之五步而立。调成之也。君出就车，则仆并辔授绥车上仆所主也。左右攘辟。谓群臣陪位待驾者也。攘，却也。或音攘古让字也。车(骑)[驱]而驺，至于大门，君抚仆之手，而顾命车右就车。门间沟渠必步。车右，勇力之士，备制非常者，君行则陪乘，君式则下步行也。凡仆人之礼，必授人绥。若仆者降等，则抚仆之手；不然，则自下拘之。抚，小止之谦也。自下(取)[拘]之，由仆手下取之也。仆与己同爵，则不受。

又曰：鲁庄公及宋人战于乘丘，悬赛父御，卜国为右。马惊败绩，公坠，左车授绥。公曰："未之卜也。"悬赛父曰："他日不败绩，而今败绩，是无勇也！"遂死之。圉人浴 马，有流矢在白肉，公曰："非其罪也。"遂诛之。

《周礼》曰：教国子以五驭。一曰鸣和銮，二曰逐水曲，三曰过[君]表，四曰舞交衢，五曰逐禽(在)[经]。

《论语》曰：子谓门弟子曰："吾何执？执御乎？执射乎？吾执御矣！"

《大戴礼》曰：善御马者，正衔勒，齐辔策，均马力，和马心。

《家语》曰：闵子骞为费宰，问政于孔子。孔子曰："以德以法。夫德法者，御民之具，犹御马之有衔勒也。君(子)[者]，人也；吏者，辔也；刑者，策也。人君之政，执其辔策而已矣。"

又曰：子贡问治人于孔子，孔子曰："懔焉如与腐索御汗马。"懔，慎也。汗突之马也。

《国语》曰：铁之战，简子曰："郑人击我，吾伏弢被，他刀切，弓衣。

流血，鼓音不衰。今日之事，莫我若也！”卫庄公为右，卫庄公奔晉，赵简子将纳之，为右也。曰：“吾九登九下，击人尽殪。今日之事，莫我加也！”邮无正御，曰：“吾两鞅将绝，吾能止之。今日之事，我（止）[上]之次也！”邮无正，大夫王良也。鞅，引也。驾而乘材，材，横也。两鞅皆绝。

《史记》曰：周穆王乘骅骝、騄耳，使造父为御，日行千里，往见西王母。

《庄子》曰：东野稷以御见庄公，进退中绳，周旋中规。庄公为：“造父弗过也！”颜阖遇之，入见曰：“稷之马将败。”公密而不应。少焉，果败而反。公曰：“子何以知之？”曰：“其马力竭矣，而犹求焉，故曰败。”

《列子》曰：造父师曰秦豆氏。造父之始从习御也，执礼甚卑，秦豆氏三年不告。造父执礼愈谨，乃告之，曰：“古语曰：良弓之子必先为箕，良冶之子必先为裘。汝先观吾趋，趋如吾，然后六辔可持，六马可御。”造父曰：“惟命所从。”秦豆氏乃立木为途，仅可容足，计步而置之，履之而行，趋走往还无缺失也。造父学之，三日尽其巧，秦豆叹曰：“子何敏也？得之捷乎！御者亦如此也。纂汝行之于足，应之于心。推于御也，齐辄乎辔衔之际，急缓乎唇吻之和，正度乎胸臆之中，（节）[执]节乎掌握之间。内得于中心，外合于马志，是故能进退履绳，而旋曲中规，取道致远，而气力有余，诚得其术矣！得之于衔，应之于辔；得之于辔，应之于手；得之于手，应之于心。则不以目视，不以策驱，心闲体正，六辔不乱，二十四蹄所投无差，回旋进退莫不中节。然后车轮之外可使无余辙，马蹄之外可使无余地，未尝觉山谷之险，原隰之夷，视之一也。吾术穷矣，汝其识之。”

《管子》曰：造父，善御者也。善视其马，节其饮食，量其马力，故能取远道而马不罢。音疲。明主犹造父也，善治其民，度量其力也。

《孟子》曰：昔者赵简子使王良与嬖奚乘，终日而不获一禽。嬖奚反命曰："天下之贱工也。"或以告王良，良曰："请复之。"强而后可，一朝而获十。嬖奚反命曰："天下之良工也。"

《韩子》曰：铅陵卓子乘苍龙桃文[之]乘，钩锦在前，错辍丁括切。在后。马欲进则钩锦[禁]之，欲退则错辍贯之，马因旁出。造父过之，而为之泣。

《孙卿子》曰：定公问于颜阖曰："东野毕之御善乎？"对曰："善则善矣，然甚将为佚。"定公不说，入谓左右曰："君子固诬人乎？"三日而牧来谓之曰："东野毕之马佚，两骖引，两服入厩。"定公越席而起，召颜阖曰："子言东野毕其马将佚，不识何以知之？"对曰："臣以政知之。昔者舜巧于使民，而造父巧于使马。舜不穷其民，造父不穷其马。是以舜无佚民，造父无佚马。今野毕之御，上车执辔，御体正矣；步骤驰骋，朝礼毕矣；历险致远，其力尽矣。然而求马不已，是以知之。"公曰："善哉！"

《尸子》曰：夫马者，良工御之，则和驯端正，致远道矣；仆人御之，则迟奔毁车矣。民者，譬之马也。尧、舜御之，则天下端正；桀、纣御之，则天下奔于历山。

《淮南子》曰：急辔数策者，非千里之御也。

又曰：御者非辔不行，学御者不为辔也。

又曰：舟覆乃见善游，马奔乃见良御。善游，故覆舟不溺；良御，故马奔车不败，故见之。

又曰：夫载重而马羸，虽造父不能以追急；车轻而马良，虽中工可以致远。

又曰：良马不待策辍丁刮切。策端有铁也。而行，驽马虽两辍之不能进。为此不用策辍而御则愚矣！

又曰：若夫钳且大丙之御也，钳且大丙，太一之御。除辔衔，弃棰策，车莫动而自举，马莫使而自走。星耀而玄运，电奔而鬼骇，进退诎伸，不见胜余蒸反。毁。

又曰：尹需学御，三年而无得焉。常寝想之，寝(坚)[卧]思之。中夜梦受秋驾于师。秋驾，善御之术。明日往朝，师望而谓之曰："吾非爱道于子也，恐子不可予也。今日将教子以秋驾。"尹需反走，北面再拜，曰："臣有天幸，今夕固梦受之。"

又曰：夫马之为草驹之时，跳跃扬蹄，翘尾而走，人不能制之。马五尺以下为驹，放在草中，故曰为草驹之时。翘，举也。制，禁也。及至圉人扰之，圉[人]，养马官。扰，顺也。良御教之，掩以冲扼，连以辔衔，则虽历险趋堑，弗敢违戾。故其形之为马，其可驾御，教之所为也。

又曰：夫御者，马体调乎车，御心和乎马，则虽历险至远，进退周旋，无不如意。虽有骐骥、骒耳之良，而使乌获御之，则马反自恣，恣，却行也。而人不御也。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四十七

工艺部四

书 上

《释名》曰：书，庶也，纪庶物也；亦言著也，著之简编永不灭也。

《说文》曰：依类象形之谓文，形声相益之谓字，著于竹帛之谓书。

《广雅》曰：书，如[也]；纪也。

《易》曰：上古结绳以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百官以治，万民以察，盖取诸《夬》。夬，决也。书契所以决断万事也。

《家语》曰：宓子贱，字不齐，仕鲁为单父令。恐君听用谗人，使己不得行其政，故请君近吏二人与俱。至官，令二吏书，辄掣其手，书不善，则从而怒之。吏患焉，辞归鲁，子贱曰："子书甚不善，子勉而归！"报于君曰："宓子使臣书而掣摇臣肘。书恶而又怒臣。邑吏皆笑之，所以去之而来也。"君以问孔子，孔子曰："不齐，君子也。其材任霸王之佐，屈节治单父以自试，意者其以此谏乎？"公瞿，太息叹曰："寡人乱宓子之政而责其善数矣。"

《汉书》曰：陈遵，长八尺余，长头大鼻，容貌甚伟，略涉传记，赡于文辞。性善书，与人尺牍，主皆藏去以为荣。

又曰：宣帝时，中郎将张彭祖，少与帝微时同席研书。及帝即尊位，彭祖以旧恩封阳都侯。

又曰：田蚡学盘孟诸书孔甲二十六篇，杂家书。

《后汉书》曰：孙敬，字文宝。少时画地学书，日进焉。

《东观汉记》曰：乐成靖王党善吏书，喜正文字也。

《魏志》曰：胡昭善尺牍，动见模楷。卫觊好古文，鸟篆隶草无所不善也。

《晋书》曰：王羲之尝诣门生家，见棐几滑净，因书之，真草相半。后为其父刮去之，门生惊懊者累日。

又曰：王羲之，山阴有道士好养鹅，羲之观焉，意甚悦，固求市之，道士云："为写《道德经》，当举群相赠耳。"羲之欣然写毕，笼鹅而归。

又曰：羲之每自称："我书比钟繇当抗行，比张芝犹当雁行也。"曾与人书云："张芝临池学书，池水尽黑。使其人耽之若是，未必后之也。"

又曰：羲之尝在蕺音戢山，老姥持六角竹扇卖之，羲之因书其扇，各为五字。姥初有愠色，乃谓姥曰："但言是王右军书，以求百钱。"姥如其言，人竞买之。他日，姥又持扇来，羲之笑而不答。

又曰：王献之七八岁时学书，父羲之从后掣其笔，不得，叹曰："此儿后当复有大名！"常书壁，为方丈字，羲之甚以为能，观者数百人。

又曰：谢安尝问献之："君书何如君家尊？"答曰："故当不同。"安曰："外论不尔。"答曰："人那得知。"

又曰：卫常，字巨山，转黄门郎。常善草隶书，为《四体书势》，曰："昔(者)在黄帝，创制造物。有沮侧鱼切。诵、苍颉者，始作书契以代结绳，盖睹鸟迹以兴思也。因而遂滋则为之字，有六义焉：一曰指事，上下是也；二曰象形，日月是也；三曰形声，江河是也；四曰会意，武信是也；五曰转注，老考是也；六曰假借，令长是也。"

又曰：索靖作《书状》，其辞曰："圣皇御世，随时之宜。苍颉既生，书契是为。科斗鸟篆，类物象形。睿哲变通，意巧滋生。损之隶草，以崇简易。百家毕修，事业正厉。草书之为状也，婉若银钩，漂若惊鸾，舒翼未发，若举复安，虫蛇虬蟉，力幽切。或往或还。颓阿那以嬴羸，欻奋衅而桓桓。及其逸游盼瞥，乍正乍邪；骐骥暴怒

通其磬，海水窳隆扬其波；芝草蒲萄还相结，棠棣融融反其华；玄熊对踞于山岳，飞燕相追而差池。举而察之，又似乎和风吹林，偃草扇树，枝条顺气，转相比附，窈娆奴鸟切。縻苦，随体散布。纷扰扰以绮靡，中持疑而犹豫；玄螭狡兽嬉其间，腾猿飞鲵相奔趣。凌鱼奋尾，蛟龙反据，投空自窜，张设互距。或若登高望其类，或若既往而中顾；或若倜傥而不群，或若自检于常度。于是多才之英，笃艺之彦，役心精微，耽此文宪。守道兼权，触类生变，离拆八体，靡形不判，去繁存微，本象末乱。上理开元，下周谨按，骋辞放手，（两）[雨]行冰散，高音翰厉，溢越流漫。忽班班而成章，言奇妙之焕烂，体磊落而壮丽，姿光润以璀璨。命杜度运其指，使伯英回其腕，著绝势于纨素，垂百世之殊观。”

《宋书（曰）·刘穆之传》[曰]：高祖书素拙，穆之曰：“此虽小事，然宣被四远，愿公少复留意。”高祖既不能措意，又禀分有在，穆之乃曰：“公但纵笔为大字，一字径尺，既足有所苞，且其名亦美。”高祖从之，一纸不过六十字便满。

《齐书》曰：太祖善书，及登位，笃好不已。与王僧虔赌书毕，谓虔曰：“谁为第一？”僧虔对曰：“臣书臣中第一，陛下书帝中第一。”上笑曰：“卿可谓善自为谋矣。”

《宋书》曰：谢超宗谓王慈曰：“卿书可及虔公？”慈曰：“我之不及父，犹鸡之不及凤也。”时人以为名答。

《宋书》曰：江夏王锋，字宣颖，高帝第十三子也。四岁好学书，畜于母张氏舍，张氏无纸，乃倚井栏为书（之），满则洗之。已而复书，如此累月。又每晨不肯去窗尘，而就尘书。帝尝使学凤尾诏，一学即工。帝大悦，以玉麒麟赐之，曰：“以麒麟赏凤尾矣！”

《梁书》曰：武帝论萧子云书曰：“笔力劲骏，心手相应，巧逾杜度，美过崔寔，当与元常钟繇也。并驱争先。”其（梁）[后]萧子云出为东阳太守，百济国使人至建业求书，逢子云维舟将发，使人于渚次候之，望舡三十许步前行。子云遣问之，答曰：“侍中尺牍之美，

远流海外。今日所求，惟在名迹。”子云乃为停船三日，书三十纸与之，获金货数百万。性吝，自非答饷不书。好事者重加赂遗，以要其答。

又曰：颜协，博涉群书，工于草隶飞白。时吴人范怀约能隶书，协学其书，殆过真也。荆楚碑碣，皆协所书。时人有会稽谢善勋，能为八体六丈，方寸千言；京兆韦仲善飞白，并在湘东王府，善勋为录事参军，仲为中兵参军。府中以协优于韦仲，而减于善勋。善勋饮酒至数升醉，后辄张眼大骂，虽复贵贱亲疏，无所择也。时谓之谢方眼，而胸襟夷坦，有士君子之操焉。

《后魏书》曰：崔潜为兄浑诔，手笔草本。会昌初，著作佐郎王遵业买书于市，而遇得之。计诔至今将二百载，宝其书迹，深秘藏之。武定中，遵业子松年以遗黄门郎崔季舒，人多摹拓之。

又曰：崔玄伯尤善草隶行狎之书，为世模楷。玄伯祖悦与范阳卢谌，并以博艺著名。谌法钟繇，悦法卫瓘，而俱习索靖。谌传子偃，偃传子邈；悦传子潜，潜传玄伯。故魏初重崔、卢之书。

《唐书》曰：太宗尝谓侍中魏徵曰：“虞世南死后，无人可与论书。”徵曰：“褚遂良下笔遒劲，甚得王逸少体。”太宗即日召令侍读。尝以金帛购求王羲之书迹，天下争赍古书诣阙以献，当时莫能辩其真伪。遂良备论所出，一无所误 。

又曰：虞世南，字伯施。同郡沙门释智永智永，羲之裔孙。善学王羲之书，世南师焉，妙得其体，由是声名藉甚。

又曰：柳公权，字诚悬。幼嗜学，十二能为词赋。元和初，进士擢第，释褐秘书省校书郎。李听镇夏州，辟为掌书记。穆宗即位，入奏事，帝召见，谓公权曰：“我于佛寺见卿笔迹，思之久矣。”即日拜右拾遗，充翰林侍书学士，迁右补阙，司封员外郎。穆宗政僻，尝问公权笔何尽善，对曰：“用笔在心，心正则笔正。”上改容，知其笔谏也。公权初学王书，遍阅近代笔法，体势劲媚，自成一家。当时公卿大臣家碑板，不得公权手笔者，人以为不孝。外夷入贡，皆别

署货贝，曰："此购柳书。"上都西明寺《金刚经》碑，备有钟、王、欧、虞、褚、陆之体，尤为得意。文宗夏日与学士联句，帝曰："人皆苦炎热，我爱夏日长。"公权续曰："薰风自南来，殿阁生微凉。"时丁袁五学士皆属继，帝独讽公权两句，曰："词清意足，不可多得。"乃令公权题于殿壁，字方圆五寸，帝视之，叹曰："钟、王复生，无以加焉！"

又曰：柳公权，大中初转少师，中谢，宣宗召升殿，御前书三纸。军容使西门季玄捧砚，枢密使崔巨源过笔。一纸真书十字，曰"卫夫人传笔法于王右军"；一纸行书十一字，曰"永禅师真草《千字文》得家法"；一纸草书八字，曰"谓语助者焉哉乎也"。赐锦彩瓶盘等银器，仍令自书谢状，勿拘真行，帝尤奇惜之。

又曰：欧阳询，潭州临湘人也。初学王羲之书，后更渐变其体，笔力险劲，为一时之绝。时人得其尺牍文字，咸以为楷范焉。高丽甚重其书，尝遣使求之，高祖叹曰："不意询之书名，远播夷狄。彼观其迹，固谓其形貌魁梧耶？"询形体么麼，故高祖有是言也。

又曰：欧阳通，询之子也。早孤，母徐氏，教其父书。每遗通钱，绐云："质汝父书迹之直。"通慕名甚悦，昼夜精力无倦，遂亚于询。

《唐书》曰：龙朔二年四月，上自为书与辽东诸将。谓许敬宗曰："许圉师常自爱朕书，可于朝堂开示。"圉师见，惊喜，私谓朝官曰："圉师见古迹多矣，魏晋已后，惟称二王。然逸少少力而研，子敬研而少力。今观圣迹，兼绝二王，凤翥鸾回，实古今书圣！"

又曰：太宗尝于《晋史·右军传》后论之曰："钟书布纤浓，分疏密，霞舒云卷，无所间然。但其体古而不今，字长而逾制。献之虽有父风，殊非新巧，疏瘦如陵冬之枯树，槎(槮)[栉]而无屈伸，拘束若严家饿隶，羁羸而不放纵。萧子云无丈夫之气，行行如萦春蚓，字字若绾秋蛇，卧王濛于纸中，坐徐偃于笔下。以兹播美，岂非滥名耶？所以详察古今，研精篆素，尽善尽美，其惟王逸少乎！"

又曰：孔若思早孤，母褚氏亲自教训，遂以学行知名。年少时，

有人赍褚遂良书迹数卷以遗，若思惟受其一卷，其人曰："此书当今所重，价比黄金，何不总取之？"若思曰："若价比金宝，此为多。"更截去半以还之矣。

又曰：卢知猷器度长厚，文词美丽。尤工书，一落简翰，人争模仿。

又曰：钟绍京，虔州赣人也。初为司农录事，以工书直凤阁。则天时，明堂门额、九鼎之铭及诸宫殿门榜，皆绍京所题。

又曰：王涯既诛，涯家书数万卷，侔于书府。前代法书名画，人所保惜者，必以厚货致之。不受货者，必以官爵致之。厚为垣窍而藏之覆壁。至是，人破其垣取之，或剔取函奁金宝之饰，与其玉轴而弃之。

《蔡琰别传》曰：琰对曹操曰："乞给纸笔，真草惟命也。"

《邴原别传》曰：原年五六岁，过书舍而泣，师曰："何泣？"原曰："孤子易伤感。夫书者，皆有父母也。今顾其书，故惻然涕零也。"师哀原言，而为之泣曰："欲书不须费也。"遂就书。

《江伟家传》曰：伟性善书，人得其手(疏)[迹]，莫不藏之以为宝。

《神仙传》曰：东郭延服灵飞散，能夜书。言目明。

又曰：王远，字方平，东海人也。博学，尤明天文、谶纬、《河》、《洛》之要，逆知天下盛衰之期。汉桓帝闻之，连征不出。使郡国逼载诣京师，低头闭口不肯答，乃题宫门扇四百余字，皆说方来。帝甚恐之，使刮去外字，复见，墨皆彻入版里。

《石虎邺中记》曰：石虎有马妓，著朱衣、进贤冠，立于马上，马走而作书，字皆端正。

《永嘉郡记》曰：昔王右军游永嘉，经于恶道，右军书南边大石。今犹见墨迹，而字不甚了了。

《抱朴子》曰：英蒽实、天雄、鹤脑，服之令人夜书。

《孙卿子》曰：作书者众，而苍颉独传，用心一也。

《淮南子》曰：昔苍颉作书，而天雨粟，鬼夜哭。高诱曰：有书契作，诈伪萌生，去本趋末，弃耕垦之业，而务雕刀之利，天知其将饿，故为雨粟也。鬼恐为文所劾，故哭也。鬼或作兔，兔恐有取毫为笔，害及之，故哭。

又曰：明月之光，可以远望，而不可以细书也。

《慎子》曰：书契所以识公信也。

《隋巢子》曰：史皇产而能书。

《三辅决录》曰：韦诞，字仲将。除武都太守，以书不得之郡，转侍中，典作《魏书》，号《散骑书》，一名《大魏书》，凡五十篇。洛阳、鄴、许三都宫观始就，命诞铭题，以为永制。以御笔墨皆不任用，因奏曰："夫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用张芝笔、左伯纸及臣墨，兼此三具，又得臣手，然后可以逞径丈之势，方寸千言。"

《俗说》曰：桓玄取羊欣为征西行军参军。玄爱书，呼欣就坐，仍遣信呼顾长康，与共论书至夜，良久乃罢。

《世论》曰：钟会有异志，密白邓艾有反状。又会善效人书，于剑阁要艾章表，皆易其言，令倨傲，多有矜伐以疑之。

《论衡》曰：夫河出图，雒与洛同。出书，圣帝明王之瑞应也。苍颉作文字，笔与天地同，指与鬼神合，何恶而致雨粟鬼哭之怪哉？

又曰：书官讳丙日，云苍颉以丙日死也。

《世说》曰：韦仲将善书。魏明帝起殿安榜，使仲将登梯题之。既下，头发皓然，因是敕诫儿孙勿复学书。

王升之《怀旧序》曰：余与从甥孙道济交好特至。昔寓荆州，同处一室，冬多闲暇，长共学书。余收而录之，欲以为索居之爱，道济因记纸末曰："舅还山之日，览此相存闲书。"见其手迹，皎若平日，凄怅伤心。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四十八

工艺部五

书　中

王右军《题卫夫人笔阵图后》曰：夫纸者，阵也；笔者，刀槊也；墨者，鎧甲也；水砚者，城也；本领者，将军也；心意者，将副也；结构者，谋画也；扬笔者，吉凶也；出入者，号令也；屈折者，杀戮也。夫欲书者，先于研墨，凝神静思，预想字形大小偃仰平直振动，令筋脉相连，意在笔前，然后作字；若平直相似，状如算子，便不是书，但得其点画耳。昔宋翼常作此书。翼，钟繇之弟子，乃咄之。翼三年不敢见繇，潜心改迹。每画一波，常三过折笔；每作一点，常隐锋而为之。

卫夫人《笔阵图》曰：若初学书，先须大书，不得从小。善鉴者不写，善写者不鉴。多骨微肉者筋书，多肉微骨者墨猪。多力丰筋者圣，无力无筋者病。一(二)[一]从其消息而用之。

王僧虔《论书》曰：王平南廙是右军之叔，自过江东，右[军]之前，惟廙为最。画为晋明帝师，书为右军法。

又曰：中书令王珉，笔力过于子敬。书旧品云：有四匹素(月)[绢]，朝操笔，(三)[至]暮便竟，首尾如一，又无误字。子敬戏云："弟书如骑骡，骎骎常欲度骅骝前。"

又曰：钟公之书，谓之尽妙。钟有三体：一曰铭石书，妙者也；二曰章程书，传小学秘书教者也；三曰行狎书是者也。三法皆世人所善。

虞龢《论书》曰：晋谢奉起庙悉用棐材。右军取(柿)[棐]，书之

满林。奉收得一大簏。子敬后往，谢奉为说右军书甚佳，而密已削作数十枼板，请子敬书之，亦甚佳。奉并珍录。后履分半与桓玄，用履为扬州主簿。余一半，孙恩破会稽，略以之海。

又曰：晋时，有一好事少年，故作精白纱裲衣，着诣子敬。子敬便取书之，草正诸体悉备，两袖及襟略同。少年觉王左右有陵夺之色，掣裲而走。左右果逐之，及门外，斗争分裂，少年绰得一袖耳。

梁武帝观钟繇书法曰：子敬不追逸少，犹逸少不追元（帝）[常]。学子敬者如画虎也，学元常者比画龙也。

又曰：夫运笔邪则无芒角，执手宽则书缓弱。点掣短则去臃肿，点掣长则法离渐。画促则字横，画疏则形慢。拘则乏势，放又少则。纯骨无媚，纯肉无力。少墨浮涩，多墨笨蒲本切。钝。此并任之自然之理也。

庾元威《论书》曰：余为书十牒屏风，书作十体，间以采墨，当时众所惊异。自尔绝笔，惟留草本而已。其百体者，悬针书、垂露书、秦望波冢书、金鹊书、玉文书、鹄头书、虎爪书、倒薤书、偃波书、幡信书、制书、列书、日书、月书、风书、云书、科斗署书、胡书、蓬书、相书、天竺书、转宿书、一笔篆、一笔隶、飞白、章草、古文隶、横书（横书）、楷书、小科隶、芝英隶、花草隶、幡信隶、钟鼓隶、龙虎篆、凤鱼篆、麒麟篆、仙人篆、科斗篆、云篆、虫篆、鱼篆、鸟篆、龙篆、龟篆、虎篆、鸾篆、龙虎隶、凤鱼隶、麒麟隶、仙人隶、科斗隶、云隶、虫隶、鱼隶、鸟隶、龙隶、龟隶、虎隶、鸾隶、龙文书、龟文书、鼠书、牛书、龙书、虎草书、兔书、龙草书、蛇草书、马书、羊书、猴书、鸡书、犬书、豕书，已上皆采色，其外复有大篆、小篆，铭鼎、摹印，刻符、石经象形篇章，鳆书、到书，反左书等，及九体书，所谓缣素书、简奏书、笺表书、行狎书、楫书、蒿书、半草、全草书，此九法，极真草之次第焉。删舍之外，所存犹一百二十体。

袁昂《古今书评》曰：王右军书如谢家子弟，纵复不端正者，爽

爽有一种风气。王子敬书如河洛间少年，虽皆充悦，而举体蹉跎，殊不可耐。羊欣书如大家婢为夫人，虽处其位，而举止羞涩，终不似真。徐淮南书如南冈士大夫，徒好尚风轨，终不免寒乞。阮研书如贵胄失品次，不能复排突英贤。王仪同书如晋安帝，非不处尊位，而都无神施。吴兴书如新亭伧父，一往见似扬州人共语，便音态出。陶隐居书如吴兴小儿，形虽未成长，而骨体甚骏快。殷钧书如膏丽使人，抗浪甚有意气，滋韵终不精味。袁山松书如深山道士，见人便欲退缩。萧子云书如春初望山林，花无处不发。[曹喜书]如经论道人，(无绝不)言[不可绝]。崔子玉书如危峰阻日，孤松一枝，有绝望之意。师宜官书如雕羽未息，翩翩自逝。韦诞书如龙威虎振，剑拔弩张。蔡邕书骨气风远，爽爽为神。钟司[徒]书(徒)字十二种，意外殊妙，实多奇。邯郸淳书应规入矩，方圆乃成。张伯英书如汉武帝爱道，凭虚欲仙。索靖书如飘风忽举，鸾鸟不飞。皇象书如歌声绕梁，琴人舍挥。卫常书如插花美人，舞笑镜台。孟光禄书如崩山绝崖，人见可畏。张芝惊奇，钟繇特绝，逸少鼎能，献之冠世，四英其颓，洪芳不灭。羊真孙草，萧竹范篆，各一时妙绝。钟繇书若飞鸿戏海，舞鹤游天，行间希密，实亦难过。萧思话书走墨连绵，字势屈强，若龙跳渊门，虎卧凤阙。薄绍之书字势蹉跎，如舞妓低腰，仙人啸树。

江式《论书表》曰：秦有八体：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符书，四曰虫书，五曰摹印，六曰署书，七曰殳书，八曰隶书。

又曰：汉时有六书：一曰古文，孔子壁中书也；二曰奇字，即古文而异者也；三曰篆书，云小篆也；四曰佐书，秦隶书也；五曰缪篆，所以摹印也；六曰鸟虫，所以书幡信也。

李嗣真《书后品》曰：虫篆者，小学之所宗；草隶者，士人之所尚。近代君子，故多好之，或时有可观耳。

武平一《徐氏法书记》曰：梁大同中，武帝敕周兴嗣撰《千字文》，使温铁石模次羲之之迹，以赐八王。

徐浩《论书》曰：初学之际，宜先筋骨。筋骨不立，肉何所附？用笔之势，特须藏锋，锋若不藏，字则有病。病且未去，能何有焉？字不欲疏，亦不欲密，亦不欲大，亦不欲小。小长令大，大蹙令小，疏肥令密，密瘦令疏，斯其大经矣。笔不欲捷，亦不欲徐，亦不欲平，亦不欲侧。侧竖令平，峻不使倾，捷则须定，徐则须利。如此则其大较矣。

徐浩《古迹记》曰：中宗时，中书令宗楚客奏事承恩，乃乞大小二王真迹，敕赐十二卷，大小各十轴。楚客遂装作十二扇屏风，以褚遂良《闲居赋》、《枯树赋》为脚，大会贵要，张以示之。时薛稷、崔湜、卢藏用废食叹美，复不宴乐。

何延之《兰亭记》曰：《兰亭》者，晋右军将军会稽内史琅琊王羲之字逸少所书之诗序也。右军蝉联美胄，萧散名贤，雅好山水，尤善草隶。以晋穆帝永和九年暮春三月三日，尝游山阴，与太原孙绰兴公、广汉王彬之，并逸少[子]凝、徽、操之等四十有一人，修祓禊之礼，挥毫制序，兴乐而书。用蚕茧纸、鼠须笔，遒媚劲健，绝代更无。凡二十八行，三百二十四字。字有重者，皆构别体。就中之字最多，乃有二十许个，变转悉异，遂无同者。其时乃有神助，及醒后，他日更书数百千本，终无如祓禊所书之者。右军亦自珍爱宝重此书，留付子孙传掌。至七代孙智永，永即右军第五子徽之之后，掌其书，为萧翼给而取之。

又曰：右军孙僧智永，(帝)[尝]居永欣寺阙阁上临书，所退笔头，置之于大竹簏，簏受一石余，而五簏皆满。凡三十年，于阁上临得《真草千字文》，好者八百余本。浙江东诸寺各施一本。今有存者，犹直钱数万。

张怀瓘《书估》曰：文质相法，立其三古；贵贱殊品，置其五等。三古者，篆、籀为上古，钟、张为中古，羲、献为下古。

又曰：崔、张，玉也；逸少，金也。大贾则贵其玉，小商则重其金。肤浅之人，多任其耳，但知王书为最，真草一概略无差殊。

张怀瓘《二王等书录》曰：承圣末，魏师袭荆州，元帝将降。其夜，乃聚古今图书十四万卷，并大小二王迹，遣后阁舍人高善宝焚之，吴越宝剑并将斫柱，乃叹曰："萧世诚遂至于此，文武之道今夜穷乎！历代秘宝并为煨烬矣！"

张怀瓘《议书》曰：其真书，逸少第一，元常第二，世将第三，子敬第四，士秀第五，文(静)[舒]第六，茂猗第七；其行书，逸少第一，子敬第二，元常第三，伯英第四，伯玉第五，季琰第六，敬和第七，茂弘第八，安石第九；章草，子玉第一，伯英第二，幼安第三，伯玉第四，逸少第五，士秀第六，子敬第七，休明第八。其草书，伯英创立规范，得物象之形，归造化之理，然其法太古，质不剖断，以此为少也。有推轮草意之妙，后学得鱼猎其中，宜为第一，叔夜第二，子敬第三，处冲第四，世将第五，仲将第六，士秀第七，逸少第八。

张怀瓘《叙书法》曰：太宗自真草书屏风，以示群臣，笔力遒劲，为一时之绝。尝谓朝臣曰："书学小道，功非急务，时或留心，犹胜弃日。凡诸艺业，未有学而不得者也。"

韦述《书法记》曰：太宗贞观中，搜访王右军等真迹，出御府金帛重为购赏。由是人间古本纷然毕进。

《书断》曰：钟繇，字元常，尤善书。师曹喜、蔡邕、刘德升。真书光妙，乃过于师。刚柔备矣，点画之间，多有异趣。虽神明不备，可谓幽深无际，而古雅有余。秦汉已来，一人而已。求其尽善尽美，则狐裘而有羔袖。其行书，羲之之亚；[草]书，则索、卫之下；八分，则有《魏受禅碑》，称此为最也。

又曰：晋韦昶，字文休。太元中，孝武帝改治宫室及庙诸门，并欲使王献之隶书题榜。献之固辞，乃使刘瑰以八分书之。后又使文休以大篆改八分焉。或问："王右军父子书，君以为如何？"答曰："二王自可谓能，未(是)[足]知书也。"

又曰：[文休]妙(则)[于作]笔，王子敬得其笔，叹为绝世。

又曰：晋薄绍之，字敬叔，丹阳人也。官至给事中。善书宪草，

小王。风格秀异，若干将出匣，光芒射人。

《书断》曰：晋太元中，新起太极殿。谢安欲使子敬题榜，以为万代宝，而难言之。乃说韦仲题陵云台事，子敬知其旨，乃正色曰："仲将，魏室大臣，宁有此事？使其若此，知魏德之不长！"安遂不之逼。

又曰：齐王僧虔善书。孝武欲擅书名，僧虔不敢显迹大明之世，常用擫笔书，以此见容。

[又曰]：梁萧子云，字景乔。小篆草行诸体兼备，而创造小篆飞白，意趣飘然，点画之际，有若奢举，妍妙至极，难与比肩。故欧阳询云："飞白乌巾冠世，其后逸少、子敬又称妙绝，乃尔飞而不白。萧子云轻浓得中，蝉翼掩素，游雾崩云，可得而语。"其真书，初学子敬，晚师元常。及其暮年，筋骨亦备，名盖当世，举朝效之。

又曰：梁庾肩吾云：张功夫第一，天然次之；钟天然第一，功夫次之。王功夫不及张，天然过之；天然不及钟，功夫过之。怀瓘以为，杜度章草并无所师，郁然灵变，为后世，楷则此乃天然第一也。及有道变杜君章体，以至草圣，天然所资，理可度矣。池水尽墨，功亦至焉。隋永欣寺僧知果，会稽人也。炀帝甚善之，工书，尝谓永师云："和尚得右军肉，智果得骨。夫筋骨藏于肤肉，山水不厌高深"。

《书断》曰：唐褚遂良善书，少则伏膺虞监，长则祖述右军。真书甚得其媚趣，若瑶堂青琐，宜映春林。美人婵娟，似不任乎罗绮；铅华绰约，则欧、虞谢之。其行草之间，即居二公之后。

《书断》曰：唐高正臣善书，广平人也。尝为人书十五纸，人或戏换其五纸，又令示高，再看不寤。客曰："有人换公书。"高乃审详之，得其三纸。客曰："犹有在。"高又观之，竟不能辩。

又曰：唐宋令文，河东陕人也，官至左卫郎将。奇资伟丽，身有三绝，[曰]书、画、力。尤于书备兼诸体，偏意在草焉。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四十九

工艺部六

书　下

古文　篆书　八分书　隶书　草书　飞白书
章草书　行书

书　下

古　文

王隐《晋书》曰：荀勖领秘书监，始，书师钟朗法。太康二年，得汲郡冢中古文竹书，勖自撰次注写以为《中经》，别在秘书，以较经传阙文，多所证明。

《书断》曰：古文者，黄帝史苍颉所造也。颉首有四目，通于神明，仰观奎星圜曲之势，俯察龟文鸟迹之象，采乎众美，合而为字。是曰古文，《孝经援神契》云"奎主文章，苍颉放象"是也。夫文字者，总而为言，包意以名事也；分而为义，则文者祖父，字者子孙。得之自然，备其文理，象形之属，则为之文；因而滋蔓，母子相生，形声、会意之属，则谓之字。字者，言孳乳浸多也。题于竹帛谓之书。书者，如也，舒也，纪也。

又曰：魏卫觊，字伯儒，河东安定人。官至侍中。尤工古文，笔迹精绝。魏初淳古文者，出于邯郸淳。伯儒写淳古文《尚书》，以示淳，淳不能别。

篆 书

《汉书》曰：元帝善史书。史籀所作大篆。籀，音纣。

《续汉书》曰：灵帝置鸿都门，诸生能为尺璧赋，及以工书鸟篆相课试，至千人焉。

《魏略》曰：邯郸淳，善苍颉虫篆、许氏字指。

《后魏书》曰：窦遵善楷、篆。北京诸碑，及台殿楼观门题，多其书也。

《书断》曰：秦李斯妙[六]篆，始省改之为小篆，著《苍颉篇》七章。虽帝王质文，世有损益，终以文代质，渐就浇醨。则三皇结绳，五帝画象，三王肉刑，斯可况也。古文可为上古，大篆为中古，小篆为下古。三古谓之实，草隶谓之华。妙极于华者，夔、献；精穷于实者，籀、箱.史籀。斯。始皇以和氏之璧琢而为玺，令斯书其文。今泰山、绎山及秦望等碑，并其遗迹，谓国之伟宝，百世之法式。斯小篆入神，大篆入妙。

《书断》曰：大篆者，周宣王大史史籀所作也。或云：柱下史始变古文，或同或异，谓之为篆。篆者，传也，传其物理，施之无穷。甄[酆]定六书，三曰篆书；八体书法，一曰大篆。又《汉书·艺文志》《史籀》十五篇，盖此也。

又曰：《吕氏春秋》云"苍颉造大篆"，非也。若苍颉造大篆，则置古文何地？即籀、篆，盖其子孙是也。

又曰：小篆者，秦丞相李斯所作也。增损大篆，异同籀文，谓之小篆，亦曰秦篆。

蔡邕《篆势》曰：体有六篆，妙巧入神，或象龟文，或化龙鳞。纡体放尾，长翅短身，延颈胁翼，势似凌云。

八分书

《唐书》曰：张廷珪与陈州刺史李邕亲善，屡上表荐之。邕所撰

碑碣之文，必请廷珪八分书之，甚为时人所重。

《世论》曰：安定梁鹄，字孟皇，善八分书。太祖使书信幢宫门榜题。

《书断》曰：八分书者，秦羽人上谷王次仲所作也。

又曰：后汉师宜官，南阳人也。灵帝好书，征天下工书于鸿都门，至数百人。八分称宜官（焉）[为]最，大则一字径丈，小则方寸千言。甚矜其能，而性嗜酒。或时空，至酒家，因书壁以雇之。观者云集，酤酒多售。

隶　书

《吴志》曰：张昭，字[子]布，善隶书。

《晋书》曰：王羲之，尤善隶书，为古今之冠。论者称其笔势，以为飘若游云，矫若惊龙，深为从伯敦、导之所器重。

《晋中兴书》曰：李充，字弘度。母卫氏，廷尉展之妹也。充少孤，母聪明有训，又善楷书，妙参钟、索，世咸重之。充从兄咸亦善书。

沈约《宋书》曰：文帝善为隶书。

又曰：羊欣，字敬元，长隶书。父不疑，初为乌程令，欣年十二，时王献之为吴兴太守，甚知爱之。献之尝夏月入县，欣着新绢裙昼寝，献之书裙 数幅而去。欣本工书，因此弥善。

《齐书》曰：王僧虔善隶书，宋文帝见其书素扇，叹曰："非惟迹逾子敬，又当器雅过之！"

《齐书》曰：周顒，少往外氏车骑将军臧质家，得卫（常）[恒]散隶书法，学之甚能。文惠太子使顒书玄圃茅斋壁，国子祭酒何胤以倒薤书求就顒换之，顒笑曰："天下有道，丘不与易也。"

《三国典略》曰：周白石县男赵文深，以题榜之功，除魏兴郡守。文深，字德本，南阳宛人也。少学楷隶，有钟、王之则。当时书惟文深及冀俊而已。王褒尤善书，文深惭恨，形于言色。后知好尚难

及，改习褒书，竟无所成，转被讥诮，谓之学步邯郸焉。至于碑榜，人莫之逮，褒亦推之。宫殿楼阁，皆其迹也。世宗令至江陵书景福寺碑，萧察观而美之。

《陈书》曰：萧引善隶书，为当时所重。高宗尝披奏事，指引署名曰："此字笔势翩翩，似鸟之欲飞。"引谢曰："此乃陛下假其羽毛耳。"

《唐书》曰：薛稷好古博雅，尤工隶书。自贞观、永徽之际，虞世南、褚遂良，时人宗其书迹，自后罕能继者。稷外祖魏徵家，图籍多有虞、褚旧迹，稷锐精模仿，笔(能)[势]遒丽，当时无及之者。

《书断》曰：隶书者，秦下邽人程邈所作也。邈字元岑，始为县狱吏，得罪始皇，幽系云阳狱中，覃思十年，益小篆方圆，而为隶书三千字奏之，始皇善之，用为御史。以奏事烦多，篆家难成，乃用隶书。为隶人佐书，故曰隶书。

又曰：和帝时，贾鲂撰《滂喜篇》。以《苍颉》为上篇。《训纂》为中篇，《滂喜》为下篇，所谓《三苍》也。皆是隶字写之，隶法由兹而广。

郦善长《水经注》曰：临淄人发古冢，得棺，前和外隐起为隶字，言齐太公六代孙胡公之棺也，惟三字是古，余同今书。证知隶字出古，非始于秦也。

成公绥《隶势》曰：虫篆既繁，草稾近伪，适之中庸，莫尚于隶。

草　书

《东观汉记》曰：北海静王睦善草书，临病，明帝驿马令作草书尺牍十首焉。

范晔《后汉书》曰：张超并善于草书，妙绝时人。

《魏志》曰：刘廙转五官将文学，文帝器之，命廙通草书。

《晋书》曰：王献之，时议者以为羲之草书江左中朝莫有及者，献之骨力远不及父，而媚趣过之。

又曰：卫瓘，字伯玉，与尚书郎敦煌索靖俱善草字，时人号之一台二妙。汉末，张芝善草书，论者谓瓘得伯英之筋，靖得伯英之肉。

《北齐书》曰：赵仲舒善草隶，虽与弟书，字皆楷正，云："草不可不解，若放之于人，即似相轻易；若当家卑幼，又恐其疑。"

《三国典略》曰：萧子云，齐豫章文献王之子，有文学，工草书，与兄子显、子昭齐名。少子特又善书，梁武帝称之曰："子敬之迹不及逸少，萧特之书遂逼其父。"

《陈书》曰：文帝时，军人于丹徒盗发晋郗昙墓，获晋右军将军王羲之书及诸名贤遗迹。事觉，其书并没县官，藏于秘府。文帝以伯茂好古，多以赐之。由是伯茂大工章草，甚得右军之法。伯茂，始兴王也。

《唐书》曰：贺知章善草书，好事者供其笺翰，每纸不过数十字，共传宝之。时有吴郡张旭，亦与知章相善，而好酒，每醉后，号呼狂走，索笔挥洒，变化无穷，若有神助，时人号为张颠。

《三辅决录》曰：赵袭，字元嗣，为敦煌太守。先是，杜伯度、崔子玉以工草称于前世，袭与罗晖亦能草，颇自矜夸，故张伯英与袭同郡，太仆朱赐书曰："上比崔、杜不足，下方罗、常有余。"

张壹《非草书》曰：夫草书之兴也，其于近古乎？上非文象所垂，下非河、洛所吐，中非圣人所造。盖秦之末，官书烦冗，战攻并作，军书交驰，羽檄分飞，故隶草趣急速耳，示简易之指，非圣人之业也。今之学草者，不思其简易之旨，直以为杜、崔之法，龟龙所见也，龀齿以上、苟任涉学者，废《仓颉》、《史籀》，竟以杜、崔为楷；私书相与，庶独就书，云适迫遽，故不及草。草本易而速，今反难而迟，失指多矣！夫杜、崔、张子，皆有超俗绝世之才，博学余暇，游手于斯。后世慕焉，专用为务，钻坚仰高，忘其罢劳，夕惕不息，昃不暇食，十日一笔，月数丸墨，领袖如皂，唇齿常黑；虽处众坐，不遑谈戏，展指画地，见觳苏来切，角中骨也。出血，犹不休辍。然其为字，无益工拙，亦效颦者之增丑，学步者之失节也。

王右军《自叙·草书势》曰：昔秦时，诸侯争长，简檄相传，望烽走驲，正以篆隶之难，不救其速，遂作赴急之书，盖今草书也。其先出自杜氏，以张为祖，以卫为父；索、范者，伯叔也。二王父子，可谓兄弟，薄为庶息，羊为仆隶，自而叙之，亦不失仓公观鸟迹之意。抑体有疏密，意有倜傥，或有飞走流注之势，惊竦峭绝之气，滔滔闲雅之容，卓荦调宕之志；百体千形，而呈其巧，岂可一概而论哉！

《书断》曰：如淳云："作起草为藁。"姚察曰："草犹粗书，为本曰藁。"盖创文议出于此，草书之先，因于起草。

又曰：晋王逸少，妻郗氏，甚工书。七子献之，最知名；玄之、凝之、徽之、操之，并工草书。凝之妻谢蕴，有才华，亦善书，甚为君舅重焉。献之犹善草书，幼学于父，次习张。尔后改变制度，别创其法，率尔师心，冥合天矩，观其逸志，莫之与京。

[又曰：]齐谢朓，字玄晖，风华艳藻，当时独步，书甚有声，草殊流美。亦犹薄暮川上，则余霞照之；晚春林中，则飞花满目。

[又曰：]宋萧思话工书，学于羊欣，得其草妙。岗连尽望，势不断绝，虽无奇峰壁立之秀，可谓有巧矣。袁昂云："羊真、孔草，萧行、范篆，各一时之妙也。"

飞白书

《宋书》曰：王僧虔为尚书令，尝为飞白书题尚书壁曰："圆行方止，物之定质。修之不已则溢，高之不已则颇，引之不已则遗，是故去之宜疾。"当时嗟赏，以比座右铭。

《唐书》曰：刘洎除散骑常侍。洎性疏俊敢言。太宗工王羲之书，尤善飞白。尝宴三品已上于玄武门，帝操笔作飞白字赐群臣，或乘酒争取于帝手。洎登御座，引手得之。皆奏曰："洎登御床，罪当死，请付法。"帝笑而言曰："昔闻婕妤辞辇，今见常侍登床。"

[又曰：]马周，太宗尝以神笔赐周飞白书，曰："鸾凤凌云，必资羽翼；股肱之寄，诚在忠良。"

[又曰:]高宗为飞白书以赐侍臣,赐戴至德曰:"泛洪源,俟舟楫。"赐郝处俊曰:"飞九霄,假六翮。"赐李玄敬曰:"资启沃,罄丹诚。"

《大业拾遗》曰:大业年,炀帝将幸江都,命越王侗留守东都,宫女半不随驾,争泣留帝,攀车惜别,指血染鞅。帝不回,因飞白题二十字留赐宫妓,云:"我梦江都好,征辽亦偶然。但留颜色在,离别只今年。"

《唐会要》曰:贞观十八年五日,端午日。太宗为飞白书,作鸾凤虬龙等字,笔势惊绝,谓司徒长孙无忌、吏部尚书杨师道曰:"五日旧俗,必用服玩相贺。朕今各赐君飞白扇二枚,庶动清风,以增美德。"

《书断》曰:飞白书者,后汉左中郎蔡邕所作也。王隐、王愔并云:"飞白,变楷制也。本是宫殿题署,势既劲大,字宜轻微不满,名为飞白。"王僧虔云:"飞白,八分之轻者。"虽有此说,案汉灵帝熹平年,诏蔡邕作《圣皇篇》,篇成,诣鸿都门上。时方修饰鸿都门,伯喈待诏门下,见役人以垩帚成字,心有悦焉,归而为飞白之书。汉末魏初,并以题署宫阁。其体有二,创法于八分,穷微于小篆。自非蔡公设妙,岂能诣此?可谓胜寄冥通,缥缈神仙之事也。

《法书要录》曰:飞白,本是宫殿八分之轻者,全用楷法。吴时,张弘好学不仕,常着乌巾,时人号为张乌巾。此人特善飞白,能书者鲜不好之。

章草书

《晋书》曰:王羲之书,初不胜庾翼、郗愔,及其暮年方妙。尝以章草答庾亮,而翼深叹伏,因与羲之书云:"吾昔有伯英章草十纸,过江颠狈,遂乃亡失。常叹妙迹永绝,忽见足下答家兄书,焕若神明,顿还旧观。"

《书断》曰:章草书,汉黄门令史史游所作也。卫(常)[恒]、李

诞并云:"汉初而有草法,不知其谁。"萧子良云:"章草者,汉齐相杜操始变蕈法。"非也。王愔云:"汉元帝时,史游作《急就章》,解散隶体,粗书之。汉俗简惰,渐以行之。"是也。

又曰:索靖,字幼安。善章草,出韦诞,峻险过也。有若山形中裂,水势悬流,雪岭孤松,冰河危石。其坚劲,则古今不逮。

[又曰:]后汉徐干,字伯张,善章草书。班固与弟超书称之曰:"得伯张书藁,知识读之,莫不叹息。"实亦艺由己立,名自人成。后有苏班者,平陵人也,五岁能书,甚为伯张之所称叹。

又曰:后汉张伯英,损益伯度章草,亦犹逸少增减元(帝)[常]真书。虽润色开华,精于断割,美则美矣;至若高深之致,质素之风,俱不逮其师也。然名为今古之独步。

又曰:张伯英,章草书《急就章》,字皆一笔而成,合于自然,可谓变化至极。羊欣云:"张芝、皇象,钟繇、索靖,时并号书圣。"

[又曰:]张芝善章草书。崔瑗云:"龙骧虎变,青出于蓝。"又创为今草,天纵尤异,率意超旷,无惜是非。若清(间)[涧]长源,流而无限,萦回崖谷,任于造化。至于蛟龙骇兽,奔腾翠獿之势,心手随变,窈冥不知其所如也。精熟神妙,冠绝古今,则百世不易之法式。不可以智识,不可以勤求。若上士游乎沉默之乡,鸾凤翔乎大皇之野。韦仲将谓之草圣,岂徒言哉!

又曰:后汉张昶,字文舒,伯英季弟。为黄门侍郎,尤善章草,家风不坠,弈叶清华。书类伯英,时人谓之亚圣。

又曰:后汉杜度,字伯度,京兆杜陵人也,御史大夫延年曾孙,章帝时为齐相。善章草书,虽史游始草,书传不纪其能,又绝其迹。创其神妙,其惟杜公乎?韦诞[云]:"杜氏杰有骨力,而字画微瘦。崔氏法之,书体甚浓,结字工巧,时有不及。张芝嘉而学焉,转精其巧,可谓草圣。超前绝后,独步无双矣。"

行　书

《书断》曰：后汉(颍)[颍]川刘德升，字君嗣，造行书，即正书之小伪。务从简易，相间流行，故谓之行书。王愔云："晋世以来，工书者多以行书著名，昔钟元常善行狎书是也。尔后王羲之、献之并造其极焉。"

又曰：刘德升，桓、灵之时以造行书擅名。以草创，亦丰妍，风流宛约，独步当时。胡昭、钟繇，并师其法。而胡书[体肥，钟书]体(差)瘦，亦各有德升之美也。

又曰：晋王脩，字敬仁，善行书。尝就右军求书，乃写《东方朔画赞》与之。王僧虔云："敬仁书殆穷其妙，王子敬每省之，曰咄咄逼人。"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五十

工艺部七

数　画上

数

《说文》曰：筭，长六寸，计历数者也。从弄竹，言常弄乃不误也。

《易》曰：大衍之数五十，大合天地之数，凡五十有五，言五十者举成数。天数二十有五，地数三十。凡天地之数五十有五，此所以成变化而行鬼神也。

《周礼》曰：保氏养国子以道，乃教之六艺，六曰九数。郑司农曰：九数，方田粟米差分少广，商工均输方呈赢不足旁要，今有重差夕桀勾股也。

《汉书·律历志》曰：数者，一十百千万也。所以算数事物，慎性命之理也。

又曰：武帝时，桑弘羊以计算幸，以心计，年十三为侍中。

又曰：宣帝时，大司农丞耿寿昌以善算为算工，得幸于上。

又曰：计商善为算，著《五行论算术》二十六卷。

又曰：张苍明习天下图书计籍，又善算律历。故令苍以列侯居相府，领主郡国上计者。

《吴志》曰：顾谭每省簿书，未尝下算，徒屈指心计，尽发疑谬，下吏以此服之。

又曰：赵达，河南人也。治九宫一算之术，究其微旨，是以能应机立成，对问若神。使人取小豆数升，播播，布(切)[也]。之席上，立言其数，验覆果信。尝过知故，知故为之具食。食毕，谓曰："仓卒乏酒，又无嘉肴，无以叙意，如何？"达因取盘中只箸，再三纵横之，

乃言："卿东壁下有美酒一斛，又有鹿肉三斤，何以辞无？"主人笑曰："以卿善射，欲以相试耳。"遂出酒酣饮。又有书简，上作千万数，着空仓中，封之，令达算之。达云："但有名无实。"其精微若是。达宝惜其术，自阚泽、殷礼，皆名儒善士，屈节就学，秘而不告也。太史丞公孙滕，师事之累年，赍酒拜跪而请，达曰："吾先人得此，欲图为帝王师。至仕来三世，不过太史郎，诚不欲复传之！且此术微妙，头乘尾除，一算之法，父子不相语。"初，孙权行师征伐，每令达有所推步，皆如其言。问其法，终不言，由此见非。达常笑谓诸星气风术者，曰："当回算帷幕，不出户牖，以知天道；而反昼夜暴露，以望氛祥，不亦难乎！"无间，引算自投，乃叹曰："吾算尽，某年月日其终矣。"达妻数见达效，闻而哭泣。达欲弭妻意，乃更算，言："向者谬误耳，尚未也。"后如期死。权闻达有书，求之不得，录问其女，乃发达棺，一无所得，法遂绝焉。

王隐《晋书》曰：王戎为司徒，好治生，公妪二人，常以象牙筹昼夜算计家财。

《唐书》曰：僧一行，姓张氏，公谨之孙也。初，求访师资，以穷大衍，至天台山国清寺，见一院，古松十数，门有流水。一行立于门屏间，闻院僧于庭布算声，而谓其徒曰："今日当有弟子，自远求吾算法，已合到门，岂无人导达也？"即除一算，又谓曰："门前水当却西流，弟子亦至。"一行承其言而趋入，稽首请法，尽授其术焉，而门前水果却西流。

《西京杂记》曰：安定嵩真，明算术，成帝时人也。真常以算自克其寿七十三，真曰："绥和元年正月二十五日晡时死矣。"书壁以志之。至二十四日晡时死，妻曰："真算时，见长下一算。欲以告之，虑脱，故不告之，今校一日也。"

又曰：曹元理善算术，成帝时人也。常从友人陈广汉，广汉曰："吾有二囷米，忘其石数，子为吾算之。"元理以食箸十余转，曰："东囷七百四十九石六斗七合，西囷六百九十七石八升。"遂署囷门。

后出米，西囷六百九十七石九升，中有一鼠，大可一升；东囷无差。元(礼)[理]后岁复过，广汉以米数告之，元理以手击床曰："遂不知鼠之殊米，不如剥面皮矣！"广汉为之取酒脯数斤，元理复算曰："千牛产二百犊，万鸡将产五百雏。"羊豕鹅鸭皆道其数，果蓏卢果切。肴蕨悉知其所。乃曰："如此货业之广，何供具之薄？"广汉惭曰："有仓卒宾，无仓卒主人。"元理曰："俎上蒸豚一头，厨中荔枝一盘，皆可以为设。"广汉再拜谢罪，入取之，尽日为欢。其术后传南季，南季传项滔，滔传子陆。皆得其分数，而失其玄妙焉。

《老子》曰：善计者不用筹策。

《尹文子》曰：凡数，十百千万亿，亿万千百十，皆起于一，推至亿亿，无差矣。

《山海经》曰：帝令竖亥，步自东极，至于西极，五亿千选选，万也。九千八百八十步。竖亥右手把算，左手指青丘曰："五亿十万九千八百。"天地东西二亿三万三千里，南北二亿一千五百里，天地相去一亿五万里也。

《博物志》曰：南郡宜城王子山，到泰山从鲍子真学算。

《异苑》曰：晋安[平]有越王余算(策)[菜]，长尺许，白者似骨，黑者似角，云越王行海，作算有余，弃之于水生焉。

《风俗通》曰：十十谓之百，十百谓之千，十千谓之万，十万谓之亿，十亿谓之兆，十兆谓之经，十经谓之垓，十垓谓之补，十补谓之选，十选谓之载，十载谓之极。有物者，有事者，纪于此矣。过此往者，则其数可纪，其名未之或闻也。夫数：一为特、侯、奇、只，二为再、两、偶、双，三为参，四为乘。

《贾谊书》曰：数度之道，以六为法。数度之始，始于微细。有形之物，莫细于毫。是故立一毫以为度，十毫为发，十发为厘，十厘为分，十分为寸，十寸为尺，备于六，故先王以为天下用也。

《周髀》曰：周公问于殷高曰："寡人闻子大夫善数。"数，算也。

《语林》曰：郑玄，[在]马融门下，三年不得见，令高足弟子传授

而已。融算尝浑天合，召玄令算，一转便决，众咸骇服。

谢察《微算经》曰：《易》称"太极是生两仪"，盖数之先也。自隶首作术，容成造历，显算斯兴故也。

《一位算法》曰：万万穰为载，数之极矣。或问之曰："何以数之为载？"按孙子《算经》云："古者积钱，上至于天，天不能容；下至于地，地不能载。天不能盖，地不能载，故名曰载。"

又曰：按司马迁《史记》云："自秦孝公时，商鞅献三术。内一，开道阡陌，以五尺为步，二百四十步为亩。"

又曰：按千乘之图、周之制度、司马法，六尺为步，步百为亩，是古之制也。

《发象算经》曰：问云："度之起，起于何？"答曰："度之起，起于忽。忽是神虫口中吐丝名也。十忽为一丝，十丝为一毫。"

《算经》曰：量之起，起于何？答曰："量之起，起粟。粟是阴阳而生，从六甲而出。故六粟为一圭，十圭为一抄。"

《算经》曰：秤之起，起于何？答曰："秤之起，起于黍。黍是三棱草子也。一黍为一累，十累为一铢。"

画 上

《释名》曰：画，挂也，以五色挂物上也。

《周礼》曰：画绘之事，杂五色：东方谓之青，南方谓之赤，西方谓之白，北方谓之黑，天谓之玄，地谓之黄。青与白相次也，赤与黑相次也，玄与黄相次也。此言画绘六色所象，及布彩之(彩)[次]第。凡画绘之事，后素功。素，白彩也。后布之，为其易以演污之也。

《论语》曰：绘事后素。

《史记》曰：武帝，卫太子废后，上居甘泉宫，召画周公负成王图。于是左右群臣知上意欲立少子也。少子，即昭帝也。

又曰：甘露三年，单于始入朝。宣帝思股肱之美，图画其人于麒麟阁，法其状貌，署官爵姓名。

又曰：李夫人早卒，帝图画其形于甘泉宫。

又曰：金日磾母教诲两子甚有法度，武帝闻而嘉之。病死，诏图于甘泉宫，曰"休屠王阏氏。"日磾每见画常拜，向之涕泣。

《东观汉记》曰：马援还，诫兄子曰："画虎不成反类狗也。"

又曰：宋弘尝燕见，御座新施屏风，图画列女，世祖数顾视之。弘曰："未见好德如[好]色者。"帝撤之。

范晔《后汉书》曰：光和元年，置酒鸿都门，画孔子及七十二弟子之像。

又曰：明帝遣使天竺，问佛道法，遂于中国图画形象焉。

又曰：显宗图画建武中名臣列将于云台，以椒房故，谓马后。独不及马援。东平王苍观图，言于帝曰："何故不画伏波像？"帝笑而不言。

又曰：陈纪，字元方，[遭]父忧，殆将灭性。豫州刺史嘉其至行，上书画像，百城以厉俗。

《魏书》曰：曹休祖父尝为吴郡太守。休见壁上祖父画，下榻拜而涕泣。

《魏氏春秋》曰：徐邈善画，作走水獭，标于水滨，群獭集焉。

《晋书》曰：顾恺之尤善丹青，谢安深重之，(为)[谓]有苍生已来，未之有也。恺之每画人成，数年不点目睛。人问其故，答曰："四体妍蚩，本无关于妙处；传神写照，正在阿堵物中。"尝悦一邻女，挑之弗从。乃图其形于壁，以棘针钉其心，女遂患心痛。恺之因致其情，女从之，遂密。每重嵇康四言诗，因为之图。常云："手挥五弦易，目送归鸿难。"每写人形，妙绝于时。尝图裴楷像，颊上加三毛，观者觉神明殊胜。又为谢鲲像，在石岩里，云"此子宜著丘壑中"。欲图殷仲堪，堪有目疾，固辞，恺之曰："明府正为眼耳。若明点瞳子，飞白拂上，使如轻云之蔽月，岂不美乎？"顾恺之尝以一厨画棚题其前，寄桓玄所，皆其深所珍者。玄乃发其厨，后窃取画，而缄闭如旧，以还之，绐云未开。恺之见封题如初，但失其画，直云

"妙画通灵，变化而去，亦犹人之登仙"，了无怪色。

又曰：王献之，桓温常使(画)[书]扇，笔(悟)[误]落，因画作为乌驳特牛，甚妙。

《刘毅传》曰：毅平桓玄，入建康。初，桓玄于南州起斋，悉画盘龙于其上，号为盘龙斋。毅小字盘龙，至是遂居之。

《晋书》曰：韩支，字景先。邓林妇病积年，垂死，医巫皆息意。支为筮之，使画作野猪，着卧处屏风上，一宿觉佳，于是遂差。

《齐书》曰：荥阳毛惠远善画马，彭城刘瑱善画妇人，当世并为第一。

又曰：齐王秀之，字伯奋，仕至侍中。时宗测优游，秀之弥所钦慕，乃令陆探微画其形，与己相对。

又曰：王亮，字叔奉，临沂人也。齐竟陵王良开西邸，延贤俊，使工画其像，亮亦豫焉。

《梁书》曰：伏曼容素美风彩，帝常以方嵇叔夜。使吴人陆探微画叔夜像以赐之。

又曰：昭明太子好士爱文，刘孝绰与陈郡殷芸、吴郡陆倕、琅琊王筠、彭城刘洽等同见宾礼。太子起堂，乃使画工先图孝绰。

《后魏书》曰：刘子业庙中皆画祖父形。入曾祖裕庙，指像曰："此渠大英雄，生禽数天子。"次入祖义隆庙，指像曰："此渠不恶。"次入骏庙，曰："此渠大好色。"顾谓左右曰："此渠大髂鼻。"即令画工髂骏像鼻也。

《北齐书》曰：广陵王孝珩，于厅上画苍(膺)[鹰]，见者以为真焉。

又曰：魏收，字伯起，巨鹿曲阳人也，兼尚书仆射。帝于华林园别起玄洲苑，备极山林楼观之丽，诏于阁上画收容像，其见重如此。

《陈书(曰)·顾野王传》曰："宣城王为扬州刺史，野王及琅琊王褒并为宾客，王甚爱其才。野王又好丹青，善图写。王于东府起斋，乃令野王画古贤，命王褒赞之，时人称为二绝。

《唐书》曰：张昌宗尝命画工图写武三思及纳言李峤、凤阁侍郎苏味道、夏官侍郎李迥秀、麟台少监王绍宗等十八人形象，号为高士图。

又曰：薛稷善画，博采古迹。睿宗在藩，留意于小学，稷于是特见招引。

又曰：韩滉尤工书，兼善丹青。以绘事非急务，自晦其能，未尝传之。

又曰：王维书画，特臻其妙，笔踪措思，参于造化。而创意经图，即有所缺，如山水平远，云峰石色，绝迹天机，非绘者之所及也。人有得《奏乐图》者，不知其名，维视之，曰："《霓裳》第三叠第一拍也。"好事者进，乐工按之，一无差误，咸服其精思也。

又曰：阎立本虽有应务之才，而尤善图画（于）写真。秦府十八学士图，及贞观中凌烟阁功臣图，并立本之迹也，时人咸称其妙。太宗尝与侍臣、学士泛舟于春苑池中，有异鸟随波容与。太宗击赏，数赐诏座者为咏，召立本令写之。时阁外传呼，云"画师阎立本"。时已为主爵郎中，奔走流汗，俯伏池侧，手挥丹粉，瞻望座宾，不胜愧赧。退诫其子曰："吾少好读书，幸免墙面。缘情染翰，颇及侪流。惟以丹青见知，躬厮役之务，辱莫大焉。汝其深戒，勿习此末伎！"

又曰：裴延龄恃恩，惟顾少连不避延龄。及画一雕，令群鸟噪之，遂献焉。

[又曰：]唐李宝臣为成德军节度使。宝臣（为）[谓]朱滔使曰："吾闻朱公貌如神，得而识之，愿因绘事而观，可乎？"滔乃图其形以示之，宝臣悬于射堂，命诸将熟视之，曰："朱公信神人也！"

钟岏《良吏传》曰：郑纯，字长伯，广汉人也。为永昌太守，清廉独绝。及卒，列画东观。

《三齐记略》曰：秦始皇求与海神相见，神云："我形丑，约莫图我形，当与帝会。"始皇入海三十里，与神相见。左右有巧者，潜以

脚画神形。神怒帝负约，乃令帝速去。始皇即[退]马，前脚犹立，后脚随陷，(步)仅得登岸，画者溺死。

《续齐谐记》曰：魏明帝游洛水，水中有白獭，鏖净可怜，见之辄去。帝顾玩之，终不可得。侍中徐景山曰："臣闻獭嗜鲻鱼，乃不避死，可以此候之。"乃自画板，作两生鲻鱼悬岸。于是群獭竞赴，遂一时执得。帝嘉之，谓曰："不闻卿知画，何其妙也？"答曰："臣亦未尝执笔，人之所作者，自可庶几耳。"帝曰："是善用所长者也。"

《西京杂记》曰：元帝后宫既多，不得常见，乃使画工图其形，按状幸之。诸宫人皆赂画工，多者十万。王嫱不肯，遂不得见。后匈奴求美女，帝按图以昭君行。及召见，貌为第一。帝悔之，而名籍已去。乃按其事，画工弃市籍贷。画工有杜陵毛延寿，写人好丑老少，必得其真；安陵陈(敝)[敞]、新丰刘白、龚宽，并工牛马人形；杜杨望亦善画，尤善布色；樊育亦善布色，同日弃市。京师画工于是差稀。

《拾遗记》曰：周灵王时，有韩房者，自渠胥国来献(王)[玉]驼。房长一丈，垂发至膝，周人见之如神明矣。以丹砂画左右手，为日月盈缺之势，不异真焉，可照百余步；又喷水为云，蔽亏其侧。灵王视之，忽不知所在，或云升天。

又曰：秦始皇二年，蠲涓国献善画(之)者，名烈商。口含丹黑，喷壁即成龙云之像；以指历地，若绳分矣；转手若规。方寸之内，四渎五岳列国，莫不悉备。画为凤鸾，皆轩轩若行也。

《韩子》曰：客有为齐王画者，王问曰："画孰最难？"对曰："狗马最难。""孰曰最易？"对曰："鬼魅最易。夫狗马，人之所知也，旦暮睹于前，不可类之，故难也；鬼魅无形，无形者不可睹，故易也。"

《淮南子》曰：画西施之面者，美而可悦；规孟贲之目者，大而可畏。

又曰：宋画吴冶，其为微妙，尧、舜之圣不能及也。

《抱朴子》曰：卫协、张黑有画圣之名。

《华阳国志》曰：汉嘉郡以御杂夷，宜炫曜之，乃雕饰城墉，华画府寺，及诸门作山神海灵，穷奇(鑿)[凿]齿。夷人初出入恐，骡马或惮之，趑趄。

《说苑》曰：齐起九重之台，国中有能画者，则赐之钱。狂卒敬君，居常饥寒，其妻端正。敬君工画，贪赐画台。去家日久，思念其妇，遂画其像，向之喜笑。旁人见以白王，王以钱百万请妻，敬君惶怖许听。

《世说》曰：戴安道为范宣画《南都赋图》，范宣看而咨嗟焉。

《俗说》曰：顾虎头为人画扇，作阮籍、嵇康，都不点眼精，送还扇主曰："点眼精便欲能语。"

《论衡》曰：人好观图画，上所画古之死人也。见死人之面，孰与视其言行？古贤之遗文，竹帛之所载粲然，岂徒墙壁之画哉？

《世本》曰：史皇作图。史皇，黄帝臣也。谓画物像也。

《新序》曰：叶公子高好龙，门亭轩牖皆画龙形。一旦，真龙垂头于窗，(棹)[掉]尾于户，叶公惊走失措焉。

《风俗通》曰：按《百家书》云：公输般之水上见蠡，谓蠡曰："开汝匣，见汝形。"蠡适出头，般以足画图之。(缺)

《古今名画录》曰：晋有史道硕，画《田家十月图》，为世所珍。

孙畅之《述画》曰：汉灵帝诏蔡邕图赤泉侯杨喜五世将相形像于省中，又诏邕为赞，仍令自书之。邕文、画、书，于时独擅，可谓备三美矣。

又曰：刘褒，汉灵帝时作《云汉图》，人见之自然觉热；更画《北风图》，热者还觉凉。

魏陈思王《画赞序》曰：盖画者，鸟书之流也。昔明德马后，美于色，厚于德，帝用喜之。尝从观画，过虞舜之像，见俄皇、女英，帝指之戏后曰："恨不得如此人为妃。"又前见陶唐之像，后指尧曰："嗟乎！群臣百僚恨不戴君如是。"帝顾而咨嗟焉。

晋傅咸《画像赋序》曰：先有画卞和之像者，以为臧文仲知柳下

惠之贤，而不与立，卞子自刖以有证，相去远矣，戏画其像于卞子之旁，特赤其面，以示犹有惭色。

宋炳山《画叙》曰：竖画三寸，实当千仞之高；横墨数尺，实体百里之迥。

晋王彪之《诗序》曰：余自求致仕，诏累不听。因扇上有二疏画，作诗一首，以述其美。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五十一

工艺部八

画 下

《历代名画记》曰：夫画者，成教化，助人伦，穷神变，测幽微。与六籍同功，四时并运。发于天然，非由述作。古先圣王受命应箓，则有龟字效灵，龙图呈宝。自巢、燧已来，皆有此瑞，迹映乎瑶铃，事传乎金册。庖牺氏发于荥，河中典籍，图画萌矣；黄轩氏得于温，洛中央皇，苍颉状焉。

又曰：夫画，比之书价，则顾、陆可同，钟离、张僧繇可同，逸少书则逡巡可成。画非岁月可就，所以书多于画，自古而然。今分为三古，以定贵贱。以汉、魏、三国为上古，则赵岐、刘褒、蔡邕、张衡、已上四人后汉。曹旄、杨(循)[修]、桓范、徐邈、已上四人魏。曹不兴、吴。诸葛亮蜀。之流是也；以晋宋为中古，则明帝、荀勖、卫协、王廙、顾恺之、谢稚、嵇康、戴逵、已上八人晋。陆探微、顾宝先、袁倩、顾景秀之流是也；已上四人宋。以齐、梁、北齐、后魏、陈、后周为下古，则姚昙、谢赫、刘瑱、毛惠远、已上四人齐。元帝、袁昂、张僧繇、江僧宝、已上四人梁。杨子华、田僧亮、刘杀鬼、曹仲达、已上四人北齐。蒋少游、杨乞德、已上二人后魏。顾野王、陈。冯提伽后周。之流是也。隋及唐为近代之价，则董伯仁、展子虔、孙尚子、郑法士、杨契丹、陈善见、已上六人隋。张孝师、范长寿、尉迟乞僧、王知慎、阎立德已上(六)[五]人唐。之流是也。

又曰：若言有书籍，岂可无九经三史？顾、陆、张、吴为正经，杨、郑、董、展为三史，其余画迹为百家。吴虽近可为正经。

又曰：昔谢赫云："画有六法，一曰气韵生动，二曰骨法用笔，三曰应物象形，四曰随类赋彩，五曰经营位置，六曰传摸移写。"自古画人罕能兼知，试论曰：古之画者，或有遗其形似，而尚其骨气。以形似之外求其画，此难可与俗人道也。今之画，纵得形似而气韵不生。以气韵求其画，则形似自在其间矣。上古之画，迹简而意澹，澹而雅正，顾、陆之流是也；中古之画，细密而精致以臻丽，展、郑之流是也；近代之画，焕烂而求备；今人之画，错乱而无旨，众工之迹是也。夫象物必在于形似，形似须全其骨气。骨气形似，皆本于意，而归乎用笔，故工画者多攻书。然则古之嫔臂纤而骨束，古之马啄大而腹细，古之台阁竦峙，古之服饰容曳。故古画非独变态有奇意也，抑亦物象殊也。

又曰：遍观众画，惟顾生画古贤得其妙理。对之令人终日不倦，凝神遐想，妙悟自然，物我两忘，离形去智，身固可使如槁木，心固可使如死灰，不亦臻于妙理乎？所谓画之道也。

又曰：汉张衡，字平子。昔建州浦城县山有兽，名骇（神），豕（神）[身]人首，状貌恶，百鬼恶之，好出水边石上。平子往写之，兽入潭中不出。或云："此兽畏画，故不出。可去纸笔。"即去之，兽果出。平子拱手不动，潜以足指画兽，今号巴兽潭。

又曰：昔张芝学崔瑗、杜度草书之法，因而变之以成今草。字之体势，一笔而成，气脉通连，隔行不断。惟王子敬明其深旨，故后首之字，往往继其前行，世上谓之"一笔书"。其后陆探微亦作一笔画，绵连不断。故知书画用笔同法。陆探微精利润媚，新奇绝妙，名高宋代，时无等伦。

又曰：魏曹植言：观画者，见三皇五帝，莫不仰戴；见三季暴主，莫不悲惋；见篡臣贼嗣，莫不切齿；见高节妙士，莫不忘食；见忠节死难，莫不抗首；见放臣斥子，莫不叹息；见淫夫妒妇，莫不侧目；见令妃顺后，莫不嘉贵。是知存乎鉴者，画也。

又曰：蜀诸葛亮，字孔明。《华阳国志》云："南夷，其俗征巫鬼，

好盟诅要(之)[质]。诸葛亮乃为夷作图,先画天地日月君长城府,次画神龙及牛马驼羊,后画部主吏,乘马幡盖远行安邮,又画夷牵牛负酒赍金宝诣之。以赐夷,甚重之。

又曰:曹不兴,吴兴人也。孙权使画屏风,误落笔点素,因就成蝇状。权疑其真,以手弹之。时称吴八绝。张勃《吴录》云:八绝者,孤城郑妪善相,刘惇善星象,吴范善候风气,赵达善算,严武善棋,宋寿善上梦,皇象善书,曹不兴善画。赤乌中,不兴之清溪,见赤龙出水上,写献孙皓,皓送秘府。至宋朝,陆探微见画叹其妙。因至清溪,复见其龙。宋时,累月亢旱,祈祷无应。乃取不兴龙置水上,应时蓄水成雾,累月霈沛。谢赫云:"不兴之迹,代不复见,秘阁内一龙头而已。观其风骨,擅名不虚在第一品矣。"

又曰:晋顾恺之,字长康。尝于瓦官寺北殿画维摩诘,画讫,光耀月余日。《京师寺记》云:"兴宁中,瓦官寺初置,僧众设会,请朝贤鸣刹注钱。其时士大夫莫有过十万者。既至长康,长康直打刹注百万。长康素贫,众以为大言。后寺众请勾疏,长康曰:"宜备一壁。"遂闭户往来一月余日,所画维摩诘一躯。工毕,将欲点眸子,乃谓寺僧曰:"第一日见,请施十万,第二日可五万,第三日可任例责施。"及开户,光照一寺,施者填咽,俄而得百万钱。恺之尝言:"画人物最难,次山水,次狗马。台阁,一定器耳,差为易也。"斯言得之。至于鬼神人物,有生动之可状,须神韵而后全。若气韵不周,空陈形像,笔力未到,空善赋彩,谓非妙也。

又曰:宋朝顾骏之常结构高楼以为画所。每登楼去梯,家人罕见。若时景融朗然乃含毫,天地阴惨则不操笔。今之画人,笔墨混于尘埃,丹青和其泥滓,徒污绡素,岂曰绘画! 自古善画者,匪衣冠贵胄,逸士高人,振妙一时,传芳千祀,非闾阎鄙贱所能为也。

又曰:南齐宗测,字敬微,炳之孙也。善画,传其祖业。志欲游名山,乃写祖炳所画《尚子平图》于壁。隐庐山,居炳旧宅,画阮籍遇孙登于行障上,坐卧对之,又画永业寺佛景台,皆称妙绝。

又曰：南齐谢赫，姚最云："点刷精研，意存切似，写貌人物，不俟对看，所须一览便归，操笔目想，毫发皆无遗失，丽服靓妆，随时变改，直眉曲鬓，与世争新。别体细微，多从赫始。遂使委巷逐末，皆类效颦。至于气韵精灵，未(躬)[穷]生动之致，笔路纤弱，不副雅致之怀。然中兴已后，画人(马)[为]贵，在沈标下，毛惠远上。"

又曰：南齐刘瑱，字士温，彭城人。少聪惠，多才艺，攻书，画嫔(墙)[嫱]，当代第一。谢云："用意绵密，画体简细，笔力困弱，制置单省，妇人最佳；但纤削过差，翻为失真。然玩之详熟，甚有恣态。"

又曰：南齐毛惠远，荥阳阳武人也，善画马。时刘瑱善画妇人，并当代第一。市青碧一千二百斤供御画，用钱六十五万。有言惠远纳利者，敕尚书评价，贵二十八万，[杀之。]后家徒壁立，[上]甚悔痛之。惠远弟惠秀，永明(仲)[中]待诏秘阁。世祖将北伐，命惠秀画《汉武北征图》，中书郎王融监掌。其图成，帝极重之，置琅玡台上，每披览焉。

又曰：北齐杨子华，世祖时，任直阁将军。尝画马于壁，夜听啼啮长鸣，如索水草；图龙于素，舒卷辄云气萦集也。世祖重之，使居禁中，天子号为画圣。非有诏，不得与人画。时有王子[冲]，善棋通神，号为二绝。

又曰：北齐刘杀鬼，与杨子华同时，世祖俱重之。画斗雀于壁间，帝见之为生，拂之方觉。尝在禁中，锡赉巨万。任梁州刺史。

又曰：梁元帝，名绎，字世诚，善画。曾画圣僧，武帝亲为赞之。任荆州刺史日，画《蕃客入朝图》，帝极称善。又画《职贡图》，并序，盖外国来献之事。长子方智，字实相，尤能写真，坐上宾客，随容点染既成数人，问童儿，皆识之。

又曰：梁萧贲，字文奂，兰陵人也。多词学，工书画。曾于扇上画山水，咫尺之内，见万里可知。姚最云："雅性精密，后来难比。含毫命素，动必依真。学不为人，自娱而已。"人间罕见其迹。

又曰：陶弘景，字通明，丹阳秣陵人。幼有异操，年十岁，读书

葛洪《神仙传》，便有隐逸之志。居茅山，号华阳隐(居)[君]。好著述，明众艺。武帝尝欲征用，隐君画二牛，一以金笼头牵之，一则遁趣就水草。武帝知其意，不以官爵逼之。

又曰：梁张僧繇，吴人也。天监中，为武陵王国侍郎，直秘书阁，知画事。武帝崇饰佛寺，多僧繇画之。时诸王在外，武帝思之，遣僧繇乘传写貌，对之如面。江陵天皇寺，明帝置也，内有柏堂。僧繇画卢舍那佛及仲尼十哲。帝怪问："释门如何画孔圣？"僧繇曰："后当赖此耳！"及后代灭佛法，焚天下寺塔，独以殿有宣尼像，乃不令毁拆。又金陵安乐寺，画四龙，不点眼睛，即恐飞去。人以为妄诞，固请点之。遂点二龙，须臾雷电破壁，两龙乘云腾而上天；二龙未点眼睛者见在。又画天竺二胡僧，候景乱，散拆为二。后一僧为唐右常侍陆坚所宝。坚疾笃，梦一胡僧告云："我有同友，离拆多时，今在洛阳李家。若求，合得之，当以法力助君。"陆以钱帛，果于其处购得之，其疾乃愈。刘长卿为记述其事。张画所有灵感，不可具记。

又曰：北齐高孝珩，世宗第二子也，封广宁郡王、尚书令、大司徒，博涉多才艺。曾于厅壁上画苍(膺)[鹰]，观者疑其真，鸠雀不敢近；又画《朝士图》，当时妙绝。

又曰：隋杨契丹，官至上仪同。僧悰云：六法备咏，甚有骨气山东体制，允属伊人。在阁立本下。"契丹之迹，非不雄富，比董展则乏精微。李云："田、杨声侔董、展。"昔田、杨与郑法士同于京师光明寺画小塔，郑图东壁、北壁，田图西壁、南壁，杨画外边四面，是称三绝。杨以簟蔽画处，郑窃观之，谓杨曰："卿画终不可学，何劳障蔽？"杨托以婚姻，有对门之好；又求杨画本，杨引郑至朝堂，指宫阙衣冠车马曰："此是吾画本也。"由是郑深叹伏。

又[曰]：唐张孝师为骠骑尉，尤善画地狱，气候幽默。孝师曾死复苏，具见冥中事，故备得之。吴道玄见其画，因效之，为地狱变。

又曰：唐王陀子，善山水幽致，峰峦极佳也。上言山水者，称陀子头，道子脚。

又曰：唐吴道子，阳翟人也。好酒使气，每欲挥毫，必须酣饮。学书于张长史旭、贺监知章。学书不成因攻画。曾事道遥公韦嗣立，为小吏，因写蜀道山水之体，自为一家。其书迹似薛少保，亦甚便利。初任兖州瑕丘县尉，玄宗召入禁中，改名道玄，因授内教博士，非有诏不得画。张怀瓘每云："吴生之画，下笔有神，是张僧繇后身也。"可谓知言矣。官至宁王友。开元中，将军裴旻善舞剑，道玄观旻舞毕，挥毫益进。时又有公孙大娘，亦善舞西河，剑气浑脱，张旭见之，因为之草书，杜甫歌行述其事。是知书画之艺，皆须意气而成，亦非懦夫所能作也。

又曰：唐卢稜伽，吴生弟子也。画迹似吴生，但才力有限。颇能细画，咫尺间山水廖廓，物像精备，经变佛像是其所长。吴生尝于京师画总持寺三门，大获泉货。稜伽乃窃画庄严寺三门，锐思开张，颇臻其妙。一日，吴生忽见之，惊叹曰："此子笔力，当时不及我，今乃类我，精爽尽矣。"居一月，稜伽果卒。

又曰：唐冯绍政尤善画（膺）[鹰]鹘鸡雉，尽其形态，嘴眼脚爪毛彩俱妙。曾于禁中画五龙，亦称其善，有降云蓄雨之感。

又曰：唐李思训，宗室也，即林甫之伯父。早以艺称于当代，一家五人并善丹青，高宗甚重之，书画称一时之妙。其画山水树石，笔格遒劲，湍濑潺湲，云霞缥缈，时睹神仙之事，窅然岩岭之幽。时人谓之大李将军也。

又曰：唐韩干尤工鞍马。忽有人诣门，称鬼使，请马一匹。韩君画马焚之。他日，鬼使乘马来谢。其感神若此。弟子孔荣为之上足。

又曰：唐张璪，字文通，尤工树石山水。初，毕宏擅名当代，一见惊叹异之。璪惟用秃笔成，以手摸绢素。因问璪所授，璪曰："外即造化，中得心源。"毕宏于是阁笔。

又曰：唐李渐善画蕃马骑射，射雕放牧，川源之妙，笔迹气调，今古无俦。李仲和能继其艺，而笔力不及。

又曰：天后朝，张易之奏召天下画工修内库图画。因使工人各推所长，锐意(摸)[模]写仍旧装，皆一毫不差。其真者，多归易之。

又曰：唐朝吴道玄，古今独步，前不见顾、陆，后无来者。授笔法于张旭，此又知书画用笔同矣。张既号书颠，吴宜为画圣，神假天造，英灵不穷。

唐《书断》曰：唐吴道玄穷丹青之妙，大约宗师张僧繇。玄宗天宝中，忽思蜀中嘉陵江水，遂假吴生驿递，令往貌之。及回，帝问其状，奏云："臣无粉本，并记在心。"遣于大同殿图嘉陵江三百里山水，一日而毕。时有李将军，山水擅名，亦画大同殿，数月方毕。玄宗云："李思顺数月之功，吴道玄一日之迹，皆极其妙。"又画殿内五龙，鳞甲飞动，每欲大雨，即生烟雾。吴生常持《金刚经》，自识本身。当天宝中，有杨庭光与之齐名，潜画吴生真于讲席众人之中。吴生观之，亦见便惊，语庭光云："老夫衰丑，何用图之？"

又曰：唐周昉，字景玄。郭子仪子婿赵纵常令韩干写真，众皆称善；后又请昉写真，二人皆有能名。公常列二画于座，未能定其优劣，因赵夫人归省公，公，子仪也。问云："此画何人？"对曰："赵郎。"曰："何者似？"云："两画总似，后画者嘉。"又问："何以言之？"曰："前画空得赵状貌，后兼移其神气情性、笑言之姿。"公问："后画者何人？"乃云："周昉。"是日定其二画优劣，令送锦彩数百匹。

又曰：唐阎立本，太宗时，南山有猛兽害人，太宗使骁勇者捕之，不得；虢王元凤，忠义奋发，自往取之，一箭而毙。太宗壮之，使立本图其鞍马仆从，皆写其真，无不惊伏其能。太宗幸玄都池，斗鹅鹅，召立本貌十八学士凌烟阁功臣等，实亦辉映前古。

又曰：唐韦无忝，京兆人也。玄宗朝，以画名马异兽擅名，时称"韦四足，无不妙"也。曾见貌外国所献师子，酷似其真。后师子放归本国，惟画者在图，时因观览百兽，见之皆惧。又玄宗射猎，一箭

中两野猪，诏于玄武北门写貌，传在人间，乃妙之极也。

又曰：唐杨光画松石山水，出于人表。初称处士，谒卢黄门，怀愧也。馆之甚厚。知其丹青之能，意欲求之，而未敢言。杨恳辞去，复苦留之。知其家在洛中，衣食乏少，心所不安，乃令人潜将数百千，至洛中供拟，取其家书示杨公，感之，未知所报。卢因从容乃言欲求一踪，以[为]子孙[家]宝之，意尚难之。遂月余图一松石云物，移动造化，人莫能睹也。

又曰：唐陈闳，会稽人也。以能写真，本道荐之。开元中，召入供奉。每令写真御容，妙绝当时。玄宗射猪鹿兔雁等，并按舞图真容，皆受诏写貌。又太清宫肃宗真容，匪惟龙凤姿、日角天宇之状，而笔力遒润，神彩英逸，实天假其能也。阎令之后，一人而已。

又曰：唐张萱，京兆人也。(当)[尝]画贵公子鞍马屏幛宫苑子女等，名冠于时。善起草点簇，置亭台竹树、花鸟仆隶，皆极精研。

又曰：唐王墨，不知何许人也，名冷。善泼墨，时人(为)[谓]之王墨。多游江湖，善画山水松柏杂树等。性疏野好酒，每图障，兴酣之后以墨泼之，脚蹙手抹，或(拂)[枝]或干，随其形象，为山为竹为树，应心随意，倏若造化。图成，云霞澹澹，风雨萧萧，不见污之路也。

又曰：唐李灵(雀)[省]落魄不拘检。每图一障，非其所欲，不可强也。以酒生思，傲然自得，[不知]王公之尊、寒暑之[夕]。若山水竹树，一点一抹成于自然。或即峰际云孤，或即岛屿极海，非常制也。

又曰：唐张志和字子同，号烟波子，常钓鱼洞庭。初，颜鲁公在吴兴，知其高节，以《渔歌》五首赠之，乃图传为卷轴，随句赋象，人鱼鸟兽、风雨云月，皆依字成形，雅叶其妙。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五十二

工艺部九

巧

《释名》曰：巧者，合异类共成一体也。

《礼》曰：无作淫巧以荡上心。

又曰：季康子之母死，公输若方小，公输若，匠师。方小，言年尚幼，未知礼也。敛，般请以机封。敛，下棺于椁。般，若之族多技巧者，见若掌敛事而年尚幼，请代之，而欲尝其技巧。将从之，时人服般之巧。公肩假曰："不可。般，尔以人之母尝巧，则岂不得以？"以，已字。言宁有强使女者与？借于礼作机巧，非也。"以"与"已"，字本同。

又曰：目巧之室，则有奥阼。

《周礼》曰：国有六职，百工与居一焉。百工，司空事官之属，于天地四时之职亦处其一也。知者创物，谓始开端造器物，若《世本》作者是也。巧者述之守之世谓之工。父子世以相教。百工之事，皆圣人之作也。事无非圣人所为也。烁金以为刃，凝土以为器，作车以行陆，作舟以行水，此皆圣人所作也。凝，坚也。天有时，地有气，材有美，工有巧。合此四者，然后可以为良。时，寒温也。气，刚柔也。良，善也。

《续汉书》曰：张衡性精微，有巧艺。作地动仪，以精铜铸其器，圆径八尺，形似倾樽；其盖穹隆，饰以篆文；外有八龙，首衔铜丸，下有蟾蜍承之。其牙发机，皆隐在樽中，周密无际，如一体焉。地动机发，龙即吐丸，蟾蜍张口受丸，声乃振扬。司者觉知，即省龙机，其余七首不发，则知地震所从起来也。合契若神，观之莫不服其奇丽。自古所来，未尝有也。

《蜀志》曰：诸葛亮性巧，损益连弩，木牛流马，皆出意焉。亮集有其法也。

《晋书》曰：嵇康性绝巧而好锻。宅中有一柳树甚茂，乃激水环之，每夏月居其下以锻。

《晋纪》曰：宋王围慕容超。张纲巧绝于人，乃使纲大治攻具，于是城上火石弓弩无所用之。

《晋阳秋》曰：吴葛衡，字思直，明达天官，能为机巧，故作浑天仪。

又曰：衡阳区纸者，甚有巧思。造作木室，作一妇人居其中。人扣其户，妇人开户而出，当户再拜，还入户内，闭户。又作鼠市于中，而四方丈余，四门，门中有一木人。纵四五鼠欲出门，木人辄推木掩之。门门如此，鼠不得出。又作指南车，及木奴令舂谷作米。中宗闻其巧，诏补尚方左校。

沈约《宋书》曰：石虎使解飞、姚兴令狐生造指南车。宋武帝平长安，始得此车。戎狄所制，不甚至精。虽(有)[指]南，多不审正，回曲频繁，犹须人力正之。范阳人祖冲之，甚有巧思，常谓宜更构造。顺帝升明末，齐王为相，命冲之造焉。其制甚精，百屈千回，未尝移变。

《北齐书》曰：高隆之性小巧。至于公家羽仪、百戏服制，时有改易，不循旧典。时论非之。

《文士传》曰：张衡尝作木鸟，假以羽翮，腹中施机，能飞数里。

《后赵录》曰：邓辅，乐陵人也。好学，(者)[多]才艺，巧思机智，妙于当时。襄国宫殿台榭，皆辅所营也。

《马钧别传》曰：钧，字德衡，扶风人。巧思绝世，不自知其为巧也。居贫。旧绫机，五十综者五十蹑，六十综者六十蹑，钧乃易以十二蹑。其奇文异变，因感而作，犹自然而成形，阴阳之无穷。

葛洪《神仙传》曰：葛由者，蜀人也。刻木作羊，能行。一旦，骑羊入山，遂云得仙，未知指实也。

《邺中记》曰：石虎有指南车及司里车，又有舂车木人，及作行碓于车上，动则木人踢碓，行十里，成米一斛。又有磨车，置石磨于车上，行十里，辄磨一斛。凡此车，皆以朱彩为饰，惟用将军一人。车行，则众巧并发；车止则止。中御史解飞、尚方人魏猛变所造。虎至性好佛，众巧奢靡，不可纪也。尝作檀车，广丈余，长二丈，安四轮，作金佛像坐于车上，九龙吐水灌之；又作一木道人，恒以手摩佛心腹之间；又十余木道人，长二尺余，皆披袈裟，绕佛行，当佛前辄揖礼佛，又以手撮香投炉中，与人无异。车行则木人行，龙吐水；车止则止。亦解飞所造也。

《玄中记》曰：奇肱氏善奇巧，能为飞车，从风远行。

《述异记》曰：鲁班刻石为禹九州图，今在格城石室山东北岩中。

《西京杂记》曰：长安巧工人丁缓者，为恒满灯，七龙五凤，杂以芙华莲藕之奇。又作卧褥香炉，一名被中香炉，[其法度]，(大)[本]出房风(基法度)，至缓更始为之。环转四固，而炉体常平，可致之被褥，故取被褥为名。又作九层山炉，镂为奇禽怪兽，诸灵皆自然运动。又作七轮扇，连以七轮，大皆径尺，并相连续，一人运之，满堂皆生风寒焉。

又曰：昭阳殿椽桷皆刻作龙蛇蜚绕之状，匠人丁护、李菊所作也。其巧为天下第一。

《凉州记》曰：吕光时，有任射者，自匿为王欣家奴。发觉，应死。躬有奇巧，王尔、鲁般之俦也，故赦之。凉风门及大殿岁久倾败，躬运巧致思，土木俱正。

《王子年拾遗记》曰：嶲音须。支国去泥离国八万里，其国妇人善织，以五色丝稍内口中，两手引之，则成文锦，似列灯烛也。

又曰：始皇起游云台，穷极四方之珍材，搜天下之巧工人，皆能腾虚缘木，挥斤斧于空中。

又曰：始皇二年，蠏消国献善画之工，名裂裔。刻白玉为两虎，

削玉为毛，有如真矣。不点两目睛。始皇点之，即飞去。明年，南郡有献白虎二头，始皇使视之，乃是先刻玉者。始命去目睛，二虎不复能去。

《历代名画记》曰：吴王赵夫人，丞相赵达之妹，善书画，巧妙无双。能于指间，以彩织为龙凤之锦，宫中号为机绝。孙权常叹："巴蜀未平，思得善画者图山川地形。"夫人乃进所写江湖九州山岳之势。夫人又于方帛之上，绣作五岳列国地形，宫中号为针绝。又以胶续丝发，作为轻幔，宫中号为丝绝。

又曰：宋谢庄，字希逸，性多巧思。制木方丈，图天下山川土地，各有分理，离之则州别郡殊，合之则寓内为一。

《老子》曰：大巧若拙。

又曰：绝巧弃利，盗贼无有。

《庄子》曰：陶者云："我善治埴，圆者中规，方者中矩。"范土曰陶。陶，化也。埴，黏土也。匠人曰："我善治木，曲者中钩，直者应绳。"曲，钩也。绳，直也。谓匠人机巧，善能治木，曲直必中钩绳也。夫埴、木之性，岂欲中规矩钩绳哉？土木之性，禀之造物，不求曲直，岂慕方圆？陶者匠人，浪为臧否。

又曰：百工有器械之巧则壮。

又曰：巧者劳而智者忧，无能者无所求。

又曰：无为也而笑巧。巧者有为以伤神。

又曰：覆载天地，刻雕众形而不为巧，此之谓天乐。忘乐而乐足矣。

又曰：以瓦注者巧，以钩注者惮，以黄金注者昏。所要愈重，则其心愈弊也。

又曰：郢人垩，垩，白土。漫其鼻端，若蝇翼，使匠石斲之。匠石运斤成风而斲之，尽(恶)[垩]而鼻不伤，郢人立而不失容。宋元君闻之，召匠石曰："尝试为寡人为之。"匠石曰："臣则尝能斲之，虽然，臣[之]质死(之)[久]矣。"

《列子》曰：周穆王西巡，有献工人名偃师，曰："臣惟命所试，然

臣已有所造，愿王先观之。"穆王曰："以若俱来，吾与若俱观之。"越日，偃师谒见王，王曰："若与(阶)[偕]来者，何人耶?"对曰："臣之所造能倡者。"穆王惊视之，趋步俯仰言[语]皆人也。巧夫颔其颐则歌合律，捧其手则舞应节。千变百化，惟意所造。王以为实人也，与盛姬内御并观之。伎将终，倡者瞬其目，而招王之左右侍妾。王怒，立便欲诛偃师。偃师大慑，立剖散倡者以示王，皆草木胶漆、白黑丹青之所为也。自内则肝胆心肺脾肾肠胃，外则筋骨支节皮毛齿发，皆假物也，无不毕具者。合会复如初。王诚废其心，则口不能言；废其肝，则目不能视；废其肾，则足不能步。穆王曰："人之巧，乃与造化同功乎?"诏贰车载之以归。夫班输之云梯，墨翟之飞鸢，自谓能之极也。弟子东[门]贾、(会)[禽]滑厘，间以偃师之巧告于二子，二子终身不敢语艺，而时执规矩焉。

又曰：宋人有为其君以玉为楮叶者，三年而后成。乱之楮叶中，而不可别也。此人遂以巧食宋国。列子闻之，曰："使天地生物，三年而成一叶，则物之有叶者寡矣。故圣人持道化，而不持智巧。"《韩子》云：象为楮叶。

又曰：考成子学幻于尹文先生，三年不告，考成子请其过而求退。尹文先生曰："昔老聃之祖西也，顾而告余曰：有生之气，有形之状，尽幻也。造化之所始，阴阳之所变者，谓之生，谓之死；穷数达变，因形移易者，谓之化，谓之幻。造物者，其巧妙，其功深，故难终难穷；因形者，其巧显，其功浅，故随起随灭。知幻化之不异生死也，始可学夫幻矣。吾与汝亦幻也，奚须学哉?"

《墨子》曰：公输子削竹木为鹊，成而飞之，三日不下。自以为至巧，墨子谓曰："子之为鹊也，不如匠为车辖也。"须臾，(逝)[竖]三寸之木，而任五十石之重。故利于人谓之巧，不利于人谓之拙。

《孟子》曰：公输子之巧，不以规矩不能成方圆也。

《淮南子》曰：昔者楚欲攻宋，墨子闻而悼之，墨子名翟，宋大夫。悼，伤也。自鲁趋而往，十日十夜而不休息，裂衣裹裹足，至于郢，见

楚王，自，从。趋，走也。郢，楚都也，今南郡江陵北里郢是也。曰："臣闻大王举兵将攻宋，计必得宋，而后罢之乎？志其苦众劳民，顿兵挫锐，[负]天下以不义之名，而不得咫尺之地，犹且攻之乎？"顿，罢。挫，辱。锐，精。攻无罪之宋，故负天下以不义之名。犹且，必也。王曰："必不得宋，又且为不义，曷为攻之？"墨子曰："臣见大王之必伤义而不得宋！"王曰："公输子，天下之巧士，作为云梯，设以攻宋，曷为弗取？"公输，鲁班号，时在楚。云梯，攻城具，高长，上与云齐，故曰云梯。设，施也。墨子曰："[公输设攻，臣请守之。"于是]令公输设攻宋之械，墨子设守之备，公输九攻，而墨子九拒之，终弗能入。入犹下也。于是乃偃兵，辍不攻宋。辍，止也。

又曰：神机阴闭，剞劂无迹，人巧之妙也，而治世不以为民业。

又曰：工人下漆而上丹则可，下丹而上漆则不可，万事由此也。

又曰：规矩钩绳者，乃巧之具也，而非所以为巧。巧存于心也。

又曰：神明之事，不可以智巧为也，不可以筋力致也。天地所包，阴阳所呕，雨露所濡，以生万殊，翡翠玳瑁，碧玉珠文，采明朗泽；若濡摩而不玩，久而不渝，奚仲不能旅，鲁般弗能造，此之谓大巧。

又曰：夫至巧不用剑。巧在乎心，故不用剑。

又曰：大匠不用斲。

又曰：夫物有以自然，而后人事有治也。故良匠不能斲金，巧冶不能铄木。金之势不可斲，而木之性不可铄也。埏埴而为器，剖木而为舟，烁铁而为刃，铸金而为钟，因其可也。

《尸子》曰：古者倕为规矩准绳，使天下仿焉。

《慎子》曰：百工之子，不学而能者，非生而巧也，言有常事。

《傅子》曰：马先生钧，天下之巧也。有二子，谓古无指南车，记言之虚也，先生曰："古有之。"二子以白明帝，诏先生作之，而指南车成。此一异也，从是天下服其巧矣。居京都，城内有地可为园，患无水以溉之。先生乃作翻车，令童儿转之，而灌水自覆，其巧百

倍于常，此二异也。后人有上百戏者，能设而不能动。帝以问先生："可动否？"钧曰："可动。"帝曰："其巧可益否？"对曰："可益。"受诏作之，以大木雕构，使形若轮平，潜以水发焉；设为女乐舞象，使木人击鼓吹箫，木跳丸掷，自出自入，百官行署，变巧百端，此三异也。先生见诸葛亮连弩，曰："巧则巧矣，未尽善也。"言作之可令加五倍，尝试以车轮悬瓠镮数十，飞之数百步矣。马先生之巧，虽古般输、墨翟、王尔，汉世张平子，不能过也。

又曰：马先生为机器未成，裴世子疑而难之，先生口屈不能对。傅子谓："裴子善乎言而不巧，马氏长于巧而短于言。巧者，天下之微事。"

《抱朴子》曰：善围棋者，世谓之棋圣。故严子卿、马绥明有棋圣之名。书圣，皇象、胡昭是也；画圣，卫协、张墨是也；木圣，张衡、马钧是也。

《孔丛子》曰：孔(附)[鲋]谓陈王曰："梁人有杨田者，伎巧过人，骨(胜)[腾]肉飞。"

《博物志》曰：近世有田夫，至巧而不自觉也。其妇称之，犹不自知。乃削木为小麦，试(籴)[粜]之，[籴者]无疑，归磨乃觉非麦。

《论衡》曰：传称鲁般、墨子之巧，刻木为鸢，飞之三日而不集。下也。夫言其以木为鸢飞之，可也；言其三日不集，增之也。犹世传言鲁般巧亡其母矣，言其巧工为母作木车马，木人御者，机关备具，载母上台，去而不还，失其母焉。

杨泉《物理论》曰：夫蜘蛛之罗[网]，蜂之作巢，其巧妙矣，而况于人乎？故工匠之方规圆矩，出乎心巧，成于手迹，非睿敏精密，孰能著勋成形，以周器用哉？

《晋赞》曰：陈勰以工巧见知。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五十三

工艺部十

围棋　投壶

围　棋

《左传》曰：宁喜许纳卫献公，太叔文子曰："今宁子视君不如弈棋；弈者举棋弗定，不胜其偶，而况置君弗定乎？弈，围棋也。九世之卿族，一举而灭之，可哀也哉！"

《魏志》曰：王粲观人围棋，局坏，坏，谓白黑既乱。粲复为之。棋者不信，以袍盖局，便更以他局为之，用相比校，不误一道。

《魏氏春秋》曰：孔融被诛，二子棋而不起。左右曰："尔父见报，不起何也？"二子曰："安有巢毁而卵不破者乎？"

《蜀志》曰：费祎与来敏围棋，于时羽檄交驰，人马擐甲，严驾已讫。而祎留意对戏，色无厌倦。祎至，敌遂退。

《吴志》曰：孙权太子和常言："（尝）[当]世士人，宜讲修术学，习射御，以周世务，而但交游博弈，以妨事业，非进取之谓也。"后群僚侍宴，言及博弈，以为妨事费日，而无益于用，劳精损思，终无所纪，非所以进德修业、积累功绪也。人情犹不能无嬉娱，嬉娱之好，亦在饮宴琴书射御之间，何必博弈可以为欣？乃命侍坐者八人，各著论以矫之。于是中庶子韦曜退而奏论，和以示宾客。时蔡款好弈，故以讽之。

《吴录》曰：严武，字子卿。围棋莫与为辈，谓之八绝。

《晋书》曰：王质入山斫木，见二童围棋，坐观之。及起，斧柯已烂矣。

又曰：贾谧尝与太子弈棋，争道。成都王颖在坐，正色曰："皇

太子，国之储君，贾谧何得无礼也！”

又曰：符坚率众号百万，次于淮淝，京师震恐，加谢安征讨大都督。兄子玄入问计，安夷然无惧色，答曰：“已别有旨。”既而寂然，玄不敢复言。及令张玄重请，安遂命驾出墅，亲朋毕集，方与玄围棋赌别墅。安常棋劣于玄，是日玄惧，便为敌手，而又不胜。安顾谓其甥羊昙曰：“以墅乞汝。”

又曰：王导与其子悦弈棋，争道。导笑曰：“相与有瓜葛，那得为尔耶？”

又曰：祖纳为军谘祭酒。纳好弈棋，王隐谓之曰：“禹惜寸阴，不闻数棋。”对曰：“我以忘忧耳！”

邓粲《晋纪》曰：阮籍母死，与人围棋如故。对者求止，籍不肯，留决胜焉。

《晋中兴书》曰：王恬，字敬豫，与济阳江霖俱善弈棋，为中兴第一。

又曰：陶侃在荆州，见佐吏博弈戏具，投之于江，曰：“围棋者，尧、舜以教愚子；博者，商纣所造。诸君并怀国器，何以为此？”

《晋起居注》曰：镇东司马顾延之，坐围棋免官。

沈约《宋书》曰：羊玄保为黄门侍郎，善弈棋，棋品第三。太祖亦好，玄[保]数蒙引见。与太祖赌郡，戏胜，得补宣城太守。

又曰：徐羡之沉密寡言，不以忧喜见色。颜工弈棋，当世以此推之。

又曰：谢弘微性无愠色。末年与人围棋，西南有棋死势。有人曰：“南风急，或覆舟。”人悟，救之。弘大怒，投局于地。识者知其莫年。

《齐书》曰：能棋人琅琊王抗为第一品，吴郡褚思庄、会稽夏赤松第二品。赤思速，善于斗棋。宋文帝世，[与]羊玄保戏，因制局图，还于帝前覆之。太祖使思庄与王抗官赌，自食时至日暮，一局始竟。上倦遣还省，至五更方决。抗睡于局后，思庄达晓不寐。世

或以思庄(所)品第致高，缘其用思深久，人不能对也。

又曰：武帝好围棋，棋甚拙，去格七八道，物议共欺为第三品。与第一品王抗围棋，依品赌戏，抗每饶借之，曰："皇帝飞棋，臣抗下能断。"帝终不觉，以为信然，好之愈笃。

又曰：武陵王晔，少年时，贫无棋局。乃破荻为片，纵横以为棋局，指点行势，遂至名品。

《燕书》曰：罗腾，字叔龙，工围棋，究尽其妙，独步当时。俄而右北平乐抄少携出，与齐焉。

《后魏书》曰：甄琛举秀才，入都积岁，颇以弈棋弃日，至乃通夜不止。有苍头者，常令秉烛，或时睡，即大加(其)[责]杖，如此非一。奴后不胜楚痛，乃白琛曰："郎君辞父母，仕官京师，若为读书执烛，不敢暂非；乃以围棋，日夜不息，岂是向京之意？而肆加杖罚，不亦[非]理乎？"琛惕然惭惑，遂从许赤虎假书研习，闻见益优。

《陈书》曰：梁武帝诏校定棋品，到溉、朱异已下并集。陆琼时年八岁，于客覆局，由是京师号曰神童。

《唐书》曰：顺宗朝，罢翰林阴阳、星卜、医相、射覆、棋弈诸待诏三十二人。初，王叔文以棋待诏，既用事，恶其与己侪类相乱，故罢之。

《江表传》曰：吕范讨山越还，白事于孙策，从容独与围棋，因论军旅。

《西京杂记》曰：杜夫子善弈棋，为天下第一。或讥其费日，夫子曰："精其理者，足以大裨圣教。"

又曰：戚夫人侍儿贾佩兰，后出为扶风人(假)[段]儒妻，说在宫内时，常以八月四日出雕房，北户竹下围棋，胜者终年有福，负者终年疹病，取丝缕就北辰祈求延命，乃免。

《述异记》曰：朱道珍常为孱陵令，南阳刘廓为荆州参军，每与围棋，日夜相就，局子略无暂辍。道珍以宋元徽三年六月亡。至九月，廓坐斋中，忽见一人以书授廓，云："朱孱陵书。"廓开书看，是道

珍手迹，云："每思棋聚，非意致阔，方有来缘，想能近领。"廓读书毕，失信所在。失其书信。寝疾，寻亡。

《孟子》曰：弈秋，通国之善弈者也。使奕秋诲二人弈，其一人专心致志，惟弈秋之为听；一人虽听之，一心以为有鸿鹄将至，思援弓缴而射之。虽与之俱学，弗若之矣。

《抱朴子》曰：葛洪体钝性驽，(所)[素]寡玩好。见人博戏，曾不目眄，至今不知棋局几道。

又曰：善围棋者，世谓之棋圣。故严子卿、马绥明有棋圣之名也。

《淮南子》曰：行一棋不足以见智，弹一弦不足以见悲。

《尹文子》曰：以智力求者，喻如弈棋：进退取与，攻劫放舍，在我者也。

《陈留志》曰：阮简，字茂弘，为开封令。县有劫贼，外白之甚数。简方围棋长啸，吏云"劫急"，简曰："局上劫亦甚急！"其高率如此。

扬子《法言》曰：围棋击(剑)[劫]，反目胲形，亦皆自然也。

《博物志》曰：尧造围棋，丹朱善之。

《新语》曰：世言围棋，或言兵法之类。上者张置疏远，多得道而胜；中者务相遮绝，争便求利；下者守边隅，趋作罫。古买反，线间方田也。犹薛公之言黥布反也，上计取吴楚广地，中计塞成皋遮要争利，下计据长江以临越，守边隅趋作罫者也。

《俗说》曰：羊玄保作吏部郎，数被召见。后有传诏来，始入门，其儿灵孙年十许岁，见传诏，语其父云："儿知也，正当围棋耳。"

《语林》曰：王中郎以围棋是坐隐，亦以围棋为手谈。

又曰：王武子与武帝围棋，孙皓在侧。武子问孙："归命何以好剥人面皮？"皓曰："见无礼于君者，则剥之。"乃举棋局下，故讥之。

又曰：豫章太守顾劭，是丞相雍之子，在郡卒，时雍方盛集僚属围棋，外信至，而无儿书，虽神意不变，而心料有故。宾客既散，方

叹曰："已无延州之遗累，宁有丧明之责耶？"于是豁情散哀，颜色自若。

《方言》曰：围棋者，自关东齐鲁之间谓之弈。

班固《弈指》曰：北方之人谓棋为弈。弘而说之，举其大略，义亦同矣。局必方正，象地则也；道必正直，体明德也。其有黄黑，阴阳分也；骈罗列布，效天文也。四象既陈，行之在人，盖王政也。法则臧否，为仁由己，道之正也。

《梦书》曰：梦围棋者，欲斗也。

魏[王]粲《围棋赋序》曰：清灵体道，稽谟玄神，围棋是也。

魏应玚《弈势》曰：盖棋弈之制，所由来尚矣。骆驿雨集，鱼鳞雁峙，奋维阖翼。固卫边鄙，寇动北垂，备在南尾。

晋刘恢《围棋赋序》曰：司空从事中郎庾仲初，性好围棋，终不达棋旨。言文则触类而至，对局则冥然而穷。何所解如彼之易，所碍如此之难哉？

投　壶

《礼记》曰：投壶之礼，主人奉矢，司射奉中，使人执壶。壶，射之类也。主人请曰："某有枉矢哨壶，哨，且趮切，不正貌。请[以]乐宾。"宾曰："子有旨酒嘉肴，既受赐矣；又重以乐，敢辞。"主人曰："枉矢哨壶，不足辞也，敢固以请。"宾曰："某既赐矣，又重以乐，敢固辞。"主人曰："枉矢哨壶，不足辞也，敢固以请。"宾曰："某固辞不得命，敢不敬从？"不得命，不以命见许。宾再拜，受，宾再拜受矢也。主人般还曰："辟。"主人阼阶上，拜送，拜送，送矢也。宾般还曰："辟。"已拜受矢，进即两楹间，退反位，揖宾就筵。司射进度壶。间以二矢半，反位。设中东西，执八算兴。设中亦宾也。八算于中横委，其余于中西执算而立，以请宾俟投。请宾曰："顺投为入，比投不释，胜饮不胜者。正爵既行，请为胜者立马，一马从二马。三马既立，请庆多马。"请主人亦如之。请犹告也。顺投，矢本入也。比投，不舍也。胜饮不胜，言以能养不能也。

《礼记》曰：壶颈修七寸，腹修五寸，口径二寸半，容斗五升。壶中实小豆焉，为其矢之跃而出也。壶去席二矢半。矢以柘若棘，毋去其皮。取其坚且重也。或言去其皮节也。

《左传》曰：晋侯以齐宴，中行穆子相。晋侯先。穆子曰："有酒如渑，有肉如坻。寡君中此，为诸侯师。"中之。齐侯举矢曰："有酒如渭，有肉如陵。寡人中此，与君代兴。"

《东观汉记》曰：祭遵薨，范淑上疏曰："遵为将军，取士皆用术。对酒设乐，必雅歌投壶。"

《魏略》曰：邯郸淳，字元淑。作《投壶赋》千余言奏之，文帝以为工，赐帛十匹。

又曰：游楚好投壶自娱。

《晋书》曰：石崇有妓，善投壶，隔屏风投之。

《王弼别传》曰：弼性和理，乐游宴，解音律，善投壶。

《崔寔传》曰：投壶者，皆以多算饮少筹。

《西京杂记》曰：武帝时，郭舍人善投壶，以竹为矢，不用棘也。古之投壶，取中而不求还，故实小豆，恶其矢跃而出也。郭舍人则激矢令还，一矢百余反。语之为骁，言如博之坚，于辈中为骁杰。每为武帝投壶，辄赐金帛。

《献帝春秋》曰：袁绍闻魏郡兵反，与黑山贼等数万人共覆邺城，杀郡守。坐中家在邺者，忧怖失色，或起而啼泣。绍观督引满投壶，言笑容旨自若。

《晋阳秋》曰：王胡之善于投壶，言手熟闭目。

《神异绝经》曰：东荒山中有大石室，东王公居焉。与一玉女投壶，设有入不出者，天为之笑。张华曰：天笑者，开口流光。

《艺经》曰：投壶法，十二筹，以象十二月之数。

《投壶变》曰：谓之投壶者，取名蒋他由切。薮。渐而转易，铸金代焉。逮之于后，人事生矣。壶底去一尺，其下算以龙玄。玄，月中虾蟆，随其生死也，犹日狗龙蛇之类。运之以蟜平表切。虾谓龙下蜷蜿也。燕

尾。燕识候而归人，来去有恒。投而归人，自数之极也。矢十二，数之极也。长二尺八寸。法于尚矣，古用柘棘。古者投壶，击鼓而节，带剑十二，入检颊二带，谓之带剑。倚十八，倚，并左右如狼尾状。狼壶二十，令矢圆转西于壶口。剑骄七十。入带剑还如后也。三百六十筹得一马，言三百六十岁功成也。马，谓之近党同得胜也。三马成都。

魏[王]粲《棋赋》曰：夫注心锐念，自求诸身，投壶是也。

晋傅玄《投壶赋序》曰：投壶者，所以矫慆而正心也。

晋李尤《壶筹铭》曰：投壶筹礼，揖叙先后。通风月数，分为王部。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五十四

工艺部十一

博　樗蒱　塞　簙钩　蹴踘

博

《说文》曰：博，局戏，六箸十二棋也。

《论语》曰：饱食终日，无所用心，难矣哉！不有博弈者乎？为之犹贤乎已。

《家语》曰：哀公问于孔子曰："吾闻君子不博，有之乎？"孔子曰："有之，为其二乘也。"公曰："有二乘，何为不博？"孔子曰："为其兼行恶道也。"

《史记》曰：宋闵公与南宫长万博，争。公怒辱之，曰："吾始敬若，若，汝。今子鲁虏也！"长万病此言，遂以局杀闵公。

又曰：魏王与信陵君博。北境举烽火，言赵寇入界。信陵君曰："臣有客，能知赵王阴事，言赵王猎，非寇也。"

又曰：剧孟好博，多少年之戏。

又曰：蔡泽说范雎曰："君独不观夫博者乎？或欲大投，或欲出分功，班固《弈指》曰："博愚于投，不必在行。"崔骃曰："投琼也。"此皆君之所明知也。"

《汉书》曰：孝文帝时，吴太子侍，博争道，不恭。皇太子以博局提吴太子，杀之。或云提音抵。抵，掷也。

又曰：吾丘寿王，字子赣，少年以善格五召待诏。苏林曰：博之类也。孟康曰：格者，行忤相阂，故已言各。或曰：塞法，至立各不得，故云格五也。

又曰：陈遵祖父遂，字长子。宣帝微时，与遂有故，相随博弈，数负债。及宣帝即位，遂稍迁至太守，赐遂玺书曰："制诏太原太

守，官尊禄厚，可以偿博债矣。”

范晔《后汉书》曰：耿恭为戊己校尉。恭至部，移檄乌孙，示汉威德。昆弥以下皆喜，遣使献名马，及奉宣帝所赐公主博具，愿遣子入侍。

又曰：客星经帝座，或问袁延。延因上封事曰：“河南尹邓万有龙潜之旧，封为通侯，恩重公卿，惠丰宗室，加礼引见，与之对博，上下潠音薛。蹙，有亏尊严。”

《魏略》曰：孔桂性便妍，晓博弈。太祖爱之，每在左右。

又曰：杜畿与卫固少相狎侮，共博争道，畿曰：“我今作河东也！”固发衣骂之。及畿之官，而固为功曹。

《晋中兴书》曰：桓玄强与人博奕，取其田宅。

《穆天子传》曰：天子北入邴，邴，郑邑也，音枋。与井公博，三日而决。疑井公贤人而隐者，故王就戏。

《梁冀别传》曰：冀好格五六博。

《神仙传》曰：中山卫叔卿服云母得仙。汉武使其子度世，往华山求之。度世望见父，上有紫云，白玉为床，与数人博戏。度世问：“父所与博者是谁？”曰：“洪崖先生、许由、巢父也。”

《秦记》曰：吕光破龟兹，始获鸠摩罗什。光死，子纂立，戏弄罗什，或共棋博，乃杀子，云“斫胡奴头”。什曰：“不斫胡奴头，其胡奴斫人头。”后纂弟越字胡奴，果斩纂头。

《凉州记》曰：吕光太安二年，龟兹国使至，献宝货、奇珍、汗血马。光临正殿，设会文武博戏。

《西域胡》曰：诸博戏，取人牛马财物者，胡俗皆陪偿。

《述征记》曰：极西南端门外有石，石色青而细。修之作博棋，以遗江东，甚可珍玩。

《西京杂记》曰：许博昌，安陵人也，善(大)[六]博。窦婴好之，常与居处。其术曰：“方畔揭道张，玄究屈高，高玄屈张。”又曰：“张道揭畔方，方畔揭道张。究屈玄高，高屈究张。”居三辅，儿诵之。

法用六箸，或谓之究，以竹为之，长六分。或用二箸。博昌又作《(太)[六]博经》一篇，今世传之。

《庄子》曰：臧与谷牧羊，而俱亡其羊。问臧奚事，则挟策读书；问谷奚事，则博塞以游。事业不同，其亡羊均也。

《列子》曰：虞氏者，梁之富人也。登高楼，大路，设乐饮酒，击博楼上。

《抱朴子》曰：南阳文氏，求食入山，见高岩上有数人对博。

《淮南子》曰：善博者不欲牟，博以不胜为牟。牟，大也，进也。不恐不胜。平心定意，投得其齐，齐，得其适。行由其理，虽不必胜，得筹必多。

《韩子》曰：薛公之相魏昭侯也，有阳胡蕃者，于王甚重，而不为薛公，薛公患之。于是乃与之博，与之百金，令与昆弟博戏，俄又益之二百金。

又曰：齐宣王问匡倩曰："儒者博乎？"对曰："博也者贵枭，胜者必杀枭。是杀其所贵也，儒者以为害义，故不博。"

《尹文子》曰：博者尽开塞之宜，得(用)[周]通之路。

杨子《法言》曰：或问："侍君，子博乎？"曰："侍坐则听言，有酒则观礼，焉事博乎？"

《说苑》曰：秦始皇时，嫪毐骄奢。后与帝左右博，争行，乃瞋目(太)[大]呼。

又曰：晋灵公骄奢，造九层之台，谓左右曰："敢谏者斩！"孙息孙息即荀息也。闻之，求见公。曰："子何能？"孙息曰："臣能累十二博棋，加九鸡子于其上。"公曰："吾少学，未尝见也，子为寡人为之。"孙息即正颜色，定志气，以棋子置于下，而加九鸡子于其上。左右慑息，灵公俯伏，气息不续。公曰："危哉！"孙息曰："公为九层之台，三年不成，危甚于此！"

《风俗通》曰：汉武帝与仙人共博，其投石中马蹄处，于今尚在。

《典略》曰：荆轲与鲁勾践博，争道。勾践怒而叱之，轲去而逃

娄。

《春秋旧事》曰：倪宽为汉司农卿，与太子博，争局，犯罪而还。

《遁甲经》曰：天一（亭）游[亭]，六行亭亭，天一之贵神也。战斗博戏渔猎，但可，皆不可向也。

《薛孝通谐》曰：乌曹作博，其所由来尚矣。双箭以象日月之照临，十二棋以象十二辰之躔次。则天地之运动，法阴阳之消息，表人事之穷达，穷变化之几微。履谦谢，则知冲谢以致福；观杀罚，则知当路而速祸；行其道，则掎鹿有归；保其家，乃瞻乌爰集。隐显藏用，莫不合道；龙潜鹊起，率皆趣良。足以谐畅至娱，始协妙赏者也。

魏曹植《（治）[古冶]子等赞》曰：齐强接子勇节，徇虎门之博。忽宴置衅，矜而自伐，轻死重分。

魏王粲《弹棋赋序》曰：因行骋志，通权达理，六博是也。

晋李尤《博铭》曰：夫无用心，博弈犹贤。方平处下，（有）[自]不邪偏。

樗蒱

《晋书》曰：桓玄见人有好园宅，悉欲取之，勒以樗博而赌之。玄微闻义军起，忧惧，弗能寝食。或曰："刘裕等狂惑，事必无成。"玄曰："裕足为一世之雄，加以果于用兵；刘毅家无担石之储，樗蒱一掷百万；何无忌、刘牢之，外生酷似其舅。共举大事，往无不成。"

又曰：葛洪，字（雉）[稚]川，性寡欲，无所爱玩，不知棋局几道，樗蒱齿名。

又曰：王献之年数岁，尝观门生樗蒱，曰："南风不竞。"门生曰："此郎亦管中窥豹，时见一斑。"

又曰：武帝[喜]胡贵嫔。帝尝与之樗蒱，争道，遂伤上指。帝怒曰："此固将种也！"对曰："北伐公孙，西拒诸葛，非将种而何！"帝甚有惭色。

又曰：谢鲲婿殷睿好樗蒱。夺其妹装物，以还戏债。刘湛谓谢弘微曰："谢氏累代财产，充殷君一朝戏债，卿视而不言，譬弃物江海，以为廉耳。"

又曰：陶侃，字士衡。见诸参佐或以谈戏废事，乃取其樗蒱博具，悉以投于江，乃曰："樗蒱者，牧猪奴戏耳！"

又曰：刘毅于东府聚樗蒱，大掷，一判应至数百万，余人并黑犊以还，惟刘裕及毅在后。毅次掷，得雉，大喜，褰衣绕床，叫谓同座曰："非不能卢，不事此耳！"裕恶之，因掇五木，久之，曰："老兄试为卿答。"既而四子俱黑，其一子转跃未定，裕厉声喝之，即成卢焉。毅意殊不快，然素黑，其面如铁色焉。既而乃和言曰："亦知公不能以此见借！"

又曰：周顗之死也，王敦坐[其罪]。有一参军，樗蒱，马于博头被杀，因谓敦曰："周家弈世令望，而位不至公。及伯仁将登而坠，有似下官此马。"伯仁，顗之字也。

又曰：慕容宝，初在长安，与韩黄、李根等因燕樗蒱，宝危坐整容，誓之曰："世云樗蒱有神，岂虚也哉？若富贵可期，频得三卢！"于是三掷三卢。

《宋书》曰：何尚之，[少]时颇轻薄，(少)好樗蒱。既长，折节蹈道，以操立见称。为陈郡谢琨所知，与之游处。

《齐书》曰：李安民，击鹊尾江城有功。明帝大会新亭楼劳诸军，令樗蒱共赌。安民五掷皆卢，帝大惊，目安民曰："卿面方如田，封侯状也！"安民少时贫窭，有一人从门过，相之曰："君后当大富贵，与天子交手共戏。"至是果验。

《后周书》曰：王思政虽被任委，自以非相府之旧，每不自安。太祖曾在同州与群众宴集，出锦罽及杂绫绢数段，命将樗蒱取之。物既尽，太祖又解所服金带，令诸人遍掷，曰："先得卢者，即与之。"群公将遍，莫有得者。次至思政，乃敛容跪坐而自誓曰："王思政羁旅归(胡)[朝]，蒙宰相国士之遇，方愿尽心效命，上报知己。若此

诚有实，令宰相赐知者，愿掷即为卢；若内怀不尽，神灵亦当明之，便使不作也，便当杀身以谢所奉！”辞气慷慨，一坐尽惊。即拔所佩刀，横于膝上，览樗蒱掷髀掷之。比太祖止之，已掷为卢矣。徐乃拜而受之。

《江淹别传》曰：淹年十一，始学樗蒱。祖母为说往事有以博弈破业废身者，于是即弃五木，终身不为戏。

《抱朴子》曰：林卢山中有一亭，其中有鬼。每有宿者，常有十许人，衣袍或白或黑，或男或女。有王伯夷过宿而坐诵经。夜有十余人，与伯夷对坐，自持樗蒱。伯夷密以镜照之，乃群犬也。

《郭子》曰：桓公宣武也。年少至贫，尝樗蒱，失数百斛米。齿既恶，意亦沮。自审不复振，乃请救于袁彦道。桓具以情告，袁欣然无忤，便即俱去，出门云：“我不但拔卿，要为卿破之！我必作快齿，卿但快唤！”既戏，袁形势呼咀音恒咀相呵慨(壮)[壮]，掷必卢雉，二人齐叫，敌家震惧丧气。俄顷，获数百万。

《博物志》曰：老子入胡日，作樗蒱焉。

《俗说》曰：殷伯弟为何无忌参军，在浔阳与何共樗蒱，得何百万便住，何大怒骂殷。

《世说》曰：温峤位未高时，屡与扬州淮中贾客樗蒱，每辄不竞。尝一过大输，物尽戏屈，无因得反。与太尉庾亮友善，峤于舫中大唤：“庾亮卿可赎我！”庾即送直，然后得还。

《异苑》曰：颍川陈寂，元嘉中，昼忽有一足鬼，长三尺许，为寂驱使，欲与邻人樗蒱。而无五木，鬼乃取刀斫庭中杨枝，于户间作之，即烧灼，黑白虽分明，但朴尔。

又曰：昔有人乘马(出)[山]行，于蚪里见二老公相对樗蒱。遂下马，以策拄地而观之。自谓俄顷，望视其马鞭，溍然已烂；顾瞻其马鞍，亦枯朽。既还，无复亲识，一恸而绝。

《庾翼集》曰：顷闻诸君有樗蒱过差者，初为是，政事闲暇以娱意耳，故未有言也；今知大相聚集，渐以成俗，闻之能不怃然！

繁钦《威仪箴》曰：其有退朝，偃息闲居，操槊瞿营切。槊，博子。弄棋，文局樗蒱，言不及义，胜负是图。

塞

《说文》曰：塞，行棋相塞谓之塞。

《齐书》曰：沈文季，字仲达，吴兴武康人也。尤善塞，用五子。

《穆天子传》曰：天子北入邴，音枋。与井公塞。

魏王朗《塞势》曰：余所与游处，惟东莱徐先生素习《九章》，能为计数。问："可以代博弈者乎？"曰："塞，其次也。"乃试习其术，以惊睡焉。

边韶《塞赋序》曰：余离群索居，无讲诵之事。欲学无友，欲农无耒，欲弈无塞，欲博无梼。问可以代博弈者乎？曰塞其次也。书曰："始作塞者，其明哲乎？故其用物也约，其为乐也大。"

藏钩古作弆

辛氏《三秦记》曰：昭帝母钩弋夫人，手拳而有国色，先帝宠之。世人藏钩，法此也。法其拳手。

《西京杂记》曰：戚夫人以百炼金为弆环，照见指骨。上恶之，以赐侍儿。

《荆楚岁时记》曰：为藏弆之戏，辛氏以为钩弋夫人所起。周钩、成公绥并作"弆"字，《艺经》(庚)[庾]阐则作"钩"字，其事同也。俗云此戏令人生离，有禁忌之家，废不修也。

《风土记》曰：腊日饮祭之后，嫂姁儿童为藏弆之戏。分二曹以效胜负，若人偶即敌对，人奇居宜切。奇，独也。即使奇人为游附，或属上曹，或属下曹，名为飞鸟，以齐二曹人数。一弆藏在数十手中，曹人当射常益切。知所在。一藏为[一]筹，五筹为一赌。

《异苑》曰：晋海西公时，有贵人会因藏弆，倏有一手间在众臂之中，修骨巨指，毛色粗黑，举坐咸惊。寻为桓大司马所诛。旧传

藏弧令人生离，斯验深矣。

晋庾阐《藏弧赋》曰：叹延夜之藏弧，赏一时之戏望。以道生为元(师)[帅]，以子仁为佐相。

盛翁子《藏弧赋序》曰：余以腊后，要命中外，以行钩为戏，心悦其事，故赋之云。

蹴　鞠

《风俗通》曰：丸毛谓之鞠。

郭璞《三苍解诂》曰：鞠，毛丸，可蹋戏。

《史记·苏秦传》曰：临淄民无不吹竽、鼓瑟、击筑、斗鸡、走狗、六博、蹴鞠。

《汉书》曰：东方朔云："董君董偃也。贵宠，天下莫不闻。郡国走马蹴鞠客辐凑于董氏焉。"

《魏略》曰：孔桂，字叔林。性便妍，好蹴鞠。故太祖爱之，每在左右。

《唐书》曰：姜皎，玄宗即位，召拜殿中少监。数召入卧内侍宴，私以后妃连榻，间以击毬，常呼之为姜七。

《梁冀别传》曰：冀好蹴鞠。

《西京杂记》曰：成帝好蹴鞠。群臣以蹴鞠劳体，非至尊所宜。帝曰："朕好之。可择似不劳者奏之。"家君作弹棋以献，帝大悦，赐青羔裘、紫丝履，以服朝觐焉。

又曰：太上皇徙长安，居深宫，凄怆不乐。高祖窃因左右问，正以生平所好，皆屠贩少年，斗鸡蹴鞠以为欣，今皆无此，故不乐也。

刘向《别录》曰：蹴鞠者，传言黄帝所作。或曰起战国时，记黄帝蹴鞠兵势也，所以练武士、知有才也。今军事无事，得使蹴鞠。有书二十五篇。

《会稽典录》曰：唐牟，字汉序。三国鼎峙，互兴金革。士以弓马为务，家以蹴鞠为学。于是名儒洪笔，绝而不续。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五十五

工艺部十二

弹棋　儒棋　击壤　角抵　弹　四维　象戏
夹食　悄闷　射数　簸子　抃　掷砖

弹　棋

《东观汉记》曰：安帝诏曰："乐成王居谅阁，音阴。衰服在身，弹棋为戏，不肯谒陵。"

沈约《宋书》曰：晋平剌王休祐，文帝第十三子也。在荆州时，左右范景达善弹棋，上召之，休祐留不遣。上怒，诘责之。

《赵书》曰：冉闵收石遵，遵方与女子弹棋，兵至，杀之。

《梁冀别传》曰：冀好弹棋。（抱朴子曰）暑夏之月，露首袒体，惟在樽俎弹棋，不离绮缛纨袴之侧。

《世说》曰：刘真长始见王丞相，时暑之月，丞相以腹熨弹棋局，曰："何如乃溘！"吴人以冷为溘，音楚敬切。刘既出，人问见王公何如，刘曰："未见他异，惟作吴语耳。"王丞相遽也。

又曰：弹棋始自魏文帝宫内装器戏也。文帝于此伎特妙，用手巾拂之，无不中者。有客自云能，帝使为之。客著葛巾拂棋，妙逾于帝。

魏文帝《典论》曰：余于他戏弄之事，少所喜；惟弹棋略尽其功，乃为之赋。昔京师先工有马合乡侯、东方[安]世(安)、张公子，常恨不得与彼数子者对。

《艺经》曰：弹棋，二人对局，黑白棋各六枚。先列棋相当。下呼，上击之。

《弹棋经序》曰：弹棋者，仙家之戏也。昔汉武帝平西域，得胡

人善蹴鞠者，盖炫其便平声。捷跳跃，帝好而为之。群臣不能谏，侍臣东方朔因以此艺进之，帝就舍蹴鞠，而上弹棋焉。习之者多在宫禁中，故时人莫得而传。至王莽末，赤眉凌乱，西京倾覆，此艺因宫人所传，故散落人间。及章帝御宇，好诸伎艺，此戏乃盛于当时。

《弹棋经后序》曰：自后汉冲、质已后，此艺中绝。至献帝建安中，曹公执政，禁阃幽密，至于博弈之具，皆不得妄置宫中。宫人因以金钗玉梳戏于妆奁之上，即取类于弹棋也。及魏文帝受禅，宫人所为，更习弹棋焉。当时朝臣名士，无不争能，故帝与吴季重吴质，字季重。书曰："弹棋，闲设者也。"

又曰：弹棋者，雅戏也。非同乎五白枭掷枭掷并樗蒱彩。之数，不游乎纷竞诋欺之间，淡薄自如，固趋名近利之人多不尚焉。盖道家所为，欲习其偃亚导引之法，击博腾掷之妙，[以]自畅耳。

又曰：唐顺宗在春宫日，甚好之。时有吉达、高钊、崔同、杨(同)愿之徒，悉为名手。后有窦深、崔长孺、甄颙、独孤辽，亦为亚焉。至于长庆之末，好事之家犹见有局尚多解者。

后汉蔡邕《弹棋赋》曰：夫张局陈棋，取法式备。因嬉戏以肄业，托欢宴以讲事。设兹矢石，其夷如砥。采若锦绩，平若停水。肌理光泽，滑不可履。乘色行巧，据险用智。

魏文帝《弹棋赋》曰：局则荆山妙璞，滑如柔荑。棋则玄木北干，桑树西枝。象筹列植，下据双螭。

王粲《弹棋赋》曰：文石为局，金碧齐精，隆中夷外，理致肌平。

晋傅玄《弹棋赋序》曰：汉武帝好蹴鞠。刘向以为蹴鞠劳人体，竭人力，非至尊所宜，乃因其体而作弹棋以解之。

儒 棋

《后魏书》曰：侍中游肇，性谦廉不竞。曾撰《儒棋》，以表其志焉。肇述儒棋曰："儒棋者，盖博、弈之流，所以游思于文，亦犹投壶之习武也。故圣人因物设教，有实有权；情礼称宜，有张有弛。孔

子云：'不有博弈者乎？为之犹贤乎已，'若夫井公之对周穆，叔卿之接许由，此或示存，恐非有待。然则君子之处世也，岂遂耽于所适，徒费时日者哉！至于几杖盘鉴，犹(裁)[载]铭戒；矧乃诸神之器，而不加劝也？但古之为玩者，莫不竞进其功，塞杀与乐，殊途异势，并传于时，未有以谦退为胜，通生为乐者。故因暇隙，聊复措意，此即儒棋之一名。盖游(义)[艺]之所统，本诸谦净；诠名撰德，略依儒行；起舍遵道，轨法中庸。时然后玩，人不厌其游；让而后胜，人逾慭其负。矜勇所以知残，冲逊以之弥隆。岂惟崇谦止竞而已，谅亦阶善全德之所因矣。积名会理，其殆庶几；致泥之戒，宁不愧乎？"

《儒棋》曰：投二，方二分六彩也。智一、礼二、仁三、义四、信五，各法生数，所以记彩而行于道，岂惟名义而已，藉物以为差也，谦行数无准，名显义耳。进退之异，惟有枭伏；棋十，生成之数，亦不是过，白黑半，各用五分。方五分长寸。分寸所以记法。善六、敬七、德八、忠九、顺十，各据成数，所以记算，而兼名义。名义虽异，亦符五德，阴阳配合，数尽也。方局尺五，周道四十，其用三十六。取舍途异。四维之道，通数而棋。处恶其雅也。谦退为尚，故高彩者先投。耻为道也。彼此二位，谓之净；净者，谓仁义也。左右二道，谓之中。中者，谓礼智之道也。其净、中四道，彼此左右，互有二，不得相干。干则斗也。行棋之法，始附净起，转互相顺，终因净出。初不净出，必曲之者，避相涉也。通生为务，不存塞杀。志仁恕也。彩越净中者休，则立枭，枭者不伏。彩不会也。会净中者，枭折为伏，伏者不枭。行不越也。若彩虽会，而于彼拟以过之有棋则不得拟。非干彼者，则自居矣。居拟不同，以干彼也。行伏棋者，得异彩，依数而行。两彩同者，惟行一，齐柔齐也。一谦者停，两谦退一等。贵重损也。行枭棋者，得异彩亦依数而行。两彩同者，尽行其数，酌勇均也。一谦行一道，两谦者停。枭致异也。行伏不得行枭，行枭不得行伏。殊谦竞也。折枭伏者，皆从后定。重行终也。因彩而阅者，屈而申之。谓初得谦信也。缘行致累者，越而通足，皆不限道数。进退皆尔。枭伏两阅者，但行于枭。先枭者进，耻之义，道尤多故也。行棋之体，不相凌触，所蹈皆灵，行

务灵净，惟焚触斗。孤明自在，不以强弱生而惧也。绝于跪巧，而顺消息，审理中也。悉遇中道，胜负乃分。先枭后伏，验之于净，谦勇之辨，实标先后。处净不安，方显其竟。道枭若促，不尽二彩者，则全行伏。先后用亦防其为出，自贻全，进边之义成也。枭伏两少者，行于枭。示不尽彩，理无兼也。彼既出尽，此有不出者，即许以为胜者之算。以后退为胜也。若全未出，则为之虚投。损己益人，谦者所崇。次局负，仍先。枭勇故也。得十算立一爵，三爵立，则成胜矣。既尚冲净，岂假务于多算？但谦并见迹，故假以胜为名也。

击壤

《释名》曰：击壤，野老之戏也。

玄晏皇甫谧，号玄晏先生。曰：十七年，与从姑子果柳等击壤于路。

《逸士传》曰：尧时有壤父五十人击壤于康衢。或有观者曰："大哉，尧之为君！"壤父作色曰："吾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凿井而饮，耕田而食，帝何力于我哉！"

《风土记》曰：击壤者，以木作之，前广后锐，长可尺三四寸，其形如履。腊节，僮少以为戏，分部如掷博也。

《艺经》曰：击壤，古戏也。

又曰：壤以木为之，前广后锐，长尺四，阔三寸，其形如履。将戏，先侧一壤于地，遥于三四十步，以手中壤敲之，中者为上。

吴盛彦《翁子击壤赋》曰：论众戏之为乐，独击壤之可娱。因风托势，罪一杀两。

角抵

《左传》曰：晋侯梦与楚子搏，搏，手相搏。楚子伏己而盬其脑，是以惧。

《汉书》曰：武帝元封三年春，作角抵戏，应劭曰：战国之时，稍增讲之，以为戏乐，用相夸示，至秦，更名角抵者也。武帝大复增广之，至元帝元初五年罢。三百里内皆[来]观。

王隐《晋书》曰：颍川、襄城二郡，班宣相会，累欲作乐。襄城太守责功曹刘子笃曰："卿郡人不如颍川人相扑。"笃曰："相扑下伎，不足以别两国优劣；请使二郡更对论经国大理人物得失。"

《唐书》曰：裴矩，帝幸东都，矩以蛮夷朝贡者多，讽帝大征四方奇技，作鱼龙、曼延、角抵于洛邑，以夸诸戎，秋月而罢。

《西京杂记》曰：三辅人俗，（用）[每]以赤刀为戏，汉朝亦取以为角抵之戏焉。

《汉武故事》曰：未央庭中设角抵戏。角者，六国所造也。秦并天下，兼而增广之。汉兴虽罢，然犹不都绝。至上，复采用之。并四夷之乐，杂以奇幻，有若鬼神。角抵者，使角力相抵触也。

弹

《广雅》曰：弹，行丸也。

《左传》曰：晋灵公台上弹人，观其避丸者。

《魏书》曰：齐王芳为帝，常喜以弹弹人。

《齐书》曰：桓荣祖善弹。登西楼见翔鹄，谓左右曰："当生取之！"乃弹其两翅，毛脱尽，堕地无伤。养之，毛生后，飞去。其妙如此。

《隋书》曰：长孙晟，洛阳人也。有鸢群飞，上谓晟曰："公善弹，为我取之。"十发俱中，并应丸而落。

《吴越春秋》曰：陈音对越王曰："弩生于弓，弓生于弹，弹生于古之孝子。古者人死，投之中野。孝子不忍父母为禽兽所食，则作弹以守之。故古人歌之曰："断竹属木，飞土逐肉。"

《西京杂记》曰：韩嫣好弹，常以金为丸，一日所失者十余。长安为之语曰："苦饥寒，逐金丸！"京师儿童每闻嫣出弹，辄随之。望丸之所落，而辄拾取。

《庄子》曰：以隋侯珠弹千仞之雀，必笑所用至重，所取至轻。

又曰：见卵而求时夜，见弹而思鸮炙。

《世说》曰：潘岳少时，挟弹洛阳道，妇人见之，无不连手萦之。

《谈薮》曰：齐萧遥欣为童子时，见一小儿左右弹飞禽，未有不应弦而落者。遥欣谓之曰："凡戏多端，何急弹！此鸟自云中高翔，何关人事？"小儿感之，终身不捉。时少年士庶，竞为此戏。欣之一说，此戏遂废之。

又曰：梁王谓惠子曰："先生直言，无得引喻。"惠子曰："今有人不识弹，问弹状如何，答曰：'弹状如弹。'则能了否？"王曰："不了。"又曰："弹状如弓，以竹为弦，可知之乎？"王曰："知矣。"惠子曰："夫说者欲人知之；无喻，则不知也。"王曰："善！"

顾子《义训》曰：人有善于射而高于顾子，顾子曰："子之射虽百中，犹不若我之一弹。"或曰："何以为然？"顾子曰："子之所射，老狸之皮耳；我之所弹，弹狐之心！"

《潜夫论》曰：怀丸挟弹，携手遨游，外不足防寇盗，内不足禁鼯鼠。

四　维

晋李秀《四维赋序》曰：四维戏者，卫尉贲侯所造也。画纸为局，截木为棋。取(无)[象]一[原]，分而为二，准阴阳之位，拟刚柔之(棋)[策]，而变动无为，生乎其中。

象　戏

周武帝造象戏，王褒为《象经序》曰：一曰天文，以观其象天，日月星辰是也；二曰地理，以法其形地，水火木金土是也；三曰阴阳，以顺其本。阳数为先，本于天；阴数为(先)[后]，本于地是也。四曰时[令]，以政其序，东方之色青，其余三色，例亦如之是也。五曰算数，以通其变，俯仰则为天地日月星，变通则为水火金木土是也。六曰律吕，以宣其气，在子取未，在午取丑是也。七曰八卦，以定其位，至震取兑，至离取坎是也。八曰忠孝，以惇其教，出则尽忠，入

则尽孝是也。九曰君臣，以事其礼，不可以贵凌贱，直而为曲，不可以卑畏尊、隐而无犯是也。十曰文武，以率其务，武修七德，文表四教是也。十一曰礼(像)[仪]，以制其[则]，居上不骄，为下尽敬，进退有度可法是也。十二曰[观德]，以考其行，定而后求，求而后取，时然后言，乐然后笑是也。或外迁以报言，义存迁善；或黜退以贬过，事在惩恶。或以沈审为贵，正其瞻视；或以徇齐为功，明其纠察。得失表于隆替，在贱必申，怠敬彰于(观)[劝]沮，处尊思屈。片善崇于拱璧，一言逾于华衮。

夹食

《艺经》曰：夹食者，二人黄黑各十七，其横列于前第四道上，甲乙迭推。二棋夹一为食棋，不得食两，不得边食。不由道则不行棋，入夹不取食。一棋为筹，赌多少随人所制。

惟於玄反网

《艺经》曰：惟网者，先布本位，以十二时相从。文曰："同有文章，虎不如龙豕者，何为来入菟宫？王孙昼卜，乃造黄钟。大往就马，非类相从，羊奔蛇穴，牛入鸡笼。"

射数

《纂文》曰：诡亿，一曰射数。

《梁冀别传》曰：冀好意钱。

簺子

《艺经》曰：子之多少，人之(明)[朋]数，随戏者制。始十子争先，以落多为不妙。

抃

《汉书》曰：甘延寿，字君况，以良家子善骑射，试抃，为期门。以材力爱幸。

又曰：哀帝时，览抃，射武戏。孟康注曰：手搏为抃，角力为武。

左思《吴都赋》曰：抃壶搏。

掷 砖

《续搜神记》曰：夏侯综为庾安西参军，说常见鬼乘车骑马满道，与人无异。常与人载行，忽牵人语，指道上一小儿云："此儿正尔大病！"须曳，此儿果病，殆死。其母闻之，请综。综云："无他，汝儿向于道中掷涂，涂盖砖也。误中一鬼脚；鬼瞋，故病汝儿耳。但以酒饭贻鬼，即差。"母如言，儿即愈。

《艺经》曰：以砖二枚，长七寸，相去三十步，立为标。各以砖一枚，方圆一尺，掷之。主人持筹随多少，甲先掷破，则得乙筹，后破则夺先破者。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五十六

器物部一

器皿　鼎

器　皿

《说文》曰：皿，饮食之用器也。盛，黍稷在器中也。（齐）〔盉〕，黍稷之器以祀者。卢，饭器也。铞，巨招反。似鼎而长足。鏊，一刀切。温器也。

《方言》曰：器破而不殊，其音谓之甄音西，声也。器破而未离谓之璺，音问。南楚之间谓之敝。（文正比刀）〔敝，皮美切。〕凡以器盛而满谓之涌。与悉切，言涌出也。

《通俗文》曰：金银镂饰器谓之错镂。竹器谓之笭箵。笭，郎鼎切。箵，桑鼎切。竹器边缘曰匧。先管切。

《书》曰：迟任有言曰："人惟求旧；器非求旧，惟新。"言人贵旧，器贵新。

又曰：武王既胜殷邦，诸侯班宗彝，作分器。赐宗庙彝器酒樽赐诸侯。

《礼》曰：孟春之月，其器疏以达；孟夏之月，其器高以粗；孟秋之月，其器廉以深；孟冬之月，其器闳以掩。

又曰：（侍）〔御〕食于君，君赐余，器之溉者不写，陶（淬）〔梓〕之器。其余皆写。萑（行）〔竹〕之器。

又曰：作奇巧之器以疑众，杀。宗庙之器不鬻于市；锦文珠玉成器，不鬻于市。

又曰：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道。

《论语》曰：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

《史记》曰：舜陶于河滨，器不苦窳。以主切。舜作什器于寿丘。

又曰：通邑大都，木器髹者千伏，徐广曰：髹，音休，漆也。《汉书》曰：木器千伏。铜器千钧，素木铁器千石，此亦千乘之家也。

又曰：武帝有故铜器，李少君曰："此器，齐桓公十年陈于柏寝。"案其刻，果然。

《汉书》曰：贾谊言："夫天下，大器也。今人之置器，置诸安处则安，置诸危处则危。天下之情，与器无以异，在天子之所置之。"

又曰：里谚曰："欲投鼠而忌器。"此善喻也。鼠近于器，尚惮不投，恐伤其器，况于臣之近主乎！"

又曰：爵宾国，以金银铜锡为器。

《续汉书》曰：桓帝祠老子于濯龙，用淳金钲器。

《魏氏春秋》曰：武王过故人吕伯奢家，闻其动食器之声，疑其图己，是夜手剑杀八人。

《后魏书》曰：獠铸铜为器，大口宽腹，名曰铜鬻。既薄且轻，易于熟食。

《晋令》曰：欲作漆器物卖者，各先移主吏者名乃得作。皆当淳漆著布器。器成，以朱题年月姓名。

车频《秦书》曰：符坚建元十八年，新平县民耕地获玉器。初有金雕者，颇知图记。王猛以为左道，劝坚诛之。雕临死，表坚曰："新平地，古颛顼墟。其故有《白鸡阎记》，言此里应出古帝王宝。"至是果得之。

《家语》曰：孔子观于鲁桓公之庙，有欹器焉。孔子问于守庙者曰："此为何器？"曰："此盖宥坐之器。"孔子曰："吾闻，宥坐之器者，虚则欹，中则正，满则覆。"顾谓弟子曰："试注水焉。"即挹水而注之，中而正，满而覆，虚而欹。孔子喟然而叹曰："呜呼，物焉有满而不覆者乎！"

《老子》曰：埏埴以为器，当其无，有器之用。

《韩子》曰：尧有天下，饭于土𣪘，饮于土铏。舜作食器，斩山木

而材之，削踞修其迹，流漆墨其上。诸侯以为益侈，国之下伏者十三。禹作为祭器，黑漆其外，朱画其内，觞酌有采，而樽俎有饰。殷人食器雕琢，觞酌刻镂。

《淮南子》曰：昆仑旁有九井玉横，横，或作彭，器名也。受不死药。

《世说》曰：晋武帝尝际王武子，供馔悉用琉璃器。

《凉州异物志》曰：方外殊珍，车渠马瑙。器无常形，为时之宝。随其大小以作盂碗杯盘也。视之目眩，希世之巧。罗刹所作，非人所造。罗刹鬼，远外国，巧成器物，与人交市，非人能所造。

《地境图》曰：铜器之属，见其状如望马辉辉然。齐器之见为牛，楚器之见为马，越器之见为虾蟆，宋器之见为白狗，秦器之见为豚，燕器之见为豕。

扬雄《蜀都赋》曰：雕镌钿器，百伎千工。

魏武《内诫令》曰：孤有逆气病，常储水卧头。以铜器盛，臭恶。前以银作小方器，人不解，谓孤喜银物。令以木作。

鼎

《尔雅》曰：鼎绝大谓之鼒，圆弇上谓之鼎，附耳外谓之鬲。

《说文》曰：鼎，三足两耳，和五味之宝器也。昔禹贡九牧之金，铸鼎荆山之下。民入山林川泽，魑魅蝄蜽莫能逢之。

《易》曰：鼎，元吉亨。彖曰："鼎象也。九四，鼎折足，覆公悚。六五，鼎黄耳金铉，利贞。上九，鼎玉铉，大吉，无不利。"

《诗》曰：鼒鼎及鬲。大鼎谓之鼒，小鼎谓之鬲。

《周礼》曰：王一日三举鼎，十有二物，皆有俎。牢鼎九，陪鼎三。

《礼》曰：故卫孔悝（乏）〔之〕鼎铭曰："六月丁亥，公假于太庙。公曰：'叔舅，乃祖庄叔左右成公。成公乃命庄叔随难于汉阳，即宫于宗周。奔走无射，启右献公，献公乃命成叔纂乃祖服。乃考文叔，兴旧嗜欲，作率庆士，躬恤卫国。其勤公家，夙夜不解，民咸曰：休哉。'公曰：'叔舅，予女铭，若纂乃服！'悝拜稽首曰：'对扬以辟

之，勤大命。'施于烝彝鼎。"施犹著也。言我将行君之命，又刻著于烝祭之彝鼎也。

又曰：崇鼎、贯鼎，夫子之器。崇贯，皆国名。

《左传》曰：宋华父督杀殇公，召庄公于郑而立之，以郜大鼎赂公。郜国所造器也。四月，取郜大鼎于宋，纳于太庙，非礼也。臧哀伯谏曰："武王克商，迁九鼎于洛邑，义士犹或非之；而况将昭违乱之赂器于太庙，其若之何？"公弗听。

又曰：楚子伐陆浑之戎，遂至于雒。定王使王孙满劳楚子，楚子使问鼎之大小轻重焉，对曰："在(鼎)〔德〕不在鼎。昔夏之方有德也，远方图物，贡金九牧，铸鼎象物。桀有昏德，鼎迁于商。商纣暴虐，鼎迁于周。德之休明，虽小，重也；其奸(固)〔回〕昏乱，虽大，轻也。天祚明德，有所底止。成王定鼎于郏鄏，卜世三十，卜年七百，天所命也。周德虽衰，天命未改，鼎之轻重，未可问也！"

又曰：鲁襄公享晋六卿。赂荀偃束锦加璧、乘马、先吴寿梦之鼎。(寿梦，吴子也，献鼎于鲁，因以为名。)

又曰：晋叔向谓晏子曰："然虽吾公室，今亦季世也。君日不悛，以乐慆忧；公室之卑，其何日之有！谗鼎之铭曰：'昧旦丕显，后世犹怠。'谗鼎，鼎名也。况日不悛，其能久乎！"

又曰：楚远启疆曰："是以圣王朝聘有圭，享觐他吊切。有璋，宴有好货，飧有陪鼎。"飧，饔飧也。孰食为飧。陪，加也。加鼎，所以厚殷勤之。

又曰：郑人铸刑书。铸刑书于鼎，以为国之常法。

又曰：宋正考父佐戴、武、宣，三命兹益恭。故其鼎铭云：鼎，正考父之庙鼎也。"一命而偻，再命而伛，三命而俯。循墙而走，亦莫余敢侮。饘于是，粥于是，以糊余口。"

又曰：郑子产聘于晋，晋侯有疾。韩宣子逆客，私焉，曰："寡君寝疾，于今三日矣。并走群望，有加而无瘳。今梦黄熊入于寝门，其何厉鬼也？"对曰："昔尧殛鲧于羽山，其神化为黄熊，以入羽渊。实为夏郊，三代祀之。晋为盟主，其或未之祀也乎？"韩子祀夏郊，

晋侯有间。赐子产莒之二方鼎。方鼎，莒所贡。

又曰：楚子次于乾溪。仆析父从。右尹子革夕，王语曰："昔我先王熊绎，与吕(仍)〔伋〕、王孙牟、燮父、禽父并事康王，四国皆有分器，我独无有。今吾使人于周，求鼎以为分器，王其与我乎？"对曰："与君王哉！今周与四国服事君王，将惟命是听，岂其爱鼎？"

又曰：齐侯伐徐，徐人行成，赂以甲父之鼎。甲父，古国名也。

又曰：晋赵鞅、荀寅率师城汝滨，遂赋晋国一鼓铁，以铸刑鼎，刑书之鼎。著范宣子所为刑书焉。

《谷梁传》曰：桓公二年，夏四月，取郜大鼎于宋。戊申，纳于太庙。郜鼎者，郜之所为也。孔子曰："器从邑，名从主人。"故曰郜大鼎。

《史记》曰：黄帝采首山铜，铸鼎于荆山下。鼎既成，有龙垂胡髯下迎黄帝。

又曰：伊尹欲干汤而无由，乃为有莘氏媵臣，负鼎俎，以滋味说汤，致于王道。

又曰：周末有九鼎徙秦氏，曰："太丘社亡，而鼎没于泗水彭城下。其后百一十五年，而秦兼天下。"始皇二十八年，过彭城，斋戒祷祀，欲出周鼎，使千人没水求之，不得。

又曰：秦武王与孟说举龙文之鼎，绝膑而死。

又曰：孝文帝时，新垣平言："周鼎亡在泗水中。今河溢通泗，臣望东北汾阴，直有金宝气，意周鼎其出乎？兆见不迎则不至。"于是上使使治庙汾阴，南临河，欲祠出周鼎。

《汉书》曰：项羽身长八尺二寸，目重瞳，力能扛鼎。

又曰：汉得汾阴宝鼎，武帝嘉之，藏于甘泉。群臣上寿，贺陛下得周鼎。(庐)[吾]丘寿王曰："非周鼎。"上怒。对曰："周德始乎后稷，成于文、武，上天报应，鼎为周出，名曰周鼎。今汉自高祖继周，至陛下功德愈盛，天瑞并是至。昔秦始皇欲出鼎于彭城而不得。天祚有德，而宝鼎自出。此天之所以与汉，是汉鼎，非周鼎也。"上

曰："善！"

又曰：主父偃曰："丈夫生不五鼎食，死则五鼎烹。"

又曰：宣帝时，美阳得鼎，献之。京兆尹张敞上议曰："案鼎有刻书，曰：'王命尸臣，官此栒邑，赐尔旗鸾黼黻雕戈。'李奇曰：雕，镂也。尸臣拜〔手〕稽首曰：'敢对扬天子丕显休命！'此鼎殆周之所以褒赐子孙，刻铭其先功，藏之于宫庙也。"

又曰：质氏以酒削而鼎食。

《东观汉记》曰：庐江献鼎，诏召郑众，问："齐桓公之鼎，在柏寝台，见何书？《春秋左氏》有鼎事几？"众对状，除为郎中。

《后汉书》曰：孝明帝永平六年二月，王雒山出宝鼎，庐江太守献之。诏曰："祥瑞之降，以应有德。方今政化多僻，何以致兹？《易》曰：鼎象三(日)[公]。岂公卿奉职，得其理耶？太常其以(初)[礽]祭之日，陈鼎于祖庙，以备器用。赐三公帛五十匹，九卿、二千石半之。"

《晋中兴书》曰：成帝咸和元年，宣城春谷山崩，得古鼎，重三百斤，容可三斛余。郡官毕贺。

又曰：神鼎见。神鼎者，仁器也。能轻能重，能息能行。不炊而沸，不汲自盈。烟煴之气，自然所生也。乱则藏于深山，文明应运而至，故禹铸鼎以拟之。

《晋阳秋》曰：谷城人刘珪，夜见门有光，取得玉鼎。

沈约《宋书》曰：秦始〔皇〕七年，义阳获铜鼎，受一斛，并盖，并隐起镂。

《战国策》曰：秦兴师于周，求九鼎。颜率谓齐王曰："周之君臣，内自画计，与秦不若归之大国，愿大王图之。"齐王发师救周，秦兵罢。率至齐，曰："愿献九鼎，不识大国何涂之从而致之？"齐王曰："寡人将寄涂于梁。"对曰："不可！梁之君臣，欲得九鼎，谋之[徒旱切]。台之下，少海之上，其日久矣。"(州是西比)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五十七

器物部二

镬　釜　鬲　铛　鸨铛　铫　炉　甑　箅　甑带

镬

《周礼》曰：烹人掌供鼎镬。所以煮肉及鱼腊之器。既熟，乃脅于鼎。脅，音蒸。

《仪礼》曰：雍人陈〔鼎五〕，三鼎在羊镬之西，二鼎在豕镬之西。

《史记》曰：蔺相如谓秦王曰："今以秦之强，而先割十五都与赵，赵岂敢留璧而得罪于大王乎？臣知欺大王当诛，臣请就汤镬，惟大王群臣熟计议之。"

《晋书》曰：张平自称豫州刺史，樊雅自号谯郡太守，元帝皆版为四品将军。豫州刺史祖逖出屯庐洲，遣参军殷乂诣平、雅。乂意轻平，视其屋云："当持作马厩。"见大镬云："欲铸作铁器。"平曰："此是帝王大镬，天下定后方当用之，奈何打破？"乂曰："卿能保头而不惜大镬耶？"平大怒，于坐斩乂，阻兵固守岁余。逖攻平，杀之，而雅据谯城。

《文子》曰：养鱼于沸镬之中，栖鸟于炎炉之上，虽欲其生，养理失矣。

陆机《洛阳记》曰：宫墙外以大铁镬盛水以救火。镬受百斛，百步一置。杨龙骧《洛阳记》云：铁镬合一百八十枚也。

《搜神记》曰：武帝从南岳著庐江潜，霍山之上无水，庙有四镬，可受四十斛。至祭时，水辄自满，用之足了，事毕即空，尘土树叶莫之污也。积五十岁，岁作四祭。后但作三祭，一镬自败。

《朱崖传》曰：朱崖大家有铜镬，多者五三百，积以为货。

《南越志》曰：龙川县营岗北有巨镬，恒有悬泉注之，终岁不满。尝有采薪者欲推动之，忽然震电，迷失路，十许日乃至家。

《湘州记》曰：伍子胥庙中有大铜器。元嘉中，沙门释亮启乞此庙器铸丈六金像。始，庙所有大铜镬，可容三百斛许，即陷入地中。僧亮梦神语云："今舍此器，相与发愿，免此神(形)〔刑〕！"

殷斌《当山记》曰：魏兴反照山上有三公铁镬，常有〔水〕数十斛，虽大旱而不减。长老云："有天子女，欲来此山，愁思而死。三公卫送，故于此烹之。"

《罗浮山记》曰：有(名)〔石〕镬，容千余斛，溢为瀑布。

《墨子(曰)·死守》曰：二十五步一灶，灶有铁镬，容二石以上，为汤。

釜

《说文》曰：镬，音富。如釜而大口，釜也。一曰：鼎大上〔小〕下若甑曰鬻，音寻。三足釜也。

《方言》曰：釜，自关而西或谓之釜，或谓之镬。镬亦釜之总名也。

《广雅》曰：鍑、他典切。钘、音饼。鬲、音历镬、音富。镳、音鹿。馒鏊、漫牟二音。鏊、音规。锜、釜也。

《埤苍》曰：鸨锼，小釜也。

《易·说卦》曰：坤为釜。

《诗》曰：于以湘之？维锜及釜。锜，釜属也。有足曰锜。

又曰：谁能烹鱼？溉之釜鬵。鬵，釜属也。

《左传》曰：筐筥锜釜之器，潢汙行潦之水。

《三礼图》曰：釜，《制度》云三斛，或曰二斛。

《春秋繁露》曰：夏求雨，曝釜于术音遂。十日。

《史记》曰：项籍救巨鹿，沉船破釜甑，以示必死。

《古史考》曰：黄帝始造釜、甑。

《战国策》曰：蔡泽入韩、魏，遇夺釜鬲于途。

《东观汉记》曰：梁鸿少孤，诣太学受业。同房先炊已，呼鸿及热釜炊。鸿曰："童子不因人热者也！"灭灶，更燃火。

又曰：邓遵破匈奴，得釜镬二三千枚。

谢承《后汉书》曰：范丹为莱芜长，遭党锢，有时绝粮。闾里歌之曰："釜中生鱼，范莱芜！"

又曰：胡郡为淮南太守，使（铃）〔群〕下阁外炊曝作干饭，阁中不设釜灶。颍川冯逡为徐州刺史，以小铜釜甑十日一炊。

《后汉书》曰：王莽纳言将军严尤欲据宛，伯升乃陈兵誓众，焚积聚，破釜甑，鼓行而前。破釜甑，示必死也。

《魏略》曰：钟繇为相国，以五熟鼎范因太子铸之。釜成，太子与繇书曰："昔有黄三鼎、周之九宝，咸以一体调一味。岂若斯釜，五味时芳！盖鼎之烹饪，以享上帝。今之嘉釜，有逾兹义。"

《晋诸公赞》曰：尚书杜预欲为平底釜，谓于薪火为省。黄门郎贾彝于世祖前面质预曰："釜之尖下，以备沃洗；今若平底，无以去水。"预亦不能折之。

《前秦录》曰：处士张忠隐于太山，凿石为釜，容六斗四升。

《河图》曰：汉高祖观汶水，见一黄釜，惊却反，化为一翁，责言曰："刘季，何不受《河图》？"

《庄子》曰：曾子再仕而心再化，曰："吾及亲仕，三釜而心乐；〔后〕仕，三十钟不泊亲，吾心悲。"

《韩子》曰：智伯围襄子于晋阳，决晋水以灌之。城中巢处，悬釜而炊。

《吕氏春秋》曰：晋文公反国，介之推不肯受赏。或遇之山中负釜。

《淮南子》曰：铅不可以为刀，木不可以为釜。

又曰：太王亶父处邠，狄人攻之，杖策而去，百姓负釜甑，逾梁山，而国乎岐。

《淮南万毕术》曰：牛胆鸣。取牛胆以涂热釜，即自鸣矣。

《风俗通》曰：俗说齐人有空车行，鲁人有负釜者，便(特)〔持釜〕置车中，〔行〕二三百里，临别取釜，不相问为谁，亦不谢。后车家系狱当死，釜(不相问为谁)主径往，募人取之，穿壁未达。车者怒，不肯出。釜主惭，欲俱死。明日，主者以事白齐君，义而原之。

《魏子》曰：鼎以为希出，而世贵之；釜鬲常用，而世轻之。

《兵书》曰：初出军行，日三炊，釜不得覆。覆釜，军败。

《物理论》曰：尧世洪水，民登木而栖，悬釜而爨。

《茅君内传》曰：欲合九转，先作神釜。

《郭文传》曰：文以石为釜。

《娄承先别传》曰：昔山越民反，所过残毁。(望)〔至〕娄氏之里，往中庭，顾见釜甑，尚(省)〔著〕于灶，曰："恐他远寇取之！"仍为取洗，沈著井中而去。娄家后还，皆尽得之。

《朱崖传》曰：朱崖俗多用土釜。

(《南蛮獠民格》曰：诸告言伯叔外祖父母。)

裴渊《广州记》曰：东官郡煮盐，织竹为釜，以牡蛎屑泥之，烧用七夕一易。

《异苑》曰：长山朱郭夫妻，恒采藻涧滨。见二铜釜沿流而下，取之而归。有圆盖，满中铜器，光辉(辉)〔耀〕目，自然作声。郭惧，运著北山埋之。而后卖釜与人，主载出为货。船无故自覆，失釜所在。

又曰：薛愿家有虹饮釜中，水尽，以酒灌之，便吐金满釜，而愿因之丰富。

《离骚》曰：黄钟毁弃，瓦釜雷鸣。

鬲音历

《尔雅》曰：鼎，(疑)〔款〕足者谓之鬲。郭璞曰：曲脚也。或曰：(疑)〔款〕，定也。犍为舍人曰：鼎足相去疏阔曰鬲。

《方言》曰：甑，或谓之甗，吴杨之间谓之鬲。

《周礼》曰：鬲实五觳，苦角切。厚半寸，唇寸。

《汉书》曰：空足之(间)[鬲]。苏林曰：足中空不实。

《家语》曰："鲁有俭者，瓦鬲煮食祀之，自谓甚美，盛之土铏之器，以进孔子。孔子受之，欣然有悦，如受大牢。子路曰："瓦甒，音边。陋器也。夫子何喜如此乎?"孔子曰："夫食美者念其亲；以其食美者而念，其我思也。"

盛弘之《荆州记》曰：湘东阴山县西，有鬲口溪。昔有大鬲，容百斛，出于此水，故因为名。

铛与铴同

《通俗文》曰：鬴音辅。有足曰铛。

《齐书》曰：明帝每存俭约，〔欲〕铸坏太官元日上寿银酒铛，尚书令王晏等咸称盛德。萧颖(胄)〔胄〕曰："朝庭盛礼，莫过三元。此一路器，既是旧物，不足为侈。"帝不悦。预曲宴，银器满席，颖(胄)〔胄〕曰："陛下前欲坏酒铛，恐宜移在此器也。"帝甚惭。

《唐书》曰：薛大鼎为沧州太守，政化大行，百姓利之。贾敦颐为瀛州刺史，郑德本为冀州刺史，俱有异政，时人号曰"铴脚刺史"。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初拜，给铜龙头铴。

《孝子传》曰：陈遵母好食铛底焦饭。

《孔氏志怪》曰：有人苦心腹病。死后，剖视之，得铜铛一枚，容数合许。疾病部废门中备云其事。

《述异记》曰：诸葛景(之)亡后，宅上常闻语声："当酤酒还，而无温铴。"鬼云："卿无温铴，那得饮酒?"即见一铜铴从空中来。

《续齐谐记》曰：王敬伯夜见一女子，命婢取酒，须臾持一银酒铴。

《笑林》曰：太原人夜失火，欲出铜铴，设得熨斗，便大惊怪，曰："异事！火未至，已被烧失脚！"

梁王筠《以服散铴赠殷钧别诗》曰：玉铉布交文，金丹焕仙说。

九沸翻成缓，七辅良为切。执以代疏麻，长贻故人别。

钨　锖乌肯二音

《广雅》曰：钨锖谓之锉镵。

《说文》曰：锉才禾切。镵，力禾切。锲也。

《纂文》曰：秦人以钻铧为锉镵。

《魏略》曰：徐晃性严，驱使将士不得闲息。于时军中为之语曰："不得饷，属徐晃。"晃闻此语，笑曰："我槌破汝钨锖耶？"

杜预《奏事》曰：药杵臼、澡盘、熨斗、釜、瓮、铫盘、钨锖，皆亦民间之急用也。

江逌《表》曰：昔康皇帝玄宫内金乌育。

铫

《广雅》曰：铜血消切。谓之铫。

《说文》曰：铫，温器也。

《嵩高山记》曰：岳左右有古人住处，铜铫器物犹存。

《衡山记》曰：有人采药，暮宿石室中，见一铜铫，是煮药处。蛮人闻之，取铫还用，举村尽病，送返乃已。

《梦书》曰：梦见得新铫铜，取妇好也。

魏武《上献帝表》曰：臣祖腾有顺帝赐器。今上四石铜铜四枚，五石铜铜一枚，御物有纯银粉铫一枚。

束晳《贫家赋》曰：执偏漏之漏铜。

铲

《说文》曰：铲，方铲也。镵，似绢反。圜铲也。

《周礼》曰：宫人掌王之六寝，凡寝中之事，扫除、执烛、共铲炭凡劳事。劳事，劳赛之事也。

《左传》曰：郑子在门台，临廷。阍以瓶水沃庭，郑子望见之，

怒。阍曰："夷射姑旋焉。"旋，小便也。命执之，弗得，滋怒，自投于床，废于铲炭，烂，遂卒。

《魏略》曰：孙权上书称臣，称说天命。太祖以权书示外曰："是儿欲踏吾著铲炭上耶？"

崔豹《古今注》曰：汉成帝顾成庙有二真金铲。

《拾遗录》曰：周灵王出于宣昭之台，望东方云气蓊郁，俄而有二人乘飞游之辇，上帝酣醑。其一人能为霜雪，坐者皆噤，乃命青金洪铲。青金洪者，出青零渊，石色皆如绀，中有金，铸为大。

《异苑》曰：庞猗，义熙中为宜都太守。御人牧马于野，见一铜铲上焰带锁而行。持归以呈猗。遂槛盛，送下荆州。至郡北界，夜忽风雨，有叫声，光火烛天，径来趋船，失铲所在。

《盐铁论》曰：欧冶能因国君之铜铁以为金铲大钟，而自不能为壶鼎盘盂，无其用也。

桓谭《新论》曰：元帝求方士，汉中（送）〔道〕人王仲都，大暑日，使暴坐，又环以十铲，不言热。

《论衡》曰：当风鼓箦，向日燃铲，而天终不为冬夏易气。

又曰：推无益之能，纳无补之说，似以夏进铲，以冬奏扇。

贾谊《鹏鸟赋》曰：且夫天地为铲兮，造化为工；阴阳为炭兮，万物为铜。

甑

《说文》曰：窐，户圭切。甑空也。

《古史考》曰：黄帝始作甑。

《方言》曰：甑，自关而东谓之（献）〔甗〕，鱼建切。或谓之鬻，或谓之酢馏。力救切。

《尔雅》曰：鬵与甑同。谓之鬻。瞀，铙也。郭璞注曰：凉州呼铙音侈。

《周礼》曰：陶人为甗，实二鬴，厚半寸，唇寸。甑，实二鬴，厚半寸，唇寸，七穿。量六斗四升曰鬴。郑司农云：甗，无底甑也。

《左传》曰：晋师从齐师，入自丘舆，击马陉。齐侯使宾媚人赂以纪甗。杜预注曰：甗，玉甑也，灭纪所得。

《汉书》曰：项羽引兵渡河，皆沈船，破釜甑，烧庐舍，示士卒胜去，不胜死，无回心。

《后汉书》曰：范史云为莱芜长，时人歌曰："甑中生尘范史云。"

袁山松《后汉书》曰："荀淑与陈寔神交，弃官，常命驾相就，令元方侍侧，季方作食。尝一朝食迟，季方跪曰："向闻大人与荀君言，甚善，窃听之，甑坏饭糜。"寔曰："汝听谈，解乎？"答曰："解。"令说之，不误一言，公悦。

《韩诗外传》曰：舜甑无膪。

《淮南子》曰：粟得湿而燻，音罕。甑得火而液。

《白虎通》曰：王者德至，山陵丹甑见。

京房《易逆刺》曰：天雨釜甑，岁一熟。

《益部耆旧传》曰：任文公知有王莽之变，悉卖奇物，惟存铜甑箪笠。

《郭林宗别传》曰：钜鹿孟敏容居太原，林宗见而问之，对曰："甑已破矣，视之无益！"林宗以其分决，劝使学，果为美士。

《郭文传》曰：文以竹为甑。

《录异传》曰：隆安中，吴县张君林，忽有鬼来，助其驱使。林家甑破，无可用，鬼乃撞盆底穿以充甑。

《钱塘记》曰：石姥莫补切。山有甑，大数十围，下有三石支足。一人摇之辄动，纵使千百人引之，与一人不异。

《离骚》曰：圭璋杂于甑窒。窒，土甑孔也。

算

《说文》曰：算，蔽也，所以蔽甑底也。

《淮南子》曰：明镜可鉴形，蒸食不如竹算。裴玄论云：尹氏镜，蒸食不如三钱竹算。

《梦书》曰：梦见新算，妇女意。

孔融《同岁论》曰：弊算径尺，不足以救盐池之咸。

甑 带

《淮南子》曰：琬琰之玉，汙泥土之中，虽廉者弗释。琬琰，美玉。释，舍也。弊算甑甀，在旃茵之上，虽贪者不搏。甀，甑带也。搏，取也。甀，读蛙黾之蛙也。美之所在，虽汙辱，世不能贱；恶之所在，虽高隆，世不能贵。

《梦书》曰：梦见甑，欲娶妇；梦见甑带，（煤灼）〔媒妁〕来。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五十八

器物部三

盆　缶附　甀　罂　坩　瓶　甒　魁　盘

盆

《尔雅》曰：盎谓之缶。盆也。

又曰：九三，日昃之离，不鼓缶而歌，则大耋之嗟，凶。

《周礼》曰：盆实二鬴，厚半寸。

《礼》曰：夫奥者，老妇之祭也。盛于盆，尊于瓶。盆、瓶，炊器也。

又曰：世妇卒蚕，遂献茧于夫人。及良日，夫人缫三盆手。三盆手者，三淹也。

《史记》曰：秦、赵会渑池，蔺相如曰："赵王窃闻秦王善为秦声，请奏盆缻。"[缻]音缶，皆瓦器，所以盛酒，秦人鼓之以节歌。于是秦王不怿，为一击缻。赵御书曰："某年某月，秦王为赵王击缻。"

又曰：司马迁书云："仆以为戴盆何以望天？"

《续晋阳秋》曰：桓宣武与妻妾坐月下，流星坠下铜盆水中，光如二寸珠，须臾然。妾酌饮之，生玄。

《晏子春秋》曰：景公饮酒，自鼓盆瓮也。

《庄子》曰：庄子妻死，惠子吊之。庄子箕踞，鼓盆而歌。

《淮南子》曰：今夫穷鄙之社也，扣盆拊瓴，相和而歌，自以为乐矣。尝试为之击建鼓，撞巨钟，然知其盆瓴之足羞。藏诗书，修文学，而不知至论之旨，则拊盆扣瓴之徒也。

又曰：屠者鼂羹，车者步行，陶人用缺盆，匠人处狭庐。

又曰：今盆水在庭，清之终日，未能见目睫；浊之不用一桡，而不能察方圆。人神易浊而难清，犹盆水之类乎？

又曰：日冬至，则盆水溢。

《世说》曰：阮仲容至，宗人闻，共集，以大盆盛酒。

王韶之《始兴记》曰：林源山有石室，室盘石上行，罗十瓮，皆盖以青盆，中悉是饼银。

《交州杂记》曰：夷俗以铜盆瓮赎罪。

潘岳《笙赋》曰：倾缥盆以酌鄧。

缶附

《易》曰：初六，有孚盈缶。王肃曰：缶者，下民质素之器。

《诗》曰：坎其击缶，宛丘之道。盖谓之缶。

又曰：王恽书云："醉后仰天抚缶而歌。"

瓮

《说文》曰：罂，於耕切。甄直为切，《说文》亦作垂。也。甄，小口罂也。瓦，下江切。似罂，长颈，受十瓮，罂也。

《通俗文》曰：瓮下孔曰甒。姑县切。

《方言》曰：(鄧)[瓦]、音刚。瓶、都贪切，一音沈。瓿、音武。瑶、音由。甄、音郑。瓮、士双切。瓮、瓶甄、瓶音部。甄，郎口切。甋，鱼记切。罂也。鄧，桂之郊谓之瓶，今江东通名大瓮为瓶也。其小者谓之瓶。周、魏之间谓之瓿，今江东亦呼罂瓿子。秦之旧都谓之甄，江、淮之间谓之瑶，江、(湖)[湘]之间谓之瓮。自关而西、晋之旧都、河汾之间，其大者谓之甄，其中者谓之瓶甄。自关而东，赵魏之间谓之瓮，或谓之罂。东齐海岱之间谓之甋。罂，其通语也。

《尔雅》曰：瓯瓶谓之瓾。瓶，小罂也，长沙曰瓾。瓾，音也。

《易》曰：井谷射鲋，瓮弊漏。

《礼》曰：宋襄公葬其夫人，醢醢百瓮。

又曰：儒有蓬户瓮牖，易衣而出，并日而食。

《左传》曰：齐侯伐燕，燕人归燕姬，赂以瑶瓮、玉椟、骈耳，不克

而还。玉瓮也。

《孝经援神契》曰：银瓮也，不汲自随，不盛自盈。《瑞应图》同。

《汉书》曰：陈平家贫，居瓮牖。《家语》原宪同。

《东观汉记》曰：王涣为洛阳令，盗贼发，不得远走。或藏沟渠，或伏瓮下。涣以方略取之，皆称神明。

王隐《晋书》曰：太孙臧外祖蒋迪，吴兴人。后迪作酪，当酿未成，大瓮自行。迪打酪瓮破，问景养，养曰："当生太子储副。"

又曰：毕卓为吏部郎，性嗜酒。比舍郎酒熟，卓因醉，夜至其瓮间盗饮之，为掌酒者所缚。旦视之，乃毕吏部也。

《墨子》曰：备城，百步一井，井十瓮。

《庄子》曰：子贡过汉阴，见一丈夫方将圃畦，凿隧而入井，抱瓮而出灌。

《志怪》曰：建康小史曹著，为庐山府君所迎，见门有一大瓮，可受数百斛，但见风云出其中。

《钟离意别传》曰：意为鲁相孔子堂有瓮，皆有丹书。自夫子亡后，无敢发者。意乃发瓮，得素书，为学。

《华阳国志》曰：赵琰，青州刺史。厅置水瓮，得贵要之书，投于其中。

《淮南万毕术》曰：铜瓮雷鸣。取沸汤著铜瓮中，坚密塞，内之井中，则雷鸣闻数十里。

《语林》曰：羊稚舒冬月酿酒，令人抱瓮为暖。羊琇，字稚舒。

《世说》曰：胡广本姓黄，五月五日生。父母恶之，乃置瓮，投于江。胡公见瓮流下，闻儿啼，取儿养之，遂(七)〔位〕登三司。广不持本亲服，云："于本亲，以我为死！"人深讥之。

罂乌行切。与婴同切

《说文》曰：罂，备火长颈瓶也。

《方言》曰：罂，陈魏宋楚之间谓之甒，音俞。或谓之瓶。音殊。燕之东北、朝鲜洌水之间谓之瓽。音畅，亦音肠。齐之东北、海岱之间谓之儋。所谓家无儋石之储者也。者担，或作甔。周洛韩郑之间谓之甄，或谓之罂。罂谓之瓶。音鞏。

《史记》曰：韩信击魏，从夏阳以木罂渡军，袭安邑。服虔曰：以木椑缚罂缶以为渡。

《异苑》曰：月支国有佛发，盛以琉璃罂。

《幽明录》曰：清河崔茂伯女结婚裴氏。克期未至，女暴亡，提一金罂，受二升许，径到裴床前立，以罂赠裴。

《甄异传》曰：晋隆安中，吴县张君才，忽有鬼来，令才取一白罂，盛水半，以绢覆头。明日视之，钱满罂。才家先贫，因此遂富。

《墨子·守备》曰："用瓦大罂容十升以上者，步而十，盛水，且用之。蔡谟与何骠骑书曰：昔墨翟以瓦罂济国也。

《淮南(子)万毕术》曰：马蹄破罂。取马蹄烧如炭，置罂中，有顷破矣。

坩音竟

《纂文》曰：大坩为(坊)〔坑〕。音埂。

《东宫旧事》曰：白坩五枚。

《世说》曰：陶侃少时，作鱼梁吏，尝以一坩鲊饷母。母责侃曰："汝为吏，以官物见饷，非惟不能益吾，乃以增吾忧！"

裴渊《广州记》曰：董奉至晋兴五里，封一白坩，置高崖中而去。人欲取，不能得。今犹在。

瓶

《说文》曰：瓶，瓮也。瓮，甋也，汲瓶也。瓾，形似瓶。

《易》曰：汔至亦未繘井，羸其瓶，凶。

《诗》曰：瓶之罄矣。

《〔左〕传》曰：卫孙蒯田于曹隧，饮马于重丘，毁其瓶。重丘人

闭门而诃之，〔曰〕："亲逐其君，尔父为厉。"卫石买、孙蒯伐曹，取重丘。

又曰：晋人来治杞田，季孙将以成与之。（盛）[成]，孟氏邑，本杞田。谢息为孟孙守，不可，曰："人有言曰：虽有挈瓶之知，守不假器，礼也。"

又曰：邾子在门台，阍以瓶水沃廷。事具护门中。

《史记》曰：田肯说高祖曰："秦，形胜之国也，地势便利。其以下兵于诸侯，譬犹居高屋之上建瓴水也。"如淳曰：瓴，盛水瓶也。建，音蹇。

《汉书》曰：扬雄作《酒赋》，以讽谏成帝。其文为酒客难法度士，譬之于物，曰："子犹瓶矣！观瓶之居，居井之湄，处高临深，动常近危；酒醪不入，藏水满怀，不得左右，牵于缧徽；一旦击碎，为觉所檑，音雷。身投黄泉，骨肉为泥。自用如此，不如鸱夷！"

《前凉录》曰：张轨时，西胡致金胡瓶，皆拂菻力稔切。作奇状，并人高，二枚。

《鲁子》曰：一井五瓶，泄之可待，分流者众也。

《吕氏春秋》曰：见瓶水之冰，而知天下之寒、鱼鳖之藏也。

《淮南子》曰：古者抱瓶而汲。

《唐子》曰：猛将之发，观于虎而览于鹰，故攻如击电，避如收雾，闭之如在瓶，开之如散星。

《西域记》曰：疏勒王致魏文帝金胡瓶二枚，银胡瓶二枚。

《杂五行书》曰：悬瓶井中，除邪鬼。

《楚辞》曰：瓶瓯登于明堂，瓶瓯，瓦器也。周鼎潜乎深泉。

《古乐府词》曰：（淮南王自言尊百尺高楼与天连）后园凿井银作床，金瓶素绠汲寒浆。

瓶

《方言》曰：瓶、瓮，罂也。

《礼》曰：君尊瓦甒，此以小为贵也。瓦甒，五斗。

《仪礼》曰：东方之馔，两瓦甒。

《三礼图》曰：醴甒以瓦为之，受五斗，口高二寸，径一尺六寸，中身，瓮下平，有盖。

魁

《易洞林》曰：太子洗马荀子骥家中，以龙铜魁作食，欻鸣。

《东宫旧事》曰：一升铜魁一漆，二升魁三漆，注酱五升，魁二。

李尤《龚魁铭》曰：羊龚不遍，驷马长驱。

盘

《说文》曰：盘，承盘也。槃，音奇。盘也。

《周礼》曰：若合诸侯，则共珠盘玉敦。合诸侯者，必割牛耳，取其血，歃之以盟。珠盘，以盛牛耳。

《大戴礼》曰：随武子盘之铭曰："与其溺于人也，宁溺于渊。"

《礼》曰：汤之盘铭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

《左传》曰：晋文公及曹，僖负羁之妻曰："吾观晋公子之从者，皆足以相国。若以相国，公子必反其国。反其国，必得志于诸侯。得志于诸侯，而诛无礼，曹其首也。子盍蚤音早，与早同。自贰焉？"乃馈盘飧，寘璧焉。

又曰：莒人伐我东鄙，围台。季武子救台，遂入郓，取其钟以为公盘。

《史记》曰：平原君与楚王合从，音纵。言利害，毛遂谓楚王之左右曰："取鸡狗马之血来。"毛遂捧铜盘血，跪进曰："当歃血盟而定之。"

又曰：武帝作柏梁铜柱、承露盘、仙人掌。苏林曰：仙人以手掌擎盘承甘露也。

《后汉书》曰：左慈有术，于铜盘钓鳣鱼。

《汉官仪》曰：封禅，坛南有玉盘，盘中有玉龟焉。

《晋阳秋》曰：武帝时，御府令萧谭承徐循仪疏，作漆画银盘，诏杀之。

《晋四王起事》曰：惠帝还洛阳，道中有老公蒸鸡素木盘中，盛以奉帝。

沈约《宋书》曰：高祖俭，诸子食不过五盏盘。

《后魏书》曰：太武帝作黄金盘十二具，镂以白银，钿以玫瑰珠玉。

《隋书》曰：上赐王公已下射。杨素箭为第一，上以外国所献金精盘，价直巨万，赐之。

《荀卿子》曰：君者，盘也；水者，民也。盘圆则水圆，盘方则水方。

《燕丹子》曰：太子出美人能琴者，荆轲曰："好手！"太子即断手，以玉盘奉之。

《淮南子》曰：窥面于盘水则圆，于杯水则修。面形不变其故，有所圆修者，皆所自窥之异也。

《抱朴子》曰：以丹金为盘碗，食其中，令人长生。

《郭子》曰：王光禄曰："正得残盘冷炙。"

《修复山陵故事》曰：武帝悼后玄宫，漆乌瓦盘一枚。

《东宫旧事》曰：长盘五，漆尺盘三十，漆柏炙拌二。拌，音与盘同。

《汉武内传》曰：西王母以玉盘盛桃。

《神异经》曰：西北荒有金山，上有金银盘，广五十丈。

《搜神记》曰：高辛氏有老妇人得耳疾，医为挑治，得卵，大如茧，盛以瓠离，覆之以盘。俄而卵化犬，因名盘瓠。

《王子年拾遗(录)〔记〕》曰：董偃以玉精为盘，承冰而进，则冰玉等色。侍者谓冰无棱必融湿席，上乃拂之，玉盘落于阶上，冰玉皆碎，偃更以为乐。玉精，干涂国献也。武帝以此器赐董偃。

又曰：汉明帝夜宴群臣于华昭园，诏太官进樱桃，以赤瑕琰为

盘，赐群臣，而去其叶。月下视盘与樱桃共一色。众臣皆笑云："是空盘！"时帝夜坐于庭中，欲以承露，诏使举烛，复照众坐，乃知盘中不空也。皆起拜谢为乐。

《风土记》曰：越俗，饮宴即鼓盘为乐。取大素圆盘，抱以著腹上，以右手五指弹之以为节，舞者应盘节而作舞。

《邺中记》曰：石虎正会御食，游盘两重皆金银参带者百二十盏，雕饰并同。其参带之间，茱萸尽微如破发，近看乃得见，动游盘则圆转也。

又曰：石虎皇后浴室中〔有〕双长生树，又安玉盘，受十斛，于二树之间。

《交州杂事》曰：太康四年，刺史陶璜表送林邑王范熊所献缥绀水精盘各一枚。

《述征记》曰：逍遥宫门里有铜浴盘，面径丈二尺。

《魏景初中所铸炉记》曰：武历阳女嫁阮宣子，无道，妒忌，禁婢瓯覆盘盖，不得相合。

《神仙传》曰：沈义为人所迎，见老君，以金案玉盘赐之。

《俗说》曰：桓玄宠丁牛，期食毕，便回盘与之。

毋丘俭《承露盘赋》曰：伟神盘之殊异，邈迢遥以秀峙。

《古乐府》曰：琉璃琥珀象牙盘。

张衡《四愁诗》曰：美人赠我翠琅玕，何以报之双玉盘。

李尤《盘铭》曰：或以承觞，或以受物。既与清觞，又盛口食。

蔡邕《盘铭》曰：华盘就用，以享嘉宾。内丹其实，外若玄真。

《陈思王集》曰：明帝承露盘在芳林园中，上盘径四尺九寸，下盘径五尺，铜龙绕其根。

《刘义恭启事》曰：恩旨以犀镂金厕酒杯盘垂赐。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五十九

器物部四

簠簋　瓿甀　敦牟　俎豆　笾　椇
铏　钵　洼　瓯　杯　桮　棬

簠　簋

《三礼图》曰：簠受一升，下足高一寸，中方外圆，漆丹中。盖龟形，诸侯饰以象，天子玉饰。盛黍稷。簋受一升，足高一寸，中圆外方，挫其四角，漆赤中。盖亦龟形，其饰如簠。盛稻粱。

《易》曰：樽酒簋，贰用缶。郑玄曰："谁北有斗，不可以挹酒浆"，斗上有建星，建星形似簋。贰，副也。建星上星又似缶也。纳约自牖，无咎。

《诗》曰：《权舆》，刺康公与贤人有始无终也。於我乎每食四簋，今也每食不饱。于嗟乎不承权舆！

又曰：於粲洒扫，陈馈八簋。

《周礼》曰：瓶音放。人为簋，实一觳，音夫。崇尺，厚半寸，唇寸。

《仪礼》曰：佐食分簋。士用敦。言簋者，客同女生之士得从周制。

《礼》曰：管仲镂簋而朱纮，郑玄曰：刻而饰之。大夫刻之为龟，诸侯饰之以象，天子饰之以玉。君子以为滥矣。

又曰：周之八簋。黍稷器也。

《传》曰：卫孔文子之攻太叔也，访于仲尼。仲尼曰："簠簋之事，则尝闻之矣；甲兵之事，未之学也。"

《孝经》曰：陈其簠簋，郑玄曰：方曰簠，圆曰簋。而哀戚之。

《墨子》曰：尧饭土簋，啜土铏。

《贾谊书》曰：古者，大臣有坐不廉而废者，不谓不廉，曰簠簋不饰。

瑚　琏

《三礼图》曰：瑚受一升，形制未闻。《制度》云：如簋而平下。琏受一升，漆赤中，盖亦龟形，大夫饰口以白金。《制度》云：如簋而兑下。

《礼》曰：夏后氏之四琏、殷之六瑚。皆黍稷器。

《论语》曰：子贡问："赐也何如？"曰："汝，器也。"曰："何器也？"曰："瑚琏也。"盛黍稷之器，夏曰瑚、殷曰琏。

敦　𣪘上音堆

《三礼图》曰：敦有足，其形如今酒樽。法𣪘受一斗，如敦形。古𣪘受一升，平下，漆赤中，饰口以白金，盖亦龟形。

《周礼》曰：若合诸侯，则共珠盘玉敦。敦，盘类也。珠、玉，以为饰也。古以盘盛血，以敦盛食也。

《礼》曰：敦𣪘（危）〔卮〕匜，音移。非饫莫敢用。敦𣪘，黍稷器也。

又曰：有虞氏之两敦。黍稷器。

《仪礼》曰：主妇设两敦黍稷于俎南。

俎　豆

《说文》曰：豆，古食肉器也。

《尔雅》曰：木豆谓之豆，豆，礼器也。瓦豆谓之登。

《三礼图》曰：豆以木为之，受四升，高尺二寸，漆赤中。大夫以上亦云画，诸侯加象饰口（之）〔足〕，天子玉饰。登以几，盛湆，音泣。受斗二升，口径尺二寸，足径八寸，高二尺四寸，小身，有盖，似豆状。

《诗》曰：卬盛于豆，于豆于登。

又曰：边豆大房。大房，［玉］饰俎也。

《周礼》曰：上公豆四十，侯伯豆三十有二，子男豆十有四。

《仪礼》曰：宰夫自东房荐豆六，设于酱东。

又曰：大羹涪，不(加)〔和〕，实于登也。

《大戴礼》曰：武王践祚，于觞豆为铭焉。

《礼》曰：鲁季夏六月，以禘礼祀周公于太庙，俎用梡嶡。梡，音丸。嶡，居卫切。

又曰：俎，有虞氏以梡，夏后氏以嶡，殷以椇，音矩。周以房俎。郑玄曰：梡，断木为之，四足而已。嶡之言蹶也，谓中足为横距之象，《周礼》谓之距。椇之言枳椇也，谓曲桡之也。房，谓足下跗也，上下两间，有似于堂房，《鲁颂》曰边豆大房也。夏后氏以楬苦曷切。豆，殷玉豆，周献息列切。豆。楬，无异物之饰也。献，疏(削)〔刻〕之。

又曰：礼有以多为贵者，天子之豆二十有六，诸公十有六，诸侯十有二，上大夫八，下大夫六。

又曰：子云："觞酒豆肉，让而受恶，民犹犯齿。"

《传》曰：鸟兽之肉不登于俎，皮革齿牙骨角毛羽不登于器，则公不射，古之制也。

《论语》曰：卫灵公问陈音阵。于孔子，孔子曰："俎豆之事，则尝闻之矣；军旅之事，未之学也。"

《史记》曰：孔子为小儿时，常陈俎豆以为戏。

《国语》曰：晋侯使聘周，王召士季曰："汝今我王室之一二兄弟以相见，将和协典礼，以示民训。奉其牺息奇切。象，出其尊彝，陈其俎豆。"

《汉书》曰：韩延寿为颍川太守，令文学诸生皮弁，执俎豆，为吏民行丧娶之礼。

又曰：刘向说上曰："有司定法笔削，救时务也。至于礼乐，则曰'不敢'。是敢于杀人，不敢于养人。为其俎豆管弦之间，小不备因绝不为，是去小不备而就大不备。"

《东观汉记》曰：刘昆教授弟子恒五百余人。每春秋飨射，常备列典仪，以素木瓠叶为俎豆。

《庄子》曰：祝宗人说彘曰："汝奚恶死？吾将加汝肩尻乎雕俎

之上。”

贾谊《新书》曰：昔周文王使太公望傅太子发，嗜鲍步刀切。鱼而公弗与。文王曰：“发嗜鲍鱼，何为弗与？”太公曰：“礼，鲍鱼不登乎俎豆。岂有非礼而可以养太子乎？”

笾

《说文》曰：笾，竹豆也。

《尔雅》曰：竹豆谓之笾。礼器也。

《书》曰：祀于周庙，邦甸、侯、卫骏奔走，执豆、笾。

《诗》曰：侯尔笾豆，饮酒之饫。

又曰：笾豆有楚，殽核维旅。

《礼》曰：鼎俎奇而笾豆偶，阴阳之义也。

《左传》曰：楚子入享于郑，加笾豆六品。

又曰：郑伯飨，赵孟为客，具五献笾豆幕下。

《语》曰：笾豆之事，则有司存焉。

《韩子》曰：晋文公反国至河，令笾豆捐之，手足胼胝者后之。咎犯闻之而哭，公问之，对曰：“笾豆，所以食也，而君捐之；手足胼胝，有功者也，而君后之。今臣与在后中，不胜其哀，故哭。”

《神异经》曰：西北荒中有玉馈之酒，其上有玉樽、玉笾。

槑音垒

《晋太康起居注》曰：齐王出蕃，诏赐檵樽槑杯盘各有差。

《东宫旧事》曰：漆三十五子方槑二奁，盖二枚。

《抱朴子》曰：世有使酒之客，以杯槑相掷者有矣。

《世说》曰：王夷甫尝属族之事，族人大怒，便举槑掷其面。

《陶侃表(白)》曰：盐塞荒俭，惟作方九子槑，趋以供事，谨上五十叶。

曹毗《杜兰香传》曰：兰香(隆)〔降〕张硕，赍方九子槑、七子槑。

铏音刑

《三礼图》曰：铏以盛羹，受一升，口径六寸。有足，高一寸。有两耳。盖，士以铁，大夫以铜，诸侯以白金饰，天子以黄金饰。

《周礼》曰：上公铏四十有二，侯伯铏二十有八，子男铏十有八。铏，羹器也。

《礼》曰：实其簠簋笾豆铏羹。

《墨子》曰：尧饭土𣪘，啜尺劣切。土铏。如淳曰：铏器之属，以土为之，瓦器也。

钵

沈约《宋书》曰：庐江王祎以铜钵二枚，饷宋祖珍。

《齐书》曰：竟陵王子良与丘令楷、江珧音拱。等共打铜钵立韵，响灭则诗成，可以观览。

《北齐书》曰：元韶，魏室奇宝多入韶家。有（三）〔二玉〕钵相盛，可转而不可出。

《二石伪事》曰：佛图澄死，以生所服金杖、银钵送终。后开棺视之，惟见杖、钵存焉。

《佛图澄别传》曰：澄以钵盛水，烧香咒之。须臾，钵中生青莲花。

《西域诸国志》曰：佛钵在乾陁越国，青玉也，受三升许。彼国宝之，供养，乞愿终日花香，不满则如言也，满亦如言也。

《交州杂事》曰：太康四年，刺史陶璜表林邑王范熊所献银钵一只、白水精钵一口。

《异苑》曰：司州卫士度苦行居士也。其母常诵经长斋堂，众僧未食，俱望见空中有一物下，既落其前，乃是大钵，满中香饭。度以晋惠、怀之际得道。

齐王融《谢安陆王赐银钵启》曰：素金之贵，有访《山经》。镌刻

可奇，见符神鼎。撤膳器于珍羞之席，降宝玩于箪瓢之门。

洼乌瓜切

《俗说》曰：毛泰买一玉洼八十八万。

瓯

《方言》曰：瓯、甌，音遐。陈魏宋楚之间谓之题，今河北人呼小盆为题子，杜启切。自关而西谓之甌，其大者谓之瓯。

《通俗文》曰：小瓯曰题。

《抱朴子》曰：取金液及水银，以黄土瓯盛，置之猛火上，皆化为丹。以此丹金为盘碗，食其中，令人长生。

《诸葛恢集》曰：诏赐恢白瓯二枚。

庾翼《与燕王书》曰：今致白瓯二枚。

袁彦伯《罗山疏》曰：善道开尸在石室北壁下，形体朽坏，止有白骨在。昔在都，识此道士，闻之使人慨然。其业行殊异，当蝉蜕解骨耳。石室中先有瓯，盛香。得便，扫除烧香。

梁皇太子《谢敕赉广州瓯等启》曰：淮南承月之杯，岂均符彩西国浮云之碗，非谓瑰奇。臣南珍靡究，未读奏曹之表；方物罕逢，不识议郎之画。

杯

《说文》曰：杯，〔匰也〕。匰，小杯也。匰，音贡、盛二音。

《通俗文》曰：酱杯曰盞，或谓之湲。夫凡切，又薄淹切。

《方言》曰：盭、音雅。椷、音城。〔问〕、盞酒盞也。湲、(杨)〔楊〕、音章。甒，音庳。杯也。秦晋之郊谓之盭。所谓伯盭者也。自关而东赵魏之间曰椷，或曰盞，最小杯也。或曰湲。其大者谓之(闻)〔问〕。吴越之间曰楊，齐右平原以东或谓之甒。杯，其通语也。杯落，盛杯器笼也。陈楚宋魏之间谓之杯落，又谓之豆筥，自关而西谓之杯落。

《礼》曰：母没，而杯圈巨阮切。不能饮焉，口泽之气存焉尔。

《史记》曰：文帝十七年，新垣平使人持玉杯，阙下献之，刻曰："人主延寿。"平所言诈，下吏诛。

《汉书》曰：项羽置太公于高俎上，曰："不降，烹汝翁！"高祖曰："吾翁即汝翁，傥烹，遗我一杯羹。"

又曰：元帝征贡禹为谏议大夫。禹奏曰："臣尝从之东宫，见赐杯案，尽文画金银饰，非当所以食臣下也。"

又曰：朱博为御史大夫，为人廉俭，食不重味，案上不过三杯。

又曰：王嘉为丞相，数上言不宜封董贤。上怒，诏丞相诣廷尉诏狱。吏和药进，嘉引药杯以击地，谓官属曰："丞相幸得备位三公，奉职负国，当伏刑都市以示众；岂儿女子耶？何谓咀药而死！"

《续汉书》曰：郑玄饮三百余杯不醉。

又《礼仪志》曰：天子明器，有瓦大杯十六，容三升；瓦小杯二十，受二升。

谢承《后汉书》曰：豫章宋叔平为定陵令，素杯食麦饮酒。高弘为琅琊相，桑杯盛浆。

《唐书》曰：胡楚宾属文敏速，每饮酒半酣而后操笔。高宗每令作文，必以金银杯盛酒令饮，便以杯赐之。

《吴越春秋》曰：阖闾女自杀，以玉杯送之。

《管子》曰：人君百杯而食。

又曰：桓公、管仲、鲍叔牙、宁戚四人饮。叔牙奉杯而起曰："愿公无忘在莒时。"

《文子》曰：清之为明，杯水而见眸子；浊之为暗，河水不见太山。

《韩子》曰：智伯身死，三国分其首以为杯。

又曰：纣为象箸，箕子怖，以为象箸必不加于土铏，必将犀玉之杯；象箸玉杯必不羹菽藿，则必荐豹胎。

又曰：乐羊为魏文侯攻中山，其子在中山。中山之君烹其子而

遗之，乐羊坐幕下而飨之，尽一杯。

《淮南子》曰：夫江河之腐臭，音渍。不可胜数也，然祭者用之，大也。一杯酒，蝇渍其中，匹夫不尝，小也。

《盐铁论》曰：古者汙樽抔饮，盖(每)〔无〕爵樽觞豆；及其后，庶人器用，即竹柳陶匏而已。惟瑚琏觞豆，而后雕文彤漆。今富者银口黄耳，金垒玉钟；中者(野)〔舒〕玉纻器，金错属杯。夫一杯得铜杯十价钱，而用不殊。箕子之讥，始在天子，今在匹夫。

《论衡》曰：项曼都好道学仙，去家三年而反，曰："有仙人将我上天，离月数里而止。月之旁甚寒，饥欲食，辄饮我流霞一杯。"

《王逸子》曰：颜渊之箪瓢，则胜庆封之玉杯。何者？德行高远，[才]能绝殊也。

《晋咸康起居注》曰：诏送辽东使段辽等鹅鹄杯。

《东宫旧事》曰：漆四升杯四十，漆杯子三百。

《汉武故事》曰：上崩后，鄠县有一人于市货玉杯。吏欲捕之，因忽不见。县送其器，推问茂陵中物。霍光呼问，说市人形貌如先帝。

又曰：武帝作承露盘，仙人掌擎玉杯，以取云表之露。

《十洲记》曰：周穆王时，西胡献夜光常满杯，杯容三升。是白玉之精，光明照室。夕以杯于庭中仰向天，比明，水便满杯中。水甘香异美，斯实神灵之器。

《葛仙公别传》曰：仙公为客设酒，不令人传之，见杯自至人前，若不尽者，则杯不去。

《神仙传》曰：左慈能分杯饮酒。曹公闻，试之。慈拔簪以画杯，(杯)〔酒〕即断。饮毕，以杯掷屋栋，杯悬著屋栋，动摇似飞鸟，欲落不落，良久乃堕地。

又曰：刘刚未仙时，姮娥降，共语。如人语，不解其(章)〔意〕。

又曰：刘刚未仙时，姮娥降，共(向)〔饮〕留一明月杯，云：以示世人。

《南州异物志》曰：鹦鹉螺，状(以)〔似〕覆杯，形如鸟头。向其腹视，似鹦鹉，故以为名。

《南越志》曰：南海以虾头为长杯，头长数尺，金银镂之。晋广州刺史尝以杯献简文，简文用以盛药。未及饮，无故酒跃于外。时庐江太守曲安远颇解术数，即命筮之。安远曰："却三旬后，庭将有告庆者。"

《永嘉郡记》曰：君郭山袁君庙，神降于祝史。以神前杯灌地，以大龟杯覆之，有顷发杯，而菌芝生于杯下。

后汉冯敬通《杯铭》曰：乐则思旧，晏则思欢。民之失德，干糇以愆。

束晳《贫家赋》曰：持缺耳之破杯。

班彪《上启事》曰：官吏二千石，布褐羊裘，以白木杯饮酒饰虚，欲以求名采誉。

魏武帝《上杂物疏》曰：有银画象牙杯盘五具。

《陶侃故事》曰：侃《上杂物疏》有上成帝螺杯一枚。

桮音卷

《方言》曰：盂，海岱东齐北燕之间，或谓之桮。

《礼》曰：母没，而杯圈不能饮焉，口泽之气存焉耳。圈者屈木，所以谓庖匠之属。

《孟子》曰：告子云："性犹杞柳也，义犹杯桮也。"

《孟子》曰：能顺杞柳之性，以为杯桮乎？

棬

《吴越春秋》曰：越以甘蜜九棬，报吴增封之礼。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六十

器物部五

碗　盂　苏钮　安哉　匕　箸　机　毕　饭
帚　炙函　饭函　渐箕　筐　簏　箪　爵

碗

《方言》曰：碗谓之盂，或谓之铫锐，或谓之棹。碗谓之（盌）〔盌〕，（不）〔木〕谓之涓快。闢、玦两音。

《说文》曰：碗，小盂也。

《吴志》曰：曹公出濡须，甘宁为前部督，受敕斫敌前营。孙权特赐米酒众肴，宁乃以银碗酌，自饮两碗，乃酌与其都督。都督伏，不肯时持。宁引剑（自）〔白〕削置膝上，呵之曰："卿见知于至尊，孰与甘宁？宁尚不惜死，卿何以独惜死乎？"都督即起，拜，持酒，通次酌兵各一银碗。至〔二〕更时，衔枚出，斫敌。敌惊动，遂退。宁益贵重。

《晋阳秋》曰：王敦许周访荆州，又授梁州。访怒，敦书喻之，遗以玉碗。访投碗于地。

又曰：武帝时，魏府丞萧谭承徐修仪疏，作漆画银带粉碗，诏杀之。盘门中亦云。

《晋咸康起居注》曰：诏赐辽东段辽等琉璃碗。

《义熙起居注》曰：林邑王范明达献金碗一副，盖一副。

《东宫旧事》曰：漆碗子一百枚。

《抱朴子》曰：外国作水精碗，实是合百灰以作之。交、广间多有得其法而铸作之者。今以语俗人，俗人殊不肯信，乃云："水精本是自然之物。"

崔豹《古今注》曰：魏帝以车渠石为酒碗。

《文士传》曰：潘尼音爽。与同僚饮，主人有琉璃碗，使客赋之，尼于座立成于手。

《寻阳记》曰：龙窟有深潭，有人于此水边洗铜碗，忽浪起水长，便失碗。此人后见此碗置城里井边。

《交州杂记》曰：太康四年，刺史陶璜表送林邑王范熊所献青白石碗一口，白水精碗二口。

《陶侃故事》曰：侃上成帝水精碗一枚。

《世说》曰：王大将军尚主，如厕即还，婢擎金盘盛水，琉璃盛澡豆。

秦嘉妇与嘉书曰：今奉金错碗一枚，可以盛书水；琉璃碗一枚，可以服药酒。

《诸葛恢集·诏答恢》曰：今致琉璃碗一枚。表曰：天恩赐广州白碗。

钏溜母《与从祖虞光禄书》曰：赐琉璃碗。

盂

《说文》曰：盂，饮器也。

《方言》曰：宋楚赵魏之间或谓之椀，于忍、笺矜二切，一曰盘也。河济之间谓之盌盞，音残。亦谓之铫锐。

《汉书》曰：东方朔，上尝使数家射覆，置守宫于盂下，使射之。盂，若盆而大。盆与钵字同。

《墨子》曰：若夫兼相爱，交相利，此自先圣六王者亲行之。何以知先圣六王之亲行之？吾以其所书于竹帛，镂于金石，琢于盘盂，传遗后世子孙者知之。

《晋四王起事》曰：惠帝还洛阳，黄门以瓦盂盛茶上至尊。

《韩子》曰：为人君者犹盂也，人犹水也。盂圆水圆，盂方水方。

《凉州异物志》曰：琥珀作盂、瓶。

东方朔《答客难》曰：安于覆盂。

苏　钑音立。吕静云：胡食器也

《林邑记》曰：林邑王范明达献琉璃苏钑二口。

安　哉

李尤《安哉铭》曰：安哉令名，甘旨是盛。埏埴之巧，甄陶所成。食彼美珍，思此《鹿鸣》。

匕

《方言》曰：匕谓之匙。

《说文》曰：栖，音四。匕也，所以取饭。

《易》曰：震惊百里，不丧匕鬯。

《诗》曰：有馈簋飧，有救棘匕。《笺》云：匕，所以载鼎食也。

《周礼》曰：大丧，共角栖。角栖，角匕也。《礼·丧大记》曰：楔齿用角栖也。

《仪礼》曰：主人执匕。

《礼》曰：杜赉苦怪切。谓晋平公曰："赉也宰夫也，非刀匕是供。"

又曰：匕以桑，长三尺，或曰五尺。刊其柄与末。匕，所以载牲牢者。此谓丧祭也，吉祭匕用棘。

《三礼图》曰：匕以载牲体，长二尺四寸。叶博三寸，长八寸。漆丹柄头。疏匕形如饭杓，以棘心为之。

《英雄记》曰：董常大会宾客，诱降反者以镬〔烹〕之。会者战栗，亡失匕箸。与筯字同。

《蜀志》曰：曹公谓先主曰："天下英雄，惟使君与操耳！"先主方食，失匕箸。

王隐《晋书》曰：石勒时，有谣云："一杯食，有两匙。石勒死，人

不知。”

沈约《宋书》曰：太子妃上世祖金缕匕箸，上以赐沈庆之。

《抱朴子》曰：道士李根煎铅锡，以药如大豆者投中，以铁匕搅之，冷即成银。又有古强者，自云四千岁。嵇使君以玉匕与强，后忽语嵇云：“昔安期先生以与之。”

《东宫旧事》曰：漆匕五十枚。

《续齐谐记》曰：赵文诏为东宫扶侍，廨在青溪中桥。夜与神女晏寝，脱金簪与扶侍，亦赠以银碗及流离匕。

箸

《方言》曰：箸筒，盛匕箸者也。筒，音桶。陈楚宋魏之间谓之筲，或谓之廉，音盈。自关而西谓之桶 揜。今俗亦呼小笼桶 揜。桶，音笼。揜，苏孔切。

《通俗文》曰：以箸取物曰敔。音羽。

《礼》曰：饭黍无以箸，羹之有菜者用挟，音夹。其无菜者不用挟。郑玄曰：挟犹箸也。今人或谓箸为挟提也。

《史记》曰：汉王与酈食其谋挠楚权。张良从外来，曰：“陛下事去矣！臣请借前箸为大王筹。”张晏曰：求借所食之箸用指画。或曰：前汤、武箸明之事以筹度今时之不若也。

又曰：景帝居禁中，召条侯周亚夫赐食。独置大胾，不置箸。条侯心不平，顾谓尚席取箸。景帝视而笑曰：“此岂不足君所乎？”条侯免冠谢。

谢承《后汉书》曰：莽时，有奇士巨毋霸，卧则枕鼓，以铁箸食。

《吴志》曰：赵达善治九宫一算之术。尝遇知故，知故曰：“仓卒之间，无酒食以叙意。”达以箸一只，再三（踪）〔纵〕横之，乃言：“卿东壁下有酒一斗，鹿肉三斤，何以言无？”主人惭曰：“知卿善射，欲相试耳。”

《典略》曰：曹汝随大军破张鲁，命陈琳作书报太祖曰：“且夫墨

子之守，紫带为垣，高不可登；析箸为械，坚不可入。”

《晋书》曰：何曾，字颖考，日食万钱，犹言无下箸之处。

《东宫旧事》曰：漆箸一百双。

《荀卿子》曰：从山〔下〕望木者，十仞之木如箸，而求箸不上（析）〔折〕，高蔽其长也。

《韩子》曰：纣为象箸，而箕子怖。以为象箸必不加于土铏，必将犀玉之杯；象箸玉杯必不羹菽藿，则必荐豹胎；荐豹胎必不衣短褐而食于茅茨之下，则必锦衣九重，广室高台。吾畏其终，故怖其始。故箕子见象箸，以知天下之祸。

《淮南子》曰：糟丘生乎象箸。

《论衡》曰：以箸撞钟，以算击鼓，钟鼓不能鸣者，用撞之者小也。

《神仙传》曰：葛玄尝与客食，玄以口中饭尽化为蜂数百，集于客身。客皆投匕箸惊惧。玄乃张口，其蜂悉入。

葛洪《治噎方》曰：与对食之人，当以手捉箸，问噎人曰：“此何等物？”噎人当答曰：“箸。”即复曰：“咽下去！”即愈。

《语林》曰：王蓝田食鸡子，王述也。以箸刺之不得，便大怒投于地。

《相书》曰：人三指用箸者，自如；四指用箸，贵；五指用箸，大富贵也。

机

《方言》曰：俎，机也，西南蜀汉之郊曰杜。音赐。

《史记》曰：项王为高俎，置太公其上。如淳曰：高俎，机上也。

《后汉书》曰：乐嵩者，河内人，天性朴忠。家贫为郎，常独直台上，无被，止食糟糠。帝每夜入台，辄见嵩，问其故，甚嘉之。自此，诏太官赐尚书以下朝夕飧，给帷被皂袍及侍史二人。

毕

《三礼图》曰：毕，似天毕，以载牲醴。又叶博三寸，长八寸，柄长二尺四寸，丹漆两头。

《诗》曰：有捄天毕，载施之行。《笺》云：毕，所以助载鼎宝。

《仪礼》曰：宗人执毕。郑玄曰：毕，状如叉也。

《礼》曰：毕用桑，长三尺，刊其柄与末。毕所以助主人者。刊犹削也。

饭 帚

《说文》曰：陈留以饭帚为箕。稍果切，亦盛箸笼，又作箕也。

炙 函

《东宫旧事》曰：漆狛炙大函一具。

饭 函

《列异传》曰：景初中，城阳县吏王巨尝作倦，枕机卧，闻灶下呼曰："文纳何以在人头下？"应曰："我见枕，不得动，汝来就我。"至，乃饭函也。

淅 箕

《广雅》曰：淅簏、音箱。匾，音旋。箕。音郁。《纂文》曰：箕，淅箕也。一曰簸。鲁人谓之淅簏。

《方言》曰：箕，陈魏宋楚之间谓之箩。炊箕谓之缩，漉米箕也。或谓之匾。江东呼淅箕也。

簞

《方言》曰：算、必弭切。箋、音缘。簏、音余。箕、音叨。簞，箕也。江沔之间谓之簏，赵代之间谓之箕，淇卫之间谓之牛簞。箕，其通

语也。筥小者，南楚谓之筐，关而西秦晋之郊谓之算。今江东亦名小笼为算。

《说文》曰：筐，饭筐也。筥，饴牛筐也。方曰筐，圆曰筥。

《三礼图》曰：大筐以竹，受五斛。大夫以盛米，致馈于聘宾。小筐以竹，受五升，以盛米。

又曰：筐以盛熬谷，四种八筐。大夫三种六筐，士二种四筐。

《易》曰：女承筐，无实。

《书》曰：厥篚织文。篚，筐属也。

又曰：厥篚檿丝。厥篚玄纤缟。厥篚织贝。厥篚玄黓玑组。厥篚纤纩。

又曰：惟其士女，篚厥玄黄，绍我周王。

《诗》曰：采采卷耳，不盈顷筐。

又曰：于以采蘋？南涧之(宾)[滨]。于以盛之？维筐及筥。方曰筐，圆曰筥。

又曰：摽有梅，顷筐塈之。

又曰：女执懿筐，遵彼微行，爰求柔桑。懿筐，深筐也。

《礼》曰：蚕则绩而蜃有筐。

《左传》曰：筐筥锜釜之器，潢汙行潦之水，可荐于鬼神，可羞于王公。

又曰：晋侯筮嫁伯姬于秦，遇《归妹》之《睽》，其繇曰："士刲羊，亦无忘也；女承筐，亦无贶也。"

《西京杂记》曰：元后在家日，燕衔白石大如指，堕绩筐中。后取之，石自剖为二，其中文曰"母天地"。遂复还合。后为皇后，常致玺中。

《庄子》曰：爱马者，以筐盛屎。

《吕氏春秋》曰：有娀氏二佚女为九成之台，帝令燕往，遗二卵，争搏之，覆以玉筐。北飞，遂不反。吞之生契。

簏音吕

《方言》曰：簏，盛饭筥也。南楚谓之筲，今建平呼曰筲。赵魏之郊谓之笨音怯。簏。今通语也。

《说文》曰：簏，饭筥也，受五升。秦谓之籅。

《广雅》曰：曝音溪。映，簏音旅。也。

《纂文》曰：曝映，大筥也。赵代以筥为簋。

《论语》曰：斗筲之人，何足算也？筲，竹器，受二斗。

《东宫旧事》曰：漆注绮织簏二十枚。

《陶侃故事》曰：侃上成帝漆复簏五十枚。

箪

《说文》曰：箪，饭器也。

《礼》曰：凡以苞苴箪笥问人者，操以授命。

《仪礼》曰：小祝，盘匜与箪巾，于西阶东。

《左传》曰：赵宣子田于首山，见灵辄饿，为之箪食与肉。

又曰：越围吴，赵孟使楚隆往。吴王拜，稽首曰："寡人不佞，不能事越。"与之一箪珠，使问赵孟。箪，小笥也。问，遗也。

《论语》曰：贤哉回也！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不改其乐。]

《孟子》曰：孟子谓齐宣王曰："今燕虐其民，王往而征之，民以为将拯己于水火之中也，箪食壶浆以迎王师。若杀其父兄，系累其子弟，如之何其可？"

又曰：非其道，则一箪食不可受于人；如其道，则舜受尧之天下，不以为泰。

又曰：商之君子，实玄黄于筐，以迎其君子；其小人，箪食壶浆，以迎其小人。

《黄石公三略》曰：良将用兵，有馈一箪醪者，使投之于河，令士

卒迎流而饮之。

爵觯、散用敛

《说文》曰：爵，礼器也。象爵之形。觯音枝。受四升。

《诗》曰：赫如渥赭，公言锡爵。

《周礼》曰：享先王，赞玉爵。宗庙献用玉爵。大朝觐、会同，赞献玉爵。玉爵，王礼诸侯之酢爵也。

又曰：梓人为饮酒器，爵一升，觚三升。献以爵，而酬以觚。

《礼》曰：执玉爵者弗挥。为其宝而脆也。

又曰：知音智。悼子卒，未葬。晋平公饮酒，师旷、李调侍，鼓钟。杜赫自外来，闻钟声，曰："安在?"〔曰："在〕寝。"杜赫入寝，历阶而升，酌，曰："旷饮斯!"又酌，曰："调饮斯!"又酌，堂上北面坐而饮之，降，趋而出。平公呼而进之，曰："赫，曩者尔心或开予，是以不与尔言。饮旷，何也?"曰："子卯不乐。纣以甲子死，桀以乙卯亡，王者谓之疾日，不举乐为事，所以自戒惧也。知悼子丧，在堂未葬，斯其为子卯也大矣。旷也，太师也，不以诏，是以饮之也。""尔饮调，何也?"曰："调也，君之亵臣也。为一饮一食，忘君之疾，是以饮之也。""尔饮，何也?"曰："赫，宰夫也，非刀匕是供，又敢与知防? 是以饮之也。"平公曰："寡人亦有过焉，酌而饮寡人!"杜赫洗而扬觯，公谓侍者曰："如我死，则必无废斯爵也!"至于今，既毕献，斯扬觯，谓之"(社)[杜]举"。

又曰：宗庙之祭，贵者献以爵，贱者献以散。尊者举觯，卑者举角。凡觞，一升曰爵，二升曰觚，三升曰觯，四升曰角，五升曰散也。

又曰：鲁祀周公于太庙，爵用玉琖，仍雕，加以璧角。爵，君所进于尸也。仍，因也，因爵之形为称也。加，加爵也。散、角，皆以璧饰其口也。

又曰：孔子射于矍相之圃，盖观者如堵墙。使公罔之裘、序点扬觯而语。公罔之裘扬觯而语曰："幼壮孝弟，耆耋好礼，不从流俗，修身以俟死者，不在此位也!"盖去者半，处者半。序点又扬觯

而语曰："好学不倦，好礼不变，旄期称道不乱者，不在此位也！"盖仅有存者。

《三礼图》曰：爵受一升，尾长六寸，博二寸，傅翼，兑音锐。下方足，漆赤云气。

又曰：散受五升。

《左传》曰：凡公行，告于宗庙。反则饮至，舍爵策勋焉。爵，饮酒器也。置爵则书勋劳。

又曰：虢公请器，王赐之爵。玉爵也。爵人贵石也。

《后赵书》曰：石虎子韬以琉璃爵、螺杯劝客酒。

《吴志》曰：诸葛恪行酒至张昭，昭不肯饮，曰："此非养老之礼。"权曰："卿其能令张公辞屈，乃当饮之。"恪曰："昔师尚父九十，秉旄杖钺，犹未告老。军旅之事，将军在后；酒食之事，将军在先。何为不养老也？"昭为尽爵。

《古今注》曰：章帝章和年，铜酒爵出河内泌水。

《典论》曰：刘表诸子好酒，造三爵：大曰伯雅，中曰仲雅，小曰季雅。

《楚辞·九歌》曰：援北斗兮酌桂浆。斗为玉爵。

《班婕妤赋》曰：酌羽觞兮销忧。孟康曰：羽觞作生爵形，有头尾羽翼也。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六十一

器物部六

觥　觚　卮　匜　盏斝　钟　瓒
樽彝　滑稽　榼　壶　洗

觥

《三礼图》曰：觥受七升，以兕角为之。

《诗》曰：我姑酌彼兕觥，维以不永伤。兕觥，角爵也。

又曰：跻彼公堂，称彼兕觥，万寿无疆。公堂，学校也。觥，所以罚众也。

又曰：兕觥其觩，音虬。旨酒思柔。彼交匪敖，万福来求。兕觥，罚爵也。言上下无失礼者，其罚爵徒觩然陈设而已。

《左传》曰：晋赵孟、叔孙豹、曹大夫入于郑，郑伯兼享之。赵孟赋《棠棣》，穆叔子皮及曹大夫兴拜，举兕爵曰："小国赖子，知免于戾矣。"兕爵，所以罚不敬，言小国蒙赵孟德，自知此罚罪。

觚

《三礼图》曰：觚受三升，兑音锐。下方足，漆赤中，青云饰，小其尾。

《周礼》曰：梓人为饮酒器，觚三升。献以爵而酬以觚。

《语》曰：子曰："觚不觚，觚哉！　觚哉！"孔子曰：削觚而忘有所念觚，不时成。或曰觚哉觚哉。觚，小器耳，心不专一，尚不时成，况于大事也。

《周地图记》曰：秦使蒙恬北筑长城。又于原上筑城，以觚尊酒而祭。有鹑飞止觚上，因名鹑觚县。

刘伶《酒德颂》曰：止则操卮执觚。

卮

《说文》曰：卮，圜器也。觚，小卮也。圜，音圆。觚，音但。

《礼》曰：父母舅姑之敦音堆。牟卮匜，非馂莫敢用。

《史记》曰：高祖奉玉卮，起为太上皇寿(也)。

《汉书》曰：沛公与项羽会鸿门。樊哙居营外，闻事急，乃持盾直入帐下。羽问为谁，张良曰："沛公骖乘。"羽曰："壮士哉！"赐卮酒、彘肩。哙饮酒，拔剑切肉食之。羽曰："复能饮乎？"曰："死且不辞，岂惮卮酒！"

《韩子》曰：棠溪空见韩昭侯，曰："今有白玉卮而无当，有瓦卮而有当，君渴，将何以饮？"君曰："以瓦卮。"棠溪空曰："白玉卮至贵，君不以饮者，以其无当耶？"君曰："然。"空曰："为人君，漏泄群臣之语，犹玉卮无当也。"空每见而出，昭侯必独卧，惟恐梦言泄于妻妾。

《战国策》曰：昭阳为楚伐魏，覆军杀将，得八城。移师而攻齐。陈轸为齐王使，见昭阳，再拜，谢，贺战胜。起而曰："臣窃譬，楚有(词)[祠]者，赐其舍人酒一卮。舍人相谓曰：'数人饮不足，一人饮有余。请画地为蛇，蛇先成者饮酒。'一人蛇先成，引酒且饮之，乃左手持卮，右手画蛇曰：'吾能为之足！'足未成，一人蛇成，夺其卮，曰：'蛇固无足，子安得为之足！'遂饮酒。今子伐齐，为蛇画足也。"

《淮南子》曰：霤水足以溢壶榼，而江河不能实漏卮。

《盐铁论》曰：川源不能实漏卮。

魏文帝《答杨修书》曰：重惠流离卮，昭厚意。

晋傅咸《污卮赋》曰：人有遗余琉璃卮者，小儿窃弄堕之，不洁。意既惜之，又感宝物之污辱，乃丧其所以为宝。况君子行身，而可以有玷乎？

匜音移

《说文》曰：匜，似羹魁，柄中有道，可以注水。

《纂文》曰：匜，水器也。

《仪礼》曰：嫡入室，媵御奉匜沃盥。

《左传》曰：晋公子过秦，秦伯纳女五人，怀(嬴)[嬴]与焉。奉匜沃盥，既而挥之。匜，沃盥器。挥，洒也。怒曰："秦、晋匹也，何以卑我？"

《国语》曰：勾践命诸稽郢行成于吴，曰："勾践愿请盟：一介适女执箕帚，以胲姓于王宫，一介适男奉匜盘，以随诸御。"胲，备也，音该。

盏 斝

《说文》曰：斝，玉爵也。或说斝受十六升。

《诗》曰：或献或酢，洗爵奠斝。

《礼》曰：盏斝及尸君，非礼也，是谓僭君。盏斝，先王之爵也。

又曰：季夏六月，鲁以禘礼祀周公。爵用玉盏，仍雕。

《左传》曰：齐侯伐燕，燕人赂以瑶瓮、玉棁、斝耳，斝耳，爵也。不克而还。

又曰：郑火，裨灶言于子产曰："若我用瑾斝玉瓒，郑必不火。"子产不许，曰："天道远，人道迩，非所及也，灶焉知天道！"

钟

《孔丛子》曰：平原君强子高酒，曰："昔有遗谚：尧、舜千钟，孔子百觚；子路嗑嗑，音阔。日饮百榼。吾子何辞焉？"子高曰："以予所闻，贤圣以道德兼人，未闻以饮食也。"

沈约《宋书》曰：萧思话常从太祖登钟山，中道，有盘石清泉。上使于石上弹琴，因赐以银钟酒，曰："相赏有松石间意。"

《凉州记》曰：胡安据等发张骏冢，得玛瑙钟。

《论衡》曰：文王饮千钟，孔子百觚。若酒用千钟，则肉宜百牛；酒用百觚，则肴宜用千羊。则文王身如防风，孔子体如长狄，乃能堪之。

瓚慈但切

《三礼图》曰：圭瓚受四升，径八寸，形如盘。其柄以圭，有流，前注。

《书》曰：平王锡晋文侯秬鬯圭瓚。孔安国曰：以圭为枘柄，谓之圭瓚也。

《诗》曰：（釐）[釐]尔圭瓚，秬鬯一卣。音酉。

又曰：瑟彼玉瓚，黄流在中。玉瓚，圭瓚也。圭瓚文状，以圭为柄，黄金为勺，青金为外，朱中央。

《周礼》曰：祼音贯。圭有瓚。郑司农云：於圭头为器，可以挹鬯祼之祭谓之瓚也。汉礼：瓚盘大径三升，口径八寸，下有盘，口径一尺也。

又曰：祼圭，尺有二寸。有圭，以祀宗庙也。

《礼》曰：赐圭瓚，然后祭。

又曰：祀周公于太庙，灌用玉瓚大圭。瓚形如盘，容五升，以大圭为柄，是谓圭瓚。

《白虎通》曰：圭瓚者，器之名，所以受灌之器。以圭瓚（饰）[饰]其柄。

樽　彝

《说文》曰：樽，酒器也。（罍）[櫑]，龟目酒尊也，木刻为云，象其施不穷。

《尔雅》曰：彝、卣，罍器也。皆酒尊。彝，其名也。卣，中尊也。

《易》曰：樽酒簋二，用缶，纳约自牖，终无咎。

《书》曰：用赍尔秬鬯一卣。

《诗》曰：我姑酌彼金罍，惟以不永怀。

《周礼》曰：司尊彝，掌六尊六彝之位。春祠夏禴，祼用鸡彝、鸟彝，皆有舟。其朝献，用两献音娑。尊。其再献，用两象尊，皆有罍。秋尝冬蒸，祼用斝彝、黄彝，皆有舟。其朝献，用两箸直略切。尊；其馈献，用两壺尊，皆有罍。彝亦尊也。彝，法也，言为法之正也。鸡彝、鸟彝，谓刻而画之为鸡、凤之形也。皆有舟，郑司农云：舟，尊下基也，若今时承盘也。献，读曰牺。牺尊饰以翡翠，象尊以象、凤皇，或曰以象骨饰尊也。斝，读为嫁，彝画禾稼也。黄彝，黄目尊也。著尊者，著地，无足。壺尊者，以壺为尊。

《礼》曰：五献之尊，门外缶，门内壺，君樽瓦甒，音武。此以小为贵也。壺大一石。瓦甒，缶，大小未闻也。《易》曰：樽酒，簋用缶也。牺樽，疏布幂，音觅。樽之善切。勺，此以素为贵也。

又曰：夫礼之初，始诸饮食，其燔黍捭音伯。豚，汙乌瓜切。尊而抔薄侯切。饮。郑玄曰：汙樽，凿地为樽也。抔饮，以手掬之也。

又曰：黄目，郁气之上尊也。黄者，中目者，气之清明者也。言酌于中，而清明于外也。黄目，黄彝也。

又曰：鲁季夏六月，以禘礼祀周公于太庙，尊用牺象、山罍，郁尊用黄目。牺尊，以沙明为画象，骨饰之。郁，郁鬯之器。黄目，黄彝。

又曰：泰，有虞氏之尊也。山罍，夏后氏之尊也。著，殷之尊也。牺象，周之尊也。泰，用瓦，著地无足。

《传》曰：牺象不出门，喜乐不野合。

《汉书》曰：梁孝王有罍尊，上刻云雷象也。直千金，戒后代善宝之。王任后闻而欲得之。王让大母李太后曰："先王有命，无得以樽予人。他物虽百钜万，犹自恣。"任后绝欲得之，王让直使人开府取樽，赐任后。天子下吏验问，公卿治奏以为不孝，让诛也。

《东观汉记》曰：王霸击贼，作倡乐。贼射营，中霸前酒樽，霸坐不动。

又曰：章帝时，美阳得铜酒樽，采色青黄，有古文。

《后汉书》曰：章帝初元七年，槐里岐山得铜樽一枚。

《晋起居注》曰：穆帝升平二年，尚书左丞刘兖元会日，彭城计佐虞兴发白虎樽，而群观辐凑，中兰台令史张玄不禁，免玄令史。

沈约《宋书》曰：正旦元会，设白虎樽于殿庭。樽盖上施白虎，有能献直言者，则发此樽饮酒，盖杜举之遗式也。盖为白虎，疑是后人所加，欲令猛如虎，无所忌惮也。

《晏子春秋》曰：晋欲攻齐，使范昭观焉。景公觞之。范昭曰："请君幸樽酌。"晏子命撤樽革具。范昭归，曰："齐不可伐也。吾欲惭其君，晏子知之。"孔子闻之，曰："不越于樽俎之间，折冲千里也。"

《庄子》曰：市上之人，有善戴尊者，牺尊也。累十尊而行。人有与之更者，行道未半，而以其尊颠。

又曰：百年之木，破为牺樽，青黄而文之，其一断在沟中。比牺樽于沟之断，则美恶有间矣；其于失性，一也。桀跖与鲁史，行义有间矣；然其失性，均也。

又曰：纯朴不残，孰为牺樽？白玉不毁，孰为圭璋？道德不废，安取仁义？

《淮南子》曰：百围之木，斩而为牺樽，龙蛇虎豹，曲成文章。高诱曰：刻为蟠龙伏虎之状也。

又曰：夫圣人之道，犹中衢而设樽耶？过者斟酌，多少不同，各得其所宜。

又曰：夫奉一爵酒，不知於邑；言其轻也。挈石之樽，则白汗交流。言其重也。又况(赢)[赢]天下之忧，而任海内之事者乎？重于樽亦远矣！

《风俗通》曰：坐不移樽。俗说凡宴饮者，移转樽酒，令人讼诤。

《志林》曰：先代不识牺樽，但云沙画之，饰以翠羽。至魏明帝时，鲁郡于地中得齐大夫子尾送女器，有牺樽，作牺牛形。自尔，乃知其定形。

《吴越春秋》曰：阖闾女自杀，以银樽送之。

《邺中记》曰：石虎正会，殿前有白龙樽。作金龙于东箱，西向，龙口金樽受五十斛。

《凉州记》曰：胡安据等发张骏陵，得白玉樽，受三升。

戴延之《西征记》曰：太极殿中有铜龙，长三丈。铜樽，容三十斛。正旦大会，龙从土中受酒，口吐之于樽中。

傅玄《朝会赋》曰：峙凤虎之二樽，清酤皆以渊停。

蔡邕《铭论》曰：汉获齐侯宝樽于槐里也。

孙绰《阳燧樽铭》曰：详观兹器，妙巧奇绝！酌焉则注，受满则闭。补结切。吐写适会，未见其竭。

滑　稽

崔浩《汉记音义》曰：滑稽，酒器也。转注吐酒，终日不已，若今之阳燧樽。

《史记》曰：吴王夫差取子胥尸，盛以鸱夷革，而浮之江中。应劭曰：取马革为鸱夷。鸱夷，橐形。

《汉书》扬雄《酒赋》曰：鸱夷滑稽，腹大如壶。昼日盛酒人复借酤。常为国器，托于属车。

榼

《说文》曰：榼，酒器也。椑，音鞞。圆榼也。

《左传》曰：晋栾犨使行人执榼承饮，造于子（童）[重]。

谢承《后汉书》曰：陈茂为豫州别驾，与刺史周敞行部到颍川阳翟，传车有美酒一椑，敞敕载酒以行。茂取椑击柱破之曰："使君传车榼载酒非宜。"

王隐《晋书》曰：宣帝既灭公孙渊还。作榼两口，二种酒，持着马上。先饮佳酒，塞口；而开毒酒与牛金，金饮而死。

《北齐书》曰：元韶，字世胄。魏室奇宝多入韶家。有玛瑙榼，容三升，玉缝之。皆称西域鬼作也。

《凉州记》曰：胡安据等发张骏陵，得流离榼。

《孔丛子》曰：子路嗑嗑，饮百榼。已具钟门。

《列异传》曰：济北弦起，神女来游，车上有壶榼，青白流璃五具。

《续齐谐记》曰：王敬伯夜见一女，命婢取酒，提一渌沉漆榼。

曹毗《杜兰香传》曰：兰香降张实，辄赍元榼。

马融《奏事》曰：楚将吴起，或遗之一榼酒，注之上流，使士卒迎流饮其下，明不独也。

刘伶《酒德颂》曰：止则操卮执觚，动则挈榼提壶。

壶

《三礼图》曰：洗壶，受一斛，口径一尺，头高五寸，大中身，兑音锐。下，赤漆中，玄上加青云气。方壶，受一斛，腹圜，足口方。圜壶，受一斛，腹方，足口圜。

《诗》曰：显甫饯之，清酒百壶。

《周礼》曰：挈壶氏以令军井。壶所以盛饮，故以壶表井中。凡军事，悬壶以序聚柝。悬壶以为漏也。柝，音托。

《礼》曰：其以乘壶酒赐人。乘壶，四壶。亦曰乘壶酒，尊壶者面其鼻。鼻在面上，言向人也。

《左传》曰：晋侯问原守于寺人勃鞮，对曰："昔赵襄以壶飧从，径，绥而弗食，故处原。"

《汉书》曰：东方朔曰："壶者，所以盛也。"

《晏子春秋》曰：景公游于纪，得金壶。发视之，中有丹书。

《韩子》曰：晋公子重耳过曹，僖负羁盛黄金于壶，充之以食，令人遗公子也。

《说苑》曰：五大夫愿，卫人也。负壶入井，终日灌一区。

《国语》曰：勾践召范蠡而问焉，曰："谚有之曰：觥饮不及壶飧。言志在觥饮，虑不至壶食。喻己德小，不能远图。今岁晚矣，子将奈何？"

曰："臣闻追亡人也，赢而趣之，惟恐不及。"王曰："诺。"遂伐吴。

《神仙传》曰：壶公卖药，常悬一壶于坐上。日入之后，公辄跳入壶中。

《搜神记》曰：吴王夫差女（王）[紫玉]，悦童子韩重，结气死。形见，将重入冢，取昆仑玉壶与之。

《琴操》曰：伍员奔吴，过（漂）[溧]阳濑溪，见一女子击漂于水中，旁有壶浆，乃就乞饮。饮毕，谓女子曰："掩夫人壶口。"女子知其意，自投濑溪而死。

洗

《三礼图》曰：洗高三尺，口径尺五寸，足径三尺。士铁，大夫以上铜为之，诸侯白金饰，天子黄金饰。

《仪礼》曰：设洗于阼阶东南。

《礼》曰：其水在洗东，祖天地之左海也。

《魏武令》曰：临祭就洗，以手拟水而不盥，以洁为敬，未闻拟向不敬之礼。吾亲受水而盥。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六十二

器物部七

瓢　勺　丰　箸　食架　食厨　酒
台　觯　杵臼　砧　碓　磨　碾

瓢

《方言》曰：蠡，瓠勺也，音礼也。陈楚宋魏之间或谓之柄，今江东呼勺为柄。或谓之瓢。

《通俗文》曰：瓠瓢为蠡。

《礼》曰：合卺音谨。而酳。

《三礼图》曰：卺，取四升瓠，中破，夫妇各一。

《论语》曰：贤哉，回也！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

《尔雅》曰：康瓠谓之瓯。孙炎曰：康瓠也。郭璞曰：瓠，壶也。贾逵曰宝康瓠是也。

《战国策》曰：应侯谓秦昭王曰："百人舆瓢而趋，不如一人持而走疾。百人试舆瓢，瓢必裂。今秦国，华阳、穰侯、太后用之，秦国必裂矣！"

《东宫旧事》曰：漆卺爵二，银锁连长七尺。

《庄子》曰：惠子谓庄子曰："魏王贻我大瓠之种，我树之成而实五石，剖以为瓢，瓠落无所容。吾为其无用，舍之。"

《楚辞·九叹》曰：藏瓠蠡于筐篚。瓠，瓢。蠡，瓠。

东方朔《答客难》曰：以管窥天，以蠡张晏曰：蠡，瓢瓠也。测海。

《琴操》曰：许由无杯器，常以手捧水。人以一瓢遗之，由操饮毕，以瓢挂树。风吹树，瓢动历历有声。由以为烦扰，遂取捐之。

勺与杓字同

《说文》曰：斗，勺也。

《通俗文》曰：木瓢为斗，

《诗》曰：惟北有斗，不可以挹酒浆。

又曰：酌以大斗，大斗长三尺。以祈黄耇。

《周礼》曰：大璋、中璋九寸，边璋七寸，射四寸，厚寸。黄金勺，青金外，朱中，鼻寸，衡四寸，有缫。音早。天子以巡守，宗祝以前(焉)[马]。杜子春云：勺，谓酒樽中勺也。郑司农云：鼻，谓勺龙头鼻也。衡，谓勺柄龙头也，郑玄谓勺鼻流，凡流皆为龙口也。三璋之勺，形如玉瓒。天子巡守，有事山川，则用灌焉。于大山川则用大璋，中山川用中璋，于小山川用边璋也。

又曰：梓人为饮器，勺一升。勺尊升也。

《礼》曰：牺恩歌切。尊，疏布鼏，音觅。椮之演切。勺，此以素为贵也。郑玄曰：椮木白理也。

又曰：勺，夏后氏以龙勺，殷以疏勺，周以蒲勺。郑玄曰：龙，龙头也。疏，道刻其头也。蒲，合蒲如鬼头也。

《汉书》曰：霍显之谋，行于杯勺。

《东宫旧事》曰：漆注八，合鸭头勺四。

《论衡》曰：司南之勺，投之于地，其柄指南。

《语林》曰：诸阮以大盆盛酒，木勺数枚也。

束晳《贫家赋》曰：举短柄之掘勺。

丰

《三礼图》曰：射为罚爵之丰，作人形也。丰，国名也，坐酒亡国，戴盂戒酒。

《说文》曰：丰，俎豆贵丰厚也。一曰乡饮酒有丰侯者。

《仪礼》曰：司射适堂西，命弟子设丰。将饮不胜，设丰以承其爵。丰形，盖似豆卑而大之。

又曰：公尊瓦泰两，有丰。

崔駰《酒箴》曰：丰侯沉酒，荷罌负缶，自戮于世，图形戒后。

李尤《丰侯铭》曰：丰侯荒缪，醉乱迷逸。乃象其形，为丰戒式。后世传之，固无止说。

禁一名榹，乙去切

《三礼图》曰：榹，长四尺，广二尺四寸，深寸，无足。漆赤中，青云画，蔆苕华饰。禁长四尺，广二尺四寸。通局足高三寸。漆赤中，青云画，蔆苕华饰。刻镂其足，为褰帷之形。

《仪礼》曰：尊于户间，两瓶，音武。有禁。禁，承尊之器，名之曰禁，因为酒戒也。

又曰：尊两壺于房户间，斯[禁]。斯禁，禁切地无足也。

《礼》曰：天子、诸侯之尊废禁，大夫、士榹禁，此以下为贵也。废犹去也。榹，斯禁也，无足，有似于榹，或因名之耳。大夫用斯禁，士用榹禁，如今方案情帳耐。

食　架

《东宫旧事》曰：漆食架二。

食　厨

《礼》曰：大夫七十而有阁。阁以板为之，度食物也。天子之阁，左达五，右达五。公侯、伯于房中五，大夫于阁三，士于坫一。达，夹室。大夫言于阁与天子同处，天子二，五倍于诸侯也。

《东宫旧事》曰：漆食厨一具。

酒　台

《周礼》曰：六彝皆有舟。郑司农云：舟，下台也，若今时承盘也。

《东宫旧事》曰：漆酒台二，金涂环钿。

糟

刘伶《酒德颂》曰：先生方捧罂承糟，衔杯啜醪。

杵　臼

《易(下)·系辞[下]》曰：断木为杵，掘地为臼。臼杵之利，万民以济。盖取诸《小过》。王肃曰：雷起，起上杵之象。地艮止于下，臼之义。

《书》曰：血流漂杵，孔安国曰：[血]流而漂舂杵，甚之言也。一戎衣，天下大定。

《礼》曰：邻有丧，舂不相。相，送杵声。

又曰：畅臼以揲，杵以捂。所以捣郁鬯。揲，柏也。

《谷梁传》曰：大夫救日击门，士击杵。舂，染盛之具，示有上下阴阳。

《周易类谋》曰：间可倚杵。郑玄曰：天地相去，其间才可倚一杵也。

《春秋繁露》曰：夏求雨，暴杵臼于衢十日。

《汉书》曰：傅咸为南阳太守，有猾吏大姓犯令，为地臼木杵，舂不中程者，辄加笞箠。

又曰：江都易王非，宫人有过者，或髡钳，以铅杵舂，不中程辄掠。

又曰：楚王戊即位，胥靡申公、白公，衣赭衣，使(雅)[推]舂于市。

《东观汉记》曰：公沙穆游太学，无资粮，乃变服，客佣，为吴祐赁舂。祐与语，大惊遂共定交于杵臼之间。

《后汉书》曰：梁鸿之妻孟光多力，能举石臼。

又曰：冯衍娶北地任氏女为妻，悍忌，不得畜媵妾，儿女常自探井臼。

王隐《晋书》曰：贾后使小黄门孙虑徙愍怀太子于坊中，不与食。乃劫服杏子黑丸。其夜薨。或传太子不肯服药，伺至厕，以药杵橦害之，唤声闻于外。

《燕书》曰：昭武帝营新殿，昌黎大棘城县河岸崩，出铁筑杵头一千一百七十枚。永乐民郭陵见之，诣阙言状。诏曰："经始崇殿，而筑具出，人神允协之应，赐陵爵关外侯。"

《战国策》曰：智伯攻赵襄子于晋阳，臼灶生蛙。

又曰：卫人迎新妇，妇入室见臼，曰："徙之牖下。妨往来者！"主人美之。

《河图》曰：千岁之后，天可倚杵。

《孟子》曰：尽信书，不如无书。吾于《武成》，取二三策而已矣。仁者无敌于天下，以至仁伐至不仁，何其血之流杵也？

《吕氏春秋》曰：伊尹母梦神告之：臼出水而东走。

《贾谊书》曰：黄帝行道，炎帝不听，故战涿鹿之野，血流漂杵。

《淮南子》曰：解门以为薪，塞井以为臼，虽用小而所丧大矣。

桓谭《新论》曰：伏羲制杵臼之利，后世加巧，因借身以践碓，而利十倍。

又曰：复设机关，用驴赢牛马，及役水而舂，其利百倍。

《论衡》曰：舂者，以杵捣臼，杵臼鼓动、地动。地临池水，河水震荡。夫臼杵，木也。水与木、土三者，殊类而相应，首相叩动，其势然也。

《风俗通》曰：秦留燕太子丹，天为雨粟，厨中杵生肉，是不然也。

《世本》曰：雍父(曰)作舂。[雍父作]杵臼。《宋志》曰：雍父，黄帝名也。

《湘州记》曰：枣阳县有蔡伦宅，宅西有一石臼，云是伦舂纸臼。

《荆州记》曰：长沙醴泉县有山石空，空中有石床，床头有臼，容五升。父老相传：昔有仙人以此合金丹。

《衡山记》曰：桂英岩上，凿石作臼。有铁杵，倚置岩畔。石臼边，有两人脚迹。

《名山记》曰：罗浮山有道士煮铁臼杵，欲合丹，未成而仙化。

《世说》曰：魏武帝读曹娥碑云："外孙齑臼"。杨修曰："齑臼，受辛。受辛，'辞'字。"

《幽明录》曰：刘松在家，忽见一鬼。杖剑斫之，鬼走。松起逐，见鬼在高山岩室上卧。仍往逼突，群鬼争走，遗置药杵臼及所余药，因将还家。松为人合药时，临熟，取一经此臼者，无不效验。

《列异传》曰：魏郡张旧家巨富，复暴衰，卖宅与黎阳程应。应入居，死病相继。卖荆民何文，日暮持刀上北堂中。至二更，有一人长丈余，高冠黄衣，来堂前呼问："细腰，舍中何以有人气？"须臾，复有一人高冠青衣，次又高冠白衣，问并如前。将曙，文下堂，如向法呼细腰问曰："黄衣者谁？"曰："金也，在堂西壁下。""青衣者谁？"曰："钱也。在堂前井西五步。""白衣[者]谁？"曰："银也，在堂东北任下。""汝，谁也？"曰："(我)[杵]也，在灶下。"至明，文按次掘之，得金、银各五百斤，钱千余万；取杵，焚之，宅遂清安。

魏武《上献帝表》曰：臣祖腾有顺帝赐器，今上药杵臼一具。

砧

《尔雅》曰：砧谓之椹。郭璞曰：砧，木质也。椹，音甚。

《广雅》曰：枕、质，砧也。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石砧一枚，又捣衣杵十(杵)[枚]。

《荆州记》曰：枝归县有屈原宅、女婴音须。庙，捣衣石犹存。

《汉水记》曰：有女郎捣衣砧也。

《古乐府诗》曰：蘼砧今何在？山上复有山。蘼砧，谓夫也。

碓

《广雅》曰：碡，碓也。碡，丁历切。

《方言》曰：碓机，陈魏宋楚、自关而东谓之(柧)[梴]。

《魏略》曰：司农王思弘作水碓，免归田里。

《晋书》曰：魏舒迟钝质朴，不为乡亲所重。从叔父吏部郎衡有

当世名，犹不知之，使守水碓。

王隐《晋书》曰：石崇有水碓三十区。

又曰：刘颂为河内太守，有公王水碓三十余区，所在遏塞，辄为侵害。颂表上封，诸民获便宜。

又曰：卫(灌)[瓘]为太子少傅，诏赐园(曰)[田]水碓，不受。

又曰：邓攸去石勒投李矩，借水碓舂于城东。

《晋诸公赞》曰：征南杜预作连机碓。

《晋阳秋》曰：给陈留王碓一区。

《幽明录》曰：弘农徐俭家有一远来客寄宿。有马一匹，中夜惊跳，客不安，骑马而去。一物长丈余，来逐马后。客射之，闻如中木声。明日，寻昨路，见箭着一碓栅。

《世说》曰：王戎既贵且富，区宅水碓，洛下莫比。

孔融《肉刑论》曰：贤者所制，或逾圣人。水碓之巧，胜于断木掘地。

《王浑表》曰：洛阳百里内，旧不得作水碓。臣表上，先帝听臣立碓，并搀得官地。

磨

《说文》曰：磨，石硙也。硙，音五对切。

《释名》曰：硙，磨也。

《广雅》曰：磭，磨也。

《方言》曰：硙或谓之(嫷)[磢]。即磨也，锴碓反。

《通俗文》曰：粗曰磢，千内切。填磨曰硐，途栋切。磨床曰摘。直易切。

《魏略》曰：诸葛亮为冲车，围郝昭于陈仓。昭以绳系石磨，缚古犬切。其冲车。

《魏志》曰：管辂，字公明，平原人也。往同村郭思家，硙上有鸠食相斗。辂曰："不祥！"思明日射鸠，误中邻女。

《蜀志》曰：许靖为许劭排摈，以马磨自给。

《晋书》曰：王戎为司徒，好治产业。周遍天下，水碓四十所。

《邺中记》曰：解飞者，石虎时工人。造作旗檀车，左毂上置碓，右毂上置碓。每行十里，磨麦一石，舂米一斛。

《世本》曰：公输般作碓。

《诸葛亮别传》曰：孙权常飨蜀使费祎，停食饼，索笔作《麦赋》，恪亦请笔作《磨赋》。

《异苑》曰：上党侯亮之，于江都城下获一石磨，下有铜马。

《幽明录》曰：广陵有(家)[冢]，相传汉江都王建之墓也。常有村人行过，见地有数十具磨。取一具持归，暮即叩门，求磨甚急。明(且)[旦]，送着故处。

《抱朴子》曰：周髀家云：天旁转，如推磨而左行；日月右行，随天左转。譬之于蚁行磨上，磨左旋，而蚁迟，故不得不随磨以右回焉。

嵇含《八磨赋》曰：外兄刘景宣作磨，奇巧特异。策一牛之任，转八磨之重。因赋之曰："方木矩峙，圆质规旋。下静以坤，上转以乾。巨轮内建，八部外连。"

碾

《通俗文》曰：石碗轹谷曰碾。

《后魏书》曰：崔亮在雍州，读《杜预传》，见其为八磨，嘉其有济时用，遂教民为碾。及为仆射，奏于张方桥东堰谷水，造水碾磨数十区。其利十倍，国便之。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六十三

器物部八

斧　锯　椎　凿

斧

《释名》曰：斧，甫始也。凡将制器，始以斧伐木，已乃制之也。

《易》曰：得其资斧，我心不快。斧所以破除荆棘，以安客舍者也。不得其位，不获平砥之地，虽得资斧，其心不快。

《龙鱼河图》曰：斧神名狂章。

《周书》曰：神农作陶(治)[冶]斧，破木为耜、锄、耨，以垦草莽，然后五谷兴。

《诗》曰：析薪如之何？匪斧不克；取妻如之何？匪媒不得。

又曰：蚕月条桑，取彼斧斯，以伐远扬。

又曰：《破斧》，美周公也。既破我斧，又缺我斯。

《周礼》曰：大丧及窆，执斧以莅匠师。匠师，主丰碑之士，执斧以师之使戒其士。

《礼》曰：礼，诸侯赐钺音夫。钺然后诛。

又曰：天子负斧依，南乡而立。斧依，为斧文屏风于户牖之间。

《传》曰：楚子执齐庆封，将戮之。负之斧钺，以徇于诸侯，使言曰："无或如齐庆封，弑其君，弱其孤。以盟其大夫。"

《春秋元命苞》曰：斧锼，主乱行，斩狂诈。斧之为言补也。

《汉书》曰：分周为二，有逃责之台，被窃铁之言。应劭曰：周赧王出，至路边窃取遇人。

又曰：暴胜之为直指使者，衣绣持斧，逐捕盗贼。

又曰：王莽司徒王寻，初发长安，宿霸昌厩，亡其黄钺，寻军士

所王素狂直，入哭曰："此经所谓丧其齐音资。斧者也！"应劭曰：齐，利也。亡其利斧，言无以复斩断者。

《东观汉记》曰：祭遵袭略阳，遣护军王忠，皆持利斧，伐树开道。

又曰：蒋翊，字元卿。后母憎之，伺翊寝，操斧斫之，值翊如厕。

谢承《后汉书》曰：会稽戴就，字景成，为都曹掾。太守为州所奏，就见伏考，烧斧以着腋下。就骂狱卒："此无火气，何不熟烧！"

《魏志》曰：太祖延张绣及其将帅，置酒高会。太祖行酒，典韦持大斧立后，刃径尺。太祖所至之所，韦辄举目之，绣及将帅莫敢仰视。

《晋书》曰：魏舒尝适野王，主人妻夜产。俄而闻车马之声，相问曰："男也？女也？"曰："男，书之十五以兵死。"复问："宿者谁？"曰："魏公舒。"后十五载，诣主人，问所生儿何在？曰："因条桑，为斧伤而死。"舒自知为公。

《晋咸和起居注》曰：因有司奏魏氏故事：正旦贺，公卿上殿，虎贲六人随上，以斧柄柱衣裙。上令宜依旧为仪注，诏曰："此非前代善制，其除之。"

《三辅旧事》曰：王莽梦大夏殿前五铜人语。莽恶之，斧斫开铜人腹。

《东阳记》曰：晋中朝时，有民王质者，入山伐木，至石室中，见童子数人弹琴而歌，因留跂斧柯而听之。童子以物与之，状如枣核，质含之，便不复饥也。童子曰："汝来已久，宜去。"质承声起，斧柯濯然烂尽。既归，去家已数十年。

《列女传》曰：丁仲谋妻氏共夫至交址，夫为贼所杀。妻船上得一斧，举以破贼。

《列仙传》曰：赤斧，手中常有赤斧。

《录异传》曰：陈世母黄亡后，还家但闻声，世忽亡斧，黄言问家奴福盗之。

《幽明录》曰：文翁常欲断大树，欲断处，去地一丈八尺，翁先祝曰："吾若得二千石，斧当着此处！"因掷之，中所欲一丈八尺处。后果为郡。

《贾逵别传》曰：逵庙一柏树，有人窃来斫伐。始投斧数下，斧刃乃折于树中。

《七贤传》曰：文党，字翁仲。与人俱入山取木，谓侣人曰："吾欲远学，先试投斧高木上，斧当挂！"乃投之，斧果上。因之长安受经。

《廷尉决事》曰：廷尉高文惠上民傅晦诣民籍牛场上盗黍，为牛所觉，以斧掷折晦脚，物故。依律，牛应弃市。监枣超议："晦既夜盗，牛本无杀意，宜减死一等。"

《六韬》曰：操刀不割，失利之期。执斧不伐，贼人将来。繁叶不去，将为斧柯。

《列子》曰：人有亡铁者，意其邻人子。视其行步，窃铁也；颜色，窃铁也；言语，窃铁也；动作态度，无为而不窃铁也。俄而于其谷而得其铁。他日，复见其邻子之动作态度，无似窃铁矣。

《孟子》曰：斧斤以时入山林，材木不可胜用也。

《荀卿子》曰：林木茂而斧斤至焉。

《吕氏春秋》曰：孔甲田于东阳莒音倍。山，天大风，晦。孔甲迷惑，入于民室，主人方乳，乳，产也。或曰："后来，是良日也。是子必大吉！"或曰："不胜之，是子必大殃！"后取其子以归，曰："以为余子，谁敢殃之？"子长成，莫动析[橑]，音老。斧破斩其足，遂为(太)[守门]者。

《淮南子》曰：巨斧击桐薪，不待利时日而后破之。

又曰：古之遣将，尹亲操斧，持头，授将军柄，曰："阃以外者，将军裁之！"

《说苑》曰：雍门周说孟尝君："以秦楚之强而报于弱薛，譬犹萧斧而伐朝菌也。"

《玄晏春秋》曰：邻人亡斧及鸡，意予窃之。居三日，鸡还，斧又自得，邻人大愧。

《志林》曰：齐斧，(斋)[齐]当为斋。凡师出，必斋戒入庙受斧，故云斋也。

《抱朴子》曰：介象烧斧，而立其上，久不知热。

《诸葛亮教》曰：前后所作斧，都不可用。前伐鹿角，坏刀斧千余枚，赖贼已走。间自令作部刀斧数百枚，用之百余日，初无坏者。尔乃知彼主者无意，宜收治之。此非小事也，若临敌，败人军事矣。

锯

《释名》曰：锯，倨也。其体直，所截应倨勾之正也。

《说文》曰：锯，[枪]唐也。

《古史考》曰：孟庄子作锯。

《史记》曰：公孙鞅之事孝公也，设刀锯以禁奸邪，信赏罚以致理。

《后汉书》曰：献帝欲复肉刑，孔融议曰："虽忠如鬻拳，信如楚和，智如孙膑，一离刀锯，没世不齿。"

《吴志》曰：孙皓爱妾使人至市贼夺百姓财物，(同)[司]市陈声绳之以法。皓大怒，假他事烧锯断声头。

王隐《晋书》曰：赵王伦欲废贾后，而门钥在侍中处。所部司马多木作，有利锯。至期，伦乃命三部司马，以铜锯截关开门。

《晋书》曰：胡毋辅之，字彦国，少擅高名。王澄常与人书曰："彦国吐佳言，如锯木屑，霏霏不绝，诚为后进领袖也！"

又《中兴书》曰：符健凶淫暴虐，常露刀张弓，椎、钳、锯、凿，杀人之具，备置左右。

《宋书》曰：后废帝名昱，初在东宫，惰业好嬉，师主不能禁。及嗣位，渐自放恣，晨出暮归，从者并执铤矛，加以虐刑，锧椎凿锯之徒，不离左右。

《庄子》曰：礼若亢锯之柄。亢，举也。礼有所断割，犹举锯之柄以断物也。

又曰：天下好智而百姓求竭矣。于是乎斤音斤。锯鑷焉，绳墨杀焉，椎凿决焉。

《管子》曰：军中必有一斧一锯。

《尸子》曰：水非石之钻，绳非木之锯。

《列女传》曰：臧文仲为鲁使齐，齐拘之。文仲使人遗公书，恐人得之，乃谬其词曰："臧我羊，食我以铜鱼。"公及大夫莫能知之，乃问臧孙母。母泣曰："吾子拘，有木治矣。木治，措也。'臧我羊'者：臧，善也；羊者，有母，告妻善养母。'食我以铜鱼'：铜鱼，其(父)[文]错；错者，所以治锯也；锯者所以治木。是以知有木治，(击)[系]于狱矣。"

《淮南子》曰：夏屋联房，公输、王尔无所措(剖)[剖]居缚切。刖居月切。削锯，然犹未能赡人主之欲也。

《世说》曰：晋元皇初见贺司空，言及吴时孙皓烧锯截一贺头，是谁？司空未复言，元皇曰："烧是贺邵。"司空流涕，曰："昔者先臣遭遇无道，臣创巨痛深，无以上答明诏。"元皇惭愧，三日不出。

《衡山记》曰：鸡头陂西有石室，有人采药，暮宿其中。晓见一锯悬在壁上。示有形，无复铁贯。

椎

《说文》曰：椎，击也。齐谓之柊揳。镞，千[斤]椎(斤)也。

《纂文》曰：柊揳，方椎。

(崔)[焦]赣《易林》曰：亡椎失斧，公输无辅。

《广雅》曰：柊揳、敷、苦卧切。枕、镡、音烦。镭、於业切。椓，音卓。椎也。

《史记》曰：张良为韩报仇，得切刀为铁椎，重百二十斤。击始皇于博浪沙中，误中副车。

又曰：信陵君客朱亥，袖四十斤铁椎，椎晋鄙杀之，夺兵以救赵。

《战国策》曰：始皇遗齐君王后连环，曰："齐多知，能解环！"君王后引椎，椎破之，谢秦使曰："谨已解矣。"

《汉书》曰：贾山上书曰："秦王东穷燕、齐，南极吴、楚。厚筑其外，隐以金椎，为驰道之丽至于此。使其后世，曾不得斜径而托足焉！"

又曰：淮南王长怨辟阳侯之不救其母也，袖金椎椎杀辟阳侯。

又曰：中山靖王胜来朝，闻乐声而泣，曰："众煦漂山，聚蚊成雷，明堂执虎，十夫挠椎。"

王隐《晋书》曰：梅陶及钟雅数说事，祖纳辄困之，因曰："君，汝颍之士利如锥我，幽冀之士钝如椎。持我钝椎，椎君利锥，皆为摧！"陶、雅并称有神锥，不可得椎，纳曰："假有神锥，必有神椎。"

《吴越春秋》曰：夫差使力士石番，以铁椎椎杀王孙圣。

《益州记》曰："市桥荐音作。桥，今各有一铁椎，大十许围，长六七十尺。云初桥引机运此椎，以击桥柱。本有三，今余二。

《管子》曰：一农必有一椎。

《庄子》曰：儒以诗礼发冢，曰："徐以金椎控其颐，无伤口中珠！"

《周生列子》曰：昔伊尹操商栝，姬公挥周机，管子执齐钺，范蠡奋越椎。

《世说》曰：永嘉三年，中牟县故魏任城王台下池，有汉时铁椎，长六尺，入地三尺，头西南指，不动。

桓谭《上事》曰：孔子问屠牛曰："屠牛有道乎？"曰："刺必中解，割必中理，盘筋则引终葵而椎。"

孙盛《优劣论》曰：子房奋椎，为天下唱义。义声既震，则秦亡可知矣！

凿

《释名》曰：凿，有(凿)[所]穿凿也。

《说文》曰：(凿)[鑿]，小凿也。

《通俗文》曰：石凿曰鏊，作漕切。凿充曰铳。昌仲切。小凿曰镅，音潘。柄曰(境)[棬]音拳。受棬曰镮。七红切。

《古史考》曰：孟庄子作凿。

《尸子》曰：利锥不如方凿。

《管子》曰：军必有一凿。

《庄子》曰：齐桓公读书堂上，轮扁斫轮堂下，释椎凿而上，问桓公。

《抱朴子》曰：魏明帝好闻椎、凿之声。

《搜神记》曰：陈仲举徵时，常宿黄申家。妇方产，夜有叩门者。须臾，门里言："有客，堂下有人，不可进。"曰："从后往。"须臾，还，留者问曰："何等名？可与几岁？应以何死？"答曰："男也，名奴，得十五岁，当以兵死。"仲举告其家，父母不使执寸刃。年十五，有置凿于梁者，其末出。奴以长木钩取，凿堕，陷脑而死。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六十四

器物部九

斤　铲　锄　锶　镰　锺　斫　铧附　锄
锥　钻　钳　泥镘　凳　盛　篇　笼　（籠）[篭]

斤

《释名》曰：斤，谨也。板广不可得削，又有节，则用此斫之所以详谨，令减斧迹也。

崔鸿《十六国春秋》曰：石虎驰猎无度，晨出夜归。又多轻行，躬行作所。太子太保韦谟谏曰："白龙鱼服，有豫且子居切。之祸，海若潜游，离葛陂之酷。愿陛下清宫跸路，思二神为先鉴，不可忽天下之重，轻行斤斧之间。一旦有狂夫之变，虽龙腾之勇，不暇施也；智士之计，岂及设哉？"

《庄子》曰：郢人垩漫其鼻端，若蝇翼。使匠石斲之，运斤成风，尽垩而鼻不伤，郢人立而不失容。

《孙子》曰：何世之无才？何才之无施？良匠提斤斧造山林，梁栋阿衡之材，栌柱榱椽之朴，森然陈于目前，大厦之器具矣。

《梦书》曰：斤斧为选士取有材。梦得斤斧，选士来。

铲

《释名》曰：铲，平削也。

《广雅》曰：籤子廉切。谓之铲也。

鲍（昭）[照]《芜城赋》曰：铲利铜山。

镵音斯

《释名》曰：镵，弥也。有高下迹，以此镵弥其上而平之。

锘音虑

《说文》曰：锘，错铜铁也。

《方言》曰：错、锘互名也。

《韩诗》曰：如磨如错。

镰

《释名》曰：镰，廉也。体廉薄，其所刈稍稍取之，似廉者也。

《东观汉记》曰：山阳郡人江伯欲嫁姊，姊引镰欲自割。

《魏略》曰：孟康，字公休，为弘农太守。时出按行，敕吏卒各持镰，自刈马草。

《说苑》曰：孔子闻哭者，声甚悲。进见之，吾丘子也，吾，一音虞。拥镰带索而哭。孔子问："何哭之悲？"对曰："吾有三失。"子曰："愿闻三失。"曰："吾少好学，周遍天下，还后，吾亲亡，是一失也；素尚高节不事庸君，臣节不遂，二失也；少择交游，寡于亲友，老而无托，是三失也。请从此辞！"投水而死。孔子曰："弟子记之，此足以为戒！"于是归养亲者，十有二三。

《风俗通》曰：镰刀自揆，积刍莞之效。

鐴音横

《异苑》曰：长山郭悖，元嘉十二年病亡。后孙儿见悖着帽布裙，在灵床上，呼孙与语云："今得七日假，假满便去。今将二小儿，捉仆在门，可就取也。"孙求仆，即得。又云："汝叔从都还，得锽犁鐴，音晖。可试取看。"便以呈之，仍以两铁相加，铿铿作声。语孙曰："我无复归缘，从此而绝。"

斨自羊切

《毛诗·豳·七月》曰：取彼斧斨，以伐远扬。

又《破斧》曰：既破我斧，又缺我斨。

锛

《释名》曰：锸，锸地起土也。或曰削，能有所穿削也。或曰锛，刳也，刳地为坎也。

《晋书·安帝纪》曰：吴兴王淡父为邻人窦度所杀。淡年十岁，阴有复仇之志。至年十八，密索利锸刃，佯若耕耘，经一桥下，伺度船行还，伏杖于草中，淡于桥上以锸斫之，而归罪有司。太守孔严义其孝勇，上请宥之。

又曰：刘伶常乘鹿车，携一壶酒，使人荷锸而随之，谓曰："死便埋我！"

《淮南子》曰：故伊尹之兴土功也，修脚者使之踦音只。锛，长脚者踦，得土多，锸入土深也。强肤者使之负土。

锸附

又曰：禹身执畚锸，以为民先，疏河而导之九支，凿山而通九洛，辟五湖而宁东海。

锄

《说文》曰：锄，薅音蒿。耨也。镺，大锄也。

《释名》曰：锄，助也，去秽助苗长。齐人谓其柄为櫡，櫡然正直也。

《史记》曰：高后立诸吕为王，擅权用事。朱虚侯年二十，有气力，忿刘氏不得职。常入侍高后燕饮，曰："请为田歌。"太后笑曰："若生而为王子，安知田乎？"章曰："臣知之。"太后曰："试为言田

意。"章曰："深耕穊种，立苗欲疏。非其种者，锄而去之！"吕后默然。

《汉书》曰：虽有镃錡，上音兹，下音基。不如逢时，镃錡，锄。虽有田(基)[器]，值时乃获。信矣！樊哙、夏侯、灌婴之徒，方其鼓刀、仆御、贩缯之时，岂自知附骥尾，勤功帝籍，庆流子孙哉？

又曰：倪宽受业孔安国，贫无资，赁作，带经而锄，伏息辄诵读。

又曰：龚遂为渤海太守，(遂)[悉罢逐捕]盗贼[吏]。诸持锄钩田器者为良人，持杖器者为[盗]贼。

又曰：严延年为河南太守。京兆尹张敞闻延年用刑刻急，以书谕之。延年报曰："河南，天下咽喉，二周余弊，莠盛苗秽，何可不锄也？"

《魏略》曰：常林为诸生，带经耕锄。其妻饷之，相敬如宾。

《蜀志》曰：先主将诛张裕，诸葛亮表请其罪，曰："芳兰生门，不得不锄。"

《贾子》曰：商君专任刑法，以刻薄为教。秦人父子兄弟，无父兄之恩。(踦)[踑]踞反目，有若禽兽。借父耰锄，意有得色。

《搜神记》曰：扶风杨道和于田中值雷雨，止桑树下。霹雳击之，道和以锄格之，折其右肱，遂落地，色如丹，目如镜。

伏侯《古今注》曰：曾子锄瓜，有三足乌卒其冠。

《世说》曰：管宁、华歆共园中锄菜，忽见地有片黄金，管挥锄与瓦石不异，华捉而掷去。

应璩诗曰：古有行道人，陌上见三叟。年各百余岁，相与锄禾莠。住车问三叟，何以得此寿？上叟前致辞，内中妪貌丑；中叟前致辞，量腹节所受；下叟前致辞，暮卧不覆首。要哉三叟言，所以能长久！

锥

《左传》曰：锥刀之末，将尽争之。

《史记》曰：平原君曰："夫贤士之处世，譬若锥之处囊中，其末立见。"

《战国策》曰：苏秦行而归，负书担囊，父母不与之。秦叹曰："皆秦之罪也！"乃夜发书，陈箧数十，得太公《阴符》，伏而读之。欲睡，引锥自刺其股，血流至踵。

王隐《晋书》曰：梅陶及钟雅数(记)[说]余事，祖(约)[纳]辄困，因谓之曰："君汝(颍)[颍]之士利如锥，我幽冀之士钝如椎。"杞具椎门中。

又曰：王濬伐吴，吴人于江险要害之处，作铁锥，长丈余，暗置江中。濬乃作大筏先行，铁锥辄着筏去。

又曰：赫连勃勃。勃性工巧，然残忍刻暴。乃蒸土筑城，锥入一寸，即杀作者；锥若不入，即杀行锥者，而并筑之。

《管子》曰：女有一锥，然后成为女。

《孙卿子》曰：无置锥之地，而公侯不能与之争名，仲尼是也。

《庄子》曰：尧、舜有天下，子孙无置锥之地。

《韩子》曰：尧、舜无置锥之地，于后世而德结。

《吕氏春秋》曰：子产相郑十八年，刑三人，杀三人，锥刀之遗于道者，莫之敢举。

钻

《尚书大传》曰：古者中刑用钻、凿。

《物理论》曰：赵尧，锥钻之吏，能探高祖深心，致位丞相。

钳

《汉书》曰：江充捕巫蛊，烧铁钳灼，强服之。

《吴时外国传》曰：扶南有讼者，烧铁令赤，以钳举铁，着手行七步，无罪者手不烧，有罪者手即焦。

泥 镘

《尔雅》曰：镘谓之圬。郭璞注曰：泥镘也。

《说文》曰：镘，铁圬也。

《左传》曰：郑子产相郑伯如晋，晋侯未之见。子产使尽坏其馆之垣，而纳车马焉，曰："文公之为盟主也，崇大诸侯之馆，圬人以时填馆宫室。"圬人，涂者。

《论语》曰：宰予昼寝，子曰："朽木不可雕也，粪土之墙不可污也！"

甕

《续晋阳秋》曰：何无忌母，刘牢之姊也。无忌与高祖谋，夜于屏风里制檄文。母潜甕于屏风上窥之，既知其谋，大喜，谓曰："汝能如此，吾仇耻雪矣！"

《世说》曰：谢中郎在寿阳败，临奔走，犹求玉怙甕也。

篮

《集异记》曰：丹阳张承先家有鬼，长为其取物。会有客，须苓斤、鲤鱼二十头。鬼将一小儿，持篮至骡骑街十字路，小儿睡觉，看篮中已有苓、鲤。

籅许的切

《方言》曰：籅，所以注斛。陈魏宋楚之间谓之籅，或谓之箩。自关而西谓之注箕。郭璞注曰：盛米谷写斛中也，江东亦呼为籅，箩属，形小而高也。

《续搜神记》曰：吴兴人章荀者，于田中耕，乘小船以归。箩鱼鲑置船中，著菰里，有物辄已食尽，如此非一。后日，磨锻，于菰芦中见一大蛇偷。荀以锲叉之，中其蛇。

笼

《史记》曰：宋元王二年，江使神龟使于河，至泉阳，渔者豫且举网而囚之，置笼中。见梦于王曰："我为江使于河伯，而网当路，豫且得我。王有德义，故来告愬。"

又曰：齐使淳于髡献鹄于楚，出邑门，道飞其鹄，揭空笼而献之。

《东观汉记》曰：耿恭于疏勒城穿井，十五丈得水。恭乃正衣冠，向井再拜，为吏士祷水，身自率士负笼，有飞泉涌出。吏士惊喜，皆称万岁。

《晋中兴征祥说》曰：泰元中，公王妇女发缓鬓倾髻，以为盛饰，用发丰多，不可恒戴，乃先于笼上榜之，名曰假髻，或曰假头。至于贫民，不能自(辩)[办]，自号无头，就人借髻，亦服之妖也。无几时，烈宗晏驾，而天下骚动，二十年中兵革不息。孙恩之乱，刑斩无数。桓玄之役，死者万计。凡被戮之家，多亡头首。

沈约《宋书》曰：废帝狂悖无道，诛害群臣，公卿忌惮，诸父并聚之殿内，殴棰陵曳，无复人理。建安王休仁，及太宗山阳王休祐形体并肥壮，帝以竹笼盛而称之。

《续述征记》曰：梁邹西有笼水，发源长城山，直北流于梁邹西注济水。或云齐之孝妇，诚感神明，涌泉发于室内，潜以绩笼蔽之，人莫之知，由是无谷汲之劳。姑及家人疑而嫉之，值出而搜其室，既无所睹，试发此笼，而泉遂溃涌，流漂居宇，所以名曰笼水也。

《庄子》曰：一雀过羿，羿必得之。或以天下为之笼，则雀无逃矣。是故汤以庖笼伊尹，秦穆公以五羊之皮笼百里奚，以其所好笼之也。

《淮南子》曰：张天下以为之笼，因江海以为之罟，何亡鱼失鸟之有乎？

又曰：狐裘负笼，甚可怪也。

《世说》曰：宋处宗甚有思理，常得一长鸣鸡，爱而食之，恒笼盛着窗间。鸡遂作人语，与处宗谈论，极有言思，终日不辍。处宗因此言巧大进。

《楚辞》曰：凤皇作鹍笼兮，虽翕翅其不容。

（传）[傅]咸《班鸠赋·叙》云：余楸蔚然成林，闲居无为。有时游之，顾见斑鸠，音声可悦，于（见）[是]捕而畜之。既已扰驯，出之于笼，无何失去。后时时一来，飞翔似如有恋。聊为之赋。

成公绥《鹦鹉赋》曰：小禽也，以其能言解意，故为人所爱。（成）[盛]之以金笼，升之以殿堂，可谓珍之矣。盖乃未得鸟之性也！

古诗曰：罗敷好蚕桑，采桑城南隅。青丝为笼绳，桂枝为笼钩。

沈约《宋书》曰：废帝狂悖无道，诛害群公，忌惮诸父，并聚之殿内，欧棰陵曳，无复人理。建安王休仁，及太宗山阳王休祐，形体并肥壮，帝每以竹笼盛而称之。

（簏）[簏]

《说文》曰：（簏）[簏]，笭也。

《汉书》曰：韦贤曰："遗子黄金满（簏）[簏]，不如一经。"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六十五

器物部十

箕帚　畚　斛　量附　斗　升
簟笠　桔槔　辘轳　梯　耙杌

箕　帚

《世本》曰：少康作箕帚。

《诗》曰：维南有箕，不可以簸扬。维南有箕，载翕其舌。

《礼》曰：凡为长者粪之礼，必加帚于箕上，以袂拘而退；其尘不及长者，以箕自向而极之。

又曰：泛扫曰扫，扫席前曰拚，弗运切。拚席不以讏，执箕膺撝。讏，谓帚也，恒扫地不洁清也。膺，亲也。撝，舌也。持箕将去粪者，以舌自乡。撝，以涉切。

又曰：良弓之子，必学为箕。

《史记》曰：张仪说楚王曰："大王诚能听臣，臣请使秦太子入质于楚，楚太子质于秦，请以秦女为大王箕帚之妾，效万室之都，以为汤沐之邑。"

又曰：邹子如燕，昭王拥彗先驱请列，子之坐而受业。

《汉书》曰：秦为乱政虐刑，残灭天下。（比）[北]为长城之役，南有五岭之戍，外内擾动，百姓罢音疲。弊，头会箕敛，计人头数出谷，以箕敛之。以供军费。

又曰：上归栎阳，五日一朝太公。家令说曰："天无二日，土无二王。帝虽子，人主也；太公虽父，人臣也。奈何令人主拜人臣？如此，则威重不行。"后上朝太公，太公拥彗，迎门却行。上大惊，下扶太公。太公曰："帝，人主也。奈何以我乱天下之法也？"

又曰：魏勃欲见齐相曹参，无因，常早扫参之门。

又曰：贾谊上书曰："秦人借父耰锄，而有得色；母取箕帚，立而诮语。"

《晋书》曰：王献之善隶书，有父风。以扫帚沾泥，书大字方一丈，甚善。

王隐《晋书》曰：庾衮孤兄女曰芳，将嫁，美其服矣。衮刈荆苕为箕帚焉，召诸子于堂，男女以班，而谓芳曰："汝少孤，今汝适人，将事舅姑。洒扫庭内，妇人之道，故赐汝此。匪器之美，欲汝之温恭，朝夕虽休勿休也。"

《齐书》曰：刘休妻王氏妒。帝闻，赐休妾，敕与王氏杖二十。令休于宅后开小店，使王氏卖扫帚、皂荚，以辱之。

《国语》曰：越王勾践行成于吴，曰："一介适女，执箕帚于王宫。"

《淮南子》曰：周鼎不爨，而不可贱；扫帚日用，而不足贵。

《南越志》曰：鲍靓为南海太守，尝夕飞往罗浮山，晓还。有小吏晨洒扫，忽见两鹊飞入小斋。吏帚掷之，坠于地，视，乃靓之履也。

《西域志》曰：佛帚在月支国，长三尺许，似孔雀尾也。

《异苑》曰：北海徐实婢兰，义熙中忽患羸黄，而自拂拭，有异于常。家共伺察，见竹扫帚从壁角来趣婢。取而焚之，婢即平复。

《杂五行书》曰：常以正月三日，买箕四枚，悬堂上四壁，令人治生大得，治田、蚕万倍，钱财自入。

李尤《箕铭》曰：神农殖谷，以养蒸民。箕主簸扬，糠秕乃陈。

畚

《左传》曰：晋灵公不君。失君道。宰夫胹熊蹯不熟，杀之，寘诸畚，使妇人载以过朝。

又曰：宋灾，乐喜为司城以为政。陈畚锸，具绠缶。畚，簁笼也。

《晋中兴书》曰：王猛少贫贱，鬻畚为事。常至洛阳货畚，有一人于市贵买其畚，云："家近在此，可随我取直。"猛随去，忽至深山中。此人语猛："且住树下，当先启道君。"须臾，猛进，见一老公踞床，髭须悉白，侍从十许人。引猛云："大司马公可进。"猛因拜，老公曰："王公何缘拜！"即十倍雇畚直，遣人送猛出山，既顾视，乃是嵩高山也。

《淮南子》曰：禹之时，天下大水。禹身执畚锸，以为民先。

《韩诗外传》曰：鲍焦衣弊肤见，挈畚持蔬，遇子贡。曰："吾子何以至于此？"鲍焦曰："天下之遗德教者众矣，吾何以不至此！"子贡曰："吾闻：非其世者，不至其利；污其君者，不履其土。今子非其世而持其蔬乎？"鲍焦曰："吾闻：贤者易进而轻退、廉士易愧而轻死！"乃捐其蔬，立枯于洛水之上。

斛

《广雅》曰：斛谓之鬴，方斛谓之角。

《汉书》曰：量者，龠、合、升、斗、斛也，所以量多少也。本起于黄钟之龠，以子谷秬黍中者千有二百实其龠。二龠（为斛而五量嘉矣其法用铜方合）〔为合〕，十合为（一）升，十升为斗，十斗为斛，而五量嘉矣。其法用铜，方尺而圜其外，旁有耳音挑。焉。其上为斛，下为斗，左耳为升，右耳为合。〔合者，〕为合龠之量也；升者，登合之量也；斗者，聚升之量也；斛者，角斗平多少之量也。夫量者跃于龠，合于合，登于升，聚于斗，角于斛也。职在太仓，（太）〔大〕司农掌之。

《后汉书》曰：第伍伦为京兆主簿。伦平铨衡，正斗斛。市无阿枉，百姓悦服之。

《魏志》曰：太祖常讨贼，廪谷不足。私谓主者，主者曰："可小斛以（是）〔足〕之。"太祖曰："善！"后军中言太祖欺众，太祖谓主者曰："特当借汝死以压众，不然，事不解。"遂斩之，题尸曰："用小斛

盗军谷，故斩之！”

崔鸿《十六国春秋·后凉录》曰：吕光与龟兹王战，大败之。故大奢侈，富于养。家有蒲桃酒，或千斛，经十年不败，士卒沦没酒藏者相继。

《荀氏别传》曰：荀遂，字仲阳，隐居不仕。时岁饥荒，来籴者，遂妻常叩其斛。籴者归，量，辄过其本，时人号为椓斛夫人。

《庄子》曰：圣人不死，大盗不止。为之斗斛以量之，则并与斗斛而窃之；[为之]权衡以称之，则并与权衡而窃之。虽有轩冕之赏弗能劝，斧钺之威弗能禁。剖斗折衡，而民不争。

《天文要集》曰：斗星叩，则天下斗斛不平，覆则岁稔。

《杂令》曰：诸量秬黍中者，容一千二百为龠，二龠为合，十合为升，十升为斗，三斗为大一斗。十斗为(解)[斛]。

《楚辞》曰：世并举而好朋，一(升)[斗]斛而相量。言今之人皆好朋党，并相荐举，将其贪佞之心，以量清洁之士。众比周而肩随，贤者远害而隐藏。

量附

《书》曰：协时月正日，同律度量衡。合四时之气，节月之大小、月之甲乙。齐，一也。律，法制，及尺丈斛斗斤两皆均同。

《周礼》曰：栗氏为量。改煎金(赐)[锡]则不耗，不耗然后权之，权之然后准之，准之然后量之。其铭曰：“时文思索，允臻其极。(喜)[嘉]量既成，以观四国。永启厥后，兹器维则。”

斗

《史记》曰：鸿门之会，沛公使张良以[玉]斗一只予亚父。亚父受玉斗，撞而破之。

又[曰]：田乞仕齐景公，为大夫。其收赋税于民，以小斗受之；其廪予民，以大斗。行阴德于民，而景公弗禁。由此田氏得众心，

宗族益强，人思田氏。

《汉书》曰：王莽摄政，铸作威斗。威斗者，以五石铜为之，形若北斗，长二尺五寸，欲以厌胜众兵。既成，命有司负之，莽出在前，入则御旁。

《说苑》曰：合升斗之微，以满仓廪。

《王逸子》曰：自幽、厉礼坏乐崩，天纲弛绝。诸侯力政，转相吞灭。德不能怀，威不能制。至于王赧，遂丧玉斗。

升

《汉书·律历志》曰：嘉量法用铜，方尺而圜其外，左耳为升，右耳为合。

《左传》曰：齐旧四量：豆、区、釜、钟。四升为豆，各自其四，以登于釜。釜十则钟，钟乃大矣。陈氏三量，皆登一焉。

葛洪《神仙传》曰：王方平语蔡经家人曰："吾欲赐汝等酒，此乃出天厨，其味酸，非俗人所宜，饮之或能烂人肠。今当以水和之，汝辈勿怪也！"乃以一升酒，以一斛水搅之，以赐经家。家人饮之一升许，皆醉良久。

蓑　笠

《广雅》曰：草谓之蓑，簑音蓑。谓之笠。

《诗》曰：尔牧来思，荷蓑荷笠。蓑所以备雨，笠所以御暑也。

又曰：（被）[彼]都人士，台笠缁撮。台所以御暑，笠所以御雨也。

《礼》曰：大罗氏，天子之掌鸟兽者也。诸侯贡属焉，草笠而至，尊野服也。诸侯于蜡，使使者戴草笠贡鸟兽也。

《国语》曰：越王勾践栖于会稽，乃令三军求退（矣）[吴]王。谋臣大夫种曰："譬如蓑笠，时雨至，必求之。（令）[今]君既栖于会稽之上，而求谋臣，无乃后乎？"

又曰：吴[王]夫差使王（使）孙苟告劳于周，曰："齐人为不道，

不供承王事。夫差不忍，被甲带剑，簦笠相望于艾陵。天舍其衷，齐师还，言败而还。夫差岂敢自多？”

又曰：管仲曰：“(今)[令]夫农，群萃而州处，察其四时。时雨既至，挟其枪刈耨铚，以旦暮从事于田野。脱衣就功，首戴茅蒲，身衣被襫，音拔蓑。茅蒲，簦笠也。被襫，蓑也。沾体涂足，以从事于田野。”

《史记》曰：瞽瞍使舜上廪，从下焚廪。舜乃以雨笠自杆而下，得不死之。

又曰：虞卿解其相印，与魏齐间行走大梁，欲因信陵君，以走楚。信陵君未肯见，曰：“卿何人？”齐曰：“虞卿蹑履担簦，一见赵王，赐白璧一双，黄金百镒。再见，拜为上卿。闻君急士之穷，而归公子。”

《吴志》曰：吕蒙，汝南人，代邓当为将。定南郊，约军中不得于人家有所求取。蒙麾下士是汝南人，取民家一笠以覆官铠。蒙以为犯军令，不可以乡里故废法，遂斩之。

《晏子》曰：景公出游，曰：“呜呼！使古而无死，何如？”晏子曰：“若使古而无死，丁公、太公将有齐国，吾将戴笠衣褐，以行畎亩之中也。”

《风土记》曰：越人结交，约曰：“卿虽乘车我戴笠，后日相逢下车揖！”

盛弘之《荆州记》曰：宜都有风穴。樵人有冬过者，置笠穴口，风吹吸之。经日，还涉长阳溪，而得其笠，则知溪穴潜通矣。

冯敬通《诣邓禹笺》曰：今日裘与蓑孰急？见雨则裘不用，上堂则蓑不御，此更为适者也。今敬通逢堂蓑之不御也。

《本草》曰：败天公，主鬼注精魅。此竹笠之败也。

曹植《九咏》曰：越江兮刈兰，暮秋兮薄寒。被蓑兮戴笠，置露兮践霍。

王褒《(撞)[僮]约》曰：雨堕如注瓮，板薜戴子公。薜，蓑衣也。子公，笠也。

桔槔

《通俗文》曰：机汲曰桔槔。

《礼》曰：捧席如桥衡。郑玄曰：井上桔槔，衡在上，低仰者也。

《庄子》曰：子贡南游[于]楚，[过]汉阴。见一丈人为圃畦，(于汉阴)凿隧而入井，抱瓮而灌，用力多而见功寡。子贡曰："凿木为机，后重前轻，挈水若流，其名桔槔。"圃者曰："闻有机事必有机心，吾非不知，羞不为也。"

又曰：独不见夫桔槔者乎？引之则俯，舍之则仰。彼人之所引，非引人者也，故俯仰而不得罪于人。

《汝南先贤传》曰：蔡君仲，井桔槔坏，在母[没]年命上，忧，不敢治，而扶老生绕之。扶老，藤也。生绕桔槔，不须治，孝之感也。

櫩 犙音移架

《礼》曰：男女不同櫩枷。

又曰：不敢悬于夫之椸音挥。櫩。竿谓之櫩。

《尔雅》曰：日竿谓之櫩。郭璞注曰：衣架也。

《古诗》曰：罋中无升米，架上无悬衣。

梯

《说文》曰：梯，木阶也。

《礼》曰：复有林麓，则虞人(误)[设]阶；无林麓，则狄人设阶。

《蜀志》曰：刘琦问自安之计于诸葛亮，亮不答。琦游后园，登楼去梯，谓亮曰："可以言未？"谓刘曰："君不见申生在内而危，重耳居外而安乎？"

崔鸿《十六国春秋·后凉录》曰：窦苟，洛阳人也，以壮勇知名。从吕光攻龟兹，登云梯，入地道，或时堕落，苏而复上。光深奇之。

《孟子》曰：瞽瞍使舜完廪，捐阶。

《搜神记》曰：和熹邓后，梦登梯以扪天，体荡荡正青，若钟乳者，后仰漱之。

《石虎邺中记》曰：石虎太子宣，与母弟蔡公韬迭秉政事。宣嫌终有代己之势，八月社日，韬登东门观游，暮还，酣宴，作女妓罢，宣遣力士巨鹿杨(杯)[材]等十余人，夜缘梯入韬(弟)[第]，斫杀之。

《盐铁论》曰：防塞利门，而民犹为非，况上之为利乎？

《传》曰：诸侯好利，则大夫鄙；大夫鄙，则士贪；士贪，则庶人盗。是开利室，内民罪梯也。

《世说》曰：韦仲将能书。魏明帝起殿，欲安榜，使仲将登梯题之。既下，头鬓皓然，因是敕戒儿孙勿复学书。

嵇含《鸡赋》曰：余庭有栖鸡，而一雄最武，常凭梯升栖，守时告晨，未常有殆。

郭璞《游仙诗》曰：灵溪可潜盘，安事登云梯？

杷　杌

《方言》曰：杷无齿为杌，宋魏之间谓之渠拏，今江东名亦然。或谓之渠疏。

《周生烈[子]》曰：夫忠謇，朝之杷杌；正人，国之扫彗也。秉杷执彗，除凶扫秽，国之福，主之利也。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六十六

杂物部一

胶　漆　蜡　黄屑　皮　筋角　齿
羽毛　酥　靴　笔　绳

胶

《周礼》曰：凡相胶，欲朱色而昔。昔也者，深瑕而泽，绘而抟廉。抟，圜也。廉，瑕严利也。鹿胶青白，马胶赤白，牛胶火赤，鼠胶黑，鱼胶饵，犀胶黄。皆谓者用其皮或用角也。

《礼》曰：脂胶丹漆，无或不良。监工日号："无作淫巧，以荡上心。"

《史记》曰：赵奢死，蔺相如病笃。使廉颇攻秦，秦败赵军。秦之间言曰："秦之所恶，独畏赵奢之子赵括为将耳。"赵王因以括代廉颇。相如曰："王以名而使括，若胶柱而鼓瑟耳！括徒能读父书传，不知合变也。"赵王不听，遂将之。

《汉书》曰：晁错上书曰："欲兵威者，始于折胶。"秋至，胶可折弓弩，可用匈奴，可以出军。

谢承《后汉书》曰：雷义与陈重为交，乡人为之语曰："胶漆虽坚，不如雷与陈。"

《帝王世纪》曰：昭王济汉，船人恶之，以胶船进王。中流，胶船解，王没于水。

《中洲记》曰：凤麟州以凤啄及麟角合煎作胶，名曰集弦胶，一名连金泥胶，青色如碧玉。汉武时，西王母使献灵胶四两。帝不知其妙，以付库。帝幸上林苑射虎，而弩弦断。使从驾因取一分胶，口濡以集弦，射虎。而帝使武士对挽，终不脱，胜未集时。

《吕氏春秋》曰：桓公使人告鲁曰："管夷吾，寡人之仇也，愿生得而亲加手焉！"鲁君许诺，乃使吏鞹其拳，以革裹其手也。胶其目，盛之以鸱夷，置之革车。

孔融《同岁论》曰：阿胶径寸，不能止黄河之浊。

《本草经》曰：胶，一名鹿角胶，味甘平，治伤中劳绝、腰痛、瘦，补中益气，妇人无子。

曹植《乐府歌》曰：胶漆至坚，浸之则离。皎皎素丝，随染色移。君不我弃，谗人所为。

漆

《书》曰：兖州厥贡漆丝，豫州厥贡漆枲。

《诗》曰：树之榛栗，椅桐梓漆。

《史记》曰：豫让为智伯报赵襄子，吞炭漆身。

又曰：秦二世立，又欲漆其城。优旃曰："善！上虽无言，固将请之，漆城，城滑荡荡，寇来不能上。欲就之，易为漆耳，难为阴室。"于是二世笑而止。

《战国策》曰：三晋分智氏，赵襄子怨智伯，漆其头以为饮器。

《汉书·(殖)[食]货志》曰：漆千大斗，亦比千乘之家。

范晔《后汉书》曰：樊重欲作器，先种漆，而乡人笑之。积以岁月，皆得其用，向之笑者皆取给焉。

《庄子》曰：山木自寇也，膏火自煎也。桂可食，故人伐之；漆可用，故人割之。人皆知有用之用，而莫知无用之用也。

《韩子》曰：舜作食器，斩山木而财之，削锯循其迹，流漆墨其上。诸侯以为益侈，国之不服者十三。

又曰：尧无胶漆之约，于当世而道行。

《山海经》曰：英鞮之山，其上多出漆。

《列仙传》曰：丁次卿欲还峨眉山，语主人丁氏云："当相为作漆。"以罌十枚盛水覆口，从次唾之。百日乃发，皆成漆也。

萧广济《孝子传》曰：申屠勋，字君游。少失父，与母居。家贫，佣力供养。作寿器，用漆五六斛，十年乃成。

何晏《九州论》曰：平安好枣，中山好栗，真定好梨，共汲好漆。

《续述征记》曰：古之漆园在中牟，今犹生漆树也。梁王时，庄周为漆园吏，则斯地。

《南越志》曰：绥宁白水山多漆树，高十余丈，刻漆常上树端。鸡鸣日出之始便刻之，则有所得。过此时，阴气沦，阳气升，则无所获也。凡刻漆，别有氏族以为业，膺前缘木处，胼胝如人脚也。

蜡

《晋中兴书》曰：王敦死，秘不发丧。裹尸以席，涂之以蜡，埋于斋中。诸葛瑶等日纵酒淫乐。

《博物志》曰：荒年暂辟谷法：但食蜡半斤，辄支十日不饥。东阿王尝录甘始同寝处，百日不食，而容体自若，[用]此术(术)[也]。

《世说》曰：石季伦以蜡烛炊。

黄 屑

《南方草物状》曰：黄屑在山中，藤生蔓延，缘着树木。以九月中刮取根皮，干暴。日南黄屑最黄好，岁以献。

皮

《书》曰：梁州，厥贡熊、(熊)[黑]、狐、狸、织皮。

《左传》曰：皮之不存，毛将安傅？

又曰：无(绥)[终]子嘉父使孟乐如晋。因孟庄子纳虎、豹之皮，以和诸戎。

又曰：齐庄公为勇爵，殖绰、郭最欲预焉。州绰曰："东闾之役，臣左骖迫，还于门中，识其枚数，可以与于此乎？然二子者，譬于禽畜，臣食其肉而寝处其皮矣！"

《尔雅》曰：东北之美者，斥尺舍切。山之文皮焉。郭璞曰：虎豹之属，皮有绣彩。

《论语》曰：子曰："文犹质也，质犹文也。虎豹之鞟，犹犬羊之鞟也。"

《汉书》曰：元狩四年，有司言用度不足，请收银锡白金及皮币以足用。应劭曰：时国用不足，以白鹿皮为币，朝觐以荐璧。

又曰：答布、皮千石，亦比千乘之家。

范晔《后汉书》曰：李恂为兖州刺史，以清约率下。席羊皮，卧布被。迁张掖太守，有威重名。

《文子》曰：木强即折，革强即裂。

《神异经》曰：北方有曾冰万里，厚百丈，有鼠在[冰下]土中焉。食(冰下)草木，肉重万斤，可以作脯，食之已热。除热病已。其皮可以蒙鼓，其闻千里。有美尾，可以来鼠。此尾所在，鼠即聚。

《搜神记》曰：旧说大古时，有人远征，家惟有一女，并马一匹。女思父，乃戏马曰："尔能为我迎得父，吾将嫁汝。"马乃绝(辖)[鞅]而去，至父所。父疑家中有故，乘之而还。后马见女辄怒而(夺)[奋]击。父怪之，密问女，女具以告父。父乃射杀马，曝皮于庭。女之皮所，以足蹙之，曰："尔马，而欲为妇，自取屠割，何如?"言未竟，皮蹶然忽起，卷女而行。父还，失。后大树之间得女及皮，尽化为蚕，绩于树上，其茧厚大，异于常蚕。邻女取食养之，其收亦倍。今世或谓蚕为女儿，古之遗语也。

《真子》曰：廊庙之材，盖非一木之枝也；狐白之裘，盖非一狐之皮也。

《韩子》曰：翟人献丰狐、玄豹之皮于晋文。

又曰：西门豹性急，佩韦以缓己；董安于心缓，佩弦以自急。常皮也。

杨子《法言》曰：羊质虎皮，见草而悦，见豺而战，忘其皮之虎也。

筋 角

《周礼》曰：凡相角，秋纫音杀。者厚，春纫者薄；稚牛之角直而泽，老牛之角纷而昔；纷，徒腊切。昔，读为交错之错。疢疾险中，牛有久疾，则角里伤。瘠牛之角无泽。少润气也。角欲青白而丰末。丰，大也。角长二尺有五寸，三色不失理，谓之牛戴牛。三色，本白中青，末丰也。牛戴牛，角直一牛也。

又曰：凡相筋，欲小简而长，大结而泽，则其为兽必剽。以为弓，则岂异于其兽？筋欲敝之敝。咀之当孰也。

《礼》曰：祭天地之牛角茧栗，宗庙之牛角握，宾客之牛角尺。

《左传》曰：鼷鼠食郊牛角。

《尔雅》曰：北方之美者，幽都之筋、角焉。幽都，山名。谓野牛筋角也。

《魏略》曰：大秦国出(骇)[骇]鸡、犀角。

《晋书》曰：王凯以帝舅奢豪。有牛，名八(里百)[百里]骏(骇)[驳]，常莹其蹄角。

《后魏书》曰：桓帝英杰魁岸，马不能胜，常乘安车，驾大牛，角容一石。

《吕氏春秋》曰：宁戚饭牛，扣角而歌。

《淮南万毕术》曰：烧角入山，虎豹自远。

《东方朔占》曰：昔武帝亡剑，不知取者谁，无主名。请朔往，入宫，见人持两刺，手中复持小牛角。朔曰："陛下宫中，当有(亲)[姓]林名(字)[子]鱼者取之。"帝曰："有之。"即收考，子鱼服，出剑。帝曰："朔何其工乎！且说其占。"朔对曰："入宫时，见人持二刺，手中复持小牛角。因占之，二'木'，'林'字，[故知其姓；'角'文似'鱼'，小鱼当为子鱼，]故知名(字)[子]鱼者取之。"

齿

《书》曰：扬州厥贡齿、革、羽、毛，荆州厥贡毛、齿。

《诗》曰：元龟象齿，大路南金。

《周礼》曰：荆州，其利齿革。

《礼》曰：季春之月，令百工审五库之量；筋、角、齿、羽，无或不良。

《左传》曰：晋韩宣子为政，诸侯之币重。郑子产谓之曰："象有齿，以焚其身，贿也。"宣子悦，乃轻币。

《元嘉起居注》曰：弹广州刺史韦朗，象牙三十九枚。

[《西京杂记》曰：汉制，天子以象牙为火笼。]

羽　毛

《书》曰：仲夏，鸟兽希革。夏时，鸟兽毛羽希少。改，易；革，改也。仲秋，鸟兽毛毨。毨，理也。毛更生整理。仲冬，鸟兽氄毛。鸟兽皆生耎毳细毛，以自温焉。

又曰：扬州、荆州，皆贡羽毛。

《周礼》曰：九(祈)[旗]全羽为(旒)[旞]，(祈)[析]羽为旌。

《左传》曰：范宣子假羽毛于齐而弗归，齐人始贰。析羽为旌，因谓之羽毛。

《尚书大传》曰：夏成五服，齿革羽毛，器乃备。

《魏志》曰：平原太守刘(乂)[邠]，取印囊及山鸡毛著器中，令管辂筮之。辂曰："内方外圆，五色成文，含宝守信，出则有章，此印囊也。高丘岩岩，有鸟朱冠，羽翼玄黄，鸣不失晨，此鸡毛也。"

《列女传》曰：老莱子随其妻至于江南而止，曰："鸟兽之解毛，可续而衣也。"

陆机《羽扇赋》曰：昔楚襄王会于章台之上，宋玉、唐勒侍，皆操白鹄之羽以为扇。

张载《羽扇赋》曰：有翔云之素鸟，体自然之至洁。飘缥羽(毛)[于]清风，拟妙姿于白雪。

蘧 蒢

《方言》曰：簞，粗者谓之蘧蒢。

《晋书》曰：慕容皝见符坚曰："暂屈銮驾，幸臣私第。"坚许之。皝出，王嘉曰："推芦作蘧蒢，不成文章。会天大雨，不得杀羊。"坚与群臣莫之能解。是夜大雨，晨，不果出。

《三辅故事》曰：哀帝崩，王莽奏发传太后冢，以蘧蒢裹尸还定陶。

《仓库令》曰：诸输米麦二十斛、蘧蒢一番。

皇甫谧《笃终论》曰：死以蘧蒢裹尸，麻绳约二头。

筃 筐上音狸，下音毗

《魏略》曰：裴潜为尚书令，妻子贫乏，织筃筐以自供。

傅咸《劾事》曰：令史张济案行城东，见有新立屋间筃筐障二十丈。推问，是少府夏侯俊所作，请免俊官。

簞丁葛切

《方言》曰：荷户当切。簞，音当。自关而东，周洛楚魏之间谓之倚伴，自关而西谓之荷簞，南楚之外谓之簞。郭璞曰：荷簞，似蘧蒢，直文而粗，江东呼为筥。

绳

《通俗文》曰：合绳曰纠，单展曰纫，女邻切。织绳曰辫，大绳曰缸。古恒切。

《易》曰：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

《书》曰：子临兆民，懔乎若朽索之驭六马。为人上者，奈何不敬？

又曰：木从绳则正，后从谏则圣。

《左传》曰：吴伐齐，齐公孙（绰）挥命其徒曰："人寻约，吴发短。"约，绳也。八尺为寻。吴欲以绳贯其首。

《汉书》曰：龚遂为渤海太守，盗贼不宁。上问遂曰："君欲何以息其盗贼？"遂曰："选用贤良，固欲安之。臣闻治乱国犹治乱绳，不可急，惟缓之，然后可治。"

《东观汉记》曰：吴汉等围朱鲔，岑彭说鲔，鲔从上下索曰："必信，可乘上。"彭趣索欲上，鲔见其诚，即许降。后二日。鲔将轻骑诣彭。

又曰：许皇后父广汉，为（官）[宦]者丞。上官桀谋反时，广汉部索其殿中庐，有索长数尺可以缚人者数千枚，满（人）[一]匮，缄封。广汉索不得，他吏往得之。广汉坐论为鬼薪，输掖庭，后为暴室啬夫。

《晋书》曰：刘寔，字子真，平原人。少贫苦，卖牛衣以自给。然好学，手绳口诵，博通古今，清身洁（色）[己]。州举秀才，皆不行。

《后魏书》曰：杨大眼，武都（民王）[氐]难当之孙，少骁捷。高祖征南，李冲典选统校，大眼往求冲，不许。大眼曰："下官出一技！"便出长绳三丈，系于髻，走绳直如弦，马驰不及。冲曰："千载已来，未有若此！"遂用为军主。顾谓同僚曰："吾之今日，所谓蛟龙得水之秋，不复与诸军齐列矣！"武冠六军，淮泗之人，以名止小儿（蹄）[啼]。卒荆州刺史。

《老子》曰：善系者，无绳约而不可解。

《家语》曰：子贡问治民于孔子，孔子曰："慓焉如腐索之御悍马。"

《文子》曰：夫绳之为度也，可卷而怀之，可引而伸之，可直而布之；长而不横，短而不穷，直而不刚。故圣人体之。

葛洪《神仙传》曰：樊夫人者，刘刚妻也。俱行道术，各自言胜。刚行，见虎不敢起，适欲捉，往即嘘之；夫人往捉，虎以面迫地，不视夫人以绳就系虎头，曳之以归。

《幽明录》曰：曲阿有一人，忘姓名。从京还，逼暮，不得至家。遇雨，宿广屋中。雨止月朗，遥见一女子来至屋檐下，便有悲叹之音。仍解腰中绝去远切。绳，悬屋桷自绞。又觉屋檐上如有人牵绳，此人密以刀断卷绳，又斫屋上。见一鬼西走。向曙，女气方苏，能语，家在前。持此人将归，向女父母说其事。或是天运使然，因以女嫁与为妻。

《异记》曰：武康徐氏，宋太元中病疟，连治不断。有人告之曰：可作数团饭，出道头，呼伤死人姓名，云："为我断疟，今以此团与汝。"掷之径还，勿反顾也。病者如言，乃呼晋故车骑将军沈充。须臾，有乘马导从而至，问："汝为何人？而敢名官家！"因传将去。举家寻觅经日，乃于冢侧丛棘下得之，绳犹在，时疟遂获瘥。

傅玄《九曲诗》曰：岁暮景迈时光绝，安得长绳系日月！

古诗曰：直如朱弦绳，清如玉壶(水)[冰]。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六十七

杂物部二

板　瓦　砖　甎　苫葵　坚　竿　钩　钉　镰　碪

板

葛洪《神仙传》曰：王远，字(太)[方]平，东海人也。博学六经，尤明天文、图谶、河洛之要，逆知天人盛衰之期、九州吉凶。汉桓帝闻之，连征，不出。使郡国逼载，以诣京师。低头闭口，不肯答，乃题宫门扇板四百余字，皆说方来。帝甚怒之，使人削之。外字去，内字复见，(黑)[墨]皆彻入板里。

《继搜神记》曰：聂(支)[友]，豫章新淦人。少时贫，常夜照见一白鹿，射中之。明寻踪，血既尽，不知所在。且已饥极，便卧一梓树下。仰见箭着树枝，视之，乃是昨射箭。怪其如此，于是还家赍粮，命子侄持斧以伐之。树徼有血，遂截截为板二(板)[枚]，牵着(破)[陂]塘中。板常沉(地)[没]，然时复浮出，辄家有吉庆。每欲致宾客，辄(便)[乘]此板。于中流欲没，客大惧。聂君呵之，还复浮出。仕宦大如意，位至丹阳太守。在郡经时，外司白云："涛入石头，聂然。"聂君以(板破)[陂塘]中板来耳，视之果然。聂君以板来必有意，即解职归家。下船便闭户，二板挟两边，一日至豫章。自尔之后，板出，便反有凶祸，家大坎坷。

《幽明录》曰：义熙中，江乘聂湖忽有一板，广数尺，长二丈余，恒停在此，川溪采菱及捕鱼者，资此以自济。后有数人，共乘板入湖，试以刀斫，即有血出。板(仍)[乃]没，数人溺死。

瓦

《古史考》曰：夏世昆吾氏作屋瓦。

《礼》曰：慕贤而容众，毁方而瓦合。去己之大圭角下与众人小合也（者）。

《史记》曰：秦攻韩，军于武安西。秦军鼓噪勒兵，武安屋瓦尽震。

《汉书》曰：翟禹（弟）[第]，（卷）[巷]端人见禹居堂屋上，撤瓦投地，就视亡有，大怪之。举家忧愁，未几被诛。

《续汉书》曰：董卓作乱，烧南北宫，洛阳城无只瓦尺木。

《吴时外国传》曰：大秦国以水精为瓦。

《晋起居注》曰：成都王讨长沙王，使陆机都督三十七万众，围洛阳四匝。夜鼓噪，京师屋瓦皆裂。

《晋中兴书》曰：泰宁元年五月，大回风吹刘曜太庙瓦垣外数十步。其栾梁拱梧无离者，瓦亦不毁。曜素服五月，缮治之。

《淮南子》曰：以磁石之能连铁也，而求其引瓦，则难矣。

《汉武故事》曰：武帝起神明殿，砌以文石，用布为瓦，而淳漆其外，四门并如之。

《语林》曰：晋张载字孟阳，甚丑。每出，为小儿掷瓦盈车。

葛洪《神仙传》曰：孙博者，河东人也。有藏人亡奴在军中者，因以求之，不得。博语奴主曰："吾为卿烧其营舍，奴出走，卿但谛伺取之。"于是博以一赤瓦掷之，须臾火起张天，奴果出走而得之。博乃以青瓦掷之，火即灭。屋舍百物向已焦燃者，悉复如故。

《灵鬼志》曰：有士人姓邹，坐斋中，忽有一人通刺诣之，题刺云"舒甄仲"。既去，疑其非人，寻其刺，曰："吾知之矣，是予舍西土瓦中人耳！"便往，令人将铧掘之，果于瓦器中得桐人，长尺余。

《管子》曰：栋桡不胜任，则屋覆，而人不怨者，其理然也。弱子，慈母之所爱也，不以其理而下瓦，则慈母笞之。故其理动者，虽

覆屋不为怨;不以其理动者,下瓦必笞。

《庄子》曰:师旷为晋平公作清角。一奏,有云从西北起。再奏,大雨大风随之,裂帷幕,破俎豆,堕廊瓦。平公惧,伏于室内。

《抱朴子》曰:土枲瓦葴,不可救饥。

砖

《尔雅》曰:瓴谓之甓。砖也,今江东呼甓。甓,音蒲历切。

《古史考》曰:乌曹氏作砖。

《魏略》曰:扈累独居道侧,以甋(瓦)砖为障,施一厨床,食宿其中。

《晋书》曰:吴兴吴陆经(疬)[疫]疠,死者十三。在青帷逵夫妻,家贫,冬无被褥,昼佣赁,夜还烧砖伐木。期年中成七墓,葬十二丧。

《宋书》曰:范晔,字蔚宗。母如厕产之。额为砖所伤,故以砖为小字。

郑缉之《东阳记》曰:独公冢。在县东八十里,有冢临溪,其砖文曰:"篮言吉,龟言凶,三百年,堕水中。"义熙中,冢犹半在。自后,稍已崩尽。

《续搜神记》曰:顺阳范启,母丧当葬。前母墓在顺阳,往迎之。既至,而坟垄[杂]沓,难可识别,不知何许。袁彦仁时为豫州,往看之,因云:"(间)[闻]有一人见鬼。"范即如言,令物色觅之,云:"此墓中一人,衣服颜状如之。"即开墓棺,物皆烂,冢中灰壤深尺余。意甚疑,试令人以足拨灰中土,冀得旧物。果得一砖,铭云"顺阳范坚之妻",然后信之。

《述异记》曰:豫章胡兹,家在郡治。宋泰始四年,空中忽有故冢墓砖、青笭、石灰着之磕然,掷其母前,其数或五三俱至。举家惊惧,然终不中人,旬日乃止。

《语林》曰:陶太尉既作广州,优游无事,常朝自运甓于斋外,暮运

于斋内。人问之，陶曰："吾方致力中原，恐为尔优游，不复堪事。"

塹

《东观汉记》曰：周纡，字文通。为渤海太守，坐事免。家贫，身筑塹以自给食。

苫 蒯

《书》曰：畴乃苫蒯，亡敢弗多。

《诗》曰：生苫一束，其人如玉。

《礼》曰：以足蹙路马苫，有诛。

《声类》曰：蒯，干苫也。

《老子》曰：天地不仁，以万物为苫狗；圣人不仁，以百姓为苫狗。

赵壹《嫉邪赋》曰：势家多所宜，咳唾自成珠。被褐怀金玉，兰惠化为苫。

垩

《礼》曰：在垩室之中，不与坐焉。

《山海经》曰：慈聋之山，其中有大谷，是多白墨、青垩。谓有杂色之垩。

《太公六韬》曰：昔帝尧王天下，上世谓贤君其治，则宫恒室屋不垩也。

《庄子》曰：郢人垩漫其鼻端，若蝇翼。使匠石斲之，运斤成风。尽垩而鼻不伤，郢人立而不失容。

竿

《诗》曰：籊籊竹竿，以钓于淇。籊籊，长而杀也。

《说文》曰：竿，竹挺也。

《汉书》曰：斩木为兵，揭竿为旗。揭音竭，负也。

《续汉书》曰：高凤，字文通，南阳人。妻将之田，曝麦于庭，令凤护鸡。忽然天暴风大雨，凤持竿诵经，不觉潦水流麦。妻还，怪问，凤方悟。

《博物志》曰：詹何以独茧之丝为纶，芒针为钩，荆蒸为竿，剖粒为饵，引盈车之鱼于百仞之渊。

《庄子》曰：楚王聘庄周于濮水之上，庄子持竿不顾。

钩

《史记》曰：桀有(功)[力]，能伸钩索铁。

《搜神记》曰：京兆长安有张氏，昼独处室，有鸠自外入，止前床。张氏恶之，披怀而祝曰："鸠，尔来为我祸耶？飞上承尘！为我福耶？来入我怀！"鸠翻入怀。以手探之，则不知鸠之所在，而得一金钩焉，遂宝之。自是之后，子孙昌盛，资财万倍。蜀贾客至长安中，闻之，乃厚赂内婢，婢窃钩以与客。张氏既失钩，渐贫死丧。而蜀客亦数罹穷厄，不为己利。或告之："天命也，不可以力求。"于是赍钩以返张氏，张氏复昌。故关西称张氏钩。

《风俗通》曰：顺帝时，京师谣曰："直如弦，死道边；曲如钩，乃封侯。"

张衡赋曰：仰飞纤缴，俯(钩)[钓]长流，触矢而毙，贪饵吞钩。

钉

《魏略》曰：晋宣王讨王陵，陵自知罪重，试索棺钉，以观太傅意。太傅给之，陵夜呼掾属，与诀曰："行年八十，身名并灭！"遂自杀。

盛弘之《荆州记》曰：冠军县东，有魏征南司马张詹墓，元嘉初倘俨然。六年，民饥，始被发，金银朱漆之器烂然。有二朱漆棺，棺前垂竹薄帘，以金钉钉之。

杨龙骧《洛阳记》曰：石牛一头，在城西北九重里。耆旧传说：[往]者(云)石虎当襄国，石牛夜唤，声三十里。事奏虎，虎遣人打落牛两耳及尾，以铁钉钉四脚，今见存。

《抱朴子》曰：吴有赵炳，以大钉钉柱，入尺许，以气力吹之，即钉跃出，如弩箭之发。

镍

《广雅》曰：镍音集。谓之镍。弋涉切。

《说文》曰：镍，镊也。

砺

《诗》曰：周道如砥。

《书》曰：扬州，厥贡砺砥。砥细于砺，皆磨石也。

又曰：若金用汝作砺。

《史记》曰：封爵之誓曰："黄河如带，太山如砺。"言河山如带、砺，国乃绝耳。

蔡邕《(观)[劝]学》曰：木以绳直，金以淬刚，必须砥砺，就其锋芒。

《魏志》曰：杀幽州牧刘虞，有童谣曰："燕南垂，赵北际，中央不合如砺，惟有此中可避世。"公孙瓒以己当之，乃筑京固守，积三万斛。

《广志》曰：砺石出首阳山，有紫、白、彩色。出南昌者最善，今武库有数枚，治御刀。

《山海经》曰：高梁之山多砥砺。

《尸子》曰：铁使干越之工，铸之以为剑，而勿加砥砺，则以刺不入，击不断；磨之以砻砺，加之以黄砥，则刺也无前，击也无下。自是观之，砺之与弗砺，其相去远矣！今人皆砺其剑，而弗知砺其身。夫学，身之砥砺也。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六十八

舟部一

叙舟上

《释名》曰：船，循水而行。

又曰：舟，言周流也。船上屋曰庐，象舍也。其上重（室）[屋]曰飞庐，在上，故曰飞也。又在其上曰雀室，于中候望，若鸟雀之（惊）[警]视也。

又曰：舟名青翰、千翼、赤（乌）[马]，亦名鹢首。

《说文》曰：船，从舟，从铅省声。艘，船总名也。艘，音骚。

《易》曰：刳木为舟，剡木为楫。舟楫之利，以济不通。

《诗》曰：泛彼柏舟，在彼中河。舟在河中，犹妇人在夫家，是其常处。

又曰：二子乘舟，二子，伋、寿。泛泛其景。愿言思子，中心养养。

又曰：泛泛杨舟，载沉载浮。杨，木也。舟之泛浮随所载。既见君子，我心则休。

《书》曰：予乘四载，随山刊（本）[木]。所载者四，其一曰水乘舟。

又曰：若乘舟，汝弗济，臭厥载。

《礼》曰：季春之月，舟牧覆舟。五覆五反，乃告舟备，具于天子。郑玄曰：舟官覆反舟者，备倾漏也。蔡邕《章句》曰：备谓楫櫂绨绠维引之具。

《左传》曰：齐侯与蔡姬乘舟于囿，荡（荡）公。公惧，变色，禁之不可。公怒，归之，未之绝也。蔡人嫁之，齐侯以诸侯之师侵蔡。

又曰：冬，晋荐饥，使乞籴于秦。秦输于晋，自雍及绛相继，命之曰泛舟之（杀）[役]。泛谓水运入河汾也。

又曰：秦伯伐晋，孟明济河焚舟，示必死也。取王官及郊。王官、

郊，皆晋地。晋人不出，遂自茅津济，封崤尸而还。（第）[茅]津，在河东（文）[大]阳县西。封，埋藏。

又曰：楚败吴师，获其舟余皇。余皇，舟名。

又曰：晋、楚将战，赵婴齐使其徒先具舟于河，故败而先济也。

《春秋潜潭巴》曰：泽浮舟，天子以亡为忧。宋均注曰：潭，无底之泽，今浮舟，言明盛之耳。

《论语》曰：南宫适问于孔子曰："羿善射，奡荡舟，俱不得其死然。"

《尔雅》曰：舫，舟也。天子造舟，诸侯维舟，大夫方舟，士特舟，庶人乘桴。郭璞注曰：造，比船为桥也。维，连四船也。方，并两船也。特，单船也。桴，编木以渡也。

《广雅》曰：艦，大船也。舫、艕，船也。艨冲、艑、步典切。舸、音钩。艬、音鼜。舸，古可切。艭、音洪。艇、音挺。艋，音猛。舟也。

《家语》曰：舟非水不行，水入舟则没；君非民不治，民犯上则君危。

《战国策》曰：或谓公叔曰："乘舟，舟漏而不塞，则舟沉矣；塞漏舟而轻阳侯之波，则舟覆矣。（令）[今]公自以辩于薛公而轻秦，是漏舟而轻阳侯之波也。愿公察之。"

《帝王世纪》曰：昭王济汉，船人恶之，以胶船进王，中流胶船解，王没于水。

《史记》曰：项羽欲东渡乌江，瓒曰：牛渚。乌江亭长舣船待，徐广曰：舣音仪。骃案，应劭曰：舣，正也。孟康曰：舣，音蚁，附也，附船着岸也。如淳曰：南方人谓整船向岸曰舣也。谓项王曰："江东虽小，地方千里，众数十万人，亦足王也，愿大王急渡。今独臣有船，汉军至，无以渡。"项王笑曰："天之亡我，我何渡为？且籍与江东子弟八千人渡江而西，今无一人还，纵江东父兄怜而王我，何面目见之！纵彼不言，籍独不愧于心乎？"乃为亭长曰："吾知公长者，吾骑此马五岁，所当无敌，尝一日行千里。吾不忍杀之，以赐公。"

又曰：韩信击魏，魏王盛兵蒲（坡）[坂]，塞临晋。信乃益为疑

兵，陈船欲渡临晋。而伏兵从夏阳，以木罂缻渡军，袭安邑，虏魏王豹。

又曰：陈平逃楚归汉，渡河，船人疑有金，阴欲害之。平脱衣刺船，遂免害。

《汉书》曰：邓通，蜀郡南安人，以棹船为黄头郎。师古曰：鞮船，能持櫂行船也。土胜水，其色黄，故刺船之郎皆著黄帽，因号曰黄头郎也。

又曰：景帝三年，吴大船自覆。吴地以船为家，国将亡也。

又曰：武帝《汾歌》曰："泛楼船兮济汾河，横中流兮扬素波。"

又曰：武帝浮江射蛟，舳舻千里。李斐曰：舳，[船]后持拖处。舻，船头刺櫂处也。

又曰：武帝时，越欲汉用船战逐，水战相逐。乃大修昆明池，列馆环之，治楼船高十余丈，旗帜加其上。

又曰：伍被曰："吴王伐江陵木以为船。"

又曰：薛广德为御史大夫。秋上酎祭宗庙，出便门，欲御楼船。广德当乘舆，免冠顿首，曰："宜从桥！"诏曰："大夫冠。"广德曰："陛下不听臣，臣自刎，以血污车轮，陛下不得入庙矣。"上不悦。光禄大夫张猛进曰："臣闻主圣臣直，乘船危，就桥安。圣主不乘危，御史大夫言可听。"上曰："晓人不当如是耶！"乃从桥。

又曰：江都易王子建不道，使宫女乘小船，建以足踏覆，宫女溺，乍沉乍浮，建观而大笑。

《后汉书》曰：马援平南越，将楼船大小二千余艘，士二万余人，进击九真贼征侧余党都羊等。自无功至居风，无功、居风，二县，并属九真郡。斩获五千余人。峤南悉平。峤，岭峤也。《广州记》曰：援到交址，立铜柱，为汉之极界。

又曰：第五伦为会稽太守。永平五年，坐法，征。老小攀车叩马，啼呼相随，日裁行数里，不得前。伦乃伪止亭舍，阴乘船去。众知，复追之。及诣廷尉，吏人上书守阙者千余人。是时，显宗方按梁松事，亦多为松讼者。帝患之，诏公车诸为梁氏及会稽太守上书

者，勿复受。会帝幸廷尉，录囚徒，得免归田里。身自耕种，不交通人物。数年，拜宕渠令。

又曰：任文公，巴郡人，为从事。天大旱，白刺史曰："五月一日，当有大水。其变已至，不可防救，宜令吏人预为其备。"刺史不听，文公独储大船。百姓或闻，颇有为防者。至其日，旱烈，文公急命促载，使白刺史，刺史笑之。日将中天，北方云起，须臾大雨至。晡时，潏水涌起十余丈，酈元《水经注》云：潏水出绵道王垂山，在今益州。潏，于建反。突坏庐舍，所害数千余人。文公遂以占术驰名。

又曰：郭林宗游洛阳，始见河南尹李膺，大奇之，遂相友善，于是名震京师。后归乡里，衣冠诸儒送至河上，车数千两。林宗惟与李膺同舟而济，众宾望之，以为神仙焉。

又曰：赵炳尝临海求船，人不和之。和，许也。俗本作知者，误也。炳乃张盖坐其中，长啸呼风，乱流而济。于是百姓神服，从者如归。

《魏志》曰：尚书仆射杜畿，受诏作御楼船。于陶河试船，遇风，没。文帝为之流涕，诏曰："昔冥勤其官而水死，稷勤百谷而[山]死。杜畿，忠之至也！"

又曰：徐宣迁司隶校尉，从至广陵。六军乘舟，风浪暴起，帝船泅倒。宣疾在后，陂波而前，郡寮无至者。帝壮之。

又曰：郭嘉死。太祖征荆州还，于巴丘遇疾烧船，叹曰："郭奉孝若在，不使孤至此！"奉孝，嘉字。

又曰：邓哀王仲，字苍舒。五六岁，智若成人。孙权曾致巨象，太祖欲知其轻重，访之群下，咸莫能出其理。仲曰："量象大船之上，而刻其所至，称物以载之，则交可知矣。"太祖大悦，即施行焉。

《魏略》曰：孙权乘大船来观军，公使弓弩乱发。箭着其船，船偏重将覆。权因回船，复以一面受箭。箭均船平，乃还。

《吴志》曰：诸葛恪出征东兴，有虹见其船。

又曰：吴人以舟楫为舆马，以巨海为夷庚也。

《晋书》曰：陆机初诣张华，华问云何在，机曰："云有笑疾，未敢

自见。"俄而云至。华为人多髭，制好帛绳缠髭，云见而大笑，不能自已。先是，常着缞绖，上船，于水中顾见其影，因大笑，落水，人救获免。

又曰：张凭，字长宗。祖镇，苍梧太守。凭年数岁，镇谓其父曰："我不如汝有佳儿！"凭曰："阿翁讵宜以子戏父耶？"及长，有志气，为乡闾所称，举孝廉。负其才，自谓必参时彦。初欲诣刘惔，乡里及举者共笑之。既至，惔处之下座，神意不接，凭欲自发而无端。会王濛就惔清言，有所不通，凭于末[座判]制之，言旨深远，足畅彼我之怀，一座皆惊。惔延之上座，清言弥日，留宿至旦，遣之。凭既还船，须臾，遣傅教觅张孝廉船，便召与同载，遂言之于简文帝。帝召与语，叹曰："张凭勃窣为理窟！"官至吏部郎、御史中丞。

又曰：王浚征拜右卫将军，除大司农车骑将军。羊祜雅知浚有奇略，乃密表留浚，于是重拜益州刺史。武帝谋伐吴，诏浚修舟舰。浚乃作大舰连船，方百二十步，受二千余人，以木为城，起楼橹，开四门，其上皆得驰马来往。又画鹢首怪兽于船首，以惧江神。舟楫之盛，自古未有。太康元年正月，浚自成都，率巴东监军广武将军唐彬，攻吴丹阳，克之，擒其丹阳监盛纪。吴人[于]江险磧要害之处，并以铁锁横截之；又作铁锥，长丈余，暗置江中，以逆拒船。先是，羊祜获吴间谍，具知情状。浚乃作大筏数十，亦方百余步，缚草为人，被甲持仗。令善水者，以筏先行。筏既行，遇铁锥，辄着筏去。又作炬，长十余丈，大数十围，灌以麻油，在船前，遇锁然炬烧之，须臾融液断绝，于是船无所碍。

王隐《晋书》曰：陶侃击蜀贼王真，真拘得侃有雀船，侃欲投水。都督王橚苏扶侃入小船，得脱。

《晋中兴书》曰：苏峻作逆，与祖涣、许柳等将万余人，出横江，连船东渡。时遇西风，既济船江中，忽更东风，吹船还西岸。峻书善意，憙曰："是天助我，固将志也！"

又曰：郭翻，武昌人。安西将军庾翼，以帝舅之重，躬往逼翻，

欲强起。翻曰:"人性各有所短,岂可强逼!"翼以翻船侠小,欲引就大船。翻曰:"使君不以民鄙贱,而辱临之,此固野人之舟也。"翼俯屈入其(中)船[中]。

《太公六韬》曰:武王伐殷,先出于河。吕尚为将,以四十七艘船济于河。

又曰:天船,一名天横,以济大水。

又曰:殷君为酒池,可游船。

《庄子》曰:颜回问于仲尼曰:"回尝济于觞深之(泉)[渊],津人操舟若神。吾问焉:'操舟可学也?'曰:'游善者数能。若乃夫没人,未尝见舟而便操之。'吾问焉,不吾告,敢问何谓也?"仲尼曰:"善游者之数能,忘水故也。彼视众(泉)[渊]若陵,视舟之覆犹车之却退也。"视(泉)[渊]若陵,故视舟之覆于渊,犹车却退于陵也。

又曰:藏舟于壑,藏山于泽,谓之固矣;然则夜半有力者负之而走,昧者不知也。

又曰:水之积也不厚,则其负大舟也无力。覆杯水于坳於交切。堂之上,则芥为之舟;置杯焉则胶,水浅而舟大也。

又曰:孔子游乎缁帷之林,坐杏坛之上。有渔父者,下船而来。孔子乃下求之,至于泽畔,(有)[方]将杖拏而引其船,顾见孔子,再拜而起,乃刺船而去,延缘苇间。颜渊还车,(了)[孔子]不顾,待水波定,不闻拏音,(只)而后敢乘。

又曰:方舟而济河,有虚船来触舟,虽有惼心之人,终不怒也。忽有一人在其上,则恶声随之。向不怒,向虚而今实也。

又曰:巧者劳而智者忧,无能者无所求也。食而遨泛,若不系之舟也。

又曰:散木以为舟则沉,是不材之木。

《邓析子》曰:同舟涉海,中流遇风,救患若一,所忧同也。

《孔丛子》曰:顺谓韩王曰:"吴、越之人,同舟济江,中流遇风波,其相救如左右手。不慎所同之患,是不如吴、越之舟人也。"

《尸子》曰：六马登糟丘，方舟泛酒池。

《刘析书》曰：舟行于水，车转于陆，此势自然者也。

《文子》曰：舟浮江海，不为莫乘而沉；君之行道，不为莫知而止。

《孙卿子》曰：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则载舟，水则覆舟。

《墨子》曰：工倕作舟。

《慎子》曰：燕鼎之重乎千钧，乘于吴舟则可以济。所托者，浮道也。

又曰：行海者(生)[坐]而至越，有舟也；行陆者立而至秦，有车也。秦、越，远途也，安坐而至者，械也。

《韩子》曰：千钧得船则浮，锱铢失船则沉。非千钧轻而锱铢重也，有势之与无势也。

又曰：奔车之上无仲尼，覆舟之下无伯夷。号令者，国之舟、车。安则知廉，危则争越也。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六十九

舟部二

叙舟中

《方言》曰：舟，自关而东谓之船，自关而西或谓之舟。方舟或谓之航。

又曰：船首谓之阆，或谓之鹢首。今江东贵人船前作青雀，是其象也。

《东观汉记》曰：邓训为护羌校尉，缝革为船，置于算上，以渡河，掩击明羌。

张璠《汉记》曰：梁冀（弟）[第]池中，船无故自覆。问掾朱穆，穆曰："舟所以济渡万物，不施游戏而已。今覆者，天戒将军济渡万民，不可长念游戏也。"

《汉宫殿疏》曰：武帝作大池，周匝四十里，名昆明池。作豫章大船，可载万人，船上起宫室。

《吴记》曰：孙皓问中书令张尚："《诗》言'泛彼柏舟'，惟柏中舟乎？"尚曰："《诗》云'桧楫松舟'，亦中也。"皓忌其胜己，因下狱。

《晋令》曰：水战，飞云船相去五十步，苍隼船相去四十步，金船相去三十步，小儿先登，飞鸟船相去五十步。

《晋朝杂事》曰：太康八年七月，大雨，殿前地陷，方五尺，深数丈，中有破船。

《晋宫阁记》曰：天渊池（中）[有]紫宫舟、升进船。曜阳[池有]飞龙舟、射猎舟。灵芝池有鸣鹤舟、指南舟。舍利池有云母舟、无极舟。都亭池有华润舟、常安舟。

崔鸿《后赵录》曰：张弥帅众一万徙洛阳。钟簴九龙、翁仲铜

驼、飞廉钟，一没于河。募浮没三百人，入河，以竹绚牛头辘轳引之，乃出。造万斛舟以渡之，至于邺。

《穆天子传》曰：天子乘鸟舟龙本，浮于大沼。沼，池。"龙"下宜有"舟"，皆以龙、鸟为形制，今吴之青雀舫遗象。

《山海经》曰：大人之国，坐而削船。

《世本》曰：共鼓、货狄作舟。共鼓、货狄，黄帝二臣。

又曰：廪君名曰穆相，姓巴氏，即与樊氏、瞫音审。氏、柏氏、郑氏凡五姓争神。以土为船，雕文画之，而浮水中，其船浮者，神以为君。他姓船不能浮，独廪君船浮，因立为君。

《蜀王本纪》曰：秦为舶船万艘，欲攻楚。

《吕氏春秋》曰：虞姁作舟。姁，音劬、诩二音。

又曰：荆有欣飞者，得宝剑。涉江中流，而有蛟夹绕其船。欣飞拔宝剑，赴江刺蛟，杀之，舟中人皆活。荆王闻之，位以执圭。

又曰：楚人有涉江者，其剑自舟中坠于水，遽契其舟曰："是吾剑所从坠也。"舟去，从所契处入求之，而舟已行，剑不行，若此，不亦惑乎！

又曰：伍员如吴，过于荆。至江上，欲涉，见一丈人刺小船方将(汉)[渡]。从而请焉，丈人渡之。

又曰：管夷吾、百里奚，(覆)[霸]王之船、骥也。绝江者托于船，致远者托于骥。

《淮南子》曰：汤、武，圣主也，而不能与越人乘艓舟而浮于江湖。艓舟，小船者也。

又曰：楚人有乘船而遇大风者，投于水，非不贪生而畏死也，或于死而反忘于生。

又曰：龙舟鹢首，浮吹以虞，此(道)[游]于水也。于船中吹籁与竽以为乐，故曰浮吹以虞者也。

《衡波传》曰：孔子使子贡，久而不来。孔子谓弟子占之，遇《鼎》，《鼎》，易卦也。皆言无足不来。颜回掩口而笑，子曰："回也哂，

谓赐来也。曰:"无足者,乘舟而来至矣。"

《说苑》曰:梁相死,惠子欲之梁,渡河而遽堕水中,船人救之,曰:"子欲何之而遽也?"曰:"梁无相,吾欲往相之。"船人曰:"子居船楫之间而溺,无我则死矣,子何能相梁乎!"惠子曰:"居艘长楫之间,不如子;至于安国家社稷,子比我矇矇,如未视狗耳!"

又曰:晋平公使叔向聘吴,吴人饰舟以逆之,左右各五百人,有绣衣豹裘者,锦衣狐裘者。叔向归,以告平公:"吴其亡乎!"

《潜夫论》曰:人行之动天地,譬车上御驷马,蓬中棹舟,虽有覆载,犹在我所之。

蒋子《万机论》曰:吴、越争于五湖,用舟楫而相触,怯勇共覆,钝利俱倾。

顾谭《新言》曰:蓬蒿生于泰山之上,豫章长于穷薮之中,良匠造舟、(与)[兴]宫、建庙,必不取泰山之陋质而弃穷薮之美材,明矣!

又曰:弃(事)[车]失辖,泛舟无楫,欲以不覆,未之有也。

谯周《法训》曰:以道为天下者,犹乘安舟而由广路:安舟难成,可久处也;广路难至,可常行也。

又曰:乘船曲折,不失其渎,是善乘舟者。

袁准《正书》曰:非其所事而强学,犹以百万之师,积之河济之中,其用舟楫,固不如江汉之良。

杜夷《幽求》曰:轻舟可以救溺,濡幕可以济焚。

《抱朴子》曰:欲以弊药必升腾者,何异策蹇驴而欲寻遗风,棹篮舟而欲济大川!

《语林》曰:刘道真遭乱,于河侧自牵船。见一老妪,采桑逆旅,刘谓之曰:"女子何不调机利杼,而采桑逆旅?"女答曰:"丈夫何不跨马挥鞭,而牵船[河侧]?"

王子年《拾遗记》曰:周昭王二十四年,涂修国献青凤、丹鹄,各一雌一雄。孟夏之时,凤(羽)、[鹄]皆脱易毛羽。聚鹄翅为羽扇,

凤羽以饰车盖。扇名游飘，二名条翮，三名亏光，四名侧影。时东瓯献二美女，一名延娟，二名造娱。使此二人更摇此扇，侍于王侧，轻风乍至，(冷)[泠]然自凉。昭王沦于江汉，二女与乘舟来，愿同没汉水。故江汉之民，到今(异)[思]之，立祠于江湄。数十年间，人于江汉之上，犹见王与二女，乘舟(楫)[戏]于水际。至暮春上巳之日，禊集于祠间，或以时鲜甘味，采杜兰之叶，以包裹之，沉于水中；或结五色纱囊盛食，或用金铁之器，并沉于波中。以(言)[惊]蛟龙水(中一)[虫]，(裹)[使畏]之，不侵食也。其祠号曰招祇之祠。

又曰：轩皇变乘(采)[桴]以造舟楫，水物为之翔踊，沧海为之恬波。

又曰：周武王东伐夜郎，济河时，云明如昼。八百之旅，皆荐贤而歌。有大蜂，状如(舟)[丹]鸟，飞集王舟，(困)[因]以鸟画幡旗。翌日而枭纡，名其船曰蜂舟。鲁哀公二年，郑人击赵，简子得其蜂旗，则其遗类也。事出太公《六韬》。

又曰：汉成帝尝与飞燕泛舟戏太液池。以沙棠为舟，贵不沉没也。以云母饰于鹢首，一名云母舟。又刻大桐木为虬龙，雕饰如真像，以夹云舟而行。

又曰：比翼鸟多力，状似鹄。衔南海之(舟)[丹]泥，巢昆岑之(去)[玄]木，而止其中，遇圣人则来翔集，以表周公辅圣人之力也。

又曰：汉武思李夫人之俦，不可复得。时始穿昆灵池，泛翔螭舟，帝自歌曲，使女伶歌之。时日已西倾，凉风激水，女伶歌甚(道)[道]，自赋《叶落哀蝉》之曲。

又曰：张丞之母孙氏，怀丞之时，乘轻舫游于江浦之际。忽有白蛇，长三尺，腾入舟中。母咒曰："若祯吉，勿毒噬我。"及将还，置诸房内。一宿视之，不复见蛇，嗟而惜之。

《韵集》曰：艚，鹢首，天子船也。

《吴越春秋》曰：吴王僚二年，使公子光伐楚，以报前来诛庆封

也。吴师败而亡舟，光惧，因复得王，舟之而还。

又曰：范蠡既灭吴，乃乘扁舟，出三江，入五湖，人莫知其所适。

《郡国志》曰：济州有浮山，故老相传云：尧时大雨，此浮水上。时有人缆船于岩石间，今犹有断铁锁。

《吴时外国传》曰：扶南国伐木为船，长者十二寻，广肘六尺，头尾似鱼，皆以铁镊露装。大者载百人，人有长短桡及篙各一。从头至尾，面有五十人作，或四十二人，随船大小。立则用长桡，坐则用短桡，水浅乃用篙。皆当上应声如一。

《杜兰香别传》曰：香降张硕，硕既成婚，香便去，绝不来。年余，硕船行，忽见香乘车于山际。硕不胜惊喜，遥往造香。见香悲喜，香亦有悦色。言语顷时，硕欲登其车，其婢举手排之，嶷然山立。硕复欲车前上车，奴攘臂排之，硕于是遂退。

《续搜神记》曰：临淮公荀序，字休玄。母华夫人，怜爱过常。年十岁，从南临归，经青草湖，时正帆风驶，序出塞郭上落水。比得下帆，已行数十里，洪波淼漫。母抚膺远望，少顷，见一掘头船，渔父以楫拨船如飞，载序还之，云："送府君还。"荀后位至常伯长沙相，故云"府君"也。

又曰：合肥口有大舶船，云是曹公舶船。常有渔人夜宿[其]傍，以船系之。但闻筝弦(节)之音，又音气非常。渔人又梦人驱遣去，云"勿近官船！"此人惊觉，即移船去。相传云：曹公载数妓，船覆于此，今犹存焉。

《异苑》曰：扶南国治生，皆用黄金做船，东西远近扈一斤。时有不至所届，欲减金数，船主便作幻诳，使船底砥拆，状欲沦滞海中，进退不动。众人惊怖，还请赛，船合如初也。

又曰：越(雀门)[嵩郡]会无县，有元马河，[中]有铜舫船。

《嵩阳记》曰：山东北五(了)[丫]山上，有池。池有破舟，云禹乘来也。

《三秦记》曰：俗云：太一山有水，神人乘船。今有故漆船也。

刘欣期《交州记》曰：安定县有越王铜船，潮退时有见者。合浦四十里有潮，阴雨日，百姓樵采，见铜船出水上。

《南州异物志》曰：外域人名船曰舡，大者长二十余丈，高去水三二丈，望之如阁道，载六七百人，物出万(解)[斛]。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七十

舟部三

[叙]舟下　舰　艨冲　鹢艚
艎　航　舫　舸　艇

[叙]舟下

周处《风土记》曰：小曰舟，大曰船。温(痳)[痳]五会者，永宁县出豫林，合五板以为大船，因以"五会"为名也。"晨凫"，即青桐大船名，诸葛恪所造鸭头船也。预章梢桄音饶，枣木。诸木，皆以多曲理盘节为坚劲也。浩溧者，言船之在水，如莲花散落浮于川也。

《武昌记》曰：樊口北有败舶湾，孙权尝装一船，名大船，容敌士三千人，与群臣泛舶中流。值风起，至樊口十里余便败。故因名其处为败舶湾也。

戴延之《西征记》曰：檀山，凡去洛城水道五百三十里，由新安、滹池、宜阳、三乐。三乐男女老(劣)[少]，未尝见船，既闻晋使溯流，皆相引蚁聚川侧，俯仰倾笑。

《越绝书》曰：阖闾见子胥："敢问船运之备何如？"对曰："船名大翼、小翼、突(胃)[冒]、楼船、桥船。今船军之教，(北)[比]陵军之法，乃可用之。大翼者，当陵军之车；小翼者，当陵军之轻车；突冒者，当陵军之冲车；楼船者，当陵军之行楼车也；桥船者，当陵军之轻足剽定骑也。

《瑞应图》曰：王者德盛，则金人下，乘船游王后池。

《郡国志》曰：越州百涂山有石船一丈，禹所乘者。宋元嘉中，有人于船侧得铁履一量。一云：有圣姑从海中乘舟张石帆，至此二物。庙中有周时乐器，名淳于，铜作，似钟而有颈，映水用芒剃音弗。

则鸣。

又曰：硖州远安县，江有狼尾滩，有陆抗故城。南有孤山，袁山松为郡，尝登以四望，大江如索带，舟船如凫雁焉。

又曰：相州魏县景穆寺西，有遭官，有石窦桥，鸣鹤飞集，赤马飞龙等舟。

《西京杂记》曰：昆明池中有弋树船，各数百艘，船上建楼橹。戈船建戈矛，四角(迷)[悉]垂幡旄，旌葆麾盖，照灼涯涘。

又曰：太液池中有鸣鹤舟、容与舟、清旷舟、采菱舟。

《说苑》曰：吴赤市使于知氏，假道于卫。宁文子具纻绨三百制，将以送之。大夫豹曰："吴虽大国也，不壤交，假之道则亦敬矣。又何礼焉？"宁文子不听，遂致之。吴赤市至于知氏，既得事，将归吴，智伯命造舟为梁，吴赤市曰："吾闻天子济于水，造舟为梁，诸侯维舟为梁，大夫方舟臣之职也，且敬，太甚必有故。"使人视之，则兵在后矣，将以袭卫。吴赤市曰："卫假吾道，而厚赠我。我见难而不告，是与为谋也。"称疾而留，使人告卫，卫人警戒。智伯闻之，乃止也。

《列女传》曰：赵简子至河津，津吏醉。吏女乃持楫而前为王(掉)[棹]舟。余具下楫门中。

《江表传》曰：孙权于武昌新装大船，名为长安。

又曰：孙权乘飞云大船，与张昭、鲁肃等共追送叙别吴。

又曰：周瑜破魏军，曹公复书与权曰："赤壁之役，值有疾疫，孤烧船自退，横使周瑜虚获此名。"

又曰：刘备进驻鄂县之樊口，诸葛谐吴未还，闻曹公军下，恐惧，日遣逻吏于水次候权军。吏望见周瑜船，驰还白备。备曰："何以知非青徐军耶？"吏对曰："以船知之。"备遣人慰劳瑜，瑜曰："有军任，不得委署。傥能屈威，副其所望。"备谓张飞、关羽曰："彼欲致我，今自托于东而不往，非同盟之意也。"乃乘单舸，往见瑜。问曰："今距曹氏，深为得计！战卒有几？"瑜曰："此自足用豫州，但观

瑜破之!”

《吴历》曰:曹公出濡须,作油船,夜渡洲工。权乃自乘从濡须吴公军,行五六里,回作鼓吹。公见舟船器仗,法伍整肃,喟然叹曰:“生子当如孙权;为刘景升儿,若豚犬耳!”

又曰:孙綝上疏景帝曰:“少帝于宫内作小船三百余艘,饰以金银,师工昼夜不息。”

王粲《海赋》曰:乘蘭桂之舟、晨凫之舸。

庾阐《杨都赋》曰:龙坻华屋,晨凫之舸,鹢首铺于芙蓉、盘蛟缠于赤马。

《晋令》曰:水战有飞仓巢船。

《说苑》曰:楚鄂君乘青翰之舟,张翠羽之鹢。

《楚辞》曰:船容与而不进,淹回水以凝滞。

又曰:美要妙兮宜修,沛吾乘兮桂舟。桂棹兮兰枻,增水兮积雪。

魏文帝《沂淮赋》曰:建安十四年,王师东征,泛舟万艘。

杨修《出征赋》曰:泛顺风而回舻,徐日转而月移。旆已入乎河口,殿都殿切。尚集于菌池。

班固《东都赋》曰:命舟牧为水嬉,浮鹢首、医云、芝交。

又曰:东郊则有通沟大漕,溃渭洞河,泛舟山东,控引淮湖,与海通波。漕,水运也。《苍颉篇》[曰]:月溃傍决也。前书武帝渠通渭。《史记》曰:荥阳下引河东南为鸿沟,以与淮泗会也。

袁宏《东征赋》曰:惊澜嶪音隐。嶙力轸切。而岳转,颓波嵬音猥。巆力猥切。以岭没。咨余舟之小狭,冲奔湍以榜机。棹弱楫之弗施,授洪流以藏骨。

夏侯弼《吴都赋》曰:严严船舻,泛泛杨舟。权河高峙,风骇云浮。坚壁金扶,有若高楼。

《刘谧之与公笺》曰:昔甲申之际,遭汤旱流烟;今子亥之岁,值尧水滔天。火延烧其庐,水突坏其园。何小人兮,顿偷双船! 由是

行无担石，室如悬磬。

《魏文与孙权书》曰：知已选择见船，最大樟材者六艘，受五百里石，从污水送付樊口。

王粲诗曰：方舟浮大江，日暮愁我心。

曹植诗曰：何以泛舟？愧无榜人。

嵇康诗曰：渊渊绿水，沦滑而逝。泛泛虚舟，载停载滞。鼓枻投竿，优游卒岁。

梁王筠《咏轻利船应临汝侯教诗》曰：君侯饰轻利，摇荡迈飞云。凌漾浮鹢采，映(木)[水]焕蛟文。雷流已冠绝，鸟逝复超群。倏忽方千里，恋兹岐路分。

陈张正见《后湖泛舟诗》曰：上苑奢行乐，沧池聊薄游。泛荇分兰棹，槎触桂舟。残虹收度雨，缺岸上(乘)新流。欲知有高趣，长杨送爽秋。

又《别韦谅赋得江潮泛别舟诗》曰：千里寻阳岸，三翼木兰船。鹢泛青鬼后，鸡鸣白鹭前。涵花没浅缆，带叶动深船。不言朝夕水，独自限神仙。

又《与钱玄智泛舟诗》曰：高门事休沐，朝野念逢迎。还乘金谷水，俱望洛阳城。舟移洛女度，楫动渭桥横。风高雁已落，雨霁水还清。叶尽桐门净，花秋菊岸明。欲奏《江南曲》，聊习《棹歌行》。

晋枣据《船赋》曰：嘉圣王之神化，理通微而达幽。悼民萌之隔塞，愍王教之不周。立成器以备用，因垂象以造舟。济迅波之绝轨，越巨川之湍流。运重固之滞质，虽载沉而必浮。且论器而比象，似君子之淑清。外质朴而无饰，内空虚以受盈。不辞劳而恶动，不偷安以自宁。且其行无辙，趾止无所，不疾而速，忽若驰奔。

晋王叔之《舟赞》曰：涂则骋车，水惟用舟。弱楫轻棹，利涉济求。缅彼渔人，鼓枻清讴。

后汉李尤《舟楫铭》曰：舟楫之利，譬犹舆马。载重历远，以济天下。相风视波，穷究川野。安审惧慎，终无不可。

舰

《释名》曰：上下重床曰舰，四方施板以御(失)[矢]，如牢槛也。

《洞冥记》曰：昆灵池中，有凌波舰、掖电舰。

《吴志》曰：周瑜逆曹公，部将黄公盖取艨冲斗舰数十艘，实以薪草，膏灌其中，裹以帷幕，上建牙旗，同时发火。时风猛火盛，悉延烧岸上营，曹公军败退。

《晋中兴书》曰：建兴九年冬，左将军王敦，遣振威将军周访、广武将军赵诱，受陶侃节度，征蜀贼杜弢。大战，蜀贼以桔槔打没侃舰二十余艘，人皆投水。

《义熙起居注》曰：卢循新作八槽舰九枚，起四层，高十余丈。

《连营缮令》曰：诸私家不得有战舰等船。

艨 冲

《释名》曰：外狭而长曰艨冲。

《吴志》曰：董袭讨黄祖，祖横两艨冲夹守沔口。栟音并。桐音同。大绁系石为碇，军不得前。袭与陵统俱为前部，各将敢死百人，人被两铠，乘舸船突入艨冲，裹身以刀断两绁，艨冲方横流，大兵遂进。

又曰：周瑜逆曹公，部将黄盖取艨冲斗舰数十(舰)[艘]。余上具舰门。

又曰：将军贺齐，性奢绮，好军事。所乘船，雕刻丹镂，青盖绛居，艨冲斗舰之属，望之若山。

《[连]营缮令》曰：诸私家不得有艨冲等船。

舸 艚

《杂字解诂》曰：舸艚，杂船也。

《吴志》曰：吕蒙袭关羽，至寻阳。昼伏精兵于艚艑中，使白衣

摇橹，作商贾贩，昼夜兼行。故羽不闻知，遂到南郡。

《物理论》曰：夫工匠径涉河海，为舸艚以浮大渊，皆成于巧手，出乎圣意。

艑

《广雅》曰：艑，舟也。

《荆州土地记》曰：湘洲七郡，大艑之所出，皆受万斛。

《吴志》曰：吕蒙袭关羽，至寻阳，昼伏精兵于艚艑中。余上具舸艚门。

《温峤教》曰：廪者无米，受得艑下湿米，岂是吾遇兵众无异之怀乎？虽是数合米，欲令齐均。若有不如教，鞭五十也。

《荆州土地记》曰：桓宣穆遣人寻庐山下有一湖，中有败艑。

航

《说文》曰：航，方舟也。

《诗》曰：谁谓河广？一苇航之！

《异苑》曰：晋时，钱塘浙江有大樟林桁，每有乘者，（轨潭）[辄漂]荡摇扬不可禁。尝鸣鼓钱塘江头，陵浪如故，惟桁吏章奥能相制伏。及奥死，遂长废。

《淮南子》曰：公孙龙在赵之时，谓弟子曰："人而无能者，龙[不能]与游。"有客衣褐带索而见曰："臣能呼[航来]。"公孙龙顾谓弟子曰："门下故有能呼者乎？"对曰："无有。"公孙龙曰："与之弟子之藉。"后数日，往说燕王，至于河侧，而航在北，使客呼之，一呼而航来。

杨子《法言》曰：舍舟航而济乎渎者末矣！舍五经而济乎道者末矣！李轨注曰：末，无之也。乘国者，如乘航乎，则民斯安矣！

《孙绰子》曰：仲尼见沧海横流，故务为舟航。

左思《吴都赋》曰：长鲸吞航，修鲵吐浪（也）。

舫

《说文》曰：舫，并船。

《吴书》[曰]：陆(孙)[逊]破曹休，当还西陵，公卿并为祖道，上赐御船一舫，缯彩舟也。

《晋书》曰：王廙性俊率。尝从南下，旦自寻阳，迅风飞帆，暮至都，倚舫楼长啸，神气甚逸。

《梁书》曰：安成康王秀为江州刺史。将发，主者求坚船以为赍舫。秀曰："吾岂爱财而不爱士？"乃教以牢者给参佐，下者载赍物。既而遭风，赍舫遂破。

舠

《释名》曰：船三百斛曰舠。舠，(豹)[貂]也，短也。江南所名，短而广，安不倾危也。

《诗》曰：谁谓河广？曾不容舠！

舸

王隐《晋书》曰：顾荣征侍中，见王路塞绝，便乘船而还。过下邳，遂解舫为单舸。一日一夜，行五六百里，遂得免。

沈约《宋书》曰：垣护之随王玄谟入河。玄谟攻滑台，护之以三百舸为前锋，进据石济。石济，在滑台西南百二十里。玄谟败退，不暇报护之。及护之闻知，而虏悉已牵玄谟水军大艚，连以铁锁三重，欲以绝护之还路。护之中流而下，每至铁锁，辄以长柯斧断之。虏不能禁，惟失一舸。

《吴志》曰：甘宁厨下儿有过，走投吕蒙。蒙恐宁杀之，故不即还。后宁赍礼礼蒙母，蒙临当(與)[与]升堂，乃出厨下儿出还宁，宁许不杀。斯须还船，缚置桑树，自挽弓射杀之。赦船人更增舸缆，解衣卧船中。蒙大怒，击鼓会兵，欲攻宁。蒙母谏，乃止。

《江表传》曰：刘备进住鄂县之樊口，闻曹公军下，恐惧。俄周瑜船军至，备乃乘单舸往见瑜。

又曰：孙权名舸为马，言飞驰如马之走陆地也。

《洞冥记》曰：昆灵池中，有橦雷舸。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七十一

舟部四

艇　艚艋　筏　橹　篙　桨　櫂　舵　缆　笮　帆
帆樯　五两　榜　舻　篷篛　粹柯　（泝）[溯]斗

艇

《释名》曰：二百斛以下曰艇，其形（艇）[挺]，一人二人所乘行者也。

《广雅》曰：舼音邛。艇，舟也。

《淮南子》曰：越舼蜀艇，不能无水而行。

陆机《思归赋》曰：棹河渊之轻艇。

艚　艋上知格切，下音猛

《广雅》曰：艚艋，舟也。

《临海记》曰：西北有白鸽山，高三百丈。上有一舟，名艚艋。前头有石鼓、石艇。世云：石鼓鸣，则土地寇乱。隆安初，此鼓屡鸣，果有孙恩贼。此处多山精水祟，不可轻陟。山下平地，便望见艚艋。民王志祭山神，求到鼓所，遂得至。捉槌打鼓，闾里咸闻，如金玉之响，下山便病死。盖登山召祸，击鼓自杀也。

《异苑》曰：檀道济，元嘉中镇寻阳，入朝伏诛。济未下时，有人施罟于柴桑江，收得大船，孔凿若新。使匠作艚艋，云："勿斫！"工人误截两头，檀以为不祥，杀三巧手，欲以塞愆。匠违约，加斫，凶兆先遘矣。

《宋元嘉起居注》曰：有司奏云："扬州刺史王弘上会稽从事韦诣解列先风，闻余姚令何玢之造作平床一乘、艚艋一艘，精丽过常，

用功兼倍，请免玢今官。"诏可其奏。

筏

《论语》曰："道不行，乘桴浮于海。从我者，其由与？"子路闻之，喜。

《东观汉记》曰：吴汉教乘筏从江下巴郡，盗贼解散。张堪为陪义长，公孙述遣击之。有同心士三千人，相谓曰："张君养我曹，为今日也！"乃选习水三百人，斩竹为排渡水。

《英雄记》曰：曹操进军至江上，欲从赤壁渡江。无船，作竹排，使部曲乘之。从汉水来下，出大江，注浦口，未即渡。周瑜又夜密使轻船走舸百艘烧排，操乃夜走。

《吴录》曰：孙策欲渡江，船少，欲往便求策姑王氏，分命伐芦为橾，以佐船渡人。

《吴录·地理志》曰：苍梧高要县，郡下人避瘴气，乘筏来停此。六月来，十月去，岁岁如此。

雷次宗《豫章记》曰：望蔡县有一石室。入室十余里，得水，广数十步，清深不测。边有筏竹。游者伐竹为筏过水。莫能究其源。出好钟乳。

《淮南子》曰：方车踬越，乘桴入朝，欲无宠不可得也。许慎曰：桴，木筏。

《越绝书》曰：木客大冢者，勾践之兄弟冢也。初，徙之琅琊，使楼船卒二千八百人〔伐〕松柏以为桴，故曰木客也。

楫

《说文》曰：楫，舟棹也。

《书》曰：若济巨川，用汝作舟楫。

《诗》曰：檜楫松舟。

《方言》曰：楫，或谓之棹，或谓之櫂。

《吴越春秋》曰：子胥伐楚，因引军袭郑。治渔者之子在郑，乃还。

《列女传》曰：赵简子南击荆，至河津，津吏醉卧，不能渡。简子怒，将杀之。津吏之女娟乃持楫而前走，曰："妾父闻主君将渡，恐风波之起，水神动骇，故祷祝九江三淮之神，不胜杯杓余沥，醉于此。君命之诛，愿以微躯易父之死。"简子将渡，用楫少一人。娟曰："妾居河济之间，重乎世习舟楫之事，愿备员持楫。"简子遂与渡。中流，吟《河激》之歌。简子乃聘以为夫人。其母遗曰：河水激扬，济之不易。

《淮南子》曰：七尺之楫动大船者，因水为资也；人君发一言之号而令行于民者，众为资也。

《说苑》曰：襄城君始封之日，衣翠衣，带玉钩，履缟舄，立乎流水之上。大夫庄辛过而说之，曰："愿把君之手，其可乎？"襄城君作色不言。庄辛迁延，称曰："君独不闻鄂君乘青翰之舟，张翠盖，会钟鼓之音，越人拥楫而歌，曰：'今夕何夕兮？（寨）[搴]州水流。今日何日兮？得与子同舟。山有木兮木有枝，心悦君兮君不知。'于是鄂君掩袂而拥之，举绣被而覆之。"襄城君乃奉手进之。

杨子《法言》曰：灝灝音浩。于海济，楼船之力也。航人无楫，如航（河）[何]？李轨注曰：喻有民无礼乐治也。

《抱朴子》曰：琼艘瑶楫，无涉川之用；金弧玉弦，无激矢之能。是以（斤）[清]洁而无政事者，非拨乱之器；儒雅而乏治略者，非翼亮之才。

左思《吴都赋》曰：篙工楫师，选自闽隅，翼御长风，狎玩灵胥。

篙

《方言》曰：所以刺船谓之篙。

盛弘之《荆州记》曰：鱼复县瞿唐滩上，有神庙，先极灵验。刺史二千石经过，皆不鸣鼓角，篙旅恐触石有声，乃以布裹篙头。

王韶之《始兴记》曰：含进公口下流有枯木，曰圣鼓。上下人以篙犯之者，皆虐。

喻益期《与韩豫章笺》曰：马伏波昔开道，篙迹凿石犹存。

桨

《方言》曰：所以隐棹谓之桨。郭璞注曰：搖(僧)[橧]小(栟)[槱]也。江东(含)[人又]呼胡人也。

杨泉《五湖》曰：赤桧升棹，檀桨细坚。

橹

《释名》曰：在旁曰橹。橹，旅也，用旅力然后舟行也。

《吴志》曰：吕蒙袭关羽，至寻阳，昼伏精兵于舸艚中，役白衣摇橹，作商贾服，昼夜兼行。至羽所，置屯候，尽收缚之。是故羽不闻知，遂到南郡。

舵

《释名》曰：船尾曰舵，[舵，]拖也，在后见拖曳，且弼正船不使他戾也。

《方言》曰：船后曰舳，好舳制水也。今江东呼为轴也。

《孙放别传》曰：庾公建学校，孙君年最幼，入为学生，班在诸生之后。公问："君何独居后？"答曰："不见船舵耶？在后，所以正船。"

《寻阳记》曰：卢山西岭有甘泉，曾见一舵从山岭流下。此溪中人号为舵下溪。宣穆所遣人，见山湖中有败艑，而后舵流下，信其不妄。

《孙绰子》曰：动而不乘不理，若泛舟而无舵。

赵壹《嫉邪赋》曰：奚异涉海之失舵，坐积薪而待燃？

张华《游仙诗》曰：游仙迫西极，弱水隔流沙。云榜鼓雾舵，飘

忽陵飞波。

缆

《尔雅》曰："泛泛杨舟，绋缡维之。"绋，(索)[辞]也。缡，绥也。郭璞曰：[索率，]索也；绥，[系。]

《吴书》曰：甘宁住止，常以缯锦缆舟。去辄割弃以示奢。

笮音昔

《纂文》曰：竹索谓之笮，茅索谓之索。

《释名》曰：引舟者曰笮。笮，作也，起舟使动作也。

《汉鼓吹曲》曰：桂树为君船，青丝为君笮，木兰为君棹，黄金错其间。

帆

《释名》曰：随风张幔曰帆。帆，泛(者)[也]，舟疾泛泛然也。

《韵集》曰：颿，船张也。颿，音凡，马疾步也。又亦与帆同。

《长沙耆旧传》曰：夏隆仕郡时，潘濬为南征太守。遣隆修书致礼，濬飞帆中游，力所不及。隆乃于岸边拔刀大呼，指濬为贼，因此被收。濬奇其以权变自通，解缚，赐以酒食。

《吴时外国传》曰：从加那调州乘大伯舶，张七帆，时风一月余日，乃入秦，大秦国也。

《南州异物志》曰：外徼人随舟大小，或作四帆，前后沓载之。有卢头木叶，如牖形，长丈余，织以为帆。其四帆不正，前向皆使邪移相聚，以取风吹。风后者激而相射，亦并得风力，若急则随宜(城)[增]减之。邪张相取风气，而无高危之虑，故行不避迅风激波，所以能疾。

《永嘉记》云：郡有石帆，又有破石。传云古有神人，以破石半为帆，故名石帆。

《吴郡录·海记》曰：海虞县有穿山，下有洞穴，高十丈，广十余丈。山昔在海中，行侣举帆从穴中过。

陆景《典语》曰：孤特与水军一万，从风举帆，朝发海岛，暮至杏渚。

《世说》曰：顾长康作殷荆州佐，请假还东。尔时例不给布帆，顾苦求之，然乃发。至破冢，便遭风，大败。作笺与殷云："地名破冢而出，行人安稳，布帆无恙。"

马融《广成颂》曰：然后方舲艎，连舸舟，张云帆，施蜺旌，靡(鬼飓)[飓]风，陵迅流，发棹歌，从水讴。

郭璞《江赋》曰：鼓帆迅越，超张绝迥。倏忽数百，千里俄顷，飞廉无以希其踪，渠黄不能及其景。

孙绰《望海赋》曰：若乃惟馨陈祈，祝不愧言。或适于东，或归于西。商客齐畅，潮流往还。各资顺势，双帆同悬。倏如绣骅背驰，拏奴加切。如交集经轩。

帆 樯

《吴书》曰：孙(弘)[和]被黜之长沙，过芜湖，有鹊衔薪巢帆樯。帆樯，官僚以为樯末倾危，非久安之像，遂以忧终。

郭璞《江赋》曰：舳舻相接，万里连樯，泝洄沿流，或渔或商(也)。

五 两

《淮南子》曰：若绲胡管切。之候风也。许慎曰：绲，候风旗也，楚人谓之五两。

《兵书》曰：凡候风法，以鸡羽重八两，建五重旗，取羽系其巅，立军营中。

郭璞《江赋》曰：气氛祲于清旭，觇五两之动静。

榜朴孟切

《明堂月令》曰：榜，舫人，习水者也。

司马相如《上林赋》曰：榜人歌声流喝。乌迈切。

《释名》曰：船筌篧。

桅

《释名》曰：船前立柱曰桅。桅，巍也，巍巍高貌也。

筌　篧

《释名》曰：舟中床以荐物者曰筌，言但有簉(也)，[如]筌床也。其上板曰篧，言所覆众虑也。

桩　柯

《魏略》曰：沐并，字德信，少有志气。吴将朱然围樊城，遣兵于砚山，斫桩柯材。兵作食，先熟者呼共食，后熟者曰："不也。"呼者曰："汝欲作沐德信耶？"其名乃播异域，虽华夏，不知者以为前世人也。

《华阳国志》曰：楚顷襄王遣将军庄跻，泝沅水，出且千余切。兰，以伐夜郎。王栎桩柯，击船于且兰。既克夜郎，而秦夺楚黔中地，无路得归。遂留王之，号为庄王。以且兰有栎船桩柯处，因改其(为名)[名为]桩柯。

《异物志》曰：桩柯者，系船筏也。其山在海中，小而高，以系船(伐)[筏]也，俗人谓之越王桩柯。远望甚小而高，不似山，望之以为一株树在水中也。

《寻阳记》曰：郡西北有一松杨树，枝条繁茂，垂阴数亩。传云陶桓公桩柯成此树。

《豫章记》[曰]：新淦县北二十五里曰封溪，今有聂友所伐梓系

着牂柯处。昔聂友于此左右，夜照射，遇一白鹿，友遂射之。鹿带箭走，友即蹑迹追寻不得见，向箭着一梓树，友即伐树。数斧，便有血出而落之梯，随复故创，不可得断。友更多将手刀复伐之，辇其梯而焚之，树遂断。斫以二板以还，系着渚下，以樟木为牂柯。后友船行遇风，船皆没，惟友船独全。寻看，乃向梓板夹扶其船，友大异之。后友在京都，此板于豫樟来至友许，辄有大喜。中更异梓板，至辄有忧。所用樟木为牂柯者，遂生为树，今犹存。其木合抱，始到植之，今枚条皆向下。板门中亦述其事。

(泝)[溯]斗

《广雅》曰：(泝)[溯]斗谓之棬。以之切。

《纂文》曰：杼水斗也。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七十二

车部一

叙车上

《释名》曰：古者"车"声如"居"，言所以居人也；今曰"车"。车，舍也，行者所处，若居舍也。

又曰：黄帝造车，故号轩辕氏。

《说文》曰：车，舆轮总名，象形也。轩，曲周藩车也。辁车，(辂)小车也。(辀)[轻，轻]车也。辎，兵辎车也。辀，陷阵车也。(辇)[辇]一轮也。(舆)[辂]，车辕前横木也。辗，於袁切。大车后掩也。(辇)[辇]，大车驾马也。辗，引车。轰，车声。

《易》曰：大车以载，积中不败。

又曰：贲其趾，舍车而徒。

又曰：上九，(睽)[睽]孤。见豕负途，载鬼一车。

《书》曰：五载一巡狩，群后四朝。敷奏以言，明试以功，车服以庸。

又曰：武王戎车三百两，虎贲三百人，与受战于牧野，作《牧誓》。至牧地(圣)[而]誓众。

又(曰)《酒诰》[曰]：妹土，嗣尔股肱，纯其艺黍稷，奔走事厥考厥长。肇牵车牛远服贾，用孝养厥父母。农功既毕，始牵车牛，载其所有，易求所无，远行贾卖，用其所得异珍，孝养其父母。

又《蔡仲之命》曰：惟周公位冢宰，正百工。百工，百官。群叔流言，乃致辟管叔于商，囚蔡叔于郭邻，以车七乘。

《诗》曰：我送舅氏，曰至渭阳。何以赠之？路车乘黄。乘黄，白

马。秦康公作是诗,送重耳归晋。

又曰:何彼秾矣,棠棣之华! 曷不肃雍,王姬之车!

又曰:公车(于)[千]乘,朱英绿縢。

又曰:戎车孔博,徒御无斁。

又曰:君子之车,既庶且多。

又曰:子有车马,弗驰弗驱。

又曰:役车其休。

又曰:有栈之车,行彼周道。

又曰:命彼后车,谓之载之。

又曰:我任我辇,我车我牛。

又曰:择有车马,以居徂向。《郑笺》曰:择民之在车马者,往居于向。

又曰:其车既载,乃弃尔辅。

又曰:既出我车,既挟我侯。

又曰:修尔车马,谨尔戎兵。

又曰:间关之车辚兮。辚,音辚。

又曰:戎车既饰,徒御无绎。

又曰:戎车既安,如轻如轩。轻,彭利切,车前重。轩,后重也。

《礼》曰:乃择元辰,天子亲载耒耜,置之车右,率公卿诸侯大夫,躬耕籍田。

又曰:乃教田猎,以习五戎。班马政,命仆夫七驺咸驾,载旌旐,授车以级,整设于屏外。有司撢朴,北面以誓之。

又曰:大夫七十而致仕。若不得谢,则必赐之几杖,行役以妇人;适四方,乘安车。自称曰"老夫"。

又曰:夫为人子者,三赐不及车马。

又曰:献车马者,执策绥(旌),武车绥旌,德车结旌。

又曰:前有车骑,则载飞鸿。

又曰:车驱而驺,至于大门,君抚仆之手,而顾命车右就车。门阃沟渠必步。

又曰：君车将驾，则仆执策立于马前。君出就车，则仆并辔授绥。

又曰：客车不入大门。

又曰：祥车旷左。

又曰：乘君之乘车，不敢旷左，(右)[左]必式。

又曰：国君不乘奇车。

又曰：车上不广咳，不妄指。

又曰：问士之富，以车数对；问庶人之富，数畜以对也。

又曰：君之适长殇，车三乘；公之庶长殇，车一乘；大夫之适长殇，车一乘。

又曰：五十无车者，不越疆而吊人。

又曰：有若曰："晏子一狐裘三十年，遣车一乘，及墓而反。国君七介，遣车七乘；大夫五介，遣车五乘。晏子焉为知礼。"

又曰：赴车不戢櫜(椑)[张]。(丘)[兵]不戢，示当报。以告丧之辞言之，谓还告于国。櫜，甲衣。张，弓衣。

又曰：大夫杀，则止佐车；佐车止，则百姓田猎。佐车，驱逐之车也。

又曰：有发，则命大司徒教士以车甲。乘兵专衣甲之仪。有发，谓有军师之发卒。

又曰：有圭璧金璋，不鬻于市；命服、命车，不鬻于市；宗庙之器，不鬻于市；牺牲不鬻于市；戎器不鬻于市；用器不中度，不鬻于市；兵车不中度，不鬻于市。鬻，卖也。

又曰：曾子问曰："古者师行，必以迁庙主行乎？"孔子曰："天子巡狩，以迁庙主行，载于齐车，言必有尊也。今也，取七庙之主以行，则失之矣。"齐车，金路也。

又曰：曾子问曰："古者师行，无迁主则何主？"孔子曰："主命。"问曰："何谓也？"孔子曰："天子诸侯将出，必以币帛皮圭，告于祖祢，遂奉以出，载于齐车以行。每舍奠焉，而后就舍。"以脯醢礼神，乃

敢即安。所告而不以出，即埋之。

又曰：苟有车，必见其轼；苟有衣，必见其敝。

又曰：其为宾，则公馆复，私馆不复。其在野，则升其乘车之左毂，以其绥而复。私馆则卿大夫之家也。不私之复，为主人之恶。

又曰：武王克殷，反商。未及下车，而封黄帝之后于蓟，封帝尧之后于祝，封帝舜之后于陈。下车而封夏后氏之后于杞，封殷之后于宋；封王子比干之墓，释箕子囚，使之行商容而复其位；庶民弛禁，庶士信禄；济河而西，马散之华山之阳，而弗复乘；牛散之桃林之野，而弗复服；车甲衅而藏之府库，而弗复用。

又曰：大夫以布为辖音旧。而行，至于家而说辖。载以辎车，入自门，至于阼阶下而说车。举自阼阶，升适所殡。

又曰：主国待客，出入三积。饩客于舍，五牢之具陈于内，米三十车，禾三十车。

《周礼·春官下》曰：巾车，掌公车之政令。

又《考工记》曰：舆人为车（轮）。圜者中规，方者中矩；立者中县，衡者中水；直者如生焉，继者如附焉。治材也。如生，如木从地生。附，如木之附被也。辀人为辀。辀，车辕也。国马之辀，深四尺七寸；田马之辀，深四尺；驽马之（般）辀，深三尺有三寸。轸方象地，盖圜象天，轮辐三十象日月，盖弓二十有八以象星。行泽欲短毂，短毂则利；行山欲长毂，长毂则安。

又曰：《巾车》云：服车五乘：孤乘（下）[夏]篆以五彩画毂约也。卿乘夏缦五彩，画无篆也，大夫乘墨车，不画者也，士乘栈车，不革挽而漆之也，庶人乘役车，方箱，可载任器以供役。自孤已下之妻，亦各得乘其夫之车也。

又曰：王后五辂：一曰重翟，锡面朱总；二曰厌翟，勒面缋总；三曰安车，雕面鹥总；四曰翟车，具面组总，有握；五曰辇车，组挽，有翣，羽盖。王之丧车五乘：一曰木车，始遭丧乘也；二曰素车，卒哭所乘；三曰藻车，既练所乘；四曰駹车，既祥所乘；五曰漆车，既禫所

乘。其卿大夫、士初丧三年者，乘坚齐衰素车，大功藻车，小功驾车，缌麻漆车。

又曰：王后有安车、翟车。[王之丧车]五乘：木车、素车、藻车、驾车、[漆车]。服车五乘：孤乘夏篆，卿乘夏缦，大夫乘墨车，士乘栈车，庶人乘役车。散车，其用无常。

又《考工记》曰：一器而工聚者，车为多。

《[左]传》曰：太叔将袭郑，夫人将启之。公闻其期，曰："可矣！"命子封帅车(三)[二]百乘，以伐京。

又曰：郑伯之车赁于济。

又曰：北戎侵郑，郑伯御之，患戎师，曰："彼徒我车，惧其侵轶我也。"

又曰：公孙阏与颍考叔争车。颍考叔挟辀以走，子都拔棘以逐之。子都，公孙阏也。

又曰：秋，大阅，简车马也。

又曰：斗丹获其戎车，与其戎右少师。

又曰：天王使家父来求车，非礼也。诸侯不贡车服，天子不私求财。诸侯自常职贡。

又曰：使公子彭生乘公，公薨于车。公，鲁桓公也。

又曰：公怒，公，齐襄公也。曰："彭生敢见！"射之，豕人立而啼。公惧，坠于车，伤足丧屨。反，诛屨于徒人费。

又曰：南宫长万奔陈，以乘车辇其母，一日而至。

又曰：众车入自纯门，及逵市。

又曰：齐侯使公子无亏帅车三百乘、甲士三千人，以戍曹。

又曰：元年，革车三十乘；季年乃三百乘。

又曰：车说音脱。其辖，火焚其旗，不利行师，败于宗丘。

又曰：戒尔车乘，敬尔君事！

又曰：晋车七百乘，韅靷鞅靽。

又曰：及甲车四百六十乘，俘二百五十人。

又曰：兵车百乘，文马百驷。

又曰：赵盾为旄车之族。

又曰：郑人卜行成，不吉；卜临于大宫，且巷出车，吉。

又曰：赵旃弃车而走林，屈荡搏之。

又曰：晋人惧二子魏锜、赵旃。之怒楚师也，使轵车逆之。

又曰：遂疾进师，车驰卒奔。

又曰：登诸楼车，使呼宋人而告之。

又曰：禽之而乘其车。既获其人，因释己车，而载所获者车。

又曰：张侯曰："师之耳目，在吾旗鼓，进退从之。此车一人殿之，可以集事。"

又曰：邴夏曰："射其御者，君子也。"公曰："谓之君子而射之，非礼也。"射其左，越于车下；射其右，毙于车中。

又曰：綦毋张丧车，从韩厥曰："请寓乘。"

又曰：丑父使公下，如华泉取饮。郑周父御佐车，宛(茂)[茷]为(石)[右]，载齐侯以免。

又曰：苟有险，余必下推车，子岂识之乎？然子病矣。

又曰：楚子登巢车，以望晋军。巢车，车上为橹。

又曰：叔山冉谓养由基曰："虽君有命，为国故，子必射！"乃射，再发尽殪。叔山冉搏人以投，中车折轼，晋师乃止。

又曰：狄虒弥建大车之轮，而蒙之以甲，以为橹。狄虒弥，(橹)[鲁]人也。蒙，覆也。橹，大楯。

又曰：巳酉，师于牛首。郑地。初，子驷与尉(上)[止]有争，将御诸侯之师，黜其车。御牛首师也。黜，减损。遂弗使献。不使献所获。

又曰：子西闻盗，不儆而出，子西，公孙夏子驷子。尸而追盗。先临尸而逐贼。盗入于北宫，乃归授甲。臣妾多逃，器用多丧。子产闻盗，子国子。为门者，量守门。庀群司，闭府库，成列而后出，兵车十七乘，尸而攻盗于北宫。子蝎帅国人助之，杀尉止、子师仆，盗众尽死。

又曰：郑人赂晋侯以师悝、师触、师蠲，皆乐师名。广车、轵车，淳

十五乘，甲兵备。广车，轮车，皆兵车名。淳，禹也。凡兵车百乘。他兵车及广、轮共百乘。

又曰：鲁人、莒人皆请，以车千乘，自其乡入。

又曰：齐侯登巫山，以望晋师。晋人使司马斥山泽之险，虽所不至，必旆而疏陈之。斥，候也。疏建旌旗以陈，为陈民众也。

又曰：使乘车者左实右伪，以旆先，舆曳柴而从之。齐侯见之，畏其众也，乃脱归。

又曰：既食之，使御广车而行。广车，兵车。已皆乘乘车。乘车，安车。

又曰：丁亥，葬诸士孙之里，士孙，人姓，因名其里。四翼不跸，下车七乘，不以兵甲。下车，送葬之车。齐旧依上，公九乘，又有甲兵，今皆降损。

又曰：六月，郑子展、子产帅车七百乘，伐陈(胥)[宵]，突陈城。

又曰：赋车籍马。赋车，兵车也。兵，甲士也。

又曰：大夫逆于境者，逆，迎也。迎卫侯。执其手而与之言；道逆者，自车揖之；逆于门者，颔之而已。颔，摇其头，言衔骄心易生。

又曰：齐庆封来聘，其车美，孟孙谓叔孙曰："庆季之车，不亦美乎！"季，庆封之字。叔孙曰："豹闻之：肥美不称，必以恶终。美车何为？"

又曰：献车于季武子，美泽可以鉴。展庄叔见之，曰："车甚泽，人必瘁，宜其亡也！"

又曰：王闻群公子之死也，王，楚灵[王]也。自投于车下，曰："人之爱其子也，亦如余乎？"侍者曰："甚焉！小人老而无子，知挤于沟壑矣。"挤，坠也。

又曰：治兵于(郝)[郏]南，甲车四千乘。三十万人。

又曰：叔向曰："寡君有甲车四千乘在，虽以无道行之，必可畏也；况其率道，其可敌之？"

《公羊传》曰：夏，四月，公会纪侯于郱。秋，八月壬午，大阅。大阅者何？简车徒也。大简阅兵车，使可任用而习之。

又曰：宋公与楚子期以乘车之会。公子目夷谏曰："楚，夷国也，强而无义。请君以兵车之会往。"宋公曰："不可。吾与之约以乘车会。自我为之，自我堕之，曰不可！"终以（成）乘车（以）[之]会往。楚人果伏兵车，执宋公以伐宋。

又曰：晋郤缺帅师，革车八百乘，以纳接菑于邾娄，力沛若有余。沛，有余貌也。[骖乘，有车右，有御者。]

又曰：秋蒐于红。蒐者何？简车徒也。楚众也。

《谷梁传》曰：兵车之会四，未尝有大战也，爱民也。以兵车会，而不用兵伐也。

《论语》曰：升车必正立。执绥，车中不内顾，不疾言，不亲指。

《大戴礼》曰：王升车，则闻和鸾之声。是以非僻之心，无自入也。在衡为鸾，在轼为和。马动而鸾鸣，鸾鸣而和应。其声曰和则敬，此仰之节也。上车以和鸾为节，下车以佩玉为度。

《礼斗威仪》曰：山车垂勾，福草生宗庙中，松柏为常。山车者，自然之车。句者，曲也。不揉治而自员曲，故言垂。

《孝经援神契》曰：德至山陵，则山出根车。根车，应载养万物也。

《家语》曰：孔子适卫，子骄仆。灵公与夫人、小子同车出，令宦者雍渠骖乘，使孔子为次，连游过市。孔子耻之。

又曰：孔子曰："自南宫敬叔之乘我车也，而道加行。"

又曰：三尺之限，空车不能登，峻故。天子郊乘乘车，贵其质也。车则有左右；车而无左右，则乱于车矣。

《史记》曰：孝文帝出，赵同参乘。袁盎伏车前，曰："臣闻天子所与共六尺舆者，皆天下英豪；今汉虽乏人，独奈何与刀锯人载！"于是上笑，下同。同泣而下车。

又曰：封禅，为蒲（输）[轮]车，恶伤土石草木。

又曰：秦王收穰侯之印，使归陶。因使县官给车牛以从，千乘有余。到关，阅其宝器珍怪，多于王室。

《汉书》曰：田千秋年老，上令朝见得乘小车入宫殿中。故因号

车丞相。

又曰：王莽造四轮车，驾六马，力士三百人，黄衣赤帻，轭音厄。上人击鼓，挽者呼"登倦"。莽出，令在前。百官窃言："此似辎车，非仙物也！"

《后汉书》曰：袁闳二弟忠、弘，节操皆亚于闳。忠字正甫，与同郡范滂为友，俱证党事，得释。初平中为沛相，乘苇车到官，以清亮称。及天下乱，忠弃官，客会稽上虞县也。

又曰：江革，字次翁，齐国临菑人。少失父，独与母居。遭天下乱，贼盗并起，革负母逃难，备经阻险。常采拾以为养，数遇贼。或劫欲将去，革辄涕泣求，哀言："有老母。"辞有足感动人者，贼以是不忍犯之。或乃指示避兵之方，遂得俱全于难。转客下邳。穷贫，裸跣行佣以供母。革以母老，不欲摇动，自在辕中挽车，不用牛马。由是乡里称之曰"江巨孝"。

又曰：井丹，字大春。建武末，沛王辅等五王皆好(亮)[延]宾客，请丹，不能致。信阳侯阴就，光烈皇后弟也。令左右进辇，丹笑曰："吾闻桀驾人辇，岂非此邪？"《帝王世纪》曰：桀以人驾车。坐中皆失色。就不得已，而(今)[令]去辇。自是隐蔽，不关人事，以寿终。

又曰：博士张佚，帝称善，曰："欲置(传)[傅]者，以辅太子也。今博士不难正朕，况太子乎？"即拜佚为太子傅，而以桓荣为少保，赐以辎车乘马。荣大会诸生，陈其车马印绶，曰："今日所蒙赐，稽古之力也，可不勉乎！"

又曰：马援平南越，封为新息侯。援乃击牛酾所绮切。酒，劳飨军士，从容谓宾属曰："吾从弟少游，常哀吾慷慨多大志，曰：士生一代，但取衣食裁足，乘下泽车。"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七十三

车部二

叙车下

司马彪《续汉书·舆服志》曰：奚仲为车正，具物以时，六材皆良。

又曰：轻车，古之战车也，不巾不盖。

《孙吴兵法》云：车有巾有盖，谓之武刚车。武刚者，为先驱，又为属车，轻车为后殿焉。

又曰：大使车，立乘，驾驷，赤帷。持节者重道从，贼曹皆两大车，伍(伯)[百]璩驾十二人，辟车四人，从车四人。从车乘元，单导减半。小使车，不立乘，有辚，赤屏泥油，重绛帷，导无斧车近，小使车兰舆赤轂、白盖、赤帷，从骑骑四十人。此谓追捕、考案、有所敕取者之所乘也。其送葬曰亟已下，驷车，而后还。公卿中二千石郊庙、明堂、祠陵法出，皆大车，立乘、驾驷。他出乘安车。大行载车，其饰如金根，加施组，组连璧交结，四角金龙首、衔璧，乘五彩，折羽，流苏，前后云气画裳，灵文画曲辕。长舆车等，大仆御，驾六希者，淳白骆马，施色以黑药灼其身为虎文。

又曰：诸车之文：乘舆，倚龙伏虎，灵文(尽)[画]辀，酋周切。龙首、鸾衡、班轮，升龙飞辖。皇太子、诸侯，倚虎伏鹿，灵文画辀，辕吉阳箭，朱(鹿)[鹿]班轮文，飞轮旂旗，九斿音留。降龙。公列侯，倚鹿伏熊，黑辕，朱班轮，鹿文，飞九斿降龙。卿朱两辕，五斿降龙。二千石以下，各从科品。诸辐车以上，轭皆有吉阳箭。

《汉献帝传》曰：董卓作乘舆，青盖，金范瓜画两辐者。乘之，时

人皆号月轮磨车，言近天子也。后地动，卓问蔡邕。邕曰："地动阴盛，大臣逾制之所致也。公乘青盖，远近以为非宜。太师之乘，白盖车，画辐。"

《东观汉记》曰：郭丹，字少卿。从师于长安，买符入函谷关。既入，封(乞)符[讫]，乃慨然叹曰："不乘使者车，终不出关！"

又曰：梁冀作平上辇车。侍御史张纲独埋轮于洛阳都亭，曰："豺狼当路，安问狐狸！"遂奏冀。

应劭《汉官仪》曰：天子有五色安车，皆驾四马。《毛诗》："四者，示有四方之志也。"是为五时副车。孝景帝六年，令二千石朱两，千石、六百石朱辏较车耳，及出为藩屏也。

又曰：天子出祭陵，常乘金根车。春二月，青安车在前；秋八月，白虎在前。

又曰：天子法驾所乘，(白)[曰]金根车，驾六龙，有五色。立车各一，皆驾四马。

又曰：甘泉卤簿，有道车五乘，游车九乘，在舆前。

《汉杂事》曰：古诸侯贰车[九]乘，秦灭九国，兼其服。故大驾属车八十一乘，尚书、御史乘之。最后一车悬豹尾。

《汉官解诂》曰：马有厩，车有府。皮轩，以虎皮为轩。

魏收《后魏书》曰：安车，紫盖朱里，与公侯同。子[车]皂盖青里。

《晋书》曰：谢玄败符坚于淝水，获坚所乘云母车、仪服等。

又曰：和峤为给事黄门侍郎，迁中书令，帝深器遇之。旧监令共车入朝，时荀勖为监。峤鄙勖为人，以意气加之，每同乘，高枕专车而去坐。乃后使监令异车，自峤始也。

《晋公卿礼秩》曰：安平王孚、齐王攸、梁王肜，给青盖车，垂九旒，驾四马。太常何曾、太傅杨骏、梁王肜，乘车入殿，依汉田千秋故事。光禄魏舒轺车施黑，孚薨葬给徘徊黑耳车一乘。诸王及县王皆给青徘徊车，花瓜盖。孤李降给云母阳遂车一乘，犊车二十

乘，鹿车五十乘。

沈约《宋书》曰：汉制：乘舆金根安车、立车，轮皆朱班重毂，两辖飞舲。以金薄缪龙，为舆倚较。灵文画辕，文兽伏轼，龙首衔轭，鸾雀立衡。灵文画辕，翠羽盖，黄里，所谓黄屋也。金华拖辕，建旂旗，十二斿也。画日月升龙，驾六黑马。又加鹥牛尾，大如斗，置左骖马驼上，所谓左纛也。其五色立车、五色安车，亦皆如之。太后、皇后法驾乘重翟羽盖金根车，加青交辂，青帷裳，云灵画辕，黄金涂五(朱)[末]。皇太子皆要车，朱班辂倚，兽伏鹿轼，旂旗九斿，画降龙文。

又曰：沈庆之，前废帝立，加几杖，给三望车。庆之每朝贺，常乘猪鼻无幅严偃切。车，左右从之不过三五骑。履行园田，每农桑剧月，无人从行，过者不知三公也。及加三望车，谓人曰："我每游履田园，有人时，与马成三；无人则与马成二。今乘此车，安所之乎？"及赐几杖，并皆固让。

《孝经援神契》曰：上德至山陵，则山出木根车，应载万物。金车，王者志行德则出。虞舜德盛于山陵，故山车出。山(者)[车]，自然之物也。山藏之精，与象车相似。舜(时)[德]盛，山车有垂绥。

《古史考异》曰：黄帝作车，少皞时略加牛。禹时，奚仲驾马。仲又造车，更广其制度也。

《神仙传》曰：葛玄行过神庙，乘车不下。须臾，有大回风逐玄，埃尘张天。玄怒曰："小雅敢尔！"举手指风，风即止。

《穆天子传》曰：王欲肆其心，周行天下，皆有车辙马迹焉。

《韩诗外传》曰：田子方，魏太子从车百乘，而送于郊。太子再谒，田子方不下车。太子不悦，曰："敢问如何，则可以骄人乎？"子方曰："吾闻(人而亡者有矣)，以一国骄人而亡者[有矣]，由此观之，则贫贱可以骄人矣！夫志不得，摄履而适秦、楚耳，安往而不得吾贫贱乎？"于是太子再拜而后退，子方遂不下车。

《汉武内传》曰：内外谧寂，以候仙官到。夜二更之后，忽见西南如白云起，蔼郁直来，遥趋宫庭。须臾，王母或驾龙虎，或乘白麟，或乘白鹤，或乘轀车，或乘天马，群仙数千，光辉庭宇。

《关令内传》曰：尹喜常登楼，望见东极有紫气西迈，喜曰："应有圣人过京邑！"果见老君乘青牛车来过。

《神仙传》曰：洗义学道于蜀中，与妻共载，路逢白鹿车一乘。

《王子年拾遗记》曰：周成王六年，然丘之国献比翅鸟，雌雄各一只，以玉为樊。其国使者拳头爹陟加切。鼻，衣云霞之布，经百有余国方到京师。越铁岘，泛沸海，有蛇洲蜂岑。铁岘峭砺，车轮皆刚金为辋。比至京师，辋脱几尽。沸海涌起如煎，鱼鳖皮骨坚强如石，可以为铠。泛沸海之时，以铜薄为底，蛇龙蛟不得近。经蛇洲，度则以豹皮为屋，于屋中推车。经(峰)[蜂]岑，然胡苏之木，此木烟能杀百虫。经途五年，然后至洛邑。

《老子》曰：三十(辏)[辐]，共一毂。当其无，有车之用。

《庄子》曰：秦王有疾，召医。破瘫溃痈者，得车一乘；舐痔者，得车五乘。

《管子》曰：奚仲之[为]车也，方圜曲直，皆中规矩钩绳。故机旋相得，成器坚固。主犹奚仲也，言辞动作，皆中术数，故众理相当，上下相亲。巧者，奚仲之所以为器也。

《孔丛子》曰：孔子使宰予于楚昭王，以安车象饰遗孔子。宰予曰："夫子无以为也。"王曰："何？"对曰："臣自侍卫夫子已来，窃见其言不离道，动不遗仁，贵义尚清，素好俭，妻不服彩，妾不衣帛，车器不雕，马不食粟。若夫观物之丽靡，窃妙之浮音，夫子过之弗听也。故臣知夫子之不用车也。"

《孟子》曰：子产听郑国之政，以其乘舆，济人于溱洧。

《韩子》曰：商太宰使庶子行市还，云："西市门多车。"太宰谓庶子曰："汝勿言。"及市吏至，问曰："市何多牛屎耶？"吏怪太宰神智。

又曰：昔弥子瑕有宠于君。卫国之法：窃驾君车，罪刖。弥子

之母有疾告，弥子矫驾君车。君曰："孝哉！为母之故犯刖罪。"及弥子色衰爱弛，得罪于君，君曰："是尝矫驾吾车也！"

又曰：孙叔敖为令尹，栈车牝马，(糖)[糠]饭菜羹，枯鱼为膳，面有饥色。

《淮南子》曰：夫车之所能转千里(所)者，以其要在三寸辖。

又曰：见飞蓬转而知为车，以类取之也。

《晏子》曰：齐人好击毂相犯以为乐，禁之不止。晏子为新车良马，出，与其人相犯，曰："犯毂者不祥！"下车而去之(也)，然后国人不为。

又曰：晏子衣缁布之衣而颊里，栈轸之车而牝马，以朝。

《子思子》曰：终年为车，无一尺之轮，则不可以驰。

《尸子》曰：文轩六驺，题无四寸之键，则车不行。小亡，则大者不成也。

又曰：宁戚为桓公祝曰："使公无忘在莒！管子无忘在鲁！宁戚无忘车下！"

又曰：车轻道近，则鞭策不用。

《孙卿子》曰：三尺之岸，虚车不能登；百仞之山，负车登焉，陵迟故也。

《苏子》曰：房丽者，赵之贤人。立东门之外，有行商车辖忘。丽告之，不悟；复更告之，商人怒曰："吾辖自亡，何须汝告！"惠加于己而反怒之，吾欲比之草木，草木有心矣。

沈约《舆服志》曰：车服以庸，著在《唐典》。夏建旌旗，辨其尊卑。至于殷瑞山车者，金车也。故殷人制为大辂，金根之色也。周人则有玉、金、象、革、木五路之制，其物致巧，备于《考工》。辇车，《周礼》王后五路之车也。后居宫中，从容所乘，非王车也。汉制，乘舆御之。或使人挽，或驾车果下马。案《女史图》，班婕妤辞辇则乘之。又复殷之末制，后代遂行之耳。

陆景《典语》曰：吴朝贵戚，或犯道背理。雕车丽服，横陵市路。

车服虽侈，人不为荣；宫室虽美，士不过门。

又曰：显臣以车服，天下莫不瞻其荣。

又曰：飞车策马，横腾超追，来如雾合，去若云散，得志则进，失意则逝也。

《异语》曰：仕宦不止，车生耳，长六尺，法六律。六，阴数也。今其上作簟文，所以缺后者，月满则亏也。

《风俗通》曰：车一两，谓两两相与为体也。（厚）[原]其所以言两者，箱装及轮，两两而耦，故称"两"耳。

《通俗文》曰：车辚曰"轧"，后重曰"轩"，前重曰"轻"。陟利切。载丧车谓之"辒辌"。上音六，下音卫。车声曰"辘"。胡臧切。雇车载曰"僦"。

蔡邕《独断》曰：永安七年，见金根、耕根诸御车。皆一辕，或四马，或六马，金箱四轮，皆以金铸，正黄两辟，前后克金，作龙虎龟鸟。

又曰：绿车，名皇孙车，天子有孙，乘以从。

蔡邕《车服志》曰：俗人失其名，故名冕为"平天冠"。五时副车，曰"五帝"，鸾旗曰"鸡翘"，耕根曰"三盖"，（旗皆）[其制]非一。

《仪制令》曰：诸车：一品青油缦道幌，许偃切。朱里，朱丝络纲。三品以上，青道幌，朱里。五品以上，青道幌，碧里。六品以下，皆不得用幌。

《括地图》曰：奇肱民能为飞车，从风远行。汤时，西风起，奇肱车至于豫州。汤破其车，不以示民。十年，西风至，乃复使作车遣归。其国去玉门四万里。

董巴《舆服志》曰：乘舆：金根车五乘，轮皆朱班，重牙贰毂。

《司马法》曰：夏曰"子车"，殷曰"胡奴车"，周曰"辎车"，三代之辇。

《语林》曰：潘安仁貌美，每行，老妪以果掷之，常满车中。张孟阳至丑，每行，儿以瓦砾掷之，亦满车。

傅畅《故事》曰：尚书令貂车，黑耳后户。仆射但后户，无黑耳。中书监令如仆射。

谯周《法训》曰：鸾车璜珮，求中道心。

《石崇奴券》曰：作车，当取大良白槐之辐，茱萸之辋。

《说苑》曰：齐景公伐宋，至于岐堤之上，登高以望，大息而叹曰："昔我先君桓公，长毂八百乘，以霸诸侯；今我长毂三千乘，而不敢久处于此[者，无]管仲与？"弦章对曰："臣闻之，水广则鱼大，君明则臣忠。昔有桓公，乃有管仲；今桓公在此，则车下之臣尽管仲也。"

又曰：赵简主乘弊车瘿音嘶。马，衣羖羊之裘。其宰进谏曰："车新则安，马肥则往来便，衣狐豹之裘温且轻。"简子曰："吾非不知。吾闻：君子服美则益恭，小人服美则益倨。今我以自备，恐有小人之心。"

又曰：晋平公为驰逐之车，挂之以犀，错之以羽。车成，立于殿下，群臣得观焉。田差三过而不观，平公作色，大怒。差对曰："臣闻桀以奢亡，纣以(此)[侈]败。是以不敢观也！"平公曰："善。"令左右去车。

《世说》曰：王武子乘车，着连乾障泥。前有水，马不肯渡。武子曰："此马惜障泥。"使解之，马乃渡。

《白虎通》曰：制车以步，故立乘。天子大路。路，大也，道也。正君至尊，制度大，所以行道德正车也。诸侯路车，大夫渐子廉切。车，士饰车。

《山海经》曰：番禺生奚仲，奚仲生吉光，始以木为车。郭璞曰：《世本》曰：奚仲造车。此言吉光，明其父子共创意首称也。

《袁子正书》曰：申屠刚谏光武，以头轫轮，马不得前。子正云："光武近出未有得失，而头轫轮，此方头也。"

又曰：辎车即辇，魏、晋公卿小出尝乘马，亦多乘舆车。汉诸侯贫者乃乘之，其后转见贵。孙权云："车中八牛。"即犊车也。江左

御出，则载储供之物。汉世贱辂车而贵辎軿；魏、晋贱軿车而贵轺车。又有"追锋"，如轺车而驾马。又以云母饰辖车，谓之云母车，臣不得乘，时以赐王公。晋氏之有四望车，今制亦存。又，汉制惟贾人不得乘马车，其余皆乘之矣。除吏赤盖杠，余则青盖杠。云其非法驾，则紫罽軿车。案《字林》："軿车，有衣蔽，无后辕。"其后有辕者谓之"辎"。

贾谊《新书》曰：古之为路舆也，盖圜以象天，二十八橑以象列星，轸方以象地，三十辐以象日月。故仰则观天文，俯则察地理，前视则睹鸾和之响、四时之运，此舆教之道也。

后汉崔骃《车左铭》曰：虞夏作车，取象机衡。君子建左，法天之阳。正位授绥，车不内顾。尘不出轨，鸾以节步。彼言不疾，彼指不躬。玄览于道，永思厥中(也)。

又《车右铭》曰：择御卜右，采德用良。询纳耆老，于我是匡。惟贤是师，惟道是式。箴阙旅贲，内顾自救。匪望其度，匪愆其则。越戒敦俭，礼以华国。

又《车后铭》曰：敬其在路，体貌思恭。望衡顾毂，允(填)[慎]兹容。无或好失，匪槃于游。顾省厥遗，虎尾斯求。昭德塞违，抑盈以无。虽有三晋，咸然若虚。

后汉李尤《小车铭》曰：(盆)[圆]盖象天，方舆则地。轮法阴阳，动不相离。合之嗛苦琰切。噓，疏[达开]通。两辎彰[邪]，辱卑[是]从。轵[轨]之用，信义所同。

梁载暠《车马篇》曰：朝集类蒸烟，晚至如吹雪。子云亦何事，门巷无车辙。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七十四

车部三

辂　舆　同舆附　辇

辂

《释名》曰：天子所乘曰辂。辂亦车也。谓之辂，言行路也。金辂，以金玉饰车也。象辂、革辂、木辂，各随所名也。

《书》曰：大辂在宾阶面，缀辂在阼阶面，大路，玉；缀辂，金。面，前，皆南乡。先辂在左塾之前。先辂象，（以）[次]辂木。金、玉、象皆以饰车，木则无饰。皆在路寝门内左右塾前北面。凡陈列，皆象成王生时。

《礼》曰：大辂者，天子之车也。

又曰：鸾车，有虞氏之辂也。钩车，夏后氏之辂也。

又曰：天子居青阳左个，乘青辂，驾苍龙。天子居明堂左个，乘朱辂，驾（岑）[赤]骝。天子居太庙太室，乘黄辂，驾黄龙。天子居总章左个，乘白辂，驾白骆。天子居玄堂左个，乘玄辂，驾铁骊。

《周礼》曰：有虞氏上陶，夏后上匠，殷人上梓，周人上辂。

又曰：王之五路：一曰玉路，锡，樊缨十（月）[有]再就，建（太）[大]常，十有二斿，以祀；金路，钩，樊缨九就，建大旂，以宾，同姓以封；象路，朱，樊缨七就，建大赤，以朝，异姓以封；革路，龙勒，条缨五就，建大（帛）[白]，以即戎，以封四卫；木辂，前樊鹄缨，建大麾，以田，以封蕃国。

又曰：王后之五路：重翟，锡面朱总；厌翟，勒面（缋）[缋]总；安车，雕面鹥总，皆有容盖；翟车，贝面组总，有握；辇车，组挽，有翣，羽盖。

《左传》曰：清庙茅屋，大路越席，大羹不致，粢音齐。食不啬，昭

其俭也。

又曰：赐之大辂之服，戎辂之服。

《论语》曰：行夏之时，乘殷之辂，服周之冕。

《说苑》曰：晏子朝，乘弊车，驾驽马。景公见之，曰："嘻！天子之禄寡耶？何乘不佼古巧切。之甚也？"晏子对曰："赖君之赐，得以寿；三族及国交游，皆得生焉；臣得暖衣饱食。弊车驽马，以奉其身，于世足矣！"晏子出，公使梁（立）[丘]据遗之辂车乘马，三反不受。公不悦，趣音促。召晏子，曰："夫子不受，寡人亦不（受）[乘]！"晏子对曰："君使臣临百官之吏，节其衣服食饮之养，以先齐国之民。然犹恐其侈靡，而不顾其行也。今辂车乘马，君乘之上；臣亦乘之，下民之无义，侈其衣食，而不顾其行者，臣无以禁之。"遂让不受也。

董巴《舆服志》曰：殷瑞山车，金根之色，殷人以为大辂。于是秦皇作金根之车。汉承秦制，为乘舆，即孔子所谓乘殷之辂也。

《卤簿令》曰：玉辂，驾六马，太仆卿驭，驾士三十二人，并平巾帻、青衫、大口裤。千牛卫将军一人陪乘，执金装长刀，御乘輦。其辂衫腰舆后行。次金辂、象辂、革辂、木辂，以次相随，并驾六马，各驾士三十二人，并平巾帻、大口裤，衫色各从辂色。次五副辂，驾士各二十人，衣服同正辂。次耕根车，驾六马，士三十二人，服同玉辂。

又曰：皇太子金辂，驾四马，仆寺令驭，左右率府卒，一人执仪刀陪乘，驾士二十二人，并平巾帻、绯帔衫、大口裤。

又曰：王公已下象辂，驾四马，佐二人：立侍一人武弁、朱衣革带，在左；一人绯裲裆，大口裤，执刀在右。驾士十二人，平巾帻，绯衫，大口裤。

又曰：玉辂，青质，以玉饰诸末，重舆，左青龙，右白虎，金凤翘，画苡文鸟兽。黄屋左纛，金凤一在轼前，十二銮在衡，正辂、耕根銮数皆准此，其副则八。二铃在式，龙辀设轓尘，青盖，绣饰黄里。博山镜

子，树羽轮。金根，朱班重牙。左建旂，十有二旒，旒皆画升龙，其长曳地。右载阁许及切。戟，长四尺，广三尺，戬文。旂首金龙，头衔结绶，及铃缕。驾苍龙，金缨亡鹏切。方钇，许乞切。插翟尾五，焦镂。锡鞶缨，十有二就。锡，马当颅，金为之。鞶，马大带。缨，马决。皆以五彩屑饰之。就，成也。祭祀纳后则供之。金辂，赤质，以金饰诸末，余与玉辂同。驾赤骝。飨射祀还饮至则供之。象辂，黄质，以象饰诸末，余同玉辂。驾黄骝，行道则供之。革辂，白质，挽之以革，余同玉辂。驾白骆，巡狩临兵事则供之。木辂，黑质，以漆饰诸末，余与玉辂同。驾黑骝，田猎则供之。诸盖旌旗及鞶缨，皆从辂色，黄里，俱用黄其镂。锡与五辂同。耕根车，青质，盖三重，余同玉辂，籍田则供之。

又曰：皇太子金辂，赤质，以金饰诸末，重辂箱。画苡文鸟兽，黄屋，伏鹿軨，龙辀金凤，一在軨前。设鄣尘，朱盖黄里。轮画朱牙。左建旂，九旒。右载阁戟。旂首金龙头衔结绶，及铃缕。驾赤骝，四鸾在衡，二铃在軨。金缨方钇。插翟尾五。焦镂锡、鞶缨九就。从祀享正、冬大朝、纳妃，则供之。

又曰：王公以下象辂，以象饰诸末。朱班辂，八鸾在衡。左建旗，旗画龙，外一降。升一，右载阁戟。革辂，以革饰诸末。左建旜。通帛为旜。余同象辂。木辂，以漆饰之，余同革辂。诸辂皆朱质、朱盖、朱旂旜，一品九旒，二品八旒，三品七旒，四品六旒。其鞶、缨就数皆准此。

张子平《东京赋》曰：天子乃抚玉辂，乘时龙。

又曰：乘銮辂而驾苍龙。

又曰：奉引既罢，先辂乃发。

又曰：龙辂充庭，云旗拂霓。

舆

《周易》曰：君子得舆，民所载也。

又曰：舆说辐，夫妻反目。《象》曰：舆说辐，中无尤也。

又曰：壮于大舆之辕。

又曰：见舆曳，其牛掣，其人天且劓，无初有终。《象》曰：见舆曳，位不当也。无初有终，遇刚也。

《续汉书·舆服志》曰：上古圣人，见转蓬始知为辂。辂行可载，因物生智，后为之舆。

《晋书》曰：王(道)[导]有羸疾，不堪朝会。显宗亲幸之，置酒作乐。又诏："自今已后，舆载入殿，不得施拜。"

《晋诸公赞》曰：司徒傅(枢)[枢]以足疾逊位，不许，板舆上殿。

《晋起居注》曰：太始四年正月，临轩诏太宰安平(生)[王]孚载舆升殿。

《宋书》曰：陶潜解印后，有脚疾，使一门生二儿举藍舆诣王弘。既至，欣然而与之饮酌。

《语林》曰：武侯与宣王在渭滨将战。宣王戎服莅事，使人视武侯，乘舆葛巾，持白羽扇，指麾三军，皆随其进止。宣后闻而叹曰："可谓名士！"

《世说》曰：孟旭未达时，家贫，在京常见王恭乘高舆，服鹤氅裘。于时微雪，旭于篱间窥之，叹曰："此真神仙中人也！"

《陈留耆旧传》曰：洛阳令董宣死后，诏使视之，有兰舆一乘，白马一匹。帝曰："宣之清，死乃知之。"

《幽明录》曰：谢安石当桓温之世，恒惧不全。夜忽梦乘桓舆，行十六里，见一白鸡而止。莫有解此梦者。及温死，后代居宰相，历十六年而得病。安方悟云："乘桓舆者，代(君)[居]其位也。十六里者，得十六年也。见白鸡(生)[止]者，今太岁在酉，吾病殆不起乎？"少日而卒。

《淮南子》曰：以天为盖，以地为舆，四时为马。

《韩子》曰：舆人成舆，则欲人富贵也，非舆人仁，不贵则不售

也。

潘安仁《闲居赋》曰：太夫人乃御板舆，升轻轩，远览王畿，近周家(国)[园]。

左太冲《蜀都赋》曰：车舆杂沓，冠带混并。

张平子《东京赋》曰：乘舆巡乎岱岳，劝稼穑于原陆。

又曰：皇舆夙驾，辇仕佳切。于东阶。辇，却也。

曹子建《七启》云：驾超野之驷，乘追风之舆。

宋玉《高唐赋》曰：王乃乘玉舆，驷仓螭。

同　舆附

《魏志》曰：太祖军摩陂，召夏侯惇，常与同舆载，诸将无得比者。

《蜀志》曰：曹公东征吕布于下邳，先主从。曹公还，表先主为左将军，礼之愈重，出则同舆。

《吴志》曰：太子登，字子高，善待僚属，略同布衣之礼。诸葛恪、顾谭等，或同舆而载。

《晋中兴书》曰：纪瞻，字士远，为镇东[王]左长史，丹阳、宣城、新安三郡中正。上常幸瞻家，同乘舆还府。瞻甚见遇，乡郡荣之。

辇

《[左]传》曰：猛获奔卫。南宫万奔陈，以乘车辇其母，一日而至。

又曰：齐庆克通于声孟子，与妇人蒙衣乘辇，而入于闳。巷门。

又曰：孟氏之臣秦菖父，辇重如役。菖父，孟献子家臣，步挽重车以从师。

《谷梁传》曰：晋君召伯尊而问焉。伯尊来，遇辇者，辇者不辟，使车右下而鞭之。凡车，将左(右)，御在中。有力之人在右，所以备非常。

《尔雅》曰："徒御不惊"，辇(名)[者]也。

《汉书》曰：淮南王长早失母，常附吕后、孝惠，然常心怨辟阳侯。孝文初即位，自以为最亲，骄蹇，数不奉法。上宽赦之。三年，入朝，从上入苑猎，与上同辇，帝谓之太兄。

又曰：傅昭仪有宠于上，生定陶恭王，多技艺。上甚爱之，坐则同席，行须同辇。

又曰：班婕妤，班况之女，孝成帝婕妤也。贤才通辨。帝游于后庭，尝欲与同辇，婕妤辞曰："观古贤圣之君，皆有名臣在侧；三代末主，乃有嬖妾。今欲同辇，无乃似之乎？"上善其言而止。太后闻之，喜曰："古有樊姬，今有班婕妤！"

《汉武故事》曰：又起明光宫，发燕、赵美女二千人充之。常从行国，载之后车。与上同辇者十六人，员数恒满。

又曰：上尝辇至郎署，见一（人）老郎，鬓眉皓白，（上）[姓]颜名驷，江都人。上问："公何时为郎？何其老也！"对曰："臣文帝时为郎。"上曰："何其不遇也？"驷曰："文帝好文，而臣好武；景帝好老，而臣尚少；陛下好少，而臣已老。是以三世不遇。"

《晋书》曰：山涛。吴平之后，诏天下罢军役，示海内大安。州郡悉去兵，大郡置武吏百人，小郡五十人。帝尝讲武于宣武场，涛时有疾，诏乘步辇从。因与卢钦论用兵之本，以为不宜去州郡武备，其论甚精。于时咸以涛不学《孙吴》，而暗与之合。帝称之曰："天下名言也！"而不能用。及永宁之后，屡有变难，寇贼倏起，郡国皆以无备不能制。天下遂以大乱，如涛言焉。

又曰：张敞《东宫旧事》：太子有卧辇、步舆。

王韶之《晋纪》曰：义军起，桓玄问众曰："朕其败乎？"曹靖之对曰："神怒民怨，臣实忧惧。"玄曰："神何为怒？民何为怨？"对曰："移晋宗庙，飘零落薄，无所祭之，不及于祖，此其所以怒也。"玄曰："卿何不谏？"对曰："辇上诸君，皆以为尧、舜之世，臣何敢谏！"

又曰：梁冀与妻孙寿共乘辇，张羽盖，饰以金银，以骋娱乐。

《晋公卿礼秩》曰：太宰、平王给云母辇。

《晋太康起居注》曰：齐王归蕃，诏赐香衣辇一乘。

《后魏书·礼志》曰：大楼辇辖十二，加以玉饰衡，轮雕采，与辂同，驾牛十二。

又曰：乾象辇，羽葆圆盖，画日月五星二十八宿。天阶云汉、山林云气、仙圣贤明、忠孝节义、游龙飞凤、朱雀玄武、白虎青龙奇禽异兽可为饰者皆亦图焉。太皇、太后助祭郊庙则乘之。

《邺中记》曰：石虎大驾有金银辇、云母辇、武刚辇数百乘。虎皇后出，乘黼路辇。文或玉路，辇或朱漆。卧辇纯以云母代纱，中外四望皆通彻。

又曰：石虎少游猎，体转壮大，不复乘马。作猎辇，使二十人担之，如今之步辇。上安徘徊曲盖，坐处转关床。若射鸟兽，宜有所向，关随身而转。

《王君内传》曰：神人乘三云之辇。

《拾遗记》曰：周穆王驭黄金碧玉之辇，从朝至暮，而穷宇宙之内。

潘岳《籍田赋》曰：天子御玉辇，荫华盖，金银照曜以炯晃，龙骧腾骧而沛艾。

邹阳《上吴王书》曰：斗城不休，救兵不至，死者相随，辇车相属，转(象)[粟]流输，千里不绝。

枚叔《七发》曰：出舆入辇，命曰蹶痿之机。

又云：辇道斜交，堤池纡曲。

曹子建《公燕诗》云：轻辇随风移。

刘公干《公燕诗》云：辇车飞素质，从者盈路傍。

丘希范《应诏诗》云：轻蒻承玉辇，细草籍龙骑。汉，草辇从上行。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七十五

车部四

指南车　辎车　画轮车　四望车　画云车
云母车　通幰车　象车　鹿车　辇车　羊车
鹿车　露车　乘舆杂车　辐　轮　轨

指南车

崔豹《古今注》曰：指南车，起于黄帝。[帝]与蚩尤战涿漉之野，蚩尤作大雾，士皆迷路，故作指南车。

《卤簿令》曰：指南车，驾四马，正道匠一人，驾士十四人。皆平巾帻，绯衫，大口裤。

《洪范五行传》曰：若晋献公，虽与指南车，终不觉矣。齐桓公中才矣，指南得悟，失之则惑。管仲，桓公指南车也。

《魏书》(马钧)曰：马先生与高堂隆、秦朗争，言及指南车。二子谓古典无记，言之虚也。先生曰："古有之。"明帝乃召先生作之，指南车成也。

崔鸿《后赵录》曰：尚方令解飞机巧言若神，妙思奇发，造指南车就，赐爵关内侯。

《鬼谷子》曰：肃慎氏献白雉于文王，还，恐迷路，问周公，作指南车以送之。又曰：郑人之取(王)[玉]也，必载司南之车，为其不惑也。

《述征记》曰：去端门百余步，道南得方尚，北门中有指南车。车上有木仙人持信幡，车东西，人恒指南。

左思《吴都赋》曰：俞骑骋路，指南司方。出车槛槛，被练锵锵。

轺 车

《释名》曰：轺，遥远也，四向远望之车也。

《说文》曰：轺车，小车也。

谢承《[后]汉书》曰：许庆，字子伯。家贫，为督邮，乘牛车，乡里曰轺车督邮。

《晋书》曰：李矩假为荥阳太守。矩招怀离散，远近多附之。石勒亲率大众袭矩，矩遣老弱入山，令所在散牛马，因设伏以待之。贼争取牛马，伏发齐呼，声动山谷。遂大破之，斫获甚众。勒乃退。加矩冠军将军，轺车幢盖。

《傅子》曰：汉世贱人乘轺，则贵人[乘辎軿]。

李尤《轺车铭》曰：轮以(伐)[代]步，屏以蔽容。

画轮车

《晋起居注》曰：穆帝永和六年，皇太后尝与帝俱出拜陵。克日，尚书启太后乘画轮车，以辇为副。诏曰："故当乘辇车，至建平陵门外易载。"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初拜，有画轮、四望车。

四望车

魏汉《与杨彪书》曰：今赠足下四望车、通幰七香车二乘，青牸牛二头。

《晋阳秋》曰：魏舒子亡，诏曰："惟有一息，足堪负荷，思所以散其哀怀，给阳遂车四望。"

《晋诸公赞》曰：文淑破虏之后，名闻天下。当为东夷校尉，入辞，世祖见而恶之，恐居边不信，密讽监司奏淑作阳遂四望车，僭饰过制，免官。

画云车

《汉书》曰：武帝作画云车。

曹子建《洛神赋》曰：六龙俨其齐首，载云车之容裔。

云母车

《吴百官名》曰：刘蜀主得赐云母车一乘。

《晋书》曰：惠帝自邺还洛，殿中官属备云母辇及云母车奉迎。

《晋太康起居注》曰：齐王出镇，诏赠清油云母犊车。

《傅子》曰：以云母饰车，谓之云母车。臣下不得乘，时赐王公贵臣。

通幰车

《傅子》曰：有追锋车，施通幰（车），幰，许偃切。［遽则乘之。］

象　车

《晋诸公赞》曰：平吴后，南越献驯象，作大车驾之，载黄门鼓吹数十人。

《晋中朝散大驾卤簿》曰：象车，鼓吹一部十三人。

骡　车

《蜀志》曰：后主刘禅乘骡车，降邓艾。

《晋令》曰：乘传出使，曹期丧以上，即自表闻，听德白服骡车，副使摄事。

犊　车

《释名》曰：祥车，祥，善也，善饰之车也。犊车是也。

谢承《后汉书》曰：颍阳刘翊，好赈贫乏。陈国张季扎吊师丧，

值冰寒，车毁牛病，不能进。诩逢之，推所乘车、强牛与之。季扎后知是诩，还其车，闭门不受。

《(顾)[桓]谭别传》曰：谭时为太常录尚书事，后徙交趾。初，吴以罪徙者，皆收家财入官。及君下狱，簿其资，惟有犊车一乘，牛数头，奴婢不满十人，无尺帛珠金之宝。上闻而嘉之，皆以君财付叔父穆。

《晋书》曰：武帝赐汝南王亮追锋皂车、犊车。

又曰：太傅王导妻曹氏，导甚惮之。乃密营别馆，以处众妾。曹氏知，将往焉。(道)[导]恐妾被辱，遽令命驾，犹迟之，以所执麈尾柄驱牛以进。司徒蔡谟闻之，戏导曰："朝廷欲加公九锡！"导弗之觉，但谦退而已。谟曰："不闻余物，惟有短辕犊车、长柄麈尾。"导大怒。

《晋令》曰：百工不得服大绛、紫襈、音巽。假髻、真珠、琅琊、文犀、玳瑁、越叠以饰路张、乘犊车。

羊　车

《释名》曰：羊车，以羊所驾名车也。

《晋书》曰：武帝平吴之后，复纳孙皓宫人数千。自此，掖庭殆将万人，而并宠者甚众。帝莫知所适，常乘羊车，恣其所之。至，便宴寝。宫人乃取竹叶插户，以盐汁洒地，以引帝车。

又曰：卫玠，字叔宝。五岁，风神秀异。总角，乘羊车入市，见者以为玉人，观者倾都。

《晋太元起居注》曰：司隶校尉刘毅(秦)[奏]护军羊琇，私角弩四张，又乘羊车，请免官，罪。诏曰："羊[车]虽无制，非素所乘者，可如所奏。"

鹿　车

《后汉书》曰：更始拜赵憙为五威偏将军，使[助]诸将于昆阳。憙

被疮，有战劳，还拜中郎将。更始败，憙为赤眉所围，迫急，乃逾屋亡走，与所友善韩仲伯等数十人，携小弱，越山阻，(仅)[径]出武关。仲伯以妇色美，虑为强暴者，(所)欲弃之于道。憙责怒不听，因以泥涂仲伯妇面，载以鹿车，身推之。或前逢贼，憙辄言其病状，以得免。

《东观汉记》曰：杜林奇隗嚣，终不降志辱身。乃出令曰："杜伯山，天子所不能臣，至簪蒿席草，不食其粟，诸侯所不能友。盖伯夷、叔齐，耻食周粟。(令)[今]且从师友之位，须道开通，使顺其志。"林虽拘于嚣，而终不屈节。建武六年，(第)[弟]成物故，嚣乃听林持丧东归。既遣而悔，追令刺客杨贤于陇坻遮杀之。贤见林身推鹿车，载致弟丧，乃叹曰："当今之世，谁能行义？我虽小人，何忍杀义士！"因亡去。

《列女传》曰：渤海鲍宣妻者，桓氏之女也，字少君。宣尝就少君父学，父奇其清苦，故以女妻之。装送资赂甚盛，宣不说，谓妻曰："少君生尊宠，习美饰；而吾贫贱，不敢当礼。"妻曰："大人以先生修德守约，故使妾侍执巾栉，惟命是从。"宣笑曰："然，如是吾志也。"妻乃悉归车马、侍御、服饰，更着短衣裙，挽鹿车归乡里。拜姑礼毕，提瓶出汲。循行妇道，礼节恭备，乡邦称之。宣哀帝时为司隶校尉。子永中兴初为鲁郡太守。永之子昱，尝从容问："太夫人宁复识挽车时不？"曰："先姑有言：'存不亡安，安不忘危。'吾焉敢忘乎！"

《晋书》曰：刘伶不以家产有无介意，常乘鹿车，携一壶酒，使人荷锸而随之，谓曰："死便埋我！"其遗形骸如此。

《风俗通》曰：鹿车狭小，裁容一鹿也。或云乐车。乘牛马者，刍轩饮饲达曙。今乘此，虽为劳极，然入传舍，偃卧无忧，故曰乐车。无牛马而能行者，独一人所致耳。

露 车

《晋阳秋》曰：平原[王]干阴雨[出]则辇车，而内露车。或问其故，曰："露者，宜内也。"

《晋中兴书》曰：王尼，洛阳倾覆，避乱江夏。王澄时为荆州刺史，见尼，欣然厚供给之。尼常叹："沧海横流无安处！"早丧妇，止有一息。不用居宅，惟畜露车，牛一乘。每行，辄使儿御诣人。暮则宿车上，无有定处。少时，澄卒，荆土饥荒，（居）[尼]求食不能得，乃杀车牛，煮之。遂父子馁死。

《晋王公百官志》曰：蜀刘主得赐露车七十乘，孙主赐露车三十乘。

道元《与天公笺》曰：有露车一乘，辕复摧折，以犁辕续之。左崎右啮，五结切。强弱相负，傍行斫辕。

乘舆杂车

《卤簿令》曰：记里曰白鹭、鸾、旗等三车，并驾四马，正道匠各一人，驾士各十四人，皆平巾帻、绯衫、大口裤。

又曰：辟恶车，太卜令一人，在车执驾箭，平巾帻，绯裲裆，大口裤。皮轩车，左右金吾，队正一人，在车执驾，服同太卜。其令行正道，驾马数、驾士服色、人数、仪，并同记里等车。

又曰：安车、四望车，并驾四马，驾士各二十四人，服同上。

又曰：羊车，驾果下马一，小吏十四人，并青丝布褶，紫碧腰襟，青耳屝，辫发。

又曰：属车十二乘，并驾牛，驾士各八人，服同记里等车。

又曰：王钺车，或曰金钺车。（在）[左]武卫队正一人，在车。次豹尾车，右武卫队正一人，在车，皆执武弁，朱衣革带，并驾三马，驾士各十二人。服同上。

辕

《周礼》曰：辖，辕人为辖。辖，车辕也。辖有三度：国马之辖，深四尺有七寸；田马之辖，深四尺；驾马之辖，深三尺有三寸。惟辕直，且无桡也。

《左传·宣下》曰：军行右辕，左追蓐。

又曰：改乘辕而北之。

又曰：公孙阏与颍考叔争车。颍考叔挟辀以走，子都拔棘以逐之，弗及。

又曰：师及齐师，战于次皋。齐子渊捷从泄声子，射之，中楯瓦，繇朐汰辀，(七)[匕]入者三寸。

《东观汉记》曰：江革母年八十，革不欲摇动之，常自居辕挽车，不用牛马。

《晋仪注》曰：皇后乘油画云母安车，驾骖马。油画云母安两辕。

《赵书》曰：后石造猎车千乘，辕长三丈。

《韩子》曰：吴起为西河守，秦有小亭临境，欲攻之，不足以征卒。乃取车辕，倚于北门外，令曰："有能徙至南门外者，赐上宅。"民莫之徙也。有徙者，赐之如令。又置一石，亦令曰："有能徙者，赐之如初。"民争徙之。乃令曰："明旦攻城，有先登者，赐之上田、上宅。"民争上，一朝而拔之。

《梦书》曰：贾人梦车辕折败者，忧亡遗衣物。何以言之？"辕"字"去衣"，故知亡衣物。

《方言》曰：楚、卫之间，辕谓之辀。

司马长卿《谏(曰)猎书》曰：舆不及还辕，人不暇施功。

潘正叔《迎大驾传》云：狐狸夹两辕，豺狼当路立。

轮

《释名》曰：轮，弥纶也，周(匠)[匝]之言[也]；或曰较，言总入辐中也。

《易》曰：既济，初九，曳其轮，濡其尾，无咎。

《礼》曰：古者贵贱皆杖。叔孙武叔朝，见轮人以其杖关辏而辗者祸。轮者，于是有爵而后杖也。记庶人失礼所由始也。叔孙武叔，鲁大

夫叔孙州仇也。轮人，作车轮之官也。

又曰：御妇车而婿授绥，御轮三周，先俟于门外。

《周礼》曰：凡察车之道，必自载于地者始也，是故察车自轮始。凡察车之道，欲其朴音扑。属而微至。不朴属，无以为完久也。

又曰：轮人为轮，斩三材必以其时。三材，可以为毂、辐、牙也。斩之时，以材在阳，则中冬斩之；在阴，则中夏斩之。三材既具，巧者和之。凡为轮，行泽者欲杼，行山者欲侔。杼，谓削薄其践地者。侔，上下等。杼以行泽，则是(力)[刀]以割涂也，是故涂不附；侔以行山，则是抟以行石也，是故轮虽(敝)[敝]，不甐于凿。抟，圜厚也。郑司农云：不甐于凿，谓不动于凿中也。玄谓：甐亦敝也。以轮之厚，石虽啮之，不能敝其凿旁使之动。

又曰：轸之方也，以象地也；盖之圜也，以象天也；轮辐三十，以象日月也。

《左传》曰：余折以御，左轮朱殷。岂敢言病？吾子忍之！

《谷梁传》曰：晋人与姜戎要而击之，杀，匹马奇轮无反者。

《史记》曰：古封禅为蒲轮，恶伤土石草木。

《续汉书》曰：张纲，[字]文纪，与杜乔等八人，受诏行天下，号曰八俊。七人皆奉命，惟纲独埋(车)[轮]于洛阳都亭，不去也。或问之，曰："豺狼当路，安问狐狸！"遂奏梁冀等罪，京师震悚。

《庄子》曰：桓公读书，轮扁斫轮，释椎凿而问曰："公所读者何言？"曰："圣人之言。"曰："在乎？"曰："已死矣。""然读(之)者，古人之糟粕也！"公曰："寡人读书，轮人安得议！有说则可，无说则死！"轮扁曰："以臣之事观之，斲轮徐则甘而不固，疾则苦而不入。不徐不疾，得之于手，应之于心。口不能言，有数在间，而不能谕臣之子，子亦不能受之于臣，是以行年七十而老斲轮。古之人与其不传者死矣，君之所读者，是古人之糟粕。"今士不同，变化异时，故宜绝学任(惟之)[性也]。

张衡《思玄赋》曰：魂眷眷而屡顾兮，马倚辀而徘徊。云霏霏兮绕余轮，风眇眇兮振余旃。

张协《洛禊赋》曰：权戚之家，豪侈之族，彩绮停辖，华轮（方）[朱]毂，集乎长州之浦，曜乎洛川之曲。

曹子建《七启》曰：飞轩电游，兽随轮转。

又《应制诗》云：轮不辍运，鸾无废声。

应吉甫《华林集》曰：备言锡命，羽盖朱轮。铭曰：失名氏。奚氏本造，后裔饰雍。轮以代步，屏以从容。轮辀并合，出入道同。追仁赴义，惟礼是恭。

梁昭明太子《文选序》曰：椎直追切。轮为大辂之始，大辂宁有椎轮之质？

轨

《礼》曰：国中以策彗埽，勿驱，尘不出轨。埽，苏没切。勿者没埽。没，摩也。

又曰：今天下车同轨，书同文，行同轮。

《庄子》曰：轨结于千里之外，轮不迹于地。

张平子《南都赋》曰：暮春之禊，元巳之辰，方轨齐轸，被（千）[于]阳滨。

张平子《东京赋》曰：同衡律而一轨量，齐急舒于寒燠。

吴季重《与太子笺》曰：其皆克复旧职，追寻前轨，今独不然。

曹子建《七启》曰：当轨见藉，值足遇践。飞轩电[逝]，兽逐轮转。

谢灵运《祖德》诗曰：秦赵欣来苏，燕魏迟文轨。

陆士龙《答兄机》诗曰：衡轨各殊迹，牵牛非服箱。

王僧达《答颜延年》诗曰：君子耸高驾，尘轨实为林。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七十六

车部五

辙　轴　毂　辐　辋　轭　辗　辖　枕　轼
箱　轼　辖　环　钉　辖　键　辕　当　盖
辕　杠　屬等　枸心　较　軨　绸　茵

辙

《左传》曰：齐师败绩，公将驰之。曹刿居卫切。曰："未可！"下视其辙，登而望之，曰："可矣。"遂逐齐师。既克，公问其故。对曰："夫大国难测也，惧有伏焉。吾视其辙乱，望其旗靡，故逐之。"

又曰：昔穆王欲肆其心，周行天下，（特）[将]皆必有车辙马迹焉。

《汉书》曰：户牖富人张负有女，五嫁而夫辄死，人莫敢娶。陈平欲得之。负至平家，乃负郭穷巷，以席为门，然门多长者车辙。负归，谓子仲曰："固有美如陈平，而长贫贱者乎？"卒与之女。

《老子》曰：善行无辙迹。

《庄子》曰：汝不知螳螂，怒臂当车辙，不知不胜其任也。

又曰：庄周贷粟于监河侯，曰："我将得邑金，贷子三百。"周曰："有中道而呼者，周视车辙中有鲋鱼焉。'子何为耶？'对曰：'我，东海之波臣也。君岂有升斗之水而活我哉？'"余具鱼门中。

刘伯伦《酒德颂》曰：有大人先生，以天地为一朝，万期为须臾，日月为户牖，八荒为庭衢。行无辙迹，居无室庐，幕天席地，纵意所如。

谢灵运《送孔令》诗曰：河流有急澜，浮骖无（蹊）[缓]辙。岂伊川途念，宿心愧将别。

颜延年《赠王太常》诗曰：林间时晏开，亟回长者辙。

陆韩卿《答兄希升》诗曰：骏足思长坂，柴车畏危辙。

傅武仲《舞赋》曰：或逾埃赴辙，（雷）霆骇电灭。

轴

《说文》曰：轴，持轮也。

《周礼》曰：轴有三理：一者以为媺音美。也，二者以为久也，三者以为利也。媺，无节目也。久，坚刃心。利，滑密也。

《释名》曰：轴，复也，重复非一之言也。

《左传》曰：齐侯执阳虎，将东之，阳虎愿东。阳虎欲西奔，晋如齐必反己，故许以东为愿也。及囚诸西鄙，尽借邑人之车，锲苦结切。其轴，麻约而归之。锲，刻也。欲绝追者。载葱灵，寝于其中而逃。葱灵，辎车名。追而得之，囚于齐。又以葱灵奔宋，遂奔晋，适赵氏。

《史记》曰：淳于髡曰："狶膏棘轴，所以为滑也，然不能运方穿。"

《汉书》曰：临江闵王荣立为太子，废为临江王，坐侵庙壖地为宫。上征荣，荣行，祖于江陵北门。既上车，轴折车废。江陵父老涕泣，窃言曰："吾王不反矣！"

辐

《诗》曰：文茵畅毂，驾我骐马。

《周礼》曰：毂也者，以为利转也。凡斩毂之道，必矩其阴阳。阳也者，稹音奠。理而坚；阴也者，疏理而柔。是故以火养其阴，而齐诸其阳，则毂虽敝不蔽。音耗。毂小而长，则柞；锄革切。大而短，则挚。音致。

又曰：行泽者欲短毂，行山者长毂。短毂则利，长毂则安。

《左传》曰：楚子与若敖战皋浒，射汰辀以贯笠毂。

《谷梁传》曰：长毂五百乘，长毂，兵车。四马曰乘。绵地千里。

《春秋考异邮》曰：黄池之会，滕、薛扶毂，鲁、卫参乘。

《后汉书》曰：崔骃，字(亨)[亭]伯，涿郡安平人。祖母师氏，能通经学百家之言。王莽宠以殊礼，赐号义成夫人，金印紫绶，文轩丹毂，显于新代。

《老子》曰：三十辐，共一毂，当其无，有车之用。

桓谭《新论》曰：楚之郢都，车挂毂，民摩肩，市路相交，号为"朝衣新而暮衣弊"。

左太冲《蜀都赋》曰：累毂叠迹，叛衍相倾。

张平子《东京赋》曰：乘轩并毂。

又曰：疏毂飞轮。

又《公燕》诗曰：神飙接丹毂，轻辇随风移。

沈休文《饯吕僧珍》诗曰：持毂二蜻道，扬旆九河阴。

辐

《易》曰：舆说辐，说音脱。夫妻反目。

《周礼》曰：轮人为轮，斩三材必以其时。三材，毂、辐、牙。辐也者，以为直指也。望其辐，欲其掣音消。尔而纤也。进而眡音视。之，欲其肉称也。参分其毂长，二在外，一在内，以置其辐。凡辐，量其凿深以为辐广。[辐广]而凿浅，则是以大(枕)[杌]，虽有良工，莫之能固。凿深辐小，则是固有余而强不足。故竑音宏。其辐广，以为之弱，则虽有重任，毂不折。参分其辐之长，而杀其一，则虽有深泥，亦弗谦。读如黏。

《汉书》曰：李陵击匈奴，矢尽，斩车轴而持之。

辋

《释名》曰：辋，罗也，周轮其外。

《周礼》曰：轮人为轮，斩三材必以其时。三材，毂、辐、牙也。牙，读如逛，世间或谓之辋。牙也者，以为固抱也。凡揉而酋切。牙，外不廉而内不挫，旁不肿，谓之用火之善。廉，绝也。挫，折也。肿，瘣也。是故规之

以视其圜也，(万)[萬]音矩。之以视其匡也。

又曰：六分其轮崇，以其一为之牙围。叁分其牙围，而漆其二。不漆其践地者。

轭

《续汉书》曰：文虎伏轼，龙道衡轭。

《齐书》曰：吴兴有项羽神护郡厅事，太守不得上。太守到郡，必须祀以轭下牛。李安民奉佛法，为太守，到郡不与神牛，着履上厅事，又于厅上入关齐。俄而牛死，葬庙侧。今呼为李公牛。

《韩诗外传》曰：武王伐纣，到邢丘，轭折为三，天雨三日不休。武王召太公而问之，曰："未可伐乎？"太公曰："不然。轭折为三者，军当分为三也；天雨三日，欲洒吾兵也。"

《韩子》曰：郑县人得车轭，不知其名，问人，人曰："此车轭也。"俄得一人，复问，对曰："此车辄也。"问者大怒，曰："曩者车轭，今又车轭，是何众也！"遂与斗。

辗音剧

《释名》曰：辗，似人履。

又曰：伏菟在轴上，似之也。

辖音管

《说文》曰：辖，轊毂端铜也。

枕

《释名》曰：枕，横在前，若卧床之有枕。

《方言》曰：轸谓之枕。郭璞曰：车(璞)后横木。

《周礼》曰：车轸四尺，谓之一等。戈柲音必。六尺有[六]寸，既建而迤。音移。崇于轸四尺，谓之二等。六分其广，以一为之轸围。

参分轸围，去一以为式围。五分其轸间，以其一为之轴围。轸之方，象地也。

軾

《周礼》曰：参分轸围，去一以为式围。参分式围，去一以为较围。

《释名》曰：軾，式也，式所（以）敬者。

《左传》曰：齐与鲁战于长勺，齐师败绩。公将驰之，曹刿曰："未可！"下视其辙，登軾而望之，曰："可矣。"

又曰：子玉使斗勃请战，曰："请与君之士戏，君凭軾而观，得臣与寓目焉。"

又曰：叔山冉搏人以投，中车折軾，晋师乃止。

又曰：长狄乔如之首眉隐于軾。

《汉书》曰：酈生凭轭軾，下齐七十二城。

宋玉《九辨》云："倚结轸兮太息，涕潺湲兮沾軾。

箱

《方言》曰：箱谓之辇。音斐。

《诗》曰：睆彼牵牛，不以服箱。

《通俗文》曰：车箱曰较。音角。

《风俗通》曰：车一曰两，［两两］相与为体也。原其所以（参车独）言"两"［者］，箱、辕及轮，两［两］而耦，故称两耳。

軨音议、宜二音

《尔雅》曰：载𬳵谓之軨。郭璞曰：车轭上环，𬳵所贯。

轄音卫

《说文》曰：轄，车轴端也。杜林说：毂锴也。

《方言》曰：车辖，齐谓之铁。

鲍明远《芜城赋》曰：当昔全盛之时，车挂辖，人驾肩，廛闬闬，阗阗殷地，歌吹沸天。

环

《释名》曰：游环，在(休)[伏]马背上，骖马之外辔，贯之游移前却无常处。

《尔雅》曰：(与)[游]环谓之辔。徐绢切。郭璞曰：着车众环。

《诗》曰：游环胁驱。

钭音江

《说文》曰：钭，毂之铁也。

《方言》曰：车钭，燕、齐、海、代之间谓之铚，音戈。或谓之锟，音衮。自关而西谓之钭。

《续搜神记》曰：郑茂病亡，殡殓讫，未得葬。忽然妇及家人梦茂云："已未应死，偶冈绝耳。可开棺出我，烧车钭以熨顶头。"如言，乃活。

辖

《释名》曰：辖，害也，车之急害也。

《诗》曰：出宿(干)[于]干，饮饯于言。载指载辇，辇与辖同。还车言迈。

《左传》曰：诸侯宾至，甸设庭燎，仆人巡宫，车马有所，宾从有侍，巾车脂辖，隶人牧圉，各瞻其事。

《汉书》曰：陈遵嗜酒。每大饮，宾客满堂，辄闭门，取客车辖投井中，虽有急，终不能去。

蔡邕《独断》曰：乘舆之车，皆副辖。副辖者，施辖于外，乃服设辖。铭曰：载驰，非辖不行；临政(误)[设]教，非贤不明。

张平子《东京赋》曰：重轮贰辖，疏毂辰轮。

潘正叔《赠陆机》诗云："星陈夙驾，载脂载辖。

键

《释名》曰：键，简也。键钍轴之间，使不相忘。

辗胡果切

《释名》曰：辗，裹也。裹，轵也，轵[如]指，见于毂头。

《礼》曰：叔孙武叔朝，见轮人以杖关毂而辗轮者，以是有爵而后杖也。余具轮事注中。

《史记》曰：淳于髡，齐人也，博闻强学。其谏说慕晏婴之为人，然而秉意观色为务，故齐人谓之炙辗。辗，(者)[车]之盛膏者，炙之不尽，犹有余。流言髡之智，不尽如炙辗。

当

《通俗文》曰：车当谓髀步轻切。篹。

《郭林宗别传》曰：(宿)[昔]仲琰为部从事，尝柴车驾牛，编荆为当。

盖

《周礼》曰：轮人为盖，达常围(二)[三]寸。达常，盖斗杠，入丘中也。上欲尊而宇欲卑。上，近部平者也。隧下曰宇。上尊而宇卑，则吐水(是)疾而霤[远]。盖者主为雨设也。盖已崇，则(虽)[难]为门也；盖已卑，是蔽目也。是故盖崇十尺。良盖弗冒弗纮，殷敏而驰不队，谓之国工。盖之圜也，以象天也；盖弓二十有八，以象星也。

《方言》曰：盖在上，如屋舍之复盖。

蔡邕《独断》曰：乘舆车，皆黄盖者，并以黄为里也。

《董卓别传》曰：卓讽朝廷，使光禄宣璠持节拜卓为太师，位诸

侯上。引还长安，百官迎路拜揖。卓遂僭拟车服，乘金华青盖，画两轮，时人号为竿摩车。

辕音老

《释名》曰：辕，似弓曲也。

《说文》曰：辕，盖弓也，淮阳名车穹。

《周礼》曰：弓凿广[四]枚，凿上二枚，凿下四枚。弓辕也。凿深二寸有半，下[直二枚，凿端一枚。弓长六尺谓之]庇轵，五尺谓庇轮，四尺谓之庇轸。参分弓长而揉其一。以[其一]为之尊。盖之二十有八，以象星也。

杠

《周礼》曰：轮人为盖，达常围三寸。桯音楹，盖杠也。[围倍之，六寸]。信其桯围，以为部广，六寸。部长二尺，桯长倍之，四尺者二。杠长八尺，谓达常以下也。加达常二尺，则盖高一丈也。

覆 箬音若

《释名》曰：箬，横在车前，(在)织竹作之，空箬箬也。

《广雅》曰：覆箬谓之辟。

枸 心

《广雅》曰：从下枸轴也。

《通俗文》曰：轴限者谓之枸。

较

《周礼》曰：参分式围，去一以为较围。[参分较围，]去一以为轵围。

《释名》曰：其较重，卿所乘也。

帔许偃切

《通俗文》曰：张布曰帔。

《仪制令》曰：诸车，一品青油缲道帔，朱里，朱丝络网。三品以上，青道帔，朱；五品以上，青(遍)[褊]帔，碧里。六品以下，皆不得用帔。

《卤簿令》曰：安车，紫油通帔，紫油缲，朱里。四望车，青油通帔，青油缲，并朱丝络网。后及皇太子车帔，并准此。

《风土记》曰：《周礼》以拂拭车一义，谓施严惟帔。

潘岳《籍田赋》曰：微风生于轻帔，纤埃起乎朱轮。

潘尼(书)[诗]曰：朝从长涂，暮栖所集。归云乘帔浮，凄风寻帷入。

绸

《释名》曰：绸，道也。在后(道曰)[道迫]，使不得却缩也。

王隐《晋书》曰：山涛为尚书，有人题曰："阁中有大牛，王齐鞅，裴楷鞦，和峤踖蹙不敢休。"

茵

《释名》曰：茵，车中所坐也，用虎皮，有文采。

《诗》曰：阴靷鋈音沃。续，文茵畅毂，驾我骐邪。音注。

《汉书》曰：邴吉为丞相，驭吏嗜酒，数逋荡。逋，亡也。荡，放也。谓亡其所供之职而渐放也。常从吉出，醉呕丞相车茵上。西曹主吏白欲斥之，吉曰："以醉饱之失去士，使此人复何所容？西曹但忍之，此不过污丞相车茵尔。"遂不去也。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七十七

奉使部一

奉使上

《周礼·小行人》曰：使适四方，协九仪宾客之礼：朝、覲、宗、遇、会、同，君之礼也；存、规、省、聘、问，臣之礼也。又，掌邦国之礼籍，以待四方之使者。凡四方之使者。大客则摈，小客则受其（弊）[币]而听其辞。凡使为旌节。

《礼》曰：凡为君使者，已受命，君言不宿于家。君言至，则主人出拜君言之辱。使者归，则必拜送于门外。（又）若使人于君所，则必朝服而命之。使者反，则必下堂而受命（也）。

《诗》曰：《四牡》，劳使臣之来也，有功而见知，则说矣。四牡骓骓，周道倭迟。岂不怀归？王事靡盬，我心伤悲。

又曰：《皇皇者华》，君遣使臣也，送之以礼乐，言远而有光华也。皇皇者华，于彼原隰。驰驰征夫，每怀靡及。

《左传》曰：齐使仲孙湫来省难。仲孙归，曰："不去庆父，鲁难未已！"公曰："若之何而去之？"对曰："难不已，将自毙。君其待之。"公曰："鲁可取乎？"对曰："不可！犹秉周礼。周礼，所以为本也。臣闻之，国将亡，本必先颠，而后枝叶从之。鲁不弃周礼，未可动也。君其务宁鲁难，而亲有礼，因重固，能重固者，因而成之。间携贰，覆昏乱，霸王之器也！"

又曰：齐孝公伐我北鄙，公使展喜犒师，使受命于展禽。柳下惠也。齐侯未入境，展喜从之，曰："寡君闻君亲举玉趾，将辱弊邑，使下臣犒执事。"

又曰：晋侯及秦伯围郑，以其无礼于晋，且贰于楚也。晋军函陵，秦军汜南。佚之狐言于郑伯曰："国危矣！若使烛之武见秦君，师必退。"公从之。

又《文下》曰：秦伯使西乞术来聘，且言将伐晋。襄仲辞（王）[玉]，曰："君不忘先君之好，照临鲁国，镇抚其社稷，重之以大器，寡君敢辞玉。"宾答曰："不腆先君之敝器，而使下臣结二国之好，是以敢致之。"襄仲曰："不有君子，其能国乎？国无陋矣！"厚赂之。

又《宣十五年》曰：楚子围宋，宋人使乐婴齐告急于晋。晋侯使解扬如宋，使无降楚，曰："晋师悉起，将至矣！"郑人囚之而献于楚，楚子厚赂之，使反其言。不许，三而许之。登诸楼车，使呼宋人而告之。遂致君命。楚子将杀之，使与之言曰："尔既许不谷，而反之，何故？非我无信，汝则弃之，速即尔刑！"对曰："臣闻之，君能制命为义，臣能承命为信。信载义而行之为利。谋不失利，以卫社稷，民之主也。义无二信，信无二命。义不行二信，不受二命也。君之赂臣，不知命也。奉命以出，有死无贰，音殉。又可赂乎？臣之许君，以成命也。成其君命也。死而成命，臣之禄也。寡君有信臣矣，下臣获考，考，（城）[成]。死又何求？"楚子舍之以归。

又曰：晋侯使郤克征会于齐，齐顷公（惟）[帷]妇人使观之。郤子登，妇人笑于房。献子怒，出而誓曰："所不此报，无能涉河！"郤克请伐齐，晋侯弗许。至成公三年，卫孙桓子、臧宣叔亦乞师以伐齐，晋侯许之。

又曰：齐叔老为季武子介，自是晋人轻鲁（弊）[币]，而益敬其使。

又曰：吴公子札来聘，见叔孙穆子，说之。谓穆子曰："子其不得死乎？好善而不能择人！吾闻君子务在择人。吾子为鲁宗卿，而任其大政，不慎所举，何以堪之？祸必及子！"聘于齐，说晏平仲，谓之曰："子速纳邑与政！无邑无政，乃免于难。齐国之政，将有所归；未获所归，难未歇也。"故晏子因陈桓子以纳政与邑，是以免于

栾高之难。难在昭八年。聘于郑，见子产，如旧相识。与之缟带，子产献纻衣焉。大带也。吴地贵缟，郑地贵纻，故各献己所贵，示损己而不为被货利。谓子产曰："郑之执政侈，难将至矣，政必及子。为政慎以礼，不然，郑国必败！"败谓伯有也。

又曰：韩宣子如楚送女，叔向为介。郑子皮、子太叔劳诸索氏。太叔谓叔向曰："楚王汰侈已甚，子其戒之！"叔向曰："汰侈已甚，身之灾也，焉能及人？若奉吾币帛，慎吾威仪，守之以信，行之以礼，敬始而思终，终无不复，行而不失仪，敬而不失礼，导之以训词，奉之以旧法，考之以先王，度之以二国，虽汰侈，若我何？"

又曰：（费）楚[费]无极谮太子建，王使城父司马奋杨杀太子建。未至，而使遣之，太子奔宋。王召奋杨，使城父人执己以至。王曰："言出于余口，入于尔耳，谁告建也？"对曰："臣告之。君王命臣（也）[曰]："事建如事余。"臣不佞，不能苟贰。奉初以还，不忍后命，故遣之。既而悔之，亦无及也已。"王曰："而敢来，何也？"对曰："使而失命，召而不来，是再奸也，奸，犯也。逃无所入。"王曰："归，从政如他日。"

《论语》曰：使于四方，不辱君命，可谓士矣。

又曰：蘧伯玉使人于孔子，孔子与之坐而问焉，曰："夫子欲寡其过，而未能也。"使者出，子曰："使乎！使乎！"

《史记》曰：吴季札之为使，北过徐君。徐君初好札剑，口虽弗言，季札知之。为使上国，未献。还至徐（君），徐君已死。乃解其宝剑，系徐君冢树而去。从者曰："徐君已死，当谁与乎？"曰："不然，始吾心已许之，岂以死背吾心哉？"

又曰：赵平原君使人于春申君。赵使欲夸楚，为玳瑁簪、刀剑室悉以珠饰之。春申君三千余人，上客皆镊珠履以见。赵使大惭。

又曰：陆贾，楚人，以客从高祖定天下，名为有口辨士。居左右，常使诸侯。时中国初定，尉佗平南越，因王之。高祖使贾赐佗印为南越王，佗魋结箕倨见贾。贾因说佗曰："足下欲以区区之越，

与天子抗衡，为敌国，祸且及身矣！”佗乃瞿然起坐，谢贾曰：“生长蛮夷中久，殊失礼义。”因问贾曰：“我与萧何、曹参、韩信孰贤？”贾曰：“王似贤之。”复问曰：“我与皇帝孰贤？”贾曰：“皇帝起丰沛，讨暴秦，诛强楚，为天下兴利除害，继五帝三王之业，统理中国。中国之人以亿计，地方万里，居天下之膏腴，人众车舆，万物殷富，政由一家，自天地剖判，未始有也。今王众不过数十万，皆蛮夷，崎岖山海间，譬若汉一郡。王何乃比于汉！”佗笑曰：“吾不起中国，故王此。使我居中国，何遽不若汉？”乃大悦。至孝文帝元年，诏丞相陈平，举可使南越者。平言：“陆贾，先帝时曾使南越。”乃召为太中大夫，往使，因让佗自立为帝。贾至南越，王甚怒，为书谢。于是乃下令国中曰：“吾闻两雄不俱立，两贤不并世。皇帝，贤天子也。自今已后，去帝制、黄屋左纛。”贾还报，文帝大悦。

又曰：汲黯为谒者，东越相攻，上使黯往视之。不至，至吴而还报，曰：“越人相攻，固其俗不足以辱天子之使。”河内失火，烧千余家，上使黯往视之。还报曰：“家人失火，屋比延烧，不足忧也。臣过河南，贫人伤水旱万余家，或父子相食。臣谨以便宜持节，发河南仓粟，以赈贫民。臣请归节，伏矫制之罪。”上贤而释之。

又曰：司马相如为郎数岁，会唐蒙使略通夜郎西僰中，发巴蜀吏卒千人，郡又多为发转漕万余人，用兴法诛其渠[帅]，而巴蜀民大惊恐。上闻之，乃使相如责唐蒙等，因喻告巴蜀民以非上意。还报，天子乃拜相如为中郎将，建节，持四乘之传，因巴蜀(弊)[币]物，以赂西夷。至蜀，太守以下郊迎，县令负弩矢先驱，蜀人以为宠。于是卓王孙、临邛诸公皆因门下而献牛酒。

又曰：淳于髡者，齐之赘婿也。婿也者，女之夫。比于子余剩，故曰赘婿。长不满七尺，滑稽音骨，乱也。稽者，同也。多辨，数使诸侯，未尝诎辱。威王八年，楚大发兵加齐。齐王使淳于髡之赵请兵，赍金百斤，马(千)[十]驷。淳于髡仰天大笑，冠缨索绝。王曰：“先生少之乎？”髡曰：“何敢！”王曰：“先生笑，岂有说乎？”髡曰：“今者臣从东

来，见道旁有禳田者，操一豚蹄、酒一杯，而咒曰：'瓯窭满薄，薄，笼也，音构。瓯窭，犹杯楼也。言丰年菜树易可满薄。污耶满车，污耶，下地田也。则下地田之中，有薪菜可满车也。五谷蕃熟，穰穰满家。'臣见所持者狭，而欲者大奢，[故]笑[之]。"于是齐王乃益赍黄金千镒，白璧十双，车马百驷。髡辞而行。至赵，赵与之精兵十万，革车千乘。楚闻之，夜引兵而去。威王大悦。

《汉书》曰：汉王曰："孰能为我使淮南？使之发兵背楚，留项王于齐数月，我之取天下可万全。"随何曰："臣请使之。"乃与二十人俱使淮南。至，太宰主之，淮南太宰作内主也。三日不得见。随何因说太宰曰："王之不见何，必以楚为强，以汉为弱。使何得见，言之而是耶，是大王所欲闻；言之而非耶，使何等二十人伏斧质淮南市，以明背汉而与楚也。"太宰乃言之王，王见之。随何说淮南王，王曰："请奉命。"阴许叛楚与汉，未敢泄，楚使臣在，方急责布发兵。随何直入，曰："九江王归汉，楚何以得发兵！"布惊曰："何至是？"楚使者出，何曰："事已构，可杀楚使无使归，而疾走汉并力。"布从之，遂归汉。

又曰：张骞，汉中人，建元中为郎，时匈奴降者言，匈奴破月支氏，擒其王，以其头为饮器，月支遁而怨匈奴，无与共击之。汉方欲灭胡，闻之，乃募使者。骞应募，与堂邑氏、奴甘父俱往。匈奴不听去，乃留骞十余岁，娶胡妻，有子。然骞持汉节不失，居匈奴西。骞因与其属亡，向月氏西走数十日，至大宛。后单于死，国乱，骞与胡妻及堂邑父俱亡归汉，拜骞太中大夫。骞为人宽信，蛮夷爱之。骞曰："臣在大夏时，见邛竹杖、蜀布，问安得此，国人曰：'吾贾人往市之身毒国，一名天竺国，在大夏东南数千里，人乘象以战。'臣度大夏去汉万二千里，有蜀物，其去蜀不远矣。"于是汉复事西南夷。骞从大将军击匈奴，尝谙知水草处，军须不乏。封博望侯。

又曰：张骞使至安息，王令将二万骑迎于东界。东界至王都数千里，过数十城，人民相属甚众。使还，即发使来随，欲观汉广大。

以大鸟卵、梨轩善眩人献于汉。及宛西小国，皆随使献见天子。

又曰：傅介子，昭帝使通西域。楼兰尝邀汉使杀之。后使介子往而让(衣)[之]。旋谓将军霍光曰："彼王反覆，不诛，无以惩其恶。臣尝(遇)[过]之，近人，易就耳！愿旦往刺之，以示诸国。"光曰："可矣。"遂奏介子行，具卒乘，赍重币，扬言赐外国，而志在楼兰。楼兰王意不亲介子，介子阳引去。至其西界，使译者谓王曰："汉使持重宝行赐诸国，王不来，我之西矣。"即出金币以示译。译者还报王，王贪汉物，来见。介子与坐饮，陈物示之。饮酒皆醉，介子谓王曰："天子使我私报王。"王随介子入帐中，屏语，壮士二人从后刺之，刃交胸，立死。其贵人左右皆散走。介子告谕以"王负汉罪，天子遣我来诛王，当更立前太子质在汉者为王。汉兵方至，无得辄动，动则灭国矣！"遂持王首而还诣阙。朝廷嘉之，封介子为义阳侯，食邑七百户。

又曰：苏武，字子卿，建次子也。少以父任为郎中，武帝遣以为中郎将，使持节送匈奴使留在汉者。武与副中郎将张胜(友)[及]假吏常惠等募士斥候百余人俱。既至匈奴，致币遗单于。单于益骄，非汉所望也。方欲发使送武等，会缑王与长水虞常等谋反匈奴中。缑王是昆耶王姊子，与昆耶王俱降汉，后随浞野侯没胡中。及卫律所将降者，阴相与谋劫单于母阏氏归汉。会武等至匈奴，虞常在汉时，素与张胜善，私候胜曰："闻汉天子甚怨卫律，常能为汉伏弩射杀之。吾母与弟在汉，幸蒙爵赏。"张胜许之。事败，单于怒，欲杀汉使。左伊秩訾曰："宜皆降之。"单于使卫律召武受辞。武谓常惠曰："屈节辱命，虽生，何面目以归汉！"乃引佩刀自刺。卫律大惊，召医疮。单于乃斲地为坎，置煴火，覆武其上，蹈其背以出血，气绝，半日复息。惠、胜等号哭。单于壮其节，朝夕遣人候问。武愈，单于逾欲降之。武不能屈，乃幽武大窖中，绝食。天雨雪，武卧啮雪，与毡毛并咽之，数日不死，匈奴以为神。乃徙武北海，令牧羊，不得食。掘野鼠去草实，食之。杖汉节，旄尽落，积五六年，昭

帝即位，与匈奴和亲，求武，匈奴绐言死。后汉使复至匈奴，常惠请其守者，夜见汉使，教使谓单于曰："天子射上林中，得雁，足有系帛书，具言武在北海大泽中牧羊。"使者如惠语，以让单于。单于视左右大惊，谢汉使曰："武等实在。"乃召武，相随官属等九人归汉。武以元始六年春至京师，拜典属国。常惠等皆为郎。

又曰：郑吉，会稽人，累迁卫司马。神爵中，日逐王乱匈奴，欲降汉，使人与吉相闻，于是汉使吉迎之。日逐王并口万二(二)千，随吉至河曲，遂将诣京师。吉既破车师，降日逐王，威震西(城)[域]，遂护车师以西，故号都护。都护之置，自吉始焉。

又曰：陈汤，为人沉勇，有大虑，多谋策，喜奇功。所过城邑山川，常登望远，以观形势。常患位卑权轻，不决胸臆之谋。时西方郅支单于常杀汉使，侵横诸国，朝廷患之。谷吉上书愿往谕王，遇害。乃遣汤与甘延寿使于西域，阳谓延寿曰："郅支单于结怨诸夷，屈辱汉使，朝廷患之久矣。虽然，蛮夷无金城汤池之固、坚弩之器，恩义不行，彼可取也。若举屯田吏士，并发乌孙兵，直抵城下，彼亡无所保，千载之功可致也！"延寿然之，请奏，汤曰："不可，不如矫诏而发之。"延寿不从。会延寿疾卧，汤因矫制发城郭诸国兵胡汉四万余骑，置官吏而发也。已行，延寿闻而惊起止之。汤按剑叱之，曰："大众已集，竖子胡敢沮众耶！"乃上疏自劾矫制之状，因分兵葱领、赤谷两道，鼓行而西。去单于城三十里，止而营。单于怪之，使人问之曰："汉兵何来？"汤曰："见单于亡国，本屈意康居，故来护单于耳。"单于不知意旨，犹豫无备。因夜进兵围城，迟明拔之，斩郅支单于以归。

又曰：盖宽饶，字次公，魏郡人也。明经，为郡文学，以孝廉为郎。举方正，对策高第，迁谏议大夫。宽饶为卫司马，有厚德。宣帝嘉之，以宽饶为太中大夫，使行风俗，多所称举贬黜，奉使称旨。擢为司隶校尉，刺举无所回避，小大辄举。所劾奏众多，廷尉处其法，半用半不用。以其峻刻，故有不用者。公卿贵戚及郡国吏繇使至长

安，皆恐惧莫敢犯禁，京师为之清平。

又曰：终军从济南当诣博士，步入关，关吏予军繻。军问："以此何为？"吏曰："为复传还，当以合符。"军曰："大丈夫西游，终不复传还！"弃繻而去。军后为谒者，使行郡国，建节东出关。关吏识之，曰："此使者，乃前弃繻生也。"军行郡国，所见便宜以闻。还奏事，上甚悦。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七十八

奉使部二

奉使中

《后汉书》曰：伏湛子隆，字伯文，少(有)[以]节操立名。当时张步兄弟各拥强兵，据有齐地。拜隆为太中大夫，持节使青、徐招降。张步等五校尉皆降。其冬，拜隆为光禄大夫。复使于步，皆招怀绥辑，多来附隆。帝嘉其功，以比之酈生，即拜步为东莱太守。刘永复遣使立步为齐王，步贪受王爵，犹与未决。隆晓譬曰："高祖与天下约，非刘氏不王，今可得为十万户侯耳！"步欲留隆与共守二州，隆不听，求得反命，步不从，乃执隆。隆遣间使上书曰："臣隆奉使无状，言罪大也。受执凶逆。虽在困厄，授命不顾。又吏人知步反叛，心不附之，愿以时进兵，无以臣隆为念也。臣隆得生归阙庭，受诛于有司，此其大愿。若令没身寇手，以父母兄弟长累陛下。陛下与皇后、太子永享万国，与天无极！"帝得隆奏，召其父湛，流涕以示之，曰："隆可谓有苏武之节，恨不且许而遽求还也！"其后步遂杀之，时人莫不怜哀焉。以其子琼为中郎。

又曰：奉车都尉窦固出击匈奴，以(为)班超[为]假司马，将兵别击伊吾，战于蒲类海，多斩首虏而还。伊吾，匈奴中地名。蒲类，匈奴中海名，在敦煌北。固以为能，遣与从事郭恂俱使西域。超到鄯善，鄯善，本西域楼兰国也，后改为鄯善。去阳关一千六百里，去长安六千一百里。鄯善王广奉迎超，礼敬甚备，后忽更疏懈。超谓其官属曰："宁觉广礼意薄乎？此必有北虏使来，狐疑未知所从故也。明者睹其未萌，况已著耶？"乃召侍胡，诈之曰："匈奴使来数日，今安在乎？"侍胡惶恐，具

服其状。超乃闭侍胡，悉会其吏三十六人，与共饮。酒酣，因激怒之，曰："卿曹与我俱在绝域，欲立大功，以求富贵。今虏使到裁数日，而王广礼敬即废；如(今)[令]鄯善收吾属送匈奴，骸骨长为豺狼食矣。为之奈何？"官属皆曰："今在危亡之地，死生从司马！"超曰："不入虎穴，不得虎子！当今计，独有因夜以火攻虏，使彼不知我多少，必大震怖，可殄尽也。灭此虏，则鄯善破胆，功成事立矣。"众曰："当与从事议之。"超怒曰："吉凶决于今日，从事文俗吏，闻此必恐。而谋泄，死而无所名，非壮士也！"众曰："善。"初夜，遂将吏士往奔虏营。会天大风，超令十人(特)[持]鼓藏虏舍后，约曰："见火燃者，当鸣鼓大呼。"余人悉持弓弩，夹门而伏。超乃顺风纵火，前后鼓噪，虏众惊乱。超手格杀三人，吏兵斩其使及从士三十余级，众百许人悉烧死。明日，乃还告郭恂，恂大惊，既而色动。超知其意，举手曰："掾虽不行，班超何心独擅之乎！"恂乃悦。超于是召鄯善王广，以虏使首示之，一国震怖。超晓告抚慰，遂纳子为质，还奏于窦固。固大(善)[喜]，具上超功效，并求更选使使西域。帝壮超节，诏报曰："吏如班超，何故不遣而更选乎？今以超为军司马，令遂前功。"

又曰：郑众，字伯师。拜越骑校尉，使匈奴。至北庭，虏欲令拜，众不屈。单于大怒，不与水火，欲胁伏众，拔剑自誓，单于乃止。

又曰：张纲，字文纪，为侍御史。汉安元年，选八使徇行风俗，皆耆旧知名，多历显位。惟纲年少，官资最微。余人受命之部，而纲独埋其车轮于洛阳都亭，曰："豺狼当路，安问狐狸！"遂奏："大将军梁冀、弟河南尹不疑，皆蒙外戚之任，居阿衡之职，不能敷扬五教，专务蛇豕而已！"帝虽知纲言公直，然不忍行用也。时广陵贼张婴杀太守据部。冀乃用纲为广陵太守。纲至，乃陈示祸福，婴等开门出降。纲乃抚纳离叛，使各得安居，部内肃清。帝嘉之，赐钱十万。

《续汉书》曰：大使车[五]乘，驾驷，赤帷，持节者，重导五百，瑣

弩十二人。小使车兰(与)[舆],赤轂、赤帷,从骑骑四十人。

又曰:周举,字宣光。顺帝时,诏八使遣巡行风俗,皆选素有威名者。拜举侍中,[与侍中]杜乔、守光禄大夫周栩、前贵州刺史冯羡、尚书栾巴、侍御史张纲、兖州刺史(甄)[郭]遵、太尉(张)[长]史刘班(普)[并]守光禄大夫,分行于天下。其刺史、二千石有赃罪显明者,驿马上之。墨绶以下,便辄收举。其有清忠惠利,为百姓所安,宜表异者,皆以状上。于是八使同时俱拜,天下号曰"八俊"。举于是劾奏贪猾,表荐清公,朝廷称之。

又曰:范滂,字孟博,汝南征西人。厉清节,为州所服,举孝廉。时冀州饥荒,盗贼群起,乃使滂案察之。滂登车揽辔,慨然有澄清天下之志。(乃)[及]至州境,守令自知赃污,望风解印绶去。其所举奏,莫不厌伏众议。

《东观汉记》曰:来歙,字君叔,南阳人也。建武五年,持节送马援,奉玺书于隗嚣。嚣遣子恂随入侍。时山东略定,帝谋西(牧)[收]嚣兵,与俱伐蜀。嚣将(三)[王]元说嚣,故不决。歙素刚直,遂发愤责之,曰:"国家以公知臧否,晓废兴,故以手书(畅)[赐]至意足下,(拥)[推]忠诚,眷委质,是君臣父子信也。今乃欲从佞惑之言,为族灭之计,叛主负子,违背忠信! 吉凶之决,在于今日!"因欲前刺嚣,嚣起入,部勒兵,将杀歙。歙徐杖节就车而去。

又曰:隗嚣甚重马援,以为绥德将军。时公孙述称帝,嚣使援往观之。援素与述同乡里相善,以为至当握手迎如平生。而述方盛陈陛卫,以延援入。交拜礼毕,就馆,更为援制都布单衣,交让冠,会百官于宗庙,立旧交之位。述鸾旗旄骑、警跸就车,礼甚盛,欲以援封侯,食大将军位。宾客皆乐留,援晓之,因而辞归,谓嚣曰:"子阳井底蛙耳! 不如专意东方。"嚣乃使援奉书洛阳。援至,引见于宣德殿,上迎笑谓之曰:"卿遨游二帝间,见卿使人惭。"援顿首谢曰:"当今之世,非独君择臣,臣亦择君。臣与公孙述少相善,臣前至蜀,述陛戟而后进。臣今远来,陛下何知非刺客,而简易如

此?"于是上复笑曰:"卿非刺客,顾说客耳。"援乃曰:"天下反覆,自盗名字者不可胜数。今见陛下,恢廓大度,同符高祖,乃知帝王自有真也!"

又曰:郭丹从师于长安,买传入函谷关,乃慨然叹曰:"丹不乘使者车,终不出关!"后三公举丹贤能,征谏议大夫。丹自去家十有二年,果乘高车出关,如其志也。

"何贤之有!"伊曰:"以地言,尉佗不在弊邑。"冯弘闻而大悦。还,封都亭侯。(点校者按,此条前有缺夺。)

《后魏书》曰:燕凤,字子章,代人也。拜代王左长史,参决国事。常使符坚,坚问凤曰:"代王何如人也?"对曰:"宽和仁爱,经略高远,一时雄主也。常有并吞天下之志。"坚曰:"卿辈北人,无刚甲利器,敌弱则进,敌强则退,安能兼并也?"凤曰:"北人壮(掉)[悍],上马持三仗,驱使若飞;主人雄俊,率服北土,控弦百万,号令若一;军(粮轻)[无辎]重樵爨(自若)[之苦],轻行速捷,因敌取资。此南方所以疲弊,北方所以常胜也。"坚曰:"彼国人马多少?"凤曰:"控弦之士数十万,见马一百万匹。"坚曰:"卿言人众则可,说马太多。"凤曰:"云中川自东山至西河,二百余里;北至南山,百余里,每岁自孟秋,马常大集,略为满川。以此推之,使人言犹未尽。"凤还,坚厚加赠。

又曰:朱长生,岱人。孝文时,为散骑常侍。使高车,其王阿伏至罗国乃不以礼待长生。长生责至罗王:"既称臣内附,何得口云再拜而实不拜?"乃呼出帐,令众中拜。至罗惭,其臣下大怒,乃以兵胁之曰:"不降则杀!"长生厉声曰:"我宁作魏鬼,不为汝臣!"留三岁,乃放还。孝文比之苏武也。

又曰:李彪使萧赜,亲谓彪曰:"卿前使还日赋诗云:'但愿长闲暇,后岁复来游。'果如言,今日卿此还也,复有来理否?"彪答曰:"使臣请重赋诗。"曰:"宴衍清都中,一去永矣哉!"赜惘然曰:"清都可尔,一去何事?观卿此言,似成长阔。"

《隋书》曰：许熹，字务本，高阳北新成人也。家有书万卷，皆悉遍涉。祯明二年，加通直散骑常侍。聘隋，遇文帝伐陈，礼成而不获反命，留鸿宾馆。陈亡，素服号泣，于西陛下藉草三日。有诏就馆，拜通直散骑常侍。熹尽夜哀哭，北面立，垂涕再拜受诏。明日，乃朝，伏泣于殿下，悲不能胜。左右曰："我平陈惟获此人，既怀其旧君，则我诚臣也。"敕以本官直门下省，赐物千段。

《唐书》曰：大历初，以授归崇敬仓部郎中兼御史中丞，赐金紫充吊祭册立新罗王使，至海中流，波涛迅急，舟漏众咸惊骇。舟人请以小艇载崇敬避祸。崇敬曰："舟人凡数百，我何独济？"逡巡，波涛稍息。故事：使新罗者，至海东多有所求，或携资帛而往货易规利。崇敬一皆绝之，东夷称重其德。

又曰：殷侑，为童儿力学，不念家产。长能通经，以讲习自娱。五经登第，通历代沿革，擢为太常博士，转虞部员外郎。为入回纥副使。回纥骄倨，见汉使，盛陈兵甲，与其相不拜，欲受汉使礼。侑坚立不动，宣命既毕，虏使责之，云欲留使者。行人皆惶怖，独侑谓虏曰："今可汗是汉家子婿，坐受使臣礼，是可汗无礼，非使臣无礼也！"虏惮其严正，卒不敢逼。

《荆州先德传》曰：费祎，字文伟，江夏人也。吴与蜀和，遣使张温字惠(怒)[恕]来修好。温辨，好论议，鲜能抑之。诸葛亮以祎有俊才，宜遣报温使，以祎为奉信校尉。权时窃尊号，意犹豫未决。祎为陈存亡之(书)[画]、开国建家之策，权甚悦。[时]滑稽(时)、知名皆在会，并使发异端之难，祎应机辄答，坐席称之。由是爱敬焉。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七十九

奉使部三

奉使下

《三辅故事》曰：娄敬曰："臣愿为高车使者，持节往至匈奴庭，与其分土定界。"敬至，曰："汝本处北海之滨，秦乱，汝侵其界，居中国地。今婚姻已成，当还汝本牧，还我中国地。"作(舟)[丹]书铁券，曰："自海以南，冠盖之士处焉；自海以北，控弦之士处焉。"割土盟誓，然后求还。

《华阳李郃别传》曰：郃字孟君，汉中人。和帝即位，分遣使者循州郡，观风俗，皆微服单行。使者二人，当到益州，投公舍宿。时夏月露坐，为出酒与谈。公仰视问曰："二君发京师时，宁知二使者何日发耶？"二人惊相视而曰："不闻。"问公何以知之，公指星，有二使星向益部。二人知其深明，遂共谈，甚嘉异焉。

《风俗通》曰：周、秦常以岁八月，遣辖车之使，采异代方言，还奏之，事藏秘室。

《晏子春秋》曰：晏子使吴，吴称曰："天子请见。"晏子蹴然曰："臣受命弊邑，使于吴王。臣迷惑，入于天子之朝，敢问吴王恶存？"吴王夫差请见以诸侯之礼。

又曰：晏子使楚，楚王进橘，置削。晏子不剖而并食，王曰："橘(去)[未]剖。"对曰："臣闻之，赐人主者，瓜桃不削，橘柚不剖。臣故不敢剖，臣非不知。"

又曰：晏子使楚，楚人为小门而延晏子。晏子不入，曰："使狗国者从狗门入；今臣使楚，不当狗门入也！"王曰："齐无人耶？"对

曰:"齐之临淄三万户,张袂成帷,挥汗成雨,何为无人! 齐以贤者使贤主,不肖者使不肖主,婴不肖,是故使王耳。"

又曰:晏子聘楚,楚王知其贤智,欲辱之。使人缚一人从殿前过,佯问之:"此何罪也?"左右答曰:"此齐人也,今犯盗。"王谓晏子曰:"齐(国)[人]善盗也?"晏子答曰:"臣闻江南生橘,江北为枳,土地使其然也。臣察此人在齐不为盗,今来楚而盗,亦土地使然也。"楚王大惭。

《汉杂事》曰:吴、楚七国反,齐孝王城守,胶西济南三国围齐。齐使路中大夫告于天子,还报曰:"坚守。"(此)[比]至,三国围齐已数重矣,无从入。三国将与路中大夫盟:"若反言汉已破。"大夫许之。至城下,望见齐王,曰:"汉已发兵百万,使太尉周亚夫击破吴、楚,引兵救齐,齐必坚守!"三国将诛路中大夫。

《韩诗外传》曰:越王勾践使廉稽献民于荆,[荆]使者[曰]:"越,夷狄之国也。臣请欺其使者。"荆王(越)曰:"[越]王,贤人也。其使者亦贤,子慎之!"使者出,见廉稽曰:"冠则得以见。"廉稽曰:"夫越,亦周室之列封也,不得处中国,则处江海之陂,与鼋鼍鱼鳖为伍,文身剪发,而后处焉。今来至上国,必曰:'冠乃得见,不冠不得[见]',如此,则大国使适越,亦将剔墨、文身、剪发,而后得见乎?"荆王披衣出谢。

又曰:魏文侯有子曰击,次曰欣。欣少,而立以为嗣。封太子击于中山,三年不往来。其傅赵仓唐谏曰:"父忘子,子不可忘父,何不遣使乎?"击曰:"愿之久矣,未有所使。"仓唐对曰:"为之使,则臣请使。"击曰:"诺。"于是乃问君何所好与所嗜,曰:"君嗜晨凫,好北(大)[犬]。"遂求晨凫、北(大)[犬]赍行。仓唐至,曰:"北藩中山之君,有北(大)[犬]、晨凫,使仓唐再拜献之。"文侯曰:"嘻! 击知吾好北(大)[犬]、晨凫也。"即见使者。文侯曰:"击无恙乎?"仓唐惟惟,三问而不对。文侯曰:"不对,何也?"仓唐曰:"臣闻诸侯(下)[不]名君。既已赐弊邑,使得小侯国,不敢对也。"文侯曰:"中山君

无恙乎?"仓唐曰:"今者之来,拜送于郊。"文侯曰:"中山君长短若何矣?"仓唐曰:"闻诸侯,比诸侯,(不)[入]朝则侧者皆人臣也。臣无所比之,然则所赐之裘几能胜之矣。"文侯曰:"中山之君亦何好乎?"对曰:"好《诗》。"文侯曰:"于《诗》何好?"曰:"好《黍离》与《晨风》。"文侯曰:"《黍离》诗何哉?"对曰:"彼黍离离,彼稷之苗。行迈靡靡,中心摇摇。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悠悠苍天,此何人哉!"文侯曰:"怨乎?"曰:"非敢怨也,时思也。"文侯曰:"《晨风》谓何?"对曰:"《诗》云:'鸡彼晨风,郁彼北林。未见君子,忧心钦钦。如何如何?忘我实多!'此以忘我者也。"于是大悦,曰:"欲知其子,视其母;欲知其君,视其使。中山君若不贤,恶能使其使贤?"遂废太子欣,而召中山君以为嗣。

《说苑》曰:秦王以五百里地封鄚陵君,君不受,使虞且谢。秦王忿然作色,谓且曰:"亦尝见天子之怒乎?"曰:"臣未尝见也。"王曰:"天子之怒,伏尸百万,流血千里!"且曰:"大王亦尝见布衣韦带之士怒乎?"王曰:"布衣韦带之士,怒则解冠徒跣,以头抢地耳,何难知者?"且曰:"此乃庸夫之怒耳。布衣之士怒,伏尸二人,流血五步!"即持其匕首起,视秦王曰:"今将是矣!"秦王变色,长跪曰:"先生就坐,寡人谕矣。"

又曰:赵王遣使者之楚,方鼓瑟而送之,诫之曰:"必如吾言!"注事具瑟门。

又曰:齐使淳于髡聘楚。髡为人形貌短小,楚王薄贱之,曰:"谓之齐无人耶?而使子来乎?何长也?"髡对曰:"臣无所长,要中七尺之剑,欲斩无状王!"王曰:"止,吾但戏子耳。"与髡共饮酒。

又曰:晋、楚之君为好,会苑丘之上。宋使人(臣)[往之],晋、楚大夫曰:"趣以天子礼见吾[君],我将见子。"使者曰:"冠虽弊,义居上;履虽新,义居下。周室[虽]微,诸侯未之能易也。师虽升(未)[宋]城,臣犹不更臣之服也!"以诸侯礼见之。

又曰:楚使者聘齐,齐王享之梧宫。使者曰:"大哉梧乎!"王曰:

"江海之鱼吞舟,[大]国之树[必]巨!"(公)使者(王)曰:"昔燕攻齐,遵(雄)[雒]路,渡济桥,(楚)[焚]雍(问)[门],击齐左而虚其右,王(鼎)[獸]绝头乎杜山,公孙(羌)[差]格死于龙门,饮马乎淄滭,(宣)[定]获乎琅琊,王与太后奔乎莒,逃城阳之山。此时,梧之大小何如矣?"(力)[刁]渤对曰:"使者问梧之年(即)[耶]?昔荆(州)[平]王为无道,加诸申氏,杀子胥父与兄,子胥被发[乞]食于吴,阖庐以为相,三年将兵复仇于楚,战胜[乎柏]举,级头百万,囊瓦奔郑,王保于随,师入郢。胥行郢都,亲射宫,临于王冢,笞其墓。若此,则梧可为拊也!"

又曰:明君之使人也,任之以事,不制之以辞。

《王逸子》曰:或问:"张骞可谓名使者欤?"曰:"周流(断城)[绝域],东西数万里,其中胡貊皆知其习俗;得始大蒜、葡萄、苜蓿等。"

《语林》曰:魏武将见匈奴使,自以形陋,不足雄远国,使崔季珪代当坐,自捉刀床头座。既毕,令人问:"魏王何如?"使答曰:"魏王信(曰)雅望非常,然床头捉刀人,此乃英雄也。"魏王闻,驰遣杀此使。

《天文要集》曰:天节星,主奉使。小而明,则使中正也。

梁元帝《[苏]郑(众)论》曰:汉世,衔命匈奴,困而不食者,二人而已。子卿手持汉节,卧伏冰霜;仲师固无下拜,阳绝(太)水[火]。况复风生稽落,日隐龙堆,翰海飞沙,皋兰走霰,岂不酸鼻痛心?忆雒阳之宫阙,屑泣横悲;想长安之城阙,直以为臣之道义不为生,事君之节,生为义尽。岂望拔幽泉,出重仞,经长乐,抵未央?及还望塞亭,来依候火,傍观上郡,侧眺云中,虽在己之自隆,而于时之报未重。

梁刘孝仪《北使还与永丰侯书》曰:足践寒地,身犯朔风,暮宿客亭,晨炊谒舍,飘摇辛苦。迄(届)[留]毡乡,杂种覃化,颇(幕)[慕]中国,兵传李绪之法,楼拟卫律所治。而毳幕难淹,酪浆易厌,王程有限,时反玉关。射鹿胡奴,乃共归国,刻龙汉节,还持入塞。马衔苜蓿,嘶逗故墟。人获蒲萄,归种旧里。稚子出迎,善邻相劳,倦握蟹螯,亟覆虾碗。每取朱颜,略多自醉,用此终日,亦[多]自娱。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八十

四夷部一·东夷一

叙东夷　朝鲜　貊狛　三韩　辰韩附　弁韩附

叙东夷

《尚书·尧典》曰：分命羲仲，宅嵎夷，曰旸谷。东表之地称嵎夷。旸，明也。日出于谷而天下明。

又《大诰》曰：武王崩，三监及淮夷叛。三监，管、蔡、商。淮夷，徐奄之属。皆叛周。周公相成王，将黜殷命，作《大诰》。

又《蔡仲之命》曰：成王东伐淮夷，遂践奄，成王即政，淮夷奄国又叛。王亲征之，遂灭奄而徙之。作《成王政》。为平淮夷徙奄之政令。

又《费誓》曰：鲁侯命伯禽宅曲阜，徐、(戎)[夷]并兴，东郊不开。徐戎淮夷并起，为寇于鲁，故东郊不开。徂兹淮夷、徐戎并兴。令往征此淮浦之夷、徐州之戎，并起为寇。此夷戎，帝王所羁縻统叙，故错居九州之内，秦始皇遂出之。善敹乃甲胄，敶乃干，无敢不吊！　备乃弓矢，锻乃戈矛，砺乃锋刃，无敢不善！

《左传·僖下》曰：杞桓公来朝，用夷礼，故曰子。杞，先代之后，而迫于东夷，风俗杂坏，言语衣服有时而夷，故言其夷也。

又《成公上》曰：莒子曰："莒辟陋在夷，其孰以我为虞？"

又《襄公六》曰：杞，夏余也，而即东夷。行夷礼。

又《定公下》曰：以公会齐侯于(杞)[祝]其，实夹谷，孔丘相。犁弥言于齐侯曰："孔丘知礼而无勇，若使莱人以兵劫鲁侯，必得志焉。"莱人，齐所灭。莱，夷也。齐侯从之。孔丘以公退，曰："士兵之！以兵击莱人。两君合好，而裔夷之俘以兵乱之，裔，远也。非齐君所以命诸侯也！　裔不谋夏，夷不乱华。"齐侯闻之，遽辟之。辟兵，莱兵也。

《毛诗》云：《苕之华》，大夫闵时也。幽王之时，西戎、东夷交侵中国，师旅并起，因之以饥馑。君子闵周室之将亡，伤己逢之，故作是诗也。

又[曰]：《江汉》，尹吉甫美宣王也。能兴衰拨乱，命召公平淮夷。江汉浮浮，武夫滔滔。匪安匪游，淮夷来求。

《论语·子罕》曰：子欲居九夷，马曰：九夷，东方之夷，有九种。或曰："陋，如之何？"子曰："君子居之，何陋之有？"马曰：君子所居则化。

《后汉书》曰：《王制》云："东方曰夷。"夷者，抵也。言仁而好生万物，抵地而出，故天性柔顺，易以道御，至有君子不死之国焉。

又曰：会稽海外有东鳀人，鳀，达奚切。分为二十余国。又有夷州，及澶州。传言秦始皇遣方士徐福，将童男童女数千人，入海求蓬莱神仙不得，徐福畏诛，不敢还，遂止此洲。代代相承，有数万家人。岁时，至会稽市。会稽东冶县人有入海，行遭风流移至澶州者。所在绝远，不可来往。

《竹书纪年》曰：后(芳)[方]即位三年，九夷来御，曰畎夷、干夷、方夷、黄夷、白夷、赤夷、玄夷、风夷、阳夷。

又曰：后发即位元年，诸夷宾于王门。诸夷入舞。

又曰：仲丁即位于蓝夷。

《白虎通》曰：夷者，蹲也，言无礼仪。

《史系》曰：天监五年，丹阳南山得瓦物，高五尺，围四尺，上锐下平，盖如合焉。中得剑一、瓷具十数，时人莫识。沈约云："此东夷罍盂也，葬则用之代棺。此制度卑小，则随当时矣。东夷死，则坐葬之。"武帝服其博识。

《临海水土志》曰：夷州在临海东南，去郡二千里。土地无雪霜，草木不死。四面是山，众山夷所居。山顶有越王射的，正白，乃是石也。此夷各号为王，分画土地，人民各自别异。人皆髡头穿耳，女人不穿耳。作室居，种荆为蕃鄣。土地饶沃，既生五谷，又多鱼肉。舅姑子妇男女，卧息共一大床。交会之时，各不相避。能作

细布，亦作班文布，刻画其内，有文章，以为饰好也。其地亦出铜、铁，惟用鹿觡矛以战斗耳。磨砺青石，以作矢镞、刃斧，环贯珠玑。饮食不洁。取生鱼肉，杂贮大器中，以卤之，历日月乃啖食之，以为上肴。呼民人为"弥鳞"，如有所召，取大空材，材十余(文)［丈］，以着中庭。又以大杵，旁舂之，闻四五里，如鼓，民人闻之，皆往驰赴会。饮食皆踞相对。凿（床）［木］作器，如（稀）［狶］槽状，以鱼肉腥臊安中，十十五五共食之。以粟为酒，木槽贮之，用大竹筒长七寸许饮之。歌似犬嗥，以相娱乐。得人头，斫去脑，驳其面肉，留置骨，取犬毛染之，以作鬓眉发编，具齿以作口，自临战斗时用之，如假面状。此是夷王所服。战得头，着首。还，于中庭建一大材，高十余丈，以所得头差次挂之。历年不下，彰示其功。又（卑）［甲］家有女，乙家有男，仍委父母往就之居，与作夫妻，同牢而食。女以嫁，皆缺去前上一齿。

又曰：安家之民，悉依深山，架立屋舍于栈格上，似楼状。居处饮食，衣服被饰，与夷州民相似。父母死亡，杀犬祭之，作四方函以盛尸。饮酒歌舞毕，仍悬着高山岩石之间，不埋土中作冢椁也。男女悉无履。今安阳罗江县民，是其子孙也。皆好猴头羹，以菜和中，以醒酒；杂五肉，臛不及之。其俗言："宁自负人千石之粟，不愿负人猴头羹臛"。

朝　鲜

《尚书大传》曰：武王胜殷，继公子禄父，禄父，纣之子也。释箕子之囚。箕子不忍商之亡，走之朝鲜。朝鲜，今乐浪郡。武王闻之，因以朝鲜封之。箕子既受周之封，不得无臣礼，故于十二祀来朝。

《史记》曰：朝鲜。张晏注曰：朝鲜有湿水、洌水、汕水，合为洌水。疑乐浪、朝鲜，取名于此。

又曰：朝鲜王满，燕人也。自始燕时，尝略属真番、朝鲜，为置

吏，筑鄣塞。秦灭燕，属辽东外徼。汉兴，为远难守，复修辽东故塞，至浿水为界，属燕。燕王卢绾反，入匈奴。满亡命，聚党千余人，魋结蛮夷服而东走出塞，渡浿水，居秦故空地上下鄣。稍役属真番、朝鲜蛮夷，及故燕、齐亡命者王之，都王险。王险，地名。会孝惠、高后时，天下初定，辽东太守即约满为外臣，保塞外蛮夷，毋使侵盗边。以闻，上许之，以故满得以兵威财物侵降其旁小邑，真番、临屯皆来服属，方数千里。传子至孙右渠，所诱汉亡人滋多。又未尝入见。真番旁众国欲上书见天子，又壅阏弗通。元封二年，汉使涉河谯谕右渠，终不肯奉诏。师古曰：[谯]，责让也，才笑切。何去至界，临浿水，使驭刺杀送何者朝鲜裨王长。长，裨王名也。即渡水，驰入塞，遂归报天子曰："杀朝鲜将。"上为其名美，即不诘，拜何为辽东东部都尉。朝鲜怨何，发兵，袭攻杀何。天子募罪人击朝鲜。其秋，遣楼船将军杨仆自齐浮渤海，兵五万人，左将军荀彘出辽东，讨右渠。右渠发兵距险。天子为两将军未有利，乃使卫山因兵威往谕右渠。右渠见使者，顿首谢："欲降，恐两将诈杀臣；今见信节，请服。"遣太子入谢，献马五千匹，及馈军粮。人众万余，持兵渡浿水。使者及左将军疑其为变，谓太子："已服降，宜令人毋持兵。"太子亦疑使者左将军诈杀之，遂不渡浿水，复引归。左将军破浿水上军，乃前，至城下，围其西北。楼船亦往会，居城南。右渠遂坚城守，数月未能下。左将军急击之，朝鲜大臣乃阴间使人约降楼船，往来言，尚未肯决。天子使济南太守公孙遂往征之，有便宜得以从事。遂至，以节召楼船将军，入左将军营计事，即命左将军戏下执缚楼船将军，并其军，以报天子。天子诛遂。左将军已并两军，即急击朝鲜。朝鲜相路人、韩陶、尼谿相参、将军王唊，师古曰：相路，一人也。韩陶，二人也。尼谿相参，三也。将军王唊，四也。唊，音颊。相与谋，使人杀朝鲜王右渠，来降。王(俭)[险]城未下，故右渠之大臣成已又反，复攻吏。左将军使右渠子长降、相路人子最告谕其民，诛成已。遂定朝鲜，为真番、临屯、乐浪、玄菟四郡。

《汉书·地理志》曰：玄菟、乐浪，武帝时初置，皆朝鲜、貊貊、勾骊蛮夷。殷道衰，箕子去之朝鲜，教其民以礼义、田蚕、织作。乐浪、朝鲜，民犯禁八条：如淳曰：有其四，其四不见。相杀以当时偿杀；相伤者以谷偿；相盗者，男没入为其家奴，女子为婢；欲自赎者，人五十万。虽免为民，俗犹羞之，嫁娶无所仇。是以其民终不相盗，无门户之闭。妇人贞信，不淫辟。其田民饮食以边豆，都邑颇放效，吏及内郡贾人往往以杯器食。郡初取吏于辽东，吏见民无闭藏，及贾人往者，夜则为盗，俗稍益薄。今相犯禁寖多，致六十余条。可贵哉，仁贤之化也！然东夷天性柔顺，异于三方之外，故孔子悼道之不行，乘桴浮于海，欲居九夷，有以也。

貊貊

《魏志》曰：貊貊国，南与辰韩、北与高勾丽、沃沮接，东穷大海。今朝鲜之东，皆其地也。户二万余。昔箕子既适朝鲜，作八条之教，无门户之闭，而民不为盗。其后四十余世，朝鲜侯(淮)[准]僭号称王，陈胜等起，略叛秦。燕、齐、赵民避地东入朝鲜数万口，燕人卫满魋结夷服，复来王之。汉武帝伐灭朝鲜，分其地为四郡。自是之后，胡汉稍别。无大君长，自汉已来，其官有侯、邑君、三老，统主下户。其耆旧自谓与勾丽同种。其人性悫愿，少嗜欲，有廉耻，不请[匄](勾丽)。言语法俗，大抵与勾丽同，衣服异。男女衣，皆着曲领。男子系银花，广数寸，以为饰。自单单大岭以西属乐浪，以东七县，都尉主之，皆以貊为(民)[名]。后省都尉，封其渠帅为侯。今不耐貊，皆其种也。其俗，同姓不婚，多忌讳。每疾病死亡，辄捐弃旧宅，更作新居。布麻蚕绵，饮食亦有俎豆。晓侯星宿，豫知年岁丰约。嫁娶丧葬之法，有似勾丽。不以珠玉为宝。常用十月节祭天，昼夜饮酒歌舞，名为"舞天"。又祭虎，以为神。其邑落相侵犯，辄相罚，责生口牛马，(之)名[之]曰"责祸"。杀人者偿死。[少]寇盗。[能步斗]，作矛长三丈，至战时，数人共持之(能步斗)。

乐浪檀弓，出其地。其海出班鱼皮、(上)[土]饶文(狗)[豹]。又出菜下马，汉桓时献之。正始六年，乐浪太守邓茂、带方太守弓遵，以岭东猥属高丽，兴师伐之，不耐侯等举邑降。八年，诣阙朝贡，诏："更拜不耐猥王，居处杂在人间，四时诣郡朝谒，二郡；有军征赋调供给役使，遇之如民。"

《风俗通》曰：貊者，谨案，《春秋传》：大貊、小貊。貊者，路也，薄也。不知送往劳来，无宗庙粢盛，赋殿轻薄也。

三 韩

《后汉书》曰：韩有三种，一曰马韩，二曰辰韩，三曰弁(辰)[韩]。马韩在西，有五十四国，其北与乐浪、南与倭接。辰韩在东，十有二国，其地与猥貊接。弁韩在辰韩之南，亦十有二国，其(有)[南]亦与倭接。凡七十(二)[八]国，大者万余户，小者数千家，各在山海间，地合方四千余里，东西以海为限，皆古之辰国也。马韩最大，共立其种为辰王，都目(友)[支]国，尽王三韩之地。其诸国王先皆是马韩种人焉。马韩人知田蚕作绵布，出大栗如梨。有长尾鸡，尾长五尺。邑落杂居，亦无城郭。作土室，形如冢，开户在上。不知跪拜，无长幼男女之别。少纲纪，国邑虽有主帅，不能相制御。其葬有棺无椁。不知骑乘牛马，不贵金宝锦罽。惟重缨珠，以缀衣为饰，及悬颈垂耳。大率皆魁头露纷，魁头，犹科头也，谓以发束缵成科结也。纷，音计。布袍草履。其人壮勇，少年有筑室作力者，辄以绳贯脊皮，缩以大木，欢呼为健。善用弓盾矛槽。虽有斗争攻战，而贵相屈服。俗信鬼神，常以五月竟祭鬼神，昼夜酒食，群聚歌舞，辄数十人相随踏地为节。十月农功毕，亦如之。诸国邑各以一人主祭天神，号为"天君"。又立苏涂，建大木以悬铃(故)[鼓]，事鬼神。其南界近倭，亦有文身者。

《魏志》曰：马韩。汉桓、灵之末，韩、猥强盛，郡县不能制，民多流入韩国。建安中，公孙康分屯右县南荒地为带方郡，遣公孙模、

张敞等收集遗人，兴兵伐韩、豅，旧人稍出。是后倭、韩遂属带方。魏景初中，明帝遣带方太守刘昕、乐浪太守鲜于嗣，越海定二郡。诸韩国臣智加赐邑君印绶，其次与邑长。其俗好衣帻。下户诣郡朝谒，皆假衣帻，自服印绶，部从事。吴林以乐浪本统韩国，分割辰韩八国与乐浪。

又曰：有州胡，在马韩之西，海中(天)[大]岛上。其人差短小，言语不与韩同。皆髡头，如鲜卑。但衣韦衣，有上无下。好养牛豕，乘船往来，市货韩中矣。

辰　韩附

《后汉书》曰：辰韩，耆老自言秦之亡人，避苦役适韩，韩割东界地与之。其名国为邦，弓为弧，贼为寇，行酒为行觞，相呼皆为徒，有似秦语，故或名之为秦韩。有城栅屋室。诸小别邑，各有渠(师)[帅]，大者名臣智，次有俭侧，次有樊祗，次有杀奚，次有邑借。皆其官名。土地肥美，宜五谷，知蚕桑，作缣布，乘驾牛马。嫁娶以礼，行者让路。国出铁，豅、倭、马韩并从市之。凡诸货易，皆以铁为货。俗喜歌舞，饮酒鼓瑟。儿生，欲令头扁，扁，音补典切。皆押之以石。

《魏志》曰：辰王，常用马韩人作之，世世相继。辰王不得自立为王，明其为流移之人，故为马韩所制也。其俗男女有别，以(犬马)[大]鸟羽送死，其意欲使死者飞扬。其国作屋，横累木为之，有似牢狱。

弁　韩附

《后汉书》曰：弁(辰)[韩]与辰韩杂居，城郭衣服皆同，言语风俗有异。其人形皆长大，美发，衣服洁清，而刑法严峻。其国近倭，故颇有文身者。初，朝鲜王准为卫满所破，乃将其余种数千人走入海，攻马韩，破之，自立为韩王。准后灭绝，马韩人复自立为辰王。建武二十年，韩人廉斯人苏马諟等，诣乐浪贡献。廉斯，邑名。諟，音

是。帝封苏马谤为汉廉斯邑君，使属乐浪郡，四时朝谒。灵帝末，韩、秽并盛，郡县不能制，百姓(乱苦)[苦乱]，多流亡入韩者。

《魏志》曰：弁辰与辰韩杂居，亦有城郭。衣服居处与辰韩同，言语法俗相似，祠祭鬼神有异。(于)[施]灶皆在户西。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八十一

四夷部二·东夷二

百济　夫余　新罗

百　济

《北史》曰：百济之国者，其先盖马韩之属也，出自夫余王东明之后有仇台，笃于仁信，始立国于带方故地。汉辽东太守公孙度以女妻之，遂为东夷强国。初以百家济，因号"百济"。其国东极新罗，北接高句丽，西、南俱限大海，东西四百五十里，南北九百里。其都曰居拔城，亦曰固麻城。其外更有五方：中方曰古沙城，东方曰得安城，南方曰久知下城，西方曰刀先城，北方曰熊津城。

又曰：百济国王姓夫余氏，号于罗瑕，百姓呼为鞬(士口之)[吉支]，夏言并王也。王妻号于陆，夏言妃也。官有十六品，左平五人，一品达率，三十人，二品恩率，三品德率，四品杆率，五品奈率，六品已上冠饰银华将德，七品紫带施德，八品皂带固德，九品赤带季德，十品青带对德，十一品文督，十二品皆黄带武督，十三品左军，十四品振武，十五品卷虞，十六品皆白带。自恩率以下，官无常员，各有部分。其人饮食衣服，与高丽略同。若朝拜、祭祀，其冠两箱加翅，戎事则不拜。[拜]谒之礼，以两手据地为礼。妇人不加粉黛，女辫发垂后，已出嫁则分为两道，盘于头上。衣似袍而袖微大。兵有弓箭刀矟，俗重骑射，兼爱坟史。有鼓、角、箜篌、筝、竽、觱、笛之乐，投壶、樗蒲、弄珠、握槊等戏，尤尚奕棋。行宋元嘉历，以建寅月为岁首。赋税以布绢丝麻及米等，量岁丰俭，差等输之。其刑罚，反叛退军及杀人者斩；盗者流，其赃两倍征之；妇犯奸，没入夫家为婢。婚娶之礼，略同华俗。父母及夫死者，三年居服，余亲则

葬讫除之。土田下湿，气候温暖，人皆山居。有巨粟。其五谷杂果菜蔬及酒醴肴馔之属，多同内地，维无驼骡羊鹅鸭。

又曰：百济国中，大姓有八族：沙氏、燕氏、劦音协。氏、真氏、解氏、骨氏、木氏、苜氏。其俗每以四仲月祭天及五帝之神，立其始祖仇台之庙于国城，岁四祠之。

又曰：隋开皇初，百济王余昌遣使贡方物，拜上开府带方郡公百济王。平陈之岁，战船漂至海东耽牟罗国。其船得还，经于百济，昌资送甚厚，并遣使奉表贺陈平，文帝善之。八年，昌复使长史王辩那来献方物，属兴辽东之役，奉表请为军导。高丽颇知其事，兵侵其境。大业七年，帝亲征高丽，其王余璋使国智牟来请军期，帝遣尚书起居郎席律诣彼与相知。明年，六军度辽，余璋亦严兵于境，声言助军，实持两端。寻与新罗有(弹)[隙]，每相战争。十年，复遣使朝贡。后天下乱，使命遂绝。

《南史》曰：晋义熙十(二)[三]年，以百济王余映为使持节都督百济诸军事镇东将军百济王。宋元嘉二年，诏兼谒者阎丘恩子兼副谒者丁敬子往宣旨慰劳。其后每岁遣使奉表献方物。二十七年，上表求《易林》、《杂占》、腰弩，文帝并与之。梁天监中，进号征东大将军。寻为高丽所破，衰弱累年，迁居南韩地。普通二年，王余隆上表，陈累破高丽，今始与百济通好，更为强国。五年，隆死，诏以其子明为百济王。所都城曰固麻，谓邑曰担鲁，如中国之言郡县也。其国有二十二担鲁，皆以子弟宗族分据之。其人形长，衣服洁净。其国近倭，颇有文身者。言语、服章略与高丽同。呼帽曰冠，褊曰复衫，裤曰褌。其言参诸夏，亦秦韩之遗俗云。中大通七年，累遣使献方物，并(诸湜)[请]《涅槃》等经义、《毛诗》博士并工匠、画师等，并给之。太清三年，遣使贡献，及至，见城阙荒毁，并号恸涕泣。侯景怒，囚执之。景平，乃得还国。

《唐书》曰：百济国王所居有东西两城，所置内官，曰[内]臣佐平掌宣纳事，内头佐平掌库藏事，内法佐平掌礼仪事，卫士佐平掌

宿卫兵事，朝廷佐平掌刑狱事，兵官佐平掌在外兵马事。其用法，叛逆者死，籍没其家；杀人者，以奴婢三人赎罪；官人受财及盗者，三倍追赃，乃终身禁锢。凡诸赋税及风土所产，多与高丽同。其王服大袖紫袍。青锦裤、乌罗冠，金花为饰，素皮带、乌革履；官人尽绯为衣，银花饰冠；庶人不得衣绯紫。岁时伏腊，同于中国。其书籍有五经、子、史。又表疏并依中华之法。其国西南海中有三岛，其上出黄漆树，似小榎而树大，六月取其汁，漆器物，色如黄金，其光自夺目。

又曰：武德四年，百济王扶余璋遣使来献果下马。七年，又遣大臣奉表朝贡。高祖嘉其诚款，遣使就册[封]为带方郡王。百济王自此岁遣朝贡，高祖劳抚甚厚，因讼高丽闭其道路，不许来通中国，诏遣朱子奢往和之。又与新罗世为仇敌，数相侵伐。贞观元年，太宗赐其玉玺书，令即停兵革，璋因遣使奉表陈谢。虽外称顺命，内实相仇如故。十一年，遣使来朝，献铁甲雕斧。太宗优劳之，赐彩帛、锦袍等。

又曰：贞观十六年，百济王义慈兴兵伐新罗四十余城；又与高丽和亲通好，谋欲取党项城，以绝新罗入朝之道。新罗遣使告急请救。太宗遣司农丞相里玄奖赍书告谕两蕃，示以祸福。及太宗亲征高丽，百济怀贰，乘虚袭破新罗七城。二十二年，又破其十余城。数年之中，朝贡遂绝。高宗嗣位，始遣使朝贡。六年，新罗王金春秋上表，称百济与高丽、靺鞨侵其北界，已没三十余城。显庆五年，命左卫大将军苏定方统兵讨之，大破其国，虏义慈及太子隆、小王孝演、伪将五十八人等，送于京师，上责而宥之。其国旧分为五部，统郡三十七、城二百、户七十六万，至是乃以其地分置熊津、马韩、东明等五都督府，各统州县，立其酋渠为都督、刺史及县令，命右卫郎将王文度为熊津都督，总兵以镇之。

又曰：百济王义慈事亲以孝行闻，友于兄弟，时人号"东海曾闵"。及至京，数日疾卒，赠金紫光禄大夫卫尉卿，特许其旧臣赴哭

送，就孙皓、陈叔宝墓侧葬之。

夫余

《后汉书》曰：夫余国在玄菟北千里，南与高句丽、东与挹娄、西与鲜卑接，北有弱水，地方二千里，本豜地也。初，北夷橐离国王出行，其侍儿于后妊身，(正)[王]遂欲杀之。侍儿曰："前见天上有气，如大鸡子，来降我，因以有身。"王囚之，后遂生男。王令置于豕牢，豕以口气嘘之，不死，复徙于马栏，马亦如之。以为神，乃听母收养，名曰东明。东明长而善射。王忌其猛，欲杀之。东明奔走，南至掩滤音斯。水，以弓击水，鱼鳖皆聚浮水上，东明乘之得度，因至夫余而王之焉。于东夷之域，最为平敞，土宜五谷，出名马、赤玉、貂豽、大珠如酸枣。以员栅为城，有宫室、仓库、牢狱。其人粗大强勇而谨厚，不为寇钞。以弓矛为兵。以六畜名官，有马加、牛加、狗加。其邑落皆主属诸加。食饮用俎豆，会同、拜爵、洗爵，揖让升降。以腊月祭天，大会连日，饮食歌舞，名曰迎鼓。是时断刑狱，解囚徒。有军事亦祭天，杀牛，以蹄占其吉凶。行人无昼夜，好歌吟，音声不绝。其俗用刑严急，被诛者，皆没其家人为奴婢；盗一责十二；男女淫皆杀之；尤恶妒妇，既杀复尸于山上。兄死妻嫂，死则有椁无棺。杀人殉葬，多者以百数。其王葬用玉匣，汉朝常预以玉匣付玄菟，郡王死则迎取以葬焉。建武二十五年，夫余王遣使奉贡，光武厚报答之，于是使命岁通。至安帝永初五年，夫余王始将步骑七八千人寇钞乐浪，杀伤吏人，后复归附。永宁元年，乃遣嗣子尉仇台诣阙贡献，天子赐尉仇台印绶金彩。顺帝永和元年，其王来朝京师，帝作黄门鼓吹角抵戏以遣之。桓帝时亦朝贡。献帝时求属辽东云。

《魏志》曰：夫余本属玄菟。其俗：有敌，诸加自战，下户俱担粮饮食之；其死，夏月皆用冰，有椁无棺，停丧五月，以久为荣；其居丧，男女皆纯白，妇人着布衣而去环佩，大体与中国相类。汉末，公

孙度雄张海东，威服东夷，夫余王尉仇台更属辽东。时句丽、鲜卑强，度以夫余在二虏之间，妻以宗女。正始中，幽州刺史毋丘俭讨句丽，遣玄菟太守王颀诣夫余，王位居遣犬加郊迎，供军粮。旧夫余俗：水旱不调五谷不熟，辄归咎于王，或言当易，或言当杀。其印文言"涉王之印"，国有故城名涉城，盖本涉貊之地，而夫余王其中，自谓亡人，抑有以也。

《晋书》曰：夫余国，至太康六年为慕容廆所袭破，其[王]依虑自杀，子弟走保沃沮。武帝以何龛为护东夷校尉。明年，夫余后王依罗遣使诣龛，求率见人还复旧国，遣督邮贾沈以送之，尔后每为廆掠。其种人卖于中国，帝又以官物赎还。禁市夫余之口。自后无闻。

新　罗

《秦书》曰：符坚建元十八年，新罗国王楼寒遣使卫头献美女。国在百济东，其人多美发，发长丈余。

又曰：符坚时，新罗国王楼寒遣使卫头朝贡。坚曰："卿言海东之事，与古不同，何也？"答曰："亦犹中国，时代变革，名号改易。"

《南史》曰："新罗，魏时曰新卢，宋时曰新罗，或曰斯罗。其国小，不能自通使聘。梁普通二年，王姓募名秦始，使使随百济奉献方物。其俗呼城曰健牟罗，其邑在内曰啄评，在外曰邑勒，亦中国之言郡县也。国有六家啄评，五十邑[勒]。邑勒土地肥美，宜植五谷，多桑麻，作缣布，服牛乘马，男女有别。其官名有子贲旱支、壹旱支、齐旱支、谒旱支、壹吉支、奇贝旱支。其冠曰遮子，礼襦曰尉解，裤曰柯半，靴曰洗。其拜其行与高丽相类。无文字，刻木为信，语言待百济而后通焉。

《北史》曰：新罗者，其先本辰韩种也。辰韩始有六国，后稍分为十二，新罗则先本辰韩种也，辰韩始一也。[其一也，]或称魏。将毋丘俭讨高丽，破之，奔沃沮，其后复归故国，有留者遂为新罗，亦曰斯卢。

其人杂，有华夏、高丽、百济之属，兼有沃沮、不耐、韩猗之地。其王本百济人，自海逃入新罗，遂王其国。初附庸百济，百济征高丽，不堪戎役，后相率归之，遂致强盛。因袭百济，附庸于邏罗国焉。

又曰：新罗王真平，以隋开皇十四年，遣使贡方物，文帝拜真平上开府乐浪郡公新罗王。其官有十七等，一曰伊罚干，贵如相国，次伊尺干，次迎干，破弥干，次大阿尺干，次阿尺干，次乙吉干，次涉咄干，次及伏干，次(太)[大]奈摩干，次奈摩[干]，次大舍，次小舍，次吉(土)[士]，次大(焉)[乌]，次小(焉)[乌]，次(达)[造]位，外有郡县。其文字、甲兵同于中国。选壮健者悉入军，烽戍邏俱有屯管部伍。风俗刑政衣服略与高丽、百济同。每月旦相贺，王设宴会，班赉群官，其日拜日月神主。八月十五日设乐，令官人射，赏以马布。其有大事，则聚群官，详议定之。服色尚画素，妇人辫发绕头，以新彩及珠为饰。婚嫁礼惟酒食而已，轻重随贫富。死有棺敛葬送，起坟陵。王及父母妻子丧，居服一年。田甚良沃，水陆兼种。其五谷果菜鸟兽物产略与华同。大业以来，岁遣朝贡。

《唐书》曰：新罗王所居曰金城，周七八里，卫兵三千人，设师子队，文武官凡有十七等。武德四年，其王金真平遣使朝贡，高祖遣使，赐以玺书及画屏风、锦彩。自此朝贡不绝。其食器用柳箱，亦以铜及瓦。国多金、朴两姓，异姓不为婚。

又曰：贞观五年，新罗遣使献女乐二人，皆须发美色。太宗谓侍臣曰："朕闻声色之娱不如好德，且山川阻远，怀土可知。近日林邑献白鹦鹉，尚解思乡，诉请还国，鸟犹如此，况人情乎？但悯其远来，思恋亲戚，宜付使者，听其还家。

又曰：新罗(曰)[王]金真平安卒，无子，立其女善德为王。贞观九年，遣使册命善德为乐浪郡王。新罗王十七年，遣使(王)[上]言："高丽、百济累相攻袭，亡失数十城，两国连兵，意在灭臣社稷。谨遣陪臣归命大国，乞偏师救助。"后太宗将亲伐高丽，诏新罗纂集士马应接大军。新罗遣大臣领兵五万入高丽南界，攻水口城，降

之。

又曰：新罗王善德卒，立其妹真德为王。贞观二十二年，（其）[真]德遣其弟国相伊赞子金春秋及其子文（王）[正]来朝。春秋请诣国学观释奠及讲论，太宗因赐以所制温汤及晋碑，并新撰《晋书》将归国。

又曰：永徽元年，新罗王真德大破百济之众，遣其弟子法敏以闻。真德乃织锦作五言《太平颂》以献，其词曰："大唐开洪业，巍巍皇猷昌。止戈戎衣定，修文继百王。统天崇雨施，理物体含章。深仁谐日月，抚运迈陶唐。幡旗何赫赫，征鼓何镗镗。外夷违命者，剪覆被天殃。淳风凝幽显，遐迩竞呈祥。上时和玉烛，七耀巡万方。维岳降宰辅，帝任忠与良。五三成一德，昭我家大唐。"帝嘉之，拜法敏为太府卿。

又曰：永徽六年，百济与高丽、靺鞨率兵侵新罗北界，其王春秋遣使上表求救。显庆五年，命左武卫大将军苏定方为熊津道大总管，统水陆十万，仍令春秋为嵎夷道行军总管，与定方讨平百济，俘其王扶余义慈来献。自是新罗渐有高丽、百济之地，其界益大，西至于海。

又曰：龙朔三年，诏以新罗国为鸡林州都督，授其王金法敏为鸡林都督。法敏卒，其子政明嗣位。垂拱二年，遣使来朝，因请《唐礼》一部，并杂文章。则天令写《吉凶要礼》，并于《文馆词林》采其词涉规诫者，勒成五十卷以赐之。

又曰：开元二十五年，新罗王兴光卒。玄宗遣左赞善大夫刑璹往吊祭，并册其子承庆为新罗王。璹将发，上制诗序，太子以下及百寮咸赋诗以送之，谓璹曰："新罗，号君子之国，颇知书记，有类中华。以卿涉学，善于讲论，故选充此使。到彼宜阐扬经典，使知大国儒教之盛。"又闻其人多善弈棋，亦令善棋人率府兵曹杨季膺为之副。璹等至彼，大为蕃人所敬。其国棋者皆季膺之下，于是厚赂璹等金宝及药物。

又曰：大历七年，新罗王金乾运遣使金标石来贺正。八年，又遣使献金银牛、黄鱼、牙绸、朝霞绸等。

又曰：元和三年，新罗王金重兴遣使金力奇来朝。力奇上言："贞元十六年，奉诏册臣故主金俊邕为新罗王。母[申]氏为大妃，妻(祁)[朴]氏为王妃。册使韦丹至中路而知俊邕薨，其册却回在中书省。今臣还国，伏请授臣以归。"敕金俊邕等册，宜令鸿胪寺于中书省受领，至寺宣授与金力奇，令奉归国。仍赐其叔彦升门戟，令本国准例给与。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八十二

四夷部三·东夷三

倭　日本国　纹身人　虾夷国

倭

《后汉书》曰：倭在韩东南大海中，依山岛为居，凡百余国。武帝灭朝鲜，使驿通于汉者三十许国。倭王居邪马台国，乐浪郡徼去其国万二千里，其地大较在会稽、东冶，与朱崖、儋耳相近，故其俗多同。土宜禾稻麻纻蚕桑，知织缣为缣布，出白珠、青玉。其山有丹，土气温暖，冬夏生菜茹，无牛、马、虎、豹、羊、鹊。其兵有矛楯木弓竹矢，或以骨为镞。男子皆黥面文身，以其文左右大小别尊卑之差。其男衣皆横幅，结束相连；女人被发，屈纷衣如单被，贯头而着之，并以丹朱坋身，《说文》曰：坋，尘也。音蒲顿切。如中国之用粉也。有城栅屋宇，父母兄弟异处，惟会同男女无别。饮食以手，而用笾豆。俗皆徒跣，以蹲踞为恭敬。其人性嗜酒，多寿考，至百余岁者甚众。国多女子，大人皆有四五妻，其余或两或三，女人不淫不妒。又，俗不盗窃，少争讼。犯法者没其妻子，重者灭其门族。其死者，停丧十余日，家人哭泣，不进酒食，而等类就歌舞为乐。灼骨以为卜，用决吉凶。行来渡海，令一人不栉沐、不食肉、不近妇人，名曰持衰。若在途吉利，则雇以财物；如病疾遭害，以为持衰不谨，便共杀之。

《魏志》曰：倭国在带方东南大海中，依山岛为（旧）国，〔旧〕百余小国。汉时有朝见者，今〔今〕使译所通（其）〔共〕三十国。从带方至倭，循海岸水行，历韩国，从乍南乍东到其北

岸拘耶韩国七千余里，至对马国户千余。〔其〕大官曰卑狗，副曰卑奴母离。所居绝岛方四百余里，地多山林，无良田，食海物自活，乘船南北市籴。又南渡一海一千里，名曰瀚海，至一大国，置官与对马同，地方三百里，多竹木丛林，有三千许家，亦有田地。耕田不足食，（方）〔亦〕行市籴。又渡海千余里，至末卢国，户四千，滨山海居，人善捕鱼，水无深浅皆能沉没取之。东南陆行五百里，到伊都国，官曰尔支，副曰泄谟觚、柄渠觚，有千余户，世有王，皆统属女王。带方使往来常止住。又东南至奴国百里，置官曰先马觚，副曰卑奴母离，有二万余户。又东行百里，至不弥国，户千余，置官曰多模，副曰卑奴母离。又南水行二十日，至于投马国，户五万，置官曰弥弥，副曰弥弥那利。又南水行十日，陆行一月，至耶马台国，户七万，女王之所都，其置官曰伊支马，次曰弥马叔，次曰弥马获支，次曰奴佳鞮，其属小国有二十一，皆统之女王。之南又有狗奴国，男子为王，其官曰狗石智卑。狗者，不属女王也。自带方至女国万二千余里，其俗，男子无大小皆黥面文身。闻其旧语，自谓太伯之后；又云自上古以来，其吏诣中国，草传辞说事。或蹲或跪，两手据地，谓之恭敬。其呼应声曰噫嘻，如然诺矣。

又曰：倭国本以男子为王。汉灵帝光和中，倭国乱，相攻伐无定，乃立一女子为王，名卑弥呼。事鬼道，能惑众。自谓年已长大，无夫婿，有男弟佐治国，以婢千人自侍，惟有男子一人给饮食，传辞出入。其居处，宫室楼观城栅，守卫严峻。景初三年，公孙渊死，倭女王遣大夫难升米等言带方郡，求诣天子朝见，太守刘夏送诣京师。难升米致所献男生口四人、女生口六人、班布二匹。诏书赐以杂锦采七种五尺，刀二口，铜镜百枚，真珠、铅丹之属，付使还；又封下倭王印绶。女王死，大作冢，殉葬者百余人。更立男王，国中不伏，更相杀数千人。于是复更立卑弥呼宗女台举，年十三，为王，国中遂定。其倭国之东，渡

海千里，复有国，皆倭种也。又有朱（中）儒国，在其南，人长三四尺。去倭国四千余里，又有裸国。墨齿国，复在其南，船行可一年至。

《南史》曰：倭国风俗不淫，男女皆露髻。富贵者以锦绣杂采为帽，似中国胡公头。晋安帝时，有倭王赞遣使朝贡。宋武帝永初二年，诏曰："倭王赞远诚宜甄，可赐除授。"文帝元嘉二年，赞又遣使奉表献方物。赞死，弟珍立，遣使贡献，自称使持节都督倭、百济、新罗、任那、秦韩六国诸军事、安东大将军、倭国王，诏除安东将军、倭国王。珍又求除正倭洨等十三人平西征虏冠军号，诏并听之。自此朝贡不绝。至顺帝升明二年，倭王武遣使上表言："自昔祖祢躬擐甲胄，跋涉山川，不遑宁处，东征毛人五十五国，西服众夷六十六国，陵平海北九十五国，王道融泰，廓土遐畿，累叶朝宗，不愆于岁。道过百济，装饰船舫，而句丽无道，图欲见吞。臣亡考济，方欲大举，奄丧父兄，使垂成之功，不获一篑。今欲练兵，（甲）〔申〕父兄之志，窃自假开府仪同三司，其余咸各假授，以劝忠节。"诏除武使持节督倭、新罗、任那、加罗、秦韩六国诸军事、安东大将军、倭国王。至齐建元中，及梁武帝时，并来朝贡。

《北史》曰：隋开皇二十年，倭王姓何每，字多利思比孤，号河辈鸡弥，遣使诣阙。上令所司访其风俗，使者言："倭王以天为兄，以日为弟，天明时出听政，跏趺坐，日（坐）〔出〕便〔停〕理务，云'委我弟'。"文帝曰："此大无义理。"于是训令改之。王妻姓鸡弥没官，有女六七百人，名太子为利歌弥多弗利。

又曰：倭国内官有十二等：一曰大德，次小德，次大仁，次小仁，次大义，次小义，次大礼，次小礼，次大智，次小智，次大信，次小信，员无定数。有军尼一百二十人，犹中国牧宰。八十户置一伊尼翼，如今里长也。十伊尼翼属一军尼。

又曰：倭国男子服饰，衣裙襦，其袖微小，履如屧形，漆其上，系之脚。人庶多跣足。不得用金银为饰，故时衣横幅，结束相连，而无缝头，亦无冠，但垂发于两耳上。至隋时，王始制冠，以锦彩为之，以金银镂花为饰。妇人束发于后，亦衣裙襦，裳皆有襞。纤竹聚以为梳，编草为荐，杂皮为（表）〔裘〕，缘以杂文皮。

又曰：倭国兵有弓矢、矟斧，漆皮为甲，骨为矢镝。虽有兵，无征战。其王朝会必陈设仪仗。其国乐户，户可十万。俗杀人、强盗、及奸皆死；盗者计赃酬物，无财者没身为奴，自余轻重或流或杖。每讯冤狱，不承引者，以木压膝；或置小石于沸汤中，令所竞者探之，云理曲者即手烂；或置蛇瓮中令取之，云曲者即螫手。人颇恬静，罕争讼，少盗贼。乐有五弦琴笛。男女多黥面、文身。没水捕鱼。无文字，惟刻木结绳。后于百济求得佛经，始有文字。知卜筮，尤信巫觋。每至正月一日，必射戏、饮酒。其余节略与华同。好棋博、握槊、樗蒲之戏。气候温暖，草木冬青，土地膏腴，水多陆少。以（水）〔小〕环挂鸬鹚项，令入水捕鱼，日得百余头。俗无盘俎，藉以槲叶。性质直，有雅风。女多男少，（女）婚嫁不取同姓，男女相悦者即为婚。妇入夫家，必先跨火，乃与夫相见。妇人不淫妒。死者敛以棺椁，亲宾就尸（者）歌舞，妻子兄弟以白布制服。贵人三年殡，庶人卜日而瘗。及葬，置尸船上，陆地牵之，或以小舆。

又曰：倭国有阿苏山，其石无故（大）〔火〕起接天者，俗以为异，因行祷祭。有如意宝珠，其色青，大如鸡卵，夜则有光。新罗、百济皆以倭为大国，多珍物，并仰之，恒通使往来。

又曰：隋大业三年，倭国王多利思比孤遣朝贡。使者曰“闻海西菩萨天子重兴佛法”，国书曰“日出处天子，致书日没处天子，无恙”云云。帝览不悦，谓鸿胪卿曰：“夷书有无礼者，勿复以闻。”明年，上遣文林郎裴世清使倭国。王遣小德何辈台，

从数百人，设仪仗，鸣鼓角来迎。后十日，又遣大礼歌多毗，从三百余骑郊劳。既至彼都，其王与世清来贡方物。此后遂绝。

《唐书》曰：倭国土风颇类新罗。贞观五年，遣使献方物。太宗矜其道远，敕所司无令岁贡。又遣新州刺史高（表）［袁］仁持节往抚之。（表）［袁］仁无绥远之才，与王子争礼，不宣朝命而还。至二十二年，又附新罗，奉表以通起居。

日本国

《唐书》曰：日本国者，倭国之别种也。以其国在日边，故以日本为名。或云：倭国自恶其名不雅，改为日本；或云：日本旧小国，并倭国之地。其人入朝者，多自矜大，不以实对，故中国疑焉。

又云：其国界东西南北皆数千里，西界、南界咸至大海，东界、北界有大山为限，山外即毛人之国。长安三年，其大臣朝臣真人来贡方物。朝臣真人者，犹中国户部尚书。冠进德冠，其顶为花，分而四散；身服紫袍，以（帛）〔锦〕为腰带。真人好读经史、解属文，容止温雅。则天宴之于麟德殿，授司膳卿，放还本国。

又曰：开元初，日本国遣使来朝，因请儒士授经。诏四门助教赵玄默就鸿胪寺教之。乃遗玄默阔幅布，以为束修之礼，题云"白龟元年"，调布人亦疑其伪为此题。所得锡赉，尽市文籍，泛海而还。其偏使朝臣仲满，慕中国之风，因留不去，改姓名为朝衡，仕历左补阙。仪王友衡，留京师五十年，好书籍，放归乡，逗留不去。

又曰：贞元二十一年，日本国遣使来朝，留学生橘免势、学问僧空海。元和元年朝贡，使判官高阶真人上言："前件学生艺业稍成，愿归本国，便请与臣同归。"从之。开成四年，又遣使朝贡。

《南海经》曰：南倭、北倭属倭国，在带方东大海中，以女为王。其俗零结衣服，无针功，以丹朱涂身，不妒忌，一男子数十妇。

纡屿人

《外国记》曰：周详泛海，落纡屿。上多纡，有三千余家，云是徐福僮男之后。风俗似吴人。

虾夷国

《唐书》曰：虾夷国，海岛中小国也。其吏须长四尺。尤善弓矢，插箭于首，令人戴瓠而立，数十步射之，无不中者。（明）〔显〕庆四年十月，随倭国使入朝。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八十三

四夷部四·东夷四

高句丽

范晔《后汉书》曰：高句丽国，节于饮食，而好治宫室。其俗淫，皆洁净自喜，夜辄男女群聚为倡乐。

《魏略》曰：高句丽国，在辽东之东千里。其王都于丸都之下，地方二千里，户三万。多山林，无源泽，其国贫俭土着。为宫室宗庙，祠灵星社稷。其俗吉凶喜寇抄。其国置官，有相（如）〔加〕军卢、沛者、古邹加，尊卑各有等。本捐奴部为王，稍微弱，今桂娄部代之。大家不田作，下户给赋税，如奴。（客）〔俗〕好歌舞。其人自喜跪拜申一脚，与夫余异，行步皆走。又以十月会祭天，名曰东盟。有军事亦祭天，杀牛观蹄，以占吉凶。〔大〕加着帻，如帻无后；其小加着折风，形如弁。无牢狱，有罪者即会加评议，便杀之，没入妻子为奴婢；盗一责十二。婚姻之法，女家作小屋于大屋之后，名为婿屋，婿暮至女家户外，自名跪拜，乞得就女宿，女家听之，至生子，乃将妇归。其俗淫，多相奔诱。其死葬有椁无棺，停丧百日。好厚葬，积石为封，列种松柏。兄死，亦报嫂。俗有气力，使弓矢、刀矛，有铠，习战。又有小水貊，俗出好弓，其马小，便登山。夫余不能臣也，沃沮、东狖皆属之。其国都依大水而居。王莽时，发句丽以伐胡，不欲行，亡出塞，为寇害。莽更名为下句丽。

《后魏书》：高句丽者，出于夫余。自言（光）〔先〕祖朱蒙，母河伯（母）〔女〕，夫余王闭于室中，为日所照，引身避之，日影又逐，既而有孕，生一卵，大如五升。夫余王弃之，与豕，豕不食；弃之于路，

牛马避之；又弃之野，众鸟以毛茹之。夫余王剖之，不能破，遂还其母。其母以物裹之，置于暖处，有一男破壳而出。及其长也，字之曰朱蒙。其俗言朱蒙者，善射也。夫余国人以朱蒙非人所生，将有异志，请除之。王不听，命之养马。朱蒙每私试，知其善恶，骏者减食令瘦，驽者善养令肥。夫余王以肥者自乘，以瘦者给朱蒙。后狩于田，以朱蒙善射，射给以一矢。朱蒙虽一矢，殪兽甚多。夫余之臣又谋杀之。朱蒙母阴知，以告朱蒙。朱蒙与乌余二人弃夫余东南走。中道遇一大水，欲济无梁，夫余人追之甚急。朱蒙告水曰："我是日子，河伯外孙。今日逃走，追兵垂及，如何得济？"于是鱼鳖并浮，为之成桥。朱蒙得度，鱼鳖乃解，追骑不得度。朱蒙至普述水，遇见三人，其一人衣着麻，一人着纳衣，一人着水藻衣，与朱蒙至纥升骨城，遂居焉。号曰高句丽，因以高为氏焉。

《北史》曰：朱蒙，在夫余时，其妻怀孕，朱蒙逃后生子。〔始闾谐，〕及长，知朱蒙为国王，即与母亡归之，名曰闾达，委之国事。朱蒙死，至孙莫来立，乃并夫余。汉武帝元封四年，灭朝鲜，置玄菟郡，以高句丽为(孙)〔县〕以属之。汉时，赐之衣帻、朝服、鼓吹，常从玄菟郡受之。后稍骄，不复诣郡，但于东界筑小城受之，遂名此城为(愤)〔帻〕沟娄。〔沟娄〕者，句丽城名也。

又曰：公孙度之雄海东也，高句丽伯固与之通好。伯固死，伊夷模(五)〔立〕。伊夷模数寇辽东，建安中，公孙康出军击之，大破其国，焚烧邑落。伊夷模更作新国于九都山下。

又曰：高句丽伊夷模死，其子位宫立。始，位宫曾祖宫，生而目开能视，国人恶之。及长，凶虐，国以破残。及位宫生，亦能视人。高丽呼相似为位，以为似其曾祖宫，故名位宫。亦有勇力，便(鞭)〔鞍〕马，善射猎。魏正始中，位宫寇〔辽〕西。安平五年，幽州刺史毋丘俭将万人，出玄菟讨位宫，大战于沸流，败走。俭追至顏岘，悬车束马登丸都山，屠其所都。位宫单将妻子远窜。六年，俭复讨之，位宫轻将诸加奔伏沃沮。俭使将军王颀追之，绝沃沮千余里，

到肃慎南界，刻石纪功。又刊九都山铭不耐城而还。

又曰：后魏太武帝时，高丽王钊曾孙琏始遣使者诣安东，奉表贡方物，并请国讳。太武嘉其诚款，诏下帝系名讳于其国，使员外散骑侍郎李敖拜琏为都督辽海诸军事、高句丽王。敖至其所居平壤城，访其〔方〕事，云去辽东一千余里至栅城，南至小海，北至旧夫余，人户三倍于前。〔后〕魏时，（后）贡使相寻，岁致黄金二百斤、白银四百斤。

又曰：后魏文明太后以献文六宫未备，敕琏令荐其女。琏奉表云："女已出，求以弟女应旨。"朝廷许焉。会献文崩，乃止。

又曰：后魏太和十五年，琏死，其孙云立，复赐以衣冠服物车旗之饰。自此岁常贡献。至大统十年，其王成遣使至西魏朝贡。及齐受东魏之禅，又朝于齐文宣，加成使持节侍中、骠骑大将军，高丽王如故。

又曰：北齐天保三年，文宣至营州，使博陵崔柳使于高丽。求魏末流人。敕柳曰："若不从者，以便宜从事！"及至，不见许。柳张目叱之，拳击成，坠于床下，成左右雀息不敢动，乃谢服。柳以五千户反命。

又曰：高句丽东至新罗，西度辽二千里，南接百济，北邻靺鞨一千余里。人皆土着，随山谷而居，衣布帛及皮。土田薄瘠，蚕农不足以自供，故其人节饮食。其王好修宫室，都平壤城，亦曰长安城。其城随山屈曲，南临浿水。城内惟积仓储器备，寇至方入固守，王别为宅于其侧，不常居之。其外复有国内城及汉城，亦别都也，其国中呼为三京。〔复〕有辽东、玄菟等数十城，皆置官司，以相统摄焉。其置官有大对卢已下凡十二等分，掌内外事。复有内评五部褥萨，人皆头着折风，形如弁，士人加插二鸟羽。贵者其冠曰苏骨多，用紫罗为之，饰以金银。服大袖衫、大口裤、素皮带、黄革履。妇人裙襦加襈。书有五经、三史、《三国志》、《晋阳秋》。兵器与中国略同。及春秋校猎，王亲临之。税布五匹、谷五石。游人则三年

一税，十人共细布一匹。其刑法峻，罕有犯者。乐有五弦琴、箏、筚篥、横吹、箫、鼓之属，吹芦以和曲。每年初，聚戏浿水上，王乘腰舆，列羽仪观之。事毕，王以衣入水，分为左右二部，以水石相溅掷，喧呼驰逐，再三而止。性多诡伏，言辞鄙秽，不简亲疏，父子同川浴，共室寝。好歌舞。常以十月祭天，其公会，衣服皆锦绣，金银以为饰。好蹲踞，食用俎豆。出三尺马，云本朱蒙所乘马种，即果下也。风俗尚淫，不以为愧。俗多游女，夫无常人，夜则男女群聚而戏，无有贵贱之节。有婚嫁取，男女相悦即为之。男家送猪、酒而已，无财聘之礼；或有受财者，人共耻之，以为卖婢。死者殡在屋内，殡三年，择吉日而葬。居父母及夫丧皆三年，兄弟三月。初终哭泣，葬则鼓舞作乐以送之，埋讫，取死者生时玩好车马置墓侧，会葬者争取而去。

又曰：隋开皇中，高丽王元率靺鞨万余骑寇辽东西，营州总管韦世冲击走之。帝大怒，命汉王谅为元帅，总水陆讨之，下诏黜其爵位。元亦惶惧，遣使谢罪，上表称"辽东粪土臣元"云云。上于是罢兵，待之如初，元亦岁遣朝贡。炀帝嗣位，天下全盛，高昌王、突厥启人可汗并亲诣阙贡献。于是征元入朝，元惧，蕃礼颇阙。大业七年，帝将讨元罪，车驾度辽水，止营于辽东。又敕诸将：高丽若降，即宜抚纳，不得纵兵入城。〔城〕陷，贼辄言降。诸将奉旨，不敢赴机，每先驰奏，比报，贼守御亦备，复出拒战，如此者三。帝不悟，由是食尽师老，转输不继，诸军多败绩，于是班师。

又曰：隋大业九年，炀帝复亲征高丽。敕诸军以便宜从事。诸将分道攻城。贼势日蹙。会杨玄感作乱，帝大惧，即日六军并还。十年，发天下兵，会贼盗蜂起，所在阻绝，军多失期。至辽水，高丽亦困弊，遣使乞降。帝许之，顿怀远镇受其降，仍以俘囚军实归至京师。

《南史》曰：高丽本有五族，有消奴部、绝奴部、慎奴部、灌奴部、桂娄部。本消奴部为王，微弱，桂娄部代之。其置官，有对卢则不

置沛者，有沛者则不置对卢焉。晋安帝义熙九年，高翼奉表献赭白马。宋元嘉十五年，冯弘为魏所攻败，奔高丽北丰城，表求迎接。文帝遣使王白驹、赵次兴迎之，并令高丽资遣。琏不欲弘南，乃遣将孙漱、高仇等袭杀之。白驹等率所领七千余人生擒漱，杀仇等二十人。十六年，文帝欲侵魏，诏琏献马八百匹。大明二年，又献肃慎矢及楛矢、石砮。历齐、梁，并授爵位，遣使奉表献方物不绝。

《唐书》曰：高丽者，出自扶余之别种。其国都于平壤城，即汉乐浪郡之故地，在京师东五千一百里。其官大者号大对卢，比一品，总知国事。三年一代，若称职者，不拘年限。交替之日，或不相祗服，皆勒兵相攻，胜者为之。其王但闭宫自守，不能制御。次曰太大兄，比正二品。对卢以下，官总十二级。外置州县六十余城，大城置傉萨一人，比都督。诸城置道使，比刺史。其下各有僚佐，分掌曹事。衣裳服(食)〔饰〕，惟王五彩，以白罗为冠，白皮小带，其冠及带咸以金饰。官之贵者，则青罗为冠，次以绯罗，插二鸟羽及金银为饰。衫(简)〔筒〕袖，裤大口，白韦带，黄革履。国人衣褐戴弁，妇人首加巾帼。好围棋、投壶之戏，人能蹴鞠。食用笾豆簠簋罇俎罍洗，颇有箕子之遗风。其所居必依山谷，皆以茅草葺舍，惟佛寺神庙及王宫官府乃用瓦。其俗贫窭者多冬月皆作长坑，下燃火，温以取暖；种田、养蚕略同中国。城东有大穴，名(隧神)〔神隧〕，皆以十月王自祭之。俗爱书籍，至于衡门厮养之家，各于街衢造大屋，谓之局堂，子弟未婚之前，昼夜于此读书、习射。

又曰：武德二年，高丽王建武遣使来朝。四年，又遣使朝贡。高祖感隋末战士多陷其地，五年赐建书云："在此所有高丽人等，已令追括寻即遣送；彼处有此国人者，(立)〔王〕可放还，务尽绥育之方，共弘仁恕之道。"于是建武悉搜括华人，以礼宾送，前后至者万数，高祖大喜。七年，遣使往册建武为上柱国、辽东郡王、高丽王，仍将天尊像及道士〔往〕彼，为之讲《老子》，其王及道俗等观听者数千人。贞观二年，破突厥颉利可汗，建武遣使奉贺，并上封域图。

五年，诏遣广州都督府司马长孙师往，收瘗隋时战亡骸骨，毁高丽所立京观。

又曰：贞观十六年，高丽西部大人盖苏文有罪，其王建武议欲诛之。苏文乃召部兵于城南，云将校阅，诸大臣皆来临视，苏文勒兵尽杀之。因驰入王宫，杀建武，立其弟大阳子臧为王，自立为莫离支，犹中国兵部尚书兼中书令之职也，自是专国政。苏文姓泉氏，须面甚伟，形体魁杰，身佩五刀，左右莫敢仰视。恒令其属官俯伏于地，践之上马，下亦如之。出必先布队仗，导者长呼，以辟行人，百姓畏避，皆自投坑谷。太宗闻之，遂出师吊伐。十九年，命刑部尚书张亮为平壤道行军大总管，领将常何等率江淮岭硖劲卒四万、战船五百艘，自莱州泛海趋平壤；又以英国公李勣为辽东道行军大总管，江夏王道宗为副，率步骑六万趋辽东。两军合势，太宗亲御六军以会之。夏四月，李勣军渡辽，进攻盖牟城，拔之，以其城置盖州。五月，渡辽水，诏彻桥梁，以坚士卒志。帝既至辽东城下，见士卒负担以填堑者，帝分其尤重者，于马上载之。从官悚动，争赍以送城下。高丽闻我有抛车，飞三百斤石于一里之外者，甚惧之，乃于城上积木为战楼，以拒飞石。勣列车发石，以击其城，所遇尽溃。又推撞车，撞其楼阁，无不倾倒。拔其城为辽州。初，帝自定州命每十里置一烽，属于辽城，与太子约：克辽东当举烽。是日，帝命举烽。师次白崖城，右卫太将军李思摩中弩矢，帝亲为吮血，将士闻之莫不感励。城主孙伐音遂乞降，以其城置岩州，授伐音为刺史。我军之渡辽也，莫离支遣加尸城七百人戍盖牟城，李勣尽虏之。其人并请随军自效，太宗谓曰："讵不欲尔之力？尔家悉在加尸，尔为吾战，彼将为戮矣。破一家之妻子，取一人之力用，吾不忍也！"悉令放还。车驾进次安市城，高丽北部耨萨高延寿、南部高惠真，率高丽、靺鞨之众十五万来救，引军直进。太宗夜召诸将，躬自指麾，因令所司张受降幕于朝堂之侧，曰："明日午时纳降虏于此矣！"遂率军而进，至时，果败二帅之众。太宗因按辔观（城）〔贼〕营

垒，谓侍臣曰："高丽倾国而来，存亡所系，一麾而败，天祐我也。"因下马再拜以谢天，名所幸山为驻跸山，令中书侍郎许敬宗为文，勒石以纪其功。八月，移营安市城东，李勣等攻（之不）拔〔之〕，乃诏班师。初，攻陷辽东城，其中应没为奴婢者一万四千人，并遣集（没为）〔幽州〕，将分赏将士。太宗悯其父母妻子一朝分散，令有司准其直以布帛赎之，赦为百姓，其众欢叫之声三日不息。

又曰：贞观二十年，高丽遣使来谢罪，并献二美女。太宗谓其使曰："归谓尔主：美色者，人之所重。尔之所献，信为美丽。悯其离父母兄弟，于本国留其身而忘其亲，爱其色而伤其心，我不取也。"并还之。

又曰：乾封元年，高丽遣其子入朝，倍位于太山之下。其年，盖苏文死，其子男生代为莫离支，与弟〔男〕建、〔男产〕不睦，为其所逐，走据国内城，使其子献城，诣阙求哀。十一月，命英国公李勣率郭侍封等以征之。二年二月，勣至城，谓诸将曰："新城是高丽西境镇城，最为要害。若不先图，余未易可下。"遂引兵于城西南，据山筑栅，且攻且守。城中窘急，数有降者。自此所向克捷，高藏及男建〔遣男产〕将首领九十八人持帛幡出降，请使入朝，勣以礼延接。男建犹闭门固守。十一月，拔平壤城。虏高藏、男建等至京师，献俘于含元宫。乃分其地，置都督府九，州四十二，县一百。又置安东都护府以统之。擢其酋渠有功者，授都督、刺史及县令，与华人参理。仍遣左武卫将军薛仁贵总兵镇之。自是高氏君长遂绝。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八十四

四夷部五·东夷五

豆莫娄　沃沮　肃慎　勿吉　扶桑国
女国　文身　大汉　流求

豆莫娄

《后魏书》曰：豆莫娄国，在勿吉国北千里，去洛阳六千里，旧北夫余也。

沃　沮

范晔《后汉书》曰：东沃沮，人性质直强勇，便持矛步战。

《魏志》曰：东沃沮在高句丽盖马大山之东，滨大海而居。无大君王，世世有邑长。其言语与句丽大同，时时小异。汉初，燕亡人卫满王朝鲜时，沃沮皆属焉。元封二年伐朝鲜，分其地为四郡，以沃沮为玄菟郡。后为夷貊所侵，还属乐浪。今诸邑落渠帅称三老臣，句丽置其中大人为使，又置大家以统之，〔税〕其貂布食物、美女婢妾。其土肥美，背山向海，宜五谷。人性质直。少牛马。便持刀矛。其国俗制度，大较似句丽。其嫁娶之法：女年十岁已相许，男家迎之，长养以为妇，至成人更还女家，责钱毕乃复还男。其葬送之法：大木椁长十余丈，开一头作户，新死皆假埋之，须肌肉尽，（聚）〔取骨〕置椁中；举家皆共一椁，刻木如生，随死者为数；又为瓦鬲，置米其中，编悬之于椁户边。

《后汉书》曰：北沃沮，人言海中有女国，无男人。或传其国有神井，窥之辄生子云。

《魏志》曰：北沃沮，一名置沟娄，去南沃沮八百里。其俗南北

皆同。与挹娄接,[挹娄]喜乘船寇抄,沃沮畏之。夏日(垣)〔恒〕在山上长深穴中为守备;冬月冰冻,船道不通,乃下居村落。其耆老言:国人尝乘船捕鱼,遭风,见吹数十日,东得一岛,其上有人,言语不可晓。其俗,常以七月取童女沈海。又言一国亦在海中,纯女无男。又得一布衣,其两袖长二丈。又得一破船,在岸边。有一人,项中复有面,与语不相晓,不食而死。

肃慎

《书》曰:成王既伐东夷,肃慎来贺,海东诸夷,武王克商,皆通道焉。成王即政而叛,王(服)[伐]而服之,故肃慎相来贺。王俾荣伯作《贿肃慎之命》。王使荣伯为命书,以币贿赐肃慎之(夷亡)[束贺]。

《后汉书》曰:挹娄,古肃慎之国也。在夫余东北千余里,东滨大海,南与北沃沮接,不知其北所极。土地多山险,车马不通。人形似夫余,而言各异。有五谷、麻布。出赤玉、好貂。所谓挹娄貂是。无君长,其邑各有大人,处于山林之间。土气极寒,常为穴居,以深为贵,大家至接九梯。好养豕,食其肉,衣〔其〕皮。冬以豕膏涂身厚数分,以御风寒;夏则裸以尺布,蔽其前后。其人臭秽不洁,作厕于中,圜之而居。自汉兴以后,臣属夫余。种众虽少,而多勇力,处山险,又善射发,能入人(自)〔目〕。弓长四尺,力如弩。矢用楛,长一尺八寸。青石为镞,镞皆施毒,中人即死。便乘船,好寇盗,邻国畏患,而卒不能服。东夷夫余饮食类此,皆用俎豆。惟挹娄独无法俗,最无纲纪。《魏志》所载同。

《山海经》曰:不咸(出)〔山〕在肃慎国。有树名雄〔常〕,先人代帝,于此取(依)〔衣〕。其(谷)[俗]无衣。中国有圣帝代立者,则此木皮可衣。

《家语》曰:孔子在陈,惠公宾之于上馆。时有隼集于陈侯之庭而死,楛矢贯之,石砮,楛,木名。砮,箭镞。其长尺有咫。惠公使以隼如孔子之馆问焉,子曰:"隼之来远矣,此肃慎氏之矢也。"事具博物部。

《肃慎国记》曰：肃慎氏，其地在夫余国北可六十日行，东滨大海。夏则巢居，冬则穴处。父子世为君长，无文墨，以言语为约。其畜有马、猪、牛、羊。不知乘马，以为财产而已。猪放山谷中，食其肉，坐其皮，缉猪毛以为布。无井灶，人作瓦鬲，四五升以食。坐则箕踞，足(袂)〔挟〕肉而啖之；得冻肉，坐其上，令软。土地无盐，烧木作灰，灌取汁食之。俗皆编发，以布作褡裢，径尺余，以蔽前。嫁娶之法：男以毛羽插女头，女和则持归，然后致礼娉之。妇贞而女淫，贵壮贱老，寡居终身不嫁。性凶悍，以无忧丧相尚。父母死，男子不哭，哭者谓之不壮。相盗，赃物无多少，尽诛杀之。虽野处而不相犯。死者即日便葬于野，交木作小椁。杀猪积椁上，富室数百，贫者数十，以为死者之粮。以土覆之，以绳系于椁，头出土上，以酒灌酹，(才)〔终〕绳腐而止，无时祭祀也。其檀弓三尺五寸，括矢长尺有咫，石砮，皮骨(申)〔甲〕。石山在国东北，取之必先祈神，石利入铁。

勿吉

《后魏书》曰：勿吉国在高句丽北，旧肃慎国也。去洛五千里。国有大水，阔三里余，名速〔末水〕。其地下湿。无牛，有车马，佃则偶耕，车则步推。有粟及麦穄，音祭。菜则有葵。水气咸凝，〔盐生树上，亦有〕盐池。多猪无羊。嚼米酿酒，饮之能醉。妇人则布裙，男子猪(大)〔犬〕皮裘。〔初〕婚之夕，男就女家，执女乳而罢，便以为定，仍为夫妇。俗以人溺洗手面，头插虎豹尾。其父母春夏死立埋之，冢上作屋，不令雨湿；若秋冬死，以其尸哺貂，〔貂〕食其肉，多得之。国南有(从)〔徙〕太山，魏言太皇。有虎豹熊狼，不害人。其傍有大莫卢覆钟国、莫多回国、库娄国、素和国、(其)〔具〕伏弗国、(延)〔匹〕犁(小)〔尔〕国、拔大何国、都羽陵国、库伏真国、鲁娄国、羽真侯国，前(陵)〔后〕各遣朝献。

《北史》曰：勿吉国在高句丽北，(百)〔一曰〕靺鞨。(也)〔邑〕落

各自有长，不相总一。其人劲悍，于东夷最强，言语独异。常轻豆莫娄等国，〔诸〕亦患之。去洛阳五千里。自和龙北二百余里，有善玉山。山北行十三日，至祁黎山。又北行七日，至洛怀水，水广里余。又北行十五日，至太岳、鲁水。又东北行十八日，到其国。其部类凡有七种，一号粟末部，与高丽接，胜兵数千，多骁武，每寇高丽；其二曰伯咄部，在粟末北，胜兵七千；其三曰安车骨部，在伯咄东北；其四曰拂涅部，在伯咄部东；其五曰号室部，在拂涅东；其六曰黑水部，在安车骨西北；其七曰〔日〕山部，在粟末东南，胜兵并不过三千。而黑水部尤为劲健。自拂涅以东，矢皆石镞，即古肃慎氏也。东夷中为强国，所居多依山水，渠帅曰大莫弗瞞每官切。咄。国南有（从）〔徒〕太山者，俗甚敬畏之，人不得山上溲污；行经山者，以物盛去。地卑湿，筑土如堤，凿穴以居，开口向上，以梯出入。其妻有外淫者，人告其夫，辄杀妻而后悔，必杀告者，由是奸淫事终不敢发。人皆善射，以射猎为业，角弓长三尺，箭长尺二寸。常以七八月造毒药，傅矢以射禽兽，中者立死。煮毒药，气亦能杀人。

又曰：延兴中，勿吉国遣乙力支朝献。太和初，又贡马五百匹。乙力支称：初发其国，乘船溯难（可）〔河〕西上，至太泝河，沉船于水，南出陆行，度洛孤水，从契丹西界达和龙。自云：其国先破高句丽十落，密共百济谋，从水道并力取高丽，遣乙力支奉使大国，谋其可否。诏敕："三国同是藩附，宜共和顺，勿相侵扰。"乙力〔支〕乃还，从其来道，取得本船，泛达其国。

《隋书》曰：开皇初，勿吉国相率遣使贡献。文帝诏其使曰："朕闻彼土人勇，今来实副朕怀。视尔等如子，尔等宜敬朕如父。"对曰："臣等僻处一方，闻内国有圣人，故来朝拜。既亲奉圣颜，愿长为奴仆。"其国西北与契丹接，每相劫掠。后因其使来，文帝诫之，使勿相攻击，使者谢罪。帝因厚劳之，令宴饮于前。使者与其徒皆起舞，其曲折多战斗容，上顾谓侍臣曰："天地间乃有此物，常得用兵意。"然其国与隋悬隔，惟粟末白山为近。炀帝初，与高丽战，频

败其众，渠帅突地稽率其部降，拜右光禄大夫，居之柳城，与边人来往，悦中国风俗，请被冠带。帝嘉之，赐以锦绮而褒宠之。及辽东之役，突地稽率其徒以从，每有战功，赏赐甚厚。

扶桑国

《南史》曰：扶桑国者，齐永平元年，其国有沙门慧深来至荆州，说云：扶桑在大汉国东二万余里，地在中国之东。其土多扶桑木，故以为名。扶桑叶似桐，初生如笋，国人食之，实如梨而赤，绩其皮为布以为衣，亦以为锦。作板屋，无城郭。有文字，以扶桑皮为纸。无兵甲，不攻战。其国法有南北狱，若有犯轻罪者入南狱，重罪者入北狱。有赦则放南狱，不赦北狱。在北狱者，男女相配，生男八岁为奴，生女九岁为婢，犯罪之身至死不出。贵人有罪，国人大会，坐罪人于坑，对之宴饮分诀，若死别焉；以灰绕之，其一重则（一）身屏退，二重则及子孙，三重者则及七世。名国王为乙祁，贵人第一者对卢，第二者小对卢，第三为纳咄沙。国主行，有鼓角导从。其衣色随年改易，甲乙年青，（景）〔丙〕丁年赤、戊已年黄、庚辛年白、壬癸年黑。有牛角甚长，以角载物，至胜二十斛。有马车、牛车、鹿车。国人养鹿，如中国畜牛，以乳为酪。有赤梨，经年不坏。多蒲桃。其地无铁，有铜，不贵金银，市无租估。其婚姻法：婿往女家门外（竹）〔作〕屋，晨夕洒扫，经年而女不悦，即驱之，相悦乃成婚。婚礼大抵与中国同。亲丧，（也）〔七〕日不食；祖父母丧，五日不食；兄弟伯叔姑姊妹，三日不食。设坐为神像，朝夕拜奠，不制衰绖。嗣王立，三年不亲国事。其俗旧无佛法，宋大明二年，罽宾国常有比丘五人游行其国，始〔通〕佛法经教焉。

女国

《南史》曰：沙门惠深云：女国在扶桑东千余〔里〕。其人容白端正，色甚洁白，身体存毛，发长委地。至二三月，竞入水妊娠，六七

月产子。女人胸前无乳，项后生毛根，白毛中有汗似乳。子百日能行，三四年则成人矣。儿见人惊避，偏畏丈夫。食咸草如禽兽。咸草叶似邪蒿，而气味咸。

文身

《南史》曰：文身国，在倭国东北七千余里。人体有文如兽，其额上有三文，(大)〔文〕直，贵；文小曲者，贱。土俗欢乐，物丰而贱，行客不赍粮。有屋宇，无城郭。国王所居，饰以金银珍丽。绕屋为堑，广一丈，实以水银，雨则流于(小)〔水〕银之上。市用珍宝。

大汉

《南史》曰：〔大〕汉国，在文身国东五千余里，无兵戈，不战(代)〔伐〕。(凤)〔风〕俗并与文身国同，而言语异。

流求

《(阴)〔隋〕书》曰：流求国，居海岛之间，当(见)建安郡东，水行五日而至。土多出铜。其王(性)〔姓〕欢斯，名渴刺兜，不知其由来、有国代数也。彼土人呼之为可老羊，妻曰多(快茶)〔拔茶〕。所居曰波罗檀洞，堑栅三重，环以流水，树棘为藩。王所居舍，其(十人)〔大〕十六(门)〔间〕，雕刻禽兽。多斗镂树，(以)〔似〕橘而叶(蜜)〔密〕，条纤如发，纷然下垂。国有四五(师)〔帅〕统诸洞，洞有小王。往往有村，村有鸟了帅，并以善战者为之，自相树立，理一村之事。男女皆以白叠缠发，从头盘绕。妇人以罗纹白布为帽，织斗镂皮，并杂色纰及杂(花)〔毛〕以为衣，制裁不一。织藤为笠，饰以毛羽。兵有刀矟弓箭剑(鼓)〔铍〕之属，编纰为甲，或以熊、豹之皮。王乘木兽，令人举之而行，导从不过数十人。国人好相攻击，人皆骁健善走，难死而耐创。诸洞各为部队，不相救助。两阵相当，勇者三五人相击射，如其不胜，一军皆走，遣人致谢，即共和解，收取

斗死者，共聚而食之，食皆用手。无赋敛，有事则均税。俗无文字，视月亏盈以纪时节，候草枯以为年岁。人深目长鼻，颇类于胡人。纵年老，发多不白。无君臣上下之节、拜伏之礼。父子同床而寝。妇人产乳，必食子衣。以木槽曝海水为盐，木汁为醋，酿米面为酒。遇得异味，先进尊者。凡有宴会，执酒者必待呼名而后饮。上王者酒，亦呼王名，衔杯同饮，颇同突厥。歌呼蹋蹄，一人唱，众皆和，音韵哀怨。其死者气将绝，举至庭，浴其尸，以布帛缠之，裹以苇草，衬土而瘗，上不起坟，为子者数月不食肉。有熊罴豺狼，尤多猪鸡，无牛羊驴马。厥田良沃，先以火烧，而引水灌之。持一插——以石为刃，长尺余，阔数寸——而垦之。宜播种。树木同江表，气候与岭南相类。俗事山海之神，祀以酒肴。斗战杀人，便将所杀人祭其神。炀帝大业初，海帅何蛮等，每春秋二时，天清风静，东向，依稀似有烟雾之气，亦不知几千里。三年，帝令羽骑尉朱宽入海求访异俗，何蛮言之，遂与蛮俱往。因到流求国，言语不相通，掠一人，并取其甲而还。时倭国使来朝贡，见之，曰："此夷邪久国人所用也。"帝遣武贲郎将陈稜、朝请大夫张镇同率兵，自义安浮海击之，至流求。初，稜将南方诸国人从军，有昆仑人，颇解其语，遣人慰谕之。流求不从，拒逆官军。稜击走之，进至其都，频战皆败，毁其宫室，虏其男女数千人而还。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八十五

四夷部六·南蛮一

叙南蛮　越裳国　黄支国　盘瓠　廪君　板楯蛮　俚

叙南蛮

《礼记(曰)·王制》曰：南方曰蛮，雕题交趾，有不火食者矣。雕文，谓刻肌，以丹青涅之。交趾足，相乡。不火食，地气暖，不为病。

《〔左〕传》曰：庸人率群蛮以叛楚，庸，今上庸县，属楚之小国。麇人率百濮聚于选，将伐楚。选，楚地。百濮，夷也。于是申息之北门不启。

又曰：楚子闻蛮氏之乱也，与蛮子无质也，质，信也。使然丹诱戎蛮子嘉杀之，遂取蛮氏。

又曰：王子朝使告于诸侯曰："兹不谷震荡播越，窜在荆蛮，未有攸底。"震，动也。蛮荆，荆州之蛮也。

《诗》曰：震尔蛮荆，大邦为仇。

又曰：修尔车马、弓矢戎兵，用戒戎作，用遂蛮方。蛮方，蛮荆之外也。此时中国微弱，故复戒将率之臣，以治军实。

又曰：保有鬼绎，遂荒徐宅，至于海邦。淮夷蛮貊，及彼南夷，莫不率从。

《尚书·舜典》曰：柔远能迩，惇德允元，而难任人，蛮夷率服。帝曰："皋陶，蛮夷猾夏，寇贼奸宄。"猾，乱也。夏，华夏也。群行攻劫曰寇，杀人曰贼，在外曰奸，在内曰宄，言无(杀)[教]所致也。

又《禹贡》曰：三百里蛮。

《论语》曰：子张问行，子曰："言忠信，行笃敬，虽蛮貊之邦，行矣。"

《史记》曰：吴太伯、弟仲雍皆周大王之子，避季历，乃奔荆蛮，

文身断发，示不可用。荆蛮义之，从(西)〔而〕归之千余家。

《汉书》曰：贾谊上书云："凡天子者，天下之首，何也？上也。蛮夷者，天下之足，何也？(夫)下也！"

《世说》曰：郝隆为桓温南蛮参军。三月三日，就温席作诗曰："娥隅跃清池。"温问何物，答曰："蛮名鱼为娥隅。"桓曰："何为作蛮语？"隆曰："千里投公，始得一蛮府参军，那得不作蛮语！"

越裳国

《尚书大传》曰：交址之南有越裳国。周公居摄六年，制礼作乐，天下和平。越裳以三象重译而献(曰)〔白〕雉，曰："道路悠远，山川阻深，音使不通，故重译而朝成王以归。"周公曰："德不加焉，则君子不飨其质；质亦贽也。政不施焉，则君子不臣其人。何以获此赐也？"其使请曰："吾受命吾国之黄耆日久矣；天之无烈风(注)〔淫〕雨，意者中国有圣人乎？有则盍往朝之？"周公乃归之于王，称先王之神致，以荐于宗庙。周德既衰，于是稍绝。

黄支国

《汉书》曰：黄支国，去合浦日南三万。国俗与朱崖略同。武帝时来贡，(具)〔且〕多明珠、璧琉璃、奇石异物。大珠围及二寸，至(团)〔圆〕者置之平地，终日不得止。

盘瓠

《后汉书》曰：昔高辛氏有犬戎之寇，帝患其侵暴，而征伐不克。乃访募天下有能得犬戎之将吴将军首者，购黄金千镒、邑万家，又妻以少女。时帝有畜狗，其毛五采，名曰盘瓠。下令之后，盘瓠遂衔人头造阙下，群臣怪而诊视之，乃吴将军首也。帝大喜，乃以女配盘瓠。盘瓠得女，负而走南山，止石室中，所处险绝，人迹不至。于是女解去衣裳，为仆鉴之髻结，著独力之衣。仆鉴、独力，皆未详。流

俗或改鉴为坚者，妄穿凿也。经三年，生子十二人，六男六女。盘瓠死后，因自相夫妻，织绩木皮，染以草实。好五色衣服，制裁皆有尾形，其衣裳斑斓。语言侏离。好入山壑，不乐平旷。帝顺其意，赐以名山广泽。其后滋蔓，号曰蛮夷，外痴内黠，安土重旧。以先父有功、母帝之女，田作贾贩，无关梁符传租税之赋。有邑君长，皆赐印绶。冠用獭皮，名渠帅曰精夫，相呼为姺徒。姺，焉郎切。《说文》曰：(自)[女人]自称，姺，我也。今长沙武陵蛮是也。

又曰：南蛮，其在唐虞与之要质，故曰要服。夏、商之时，渐为边患。暨于周代，党众弥盛，故《诗》曰："蠢尔蛮荆，大邦为仇。"至楚武王时，蛮与罗子共败楚师，杀其将屈瑕。莫敖不设备，故败，缢于荒谷，群帅囚于治父也。楚师既振，遂属于楚。及吴起相悼王，南并蛮、越，遂有洞庭、苍梧。秦昭王使白起伐楚，略取蛮夷，始置黔中郡。

又曰：汉兴，改秦黔中郡为武陵。岁令大人输布一匹，小口二丈，是谓賨布。《说文》曰：賨，南蛮赋也。音(牛)[牂]冬切。虽时为寇盗，而不足为郡国患。光武建武二十三年，武陵蛮精夫相单程等大寇郡县，遣武威将军刘尚，发南郡、长沙、武陵兵万余人，乘船溯沅水入武溪击之。沅水出牂柯故且兰东北，经灵溪、长沙、巴陵郡入洞庭遣功也。武溪，在灵溪郡卢溪县。尚轻敌深入，悉为所没。又遣伏波将军马援将兵至临沅，今武陵郡武县，即汉临沅县也。击破之，单程等饥困乞降。会援病卒，谒者宗均听悉受降，为置吏以司之，群蛮遂平。

又曰：顺帝永和初，武陵太守上书，以蛮夷率服，可比汉人，增其租赋。议者皆以为可，尚书令虞诩独奏曰："自古圣王不臣异俗，非德不能及，威不能加，其兽心贪婪，难率以礼。是故羁縻而绥抚之，附则受而不逆，叛则弃而不追。先帝旧典，贡税多少，所由来久矣。今猥增之，必有怨叛，计其所得，不偿所费，必有后悔。"帝不从。其冬，澧中溇中蛮溇水，出今澧阳郡。溇，音娄。果争贡布非旧约，遂杀乡吏，举种反叛。明年，遣武陵太守李进讨破之，斩首数百级，余皆降散。

又曰：延熹中，长沙零陵蛮反叛，寇江陵。荆州刺史刘度、谒者马睦、南郡太守李肃皆奔走。肃(王)[主]簿胡爽扣马首谏曰："蛮夷见郡无儆备，故敢乘间而进。明府为国大臣，连城千里，举旌鸣鼓，应声十万，(秦)〔奈〕何委付守之重，而为逋逃之人乎？"肃拔刃向爽曰："掾促去！太守今急，何暇此计！"抱马固谏，肃遂杀爽而走。帝闻之，征肃弃市，复爽门(问)〔闾〕，拜家一人为郎。

《魏略》曰：高辛氏有老妇居王室，得耳疾。挑之，乃得物，大如茧。妇人盛瓠中，覆之以盘。俄须化为犬，其文五色，因名盘瓠。

干宝《晋纪》曰：武陵长沙郡夷，盘瓠之后。杂处五服之内，凭山阻险。每常为猋杂鱼肉，而归以祭盘瓠。俗称赤髓横裙子孙。

《唐书》曰：黄国公册安昌者，盘瓠之苗裔也。世为巴东蛮(师)〔帅〕，与田、李、向、邓各分盘瓠一(礼)〔体〕。世传其皮盛以金函，四时致祭。

黄闵《武陵记》曰：山半有盘瓠石室，可容万人，中有石床、盘瓠行迹。今(接)[按]山窟前，有石羊、石兽，古迹奇异。尤多坐石窟，大如三间屋。遥见一石，仍似狗形，蛮俗相传云是盘瓠象也。

《荆州记》曰：阮陵县君居酉口，有上就、武阳二乡，惟此是盘瓠子孙狗种也。二郡在武陵溪之北。

廪君

《后汉书》曰：巴郡南郡蛮，本有五姓：(色)〔巴〕氏、樊氏、瞫音审。氏、相氏、郑氏，皆出于武落钟离山。在今郡是夷陵山县。其山有赤、黑二穴，巴氏之子生于赤穴，四姓之子皆生黑穴。未有君长，俱事鬼神，乃共掷剑于石穴，约能中者奉以为君。巴氏子务相乃独中之，众皆叹〔服〕。又令各乘土船，约能浮者当为君，余姓悉沉，惟务相独浮，因共立之，是为廪君。乃乘土船，从夷水至盐阳盐水，有神女谓廪君曰："此地广大，鱼盐所出，愿留共居。"廪君不许。盐神暮辄来宿，旦即化为虫，与诸虫群飞，掩蔽日光，天地晦冥，积十余日。

廪君思其便，因射杀之，天乃开明。廪君于是君乎夷城，四姓皆臣之。廪君死，魂魄世为白虎。巴氏以虎饮人血，遂以人祠焉。

又曰：秦惠王并巴中，以巴氏为蛮夷君长，世代尚秦女。其人爵比不更，有罪得以爵除。

又曰：汉兴，南郡太守靳强奏请，一依秦时故事。至光武建武二十三年，南郡潳山蛮雷迁等始反叛，潳，音屠。寇掠百姓。遣武威将军刘尚讨破之，徙其种人七千余口置江夏界中。其后沔中蛮是也。汉之江夏郡，今竟陵郡富水、安陆、齐安、汉阳、江夏、蕲春郡地皆是也。

又曰：和帝永元十三年，巫蛮许圣等汉之巫县，今云安郡巫山县也。以郡收税不均，怀怨恨，遂屯聚反叛。荆州诸郡兵讨破之，复悉徙置江夏。灵帝光和三年，江夏蛮复反，寇(为)患累年。庐江太守陆康讨破之。汉庐江即今郡也。

《世本》曰：廪君使人操青缕以遗盐神曰："娶此即相宜。"云与女俱生，弗宜将去。盐神受缕而娶之，廪君即立阳石上，望青缕而射之。盐神死，天乃大开。

《说文》曰：幏，南郡蛮夷布也。幏音稼。

《荆州图》曰：夷陵县西有温泉。古老相传，此泉元出盐，于今水有盐气。县西一独山，有古穴，有二大石并立穴中，相去一丈，俗名为阴阳石。阴石常湿，阳石常燥。

盛弘之《荆州记》曰：昔廪君浮夷水，射盐神于阳石之上。按，今施州清江县江水，一名夷水，一名盐水，源出清江县西都亭山。

《水经》曰：夷水，别出巴郡鱼复县。《注》云："水色清照十丈，分沙石。蜀人见澄清，因名清江。"

板楯蛮

《后汉书》曰：板楯蛮者，秦昭襄王时，有一白虎，常从群虎，数游秦、蜀、巴、汉之境，伤害千余人。昭王乃募国中有杀虎者，赏邑万家。时有巴郡阆中夷人能作白竹之弩，乃登楼射杀白虎。昭王

嘉之，以其夷人，不欲加封，乃刻石盟要，复夷人顷田不租，十妻不算，一户免其一顷田之租税，虽有十妻，不输口算之钱也。伤人者论，杀人得以倏钱赎死。何承天《纂文》曰：倏，蛮夷赎罪货也。倏，音徒澄（也）[反]。盟曰："秦犯夷，输黄龙一双；夷犯秦，输清酒一钟。"夷人安之。

又曰：汉高帝为汉王，发夷人还伐三秦。今汉中秦川。秦地既定，上遣还巴中，复其渠帅罗、朴、督、鄂、度、夕、龚七姓不输租赋，余户乃岁入赍钱口四十，世号为板楯蛮夷。阆中有渝水，其人多居水左右，天性劲勇。初，为汉前锋，数陷阵。俗喜歌舞，喜，音虚记切。高祖观之，曰："此武王伐纣之歌也。"乃命乐人习之，所谓巴渝舞也。

又曰：灵帝光和中，巴郡板楯叛，寇掠三蜀及汉中诸郡。帝欲大发兵，乃问益州计吏考以征讨方略。汉中上计程苞对曰："板楯七姓，射杀白虎，立功先世，复为义人，其人勇猛，善于兵战。昔安帝永和初中，羌入汉川，郡县破坏，得板楯救之，羌死败殆尽，故号为神兵。羌人畏忌，传语种辈勿复南行。至建和二年，羌复大人，实赖板楯连摧破之。前车骑将军冯绲南征武陵，虽丹阳精兵之锐，亦倚板楯以成其功。近益州郡乱，太守李颙亦以板楯讨而平之。忠功如此，本无恶心，但长吏乡亭更赋至重，仆役箠楚过于奴虏，阙庭悠远，不能自闻，含怨呼天，叩心穷谷，故邑落相聚以致叛戾，非有谋主僭号以图不轨。今但选明能牧守，自然安集，不烦征伐也。"帝从其言，遣太守曹谦宣诏赦之，即皆降服。

《北史》曰：自刘石乱后，（请）〔蛮〕渐得北迁，陆浑以南，（沟）〔满〕于山谷。道武既定，中山蛮王梅安率渠帅数千朝京，求留质子以表忠款，拜安侍子豹为安远将军。延兴中，大阳蛮首桓诞拥河水以北、滥叶以南八万余落内属，孝文嘉之，拜诞东荆州刺史。襄阳王诞，字天生，桓玄子也，既内属，居朗陵。王师南伐，请为前驱，讨义阳，不果而旋。太和十七年，蛮首田益宗率部曲四千余户内属，襄阳蛮首雷婆思等十一人率千余户内徙，求居大和川，诏给廪食。

后开南阳，全有沔北之地，蛮人安堵，不为寇贼。宣武景明初，太阳蛮首田育丘等二万八千户内附，诏置四郡十八县。鲁阳蛮鲁北燕等聚众万余，攻逼颍阳，遣右卫将军李宗讨平之，徙万余家于（南）〔河〕北及六镇，寻叛南走，所在追讨，比及河杀之皆尽。正始二年，梁沔东太守田清喜拥七郡三十一县户万九千内附。永平初，东荆州（表）太守桓叔兴〔表〕前后招慰大阳蛮归者一万七百户，请置郡十六县五十，诏前镇东府长史郦道元检行置之。后二荆两郢蛮大扰动，断三鸧路，杀都督，寇盗至于襄城、汝水，百姓多被其害。连年攻讨，散而复合，其暴滋甚。有冉氏、向氏、田氏陬落最盛，大者万家，小者千户，更相崇树，僭称王（决）〔侯〕，（七）〔屯〕据三峡，断遏水路，荆、蜀行人至有假道者。周文略定伊瀍。声教南被，诸蛮畏威，靡然向风。后唐州蛮田鲁嘉叛，自号豫州伯，王雄等（计）〔讨〕平之。寻而蛮（师）〔帅〕舟令贤、向五子王等反，攻陷白帝。天和初，开封陆腾讨斩之，以其骸骨于水逻城侧为京观，后蛮蜑见辄大哭。自此，狼戾之心去矣！

俚

《后汉书》曰：建武十二年，九真徼外蛮里张〔游〕，里，蛮之别号，今则呼为俚人。率种人慕化内属，封为归汉里君。

沈怀远《南越志》曰：晋康郡夫賨音纯。县人夷曰徭，世尺切。其俗栅居，实惟俚之城落。

《南州异物志》曰：广州南有贼曰俚。此贼在广州之南，苍梧、郁林、合浦、宁浦、高凉五郡中央，地方数千里。往往别村各有长帅，无君主，恃在山险，不用（王）〔城〕。自古及今，弥历年纪。民俗蠢愚，惟知贪利，无有仁义道理。土俗不爱骨肉，而贪宝货及牛犊。若见贾人有财物、水牛者，便以其子易之，夫或鬻妇，兄亦卖弟。若邻里有负其家债不时还者，其子弟中愚者谓其兄曰："我为汝取钱，汝但当善殡葬我耳！"其处多野葛，为（钩）〔钩〕挽数寸，径到债家门

下，谓曰："汝负我钱，不肯还我，今当自杀。"因食野葛而死债家门下。其家便称(宛)〔怨〕，宗族人众往债家曰："汝不还我钱，而杀我子弟，今当击汝！"债家惭惧，因以牛犊、财物谢之数十倍，死家乃自收死者罢去，不以为恨。

裴渊《广州记》曰：俚獠贵铜鼓，惟高大为贵，面阔丈余，方以为奇。初成，县于庭，克晨置酒，招致同类，来者盈门。其中豪富子女，以金银为大叉，执以叩鼓，竟留遗主人，名为铜鼓钗。风俗好杀，多构仇怨。欲相攻击，鸣此鼓集众，到者如云。有是鼓者，极为豪强。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八十六

四夷部七·南蛮二

哀牢　乌浒　林邑国　扶南国　真腊[国]　参半国　白头国

哀　牢

《后汉书》曰：哀牢夷者，其先有妇人名沙壹，居牢山，尝捕鱼，水中触沉木，若有感，因怀妊，十月产子男十人。后沉木化为龙出水上，沙壹忽闻龙语曰："若为我生子，今悉何在？"九子见龙惊走，独小子不能去，背龙而坐。龙因舐之。其母鸟语，谓背为九，谓坐为隆，因名其子曰九隆。沙壹将九隆居龙山下。后九隆长大，诸兄以九隆能为父所舐而黠，遂共推以为王。后牢山下有一夫一妇，复生十女子。九隆兄弟皆娶以为妻。后渐相滋长。种人皆刻画其身象龙文，衣皆著尾。九隆死，世世相继，乃分置小王。往往邑居，散在溪谷，绝(城)〔域〕荒外山川阻深，生人以来，未尝交通中国。建武二十三年，其王贤栗遣兵乘算船算，音蒜佳切。南下江汉，击附塞夷鹿茗。音多。鹿茗人(溺)〔弱〕，为所擒获。于是震雷疾雨，南风飘起，水为逆流，翻涌二百余里，算船沉没，哀牢之众溺死者数千人。贤栗复遣六王，将万人以攻鹿茗。鹿茗王与战，杀其六(三)〔王〕。哀牢耆老共埋六王，夜虎复出其尸而食之。余众惧怖，立引去。贤栗惶恐，谓其耆老曰："我曹入边塞，自古有之。今攻鹿茗，辄被天诛，中国其圣帝乎？天祐助之，何其明也！"二十七年，贤栗等遂率种人诣越嶲太守郑鸿降，求内属，光武封贤栗等为君长。自是岁来朝贡。

又曰：永平十二年，哀牢王柳邑遣子率种人内属。显宗以其地置哀牢、博南二县，割益州郡西部都尉所领六县，合为永昌郡。始通博南山，渡兰仓水。行者苦之，歌曰："汉德广，开不宾，度博南，越兰津，渡兰仓，为他人。"

又曰：西部都尉广汉郑纯，为政清洁，化行夷貊。天子嘉之，即以为永昌太守。纯与哀牢夷人约：邑豪岁输布贯头衣二领、盐一斛，以为常赋。夷俗安之。

《九州记》曰：哀牢人，皆儋耳穿鼻。其渠帅自谓王者，耳皆下肩三寸，（鹿）〔庶〕人则至肩而已。土地沃美，宜五谷、蚕桑。知染彩、文绣。有兰于细布，獠言纻也。织成文章如绫锦。有梧桐木华，绩以为布，幅广五尺，洁白不受垢污。先以覆亡人，然后服之。有濮竹，节相去二丈。地出铜、铁、铅、锡、金、银、光珠、琥珀、水精、琉璃、轲虫、蚌珠、孔雀、翡翠、犀、象、猩猩、豹兽。

《唐书》曰：麟德元年五月，于昆明之㑩拣川置姚州都督府，每年差兵募五百人镇守。武太后神功二年，蜀州刺史张柬之上表曰："姚州者，古哀牢之旧国也。本不与中国交通，前汉唐蒙开夜郎、滇笮，而哀牢不附。至光武季年，始请内属。汉置永昌郡，以统理之，税其盐布毡罽，以利中土。其国西通大秦，〔南〕通交址。奇珍进贡，岁时不阙。及诸葛亮五月渡泸水，收其金银盐布，以益军储，使张伯歧选其劲卒，以增武备。前代置郡，其利颇深。今盐布之税不供，珍奇之贡不入，而空竭府库，驱率平人受役蛮夷，肝脑涂地。汉以得利既多，更置博南、哀牢二县，蜀人愁怨，行者作歌。今于国家无丝发之利，在百姓受终之酷，伏乞省罢姚州，使隶嶲府，岁时朝觐，同之番国。"

乌 浒

《后汉书》曰：交址西有唬人国，生首子辄解而食，谓之"宜弟"；味旨则以（遣）[遗]其君；君喜而赏其父。取妻美，则让其兄。今乌

浒人是也。

《南州异物志》曰：交、广之界，民曰乌浒，东界在广州之南、交州之北。恒出道间，伺候二州行旅，有单迥辈者，辄出击之，利得人食之，不贪其财货也。地有棘竹，厚十余寸，破以作弓，长四尺余，名狐弩。削竹为矢，以铜为镞，长八寸，以射急疾，不凡用也。地有毒药，以傅矢金，入则挞皮，视未见疮，顾盼之间，肌肉便皆坏烂，须臾而死。寻问此药，云取虫诸有毒螫者，合着管中曝之，既烂，因取其汁，日煎之。如射肉，在其内地则裂，外则不复裂也。乌浒人便以肉为殽俎，又取其髑髅，破之以饮酒也。其伺候行人小有失辈，出射之，若人无救者，便止以火燔燎食之；若人有伴相救，不容得食，力不能尽相担去者，便断取手足以去。尤以人手足掌蹠为珍异，以饴长老。出得人归家，合聚邻里，悬死人中当，四面向坐，击铜鼓歌舞饮酒，稍就割食之。（奉）〔春〕月方田，尤好出索人，贪得之，以祭田神也。

《异物志》曰：乌浒，取翠羽、采珠为产；又能织班布，可以为帷幔。族类同姓，有为人所杀，则居处伺杀主，不问是与非，遇人便杀，以为肉食也。

裴渊《广州记》曰：晋兴有乌浒人，以鼻饮水，口中进啖如故。

林邑国

《南史》曰：林邑国，大汉日南郡象林县，古越裳界也。伏波将军马援开南境北县，其地从广可六百（里）余〔里〕，城去海百二十里，去日南界四百余里。北接九德郡。其南界地北水步道二百余里，有西图夷，亦称王。马援所植二铜柱，表汉界处也。其国有金。山石皆赤色，其中生金。金夜则出飞，状如萤火。又出玳瑁、贝齿、古贝、沉木香。〔古〕贝者，树名也，其花成时如鹅毳，抽其绪纺之，以作布。布与纻布不殊，亦染成五色，织为班布。沉木香者，土人斫断，积以岁年朽烂而心节独在，置水中则沉，故曰沉香，次浮者栈

香。汉末大乱，功曹区连杀县令，自立为王数世。其后王无嗣，外甥范熊代立，死，子逸嗣。晋成帝咸康三年，逸死，奴(之)〔文〕簒立。文本日南西卷县夷帅范幼家奴，常牧牛于山涧，得鲤鱼二，化而为铁，因以铸刀。刀成，文向石咒曰："若斫石破者，(父)〔文〕当王此国。"因斫石，如断芰藁，文心异之。范幼尝使之商贾，至林邑，因教林邑王作兵车器械，王宠任之。后乃谗言，诸子各奔余国。及王死，无嗣，(大)〔文〕于邻国迓王子，置毒于浆中杀之，遂胁国人自立。

又曰：林邑王文敌，为扶南王子当根纯所杀，大臣范诸农平乱，自立为王。诸农死，子阳迈立。阳迈初在孕，其母梦生儿，有人以金席藉之，其色光丽。夷人谓金之精者为阳迈，若中国云紫磨者，因以为名。宋永初二年，遣使贡献，以阳迈为林邑王。阳迈死，子咄立，慕其父，复曰阳迈。其国俗，居处为闾，名曰干阑，门户皆北向。书树叶为纸。男子皆以横幅古贝绕腰已下，谓之于漫，亦曰都漫。穿耳，贯小环。贵者着革屣，贱者跣行。自林邑、扶南诸国皆然也。其王着法服，加缨珞，如佛像之饰，出则乘象，吹螺击鼓，罩古贝伞，以古贝为幡旗。国不设刑法，有罪者使象踢杀之。其大姓号婆罗门。嫁娶必用八月，女先求男，由贱男而贵女。同姓还相婚姻。使婆罗门引婿见妇，(掘)〔握〕手相付，咒曰："吉利，吉利。"为成礼。死者焚之中野，谓之火葬。其寡妇孤居，散发至老。国王事竺乾道，铸金银人像，大十围。元嘉〔中〕，阳迈侵暴日南、九德诸郡，交州刺史杜弘之建牙欲讨之，闻有代，乃止。

又曰：宋[文]帝元嘉二十二年，使交州刺史檀和之、振武将军宗慤伐林邑。和之遣司马萧景宪为前锋。阳迈闻之惧，欲输金一万斤、银十万斤、铜三十万斤，还(欲)〔所〕略日南户。其大臣蔼音毒。僧达谏止之，乃遣(太师)〔大帅〕范扶龙戍其北界区粟城。〔景宪〕攻城，克之，乘胜即克林邑。阳迈父子并挺身逃奔。获其珍异，皆是未名之宝。又销其金人，得黄金数万斤。

又曰：齐永明中，林邑王范文赞遣使贡献。梁天监中，文赞子天凯奉表献白猴，自此贡献不绝。

《北史》曰：林邑国延袤数千里，土多香木、金宝，物产大抵与交址同。以砖为城，雚炭涂之。皆开北户以向日，或东西无定。尊官有二：其一曰西那婆帝，其二曰薆婆地歌。其属官三等，其一曰伦多姓，次歌伦致帝，次乙地伽兰。外官分为二百余部，其长曰弗罗，次曰可伦，如牧宰之差也。王戴金花冠，形如章甫，衣朝霞布，珠玑缨络，足蹑革履，时服锦袍。良家子侍卫者二百余人，皆执金装。兵有弓箭、刀槊，以竹为弩，傅毒于矢。乐有琴、笛、琵琶，五弦，颇与中国同。每击鼓以惊众，吹螾以即戎。其人深目高鼻，发拳色黑。俗皆徒跣，以幅布缠身，冬月衣袍，妇人(稚)〔椎〕髻。书树叶纸，施椰叶为席。王死七日而葬，有官者三日，庶人一日。以函盛尸，鼓舞导从，舆至外次，积薪焚之。收其余骨，王则内金罂中，沉之于海；有官者以铜罂，沉之海口；庶人以瓦，送之于江。男女皆截发，哭至水次，尽哀而止，归则不哭。每七日，燃香散花复哭，尽哀而止。百日、三年皆如之。皆奉佛，文字同于天竺。

《隋书》曰：林邑之先，因汉末交址女子徵侧之乱，内县功曹子区连杀县令，自号为王。无子，其甥范熊代立。死，子逸立。日南人范文，因乱为逸仆隶，遂教之筑宫室，造器械。逸甚信任，使文将兵，极得众心。文因间其子弟，或奔或徙。及逸死，国无嗣，文自立为王。其后范佛为晋扬威将军戴桓所破，宋交州刺史檀和之将兵击之，深入其境。至梁、陈，亦通使往来。其国延袤数千里。高祖既平陈，乃遣使献(千)〔方〕物。其后朝贡遂绝。时天下无事，群臣言林邑多奇宝者。仁寿末，上遣大将刘方为骠州道行军总管，(卒)〔率〕钦州刺史宁长真、骠州刺史李晕、开府秦雄步骑万余，及犯罪者数千人击之。其王梵志率其徒乘巨象而战，方军不利。方于是多掘小坑，草覆其上，因以兵挑之。梵志悉众而陈，方与战，伪北，梵志逐之，至坑所，其众多陷，转相惊骇，军遂乱。方纵兵击之，大

破之。频战辄败，遂弃城而走。方入其都，获其庙主十八枚，皆铸金为之，盖其有国十八叶矣。方班师，梵志复其故地，遣使谢罪。于是朝贡不绝。

《唐书》曰：贞观中，林邑王梵头利死，率国人共立头利女王诸葛地，头利之(始)〔姑〕子女王独任，国中不宁，大臣可伦翁定乃立地为王，妻之以女，主其国乃定。诸葛地自立后，遣使可伦因地盘献火珠，状如水精，日午时正，以珠承影，取艾衣之，火见，云得之于罗刹国。(令)〔今〕之环(土)〔王〕国主，即梵志之后。在日南郡西，陆行二十余日方至。

扶南国

萧子显《齐书》曰：扶南国，男子截锦为横幅，女为贯头。贫者以布自蔽。锻金环镮、音贯。银〔食〕器。伐木起屋，国王居重阁，以木栅为城。海边生大〔箬〕，叶长八九尺，编其叶以覆屋。国王行乘象。妇女亦能乘象。无牢狱。有讼者，则以金指环若鸡子沸汤中令探之。又烧镮令赤，着手上，捧行七步。有罪者手皆焦烂，无罪者不伤。又令没水，直者入即沉，不直者不沉。

又曰：扶南在日南之南、大海西湾中，广袤三千余里。有大江，水西(海)〔流〕入海。其先有女人为王，名柳叶。又有激国人名混填，梦神赐弓一张，(故)〔教〕乘船入海。填晨起，于神庙树下(不)得弓，即乘船向扶南。柳叶见船，(卒)〔率〕众欲御之。混填举弓遥射，贯舶一面，通，中人。柳叶怖，遂降。混填娶以为妻，恶其裸露形体，乃穿叠布贯其首。遂治其国，子孙相传。

《南史》曰：扶南王混盘死，国人共举大将军范蔓为王。蔓勇健，有权略，复以兵威攻伐旁国，咸服属之，自号扶南大王。乃作大船，穷涨海，开国十余，辟地五六千里。蔓死后，大将范寻杀其子长而代立，更缮国内，起观阁，游戏之。朝旦中脯，三四见客。百姓以蕉、蔗、龟、鸟为礼。国无牢狱，于城沟中养鳄鱼，门外圈猛兽，有罪

者辄以喂猛兽及鳄鱼。鱼、兽不食为无罪，三日乃放之。鳄鱼大者长三丈余，状如鼍，有四足，喙长六七尺，两边有齿，利如刀剑，常食鱼。遇得獐鹿及人亦啖之。苍梧以南及外国皆有之。

又曰：扶南王侨陈如，本天竺婆罗门也。有神语曰："应王扶南。"侨陈如心悦，南至盘盘，扶南人闻之，举国欣迎戴而立焉。复改制度，用天竺法。侨陈如死后，王持梨陁跋摩，宋文帝元嘉中，三奉表献方物。齐永明中，王侨陈如阇邪跋摩遣使送珊瑚佛像，并献方物，诏授安南将军，扶南王。其国人皆丑黑拳发。所居不穿井，数十家共一池，引汲之。俗事天神，以铜为像，二面者四手，四面者八手，手各有所持，或小儿，或鸟兽，或日月。其王出入乘象，嫔侍亦然。王生则偏踞翘膝，垂左膝至地，以白叠敷前，设金盆香炉于其上。国俗，居丧则剃发除须。死者有四葬：水葬则投之江流；火葬，则焚为灰炉，土葬则瘗埋之，鸟葬则弃之中野。人性贪吝，无礼仪。男女恣其奔随。

《隋书》曰：扶南国王遣贡献，其王姓古龙。诸国多姓古龙。讯耆老，言昆仑无姓氏，〔乃〕"昆仑"之讹。

《抱朴子》曰：扶南国出金钢，可以刻玉，状似紫石英。其所生在百丈水底盘石上，如钟乳。人没水取之，竟日乃出。以铁槌之不伤，铁反自损。以羖羊角扣之，濯然冰泮。

《外国传》曰：扶南人，若户中亡器物者，即以米一升，诣神庙，乞神见盗者，以米着神足下。明日取米，呼户中奴婢，分令啮之，盗者口中血出，米完不碎；不盗者入口即败。从日南至徼外悉尔。

又曰：扶南之东涨海中有大火洲。洲上有树，得春雨时皮正黑；得火燃树皮，正白。纺绩以作手巾，或作灯注，用不知尽。

又曰：扶南国人，最大居舍，雕文刻镂，好布施，多禽兽。王好猎，皆乘象，一去月余日。

《南州异物志》曰：扶南国在林邑西三千余里，自立为王，诸属皆有官长，及王之左右大臣，皆号为昆仑。

真腊[国]

《隋书》曰：真腊国，在林邑西南，本扶南之属国也。去日南郡舟行六十日，而南接车渠国，西有朱江国。其王姓剎利氏，名质多斯那。自其祖渐已强盛，至质多斯那，遂兼扶南而有之。死，子伊奢那先代立，居伊奢那城，郭下二万余家。城中有一大堂，是王听政之所。其王三日一朝，坐五香七宝床，上施宝帐，帐以文木为竿，象牙金钿为壁，状如小屋，悬金光焰，有同于赤土。前有金香炉，二人侍侧。王着朝霞，古贝缨络腰腹，下垂至胫。头戴金宝花冠，披真珠璎珞。足履革屣，耳悬金珰。常服白叠，以象牙为脐。有五大臣，一曰孤落支，二曰高相凭，三曰婆阿多陵，四曰舍磨陵，五曰霄罗娄，及诸小臣。朝于王者，辄于阶下三稽首。王唤，上阶则跪，以两手抱膊，绕王还坐。议政事讫，跪伏而去。其国与参半、朱江二国和亲，数与陀桓、林邑二国战争。其人行止皆持(甲)〔兵〕仗，若有征伐，因而用之。其俗，非王妻子不得为嗣。王初立之日，所有兄弟并刑残之，或去一指，或劓其鼻，别处供给，不得仕进。人形小而色黑，妇人亦有白者，悉拳发垂耳，性气捷劲。居处器物颇类赤土。以右手为净，左手为秽。每旦澡洗，以杨枝净齿，读颂经咒，又澡洗，乃食。食罢，还用杨枝净齿。饮食多苏酪、沙糖、秔粟、米饼。欲食之时，先取杂肉羹与饼相和，手搦而食。男婚礼毕，即与父母分财别居。父母死，小儿未婚者，以余财与之；若婚毕，财物入官。其丧葬，儿女皆七日不食，剃发而哭，僧尼道士亲故皆来聚会，音乐送之，以五香木烧尸，收灰以金银瓶盛，送于大水之内。贫者或用瓦，而以彩色画之。亦有不焚，送尸山中，任野兽食者。其国北多山阜，南有水泽，地气尤热，无霜雪，饶瘴疠毒虫。土宜粱稻，与日南、九真相类。异者有婆(耶)那娑树，无花叶，似冬瓜；菴罗树，花叶似枣，实似李；毗野树，花似木瓜，叶似杏，实似楮；婆田罗树，花叶实并似枣而小异；歌毕他树，花似李，叶似榆而厚大，实似

李，其大如升。海中有鱼，名建同，四足，无鳞，其鼻如象，吸水上喷，高五六十尺。有浮胡鱼，其形如鳝，嘴如鹦鹉，有八足。多大鱼，半身出水，望之如山。每五、六月中，毒热气流行，即以白猪、牛、羊，于城西门外祠之；不然者，谷不登，六畜多死。近都有陵伽钵婆山，上有神祠，每以兵二千人守卫。城东有神名婆多利，祭用人肉。每年杀人，以夜祀祷。大业十三年，遣使贡献，帝厚礼之。其后亦绝。

《唐书》曰：真腊国，贞观二年，又与林邑国俱来朝献。太宗嘉其历远疲劳，锡赉甚厚。南方人谓真腊国为吉篾国。自神龙以后，真腊分为二：半以南近海，多陂泽处，谓之水真腊；半以北多山阜处，谓之陆真腊。亦谓之文单国。高宗、则天、玄宗朝，并遣使朝贡。水真腊国，其境东西南北约皆八百里，东至奔陀、浪州，西至堕罗钵底国，南至小海，北即陆真腊，其王所居城号婆罗是拔。国之东界有小城，皆谓之国。其国多象。元和八年，遣李摩那等来朝贡。

参半国

《唐书》曰：武德中，参半国遣使朝贡。其国在真腊西南千余里。城临大海，土地下湿，风俗物产并与林邑国同。

白头国

《唐书》曰：贞观中，扶南来献白头国二人于洛阳，云其国在扶南之西，〔参半之西南。〕男女皆素首，身又凝白。居山洞之中，四面岩险，故人莫至。与参半国相接。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八十七

四夷部八·南蛮三

赤土国　薄罗中国　优钹国　横跌国　（北）〔比〕
护国　马五洲　薄叹洲　鞞兰洲　巨延洲　滨
那专国　乌文国　斯调国　林阳国　牟奴七国
薄林国　师子国　甑加梨国　干陀利国　狼牙修
国　婆利国　诃罗陀国　诃罗单国　薄黄国　婆
皇国　婆达国　阇婆达国　盘盘国　斤陁利国

赤土国

《隋书》曰：赤土国，扶南之别种也。在南海中，水行百余日而达。所都土色赤，因以为号。（陈）〔东〕婆罗剌国，西婆罗婆国，南诃罗旦国，北巨大海，地方数千里。其王姓瞿昙氏，名利富多塞。不知有国近远，称其父释王位，出家为道，传位于利富多塞，在位十六年矣。有三妻，并邻国王之女也。居僧祇城，有门三重，相去各百许步，每门图画仙人菩萨之像，悬金花铃。毗妇女数十人，或奏乐，或捧金花。又饰四妇人，容饰如佛塔边金刚力士之状，夹门而立，门外者持兵杖，门内者执白拂。夹道垂素网缀花。王宫诸屋悉是重阁北户，北面而坐，坐三重之榻，衣朝霞布，冠金花冠，垂杂宝璎珞，四女子立侍左右，兵卫百余人。王榻后作一龛，以金银五香木杂钿之，龛后悬一金光焰，夹榻又树二金镜，镜前（首）〔并〕陈金瓮，瓮前各有金香炉，当前置一金伏牛，牛前树一宝盖，盖左右皆有宝扇，婆罗门等数百人东西重行相向而坐。其官有萨陀迦罗一人、陀拏达（又）〔叉〕二人、加利密迦三人，共掌政事，俱罗末帝一人掌

刑法。每城置那耶迦一人、钵帝十人。其俗皆穿耳剪发，无跪拜之礼。以香油涂身敬佛，尤重婆罗门。妇人作髻于项后。男女通以朝霞朝云杂色布为衣，豪富之室恣意华靡，惟金锁非王赐不得服用。每婚嫁择吉日，女家先期五日作乐饮酒，父执女手以授婿，七日乃配焉。既娶则分财别居，惟幼子与父同居。父母兄弟死，则剃发素服，就水上构竹为棚，棚内积薪，以尸置上，烧香建幡吹螺击鼓以送之，纵火焚薪，遂落于水。贵贱皆同，惟国王烧讫收灰，贮以金瓶，藏于庙屋。冬夏常温，雨多霁少，种植无时，特宜稻穄、白豆、黑麻，自余物产多同交址。以甘蔗作酒，杂以紫瓜根，酒色黄赤，味亦香美，亦名椰浆为酒。

又曰：炀帝即位，募能通绝域者。大业三年，屯田主事〔常〕骏、虞部主事王君政等请使赤土。帝大悦，赐骏等帛各百匹，时服一袭，遣赍物五千段以赐赤土王。其年十月，骏等自南海郡乘舟昼夜二旬，每值便风，至焦石山而过东南，泊陵伽钵拔多洲，西与林邑相对，上有〔神〕祠（神）焉。又南行至师子石，自是岛屿连接。又行二、三日，西望见狼牙须国之山。于是南达鸡笼岛，至于赤土之界。其王遣使婆罗门鸠摩罗以舶三十艘来迎，吹螺击鼓，以乐随使，进金锁以缆骏船，月余至其都。王遣其子那耶迦请与骏等礼见，先遣人送金盘贮香花，并镜镊金合二枚、贮香油金瓶八枚、贮香水白叠布四条，以拟供使者盥洗。将象二头，持孔雀盖，以迎使人。并致金花盘，以藉诏函。男女百人奏螺、鼓，婆罗门二人导路。至王宫，宣诏讫，引骏等坐，奏天竺乐。事毕，骏等还馆。又遣人送食，以草叶为盘，其大方丈。后请骏等入宴，王前设两床，床上并设草叶盘，方一丈五尺，上有黄、白、紫、赤四色之饼，牛、羊、鱼、鳖、猪、玳瑁之肉百余品。延骏升床，从者坐于地席，各以金钟置酒，女乐迭奏，礼遇甚厚。寻遣那邪随骏贡方物。既入海，见绿鱼群飞水上。浮海上十余日至林邑，东南并山而行，其海水阔千余步，色黄、气腥。舟行一日〔不〕绝，云是大鱼粪也。循海北岸，达于交址。至六年春，

与那耶迦于弘农谒帝。帝大悦，赐物及官，赏各有差。

蒲罗中国

吴时，康泰为中郎，表上《扶南土俗》曰：拘利正东行，极崎头海边有居人，人皆有尾五、六寸，名蒲罗中国。其俗食人。

优钹国

康泰《扶南土俗》曰：优钹国者，在天竺之东南可五千里，国土炽盛，城郭、珍玩、谣俗与〔天〕竺（司）〔同〕。

横跌国

康泰《扶南土俗》曰：横跌国在优钹之东南，城郭饶乐不及优钹也。

（北）〔比〕护国

康泰《扶南土俗》曰：诸薄之东南有（北）〔比〕护洲，出锡，转卖与外徼。

马五洲

康泰《扶南土俗》曰：诸薄之东有〔马〕五洲，出鸡舌香，树木多华少实。

薄叹洲

康泰《扶南土俗》曰：诸薄之西北有薄叹洲，土地出金，常以采金为业，转卖与诸贾人，易粮米杂物。

耽兰洲

康泰《扶南土俗》曰：诸薄之西北有耽兰之洲，出铁。

巨延洲

康泰《扶南土俗》曰：诸转薄之东北有巨迹洲，人民无田种芋，浮船海中，截大蚶螺杯往扶南。

滨那专国

康泰《扶南土俗》曰：滨那专国出镇都田切。马及金，俗民皆有衣被结发也。

乌文国

康泰《扶南土俗》曰：乌文国，昔混滇初，载贾人大舶所成此国。

斯调国

康泰《扶南土俗》曰：斯调洲湾中有自然监，累如细石子。国人取之，一车输王，余自入。

《南州异物志》曰：斯调，海中洲名也，在歌营东南可三千里。上有王国，城市街巷，土地沃美。

万震《南方异物志》曰：斯调国，又有中洲焉。春夏生火，秋冬死。有木生于火中，秋冬枯死，以皮为布。

林阳国

康泰《扶南土俗》曰：扶南之西南有林阳国，去扶南七千里。土地奉佛，有数千沙门，持戒六齐，曰鱼肉不得入国。一日再市，朝市诸杂米、甘果、石密，暮(中)〔市〕但货香花。

《南州异〔物〕志》曰：林阳在扶南西七千余里，地皆平博，民十余万家。男女行仁善，皆侍佛。

牟奴七国摸卢国、末利国、卑离国、满都国、缚余国、沙楼国

《晋起居注》曰：太熙元年正月，牟奴等国大小口十七万九千余人，各遣正、副使诣护东夷校尉何龛，上献方物。

蒲林国

《晋起居注》曰：兴宁元年闰月，蒲林王国新开通，前所奉表诣先帝，今遣到其国慰谕。

师子国

《宋元嘉起居注》曰：师子国王遣使奉献，诏曰："此《小乘经》甚少，彼国所有，皆可悉为写送之。闻彼邻多有师子，此所未睹，可悉致之。"

《法显记》曰：师子国本无人，(正)〔止〕有鬼神及龙居之。诸国商人来共市易，鬼神自现身，但出宝物，显其时直，商人则依价值取物。诸国人(文)〔闻〕其土乐，悉亦复来，于是遂成大国。和适，无冬夏之异，草木常茂，田种随人，无有时节。

毗加梨国

《宋元嘉起居注》曰：五年，天竺毗加梨国王月〔受〕遣使上表，并奉金刚指环一枚、刚印摩勒金环一枚、毾㲪一具、白旃檀六段、白赤鹦鹉各一头、细叠两张。

干陀利国

《南史》曰：干陁利国在南海洲上。其俗与林邑、扶南略同，出班布、古贝，槟榔特精，为诸国之极。宋孝武世，王释婆罗那邻陀遣长史竺留陀献金银宝器。梁天监元年，其王瞿昙修跋陀罗以四月八日梦一僧谓曰："中国今有圣主，十年后佛法大兴。汝若遣使，贡

奉礼敬，则土地丰乐、商旅百倍。若不信我，则竟土不得自安。”初未之信，既而又梦此僧曰：“汝若信我，我当与汝往观。”乃于梦中至中国，拜觐天子。既觉，心异之。陀罗本工画，乃写梦中所见武帝容资，饰以丹青。仍遣使并画工，奉表献玉盘等物。使人既至，摸写帝形以还其国，比（本）〔所〕画则符同焉。因盛以宝函，日加礼敬。后跋陀死，子毗针耶跋摩立，遣长史毗员跋摩奉表献金芙蓉、杂香药等。

狼牙修国

《南史》曰：狼牙修国在南海中，其界东西三十日、南北二十日行，北去广州二万四千里。土气、物产与扶南略同。偏多栈沉婆律香。其俗男女皆袒而披发，以古贝为（于）〔汗〕漫。其王及贵臣，乃加云霞布覆胛，以金绳为络带，金环贯耳；女子则布，以缨络绕身。其国累砖为城，重门楼阁。王出乘象，有幡（旄）〔旄〕旗鼓，罩白盖，兵卫甚严。国人说，立国已四百余年，后嗣衰弱，王族有贤者，国人归向之。王闻，乃加囚执，其锁无故自断。王以为神，因不敢害，乃逐出境。遂奔天竺，天竺妻以长女。俄而狼牙王死，大臣迎还为王。二十余年死，子婆伽达多立。天监十四年，遣使阿撒多奉表〔入贡〕。

婆利国

《南史》曰：婆利国，在广州东南海中洲上。去广州二月日行。国界东西五十日行，南北二十日行，有一百三十六聚。土气暑热，如中国之盛夏。谷一岁再熟，草木常荣。海出文螺、紫贝。有石名坩贝，大硬。其国人披古贝如袍，及为都缦，乃用班丝者，以璎络绕身。头着金长冠，高尺余，形如弁，缀以七宝之饰，带金装剑。偏坐金高座，以金镮支足。侍女皆为金花杂宝之饰，或持白毡拂及孔雀扇。王出，以象驾舆，舆以杂香为之，上施羽盖、珠帘，导从吹螺击

鼓。自古以来通中国。问其先及年数，不能记，自言白静王夫人即其国女。天监十六年，遣使奉表献金席等。普通三年，其王频伽复遣使珠智献白鹦鹉、青虫、兜鍪、琉璃器、古贝、螺杯，杂色香数十种。

《隋书》曰：婆利国，自交址浮海，南过赤土、丹丹，乃至其国。国界〔东〕西四月行，南四十五日行。王姓刹利耶伽，名护滥那婆。官曰独诃邪拏，次曰独诃氏拏。国人善投轮刀，其大如镜，中有窍，外锋如锯，远以投人，无不中。其余兵器与中国略同。俗类真腊，物产同于林邑。其杀人及盗，截其手，奸者锁其足，期年而止。祭祀必以月晦，盘贮酒肴，浮之流水。每十一月，必设大祭。海出珊瑚。有鸟名舍利，解人语。大业十二年，遣使入贡，后遂绝。

诃罗陀国

《南史》曰：诃罗陀国，宋元嘉七年遣使奉表，曰："伏承圣主重三宝，兴立塔寺，周满国界，今故遣使二人，表此微心。"

诃罗单国

《宋元嘉起居注》曰：去年六月，阇婆洲诃罗单国王毗沙跋摩遣使献奉。

又曰：十一年，诃罗单国王尸梨毗遮耶献银漆盘等。

《南史》曰：诃罗单国都阇婆洲。元嘉七年，遣使献金刚指环、〔赤〕鹦鹉鸟、天竺国白叠、〔古贝叶、婆国古贝〕等物。十年，诃罗单国王毗沙跋摩奉表曰："常胜天子陛下，诸佛世尊，常乐安稳，三达六通，为世间尊，是名如来，是故至诚五体敬礼。"其后与子所篡夺。十三年，又上表。二十六年，文帝诏曰："诃罗单国、婆皇、婆达三国，频越遐海，款化纳贡，远诚宜甄，可并加除授。"乃遣使策命之。二十九年，又遣长史婆和沙弥献方物。

蒲黄国

《宋元嘉起居注》曰：二十六年，蒲黄国献牛黄等物，又献郁金香等物。

婆皇国

《南史》曰：婆皇国，元嘉二十六年，国王舍利婆罗跋摩遣使献方物四十一种，文帝策命之为婆皇国王。二十八年，复遣使贡献。孝武孝建三年，又遣长史竺那婆智奉表献方物，以那婆智为振威将军。大明三年，献赤、白鹦鹉。大明八年、明帝泰始二年，又遣使贡献，明帝以其长史竺须罗远、前长史振威将军竺那婆智并为龙骧将军。

婆达国

《南史》曰：婆达国，元嘉二十六年，国王舍利不陵伽跋摩遣使献方物，文帝策命之为婆达国王。二十六年、二十八年，复遣使献方物。

阇婆达国

《南史》曰：阇婆达国，元嘉中，国王师利婆达呵阿陀罗跋摩遣使奉表曰："宋国大主大吉天子足下：教化一切种智，安稳天人师，降伏四魔，成等正觉，转道法轮，度脱众生。我虽在远，亦沾灵润。"

盘盘国

《宋起居注》曰：孝建二年七月二十日，盘盘国王遣长史竺伽蓝婆奉献金银琉璃诸香药等物。

《南史》曰：盘盘国，元嘉、孝建、大明中，并遣使贡献。梁中大通元年、四年，其王(使)〔遣〕使奉表，累送佛牙及画塔、沉檀等香数

十种。六年八月，复遣使送菩提国舍利及画塔（国）图，并菩提树叶、詹糖等香。

《梁书》曰：盘〔盘〕南海大洲中，北与林邑隔小海，自交州船行四十日至其国。王曰杨栗翟，音翅。栗翟父曰杨德武连，以上无得而纪。百姓多缘水而居，国无城，皆树木为栅。王坐金龙床，每坐，诸大人皆两手交抱肩而跪。及其国多有婆罗门，自天竺来就王乞财物，王甚重之。其大臣曰勃郎索滥，次曰昆仑帝也，次曰昆仑勃和，音胡卧切。次曰昆仑勃帝索甘且。其言"昆仑"、"古龙"声相近，故或有谓为古龙者。其在外城者曰那延，犹中夏刺史、县令。其矢多以石为镞，稍则以铁为刃。有僧尼寺十所，僧尼读佛经，皆食肉而饮酒。亦有道士寺一所，道士不饮食酒肉，读阿修罗王经，其国不甚重之。俗皆呼僧为比丘，呼道士为贪。隋大业中，亦遣使朝贡。

《唐书》曰：盘盘国，在林邑西南海曲中，北与林邑隔小海。自交州船行四十四日乃至，其国，与狼牙修国为邻。人皆学婆罗门，甚敬佛法。贞观九年，遣使来贡方物。

斤陁利国

《宋起居注》曰：孝建二年八月二日，斤陀利国王释陀罗降陀遣长史竹留陀及多奉表献方物。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八十八

四夷部九·南蛮四

顿逊国　歌营国　丹丹国　东谢　西赵蛮　南平蛮　罗刹国　投和国　附国　边斗四国　殊奈国　甘堂国　金利歌逝国　堕和罗国　陀洹国　堕婆登国　多薄国　多摩国　哥罗舍分国　杜薄国　乌弋国　薄剌洲

顿逊国

《南史》曰：顿逊国在海崎上，地方千里，城去海十里。有五王，并羁属扶南。顿逊(人)〔之〕东界通交州诸贾人，其西界接天竺、安息，徼外诸国往还交易。其市东西交会，日有万余人，珍物宝货无所不有。

《唐书》曰：顿逊国出霍香，插枝便生叶，如都梁，以浥衣。国有区拔等花十余种，冬夏不衰。日载十车货之，其花燥更芬馥，亦末为粉，以傅身焉。

《南州异物志》曰：典逊在扶南三千余里，本为别国，扶南先王范蔓有勇略，讨服之。今属扶南。

竺芝《扶南记》曰：顿逊国属扶南国，主名昆仑。国有天竺胡五百家，两佛图，天竺婆罗门千余人。顿逊敬奉其道，嫁女与之，故多不去，惟读《天神经》。以香花自洗，精进不舍昼夜。疾困便发愿鸟葬，歌舞送之邑外，有鸟啄食，余骨作灰，瓮盛沉海。鸟若不食，乃蓝盛火，葬者投火，余灰函盛埋之。祭祠无年限。又酒树有似安石榴，取花与汁停瓮中，数日乃成酒，美而醉人。

毗骞国

《南史》曰：毗骞国，俗有室屋、衣服，啖粳米。其人言语小异扶南。国内不受贾客，有往者杀而啖之，是以商旅不敢至。王常楼居，不血食，不事鬼神，其子孙生死如常人，惟王不死。扶南王数使与书相报答，常遗扶南王纯金五十人，食器形如圆盘，又如瓦瓯，名为多罗，受五升，又如碗者受一升。

竺芝《扶南(史)记》曰：毗骞国，去扶南八千里，在海中。国王身长三丈，颈长三尺，自古以来不死，知神圣未然之事。亦有子孙，子孙生死如常人，惟此王不死耳，号曰长颈王。食器皆纯金，金如此间之石，无央限也。不听妄取，有偷者知则杀食之。长颈王亦能作天竺书，自道宿命所经，与佛语相似。作书可三千言，皆道(是)〔世〕事。其国法，有罪者共在王前食之，平常不啖人也。

丹丹国

《梁书》曰：丹丹国，中大通二年，其王遣使奉表送象牙及画塔二躯，并献火齐珠、古贝、杂香药。大同元年，复遣使献金银琉璃、杂宝、香药等物。

《隋书》曰：丹丹国在多罗摩罗国西北，振州东南。振州，今延德郡朱雀同岛上。王姓剎利，名尸陵伽理。(所)〔户〕可二万余家，亦置州县，以相统领。王每晨夕二时临朝，其大臣八人，号曰八座，并以婆罗(朝其)〔为〕之。〔其〕王每以香粉涂身，冠通天冠，挂杂宝、璎珞，身衣朝霞，足履皮屣。近则乘舆，远则驭象。其攻伐则吹螺击鼓，兼有幡旗。其刑，盗贼无多少，皆杀之。土出金银、白檀、苏方、槟榔。其谷惟稻，畜有沙牛、羖羊、猪、鸡、鹅、鸭、獐、鹿，鸟有越鸟、孔雀，果蓏力果切。有蒲桃、石榴、瓜瓠、菱莲，菜有葱、蒜、蔓菁。

东 谢

《唐书》曰：东谢蛮，其地在黔州之西数百里内，南接守宫獠，西连夷子，北至白蛮。土宜五谷，不以牛耕，但为畬田，每岁一易。俗无文字，刻木为契。散在山洞间，依树为层巢而居，汲流以饮，皆自营生业，无赋税之事。谒见贵人，皆执鞭而拜。有功劳者，以牛马、铜鼓赏之；有犯罪者，小事杖罚，大事杀之。盗物倍还其赃。婚姻之礼，以牛酒为聘，女归夫家，皆母自送之。女夫惭，逃避，经旬乃出。燕聚则击铜鼓、吹大角，歌舞以为乐。好带刀剑，未常舍离。丈夫衣服有衫袄、大口裤，以锦绌及布为之。右肩上斜束皮带，装以螺蛖、虎豹、猿狖及犬羊之皮，以为外饰。坐皆蹲踞。男女椎髻，以绯〔束〕向后垂下。其首领谢元深既世为酋长，其部落皆尊畏之。谢氏一族，法不育女，自云姓高，不可下嫁故也。贞观三年，元深入朝，冠乌熊皮冠，若今之旄头，以金银络额，身披毛帔，韦皮行（滕）[縢]而著履。中书侍郎颜师古奏言："昔周武时，天下太平，远国归款，周史乃集其事为《王会》篇，今万国来朝至今。如此辈章服，实可图写，今请撰为《（正）〔王〕会图》。"从之。以其地为应州，仍拜元深为刺史，隶黔州都督府。

又曰：南谢首领谢强，与西谢邻，共元深俱来朝见，为南寿州刺史，后改为庄州。贞观十三年正月，西南番大酋长蛮州刺史资阳郡开国公宋鼎、邛州刺史谢汕、音讪。蛮州巴江县令宋万传、牂州录事参军谢文经、黔中经略招讨观察使王础，奏前件刺史三年一度朝〔贡〕，今年恳诉，称州接牂牁，同被声教，独此排摈，窃自惭耻，谨遣随牂牁刺史授官。其牂牁两州户口殷盛，人力强大，邻侧诸蕃悉皆敬惮。请比两州，每三年一度朝贺，仍依牂牁，轮环差定，并以才干位望为众推者。（元）〔允〕敕从之。

西赵蛮

《唐书》曰：西赵蛮在东谢之南，其界东至夷子，西至昆明，南至西洱河。洱，音耳。山洞阻深，莫知道里，南北十八日行，东西二十三日行。其风俗物产与东谢同。首领赵氏，世为酋长，有户万余。贞观三年，遣使入朝。二十一年，以其地置明州，即以首领赵磨为刺史。

南平蛮

《唐书》曰：南平蛮，北与涪州接，部落四千余户。男子左衽，露发徒跣；妇人横布两幅穿中而贯其首，名为通裙。其人美发，为髻髾垂于后；以竹筒——如笔，长三四寸——斜贯其耳。贵者亦有珠珰。土多女少男。为婚之法，女氏必先货求男族。贫人无嫁资，女多卖与富人为婢。俗皆妇人执役。其王姓朱氏，号为剑荔王。贞观中，遣使内附，以其地隶渝州。

罗刹国

《隋书》曰：罗刹国，在婆利之东。其人极陋，朱发黑身，兽牙鹰爪。时与邑人作市，辄以夜，昼日则掩其面。炀帝大业三年，使常骏等使赤土国，致罗刹国。

投和国

《隋书》曰：投和国，在南海大洲真(猎)[腊]之南，自广州西南，水行百里至其国。王姓投和罗，名脯邪乞。遥理所城，覆屋以瓦，并为阁而居，屋壁皆以彩画之。城内皆王室，城外人居可万余家。王宿卫之士百余人，每临朝，则衣朝霞〔金〕冠(金)，耳挂金环，颈挂金涎衣，叙连切。足履宝装皮履。官属有朝请将军，总知国政。又有参军、功曹、主簿、城局、金威将军、赞理、赞府等官，分理文武。

又有州及郡县，州有参军，郡有金威将军，县有城局为其长官。初至，各选官僚，助理政事。刑法，贼盗多死者，轻者穿耳及颊，私铸银钱者截腕。国无赋税，俱随意贡奉，无多少之限。多以农商为业。国人乘象及马。一国之中，马不过千匹，又无鞍辔，惟以绳穿颊，为之节制。音乐则吹螺击鼓，死丧则祠祀哭泣，又焚尸以瓮盛之，沉于水中。若父母之丧，则截发为孝。其国市六所，贸易皆用银钱，小如榆荚。有佛道，有学校，文字与中夏不同。讯其耆老，云王无姓，名齐杖靡。王所坐塔，圆以佛塔，以金饰之。门皆东开，坐亦东向。

《唐书》曰：贞观中，投和国遣使奉表，以金函盛之；又献金槟、苦盘反。金锁、宝带、犀、象、海物等数十品。

附　国

《隋书》曰：附国者，蜀郡西北二千余里，即汉之〔西〕南夷也。有嘉良夷，即其东部所居种姓，自相率领。土俗与附国同，言语少殊，不相统一。其人无姓氏，附国王字宣缯。其国南北八百里，〔东〕西千五百里。无城栅，近川谷，傍山险。俗好复仇，故叠石而居，以避其患，高至十余丈，下至五六丈，每级丈余，以木隔之。基方三四步，其上方二三步，状似浮图。于下级开小门，从内上通，夜必关闭，以防贼盗。国有二万家，号令自王出，嘉良夷政令系之酋(师)[帅]。重罪者死，轻者罚牛。人皆轻捷，便击剑。漆皮为牟甲，弓长六尺，以竹为弦。妻其群母及其嫂，儿、弟死，父、兄亦纳其妻。好歌舞，鼓吹长笛。有死者，无服制，置尸高床之上，沐浴衣服，被以牟甲，覆以兽皮，子孙不哭，带甲舞剑而呼云："我父为鬼所取，我欲报冤杀鬼！"自余亲戚，哭三声而止。妇人哭，必以两手掩面。死家杀牛，亲属以猪酒相遗，共饮啖而瘗之。死后十日而(大)〔火〕葬，必集亲宾，杀马动至数十匹，立其祖父神而事之。其俗以皮为帽，形圆如钵，或戴幂罱，衣多毛毡皮裘，〔剥牛脚皮〕为靴，

(顶)〔项〕系铁锁,手贯铁钏。王与酋帅金为饰,胸前悬一金花,径三寸。其土高,气候凉,多风少雨。土宜小麦、青科,山出(银)〔金〕银,多白雉。水有嘉鱼,长四尺而鳞细。大业四年,其王遣使素福等八人入朝。明年,又遣其弟子宜林率嘉良夷六十人朝贡,欲献良马,以路险不通,请开山道,修职贡。炀帝以劳人,不许。嘉良有水,阔六七十丈。附国有水,阔百余丈。并南流,用皮为舟而济。

边斗四国

《隋书》曰:边斗国、一本班斗。都昆国、拘利国、比嵩国,并扶南,度金邻大湾,南行三千里,有此国。其农作与金邻同。其人多白色。都昆出好栈香、薰香及硫黄。其薰香树生千岁,根本甚大,伐之四五年,木皆朽败,惟中节坚贞,芬香独存,取为香。

殊奈国

《唐书》曰:贞观二年,殊奈国遣使贡方物。殊奈者,昆仑人也,在林邑南,去交址海行三月余日。俗习文字与婆罗门同。路绝远,古未常朝中国,至是始通。

甘堂国

《唐书》曰:甘堂国,在大海之南,昆仑人也。贞观十年,与末俱婆国同日朝贡。太宗谓侍臣曰:"南荒西域,自远而至,其故何也?"房玄龄对曰:"当中国义安,帝德远被也。"太宗曰:"诚如公言,向使中国不安,何缘至?朕何德以堪之?"

金利毗逝国

《唐书》曰:金利毗逝国,在京西南四万余里,东去致物国二千里,西去赤土国一千五百里,南去波利国三千里,柳衢国三千里。其国有城邑庭舍,衣朝霞白叠。每食,先泥上铺席,而后座。国王

名本多杨牙，前有队仗、甲鎏、贝多树皮。及其风俗物产，与真腊同。

堕和罗国

《唐书》曰：堕和罗国，南与盘盘国、北与迦逻舍佛、东与真腊接，西邻大海，去高州五月日行。贞观十三年，其王遣使贡方物。二十三年，又遣使献象牙、火珠，请赐好马。诏许之。

陀洹国

《唐书》曰：陀洹国，在林邑西南大海中，东南与堕和罗接，去交址三月余行。宾服于堕和罗。其王姓察失利，字婆那。土无蚕桑，以白叠朝霞布为衣。俗皆楼居，谓为干栏。贞观十八年，遣使来朝。二十一年，又遣使献白鹦鹉——毛羽皓素，头上有红毛数十茎，与翅齐——及婆律膏。仍请马及铜钟，诏并给之。

堕婆登国

《唐书》曰：堕婆登国，在林邑南，海行二月，东与诃陵，西与迷黎车接，北界大海。风俗与诃陵同。种稻，每月一熟。有文字，书于贝多叶。其死者，口实以金，又以金钏贯于四支，然后加以婆律膏，及檀、沉、龙脑等香，积薪以燔之。贞观中，遣使献金花等物。王之所居，竖木为城，造大屋重阁，覆以棕榈皮。所坐床悉以象牙为之，亦以象牙为席。食以手撮之。又以椰树花为酒，饮之亦醉。有山穴，海涌而出盐，国人取食。其国人有毒，与常人同止宿，即令身生疮，与之交会便死，若涎液沾著草木即枯。其人身死，不臭不烂。

多蔑国

《唐书》曰：多蔑国，贞观时通焉。在南海外，国界周回可一月

行，南阻大海，西俱游国，北波利利剌国，东真陀桓国。户口极多，置三十州，不役属他国。有州郭、宫殿、楼橹，并用瓦木。以十二月为岁。其物产有金、银、铜、铁，象牙、犀角，朝霞、朝云等布。其俗交易用金、银、朝霞等为贾，百姓二十而税一。五谷菜蔬与中国不殊。

多摩国

《唐书》曰：多摩国，长居国，长居于海岛，东与婆凤，西与多隆，南与半反跋——华言五山也，北与诃陵等国接。其国界东西可一月行，南北可二十五日行。其王子，先龙子也，名骨利。骨利得大鸟卵，剖之，得一女子，容色殊妙，即以为妻。其王尸罗仡伽伊说，即其后也。显庆中，遣使贡献。其俗无姓，王居以称为城，以板为屋，坐师子座，东向，衣物与林邑同。胜兵二万人，无马，有弓刀甲稍。婚姻无同姓之别。其食器锡铁金银，所食尚酥乳酪、沙糖、石蜜。其家畜有羖〔羊〕、水牛，野兽有獐、鹿等。死亡无丧纪之制，以火焚其尸。其音乐略同天竺。有波那、婆宅、护遮、奄磨、石榴等果，多甘蔗。从其国经薛卢、都思、诃卢、林邑等国，达于交州。

哥罗舍分国

《唐书》曰：哥罗舍分国，在南海之南，接堕和罗，胜兵二万人，其王蒲越伽摩。显庆五年，遣使朝贡。

杜薄国

《唐书》曰：杜薄国，在扶南东涨海中，直渡海数十日至。其人色白皙，皆有衣服。国有稻田，女子作白叠华布。出金、银、铁，以金为钱。出鸡舌香，可含以香（不入服）〔人，不见〕鸡舌，其为水也，气辛而性厉，禽兽不能至，故未可识其树者。华熟自零，随水而出，方得之。杜薄洲有十余国城，皆称王。

乌茎国

《唐书》曰：乌茎国，在中天竺南，一名乌伏那，地方五千余里。百姓殷实，人性懦弱，颇诡诈，尤工禁术，笃信佛法。文字礼仪略同天竺，自古不通中国。贞观中，其王达摩因陀诃斯遣使献龙脑、麝香等。

薄剌洲

《唐书》曰：薄剌州，隋时闻焉，在拘利南海湾中。其人色黑而齿白，眼正赤，男女并无衣服。一名勃焚洲。

《抱朴子》云：勃焚洲，在〔南海中。〕薰绿水胶所出，〔胶如〕枫脂(矣)。所以不可多得者，正患猪猓兽啖人。此兽大者重十斤，状如水獭，其头身及他处了无毛，惟从鼻上以竟脊至尾上有毛，广一寸许，青，长三四分许，其无毛处则韦囊，人张捕得之，斩剌不伤，积薪烈火，缚以投火中，薪尽而此兽不焦。须以大〔竹〕杖打之，皮不伤而骨碎都尽而死。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八十九

四夷部十·南蛮五

南诏蛮　骠国　裸蛮等部落　勿邓　大鲅　南泸
量水川　弥诺国、弥臣国　昆仑国　小婆罗门国
夜半国　女王国　独锦蛮　弄栋蛮　清蛉蛮　长裨
国　施蛮　磨些蛮　扑子蛮　寻传蛮　裸形蛮　苴
望子蛮　望蛮　黑齿诸蛮　绣面蛮　穿鼻蛮
长鬃、栋锋　茫蛮　裸鬼蛮

南诏蛮

《唐书》曰：南诏蛮，本乌蛮之别种也，姓蒙氏。蛮谓王为诏，自言哀牢之后，代居蒙舍州，为渠帅，在汉永昌故郡东姚州之西。其先，渠帅有六，自号六诏，兵力相埒，各有君长，无统帅。蜀时，为诸葛亮所征，皆臣服之。

又曰：南诏蛮，国初时，有蒙舍龙生迦独，迦独生细奴逻，高宗时来朝。细奴逻生逻盛，武后时来朝。其妻方娠逻盛，次姚州，(间)〔闻〕妻生子，曰："吾且有子，死于唐地足矣！"子名盛逻皮。逻盛至京师，赐锦袍金带(师)〔还〕国。开元初，逻盛死，〔子〕盛逻皮立。盛逻皮死，子皮逻阁立。

又曰：南诏蛮，皮逻阁嗣立。二十六年，诏授特进封越国公，赐名曰归义。其后破洱阿蛮，洱，音而志切。以功策授云南王。归义渐强盛，余五诏浸弱。先是，剑南节度王昱受归义赂，奏六诏合为一诏。归义既并五诏，服群蛮，破吐蕃之众，兵日以骄大，遂徙居大和城。天宝四载，归义遣孙凤迦异来朝，授鸿胪卿，归国，恩赐甚厚。

又曰：阁罗凤袭封王，无何，鲜于仲通为剑南节度使，张虔陀为云南太守。仲通褊急寡谋，虔陀矫诈，遇下不以礼。旧事：南诏尝与其妻子谒见都督虔陀，皆私之，又有所徵求，阁罗凤多不应。虔陁遣人骂辱之，仍密奏其罪恶，阁罗凤忿怨，因发兵反，围虔陁，杀之。后遣使谢罪，仍与云南录事参军姜如芝俱来，请还其所虏掠，且言吐蕃大兵压境，若不许，当归命吐蕃，云南之地非唐有也。仲通不许，因其使进军，逼大和城，为南诏所败。自是阁罗凤北臣吐蕃。

又曰：阁罗凤死，其孙异牟寻为王。牟寻颇知书，有才智，善抚其众。吐蕃役赋南蛮重数，又夺诸蛮险地城，立城堡，岁征兵，以助镇防，牟寻益厌苦之。有郑回者，本相州人，天宝中授嶲州西泸县令。嶲州陷，为所虏。阁罗凤以回有儒学，更名曰蛮利，甚爱重之，命教凤迦异。及异牟寻立，以回为清平官，事皆咨之。回尝言于牟寻曰："自昔南诏尝款附中国，中国尚礼义，以惠养为务，无所求取。今弃蕃归唐，无远戍之劳，利莫大焉。"牟寻善其言，谋内附者十余年矣。会剑南西川节度使韦皋招抚诸蛮，苴鸟、星虏望等归化，闻牟寻之意，因诸蛮寓书于牟寻，且招怀之。牟寻乃斩吐蕃使，去其所立帝号，以归我，仍请复南诏旧名。初，吐蕃因争北庭，与回鹘大战，死伤颇众，乃征兵于牟寻，须万人。牟寻欲因以袭之，（及）〔乃〕示寡弱，谓吐蕃曰："蛮军素少，仅可发三千人。"吐蕃〔少之，请益至五千，乃许。牟寻遽遣兵〕五千人戍吐蕃，乃将数万踵其后，昼夜兼行，乘其无备，大破吐蕃于神川铁桥。遣使告捷，帝乃命兼御史中丞袁滋持节册南诏王，仍赐金印，曰"贞元册南诏印"。

又曰：贞元十年，南诏王遣使蒙凑罗栋来献铎槊、浪人剑。

骠　国

《唐书》曰：骠国在永昌故郡南二千余里。其国境东邻真腊，西接东天竺，南尽溟海，北通南诏些乐城界，东北距阳苴咩城六千八

百里。往来通聘迦罗婆提等二十国，役属者道林王等九城，食境土者罗君潜等二百九十八部落。其王姓困没长，名摩罗惹。其国相名摩诃思那。其王近适则舆以金绳床，远适则乘象。嫔妃甚众，常数百人。其罗城构以砖甃，周一百六十里，壕岸亦构砖。相传本是舍利佛城，城内有居人数万家，佛寺百余区。其堂宇皆错以金银，涂以丹彩，(地)〔施〕以紫(矿)〔纩〕，覆以锦罽。其俗好生恶杀。其土宜菽、粟、稻、粱，无麻、麦。其理无刑名桎梏之具，犯罪者以竹五十本(束)〔束〕之，复犯者挞其背，数止五，轻者止三，杀人者戮之。男女十岁则落发，止寺舍，依桑门。至二十不悟佛理，乃复发为居人。其衣服悉以白氎为朝霞，绕腰而已，不衣缯帛，云出于蚕，为伤生故也。君臣、父子、长幼有序。华言谓之骠，自谓突罗成，阇婆人谓之徒里拙古。未尝通中国。贞元中，其王闻南诏异牟寻归附，心慕之。八年，乃遣其弟悉利移因南诏重译来朝，又献其国乐凡十曲，与乐工三十五人俱。乐曲皆演释氏经论之词意。以悉利移为试大仆卿。

《南夷志》曰：骠国在永昌南七十五日程，阁罗凤所通也。其国用银钱。以青砖为圆城，周行一日程。百姓尽在城内，有十二所堂。当国王所居，门前有大象露坐，高百余尺，白如霜雪。俗尚廉耻，人壮和善，少言，重佛法。城中并无宰杀，又多推步天文。若有诉讼者，王即令焚香，向大象思惟是非，便各引退。或有灾役，王亦焚香对象，悔过自责。男子多衣白叠，妇人当顶为高髻，以金银(真)[贝]珠为饰，余着青婆裙，又披罗段。行必持扇，贵家妇女皆三人、五人在傍共扇。与波斯及婆罗门接界，西去舍利城六十日程，疑此是东天竺也。

暴蛮等部落

《南夷志》曰：竹子岭东有暴蛮部落，岭西有卢鹿蛮部落，又有生蛮磨弥殿部落。此等部落，皆东爨乌蛮也。男则髻，女则散发，

见人无礼节拜跪。三译，乃与华通。大部落则有大鬼主，百(家)[姓]二百家，小部落亦有小鬼主。一切信使鬼巫，用相服制。土多牛马，无布帛，男女悉被牛羊皮。

勿 邓

《南夷志》曰：勿邓部落，大鬼主梦冲，地方千里，功部一姓白蛮，五姓乌蛮。乌蛮妇人以白黑缯为衣，白蛮妇人白缯为衣，下不过膝。

大 赕

《南夷志》曰：大赕，周回百余里，悉是野蛮，无君长。地有瘴毒河，赕人至中瘴者，十死八九。阁罗凤尝遣使筑城于彼，管制野蛮，不逾岁，死者过半，岁遂罢弃。其土肥沃，种瓠长丈余。冬瓜亦然，皆三尺围。又多薏苡，无农桑，收此充粮。三面皆是雪山，其高造天。

兩 泸

《南夷志》曰：泸水，蜀诸葛亮伐南蛮，五月渡泸处。大如臂，川中气候常热，虽方冬，行过者皆袒衣流汗。

量水川

《南夷志》曰：量水川，在滇池南两日行，汉旧黎州地。川中有天(地)[池]，其水东南流，出一石窦中，水流甚广，石窦甚狭。蛮云：此窦忽室空，则百姓忧溺。

弥诺国、弥臣国

《南夷志》曰：弥诺国、弥臣国，皆边海国也。呼其君长为寿。弥诺，面赤而长；弥臣，面黑而短。性恭谨，每与人语，向前一步一

拜。国无城郭，弥诺王所居屋之中，有一大柱，雕刻为文，饰以金银；弥臣王以木栅为居海际水中，以石师子为屋，四足仍以板盖，悉用香木。王出即乘象。百姓皆楼居，披婆罗笼，男少女多。俗好音乐，楼两头置鼓，饮酒即击鼓，男女携手楼中，踏舞为乐。在永昌城西南六十日程。

昆仑国

《南夷志》曰：昆仑国王北去西洱河八十一程，出象及青木、香旃檀、槟榔、琉璃、水精、犀(牙)[角]等物。蛮寇尝攻之，为其决水淹浸，进退无计，饿死万余，不死者去其右腕后放回。

小婆罗门国

《南夷志》曰：小婆罗门国，在永昌北七十四日程。俗不食牛肉，预知身后事。出贝齿、白蜡、越诺。共大耳国来往，蛮夷善之，信通其国。

夜半国

《南夷志》曰：夜半国，在苍望城东北，隔丽水城川原。其妇人惟与鬼通，能知吉凶祸福。本土君长崇信之，蛮夷往往以金购之，要知善恶。

女王国

《南夷志》曰：女王国，去骠州十月程，往往与骠州人交易。蛮尝伐之，中其药箭，百不存[一]。

独锦蛮

《南夷志》曰：独锦蛮者，乌蛮之苗裔也。在秦臧川，去安宁两日程。其族多姓李。异牟寻母，即独锦蛮女也。有季负蓝，贞元中

为大将军，在勃弄拣川为城使等。

弄拣蛮

《南夷志》曰：弄拣蛮，则白蛮苗裔也，本姚州弄拣县部落，其地旧为褒州。尝有首领误杀司户，惧罪，率众北奔，在摩磨些江侧。贞元中，异牟寻破吐蕃城邑，获弄拣城，迁于永昌之地。

清蛉蛮

《南夷志》曰：清蛉蛮，亦白蛮苗裔也，本清蛉县部落。天宝中，嶲州初陷，有首领尹氏父子，相率南奔河赕，阎罗凤厚待之。贞元中，南诏清平官尹辅酋，皆其人也。衣服、言语与蒙舍略同。

长裨蛮

《南夷志》曰：长裨蛮，本乌蛮之后。部落在剑川，属浪诏。其俗皆衣长裨曳地，更无衣服，惟披牛羊皮。

施　蛮

《南夷志》曰：施蛮，本乌蛮种族也。铁桥西北大施赕、小施赕、剑寻赕，皆其所居之地。男以缯布为缦裆裤。妇人从顶横分其发，当额及顶后各为髻。男女终身跣足，披牛、羊皮。

磨些蛮

《南夷志》曰：磨些蛮，乌种也。铁桥上下及大婆、小婆、三婆采览、昆池等川，皆其所居之地。土多牛羊，一家即有羊群。终身不洗手面。男女皆披羊皮。俗好饮酒、歌舞。

扑子蛮

《南夷志》曰：扑子蛮，勇悍矫捷。以青婆罗段为通身裤。善用

泊箕、竹弓，深林间射飞鼠，发无不中。部落首领谓之酋。（在上）[其土]无食器，以芭蕉叶藉之。

寻传蛮

《南夷志》曰：寻传蛮，俗无丝绵布帛，披婆罗笼，跣足，可以践履捺棘。持弓挟矢，射豪猪，生食其肉，取其两牙双插顶傍为饰，又条其皮以系腰。每战斗，即以笼子笼头，如兜鍪状。

裸形蛮

《南夷志》曰：裸形蛮，在寻传城西三百里，为巢穴，谓之野蛮。阁罗凤既定寻传，而野蛮散居山谷，集战即召之。亦无君长，女多男少。无田农，衣服惟有木皮以蔽形。或十妻、五妻共养一丈夫。尽日持弓，下楬栏，有外来侵害者，则射之。

苴望子蛮

《南夷志》曰：苴望子蛮，在兰苍江以西。其人勇捷，善于马上用枪，所乘马不用鞍。跣足，衣短甲，才蔽胸腹而已。

望　蛮

《南夷志》曰：望蛮外喻部落，在永昌北。其人长大，负排持槊，前无强敌。又能用木弓短箭，傅毒药，中人立毙。妇人跣足，以青布为衣，联珂贝、巴齿、真珠，斜络其身。有夫，竖分发，为两髻；无夫者，顶后为一髻垂之。地宜沙牛，角长四尺以来。妇人嗜乳酪。

黑齿诸蛮金齿、银齿、绣脚附

《南夷志》曰：黑齿、金齿、银齿、绣脚四蛮，并在永昌关南，杂种类也。黑齿，以漆漆其齿。金齿，以金镂片裹其齿。（以）银齿，以银。有事见人，则以此为饰，寝食则去之。皆当顶上为一髻，以青

布为通身裤，又斜披青布条。绣脚蛮，则于踝上、腓下周匝刻为文彩，衣以绯布。

绣面蛮

《南夷志》曰：绣面蛮，生一月，则以针刺面，青黛涂之，如绣状。

穿鼻蛮

《南夷志》曰：穿鼻蛮，在柘东。以径尺金环穿鼻中隔，下垂过颐。君长即以丝绳系，使人牵起乃行。其次者，花头金钉两枚，从鼻两边穿，令透下。

长鬃、拣锋

《南夷志》曰：长鬃、拣锋二蛮部落，鬃黑而长，当额前为一长鬃髻，下过脐，每行即以物撑起。君长使两女在前，各持一物撑之。今为南诏所总。

茫　蛮

《南夷志》曰：茫蛮部落，并开南杂种也。茫是其君之号，亦呼茫诏。从永昌城南，先过唐封，次凤蓝苴，次茫天连，次茫吐薄。又有火赕茫昌盛，恐他茫、鲊茫施，皆其类也。楼居，无城郭。或漆齿，衣青布衫，藤篾缠腰，红缯布缠髻，出其余，垂后为饰。妇人披五色娑罗笼。孔雀巢人家树上，像如水牛，俗养以耕田。

棠魔蛮

《南夷志》曰：棠魔蛮，去安南林西原十二程。俗养牛、马，长与汉人博易。大中八年，经略使苛暴，人将盐一斗，博牛或马一匹，因兹隔绝不来。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九十

四夷部十一·南蛮六

结胸国　羽民国　欢兜国　厌火国　三苗国　载国　交胫国　不死国　支舌国　三首国　僬侥国　长臂国　三身国　一臂国　奇肱国　丈夫国　巫咸国　女子国　轩辕国　白民国　长股国　无(肩)[脊]国　一目国　和利国　深目国　无肠国　聂耳国　跂踵国　(大人国)[奢比之尸]　君子国　青丘国　黑齿国　玄(股)[股]国毛民国　劳民国　氐人国　姑射国　蜮国　沃国　反风国　林那国　无论国　句稚国　歌营国　加陈国　师汉国　鼈利国　姑妇国　寮牢国　类人　雕题国　狼跋国　毚人　黄头人　儋耳国　穿胸国　西屠国　金邻国　波迈国　屈都乾国　波延洲　究原国民　奴后国　炎人国　黄孙　落头氏　鲛人　松外诸蛮

结胸国

《山海经》曰：结胸国，其人结匈。郭璞曰：(日)膺前出，如人结喉也。

羽民国

《山海经》曰：羽民国，其人长头，身生羽。一曰其人长颊。
《外国图》曰：羽民，羽飞不能远。其人卵产。去九疑四万里。

欢兜国

《山海经》曰：欢兜国，其人人面，有翼，鸟喙。欢兜，尧臣，有罪自放

南海而死。帝矜之，使其子居南而祠也。一曰欢朱国。

《神异经》曰：南方荒中有人，人手鸟足，杖翼而行，但食海中鱼。虽有翼，不足以飞，倚为径行势也。一名欢兜。为人狠恶奸疏，不畏风雨，不忌禽兽。有所触犯，死乃休耳。

厌火国

《山海经》曰：厌火国，其[人]兽身黑色，火出其口中。似弥猴黑色也。

三苗国

《书》曰：尧窜三苗于三危。

《山海经》曰：三苗国，在赤水东。

《神异经》曰：西北荒中有人焉，皆人形，而腋下有翼，不能飞，名曰苗民。为人饕餮，淫逸无礼。

《外国图》曰：昔唐以天下授虞，有苗之君非之。苗之民浮黑水，入南海，是为三苗民。去九疑三万三千里。

戮　国

《山海经》曰：戮国，其[为人黄，能]操弓射蛇。《大荒经》曰：此国(国皆)[自]然有五谷衣服。一曰盛国。

《括地图》曰：禹诛防风(民)[氏]，夏德，二龙降之。禹使范氏御之以行，经南方。防风神见禹，怒，使射之。有迅雨，二龙升去。臣惧，以刃自贯其心死。禹哀之，疗以不死草，皆生，是名穿匈民。去会稽万五千里。

交胫国

《山海经》曰：交胫国，在贯匈东。其人交胫。言脚胫曲失相交，所谓雕题交趾者。

《外国图》曰：交胫民，长四尺。

不死国

《山海经》曰：不死国，在交胫东。其人黑色，寿考。有员丘山不死树，食之不死；有赤泉，饮之不老。

支舌国

《山海经》曰：支舌国，在不死东。其人舌皆歧，或云支舌也。

三首国

《山海经》曰：三首国，一身三首。

僬侥国

《后汉书》曰：安帝永初中，永昌徼外僬侥种夷陆类等三千余口举种内附，献象牙、(牛封)[犎]牛。其人长三尺，穴居，善游，鸟兽惧焉。

《列子》曰：中洲以东三十万里，得僬侥国，人长一尺五寸。

《山海经》曰：周饶国，为人短小，冠带。其人长三尺，穴居，能为机巧，有五谷。一曰僬国，在三首东。

《家语》曰：吴之客问孔子曰："人之长极几何？"对曰："僬侥民长三尺，短之极也。长者不过十，(之)[是]数之极也。"长者十，短者三，皆数之极也。

《外国图》曰：僬侥民善没游，善捕鹙鸟。其草木夏死而冬生。去九疑三万里。

又曰：从啖水南曰僬侥，其人长尺六寸。一曰迎风则偃，背风则伏。不衣而野宿。

长臂国

《长海经》曰：长臂国，人长一尺五，捕鱼水中，两手各操一鱼。

长人手[下](乘)[垂]至地。海东有人，尝在海中得布褐习衣，如中国衣，而两袖长三丈，即此长臂民衣也。

三身国

《山海经》曰：三身国，一首而三身。

一臂国

《山海经》曰：一臂国在三身北，一臂一目一鼻孔。

奇肱国

《山海经》曰：奇肱国，其人一臂。

丈夫国

《括地图》曰：殷帝大戊使王孟采药于西王母，至此绝粮，食木实，衣木皮。终身无妻，而生二子，从背间出，是为丈夫民，去玉门二万里。

巫咸国

《山海经》曰：巫咸国在女刃北，右手操青蛇，左手操赤蛇。在登葆山，群巫(所)所从上下也。操药往来。

《外国传》曰：昔殷帝大戊使巫咸祷于山河，巫咸居于此，是为巫咸民。去南海万千里。

女子国

《山海经》曰：女子国在巫咸北，两女子居，水外周之。有黄池，妇人入浴，出即人孕矣。生男，三岁即死。周犹绕也。

轩辕国

《山海经》曰：轩辕国在穷山之际，其不(言)寿者八百岁。其国

在山南边也，荒中日山之南也。南女子，北人面蛇身，尾交首上。不敢西射，畏轩辕之丘。言敬畏黄帝威灵，故不敢向之射也。

白民国

《山海经》曰：白民之国在龙鱼北，白身，被发。其人体洞白也。

又曰：白民之国，室后帝鸰生白民。

《博物志》曰：日南有野女，群行不见夫。其体晶(明子)[胡了]切。白，裸袒无衣。

长股国

《山海经》曰：长股之国，在雄常北，被发。国在赤水东。长臂人，身如人，臂长三丈。以类推之，则此脚过三丈矣。黄帝时至，或曰长脚人，常负长脚入海中捕鱼。

无(启)[胥]音启国

《山海经》曰：海水自东北隅至无(启)[胥]国，在长股东，为人无胥。胥，肥肠也。其人穴居，食土，无男女，死即埋之，其心不朽，百二十岁乃复更生也。

一目国

《山海经》曰：一目国，一目，中其面也。

和利国

《山海经》曰：和利国在一目东，为人一手、足，反膝，曲足居上。反，卷曲也。一曰留利之国，人手反折。

深目国

《山海经》曰：深目国，为[人]举一手[一目]。

无肠国

《山海经》曰：无肠之国，在深目东，为人长而无肠。

聂耳国

《山海经》曰：聂耳国，在无肠国东，为人两手聂其耳。言耳长，行则以手摄持之。县居海水中。县，居邑也。

跂踵国

《山海经》曰：跂踵国在拘缨东，其人两足皆大，其人行，(疏)[踵]不着地也。一曰踵国。

(大人国)[奢比之尸]

《山海经》曰：(大人国)[奢比之尸]，为人兽身，人面，(犬)[大]耳，珥两青蛇。以蛇贯两耳也。

君子国

《山海经》曰：君子国，人冠衣带剑。其人好不争也。

青丘国

《山海经》曰：青丘国，其人食五谷，衣丝帛。其(孤)[狐]九尾。

黑齿国

《山海经》曰：黑齿国，[为人黑齿。]《东夷传》曰：倭国东四千余里有裸国，东[南]有黑齿国，船行一年始可至也。《异物志》云：西屠染齿，亦以放(些)[此]也。

玄(股)[股]国

《山海经》曰：玄(股)[股]之国，鹤皆似画青黑。其人衣鱼，以鱼(为)

皮为衣。食鸥。鸥，水鸟也。

毛民国

《山海经》曰：毛民国，为人身生毛。今去临海郡东二千余里，毛人在大海中州岛上，为人短小，面体有毛，如猪熊，(云)[穴]居，(亦)[无]衣服。晋永嘉四年，吴郡(尉)司盐都尉戴逵(猪熊)云在海边得一船，上有男女四人，状皆如此，言语不通。送谐丞相府，未至，道路死，有一人在。上赐妇，生(人女)子，出入市井，渐晓人语，自说其所[在]是此毛民。

《神异经》曰：八荒之中有毛人焉，长七八尺，皆人形，身(鸥)[躯]头上皆毛，毛如猕猴，毛长尺，[见]人则(臭)[瞑]目开口吐舌，上唇覆面，下唇覆匈，临海水。

《土物志》曰：毛人之洲乃在涨屿，身无衣服，凿地穴处。虽云象人，不知言语，齐长五尺，毛如熊豕，众辈相随，逐捕鸟鼠。无五谷，惟捕鸟鼠鱼肉以为粮耳。

劳民国

《山海经》曰：劳民国，为人黑。[或曰教民。为人面目手足尽黑。]食枭草实也。有一鸟两头也。

氐人国

《山海经》曰：氐音触抵之抵。人国，在建木西，人面而鱼身，无足。自身以上人，以下鱼也。

姑射国

《山海经》曰：姑射国，在海中。

蜮　国

《山海经》曰：(域)有[蜮]山者，(域)有[蜮]民之国。食桑，射蜮是食。蜮，短狐也，似鳖，含沙射人，中则病死，(则)[此]山出之也。

沃　国

《山海经》曰：有沃之国，言其土饶沃也。沃民是处。凤凰鸟之卵是食，甘露是饮，故其欲，其味皆存也。

反风国

《道书》曰：反风之国，香逆风闻千里也。

林那国

（竹）[竺]芝《扶南记》曰：林那国蛮，其延国未多日，黎与毗骞同，大洲放二万里，法俗是同。

无论国

《南州异物志》曰：无论[国]有大道，左右种桃、枇杷及诸花果。白日行其下，阴凉蔽热，十余里一亭，皆有井水。食麦饭，饮葡萄酒，如胶，若欲饮，以水和之，其味甘美。

句稚国

《南州异物志》曰：句稚，去典游八百里，有江口，西南向，东北行，极大崎头出涨海中，浅而多磁石。

歌营国

《南州异物志》曰：歌营[国]在句稚南，可一月行到，其南文湾中有洲名蒲类，上有居人，皆黑如漆，齿正白，眼赤，男女皆裸形。康泰《扶南》土俗[记云]：大载而去，常望海过则遮船，将鸡猪山果易铁器。

加陈国

《南州异物志》曰：加陈在歌营西南。

师汉国

《南州异物志》曰：师汉国在句稚西，从稚去行可十四、五日乃到其国。亦称王，上有神人及明月珠。但仁善，不忍杀生。土地平博，民有万余家。

扈利国

《南州异物志》曰：扈利国在奴调洲，西南边海。

姑奴国

《南州异物志》曰：姑奴〔国〕去歌营可八千里，民人万余户，皆乘四辕车，驾二马或四马，四会所集也。舶船常有百余艘，市会万余人，昼夜作市，船皆鸣鼓吹角。人民衣被[同]中国。

察牢国

《南州异物志》曰：察牢，在安息中间，大国也，去天竺五千里。人民勇健，举国人皆称王种。国无常王，国人常选耆老有德者立为王，三岁一更举。土地所与天竺同。慕其土地，不出国远行。

类 人

《南州异物志》曰：扶南海隅有人如兽，此人，扶南之东，缘海边，略如禽兽，人无道也。身黑若漆，齿白如素。扶南以外，民皆漆齿使黑，而此人身体(虽)[惟]独不漆齿，故正白也。随时流移，居无常处(水)。此民不知安立屋宅，乃随寒暑煮饮。身体虽小，夏则入水捕鱼螺，冬则登山射麋鹿也。食惟鱼肉，不识禾稼。寒无衣服，以沙自覆。此人无衣服，若小遇寒凉，辄[以沙]自覆，惟以出面目耳)。时或屯聚，猪、犬、鸡[杂]糅。(此人无衣服，若遇寒凉，以沙自覆，惟以出面目耳。时或虽忝人形，无逾六畜。此人或时权有可得停，犹知立一小墐，以自藉。家中男女大小并止，猪犬共息其中，无复分别也。

雕题国

《异物志》曰：雕题国，画其面及身，刻其(肥)[肌]而青之，或若锦衣，或若鱼鳞。

狼咽国

《异物志》曰：狼咽国，男无衣服，女横布幅。出与汉人交易，不以昼市，暮夜会。俱以鼻嗅金，则知好恶。

瓮　人

《异物志》曰：瓮人，齿及目甚(鳞)[鲜]白，面体异黑若漆，皆光泽。为奴婢，强勤力。

黄头人

《异物志》曰：黄头人，群相随行，无常居处。其类与禽兽同，或依大树，以草被其枝上，而庇阴其下。发正黄，如扫帚。见汉人，散入草，终不可得近。

儋耳国

《异物志》曰：儋耳夷，生则镂其头，皮尾相连。并镂其耳匡，为数行与颊相连，状如鸡腹，下垂肩上。食薯。纺绩为业。

穿胸国

《异物志》曰：穿胸人，其衣则缝布二幅，合两头，开中央，以头贯穿，胸身不突穿。

西屠国

《异物志》曰：西屠国在海(水)[外]，以草漆齿，用白作黑，一染

则历年不复变。一号黑齿。

《交州以南外国传》曰：有铜柱表，为汉之南极界，左右十余小国，悉属西屠。有夷民，所在二千余家。

金邻国

《异物志》曰：金邻，一名金陈，去扶南可二千余里。地出银，人民多好猎大象，生得乘骑，死则取其牙齿。

《外国传》曰：从扶南西去金陈，二千余里到金陈。

波辽国

《外国传》曰：从西图南去百余里到波辽，十余国皆在海边。

屈都乾国

《外国传》曰：从波辽国南去，乘船可三千里，到屈都乾国（土）地。有人民可二千余家，皆曰朱吾县民，叛居其中。

波延洲

《外国传》曰：从屈都乾国东去，船行可千余里，到波延洲。有民人二百余家，专采金，卖与屈都乾国。

究原国民

《外国传》曰：究原有獠民，出锡、铁、鸡舌香及赤白五色鹦鹉鸟。究原达永昌一岁。

奴后国

《外国传》曰：从林阳西去二千里，奴后国，可二万余户，与永昌接界。

炎人国

《博物志》曰：楚之南，炎人之国。其亲戚死，刳肉，死弃之，然后埋其骨，乃成孝子。

黄　孙

《博物志》曰：黄孙，天毒君之孙也，名贵，负躁而好自饮汁，父母笑之，愧而去，居此。黄孙国去九嶷二万一千里。

落头民

《博物志》曰：南方有落头民，其头能飞。其种人常有所祭，号曰"虫落"，故因取名焉。以其头飞，因眼便去，以耳为翼，将晓还复着体。吴时往往得之。

鲛　人

《博物志》曰：南海水有鲛人，水居如鱼，不废织绩，其眼能泣珠。

松外诸蛮

《唐书》曰：松外诸蛮，贞观末为寇，遣兵从西洱河讨之。其西洱河，从嶲州西千五百里。其地有数十、百部落，大者五、六百户，小者二、三百户。无大君长，有数十姓，以杨、李、赵、董为名家，各(檀)[擅]山川，不相役属，自云其先本汉人。有城郭村邑，弓矢[矛](诞)[铤]，言语虽小讹舛，大略与中夏同。有文字，颇解阴阳历数。自夜郎、滇池以西，皆云庄蹻之余种也。其土有稻、麦、粟、豆，种获亦与中夏同，而以十二月为岁首。菜则葱、韭、蒜、菁，果则桃、梅、李、柰。有丝麻、女工蚕织之事，出(绝)[纥]绢丝布，广七寸以下。早蚕以正月生，二月熟。畜有马、牛、猪、羊、鸡、犬。饭用

竹筲，搏之而取，羹用象杯，若鸡彝。有船无车。男女毡皮为帔，女子(绝)[绖]布为裙，(于)[外]仍披毡皮之帔。头髻一盘，而成形如鬟。祖瓜切。男女皆跣。至于死丧、哭泣、棺椁、袭敛，无不毕备。三年之内，穿地为坎，殡于舍侧，上作小屋。三年之外，出而葬之。蠹封蚌棺，(今)[令]其耐湿。父母死，皆斩衰布衣，远者至四五年，近者三、二年，然后即吉。其被人杀者，丧主以麻结发，而黑其面，衣裳不缉，惟服内不废婚，妻不避同姓。其俗，有盗窃、杀人、淫秽之事，酋长(节)[即]立一长木，为击鼓警众，共会其下，强盗者，众共杀之；若贼家富强，但烧其屋宅，夺其田业而已。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九十一

四夷部十二·南蛮七

西南夷　夜郎　滇　邛　莋　嶲　冉駹　白马　白狼夷
槃固　牂柯　濮　鼻濮　木棉濮　文面濮　折腰濮
赤口濮　黑焚濮　朱提　昆弥国　(面)[西]爨　东女国

西南夷

梁祚《魏国统》曰：西夷土有异犀，三角，夜行如大炬，火照数十步。或时解脱，则藏于深密之处，不欲令人见之。王者贵其异，以为簪札，消除凶逆。

又曰：西南夷有大湖，名曰桀水。水中有毒气，中有物，喷啧作声，射中木石则破裂，中人则死，其俗名曰鬼弹。闻声已至，不可得见故也。

郭义恭《广志》曰：建宁郡，其气平，冬不极寒，夏不极暑，盛夏如此五月，盛冬如此九月。天下之异地，海内惟有此。按《月令》记五气中之位，宜在西南，如此，岂当土行之方、戊巳之域乎？

夜　郎

《汉书》曰：南夷君长以十数，夜郎最大。汉武帝建元六年，太行王恢击东粤，因兵威，使番阳令唐蒙风晓南粤。南粤食蒙蜀枸酱，枸音矩。蒙问所从来，曰道西北牂柯江，江广数里，出番禺城下。蒙归至长安，问蜀贾人，独蜀出枸酱，多持窃出市夜郎。夜郎者，临牂柯江，江广百余步，足以行船。南粤以财物役属夜郎，西至桐师，然亦不能臣使也。蒙乃上书曰："窃闻夜郎所有精兵，可得十万。浮船牂柯，出不意，此制粤一奇也。诚以汉之强、巴蜀之饶，通夜郎

道，为置吏，甚易。”上许之，乃拜蒙中郎将，将千人，从巴蒦关入，遂见夜郎侯多同，多同，其侯名。厚赐，谕以威德，约为置吏，使其子为令。夜郎旁小邑，皆贪汉缯帛，以为汉道险，终不能有也，乃且听蒙约。还报，乃以为犍为郡，发巴蜀卒治道，自僰道（指）〔诣〕牂柯江。蜀人司马相如亦言：西夷邛蒦可置郡，使相如以中郎将往谕，皆如南夷，为置一都尉，十余县属蜀。后数岁，道不通，士罢饿馁，离暑湿，死者甚众。西南夷又数反，发兵兴击，耗费亡功。上患之，使公孙弘往视问焉。还报，言其不便，上许之，罢西夷，独置南夷两县一都尉，稍令犍为自保，就令自保守，且修成其郡县也。夜郎侯始倚南粤。南粤反，已灭，还诛反者，夜郎遂入朝，上以为夜郎王。

又曰：昭帝始元中，牂柯、谈指、同並等二十四邑，凡三万余人皆反，並音伴。谈指、同並，后皆为县，属汉牂柯郡。遣水衡都尉发蜀郡、犍为兵击破之。后姑缯、叶榆人复反，钩町侯亡波率其人击之，有功，汉立亡波为钩町王。至成帝河平中，夜郎王兴，与钩町王禹、漏卧侯俞，漏卧侯，邑名，后为县，属牂柯。更举兵相攻。牂柯大守请发兵诛兴等。议者以道远不可击，遣太中大夫张匡持节和解，并不从。杜钦说王凤曰：“张匡和解蛮夷王侯，王侯不从，不惮国威，其效可见。恐议者选奭，选奭，怯不敢之意也。选音息兖反，奭音人兖反。复守和解，太守察动静有变，乃以闻〔之〕，如此，则复旷一时。旷，空也。一时，三月。言空废一时，不早发兵也。王侯得收猎其众，申固其谋，党助众多，各不胜忿，必相殄灭，自知罪成狂勃，守尉言起狂勃心而杀守尉。远藏温暑毒草之地，虽有孙吴将、贲育士，若入水火，往必焦没，智勇俱亡，所设施屯田守之费，不可胜量。宜因其罪恶未成，〔未〕疑汉加诛，阴敕旁郡守尉练士马，大司农先调谷积要害处，调，发也。要害者，在我为要，于敌为害也。调，音徒钓切。选任职太守往，以秋凉时入，诛其王侯尤不轨者。即以为不毛之地，亡用之人，圣王不以劳中国，即犹若也。不毛，言不生草木也。宜罢郡，放弃其民，绝其王侯，勿复通。如以先帝所立，累代之功不可隳坏，亦宜因其萌芽，早断绝之。及已成形后

师兴，则万姓被害矣。”凤于是荐陈立为牂柯太守。立至牂柯，乃从吏数十人出行，无何，召兴，将数千人出往，立数责，因断兴头，出，晓其众，皆释兵降。释，解也。兴子耶务收余兵，迫胁旁二十邑反，立又击平之。

《后汉〔书〕》曰：夜郎者，初，有女子浣于遁水，有三节大竹，流入足间，闻其中有号声，剖竹视之，得一男子，归而养之。及长，有才武，自立为夜郎侯，以竹为姓。武帝平南夷，夜郎侯迎降，天子赐其王印绶，后遂杀之。夷獠咸以竹王非血气所生，甚重之，求为立后。牂柯太守吴霸以闻天子，乃封其三子为侯，死，配食其父。今夜郎县，有竹王神，是也。

滇

《汉书》曰：南夷君长，其西靡莫之属以十数，滇地最大。皆椎髻，耕田，有邑聚。楚威王时，使将军庄跻将兵循江上〔略〕巴、黔中以西。庄跻至滇池，地方三百里，旁平地肥饶数千里，以兵威定属楚。欲归报，会秦击夺楚巴、黔中郡，道塞不通，因乃以其众王滇，变服从其俗，以长之。秦时，尝破，略通五尺道。汉元狩中，天子乃令王然于、伯始昌、吕越人等十余辈，间出西南夷，指求身毒国。至滇，滇〔王〕当羌乃留为求道。师古曰：当羌，滇王名。四岁余，皆闭昆明，莫能通。滇王与汉使言：“〔汉〕孰与我大？”及夜郎侯，亦然。各自以一州(主)〔王〕，不知汉广大。使者还，因盛言滇大国，足事亲附。师古曰：可专事招来之，令其亲附也。天子注意焉。及南粤已灭，乃使王然于以兵威风谕滇王入朝。滇王有众数万人，其旁东北劳深、靡莫皆同姓，相杖未肯听。杖犹倚也。相依倚为援，而不听滇王入朝也。劳、莫数侵犯使者吏卒。元封二年，天子发巴蜀兵击灭劳深、靡莫，以兵临滇。滇王始首善，以故弗诛。滇王离西夷，举国降，请置吏入朝。于是以为益州郡，赐滇王印，复长其民。西南夷君长以百数，独夜郎、滇受王印。滇，小邑也，最宠焉。

《后汉书》曰：滇郡有池，周回二百余里，水源深，而末更浅狭，有似倒流，故谓之滇池。河土平敞，多出鹦鹉、孔雀，有盐池、田渔之饶，金银、畜产之富。人俗豪(侠)〔汰〕，居官者皆富及累代。及王莽政乱，益州郡夷栋蚕、若豆等起兵杀郡守，越嶲姑复夷人大牟亦皆叛。莽遣宁始将军廉丹，发巴、蜀吏人卒徒十万击之，连年不克而还。以广汉、文齐为太守，群夷始得其和。及公孙述据益土，齐固守拒险。闻光武即位，乃(闻)〔间〕道遣使自闻。蜀平，征为镇远将军，封成义侯。于道卒，诏为起祠堂，郡人立庙祠之。

又曰：建武十八年，夷渠帅栋蚕，与姑复、㑩栋、撲榆、连然、滇池、建伶、昆明诸种反叛，遣武威将军刘尚发卒击之。尚军渡泸水，入益州界。群夷皆弃垒奔走，尚进军，连战皆破之。追至不韦，孙盛《蜀谱》曰：初，秦徙吕不韦子弟宗族于蜀。汉武开西南夷，置郡县，徙吕氏以充之，因置不韦县。斩获甚众，诸夷悉平。

又〔曰〕：章帝元和中，蜀郡王阜为太守，政化尤异，有神马四匹出滇池中。

《蜀志》曰：后主建兴二年，诸葛亮率众南征，所战皆捷。孟获者，为夷所服，募生致之。既得，使观于营阵之间，问曰："此军何如？"获曰："不知虚实，故败。定易胜耳。"亮纵之，使更战。七擒而亮犹遣获，获止不去，曰："公，天威也，南人不复反矣！"遂至滇池，南中皆平。

邛

《汉书》曰：自滇以北，君长以十数，邛都最大。皆椎髻，耕田，有邑聚。

《后汉书》曰：邛都夷者，武帝〔所〕开，以为邛都县。无几而地陷为汙泽，因名为邛池，南人以为邛河。其后复反叛。元鼎六年，汉兵自越嶲水伐平之，以为越嶲郡。其郡土地平原，有稻田。俗多游荡，而喜讴歌，略与牂柯相类。豪帅放纵，难得制御。王莽时，郡

守枚根枚根，太守姓名也。调邛人长贵以为军侯。更始二年，长贵攻杀根，自立为邛谷王。至光武，因就封之，授越巂太守印绶。后刘尚击益州夷，路由越巂，长贵闻之，疑尚既定南边，威法必行己，不得自放纵，即聚兵，招呼诸君长，多酿毒酒，欲先以劳军，因袭击尚。尚知其谋，即分兵先据邛都，遂掩长贵，诛之，徙其家属于成都。

又曰：安帝时，永昌、益州、蜀郡并今云南郡也。夷皆叛，众十余万，破坏二十余县。益州刺史张乔，乃遣从事杨竦将兵，至楪榆破之，渠帅三十六种皆来降附。竦因奏长吏奸猾侵犯蛮夷者九十人，皆诚死论。

又曰：永平中，邛都太守巴郡张翕政化清平，得夷人和，在郡十七年卒。夷人爱慕，如丧父母。苏祁斯人叟二百余人，赍牛羊送丧，至翕本县，起坟祭祀。诏书嘉美，为立祠堂。后夷人反乱，天子以翕有遗爱，乃拜其子湍为太守，夷人欢喜，皆奉迎道路，曰："郎君仪貌类我府君。"后湍颇失其心，有欲叛者，诸夷耆老相晓语曰："当为先府君。"故遂得以安。

《南中八郡志》曰：邛河纵广二十里，深百余丈，多大鱼，长一、二丈，头特大，遥视如载铁釜状。

李膺《益州记》曰：邛都县下有一老姥，家贫孤独，每食，辄有小蛇，头上戴角，在床间，姥怜饴之。后稍长大，遂长丈余。令有骏马，蛇遂吸杀之。令因大忿恨，令姥责出蛇。（母）〔姥〕云在床下，令即掘地，愈大而无所见。令迁怒，杀姥。蛇乃感人以灵，言"嗔令何杀我母？当为母报仇！"此后每夜辄闻若风，四十许日。百姓相见，咸惊语："汝头那忽戴鱼？"是夜，方四十里，与城一时俱陷为湖，土人谓之为陷河。惟姥宅无恙，讫今犹存。渔人采捕，必依止宿。每有浪，辄居宅侧，恬静无他，风静水清，犹见城郭楼橹叟然。叟音溲。今水浅时，土人没水，取得旧木，坚贞，光黑如漆，好事者以为枕，相赠焉。

莋

《汉书》曰：自嶲以东北，君长以十数，莋都最大。其俗或土著，或移徙。

《后汉书》曰：莋都夷者，武帝所开，以为莋都县。其人被发、左衽，言语多好譬类，居处略与汶山夷同。土出长年神药，仙人山图所居焉。元鼎六年，以为沉黎郡。至天汉四年，并蜀为西部，置两（部）〔都〕尉，一居旄牛，主徼外夷，一居青衣，主汉人（也）。

嶲

《汉书》曰：桐师以东北，至叶榆，名为嶲、昆明。编发，随畜迁徙无常处，无君长，地方可数千里。

《永昌郡传》曰：越嶲郡，在建宁西北千七百里，治江都县。自建宁，高山相连，至川中平地，东西南北八千余里。郡特好桑蚕，宜黍、稷、麻、稻、粱。

冉　駹

《汉书》曰：自莋以东北，君长以十数，冉駹最大。其俗或着土，或移徙。

《后汉书》曰：冉駹夷者，武帝所开，元鼎六年以为汶山郡。今蜀郡西北通化郡地也。至宣帝地节三年，夷人以立郡赋重，帝乃省并蜀郡，为北部都尉。其山有六夷七羌九氐，各有部落。其王侯颇知文书，而法俗严重。贵妇人，党母族，死则烧其尸。土气多寒，虽在盛夏，冰犹未释。皆依山居止，累石为室，高者至十余丈，为邛笼。今彼土夷人呼为雕。又土地刚卤，不生谷、粟、麻、菽，惟以麦为资。而宜畜牧，有旄牛，无角，一名犎牛，肉重千斤，毛可为氈。犎，徒冬切。氈，音贰。出名马，有羚羊，羚音灵。可疗毒。又有食药鹿，鹿麑有胎者，其肠中粪亦疗毒疾。又有五角羊、麝香、轻毛鶡鸡、猩猩。其人能

作旄毡、斑罽、青顿、毫毳、羊羖之属。青顿、毫毳並未详，字书无二字。特多杂药。地有咸土，煮以为盐，麝、羊、牛、马，食之皆肥。麝音子兮切。其西又有三河、盘于虏，北有黄石、北地、卢水胡，其表乃为徼外。后灵帝时，复分蜀郡北部为汶山郡。

白马

《汉书》曰：蜀之西，冉駹以东北，君长以十数，白马最大，皆氐类也。

《后汉书》曰：白马氐者，武帝元鼎中，分开广汉西部，合以为武都。土地险阻，有麻田，出名马、牛、羊、漆、(密)〔蜜〕。氐人勇憨抵冒，贪货死利。居于河池，一名仇池，方百顷，四面斗绝。数为边寇，郡县讨之，则依固自守。元封三年，氐人反叛，遣兵破之。昭帝元凤中，氐人复叛，执金吾马适建姓马适，名建。等将三辅太常(徙)〔徒〕讨破之。建武初，氐人悉附陇蜀，(反)〔及〕隗嚣灭，其酋豪乃背公孙述降汉，马援上复其王侯君长，赐以印绶。后嚣族人隗茂反，杀武都太守。氐人大豪齐钟留为种类所敬信，威服诸豪，与郡丞孔奋击茂，破斩之。

白狼夷

《后汉书》曰：永平中，益州刺史梁国朱辅，好立功名，慷慨有大略。在州数岁，宣示汉德，威怀远夷，自汶山以西，前代所不至，正朔所不加，白狼、盘木、唐菆等百余国，户百三十余万、口六百万以上，举种奉贡，称为臣仆。辅上疏曰："臣闻《诗》云：彼狙者岐，有夷之行。《传》曰：岐道虽僻，而人不远。诗人诵咏，以为符验。今白狼王唐菆等慕化归义，作诗三章。路经邛来〔大〕山(太)零高坂，峭危峻险，百倍岐道。襁负老幼，若归慈母。远夷之语，辞意难正。草木异种，鸟兽殊类。有犍为郡掾田恭，与之习狎，颇晓其言。臣辄令讯其风俗，译其辞语。今遣从事史李陵与恭护送诣阙，并上其

乐诗。昔在圣帝，舞四夷之乐；今之所上，庶备其一。"帝嘉之，事下史官，录其歌焉。《东观记》载其歌，并载夷人之本语，并重译训诏为华言，今《花史》所载者是也。至和帝永元十二年，旄牛徼外白狼、楼薄蛮夷王唐缯等，遂率种人十七万口内属。

禅　国音檀

《后汉书》曰：和帝永元九年，禅国王雍由调遣使重译奉国珍宝，和帝赐金印、紫绶。安帝永宁初，复遣使朝贺献乐及幻人——能变化，吐火，自支解，易牛马头，又善跳丸——数乃至千，自言我海西人，海西即大秦也。禅国西南通大秦。明年元会，安帝作乐于庭，封雍由调为汉大都尉，赐印绶、金银、彩缯各有差。

牂　柯

《后汉书》曰：初，楚顷襄王时，遣将庄豪从沅水伐夜郎。军至且兰，栘船于岸而步战。既灭夜郎，因留王滇池。以且兰有栘船牂柯处，乃改其名为牂柯。《异物志》曰：牂柯，击船戾也。牂柯地多（两）〔雨〕潦。俗好巫鬼禁忌。寡畜生，又无蚕桑，故其郡最贫。句町县有桄榔木，可以为面，百姓资之。

又曰：公孙述时，牂柯大姓龙、傅、尹、董氏，与郡功曹谢暹保境为汉，乃遣使从番禺江奉贡。番禺江，今南海郡。光武嘉之，并加褒赏。桓帝时，郡人尹珍自以生于荒裔，不知礼义，乃从汝南许慎、应奉受经书，学成，还乡里教授。自是，南域始有学焉。

《永昌郡传》曰：牂柯郡，在建宁东北千二百里，处所险峻，率皆高山而少平地。

《唐书》曰：牂柯蛮首领亦姓谢氏。其地北去兖州一百五十里，东至辰州二千四百里，南至交州一千五百里，西至昆明九百里。无城壁，散为部落而居。土气郁热，多霖雨，稻粟再熟。无徭役，惟征战之时，乃相屯聚，刻木为契。其法，劫盗者三倍还赃，杀人者出牛

马三十头，乃得赎死，以纳死家。风俗物产，略与东谢同。其首领谢龙羽，大业末据其地，胜兵数万人。

又曰：武德三年，牂柯蛮首领谢龙羽遣使朝贡，授龙羽牂州刺史，封夜郎郡公。贞观四年，复朝贡。开元十年，大酋长谢元齐死，诏立其嫡孙嘉艺袭其官封。二十五年，大酋长赵君道来朝，献方物。元和三年五月，敕自今已后，委黔南观察使差本道军将充押领牂柯、昆明等使。四年正月，遣使来朝。是月，遣中使魏德和领其使，并赍国信物降玺书，赐其王焉。自后朝贡不绝。

《临海异物志》曰：桄榔木生牂柯，外皮有毛，似栟榈而散生。其木刚，作锄利如铁，中〔石〕更利，惟中焦根乃致败耳。皮中有似栖稻米片，又似麦面，作饼饵。

《广志》曰：桄榔树，大四五围，长五六丈，洪直，旁无枝条。其颠生叶，不过数十，似(授)〔棕〕叶。破其木，肌坚难伤。入数寸，得面，赤黄，密缀可食。

濮

《周书·〔王〕会》曰：卜人，丹沙。〔注〕云：西南之蛮，丹沙所出。按卜人，盖今之濮人也。

又曰：(阳)〔汤〕令伊尹为四方献令，伊尹曰："臣请正南欧陛五来切。柱国、指子陆童、百濮九簌，请令以珠玑、玳瑁、象齿、文犀、翠羽、簌鹤、短狗为献。"

《永昌郡传》曰：云南郡在建宁南四十五里，治云南县，亦多夷濮，分布山野，千五百人。女大小蹲踞道侧。皆持数种器杖，时寇钞，为郡邑之害。

尾 濮

《永昌郡传》：郡西南千五百里徼外有尾濮。尾若龟形，长三、四寸。欲坐，辄先穿地空，以安其尾。若邂逅误折尾，便死。男女

长，各随宜野会，无有嫁娶，犹知识母，不复别父。俗云"贷老相食"，则此濮也。古人所说，非目见也。

《扶南土俗传》曰：枸利东有蒲罗中人，人皆有尾，长五、六寸。其俗食人。按其地，并西南蒲罗，盖尾濮之地名〔也〕。

梁祚《魏国统》曰：西南有夷，名曰尾濮。其地出玳瑁、犀、象、珠玑、金、银、葛越、桂木。人皆蛮夷，重译乃通也。

木棉濮

郭义恭《广志》曰：木棉濮，土有木棉树，多叶。又房甚繁，房中棉，如蚕所作，其大如卷。音拳。

文面濮

《广志》曰：文面濮，其俗剚面，而以青画之。剚，音谗。

折腰濮

《广志》曰：折腰濮，其俗，生子皆折其腰。

赤口濮

《广志》曰：赤口濮，在永昌南。其俗，折其齿，剚其唇使赤；又露身，无衣服。

黑僰濮

《广志》曰：黑僰濮，在永昌西南，山居，耐勤苦。其衣服，妇人以一幅布为裙，或以贯头；丈夫以谷皮为衣。其境出白蹄牛、犀、象、武魄、金、铜、华布。

朱　提

《永昌郡传》曰：朱提郡，在犍为南千八百里，治朱提县。川中

纵广五、六十里。有大泉，池水〔千〕顷，名千顷池。又有龙池，以灌溉种稻。与僰道接，时多(援)〔狼〕，(郡)群取鸣啸于行人径次，声聒人耳。夷分布山谷间，食肉衣皮，虽有人形，禽兽其心，言语服饰，不与华同。有堂狼山，山多毒草，盛夏之月，飞鸟过之，不能得去。

又曰：建宁郡，朱提之东南六百里，土气和适，盛夏之月，热不郁(述)〔蒸〕；(猛)〔孟〕冬时，寒〔不〕惨慄。

又曰：永昌郡，在云南西七百里。郡东北八十里泸仓津。此津有瘴气，往以三月渡之，行者六十人，皆悉闷乱；毒气中物则有声，中树木枝则折，中人则令奄然青烂也。

又曰：兴古郡，在建宁南八百里。郡领九县，纵经千里，皆有瘴气。蒜谷鸡豚鱼酒不可食，(皆)食啖〔皆〕病害人。郡北三百有盘江，广数百步，深十余丈，此江有毒瘴。九县之人，皆号曰鸠民，言语嘈欲，不与人同。鸠民咸以三尺布角割作两襜，不复加针缕之功也，广头着前，狭头覆后，不盖其形，与裸身无异。

毘弥国

《唐书》曰：毘弥国，一曰出毘明西南夷也，在曩之西，洱河为界，即叶榆河。其俗与突厥略同。相传云，与匈奴本是兄弟国也。汉武帝得其地，入益州部，其后复绝。诸葛亮定南中，亦所不至。武德四年，嶲州治中吉弘使南宁，因至其国谕之，至十二月，遣使朝贡。贞观十九年四月，右武侯将军梁建方讨蛮，降其部落七十二，户(力)〔十万〕九千三百。

(面)[西]爨

《唐书》曰：西爨方，南宁之渠帅也。自云本河东安邑人也，七世祖仕晋，为南宁太守，属中国乱，遂王蛮夷。梁元帝时，南宁州刺史徐文盛征诣荆州，有爨瓒者，遂据南宁之地。延袤二千余里。俗

多华民，饶骏马、明珠、犀、象。瓒死，有二子震、玩，分统其众。隋开皇初，遣使朝贡。文帝遣韦世冲将兵镇之，析置恭州、协州、昆州。未几复叛。后遣史万岁击之，所至皆破，逾西洱河，临滇池而还。玩惧而来朝，文帝诛之，诸子没为官奴，不收其地，因与中国绝。高祖受禅，拜玩子弘达为昆州刺史，令持其父尸归葬本乡。益州段纶又遣俞大施至南宁，谕其部落，悉来归款。自是朝贡不绝。

东女国

《唐书》曰：东女国，西羌之别种，以西海中复有女国，故称东女焉。俗以女为王，东与茂州党项接，东南与雅州接，隔罗女蛮及白狼夷。其境东西九日行，南北二十日行，有大小八十余城。王所居名康延川，中有弱水南流，用牛皮为船以渡。〔户〕四万众，胜兵万余人，散在山谷。女王号为宾就，有女官曰高霸，平议国事。在外官僚，并男夫为之。其王侍女数百人，五日一听政令。王若死，国中多敛金钱，动至数万，更于王族求令女二人而立之，大者为王，其次为小王。若大王死，即小王嗣立，或姑死而妇继，无有篡夺。其所居，皆起重层屋，王至九层，国人至六层。其王服青毛绫裙，下领衫，上披青袍，其袖委地。冬则羔裘，饰以纹锦。为小鬟髻，饰之以金。耳垂珰，足履索鞮。俗重妇人而轻丈夫。文字同于天竺。以十一月为正。

又曰：东女国，其俗每至十月，令巫者赍肴诣山中，散糟麦于空，大咒呼鸟，俄而有鸟如鸡，飞入巫者之怀。因剖腹而视之，每有一谷，来岁必登；若有霜雪，必多灾异。其俗信之，名为鸟卜。其居丧，服饰不改，为父母则三年不栉沐。贵人死者，或剥其皮而藏之，内骨于瓶中，揉以金屑而埋之。国王将葬，其大臣亲属殉死者数十人。隋大业中，蜀王秀遣使招之，拒而不受。武德中，女王国敛臂钤汤汤傍氏始遣使贡方物，高祖厚资遣之。

又曰：垂拱二年，东女国王敛臂遣大臣汤剑石来朝，仍请官号。

则天册拜敛臂为左玉钤卫将军，仍以瑞锦制蕃服以赐之。天授三年，其王俄琰儿来朝。开元二十九年十二月，其王赵曳夫遣子献方物，命有司宴于曲江，令宰臣已下同宴。又封曳夫为归昌王，赐其子帛，放还，复以男子为王。贞元九年七月，其王汤立悉与（寄）〔哥〕邻国王董卧（度）〔庭〕、白狗国王罗陀忽、逋租国王弟邓吉知、南水国[王]苏唐磨、咄霸国王董藐蓬，各率其种落，诣剑南西川内附。其哥邻等国，皆散居山川。弱水王，即国初女国之弱水部落，其悉董国在弱水西，故亦谓之弱水西悉董王。旧皆分隶边郡，祖父例授将军、中郎、果毅等官。自中原多故，皆为吐番所役属。其部大者不过三、二千户，各置县令十数人理之。土有丝絮，岁输于吐蕃。至是悉与之同盟，相率献款，兼赍天宝中国家所赐官告共三十九通以进，西川节度使〔韦〕皋处其众于维霸保等州，给以种粮、耕牛，咸乐生业。立悉等数国王自来朝，召见于麟德殿，授官赏各有差。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九十二

四夷部十三·西戎一

总序西戎　婼羌　鄯善　于阗　大秦　龟兹　天竺

总序西戎

《易》曰：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鬼方，西羌也。

《书》曰：西戎即叙。禹功也。

《诗》曰：在其板屋，乱我心曲。西戎板屋也。

又曰：自彼氐、羌，莫敢不来王。

《尔雅》曰：西至于邠国。极远之国。

又曰：西至日所入为太蒙，即蒙汜也。太蒙之人信。

《礼》曰：西方曰戎，被发衣皮，有不粒食者矣。

《传》曰：辛有适伊川，见被发而祭于野，曰："不及百年，此其戎乎？其礼先亡矣！"

又曰：秦、晋迁陆浑之戎于伊川。

《汉书》曰：西域以孝武时始通，本三十六国，其后稍分至五十余，皆在匈奴之西、乌孙之南。南北有大山，中央者河，东西六千余里，南北千余里。东则接汉，限以玉门、阳关，西则限以葱领。

《汉(史)〔书〕》曰：出阳关，自近者始，曰婼羌，婼，音而遮切。婼羌国王号去胡来王。言去离胡戎来附汉也。

又曰：汉武帝征和中，贰师将军李广利以军降匈奴，帝既悔于征伐，而搜粟都尉桑弘羊与丞相御史奏言："故轮台以东捷枝、渠梨皆故国，轮台、渠[梨]，地名，今在交河北庭界。(也)〔地〕广饶水草，有溉田五千顷以上，处温和，田美，可益通沟渠，种五谷，与中国同时熟。田一岁，有积谷。募人壮健有累重敢徙者诣田所，累重，谓妻子家属也。

就畜积为本业，垦溉田，稍筑列亭连域西，以威西国。”帝深陈既往之悔，乃下诏曰：“前有司奏，欲益人赋三十助边用，是重困老弱孤独也。”由是不复出军，而封丞相车千秋为富民侯，以明休息，思富养人也。

《后汉书》曰：西羌之本，出自三苗，盖羌姓之别。其国近南岳，及舜流四凶，徙之三危，河关之西南羌地是也。滨于赐支，至于河首，绵地千里。赐支者，《禹贡》所谓“析支”者也。南接蜀、汉。所居无常，依随水草。地少五谷，以产牧为业。其俗，人民氏族无定，或以父名母姓为种号，三二世后，相与婚姻。父没则妻后母。兄亡则纳嫂，寡嫂曰嫠。故国无鳏寡，种类繁炽。不立君臣，无相长一。强则分种为角酋豪，弱则为附落。更相抄暴，以力为雄。杀人偿死，无他禁令。其兵长在山谷，短于平地，不能持久，而果于触突。以战死为吉利，病终为不祥。甚耐寒苦，同之禽兽。虽妇人产子，亦不避风雪。性坚固勇猛，得西方金行之气焉。王政修则宾服，德教失则寇乱。

又曰：昔夏后氏太康失国，四夷背叛。及后相即位，乃征畎夷，七年然后来宾。

又曰：武乙暴虐，犬戎寇边。周古公逾梁山，而（游）〔避〕于岐下。及子季历，遂伐西落鬼戎。

又曰：文王为西伯，西有昆夷之患，北有猃狁之难。遂攘戎狄，西戎之国莫不宾服。

又曰：穆王时，戎狄不贡。王乃西征犬戎，获其五王，又得四白鹿、四白狼。王遂迁戎于太原。

又曰：平王之末，自陇山以东，及乎伊、洛，往往有戎。于是渭有狄獯、獯音尧。邽冀之戎，泾北有义渠之戎，洛川有大荔之戎，渭南有骊戎，伊、洛间有杨拒、泉皋之戎，颍川以西有蛮氏之戎。

又曰：晋文公欲修霸业，乃赂戎狄通道，以扶王室。秦穆公得戎人由余，遂霸西戎，开地千里。

又曰：陆浑之戎叛晋，晋令荀吴灭之。楚执蛮氏，而尽囚其民。

又曰：周贞王八年，秦厉公灭大荔，取其地。赵亦灭代戎，代戎即地戎也。韩魏复共稍并伊洛阴戎，灭之，其遗脱者皆逃奔，西逾汧陇。自是中国无戎寇。

《后汉书》曰：武帝时，西域内属有三十六国。汉为置使者校尉领护之，宣帝改曰都护。元帝又置戊已校尉，屯田于车师。《汉官仪》曰：戊已，中央镇覆四方也。哀平间，自相分割为五十五国。

又曰：建武中，西羌皆遣使求内属，愿请都护。世祖以天下初定，未遑外事，讫不许之。

又曰：明帝命将北征匈奴，取伊吾卢地，置宜禾都尉以屯田，遂通西域，于阗诸国皆遣子入侍。

又曰：建初元年春，酒泉太守段彭大破车师于交河城，章帝不欲疲弊中国以事夷狄，乃迎还戊已校尉，不复遣都护。二年，复罢屯田。

又曰：和帝永元三年，班超遂定西域。因以超为都护，治龟兹。复置戊已校尉，领兵五千人治车师。

又曰：六年，班超复击破焉耆，于是五十余国悉纳质内属。其条支、安息诸国，至于海滨四(方)〔万〕里外，皆重译贡献。

又曰：九年，班超掾甘英穷临西海而还，皆前世所不至，《山经》所未详，莫不备其风土，传其珍怪焉。于是远国蒙奇、兜勒，皆来归服。

班固《西戎论》曰：孝武之代，图制匈奴，患其兼从西国，结党南羌，从，音子容反。乃表河西，列四郡，开玉门，通西域，以断匈奴右臂，隔绝南羌、月氏，单于失援，由是远遁，而幕南无王庭。因文、景玄默养人，天下丰富，财力有余，士马强盛，故能赐犀布、玳瑁，则建朱崖七郡；惑蒟音矩。酱、竹杖，则开牂柯、越巂；闻天马蒲陶，则通大宛、安息。自是之后，万里相奉，师旅之费，不可胜计。至于用度不足，乃榷酒酤，笼盐铁，铸白金，〔造〕皮(弊)〔币〕，算至车船，租及

六畜，人力屈，财〔用〕竭，（困）〔因〕之（加）〔以〕凶年，群盗并起，（自）〔是〕以末年遂弃轮台之地，而下哀痛之诏，岂非仁圣之所悔哉？且西域近有龙堆，远则葱岭，身热头痛，悬度之阨，淮南、杜钦、扬雄之论，皆以为此天地所以界别区域，绝外内也。《书》云："西戎即序。"禹就而序之，非止威服，致其贡物也。

魏徵《西戎论》曰：自古开远夷、通绝域，必因宏放之主，皆起好事之臣。张骞凿空于前，班超投笔于后，或结之重宝，或摄之利剑，投躯万死之地，以立一朝之功。皆由主尚来远之名，臣徇轻生之节，是知上之所好，下必有甚焉者也。炀帝规摹宏侈，掩吞汉外。裴矩方进西域图记，以荡其心。故万乘亲出玉门关，置伊吾、且末郡，而关右暨于流沙，骚然无聊生矣。古哲王之制，方五千里，务安诸夏，不事要荒。岂威不能加，德不能被？盖不以四夷劳中国，不以无用害有用也。是以秦（成）〔戍〕五岭，汉事三边，或道殣相继，或户口减半；隋室恃其强盛，亦狼狈于青海。此皆一人失其道，故亿兆罹其毒也。

婼　羌

《说文》曰：羌，西婼羌戎牧羊人，从人牧羊。

《汉书》曰：出阳关，自近者始，曰婼羌，国王号去胡来王。去阳关千八百里，去长安六千三百里。西接且末。随畜逐水草，不田作，仰鄯善、且末谷。山有铁，自作兵〔甲〕，有弓矛，服刀剑。刘德曰：服刀，拍髀也。师古曰：拍音薄，髀音俾，又音陛。

鄯　善

《汉书》：鄯善国，本名楼兰，王治（杆）〔扜〕泥城。扜音乌。辅国侯、却胡侯、鄯善都尉、击车师都尉、左右且渠、击车师君各一人，译长二人。

又曰：鄯善地沙卤，少田，寄田仰谷旁国。国出玉，多葭苇、柽

柳、胡桐、白草。孟康曰：白草，草之白者也。胡桐，似桑而多曲。师古曰：胡桐泪可以汗金银，今工匠皆用之。民随畜牧逐水草，有驴马，多橐佗。师古曰：佗，古他字也。

又曰：武帝遣从票侯赵破奴将属国骑及郡兵数万击姑师，虏楼兰王，破(如)〔姑〕师。于是汉列亭鄣至玉门矣。

又曰：楼兰国最在东垂，近汉，当白龙堆，乏水草。常主发导，负水担粮，送迎汉使。

又曰：元凤四年，大将军霍光白遣平乐监傅介子往刺其王。介子轻将勇敢士，赍金币，扬言以赐外国为名。既至楼兰，诈其王欲赐之。王喜，与介子饮，醉，将其王屏语，壮士二人从后刺杀之，贵人、左右皆散走。介子告谕以"王负汉罪，天子遣我诛王，当更立王弟尉屠耆在汉者。汉兵方至，毋敢动，自令灭国矣！"介子遂斩王尝归首，尝归者，其王名也。驰传诣阙，悬首北阙下。封介子为义阳侯。乃立尉屠耆为王，更名其国为鄯善，为刻印章。赐以宫女为夫人，备车骑辎重，丞相、将军、百官送至横门外，横音光。祖而遣之。

《北史》曰：鄯〔善〕城方一里，地多沙卤，少水草。北即白龙堆路。后魏孝文太和四年，遣其弟素延耆入侍。

于阗

《汉书》曰：于阗国王治西城，去长安九千六百七十里。于阗之西，水皆西流注海，其东流注〔盐〕泽，河源出焉。多玉石。玉石，玉之璞也。

《后汉书》曰：于阗去洛阳万一千七百里。建武末，莎车王贤强盛，攻并于阗，徙其王俞林为驪归王。明帝永平中，于阗将休莫霸及莎车自立为于阗王，休莫霸死，兄子广德立。后遂灭莎车，其国转盛。

《北史》曰：于阗国在葱岭之北二百余里，所都城方八、九里。城东三十里有首拔河，中出玉石。土宜五谷并桑麻，山多美玉，有

好马驼骡。其刑法，杀人者死也。

又曰：于阗俗重佛法，寺塔僧尼甚众，王尤信尚，每设斋日，必亲自洒扫、馈食焉。城南五十里有赞摩寺，即昔罗汉比丘卢旃为其王造覆盆浮图之所，石上有辟支佛跣处，双迹犹存。西有比摩寺，云是老子化胡成佛之所。

又曰：于阗城东二十里，有大水北流，号树枝水，即黄河也。

又曰：后魏文献末，蠕蠕寇于阗。于阗患之，遣使素目伽上表求救。帝诏以遐阻不行。

又曰：后周武帝建德三年，其王遣使献名马。隋大业中，频遣朝贡。其王姓王，字早示门，练锦帽，金鼠冠，妻戴金花。其王发不令人见，俗言若见王发，其年必俭。

《梁书》曰：武帝天监十三年，王遣使献婆罗婆步鄣。十八年，又献瑠琉罽。

《唐书》曰：其国出美玉。王姓尉迟，名屋密。贞观六年，遣使献玉带。太宗优诏答之。

大　秦

《后汉书》曰：大秦国，一名黎鞬，在海西，地方数千里。以石为城郭，列置邮亭，垩塈之。

又曰：民俗力田蚕桑，皆髡头而衣文绣，乘辎軿白盖小车，出入击鼓，建旌旗幡帜。

又曰：王宫室皆以水精为柱，食器亦然。

又曰：其人民皆长大平正，有类中国，故谓之大秦国。多金银奇宝，有夜光璧、明月珠、骇鸡犀、珊瑚、虎魄、琉璃、琅玕，织成金缕罽、杂色绫，作黄金涂、火浣布。

又曰：合会诸香，煎其汁，以为苏合。以金银为钱。银钱十当金钱一。

又曰：桓帝延熹九年，大秦王安敦遣使自日南徼外献象牙、犀

角、玳瑁，始一通焉。

又曰：其国无盗贼，而道多猛兽师子，遮害行旅。不百余人赍兵器，辄为所食。又有飞桥数百里，可度海。

《魏略》曰：其国中山出九色次玉石，一曰青，二曰赤，三曰黄，四曰白，五曰黑，六曰绿，七曰紫，八曰红，九曰绀。多神龟、朱鬣马、玄熊；赤、白、黑、黄、青、绿、绀、缥、红、紫十种琉璃。

《通典》曰：国之西南涨海中，可七、八百里行，到珊瑚渊，水底有盘石，珊瑚生其上。大秦人常乘大船，载铁网，令〔水〕工（没）先〔没〕入，视之可下网，乃下。初生白，而渐渐似菌生茅中，历岁许，出网目间变作黄色，枝条交错，高极三、四尺，大者围尺余，三年色乃赤好。后没视之，知可采，便以铁钞发其根，乃以索系网，使人于船上绞车举（去）〔出〕。还国圜理载，恣意所作。若失时不举便蠹败。

龟 兹龟音丘，兹音姿

《北史》曰：龟兹国，在尉犁西北，白山之南一百七十里。王姓白，即后凉吕光所立白震之后。其王头系彩带，垂之于后，坐金师子床。

又曰：出细毡，饶铜、铁、铅、麋皮、氍毹、沙盐、绿雌黄、胡粉、安息香等。

又曰：其国北大山中，有如膏者流出成川，行数里入地，状如醍醐。服之，发齿已落者，能令更生；疠人服之皆愈。

《唐书》曰：龟兹有城郭，男女皆剪发，垂与项齐。惟王不剪发，以锦蒙顶，着锦袍、金宝带，坐金师子床。有良马、封牛，饶葡萄酒。

又曰：贞观四年，遣使来献马。太宗赐以玺书，抚慰甚厚。自此朝贡不绝。

又曰：贞观二十年，太宗遣左骁卫大将军阿史那杜尔、安西都护郭孝恪，率五将军，发铁勒十三部兵，以伐龟兹。禽其王，及大将

羯猎颠等，并破其大城五所，虏男女数万口，勒石纪功而旋。俘其王诃黎布失毕，及那利羯猎颠等，献于社庙。寻以诃黎布失毕为左武翊卫中郎将，那利以下授官各有差。

又曰：先是，太宗既破龟兹，移置安西都护府于其国城，以郭孝恪为都护，兼统于阗、疏勒、碎叶，谓之四镇。高宗嗣位，不欲广地劳人，复命有司弃龟兹等四镇，移安西，依旧四州。

又曰：长寿元年，武威军总管王孝杰、阿史那忠节大破吐蕃，克复龟兹、于阗等四镇。自此复于龟兹置安西都护府，用汉兵三万人以镇之。则天时有田杨名，中宗时有郭元振，开元初则张孝嵩、杜暹等为安西都护，皆有政绩，为夷人所伏。

天　竺

《后汉书》曰：天竺国，一名身毒，在月氏东南数千里，卑湿暑热。其国临大水，乘象而战，修浮图道，不杀伐，遂以成俗。出象、犀、玳瑁、金、银、诸香、石密、黑盐等。

又曰：明帝梦见金人，长大，项有光明。以问群臣，或曰："西方有神，名曰佛，其形长丈六尺，而黄金色。"帝于是遣使天竺，问佛道法，遂行于中国，图画形象焉。

《南史》曰：梁天监初，王来贡献。王有螺髻于顶，余剪之。穿耳垂珰。俗多徒跣，衣重白色。有文字，或善天文、算历之术。其人皆学《悉昙章》，书于贝多〔树〕叶（树之）〔以记事〕。

《北史》曰：天竺国，去代三万一千五百里。有伏丑城，周匝十里。城中出摩尼珠、珊瑚。城东三百里有拔赖城，城中出黄金、白真檀、赤檀、石蜜。

《唐书》曰：中天竺，其都城周回七十余里，北临禅连河。云昔有婆罗门领徒千人肆业于树下，树神降之，遂为夫妇，宫室自然而立，僮仆甚盛，于是使役百神，筑城以统之，经日而就。此后有阿育王，颇行苛政，置炮烙之刑，谓之地狱。今城中见有迹焉。

又曰：武德中，其国大乱，其嗣王尸罗逸多练兵聚众，所向无敌，象不解鞍，人不释甲，居六载，而四天竺之君皆北面以臣之，威势远振，政刑甚肃。贞观十五年，尸罗逸多自称摩伽陀王，遣使朝贡。太宗降玺书慰问，尸罗逸多大惊，问诸国人曰："自古曾有摩诃振旦使人至吾国乎？"皆曰："未之有也！"乃膜拜而受诏书，因遣使朝贡。太宗以其地远，礼之甚厚。复遣卫尉丞李义表报使，尸罗逸多遣大臣郊迎，倾都邑以纵观，焚香夹道。逸多率其臣下东面拜受敕书，复遣使献大珠及郁金香、菩提树。

又曰：贞观十年，沙门玄奘至其国，将梵本经论六百余部而归。先是，遣右率府长史王玄策往使天竺，其四天竺王咸遣使朝贡。会中天竺王尸罗逸多死，国中大乱，其弟阿罗那顺篡立，乃尽发胡兵以拒玄策。玄策战不敌，乃拔身宵遁，走至吐蕃，发精锐一千二百人，并娶婆罗国七千余骑，以从玄策，与副使蒋师仁率二国兵进至中天竺国城，连战三日，大破之，斩首三千余级，赴水溺死者且万人。阿罗那顺弃城而遁，师仁进兵擒获之，虏男女万二千人、牛马三万余头匹。于是天竺震惧。俘阿罗那顺以归。二十二年至京师，太宗大悦，命有司告宗庙。因谓群臣曰："夫人耳目玩于声色，口鼻眈于臭味，此乃败德之源。若婆罗门不劫掠我使人，岂为俘虏邪？昔中山以贪宝取弊，蜀侯以金牛致灭，莫不由之。"拜玄策朝散大夫。是时就其国，得方士那罗迩娑寐，自言寿二百岁，云有长生之术。太宗深加礼待，馆之于金飚门内，造延年之药，令兵部尚书崔敦礼监主之。发使天下采诸奇药，药成，竟服不效，后放还本国。

又曰：开元八年，南天竺国遣使献五色能言鹦鹉。

《异物志》曰：天竺，大国也，方三万里，佛道所在。其国王治城郭，宫殿皆雕文刻镂，钟鼓音乐，跳丸跃剑。

《通典》曰：后魏宣武时，南天竺国遣使献骏马，云其国出师子猩；猩，胡昆切。有火齐，如云母，而色紫，列之则薄如蝉翼，积之则如纱縠之重沓；有金刚，似紫石英，百炼不销，可以攻玉。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九十三

四夷部十四·西戎二

罽宾　条支　安息　大月氏　大宛　疏勒　康国　副
货　安国　乌弋　乌那曷　渴盘陀　钵和　大夏　米
国　邓至　安息　乙弗献　伏卢尼　石国　宕昌
钹汗　色知显　伽色尼　白兰　乾陁　史国　狮子
滕国　奄蔡　何国　哒𠯿

罽　宾

《汉书》曰：罽宾国，王治修鲜城，去长安万二千二百里。地平温和，有目蓿，杂草(花)〔奇〕木，檀、槐、梓、竹、漆，种五谷、葡萄，有金、银、铜、锡。以金银为钱，文为骑马，幕为人面。师古曰：幕即漫也。出封牛、水牛、象、大狗、沐猴、孔爵、珠玑、珊瑚、虎珀、璧、琉璃。自武帝始通。

《唐书》曰：贞观十六年，罽宾国遣使献褥特鼠，(啄)[喙]尖而尾赤，能食蛇。有被蛇螫者，鼠辄嗅而尿之，其疮即愈。

条　支

《汉书》曰：条支国，临西海，暑湿，田宜稻。有大鸟，卵如瓮。

《后汉书》曰：条支国，城在山上，周回四十余里。临西海，水曲环其南及东北，三面路绝，惟西北隅通陆。出师子、犀牛。

安　息

《汉书》曰：安息国，王治番兜城，去长安万一千六百里。风气

物类，与罽宾同。亦以银为钱，文独为王面，幕为夫人面。王死，辄更铸钱。有大马、大爵。其属小大数百城，方数千里。最大国邑临妫水。商贾车船行旁国，(画)〔书〕革，旁行为书记。师古曰：今西方胡国书皆横行，不直下也。武帝始遣使至安息，王令将将二万骑迎于东界。东界至王都数千里行，北过数十城，民人相属。因发使随汉使者来观汉地，以大鸟及卵来献，天子大悦。

《后汉书》曰：章帝章和元年，安息王遣使献师子、符拔。符拔形似麟，无角也。

《北史》曰：周武天和二年，其王遣使朝献。

大月氏

《汉书》曰：大月氏国，治监氏城，去长安万一千六百里。物类民俗与安息同。出一封橐。驼师古曰：脊上出一封也。控弦十余万，故强轻匈奴。师古曰：恃其强盛而轻易匈奴也。至冒顿单于攻破月氏，以其王头为饮器。月氏乃远去，过大宛，西击大夏而臣之。

《北史》曰：大月氏，北与蠕蠕接，数为所侵，遂西(徙)〔徙〕，都薄罗城。其王寄多罗勇武，遂兴师越太山，南侵北天竺，自乾陀罗以北五国尽属之。后魏太武时，其国人商贩京师，自云能铸石为五色琉璃。于是采矿山中，于京师铸之，既成，光泽美于西方来者。乃诏为〔行〕殿，容百人，光色映彻，自此中国琉璃遂贱。

《异物志》曰：月氏俗乘四轮车，或四牛，或八牛，可容二十人。王称天子。

大宛

《汉书》曰：大宛国，王治贵山城，去长安万二千五百五十里。以葡萄为酒，富人藏酒至万余石，久者至数十岁不败。俗嗜酒，(焉)〔马〕嗜(曰)〔目〕宿。宛别邑七十余城。多善马，马汗血，言其先天马子也。孟康曰：言大宛国有高山，其上有马，不可得，因取五色母马置其下，

与集生驹，皆汗血，因号曰天马子云。张骞始为武帝言之，上遣使持金马以请，宛王不肯。于是天子遣贰师将军李广利将兵伐宛，连四年，宛人斩其王毋寡首，献马三千匹，汉军乃还。

又曰：宛王蝉封与汉约，岁献天马二匹。汉使采蒲萄、苜蓿种归。天子以天马多，益种葡萄、目蓿，离宫馆旁极望焉。

《异物志》曰：大宛马有肉角数寸，或有解人语及知音，舞与鼓节相应。

《西域图记》曰：其乌马、骝马多白耳，白马、骍马多赤耳，黄马、赤马多黑耳。

疏勒

《汉书》曰：疏勒国，王治疏勒城，去长安九千三百五十里。

《后汉书》曰：耿恭为戊己校尉，引众入疏勒城。城中乏水，穿井，十五丈不得水。恭整衣服向井拜，飞泉涌出。贼遂退之。

《后魏书》曰：疏勒国，高宗末，其王遣使送释迦佛袈裟，长二丈余，广丈余。高宗以审是佛衣，应有灵异，遂烧之以验虚实。置于猛火之上，经日不燃，观者莫不悚骇。后每使朝贡。

《隋书》曰：疏勒国，都白山南百余里。其王字阿你厥，手足皆六指，产子非六指者不育。王戴金师子〔冠〕，多稻、粟、麻、麦、铜、铁、银、雌黄。

《唐书》曰：疏勒国王姓裴，俗事妖神，有胡书文字。贞观九年，遣使献名马。

又曰：开元〔十〕六年，玄宗遣使册立其王裴安定为疏勒王。

康国

《隋书》曰：康国者，康居之后也。迁徙无常，不恒故地。然自汉以来，相承不绝。其本姓温，月氏人也。旧居祁连山北昭武城，因被匈奴所破，西逾葱岭，遂有其国。支庶各分王，故康国左右诸

国并以昭武为姓，示不忘本也。王字代失毕，为人宽厚，甚得众心。其妻，突厥达可汗女也。都于萨宝水上阿禄连城，城多众居，大臣三人共掌国事。其王索发，冠七宝金花，衣绫罗锦绣白叠。其妻有髻，幪以帛巾。丈夫剪发锦袍。名为强国，而西域诸国多归之。

又曰：有胡律，置于妖祠，决罚则取而断之，重罪者族，次重者死，贼盗截足。人皆深目、高鼻，多髯髭。善于商贾，诸夷交易多凑其国。有大小鼓、琵琶、五弦箜篌、笛。婚姻丧制，与突厥同。国立祖庙，以六月祭之，诸国皆来助祭。俗奉佛。为胡书。气候温，宜五谷，勤修园蔬，树木滋茂。出马、驼、驴、骡、封牛、黄金、刚砂、甘香、阿萨那香、瑟瑟、麝皮、氍毹、锦叠。多葡萄酒，富家或致千石，连年不败。大业中，始遣使贡方物，后遂绝焉。

《唐书》曰：康居人多嗜酒，好歌舞。于道路生子，必以石密内口中，以胶置掌内，欲其成长，口（尝）〔常〕甘言，掌持钱如胶之粘物。

又曰：以十二月为岁首。有婆罗门为之占星候气，以定吉凶，颇有佛法。至十一月，鼓舞乞寒，以水相泼，盛为戏乐。

又曰：贞观九年，遣使贡师子。太宗嘉其远至，命秘书监虞世南为之赋，自此朝贡。至十一年，又献金桃、银桃，诏令植之于苑囿。

又曰：万岁通天年中，则天封其大首领笃婆钵提为康国王，仍拜左骁卫将军。

又曰：开元六年，遣使贡献锁子甲、水精杯、马瑙瓶、驼鸟卵之类。

副　货

《北史》曰：副货国，去代一万七千里，东至阿富使且国，西至没谁国，中间相去一千里，南有连山，不知名，北至奇沙国，相去一千五百里。国中有副货城，周匝七十里。宜五谷、葡萄，惟有马、驼、

骡。国王有黄金殿，殿下有金驼七头，各高三尺。其王遣使朝贡。

安 国

《隋书》曰：安国，汉时安息国也。王姓昭武氏，与康国王同族，字设力登。妻，康国女也。都在那密水南，城有五里，环以流水。宫殿皆为平头，王坐金驼座，高七、八尺。每听政，与妻相对，大臣三人评理国事。风俗同于康国，惟妻子、姊妹及母子递相禽兽，此为异也。炀帝即位之后，遣司康从事杜行满使于西域，至其国，得五色盐而返。国之西百余里有毕国，可千余家。其国无君长，安国统之。大业五年，遣使贡献。后遂绝焉。

乌 苌

《北史》曰：乌〔苌〕国，在赊弥南，北有葱岭，南至天竺。婆罗门胡为其上族。婆罗门多解天文吉凶之数，其王动则访决焉。土多林果，引水灌田，丰稻麦。事佛，多诸寺塔，寺极华丽。人有争诉，服之以药，曲者发狂，直者无恙。为法不杀，犯死罪，惟徙于灵山。西南有檀特山，山上立寺，以驴数头运食山下，无人控御，自知往来。

乌那曷

《隋书》曰：乌那曷国，都乌许水西，旧安息之地。王姓昭武，亦康国种类，字佛食。都城方二里，胜兵数百人。王坐金羊座。北去安国四百里，西北去穆国二百余里，东去瓜州七千五百里。大业中，遣使贡方物。

渴盘陀

《北史》曰：渴盘陀国，在葱领东，朱驹波西。河经其国，东北流。有高山，夏积霜雪。亦事佛道，附于嚈哒。

《通典》曰：渴盤陀，后魏时通焉。亦名汉陀国，亦名渴盤罗陀国。理葱岭中，在朱俱波国西，西至护密国，北至疏勒国。其王本疏勒人，累代相承居此。国有户二千余。有悬度山，在国南四百里。悬度者，名山也，溪谷不通，以绳索相引而度，其间四百里，中往往有栈道，因以为名。今按，悬度、葱岭，逦迤相属，邮置所绝，道阻且长，故行人由之，莫能分别。然法明、宋云所经，即悬度山也。又有头痛山，在国西南，向罽宾，历大头痛、小头痛之山，赤土身热之坂。

宋膺《异物志》曰：大头痛、小头痛山，皆渠搜之东，疏勒之西。经之者，身热头痛。夏不可行，行则至死。惟冬可行，尚呕吐。山有毒药，气之所为，冬乃枯歇，故可行也。

钵和

《北史》曰：钵和国，在渴盤陀西。其土尤寒，人畜同居，穴地而处。又有大雪山，望若银峰。其人惟食饼面，饮麦酒，服毡裘。有二道，一道西行向呾哒，一道西南趣乌苌，亦为呾哒所属。

大夏

《史记》曰：大夏，在大宛西南二千余里，妫水南。其俗土著，有城屋，与大宛同。俗无大君长，往往城邑寡小。其兵弱畏战。善贾。及大月氏西徙，皆臣畜大夏。大夏民多，可百余万。其都曰蓝市城，有市贩卖诸物。东南有身毒国。张骞曰："臣在大夏时，见笻竹杖、蜀布，问曰：安得此？大夏国人曰：吾贾人往市之身毒国。身毒国在大夏东南可数千里。"

米国

《隋书》曰：米国，都那蜜水西，旧康居之地也。无王，其城主姓昭武，康国王之支庶，字闭拙。都城方二百里，胜兵数百人。西北

去康居百里。大业中，频贡方物。

邓 至

《通典》曰：邓至，羌之别种也。后魏时(与)[兴]焉。有像舒者，代为白水酋帅，因地名为号，称至王。其地，自千亭以东，平武以西，汶岭以北，宕昌以南。风土习俗与宕昌同。自舒理至十代孙舒彭，附后魏孝文帝，封甘松县子邓为王。西魏恭帝初，其主檐术因乱来奔，周文帝遣兵送还。自后无闻。

安 息

《北史》曰：安息国，在葱岭之西，都蔚搜城，西与波斯相接，东去长安一万七百五十里。周武天和二年，其王遣使来献。

乙弗献

《通典》曰：乙弗献，后魏时闻焉，在吐谷浑〔北〕。国有屈海，周回千余里。众有万落，风俗与吐谷浑同。然不识五谷，惟食鱼与苏子，状若中国荀杞子，或赤或黑。西有契翰一部，风俗亦同，土特多狼。

伏卢尼

《北史》曰：伏卢尼，都伏卢尼城，在波斯国北，去代二万七千三百二十里。累石为城。东有大河南流。中有鸟，其形似人，亦有如橐驼鸟者，皆有翼，常居水中，出水便死。城北有云尼山，出银、珊瑚、琥魄，多师子。

石 国

《隋书》曰：石国，居药杀水，都城方十余里。其王姓石，名泥国。城之东南立屋，置座于中。正月六日、七月十五日，以王父母

烧余之骨，金瓮盛之，置于床上，巡绕而行，散以花香杂果，王率臣下设祭焉。礼终，王与夫人出就别帐，臣下以次列坐，享宴而罢。有粟、麦，多良马。其俗善战。曾贰于突厥，射匮可汗兴兵灭之，令特勒匍职摄其国事。大业五年，遣使朝贡。其后不复至。

宕昌

《通典》曰：宕昌羌，后魏时兴焉，亦三苗之嗣。与先零、烧当、罕开诸部姓别，自立师，皆有地分，不相统摄，宕昌即其一也。俗皆土著，居有栋宇。其屋织牦牛及羖羊毛覆之。无法令徭赋，惟征伐之时乃相屯聚，不然则各事生业，不相来往。皆衣裘褐，牧养牦牛、羊、豕，以供其食。俗有蒸报，无文字，但取木荣落以记岁时。三年一相聚，杀牛、羊以祭天。俗重虎皮，以之送死。有梁勤者，代为酋帅，得羌毫心，乃自称王。其界自仇池以西千里，席水以南北八百里。地多山阜，部众二万余落。至其孙弥忽如，遣使于后魏，太武帝拜为宕昌王。七叶孙弥秦，皆授南北两朝封爵。后见两魏分隔，永熙末，种人企定乃引吐谷浑寇金城。后企定寇石门，（戍）〔后〕周武帝天和中，诏大将军田恒讨平之，以其地为宕州。

钹汗 钹音普曷切

《隋书》曰：钹汗国，都葱岭之西五百余里，古渠搜国也。王姓昭武，字阿漆。都城方四里，胜兵数千人。王坐金羊床，妻戴金花。俗多朱沙、金铁。东去疏勒千里。大业中，遣使贡方物。

色知显

《北史》曰：色知显国，都色知显城，在悉万斤西北，去代一万二千九百四十里。土平，多五果。

伽色尼

《北史》曰：伽色〔尼〕国，都伽色尼城，在悉万〔斤〕南，去代一万二千五百里。土出盐，多五果。

白 兰

《通典》曰：白兰，羌之别种，后周时兴焉。东北接吐谷浑。风俗物产与宕昌同。周武帝保定元年，朝献使至。

乾 陁

《北史》曰：乾陁国，在乌苌西，本名业波，为呬哒所破，因改焉。好征战，与罽宾斗，三年不罢，人怨苦之。有斗象七百头，十人乘一象，皆执兵仗，象鼻缚刀以战。所都城东南七里有佛塔，高七十丈，周三百步，即所谓雀离佛图也。

史 国

《隋书》曰：史国，都独莫水南十里，旧康居之地也。其王姓昭武，字逖遮，亦康国王之支庶也。都城方二里，胜兵千余。俗同康国。北去康国二百四十里，南去吐火罗五百里。大业中，遣使朝贡。

狮 子

《通典》曰：狮子国，东晋时通焉，天竺旁国也，西海之中，延袤二千余里。多出奇宝。其地和适，无冬夏之异，五谷随人所种，不需时节。其国旧无人，止有鬼神，有龙居之。诸国商估来共市易，鬼不见其形，但出珍宝，明其所堪价，商人依价取之。诸国人闻其土乐，因此竞至，或有停住者，遂成大国。能驯养狮子，遂以为名。风俗与婆罗门同，而尤事佛法。安帝义熙初，遣使献玉佛像。像高

四尺二寸，玉色洁润，形制殊特，殆非人功，历晋、宋代，在建康瓦官寺。

又曰：宋文帝元嘉五年，其王剎利摩诃南遣使贡献。梁武帝大通元年，后王迦叶伽罗诃犁耶亦使使贡献。

穆 国

《北史》曰：穆国，都乌浒河之西，亦安息之故地，与乌那曷为邻。其王姓昭武，亦康国王之种类也，字阿滥密。都城方三里，胜兵二千人。东北去安国五百里，西去波斯国四千余里。大业中，遣使贡方物。

奄 蔡

《通典》曰：奄蔡，汉时通焉。西接大秦，东南二千里与康居接，去阳关八千余里。控弦十余万。与康居同俗，而役属康居。土气温和，临大泽，无涯岸。多桢松、白草及貂，畜牧逐水草。盖近北海，至汉改名阿兰那国。后魏时白粟特国，一名温那沙。

何 国

《北史》曰：何国，都那密水南数里，旧是康居地也。其王姓昭武，亦康国王之族类。都城方二里，胜兵者千人。其王坐金羊座。东去曹国百五十里，西去小安国三百里，东去瓜州六千七百五十里。大业中，遣使贡方物。

嚈 哒

《北史》曰：嚈哒国，大月氏之种类也，亦高车之别种，其原出于塞北，自金山而南，在于阗之西。都乌许水南二百余里，去长安一万一百里。其王都拔底延城，盖王舍城也。其城方十里余，多寺塔，皆饰以金宝。风俗与突厥略同。兄弟共一妻。无兄弟者，〔妻

戴一角帽；若有兄弟，〕依其多少之数更加帽焉。衣服类〔胡〕，加以缨络，头皆剪发。其语与蠕蠕、高车及诸胡不同。众可有十万。无城邑，依随水草，以毡为屋，夏迁凉土，冬逐暖处。其王分其诸（处）妻，各在别所，相去或一、二里，巡历而行，每月一处。冬寒之时，三月不徙。王位不必传子弟，堪者死便受之。其国无车舆，多驼、马。用刑严急，偷盗无多少皆腰斩，盗一责十。死者富家累石为藏，贫者掘地而埋，随身诸物皆置冢内。人凶悍，能斗战。西域（唐）〔康〕居、于阗、安息及诸小国三十许，皆役属之，（居）号为大国。

又曰：后魏明帝熙平中，遣宋云、沙门法力等使西域，访求佛经。时有沙门慧生者，亦与俱行，正光中还。慧生所经诸国，不能知其本末及山川里数，盖举其略云。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九十四

四夷部十五·西戎三

羌无弋　湟中月氏胡　氐　车师　高昌　吐谷浑　波斯

羌无弋

《后汉书》曰：羌无弋爰剑者，秦厉公时，为秦所拘执，以为奴隶。不知爰剑何戎之别也。后得亡归，而秦人追之急，藏于岩穴中得免。羌人云：爰剑初藏穴中，秦人焚之，有影象如虎为其蔽火，得以免死。既出，又与劓女遇于野，遂成夫妇。女耻其状，被发覆面，羌人(曰)〔因〕以为俗。遂俱亡入三河间。诸羌见爰剑被焚不死，怪其神，共畏事之，推以为豪。河、湟间少五谷，多禽兽，以射猎为事。爰剑教之田畜，遂见尊信，庐落种人依之者日益众。羌人谓奴为无弋，爰剑尝为奴隶，故因名之。其后世世为豪也。

又曰：爰剑曾孙忍时，秦献公初立，欲复穆公之迹，兵临渭首，灭狄獂戎。忍季父印，畏秦之威，将其种人附落南出赐支河曲西数千里，与众羌绝远，不复交通。其后子孙分别，各自为种，任随所之。或为牦牛种，越巂羌是也；或为白马种，广汉羌是也；或为参狼种，武都羌是也。忍及弟舞独留湟中，并〔多〕娶妻〔妇〕，忍生九子为九种，舞生十七子为十七种，羌之兴盛从此起矣。

又曰：忍子研立，时秦孝公雄强，威服羌戎。孝公使太子驷率戎狄九十二国朝周显王。研豪健，故羌中号其后为研种。及秦始皇时，务并六国，以诸侯为事，兵不西行，故种人得以繁息。

又曰：武帝征伐四夷，开地广境，北却匈奴，西逐诸羌，(及)〔乃〕渡河、湟，筑令居塞。初开河西，别置四郡，酒泉、武威、张掖、敦煌。通道玉门，隔绝羌胡，使南北不得交关。于是鄣塞亭燧出长城外数

千里。

又曰：建武九年，隗嚣死，司徒掾班彪上言："今凉州部皆有降羌，羌胡被发左衽，而与汉人杂处，习俗既异，言语不通，数为小吏黠民所见侵夺，穷恚无聊，故致反叛。夫蛮夷寇乱，皆为此也。旧制，益州部置蛮夷骑都尉，幽州部置领乌桓校尉，凉州部置护羌校尉，皆持节领护，理其怨结，岁时巡行，问所疾苦。又数遣使驿，通导动静，使塞外羌夷为吏耳目，州郡因此可得警备。今宜复如旧，以明威防。"世祖从之，即以牛邯为护羌校尉。

又曰：烧何豪有妇人铜钳者，年百余岁，多智算，为种人所信向，皆从取计策焉。

又曰：庞参以失期军败抵罪，以马贤代领校尉事。后遣任尚为中郎将，〔将〕羽林缇骑五营子弟三千五百人代班雄屯三辅。尚临行，虞诩说尚曰："使君频奉国命，讨逐寇贼，三州屯兵二十余万，民弃农桑，疲苦徭役，而未有功效，劳费日滋。若此出不克，诚为使君危之！"尚曰："忧惶久矣，不知所如。"诩曰："兵法弱不攻强，走不逐飞，自然之势。今虏皆马骑，日行数百里，来如风雨，去如绝弦，以步追之，势不相及，所以旷而无功也。为使君计者，莫如罢诸郡兵，各令出钱数千，二人共市一马，如此可舍甲胄，驰轻兵，以万骑之众，逐数千之众，追尾掩截，其道自穷，便民利事，大功立矣！"尚大喜，即上言用其计，乃遣轻骑钞击杜季贡于丁奚城，斩首四百余级，获牛、马、羊数千头。

又曰：顺帝永建元年，陇西种羌反叛，校尉马贤将七千余人击之。战于临洮，斩首千余级，余皆率种人降，进封贤都乡侯。自是凉州无事。至四年，尚书仆射虞诩上疏曰："臣闻子孙以奉祖为孝，君上以安民为明，此高宗周宣所以上配汤、武也。《禹贡》：雍州之域，厥田惟上。且沃野千里，谷稼充积。又有龟兹、盐池以为民利，上郡龟兹县有盐官，即雍州之域也。水草丰美，土宜产牧，牛马衔尾，群羊塞道。北阻山河，乘陁据险，因渠以溉，水舂河漕，水舂，即水碓也。用

功省而军粮饶足。故孝武皇帝及世祖筑朔方、西河，置上郡，皆为此也。而建元无妄之灾，众羌内溃，郡县兵荒二十余年，弃沃壤之饶，损自然之财，不可谓利；离河山之阻，守无险之处，难以为固。今三郡未复，园陵单外，园陵，谓长安诸园陵也。单外，谓无守固也。而公卿选懦，容头过身，张解设难，但计所费，不图其安。宜开圣德，考(从)〔行〕所长。"书奏，帝乃复三郡，使谒者郭璜督促徙者，各归旧县，(结)〔缮〕城郭，置侯驿。既而激河浚渠，为屯田，省内郡费岁一亿计。遂令安定、北地、上郡及陇西、金城，常储谷粟，令周数年。

又曰：顺帝永和四年，以(宋)〔来〕机为并州刺史，刘(康)〔秉〕为凉州刺史，并当之职。大将军梁商谓机等曰："戎狄荒服，蛮夷要服，言其荒忽无常。而统领之道，亦无常法，临事制宜，略依其俗。今二君性素疾恶，欲分白明黑。孔子曰：人而不仁，疾之已甚，乱也。况戎狄乎！其务安羌胡，防其大故，忍其小过。"机等天性虐刻，遂不能从。到州之日，多所扰发。五年夏，杂种羌等遂反叛，攻金城，与西塞及湟中杂种羌大寇三辅，杀害长吏。机、(康)〔秉〕并坐征。

又曰：自爰剑后，子孙支分，凡百五十种。其九种在赐支河首以西，及在蜀、汉徼北。惟参狼在武都。其五十二种衰少，不能自立，分散为附落，或绝灭无后，或引而远去。其八十九种，惟烧当种最强，胜兵十余万。其余大者万余人，小者数千人，更相钞盗，盛衰无常。

湟中月氏胡

《后汉书》曰：湟中月氏胡，其先大月氏之别也。旧在张掖、酒泉地。月氏为匈奴冒顿所杀，余种分散，西逾葱岭。其羸弱者，南入山阻，依诸羌居止，遂与共婚姻。及骠骑将军霍去病破匈奴，取西河地，开湟中，于是月氏来降，与汉民错居。虽依附县官，而首鼠两端。其后汉兵战斗，随势强弱。被服、饮食、言语略与羌同。亦

以父名母姓为种，其大种有七。

《庄子》曰：羌人死，燔而扬其灰。

《风俗通》曰：羌本西戎卑贱者也。主牧羊，故"羌"字从"羊"、"人"，因以为号。无君臣上下，健者为豪，不能相一。种别群分，强者凌弱，转相抄盗。男子战死以为吉，病终者谓之凶。

范晔《西域论》曰：张奂盛称：戎(狄)〔夷〕一气所生，不宜诛尽，流血污野，伤和致妖。是何言之迂乎！羌虽外患，实深内疾，(苦)[若]攻之不根，是养痈于心腹也。根，谓尽其根本。

又曰：昔先王疆理九土，判别畿荒，知蛮貊殊性，难以道御，故斥远诸华，薄其贡职，惟辞要而已。若二汉御戎之方，失其本矣。

氐 支

《齐书》曰：氐杨氏与符氏同出略阳，汉世氐居仇池，地号百顷，建安中有百顷氐王是也。

又曰：仇池，四方壁立，自然有楼橹却敌状，高并数丈。有二十二道，可(举)〔攀〕缘而升。东西二门盘道可七里。上有冈阜泉源，氐于上平地立宫室、果园、食库。无贵贱，皆为板屋土墙。所治处名洛谷。

又曰：宋文帝元(喜)[嘉]十九年，龙骧将军裴方明等伐氐，克仇池。

《通典》曰：氐者，西戎之别种。则在广汉西，君长数十，而白马最大。或号青氐，或号白氐，或称蚺氐，蚺，而占切。此盖中国人即其服色而名之也。土地险阻，有麻、铜、漆、蜜、椒、蜡等。勇憨抵冒，贪货死利。居于河地，一名仇池，方百顷，四面斗绝。数为边寇，郡县讨之，则依固自守。其俗，语不与中国及羌胡同，各自有姓，如中国之姓；其服尚青，俗能织布。善田种，畜羊豕马牛。婚姻六礼，知书疏，多知中国之语言(与中国之姓，其服尚青)。

又曰：汉武元封三年，氐人反，遣兵讨破之，分徙酒泉郡。元凤

初复叛，遣大鸿胪田广明讨破之。

又曰：魏武之初，诸氐戎叛，乃令夏侯妙才讨之，因徙武都之种于秦川，以御蜀虏。

《风俗通》曰：氐（言）〔羌〕抵冒贪鬻，至死好利，乐在山溪，本西南夷之别种，号曰白马。孝武帝遣中郎将郭昌等引兵征之，降服，以为武都郡。

晋华阴令江统《西戎论》曰：春秋之义，内诸夏而外夷狄。以其言论不通，贽币不同，种类乖殊。或居绝域之外，山河〔之表，崎〕岖险阻之地，与中国壤（之表崎）断土隔，不相侵涉，赋役不及，正朔不加。故曰天子有道，守在四夷。

又曰：匈奴求守边塞，而侯应陈其不可；单于屈膝未央，萧望之议以不臣。是以有道之君，不攻夷狄也。

车师

《北史》曰：车师国，一名前部，其王居交河城。后魏大武真君十一年，车师王车夷落遣使进薛直上书曰："臣亡父，僻处塞外，仰慕天子威德，遣使奉献，不空于岁，天子降念，赐遣甚厚。及臣继立，不阙常贡，天子垂矜，亦不异前世。敢缘至恩，辄陈私恳。臣国自无讳所攻击，经今八岁，人庶饥荒，无以存活。贼今攻臣急甚，不能自全，遂舍国东奔，三分免一，即日已到焉耆东界。思归天阙，幸垂赈救。"于是下诏抚慰之，开焉耆仓给之。正平初，遣子入侍。自后每使朝贡。

高昌

《北史》曰：高昌者，车师前王之故地，东西二百里，南北五百里，四面多大山。以其地势高敞，人庶昌盛，因名高昌。亦云：其地有汉时高昌垒，故以为国号。东去长安四千九百里。汉西域长史及戊已校尉并居于此，晋以其地为高昌郡，张轨、吕光、沮渠蒙逊据

河西，皆置太守以统之。

又曰：其国有八城。地多碛石。气候温暖，厥土良沃，谷麦一岁再熟，宜蚕，多五果。有草名羊刺，其上生(密)〔蜜〕而味佳。出赤盐，其味美。复有白盐，其形如玉。高昌人取以为枕，贡之中国。

又曰：后魏文帝和平六年，高昌人立麹嘉为王。嘉字灵凤，金城榆中人。遣使献珠、象、白黑貂裘、名马、盐枕等。宣武延昌中，以嘉为持节平西将军、瓜州刺史。

又曰：后魏孝明熙平初，遣使朝贡献，诏曰："卿地隔关山，境接荒(汉)〔漠〕，频请朝援，徙国内迁，虽来诚可嘉，于理未协。何者？彼之氓庶，是汉、魏遗黎。自晋氏不纲，因难播越，成家立国，世积已久，恶徙重迁，人怀恋旧。今若动之，恐异同之变，爰在肘腋，不得便如来表也。"

又曰：后魏孝明正光元年，遣使奉表，自以边遐不习典诰，求借五经诸史，并请国子助教刘燮以为博士，明帝许之。

又曰：其国至隋城，周回一千八百四十步。于坐室画鲁哀公问政于孔子之像。

又曰：服饰，丈夫从胡法。妇人裙襦，头上作髻。文字亦同华夏，兼用胡〔语〕，书有《毛诗》、《论语》、《孝经》。置学官，弟子以相教授。虽习读之，而皆为胡语。赋税则计田输银钱，无者输布。

又曰：隋大业四年，遣使贡献，帝待其使甚厚。明年，伯雅来朝，伯雅，高昌王名也。因从击高丽。还，〔尚〕宗室女华容公主。八年冬归蕃，下令国中曰："先者以国边荒境，被发左衽。今大隋统御，宇宙平一，孤既沐浴和风，庶均大化，其庶人以上，皆宜解辫削衽。"帝闻而善之，下诏曰："光禄大夫弁国公高昌王伯雅，本自诸华，世祚西壤。昔因多难，剪为胡服。自我皇隋平一宇宙，伯雅逾沙重阻，奉贡来庭，削衽曳裾，变夷从夏。可赐衣冠，仍颁制造之式。"

《唐书》曰：高昌有草名白叠，其实类茧，国人采之，织以为布。

又曰：武德七年，其王文泰又献狗，雌雄各一，高六寸，长尺余，

性甚惠，云本出拂菻国。中国有佛菻狗，自此始也。

又曰：太宗嗣位，复贡玄狐裘。因赐其妻宇文氏花钗一具，宇文氏复贡玉盘也。

又曰：贞观四年冬，宇文氏请预宗亲，诏赐姓李氏，封长乐公主，书慰谕之。

又曰：贞观十三年，文泰称疾不朝，太宗命侯君集为交河道大总管，率左屯卫大将军薛万均，及突厥契苾之众，步骑数万众以击之。攻拔其城，虏男女七千余口。文泰惶惧病死，子智盛嗣立，出城降君集。先是，其国童谣云："高昌兵马如霜雪，汉家兵马如日月。日月照霜雪，回首自消灭。"文泰使人捕其初唱者，不能得。君集寻遣使告捷，太宗大悦，宴百寮，班赐各有差。曲赦高昌部内，欲以高昌为州县，特进魏徵谏以为不便，太宗不从。遂以其地置西州，又置安西都护府，留兵以镇之。

吐谷浑

《后魏书》曰：吐谷浑慕容氏者，本辽西鲜卑，（徙）〔徒〕河步归有二子，长曰吐谷浑，少曰若洛廆，代统部落，别为慕容氏。步归之存贫，分户百以给吐谷浑。浑与洛廆二部马斗相伤，洛廆怒，谓浑曰："何不分部，令相远？"浑曰："马是畜耳，而何怒？及求别甚易，今当去汝万里之外！"廆悔，谢留之，浑曰："先公之世，卜筮当有二子（享）〔享〕福，并流子孙。我是卑庶，理无并大。今以马致隔，天所启也。试驱马令东，若还，我当（有）随〔去〕。"即令拥马，皆悲鸣西走，遂西渡陇，止于甘松之南。廆追悔之，作《吐谷浑河干歌》。（徙）〔徒〕何以兄为河干也。逐水草庐帐而居，以肉酪为粮。浑死，其后以吐谷浑为氏。

又曰：〔阿〕豺立，自号沙洲刺史。部内有黄沙，周回数百里，不生草木，因号沙洲。

《梁书》曰：武帝天监十三年，其王休运筹遣使献金装马脑钟二

口，又表于益州立九层佛寺，诏许焉。十五年，又遣使献赤舞龙驹及方物。

《隋书》曰：其王以皂为帽，妻戴金花。其器械、衣服略与中国同。其王公贵人多戴幂罱，妇人裙襦，辫发，缀以珠贝。国无常税。杀人及盗马者死，余坐则征物以赎罪。风俗颇同突厥。有大麦、粟、豆。青海周回千余里，中有小山。其俗，至冬辄放牝马于其上，言得龙种。吐谷浑尝得波斯草马，放入海，因生骢驹，能日行千里，故时称青海骢马。

又曰：开皇十六年，以光化公主妻吐(名)[谷]浑王伏允，上表欲称公主为天后，上不许。

《唐书》曰：隋炀帝时，其王伏允来犯塞，炀帝亲总六军以讨之。伏允以数千骑，潜于泥岭而遁。其仙头王率男女十余万口来降，炀帝立其质子顺为王，送之本国。

又曰：贞观九年，诏特进李靖为西海道大总管。时伏允太子顺欲因此立功，由是遂降。乃诏曰："吐谷浑擅相君长，窃据荒裔，志在凶德，政出权门，酋渠携贰，种落怨愤，长恶不悛，野心弥炽，莫顾蕃臣之礼，曾无事上之节，(莫)〔篡〕窃疆场，虔刘兆庶，积恶既稔，天亡有征。朕君临四海，含育万类，一物失所，责深在予。所以爰命六军，申兹九伐，义存活国，情非黩武。其子大宁王慕容顺，隋氏之甥，志怀明悟，长自中土，幸慕华风，爰见时机，深识逆顺。以其愎谏违众，独陷迷途，遂诛邪臣，存兹大计。翻然改辙，代父归罪，忠孝之美，深有可嘉。子能立功，足以补过，既往之衅，特宜原免。然其建国西鄙，已历年代，既从废绝，情所未忍，继其宗祀，允归令嗣。可封顺为西平郡王，仍授趉九物切。胡吕乌甘豆可汗。"

又曰：吐谷浑，自晋永嘉之末，始西(疫)〔度〕洮水，建国于群羌之故地。至龙朔三年，为吐番所灭。

波 斯

《北史》曰：波斯国，都宿利城，在忸蜜西，古条支国也。去代二万四千二百二十八里，城方十里，户十余万，河经其城中南流。土地平正，出金输石、珊瑚、琥珀、车渠、马脑，多大真珠、颇梨、琉璃、水精、瑟瑟、金刚、火齐、镔铁、铜、锡、朱砂、水银、绫锦、叠毾、氈毹、毾㲪、赤獐皮及郁金、苏合、青木等，香胡椒、毕拔、石蜜、千年枣、香附子、诃黎勒、无食子、盐、绿雌黄等风物。气候暑热，家自藏（水）〔冰〕。地多沙碛，引水溉灌。其五谷及鸟兽等，与中夏略同，惟无稻及黍稷。土出名马、大驴及驼，往往有一日能行七百里，富室至有数千头。又出白象、师子，大鸟，卵形如橐驼，有两翼，飞而不能高，食草与肉，亦能啖（火）〔人〕。其王姓波氏，名斯。坐金羊床，戴金花冠，衣锦袍、织成帔，饰以真珠、宝物。其俗丈夫剪发，戴白皮帽，贯头衫，亦有巾帔，缘以织或锦；妇女（服）之〔服〕，饰以金银，仍贯五色珠，络之于膊。王于其国内别有小牙十余所，犹中国之离宫也。每年四月，出游处之，十月乃还。王即位以后，择诸子内贤者，密书其名，封之于库，诸子及大臣皆莫之知也。王死，众乃共发书视之，其封内有名者即立以为王，余子出，各就边任，兄弟更不相见也。国人号王曰"医噴"，妃曰"防步率"，王之诸子曰"杀野"。

又曰：其刑法，重罪悬诸竿上射杀之。次则系狱，新王立，乃释之。赋税，则准地输银钱。

又曰：其俗以六月为岁首。尤重七月七日、十二月一日。其日，人庶以上，各相命召，设会作乐。

又曰：后魏孝明神龟中，其国遣使上书贡物，云："大国天子，天之所生，愿日出处常为汉中天子。波斯国王居和多千万礼拜。"朝廷嘉纳之。自此每使朝献。

《唐书》曰：波斯伊嗣侯遣使献一兽，名活褥（地）〔蛇〕，形类鼠而色青，身长八、九寸，能入穴取鼠。

又曰：龙朔元年，诏遣陇州南田县令王名远充使西域，分置州县。因列其地疾陵城为波斯都督府，授其王卑路斯为都督。是后数遣使贡献。咸亨中，卑路斯自来入朝，高宗甚加恩赐，拜右武卫将军。仪凤三年，令吏部侍郎裴行俭将兵，册送卑路斯还为波斯(主)〔王〕。行俭以其路远，至安西、碎叶而还。卑路斯独返，不得入其国，渐为大食所侵，客于吐火罗国二十余年，有部落数千人，后渐离散。至景龙二年，又来入朝，拜为左威卫将军。无何病卒，其国遂灭，而部众犹存。自开元七年至天宝六载，凡十遣使朝，并献马脑床。九载四月，献大毛绣舞筵、长毛绣舞筵、无孔真珠等。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九十五

四夷部十六·西戎四

乌孙　悦般　迷密　党项　羯霫　小月氏
佛林　吐火罗　泥婆罗　大食

乌　孙

《史记》曰：乌孙在大宛东北，可二千里行，国随畜牧，与匈奴同俗。

《汉书》曰：乌孙国多马，富人至四、五千匹。民贪狠无信，多寇盗，最为强国。

《北史》曰：乌孙居赤谷城，在龟兹西北，去代一万八百里。其国数为蠕蠕所侵，西徙葱岭山中。无城郭，随畜牧水草。后魏太延中，遣使者董琬等使其国。后每来朝贡。

《通典》曰：乌孙，汉时国号大昆弥，理赤谷城。乌孙，于西域诸戎其形最异，青眼赤须。猕猴者，本其种也。其国谓王曰昆弥，亦曰昆莫。去长安八千九百里，内地五千里。莽平，多雨寒，山多松、楩音武凡切，其心似松。不田作种树，随畜逐水草，与匈奴同俗。

又曰：乌孙昆莫、弥，皆王号也，故乌孙国有塞种、大月氏种。始张骞言："乌孙本与大月(氏)[氏]共在敦煌间，今乌孙强大，可厚赂，招令东居故地，妻以公主，以制匈奴。"武帝即位，令骞赍金币往赐昆莫，于是使献马，愿尚公主。元封中，遣江都王建女细君为公主以妻焉。公主别理宫室居，岁时一再与昆莫会，置酒饮食。昆莫年老，语言不通，公主悲愁，自作歌曰："吾家嫁我兮天一方，远托异国兮乌孙王。穹庐为室兮毡为墙，以肉为食兮酪为浆。"天子闻而矜怜之。

又曰：宣帝时，都护郑吉请分乌孙为大昆弥、小昆弥。后段会宗为都护，时为乌孙兵围，[驿]骑上书，愿发城郭敦煌以自救。丞相王商、大将军王凤及百寮议数日不决。上召陈汤问，对曰："臣以为此必无可忧！夫胡兵五，而当汉兵一，刃(札)[朴]钝，弓弩不利。今闻颇得汉工，然而犹三当一。又兵法曰：客倍而主人半，然后料敌。今乌孙人众，不足以胜会宗，惟陛下勿忧。且兵轻行五十里，重行三十里。今会宗发城郭敦煌兵，历时而至，所谓报仇之兵，非救急之用也。乌孙瓦合，不能久攻，不过五日，当有吉语闻。"居四日，军书至，言已解。

悦般

《北史》曰：悦般国，在乌孙西北，去代一万九百三十里。其先匈奴北单于之部落也。为汉车骑将军窦宪所逐，北单于度金微山，西走康居，其羸弱不能去者，住龟兹北。地方数千里，众可二十余万，凉州人犹谓之单于王。其风俗言语与高昌同，而其人清洁于胡俗。剪发齐眉，以醍醐涂之，昱昱然光泽。日三澡漱，然后饮食。其国南界有大山，山傍石皆焦熔，流地数十里乃凝坚，人取以为药，即石流黄也。与蠕蠕结好，其王尝将数千人入蠕蠕国，欲与大檀相见，入界百余里，见其部人不浣衣，不绊发，不洗手，妇人口舐器物，王谓其从臣曰："汝曹诳我，将我入此狗国中！"乃驰还。大檀遣骑追之，不及。自是相仇雠，数相征讨。后魏(大武)[太平]真君九年，遣使朝献。并送幻人，称能割人喉脉令断，击人头令骨陷，皆血出数升，或盈斗，以草药内其口中，令嚼咽之，须臾血止，养疮一月复常，又无痕瘢。世疑其虚，乃取死罪囚试之，皆验。云中国诸名山皆有此草，乃使人受其术而厚遇之。又言其国有大术者，[来抄掠人，能作霖雨盲风大雪，及行，]蠕蠕冻死、漂亡者十二三。是岁再遣使朝贡，求与官军东西齐契讨蠕蠕。太武嘉其意，命中外诸军戒严，以淮南王他为前锋，袭蠕蠕。仍诏有司，以其鼓舞之节施于

乐府。自后每使朝贡。

迷 密

《北史》史曰：迷密国，都迷密城，在者至拔西，去代万二千一百里。后魏正平元年，遣使献一峰黑橐驼。其国东有山，名都悉满山，山出金玉，多铁。

党 项

《隋书》曰：党项羌者，三苗之后也。其种有宕昌、白狼，皆自称猕猴种。东接临洮、西平，西拒叶护，南北数千里。处山谷间，每姓别为部落，大者五千余骑，小者千余骑。织牦牛尾及羝羬羊毛以为屋，服裘褐，被毡以为上饰。俗尚武力，无法令，各为生业，有战则相屯聚。无徭赋，不相往来，牧养牦牛、猪以为供食，不知稼穑。无文字，但推草木以记年岁时。三年一聚会，杀牛羊以祭天。人年八十已上死者，以为令终，亲戚不哭；少而死者，则云夭枉，共悲哭之。有琵琶、横吹，击缶为节。

《唐书》曰：党项羌，在古析支之地，汉西羌之别种也。魏、晋之后，西羌微弱，或臣中国，或窜山野。自周氏灭宕昌、邓至之后，党项始强。其界东至松州，西接叶护，南杂春桑、迷桑等羌，北连吐谷浑，处山谷间，延亘三千里。其种每姓别为部落，一姓之中复为小部落，大者万骑，小者千骑，不相统一。有细封氏、费听氏、颇超氏、野辞氏、采擒氏，拓拔氏最为强族。俗皆土著，居有栋宇，其屋织牦毛及羊毛覆之，每年一易。俗尚武，无法令赋役。其人多寿，年至百五、六十岁。不事产业，好为盗，互相凌劫。尤重复仇，若仇人未得，必蓬头、垢面、跣足、蔬食，要斩仇人，而后复常。男女并衣裘褐，仍披大毡。养驴、羊以供其食，不知耕稼，土无五谷。气候多风寒，五月草始生，八月霜雪降。求大麦于他界，酝以为酒。妻其庶母及伯叔母、嫂、子弟之妇，淫秽蒸报，诸夷中最为甚。自周及隋，

或叛或朝，常为边患。贞观三年，南会州都督郑元璹遣使招谕，其酋长细封步赖举部内附。太宗降玺书慰抚之，步赖因即来朝，宴赐甚厚。列其地为轨州，拜步赖为刺史，仍请率所部(封)[讨]吐谷浑。其后诸姓酋长相次率部落皆来内属，请同编户。太宗厚加抚慰，列其地为嵯、旨居。奉、岩、远四州，各拜其首领为刺史。

又曰：有黑党项，在于赤水之西。李靖之击吐谷浑也，浑主伏允奔于黑党项，居以空闲之地。及吐谷浑举国内属，黑党项酋长号敦善王，因贡方物。又有雪山之下，及白狗、春桑、白兰等诸羌。

焉耆

《北史》曰：焉耆国在车师南，都员渠城白山南七十里，汉时旧国也。去代一万二百里。其王姓龙，名鸠尸毕那，即前凉张轨所讨龙熙之嗣。所都城方二里，国内凡有九城。国小人贫，无纲纪法令。

又曰：其丈夫剪发，以为首饰。文字与婆罗门同。俗事天神，并崇信佛法。尤重二月八日、四月八日。是日也，其国咸依释教斋戒行道焉。

又曰：其国养蚕，不以为丝，惟充绵纩。俗尚葡萄酒，兼爱音乐。南去海十余里，有鱼、盐、蒲苇之饶。

又曰：后魏太武怒之，诏成周公万度归讨之。鸠尸毕那以四、五万人出城，守险以拒。度归募壮勇短兵直往冲，鸠尸毕那众大溃，进屠其城，西鄙诸戎皆来降服，获其珍奇异玩殊方谲诡难识之物巨万。时太武幸阴山北宫，度归破焉耆露板至，帝省讫，赐司徒崔浩书曰："万度归以五千骑，经五千里，拔焉耆三城，获其珍奇异物及诸委积不可胜数。自古帝王虽云'西戎即序'，有如指注，不能控引也。朕今手把而有之，如何？"浩书上，称美。

《隋书》曰：焉耆国，俗奉佛书，类婆罗门。婚姻之礼，有同华夏。男子剪发。有鱼盐蒲苇之利。

《唐书》曰：焉耆在京师西七千三百里，其地良沃。贞观六年，其王突骑支遣使贡方物，复请开大碛路，以便行李，太宗许之。自隋末离乱，碛路遂闭，西域朝贡者皆由高昌。及是高昌大怒，遂与焉耆结怨，遣兵袭焉耆，大掠而去。

又曰：贞观十四年，侯君集讨高昌，遣使与之相结，焉耆王大喜，请为声援，乃破高昌。其王诣军门，称谒焉耆人先为高昌所虏者悉归之。由是遣使谢恩，并贡方物。

小月氏

《北史》曰：小月氏国，都富楼沙城。其王本大月氏王寄多罗子也。寄多罗为匈奴所逐西徙后，令其子守此城，因号小月氏。被服颇与羌同。其俗以金钱为货。

又曰：其城东十里有佛塔，周三百五十步，高八十丈。自佛塔初建，计至后魏武定八年，八百四十二年，所谓百丈佛图也。

佛　菻

《唐书》曰：佛菻国，一名大秦，在西海之上，东南与波斯接，地方万余里。列城四百，邑[居]连属。其宫宇柱栌，多以水精、琉璃为之。有贵臣十二人，共理国政。常使一人将囊随王车，百姓有事，即以书投囊中，王还宫省发，理其枉直。其王无常人，简贤者而立之。国中灾异及风雨不时，辄废而更立。王冠形如鸟举翼，冠及缨络皆缀以珠宝。著锦绣衣，前不开襟。坐金花床，有一鸟似鹅，其毛绿色，常在王边倚枕上坐。每进食，有毒，其鸟辄鸣。其都城叠石为之，尤绝高峻。凡有十万余户。南临大海。城东面有一大门，其高二十余丈，自上及下饰以黄金，光辉昭烂，连曜数里。自外至王室，凡有大门三重，列异宝雕饰。第二门之楼中，悬一大金秤，以金丸十二枚属于衡端，以候日之十二时焉。为一金人，其大如人，立于侧。每至一时，其金丸辄落，铿然发声引唱以纪日时，毫厘

无失。其殿以瑟瑟为柱，黄金为地，象牙为门扇，香木为栋梁。其俗无瓦，捣白石为末罗之，涂(握)[屋]上，其坚密光润还如玉石。至于盛暑之节，人厌酷热，乃引水潜流上，遍于屋宇，机制巧密，人莫之知，观者惟闻屋上泉鸣，俄见四檐飞溜悬波如瀑布，激气成凉风，其巧妙如此。风俗：男子剪发，披帔而右袒；妇人不开衿，锦为头巾。家资满亿，封以上位。有羊羔生于土中，其国人候其欲萌，乃筑墙以院之，防外兽所食也。然其脐与地连，割之则死；惟人着甲走马及击鼓以骇之，其羔惊鸣而脐绝，便逐水草。俗皆髡而衣绣，乘辎軿白盖小车，出入击鼓，建旌旗幡帜。土多金银奇宝，有夜光璧、明月珠、骇鸡犀、大贝、车渠、马脑、孔翠、珊瑚、虎魄。凡西域诸珍异，多出其国。

又曰：贞观十七年，佛菻王波多力遣使献赤颇黎、绿颇黎、石绿、金精等物。太宗降玺书答慰，赐以绫绮。

又曰：开元七年正月，其王遣吐火罗大首领献师子、零羊各二。不数月，又遣大德僧来朝贡。

吐火罗

《北史》曰：吐火罗国，都葱领西五百里，与挹怛杂居。都城方二里，胜兵十万，人皆善战。其俗奉佛。兄弟同一妻，迭寝焉。每一人入房，户外挂其衣以为志。生子，属其长兄。其山穴中有神马，每岁牧牝马于穴所，必产名驹。隋大业中，遣使朝贡。

《通典》曰：高宗永徽初，遣使献大鸟，高七尺，其色玄，足如驼，鼓翼而行，日三百里，能啖铁，夷谓之驼鸟。

又曰：龙朔元年，吐火罗置州县，使王名远进《西城图记》，并请于(图)[阗]以西、波斯以东十六国分置都督府，及州八十，县一百，军府百二十六。仍于其国立碑，以纪圣德。帝从之。

泥婆罗

《唐书》曰：泥婆罗在吐番西，其俗剪发与眉齐，穿耳，揸以竹筒牛角，(缓)[缓]至肩者以为姣丽。食用手，无匙箸。其器皆铜。多商贾，少田作。以铜为钱，[面文为人]，背文为马、牛，不穿孔。衣服以一幅布蔽身。日数盥漱。以板为屋，壁皆雕画。俗重博戏，好吹蠡、击鼓，颇解推测盈虚，兼通历术。事五天神，镌石为像，每日清水浴神，烹羊而祭。其王那陵提婆，身着真珠、颇黎、车渠、珊瑚、琥珀、缨络，耳垂金钩、玉珰，佩宝装服(突)[饰]，坐师子床。其堂内散花香。大臣及诸左右并坐于地，持兵数百，列侍其侧。宫中有七层之楼，覆以铜瓦，栏槛楹柱皆饰珠宝，楼之四角各悬铜槽，下有金龙，激水上楼，注于槽中，从龙口而出，状若飞泉。

又曰：贞观中，卫尉丞李义表往使天竺，途经其国。那陵提婆见之大喜。与义表同出，观阿耆婆泠池，周回二十余步，水常沸涌。虽流潦暴集，烁石熬金，未尝增减。以物投之，即生烟焰。悬釜而炊，须臾而熟。

大食

《唐书》曰：大食国，本在波斯之西。大业中，有波斯胡人牧驼于俱纷摩地那之山，忽有师子，人语，谓之曰："此山西有三穴，穴中有大兵器，汝可取之，穴中并有异石白文，读之便作王位。"胡人依言，果见穴中有石，及稍刃甚多，上有文，教其反叛。于是纠合亡命，渡常曷水，劫夺商旅。其众渐盛，遂割据波斯西境，自立为王。永徽二年，始遣使朝贡。其王姓大食氏，名啖密莫未腻，自云有国已三十四年，历三主矣。其国男夫黑色多须，鼻大而长，似婆罗门；妇人白晰。亦有文字。出驼、马，大于诸国。兵刃劲利。其俗勇于战斗，好事天神。土多沙石，不堪耕种，惟食驼、马等肉。国西邻于大海。其王移穴中异石(宝)[置]之于(图)[国]。

又曰：其王常遣人乘船将衣粮入海，经八年而未极西岸。海中见一方石，石上有树，干赤叶青，树上总生小儿，长六七寸，见人皆笑，动其手脚，头着树枝。其使摘取一枝，小儿便死，收在大食王宫。

又曰：龙朔中，灭波斯、拂菻。其国始有米、面之属。又将兵南侵婆罗门，吞并诸胡。胜兵四十余万。长安中，遣使献良马。景云二年，又献方物。开元初，遣使来朝，及进马并宝钿带等方物。其使谒见，惟平立不拜。宪司欲纠之，中书令张说奏曰："大食殊俗，远来慕义，不可置罪。"上特许之。寻又遣使朝献，自云："在本国惟拜天神，虽见王，亦无致拜之法。"所司屡诘责之。其使遂请依汉法致拜。

杜(还)[瑰]《经行记》云：[大食]一名亚俱罗，其(大食)王号慕门都。其士女瑰伟长大，衣常鲜洁，容止闲丽。女子出必拥面，无问贵贱。一日五时礼天，食肉作斋，以杀生为功德。系银束，佩银刀，断饮酒，禁音乐。人相争者，不至殴击。

又曰：其果有偏桃、千年枣；其蔓菁，根大如斗而圆，味甚美；葡萄大者如鸡卵。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九十六

四夷部十七·西戎五

莎车　波知　(粟)[粟]弋　悉居半　越底延　波路
三童　蒲山　勃国　猿　丁令　且弥　陀罗伊罗
赊弥　泽散　女国　呼得　曹国　漕国　何国
短人　小人　轩渠　温宿　朱俱波　尉头　滑国
姑默　叠伏罗　阿钩羌　慈莊羌

莎　车

《汉书》曰：莎车王治莎车城，去长安九千九百五十里。有铁山出青玉。

又曰：宣帝时，乌孙公主小子万年，莎车王爱之。莎车王无子，死时万年在汉。莎车国人计欲自托于汉，又欲得(公)[乌]孙心，即上书请万年为莎车王。汉许之，遣使者奚充国送万年。万年初立，暴恶，国人不悦。莎车王弟呼屠(微)[徵]杀万年并汉使者，自立为王，约诸国背汉。会卫侯冯奉世使送大宛客，即以便宜发诸国兵击杀之，更立他昆弟子为莎车王。

又曰：冯奉世至宛，宛闻其斩莎车王，礼之异于他使，得其名马象龙而还。马形如龙。帝甚悦，下议封奉世关内侯。少府萧望之以奉世矫制发诸国兵，虽有功效，不可以为后代法；若即封奉世，则为使者利以奉世为比，争逐发兵，要功万里之外，为国家生事于夷狄，渐不可长，不宜授封。帝善其议，以奉世为光禄大夫。

波　知

《北史》曰：波知国在钵和西南，土狭人贫，依托山谷。其王不

能总摄。有大池，传曰大池有龙王，次者有龙妇，小者有龙子。行人经之，设祭乃得过；不祭，多值风雪之困。

(粟)[粟]弋

《通典》曰：(粟)[粟]弋，后魏通焉。在葱岭西，大国，一名(粟)[粟]特，一名拘梦，出名马、牛、羊、珍果、葡萄，其土地水美故也。有大禾，高丈余，子如胡豆。在安息北五千里，附属小国四百余城。太武帝时，遣使朝贡。

悉居半

《北史》曰：悉居半国，故西夜国也。一名子合，其王号子[合]，治呼揵。在于阗西，去代万二千九百七十里。后魏大延初，遣使来献，自后不绝。

越底延

《通典》曰：越底延国，隋时闻焉，治辛头河北，西北去赊弥国千余里，东北至瓜州五千四百里。其婆罗门种类，户数万余。有弓矢刀稍皮甲。国法不杀人，重罪流，轻者杖。国无课税。其俗事佛，王及庶人剪发，衣锦袍，不开缝，贫者(自)[白]叠。妇人为髻，衣裙衫，帔长巾。俗清洁，气候温，多稻，有羊、马、牛、输石，诃梨勒，石蜜、鹿皮、细叠等。

波 路

《北史》曰：波路国，在阿钩羌西北，去代一万三千九百里。其地湿热，有蜀马，土平，物产、国俗与阿钩羌同。

三 童

《通典》曰：三童国，在轩渠国西南千里。人皆眼有三精珠，或

有四舌者，能为一种声，亦能俱语。常货多用犀象作金币，率效国王之面，亦效王后之面；若丈夫交易，则用国王之面者。王死则更铸。

蒲 山

《北史》曰：蒲山国，故皮山国也，居皮城。在于阗南，去代一万二千里。其国西南三里有冻凌山，后役属于阗。

劫 国

《通典》曰：劫国，隋时闻焉，在葱领中，（南）西与[南]俱[与]赊弥国界接，西北至悒怛国，去长安万二千里。有户数万。气候热，有稻、麦、粟、豆、羊、马，出洛沙、青黛。婚姻同突厥，死亡弃于山谷。

又曰：大唐武德二年，遣使贡宝带，金锁，颇梨、水精杯各一，颇梨四百九十枚，大小有差。

獠

《魏书》曰：獠之初也，出自梁、益之间。种类甚多，散居山谷，略无氏族之别，依树积（水）[木]以居其上，名曰干兰。干兰大小，随其家[口]之（口）数。往往推一长者为王，父死则子继，若中国之党族也。獠王各有鼓角一双，使其子弟自吹击之。好相杀害，多仇怨，不敢远行。性同禽兽，至于忿怒，父子不相避，惟手有兵刃者先杀之。若杀其父，走避于外，求得一狗以谢其母，然后敢归。母得狗谢，不复嫌恨。若报怨相攻击，必杀而食之，平常劫掠责取猪、狗而已。亲戚比邻，指授相卖。亡儿女，哭止，便不复追思。惟执槊持矛，不识弓矢。用竹为簧，群聚鼓之，以为音节。能为细布，色鲜净。大狗一头，买一生口。其俗畏鬼神，尤尚淫祀。所杀之人，美（髯）[须]髯者，剥其面皮，笼之于竹，及燥，号曰鬼，鼓舞祀之，以求

福也。

《北史》曰：獠者，盖南蛮之别种。自汉中达于邛笮川洞之间，所在皆有，种类甚多。所生男女无名字，惟以长幼次第呼之。其丈夫称阿谟、阿段，妇人[称]阿夷、阿等之类，皆语之次第称谓也。铸铜为器，大口宽腹，名曰铜鬻，既薄且轻，易于熟食。建国中，李势在蜀，诸獠始出巴西、渠川、广汉、阳安、资中，攻破郡县，为益州大患。自桓温破蜀之后，蜀人东流，山险之地多空，獠遂挟山傍谷，与夏人参居者，颇输租赋，在深山者不为编户。梁、益二州，岁伐獠，以裨润公私，颇藉为利。正始中，夏侯道迁举汉中内附，宣武遣尚书邢(蛮)[峦]为梁、益二州刺史以镇之。近夏人者安堵乐业，在山谷者不敢为寇。其后朝廷以梁、益二州控摄险远，乃立巴州以统诸獠。后以巴酋严始欣为刺史，又立隆城镇，所绥獠二十万户。及周文平梁、益，令(在)所[在]抚慰。然天性暴乱，旋致扰动。每岁命随近州镇出兵讨之，获其生口，以充贱隶，谓之为压獠焉。

《永昌郡传》曰：獠民喜食人，以为至珍美，不自食其种类也。怨仇，乃相害食耳。能水中潜行，行数十里。能水底持刀刺捕取鱼。其人以口嚼食，并以鼻饮水。死人有棺，其葬，竖棺埋之。

丁　令丁音颠，令音连

《后魏书》曰：丁令在康居北，胜兵六万人。随畜牧依处，土出貂鼠皮、貚子皮。西南去康居界二千里。

又曰：丁令北有马脑国。其人音声似雁鹜。从膝以上至头，人也；膝已下生毛，马脑马蹄，走疾于马，勇健敢战。

且　弥

《北史》曰：且弥国，都天山东，临于大谷，在车师北，去代一万五百七十里，本役属车师。

陀罗伊罗

《通典》曰：陀罗伊罗国，隋时闻焉，在乌萘国北，大雪山坡上。缘梯登山，接七百梯，方到其国。

赊　弥

《北史》曰：赊弥国，在波知之南。山居，不信佛法，专事诸神。亦附呾哒。东有钵卢勒国。路险，缘铁锁而度，下不见底。后魏熙平中，宋云等使终不能达。

泽　散

《通典》曰：泽散国，魏时闻焉，属大秦。其治在海中央，最与安息城谷相近，西南诣大秦，不知里数。

女　国

《北史》曰：女国，在葱岭南。其国世以女为王，姓苏毗，字末羯，在位二十年。女王夫号曰"金聚"，不知政事。国内丈夫惟以征伐为务。山上为城，方五六里，人有万家。王居九层之楼，侍女数百人，五日一听朝，复有小女王共知国政。其俗：妇人轻丈夫，而性不妒忌；男女皆以彩色涂面，一日中或数度变改之；皆披发，以皮为鞋。课税无常。气候多寒，以射猎为业。出输石、朱砂、麝香、犛牛、骢马、蜀马。犹多盐，恒将盐向天竺兴贩，其利数倍。亦数与天竺、党项战争。其女王死，国中厚敛金钱，求死者族之中贤女二人，一为女王，次为小王。贵人死，剥皮，以金屑和骨(内)[肉]置瓶中埋之；经一年，又以其皮内铁器埋之。俗事阿修罗神。又有树神。岁初，以人祭，或用猕猴祭。

呼得

《通典》曰：呼得，魏时闻焉，在葱岭北，乌孙西北，康居东北，胜兵万余人，随畜牧，出名马，多貂鼠。

曹国

《北史》曰：曹国，都那密水南数里，旧是康居之地也。国无主，康国王令子乌建领之。都城方三里，胜兵千余人。国中有得悉神，自西海以东诸国并事之。其神有金人马、金波罗，阔丈有五尺，高下相称。每月以驼五头、马十匹、羊一百口祭之。南去康国百里。大业中，遣使贡方物。

漕国

《北史》曰：漕国，在葱岭之北，汉时罽宾国也。其王姓昭武，字顺达，康国王之宗族也。都城方四里，胜兵万余人。国法严峻。俗重淫祠。葱岭山顺天神者，仪制极华，以金为屋，以银为地，祠者日有千余人。祠前一鱼骨，其孔中通马出入。国王戴金牛头冠，坐金(乌)[马]座。土多稻、粟、豆、麦，饶象、马、封牛、金、银、镔铁、氍毹、朱砂、青黛、安息青木等香、黑盐、阿魏。东去劫国七百里。大业中，遣使贡方物。

何国

《隋书》曰：何国，都那密水南数里，旧是康居地也。其王姓昭武，亦康国王之族类。都城方二里，胜兵千人。其王坐金羊床，东去曹国百五十里，西去安国三百里。大业中，遣使贡方物。

矩人

《通典》曰：矩人，魏时闻焉，在康居西北。男女皆长三尺，人众

甚多。去奄蔡诸国甚远。康居长老传闻：尝有商旅行北方，迷惑失道，而到此国。国中甚多真珠、夜光明月珠。其国去康居可万余里。

《突厥本末记》云：自突厥北行一月，有短人国，长者不逾三尺，亦有二尺者。头少毛发，若羊胞之状，突厥呼为羊胞头。其傍无它种类相侵，俗无寇盗。但有大鸟，高七八尺，恒(祠)[伺]短人啄而食之。短人皆持弓矢，以为之备。按，此亦在西北，即《魏略》之短之人国也。

小 人

《通典》曰：小人，在秦之南，躯才三尺。其耕稼之时，惧鹄所食。大秦之南，每卫助之，小人竭其珍货以酬报。

轩 渠

《通典》曰：轩渠国，多九色鸟，青口、绿颈、紫翼、红膺、绀顶、丹足、碧身、缃背、玄尾，亦名九尾鸟，亦名锦凤，其青多红少，谓之绣鸾。恒从弱水西来，或云是西王母之禽也。其国币货，同三童国。

温 宿

《北史》曰：温宿国，居温宿城，在姑默西北，去代一万五百五十里。

朱俱波

《通典》曰：朱俱国，后魏时通焉，亦名朱居盘国，汉子合国也。今并有西夜、蒲犁、依耐、德若四国之地。在于阗国西千余里，其西至葱岭二百里，(其王渴)[东至涅]盘国，南至女国三千里，北至疏勒九百里(南至葱岭二百里)。其王本疏勒国人。后魏宣武永平中，朱居盘国遣使朝贡。其言音与于阗相似，其间小异。人貌多同

华夏，亦类疏勒。大唐武德以后，频遣使朝贡。

尉 头

《北史》曰：尉头国，居尉头城，在温宿北，去代一万六百五十里。

滑 国

《通典》曰：滑国，车师之别种。后汉顺帝永建初，八滑从班勇击北虏有功，汉以八滑为后部亲汉侯。自魏、晋以来，不通中国。至梁武帝普通初，其王厌带夷粟陁始遣使献黄师子、白貂裘、波斯锦物等。后魏之居桑乾也，滑犹小国，属蠕蠕。后稍强大，征其傍国波斯、渴盘、罽宾、龟兹、疏勒、姑墨、于阗等国焉。其兽有师子、两脚驼。人皆善骑射。着小袖长身袍，用金玉为带。女人被裘，头上刻木为角，长咫尺，以金银饰之。兄弟共妻。无城，以毡屋为居，东向开户。其王金床，随太岁转。无文字，以木为契，与旁国通用胡书，羊皮为纸。无职官。事天神、火神，每日出，祀神而后食，其跪一拜而止。死以木为椁，父母死，其子截一耳，葬讫即吉。其言语，待译然后通。至后魏时，谓之哒呟国。或云高车之别种，或云大月氏之种，其源出于塞北自金山。至后魏文帝时，已八九十年矣。在于阗之西，东去长安万一千里。衣服类胡，加以缨络。头皆剪发。其语与蠕蠕、高车及诸胡不同。部众可十万，依随水草。其国无车舆，多驼马。用刑严急，盗无多少皆腰斩，盗一责十。死者富家累石为藏，贫穷者掘地而埋，随身诸物皆置冢内。又兄弟共聚一妻。无兄弟者其妻戴一角帽，若有兄弟者，依其多少之数更加帽角焉。西域康居、于阗、沙勒、安息及诸小国三十许皆役属之，号为大国。每遣使朝贡。孝明帝熙明中，遣使伏子统宋云使西域，所经诸国，不能知其本末及山川里数，今举其略云。至隋时，又谓挹怛国，都乌浒水南二百余里，大月氏之种类也。胜兵五六万人，俗善

战。先时国乱，突厥遣通设字诰强领其国。俗同吐火罗。南去漕国千五百里，东去瓜州六千五百里。大业中，遣使来贡。按刘璠《梁典》，滑国姓呾达，后裔以姓为国号转讹，又谓之悒怛焉。

姑 默

《北史》曰：姑默国，居南城，在龟兹西，去代一万五百里。

叠伏罗

《通典》曰：叠伏罗，后魏时通焉，去代三万一千里。国中有勿悉城，城北有壖奇水西流。有白象。土宜五谷。宣武时，遣使献方物。

阿钩羌

《通典》曰：阿钩羌，后魏时通焉，在莎车西南。国西有县度山，其间四百里中，往往有栈道，下临不测之深，人行以绳索相持而度山。有五谷、诸果，市用钱为货，居止立宫室，有兵器。

葱茈羌茈音紫

《通典》曰：敦煌西、西（城）[域]之南山中，从婼羌西至葱岭数千里，有月氏余种，曰葱茈羌、白马羌、黄牛羌，各有酋豪，北与诸国接，不知其道里广狭。传闻黄牛羌种类，孕身六月生。南与白马羌邻。并魏时闻焉。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九十七

四夷部十八·西戎六

蒲类　小宛　精绝　渠勒　依耐　无雷　难兜　孤胡
山国　乌贪　卑陆　郁立师　(却)[劫]国　乌弋山离
　拘弥　罽若　高附　东离　移支　者舌　拔豆　乌利
者至拔　朱居　权乌摩　伽色尼　薄知　牟知　阿弗太
汗　呼似密　诺色波罗　毕伽至　伽不单　伽倍　折薛
莫孙　钳敷　弗敌沙　临儿　贵虏　盘越　盐长　奇恒
石尖　扶伏　可兰　鹄国　无不达　无继民　录民　无
首民　纳民　拘夷　波罗黎斯　鼠王　摩诃赖　波丽越
鸡城　和诃条　播黎日　舍卫　维耶离　调维罗越　那
诃维　罽国　拘那舍　波罗奈国　拘宋婆　鬲密　拘私
那竭　摩竭提

蒲　类

《汉书》曰：蒲类，王治天山西疏榆谷，去长安八千三百六十余里。

《后汉书》曰：蒲类国，王居天山西疏榆谷。庐帐而居，逐水草。颇知田作，有牛、马、骆驼、羊畜，能作弓矢，国出名马。蒲类，本大国也，前西域属匈奴时，蒲类王得罪单于，单于怒，徙蒲国人民六千余口，内之匈奴右部阿恶地，号曰阿恶国。初徙居时，甚贫羸，不能者逃亡在山谷间，故得留为蒲类国云。

小　宛

《汉书》曰：小宛国，王治扜零城，去长安七千二百一十里，东与

婼羌接。

精 绝

《汉书》曰：精绝城国，王治精绝城，去长安八千八百二十里，地厄狭，西通扜弥四百六十里。

渠 勒

《汉书》曰：渠勒国，王治鞬都城，去长安九千九百五十里，东与戎卢接。

依 耐

《汉书》曰：依耐国，王治去长安万一百五十里，北至疏勒六百五十里。少谷，寄田莎车、疏勒。

无 雷

《汉书》曰：无雷国，王治无雷城，去长安九千九百五十里。衣服类乌孙。

难 兜

《汉书》曰：难兜国，王治难兜城，去长安一万五千一百五十里，西与大月氏接。种五谷，有金、银、铜、铁，作兵。

孤 胡

《汉书》曰：孤胡国，王治车[师]柳谷，去长安八千余里。

山 国

《汉书》曰：山国，王治去长安七千一百七十里。出铁，民山居，寄田籴谷于焉耆。

乌　贪

《汉书》曰：乌贪訾离国，王治于娄谷，去长安万三百三十里。

卑　陆

《汉书》曰：卑陆国，王治天山乾当谷，去长安八千六百八十里。

郁立师

《汉书》曰：郁立师国，王治内咄谷，去长安八千八百三十里。

(却)[劫]国

《汉书》曰：(却)[劫]国，王治天山东丹渠谷，去长安八千五百七十里。

乌弋山离

《汉书》曰：乌弋山离国，王[治]去长安万二千二百里，不属都护。乌弋地暑热，其草木、畜产、五谷、果菜、饮食、宫室、市列、钱货、兵器、金珠之属，与罽宾同。有桃枝、桃枝似鹿，或名天禄。师子、犀牛。俗重妄杀。钱文为人头，幕为骑马。

拘　弥

《后汉书》曰：拘弥，王治宁弥城，去洛阳万二千八十里。灵帝熹平四年，于阗王安国攻宁弥，杀其王，死者甚众。戊已校尉、西域长史各发兵，辅立宁弥侍子定兴为王。

德　若

《后汉书》曰：德若国，王[治]东去洛阳一万二千一百五十里，与子合相接，其俗皆同。

高 附

《后汉书》曰：高附国，在大月(氏)[氏]西南，其俗似天竺，而弱易服。善贾贩，内富于财。所属无常，天竺、罽宾、安息三国，强则得之，弱则失之。

东 离

《后汉书》曰：东离国，王治沙奇城，在天竺东南三千余里。其地暑热，风气、物类与天竺同。有城十数。其人民男女皆长大，可八尺。乘象往来邻国，有寇，乘象以战。

移 支

《后汉书》曰：移支国，王居蒲类地。其民勇猛敢战，以寇钞为事。皆被发，随畜逐水草，不田作。

者 舌

《后魏书》曰：者舌国，故康居国也，在破洛那西北，去代一万五千四百五十里。大武延平三年，遣使朝贡。

拔 豆

《后(汉)[魏]书》曰：拔豆国，去代五万一千里。国中出金、银、杂宝、白象、水牛、牦牛、葡萄、五果，土宜五谷。

乌 利

《后魏书》曰：乌利国，去代二万五百里。国中出金玉、良马、白叠，土宜五谷。

者至拔

《后魏书》曰：者至拔国，都城在疏勒西，去代一万一千六百二十里。其国东有藩贺那山，出美铁、师子等。

朱　居

《后魏书》曰：朱居国，在于阗西。其民山居，有麦，多林果。咸事佛，与于阗相类。役属哌哒。

权乌摩

《后魏(略)[书]》曰：权乌摩国，故乌耗国也，其王治乌耗城，西接悉居半国，西南去代一万二千九百七十里。

伽色尼

《后魏书》曰：伽色尼国，治伽色城，在万斤南，去代一万二千九百里。出赤盐，多五果。（按，此条与卷第七百九十三"伽色尼"重。）

薄　知

《后魏书》曰：薄知国，治城在伽色尼南，去代一万三千三百二十里。

牟　知

《后(汉)[魏]书》曰：牟知国，都牟知城，在忸密西南，去代二万二千九百二十里。土平，禽兽、草木类中国。

阿弗太汗

《后(汉)[魏]书》曰：阿弗太汗国，治阿弗太汗城，在忸密西，去

代二万三千七百二十里。土平，多五果。

呼似密

《后魏书》曰：呼似密国，治呼似密城，在阿弗太汗西，去代二万七百里。土平，出金、银、琥珀，有师子，多五果。

诺色波罗

《后魏书》曰：诺色波罗国，治诺色波罗城，在忸密南，去代二万三千四百二十八里。土平，宜稻麦，多五果。

毕伽至

《后魏书》曰：毕伽至国，治毕伽至城，东接忸密国，去代二万三千七百二十八里。土平，少(少)田殖，取稻麦于邻国，有五果。

伽不单

《后魏书》曰：伽不单国，治伽不单城，在悉万斤西北，去代一万二千七百八十里。土宜稻麦，有五果。

伽　倍

《后魏书》曰：伽倍国，故休密翎侯所治和墨城也。在莎车西，去代万三千里。民居山谷间。

折薛莫孙

《后魏书》曰：折薛莫孙国，故双靡翎侯所治双靡城也。在伽倍西，去代一万三千五百里，居山谷间。

钳　敦

《后魏书》曰：钳敦国，古之贵霜翎侯所治护蒲城也。在折薛莫

孙西，去代一万三千五百六十里。居山谷之间。

弗敌沙

《后魏书》曰：弗敌沙国，古盼顿翎侯所治薄芳城也。在钳敦西，去代一万三千六百里。居山谷间。

临　儿

《魏略》曰：临儿国，《浮屠经》云：其国王生浮屠太子也，父曰屑头耶，母曰莫耶。浮屠身服黄色，发青，乳有青毛，冬青。始莫耶梦白象而孕，及生，从母右胁出，堕地能行七步。汉哀帝元寿元年，博士景庸从月(氐)[氏]王使伊存口授《浮屠经》，其所载与《老子经》相出入，盖以老子西出关，教胡为浮屠也。

赍　虏

《魏略》曰：赍虏，本匈奴之奴也。匈奴名奴婢为赍。始建武时，匈奴衰，分其奴婢亡匿在金城、武威、酒泉(此)[北]，黑水东，畜牧逐水草，抄盗凉州，　不与东部鲜卑同也。其种非一，有大胡、丁零羌杂处，并本亡奴婢也。

盘　越

《魏书》曰：盘越国，一名汉越王，在天竺东南数千里，与益部相近。其人小大与中国人同。

盐　长

《山海经》曰：西海中有盐长国，其人乌首，亦名乌民。

奇　恒

《括地图》曰：奇恒民，善为机巧，设百禽，为车飞，从风远行。

汤时，西风多，奇恒车至于豫州，汤破其车。十年，西风倒，乃令复作车遣归。去玉门四万里。

石 尖

《玄中记》曰：玉门之西南，羌之东，有一国五六百户，无他事役。国中有山，山上有祠庙。国人每岁出石尖数千枚，输于庙中，名霹雳尖，以给霹雳所用。从春雷出，而尖日减，至秋尖尽。

扶 伏

《玄中记》曰：扶伏民者，黄帝轩辕之臣，曰茄丰，有罪，刑而放之，扶伏而去，后是为扶伏民。去玉门关二万五千里。

可 兰

《沙州记》曰：大白兰西北千二百里，有可兰虏。风俗卑陋，从开辟后，口不知谷味，目不识五色，耳不闻六律五声，是四夷中不臧者。土无所出，直大养群畜而已。户落万余，然其人顽弱，不斗战，忽见异人，举国便走。

鹄 国

《神异经》曰：西海之中有鹄国，男女皆长七寸，为人自然有礼，好经论跪拜。其人岁寿三百，行如飞，日行千里。百物不敢犯之，惟畏海鹄，鹄遇吞之，亦寿三百岁。人在鹄腹中不死，而鹄一举千里。

无不达

《神异经》曰：西南大荒中有人(乌)[焉]，长一丈，腹围九尺，[践]龟蛇，戴朱鸟，左手凭青龙，右手凭白虎。知河海升斛，识山石多少，知鸟兽言语，知百谷可食，识草木咸苦。名曰"圣"，一名

"哲"，一名"仙"，一名"通"，一名"无不达"。凡人见拜者，令人神知。

无继民

《外国图》曰：无继民，穴居食土，无夫妇。死则埋之，心不朽，百年复生。去玉门四万六千里。

录　民

《外国图》曰：录民，穴居食土，无夫妇。死则埋之，肺不朽，百二十年复生。去玉门万一千里。

无首民

《外国图》曰：无首民，乃与帝争神，帝斩其首，敕之（此）[北]野，以乳为目，脐为口。去玉门三万里。

纳　民

《外国图》曰：纳民，陛居食土，无夫妇。死埋之，其肝不朽，八年复生。去玉门五万里。

拘　夷

释道安《西域志》曰：拘夷国，北去城数百里。山上有石骆驼，溺水滴下，以金、铜、铁及木器、手掌承之皆漏，惟瓢瓠不漏，服之令人身臭，毛皮尽脱得止。其国有婆罗门守视。

波罗秦斯

释道安《西域志》曰：波罗秦斯国，佛转法轮、调达入地狱、土陷处，皆在其国。

鼠 王

释道安《西域志》曰：于阗道中有鼠王国，大者如狗，小者如菟，着金袈裟，沙门过不礼，白衣不礼辄害人。

摩诃赖

释道安《西域志》曰：摩诃赖国，又南得诃赖国，有阿耨达山，王舍城在耨达山东南角，竹园精舍在城西，佛。六年(若)[苦]行贝多树，去城五十里。

波丽越

释道安《西域志》曰：罗卫国东西四百里，至波丽越国。波丽越国，即佛外祖国也。

鸡 城

释道安《西域志》曰：胡国北有鸡城，(北有)[其]人皆冠，象鸡也。

和诃条

支僧载《外国事》曰：和诃条国，在大海中，地方二万里。大山名三漫屈，有石井，井中生千叶白莲花数种。井边石上有四佛足迹，每月六斋日，弥勒菩萨常以诸天神礼佛迹，毕，便飞去。国王长者常作金树银花、银树金花以供奉佛。

播黎日

支僧载《外国事》曰：播黎日国者，昔是小国耳，今是外国之大都，流沙之外，悉称臣妾。

舍　卫

支僧载《外国事》曰：舍卫国，今无复王，尽属播黎日国，王遣小儿注，国人不奉佛法。

维耶离

支僧载《外国事》曰：维耶离国，去(合)[舍]卫五十[由旬]，由旬者晋言三十里。维摩诘家在城内。国人不复奉佛，悉事水火，余外道也。

迦维罗越

支僧载《外国事》曰：迦维罗越国，(令)今无复王也。国人亦属播黎日国，今尚精进。昔太子生时，有二龙，一吐水，一吐火，一冷一暖。今有二池，尚一冷一暖。

那诃维

支僧载《外国事》曰：那诃维国，土丰乐，多民物。在迦维越南，相去三十里。

碓　国

支僧载《外国事》曰：迦叶佛生碓国，今无复此国，故处在舍卫国西，相去三十里。

拘那舍

支僧载《外国事》曰：拘那舍国，牟尼佛所生也，亦名拘那舍，在迦维罗越西，相去复三十里。

波罗奈国

支僧载《外国事》曰：弥勒佛，当生波罗奈国，是《屈陀罗经》所说，在迦罗越南。

拘宋婆

支僧载《外国事》曰：拘宋婆国，今见过去佛四所，住处四屋。迦叶佛住中，教化四十年，释迦文佛住五年，二佛不说。

罽　密

支僧载《外国事》曰：罽密，小国耳，在舍卫之西。国王民人悉奉佛。土地寒，罗汉道人及沙门，到冬月日未中前饮少酒，过中后不复饮酒，食果。国属大秦。

拘私那竭

支僧载《外国事》曰：佛在拘私那竭国。佛欲入涅槃时，自然有宝床从地出，有八万四千国王争将佛归，神妙天人曰："佛应就此亡。"那竭王乃作金棺枏檀车送佛丧，积薪不烧自燃。王将舍利归宫。八万四千国兴兵争舍利，婆罗门分之，乃用金升量舍利，得八斛四斗，诸国各得少许，还国各立浮屠。

摩竭提

支僧载《外国事》曰：摩竭提国，在迦维罗城之南，相去三十里由旬，有贝多树，佛在此树下坐六年。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九十八

四夷部十九·西戎七

吐蕃　大羊同　悉立　葦求拔
且末　乌(耗)[秅]　西夜

吐　蕃

《唐书》曰：吐蕃在长安之西八千里，本汉西羌之地，其种落莫知所出，或云南凉秃发利鹿孤之后也。利鹿孤有子曰樊尼。及利鹿孤卒，樊尼尚幼，弟俘檀嗣位，以樊尼为安西将军。后魏神瑞元年，俘檀为西秦乞佛盘炽所灭，樊尼招集余众，以投沮渠蒙逊，以为临松太守。及蒙逊灭，樊尼乃率众西奔，济黄河，逾积石，于羌中建国，开地千里。樊尼威惠夙著，为群羌所怀，皆抚以恩信，归之如市。遂改姓为窣勃野，以秃发为国号，语讹谓之吐蕃。其后子孙蕃昌，又侵伐不息，土宇渐广。历周及隋，犹隔诸羌，未通于中国。其国人号其王为赞普，置大论、小论，以统理国事。无文字，刻木结绳为约。虽有官，不常厥职，临时统领。征兵用金箭，寇至举烽燧，百里一亭。用刑严峻，小罪剜眼、劓、刖，或皮鞭鞭之，但随喜怒，而无常科。囚人于地牢，深数丈，二、三年方出之。宴异国宾客，必驱牦牛，令客自射牲以供馔。与其臣下一年一小盟，刑羊、狗、猕猴，先折其足而杀之，绎其肠而屠裂之，令巫者告于天地、山川、日月、星辰之神，云"若心迁变，怀奸反覆，神明鉴之，同于羊狗"；三年一大盟，夜于坛墠之中陈设肴馔，杀人、马、牛、驴以为牲，咒曰："尔等咸须同心戮力，共保我家。惟天地神祇共知尔志，有负此盟，使尔身体屠裂，同于此牲！"其地气候大寒，不生(粳)[稷]稻，有青稞麦、豆、小麦、荞麦，畜多牦牛、猪、犬、羊、马，又有天鼠，状如雀鼠，其大

如猫，皮可为裘。又多金、银、铜、锡。其人或随畜牧而不常厥居，然颇有城郭。其国都城号为逻些城，屋皆平头，高者至数十尺。贵人处于大毡帐，名为拂庐。寝处污秽，绝不栉沐。接手饮酒，以毡为盘，捻麸为碗，实以羹酪，并而食之。多事羝羯之神，人信巫觋。不知节候，麦熟为岁首。围棋、六博、吹蠡、鸣鼓为戏，弓剑不离身。重壮贱老，母拜于子，子倨于父，出皆少者前，老者后。军令严肃，每战，前队皆死，后队方进。重兵死，恶疾终，累代战没，以为甲门；临阵败死者，悬狐尾于其首，表其似狐之怯，稠人广众，必以徇焉，其俗耻之，以为次死。拜必两手据地，作狗吠之声，以身再揖而止。居父母丧，截发，青黛涂面，衣服皆黑，既葬，即吉。其赞普死，以人殉葬，衣服、珍玩及常所乘马、弓剑之类，悉埋之。

又曰：贞观八年，其赞普弃(宋)[宗]弄赞始遣使朝贡。弄赞弱冠嗣位，性骁武，多英略，其邻国羊同及诸羌并宾伏之。太宗遣行人冯德遐往抚慰之。见德遐，大悦，闻突厥及吐谷浑皆尚公主，乃遣使献金，随德遐入朝，多赍金宝，奉表求婚，太宗未之许。

又曰：弄赞常率众二十余万，顿于松州西境，遣使贡金帛，云来迎公主。太宗遣吏部尚书侯君集等击破之，弄赞大惧，遣使谢罪，因复请婚，太宗许之。弄赞乃遣其相禄东赞至礼，献金五千两，自余宝玩数百事。贞观十五年，太宗以文成公主妻之，令礼部尚书、江夏郡王道宗主婚，持节送公主于吐蕃。弄赞率其部兵次柏海，亲迎于河源。见王人，执子婿之礼，甚恭。既而叹大国服饰、礼仪之美，俯仰有愧沮之色。及与公主归国，谓所亲曰："我祖、父未有通婚上国者，今我得尚大唐公主，为幸实多，当为公主筑一城，以夸示后代。"遂筑城邑，立栋宅，以居处焉。公主恶其人赭面，弄赞令国中权且罢之，身亦释毡裘，袭纨绮，渐慕华风，仍遣酋豪子弟请入国学，以习诗书，又请中国识文之人典其表疏。

又曰：太宗伐辽东还，弄赞遣禄东赞来贺，奉表曰："圣天子平定四方，日月所照之国并为臣妾。而高丽恃远，阙于臣礼，天子自

领百万，渡辽致讨，骁城陷阵，指日凯还。夷狄才闻陛下发驾，少进之间，已闻归国，鹰飞迅越，不及陛下速疾。奴忝预子婿，喜百常夷。夫鹅犹雁也，故作金鹅奉献。"其鹅黄金铸成，高七尺，中可实酒三斛。

又曰：高宗嗣位，授弄赞为驸马都尉，封西海郡王，赐物二千段。弄赞因致书与司徒长孙无忌等，云天子初即位，若臣下有不忠之心者，当勒兵以赴国，并献金银珠宝十五种。高宗嘉之，进封为(宝)王，赐杂彩三千段，因请蚕种及造酒、碾硙、纸墨之匠，并许焉。

又曰：高宗闻刘审礼等败，召侍臣问以绥御之策，中书舍人郭正一曰："吐蕃作梗，年岁已深，命将兴师，相继不绝，空劳士马，虚费粮储，近讨则徒损兵威，深入则未穷巢穴。臣望少发兵募，且遣备边，明立烽候，勿令侵抄。使国用丰足，人心叶同，宽之数年，可一举而灭。"给事中刘齐贤、皇甫文亮等，皆言严守之便。

又曰：长寿元年，武威军总管王孝杰大破吐蕃之众，克复龟兹、于阗、疏勒、碎叶等四镇。乃于龟兹置安西都护府，发兵以镇守之。

又曰：圣历(三)[二]年，番将赞婆率所部千余人，及其兄弟莽布支等来降，则天遣羽林飞骑郊外迎之。授赞婆辅国大将军，行右卫大将军，封归德郡王，优赐甚厚。

又曰：神龙元年，赞普之祖母遣其大臣悉董然来献方物，为其孙请婚。中宗以所养雍王(守)[宗]礼女为金城公主许嫁与之，自是频岁贡献。景龙三年十一月，又遣其大臣尚赞吐等来迎女。中宗宴之于苑内毬场，命驸马都尉杨慎交与吐蕃使打毬，中宗率侍臣以观之。四年正月，下制曰："圣人布化，用百姓为心；王者垂仁，以八荒无外。故能光宅遐迩，财成品物。由是隆周理历，恢柔远之图；强汉乘时，建和亲之义。斯盖御宇长策，经邦茂轨。朕受命上灵，克纂洪业，庶几前烈，永致和平。眷彼吐蕃，僻在西服，皇运之始，早申朝贡。太宗文武圣皇帝，德侔覆载，情深亿兆，思偃兵甲，遂通姻好，数十年间，一方清净。自文成公主化往其国，因多变革。

我之边隅，亟兴师旅；彼之蕃落，颇闻凋弊。顷者赞普及祖母可敦酋长等，屡披诚款，积有岁时，思托旧亲，请崇亲好。金城公主，朕之少女，岂不钟念？但为人父母，志恤黎元，若允乃诚祈，更敦和好，则边土宁晏，兵役休息。遂割深慈，为国大计，筑兹外馆，聿膺嘉礼，降彼吐蕃赞普。即以今月进发，朕亲自送于郊外，命大将军杨矩使焉。"其月，帝幸始平县，以送公主，设帐殿于百顷泊侧，引王公宰臣赋诗饯别，改始平县为金城县，改其地为凤池乡。

又曰：开元二年秋，吐蕃大将蚕达延、乞力徐等，率众十余万寇临洮，军又进寇兰、渭等州，掠监牧羊马而去。玄宗令摄左羽林将军薛讷及太仆少卿王晙率兵邀击之。仍下诏，将大举亲征，召募将士克期进发。俄而晙等与贼相遇于渭源之武阶驿，前军王海滨力战死之，晙等乘之而进，大破吐蕃之众，杀数万人，尽收得所掠羊马。（则）贼余党奔北，相枕藉而死，洮水为之不流。上遂停亲征，命紫微舍人倪若水往按军实，仍吊祭王海滨而还。

又曰：开元十七年，玄宗遣皇甫惟明等使吐蕃。惟明等既见赞普及公主，具宣上意。赞普等欣然请和，尽出贞观已来前后敕书，以示惟明等。令其重臣名悉猎随惟明入朝，上表曰："外甥是先皇帝宿亲，又蒙降金城公主，遂和同为一家，天下百姓普皆安乐。中间为张玄表、李知古等东西两处先动兵马，侵抄吐蕃，边将所以互相征讨，迄至今日，遂成衅隙。外甥以先代文成公主、今金城公主之故，深识尊卑，岂敢失礼？又缘年小，枉被边将谗构斗乱，令舅致怪，伏乞垂察。追留死将万足承前数度使人入朝，皆被边将不许，所以不敢自奏。去冬，公主遣使人娄众失若将状专往，蒙降使看公主来，外甥不胜喜荷。谨遣（论）[谕]名悉猎及副使押卫将军浪些纥夜悉猎入朝，奏取进（百）[止]，两国事意，悉猎所具。外甥蕃中已处分边将，不许抄掠，若有汉人来投，便令却送。伏望皇帝舅远察赤心，许从旧好，长令百姓快乐。如蒙圣恩，千年万岁，外甥终不敢先违盟誓。谨奉进金胡瓶一、金盘一、[金]碗一、马脑杯一、零羊

衫段一，谨充微国之礼；金城公主又别进金鸭、盘盏、杂器物等。”十八年十月，名悉猎等至京师，上御宣政殿，列羽林仗以见之。悉猎颇晓书记，先曾迎金城公主至长安，当时朝廷皆称其材辩。及是，上引入内宴与语，甚礼之，赐紫袍、金带及鱼袋，并时服缯彩、银盘、胡瓶等，仍于别馆，供拟甚厚。悉猎受袍带、器物，而却进鱼袋，辞曰：“本国无此章服，不敢当殊异之赏。”上喜而许之，诏御史大夫崔琳充使报聘，仍于赤岭各竖分界之碑，约以更不相侵。时吐蕃使奏云：“公主请《毛诗》、《礼记》、《左传》、《文选》各一部。”制令秘书省写与之，正字于休烈上疏谏曰：“臣闻：戎狄，国之寇也；经籍，国之典也。戎之生心，不可以无备；典有恒制，不可以假人。传曰：“裔不谋夏，夷不乱华。”所以革其非心，在乎有备无患。昔者东平王入朝，求史记诸子，汉帝不与。盖以史记多兵谋，诸子杂诡术。夫以东平，汉之懿戚，尚不欲示征战之书；今西戎，国之寇仇，岂可贻经典之事？且臣闻，吐蕃之性慓悍果决，敏情持锐，善学不回。若达于书，必能知战；深于诗，则知武夫，有师干之试；深于礼，则知月令，有废兴之兵；深于传，则知用师，多诡诈之智；深于史，则知往来，有书檄之(刺)[制]。何异备寇兵而资盗粮也？臣闻鲁秉周礼，齐不加兵；吴获乘车，楚屡奔命。一以守典存国，一以丧法危邦，可取鉴也。且公主出嫁从人，远适异国，合慕夷礼。返求良书，愚臣料之，恐非公主本意也。虑有奔北之类劝教于中。若陛下虑失蕃情，以备国信，必不得已，请去《春秋》。当周德既衰，诸侯强盛，礼乐自出，战伐交兴，情伪于是乎生，变诈于是乎起，则以臣召君之事，取威定霸之名。若与此书，国之患也。《传》曰：于奚请曲县繁缨，仲尼云：‘惜也，不如多与之邑。惟名与器，不可假人’。狄固贪婪，贵货易土，正可锡之锦绮，厚以玉帛，何必率从其求，以资其智？臣忝叨列位，职刊秘籍，实痛经典弃在戎夷，昧死上闻，惟陛下深察。”

又曰：开元二十二年，遣将军李佺于赤岭与吐蕃分界立碑。二

十四年正月，吐蕃遣使贡方物金银器玩数百事，皆形制奇异。上令列于提象门外，以示百寮。

又曰：开元二十八年春，章求兼琼密与安戎城中吐蕃翟都局及维州别驾董承宴等通谋，都局等遂翻城归款，因引官军入城，尽杀吐蕃将士，使监察御史许远率兵镇守。上闻之甚悦。中书令李林甫等上表曰："伏以吐蕃此城，正当冲要，凭险自固，恃以窥边，积年以来，蚁聚为患，纵有百万之众，难以施功。陛下亲纡秘策，不兴师旅，须令中使李思敬晓谕羌族，莫不怀恩，翻然改图，自相谋陷，神算运于不测，睿略通于未然，累载逋诛，一朝荡灭。又臣等今日奏事，陛下从容谓臣等曰：'卿等但看四夷不久当渐沦丧。'德音才降，遽闻戎捷，则知圣与天合，应如响至，前古以来，所未有也。请宣示百寮，编诸史策。"手制答曰："此城仪凤年中，羌引吐蕃，遂被固守。岁月既久，攻伐亦多。其地险隘，非力所制。朝廷群议，不劝取之。朕以小蕃无知，事须处置，授以奇计，所以行之，获彼戎心，归我城守，有足为慰也。"

大羊同

《通典》曰：大羊同，东接吐蕃，西接小羊同，北直于阗，东西千余里，胜兵八九万。其人辫发毡裘，畜牧为业。地多风雪，冰厚丈余。所出物产，颇同吐蕃。俗无文字，但刻木结绳而已。刑法严峻。其酋豪死，抉去其脑，实以珠玉，剖其五脏，易以黄金，假造金鼻、银齿，以人为殉，卜以吉辰，藏诸岩穴地，人莫知其所。多杀牸牛莫马以充祭祀，葬毕服除。其王姓姜葛，有四大臣，分掌国事。自古未通。

悉立

《通典》曰：悉立，在吐蕃西南，户五万余。有城邑村落，依溪涧。丈夫以缯彩缠头，衣毡褐；妇人辫发，着短裙。以蒸报为俗。

畜多水牛、羖羊、鸡、豕，谷宜粳稻、麦、豆，饶甘蔗、诸果。死，葬于中野，不为封树。丧制以黑为衣，一年就吉。刑有刖、劓。羁事吐蕃。

章求拔

《通典》曰：章求拔，或云章揭拔，本西羌种也。在悉立西南，居四山之内，近代移出山，西接东天竺。遂改衣服，变西羌之俗。其地延袤八九百里，胜兵二千余人。居无城郭，好为寇掠，商旅患之。闻悉立入朝，亦遣使朝贡。

且　末上子余切

《汉书》曰：且末国，王治且末城，去长安六千八百二十里。有葡萄诸果。西通精绝二千里。

《北史》曰：且末西北有流沙数百里，夏日有热风，为行旅之患。风之所至，惟老驼预知之，即嗔而聚(土)[立]，埋其口鼻于沙中。人每以为候，亦即将毡拥蔽鼻中。其风迅驶，斯须过尽，若不防者，必至危毙。后魏大统八年，其兄鄯善未率众内附。

乌(耗)[秅]上一加切，下真加切

《汉书》曰：乌秅，王治乌秅城，去长安九千九百五十里。田石间有白草，累石为室，民接手饮，师古曰：自高山下溪涧中饮水。接，连其手也。出小步马。师古曰：小细步也，所谓百步千迹也。

西　夜

《汉书》曰：西夜国，王号子合，王治呼犍谷，犍，音巨言切。去长安万二百五十里。与胡异，其种类羌氐。行国，师古曰：言不著土地。随畜逐水草往来，而地出玉石。

《后汉书》曰：西夜国，去洛阳万四千四百里。地生白草，(青)[有]毒，国人煎以为药，傅箭镞，所中辄死。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九十九

四夷部二十·北狄一

总叙北狄上

《说文》曰：狄，犬种，字从"犬"。狄之言淫僻也。

《白虎通》曰：狄者，易也，言僻易无别。

《风俗通》曰：胡者，谨按《汉书》，山戎之别种也。貊者，略也，云无礼法。又胡者，互也，其被发左衽，言语贽币，事殊互也。

《晋中兴书》曰：胡者，北狄之总名也。

《诗》曰：《采薇》，遣戍役也。文王之时，西有昆夷之患，北有猃狁之难，以天子之命，命将帅遣戍役，以守卫中国，故歌《采薇》以遣之，《出车》以劳还，《杕杜》以勤归也。采薇采薇，薇亦作止。薇，菜。作，生也。西伯将遣戍役，先与之期以采薇之时。今薇生矣，可以行矣。重言"采薇"，丁宁行期也。曰归曰归，岁亦暮止。又丁宁归期，定其心也。靡室靡家，猃狁之故。不遑启居，猃狁之故。猃狁，北狄也。古者师出不逾时，今薇生而行，岁晚乃归，使汝无室家夫妇之道，不暇跪居者，有猃狁之难也。

又曰：我戍未定，靡使归聘。聘，问也。定，止也。我方守于北狄，未得止息，无所使归问言，所以忧也。

又曰：我车(归)[既]驾，四牡业业。岂敢定居？一月三捷。一月之中，三有胜功，谓侵也、伐也、战也。

又曰：岂不日戒？猃狁孔棘。戒，警敕军事也。孔，甚。棘，急也。言君子小人，岂不日相警戒乎？猃狁之难甚急，预述其苦以劝之。

又曰：王命南仲，往城于方。出车彭彭，旂旐央央。王，殷王也，南仲，文王之属方，朔方近猃狁之国也。彭彭，驷马貌。王使南仲为将，率往筑城于朔方，为军垒以御北狄之难。天子命我，城彼朔方。赫赫南仲，猃狁于襄。

襄，除也。

又曰：昔我往矣，黍稷方华。今我来思，雨雪载涂。王事多难，不遑启居。途冻释也。黍稷方华，朔方之地六月时也，以此出征，至春冻始释而来反。

又曰：执讯获丑，薄言还归。讯，言。丑，众也。执其可言问所获之众以归者当献之。赫赫南仲，玁狁于夷。夷，平也。

又曰：《六月》，宣王北伐也。《六月》，言周室微而复兴，美宣王之北伐也。六月栖栖，戎车既饬。四牡骙骙，载是常服。栖栖，简阅貌。饬，正也。日月为常，服，戎服也。记六月者，盛夏出兵，明其急也。玁狁孔炽，我是用急。炽，盛也。此序吉甫之意也。北狄来侵甚炽，故王以急遣我。

又曰：玁狁匪茹，整居焦获。侵镐及方，至于泾阳。焦获，周地名也，接于猃狁者也。匪，非也。茹，度也。镐与方，皆北方地名。言猃狁之来侵，非其所当度为也，乃自整齐而处周之焦获，来侵至泾水之北，言其太恣也。

又曰：薄伐玁狁，至于太原。言逐出之而已。

又曰：文武吉甫，万邦为宪。吉甫，尹吉甫也，有文有武。宪，法也。吉甫此时大将也。吉甫燕喜，既多受祉。（吉甫，尹吉甫也，有文）祉，福也。吉甫既伐猃狁而归，天子以燕礼乐之，则欢喜矣，又多受享赐也。

又曰：显允方叔，征伐玁狁。方叔先与吉甫征伐猃狁。

又曰：《车攻》，宣王复古也。宣王能内修政事，外攘夷狄，复文武之境土。

又曰：《渐渐之石》，下国刺幽王也，戎狄叛之。山石渐渐然高峻，不可登而上，喻戎狄众强而无礼，不可得而复也。

又曰：《何草不黄》，下国刺幽王也。四夷交侵，中国背叛，用兵不息，视民如禽兽。用兵不息，自岁始至（骁）岁［晚］，何草不黄？

《礼》曰：北方曰狄，衣羽毛，穴居，有不粒食者。

《周礼》曰：职方氏，掌天下之图，以掌天下之地，辨其邦国、都鄙、四夷、八蛮、七闽、九貉、五戎、六狄之人民与其财用、九谷、六畜之数要，周知其利害。北方曰貉、狄。四、八、七、九、五、六，周之所服国数也。利，金锡竹箭之属；害，神奸铸鼎所象百物也。

又曰：司隶，掌五隶之法，辨其物而掌其政令。五隶，谓罪隶四狄之属也。物，衣服兵器之属。夷隶，掌养牛马与鸟言。郑司农云：（东）夷、狄之人，或晓鸟兽之言，故《春秋传》曰："介葛庐闻牛鸣，曰：'是生二牺，皆用矣。'"是以夷隶职掌与兽言。

《[左]传》曰：北戎侵郑，郑伯御之，公子突曰："戎轻而不整，贪而无亲，胜不相让，败不相救。"

又曰：晋里克帅师，梁由靡御，以败狄于采桑。平阳北屈县西南有采桑津。梁由靡曰："狄无耻，从之必大克。"不耻走也。里克曰："惧之而已，无速众狄。"

又曰：晋侯败狄于箕，郤缺获白狄子。白狄，狄之别种也。故西河郡有白部胡。

又曰：鄋瞒侵齐，鄋瞒，狄国名。遂伐鲁。鲁使叔孙得臣败狄于咸，获长狄侨如，富父终甥搰其喉，以戈杀之，埋其首于子驹之门。

又曰：赤狄侵齐，又侵晋，取向阴之禾。晋灭赤狄潞氏，以潞子婴儿归。潞，赤狄之别种也。

又（曰）《成下》[曰]：潞子婴儿之夫人，晋景公之姊也。鄋舒为政而杀之，又伤潞子之目。晋侯将伐之，诸大夫皆曰："不可。鄋舒有三俊才。"伯宗曰："狄有五罪：不祀一也；嗜酒二也；弃仲章而夺黎氏地，三也；虐我伯姬，四也；伤其君目，五也。天反时为灾，地反物为妖，民反德为乱，乱则妖灾生，故文，反'正'为'乏'。尽在狄矣。"晋侯从之，晋荀林父败赤狄于曲梁，晋侯赏桓子狄臣千室。

又曰：无终子嘉父使孟乐如晋，无终，山戎国名。孟乐，其使臣。因魏庄子纳虎豹之皮，以请和诸戎。晋侯曰："戎狄无亲而贪，不如伐之。"魏绛曰："劳师于戎，诸华必叛。戎，禽兽也。获戎失华，无乃不可乎？"公曰："然则莫如和戎乎？"对曰："和戎有五利焉：戎狄荐居，贵货易土，[土]可贾焉，一也；边鄙不耸，民狎其野，穡人成功，二也；戎狄事晋，四邻振动，诸侯威怀，三也；以德绥戎，师徒不勤，甲兵不顿，四也；鉴于后羿而用德度，远至迩安，五也。"

又曰：郑人赂晋侯歌钟二肆，肆，列也。县钟十六为一肆。及其钟

磬，女乐二八。晋侯以乐之半赐魏绛，曰："子教寡人和诸戎狄，以正诸华。八年之中，九合诸侯。如乐之和，无所不谐。请与子乐之。"辞曰："夫和戎狄，国之福也。臣何力之有焉？"公曰："微子无以待戎。夫赏，国之典也，子其受之。"魏绛于是乎始有金石之乐，礼也。

又曰：鲁襄公十八年，白狄始来。白狄，狄之别名，未尝与鲁接，故曰始来也。

又曰：晋荀吴帅师败狄于大卤。大卤，太原晋阳县也。

又曰：晋中行穆子败无终及群狄于太原，即大卤也。无终，山戎也。将战，魏舒曰："彼徒我车，所遇又厄，地险不便车。以什共车，不克。"更增十一，以当一车之用。乃毁车以为行，毁车为步阵。为五阵以相离，两于前，五于后，专为右角，参为左角，偏为前拒以诱之。狄人笑之，笑其失常。未阵而薄之。大败之。《传》言荀吴能用善谋。

又曰：晋梁丙率阴戎伐颍，颍，周邑。王使詹桓伯辞于晋曰："我在伯父，犹衣服之有冠冕，木水之有本原，民人之有谋主也。民人谋主，宗族之师长。伯父若裂冠毁冕，拔本塞源，专弃谋主，虽戎狄，其何有余一人？伯父犹然，则难戎狄无所可责。"

又曰：晋荀吴伪会齐师者，假道于鲜虞，遂入晋阳，鲜虞，白狄别种。晋阳，肥国。灭肥，以肥子（县）[縣]皋归。肥，白狄也。县皋，其君名。钜鹿下曲阳西南有肥累城。

又曰：晋荀吴帅师伐鲜虞，围鼓三日，鼓人告食竭力尽，而后取之。克鼓而反，不戮一人，以鼓子鸢鞮归。鸢鞮，鼓[君]名。

又曰：晋荀跞如周葬穆后，籍谈为介。王求葬器，籍谈曰："晋居深山，戎狄之与邻，而远于王室，王灵不及，拜戎不暇，其何以献器？"王曰："叔父，唐叔成王之母弟也；密须之鼓与其大路，文所以蒐也；密须，姞姓国也。文王伐之，得其路鼓以蒐；阙巩之甲，武所以克商也。阙巩国所出铠。唐叔受之，处参虚，抚有戎狄。参，实沈之次，晋之分野。"

又曰：晋侯训兵于稷，以略狄土。

《谷梁传》曰：中国，夷狄曰大卤。

《尔雅》曰：北至于祝栗。左极远之国。

又曰：觚竹、北户、西王母、日下，谓之四荒。觚竹在北，(地)[北]户在南，西王母在西，日下在东，(西)[四]方昏荒之国。

又曰：九夷、八狄、七戎、六蛮，谓之四海。八狄在北。

又曰：北载斗极为空桐，载，值也。空桐之人武。地气使之然也。

《论语》曰：管仲相桓公，霸诸侯，一匡天下，民到于今受其赐。微管仲，吾其被发左衽矣！微管仲，则君不君，臣不臣，皆为夷狄。

又曰：子曰："夷狄之有君，不如诸夏之亡也。"

《国语》曰：郑人伐滑，王使游孙伯请滑，郑人执之。王怒，将以狄伐郑。狄，隗姓之国也。富辰谏曰："不可！夫狄，无列于王室，列，位次也。豺狼之德也。王不忍小忿而弃郑，又登叔隗以阶狄，阶狄祸。狄封豕豺狼，不可厌也。厌，足也。"王弗听。十八年，王黜狄后，[黜，废也。狄后既立，而通]于王子带，故[王废之也]。狄人来诛杀谭伯。狄人奉子带，攻王而杀谭伯。初，惠后欲立王子带，故以其党启狄人，狄人遂入周，王乃出居于郑。

又曰：晋侯使随会聘于周，王飨之肴蒸，原公相礼，范子私于原公曰："吾闻王室之礼无毁折，今此何礼也？"原公以告于王，王召士季范子字也。曰："亲戚宴飨则有肴蒸，蒸，升也，升折俎之肴也。惟戎狄则有体荐。夫戎狄冒没轻俊，贪而不让，冒，抵触也。没，入也。俊，进退无列。其血气不治，若禽兽焉。其适来班贡，不俟馨香嘉昧，适，往也。班，赋也。故坐诸门外，而使舌人体委与之。舌人，能达四方之志，象胥之官。汝今我王室之一二兄弟，以时相见，于是乎有折俎加豆，加豆，谓既食之后，所加之豆也。其实芹俎兔醢之属。以示容合好，胡有效戎狄也？"

又曰：骊姬曰："以皋落狄之朝夕苛我边鄙，皋落，东山狄。苛，扰也。君盍使申生伐狄？若不胜狄，虽济其罪可也。且夫胜狄，诸侯惊惧，吾边鄙不警。"公说，使申生伐东山。至稷桑，稷桑，皋落狄地。狄人出逆。申生欲战，狐突谏曰："不可。"果战败狄于稷桑。

又曰：公令阍楚刺重耳，重耳逃于狄。狄，北狄，隗姓。

又曰：襄王避叔带之难，居于郑地氾。子犯曰："君盍纳王？"公

乃行(贻)[赂]于草中之戎、骊土之狄，以启东道。二邑戎狄，在晋之东也。

《尚书大传》曰：狄人将攻大王亶父，亶父召耆老而问曰："狄人何欲？"耆老对曰："欲得菽粟、财货。"太王曰："与之。"每与而狄人之至不止。太王问耆老曰："狄人又何欲？"耆老曰："又欲土地。"太王曰："与之。"耆老曰："君不为社稷乎？"太王曰："社稷所以为民也，不可以所为亡民也。"耆老曰："君纵不为社稷，不为宗庙乎？"太王曰："宗庙者，私也，不可以吾私害民也。"遂杖策而去，过梁山，止乎岐山。周氏之民，奔而从之者三千乘。

《诗含神雾》曰：四方蛮貊，制作器物多与中国反。书则横行，食则合和，伏则交脚，鼓则细腰，(知)[如]此[之]类甚众。中国之所效者，貂蝉、胡床、胡饭。

《春秋考异邮》曰：北狄之气，主生幽都。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

四夷部二十一·北狄二

总叙北狄下

《史记》曰：唐虞以上，有山戎、猃狁、荤粥。晋灼曰：尧时荤粥，周曰猃狁，秦曰匈奴。

又曰：武王伐纣，而营洛邑，复居于丰镐。放逐戎狄泾洛之北，时入贡，命曰荒服。

又曰：赵武灵王北破林胡、楼烦，筑长城，自代傍阴山下至高阙在朔方。为塞，而置云中、雁门、代郡。

《汉书》曰：山戎伐燕，告急于齐。桓公北伐山戎，山戎走。

又曰：晋文公攘戎翟，居于西河圁圁音囷。洛之间，号曰赤翟、白翟。师古曰：《春秋》所书，晋师灭赤狄潞氏，鄋瞒获白狄[子者]。

又曰：晋北有林胡、楼烦之戎，燕北有东胡、山戎。服虔曰：乌桓之先也，后为鲜卑。

又曰：晋悼公使魏绛和戎翟，戎翟朝晋。后百余年，赵襄子逾句注而破之，并代以临胡貉。貉，音莫伯反。后与韩、魏共灭智伯，分晋地而有之，则赵有代、句注以北，而魏有西河、上郡，以与戎界边。

又曰：秦灭六国，而始皇帝使蒙恬将数十万众北击胡，悉收河南地，因河为塞，筑四十四县城临河，徙谪戍以充之。有罪谪令戍之，徙谪者令居之。而通直道，自九原至云阳，因边山险，堑溪谷，可缮者缮之，缮，补也。起临洮至辽东万余里。又渡河，据阳山、北假中。北假，地名。当是时，东胡强而月氏盛。

又曰：昴曰旄头，胡星也。昴、毕间为天街。胡貉、月支旃（丧）

[裘]引兮之民，昂(之)主[之]。

又曰：扬雄上书：北地之狄，五帝所不能臣，三王所不能制。

又曰：前世岂乐倾无量之费，役无罪之人，快心于狼望之北哉？匈奴中地名。以为不一劳者不[久]佚，不暂费者不永宁。是以忍百万之师，以攘饿虎之喙，运府库之财，填卢山之壑，而不悔也。卢山，匈奴中山也。

又曰：狄不服，中国未得高枕安寝也。

又曰：外国天性忿鸷、鸷，很也，音竹二反。形容魁健，负力怙气，难化以善，易隶以恶，隶谓附属之，恶谓威也。其强难诎，其和难得。故未服之时，劳师远攻。

又曰：狄，真中国之坚敌也。

又曰：王莽征匈奴，严尤谏曰："周、秦、汉征之，皆未得上策者也。周得中策，汉得下策，秦无策焉。周宣王时，猃狁内侵，至于泾阳，命将征之，尽境而还。其视戎狄之侵境，而譬犹蚊虻之螫欧之而已。故天下称明，是为中策。汉武帝选将练兵，约赍轻粮，深入远戍，约，少也，少赍装。虽有克获之功，胡辄报之，兵连祸结三十余年，中国疲耗，匈奴亦创艾，创音初向反，艾读日乂反。而天下称武，是为下策。秦始皇不忍小耻，而轻民力，筑长城之固，延袤万里，袤，长也，音茂。转输之行，起于负海，疆坟既完，中国内竭，以丧社稷，是为无策。今天下比年饥馑，发三十万众，具三百日粮，兵先至者聚居暴露，势不可用，一难也；边既空虚，内调郡国，不相及属，此二难也；计一人三百日食，用糒十八斛，非牛力不能胜。胡(也)[地]沙卤，多乏水草，军出未满百日，牛必物故，此三难也；胡地秋冬甚寒，春夏甚风，食糒饮水，师有疾疫，此四难也；辎重自随，则轻锐者少，幸而逢虏，危殆不测，此五难也。"莽不听。

又曰：夷狄之为患也，故自汉兴，忠言嘉谋之臣，曷尝不运筹策，相与争于庙堂之上乎？高祖时则刘敬，吕后时樊哙、季布，孝文时贾谊、朝错，孝武时有王恢、韩安国、朱买臣、公孙弘、董仲舒，人

持所见，各有异同。然总其要归，两科而已：搢绅之儒则守和亲，介胄之士则言征伐，皆偏见一时之利害也。

又曰：文帝徙六郡良家材力之士，六郡谓陇西、天水、安定、北地、上郡、西河也。其(日)[安]定、天水、西河，武帝所置耳，史本其土地而追言之。聚天下精兵，军于广武，顾问冯唐，与论将帅，喟然叹息，思古名臣，此和亲无益之明效也。

又曰：董仲舒以匈奴可悦以厚利，结之于天耳。故与之厚利以没其意，与盟于天以坚其约，质其爱子以累其心。使边城守境之民，父兄缓带，稚子咽哺，胡马不窥于长城，而羽檄不行于中国，不亦便于天下乎？

又曰：孝武时，虽征伐克获，而士马物故亦略相当；虽开河南之野，建朔方之郡，亦弃造阳之北九百余里；匈奴人民每来降汉，单于亦辄拘留汉使以相报复，其桀骜尚如斯。

又曰：孝宣之世，单于臣服，三世称藩，宾于汉庭。是时边城晏闭，牛马布野。

又曰：王莽篡位，始开边隙，单于由是归怨自绝，莽斩其侍子，边境之祸构矣。

又曰：萧望之曰："戎狄荒服，言其来服荒忽无常，时至时去。宜待以客礼。"

又曰：夷狄之人，饮食不同，言语不通，僻居北垂寒露之野，逐草随畜，射猎为生，隔以山谷，壅以沙幕，天地所以绝外内也。

又曰：晁错上书曰："战胜之威民气百倍，败兵之卒没世不复。自高后以来，陇西三困于匈奴矣，民气破伤，亡有胜意。"

又曰：以蛮夷攻蛮夷，中国之形也。今匈奴地形、技艺与中国异，上下山阪，出入溪涧，中国之马弗与。与，如也。险道倾仄，且驰且射，中国之骑弗与也。风雨罢劳，饥渴不困，中国之人不与也。此匈奴之长技也。

又曰：材官驰发，矢道同的，驰谓矢之善者也，《春秋》作"敢"字。发矢次

射，故中则同的。则匈奴之革笥木荐弗能支也。革笥，以皮作，如铠。春被衣，荐以木枚，作如盾。

又曰：胡貉之地，积阴之处也，木皮三寸，冰厚六尺，食肉而饮酪，其人(蜜)[密]理，鸟兽毳毛，密理，谓其肥也。毳，细毛。其性耐寒。

又曰：胡人衣食之业不著于地，著，直略反。其势易以扰乱边境。何以明之？胡人如飞鸟走兽，广野美草甘水则止，草尽水竭则移，以是观之，往来转徙，时至时去，此胡人之生业，而中国之所以不可离南亩[也]。

又曰：匈奴欲立威者，始于折胶。秋气至，胶可折，弓弩可用。匈奴常以为候而出兵。

《后汉书》曰：耿秉上言曰："今北虏分争，以夷伐夷，国家之利。"

又曰：(间)[闻]《匈奴传论》曰："并兵穷讨，掩其密穴，蹶北追奔三千余里，破龙祠，焚屩幕，铭功封石，偈呼而旋。"

又曰：王莽时，卢芳诈称武帝之后，奔匈奴十二年，芳与贾览共攻云中，久不下。其将随昱得芳之众，昱诣阙，拜昱为五原太守，封镌胡侯。镌，读曰蠲。蠲之也。

《晋书》曰：前汉末，匈奴大乱，五单于争立，而呼韩邪单于失其国，携率部落入臣于汉。嘉其意，剖并州北界以安之。于是匈奴五千余落入居朔方诸郡，与汉人杂处。后汉末，群臣竞言：胡人猥多，宜先为其所。建安中，魏武帝始分其(中)众为五部，部立其中贵者为(师)[帅]，复改帅为都尉。其左部都尉所统可万余落，居于太原；右部都尉可六千余落，居于祁县；南部都尉可三千余落，居于蒲子县；北部都尉可四千余落，居[新]兴县；中部都尉可六千余落，居太陵县。

又曰：晋武帝践祚后，匈奴二万余落归化，帝复纳之，使居河西故宜阳城下，后复与晋人杂居。由是平阳、西河、新兴、上党、乐平，靡不有焉。

又侍御史郭钦上疏曰：戎狄强犷，历古为患。魏初，置西北诸郡，皆为戎居。今虽服从，若百年之后，有风尘之警，胡骑自平阳、上党不三日而至孟津，北地、西河、太原、冯翊、安定、上郡，尽为狄庭矣。宜及平吴之威，谋臣猛将之略，出北地、西河、安定，复上郡，实冯翊。于平阳以北诸县，募取死罪，徙三河三魏四万家以充之，裔不乱华，渐徙平阳、恒农、魏郡、京兆、上党杂胡，峻四夷出入之防，明先王荒服之制，万世之长策也。

又曰：太康七年，有萎莎胡率部落来降。

又曰：北狄以部落为类，其入居塞者，有鲜支种，有乌谭种，有赤勒种，有捍蛭种，有萎莎种，有赤莎种，有郁鞞种，有委童种，有大楼种，不相杂错。

又曰：其国号左贤王、右贤王、左弈蠡王、右弈蠡王、左于六王、右于六王、左渐尚王、右渐尚王、左朔方王、右朔方王、左独鹿王、右独鹿王、左显鹿王、右显鹿王、左安乐王、右安乐王，凡十六等，皆用单于亲子弟。

贾谊《新书》曰：臣闻强国战智，王者战义，帝者战德。故汤祝网而汉阴(受)[降]，舞三苗而南蛮服。今汉，帝国也，宜以厚德怀四夷，孰敢不承帝意？陛下为臣建三表，设五饵，以此与单于争，则下匈奴犹振槁也。臣且以事势谕天子之言，使匈奴大众信陛下也，若日出之灼灼，故闻君一言，虽有微远其志不疑，仇仇之人，其心不殆，若此则信谕矣，一表也。臣又且以事势谕陛下之爱，令匈奴之自视也，苟胡面而戎状者，其自以为见爱于天子也，犹弱子之于慈母也。若此则(受)[爱]谕矣，一表也。臣又且以事势谕陛下之好，令胡人之自视也，苟其校之所长与其所工，可以当天子之意，若此则好谕矣，一表也。爱人之状，好人之役，爱有实以诺，可期十死一生，彼必将至，此谓三表。匈奴好之，来者家长以上必衣绣，家少者乃衣文锦，为银车五乘，大雕画之，驾四马，载绿盖，从数骑，御骖乘，且虽单于之出入也，不轻都此矣。令匈奴降者，时时得此而赐

之，一国闻之见之者，希心而相告，人人冀幸，以为吾至可以得此，将以怀其目，一饵也。匈奴之使至者，若大降者也，大众之聚也，上必有所召赐食焉。饭物盛美，胾炙醯醢，方数尺于前，令一人坐此，胡人欲观者固百数在旁，得赐者之喜也，且笑且饭，味皆所嗜而所未(当)[尝]得也。今来者，时时得此而飨之，一国闻之者、见之者，垂涎而相告，人自以吾至亦将得此，将此怀其口，一饵也。降者若使者至也，必使人有所召客焉，胡人之欲观者勿禁。令妇傅白黑绣衣而侍其堂者二三十人，或薄或掩，为其胡戏，使乐府吹箫鼓鞞。令使、降者时得此而乐，一国闻之者、见之者，人人惟恐其后至也。以此怀其耳，一饵也。凡降者，陛下必有所富，令有高堂邃宇、善厨大囷，厩有编马，库有阵车，时时大具，召胡客飨胡，令其居处乐皆过其虑，出其单于。或时时赐此，匈奴一国倾心而冀，人人汲汲其时。将以此怀其腹，一饵也。于来降者，上必时时有所召幸拊循而后得入官。于胡婴儿贵人子好可爱，有数十人，为绣衣，出则从出，入则从入，则更侍胡婴儿，得近侍胡贵人，得佐酒上前，使付酒钱，出绣衣，具带服，时以赐之，令数人得此而居之，一国闻者、见者，人人惟恐后至也。以此怀其心，一饵也。

《晋中兴书》曰：北狄，其地南接燕赵，北[并]沙漠，东渐九夷，西界六戎。世世自相君臣，不禀中国正朔。

《西域记》曰：诸胡俗，婚姻相然许者，先送同心指环。

崔豹《古今注》曰：秦所筑长城，土色如紫，汉塞亦然，故称紫塞焉。

李陵《报苏武书》曰：终日无睹，但见异类，韦帐毳幕以御风雨。

又曰：出礼义之乡，入无知之俗。

又曰：胡笳互动，牧马悲鸣，吟啸成群，边声四起。

班固《燕然山铭》曰：铄王师兮征荒裔，剿匈奴兮截海外。封神丘兮建隆碣，熙帝载兮振万世。

古诗曰：胡马依北风，越鸟巢南枝。

《古胡无人行》曰：望胡地，何险巇。断胡头，脯胡臆！

陆机《乐府诗》曰：驱马陟阴山，山高马不前。借问燕山候，劲虏在燕然。

古诗曰：出自蓟北门，遥望胡地桑。

陈琳《乐府诗》曰：饮马长城窟，水寒伤马骨。

蔡琰诗曰：边亭与华异，胡风春夕起。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一

四夷部二十二·北狄三

托跋氏　檀胡　慕容氏　宇文莫槐
高车　乌洛侯　库莫奚　轲比能

托跋氏

《宋书》曰：托跋氏，其先汉将李陵之后也。陵降匈奴，单于妻之以女，字托跋，其后因氏焉。世豪强，分建种落也。

又曰：索头虏，姓托跋氏。匈奴有数百千种，各立名号，索头亦其一也。晋初，索头种有部落数万家在云中。惠帝末，并州刺史司马腾于晋阳为匈奴所围，索头虏单于猗驼遣军助腾。怀帝永嘉三年，驼弟卢率部落自云中入雁门，就并州刺史刘琨，求楼烦等五县。琨不能制，且欲倚卢为援，乃上言："卢兄驼有救腾之功，宜请移五县民于新兴，以其地处之。"愍帝进卢为代王，卢孙十翼鞬据阴山，众数十万。鞬死，子开字涉圭。即后魏道武皇帝。

又曰：虏俗以四月祠火，六月末，率大众至阴山，谓之却霜。阴山去平城六百里，深远，饶树木，霜雪未尝释，盖欲以暖气御寒也。

《后魏书》曰：黄帝子昌意少子受封北土，国有大鲜卑山，因以为号。其后世为君长，统幽都之北。黄帝以土德王，北俗谓土为托，谓后为跋，故以为氏。其裔始均仕尧世，逐女魃于弱水北，民赖其勋。帝舜嘉之，命为田祖。历三代至秦、汉，獯鬻、猃狁、山戎、匈奴之属，累代残暴，作害中州，而始均之裔，不交南夏，是以载籍无闻焉。积六七十世，裔孙毛即成皇帝，讳毛也。统国三十六，大姓九十九，威振北方，莫不率服。至力微立，即成元皇帝。诸部大人悉服，控弦之士二十余万，迁于定襄之盛乐也。

又曰：禄官立，始祖子也。分国为三部：一居上谷北，濡源之西，东接宇文部，自统之；一居代郡之参合陂北，兄子猗驼统之；一居定襄之盛乐故城，使猗驼弟猗卢统之。

稽胡

《后周书》曰：稽胡，一[曰]百步部稽，盖匈奴别种，刘元海五部之苗裔也。或云山戎、赤狄之后。离石以西，安定以东，方七八百里，居山谷间，种落繁炽。其俗，妇人多贯蜃贝以为耳颈饰。孝昌中，有刘蠡升者，居云阳谷，分遣部众抄掠，居汾晋之间，略无宁岁。神武迁邺后，始密图之，伪许以女妻蠡升之子。蠡升信之，遂遣其子诣邺，齐神武厚为之礼，缓以婚期。蠡升即恃和亲，不为之备。大统元年三月，齐神武潜师袭之。

又曰：保定中，离石生胡数寇汾北，勋州刺史韦孝宽于险要筑城，以遏其路。

又曰：建德五年，高祖败齐师于晋州，乘胜逐北。齐人所弃甲仗，稽胡乘间窃出，盗而有之。

慕容氏

《晋书·载记》曰：慕容氏，其先有熊氏之苗裔，世居北夷，邑于紫蒙之野，号曰东胡。其后与匈奴并盛，控弦之士二十余万。风俗、官号与匈奴略同。秦汉之际，为匈奴所败，分保鲜卑山，因以为号。《通典》：慕容氏亦东胡之后，别部鲜卑也。魏初，渠帅有莫谨跋，率诸部入居辽西，后从司马宣王讨公孙渊，有功，拜率义王。至孙涉归，魏封为鲜卑单于。涉归有二子，长曰吐谷浑，西迁河湟之间；次曰廆，有命代才略，晋太康十年，又迁于徒河之青山也。

又曰：慕容廆，字弈洛瑰，昌黎棘城鲜卑人也。曾祖莫护跋，初率诸部大人入居辽西，从宣帝伐公孙氏有功，拜率义王，始建国于棘城之北。时燕代多冠步摇冠，莫护跋见而好之，乃敛发袭冠，诸

部因呼之为步摇。其后音讹，遂为慕容焉。或云慕二仪之德，继三光之容，遂以慕容为氏。祖木延左贤王，父涉归，以全柳城之功，进拜鲜卑单于，迁于辽东北，于是渐慕诸夏之风矣。

又曰：安北将军张华，有知人之鉴。慕容廆童冠时，往谒之，华谓曰："君至长，必为命世之器。"因以所服簪帻遗廆。

又曰：慕容廆谋于众曰："吾先公以来，世奉中国。且华裔理殊，强弱固别，岂宜与晋国竞乎？何为不和，以害吾百姓耶？"乃遣使来降，帝嘉之，拜为鲜卑都督。廆致敬于东夷府，巾衣诣门，抗士大夫之礼，何龛严兵引见，廆乃改服戎衣而入。人问其故，廆曰："主人不以礼宾，复何为哉？"龛闻而惭之。廆以大棘城即帝颛顼之墟，元康四年乃移居之，教以农桑，法制同于上国。永嘉初，廆自称鲜卑大单于。建武初，元帝承制，拜廆假节散骑常侍、都督辽左杂夷流人诸军事、龙骧将军、大单于、昌黎公。廆刑政修明，流亡者多归之。廆乃立郡以统流人，冀州人为冀阳郡，豫州人为成周郡，青州人为营丘郡，并州人为唐国郡。廆卒，皝嗣立。皝雄毅多权略，日强盛，遂自称燕王。后迁都于柳城。俊、玮即其子孙。

宇文莫槐

《后汉书》曰：宇文莫槐出于辽东塞外，其先南单于之远属。莫槐之人皆剪发，而留其顶上以为饰。妇人被长襦及足而无裳焉。秋收乌头，为毒药，以射禽兽。

《北史》曰：莫廆部众强盛，自称单于。塞外诸部咸畏惮之。莫槐父子世雄漠北，又先得玉玺三钮，自言为天所相，每自夸大。莫廆之孙曰乞得龟，为慕容廆破之。先是海出大龟，枯死于平郭，至是乞得龟败也。

高车

《北史》曰：高车，盖古赤狄之种也。初因号为狄历，北方以为

敕勒，诸夏以为高车，丁零。其语略与匈奴同，而时有小异。或云：其先匈奴甥也。其种有狄氏、袁纥氏、斛律氏、解批氏、护骨氏、异奇斤氏。其人好引声长歌，有似狼嗥。本无都统、大帅，当种各有君长。为(姓)[性]粗猛。党类同心，至于寇难，翕然相依。斗无行阵。其俗：婚姻用牛马纳聘，以多为荣。俗无谷，不作酒。迎妇之日，男女相将持马酪、熟肉节解，主人延宾，亦无行位，(穿)[穹]庐前丛坐，饮宴终日。

又曰：高车俗不洁净。喜致霆霆，每霆则叫呼射天，而集之移去。至来岁秋马肥，复相率集于霆所。(理)[埋]羖羊，然火拔刀，女巫祝说，如中国祓除，而群[队]驼马旋绕百匝乃止。人持一束柳枝，因曲竖之，以乳酪灌焉。

又曰：高车妇人以皮裹羊骸，苦交切。戴之首上，萦屈发鬓而缀之，有似轩冕。其死亡葬送，掘地作坎，坐尸于中，张臂引弓，佩刀挟矟，无异于生，而露坎不掩。走马绕旋，多者数百匝，男女无小大皆集会之。

又曰：高车与蠕蠕同，惟车轮高大，辐数至多。后徙于鹿浑海西北百余里，部落强大，常与蠕蠕为敌。后魏道武帝度弱洛水，西行至鹿浑海，袭破之，复讨其余种于狼山。

又曰：道武帝自牛川南引，大校猎，以高车围骑徒，遮列七百余里，聚杂兽于其中。因驱至平城，即以高车众起鹿苑，南固台阴，北距长城，东包白登之西山。

又曰：高车族有十二姓：一曰泣伏利氏，二曰吐卢氏，三曰乞旃氏，四曰大连氏，五曰窟贺氏，六曰达薄氏，七曰阿仑氏，八曰莫允氏，九曰俟分氏，十曰副伏罗氏，十一曰乞袁氏，十二曰右叔沛氏。

又曰：高车昧利，不顾后患。

又曰：高车斛律部帅倍侯利，为蠕蠕掩袭，遂奔魏，赐爵孟都公。倍侯利质直，勇健过人，北方之人畏之，婴儿啼者语曰："倍侯利来。"便止。处女歌谣云："求良夫，当如倍侯利。"其众服如此。

善用五十蓍筮吉凶，每中，故得亲幸。倍侯利卒，道武悼惜，葬以魏礼，谥曰忠壮王。

又曰：太和十四年，阿伏至罗遣使至京，以二箭奉贡，云："蠕蠕为天子贼臣，当为天子讨除。"孝文赐绣裤褶一具，杂彩百匹。

又曰：高车部众分散，或来奔附，或投蠕蠕。诏遣宣威将军羽林监孟威抚纳降人。

又曰：高车遣使贡金方一、银方一、金杖二、马七匹、驼十头。

又曰：高车与蠕蠕战于蒲类海北，割蠕蠕之发，送于羽林监孟威。

又曰：高车遣使献龙马五匹、金银、貂皮及诸方物。诏赐乐器一部、乐工八十人、赤绸十匹、杂彩六十匹。

又曰：高车王伊匐遣使朝贡，因乞朱画步挽一乘，并幔鞦靿褥一副，伞、扇各一枚，青曲盖五枚，赤漆扇五枚，鼓角十枚诏给之。

乌洛侯

《北史》曰：乌洛侯国，在地豆干北，去代都四千五百余里。其地下湿，多雾气而寒。国人尚勇，不为奸窃，故慢藏野积而无寇盗，好射猎。乐有箜篌，木槽革面，施九弦。太武真君四年来朝，称其国西北有魏先帝旧虚，石室南北九十步，东西四十步，高七十尺，室有神灵，人多祈请。太武遣中书侍郎敞告祭，刊祝文于石室之壁而还。

《唐书》曰：乌罗浑国，盖后魏之乌洛侯也，今亦谓之乌罗护。其国在京师东北六千三百里，东与靺羯，西与突厥，南与契丹，北与乌丸接。风俗与靺羯同。贞观六年，其君长遣使献貂皮。

库莫奚

《后魏书》曰：库莫奚国之先，东部宇文别种也。初为慕容元贞所破邑落，窜匿于松漠之间。

《后周书》曰：库莫奚，鲜卑之别种也。先为慕容晃所破，窜于松漠之间。后种渐多，分为五部：一曰辱纥主，二曰莫贺弗，三曰契个，四曰木昆，五曰室得。每部置俟斤一人。有阿会氏者，最为豪帅，五部皆受其节度。

《北史》曰：登国三年，道武亲讨库莫奚，至弱水南，大破之。

又曰：武成之世，库莫奚岁致名马文皮。太和四年，辄入塞内，辞以畏豆地干抄掠，诏书切责之。

轲比能

《魏志》曰：轲比能，本小种鲜卑，以勇健、断法平端、不贪财物，众推以为大人。部落近塞，自袁绍据河北，中国人多叛归之，教作兵器铠楯，颇学文字，故其勒御部众，拟于中国，出入弋猎，建立旄麾，鼓节为进退。

又曰：建安中，乌桓反，轲比能动为寇害。太祖以鄢陵侯彰为骁骑将军北征，大破之。

又曰：延康初，轲比能遣使贡马。文帝立比能为附义王。

又曰：黄初二年，轲比能出诸魏人在鲜卑者五百余家，还居代郡。黄初三年，轲比能率部落，与代郡乌丸等三十余口交市，遣魏人千余家居上谷。后与东部鲜卑大人素利及步度根三部争斗，乌桓校尉田豫和之，使不得相侵。五年，轲比能复击鲜卑，豫帅轻骑径进椅其后。比能使别小帅琐奴拒豫，进讨破之，由是怀贰，乃与辅国将军鲜卑辅书曰："夷狄不识文字，故校尉阎柔保我于天子。我与乌丸为仇，往年攻击之，而田校尉助素利。乌丸也。我临阵使琐奴往，闻使君来，即引军退，步度根数数钞盗，又杀我弟，而诬我以钞盗。我夷狄，虽不知礼义，兄弟子孙受天子印绶，牛马尚知美水草，况我有人心耶？将军当保明我于天子。"辅得书，闻帝，帝复使豫诏纳安慰。轲比能众遂强盛，控弦十余万骑。每钞掠得财物，均平分付，一决目前，终无所私。故能得众死力，余部大人皆惮之。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二

珍宝部一

宝　珠上

宝

《尚书·汤誓》曰：遂伐三朡，俘厥宝玉，孔安国曰：俘，取也。玉以礼神，使无水旱之灾，故取而宝之。谊伯、仲伯作《典宝》。二臣作《典宝》一篇，言国之常宝也。

又《盘庚》曰：无总于货宝。孔安国注曰：无总货宝以求位也。

又《旅獒》曰：分宝玉于伯叔之国，时庸展亲。孔安国注云：以宝玉分同姓之国，是用诚信亲亲之道。弗宝远物，则远人格；不役夺其利，（其）[则]来服。所宝惟贤，则迩人安。宝贤任能，则近人安；近人安，则远人安也。

又《顾命》曰：越玉五重，陈宝，于东西序，坐北，列玉五重，又陈先王所宝之器物。赤刀、大训、弘璧、琬琰在西序，大玉、夷玉、天球、河图在东序。胤之舞衣、大贝、鼖鼓在西房，兑之戈、和之弓、垂之竹矢在东房。皆历代所传之宝。

《毛诗·嵩高》曰：王遣申伯，路车乘马，锡尔介圭，以作尔宝。宝，瑞[也]。

《诗含神雾》曰：圣人受命必顺斗，张握命图授汉宝。宋均曰：圣人，谓高祖人。受天命而王，必顺旋衡法。故张良受兵钤之图命以授汉，为珍宝也。

《礼记·檀弓》曰：南弓敬叔反，必载宝而朝。敬叔，鲁孟僖子。常失位去鲁，得反，载其宝来朝君也。夫子曰："若是其货也，丧不如速贫之愈也。"

又曰：天不爱其道，地不爱其宝。

又曰：儒有不宝金玉，而以忠信为宝。

《左传·庄公》曰：齐人来归卫宝，文姜请之也。

又《庄公》曰：王及郑伯入于郑，遂入成周，取其宝器而还。

又《文下》曰：宋昭公尽以宝行。

又《襄公》曰：宋人得玉，献诸子罕。子罕不受，曰："我以不贪为宝，尔以玉为宝。若与我，皆丧宝也。不若人有其宝也。"

又《昭六》曰：吴太子诸樊入郧，诸樊，吴王僚之太子。取楚夫人与其宝器以归。

《公羊传·僖公》曰：虞公贪而好宝，乃为晋所灭，抱宝牵马而去。

又《定公》曰：盗窃宝玉大弓。盗者何，阳虎也。

《史记》曰：赵简子告诸子曰："吾藏宝符于常山之上，先得者赏。"诸子驰之常山上，求无所得。毋恤还曰："已得符矣。登常山而临代，代可取也。"

又曰：晋使郤克以车八百乘伐齐，陈于鞍。于是晋军追齐，至马陵，齐侯请以宝器谢，不听，必得笑克者萧同叔子。

又曰：鲁昭公八年，楚灵王就章华台，召昭公往焉，赐昭公宝器。已悔，复诈取之。

又曰：卫叔名封，成王长用事，举康叔为周司寇，赐卫宝祭器。

又曰：秦逐客，李斯书曰："陛下致昆山之玉，有随和之宝，(乘)[垂]明月之珠，服太阿之剑，乘纤离之马，建翠凤之旗，树灵鼍之鼓。此数宝者，秦不生一焉，而陛下悦之。"

又曰：乐毅伐齐，入临淄，尽取齐宝也。

又曰：梁惠王与齐威王会田于梁，问："齐王亦有宝乎？"威王曰："无有。"梁王曰："若寡人国小，尚有径寸之珠照车前后各十二乘者十枚，奈何以万乘之国而无宝乎？"威王曰："寡人以为宝与王异。吾臣有檀子者，使守南城，则楚人不敢为寇；东取泗上，十二诸侯皆来朝。吾臣有盼子者，使守高堂，则赵人不敢东渔于河。吾更有黔夫者，使守徐州，则燕人祭北门，赵人祭西门，齐之北门也。言燕、赵之人畏其侵伐，故祭以求福。徙而从者七千余家。吾臣有种首者，使备

盗贼，则道不拾遗。将以照千里，岂特十二乘哉！”梁惠王惭，不悔而去。“梁”，或作“魏”字。

《汉书》曰：沛公西入武关，欲击秦峣下军。张良曰：“臣闻其将者，贾竖子，易动以利。”令郦食其持重宝啖秦将，秦将果欲连和。沛公乃击秦军，大破之。

谢承《后汉书》曰：郑弘为邹令，县人王逢得路遗宝物，悬于衢道，求主还之。

《后汉书》曰：世祖遣卫尉铫期持珍宝缯帛赐隗嚣，期至郑，被盗。

张璠《汉记》曰：朱俊为郡吏，太守尹端有罪应死，俊为买珍宝赂主章吏，端得免死。

范晔《后汉书》曰：帝常召见诸郡计吏，问其风俗，及前后守令能不。蜀郡计掾樊显进曰：“渔阳太守张堪，昔在蜀，其仁以惠下，威能讨奸。前公孙述破时，珍宝山积，卷握之物足富十世，而堪去职之日，乘折辕车，布被而已。”帝闻，良久叹息。

《魏氏春秋》载袁绍《檄州郡文》曰：曹操父嵩，乞丐携养因赃假位，舆金辇宝，输货权门。

《魏志》曰：陈泰为匈奴中郎将，京邑贵人多寄宝货，因市奴婢，泰皆挂于壁。及征为尚书，悉以还。

《吴志》曰：士燮为交址太守，每遣使诣权，致杂香、细葛辄以千数；明珠、大贝、琉璃、翡翠、玳瑁、犀象之珍，奇物异果蕉邪、龙眼之属，无岁不至。

《晋中兴书》曰：姚苌试诸子，谓曰：“吾有一宝物，万金不易，汝等技艺胜者，吾以与之。”诸子皆索好马，欲于父前试之。惟略不动，苌以为贤，故越诸兄立为嗣子。

《晋安帝记》曰：桓玄尤爱珍宝，常玩弄珠玉，不离于手。

《晋书·殷仲文传》曰：桓玄为刘裕所败，仲文随玄西走。其宝玩悉藏地中，皆变为土。

《晋书·吕纂载记》曰：即序胡安据盗发张骏墓，见骏貌如生，得真珠帘，琉璃榼、白玉樽、赤玉箫、紫玉笛、珊瑚马鞭、马脑钟，水陆奇珍，不可胜纪。

《齐书》曰：始兴王鉴镇益州，于州园地得古冢，无复棺，但有石椁。铜器十种，并古形；玉璧三枚。珍宝甚多，不可皆识；金银为蚕形者，数万计。又以朱砂为阜，水银为池。左右咸劝取之，鉴曰："皇太子昔在雍，有发古冢者，得玉屏风、玉匣之属，皆将还都；吾意尝不同。"乃遣功曹何伫之为起坟，诸宝物一不得犯。

《梁书》曰：羊侃，大同中，魏使阳斐与侃在(比)[北]尝同学。有诏令侃延斐，同赏宾客三百余人，食器皆金玉杂宝，奏三部女乐。至夕，侍婢百余人，俱执金花烛。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赵录》曰：曜平陈安，长驱至于西河。张茂惧，遣使称蕃，献诸珍宝珠玉不可胜纪。

《后魏书》曰：元乂既专政，乃于禁中自别作库，掌握之宝充牣其中。

《北史》曰：齐神武后，以孝武帝后配彭城王孙韶。魏室奇宝，多随后入韶家。有二玉钵相盛，转而不可出；玛瑙榼三斗，玉缝之。皆称西域鬼作也。

《北齐书》曰：高德正尝辞疾，除冀州刺史即起。显祖怒，禁门下。其妻出宝物满四床，欲以寄人。帝掩见，大怒曰："我府藏无此物！"诘其得由，皆诸元赂之。帝乃斩德正并妻子伯坚。

《隋书》曰：开皇十二年，突厥遣使献七宝碗。

《唐书》曰：师子国，在西海之中，出奇宝。商贾到则不见人，但置宝物价直于洲上，宝依价质之而去。以能养师子，故以为国名。

又曰：天宝中，师子国遣婆罗门僧灌顶三藏来献金宝璎珞。

《老子》曰：我有三宝，保而持之。一曰慈，二曰俭，三曰不敢为天下先。轻敌则几丧吾宝。

《晏子春秋》曰：和氏之璧，井里之朴耳。良工修之，则为荐国

之宝。《孙卿子》云：井里之瑛。又云：玉人琢之，为天下宝。

《鲁连子》曰：楚王成章华台，酌诸侯酒。鲁君先至，与之大曲之弓，不琢之璧，既而悔之。伍举见鲁君曰："大曲之弓，不琢之璧，楚王之宝也。吴求之弗与，举兵伐楚。"鲁惧，奉而归之。

《墨子》曰：周公见申徒狄曰："贱人强气则罚至。"申徒狄曰："周之灵珪出于土，楚之明月出蚌蜃，五象出于汙泽，和氏之璧、夜光之珠，三棘六里，此诸侯所谓良宝也。"《淮南子·说山》云：周之简珪产于石，大象神龟出于沟壑。

《孟子》曰：诸侯之宝三：土地、人民、政事。宝珠玉者，殃必及身。

《淮南子》曰：夫夏后氏之璜，不能无考，明月之珠，不能无颣。夜光之珠，白似月光，故曰明月。颣，若丝之有结颣也。然天下宝之者，何也？小恶不及妨大美。

《傅子》曰：夫赍不赀之宝，独宿旷野，其危甚于累卵。比之秦，犹泰山之安也。

《战国策》曰：周有砥阨，宋有结绿，梁有悬黎，楚有和璞。此四宝者，(玉)[主]之所美也，已为天下名器。

《国语》曰：晋定公享楚王孙(圉)[圉]，赵简子鸣玉以相，问(圉)[圉]，曰："楚之白珩犹在乎？为宝也几何？"对曰："未尝为宝也。楚有观射父，能作训辞，以行诸侯；有左史倚相，能道训典，以叙百物；有梦曰云，金木竹箭之生也，此楚国宝也。若白珩，先王之玩，何宝焉！"

《穆天子传》曰：天子西征，至阳纡之山，河伯无夷所都，是惟河宗氏。乃至于昆仑之丘，观春山之宝。

《吕氏春秋》曰：世皆以珠玉为宝，宝逾多而民逾贫，失其所宝也。

陆贾《新语》曰：圣人不用珠玉，而宝其身也。

《盐铁论》曰：汝汉之合铁，诱外国、钩羌胡之宝也。

《说文》曰：琛，宝也。犍为舍人曰：美宝为琛。

《说苑》曰：经侯过魏，左带玉具剑，右带环佩，左光照右，右光照左。太子不视，又不问。经曰："魏国亦有宝乎？"太子曰："主信臣忠，百姓戴上，此魏国之宝也！"经左解玉具，右解佩，委之而起。

《阮子》曰：虽金玉满堂，明珠满室，饥不为宝，非国之用。

《新序》曰：晋平公浮西河，中流而叹曰："嗟乎！安得贤士大夫与共此忧乐乎？"船人固桑对曰："夫剑产于越，珠产江汉，玉产昆岗，此三宝者，皆无足而致。今君苟好士，则贤士至矣！"

《西京杂记》曰：武帝以七宝床、杂宝案、厕宝屏风、列宝帐设于桂宫，时人谓之四宝宫也。

又曰：高祖入咸阳宫，行库藏，见有琴长六尺，十三弦，二十六徽，皆用七宝饰之，铭曰"遐玙之乐"。

《汉武故事》曰：上杂错天下珍宝为帐，其次甲乙。

《三辅黄图》曰：金宝一，银二，龟三，贝四，布宝五，泉宝六。凡宝货六种，二十八品。

《地镜图》曰：夫宝物在城郭丘墙之中，树木为之变。视柯偏折枯，是其候也。视折枯所向，宝在其方。凡有金宝，常变作积蛇，见此辈，便脱只履若衣以掷之、溺之，即得。凡藏宝，忘不知处，以大铜盘盛水，着所疑地，行照之，见人影者，物在下也。

又曰：视屋上瓦，独无霜，其下有宝藏。

蔡氏《化清论》曰：经云："宝者，众之所利也。苟利其利，害必存焉。"

《郭璞奏》曰：臣以为珍奇靡丽之物，诚是玩弄之所宝，然非经国之至宝。

张衡《东京赋》曰：所贵惟贤，所宝惟谷。

《明皇杂录》曰：杨国忠骄奢僭侈之态，复纷然未满持盈。公主玉叶冠、虢国夫人夜光枕、杨国忠锁子帐，皆希代之宝，莫能计其直。

珠　上

《说文》曰：珠，蚌之阴精也。

《尚书·禹贡》曰：徐州厥贡，淮夷蠙蛛。淮、夷二水，出蠙蛛也。

《周礼·天官·玉府》：若王合诸侯，则共珠盘玉敦。郑玄曰：敦、盘类，珠、玉必为饰。

《左传·哀公》曰：卫太叔疾出奔宋，臣向为宋向魋臣。纳美珠焉，与之城锄。城锄，宋邑。宋公求珠，魋不与，由是得罪。

又《哀下》曰：越围吴，晋赵鞅使楚隆告于吴王曰："寡君之老无恤，使臣隆敢展谢其不共。展，陈也。黄池之役，君之先臣志父得承齐盟，曰好恶同之。今君在难，无恤不敢惮劳，非晋国之所能及也，使陪臣敢展布之。"王拜稽首曰："寡人不佞，不能事越，以为大夫忧，拜命之辱。"与之一箪珠。箪，小笥。

《尔雅》曰：西方之美者，有霍山之多珠玉焉。霍山，今在平阳永安县东北也。

《尚书考灵曜》曰：卯金出轸，握命孔符，赤用藏，龙吐珠也。郑玄注曰：藏，秘也。宝物，喻道也。赤汉将用天之秘道。

《尚书考灵曜》曰：甲子冬至，日月五纬，俱起牵牛，日月若编珠。

《春秋保乾图》曰：吐珠于泽，谁能不含？宋均注曰：珠出于野泽之中，谁能不含取以为宝也？

《礼斗威仪》曰：王者政平，德至渊泉，则江海出明珠。

又《戴礼》曰：玉居山而木能润，渊生珠而岸不枯。

《韩诗外传》曰：良珠度寸，虽有百仞之水，不能奄其耀也。

《韩诗内传》曰：汉女所弄珠，如荆鸡卵。

《孝经援神契》曰：神灵滋液，百宝用，则珠母见，珠母玑镜。宋均曰：事神明得，则大珠有光，可以为镜。德至渊，则海出名珠。

《史记》曰：乐毅遗燕王书曰："齐王遁走莒，仅以身免，珠玉财

宝尽收入于燕。”

又曰：魏王与齐威王会田于郊。魏王曰：“若寡人国小，尚有径寸之珠照车前后各十二乘者十枚，奈何以万乘国而无宝乎？”事具宝门。

又曰：汉王赐张良金百溢，白珠二升。良具以献项伯。

又曰：邹阳上书曰：“臣闻明月之珠，夜光之璧，以暗投人于道路，人无不案剑相眄者，何则？无因而至前也。”

《汉书》景帝诏曰：黄金珠玉，饥不可食，寒不可衣。吏发民，若取黄金者，坐赃为盗。

又曰：董偃与母卖珠为事。偃十三，随母养馆陶公主家。左右言其姣好，召见，曰：“吾为养之得幸。”

又《地理志》曰：武帝时，使使入海市明珠到国，围二寸已下。

又曰：霍光废昌邑王，太后被珠襦，坐武帐，召王伏前听诏。

又曰：成帝时，王章死，妻子皆徙合浦。王商辅政，曰：“还章妻子故乡。”其家属皆采珠，致产数百万。

范晔《后汉书》曰：光武耳不听郑卫之音，手不持珠玉之玩。

又曰：董卓擅朝政，吕布斩之，长安中民悉卖珠玉市酒肉相庆，填满街肆。

又曰：马援在交址，常饵薏苡实。及军还，载之一车。后有上书谮之者，以为前所载还，皆明珠文犀也。

司马彪《续汉书》曰：天竺国，一名身毒，出琉璃、珠玑。

又曰：扶风人士孙奋居富而性吝。梁冀认奋母为其守藏婢，云盗白珠十斛也。

《后汉书》曰：珠，蚌中阴精也。玓瓅，明珠色也。玑，珠不圆也。夫余出珠，大如酸枣。

《东观汉记》曰：永建四年，汉阳太守文砻献大珠。诏曰：“海内颇有灾异，而砻不推忠竭诚，而喻明珠之瑞求媚。今封珠却还。”

又曰：显宗时，钟离意为尚书。时交址太守坐赃千金，征还伏

法，以其资物颁赐群臣。意得珠玑，悉以委地而不拜赐。上怪而问其故，对曰："臣闻孔子忍渴于盗泉之水，曾参回车于胜母之闾，恶名也。此赃秽之物，诚不敢拜。"帝嗟叹曰："清乎，尚书之言！"乃更以库钱三十万赐意。

又曰：和熹后时，新遭大忧，法禁未设。宫中亡大珠一篋，主名不立。太后乃亲自临见宫人，一一问阅，察其颜色，开示恩信。宫人盗者，即时首服。

谢承《后汉书》曰：孟尝为合浦太守，郡俗旧采珠以易米。先时，二千石贪秽，使人采珠，积以自入。珠忽徙去，合浦无珠，饿死者盈路。孟尝化行，一年之间，去珠复还。

又曰：汝南李敬少时迁赵相。奴于鼠穴中，得系珠及珰珥相连。以问主簿，主簿曰："前相夫人昔亡珠，不知所在。疑其子妇窃之，因去妇。"敬送珠付前相，惭，乃还去妇。

又曰：豫章黄向辰，步路中得珠琪一囊，可直三百余万。求主还之，主欲以半物谢向，向委去不顾也。

《魏书》曰：卞皇后性俭约，不尚华丽，无文绣珠玉，器皆黑漆。太祖尝得名珰数具，命后自选一具，后取其中者。太祖问其故，对曰："取其上者为贪，取其下者为伪，故取其中者。"

《魏志》曰：文帝问苏则曰："前西域通使敦煌，献径寸大珠，可复求市得不？"则曰："若陛下德流沙漠，不求自至；求而得之，不足贵也！"帝默然。

又曰：公孙渊以辽东叛，遣田豫以本官督青州刺史程喜。喜内怀不服，军事之际，多相违错。喜知帝宝爱明珠，乃密上："豫虽有战功，而禁令宽弛，所得器仗珠银，甚多放散，不皆簿(管)[官]。"由是功不见列。

又曰：文帝作《终制》曰："饭含无以珠玉，无施珠襦玉柙。"

《典略》曰：临淄侯曹植与杨修书曰："今世作者，可略而言，人人自谓握灵蛇之珠。"

《魏略》曰：大秦国出夜光珠、真白珠。夫余出珠，大如酸枣。

《魏志》曰：东夷俗以璎珠为财宝，或以缀衣为饰，或以悬颈垂耳至于袂。不以金银锦罽为珍。

又曰：倭国女王壹与遣大夫率善等献真白珠五十孔，青大勾珠二枚也。

《蜀志》曰：秦密奏记，益州牧刘焉荐儒士任定祖曰："甫欲剖蚌求蛛，今乃随、和炳然，复可叹哉！"

又曰：宗预复东聘吴，孙权握预手曰："今君年长，孤亦衰老，恐不复相见！"遣预大珠一斛。

《吴录·地理志》曰：朱崖珠宫县出明月珠。

又曰：袁博，字君游，为淮陵长。其女得坏墙中琏珠百余，博封上之，诏以赐博。

《吴志》曰：魏文帝遣使，以马求易明珠、翡翠。权曰："此皆孤所不用，而可得马，何若而不听其交易？"

王隐《晋书》曰：武帝诏曰："御府内省珠玉玩好之物，皆以赐王公也。"

《晋书》[曰]：陶璜自交州上表曰："合浦郡，土地硗确，无有田农。百姓惟以采珠为业，商贾去来以珠贸米。而吴时珠禁甚严，虑百姓私散好珠，禁绝来去，人以饥困，又所调猥多，限每不充。今请上珠输二，次者输一，粗者蠲除。自十月讫二月，非采珠之时，听商旅往来如旧。"并从之。

《晋令》曰：士卒百工，不得服真珠琏珥。

沈约《宋书》曰：文帝诏太史令钱乐之作小浑天，安二十八宿，中外以白真珠及青黄三色珠为三家星，日月五星悉居黄道。

《南史》曰：中天竺国在大月支东南数千里，出火齐，状如云母（也），色如紫金，有光耀，列之则[如]蝉翼，积之则如纱縠之重沓也。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秦录》曰：建元十年正月，悬珠帘于正殿。

《后魏书》曰：尔朱世隆将败，洛中先谣曰："三月末，四月初，(阳)[扬]灰簸土觅真珠。"至是并验。

又曰：毕众敬以笃老乞还桑梓，朝廷许之。众敬临还，献真珠琏四具。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三

珍宝部二

珠　下

《唐书》曰：高祖朝，曷婆那可汗献大珠。上曰："珠信为宝。朕所宝者赤心耳，何用珠为？"竟不受。

又曰：贞观中，桂州都督李弘节以清慎闻。身殁之后，其家卖珠。上闻之，乃宣言于朝曰："此人生时，宰相言其清白。今日既然，所举者岂得无罪？必可理之，不可舍也！"魏徵谏曰："陛下言此人不清，未见受财之所。闻其卖珠，将罪举者，臣不知所谓。自圣朝已来，为国尽忠，清贞自守，始终不渝者，屈突通、张道源而已。通子三人来选，共有一匹羸马，道源儿子不能存立，未见一言及之。今弘节为国立功，前后大蒙赏赉，居官终殁，不言贪残。妻子卖珠，未为有罪。审其清者，无所存问；疑其浊者，傍罪举人。虽疾恶情深，实以好善不笃。臣窃思度，未见其可，恐有识闻之，必生横议。伏惟再思。"上抚掌曰："造文不思，遂有此语，方知谈不容易。"

又曰：婆利东有罗刹国，其人极陋，朱发黑身，兽牙鹰爪。时与林邑人作市，以夜而来，自掩其面。其国出火珠，状如水精。日午时以珠承影，取艾依之即火出。

《管子》曰：桓公问管子曰："昔者，周人有天下，诸侯宾复，名教通于天下，而夺于其下，何数也？"管子对曰："君分壤而贡入，市朝同流，黄金一箧也，江阳之珠一箧也。此谓以寡为多，以狭为广。"

又曰：珠者，阴之阳也，故胜火。玉者，阳之阴也，故胜水。其化如神。故天下藏珠玉，诸侯藏金石。

又曰：以珠玉为币。

又曰：玉起于禺山，珠起于赤野。

又曰：丹青在山，民知而取之；美珠在渊，民知而取之。丹青与珠，各有所用之宝，故虽在山泉，而人犹知而取之，况在于人，怀(嚖)[宝]而不知乎？

《晏子春秋》曰：景公为履，黄金之綦，饰以银，连以珠。

《列子》曰：子华之门徒，指河曲之限，谓商丘开曰："彼中有宝珠，泳可得也。"商丘开从如泳之，既出，果得珠。

《孙卿子》曰：在物莫明于珠玉。珠玉不睹，王公则不为宝。

又曰：昔卫灵公坐重华之台，侍御数百，随珠照日，罗衣从风。仲叔御入谏，灵公下席再拜，曰："寡人过矣！"

《庄子》曰：夫唾，大者如珠，小者如雾。

又曰：黄帝游于赤水之北，登于昆仑之丘，遗其玄珠。使知索之而弗得，使离朱索之而弗得。使罔象索之，乃得。

又曰：河上有贫穷待织萧缟而食者。其子投渊，得千金之珠。谓其子曰："取石来，锻之！夫千金之珠，必在九重之渊，骊龙颔下。子能得珠者，遭其睡也；使骊龙悟，子尚奚有哉！"

又曰：修其道之谓备，不以物挫志之谓完。君子明于此，则韬乎其事，沛乎其为，万物逝也。若然者，藏金于山，藏珠于川。

又曰：儒以《诗》《礼》发冢。大儒曰："东方作矣，事之何若？"小儒曰："未解裙襦，口中有珠。《诗》固有之曰：'青青之麦，生陵之陂。'生不布施，死何用含珠为？"

《邹子》曰：珠生于南海，玉出于须弥，无足而至。

《墨子》曰：和氏之璧，夜光之珠，三棘六异，此诸侯所谓良宝。

《尸子》曰：水员折者有珠。

《韩(侯)[子]》曰：随侯之珠，不饰以银黄。其质至美，物不足以饰。

又曰：楚人卖珠于郑者，为木兰之椟，薰以桂椒，缀以玫瑰，辑以翡翠。郑人买其椟，而还其珠。此可谓善卖椟矣，未可谓善鬻珠

也。

《淮南子》曰：曾城九重，有珠树在其西。

又曰：美玉不雕，美珠不文，质有余也。

又曰：明月之珠，不能无颣。

又曰：楚王亡其猿，而林木为之残。楚庄王猿捷躁，依木而处，故残林以求之也。宋(玉)[王]亡珠，而池中鱼为之殚。

又曰：珠玉尊则天下争，礼乐饰则纯朴散。

又曰：禹填鸿水以为山，堙昆仑以为土。中立曾城九重，其高万一千里，上有木禾。禾长五丈五尺。珠树、玉树、不死树、沙棠、琅玕、绛树，并在曾城，沙棠、琅玕，珠类(矣)[也]。玉璜在西北隅。

《任子》曰：丹渊之珠，沉于黄泥。

《牟子》曰：珠玉少而贵，凡属多而贱。圣人七经而已，佛遂万亿言，恐烦而无当也。

《抱朴子》曰：识珍者必拾浊水之明珠，赏气者必采秽薮之芳蕙。

《穆天子传》曰：北征舍于珠泽。此泽出珠，故名也。珠泽之薮方四十里。

《山海经》曰：开明山北有珠树。

又曰：三珠树生赤水山。其为树如柏，叶皆为珠。一曰，其状若彗。如彗星状。

又曰：鸟鼠同穴之山，滋水出焉。西注于汉水，多如(鱼)鲋之鱼。是生珠玉。亦珠玉蚌类。

又曰：数历之山，楚水出焉，其中多白珠。今蜀郡平泽出青珠。

《战国策》曰：张丑为质于燕，王欲杀之。走出国境，境吏得丑。丑曰："燕所为将杀我者，人有言我有宝珠也。王欲得之，我失已久矣，如燕不信。今子但欲致我，我且言子之夺我珠而吞之，燕王必且杀之，刳子之腹矣。吾要且死，子之腹亦且寸绝！"境吏恐而放之。

又曰：苏秦说李兑不能听，送秦以明月之珠、和氏之璧、黑貂之裘。

又曰：有人操随侯之珠露野，无弓弩之卫必危。

《吕氏春秋》曰：宋桓司马有宝珠，抵罪出亡。王使人问珠之所在，曰："投之池中。"于是竭池而求之，鱼得祸焉。

又曰：以随侯之珠，弹千仞之雀，世必笑之。是何也？所用重，所要轻。

又曰：精气之集也，阜于珠玉，与为精朗。

陆贾《新语》曰：圣人不用珠玉，而宝其身。

《汉武故事》曰：上起神屋，以白珠为帘，玳瑁为押。

《东方朔记》曰：珠弹不如泥丸，各有所用也。

东方朔《神异经》曰：西北荒中，有二金阙。上有明月珠，径三丈，光照千里。

《盐铁论》曰：珠玑出桂林，距汉万余里。

《说苑》曰：墨子谓滑厘曰："今凶年，有欲与子随侯之珠者，曰：'不得卖也，以为饰！'又欲与子一钟粟者。得珠不得粟，不得珠得粟，子将何择？"滑厘曰："粟可取也。"

《新序》曰：秦使使者往观楚子之宝器。楚王召子西而问焉，曰："吾和氏之璧，随侯之珠，可以示诸？"子西对："不知。"召昭奚恤而问焉，昭奚恤对曰："吾国之宝器，在贤臣；珠玉玩好之物，非宝之重者。"

《太玄经》曰：明珠弹于飞肉，其得不复！

《论衡》曰：天地之间，物气相类实非者多。海外西南有珠树焉，察之是珠，然非鱼中之珠也。夫十日之日，犹珠树也。珠树非真珠，十日似日，非实日也。

又曰：随侯以药作珠，精曜如真。

又曰：人审知有富贵之命，则幽居俟之，不须劳形求索也。犹珠在山，不求贵价于人，人自贵之。命富之人，筋力自轻；命贵之

人，才智自高。

《白虎通》曰：德至渊泉，即江出大贝，海出明珠。

《释名》曰：王后首饰曰副。副，覆也，上有垂珠，步则摇也。

蔡邕《劝学》曰：明珠不莹，焉发其光？宝玉不琢，不成圭璋。

《古今注》曰：章帝元和元年，明珠出馆陶，大如李有明曜。三年，明月珠出豫章海昏，大如鸡子，围四寸八分。章和元年，郁林大珠围三寸。和帝永元十五年，郁林降民得大珠，围五寸，径寸七分。

郭子横《[洞]冥记》曰：帝起甘泉望风台，台上得白珠，如花一枝。帝以饰九华之盖，望之若照月。

王子年《拾遗记》曰：黄帝之子名青阳，是曰少昊，一名挚。有白云之瑞，号为白帝。有凤衔明珠致于庭，少昊乃拾珠，怀之，使照服于天下。

又曰：燕昭王时，有黑鸟白头，集王之所。衔洞光之珠，圆径一尺。此珠色黑如漆，而悬室内，百神不能隐其精灵。

又曰：石季伦，所爱婢数十人。季伦尝屑沈水香如尘末，布象床上，使所爱者践之，无迹则赐真珠百琲。若有迹者，即节其饮食，令体轻。故闺中相戏曰："尔非细骨轻躯，那得百琲真珠？"琲，蒲罪切，珠贯之名也。

又曰：舜葬苍梧之野，有鸟如雀，自丹州而来，吐五色之气如云，名曰凭宵。鸟时来苍梧之野，衔者，沙珠积成垄阜，名曰珠丘。今苍梧之外，采药时得青石，洁如珠，服之不死，带者身轻。

又曰：瀛洲有鸟如凤，身绀翼丹，名藏珠。每鸣翔而吐杂珠累斛。仙人常以其余饰仙裳，轻而耀于日月也。

《西京杂记》曰：高祖斩白蛇，剑上有七彩珠、九华玉为饰，杂厕五色琉璃为匣。剑在室，光影犹照于水也。

又曰：汉诸陵寝皆以竹为帘，帘皆为水文龟凤之像。昭阳殿织珠为帘，风至则鸣，如珂佩之声。

《列仙传》曰：朱仲者，会稽市贩珠人也。高后时，募三寸珠，乃

诣阙，上之。珠好过度，赐五百金。鲁元公主私以七百金从仲求，仲献四寸珠，送阙下既去。景帝时，复献三寸珠数十枚，去，不知所之。

《列女传》曰：珠崖令卒官，妻息送丧归。汉法：内珠入关者死。妻弃其系臂珠。男年九岁，好而取之，置其母镜奁中，母不知也。至关，吏搜索，得珠。问："谁当坐者？"前妻子初曰："初当坐之。"继母请吏曰："幸无劾儿，诚不知也。妾当坐。"初又曰："夫人哀初之孤，欲以活初耳。"因号泣，傍人莫不酸鼻陨涕。关吏执笔，不能就一字，乃曰："母子有义如此，吾宁坐之？不忍加文，又且相让，安知孰是？"乃弃珠而遣之。

《神仙传》曰：麻姑欲见蔡经母及经弟妇。弟妇新产十数日，麻姑望见之，曰："噫，且止勿前！"即求少许米，便以掷地。视米，堕地皆成珠。方平笑曰："姑故年少，吾老矣，不喜复作此变化也。"

《列仙传》曰：郑交甫将往楚，道至汉皋台下，见二女佩两珠，大如荆鸡卵。交甫与之言曰："欲子之佩。"二女解与之。既行返顾，二女不见，佩亦失矣。

《吴越春秋》曰：越王允常聘欧冶子造五剑。秦客薛烛善相剑，示之。烛曰："虽倾城量珠玉，犹未可与也！"

又曰：伍员奔吴，至昭关。关吏欲执之，伍员曰："上所以索我者，以我有美珠也。今执我，将言尔取之。"关吏因舍焉。

《邴原别传》曰：原远游学，诣安丘孙嵩。嵩辞曰："君乡里郑君，知之乎？"原答曰："然"。嵩曰："郑君学览古今，学者之师模，君乃舍之，似不知也。而曰'然'何？"原曰："故有登山而采玉者，有入海而采珠者，不知山之高、海之深哉？"

《博物志》曰：鲛人从水出，寓人家，积日卖绢。将去，从主人索一器，泣而成珠满盘，以与主人。

又曰：五月五日，取青蛉头，正中埋，皆成青珠。

王朗《杂事》曰：焦生乞恩辞，生未有妇，从乌桓赎李娥为妻，与

耳中金珰一双，珠四枚，珰二双，珠三十双，合中真珠一升。

卢琳《四王起事》曰：张方劫帝西迁。国家有宝物，诏石将军载之。于是放军人八千余人，三日辇之，尚有缺角真珠百余斛。

又曰：惠帝迁长安时，洛阳御府有大珠珰百余斛。

《卫玠别传》曰：骠骑王武子，君之舅也。常与君同语，语人曰："昨日与吾外甥并坐，冏若明珠之在我侧，朗然来映人。"

《搜神记》曰：吴王夫差女名玉。童子韩重有道术，(王)[玉]悦之，结气死。葬于昌门之外。重至冢前哭祭，女见形，将重入冢。临去，取径寸明珠以送重。

又曰：隋侯行，见大蛇伤，救而治之。其后蛇衔珠以报之，径盈寸，纯白而夜光可烛堂，故历世称为隋珠焉。

又曰：涂参养母至孝。曾有玄鹤，为戎人所射，穷而归。参收养疗治，疮愈放之。后鹤夜到门外，参秉烛视之，鹤雌雄双至，各衔明月珠报参焉。

又曰：南海之外有鲛人，水居如鱼，不废缉绩。其人能泣珠。

《幽明录》曰：洛下有洞穴。妇欲杀夫，推下，经多时至底，仍得一穴。行数十里，见人皆长三丈，披羽衣。如此九处。最晚，所至告饥。长人指庭柏树下有一羊，令跪捋羊。初捋，得一珠。后得，始令其啖之，即得疗饥。复寻穴行，出交州，还洛。问张华，云："九处地仙，名九馆大夫。羊为痴龙。初一珠，食之，天地等寿。次者，延年。后者，充饥而已。"事具嵩山。

又曰：汉武帝幸河渚，闻弦歌之音，而有老公及年少数人出，皆长八九寸，为帝奏乐饮酒，乐。老公顾命洞穴之宝。一人受命，下没川底，得一大珠，径数寸，明耀绝世。上问东方朔，朔曰："河底有穴，沉数百丈，中有赤蚌，生此珠也。"事具乐部。

又曰：王敦召王猛。猛至江口，入水中，命船人进船，至大电。见猛行水中，从东北还，逆船。弟子问其故，猛云："水神数兴波浪，贼害行旅。暂约勒，以真珠一握为信。"

《三秦记》曰：始皇冢中，以夜光珠为日月，殿悬明月珠，昼夜光明。

《三辅决录》曰：昆明池中有神池，通白鹿原。人钓鱼，纶绝而去。梦于汉武帝求去钩。帝明日戏于池，见大鱼衔索，帝曰："岂梦所见耶？"取而放之。后三日，池边得明珠一双，帝曰："岂鱼之报耶？"

沈怀远《南越志》曰：珠有九品。大五分以上至一寸八分，分为八品。有光彩，一边小平，似覆釜者，名珰珠。珰珠之次为走珠，走珠之次为滑珠，滑珠之次为磊砢珠，磊砢珠之次为官两珠，官两珠之次为税珠，税珠之次为芯符珠。

孙柔之《瑞应图》曰：晋平公鼓琴，有玄鹤二八而下，衔明珠舞于庭。一鹤失珠，觅得而走。师旷掩口而笑。

《广志》曰：莫难珠，其色黄，生东夷。又有明珠称光，大径寸，或围二寸以上，出黄支。有至员珠，置平地，终日不得停。今上方名以甲乙为次第。石珠，铸石为珠。

《广志》曰：夫余地美珠如酸枣。

又曰：班鱼头中，有白石如珠玑，出北海。

《梁四公记》曰：震泽中洞庭山南有洞穴，深百余尺。旁行五十余里至龙宫。杰公谓："是东海龙王第七女掌龙王珠藏，小龙千户卫护此珠。龙畏蜡，爱美玉及空青，而嗜烧燕。使通信，可得宝珠。"帝闻大喜，乃诏有能使者厚赏之。于是罗子春兄弟三人应募。帝敕百工，以于阗舒河中美玉，造小函二，以桐木灰发其光。求宣州空青，汰取其精者，用海鱼胶调之，成二函，火坚之。龙脑香寻亦继之。杰公曰："以腊涂子春等身及衣佩石。"乃烧燕五百枚，入洞穴。至龙宫，守门小蛟闻蜡气，俯伏不敢动。乃以烧燕百事赂之，令其通。以其上上者献龙女，龙女食之，大喜。又上玉函青缶，具陈帝旨。洞中有龙，五千余岁，能变化出入人间，善译时俗之言。龙女知帝礼之，以大珠三、小珠七、杂珠一石，以报帝命。子春等乘

龙载珠还国，食顷之间便至。龙去，而子春荐珍。帝大喜，喜得聘通灵异，获天人之宝。以珠示杰公，公曰："三珠，其一是天帝如意珠之下者，其二是骊龙珠之中者。七珠，二是虫珠，五是海蚌珠，人间之上者。杂珠，是蚌蛤蛇鹤等珠，不如大珠之贵。"帝遍示百寮，朝廷咸谓杰公虚诞，莫不诘之。杰公曰："如意珠之上者，夜光照四十余里，中者十里，下者一里。光之所及，无风雨雷雹水火刀兵诸毒疠。骊珠九色，夜光百步，中者十步，下者一室。光之所及，无蛇虺虫豸之毒。虫珠七色，多赤，六足二目。目当其[陷]处，有(曰)[曰]如铁蚁辈。蚌蛛五色，皆有夜光及数尺，无瑕者为上，有瑕者为下。蚌珠生于其腹，与月盈亏。蛇珠所致，隋侯、哙参即其事也。"又问蛇、鹤之辩，对曰："使其自识。"帝命杰公记蛇、鹤二珠斗余，杂珠散于殿前，取大黄蛇、玄鹤各十数处，布珠中间。于是鹤衔其珠，鸣舞徘徊；蛇衔其珠，盘屈宛转。群公观者，莫不叹服。帝复出如意、龙、虫等珠，校光之远近，七九之数，皆如杰公之言。

盛弘之《荆州记》曰：石蕴玉以润其区，汉含珠而清其域。

阚骃《十三州志》曰：僧强叠国在天竺南，佛寺三千余所。其地有神珠，非玉石，昼夜于国中光明于日。珠径一尺五寸，其色正碧。

《(草)[南]方草木状》曰：凡采珠，一旁小平，形似覆釜，第一。珠母肉玉白，人民以姜齑食之。

常璩《华阳国志》曰：广阳县，山出青珠。永昌郡博南县有光珠穴，出光珠。珠有黄珠、白珠、青珠、碧珠。

徐衷《南方草物状》曰：凡采珠，常三月。用五牲祈祷。若祠祭有失，则风搅海水，或有大鱼在蚌左右。自蚌珠，长二寸半，在涨海中。其一寸五分，其光色，一旁小平，形似覆釜，为第一。珰珠凡三品，其一寸三分，虽有光色，形不员正，为第二。滑珠，凡三品。

万震《南州异物志》曰：合浦有民善游。采珠儿年十余便教入水求珠。官禁民采珠，巧盗者蹲水底剖蚌，得好珠吞之而出。

裴氏《广州记》曰：鲸鲵目即明月珠，故死不见有目精。

《林邑记》曰：黄被州上，户口殷富，多明珠杂宝。

《语林》曰：王长史语林道人曰："真长可谓金石满堂。"林公以语孙兴公，兴公曰："语不得耳。选择正可得少碎珠耳！"

又曰：中朝有人诣王太尉，过王安丰大将军。丞相在坐，因往别屋，见李寅平子。还，谓人曰："今之行，触目皆琳琅珠玉。"

又曰：王夷甫处众中，如珠玉之在瓦石。

宋玉《风赋》曰：垂珠步摇，来排臣户。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四

珍宝部三

玉　上

《尚书·尧典》曰：在璇玑玉衡，以齐七政。孔安国注曰：在，察也。璇，美玉。玑、衡，王者正天之器，可转运者。七政，日月五星各异政。舜察天文，齐七政，审己当天心与否。

又《胤征》曰：火炎昆岗，玉石俱焚。嵩曰岗。崑山出玉。言火逸而害玉。

又《禹贡》曰：华阳黑水，惟梁州，厥贡璆。璆，玉名也。雍州，厥贡惟球琳、琅玕。球、琳，皆玉名。琅，（王）[玉]；玕，石而似珠。

又《顾命》曰：成王被冕服，冯玉几。

又曰：大玉、夷玉、天球，在东序。

《尚书中候》曰：汤沉璧于洛，黑鸟随鱼止，化为黑玉，赤勒文。

《尚书说》曰：有人能起载玉英。郑玄曰：玉，果实，能召载为骨衣也。

《尚书大传》曰：尧致舜天下，赠以昭华之玉。

《周书》曰：武王俘商旧宝玉万四千，佩玉亿有八万。

《周礼·天官下》曰：玉府掌王之金、玉、玩好、兵器，凡良货贿之藏，共王之服玉、佩玉、珠玉，齐则共食玉。玉是阳精之纯者，食之所御水气。

又《春官上·大宗伯》曰：玉作六器，以礼天地四方。以苍璧礼天，以黄琮礼地，以青圭礼东方，以赤璋礼南方，以白琥礼西方，以玄璜礼北方。

《仪礼·聘礼》曰：凡执玉，无藉者裼。郑玄注云：藉言倚也。

《大戴礼》曰：玉在山而木润，渊生珠而崖不枯。珠者，阴中之阳也，(破)[故]胜火。玉者，阳中之阴也，(破)[故]胜水。

《礼记·月令》曰：孟春之月，天子衣青衣，服苍玉。

又《曲礼上》曰：受珠玉者以掬。

又曰：执玉爵者弗挥。

又曰：执玉不趋。志重玉也。

又《檀弓》曰：石骀仲卒，骀仲，卫大夫，石碏之族。无适子，有庶子六人。卜所以为后者，莫适立也。曰："沐浴佩玉，则兆。"言斋洁则得吉兆也。五人者，则沐浴佩玉。石祁子曰："孰有执亲之丧而沐浴佩玉者乎？"不沐浴佩玉。心正，且知礼。

又《月令》曰：孟春之月，天子衣青衣，服苍玉。

又《玉藻》曰：古之君子必佩玉，右徵、角，左宫、羽，玉声所中也。徵、角在右，事也，民也，可以劳；宫、羽在左，(宫)[君]也，物也，宜逸。趋以采齐，路门外之乐节也。门外谓之趋。齐，当[为]楚茨之荠。行以肆夏，登堂之乐节。周还(仲)[中]规，反行也宜圜。折还中矩，曲行也宜方。进则揖之，退则扬之，然后玉锵鸣也。揖之谓小俛，见于前也。扬之谓小仰，见于后也。锵，声貌。

又曰：君子无故，玉不去身，君子于玉比德焉。故谓丧与灾。天子佩白玉而玄组绶，公侯佩山玄玉而朱组绶，大夫佩水苍玉而纯组绶，世(祖)[子]佩瑜玉而綦组绶，士佩瓀玟而缊组绶。玉有山玄、水苍者，视之文色所似也。绶者，所以[贯]佩玉相承受[者]也。

又《学记》曰：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道。

又《聘义》曰：子贡问于孔子曰："敢问君子贵玉而贱珉，何也？为玉之寡，珉之多与？"孔子曰："非为珉之多，故贱之也，玉之寡，故贵之也。夫昔者，君子比德于玉焉：温润而泽，仁也；缜密而栗，知也；缜，(发)[致]也。栗，坚貌。廉而不刿，义也；刿犹伤也。义者，不苟伤人也。垂之如坠，礼也；礼尚谦卑。叩之，其声清越以长，其终诎然，乐也；乐作则有声，止则无也。越犹扬也。诎，绝止貌。瑕不掩瑜，瑜不掩瑕，忠也；瑕，玉之病也。瑜，其中间美者。孚尹旁达，信也；气如白虹，天也；精神见于山川，地也；精神，亦精气也。虹，天气也。圭璋特达，德也；特达，谓以朝聘。

天下莫不贵者，道也。道者，人无不由。《诗》云：'言念君子，温其如玉。'故君子贵之也。"

《礼含文嘉》曰：玉石得宜，则太白常明。

《礼稽命征》曰：王者得礼制，则泽谷之中有白玉焉。

《礼斗威仪》曰：君乘金而王，则紫玉见于深山。

《左(诗)[传]·桓公》曰：初，虞叔有玉，虞公求旃，不献。既而悔之，曰："周谚有之：'匹夫无罪，怀璧其罪。'吾焉用此以其贾害？"乃献之。

又《庄公》曰：虢公、晋侯朝王，享(礼)[醴]，命之宥，命之以币物。(有)[宥]，助也。皆玉五珏，非礼也。

又《僖上》曰：天王使邵武公、内史过赐晋侯命，受玉惰。过归，告王曰："晋侯其无后乎！"事具锡命门。

又《僖下》曰：楚子玉自为琼弁、玉缨，未之服也。先战，梦河神谓己曰："畀余，赐汝孟诸之麋。"弗致也。大心与子西使荣黄谏，弗听。荣季曰："死而利国，犹或为之，况琼玉乎？是粪土也，而可以济师，将何爱焉？"弗听。

又《僖下》曰：晋侯执卫侯，归之于京师，使医衍鸠卫侯。宁俞货医，使薄其鸠，不死。公为之纳玉于王与晋侯，皆十珏。王许之，乃释卫侯。

又《文公下》曰：秦伯使西乞术来聘，且言将伐晋。襄仲辞玉。事具奉使门。

又曰：莒太子仆，以其宝玉来奔。

又《成上》曰：晋及齐战于鞍，齐师败。齐侯使宾媚人赂以纪甗、玉磬与地，不可，则听客之所为。

又《襄十五年》曰：宋人或得玉，献诸子罕。子罕弗受。献玉者曰："以示玉人，玉人，能治玉者。玉人以为宝也，故敢献之。"子罕曰："我以不贪为宝，尔以玉为宝。若以与我，皆丧宝也。不若人有其宝。"稽首而告曰："小人怀璧，不可以越乡。言必(谓)[为]盗所害。纳

此，以请死也请免死。”子罕置诸其里，使玉人为之攻之。攻，治也。富而后，使复其所。卖玉得富。

又(曰)《襄公十八年》[曰]：晋侯伐齐，将济河，献子以朱丝[系]玉二珏而祷曰：双玉曰珏。“齐环怙恃其险，负其众庶，环，齐灵公名。负，依也。弃好背盟，陵虐神主。神主，民也。谓数伐鲁民人。曾臣彪将率诸侯以讨焉，彪，晋平公名。称臣者，明上有天子，以谦告臣。曾臣，犹末臣。其官臣偃实先后之。守官之臣。偃，献子名。苟捷有功，无作神羞，羞，耻也。官臣偃无敢复济。偃信巫言，故以死自誓。惟尔有神裁之！”沈玉而济。

又《昭七年》曰：燕簪齐平。燕人归燕姬，嫁(玉)[女]于齐侯。赂以瑶瑴、玉楗、玉耳。不克而还。瑶，玉也。楗，匮也。玉耳，玉爵。

又曰：公赐公衍羔裘，使献龙辅于齐侯。龙辅，玉名。遂入羔裘，齐侯喜，与之阳谷。阳谷，齐邑。

又曰：公疾，遍赐大夫，从公者。大夫不受。赐子家子双琥、琥，玉器。一环、一璧、轻服，细好之服，受之。大夫皆受其赐。己未，公薨，子家反赐于府人，曰：“吾不敢逆君命也。”大夫皆反其赐。

又《昭十六年》曰：晋韩起聘于郑。宣子有环，其一在郑商。玉环，同工共朴，自共为双。宣子谒诸郑伯，谒，请(子)[也]。子产弗与，曰：“非官府之守器也，寡君不知。”子太叔、子羽谓子产曰：“韩子亦无几求，言所求少。晋国亦未可以贰。晋国、韩子不可偷也。偷，薄也。若属有谗人交斗其间，鬼神而助之，以兴其凶怒，悔之何及？吾子何爱于一环，其以取憎于大国也？盍求而与之？”子产曰：“吾非偷晋而有二心，将终事之，是以弗与，忠信故也。侨闻：君子非无贿之难，立而无令名之患。侨闻：为国非不能事大字小之难，无礼以定其位之患。夫大国之人令于小国，而皆获其求，将何以给之？一共一否，为罪滋大。大国之求，无礼以斥之，何厌之有？吾且为鄙邑，则失位矣。不复成国。若韩子奉命以使，而求玉焉，贪淫甚矣，独非罪乎？出一玉以起二罪，吾又失位，韩子成贪，将焉用之？且吾以玉贾罪，不亦锐乎？”锐，细小也。韩宣子私觐于子产，以玉与马，曰：

"子命起舍夫玉，是赐我玉而免吾死也。敢不藉手以拜！"以玉为藉手，拜谢子产。

又《昭十七年》曰：郑裨灶言于子产曰："宋、卫、陈、郑将同日火，若我用瓘斝玉瓒，郑必不火。"子产弗与。以为天灾流行，非礼所息故也。为明年宋、卫、陈灾传。

又《定上》曰：蔡昭侯为两佩与两裘，佩，佩玉也。以如楚，献一佩一裘于昭王。昭王服之，以享蔡侯。

又曰：蔡侯归，及汉，执玉而沈，曰："余所有济汉而南者，有若大川！"自誓，言若后渡汉，当受祸，明如大川。

又曰：季平子行东野还，未至，丙申卒于房。阳虎将以玙璠敛，玙与璠，美玉，君所赐。仲梁怀弗与，曰："改步改玉。"昭公之出，[季]孙行君事，佩玙[璠]祭宗庙。今定公立，复臣位，改君步，亦当去玙璠。阳虎欲逐之，告公山不狃，曰："彼为君也，子何怨焉？"

又《定下》曰：邾隐公来朝，子贡观焉。邾子执玉高，其容仰。公受玉卑，其容俯。玉，朝者之贽。子贡曰："以礼观之，二君者，皆有死亡焉。"

又曰：阳虎脱甲如宫，取宝玉、大弓以出。

又《哀上》曰：卫太子祷曰："大命不敢请，佩玉不敢爱。"

又曰：吴申叔仪乞粮于公孙有山氏，曰："佩玉蒸兮，余无所系之。"

《谷梁传·隐公》曰：赗玉曰含。

《春秋孔演图》曰：孔子论经，有鸟化为书。孔子奉以告天，赤爵集书上，化为玉，刻曰"孔(提)[氏]命作应法"。

《春秋说题辞》曰：孔子以受黄玉，葬鲁城北。

《毛诗·国风》曰：将翱将翔，佩玉锵锵。(将将)[锵锵]，鸣玉而后行。

又《竹竿》曰：巧笑之瑳，佩玉之那。瑳，巧笑貌。那，行有节度。

又《小雅》曰：它山之石，可以攻玉。攻，错也。

又《大雅》曰：维玉及瑶，鞗琫容刀。

《诗含神雾》曰：孔子曰："诗者，天地之心，刻之玉板，藏之金府。"

《韩诗外传》曰：良玉度尺，虽有千仞之土，不能掩其光。

《周易·鼎卦》曰：上九，鼎玉铉，大吉，无不利。郑玄注曰：鼎，盛象玉，似刚而柔，廉而不刿。《易》曰：乾为金为玉。

《孝经援神契》曰：神灵滋液百宝用，则玉有瑛华。宋均曰：尊卑不失其服，玉(者)[有]英华也。

《论语·子罕》曰：子贡曰："有美玉于斯，韫椟而藏诸？求善价而沽诸？"子曰："沽之哉！沽之哉！我，待价者也。"宁有自讼卖之道乎？我居而待价者。

又《季氏》曰：孔子曰："求，虎兕出于柙，龟玉毁于椟中，是谁之过与？"

《逸论语》曰：璠玙，鲁之宝玉也。孔子曰："美哉，璠玙！远而望之，焕若也；近而视之，瑟若也。一则理胜，一则孚胜。"

又曰：玉十谓之区，治玉谓之琢，亦谓之雕。双玉为珏，五珏为区。雕，治璞也。珏音角。瑳，玉色鲜白也。瑩，玉色也。瑛，玉光也。琼，赤玉也。璇、瑾、瑜，美玉也。瓀，[音]舞。三采玉也。玲、珑、琤、琅、瑝，[音]锽。玉声也。璲玉，佩玉也。瑱，充耳也。璪，玉饰以水藻也。

《史记》曰：范蠡事越王勾践二十余年，竟灭吴。范蠡曰："君行令，臣行意。"乃载其轻宝珠玉，乘舟浮海行，终不反。

《汉书》曰：陈平求见汉王，拜平为都尉。绛、灌等或谗平，曰："虽美丈夫，如冠玉耳！"

又曰：文帝始幸雍，新垣平以望气见。平使人持玉杯阙下献之。平言上曰："阙下有宝玉气。"果有献玉杯者。

又《郊祀志》曰：宣帝祀河东之明年，凤凰集祋祤，于所集处得宝玉，乃起万寿宫。

又曰：王莽就国，孔休守新都相。休谒见莽，莽进其玉具宝剑，

休不肯受。莽因曰："诚见君面有瘢，美玉可以灭，献其瑰耳。"即解其瑰，休复辞。莽遂椎碎之，自裹以进休也。

《后汉书》曰：孝明帝时，汴渠成。故行幸荥阳，巡行河渠。荐嘉玉洁牲，以礼河神。

《续汉书》曰：桓帝时，光禄吏舍下，夜有青气。视之，得玉钩、玦各一。钩长七寸三分，玦五寸四分，身中皆雕镂。

又曰：三老五更杖玉杖。民年七十，授之以玉杖。

华峤《后汉书》曰：嘉平中，袁逢为三老，赐玉杖。

范晔《后汉书》曰：梁冀，金玉珠玑，异方珍怪积藏室。

《魏志》曰：汉时，夫余王葬用玉钾，常豫以付玄菟郡，王死则迎取以葬。公[孙]渊伏诛，玄菟库犹有玉钾一具。今夫余库有玉璧、圭、瑽数代之物，传世以为宝。耆老言：先代之所赐也。

《魏略》曰：大秦国出采玉、五色玉，夫余国出赤玉。

《晋书》曰：中兴东迁，旧章多阙，而冕旒饰以翡翠、珊瑚及杂珠等。顾和奏："旧冕十有二旒，皆用玉、珠。今用杂珠等，非礼。若不能玉，可用白璇。"成帝于是始下太常改之。

沈约《宋书》曰：紫玉，王者不藏金玉，则光见深山。

崔鸿《十六国春秋·南燕录》曰：镇南长史悦寿，谓南海王法曰："向见北海王子，天资弘雅，神爽高迈，始知天族多奇，玉林皆宝。"

又《前凉录》曰：辛攀，字怀远，陇西狄道人。兄鉴旷，弟宝迅，皆以才识知名。秦雍为之语曰："三龙一门，金友玉昆。"

又曰：初，吕光之称王也，遣市六玺于于阗。六月，玉至也。

《燕书》曰：文帝熙平二年，左部民得玉玺、玉鼎。

《赵书》曰：刘聪徙治平阳，于汾水中得白玉，四寸，高二分，龙钮，文曰"有新保之"。

《后魏书》曰：崔挺为光州刺史。掖县有人年逾九十，板舆造州。自称："少曾充使林邑，得一美玉，方尺四寸，甚有光彩，藏之海岛，垂六十岁，忻逢明政，今愿奉之。"挺曰："吾虽德谢古人，未能以

玉为宝。”遣船随取，光润果然。迄不肯受，乃表送都。

又曰：李预，字元凯，历征西大将军长史，带冯翊太守。府解罢郡，遂居长安。羡古人餐玉法，乃采访蓝田，躬往政得若环璧、杂器形者大小百余，颇有粗黑者，亦挟盛以还。至而观之，皆光润可玩。预乃椎七十枚为屑，食之，余多惠人。后预及闻者更求玉于前处，皆无所见。翊公源怀弟得其玉，琢为器、佩，皆鲜明可宝。预服经年，云有效验。而世事寝食，皆不禁节，又加好酒损志。及疾笃，谓妻子曰：“吾酒色不绝，自致于死，非药过也。然吾尸体必当异，勿速殡，令后人知餐服之妙。”时七月中旬，长安毒热，预尸四宿而体色不变。其妻常氏以玉、珠二枚含之，口闭。常谓曰：“君自云餐玉有神验，何不受含？”言讫，齿启纳珠。因虚其口，都无秽气。举敛棺，坚直不倾委。死时，有遗玉屑数升，囊盛，纳诸棺中。

又曰：高祐为中书侍郎时，有人于零丘得玉印一以献，诏以示祐。祐曰：“印上有籀书二字，文曰‘守寿’。寿者，命也。我获其命，亦是归我之征。”

又曰：穆弼有风格，善自位置。高祖初定代族，欲以弼为国子助教。弼辞曰：“先臣以来，蒙恩累世。比校徒流，实用惭屈！”高祖曰：“朕欲厉胄子，故屈卿先。白玉投泥，岂能相污？”弼曰：“既遇明时，耻沉于泥滓。”

又曰：孝昌中，于广平王第掘得古玉印。敕召祖莹与李琰之令辩何世之物，莹云：“此是于阗国王晋泰康中所献。”乃以墨涂字，观之果如莹言。时人称为博物。

《后周书》曰：武帝保定中，晋公护获玉斗以献。

《北史》曰：于谨平江陵，获大玉，径四尺，围七尺，及诸舆辇法物以献。

又曰：隋文时，王邵上表云：“稽览图史。”又云：“‘政道则阴物变为阳物。’郑玄注云：‘葱变为韭，亦是。’谨案，自六年已来，远近山石多变为玉，石为阴，玉为阳。”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五

珍宝部四

玉　下

《唐书》曰：太宗尝谓魏徵曰："玉虽有美质，在于石间，不值良工琢磨，与瓦砾不别；若遇良工，即为万代之宝。朕虽无美质，为公所切磋，劳公约朕以仁义，弘朕以道德，使朕功业至此。公亦足为良匠耳！"

又曰：高宗朝，封禅太岳，造玉册三枚，皆以金编。每牒长一尺二寸，广一寸二分，厚三分，刻玉填金为字。又为玉匮一，以藏正坐玉册；金匮二，以藏配坐玉册。各一尺三寸，并玉检方五寸。当绳缠处，刻为五道。当玺处，刻深二分，方一寸二分。为黄金绳，以缠金、玉匮各五周。为金泥以泥之。为玉玺一枚，方一寸二分，文同受命(至)[玺]，以封玉匮。

又天宝中诏曰：礼神以玉者，盖取其精洁，表以温润合德。为器有象，正辞乃信，以达馨香，其在(壁)[璧]。顷来礼神六器，及宗庙奠玉，自冯绍正奏后，有司并皆用珉。礼所谓"君子贵玉而贱珉"，是珉不可用也。朕精禋郊坛，严敬宗庙，奉惟新之祚，庇太平之人，则人力普存，备物以享，安可以珉代玉，惜费事神？况国家之富有，万方之助祭，阙典必修，无文咸秩，岂于天地宗庙奠玉有亏？自今已后，礼神六器，宗庙奠玉，并用真玉，诸祀用珉。如以玉难得大者，宁小其制度，以取其真。

又曰：宪宗时，隰州刺史吴皋献玉杯一，颇珍奇，云先使吐蕃所得。

又曰：宪宗时，庄宅使许(遂)[远]振得玉类斑，以进。上悦，命赐绢三百匹。

又曰：贞元六年，卢群入拜侍御史。有人诬告故尚父子仪婺人张氏宅中有宝玉者，张氏兄弟又与尚父子孙相告讦。诏促其狱，群上奏言："张氏以子仪在时分财，子弟不合争夺。然张氏宅与亲仁宅，皆子仪家事，子仪有大勋，伏望陛下赦而勿问，使私自引退。"上从之。时人赏其识大体也。

又曰：大和中，文王命中使以白玉带就幽州赐李载义，亦殊恩也。

又曰：开成中，王起议："今国家郊天报地，祀神之玉常用，守经据古，礼神之玉则无。臣等请诏下有司，精求美玉，创造苍璧等九器，祭讫，具而藏之。其余燎玉，请依常制。"

《管子》曰：夫玉之所以贵者，九德出焉：温润以泽，仁也；邻以理者，智也；坚而不蹙，义也；廉而不刿，行也；鲜而不垢，洁也；折而不挠，勇也；瑕(适)[瑜]皆见，情也；茂华光泽，并通而不相陵，容也；叩之，其音清专彻远，纯而不杀，辞也。是以人主贵之，藏以为宝，剖以为符瑞。

《文子》曰：郑人谓玉未理者璞，周人谓鼠未腊者璞。周人怀璞，问郑贾曰："欲之乎？"出其璞，视之，乃鼠璞。

《范子计然》曰：玉英出蓝田。

《列子》曰：穆王征西戎，西戎献昆吾之剑、赤刀，切玉如切泥。

又曰：宋人有为其君以玉为楮叶者，三年而成。锋锷茎叶，毫芒繁泽，乱之楮叶中，不可别也。此人遂以巧食宋国。

《尹文子》曰：魏田父有于野得玉，径尺。弗知其玉也。以告邻人。邻人诈之曰："此怪石也，畜之弗利！"田父虽疑，犹录置于庑下。其夜，玉明照一室，其家大怖，遽而弃之于野。邻人盗之，以献魏王。魏王召玉工相之。玉工望玉再拜却立，曰："敢贺大王，得天下之宝，臣所未常见。"王问价，玉工曰："此无价以当之，五城之都，

仅可一观。"王立赐献者千金，长食上大夫禄也。

《鬼谷子》曰：郑人之取玉也，载司南之车，为其不惑也。

《尸子》曰：水方折者有玉，圆折者有珠。

又曰：玉者，色不如雪，泽不如雨，润不如膏，光不如烛。

《邹子》曰：夫珠生于南海，玉出于须弥，无足而至者，人好之也。士有足而不至者，以人不好也。

《韩子》曰：楚人卞和，得玉璞于楚山，献厉王，使玉人相之，曰："石也。"王以和为慢，刖右足。及武王即位，又献之，复相曰："石也。"次刖左足。及文王即位，和乃抱其璞而哭于楚山，三日三夜，泣尽，继之以血。王使玉人治之，得宝玉焉，名曰和氏之璧。

又曰：周有玉版，纣令胶鬲索之，文王不予。费仲来求，因予之。是胶鬲贤而费仲无道也，周恶贤者之得志也，故予费仲。文王举太公于渭滨者，贵之也；而资仲玉版者，爱之也。故曰：不贵其师，不爱其资，虽知大迷。

又曰：堂溪空见昭侯，曰："今有白玉之卮而无当，有瓦卮而有当，君渴，将何以饮？"君曰："以瓦卮。"堂溪空曰："白玉之卮美，而君不以饮者，以其无当耶？"君曰："然。"堂溪空曰："为人主而漏泄其群臣之语，譬犹玉卮之无当也！"堂溪空每见而出，昭侯必独卧，惟恐梦言泄于妻妾。

《淮南子》曰：琬琰之玉，存污泥之中，虽廉者不释也。

又曰：昆仑山，曾城九重，有珠树、玉树。

又曰：钟山之玉，炊以炉炭，三日三夜而色泽不变，得天地之精。

又曰：玉璞不厌厚。

又曰：白玉不雕，美珠不文，质有余也。

又曰：两坚不能相(加)[和]，两强不能相伏。故梧桐断(马)角，[马麓]截(梨)玉。言柔胜刚。

又曰：玉待濫诸而成器。濫诸，珍玉之名也。言物有待贱而贵。

《随巢子》曰：幽、厉之时，奚禄山坏，天赐玉玦于羿。遂以残其身，以此为福而祸。

《抱朴子》曰：吴时，发广陵大冢。兵人共举死人以倚（璧）[壁]，有一玉长一尺，形似冬瓜，从人怀中颓出堕地。玉可以为珠酒及地榆酒，化之为水。亦可烧以为粉，服一年以上，入水不沾，入火不灼。

又曰：玉脂生玉之山，膏流出万年以上，则凝而成之，鲜明如水精。以无心草木和之，须臾成水。服之一升，得千岁。玉服玄真者，其命不极。玄真，玉别名也。服玉，当得于阗白玉。赤松子以玄虫而渍玉为水，服之，故得乘烟霞上下也。

又曰：中山谚曰："称人字者，金玉也。知其物，则不为害。"

《贾子》曰：德有天理，曰道。性神明命之所生，而能象德者，独玉也。

《符子》曰：荆山不贵玉，鲛人不贵珠。

《穆天子传》曰：天子大朝黄之山，披图视典，用观天子之宝器玉果石（以）[似]美玉课女果者。璇珠。璇，玉类。

又曰：天子北征，东还，乃循黑水至于群玉之山，先王所谓策府。天子于是取玉（枝）[板]三乘玉器服物，于是载玉（万只）[乃反]也。

又曰：赤乌氏，美人之地，宝玉之所在也。

《山海经》曰：珏，二玉相合。珏，音角。璒琉，夷蛮系耳玉也。稷契之山，及鹿台山，其上多白玉。瑜次之山，多婴垣之玉。泰昌之山，洛水出焉，其中多藻玉。密山之上，丹水出焉，其中多玉膏，其源沸汤，黄帝是食。玉膏之所出，五色乃清，五味乃馨；坚栗精密，泽而有光；五色发作，以和柔刚；天地鬼神，是食是飨。君子服之，以御不祥。龙首之山，弱水出焉，其中多美玉。放皋之山，明水出焉，其中多苍玉。平丘在三桑东，爰有遗玉。

《帝王世纪》曰：有燕飞而遗卵，简翟与妹竞取，覆以玉筐。

又曰：周武王伐殷为天子，登台见玉，王曰："谁之玉？"或曰："诸侯之玉。"王不取，反归之。天下闻之，曰："王廉于财矣！"

又曰：纣败绩，登鹿台，蒙宝衣玉席，投于火而死。

《汉武故事》曰：上起神屋，前庭植玉树，以珊瑚为枝，碧玉为叶华，子青赤，以珠玉为之。空其中，如小铃，枪[枪]有声也。

《汉武内传》曰：西王母云："昌城玉女，夜山火玉。"

又曰：长州，一名青丘。仙草灵药，甘液玉英，美所不有。

《汉书仪》曰：祭天用玉几。

《论衡》曰：玉变为石，珠变为砾，毁谤使然也。采玉者破石拔玉，选士者弃恶取善。

又曰：璆、琳、琅[玕]璆，玉也；琳，珠也；琅玕，珠之类也。

《盐铁论》曰：南越以孔雀珥门户。昆山之旁，以玉抵鸟鹊。

桓谭《新论》曰：洛阳季幼宾有小玉检，卫谒者（史）[文]子伯素好玉器，见而奇之，使予报以三万钱请买焉。幼宾曰："我与好事长者博之，已雇十万，非三万钱主也。"余惊骇，云："我若于路见此，千钱亦不市也。故知之与不知，相去甚远！"

王逸《正部论》曰：或问玉符，曰："赤如鸡冠，黄如蒸栗，白如脂肪，黑如纯漆，玉之符也。"《魏文帝与钟繇书》亦出也。

《矫世论》曰：白玉之肖牙者，惟离娄能察之。

《白虎通》曰：玉者，象君子之德，燥不轻，湿不重，是以人君宝之。

应劭《汉官仪》曰：封禅坛有玉龟。

郭子横《洞冥记》曰：元鼎元年，起招灵阁。有一神女，留一玉钗以与帝，帝以赐赵婕妤。至昭帝元凤中，宫人犹见此钗，共谋欲碎之，明视钗匣，惟见白燕直升天。后宫人常作玉钗，因名玉燕钗，言其吉祥。

《西京杂记》曰：高祖初入咸阳宫，周行库藏，金玉珍宝不可胜言。其尤惊异者，有青玉五（枚）[枝]灯，高七尺五寸，下作蟠螭，以

口含灯。然则鳞甲皆动，焕烂盈室焉。

又曰：高祖初入咸阳，周行库藏，见玉笛，长二尺二寸，二十九孔。吹之则见车马山林嶵嶵相次，吹息不复见。铭曰"昭华之管"。事具乐部。

《五经通义》曰：玉有五德：温润而泽，有似于智；锐而不害，有似于仁；抑而不桡，有似于义；有瑕于内必见于外，有似于信；垂之如坠，有似如礼。

《瑞应图》曰：玉瓮者，圣人之应也，不汲自盈。王者饮食有节则出。

《雒书》曰：王者不藏金玉，则紫玉见于深山；服饰不逾祭服，则玉英出。

《胡综别传》曰：吴时，掘得铜印，以琉璃为盖，画布云母于其上。开之，得白玉如意。太皇帝以问君，君曰："秦皇以金陵有天子气，处处埋宝物，以当王(士)[土]之气，此抑是也。"

《文士传》曰：刘桢，字公干，少有才辩。常豫魏文帝座，见甄后不伏，武帝尝怒，配上方。武帝辇至上方，观作署，桢故匡坐正色，磨石不仰。武帝问曰："石何如？"桢因得喻己自理，跪对曰："石出自荆山玄岩之巅，外有五色之章，内有含和之珍，摩之不加莹，雕之不增美，稟气坚贞，受兹自然。顾其理枉屈纡绕，犹不得中。"武帝顾左右大笑，即日还宫，赦桢，复署吏。

《列(山)[仙]传》曰：赤松子者，神农时雨师也。服水玉，教神农能入火不烧。

《神仙传》曰：沈羲为仙人所迎，见老[松]公，以金案玉盘赐羲。

《搜神记》曰：孔子作《春秋》，制《孝经》既成，齐戒告天。天降赤虹，化为黄玉，长二尺，上有文。

又曰：羊公雍伯，洛阳人，性笃孝。父母终，葬无终山，遂居焉。山高八十里，上无水。公汲水作义浆于坂头，行者皆饮之。三年，有一人就饮，以石子一斗与之，使至高平好地有石处种之，玉当生

其中。羊公未娶，又语："汝后当得好妇。"语毕不见。后种其石，数岁，时时往视。玉子生，人莫知。有徐氏在北平，著姓，女甚有名，时人求，多不许。公乃试求徐氏，徐氏以为狂，乃戏云："以白璧一双来，当听为婚。"公至所种石中，得一(只)[双]白璧，以贽徐氏。徐氏大惊，遂以女妻公。天子异之，拜为大夫。于种玉处，四角作大石柱，各一丈，中央一顷地，曰玉田。

《续搜神记》曰：乐安高卫，其孙雅之，在厩中云："有神来降，自称白头公，柱杖，光耀照人也。"白头公，白玉也。

《搜神记》曰：吴王夫差女名玉。童子韩重有道术，女悦之，结气死，葬于昌门之外。重至冢前哭祭，女见形，将重入冢。临去，取昆仑玉盂以送重。

《敦煌高纳之郡府纪年》曰：桀伐岷山，岷山[王]女尼虑反。(千)[于]桀二女，曰琬曰琰。桀爱二女，无子，刻其名于苕华之玉，苕是琬，华是琰。

《石虎邺中记》曰：后宫别坊中，有小形玉床。

又曰：石虎以宫人为女官，用玉案文书。

《凉州记》曰：盗发张骏陵，得玉樽、玉箫、玉笛。

《法显记》曰：师子国有玉像。

《齐谐记》曰：余杭县南巷中，有一人姓沈名路，入山得一玉豚。从此以后，所向如意，家遂殷富。

《异苑》曰：晋东瀛王腾，字元迈，以永嘉元年镇邺。天雪，门前方数十步融液不积。腾怪，掘之，得玉马，高一尺许，口齿缺。腾以马者国姓，为吉瑞。或谓马无齿，则不复食。

又曰：弘农杨子阳，太元初，闻土中声，掘得玉豚。

《录异传》曰：江岩常到吴采药，及富春县清泉山南，遥见一美女，紫衣，独踞石而歌，声有碣石之音。岩往，未及数十步，辄去，女处惟见所踞石耳。如此数日。岩乃击破石，遂从石中得一紫玉，广长一尺。后不复见女。

又曰：邴浪者，安乐人。行到松滋县九田山，见一鸟，形如雉，而色正赤，集山岩石上，鸣声如吹笙。浪即射中之，鸟仍入石穴中。浪遂凿石，得一赤玉，状如鸟形。

《十洲记》曰：周穆王时，西胡献玉杯。是白玉之精，光明照夕。置杯于庭中，（皆）[比]明旦，而水汁满于杯中，汁甘而香美。斯灵器也。

又曰：瀛州有玉膏如酒，名曰玉酒，饮之令人长生。

《博物志》曰：得好玉，用合玉浆。

《广志》曰：白玉，美可照（而）[面]，出交州。青玉，出楼[兰]国。碧玉，出夫余。

《梁四公记》曰：扶桑国使使贡观日玉，大如镜，方圆尺余，明澈如琉璃。映日，以观见日中宫殿，皎然分明。

《地镜图》曰：二月中，草木光生下垂者，下有美玉。

又曰：玉，石之精也。其在石中，若山中石润而浸旁有水。其居地气青而浮，其气白而圆光转，其地中常润。

《白玉图》曰：玉之精名曰柔，状如美女，衣青衣。见之以桃戈刺之，而呼其名，则可得也。夜行，见女子戴烛行者，潜从其所，亡则入石，石中有玉。

《世说》曰：长沙王徙封常山。至国，穿井，入地四丈，得白玉，方三四尺。

又曰：温峤取姑女，下玉镜台一枚。是公为刘越石长史，征刘聪所得。

《语林》曰：平子从荆州下王敦，敦欲杀之。平子恒持一玉枕下床去，故不得发。敦后娇平子左右，而借其玉枕，持下（宋）[床]去，遂杀平子。

《本草经》曰：玉泉，一名玉醴。临死服五斤，色不变。

《吴氏本草》曰：白玉体如白头公。

《明皇杂录》曰：天后尝召诸皇孙坐于殿上，观其嬉戏。因出西

国所贡玉环、钏、杯、盘，列于前后，纵令争取，以观其志。莫不奔竞，厚有所获；独上端坐，略不为动。后大奇之，抚其背曰："此儿当为太平天子！"因命取玉龙子以赐。玉龙子，太宗于晋阳宫得之，文德皇后常置之衣箱中。及大帝载诞之三日后，以珠络衣裸，并玉龙子赐焉。其后常藏之内府。虽其广不数寸，而温润精巧，非人间所有。及上即位，每京师僊雨，必虔诚祈祷。将有霖霪，逼而视之，若奋鳞鬣。开元中，三辅大旱，上复祈祷，而涉旬无雨。上密投南内之龙池。俄而云物暴起，风雨随作。上幸西蜀，车驾次渭水，将渡，驻跸于水滨。左右侍御，或有临流濯弄者，于沙中得之。上闻，惊喜视之，泫然流涕，曰："此吾昔时所宝玉龙子。"自后每夜中，光彩辉烛一室。上既还京，为小黄门攘窃，以遗李辅国，常置于柜中，有声辅国将败，夜中闻棱中有声，开视，亡其所。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六

珍宝部五

圭　璧

圭

《说文》曰：圭，瑞玉也。上员下方，以封诸候。楚爵有执圭。

《尚书·禹贡》曰：禹锡玄圭，告厥成功。

又《金縢》曰：既克商二年，王有疾弗豫。二公曰："我其为王穆卜？"公曰："未可以戚我先(生)[王]。"公乃自以为功，为三坛同墠。为坛于南方，北面。周公立焉，植璧秉圭，乃告大王、王季、文王。

又《顾命》曰：康王即位。太保承介圭，上宗奉同瑁，由阼阶跻。大圭尺二寸，天子守之。同爵名瑁，所以冒(者)[诸]侯，以齐瑞信，方四寸，邪刻之也。

《尚书大传》曰：古者圭必有冒。故圭冒者，天子与诸候为瑞，诸侯执所受圭以朝天子。无过者复得以归，有过者留其三年。

《周礼·春官上·大宗伯》曰：以玉作六瑞，以守邦国。王执镇圭，公执桓圭，诸侯执信圭，伯执躬圭，子执谷璧，男执蒲璧。马融曰：瑞，信。镇圭，尺有二寸，王者执以事天地。桓圭九寸，信圭七寸，躬圭七寸，谷圭五寸，蒲谷柔滑。

又《春官上·宗伯》曰：以青圭礼东方。

又《典瑞》曰：(玉)[王]搢大圭，执镇圭，缫藉五采五就以朝日。(觀聘)四圭有邸，以礼天，旅上帝。四圭相连，皆外向，共一邸，长尺二寸。旅，陈。两圭有邸，以祀地，旅四望。两圭五寸。琥圭有瓒，以肆先王，以裸宾客。灌鬯之圭，尺二寸。肆，陈，陈牲器以祭也。圭璧以祀日月星辰。土圭以致四时日月，封国则以土地。土圭尺有五寸，以求土中，故谓土圭也。镇圭以征守，以恤凶荒。守邦国都鄙者。谷圭以和难，以聘女。谷圭七

寸。谷，善。琬圭以治德，以结好。琬圭九寸。琬，顺也。

又《秋官下·小行人》曰：合六币，圭以马（也）。

《仪礼·聘礼》曰：上介受圭屈[缫，出]受贾人。

《礼记·礼器》曰：诸侯以龟为宝，以圭为瑞。家不宝龟，不藏圭。

又《礼器》曰：礼有以素为贵者，大圭而使，所以申信也。

又《杂记》曰：《赞大行》曰："圭，公九寸，侯、伯七寸，子、男五寸；博三寸，厚三寸，刻上左右各寸半，玉也。藻，三采六等。"《赞大行》者，书说大行人之礼者名也。藻，荐玉者也。三采六等，以朱、白、苍画之，再行也。

《三礼射侯图》曰：信圭七寸，谓圭上琢为人头、身之形，侯所执也。躬圭七寸，谓圭上琢为四体之形，伯所执也。

《左传·昭六》曰：王子朝，用成周之宝圭于河，津人得诸河上。

又《襄三十年》曰：郑伯有之难，游吉[如]晋还，闻难不入，惧祸并及。复命于介。八月甲子，奔晋。驷带追之，及酸枣，与子上盟，用两圭质于河。子四，驷带也。沈圭于河，为信也。酸枣，陈留县。

又《昭十二年》曰：楚公尹路请曰：君王命剥圭以为镞（秘）[柲]，镞，斧也。秘，柄也。玉以饰斧柄。敢请命。请制度之命。

《谷梁[传]·定公（传）》曰：定公八年，盗窃玉。玉者，制圭也。

《毛诗·生民》曰：颙颙卬卬，如圭如璋。

又《（柳）[抑]》曰：白圭之玷，尚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为也。

又《韩奕》曰：韩侯入觐，以其介圭，入觐于王。

又《嵩高》曰：王遣申伯，锡尔介圭。圭长尺二寸谓之介。非诸侯之圭，故以为宝。诸侯之瑞圭，自九寸而下。

《论语·乡党》曰：执圭，鞠躬如也，如不胜。

又《雍也》曰：南容三复白圭，孔子以其兄之子妻之。

《墨子》曰：赤乌衔圭，降周之岐社，曰天命周文王伐殷。

《墨子》申徒狄曰：周之灵圭，出于土石。

《庄子》曰：楚昭王延屠羊说以三圭之位。司马彪曰：诸侯三卿皆执

圭也。

《山海经》曰：羬山之神，祠以皇圭。

《穆天子传》曰：天子乃执白圭、玄璧，以见西王母也。

《瑞应图》曰：四海会同，则玄圭出。

《白虎通》曰：诸侯薨，使臣归圭于天子，推让之义也。

又曰：东方为圭之制，上小下大，状如梨锋。

《太玄经》曰：破璧毁圭逢不幸。

《楚辞》曰：（三）璋圭杂于甄窑兮。璋、圭，玉石也。窑，（首）[古]携（也）[切]。

《楚辞》曰：三圭重侯。三圭，谓公、侯、伯。

璧

《说文》曰：璧，瑞玉环也。瑗，大孔璧也。瑑，半璧也。

《尔雅》曰：肉倍好谓之璧，好倍肉谓之瑗。

《尚书·金縢》曰：周公植璧秉圭，乃告大王、王季、文王曰："尔不许我，我乃屏璧与圭。"

又《顾命》曰：弘璧、琬琰在西序。

《尚书中候》曰：尧沉璧于河，白云起也。

《毛诗·淇澳》曰：有斐君子，如金如锡，如圭如璧。

又《云汉》曰：靡神不举，靡爱斯牲。圭璧既卒，宁莫我听？

《周礼·春官上·大宗伯》曰：子执谷璧，男执蒲璧，以苍璧礼天。

《礼记·曲礼下》曰：操币圭璧，则尚左手。

又《礼器》曰：束帛加璧，尊德也。

《左传·桓公》曰：郑伯以璧假许田，为周公祊故也。

又曰：匹夫无罪，怀璧其罪。

又《僖上》曰：晋荀息请以屈产之乘与垂棘之璧，假道于虞以伐虢。

又曰：楚子围许，许男面缚衔璧。

又曰：初，申侯有宠于楚文王。文王将死，与之璧使行，曰："惟我知汝，专利而无厌。我死，汝必速行！"

又曰：秦伯纳重耳。及河，子犯以璧受公子，曰："臣负羁绁，从君于天下，臣之罪多矣，臣犹知之，而况君乎？请由此亡。"公子曰："所不与舅氏同心者，有如白水！"投其璧于河。

又《僖中》曰：晋公子重耳及曹。僖负羁之妻馈盘飧，置璧焉。公子受飧反璧。

又《文下》曰：秦伯以璧祈战于河。

又《成公上》曰：丑父寝于辗车，辗，士车。蛇出于其下，以肱击之，伤而匿之，故不能推车而及。为韩厥所及。欲为右，故匿其伤。韩厥执絷马前，絷，马绊也。执之，修臣仆之职。再拜稽首，奉觞加璧以进。进觞、璧，亦以示敬。

又《襄三》曰：诸侯取郑田，自鄧水归之于我。晋侯先归，公享晋六卿于蒲圃，赂荀偃束锦加璧。

又《襄六》曰：公薨于楚宫，叔仲带窃其拱璧，以与御人，纳诸其怀，而从取之，由是得罪。

又《襄二十八》曰：齐人求崔杼之尸，将戮之，不得。叔孙穆子曰："必得之！武王有乱臣十人，崔杼其有乎？不十人，不足以葬。"葬必须十人。崔氏不能令十人同[心，故]必得。既崔氏之臣曰："与我其拱璧，崔杼大璧。吾献其柩。"于是得之。

又《昭四年》曰：楚子以诸侯灭赖，赖子面缚衔璧，士袒舆榇从之，造于中军。中军，王所将。王问诸椒举，对曰："成王克许，在僖六年。许僖公如是，亲释其缚，受其璧，焚其榇。"王从之，从举言。迁赖于鄢。鄢，楚邑。

又曰：楚共王无冢嫡，有宠子五人，无适立焉。乃大有事于群望，而祈曰："请神择于五人者，使主社稷。"乃遍以璧见于群望，曰："当璧而拜者，神所立也。谁敢违之！"既乃与巴姬密埋璧于太室之庭，使五人斋而长入拜。康王跨之，灵王肘加焉，子干、子晳皆远

之。平王弱，抱入再拜，皆压纽。

又《衰下》曰：卫人出庄公，入于戎州(已)[己]氏。初，公自城上见(已)[己]氏之妻发美，使髡之，以为吕姜髢。既入焉，而视之璧，曰："活我，吾与汝璧。"(已)[己]氏曰："杀汝，璧将焉往？"遂杀之，而取其璧。

《史记》曰：邹阳上书曰："白圭显于中山，人恶之于魏文侯，文侯赐以夜光之璧。"

又曰：臣闻明月之珠，夜光之璧，以暗投于道，众莫不按剑相眄者，何则？无因而至前也。

又曰：赵惠文王得楚王和氏璧。秦昭王使人遗赵王书，愿以十五城，请易璧。遂遣蔺相如奉璧西入秦。相如见秦王无意偿赵城，乃前曰："璧有瑕，请指示王。"王授璧，相如因持璧却立倚柱，怒发上穿冠，谓秦王曰："赵王斋戒五日，使臣奉璧。今大王得璧，传之美人，以戏弄臣。观王无意[偿]赵王城邑，臣复取璧。大王必欲急臣，头今与璧俱碎于柱矣！"王恐其破璧，乃辞谢固请。相如使从他道，以璧还赵。

又曰：张仪已学而游诸侯。常从楚相饮，已而楚相亡璧，门下意仪，掠笞数百。不服，释之。

又曰：虞卿蹑履担(橙)[簦]，一见赵王，赐白璧一双，黄金百溢。

又曰：始皇三十年，有使者从关东夜过华阴平舒道。有人持璧遮使者，曰："为吾遗滈池君"，因言曰："今年祖龙死。"使者问其故，因忽不见。使者奉璧，具以闻。始皇使御府视璧，乃二十八年行渡江所沉璧也。

《汉书》曰：乃以白鹿皮为(弊)[币]，王侯朝对，必以皮币荐璧。

又《天文志》曰：日月如合璧，五星如连珠。

又曰：沛公从百余骑，见项羽鸿门。沛公如厕，间道走军。服虔曰：走，音奏。使张良谢，羽问："沛公安在？"良曰："闻将军有意督过，

已脱身去，间至军矣。故使献璧。”羽受之。

又曰：文帝赐尉佗书及(依)[衣]，佗因使者献白璧一双。

又曰：王夫人者，赵人。幸武帝，生子闳。夫(子)[人]死而帝痛之，使者拜之曰：“皇帝遣使使太中大夫明奉璧一，赐夫人为齐王太后。”

又曰：王葬篡位，冠军张永献符命、铜璧，言元后当为宣室文母。

《后汉书》曰：骠骑将军东平王苍闻朱晖有义行，辟为掾。正月旦，苍将朝，当奉璧贺。故事，少府给璧。是时阴就为少府卿，贵骄傲吏，不奉法。苍坐朝堂，漏且尽，而求璧不可得。顾谓掾属曰：“若之何?”晖望见就主簿持璧，即往(给)[绐]之曰：“我数闻璧而未尝见，试借观之。”主簿授晖，晖顾召令使奉之。主簿遽白就，就曰：“朱掾义士，勿复求，更取璧。”苍罢朝，谓晖曰：“掾自视孰与蔺相如?”

《晋书·载记》曰：燕常山大树自拔，根下得璧七十三，光色精奇，有异常玉。慕容儁以为岳神之命，遣其尚书郎段勤，以太牢祀之。

又[曰]：石季龙起河桥于灵昌津，采石为中济，石无大小，下辄随流，用功五百余万而不成。季龙遣[使]致祭，沉璧于河，俄而所沉璧浮于渚上。

《晏子春秋》曰：和氏之璧，井里之朴耳。

《老子》曰：虽有拱璧，以先驷马，不如坐进此道。

《孙卿子》曰：聘人以圭，问士以璧。

《鲁连子》曰：楚成章华之台，酌诸侯酒。鲁君先至，王悦之，与不琢之璧。

《庄子》曰：孔子问子桑雽曰：“吾见逐于鲁，伐树于宋，亲而益疏，何也?”对曰：“子独不闻假之亡与? 假，国名也。林回弃千金之璧，召赤子而趋。彼以利合者，迫穷相弃也。[以]天属者，迫穷相

收[也]。”

《韩子》曰：楚人和氏得璞玉于荆山，而献之，遂名和氏之璧。

又曰：和氏之璧，不饰以五采；随侯之珠，不饰以黄金。其质至美，物不足以饰之。

《文子》曰：圣人不贵赤璧，而贵寸阴。不布施以求得，不高下以相假。此古人之德也。

《淮南子》曰：禹之趋时，冠挂不顾。故曰：不贵尺璧而重寸阴。

又曰：和氏之璧，夏后之璜，揖让而进以合欣，夜以投人则为恐，时与不时。

又曰：得和氏之璧，不若以事之所适。

又曰：璧瑗成器，礛诸之功。礛治玉石。

《抱朴子》曰：安期先生者，卖药于海边。始皇赐之金璧，可直数千万。

又曰：虞舜之承禅也，捐璧于谷中。

又曰：景帝时，戍将广陵掘冢，有人如生。棺中有云母，厚丈许；白璧三十枚，以藉身。

《山海经》曰：招摇之神，祠用一璧。

《穆天子传》曰：天子宾于西王母，乃执圭璧以见之。

《帝王世纪》曰：尧刻璧为书，东次于洛，言当传舜之意。

《战国策》曰：张仪为秦破从连横，说楚王，楚王遣车百乘，献骇鸡之犀、夜光之璧于秦王。

又曰：齐欲伐魏，魏使谓淳于髡曰：“弊邑宝璧二双，天马二驷，请致之。”髡入说齐王，曰：“魏，齐之与国，今伐之，名丑而实危。”齐王乃不伐。客谓齐王曰：“髡受魏璧、马。”王谓髡曰：“先生有之乎？”曰：“有之。伐之事便，魏虽刺髡，于王何益？若诚不便，魏虽封臣，于王何损？百姓无被兵之患，髡有璧、马之宝，于主何伤？”

又曰：苏秦说赵王，于华屋之下抵掌而谈。赵君封为武安君，受白璧百双，黄金万溢。

《河图天灵》曰：(赵)[秦]王政以白璧沉河者。有一黑公从河出，谓政曰："祖龙来，天宝开。"中有二玉牒也。

《吕氏春秋》曰：后成子为鲁聘于晋。过卫，右宰谷臣觞之，陈乐而不乐，乃送以璧。后成子曰："觞我，与我欢也；陈乐而不乐，告我忧也；送我璧，寄托之也。卫其有乱乎？"背卫行三十里，闻宁喜之难作，右宰谷臣死之。后成子使人迎其妻、子，隔宅居之，分禄食之。其子长，反其璧。

贾谊《新书》曰：梁有疑狱，乃问陶朱公。朱公曰："臣之家有二白璧，其色相如，其径相如，其泽相如。然其价不相如，一者千金，一者五百金，何则？侧而视之，其一者厚倍之，是以千金。"

《汉武帝内传》曰：西王母上药，有赤河绛璧。

《韩诗外传》曰：楚襄王遣使，以金千斤，白璧百双，聘庄子以为相，庄子固辞。

《白虎通》曰：[璧者]方中员外，(璧内方)象天地。

《列异传》曰：秦召公子无忌。无忌不行，使朱亥奉璧一双。秦王大怒，将朱亥著虎圈中。亥瞋目视虎，眦裂，血出溅虎，虎终不敢动。

《钟离意别传》曰：意为鲁相，省视孔子教授堂。男子张伯铲草，阶下土中得璧七枚，怀藏其一，以六白意。意开瓮中素书，文曰："后世修吾书，董仲舒；摸吾车，拭吾履，发吾笥，会稽钟离意。璧有七，张取一。"意召伯，问："璧有七，何藏一耶？"伯叩头出之。

《物理论》曰：语曰："士非玉璧，谈者为价。"

《晋中兴征祥说》曰：王者不隐过，则玉璧见。不斲自成，光若月明。

《石虎邺中记》曰：石虎太武殿悬大绶于梁柱，缀玉璧于绶。

范享《燕书》曰：昭文帝时，左部民得紫璧以献。

戴延之《西征记》曰：宋公诸议王智先，停柏谷，遣骑送道人惠义，疏曰："有金璧之瑞，公遣迎取。"军次于峭东，金璧至，修坛拜受

之。

又云：冀州博陵郡王次寺，道人法称告弟子普严曰："嵩高皇帝语吾，言江东有刘将军，是汉家苗裔，当受天命。吾以四十二璧、金一饼与之。璧数是刘氏卜世之数也。"惠义以义熙十三年入嵩高山，即得璧、金，献(马)[焉]。"具嵩山门。

《琴操》曰：楚昭王得和氏璧，使大夫明光奉璧于赵。郡中羊申甫知赵无反遗，乃谗之于王："明光常背楚(同)[向]赵，今使奉璧，何能述楚功德?"及明光还，王怒之。明光乃作歌，曰《楚明光》。

魏文帝《蔡伯喈女赋序》曰：家公与蔡伯喈有管、鲍之好，乃命使者周近，持玄玉璧于匈奴，赎其女还，以妻屯田郡都尉董祀。

张载《拟四愁诗》曰：佳人遗我云中翮，何以赠之？连城璧。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七

珍宝部六

璋　琮　瑞　瑒　珊　珊瑚　玳瑁　贝

璋

《说文》曰：璋，半圭也。

《尚书·顾命》曰：康王即位，太保秉璋以酢。孔安国注曰：王已祭，太保又祭。报祭曰酢也。

《毛诗·棫朴》曰：济济辟王，左右奉璋。半圭曰璋。

又《斯干》曰：乃生男子，载弄之璋。

又《板》曰：天之诱民，如埙如篪，如璋如圭，如取如携。

《周礼·春官上·大宗伯》曰：以赤璋礼南方。

又《典瑞》曰：牙璋以起军旅，以治兵革。马融注曰：牙璋，若今之军虎符。

又《秋官下·小行人》曰：合六(弊顺有)[币]，璋[以皮](也)。

《公羊传·定公八年》曰：阳虎窃宝玉而走晋。宝者何？制璋也。

《尔雅》曰：大璋八寸谓之琡。璋，半圭也。

《山海经》曰：招摇之神，祠用一璋。

《吕氏春秋》曰：成功用璋。

琮

《说文》曰：琮，瑞玉也。八寸，似车钏。

《周礼·春官上·大宗伯》曰：以黄琮礼地。

又《秋官下·小行人职》曰：合六币，琮以锦。

又《冬官下·玉人》曰：璧琮八寸，以覜聘。驵琮五寸，宗后以为权。驵，读为组。大琮十有二寸，射四寸，厚寸，是谓内镇，宗后守之。驵琮七寸，鼻寸有半寸，天子以为权。琰琮八寸，诸侯以享夫人。

《白虎通》曰：员中方外曰琮。琮起土功，位西方。

《吕氏春秋》曰：大丧用琮。

璜

《说文》曰：璜，半璧也。

《尚书中候》曰：文王由雒溪之水，吕尚钓其涯，王下拜，曰："乃今见光景于斯！"尚曰："望钓得玉璜。"

《周礼·春官上·大宗伯》曰：以玄璜礼北方。

又《秋官下·小行人》曰：合六币，璜以黼。

《左传·文公》曰：周公相王室，以尹天下，于周为睦。分鲁公以大路、大旗、夏后氏之璜。杜预注曰：璜，美玉名。

又《哀下》曰：宋向魋出奔卫，公父文伯攻之。求夏后氏之璜，与之他玉而奔齐。

《白虎通》曰：璜以征召，位在北方。

又曰：何谓五玉？（玉）谓圭、璧、琮、璜、璋。

又曰：孔子卒，受鲁君璜玉，葬郭之北。

《文子》（夏）曰：夏后之璜，不能无颣。

《淮南子》曰：夏后氏之璜，不能无考。考，瑕。

又曰：精神可宝，非直夏后之璜。

《楚辞》曰：璜台十成，谁可极焉？璜，石次玉。

傅玄《歌诗》曰：有所思兮，在天一方；何用赠之？玉佩珠璜。

瓒

《说文》曰：瓒，三玉（一）[二]石也。天子用全，纯玉也；上公用驵，四玉一石；侯用瓒；伯用（将）[埒]，玉石半相（将）[埒]也。

《尚书·文侯命》曰：平王锡晋文侯秬鬯圭瓒，作《文侯之命》。

《毛诗·文王·旱麓》曰：瑟彼玉瓒，黄流在中。玉瓒，圭、瑭也。黄金，所以流鬯也。圭瓒之状，以圭为柄，黄金为勺，青金为外，朱中央。

《毛诗·大雅·江汉》曰：厘尔圭瓒，秬鬯一卣，告于文人。厘，赐也。

《周礼·春官·小宗伯》曰：凡祭祀、宾客，以时将瓒果。将，送也，犹事也。祭祀，以时奉而授王；宾客，以时奉而授宗伯。天子圭瓒，诸侯璋瓒。

又《冬官下·玉人》曰：裸圭有瓒以祀庙。

《礼记·王制》曰：诸侯赐圭瓒，然后为鬯；未赐圭瓒，则资鬯于天子。得其器，乃敢为其事。圭瓒，鬯爵也。鬯，秬酒也。

又《明堂位》曰：季夏三月，以禘祀周公于太庙，灌用玉瓒大圭。

又《祭统》曰：君执圭瓒，祼尸。大宗执璋瓒，亚祼，及迎牲。

《左传·昭四》曰：有星孛于大辰，西及汉。郑裨灶言于子产曰："宋、卫、陈、郑将同日火；若我以瓘斝玉瓒，郑必不火。"瓘，圭也。斝，玉(斝)[爵]。瓒，勺也。欲[以]禳火。子产不与。

《汉书》曰：王莽加九命，秬鬯圭瓒。

《魏志》曰：天子命魏文践祚，锡命孙权秬鬯圭瓒。

《北史》曰：于谨受华州刺史，赐秬鬯一卣，圭瓒副焉。

《白虎通》曰：圭瓒鬯，宗庙之盛礼也。

瑁音冒

《尚书·顾命》曰：乃受同瑁。王受瑁为主，受同以祭。

《周礼·冬官下·玉人》曰：天子执瑁四寸，以朝诸侯。玉以冒之，似犁冠也。

《白虎通》曰：天子执瑁，以朝诸侯。瑁之为言冒也，上有所覆，下有所冒也。

珊　瑚

《说文》曰：珊瑚，色赤，生于海中，或生于山也。

《孝经援神契》曰：珊瑚钩，瑞宝也。神灵滋液，百珍宝用则见。

《广雅》曰：珊瑚，珠也。

《晋书》曰：石崇、王恺争豪。武帝每助恺，尝以珊瑚树赐之，高二尺许，枝柯扶疏，世所罕比。恺以示崇，崇便以铁如意击之，应手而碎。恺既惋惜，又以为疾己之宝，声色方厉。崇曰："不足多恨，今还卿！"乃令左右悉取珊瑚，有三四尺者六七株，条干绝俗，光彩曜日，如恺比者甚众。恺恍然自失矣。

又《四夷传》曰：大秦国，一名犁鞬，在西海之西。其地东西南北，各数千里。有城邑，其地周回百余里，屋宇以珊瑚为栋而琉璃为墙，璧水精为柱础也。

《宋书》曰：刘勔为郁林太守。勔既至，随宜剪定，大致名马，并献珊瑚。

《宋纪》曰：大明六年，郁林郡献珊瑚连理树。

《南史》曰：扶南国，梁天监二年，跋摩复遣使送珊瑚佛像，并献方物。

又曰：波斯国有咸池，生珊瑚树，长一二尺。亦有琥珀、马脑、真珠、玫瑰等，国内不以为珍。

《西京杂记》曰：积草池中，有珊瑚树，高一丈二尺。一本云：三柯，上四百六十二条。是南越国王赵他所献，号为烽火树，至夜，光景昭然。

《汉武故事》曰：武帝起神堂，前庭植玉树，葺珊瑚为枝。

《述异记》曰：郁林郡有珊瑚市，海客市珊瑚处也。珊瑚碧色，生海底，一树数十枝，枝间无叶。大者高五六尺，尤小者尺余。鲛人云：海上有珊瑚宫。

[又曰：]汉元封二年，郁林郡献瑞珊瑚妇人。帝命植于殿前，谓之女珊瑚。忽一旦柯叶甚茂，至灵帝时，树死，咸以为汉室将亡征也。

《海中经》曰：珊瑚生海中。欲取之，先作铁网沉水底，珊瑚贯

网而生，岁高二三尺，有枝无叶，形如小树。因绞网出之，珊瑚皆摧折在网中。

孙氏《瑞应图》曰：珊瑚钩者，王者恭信则见。一本云：不珍玩弄则出。

《广志》曰：珊瑚，其长者为御车柱，出西海底。

《玄中记》曰：珊瑚出大秦西海中，生水中石上。初生白，一年黄，三年赤，四年虫食败。

司马相如《上林赋》曰：玟瑰碧林，珊瑚丛生。

班固《两都赋》曰：珊瑚之树，上栖碧鸡。

傅玄《紫华赋》曰：炳参差以照耀兮，何光丽之难形！葩艳挺于碧枝兮，焕若珊瑚之翠英。

潘安仁《石榴赋》曰：似长离之栖邓林，若珊瑚之映绿水。

玳　瑁

《周书王会》曰：伊尹谓汤曰："请以玳瑁为献。"

《孝经援神契》曰：神明滋液，则玳瑁背。宋均曰：背文也。

《春秋考异邮》曰：承石取铁，玳瑁吸 诺。类相致也。诺，芥也。诺音若。

《史记》曰：赵使使于春申君，欲夸楚，为玳瑁簪，剑器悉饰以玳瑁。

又曰：江南出丹沙、犀象、玳瑁、珠玑。

《汉书·西域传赞》曰：故能睹犀布、玳瑁，则建珠崖七郡；感蒟酱、竹(枝)[杖]，则开牂牁、越巂。

《续汉书·舆服志》曰：贵人助蚕玳瑁钗。

范晔《后汉书·(曰)贾琮传》(云)[曰]：交趾土多珍产，明玑、翠羽、象、犀、玳瑁、异香、美木之属，莫不自出。前后刺史，率多无清行。有司举琮为交趾刺史。

又曰：和熹邓皇后临朝，上方珠玉、犀象、玳瑁、雕镂之物皆绝。

又曰：天竺国出象、犀、玳瑁也。

《吴录》曰：岭南卢宾县涨海中，玳瑁似龟而大。

《吴录》曰：魏使以马求易珠玑、翡翠、玳瑁。孙权曰："此皆孤所不用，而得马，若何而不听？"

《晋命》曰：士卒百工，不得服犀、玳瑁。

《齐书》曰：少帝夜醉，乘马从西步廊向北驰走，如此，两三将倒。临汝侯坦之谏，不从，执马控，帝运拳击坦之，着，倒地。坦之与曹道刚扶抱，还寿春殿玳瑁床上卧。

《齐书》曰：庐陵王子卿为荆州刺史，在镇营造服饰，多违制度。作玳瑁乘具，诏责之，令速送都。

《唐书》曰：宪宗朝，诃陵国献僧祇女二人，玳瑁槌、生犀物等。

《西京杂记》曰：韩嫣以玳瑁为床。

《南方异物志》曰：玳瑁如龟，生南海。大者(加)[如]簟篠，背上有鳞，大如扇。发取鳞，因见其文。欲以作器，则煮之，刀截，任意所为。冷，乃以枭鱼皮(籍)[藉]治之。后以枯木条叶莹之，乃有光辉。

《广志》曰：玳瑁形似龟，出南海巨延州。

司马相如《紫虚赋》曰：网玳瑁，钓紫贝。

张衡《东京赋》曰：翡翠不裂，玳瑁不簇。

孙德施《南榴枕赋》曰：委之玳瑁席，停之象牙床。

刘桢《清虑赋》曰：后布玳瑁之席，前设觜蝟之筵。

左思《吴都赋》曰：蝹璧玳瑁，金质黑章。

繁钦《寄情诗》曰：何以表别离？取后玳瑁钗。

班固《与窦宪笺书》曰：明将军赐固驳玳瑁簪。

高文惠《与妇书》曰：今致玳瑁梳一枚。

贝

《说文》曰：贝，海介虫也。古者货贝而宝龟，至周而有泉。到

秦，废贝行泉。

《尚书·禹贡》曰：淮、海惟扬州，厥篚织贝。

又《顾命》曰：大贝鼖鼓，在西房。孔安国注曰：大贝如车渠，商、周传宝之。

《毛诗》曰：蒹兮(棐)斐兮，成是贝锦。

又《义疏》曰：贝鳖之属。又有紫贝，其白质如玉，而紫点为文，皆行列相当。大者有径一尺六寸，今九真、交趾以为杯盘宝物也。

《尔雅》曰：贝，居陆者鰕，在水者蝛；大者魧，小者鲩。音积，今之细贝亦有紫色者，出日南。啫贝，贻贝。黑色贝也。余蜄，黄白文。[蜄]音治。黄质白文也。余泉，白黄文。以白为质，黄为文点。今之紫贝，以紫为质，黑为文点也。蚆博而頯，頯者，中央广，两头锐。蜬大而险，险者谓污薄。蜎小而椭。即上小贝。椭谓狭而长。此皆说贝之形容也。

《春秋运斗枢》曰：瑶光得江吐大贝。

《尚书大传》曰：文王囚于(姜)[羑]里。散宜生之江淮之浦，而得大贝如车渠，以献纣。

《归藏》曰：有人将来，遗我货贝。以至则彻，以求则得，有喜则至。

《汉书》曰：文帝赐南越王尉他书及衣。他因使者献贝五百。

又曰：王莽时，大贝四寸八分已上，二枚为一朋，直二百一十六；壮贝三寸六分已上，一朋直百五十；分贝二寸四分已上，一朋直三十；小贝寸二分已上，一朋直十；不盈寸二分，不得为朋，率枚直钱三，是货。

《南史》曰：南海有婆利国，在广州东南，二月日行。出文螺紫贝。有石，名蚶贝罗。初采之柔软，及刻削为物，暴干之，遂大硬。

《山海经》曰：阴山浊谷之水，注于蕃之泽，中多文贝。

又曰：阴山渔水中多文贝，邽山濛水多黄贝，赤水之东、苍梧之野有文贝。

《太公六韬》曰：商王拘周西伯昌于羑里，太公谓散宜生求物以免君罪，九江得大贝百朋。《诗》作"百明"。

《盐铁论》曰：教与俗改，(弊)[币]与世易，夏后以玄贝，周人紫石也。

《本草经》曰：贝子，一名贝齿，生东海。

《楚辞·九歌》曰：鱼鳞兮龙堂，紫贝阙兮朱宫。河伯以鱼鳞盖画龙文。紫贝作阙者，丹其宫之义也。

《广州志》曰：贝凡有八，紫贝最为美者，出交州。大贝出巨延州，与行贾贸易。

万震《南州异物志》曰：乃有大贝，奇姿难俦。大贝，文贝也。交趾以南海中皆有之。素质紫饰，文若罗朱。不磨不莹，采辉光浮。思雕莫加，欲琢靡逾。在昔姬伯，用免其拘。

徐衷《南方记》曰：班贝，(赢)[赢]大者围之，得六十；小者围之，得五十。在于海边，捕鱼人时有得之者。大贝出诸簿巨延州土地，采卖之以易绛青。

刘欣期《交州记》曰：大贝出日南，如酒杯。小贝，贝齿也，善治毒，俱有紫色。

《南州异物志》曰：交趾北南海中，有大文贝，质白，而文紫色，天姿自然，不假雕琢，莹而光色焕烂。

《相贝经》曰：相[贝]经，朱仲受之于琴高。琴高乘鱼，浮于河海，水产必究。仲学先于琴高，而得其法，献珠于汉武，云不知所以。严助为会稽太守，仲又云遗助以径尺之贝，并致此文于助，曰："黄帝、唐尧、夏禹，三代之贞瑞，灵奇之秘宝。其有次于此者，贝盈尺，状如赤电黑云，谓之紫贝。素质红黑，谓之珠贝。有青地绿文，谓之绶贝。黑文黄画，谓之霞贝。紫愈疾，珠明目，绶清气郭，霞伏蛆虫。不能延龄增寿，其御害一也。复有下此者，鹰喙蝉脊，以逐温去水，无奇功。贝大者如轮，文王请大秦贝，径半寻。穆王得其壳，悬于昭观，秦穆公以遗燕黾。可以明目，远宜玉宜金。南贝如珠玑，或曰驳，其性寒，其味甘。巴水毒，浮贝，使人寡，无以近妇人，黑白各半是也。濯，使人善惊，无以亲童子，黄唇点齿，有赤驳

是也。虽贝使病疟，黑鼻无皮是也。瞬贝使人胎消，勿以示孕妇，赤带通脊是也。慧贝使人善忘，勿以近炽，内壳赤络是也。蓄贝使童子愚，女淫，有青唇赤鼻是也。碧贝使人盗，脊上有缕句唇是也，雨则重，霁则轻。委贝使志强，夜行伏迷鬼狼豹百兽，赤中员是也，雨则轻，霁则重。”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八

珍宝部七

琥　琥魄　玛瑙　琉璃　车渠　颜黎
水精　云母　瑟瑟　玕琪

琥

《说文》曰：琥，发兵瑞玉，为（琥）[虎]文。

《周礼·春官上·大宗伯》曰：白琥礼西方。

《周礼·秋官下·小行人》曰：合六币，琥以绣（也）。

《左传·昭七》曰：鲁昭公疾，遍赐大夫，大夫不受。赐子家子双琥、一环、一璧，受之。大夫皆受其赐。事见璧门。

《吕氏春秋》曰：战斗用琥。

琥　魄

《广（雅）[志]》曰：琥魄，珠也，生地中。其上及旁不生草，浅者五尺，深者八九尺，大如斛。削去皮，成琥魄。初时如桃胶，凝坚乃成。其方人以为枕。出博南县。

《典略》曰：大秦国多琥魄。

《续汉书》曰：哀牢夷出光珠、琥魄。

《吴书》曰：虞翻少好学，有高气。年十二，客有候其兄者，不遇，遇翻。翻追书与曰："仆闻琥珀不取腐芥，慈石不受曲针。过而不存，不亦宜乎？"客得书，奇之。由是见称。

沈约《宋书》曰：武帝时，宁州常献琥珀枕，甚光丽。时将北征，以琥珀治金疮。上大悦，命捣碎，分付诸将。

《西京杂记》曰：宣帝有身毒宝镜一枚，大如八铢钱，常以琥珀

筒盛之。

《异物志》曰：琥珀之本成松胶也，或以作杯瓶。

《华阳国志》曰：珠穴出光珠、琥珀，能吸芥。

《西域诸国志》曰：珠穴出麋，卢水边沙中有短腰蜂窠，烧治以为琥珀。

《玄中记》曰：枫脂(轮)[沦]入地中，千秋为琥珀。

《博物志》曰：松脂沦入地中，千年化为茯苓，[茯苓]千年化为琥珀。琥珀一名红珠。今太山有茯苓而无琥珀，益州永昌出琥珀而无茯苓。或复云：烧蜂窠所作。未详此二说。

《拾遗记》曰：昔汉武宝鼎元年，西方贡珍怪：青琥珀燕。置之静室，自于室内鸣翔。

又曰：吴主闻潘夫人有色，令进其图。图成，吴主见之，惊喜，以琥珀如意抚案即折，曰："此神女也！"因纳之。

又曰：(江引)[孙和]悦邓夫人月下舞，水精如意误伤其颊，令太医医之，以白獭髓和琥珀末涂之遂差。

《神农本草经》曰：取鸡卵飐黄白浑杂者熟煮，及尚软，随意刻作物，以苦酒渍数宿。既坚，内着杓中，佳者乱真矣。此世所常用，作无不成。

左思《蜀都赋》曰：琥珀丹青，珠江瑕英。

潘尼诗曰：驾言游西岳，寓目(二)[上]华山。金楼琥珀阶，象榻玳瑁筵。中有神秀士，不知几何年！

玛瑙

《广雅》曰：玛瑙，石次玉也。

《魏略》曰：大秦国多玛瑙。

《凉州记》曰：吕纂咸和二年，盗发张骏陵，得玛瑙钟榼。

《北齐书》曰：武平中，除傅伏为东雍州刺史。会周克并州，遣韦孝宽来招伏，曰："并州已平，故遣公儿来报。便宜急下，授上大

将军武乡郡开国公，即给告身。”以金玛瑙二酒钟为信，伏不受。

《北史》曰：梁主萧督曾献玛瑙钟，周文帝执之，顾丞郎曰：“能掷樗蒲头卢者，便与钟。”已经数人，不得。顷至薛端，乃执樗蒲头而言曰：“非为此钟可贵，但思露其诚耳！”掷之，五子皆黑。文帝大悦，即以赐之。

《古今注》曰：魏武帝以玛瑙石为马勒。

《拾遗记》曰：帝颛顼时，有丹丘国献玛瑙瓮，以盛甘露，充于厨。丹丘之地，有夜叉驹跋之鬼，能以赤玛瑙为瓶盂及乐器，皆精妙于中国用者。一云：玛瑙者，恶鬼之血凝成此物也。黄帝时，有玛瑙瓮。至尧时，犹有甘露在其中，盈而不竭。

《玄中记》曰：玛瑙出月氏。

魏文帝（曰）《玛瑙勒赋》曰：玉属也，出自西域。文理交错，有似玛瑙，故其方人因以名之。

陈琳《玛瑙勒赋》曰：托瑶溪之宝岸，临赤水之珠波。

陆机《灵龟赋》曰：若车渠绕理，玛瑙缛文，龟甲错，鼋龙鳞。

王粲《玛瑙勒赋》曰：游大国以广观兮，览希世之伟宝。总众材而课美兮，信莫臧于玛瑙！

琉璃

《孝经援神契》曰：神灵滋液，则琉璃镜。

《广雅》曰：琉璃，珠也。

《韵集》曰：琉璃，火齐珠也。

《汉书·地理志》曰：武帝使人入海市琉璃。

《续汉书》曰：哀牢夷出火精、琉璃。

《汉武故事》曰：武帝好神仙，起祠神屋，扉悉以白琉璃作之，光照洞彻。

又曰：汉成帝为赵飞燕造服汤殿，绿琉璃为户。

《魏略》曰：大秦国出赤、白、黑、黄、青、绿、紺、缥、红、紫十种琉

璃。

《魏书》曰：天竺国人商贩至京，自云能铸石为五色琉璃。于是采砺山石，于京师铸之。既成，光泽美于西方来者。乃诏为行殿，容百余人。光色映彻，观者见之莫不惊骇，以为神明所作。自此国中琉璃遂贱，人不复珍之。

《吴历》曰：黄龙、扶南诸外国来献琉璃。

《晋书》曰：王济豪侈。帝常幸济宅，供馔甚丰，悉贮琉璃器中。帝甚美[之]。

又曰：汝南王宴公卿，以琉璃钟行酒。酒及崔洪，洪不肯执。问其故，曰："虑有执玉不趋之义。"

《洞冥记》曰：东方朔得五色露，以琉璃器盛之献武帝。

《拾遗记》曰：董偃设紫琉璃屏风。

《世说》曰：满奋畏风。在晋帝坐，北窗作琉璃扉，实密似疏。奋有寒色，帝笑，奋答："臣犹吴牛，见月而喘。"吴牛，水牛也。南土多暑，水牛畏热，见月疑是日，所以喘。奋，太尉寔之孙也。

《广志》曰：琉璃出黄支、斯调、大秦、日南诸国。

《南州异物志》曰：琉璃本质是石。欲作器，以自然灰治之。自然灰状如黄灰，生南海滨。亦可浣衣，用之不须淋，但投之水中，滑如苔石。不得此灰，则不可释。

《十州记》曰：方丈山上有琉璃宫。

杜笃《论都赋》曰：槌蚌蛤，碎琉璃。

《诸葛恢集》曰：诏答恢，今致琉璃枕一。

傅咸《污卮赋》曰：人有遗余琉璃卮者，小儿窃弄堕之，不洁，意既惜之。人有感物之污辱，乃丧其所以为宝，况君子行身而可以有玷乎？

左思《吴都赋》曰：致远琉璃珂珬。

孙公达《琵琶赋》曰：回风临乐刻琉璃。

车 渠

《广雅》曰：车渠，石次玉也。

《魏略》曰：大秦国多车渠。

《古今注》曰：魏武帝以车渠为酒杯。

《玄中记》曰：车渠出天竺国。

《古车渠碗赋》曰：车渠，玉属，多纤理缛文，出于西国。其俗宝之，小以系颈，大以为器。

王粲《车渠碗赋》曰：杂玄黄以为质，似乾坤之未分。兼五德之上美，超众宝而绝伦。

陈思王《车渠碗赋》曰：惟碗之所生，于凉风之峻湄。光如激电，景若浮星。河神怪之瑰玮，信一览而九惊。

王处道《车渠觯赋》曰：温若腾螭之升天，曜似游鸿之远臻。

颇 黎

《梁四公子记》曰：扶南大舶从西天竺国来，卖碧颇黎镜，面广一尺五寸，重四十斤，内外皎洁。置五色物于其上，向明视之，不见其质。问其价，约钱百万贯。文帝令有司算之，倾府库当之不足。其商人言："此色界天王有福乐事，天澍大雨，雨众宝如山。纳之山藏，取之难得。以大兽肉投之藏中，肉烂类宝，一鸟衔出，而[得]此宝焉。"举国不识，无敢酬其价者。

《唐书》曰：高宗上元二年十二月，拔汗那王献碧颇黎及地黄。龟兹白王素稽献金颇黎。

《天竺记》曰：大雪山中有宝山，诸七宝并生，取可得。惟颇黎宝生高峰，难得。

《玄中记》曰：大秦国有五色颇黎，红色最贵。

《十洲记》曰：昆仑山上有红碧颇黎宫，名"七宝堂"是也。

水 精

《广雅》曰：水精谓之石英。

《续汉书》曰：哀牢夷出水精。

《魏略》曰：大秦国，一名黎难。宫室皆水精为柱，食器亦然。

《广志》曰：水精出大秦、黄支国。

《十洲记》曰：昆仑山上有水精阙。

《山海经》曰：堂庭山多水玉。注曰：水玉，今水精也。

《列仙传》曰：赤松子服水玉。

《拾遗记》曰：周灵王二十三年，起昆昭之台，筛水精为泥。

又曰：郁夷国，于山上架楼室，向明，以开户牖，以水精、火藻为阶。

司马相如《上林赋》曰：(精)[水玉]磊砢。

刘桢《鲁都赋》曰：水精潜光于云穴也。

刘公干《清虑赋》曰：入镂碧之间，出水精之都，上青腰之山，蹈琳珉之途。

云 母

《春秋运斗枢》曰：枢星散为云母。

《汉书》曰：王莽侍中待诏有说莽鸱(自)[目]虎吻、豺狼声者，莽诛待诏，而封告者。后常翳云母屏风，非亲近莫得见。

范晔《后汉书》曰：郑弘为太尉，弟五伦为司空。初，伦为会稽，召弘署督邮。每朝，弘曲躬自卑。帝听置云母屏风，分隔其间。

《晋阳秋》曰：孙秀降，赐云母车。

《梁书》曰：南岳邓先生名郁，荆州建平人也。少而不仕，隐居衡山极峻之岭，立小板屋两间。足不下山，断谷三十余载，惟以涧水服云母屑，日夜诵《大洞经》。

《唐书》曰：吴王杜伏威，性好左道。因合金丹，求长生之术，常

服云母散。

又曰：尉迟敬德遂飞练金石，闲居服云母粉。

《淮南万毕术》曰：云母入地千岁不朽。云母在足，无践棘。注曰：取大云母涂足下，践棘，不能刺。

《淮南子》曰：云母来水。云母石可致水。

《抱朴子》曰：云母五色：其多青者名云英，宜以春服之；多赤者名云珠，宜以夏服之；多白者名云液，宜以秋服之；多黑者名云母，宜以冬服之；但有青、黄二色者名云沙，宜以季夏服之。皎皎纯白者名磷石，可四时长服。

又曰：吴景帝戊将于广陵掘冢，有人如生。棺中云母厚尺许。

《西京杂记》曰：晋幽公冢甚高美，门关皆是石坐。拨除深入，乃得云母，深处见百余尸，纵横相枕(籍)[藉]，皆不朽。惟一男子，余皆女子，或坐，或立，或卧。衣服形色不异生人。

又曰：成帝设云母帐、云幄、云幕于甘泉紫殿，世谓之三云殿。

《晋公卿礼秩》曰：赐太牢，安平王治云母辇。

《晋宫阙名》曰：含元池中，有云母船。

《洛阳宫殿记》曰：宫中有林商等观，皆云母置窗里，日照之，炜炜有光。

《列仙传》曰：方回，尧时隐人，练食云母。

《三齐记》曰：东武城有云母山，山有云母，因以为名。安期先生常所游饵。

《东园秘记》曰：以云母塞尸，则亡人不朽。帝冯贵人素国色，亡已十余年，冢为贼所发，形貌如故，但泠耳。盗共奸通之。后捕得之，此贼言贵人棺有数斛云母。

《石虎邺中记》曰：虎作云母五明金薄扇。

裴渊《广州记》曰：增城县有云母，向日出，照之晃曜。

《地理志》曰：琅琊定山出云母。

王建平《典术》曰：云母有五名：其色青黑五色乱文者名曰云

母;白而微青名曰云英;如水露,黄白名曰云沙;青赤杂者名曰云珠;黄白而赤重厚名阳起石,云母根也。其中黑文斑如钱,名云胆,伤人,不可服。第一磷石,第二云母,第三云珠,第四云英,第五云光。服磷石寿五千年,服云母寿三百年,服云英千年,服云光与天地同保。

瑟瑟

《明皇杂录》曰:上于华清宫置长汤数十间屋。又为银镂漆船,至于楫棹皆饰以珠玉。又于汤中垒瑟瑟及沉香为山,以状瀛洲、方丈。

又曰:虢国夫人夺韦氏宅造中堂。既成,召匠圬墁,授二百万赏其直。而复以金杯二、瑟瑟三斗为赏。后曾有暴风拔树,委其堂上。已而视之,略无所伤。既撤瓦以观之,皆承以木瓦。其传作精至,皆此类也。

玕琪

《说文》曰:玕,石之似玉者也。

《尔雅》曰:东方之美者,医无闾之珣、玕琪。

《山海经》曰:开明北有玕琪树。玕琪,玉属。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九

珍宝部八

琅玕　火齐　碧　瑶　瑁　瑇　木难
顼石　瑊瑰　玫瑰　武夫　金上

琅　玕

《孝经援神契》曰：神灵滋则琅玕景。宋均注曰：事神明得理，则琅玉有光。

《尔雅》曰：西北之美者，则昆仑之璆琳、琅玕焉。

《说文》曰：琅玕，石之似玉者。

《魏略》曰：大秦国出琅玕。

《山海经》曰：开明东有琅玕树。（块火）[槐江之]火山多琅玕。

《管子》曰：昆仑墟不朝请，以璆琳、琅玕为币。簪珥而千金，[璆]琳，琅玕也。然后八千里之昆仑，可令而朝也。

《淮南子》曰：昆仑增城九重，琅玕树在其东。

《拾遗记》曰：昆仑山傍有瑶台，上有琅玕、璆琳之玉，煎可以为脂。

《本草经》曰：青琅玕，一名珠圭。

张衡《南都赋》曰：珍羞琅玕，充溢员方。注曰：饰乐用金银及琅玕。

王延寿《鲁灵光殿赋》曰：骈密石与琅玕，齐玉琼与璧瑛。

卢湛《朝霞赋》曰：想神芝于瀛洲，若琅玕于层城。

火　齐

《说文》曰：火齐，玫瑰也。

《韵集》曰：琉璃，火齐珠也。

《汉武故事》曰：上起神屋，缀以火齐。

《吴录》曰：南西倦县有火齐，如云母，重沓可开，色黄似金。

《南州异物志》曰：火齐出天竺，状如云母，色如紫金。离别之节如蝉翼，积之如纱縠重沓。

张衡《西京赋》曰：翡翠火齐，络以美玉。

碧

《孝经援神契》曰：神灵滋液则碧出。

《广(雅)[志]》曰：碧有缥碧、绿有碧，出越嶲、云南。

《说文》曰：碧，石之美者。

《汉书》曰：宣帝时，或言益州有金马、碧鸡之神，可醮而致之。于是遣王褒持节求焉。如淳曰：金形似马，碧形似鸡。

《纪年》曰：惠成王七年，雨碧于郢。

《汉武故事》曰：帝起神屋，基及户悉以碧石。

《魏略》曰：大秦国出碧。

《晋太康地记》曰：云南青蛉县出碧。

《异苑》曰：越嶲会元县元马河畔有祠，河中有碧珠。若不祭祀，取之不祥。

《庄子》曰：苌弘死于蜀，藏其血，三年化为碧。司马彪曰：苌弘忠而流，故其血不朽而化为碧也。

《娇世论》曰：碧似玉，惟猗顿别之。

张衡《羽猎赋》曰：乘瑶碧之雕轩，建辉天之华旗。

左思《吴都赋》曰：紫贝流黄，缥碧素玉(也)。

又《蜀都赋》曰：其中则有青珠黄环，碧驾芒消。

张衡《南都赋》曰：绿碧紫英，青腰丹粟。

刘琨与兄子书曰：单于但欲得碧，汝不可不捡送之。

瑶

《尚书·禹贡》曰：扬州，厥贡瑶、琨。孔安国曰：皆美石也。

《毛诗·卫·淇澳·木瓜》曰：投我以木桃，报之以琼瑶。

《周礼·天官下》曰：内宰，以妇职教九御。大祭祀，后祼献则赞。瑶爵亦如之。

《左传·昭二》曰：燕人归燕姬，赂以瑶瓮。

《说文》曰：瑶，石之美者。

《山海经》曰：章义之山，是多瑶。瑶，玉属。

刘公干《清虑赋》曰：凭文瑶之几，对金精之盘。

马融《广成赋》曰：镇以瑶台，纯以金提。

张衡《四愁诗》曰：美人赠我金错刀，何以报之？美琼瑶。

璵

《广雅》曰：璵，石次玉也。

《山海经》曰：葛山之下多璵石。郭璞注曰：璵玏，似玉之名。

司马相如《子虚赋》曰：其石则璵玏玄厉。玏音力者。

琨

《礼记·聘义》曰：子贡问于孔子曰："敢问君子贵玉而贱琨者，何也？为玉之寡而琨之多与？"孔子曰："非为琨之多，故贱之也；玉之寡，故贵之也。夫昔者君子比德于玉焉。"

《说文》曰：琨，石之次玉也。

司马相如《子虚赋》曰：其玉则琳琨昆吾。

木　难

《玄中记》曰：木难出大秦。

《广志》曰：木难珠，其色黄，生东夷。

《南越志》曰：木难，金翅鸟口结沫所成，碧色珠也。大秦土人珍之。

曹植《乐府诗》曰：珊瑚间木难。

琐　石[琐]音儒究[切]

《礼记·玉藻》曰：士(珮)[佩]瑮玟而缊组绶。

《广(雅)[志]》曰：雁门出石，白也郭璞曰：今雁门出碛石，白也。如冰，亦有赤者也。

《山海经》曰：北渚之山，其上多碛石。

司马相如《子虚赋》曰：碛石武夫。

璠　玙

《山海经》曰：沃民之国，爰有璠玙瑶碧。

玫　瑰

《广(雅)[志]》曰：神灵滋液百宝用，则玫瑰出。

《魏略》曰：大秦国出玫瑰。

班彪《上事》曰：吏民葬埋，有马被毛鬣，角蹄玫瑰，(目)[宜]皆以法禁之。

司马相如《子虚赋》曰：其石则赤玉玫瑰。

武　夫

《广雅》曰：武夫，石次玉也。

《战国策》曰：西门豹为邺令。魏文侯曰："夫物多相类而非，白骨疑象，武夫类玉。"

《汉书》曰：董仲舒曰："五伯其比三王，犹武夫之与美玉也。"

《山海经》曰：会稽之山，其上多砆石。郭璞注曰：今武夫石也，似玉，长沙临湘县出之，赤地白文，色葱茏不分也。

《广志》曰：武夫有白、黑，以为枋棋。

杜万年《相风赋》曰：太仆傅侯命余赋之。诚知武夫非荆宝之伦，长庚、启明非曜灵之匹。

金 上

《说文》曰：金，五色金也。黄金为之长，久埋不生衣，百淘不轻，从革不违。西方之行也，生于土。从土，左右注，象金在土中形。

《释名》曰：金，禁也，气刚毅能禁制物也。

《尚书·舜典》曰：金作赎刑。孔安国曰：金，黄金。误而入刑，出金以赎刑也。

又《禹贡》曰：淮、海惟扬州，厥贡惟金三品。孔安国曰：金、银、铜也。

又《洪范》曰：五行，四曰金，从革作辛。孔安国曰：金可以改更。

《周礼·考工记》曰：攻金之工，筑氏执下齐，冶氏执上齐，凫氏为声，栗氏为量，段氏为铸器，桃氏为刃。郑玄注曰：多锡为下齐，少锡为上齐。金有六齐，六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钟鼎之齐；五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斧斤之齐；四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戈戟之齐；三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大刃之齐；五分其金而锡居二，谓之削杀之齐；金锡半，谓之鉴燧之齐。郑玄曰：鉴，镜也。金多锡则刃白且明。

《毛诗·鲁颂·泮水》曰：憬彼淮夷，来献其琛，元龟象齿，大路南金。

《周易·噬嗑卦》曰：六五，噬干肉，得黄金。

又《鼎卦》曰：六五，鼎，黄耳金铉，利贞。

又《上系》曰：二人同心，其利断金。

又《说卦》曰：乾为金。

《尔雅》曰：黄金谓之璗，其美者谓之镠。铁金谓之钣。绝泽谓之铣。美金，最有光泽。西南之美者，有华山之金石焉。

《史记·秦本纪》曰：献公十八年，雨金栎阳。公自以得金瑞，故

作郿畤于栎阳，祀白帝。

又曰：秦始皇葬骊山，以黄金为鬼雁。

又曰：卫鞅入秦，孝公以鞅为左庶子长，卒定变法令。乃立三丈之木于国都市南门，募民有能徙置北门者，予五十金。有一人徙之，辄予五十金，以明不欺。

又曰：吕不韦乃使其客，人人著所(文)[闻]，号《吕氏春秋》。布咸阳市门，悬千金其上。有能增损一字者，予千金。

又曰：项羽以陈平为信武君，击殷而还，拜平为都尉，赐金三十镒。居无何，汉攻下殷，项王怒，将诛定殷者。平惧，乃封其金与印，使归，间行杖剑亡，渡河。

又曰：汉王与陈平金四万斤，以间疏楚君臣，不问其出入也。

又曰：吴、楚反，孝景以窦婴为大将军，赐金千斤。婴陈之廊庑下，军吏过，辄令财取为用。金无入家者。

《汉书》曰：文帝初立，以陈平为丞相，位第二。赐平金千镒，封三千户。

又曰：梁孝王未死时，金以巨万计，不可胜数。及死，藏府余黄金尚三十余万斤。

又曰：季布为任侠有名，楚人谚曰："得黄金百，不如得季布诺。"

又曰：董偃见宠馆陶长公主。安陵袁叔谓偃曰："顾成庙远，无宿宫。何不白主，献长门园于上？"董君入白主，主献之。上大悦，更名为长门宫。[公]主大喜，[使]董君以黄金百斤，为袁叔寿。

又曰：武帝即位，栾大曰："臣之师曰：黄金可成，而河决可塞。"

又曰：卫青北伐，将十余万众击(破)[胡]。斩首虏之士；受赐黄金三十余万斤。

又曰：刘向，字子政，本名更生。宣帝时，更生言黄金可成，上令典尚方铸作事，费甚多，方不验。

又曰：直不疑为郎，其同舍郎有告归，误持同舍郎金去。主意

不疑，不疑买金偿之。而告归者来，归金，亡者大惭。

又曰：韦贤少子玄成，复以明经历任至丞相，故邹鲁谚曰："遗子黄金满籯，不如一经。"如淳曰：籯，（作）[竹]器，受三升，今陈留俗有此器。（淳）[蔡谟]以为满籯言甚多耳，非器名，谓陈留之俗，则吾陈留人也，不闻有此器。

又曰：尹翁归卒，家无余财。天子贤之，赐翁归子黄金百斤，以奉其祭祠。

又曰：疏广徙为太傅，兄子受为少傅，父子并为师傅。俱乞骸骨，皆许之，加赐黄金二十斤，皇太子赐以五十斤。

又曰：秦币：黄金方寸而重一斤，以溢为名。孟康（子）[曰]：二十两为溢。臣瓒曰：秦以一溢为一斤，汉以一斤为一金。金为货，夏、殷无闻。周：黄金方寸而重一斤，故货宝于金。武帝时，卫青击匈奴，斩捕首虏，赐黄金二十余[万]斤。

又曰：王莽败，省中黄金万斤者一匮，尚六十匮。

《续汉书》曰：扶风人士孙奋，居富而性吝。梁冀认奋母为其守藏婢，云盗紫金千斤。

又曰：杨震为东莱太守，道经昌邑。初，震为茂才，王密时为昌邑令。谒见，至夜怀金十斤以遗震。震曰："故人知君，君不知故人，何也？"密曰："暮夜无知者。"震曰："天知，神知，子知，我知，何谓不知？"密愧而出。

又曰：张奂迁安定属国都尉，羌豪帅感奂恩德，上马二十匹，先零酋长遗金渠八枚。奂受之，而召主簿于诸羌前，以酒酹地，曰："使马如羊，不以入厩；使金如粟，不以入怀！"悉以金、马还之。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十

珍宝部九

金　中

《东观汉记》曰：郭况迁为大鸿胪，上数幸其第，赏赐金、帛。京师号况家为"金穴"，言其富贵。

谢承《后汉书》曰：豫章张载，字仲宗，为广陵太守。举孝子吴奉为孝廉，奉赍金为礼，载闭门不受。奉以囊盛，投载园中而逝。载追不及，赍金至广陵，还奉。

又曰：雷义，字仲公。常济人死罪者，后以金二斤谢之。义不受金，主候义不在，默投金于承尘上。后葺治屋得金。主已死，义乃以付县曹。

张璠《汉记》曰：永昌太守铸黄金之蛇，献之梁冀。益州刺史种暠发其事。

《后汉书》曰：中兴初，有应妪者，生四子而寡。见神光照社，试探之，乃得黄金。自是诸子宦学并有才名，至玚，七代通显。

又曰：益州，金银之所出。

《魏略》曰：田豫为并州，胡密怀金三十斤，曰："以此上公。"张袖受之，答其厚意。胡去之后，皆悉以付外，具状闻。于是诏褒之，曰："昔魏绛开怀以纳戎，今卿举袖以受狄金，朕甚嘉焉！"

又曰：大秦国出金织成帐也。

《魏志》曰：繁昌县授禅石碑中生金。表送上，群臣尽贺。

《蜀志》曰：先主平蜀，赐诸葛亮等金数百斤。

王隐《晋书》曰：永嘉初，陈国项县贾逵石碑中生金。人盗凿取

卖，卖已复生。此江东之瑞也。

又曰：《咸宁三年起居注》载："敦煌郡上釜铜[中]生金(中)，百陶不消，可以切玉。"

又曰：鄱阳乐安出黄金。凿土十余丈，披沙之中，所得者大如豆，小者如粱米。南郡象林南有四国，皆称汉人贡金供税。

《晋后略》曰：载贾后以鹿车，诣金墉城，餐金屑而死。

《晋书》曰：清河王覃，初为清河世子，所佩金铃，馀生隐起如麻粟者。祖母本陈大妃，以为不祥，毁而卖之。占者以为金是晋行大兴之祥，覃为皇胤，是其瑞也；毁而卖之，象覃见废不终之验也。

《晋永和起居注》曰：庐江太守路永表言：于谷城北，见水岸边紫赤光，得金一枚，文如印齿。

《宋书》曰：褚彦回为吏部尚书，有人求官，密袖中将一饼金，因求清闲，出金示之曰："人无知者。"彦回曰："卿自应得官，无假此物；若必见与，不得不相启。"此人大惧，收金而去。彦回叙其事而不言其名，时人莫之知也。

《南史》曰：南海扶南国王诸农死，子阳迈立。阳迈初在孕，其母梦生儿，有人以金席(籍)[藉]之，其色光丽。夷人谓金之精者为阳迈，中国云紫磨者，因以为名。宋永初二年，遣使贡献，以阳迈为林邑王。

《宋书》曰：齐武帝常至刘悛宅，昼卧觉，悛自捧金澡灌，受四升以沃盥，因以与帝。

《齐书》曰：金车，王者至孝则出；金人，王者有盛德则游于后池。林邑有金山，金汁流于浦。

又曰：梁武帝于襄阳起兵，萧颖胄以荆州应焉。时长沙寺僧铸黄金为龙，数千两，埋土中，历相传付，称为下方黄铁。颖胄因取此龙，以充军实。

《梁书》曰：武陵王纪镇蜀，既东下，黄金一斤为一饼，百饼为簉，至百簉，银五倍之，其他锦罽称是。每战，则悬金以示将士，终

不赏赐。

又曰：庐陵王续之子应，不惠王薨，至库内阅珍物，见金铤，问左右曰："此可食不？"答曰："不可。"应曰："既不可食，并总乞汝。"

《南史》曰：林邑国有山，皆赤色，其中生金。金夜则出飞，状如萤火。

又曰：甄法崇之孙彬有行业，乡党称善。尝以一束苧就州长沙寺库质钱，后赎苧还，于苧束中得五两金，以手巾裹之，彬得送还。寺库道人大惊，云："近有人以此金质钱，时有事，不得举而失。(擅)[檀]越乃能见还，辄以金半仰酬。"往复十余，彬坚然不受，咏曰："五月披羊裘而负薪，岂拾遗金者耶！"卒还金。梁武帝布衣而闻之，及践祚，以西昌侯藻为益州刺史，乃以彬为府录事参军，带郫县令。将行，同列五人，帝诫以廉慎。至彬，独曰："卿昔有还金之美，故不复以此言相属。"由此名德益彰。

《陈书》曰：欧阳颃在岭南，交州刺史袁昙缓密以金五百两寄颃，令以百两还合浦太守龚为，四百两付儿智矩，余人弗之知。颃寻为萧勃所破，赀财并尽，惟所寄金独存。昙(缓)[绶]亦寻卒。至是，颃并依信还之，时人莫不叹伏之。

崔鸿《十六国春秋·后赵录》曰：建武元年十一月，不雨雪。至二年八月，谷价涌贵，金一斤直米二升。

又《前燕录》曰：汜昭，字嗣先，敦煌人。辟州主簿，志在理枉申滞。人有于夜中报昭黄金者，昭责而遣之。

《后魏书》曰：赵柔，字元顺。尝在路得人所遗金珠一贯，价值百缣。柔呼主还之。

又曰：孙轨，字元庆，为诸军司马。太武平赫连昌，引诸帅入其府藏，各令任意取金玉。诸将取之盈怀，轨独不取。帝把手，亲探金赐之，谓之曰："卿临财廉。朕所以增赐者，欲显廉于众人！"

又曰：段晖自慕容瑱归魏太武，至长安，人告晖欲南奔，云置金于马鞍中。帝密遣视之，果如告者，斩之于市。

不赏赐。

又曰：庐陵王续之子应，不惠王薨，至库内阅珍物，见金铤，问左右曰："此可食不？"答曰："不可。"应曰："既不可食，并总乞汝。"

《南史》曰：林邑国有山，皆赤色，其中生金。金夜则出飞，状如萤火。

又曰：甄法崇之孙彬有行业，乡党称善。尝以一束苧就州长沙寺库质钱，后赎苧还，于苧束中得五两金，以手巾裹之，彬得送还。寺库道人大惊，云："近有人以此金质钱，时有事，不得举而失。(擅)[檀]越乃能见还，辄以金半仰酬。"往复十余，彬坚然不受，咏曰："五月披羊裘而负薪，岂拾遗金者耶！"卒还金。梁武帝布衣而闻之，及践祚，以西昌侯藻为益州刺史，乃以彬为府录事参军，带郫县令。将行，同列五人，帝诫以廉慎。至彬，独曰："卿昔有还金之美，故不复以此言相属。"由此名德益彰。

《陈书》曰：欧阳颃在岭南，交州刺史袁昙缓密以金五百两寄颃，令以百两还合浦太守龚为，四百两付儿智矩，余人弗之知。颃寻为萧勃所破，赀财并尽，惟所寄金独存。昙(缓)[绶]亦寻卒。至是，颃并依信还之，时人莫不叹伏之。

崔鸿《十六国春秋·后赵录》曰：建武元年十一月，不雨雪。至二年八月，谷价涌贵，金一斤直米二升。

又《前燕录》曰：汜昭，字嗣先，敦煌人。辟州主簿，志在理枉申滞。人有于夜中报昭黄金者，昭责而遣之。

《后魏书》曰：赵柔，字元顺。尝在路得人所遗金珠一贯，价值百缣。柔呼主还之。

又曰：孙轨，字元庆，为诸军司马。太武平赫连昌，引诸帅入其府藏，各令任意取金玉。诸将取之盈怀，轨独不取。帝把手，亲探金赐之，谓之曰："卿临财廉。朕所以增赐者，欲显廉于众人！"

又曰：段晖自慕容瑱归魏太武，至长安，人告晖欲南奔，云置金于马鞍中。帝密遣视之，果如告者，斩之于市。

罗眉，由南安使，凡三辈，致书于韦皋，各赍生金、丹砂为赞。三分前皋所与牟寻者，各持其一为信。岁中三至京师，且曰："牟寻请归大国，永为藩臣。所献生金，以喻向化之意，坚如金也；丹沙，示其赤心耳。"上嘉之，乃赐牟寻诏书。

又曰：韦执谊，时为翰林学士，受赇，为人求科第。夏卿不应，执谊乃探怀中，出金以内夏卿袖。夏卿惊曰："吾与若赖先人德致名位，幸各已达，岂可如此自毁坏！"摆袖而去，执谊大惭。

又曰：路随为翰林学士，乃兼金紫。有以金帛谢除制者，必比之曰："吾以公事，接私赂耶？"终无所纳。

《管子》曰：玉起于禺氏山，金起于汝、汉，珠起于赤野，此宝相去各七千里。汤以杜山之金以赎民之卖子者，禹以历山之金赎卖子者。江阳之珠，天下一美。上有丹砂，下有黄金。上有慈石，下有铜金。上有陵石，下有铅锡。上有赭，下有铁。葛卢山发而出金，蚩尤取以为剑铠。雍狐山发而出金，蚩尤取以为戟。楚有汝、汉之黄金。

《晏子》曰：景公为履，黄金之綦，仅能举之。

《列子》曰：齐人有(鬻)[欲]金者，清旦，衣冠之市，适鬻金者之所，因攫其金而去。吏捕得之，问曰："人皆在焉，子攫人之金，何故？"对曰："取金之时，不见人，徒见金。"

《鲁连子》曰：秦围赵邯郸，魏使将军新垣衍入邯郸，令赵尊秦为帝。鲁连子说罢之。秦军退，平原君以千金为先生寿，笑曰："若即有取，商贾之事，连不忍为也！"

《庄子》曰：今大冶铸金，金踊跃曰："我且必为镆铘！"大冶必以为不祥之金。

又曰：以瓦注者巧，以黄金注者昏。所要重则心矜。

又曰：至仁无亲，至信辟金。金玉，小信之质耳，至信则(隆)[除矣]。

又曰：金石有声，不考不鸣也。

《韩子》曰：荆南丽水之中生金。

又曰：鲁丹三说中山之君而不受也，因散五十金，事其左右。复见，未语而君与之食。鲁丹出，不及舍，遂去中山。其御曰："交乃始善我，何故去之？"鲁丹曰："夫以人言善我，必以人言罪我。"未出境，而公子恶之，曰为赵来间中山君，因索而罪之。

又曰：张谴相韩，病将死，公乘无正怀三十金而问之其疾。居一月，公自问张谴曰："君子死，将谁使代子？"答曰："无正法而畏上；虽然，不如公子食我之得民也。"张谴死，因相公乘无正。

又曰：荆王弟在秦，秦不出也。中尉之士曰："资臣百金，臣能出之。"因载百金之晋见叔向，曰："荆王弟在秦，秦不出也，请以百金委之。"叔向受金而见平公，曰："可以城壶丘矣。"平公曰："何以？"对曰："荆王弟在秦，秦不出，是秦、荆恶也，必不敢禁我城壶丘。若禁之，我曰：'为我出荆王之弟，吾不城也。'彼如出之，可以得禁；彼不出，是卒恶也，不敢禁我城壶丘矣。"曰："善！"乃城壶丘，谓秦公曰："为出荆王之弟，吾不城也。"秦因出之。荆王大说，以镍金百镒遗之。

《墨子》曰：昔夏使飞廉折金于山，铸昆吾。鼎成而方，不炊自烹，不举自藏，不迁自行。以祭昆吾之墟，其兆繇曰："蓬蓬白云，一南一北，一东一西。九鼎(使)[既]成，迁[于]三国，夏失殷受，殷失周受。"

《孟子》曰：齐王以兼金一百遗孟子。兼金，好金也。

《列子》曰：夏华殷谓汤曰："渤海之东，不知几亿万里，有大壑，中有山，一曰岱舆，二曰方壶，三曰员峤，四曰瀛洲，五曰蓬莱。其上高观皆金阙。"

《淮南子》曰：玦五百岁生黄浰，五百岁生黄金，黄金千岁为黄龙。玦，石也。中央数五，故五百岁一化。浰，音胡贡反。浰，黄金水银也。秦以一镒为一金而重一斤。汉以一斤为一金。

又曰：舜藏金千斤于崭岩之山，所以塞贪鄙之心。

又曰：予拯溺者金玉，不若得寻常缯。

《傅子》曰：悬千金于市，人不敢取者，分定矣；委一钱于路，童子争者，分不定矣。

《抱朴子》曰：合金液，用古称黄金一斤，都合用四十万而成一剂，可令八人仙也。其次，饵黄金一斤，可得地仙。

又《内篇》曰：山中亥日称人字者，金玉。知其物则不能为害。

又曰：吴景帝时，戍将于广陵掘一大冢，棺中人面如生，两耳及鼻孔中皆有黄金，大如枣许。此假物不朽之效也。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一十一

珍宝部十

金　下

《国语》曰：范蠡乘轻舟，以浮于五湖，莫知其所终。王令工以良金写范蠡之状而朝礼之。

《穆天子传》曰：观天子宝：黄金之膏。金膏，亦犹玉膏，皆其精液也。

《春秋后语》曰：尉缭来，说王曰："以秦之强，诸侯譬如郡县，其君臣俱怨。若或合从醮而出不意，醮调祭，盟誓之义也。此智伯、夫差、湣王所以亡也。愿大王无爱财物，赂其豪臣，以乱其谋。秦不过亡三十万金，则诸侯可尽！"王大善之。

又曰：邯郸既存，平原君欲封鲁仲连。仲连辞谢者三，终不肯受。平原君乃置酒，酒酣，起前以千金为仲连寿。仲连笑曰："所贵于天下之士者，为人排患释难解纷而无取也，即有取者，乃商贾之人，仲连不忍为也！"遂辞平原君而去，终身不复见也。

又曰：邯郸之北有苏人侯，苏秦往说之。苏人侯送以黄金百溢。其家丞谏曰："君侯之与客无故旧，而送之百金，其说可得闻耶？"苏人侯曰："客天下辩士，立谈之间，再夺我地而复归之。吾地虽小，岂其百金？"

《韩诗外传》曰：田子为相，三年归休，以金百镒奉其母。母曰："不义之物，不入于馆。为人臣不忠，是为人子不孝。子其去！"(曰)[田]子惭愧走出，自归于王，还金，请退就狱。王赦田子罪，以金赐其母。

又曰：楚襄王遣使者持金千斤、白璧百双聘庄子，欲以为相。

庄子固辞。

又曰：延陵季子游于齐，见遗金于路，呼牧者取之。牧者曰："何子居之高而视之下也！类君子而言野也！有君不臣，有友不友，当暑衣裘，吾岂取金者乎？"延陵季子知其贤者，请问姓字。牧者曰："子乃皮相之士也，何足语姓字哉！"遂去。

《周易参同契》曰：黄土，金之父；流水，珠之母。

《英雄记》曰：董卓坞有金二三万斤。

《汉武故事》曰：帝年数岁，长公主遍指侍者："与作妇，好否？"皆不用。后指陈后，帝曰："若得阿娇作妇，当以金屋贮之。"

《汉武内传》曰：帝受西王母《真形经》，盛以黄金之几。

又曰：西王母有丸丹，金液金浆。

《汉东园秘记》曰：亡人以黄金塞九窍，则尸终不朽。

陆贾《新语》曰：舜藏金于崭岩之山，（损）[捐]珠玉于五湖之渊，杜淫邪，绝靦媚之情也。

东方朔《神异经》曰：北荒中有二金阙，高百丈；金银盘，围五十丈。

又曰：西方白宫之外有金山。上有人，长五丈余，名曰金犀守之。

《蜀王本纪》曰：秦王以金一笥遗蜀王，蜀以礼物答，而尽化为土。秦王怒，君臣拜贺曰："土者，地也，秦当得蜀矣！"

《说苑》曰：申鸣者，孝闻于楚。王授之相，辞不受。其父曰："使汝有禄于国，立义于庭，吾无忧矣。"申鸣从父命为楚相。及白公乱，申鸣曰："今不得为孝子矣。"遂援鼓杀白公，其父亦死。王赐金百斤，申鸣曰："何面目见天下！"遂自杀。

《新序》曰：齐桓公见麦丘邑人，问之曰："年几何？"对曰："八十矣。"曰："以子之寿，祝寡人乎？"曰："使主君甚寿，金玉是贱，以人为宝！"

又曰：公孙敖问伯象先生曰："今先生收天下之术，博观四方之

[日]久矣，未能裨世主之治，明君臣之义，是则未有异于府库之藏金玉，筐篋之囊(间有)[简]书[也]。”

又曰：郭隗语燕昭王曰：“古之人君，有以千金求千里马，已死，买骨五百金。不能期年，千里马至者(二)[三]。”

《论衡》曰：卢江民小男曰陈爵、陈挺，相与浴于湖崖。有酒樽，色正黄，没水中。爵以为铜，涉水取之，重不能举。挺往助之，樽更为沉，盘动入深渊中。挺、爵留顾，见如钱等，正黄，数百千枚。即共掇槁，各得满手归。示其家，乃黄金也。

《论衡》曰：众口铄金者，五行二曰火，五事二曰言，言与火(宜)[直]，故云铄金。

《风俗通》曰：众口铄金。俗说有美金[于]此，众人咸共诋訾，言其不纯。卖金者欲其售，因取煅烧，以见真。此为众口铄金。

又曰：《汉书》说王阳好车马衣服，及迁徙，所载不过囊衣；俗传王阳能作黄金。语曰：“金不可作，世不可度。”王阳居食禄，虽为洁白，车马衣服，亦能几何？何足推之，乃传俗语？

《白虎通》曰：金在西方。西方者，阴始起万物禁止。金之为言禁也。

《西京杂记》曰：韩嫣好弹，常以金为丸，一日所失者十余。长安为之语曰：“若饥寒，逐金丸。”京师儿僮每闻嫣出辄随之，望丸所落而拾之。

《乐说稽熙嘉》曰：君臣之义生于金。

葛洪《神仙传》曰：容成公服三黄得仙。所谓雄黄、雌黄、黄金。

《搜神记》曰：魏郡张巨卖宅与程应，应举家疾。卖何文，文独持大刀，暮入北堂梁上。一更中，有一人丈余，高冠赤帻，呼曰：“细腰！”应“诺”。“何以有人气？”答曰：“无。”文问曰：“高冠者谁？”答曰：“金也，在西屋壁下。”文掘得金三百斤。

又曰：汉文微服怀金过鲁少年。少年柱金杖出应门。

王子年《拾遗记》曰：少昊时，金鸣于山，银涌于地，或如龟蛇之

类，乍似人鬼之形。

又曰：方丈山有池，泥色金而味辛。以泥为器可作丹矣，百炼可为金矣。金色青，照鬼魅犹照面，不得藏形也。

《异苑》曰：汝南殷陶市同县张南宅，掘地得钱百万、金二斤，即以还南。南曰："君至德感宝，为君出。"终不肯受。陶送付县令河南张标表上尚书。

又曰：新野黄舒，义熙中，耕田，得一船金。卜者云："三年勿用，长守富也！"舒不能从，遂成土壤。

又曰：永康王旷，井上有一洗浣石，时见赤气。后有胡人寄宿，忽求买之。旷怪所以求。及度钱，子妇孙氏睹二黄鸟斗于浣石上，疾往掩取，变成黄金。胡人不知，索市遑急。既得，撞破石，内(正)[止]有二鸟处。

又曰：即墨有古冢，发之，有金牛塞埏门，不动。犯之则大(坦)[祸]。

《述异记》曰：南康雩都县，沿江西出，去县三里名梦口穴，状如石室。旧传常有神鸡，色如好金，出此穴中，奋翼回翔，长鸣响彻，见人辄飞入穴，因号此石为鸡石。昔有人耕此山侧，望见鸡出游戏。有一长人操弹弹之，鸡遥见，便飞入穴。弹丸正着穴上，丸径六尺许，下垂蔽穴，犹有门隙，不复容人。又有人乘船，从下流还县，未至此崖数里，一人通身黄衣，(檐)[担]两笼黄纸，求寄载。因载之。黄衣人乞食，船主与之。食讫，船适至崖下。船主乞瓜，此人不与，仍唾盘上，径下崖，直入石中。船主初甚忿之，见其入石，始知神异。取食器视之，见盘上唾悉是黄金。

又曰：先儒说，禹时天下雨金三日。古诗曰："安得天雨金，使金贱如土！"周成王时，咸阳雨金。今咸阳有雨金原。秦二世元年，宫中雨金，既而化为石。汉惠帝二年，宫中雨黄金、黑锡。又，翁仲孺家贫，力作，居渭川，一旦，天雨金十斛于其家，由是与王侯争富。今秦中有雨金翁，世世富。

《录异传》曰：隗炤者，汝南阴鸿寿亭民，善于《易》。临终，书板授其妻，曰："吾死，当大荒穷。虽尔，慎莫卖宅！后到五年春，当有诏使顿来此亭，姓龚。此人负吾金，卿以此板往责之。"亡后，果大困，欲卖宅者数矣。忆夫言辄止。到期日，有龚使者果至亭。妻遂赍板往责使者，使者执板，不知所言，曰："我生平不践此处，何缘尔也？"沈吟良久，谓曰："贤夫何能？"妻曰："夫善《易》，而未曾为人卜。"使者曰："可矣！"乃顾命侍者，取蓍而筮之。卦成，谓炤妻曰："吾不相负金，贤夫自有金！乃知亡后暂穷，故藏金以待太平。所以不告妇儿者，恐金尽而困无已也。知吾善《易》，故书板以寄意耳。金有五百斤，盛以青瓶，覆以铜盘，埋在堂屋东头，去壁一丈，入在九尺。"妻还，掘之，皆如卜焉。

《异物志》曰：狼牖民与汉人交关，尝夜市，以鼻嗅金，知其好恶。

《幽明录》曰：淮牛渚津，水深无可算计。人见一金牛，形甚魁壮，以金锁绊也。

又曰：巴丘县百金岗以上二十里，名黄金潭。上有濑，亦名黄金濑。古有钓于此潭，获一金锁，引之，遂满一船；而有金牛出，声貌奔壮。钓人(波)[被]骇，牛因奋跃还潭。

又云：晋南顿王平，新营一宅。始移，梦见一人，云平舆令黄欲以一器金赂暴胜之，为暴所戮，埋金在吾上，见镇诈甚，若君复筑室，无复[出]入金。平明旦即凿壁下，入五尺果得金。

又曰：谯县城东，因城为台，方二十丈，高八尺。一曰古之冢也，魏武帝即筑以为台。东面墙崩，金玉流出，取者多死。因筑复之。

又曰：海中有金台，台内有金几，玄记纪金之精为牛。

又曰：长安有张氏者，昼独处室，有鸠自入，止于对床。张恶之，披怀祝曰："鸠，尔来为我祸耶？止承尘！为福耶？入我怀！"鸠翻飞入怀。以手探之，不知所在，而得一金带钩焉。遂宝之，自是

之后，子孙昌盛。

《世说》曰：刘睥谮陈矫。明帝以金五饼授矫，曰："君明朕心，顾君妻子未知也。"

又曰：管宁、华歆，共园中锄菜。见地有斤金，管挥锄与瓦石不异，华捉而掷去。

《曹操别传》曰：操引兵入峴，发梁孝王冢，破棺，收金宝数万斤。天子闻之立泣。

《益部耆旧传》曰：王忳，字少林。诣京师，于客舍见诸生病甚，因谓忳曰："腰下有金十斤，愿以相与，乞收藏骸骨。"未问姓名，因绝。忳卖金一斤，以给絮棺；九斤，置生腰下。

《鲁国先贤志》曰：叔孙通草创朝仪，拜通为奉常，赐金五百斤。通悉以金赐诸生，诸生乃喜曰："叔孙生，圣人也，知当世务。"

《庐江七贤传》曰：陈翼，字子初。至览乡，见马旁有一人病，呼曰："我，长安魏少公。闻卿庐江乐来游，今病，不能前。"翼迎归养之，有金十饼，素二十匹。既死，翼卖素，买棺衣衾，以金置棺下，骑马出入。后其兄长公见马，告之吏，捕翼。翼具言，棺下得金。长公叩头谢，以金十饼投其门。翼送长安还之。

《郝原别传》曰：郝原，字根矩。以丧乱方炽，遂往辽东。时同郡刘举亦在辽[东。辽东]太守公孙度(度)掩捕其家，而举得免，窘逼归原。东莱太守太史子义，素有义，原以举付之。举临去，以其手所杖剑、金三饼与原，原受金，辞剑。还，谓度曰："将军平日与举无隙，而欲杀之者，但恐其为蜂虿耳。今举以去，若以拘闭其家，毒螫必滋甚矣！"度即出举家，原以金还之。

《茅君内传》曰：汉帝及王莽献金钟之属，今埋在小茅山上。

又曰：取铅十斤，着铁器中，猛火烧之。三沸，投九转之华一铢于铅中，(槐)[搅]之，须臾，立成黄金九斤。

《吴时外国传》曰：斯调国，作金床。

《扶南传》曰：毗骞国，食器皆以金为之。金如此间之石，露出

山边，无有限。

《吴越春秋》曰：伍子胥伐楚，还(漂)[溧]阳濑水上，欲报自杀妇人百金。不知其家，投金濑水中而去。须臾，有一姥哭而来，自言是女母，取金而去。

《蜀李书》曰：武帝诸将，进金银或以得官者。杨褒谏曰："陛下为天下主，何有以官买金耶？"帝谢之。

《列女传》曰：乐羊子出学，其妻贞义，截发供其费。后羊子得遗金一饼以与妻。贞义曰："君子不以利污行！"羊子惭而去之。

又曰：广汉(汝)[女]妇者，汝敦妻也。敦以所受田地奴婢三百余万，悉让与兄。裁留园地数十亩，起舍耕作。土中得金一器，敦以示妻，妻曰："本言让先祖所有，此独非其有耶？"敦曰："固吾意也。"俱担金送与兄嫂。

《郡国志》曰：苏秦宅在洛阳利仁里。后魏高显业每夜见赤光，于光处掘得金百斤，铭曰"苏家金"。业为之造寺。

《秦州记》曰：金城郡，应劭云：初筑城得[金，因名]金城。

《临海记》曰：白石山去县邑三十里，望之如雪。上有渊，相传云金鹅之所集。

郑缉之《东陈记》曰：金豚山之康县南三里，故老传云：有人得金豚于此，故名山。

刘欣期《交州记》曰：赵妪者，九真人，乳长数尺。入山聚盗，遂攻郡。常着金擒提屐。

又曰：金有华，出珠崖，谓金华采者也。雪山，在新昌南。人曾于山中得金块如升，迷失道。还置本处，乃得出。

《钱塘记》曰：县东南有岘山，长老相传，采金于此。

《罗浮山记》曰：州南十里有牛潭，渔人见金牛自水出。义熙中，县民张安蹑得金锁，大如指，遂数十寻，寻寻不已。俄有物从水引之，掘不能禁。以刀断得数尺，安遂致富。其后义兴周云甫掩此牛，掣断其锁，得二丈，遂以财雄。

《林邑记》曰：从林邑往金山，三十日至。远望金山，嵯峨如赤城，照耀似天光。涧壑谷中亦有生金，形如虫豸，细者似苍蝇，大者若蜂蝉，夜行耀燿，光如莹火。

《地镜图》曰：黄金之气赤黄，千万斤以上，光大如镜盘。

《白泽图》曰：黄金之精（石）名[石]瑭，状如豚。居人家，使人不宜妻。白鼠以昏时见，于丘陵之间，视所出入，中有金。

《关令内传》曰：老子与尹喜登昆仑，上金台、玉楼、七宝宫殿，昼夜光明，乃天帝四王之所游处，有珠玉七宝之床。

（宗）[宋]躬《孝子传》曰：郭巨，河内温人也。妻生男，谋曰："养子则不得营业，妨于供养，当杀而埋焉。"锸入地，有黄金一釜，上有铁券，曰："黄金一釜，赐孝子郭巨。"

《扬雄集》曰：单于上书愿朝。哀帝以问公卿，公卿[云]："虚费府帑，可且勿许。"单于使辞去，未发，雄上书谏。天子召还匈奴使者，更报单于书而许之。赐雄黄金十斤。

孔融《圣人优劣论》曰：金之优者名曰紫磨，犹人之有圣也。

陈思王《辩道论》曰：甘陵始其语余曰："本师姓韩，字世雄。始常与师于南流作金，前后（数）四投数万斤金于海。"

《岭表异录》曰：五岭内富州、宾州、澄州江溪间皆产金。侧近居人，以木箕淘金为业，自旦（多）[至]暮，有不获一星者。郑玘《伤淘者》诗云：披沙辛苦见伤怀，往往分毫望亦乖，力尽半年深水里，难全为一凤凰钗。就中澄州者，最为良金。余顷年使于上国，亲友不徵书其姓字。附澄州金二十两与当时权臣。余讶其单鲜，友人曰："金虽少，贵其夜明，有异于常金耳！"遂留宿验之，信然也。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一十二

珍宝部十一

银　黄银　水银　铅　锡

银

《周礼·夏官下》曰：正南曰荆州，其利丹银。

《尔雅》曰：白金谓之银，其美者谓之镠。郭璞曰：辽音也。

《孝经援神契》曰：神灵滋液，有银瓮，不汲自满。

《史记·封禅书》曰：殷得金德，银山溢。苏林注曰：溢，出。

又曰：蓬莱、方丈、瀛州，此三神山，黄金、白银为宫阙。

又《大宛传》曰：安息国以银为钱，钱如其王面。王死，辄更钱，放王面焉。

又曰：舜为父母淘井，将银钱安罐中，与父母。

《汉书》曰：王莽时，珠堤银重八两，一流直千五百八十。张晏曰：珠堤，县名，属犍为，出银。池银，一流直千。是为银货。

又《西域传》曰：无雷国出银。

司马彪《续汉书》曰：大秦国以金（钱）[银]为钱，十银钱当一金钱。

《魏志》曰：郭修手刃蜀大将军费祎，追加褒宠，谥曰威侯。子龙加爵，拜奉车都尉，赐银千饼。

魏武《上杂物疏》曰：御物：中宫贵人、公主、皇子，纯银漆带镜一枚。西贵人，纯银参带五。皇子，银匣壹；皇子杂用物十六种，纯金参带方严四具。

又曰：御物及贵人、公主、皇子，有纯银香炉也。

《魏志》曰：秽国，男女系银，广数寸，以为饰。

《蜀志》曰：先主平蜀，赐诸葛亮等银千斤。

《吴志》曰：孙皓时，言掘地得银，长一寸，广一分，刻上有年月。于是改年为天策。

又曰：娄圭为刘表所围，圭饮食健儿数百人，人赐银一斤，使击表。

《晋故事》曰：成帝咸康元年，有司奏上元给赐众官银，检金部见银一万五千两充给。

《宋起居注》曰：广州刺史韦朗，镂银铭二枚。

《齐书》曰：明帝每存俭约，欲铸坏太官元日上寿银酒枪。尚书令王晏等咸称盛德。萧颖胄曰："朝廷盛礼莫过三元。此一器，既是旧物，不足侈！"帝不悦。后预曲宴，银器满席。颖胄曰："陛下前欲坏酒枪，恐宜移在此器也。"帝甚惭。

《南史》曰：梁[陶]季直，丹阳和陵人也。祖慥祖，宋广州刺史。父景仁，中散大夫。季直早慧，慥祖甚爱异之。尝以四函银列置于前，令诸孙各取其一。季直时年四岁，独不取，曰："若有赐，当先父伯，不应度及诸孙，故不取。"慥祖益奇之。

《陈书》曰：周文育从南海出，至大庾岭，遇卜者，卜之曰："君北下不过作令长，南临则为公侯；又当暴得银二千两。若不见信，以此为验。"其夕，宿于逆旅，有贾人求与文育博。文育胜之，得银二千两。旦遂却入岭南。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赵录》曰：聪引帝入燕语。帝曰："卿为豫章王时，赠朕柘弓、银研，卿颇忆不？"曰："臣安敢忘之，但恨尔日不得早识龙颜。"

又《后赵录》曰：大武殿室皆银楹金柱。

《后魏书》曰：银出始兴阳山县，又出桂阳阳安县。骊山有银矿，二石得银七两。白登山亦有银矿，八石得银七两。宣武帝诏，并置银官，每令探铸。

又曰：孝明皇帝开恒州银山之禁，与人共之。

又曰：太武皇帝和平二年，诏中尚坊作黄金合盘，镂以白银，钿以玫瑰。

《唐书》曰：武德中，方术人师市奴合金银并成。上异之，以示侍臣。封德彝进曰："汉代方士及刘安等皆学术，惟苦黄白不成，金银为食器可得不死。"

又曰：贞观中，治书侍御史权万纪上言："宣、饶二州诸山大有银坑，采之，极是利益，每岁可得钱百万贯。"上谓曰："朕贵为天子，是事无所少乏。惟须嘉言善事，有益于百姓者。且国家剩得数百万贯钱，何如得一有才行人？不见卿推贤进善之事，又不能按举不法，震肃权豪；惟只言税鬻银坑，以利多为美。昔尧抵璧于山，投珠于谷，由是崇名美号见称千载；后汉桓、灵二帝，好利贱士，为近代庸暗之主。卿遂欲将我比桓、灵耶？"是日放令还第。

又曰：太宗引杜淹为天策府兵曹参军、文学馆学士，常侍宴赋诗。时有八人同作，淹为称首，赐以银钟。

又曰：贞观中，鸿胪奏：高丽莫支离贡白金。黄门侍郎褚遂良进曰："莫支离虐杀其主，九夷所不容。陛下以之兴兵，将事吊伐，为辽山之人报主辱之耻；若受其贡，何所致伐？"太宗纳焉。

又曰：元和十四年，泾原节度使王潜进银三千两、熟线绫三千匹。泾州密迩戎境，其土无百姓，其军皆仰给度支旧矣。至若无名上献，虽吴、蜀沃富，犹谓取诸人以干媚，不免于讥责。今则盗削军实，以充贡献，而求恩泽，盖以时急于财，势使然也。

又曰：太和中，尚书左丞王起，进亡兄播银胡瓶二百枚、玉及通犀带刀剑器杖等。

《管子》曰：上有铅者，下有银。

《列子》曰：周穆王执化人之祛，腾而上天。暨化人之宫，构以金银，络以珠玉。

《淮南子》曰：夫淇卫箘簬，饰以银锡，有薄缟之憯，不能独穿也。

《抱朴子》曰：银但不及金玉，服可地仙。

《穆天子传》曰：天子乃赐曹奴之人戎、黄金之鹿、银鼈。今有地中得玉豚、金狗之属，皆古者赂夷狄之奇货。

又曰：披图视观天子之宝器，有烛银。银青精光如烛。

《山海经》曰：柢阳之山，其阳多白银。郭璞曰：即银也。少阳之山，其下多赤银。银之精者。

东方朔《神异经》曰：南方有银山，长五十余里，高百余丈。皆悉白银，不杂土石，不生草木。

东方朔《十洲记》曰：东方外有东明山，有宫焉。左右阙而立，其高百尺。建以五色门，有银榜，以青碧镂题，曰"天地长男之宫"。南方有阎明山，有宫焉。有银榜，题曰"天地中女之宫。"

桓谭《新语》曰：期门郎程伟好黄白事。娶妇，得怪女。伟无衣，为妇致两匹缯。后见夫方扇炭，欲烧筒中水银。妇乃出其中药以投之，立成银。伟就求道，不受，发狂而死。

《白虎通》曰：王者易姓而起，必升封太山何？报告之义。或曰封金银绳，或曰石涂金银绳，封之以印玺。

《瑞应图》曰：王者宴不及醉，刑罚中人不为非，则银瓮出。

阮谌《三礼图》曰：牛鼎受一斛。天子饰以黄金，错以白银。

《幽明录》曰：徐琦每见一女子，姿色甚美，便解臂上银铪赠之。

《列异记》曰：故司隶校尉上党鲍子都少时，上计掾于道中遇一书生，独行无伴，卒心痛。子都下车为按摩。奄忽亡，不知姓名。有书一卷，银十饼。即卖一饼以殡敛，其银以枕之，素书着腹上。哭之，谓曰："若子魂灵有知，当令子家知子在此！今奉使命，不获久留。"遂辞而去。

《吴越春秋》曰：禹登委山，得五金简，青玉为字，编以白银。

《异物志》曰：金邻国去扶南二千余里，土地出银。

《异苑》曰：弘农杨子，闻土中作声，掘得玉。后三年，有蛇去梁

上，落粪皆成碎银。作器卖于市，得者寻以破灭。

《地镜图》曰：银气夜正白，流散在地，拔之随手合。

又曰：银精变白雄鸡。

郦元注《水经》曰：潺水出潺山，水源有金银矿，洗取，火合之，以成金银。

《南越志》曰：遂成县任山，银沙自出。

《外国事》曰：私呵调国王供养道人，食日银三两。

任预《益州记》曰：陶保至益州，人饥，米二合直银一两。

王韶之《始兴记》曰：冷君西北有小首山。宋元嘉元年，夏霖雨，山崩。自颠及麓，崩处有光耀，有若辰焉。居人往观，皆是银铗，铸得银也。

又曰：秋水源山盘石上，罗列十瓮，皆盖以青盆，其中悉是银饼。人有遇之者，但得开观之，不可取，取辄迷闷。晋太元初，林驱家仆窃三饼，有大蛇伤而死。其夜，林驱梦神语曰："君奴不良，盗银三饼，已受显戮。愿以银相备。"驱觉，奴死，银在其旁。有徐道者，自谓能致。乃集祭酒，盛奏章书，击鼓吹，入山。须臾，雷震雨石，倒树折木，道遂惧走。

《湘州记》曰：曲江县有银山，山多素雾。

《广州记》曰：广州市司用银易米。遂成县，任山又有[银空]，有银砂。

《桂阳记》曰：临贺山有黑银。

黄　银

《礼斗威仪》曰：君乘金而王，则黄银见。

《隋书》曰：辛公义为牟州刺史，时山东霖雨，自陈汝至于沧海，皆苦水灾，境内犬牙独无所损。山出黄银，获之以献，诏水部郎娄崩就公义祷，乃闻空中有金石丝竹之响。

《唐书》曰：太宗尝赐房玄龄黄银带，顾谓曰："昔如晦与公同心

辅朕，今日所赐，惟独见公！”因泫然流涕。

又曰：(如)[朕]闻黄银多为鬼神所畏。命取黄金带，遣玄龄亲送于灵所(也)。

水 银

《史记》曰：秦始皇葬，以水银为百川江河大海，机转相轮，终而复始。

《皇览》曰：关东贼发始皇墓，中有水银。

《广雅》曰：水银谓之汞。

《吴越春秋》曰：阖闾葬，墓中汞地，广六丈。

《神仙传》曰：封君达，陇西人。服炼水银，年百余岁。常骑青牛，世号青牛道士。

铅

《尚书·禹贡》曰：海、岱惟青州。岱畎丝、枲、铅、松、怪石。

《史记》曰：高渐离，秦始皇矐其目，使击筑。渐离乃以铅置筑中，举筑扑秦始皇帝。

《汉书》曰：江都王建宫人八子有过者，辄令以铅杵舂，不中程辄掠。广川王去数召姬荣爱与饮。后昭信谮之，销铅灌其口中。

《汉书》曰：或盗镭钱质而取铅。如淳曰：民盗镭漫面而其铅以更铸作钱。

《东观汉记》曰：曹褒寝则枕铅。

《范子计然》曰：黑铅之错，化成黄丹。丹再化之成水粉。

《淮南子》曰：铅不可为刀。

又曰：铅之与丹，异类殊色。而可以为丹者，诚得数也。

《抱朴子》曰：愚民不信黄丹及胡粉是化铅所作。

桓子《新论》曰：淮南王之子娉迎道人，作为金银。

又云：字金与公钤，则金之公。而银者，金之昆弟也。

《茅君内传》曰：取铅十斤，安铁器中，猛火烧之，三沸，投九转之华一铢于铅中，搅之，立成黄金。

《神仙传》曰：尹轨，字公度。有一人遭父丧，当葬，而贫穷汲汲。公度过省之，孝子说甚辛苦。公度怆然，曰："卿假求数十斤铅得否？"孝子言："犹可得耳。"乃具一百斤。公度将入前山中，架小屋下，于炉火中铸铅。以其所带管中药如枣大，投沸铅中搅之，皆成好银以与之，告曰："念卿贫困，故以相与。慎勿多言！"

《述异记》曰：河间有雨铅城。汉世，天雨铅。

《地境图》曰：草青茎赤秀，下有铅。

《玄中记》曰：铅锡之精为老婢。

锡

《周礼·夏官中·职方》曰：扬州，其利金、锡。

《尔雅》曰：锡谓之鬄。

《周官·考工记》曰：凡铸金之状，金与锡，黑浊之气竭，黄白次之；黄白之气竭，青气次之，然后可铸。

《史记》曰：江南出楠、梓、姜、桂、锡、连。徐广曰：连，音莲，铅之未练者也。

《淮南子》曰：明镜之始照，未见其容也；及枕之以玄锡，磨之以砥，则须眉见。

《山海经》曰：龙山之下多赤锡，濯山多白锡。

《博物志》曰：积草三年，烧之，津液下流成锡。

《越绝书》曰：赤堇山破而出锡。

《吴越春秋》曰：越王允常聘欧冶子，不能铸铅锡为干将。

《神仙传》曰：尹轨，字公度。尝见一人，本官族子弟，仕郡，遇公事簿书不了，当备官钱百万，卖田宅车牛不售而收系。公度语所富人曰："子可以百万钱借我，我欲以救人，后三十日倍当相还。"富人喜，敬之，即以百万钱与公度。公度以与遇事者，曰："卿能得一

百二十斤锡不?"遇事者即具之。公度于钖中销锡,复以其腰间管中药一方寸匕投沸锡中,搅之,皆成金,即称卖与人,得钱百万。以还富人。近光熙元年,闻公度到南阳太和山中。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一十三

珍宝部十二

铜　铁　金钢　锺石

铜

《左传·僖中》曰：郑伯朝楚，楚子与之金。既而悔之，与之盟曰："无以铸兵！"故以铸三钟。

《史记》曰：秦使徐福入海还，伪辞曰："臣见海中大神，曰：'汝，秦王之神，薄得观而不得取！'即从臣往蓬莱山，见芝城宫阙，有使者铜色而龙形，光上照天。"

又曰：秦始皇收天下兵，聚之咸阳，为铜铸金人十二，各千石，置庭中。

又曰：张孟谈、董安于之治晋阳也，公室之堂皆以练铜为柱。

又曰：赵襄子使厨人以铜斗击代王，杀之，而取其地。

又曰：上使善相相邓通，当贫饿死。文帝于是赐通蜀严道铜山，得自铸钱。景帝立，有告通盗出徼铸钱，尽没入，一簪不得着，身寄死人家。

又曰：龙门、碣石多铜铁。

《汉书》曰：武帝即位，好鬼神之事。李少君以却老方见上。上有故铜器，问少君，少君曰："此器齐桓公十年陈于柏寝。"已而案其刻，果齐桓公器。

又曰：黄帝采首阳山铜，铸鼎于荆山之下。

又曰：王莽梦长乐宫铜人五枚并起立，莽恶之，使尚方镌灭铜人（应之）[膺文]。

又曰：吴有豫章郡铜山，招致天下人民亡命者盗铸钱。

又曰：凡律度量衡用铜者，所以同天下，齐风俗也。铜为物至精，不为燥湿寒暑变其节，不为风雨暴露改其形，介然有常，似于士君子之行，是以用铜也。

又曰：王莽天凤四年八月，莽亲之南郊，铸作威斗。威斗者，以五色铜为之。

又曰：无雷国有铜。

华峤《后汉书》曰：灵帝时，使掖庭令毕岚铸铜人四，列于苍龙玄武阙外。

又曰：修玉堂殿，铸铜人四，黄钟四及天禄、虾蟆。又铸四出文钱。

范晔《后汉书》曰：马援善别名马。于交址得骆越铜鼓，乃铸为马式。

又曰：马援征南海，铸铜柱于林邑国，以极汉南界。

又曰：崔烈纳钱为司徒。久之不自安，从容问其子钧曰："吾居三公，于议者何如？"钧曰："大人少有英称，历位卿守，论者不谓当为三公。而今登其位，天下失望。"烈曰："何为然也？"钧曰："论者嫌其铜臭。"烈怒，举杖击之。

又曰：蔺子训遁去，不知所止。后人复于长安东霸城见之，与老翁共磨娑铜人，相谓曰："适见铸此，而已近五百岁矣。"

《魏略》曰：明帝（徙）[徙]长安诸钟虡、骆驼、铜人、承露盘，（折）[惟]铜人不可致。住霸城，又铸作铜人，列坐于司马门外。

《吴志》曰：朱异口赋弩曰："南岳之干，钟山之铜。应机命中，获隼高墉。"

《晋书》曰：南阳王模督秦雍时，关中饥荒，百姓相啖，加以疾疠，盗贼公行。模力不能制，乃铸铜人钟鼎为釜器以易谷。议者非之。

崔鸿《十六国春秋·后赵录》曰：石勒徙洛阳铜马、翁仲二于襄国，列之永丰门。

《北史》曰：后魏明帝初，尔朱荣与从弟世隆密议废立，乃以铜铸孝文及咸阳王(禧)[禧]等五王子像。成，当奉为主，惟庄帝独就。

《唐书》曰：开元中，许昌县之唐祠，掘地得古铜樽，又隐起双鲤篆书，文曰"宜子孙"。

又曰：开元十三年，宋州献古铜鼎十九，及钟、磬、甑、釜、樽、杓、盘、瓶各数四。时宋城尉晋日休，因板筑，获而献之。

又曰：初，天宝中，天下州郡皆铸铜，为玄宗拟其形容，首冠环焰，足承菡萏，与尊佛之像间列于殿堂，号为真容。及山东陷，率被熔毁，而恒州独存。

又曰：文宗问宰臣曰："币轻钱重，如何?"宰臣杨嗣复曰："此事已久，但且禁铜，不可遽变其法。法变，即必扰人。"李珏曰："今请加炉铸钱，他法不可。先有格令州府禁铜为器，当今以铜为器而不知禁。所病者，制敕一下，曾不经年，而州县因循，所以制令相次，而视之为常。今自淮而南，至于江岭，鼓铸铜器，列而为肆。州县不禁，市井之人逐锥刀之利，以缗范为他器鬻之，售利不啻数倍。是则禁铜之令，必在严切，斯其要也。"

又曰：五台山有金阁寺，铸铜为瓦，涂金其上，照耀山谷，计钱巨亿万。

《淮南子》曰：铜英青。

又曰：铜不可以为弩。

《抱朴子》曰：吴时，发广陵大冢，中有铜为人数十头，皆长五尺。

又曰：《金简记》云："以五月丙子日中时，铸五石，下其铜。五石：雄黄、丹砂、雌黄、矾石、曾青也。皆铸粉之，以金华池漆之，内太一神鼎中，下以桂薪烧之。铜成，以铜炭冶之。取牡铜以为雄剑，取牝铜为雌剑。带之以入河，则蛟龙、巨鱼、水神不敢进也。欲知铜之牝、牡，当令童男童女，俱以水灌铜，以其在火中尚赤时也，

则铜自分为两段，有凸起者则牡铜也，凹陷者则牝铜也。”

又曰：山中夜见胡人，铜之精也。

《山海经》曰：昆吾之山，其上多赤铜。此山出金，色赤如火，以切玉如泥。周穆王时，西戎为兵献，汲冢中得铜金剑一枚，长三尺五寸。故通以锡杂为兵器。

《帝王世纪》曰：纣作铜柱，令男女裸形缘之，落则妲已笑。

《国语》：管仲曰：“美金以铸戟剑，试诸狗马。恶金以铸锄、夷、斤、斸。”恶，粗。夷，平也，所以削草平地也，形似锄而小。斸，斫也。

《广雅》曰：白铜谓之鋈，赤铜谓之锡。

《汉武内传》曰：上起神屋台，以铜为柱，黄金涂之。

《神异经》曰：入金山下四丈，得丹扬铜。张华曰：此铜与金相似。《典术》曰：陶丹铜以为金也。

《贾谊书》曰：下不得铸钱，则民反耕田矣。

《西京杂记》曰：高祖初入咸阳宫，周行库藏，见铜人十（一）[二]枚，坐皆高三尺，列在一筵上，琴、筑、笙、竽皆有所执，皆缀花彩，俨然若生人。筵下有铜管，上口高数尺，出筵后。其一管内空，一管有绳，大如指。使一人吹管，一人纽绳，则琴筑笙竽皆作声音，与真乐不异。

虞喜《志林》曰：建武中，南郡男子献铜鼓，背有铭。及吴时，江水中钟上有百余字，人莫有识者。

《地镜图》曰：草茎黄秀，下有铜器。

《士纬》曰：铜出于石，为铃则小，铸钟则大。

《南中八郡志》曰：云南旧有银窟数十。刘禅时，岁常纳贡。亡破以来，时往采取，银化为铜，不复中用。

《世语》曰：元康八年，陵云台上生铜。

贾谊《鹏鸟赋》曰：阴阳为炭，万物为铜。

张莹《汉南记》曰：安帝见铜人，以问侍中张陵，对曰：“昔秦始皇时，有大人十二，身长五丈，履六尺，皆夷狄之服，见于临洮，此天将亡秦之证。而始皇误喜以为瑞，乃铸铜人以为像。”上曰：“何以

知之?"对曰:"臣见传载,(亦)[云]其人胸上有铭。"

《林邑记》曰:林邑王范文铸铜为牛,铜屋行宫。

《荆州记》曰:衡阳重安县有罂塘。故老相传云:此塘中有铜神,今犹时闻铜声。水转变绿,鱼为之死。

《武当山记》曰:山有石室,中有铜杖长七尺。

《越绝书》曰:赤堇之山破而出锡,若耶之谷涸而出铜,欧冶因为纯钧之剑。

《玄中记》曰:铜之精为童奴。

《岭表异录》曰:蛮夷之乐,有铜鼓焉。形如腰鼓,而一头有面。鼓面圆二尺许,面与身连,全用铜铸。其身遍有虫鱼花草之状,通体均匀,厚二分已来,炉铸之妙,实为奇巧。击之响亮,不下鸣鼍。贞元年中,骠国进乐,有玉螺铜鼓。即知南蛮酋首之家,皆有此鼓也。咸通末,幽州张直方贬龚州刺史,到任后,修葺州城缘,掘土得一铜鼓,牵复载以归京。到襄汉,以为无用之物,遂舍于延庆禅院,用代木鱼。

铁

《尚书》曰:华阳、黑水惟梁州,厥贡璆、铁。

《尚书·说命》曰:若金用汝作砺。孔安国曰:铁须砺以成利器。

《礼记·月令》曰:季春之月,命工师令百工审五库之量,金铁皮革无或不良。

《左传·昭七年》曰:晋赵鞅赋晋国一鼓铁,以铸刑鼎,著范宣子刑书。各出功力,共鼓石为铁,一鼓而足之。

《春秋孔演图》曰:八政不中则铁飞。

《春秋繁露》曰:蒸石取铁,非人意也;祸福所从生,亦非人意乎!

《广雅》曰:铁朴谓之砺。

《史记》曰:邯郸郭纵以铁冶成业,与王者埒富也。

又曰：卓氏、宛氏，以铁冶致富。

《汉书·五行志》曰：武帝征和二年，涿郡铁官铸铁，消皆飞去。时刘屈厘为太守，后死象。

《汉书》曰：高祖又与功臣剖符作誓，丹书铁契，藏之宗庙。

又曰：张良以家财求客刺秦王，得力士，为铁椎重一百二十斤。秦始皇至博浪沙中，良与客俱击秦皇帝。

又曰：张敞弟武拜为梁相。武曰："当以柱后惠文冠弹治之耳！"应劭曰：柱，后以铁为柱，本法官冠也。

又曰：成帝河平二年，沛郡铁官治铁，飞。

又曰：李寻说王根曰："政感阴阳，犹铁炭之低仰，见效可信者。"《天文志》曰：悬土炭也，以铁易土耳。先冬夏至，悬铁炭于衡各一端。冬阳气至，炭仰而铁低；夏至，炭低而铁仰。

又曰：婼羌国有铁，自化为兵。

范晔《后汉书》曰：赤眉降，徐宣等曰："自今日得降，犹去虎口归慈母！"世祖曰："卿铁中枪枪，膺中佼佼耳！"

又曰：公孙瓒徙镇易京，虑有非常，乃居于高京，以铁为门。

《魏略》曰：弁辰国出铁，韩、貊皆从市之。诸市买皆用铁，如中国用钱也。

王隐《晋书》曰：石苞，字仲容。初为县吏，买铁鄚市。市长沛国赵元儒见苞，异之，便与结交。

《晋阳秋》曰：肃慎土无盐铁。

《晋书》曰：林邑国王范逸死，奴文篡立。文日南西卷县夷帅范雅奴也，尝牧牛涧中，获二鳢鱼，化成铁，用以为刀。刀成，乃对大石障而咒之，曰："鳢鱼变化，冶成双刀。石障破者，是有神灵！"进斫之，石即瓦解。文知其神，乃怀之。

《晋书·载记》曰：赫连勃勃以"铁伐"为氏，曰："使我宗族子孙，刚锐如铁，皆堪伐人也！"

《齐书》曰：高祖素俭约，后宫物器栏槛，以铜为饰者，并改以

铁。

《梁书》曰：康绚筑浮山堰，将合，淮水漂没，复决溃。众患之，或谓："江淮多蛟，能乘风雨决坏岸，其性恶铁。"因是引东西二冶铁器，大则釜鬲，小则镬锄，数千万斤，沉于堰所。

《后汉书》曰：崔挺为光州刺史。先是，州内少铁器，用皆求之他境。挺表复铁官，公私有赖。

《庄子》曰：金铁蒙以大纯，载六骥之上，则致千里。

《淮南子》曰：上古之时，未有铁器，磨蜃以耨。

又曰：铁不可以为舟。

又曰：丰水之深十仞，不受尘埃。投金铁焉，则形见于水。

《山海经》曰：克光之山、龙首之山，其阴多铁。

《神异经》曰：南方有兽焉，角足大小形状如水牛，皮毛黑如漆，食铁饮水，其粪可为兵器，其利如钢，名曰"啮铁"。俗云："咋铁"。《玄黄经》曰：南方啮铁，粪利如钢，食铁饮水，腹中不伤(也)。

《河图》曰：赤帝有女，讹铁飞之异。

《新序》曰：公孙敖曰："夫玉石金铁，犹可琢磨，以为器用，而况于人！"

《论衡》曰：纡力能索铁申钩。

卢缮《四王起事》曰：张方请帝迁都，五千骑皆铁缠矟。

《魏武故事》曰：领长史王必是吾乡，披荆棘时吏，忠而勤事，心如铁石。

《语林》曰：许玄度出都为弟婚。弟少愚，恐人嘲弄，玄度为解而获免。真长笑曰："许玄度为弟张十重铁步障！"

《异苑》曰：楚王与群臣猎于云梦，纵良犬，逐狡兔，三日而获之。其肠(是)[似]铁，良工曰：可以为剑。

《十洲记》曰：流沙在西海中，上多山川积石，为昆吾石。冶其石成铁，作剑光明洞照如水精状，割玉如切泥土。

《广州记》曰：邓平县有铁石。

《南方草物状》曰：铁出耽兰州，裨夷庄船载铁至扶南卖之。

《华阳国志》曰：公孙述废铜钱，铸铁钱，百姓货卖不行。

金 钢

《晋起居注》曰：咸亨三年，敦煌上送金钢，生金中，百淘不消，可以切玉，出天竺。

《玄中记》曰：金钢出天竺大秦国，一名削玉刀，削玉如铁刀削木大者，长尺许，小者如稻米。欲刻玉时，当作大金镮，着手指，开其背如月以割玉，刀内镮中以刻玉。

《南州异物志》曰：金钢，石也。其状如珠，坚利无匹。外国人好以饰玦环，服之能辟恶毒。

《南越志》曰：波罗基国出钢珠，朗照幽夜。

《林邑记》曰：林邑王范明达献金钢指环。

《抱朴子》曰：扶南有金钢，可以刻玉。体似紫石英，外国人名为千延。至于百丈底，着盘以铁槌打之，不能伤。以羖羊角扣之，则灌然冰泮。

服虔《通俗文》曰：乱金谓之钜。

输 石

《广志》曰：输石似金，亦有与金杂者，淘之则分。

钟会《刍荛论》曰：夫莠生似禾，输石像金。

齐周舍谓沙门法云曰："孔子不饮盗泉之水，法师何以捉输石香炉？"答曰："檀越既得戴蘸，贫道何为不得执输？"

《唐书》曰：高宗上元元年，诏九品服浅碧，并输石带八胯。

王子年《拾遗记》曰：石虎为四时浴台，皆用输石、斌珠为陛岸。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一十四

布帛部一

丝 素 缯 缣 彩 染

丝

《尚书·禹贡》曰：济、河惟兖州，厥贡漆、丝。海、岱惟青州，厥篚檿、丝。檿，桑，丝中琴瑟弦。

《周礼·天官下·典丝》曰：典丝，掌丝入，而辨其物，以其贾揭之。掌其藏与其出，以待兴功之时。颁丝于外内，皆以物受之。凡上之赐予，亦如之。

又《冬官·考工记》曰：慌氏，湅丝，以涚水沤其丝，七日，去地尺暴之。故书"涚"作"湄"。郑司农云：[湄]水，温水也。玄谓：涚水，以灰所湅水也。沤，渐也。楚人曰沤，齐人曰渍。昼暴诸日，夜宿诸井，七日（十）[七]夜，是谓水湅。

《礼记·月令》曰：季春之月，蚕事既登，分茧称丝。

又《内则》曰：子能言，教男"惟"女"俞"，男鞶[革，女鞶]丝。"鞶，小囊也，男用韦，女用缯，有饰缘也。

又曰：王言如丝，其出如纶。

又（曰）《少仪》曰：国家靡币，则君子不履丝[屨]。币，赋税丧也。

《左传·隐公》曰：公问于众仲，曰："卫州吁其济乎？"对曰："臣闻以德和民，不闻以乱。以乱，犹治丝而棼之也。丝见棼缉，益所以乱。

《春秋考异邮》曰：四月，蚕饵丝。

《毛诗·鹊巢·羔羊》曰：羔羊之皮，素丝五纽。羔羊之革，素丝五绅。羔羊之缝，素丝五总。

又《鹊巢·何彼秾矣》曰：其钓惟何？惟丝伊缗。

又《邶·柏舟·绿衣》曰：绿兮丝兮，女所治兮。

又《鄘·柏舟·干旄》曰：孑孑干旄，在浚之郊。素丝纰之，良马四之。

又《淇澳·氓》曰：氓之蚩蚩，抱布贸丝。匪来贸丝，来即我谋。

又曰：淑人君子，其带伊丝，其弁伊骐。

又《丝衣》曰：丝衣其纰，芳浮反(二)，载弁俅俅。丝衣，祭服也。俅，音求。

又曰：虽有丝麻，无弃菅蒯。

谢承《后汉书》曰：丹阳方储为郎中。章帝使文郎居左，武郎居右。储正住中，曰："臣文武兼备，在所施用。"上嘉其才，以繁乱丝付储，使理。储拔佩刀三断之，对曰："反经任势，临事宜然！"

袁宏《汉记》曰：《郭泰传》：童子魏照求入其房，供给洒扫。泰曰："当精义讲书，何来相近？"照曰："经师易获，人师难遭。欲以素丝之质，附近朱蓝。"

《魏略》曰：文帝欲受禅，野蚕成丝。

《晋阳秋》曰：武帝时，有司奏以青丝为牛鞅，诏以青麻代之。

《晋书》曰：吕光窃号河右，中书监张资病，光博营救疗。有外国道人罗叉，云能差资病。光喜，给赐甚重。罗休知叉诳诈，告资曰："叉不能为益，徒烦费耳！冥运虽隐，可以事试也。"乃以五色丝作绳结之，烧为灰末投水中。灰若出水还成绳者，病不可愈。须臾，灰聚浮出复为绳。叉疗，果无效。少日资亡。

《宋书》曰：诸葛阐上言："夫岁时有利害之收，而蚕桑有经常之苦，机杼居不变之勤，而民用有奢俭之异。今南至有五丝命缕之服，仲夏北至，比肆连行，纠绳靡无用之工，玄黄侵衣章之费。饰彩虽贵，始无所入，尺绝寸分，终于捐弃，部一邑以推百城，其费博矣！谨率愚管，谓宜禁革。"

《后魏书》曰：幽州刺史张亮。初，有薛瑗梦亮出于山上(桂)[挂]丝，觉而告亮，且占之曰："山上丝，'幽'字。君为幽州乎？"未

期而受。

《管子》曰：齐桓公伐楚，济汝水，逾方城，使贡丝于周室。墨子见染丝者，叹曰："染于苍则苍，染于黄则黄，五入则为五色。故染不可不慎！非独染丝，治国亦然。"

《淮南子》曰：蚕饵丝则商弦绝。商，金声。春蚕吐丝，金死，故绝也。

《山海经》曰：欧丝之野，有一女子，跪树而欧丝。郭璞注曰：蚕类也。

《吕氏春秋》[曰]：惠子曰："使女工化为丝，不能治丝；大匠化为木，不能治木。"

《家语》曰：子张问入官，子曰："修身返道。故夫女工必自择丝麻，良匠完材，贤君选左右。"

《论衡》曰：蚕含丝而商弦绝，桉子生而父气衰。新丝既登，故体者自坏耳。

桓谭《新论》曰：昔神农始削桐为琴，绳丝为弦，以通神明之德，合天地之叙。

《风俗通》曰：五月五日，色续命丝，俗说益人命。

《正部》曰：皎皎练丝，为蓝则青，得丹则赤，得蘖则黄，得泥则黑。

《士纬》曰：丝俱生于蚕，为缯则贱，为锦则贵。

《神仙传》曰：仙人用五色丝作续命幡，幡安五色。

《竹林七贤论》曰：鬲令袁毅，为政贪浊，赂遗朝廷，以营虚誉。遗山涛丝百斤，众人莫不受，涛不欲为异，乃受之，命内阁之梁上而不用也。后毅事露，验吏至涛所。涛于梁上下丝，已数年，尘埃黄黑，封印如初，以付吏。

《西京杂记》曰：公孙弘以元光五年为国所推，上为贤良。国人邹长倩赠以素丝一襩，为书以遗之，曰："五丝为蠉，倍蠉为升，倍升为缕，倍缕为记，倍记为缉，倍缉为襩。此自少之多，自微之著也。士之立功勋，效名节，亦复如之。勿以小善为不足修而不为也！"

《王子年拾遗记》曰：成王时，因祗国致女工一人，善织新轻素，以五色丝内口中，手引而结之，则成文锦。

《神仙传》曰：园客者，济阴人，貌美而良。邑人多欲以女妻之，客终不娶。常种五色香草，积数十年，服食其实。忽有五色蛾，集香草之上，客收而荐之以布，生华蚕焉。至蚕时，有一女自来，助客养蚕，亦以香草食之。蚕收得茧百二十枚，茧大如瓮。每一茧缲六七日，丝乃尽。缲讫，此女与园客俱去。

《梁四公记》曰：扶桑国使贡方物，有黄丝三百斤，即扶桑蚕所吐，桑灰汁所煮之丝也。帝有金炉，重五十斤，系六丝以悬炉，丝有余力。

《楚辞》曰：茅丝兮同综，冠履兮共处。

宋玉《钓赋》曰：夫玄渊之钓也，以三寻之竿，八丝之纶。

荀卿《蚕赋》曰：食桑而吐丝，前乱而后治。

嵇康《琴赋》曰：弦以园客之丝，徽以钟山之玉。

枚乘《七发》曰：龙门之桐，高百尺而无枝。斩以为琴，野茧之丝以为弦。

《古乐府·歌诗》曰：罗敷善蚕桑，采桑城南隅。青丝为笼绳，桂枝为笼钩。何用识夫婿？白马紫骝驹，青丝系马尾，黄金络马头。

蔡(扈)[邕]《广连珠》曰：参丝之绞以弦琴，缓张则挠，急张则绝。

陆凯《奏事》曰：诸暨、永安出御丝。

素

《释名》曰：素，朴素也。已织则供用，不复加功饰也。

《史记》曰：苏代遗燕王书云："齐紫败素，而贾十部。"败素染以为紫也。

《东观汉记》曰：郑据，建初五年辟司徒府，拜侍御史。上疏，诏书下官府，赐据素六十匹。

《汉书仪》曰：天地鬼神玺，皆以武都紫泥封，都布囊白素裹。

《汉官仪》曰：印绶盛以篋，篋以绿绨表白素裹。

《魏志》曰：学者资于人，犹蓝之染素。

《范子计然》曰：白素出三辅，匹八百。

《孟子》曰：陈相道许行之言。孟子曰："许子必种粟而后食乎？"曰："然。""许子冠乎？"曰："冠。"曰："奚冠？"曰："冠素。"曰："自织之与？"曰："否，以粟易之。"曰："许子奚为不自织？"曰："害于耕也。"

《韩子》曰：齐桓公好衣紫，国人皆好服之，至五素不得一紫。事具彩门。

《盐铁论》曰：缟素不能自分于缁墨，贤圣不能自治于乱世。

班固《与弟书》云：今赍白素三百匹，欲以市月支焉。

宋玉《美人赋》曰：腰如束素。

徐干《团扇赋》曰：惟合欢之奇扇，肇伊、洛之纤素。

《古诗》曰：新人能织缣，故人工织素。织缣日一匹，织素五丈余。以缣特比素，新人不如故。

班婕妤诗曰：新裂齐纨素，鲜洁如霜雪。裁为合欢扇，团团象明月。

扬雄《答刘歆书》曰：天下上计孝廉，及内郡卫卒会者，雄常把三寸弱翰笔，赍油素四尺，以问其异方语。归，即以铅槧次之于铅椠，七念反。三十七岁于今矣。

缯

《史记》曰：乌氏倮以缯遗戎王，戎王十倍报之。

《帝王世纪》曰：末喜好闻裂缯之声，桀为发缯裂之。

《汉书》曰：灌婴，睢阳贩缯者。

又曰：广川王去立昭信为后，幸姬陶望卿为修美人，主缯帛。昭信谮望卿曰："与我无礼，衣服常鲜于我，尽取善缯丐诸宫人。"

《献帝纪》曰：是时新迁都，宫人多亡衣服。帝欲发御府缯以作之，李傕不欲，曰："宫中有衣服，胡为复作耶？"诏卖厩马百余匹，御府大司农出杂缯二万匹，与所卖厩马直，赐公卿已下及贫民不能自存者。李傕曰："我邸阁储跱少。"乃悉载置其营。贾诩曰："此上意，不可距也。"傕终不从。

又曰：李傕时合羌胡数千人，先以御物缯彩与之。

《晋书》曰：单道开，敦煌人，常衣粗褐。或赠以缯服，皆不着。

《宋书》曰：朱百阳居山阴，有时出山阴为妻买缯彩三五事。好饮酒，遇醉或失之。

《后周书》曰：梁主萧岿朝于邺，高祖与之宴，大悦，赐杂缯万段、良马数千匹。并赐齐后主妓妾，及常所乘五百里骏马以遗之。

缣

《西河记》曰：西河无蚕桑，妇女着碧缣裙，上加细布裳。且为戎狄性，着紫缣襦裤，以外国色锦为裤褶。

《后魏书》曰：封回为都官尚书、冀州大中正。荥阳郑云，谄事长秋卿刘腾，货紫缣四百匹，得为安州刺史。除书旦出，晚往诣回。坐未定，问安州兴生何事便，回曰："卿荷国庞恩，位至方伯。虽不能拔园葵去织妇，宜思方略，以济百姓。如何见造问兴生乎？封回不为商贾，何以相示？"云惭失色。

彩

《尚书·禹贡》曰：徐州，厥篚玄纤缟，荆州，厥篚玄纁。玄，黑缯。缟，白缯。纤，细也。纤在中，明物皆当细。

《礼记·玉藻》曰：无君者不贰彩，非列彩不入公门。列彩，正服。

《史记》曰：通邑大都，采千匹，比千乘家。

《汉书》曰：孝文六年，遗单于赤绨、绿缯各四十匹。

《东观汉记》曰：光武起，拜朱和建义大将军，赐绛八百匹。

又曰：光武初起义，与诸李市弓弩、绛衣、赤帻。

谢承《后汉书》曰：陈重同舍郎有归宁者，误持邻舍郎绛去。嫌重取，重不申曲直，置绛还之。去郎还，得绛，甚愧于重。

袁山松《后汉书》曰：刘盆子拜竟，复从刘仲卿居。仲卿为盆子制绛单衣。

张璠《汉记》曰："朱俊少孤，母以贩缯彩为事。同郡周起负官债百万，县催责之。俊窃母帛为起解债。

《魏志》曰：景初中，赐倭女王茜绛五十匹，紺青五十匹。

《吴书》曰：陆逊破曹休，当还西陵，上赐逊缯彩、丹漆。

《梁书》曰：张讥幼丧母，有锦彩经帕，母之遗制。及有所识，家人具以告之。每岁时，辄对帕哽噎，不能自已。

《唐书》曰：武德中，太宗平并州，悉复故地。上悦，置酒含章殿，宴群臣。极欢，遣入御府赐缯彩，皆尽重而出。

《韩子》曰：齐桓公好服紫，一国尽服紫，五素不得一紫。公患之，管仲曰："君勿衣紫也。谓左右曰：'吾恶紫臭！'"公曰："诺。"三日，境内莫有衣紫。

《风俗通》曰：夏至，着五彩辟兵，题彩曰游光，厉鬼知其名无温疾。五采，辟五兵也。按，取新断织系户，亦此类也。

《世语》曰：王经彦伟初为江夏太守，大将军曹爽附绛二十匹，令交市于吴。经不纳书，弃官归。

崔寔《四民月令》曰：八月清风戒寒，趣染彩也。

挚虞《决疑》曰：古者，男子皆衣彩，有故乃素服。秦汉以来，服色转变，（令）[今]惟朝廷五服用彩。

裴玄《新言》曰：五月五日，集五彩缯，谓之"辟兵"。不解，以问伏君，伏君曰："青、赤、白、黑，为之四面，黄居中央，名曰'襞方'。缀之于复，以示妇人养蚕之工也。传声者误以为'辟兵。'"

李陵《与苏武诗》曰：有鸟西南飞，熠熠似苍鹰。朝发天地隅，暮宿日南陵。欲寄一言书，托之箋彩缯。

张载《拟四愁诗》曰：佳人赠我筒中布，何以报之？流黄素。

蔡邕《女诫》曰：礼：女始行，服缦。缦，绛也，上正色也。红紫不以为亵服，缃绿不以为上，缯贵厚而色尚深，为其坚纽也。

毋丘俭《报弟书》曰：今别致绛二百匹，可以供送葬之事。

染

《周礼·天官下》曰：染人，掌染丝帛。凡染，春暴练，夏纁玄；秋染夏，（官）[冬]献功。

又《地官下》曰：掌染草，掌以春秋敛染草之物。染草，茅蒐、藏芦、豕首、紫茢之属。以权量受之，以待时而颁之。权量，以知轻重多少。时，染夏之时。

又《冬官·考工记》曰：钟氏染羽，以朱湛丹秫，三月而炽之，郑司农云：湛，渍也。丹秫，赤粟。玄谓：湛，读如渐车帷裳之渐。炽，炊也。羽，所以饰旌旗及王后之车。淳而渍之。淳，沃也。以炊下汤沃其炽，蒸之以渍羽。渍犹染也。三入为纁，五入为緅，七入为缁。染纁者三入而成，又再染以黑，则为緅。今礼俗文作"爵"，言如雀头色也。又复再染以黑，乃成缁矣。

《礼记·月令》曰：季夏，命有司染彩，黼黻文章必以法，故无或差贷。黑黄苍赤，莫不质良，无敢诈伪。以给郊庙祭祀之服，以为旗章，以别贵贱等级之度。质，正也。良，善也。所用染者，当得其真彩正善。

《尔雅》曰：一染谓之缥，（彫）[取]绨反。再染谓之赪，三染谓之纁。青谓之葱，黑谓之黝。

《汉书·王莽传》曰：更始元年，拜置百官。莽闻之愈恐，欲外示自安，乃染其须发。

《吴录》曰：九真移风县有赤絮。胶人规土知蚁穴，垦发，以木枝插其中，则蚁缘而生漆。折漆以染絮，其色正赤。

《宋书》曰：陶季直五岁丧母，哀若成人。初，母未病，令于外染衣。卒后，家人始赎季直，抱之号恸，闻者莫不酸感。

《吕氏春秋》曰：素染于青，染于黄，五入而五色。尧、舜、三王，染于贤圣而治，桀、纣、幽、厉，染于凶佞而亡。

《博物志》曰：芜苏子染法：芜苏子一升，可染一匹，直以水浸之耳。

《释名》曰：缃，桑叶初生色也。

《广志》曰：乌丸与匈奴同俗，丈夫妇人为木幘，朱染之，如杆盆以沓头。

《神仙传》曰：昌容者，商王女也。修道于常山，食逢蓉根，二百余年。能致紫草，卖于染家，得钱以与贫病者。

《环济要略》曰：正色有五，谓青、赤、黄、白、黑也。间色有五，谓绀、红、缥、紫、流黄也。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一十五

布帛部二

锦　绣

锦

《说文》曰：锦，襄邑织(成)[文]也。

《释名》曰：锦，金也，作之用功重，其价如金。故制字"帛"与"金"也。

《礼记·王制》曰：锦文珠玉成器，不鬻于市。不示民也奢与贪。成犹善也。

《礼记·玉藻》曰：童子之节也缁(衣)[布]衣，锦缘，锦(绸)[绅]并纽，锦束发，皆朱锦。童子，未冠之称。《冠礼》曰：将冠者彩衣纷也。

又《玉藻》曰：君衣狐白裘、锦衣，以(褐)[裼]之。锦衣、狐裘，诸侯之服也。

又曰：居士锦带。居士，道艺处士也。

又《中庸》曰：《诗》云："衣锦褧衣"，恶其文之著也。故君子之道，暗然而日章；小人之道，的然而日亡。言君子深远难知，小人浅近易知也。所以不知孔子，以其深远也。禅为褧。锦衣以美，而君子以(褧)[禅]表之，为其文章露，似小人也。

《左传·闵公》曰：卫迁于曹，齐桓公归夫人鱼轩重锦三十两。

又《襄三》曰：晋侯先归，公享晋六卿于蒲圃。赐荀偃束锦加璧。

又《襄五》曰：左师见夫人之步马者，步马，习马。问之，对曰："君夫人氏也。"左师曰："谁为君夫人？余胡弗知。"圉人归，以告夫人，使馈之锦与马，先之以玉。

又《襄六》曰：子皮欲使尹何为邑，子产曰："少，未知可否？"子皮曰："吾爱之。夫往而学焉，亦愈知治。"子产曰："人之爱人，求利之也；今吾子爱人以政，犹未能操刀而使割也，其伤实多。子之爱人，伤之而已。子有美锦，不使人学制焉；大官大邑，身之所庇，而使学者制焉，其为美锦，不亦多乎？"言官、邑人重，多于美锦也。

又《昭四》曰：晋合诸侯，次于卫地，叔鲋求货于卫，淫芻荛者。淫，放也。欲使卫惠之而致货也。卫人使屠伯馈叔向粪与一篋锦，屠伯，卫大夫也。曰："诸侯事晋，未敢携贰。况卫在君之宇下，屋宇之下，喻近。而敢有异志？芻荛者异于他日，敢请之。"叔向受粪反锦。受粪，示不逆其意，且非货也。

又《昭四》曰：平丘之会，公不与盟。晋人执季孙意如，以幕蒙之，使狄人守之。司铎射鲁大夫也。怀锦，奉壶饮冰，以甸劓焉。守者御之，乃与之锦而入。甸劓，窃往啟季孙也。冰箭，箭盖，可以取饮者也。

又《昭六》曰：齐侯将纳公，命无受鲁货。申丰（后）[从]女贾，丰、贾二人，皆季氏家臣也。以币锦二两，二丈为一端，二端为一两，所谓匹也。二两，二匹。缚一如瑱。瑱，充耳。缚，卷也。急卷使如充耳，易怀藏。适齐师，谓子犹之人高齮：齮，子犹家臣。子犹，梁丘据。"能货子犹，为高氏后，粟五千庾。"言若能为我行货于子犹，当为请；使得为高氏后，又当致粟五千庾。庾，十六斗，凡八千斛。高齮以锦示子犹，子犹欲之。齮曰："鲁人买之，百两一布。以道之不通，先入币财。"言鲁人买此甚多，布陈之，以百两为数。子犹受之。

又《哀上》曰：吴人藩卫侯之舍。藩，篱。子服景伯谓子贡曰："夫诸侯之会，事既毕矣。侯伯致礼，地主归饩，侯伯致礼，以礼宾也。地主，所会主人也。饩，生物。以相辞也。各以礼辞让。今（吾）[吴]不行礼于卫，而藩其君舍以难之，难若用也。子盍见大宰？"乃请束锦以行。以赂吴。

《毛诗·淇澳·硕人》曰：硕人其颀，衣锦褧衣。齐侯之子，卫侯之妻。

又《蟋蟀》曰：角枕粲兮，锦衾烂兮。

又《巷伯》曰：《巷伯》，刺幽王也。寺人伤于谗，而作是诗也。萋兮斐兮，成是贝锦。萋斐，文相错也。彼谮人者，亦以太甚！

《论语》曰：宰我问："三年之丧，期已久矣！君子三年不为礼，礼必坏；三年不为乐，乐必崩。旧谷既没，新谷既升，钻燧改火，期可已矣。"子曰："食夫稻，衣夫锦，于女安乎？"曰："安。""女安则为之。"

《尔雅》曰：素锦绸杠。以白地锦裱旗之竿。

《尚书大传》曰：古之帝王者，必有命民，能敬长怜孤，取舍好让，举事力者，命于其君，然后得乘饰车、骈马，衣文锦。

《汉书》曰：项羽在关中，怀思东归，曰："富贵不归故乡，如衣锦夜行。"

又曰：景帝三年，下诏曰："雕文刻镂伤农事，锦绣纂组害女工，宜禁之！"

又曰：贾人毋得衣锦。

谢承《后汉书》曰：朱宠仲威为太尉，家贫，食脱粟，卧布被。朝廷赐锦被粱肉，皆不敢当。

《汉官仪》曰：虎贲中郎将，古官，衣纱縠单衣，虎文锦裤。余郎亦然。

《汉官典职》曰：尚书郎，直中官，供锦被。

《魏志》曰：景初中，赐倭女王绛地交龙锦五匹、绀地勾文锦三匹。倭献暴文杂锦二十匹。

《魏文帝诏》曰：前后每得蜀锦，殊不相比，适可讶，而鲜卑尚复不爱也。自吾所织如意虎头连璧锦，亦有金薄、蜀薄来至洛邑，皆下恶。是为下土之物，皆有虚名。

《典略》曰：孔子反卫，夫人南子使人谓之曰："四方君子之来者，必见寡小君。"孔子不得已见之。夫人在锦帷中，孔子北面稽首。

《吴志》曰：蒋钦，字公弈，为右护军。孙权常入其内，毋练帐缥

被。权叹其在贵守约，敕御府为其母作锦被，改易帷帐。

又曰：甘宁住止常以绡锦维舟，去辄割弃以示奢。

又曰：诸葛融父兄质素，虽在军旅，身无采饰。而融锦罽文绣，独为奢侈。

环氏《吴纪》曰：蜀遣使献重锦千端。

《江表传》曰：陆逊攻刘备于夷陵，备舍船步走，烧皮铠以断道，使兵以锦挽车，走入白帝。

《蜀志》曰：先主入益州，赐诸葛亮、法正、张飞、关羽锦各千匹。

王隐《晋书》曰：袁甫，字公曹，称所知于领军何勖，勖曰："君称其好人，则多所宜，何以为欲使宰民，不可为台阁职乎？"甫曰："人各有能有不能，此人虽好，好莫过锦，锦不可以为焰！"

王隐《晋书》曰：窦滔妻苏氏善属文。符坚时，滔为秦州刺史，被徙流沙。苏氏思之，织锦为回文诗以寄滔。循环宛转以读之，词甚凄切。

《晋书》曰：石季龙僭立，迁都于邺，倾心事佛图澄，有重于勒。下书，衣澄以绫锦，乘以雕辇。

《南史》曰：宋元凶劭将作难，赐袁淑等裤褶。又就主衣取锦，裁三尺为一段，又中裂之，分萧斌与淑及左右，使以缚裤褶。

《齐书》曰：江淹为宣城太守，时罢归，始泊禅灵寺渚。夜梦一人，自称张景阳，谓曰："前以一匹锦相寄，今可见还。"淹探怀中，得数尺与之。此人大恚，曰："那得割截都尽！"顾见丘迟，谓曰："余尺既无用，以遗君。"自尔，淹文章踬矣。

《赵书》曰：前石死，调大臣子弟六十人为挽郎，引锦一匹。

《后魏书》曰：甄琛为定州刺史，既至乡，衣锦昼游，政体严细，甚无声誉。

又曰：孝武至彭城，宋江夏王义恭献蜡烛十挺，武陵王骏献锦一匹。

《北史》曰：齐毕义云家有十余机织锦，并造金银器物。

《后周书》曰：太祖曾在同州与郡公宴集，出锦罽及杂绫绢数段，命诸将樗蒲取之。

《唐书》曰：王方庆，天后初为广州都督，境内清肃。手制褒之，曰："朕以卿历职有称，故授此官。既美化远闻，实副朝寄。（令）[今]赐卿杂彩六十段，并瑞锦等物，以彰善政也。"

又曰：大历初，代宗诏许宰臣元载、王缙及左仆射裴冕、户部侍郎判度支第五琦、京兆尹黎干，各出钱三十万，宴郭子仪于子仪私第，内侍鱼朝恩参其会焉。朝恩出锦三十匹、罗五十匹、绫一百匹，为子仪缠头之费。极欢而罢。旧俗，赏歌舞人以锦彩，置之头上，谓之缠头。宴飨加惠，借以为词。

又曰：大历中，代宗敕曰："《王制》：'命市纳贾，以观人之好恶。布帛精粗不中度，广狭不中量，不鬻于市。'汉诏亦云：'纂组文绣害女工也。'朕思以恭俭克(已)[己]，敦朴化人，每尚素玄之服，庶齐金土之价。而风俗不一，逾侈相高，浸弊于时，其来自久，耗缣缯之本，资锦绮之奢，异彩奇文，恣其夸竞。今师旅未戢，黎元不康，岂使淫巧之功，更亏恒制？在外所织造大张锦、软锦、瑞锦、透背，及大绚锦、竭凿六硬已上锦，独窠文纱四尺幅，及独窠吴绫、独窠司马绫等，并宜禁断。其长行高丽白锦、杂色锦，及常行小文字绫锦、花文所织盘龙、对凤、麒麟、师子、天马、辟邪、孔鹊、仙鹤、芝草、万字、双胜，及诸织差样文字等，亦宜禁断。"

又曰：张万福为和州刺史。贼许果至楚州大掠，节度使韦元甫命万福追讨。未至淮阴，果为其将康自劝所逐。自劝拥兵继掠，循淮南东，万福倍道追而杀之。代宗发诏以劳之，赐衣一袭、宫锦十双。

又曰：太和中，赐修指南车、记里(古)[鼓]人，故金忠义男公亮绯衣、牙笏锦三十匹。

《范子计然》曰：锦大丈出陈留。

《列子》曰：范氏之藏火，子华曰："若能入火取得锦者，从所多少。"商丘开入火往还而身不烧。

《尸子》曰：夫茧舍而弗治，则腐而弃；使工女缲之，以为美锦，人君朝而服之。

《子思子》曰：管仲锦也，虽恶而登朝；子产练紫也，虽美而不尊。《孔子家语》

《淮南子》曰：管仲文锦也，虽丑登庙；子产练帛也，美而不尊。管仲虽不及圣，犹文锦也。子产先思后去，如练帛，虽温，不堪为宗庙服。

《抱朴子》曰：籍孺董邓，犹锦纨之裹尘埃。

又曰：寸锦足以知巧，刺鼠足以知勇。

又曰：寸裂之锦敝，未若坚完之韦布。

又曰：小文虽巧，犹寸锦细碎之珍。

《太公六韬》曰：夏桀、殷纣之时，妇人锦绣文绮之坐席，衣以绫纨尝三百人。

《穆天子传》曰：吉日甲子，天子乃执白圭玄璧，以见西王母，好献锦组百纯。郭璞注曰：纯，匹，锦名也。组，绫属，音祖也。西王母再拜受之。

又曰：盛姬之丧，天子使嬖人赠用文锦。

《汉武内传》曰：帝见西王母巾器中有一卷小黄书，盛以紫锦之囊。帝问："此书是仙方耶？不审其目，可得瞻盼不？"王母出以示之："此五岳之真形图也，文秘禁，岂汝秽质所宜佩？"王母即命女宋灵宾更取一图，以与武帝。灵宾探怀中得一卷，盛以云锦之囊。王母起立，手以付帝。

《说苑》曰：魏文侯与田子方语，有两童子衣锦而侍于君前。田子曰："此君之宠子乎？"文侯曰："非也。此其父死于战，此其幼孤也，寡人收之。"

《潜夫论》曰：夫攻玉以石，治金以盐，濯锦以鱼，浣布以灰，物故有丑治好者矣。

郭子横《洞冥记》曰：元鼎元年，起招仙灵阁于甘泉宫西。编翠羽麟毫为簾，有走龙锦，有翻鸿锦。

《西京杂记》曰：武帝时，得贰师天马，以玫瑰石为鞍辔，镂以金

银，以绿地五色锦为蔽泥。

《王子年拾遗记》曰：员矫之山名环丘，东有云石，广五百里。有蚕，长七寸，黑色，有角、鳞。以霜雪覆之，然后作茧，长一尺，其色五彩。织为文锦，入水不濡。其质轻暖柔滑。

又曰：周成王时，因祗国致工女一人，善织，以五色丝内口中，手引而结之，便成文锦。其国人来献，有云昆锦文，如云霞，有楼堞；有离珠锦文，似贯佩珠也；有篆隶锦文，似大篆字；有列明锦文，罗灯烛七幅，皆广三尺。

又曰：周灵王起昆昭之台，以享群臣。张鸾章锦文，如鸾翔。

又曰：吴赵逵之妹善书画，巧妙无双。能于指间，以彩丝为云龙虬凤之锦，大则盈尺，小则方寸。

《神仙传》曰：淮南王为八公张锦绮之帐，燔百和之香。

又曰：左慈，字元放，庐江人，少有神道。尝在魏武帝坐，帝曰："恨无蜀中生姜耳。"放曰："亦可得也。"因曰："吾前遣人到蜀买锦，可过敕使者，增市二端。"须臾，即得姜还，并获使报。

《华阳国志》曰：阎宪，字孟度，成都人，名知人。为绵竹令，以礼让化民，莫敢犯者。有民杜成夜行，得遗赙一囊，中有锦二十匹，求其主还之，曰："县有明君，何敢负也！"

《陈留风俗传》曰：襄邑县，南有涣水，北有睢水。传曰：睢、涣之间文章，故有黼、黻、藻、锦、日、月、华、虫，以奉天子宗庙御服焉。

《异物志》曰：锦鸟，文章如丹地锦，而藻绩互交。俗人见其似锦，因谓之锦鸟。

《邺中记》曰：石虎冬月施熟锦流苏斗帐，四角安纯金龙头，衔五色流苏。或用黄地博山文锦，或用紫绨及小明光锦。

又曰：织锦署在中尚方：大登高、小登高、大明光、小明光、大博山、小博山、大茱萸、小茱萸、大交龙、小交龙、蒲萄文锦、班文锦、凤皇锦、朱雀锦、韬文锦、桃核文锦。

《丹阳记》曰：斗场锦署平，关右迁其百工也。江东历代尚未有

锦，而成都独称妙。故三国时，魏则（布）[市]于蜀，而吴亦资西道。

《语林》曰：陈元方遭父丧，骨立。其母悯之，以锦被蒙其上。郭林宗往吊，见而责之，宾客绝百许日。

《世说》曰：石崇，锦步障四十里。

左思《蜀都赋》曰：贝锦斐成，濯色江波。

《古诗》曰：锦衾遗洛浦，同袍与我违。

《夏侯孝若集·羊太常辛夫人传》曰：夫人字宪英，卫尉肃侯毗之女。不好华丽。琇上夫人髀子帔，缘以锦，不肯服。从外孙胡毋杨上夫人锦被，夫人反卧之。

《诸葛亮集》曰：今民贫国虚，决敌之资，惟仰锦耳。

《张温表》曰：刘禅送臣温孰锦五端。

魏武《与杨彪书》曰：今赠足下锦裘二领。

绣

《尚书·益稷》曰：予欲观古人之象：藻、火、粉、米、黼、黻、絺、绣。

《尚书大传》曰：未命为士，得衣绣。

《毛诗·终南》曰：君子至止，黼衣绣裳。

又《杨之水》曰：素衣朱绣，从子于鹄。鹄，曲沃邑也。鹄音沃。

又《九罭》曰：《九罭》，美周公也。我遵之子，衮衣绣裳。

《周礼·秋官下·小行人》曰：合六币，琮以锦，琥以绣。

又《冬官上·画缋》曰：五采备谓之绣。

《礼记·月令》曰：仲秋之月，命有司文绣有恒，必（修）[循]其故。

《左传·闵公》曰：狄伐卫，公与石祁子玦、宁庄子矢，曰："以此赞国，择利而为之。"与夫人绣衣，曰："听于二子。"

《春秋潜潭巴》曰：天子文绣布，地必动，绝无嗣。

《释名》曰：绣，修也，文修然也。

《史记》曰：范雎说昭王曰：秦、韩之地形，相错如绣。

又曰：文帝所幸慎夫人，令衣不得曳地，帷不得文绣，以示敦朴。

又曰：楚庄王有爱马，衣以文绣。

《汉书》曰：广川王去后昭信，潘姬荣爱："视瞻意态不善，疑有私。"时爱为王刺方领绣，晋灼注曰：今妇人直领为方领，上刺作黼黻文也。去取烧之。

又曰：齐织作绣。宣帝时，呼韩邪单于来，赐帛绣绮八千匹。

又曰：武帝(词)[祠]太一，祝宰衣紫及绣。

又曰：江充使匈奴，拜直指绣衣御史，使督三辅。

又曰：暴胜之为直指使者，衣绣持斧，逐捕盗贼，威震州郡。

又曰：厩宾刺文绣。

又曰：刺绣文，不如倚市门。此言末业，贫者之资也。

又曰：霍光薨，赐絮绣被百领。

又《百官表》曰：侍御史有绣衣直指，武帝所制。

《东观汉记》曰：更始遂共谋诛(百)[伯]升，乃大会诸将，以成其计。更始取伯升宝剑，视之。绣衣御史申屠建，随献玉玦。更始竟不能发。

又曰：李忠独不掠财物，上曰："我欲赐之，诸君无望乎？"取大骊马及绣被以赐忠。

《魏志》曰：张既为尚书，出为雍州刺史。太祖谓既曰："还君本州，可谓衣绣昼行矣。"

《魏略》曰：大秦国有金缕绣色绫，其国利得中国丝素，解以为胡(陵)[绫]。

《晋中兴书》曰：中宗所幸郑夫人衣无文绣。

《后魏书》曰：王宪为并州刺吏，还京师。以宪年老，特赐锦绣布帛、珍羞礼膳。

《管子》曰：桀女乐三万人，无不服文绣衣裳也。

《墨子》曰：古之人未知为衣服，衣皮带茭；今则厚敛，百姓以锦绣文彩靡曼衣。

《范子计然》曰：能绣细文，出齐，上价匹二万，中万，下五千也。

《孙卿子》曰：天子尊重无上矣，衣被则五彩杂，间色，重文绣。

《庄子》曰：楚聘庄子，庄子曰："子不见夫牺牛乎？衣以文绣，入于太庙，虽欲为孤犊，其可得乎！"

《淮南子》曰：绣为被则宜，为冠则议。

《国语》曰：齐桓公曰："昔吾先君襄公，陈妾数百，食必粱肉，衣必文绣。"

《帝王世纪》曰：纣不服短褐处于茅屋之下，必将衣绣游于九重之台。

贾谊曰：绣是古天子之服，今富人大贾，嘉会召客，以被墙屋。

《说苑》曰：晋平公使叔向聘吴，吴人饰舟以送之，左百人，右百人，有绣衣而豹裘者，有锦衣而狐裘者。归以告平公，平公曰："吴其亡乎！"

又曰：鄂君乘青翰之舟，张翠盖。越人拥楫而歌曰："心悦君兮，君不知。"于是鄂君举绣被而覆之。

杨子《法言》曰：今之学也，非独为华藻，又从而绣其鞶帨。喻今学繁多也。

《盐铁论》曰：古庶人老耄而后衣丝，其余则麻枲而已，故命曰"布衣"；今富者绮绣罗纨，素绨（水绵）[冰锦]。

《论衡》曰：齐郡能刺绣，恒女无不能者。襄邑能织帛，恒妇无不巧者。目见而手狎也。

又曰：刺绣之师能缝帷裳，网缕之工不能织锦。儒生能为文吏，文吏不能为儒生也。文吏一旦在位，则鲜冠利剑；一岁典职，则田宅并集。

又曰：绣之未刺，锦之未织，丝帛何以异哉？反其加五采之功，施针缕之饰，则文章焕耀。学士有文章，其犹丝帛布色之功。

桓谭《新论》曰：阳城子张名衡，蜀郡人王翁与吾，俱为讲乐祭酒。及寝疾，预买棺椁，多下锦绣，立被发冢。

（崔）[焦]赣《易林·离之大过》曰：被绣夜行，不见文章。安坐玉堂，乃无咎殃。

《洞冥记》曰：甘泉有霞光绣、藻龙绣、连烟绣。

《王子年拾遗记》曰：孔子生之夕，有麟吐玉书于阙里，人家乃以绣绂系麟角而去。

又曰：吴主孙权常叹魏、蜀未夷，军旅之隙，思得善画者，使图作山川地形军阵之象。赵夫人曰："丹素之色易歇灭，不可为久宝，妾能刺绣。"作列国图于方帛上，写五岳河海城邑行阵之形，进于吴王，时人谓之针绝。

《吴越春秋》曰：吴王死，辞曰："不忍见伍子胥！吾死，必结璧连组，以幕吾目。恐其不蔽，即复重罗绣三俺以为奄。明生不昭我身，死不见我形，吾何言哉！"

《物理论》曰：世传有夫死而妇许以不嫁者，誓以绣衣褽以衣尸，纳诸棺焉。后三年，妇出适，迎有日矣。有行道人，夜求人家宿。向晨，主人语之妇约之辞，寄所誓之衣，曰："子到若(千)[干]里当逢之，还此衣焉。"或者出门，到所言处，果见迎车，具以事告，还其绣衣。妇遂自经而死。

又曰：夫论事比类，不得其体，虽饰以华辞，文以美言，无异锦绣衣掘株，管弦乐土梗，非其趋也。

《世说》曰：曹植妻衣绣，太祖登台见之，以违制命还家赐死。

《戒经·六禽变》曰：寅为衣裳文绣。

《梦书》曰：锦绣为忧事。有文章，梦得锦绣，忧县官也。

班固诗曰：长安何纷纷，诏葬霍将军。刺绣被百领，县官给衣衾。

张衡《四愁诗》曰：美人赠我锦绣段，何以报之？青玉案。

班固《与窦将军笺》曰：固于张掖县受赐虎头绣鞬囊一双。

慕容晃《与顾和书》曰：今致绣靴一量。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一十六

布帛部三

罗　绮　织成　绫　殿　纱　绡　绨　绉　紬

罗

《释名》曰：罗，文罗疏也。缣，筛也，粗可以筛物也。

《魏文帝诏》曰：江东为葛，宁比罗纨绮縠？

《魏志》曰：自公侯已下，大夫以上，皆服绫、锦、罗、绮、金缕之物。自是以下，杂彩之服，通于贱人也。

《晋书》曰：谢玄好带紫罗香囊，叔父安恶之，不欲伤其意，因赌而焚之，遂绝。

《晋令》曰：第一品已下，不得服罗绡。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绛真文罗一、幅帔一，绛杯文绣罗一、幅帔一，绛真衣罗裤一。

《王孙子》曰：随珠曜日，罗衣从风。

《燕丹子》曰：荆轲左手把秦王袖，右手揕其胸，秦王曰："愿听琴声而死。"召姬人鼓琴声，曰："罗縠单衣，可制而绝。"

《淮南子》曰：齐俗有繁绣罗纨。

《汉武内传》曰：帝以七月七日，扫除宫掖之内，设大床于殿上，以紫罗荐地，燔百和香，燃九微灯，以待西王母。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皇后，女弟在昭阳殿，遗书曰："今日嘉辰，贵姊懋膺洪册，上襚三十条，以陈踊跃。金花紫罗面衣，织成襦，罗帷、罗幌、罗帐、罗帱。"

《黄庭经》曰：黄庭为不死之道，受者先斋九日，然后受之。结盟立誓，期以勿渫。古者盟以玄云之锦九十尺，金简凤文罗四十

尺。

《徐延年别传》曰：道士姓徐，名延年，仙人以新黄罗衣衣之。

《王子年拾遗记》曰：周(氏)[成]王五年，因祗国献女工一人，善于工巧，体貌轻洁，被纤罗新绣之衣。

又曰：吴主孙权居昭阳宫。赵夫人乃织罗縠，累月而成。裁之为幔，内外视之，飘飘如烟气轻动，而房内自凉。

《异苑》曰：张仲舒为司空。广陵城北，元嘉年七月中，辄见门侧有赤气赫然。后空中忽雨绛罗于其庭内，广七八分，长五六寸，皆以笺纸继之，广长亦与罗等，纷纷甚。张恶而焚之。犹有数片，府州多相传示。张经宿暴疾而死。

《世说》曰：武帝常降王武子，供馔悉用琉璃器。婢子百余人，皆绫罗裤，以手擎饮食。

宋玉《风赋》曰：跻于罗帷，经于洞房。

司马相如《美人赋》曰：女以玉钗挂臣冠，罗袖拂臣衣。

张衡《南都赋》曰：罗袜偃蹀而容与。

《古诗》曰：明月何皎皎，照我罗床帷。

《古歌诗》曰：大妇织绮罗，中妇织流黄。小妇无所作，挟瑟上高堂。

阮籍诗曰：西方有佳人，皎皎如日光。被服纤罗衣，左右佩双珰。

绮

《广雅》曰：郁金、流黄、綦绮。

《说文》曰：绮，文缯也。

《释名》曰：绮，踦也，其文欹邪，不顺经纬之纵横也。有杯文，形似杯也。有"长命"，其采色相间皆横(也福)[终辐]。言"长(之)[命]"者，服之使人命长，本造者之意也。有棋文，方文如棋也。

《汉书》曰：班伯侍讲金华殿，在织襦纨裤之间，非其好也。

又曰：贾人不得衣锦绣绮縠。

又曰：孝文六年，遗匈奴书。使者言："单于服绣袷绮衣。"

《东观(东)[汉]记》曰：马后袍极粗疏，诸主朝，望见反以为绮。后曰："此缯染色好，故直用之。"

《汉(书)[官]仪》曰：祭天用六彩绮席，六重，长一丈。

干宝《晋纪》曰：初，洛中名服有白石绮。织者尤之曰："石非缯彩之称。"

《晋令》曰：第三品已下，得服杂杯之绮；第六品已下，得服七彩绮。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七彩杯文绮被一、绛石杯文绮被一、七彩杯文绛裤、长命杯文绮裤。

司马相如《长(文)[门]赋》曰：张罗绮之幔帷，垂楚组之连纲。

班固《西都赋》曰：红罗飒缅，绮组缤纷。

潘岳《秋兴赋序》曰：余兼虎贲中郎将，寓直散骑之省。珥蝉冕裘，绮纨之士，此焉游处。

《古诗》曰：客从远方来，赠我一端绮。文作双鸳鸯，裁为合欢被。

又曰：缃绮为下裳，紫绮为上襦。

曹植诗曰：西北有织妇，绮缟何缤纷！清晨秉机杼，日暮不成文。

织 成

《广雅》曰：天竺出细织成。

《续汉书·舆服志》曰：虎贲武骑皆鹖冠，虎文单衣。襄邑岁献织成，虎文。

《魏略》曰：大秦国用水羊毛、木皮、野茧丝作织成，皆好色。

《魏略》曰：大秦国出金织成帐。

《吴时外国传》曰：大秦国、天竺国，皆出金缕织成。

《晋后略》曰：张方兵入洛诸官府，大劫掠御宝，织成、流苏皆分割为马栈矣。

《晋令》曰：织成衣为禁物。

《搜神记》曰：陈节谒诸神，东海君以织成青襦一领遗之。

《西京杂记》曰：宣帝被收系郡邸狱，臂上犹带史良娣合采婉转丝绳系身毒国宝镜一枚，大如八铢钱。及即位，常以琥珀筒盛之，缄以威里织成，一曰斜文织成。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女弟昭仪在昭阳殿，遗飞燕书曰："今日嘉辰，贵姊懋膺洪册，上襚三十五条，以陈踊跃之志，内有织成下裾。"

《杜兰香传》曰：兰香降南郡张硕，与硕织成裤衫。

《邺中记》曰：石虎冬月施流苏斗帐，悬金薄织成腕囊。

又曰：石虎皇后出女妓二千为卤簿，冬月皆著紫纶巾、熟锦裤，脚着五文织成靴。

又曰：石虎猎，著金缕织成合欢裤。

高柔妇与柔书曰：今奉织成袜一量。

绫

《释名》曰：绫者，其文望之似冰凌之理也。

《汉官典职仪》曰：尚书郎直供青缣白绫被。

《魏略》曰：大秦国有金缕绣杂色绫，其色利，得中国丝素，解以为胡绫。

《魏志》曰：杨阜，字义山，为城门校尉。常见明帝着帽，被缥绫半袖，阜问帝曰："此于礼何法服也？"帝默然。

《晋咸康起居注》曰：诏临邑使主范柳所贡物，多绛绫，是其所珍，可筹量增赐。

《晋安帝纪》曰：桓玄幼时，会于西堂，设伎乐，上施绛绫帔，缕金以为饰。

《晋修复山陵故事》曰：帝改服，着白绫帽。

荀勖《为晋文王与孙皓书》曰：饷杂色绫十端。

《后魏书》曰：辛穆，字叔宗，举茂才，为雍州别驾。初，随父在下邳，与彭城陈敬文友善。敬文弟敬武，少为沙门，从师远学，经久不返。敬文病，临卒，以杂绫二十匹托穆与敬武。穆久不得见，经(一)[二]十年，始于洛阳见敬武。以物还之，封题如故，世称廉信。

《唐书》曰：太宗初，七品以上服龟甲双具十花绫，其色绿；九品已上服丝布及杂小绫，其色青。

又曰：长庆中，浙西观察使李德裕上表曰："臣当道奉诏，更令织定罗丝袍段及[满幅]盘绦绫一千匹，况立鹅天马，[掏]豹盘绦，文彩珍奇，只合圣躬自服。今所织千匹，费用至多。在臣愚诚，亦所未谕。乞酌臣当道物力所宜，更赐节减。即海隅苍生，无不受赐。"诏许罢进盘绦绫一千匹。

《汉武内传》曰：西王母侍女服绀绫之袍。

《西京杂记》曰：霍光妻遗淳于衍散花绫二十五匹。绫出钜鹿，陈宝光妻传其法。霍显召入其弟，使作之，一匹直钱一万。又与绿绫七百端，直钱百万。

符丕《答谢玄书》曰：今往大文罗、大绞绫各五匹。

縠

《三礼图》曰：五彩方山冠，以彩縠为之。

《说文》曰：縠，细缯也。

《释名》曰：縠，粟也，其形皱蹙如也。

《战国策》曰：(计)[王斗]见齐宣王，宣王曰："愿闻先生直言正谏。"(计)[斗]曰："王之忧国爱民，不如王之爱一尺之縠。王使人为冠，不使左右便辟，而使工者，以为能也；今治齐国，非左右便辟无使也。故王之爱民，不如一尺之縠。"

《汉书》曰：江充召见太一宫，自请愿以所常被服衣冠见上。上

许之，充衣纱縠单衣。

《东观汉记》曰：建初二年，诏齐相其止(物)[勿]复送冰纨方空縠。

董巴《舆服志》曰：羽林左右监、左右虎贲皆冠鹖，纱縠单衣。

《魏志》曰：袁术遂僭号，荒侈滋甚。后宫数百，服绮縠，余粱肉。

杨子《法言》曰：或曰："雾縠之[组]丽。"曰："女工之蠹[矣]！"

《潜夫论》曰：小民或刻剥绮縠，以成榆叶水波文。

《抱朴子》曰：劲弩之余力，不能洞雾縠。

宋玉《风赋》曰：主人女翳，承日之华，更被丹縠之单衣。

司马相如《子虚赋》曰：杂罗绡，垂雾縠。

刘桢《鲁都赋》曰：其女工则绛绮縠。

荀勖《为晋文王与孙皓书》曰：锦縠三端。

纱

《东观汉记》曰：马融博洽通儒，教养诸生千数。融好侈饰，常施绛纱帐，前授生徒，后列女乐。

《晋书》曰：武帝泰始九年，帝多简良家子女以充内职。自择其美者，以绛纱系臂。

《梁书》曰：王僧孺幼贫，其母鬻纱布以自业。事具卤簿门。

《后魏书》曰：游明根以年逾七十，表求致仕，优诏许之。引入陈谢，悲不自胜。帝言别殷勤，仍为流涕。赐青纱丹衣、委貌冠、被褥、锦袍等物。

《北齐书》曰：琅琊王俨，字威仁，武成第三子。拜京畿大都督、领军大将军、领御史中丞，迁大司徒。初，从北宫出将上中丞，凡京畿步骑领军之官属，中丞之威仪、司徒之卤簿，莫不毕备。帝与后在华林园东门外张幕，隔青纱步障观之。

《北史》[曰]：齐卢道虔聘妻元氏，甚聪悟。常升高座讲老子，

道虔从弟元明隔纱帷以听焉。

《唐书》曰：太宗幸蒲州，刺史赵元楷服黄纱单衣，迎谒路左。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初拜，有绛纱单衣。

《王子年拾遗记》曰：汉武帝思李夫人，不可复得。诏董仲君曰："朕思李氏，其可得乎？"仲君曰："可遥见，而不可同帷幄。有潜英石，色青，轻如毛羽，寒盛则石温，暑盛则石冷。刻之人像，不异真人。使此像往，则夫人至矣。"乃遣人至[暗]海，经年而还，得此石。命工衣李夫人(彩)[形]刻成，置于轻纱幕里，宛若生时。帝大悦。

又曰：江汉之民，至暮春上巳之日，禊集(之)祠[间]，或结五色纱囊，盛食沉于波中，以言蛟龙水虫畏之，不侵食也。

《蔡克别传》曰：克字子尼，体貌尊严，莫有媟嫚。高平刘整俊才，白衣居家，车服奢丽，谓人曰："纱縠，吾之常服耳！"遇蔡子在坐，而经日不自安。

《齐谐记》曰：余杭县有一人姓沈名踪，与父同入山，至夜二更中，忽见一人，着纱帽，披绛绫袍，云是斗山王。

《秦记》曰：符坚以太常韦逞母宋氏传其父业《周官音义》，乃就宋家立讲堂，书生百人，隔绛纱幔而受业焉。

绡

《毛诗义疏》曰：《杨之水》"素衣朱绣"，绣当为绡。绡，绮也。

《礼记·玉藻》曰：君子狐青裘豹袖，玄绡衣以裼之。君子，大夫、士也。绡，绮属也。染之于玄，以狐青裘相宜也。

《广雅》曰：绡谓之缃。

《晋令》曰：第六品已下，不得服罗绡。

《王子年拾遗记》曰：燕昭王二年，广延国来献善舞者二人，昭王处以单绡华幄。

又曰：吴主孙权居昭阳宫，倦暑，乃褰紫绡之帷。

曹植《洛神赋》曰：践远游之文履，曳雾绡之轻裾。

绨

《说文》曰：绨，赤黄色也。

《释名》曰：绨，似蜣虫之色，绿而泽也。

《史记》曰：范雎改名为张禄，相秦。秦伐魏，魏使须贾于秦。雎为微行，弊衣徒步入邸，见须贾。贾惊曰："范叔无恙乎？今叔何事？"雎曰："为人赁。"贾意哀之，留坐饮食，曰："叔寒如此哉！"乃取其绨袍以赐之。后雎见贾，贾顿首言"死罪"。雎曰："公所以得不死者，以绨袍，恋恋有故人之意，故释公。"

《汉书》曰：文帝身衣弋、绨。如淳曰：弋，帛也。

《汉(书)[官]仪》曰：太官、汤官奴婢各三千人，大置酒日，皆绨襦蔽膝。

《汉(书)[官旧]仪》曰：印绶盛以篋，篋以绿绨，白表[赤]里。

《西京杂记》曰：汉制：天子玉几，冬则加绨、锦其上，谓之绨几。诸侯皆以竹木为之，不得加绨、锦之饰。

《王子年拾遗记》曰：汉成帝于太液池傍起宵游宫，以漆为柱，铺黑绨之幕。又造飞行殿，所幸之宫，咸以毡绨(籍)[藉]地，恶车辙马迹之喧也。

《竹林七贤论》曰：旧俗七月七日，法当晒衣。诸阮庭中，烂然莫非锦绨。阮咸时总角，乃竖长竿，摽大布犊鼻于庭中，曰："未能免俗尔！"

《邺中记》曰：石虎尚方御府中，巧工作锦织成，署皆数百人。有青绨，或白绨，或绯绨，或黄绨，或绿绨，或紫绨。

《范子计然》曰：绨出河东。

《盐铁论》曰：鼲貂貉不益锦绨之宝，是以王者不珍。

张衡《西京赋》曰：木衣绨锦，土被朱紫。

罽

韦辉光《毛诗问》曰：七月之时无褐，《笺》云："褐，毛布也，贱者之所服也。"今罽亦用为之。

《尔雅》曰：牦，罽也。郭璞注曰：牦，毛，所以为罽也。犍为舍人注曰：牦，毛也。罽，胡人绩羊毛作衣。

《吴历》曰：魏文帝赐吴王太子罽二张。

《说文》曰：罽，西胡毳布也。

《吴志》曰：孙坚为董卓军所攻，坚与数十骑溃围而出。坚常著赤罽帻，令亲近将祖茂着之。卓骑争逐茂，故坚从间道得免。

干宝《晋纪》曰：孙皓遣使，诏书赐班罽五十张，绛罽二十张，紫、青罽各十五张。

崔鸿《十六国春秋·西秦录》曰：沮渠蒙逊尚书郎王朽，送戎罽千匹、银三百斤。

《邺中记》曰：石虎御府，罽有巳头文罽、丽子罽、花罽。

《扶南传》曰：妥息国出五色罽。

《盐铁论》曰：今富者黄金马脑勒，罽绣马掩汗。

桓谭《新论》曰：余归沛，道病，蒙絮，被绛罽襜，乘驽马，宿下邑东亭。亭长疑是贼，发卒。余令勿斗，乃何而去。此安静自存也。

曹植《辩道论》曰：甘始谓王曰："诸梁时，西域胡来献罽，悔不取也。"

班固《与弟超书》曰：窦侍中，前寄人钱八十万，市得杂罽十余张。

绌

《说文》曰：绌，大丝缯也。

《释名》曰：绌，抽也，抽引丝端细绪也。又谓之丝挂也，挂于杖

端，振举之也。

《北史》曰：袁聿修为太常少卿，出使巡省，仍令考校官人得失。经兖州时，邢劭为刺史，别后，送白绡为别信。聿修不受，与劭书云："今日仰遇，有异常行。瓜田李下，古人所慎！愿得此心，不贻厚责。"劭亦欣然顿解，报书云："老夫忽忽，竟不及此。敬承来旨，吾无间然。弟昔为清郎，今日复作清卿矣！"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一十七

布帛部四

绢

《广雅》曰：(繁)[絮]、(緫)[总]、鲜(文)[支]、縠，绢也。

《说文》曰：绢，似霜。

《释名》曰：绢，(矩)[絇]也，其丝絇厚而疏也。

《东观汉记》曰：南阳太守杜谭坐遣客为弟报仇，被征，会病卒，丧无所归。诏使持丧郡国邸，赙绢，绢千匹。

谢承《后汉书》曰：陈留夏馥避党事，遁迹黑山。弟靖载绢往饷之。于深阳县客舍见馥，颜色衰毁不复识，闻其声乃觉之。

华峤《后汉书》曰：李傕等大战弘农，百官士卒死者不可胜数。董承密招白波帅李乐等率众来共击傕等，大破之。乘舆乃得进，承夜潜过，曰："先具舟船为应。"帝步出营，临河，岸高不得下。时中官伏德扶中官，一手持十匹绢，乃取德绢连续挽而下。余人匍匐岸侧，或自投死亡。

又曰：陈寔在乡闾，平心率物。有盗夜入其室，止于梁上。寔见，呼命子孙训之曰："不善之人，未必本不慈，习与性成，如梁上君子是也。"盗惊，自投地。寔徐譬之曰："视君状貌，不似恶人，宜深克己反善。然当由贫，今遗绢二匹。"自是一县无复盗窃。

《魏略》曰：文帝在东宫，尝从曹洪贷绢百匹，洪不[称意]。及洪犯法，自分必死。后遂得原。

《魏志》曰：赵俨为朗陵长，时袁绍举兵南侵，遣招诱豫州诸郡，多受其命。惟阳安郡不动，而都尉李通急录户调。俨见通曰："方

今天下未集，诸郡并叛，怀附者复收其绵绢，小人乐乱，能无遗恨？且远近多虞，不可不详也。”通曰：“绍与大军相持甚急，左右郡县皆叛乃尔，若绵绢不调送，观听者必谓我顾望有所须待也。”俨曰：“诚亦如君虑，然当权其轻重。小缓调，当为君释此患。”乃书与荀彧。

又曰：孙礼为扬州刺史，吴大将全琮帅数万众来侵寇。时州兵[休使]，在者无几，礼躬(勤)[勒]御之，战于芍陂。礼犯陷白刃，马被数创，手秉桴鼓，奋不顾身，贼众乃退。诏书慰劳，赐绢七百匹。

《魏略》曰：鲜卑素利等数来[客见]，多以牛马遗田豫，豫辄送官。胡以为[前]所[与]豫物显露，不如持金，乃密怀金三十斤，谓豫曰：“愿辟左右，我(物)[欲]有所遗。”豫从之，胡因跪曰：“我见公贫，故前后遗公牛马，公辄送官。今密以此上公，可以为家资。”豫张袖受之，答其厚意。胡去后，悉皆付外，具以状闻。于是诏褒之曰：“昔魏绛开怀以纳戎，今卿举袖以受狄，朕甚嘉焉！”乃即赐绢五百匹。豫得赐，分以其半藏小府。后胡复来，以半与之。

又曰：田豫罢官，归居魏县。会汝南遣健步诣征北，感豫宿恩，过拜之。豫为杀鸡炊黍，送诣陌头，谓之曰：“罢老苦汝来过，无能有益，若何？”健步悯其贫羸，涕流而去。还，为故吏民说之，汝南为具资绢数千匹，遣人饷豫。豫一不受。

《魏志》曰：景初中，赐倭土王白绢五十匹。

《魏文帝诏》曰：今与孙骠骑和通商旅，当日月而至。而百贾偷利喜贱，其物平价，又与其绢，故官逆为平准耳。官岂少比物辈耶？

《吴志》曰：丹阳太守李衡，每欲治家，妻辄止之。衡密遣客十人，于武陵龙阳洲上作宅，种甘千株。临死，敕儿曰：“汝母恶吾治家，故穷如是。然吾州城有千头木奴，不责汝衣食，岁(止)[上]一匹绢，亦足用耳。”衡亡后二十余日，以问母，曰：“此当是种甘也。汝家失十户客七八年，必汝父遣为宅。汝父尝称太史公言：‘江陵千树橘，当封君。’吾答：‘人患无德，贫方好耳，用此何为？’”吴末，衡甘成，岁得绢数千匹，家道殷足。

《吴录》曰：袁博为太守，黄君举为孝廉，为(业)[叶]令，以俸禄市缣绢饷黄君家。黄氏负乡里债，债家到门，辄应云："待叶令家饷。"

王隐《晋书》曰：王尼见太傅越曰："公负尼物。"越答："初不识此事。"尼曰："昔楚人失布，谓令尹盗者。以令尹执政，不能奉礼率法，至使盗贼公行，是与自盗无异也。尼舍资财，军寇辄略，公为宰辅，未能禁贼，令尼穷困。是亦明公负物也。"越意解，大笑，与尼绢五十匹。

王隐《晋书》曰：刘实为伐蜀人作争功[文书]，得千匹绢。

又曰：苏节从兄韶亡后，著青黄绢衣，来与节言。

虞预《晋书》曰：武帝论平吴功，惟羊祜、王浚、张华三人各赐绢万匹，其余莫得比此。

干宝《晋纪》曰：华谭依周馥。及琅琊王遣甘卓攻馥，谭先于卓有恩，卓募人入城求谭。入者至舍，问："华侯在不？吾甘(杨)[扬]威使也。"谭曰："不知华侯所在。"抽绢二匹，授之。使人还以告，卓曰："是华侯也。"

《晋阳秋》曰：有司奏："依旧调编绢。"武帝不许。

又曰：荆州刺史庾冰中子袭，尝贷官曹绢十匹。冰怒挞之，市绢还官。

又曰：胡威，字伯虎，父质之为荆州也，威自京都省之。停中十余日，告归。临辞，质赐其绢一匹，为道路粮。威跪曰："大人清高，不审于何得此绢？"质曰："是吾奉之余，故以与汝耳。"

又曰：桓温入蜀，闻有善星人，招致之，独执其手，于星下问国祚修短。星人曰："太微、紫微、文昌，三宫气候决无忧虞，五十年外不论耳。"温不悦，送绢一匹、钱五千与之。

《晋中兴书》曰：翟(杨)[汤]，字道渊，寻阳人。太守干宝遣船饷之，敕吏曰："翟公廉让，卿致书讫，便委船还。"(杨)[汤]无人送致，乃更货易绢物，因寄还宝。

《宋书》曰：沈庆之年八十，梦有人以两匹绢与之，谓曰："此绢足度。"寤而谓人曰："老子今年不免矣。两匹，八十尺也；足度，无盈余矣。"是岁果卒。

又曰：李安人行南徐州事。参军王回素为安人所亲，盗绢二匹。安人流涕谓曰："我与卿契阔备尝，今日犯王法，乃卿负我也！"于军门斩之。

又曰：孝武时，齐库上绢年调钜万匹，绵亦称此，期严限峻。人间买绢一匹至二三千，绵一两三四百。贫者卖妻子，甚者或自缢死。沈怀文具陈人困，由是绵绢薄有所减。

又曰：阮佃夫佞幸专权，有人馈绢二百匹，嫌少，不答书。

《齐书》曰：豫章王嶷拜陵还，过延陵季子庙，观沸井有。水牛突部伍，直兵执牛推问，嶷不许。取绢一匹抚系牛角，放归其家。

又曰：萧赤斧迁给事中、太子詹事，卒于家，贫无绢衾衣。

《梁书》曰：吉士瞻少时，尝于南蛮国中掷砖，无裨褰露，为侪辈所侮。及平鲁休烈军，得绢三万匹，乃作百裨，于外并赐军士，不以入室。

又曰：刘孝绰为吏部郎，坐受人绢一束，为馈者所讼，左迁信威临贺王长史。

又曰：任昉为义兴太守，及被代登舟，止有绢七匹、米五石。至都无衣，镇军将军沈约遗裙衫迎之。

又曰：费昶善为《乐府》，尝作《鼓吹曲》，武帝重之，敕曰："才意新拔，有足嘉异！昔邯郸博物，卞兰巧辞，束帛之赐，实惟劝善。可赐绢十匹。"

又曰：周石珍，建康之屠隶也，世以贩绢为业。

又曰：傅昭为临海太守，县令尝馈（栗）[粟]置绢于簿下，昭笑而还之。

又曰：裴邃为北梁、秦二州刺史，复开创屯田数千顷，仓廪盈实，省息边运，人吏获安。乃相率馈绢千余匹，邃从[容]曰："汝等

不应尔，吾又不可逆汝，纳其二匹而已。”

《后魏书》曰：李崇在官和厚，明于决断。然性在财贿，贩肆聚敛。上令王公已下，从者百余人，皆令任负布绢，即以赐之，多者过二百匹，少者百余。惟长乐公手持绢二十匹而出，亦不异众，而当世称其廉俭。尚书令任城王澄疾不起，赐绢百匹。崇与章武王融，以所负过多，颠仆于地，崇乃复腰，融至损脚。时人为之语曰：“陈留章武，伤腰折股，贪人败类，秽我明主。”

又曰：尔朱荣之奉庄帝，召百官悉至河阴。素闻元顺数谏诤，惜其谅直，谓朱端曰：“可语元仆射，但在省不须来。”顺不达其旨，闻害衣冠，遂便出走马，为鲜于康奴所害。家徒四壁，无物敛尸，令史王才达裂裳覆之。帝敕侍中元祉曰：“宗室丧亡非一，不可周赡。元仆射清苦之节，死乃益彰，特赠绢百匹。”

又曰：杨津除岐州刺史，巨细躬亲，孜孜不倦。有武功人，赏绢三匹，去城十里，为贼所劫。时有使者驰驱而至，被劫人因以告之。使者到州，以状白津，津乃下教云：“有人着某色衣，乘某[色]马，在城东十里被杀，不知姓名。若有家人，可速收视。”有一老母，行哭而出，云是已子。于是遣骑追收，并绢具获。自是阖境畏服。

又曰：杨津为华州刺史。先是，受调绢度尺特长，在事因缘，共相进退，百姓苦之。津乃令依公尺，其输物尤好者，赐以杯酒而出；其所输少劣者，为受之，但无酒，以示其耻。于是竞相劝励，官调更胜。

又曰：赵柔。有人遗柔铁数百枚者，柔与子善明鬻之市。有人从柔买，索绢二十匹。有商人知其贱，与柔三十匹。善明欲取之，柔曰：“与人交易，一言便定，岂可以利动心？”遂与之。缙绅之流，闻而敬服。

又曰：陆馥为相州刺史，发奸擿伏，事无不验。百姓以为神明，无敢劫盗者。在州七年，家至贫约。征为散骑常侍，百姓乞留馥，千余人献文，不许，谓郡臣曰：“馥之著政，虽古人何以加之！”赐绢

五百匹。

又曰：李元忠去任，归李鱼川。孝庄时，盗贼蜂起。清河有五百人西戍还，经南赵郡，以路梗共投元忠，奉绢千余匹。元忠惟受一匹，杀五牛以食之。遣奴为导，曰："若逢贼，但道李元忠。"遣如言，贼皆舍避。

又曰：韩麒麟为齐州刺史，立性恭慎，恒置律令于坐傍。临终之日，惟有俸绢数十匹，清贫如是。

又曰：阳平王子衍转徐州刺史，至州病重。帝敕徐成伯乘传疗疾，差。成伯还，帝曰："卿定名医，费绢三千匹。"成伯辞，请受一千。帝曰："《诗》云：人之云亡，邦国殄瘁。以是而言，岂惟三千匹乎？"

又曰：[辛]穆再转汝阳太守，遇水涝人饥，上表请轻租赋，帝从之。遂敕汝阳一郡，听以小绢为调。

又曰：高允卒，诏给绢一千匹、布二千匹、绵五百斤、锦五十匹、杂彩百匹、谷千斛，以助丧用也。

又曰：王灵，字罗汉，为南兖州刺史。取官绢，因染，遂有割易。御史纠劾，会赦免。

又曰：宋鸿贵为定州北平府参军，送戍兵于荆，坐取兵绢四百匹。兵欲告之，乃斩兵十人。

又曰：公孙轨为武牢镇将。初，太武将北征，发驴以运粮，使轨部调雍州。轨令驴主皆加绢一匹，乃与受之。百姓语曰："驴无强弱，负绢自壮。"众共嗤之。

《北齐书》曰：崔暹迁尚书左仆射仪同三司，时调绢以七尺为丈，暹言之，乃依旧焉。

又曰：孝昭(常)[帝]赐百官射，王晞中的，当得绢。为不书筹，有司不与。晞陶陶然，曰："我今可谓武有余，文不足矣！"

《隋书》曰：(库)[厍]狄士文尝入朝，遇上置酒高会，赐公卿入左藏任取多少。人皆极重，士文独口衔绢一匹，两手各持一匹。上

问其故，士文曰："臣口手俱满，余无所须。"上异之，别加赏物，劳而遣之。

《唐书》曰：侍御史马周上疏云："往者贞观之初，一匹绢才得一斗米，而天下怗然。百姓知陛下甚忧怜之，故人人自安，曾无怨黩。自五六年来，频岁丰稔，一匹绢得粟十余石，而百姓皆以为陛下不忧怜之，咸有怨言。又今所营为乐，[颇]多不急之务故也。"

又曰：太宗初即位，风闻诸曹案典受赂，乃遣左右，试以财物遗之。有司闻令史受馈绢一匹，上将杀之，裴矩进谏曰："此人受赂，诚合重诛；但陛下以物试人，则行极法，所谓固入其罪，恐非导德齐礼之义。"上善之。

又曰：高宗朝，诏："自今已后，天下嫁女受财，三品已上之家，不得过绢三百匹，四品不过二百匹，六品、七品不得过百匹，皆充所嫁女之资装等用。其夫家不得受陪门之财。"

又曰：文宗大和六年，赐故卫国公李靖五代孙、前凤翔司录参军晟芳绢二百匹、衣笏一副，并还先奏高祖太宗书诏及官告衣物等。

《后唐史》曰：赐宰相李愚绢百匹、钱百缗、铺陈物一十三(什)[件]。时愚病，上令中使宣问。愚所居寝室，萧然四壁，卧弊毡而已。中使具言其事，上曰："嘻！宰相月俸钱几何，而委顿如此？"故有是赐。

《四王起事》曰：张方移惠帝于长安，兵人入殿取物，(特)[持]调御绢二尺幅。自魏、晋之积，将百余万匹，三日取之，尚不缺角。

《四王起事》曰：惠帝于鄴，与成都王还洛阳，出城仓卒，上下无持资食之调。道中有驱羊二百余口者，便勒将至洛，得以为粮。至洛，卢志启以右藏绢倍还羊主。

《搜神记》曰：永嘉中，有天竺胡人能取绢，与人各执一头，剪断之，已而取两段合持之则复还，连绵可练，无异故体也。

又曰：吴先主病，遣人于门观不祥。巫启见一鬼着绢巾，似是

大臣将相。其夜，先主梦见鲁肃来入，衣巾如之。

《述异记》曰：清河崔基寓居青州。朱氏女姿容绝伦，崔顷怀招(贤)[揽]，约女为妾。后三更中，忽闻扣门外。崔披衣出迎，女雨泪呜咽，云："适得暴疾丧亡，忻爱永夺。"悲不自胜。女于怀中抽两匹绢与崔，曰："近自织此绢，欲为君作裨衫，未得裁缝，今以赠离。"崔以锦八尺答之，女取锦曰："从此绝矣。"言毕，豁然而灭。至旦，告其家，女父曰："女昨夜忽心痛，夜亡。"崔曰："君家绢帛，无零失耶？"答云："此女旧织余两匹绢，在箱中。女亡之始，妇出绢，欲裁为送终衣，转眄失之。"崔因此具说事状。

《先贤行状》曰：范郃，字孝悌。少时会省外家，逢掠者驱其牛取衣物去。郃还车，知贼不得席后三匹绢，乃追呼令取之。贼知长者，悉还所取而辞谢焉。

《三辅决录》曰：平陵士孙奋赀至一亿七十万，富闻京师。而性俭吝，以子瑞辟梁冀掾，奋送绢五匹，食以干鱼。

《邺中记》云：石虎以辰日腊，子日(祖)[祀]祖，于殿庭立五仙人，高数丈，五彩幢盖。大会群臣于太武殿上，(祖曰探)[使各]三探，乃有得绢百匹者，有得数十匹者，有得(土)[一二匹]者。虎辄大笑以为乐。

孔舒元《在穷记》曰：太安二年六月，贼遂来入门。时家见有绢布三千余匹及衣被器物，皆令婢使辇出著庭中，恣其所取。

《魏武帝令》曰：今清时，但当尽忠于国，效力王事。虽私结好于他人，用千匹绢、万石谷，犹无所益。

又曰：东曹掾田畴言："前以无功，横被封赏之赐，以实自归，教从所执。昨到下车，见绢三千匹、谷五千斛，惊愕怪惧，未敢自宁。乞还藏府，以为军储。"

《世语》曰：王经，字彦律。初为江夏太守，大将军曹爽附绢二十匹，令交(布)[市]于吴。经不发书，弃官归。母问归状，经以实对。母以经典兵马而擅去，对送吏杖经五十。爽闻，不复罪经。

《世说》曰：范宣年八岁，后园挑菜，误伤指，大啼。人问："痛耶？"答曰："非为痛也，但身体发肤，不敢毁伤，是以啼耳。"宣洁行廉约，韩豫章遗绢百匹，终不肯受，后韩与范同车，就车裂二丈。韩云："宁可使妇无裨也？"范笑而受之。

《孝子传》曰：董永父终，贫不遂葬，以身质钱一万。既葬就(后)[役]，逢一女子，求与永为妻，云能织绢。永诣主人，主人令织，一旬三百匹。偿足，女辞去，曰："我天之织女也，帝见君孝，使我共偿耳。"因遂不见。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一十八

布帛部五

缣　帛

缣

《说文》曰：缣，并丝缯也。

《释名》曰：缣，兼也，其丝细致，数兼于绢。染缣五色，细且致，不漏水也。

《续汉书》曰：张奂少立志节。董卓慕之，使其兄遗缣百匹。奂恶卓为人，绝而不受。

《东观汉记》曰：王丹资性清白，疾恶豪强。时河南太守同郡陈遵，关西之大侠也。其友人丧亲，遵为护丧事，赙助甚丰。丹乃怀缣一匹，陈之于主人前，曰："如丹此缣，出自机杼！"遵闻而有惭色。

又曰：王丹子，有同门生丧亲，家在中山，白丹，欲往奔慰。结侣将行，丹怒而挞之，令寄缣以祠焉。或问其故，丹曰："交道之难，未易言也！"

又曰：上大发关东兵，自将上陇[讨]隗嚣，[嚣]众溃走，围解。于是置酒高会劳赐，来歙班坐绝席，在诸将之右，赐歙缣千匹。

又曰：马援行亭鄣，到右北平，诏书赐援巨鹿缣三百匹。

又曰：蔡彤为襄贲令。是时，盗贼尚未悉平，而襄贲清静。诏书增秩一等，赐缣百匹，策书勉励。

《后汉书》曰：赵熹避赤眉难，入丹水，遇更始亲属，皆裸跣涂炭，饥困不能前。涂炭者，若陷泥坠火，喻穷困之极也。熹见之悲感，所装缣帛资粮悉以与之，将护归乡里。

《东观汉记》曰：显宗时，诏赐降胡缣。尚书案事，误以十为百。

上见司农上簿，大怒，召郎将笞之。钟离意因叩头曰："过误之失，常人所容。若以懈慢为愆，则臣位大罪重，郎位小罪轻。咎皆在臣，臣当先坐。"乃解衣就笞，帝意乃解。

谢承《后汉书》曰：汝南周举为栎阳令。功曹万良为父报仇，自械诣狱。举解械放良。后良赍缣五百饷举，闭门不受。

华峤《后汉书》曰：孝献伏后，兴平二年立为皇后。李傕、郭汜等败乘舆于曹阳，帝乃潜夜渡河走，六宫皆步行出营。后手持缣数匹，董承使孙徽以刃胁夺之，杀傍侍者，血溅后衣。

袁山松《后汉书》曰：天凤五年，樊崇起兵于莒，号曰"赤眉"，围莒数月。或说樊崇曰："岂有父母之国而攻之乎？"莒中人出缣数千匹以自赎，乃引去。

范晔《后汉书》曰：永平十五年，幸偃师。诏命自殊死以下赎：死罪缣三千匹，右趾至髡、钳、城旦舂十匹，完城(且)[旦]至司寇五匹。

又曰：戴封常遇贼，财物悉被略夺，惟余缣七匹。贼不知处，封乃追以与之，曰："知诸君乏，故送相遗。"贼惊曰："此贤人也！"尽还其器物。后举孝廉。

又曰：期门郎程伟妻能通神变化。伟当从出，无衣甚愁。妻即为致两缣，得以为衣。

《汉官典职仪》曰：尚书郎直，供青缣白绫被。

《魏志》曰：汉桓帝末，董卓为军司马，从中郎张奂征并、凉州有功，赐缣九千匹，卓悉以分与吏士。

《南史》曰：孙谦，齐初为钱塘令，御烦以简，狱无系囚。及去官，百姓以谦在职不受饷遗，追载缣帛以送，谦辞不受。

《梁书》曰：何远轻财好义，周人之急，言不虚妄，盖天性也。每戏语人云："卿能得我一妄语，则谢卿以一缣。"众共伺之，不能记也。

《赵书》曰：中书令徐光奏议，以东郊亲耕，改服青缣裤褶。

《后魏书》曰：刘芳初入魏，虽处穷窘之中，而业尚贞固，聪敏过人，笃志坟典。昼则佣书以自资给，夜则诵经不寝，至有易衣并日之弊，而澹然自守，不汲汲于荣利，不戚戚于贫贱，乃著《穷通论》以自慰。常为诸儒佣写经论，笔迹称善，卷直一缣，岁中能入百余匹。如此数年，赖以颇振。

又曰：杨津除侍御中尉。孝文幼冲，文明太后临朝。津曾入侍左右，忽咳逆失声，遂吐[血]数升，藏之衣袖。太后闻声，阅而不见，问其故，具以实言。遂以敬慎见称，而赐缣百匹，迁符玺郎。

又曰：李元忠尝贡齐文襄王葡萄一盘，文襄报以百缣。其见赏重如此。

又曰：高遵性不廉清。在中书时，每假归山东，必借备骡马，将从百余，屯逼人家，不得丝缣满意，则诟詈不去。旬月之间，缣布千数。郡邑苦之。

又曰：薛琡，字昙珍。正光中，行洛阳令，部内肃然。时以久旱，京师见囚，悉召集都亭理冤滞，洛阳狱有三人。孝明嘉之，赐缣百匹。

《北齐书》曰：贾思伯迁南青州刺史。初，思伯与弟思休师事北海阴凤，授业竟，无资酬之，凤遂质其衣服。时人为之语曰："阴生读书不免痴，不识双凤脱人衣。"及思伯之部，送缣百匹遗凤，因具车马迎之。凤惭不往，时人称叹焉。

《隋书》曰：田德懋丁父艰，哀毁骨立，庐于墓侧，负土成坟。上闻而嘉之，遣散骑侍郎元志就吊焉。复降玺书，并赐缣二百匹、米百石。复下诏表其门闾。

又曰：文帝幸并州，留高(颖)[颍]居守。及上还京，赐缣五千匹。

《风俗通》曰：临淮有一人持一缣到市卖之遂还。值雨，因共披戴。后有人求庇荫一头之地。雨霁，因共争之，各云"我缣"。丞相薛宣决曰："缣直数百钱，何足纷纷！"呼骑吏中断缣，各与半。后人

曰："受恩矣。"前撮之，缣主称怨不已。宣考，乃叹服。

《傅子》曰：汉末，魏太祖以天下凶荒，资财乏匮，拟古皮弁裁缣帛以为帧。

何晏《九州论》曰：清河缣[总]，房[子好]绵。

荀勖《为晋文王与孙皓书》曰：饷细缣十匹。

帛

《尚书·尧典》曰：舜修五礼，五玉三帛。

《周礼·地官》曰：媒氏，凡嫁子娶妻入币，纯帛无过五两。

又《春官》曰：肆师之职(常)[掌]立国祀之礼，以佐太宗伯，佐，助也。立大祀用玉帛牲牷。

又《春官·典命》曰：凡诸侯之适子誓于天子，摄其君则下其君之礼一等；未誓则以皮帛继子男。

又《夏官下·职方氏》曰：并州，其利布帛。

又《冬官·考工记》曰：继子男执皮帛。谓公之孤也，见礼次子男，赞用束帛，而以豹皮表之为饰。

又曰：湅帛，以栏为灰，渥淳其帛，实诸泽器，淫之以蜃。渥，读如绪人渥茜之渥。以栏木之灰，渐释其帛也。郑司农云：泽器，谓清泽之器。蜃谓炭也。《士冠礼》曰：素积白屨，以魁柎之。说曰：魁，蛤也。《周官》亦有白盛之灰。蜃，蛤也。玄谓：淫，谓粉之，令帛白。蛤，今海旁有蜃。清其灰而盝之，而(择)[挥]之；清，渫也，于灰渫而出。盝，晞之，晞而择去其蜃。而沃之，而盝之。而涂之，而宿之。更温淳之。明日，沃而盝之。朝更沃，至夕盝之。又更沃，至旦盝之。亦七日，如沤丝也。昼暴诸日，夜宿诸井，七日七夜。是谓水湅。

《礼记·月令》曰：季春之月，开府库，出币帛，周天下，勉诸侯，聘名士，礼贤者。

又《檀弓上》曰：伯高之丧，孔氏之使者未至。冉子摄束帛、乘马而将之。孔子曰："异哉！徒使我不得成礼于伯高。"

又《王制》曰：布帛精粗不中数，广狭不中量，不鬻不市。

又曰：七十非帛不暖。

又《礼运》曰：后圣有作，治其丝麻，以为布帛。

又《内则》曰：国君世子生，三日，卜士负之，告者宿斋，朝服寝门外，保受乃负之。宰礼负子，赐之束帛。

又曰：妇人，或赐之饮食、衣服布帛，则受而献诸舅姑。

又《坊记》曰：子云："礼之先币帛也，欲民之先事而后禄也。"此礼，谓所执之贽以见者也。既相见，乃奉币帛以修好也。或云：礼之先辞，而后币帛。

《左传·襄上》曰：季文子卒，大夫入敛。公在位，宰庀家器为葬备。无衣帛之妾，无粟食之马，无藏金玉，无重器备。

又《哀上》曰：邾茅夷鸿以束帛乘韦，自请救于吴。无君命，故言自。

《毛诗·鹿鸣》曰：《鹿鸣》，燕群臣嘉宾也。既饮食之，又实币帛筐篚，以将其厚意。

《周易·贲卦》曰：贲于丘园，束帛戋戋。

《春秋元命苞》曰：须女四星十二度，主布帛。

《史记》曰：武帝使使束帛加璧，安车驷马迎申公。

又曰：子贡结驷连骑，束帛之币，以聘享诸侯。所至，国君无不界迎与抗礼者。夫使孔子名布扬于天下者，子贡先后之也。

又曰：帛千钧比千乘家。

又曰：陈胜乃(多)[丹]书帛，言"陈胜王"，置人所罾鱼腹中。卒买鱼得书，怪之。

《汉书》曰：武帝使东方朔射[覆]，中，上曰"善！"赐帛十匹。郭舍人曰："朔，齐人，多变更。致他物射之，中则臣榜百，不中赐臣帛。"朔又中，乃榜舍人。

又曰：馆陶公主乃命私府曰："董君所发，一日金满百斤，钱满百万，帛满千匹。乃白之。"

又曰：娄护为谏议大夫，使郡国，护假贷，多持币帛，过齐，上书求上先人冢，因会宗族故人，各以亲疏遗以束帛，一日散百金之费。

《东观汉记》曰：耿纯于邯郸见上，遂自结纳，献马及缣帛数百匹。

又曰：长安语云："城中好广袖，四方用匹帛。"

范晔《后汉书》曰：明帝（出）[崩]，诸贵人当徙居南宫。马太后感析别之怀，赐越帛三千端、杂帛二千匹。

又曰：永平六年，洛山出宝鼎，庐江太守献之于庙，赐三公帛五十匹，九卿、二千石半之。

《续汉书》曰：宋秉，字巨公，拜御史中丞。布被瓦器，居不粟马，出无从车。车驾幸其府舍，叹曰："虽楚国二龚，不如云阳宣巨公！"赐布帛、帐帷、什器。

《后汉书》曰：公孙述造十层赤楼帛兰船，盖以帛饰其栏槛也。

《魏略》曰：陈留邯郸淳奏《投壶赋》，文帝以为尚书郎，赐帛十匹。

《魏志》曰：张伯英专精于书，凡家之衣帛，必书而后练。

《晋阳秋》曰：董威[辇]常宿[白]社地，时乞于市，得残碎缯，结以自覆；金帛桂绵，则不肯受。

沈约《宋书》曰：文帝袁皇后每就上求钱帛赡家。上性节俭，所得不过钱三五万、帛三五十匹。

《南史》曰：宋鲍昭尝谒临川王义庆，未见知，欲贡诗言志，人止之曰："卿位尚卑，不可轻忤大王。"昭勃然曰："千载上有英才异士，沉没而不闻者，安可数哉？大丈夫岂可遂蕴智能，使兰艾不辨，终日碌碌与燕雀相随乎！"于是奏诗，义庆奇之，赐帛二十匹。

《齐书》曰：刘显将之寻阳，[朝贤毕祖道]，显悬帛十匹，约曰："[俭]衣来者以赏之"。众人竞改常服，不过长短之间。显曰："将有甚于此矣！"既而周弘正绿丝布裤绣[假种]轩昂而至，折标取帛。

《梁书》曰：郭祖深清俭，常服故布襦，素木案，食不过一肉。有姥馈一早青瓜，祖深报以匹帛。后有富人效之以货，鞭而徇众，朝野惮之。

《后魏书》曰：高允拜中书令。帝幸允第，惟草屋数间，布被缊袍，厨中盐菜而已。帝叹息曰："古人之清贫，岂有此乎！"即赐帛五百匹、粟千斛。

又曰：韦珍，字灵智，累迁显武将军、郢州刺史，所在有声绩。朝廷嘉之，迁龙骑将军，赐骅骝二匹、帛五十匹、谷三百斛。珍乃召集州内孤贫者，谓曰："天子谓我能抚绥卿等，故赐以谷帛。吾何敢独当？"遂以所赐悉分与之。

《隋书》曰：文帝尝遣高(颍)[颎]大阅于龙台泽。诸军部伍多不齐整，惟阁毗一军法制肃然。(颍)[颎]言之于上，时蒙赐帛。

又曰：张定和初为侍官。会平陈之役，定和当从征，无以自给，其妻有嫁时衣服，定和将鬻之。妻靳固不与，定和于是遂行。以功拜仪同，赐帛千匹。遂弃其妻。

《唐书》曰：高祖倾府藏以赐勋人，而又患国计不足。刘义节进计曰："今义师数十万，并在长安，樵薪贵而布帛贱。若伐街衢及苑中之树为樵，易布帛，岁取数十万，立可致也。又藏内缯绢，匹皆有余，轴之使申，截剩物以供杂费，动盈千余万匹。"高祖并从之，大收其利。

又曰：太宗召太子舍人陆敦信，劳之曰："尔所录古先太子善恶之事，多所规讽，诚有可嘉。"因赐帛五十段。

又曰：贞观中，皇后所生长乐公主将出，降敕资送倍于长公主。魏徵谏以"汉明帝以朕子安得同于先帝子"。后闻之，以为难，可谓正直社稷之臣也。固请遣中使赍帛五百匹赐徵。

又曰：贞观十一年，赐遭水之家帛十五匹，半毁者八匹。

又曰：王君廓少孤贫无行，以剽劫为业，亡命聚徒，以逆鬓竹器笼人头，而夺其缯帛。

又曰：开成中，以谏议大夫萧俶为楚州刺史。俶故相俛之弟。将赴任，延英候辞。上曰："萧俛是先朝贤相，筋力未衰，即须一来京国。朕今赐手诏，及赐帛三百匹，以备山谷所乏。"

《战国策》曰：公子魏牟过赵，赵王坐前有尺帛，且令工以为冠。赵王曰："公子临寡人，愿闻所以为天下。"魏牟曰："王能重王之国若是尺帛，则王之国大治矣！王有此尺帛，何不令郎中以为冠？为冠而败之，奚亏王国？而王必待工乃使之？今社稷为丘墟，先人不血食，王不以与工，乃与幼艾也！"事具冠门。

《河图玉板》曰：昆仑以东得大秦之国，人长十丈，皆衣帛。

《韩诗外传》曰：孔子之齐，遇程丕子于谭、郯之间，倾盖而语终日。孔子曰："取束帛十匹，以赠先生。"

又曰：孔子、颜渊登鲁东山，望吴昌门，渊曰："见一匹练前有生蓝。"子曰："白马芦苔也。"

《东方朔别传》曰：武帝幸甘泉，长平阪道中有虫覆地如赤肝。朔曰："必秦狱处也。夫愁者，得酒而解。"乃取虫置酒中，立消釁。赐帛百匹。后属车上盛酒，为此故也。

《法言》曰：禽兽食人之食，土木衣人之帛，谷人不足于昼，丝人不足于夜，此谓恶政也。

《风俗通》曰：诸侯相赠，乘马束帛。束为帛，与马相匹。

崔寔《四民月令》曰：八月清风戒寒，趣绢缣帛。

荀卿《礼赋》曰：爰有大物，非丝非帛，文采成章。

邯郸淳《上受命述诏》曰：淳作此甚典雅，斯亦美矣，朕何以堪之哉？其赐帛四十匹。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一十九

布帛部六

绵　絮　牵离　纨　组　纳　纶　缣　绨绤

绵

《说文》曰：纩，絮缊也。

《礼记·玉藻》曰：纩为茧，缊为袍。衣也，著之异名也。纩，谓今之新绵也。缊，谓今纩及旧絮也。

又《丧大记》曰：属纩以俟绝气。纩，今之新绵，易动摇，置口鼻之上以为候。

又《内则》曰：妇事舅姑，左佩纷帨、[右佩]箴、管、线、纩，施鞶(佚)[帙]。

《左传·宣下》曰：楚子伐萧，萧溃。申公巫臣曰："师人多寒。"王巡三军，拊而勉之，三军之士皆如挟纩。纩，绵也。言悦以忘寒也。

谢承《后汉书》曰：徐稚不就诸公之辟。及有丧者，万里赴吊。常于家预炙鸡一只，以一两绵絮渍酒中，曝干。至门，以绵絮置水中，候有酒气，以鸡置前。祭毕便去。

范晔《后汉书》曰：张奂遗命曰："吾前后仕进，十腰银艾，不能和光同尘，为谗邪所忌。通塞，命也；始终，常也。但地下冥冥，长无晓期，而复缠以绵纩，牢以钉密，为不喜耳。今幸有前穿，朝殒夕下，横尸露床，幅巾而已。"

《晋阳秋》曰：有司奏，依旧调房子、睢阳绵，武帝不许。

《宋书》曰：郭原平孝行既著，高阳许瑶之罢建安郡丞，还家，以绵一斤遗之，不受。瑶之乃自往曰："今过寒，而建安绵好，以此奉尊上耳。"原平乃拜而受也。

又曰：朱百年隐居山阴，家室素贫，母以冬月亡衣，并无絮，自此不衣绵帛。尝寒时就孔凯宿，衣悉裌布。饮酒醉眠，凯以卧具覆之。百年不觉，引卧具去体，谓凯曰："绵定奇温。"因流涕悲动，凯亦为之伤感。

《齐书》曰：阮孝绪年十六父丧，不服绵纩；虽蔬食，有味，亦吐之。

《英雄记》曰：吕布为曹公所攻甚急，乃求救于袁术。术先求布女，布恐术为女不至故不遣救也，即以绵缠女身，缚著马上，夜自送女出与术。太祖守兵相触，格射不得过，复还城。

《语林》曰：谢万就人乞裘，云畏寒。答曰："君妄语，正欲以为豪具耳。若畏寒，无复胜绵者。"以三十斤绵与谢。

陆氏《异林》曰：钟繇常数月不朝，或问其故，云："常有好妇来，美丽非凡。"问者曰："必是鬼物，不可不杀之！"妇人后往，不即前止户外。繇问："何以？"曰："公有相杀意。"繇曰："无此。"勤勤呼之乃入。繇有不忍心，然犹斩之，伤脚。妇人即出以新棉拭血，竟路。明日，使人寻迹，至一大冢，木中有好妇人，形体如生人，着白练丹绣两当，伤一脚，以两当中绵拭血。

郦善长《水经注》曰：房子城西出白土，细滑如膏，可用濯绵，霜鲜雪曜，异于常绵。世俗言：房子之纩也，抑亦类蜀郡之锦得江津矣。故岁贡其绵，以充御府。

絮

《史记》曰：人有上书告周勃反，下廷尉薄，太后以为无反事。文帝朝，太后以冒絮提文帝，曰："绛侯绾皇帝玺，将兵北军，此时不反，今居一小县，顾欲反也？"帝乃出之。

又《货殖传》曰：絮千乘家。

《汉书》曰：帝以公主为老上单于阏氏，使宦者燕人中行说傅公主。说既至，因降单于，单于爱幸之。其得汉之缯絮，以驰草棘中，

衣裤皆裂弊，以示不如旃裘坚善也。

司马彪《续汉书》曰：光武建武二年，野蚕成茧，民收其絮。

《东观汉记》曰：建初二年，诏齐相其止勿复送冰纨、方空縠、吹纶絮也。

《汉旧仪》曰：皇后亲蚕，还献茧。凡蚕丝絮，织室作祭服，其皇帝得以作缕缝衣，皇后间以作巾絮而已。

《魏志》曰：曹公定鄴，临祠袁绍墓，哭之流涕。慰劳绍妻，还其家人宝物，赐杂缯絮，廪食之。

《吴书》曰：顾悌，字子通，父亡，孙权作布衣一袭，皆擘絮着之，强令悌释服。

《晋中兴书》曰：王敦害周顗，籍其家，政见素簏数枚中有故絮也。

《晋书》曰：佛图澄腹旁有一孔，常以絮塞之。每夜读书则披絮，孔中出光，照于一室。

《宋书》曰：颜竣丁父忧。起为丹阳尹，遣中书舍人戴明宝抱竣登车，载之郡舍。赐以布衣一袭，絮以彩纶，遣主衣就衣诸体。

又曰：阮长之，元嘉十一年，除临海太守。在官常拥败絮。

《齐书》曰：江革补国子生。王融、谢朓尝行还过候革，时大寒雪，见革弊絮单席，而耽学不倦。嗟叹久之。

又曰：卞彬《蚤虱赋序》曰："余之多病，起居甚疏。萦寝败絮，不能自释。"

《庄子》曰：宋人有善为不龟手之药者，世世以洴澼絖为事。客闻之，请买其方百金。聚族而谋曰："我世世洴澼絖，不过数金；今一朝鬻技百金，请与之。"

《淮南子》曰：蔨苗类絮，而不可以为絮。蔨苗，薹秀也，楚人谓蔨。又读音敌。

《古今注》曰：元帝永光四年，东莱郡东牟山有野蚕为茧，茧生蛾，蛾生卵，卵着石。收得万余石，民人以为丝絮。五年，长安雨

絮，垣屋上皆白，民衣之。

《管宁别传》曰：管宁性至孝，恒布裘貉裘，惟祠着单衣絮巾也。

《吴越春秋》曰：吴王将死，曰："吾以不用子胥言，以至于此。死者无知则已，死者有知，何面目见子胥也！"遂蒙絮覆面而自刎。

《博物志》曰：蜀人以絮巾为帽絮。

裴渊《广州记》曰：蛮夷不蚕，采木绵为絮。

卢毓《冀州论》曰：房子好绵，地产不为无珍也。

皇甫规《与马融书》曰：与被絮一双，以通微心。

陆云《与兄机书》曰：一日案行，视曹公器物，见拭目黄絮有垢黑，目泪所沾污。

《孝子传》曰：闵子骞幼时为后母所苦，冬月以芦花衣之以代絮。其父后知之，欲出后母。子骞跪曰："母在一子单，母去三子寒。"父遂止。

《世说》曰：王文度在西州，与林法师讲，韩、孙诸人并在坐。林公理每欲小屈，孙兴公曰："法师今日似着弊絮在荆棘中，触地挂阂。"

牵　离

《说文》曰：绬，茧滓绬头也，一曰牵离。

《释名》曰：煮茧曰莫。莫，幙也，贫者著衣，可以幕絮也。或谓之牵离，煮熟烂牵引，使离散如绵也。

纨

《释名》曰：纨，焕也，细泽有光焕然也。

《汉书》曰：齐俗作冰纨。容如冰也。

又曰：齐韩延寿衣黄纨方领。

又曰：白縠衣表，薄纨之里，天子之服也。

《东观汉记》曰：楚王英奉送黄缣三十五匹、白纨五匹入蜀，楚

相以闻，诏书还蜀缣纨，以助伊蒲塞桑门之盛馔。

《汉旧仪》曰：乘舆冠，高山冠，飞羽之缨帻，赤丹纨里。

《范子计然》曰：白纨素，出齐、鲁。

《王子年拾遗记》曰：瀛洲有金峦之观，中有瑶几，覆以云纨之素。

繁钦《定情诗》曰：何以合欢欣？纨素三条裙。

组

《说文》曰：组，绶属。其小者以为缨也。

《礼记·檀弓上》曰：有子盖既祥，而丝屨组缨。

《礼记·玉藻》曰：玄冠朱组缨，天子之冠也。玄冠丹组缨，诸侯之冠也。

又曰：弟子缟带，并细约，用组。

又曰：天子佩白玉而玄组绶，公侯佩山玄玉而朱组绶，大夫佩水苍玉而缁组绶，世子佩瑜玉而綦组绶，士佩瑿珉而缊组绶，孔子佩象环五寸而綦绶。

又《少仪》曰：国家靡弊，则车不雕几，甲不组縢。几，附轓为沂鄂也。组，縢以饰。

《左传·襄三年》[曰]：楚子重伐吴，为简之师。克鸠兹，至于衡山，使邓廖帅组甲三百，被练三千。

《史记》曰：秦王子婴系颈以组，降沛公轵道旁。

《汉书》曰：锦绣纂组害女工。

《穆天子传》曰：天子见西王母，好献锦组百纯。

又曰：盛姬之丧叔娅，赠用茵组。茵，褥也。叔，姓，穆王女。

《墨子》曰：昔楚庄王鲜冠组缨，绛衣博袂，以治其国。

《韩子》曰：吴起示其妻以组，曰："子为我织组，令如是组。"妻织组，果善。吴起曰："非戒也！"使之衣而归。妻兄请之，起曰："起家无虚言。"

《吕氏春秋》曰：邾之为甲，常以帛。公息忌谓邾君曰："凡甲所以为固者，以满窍也。今窍满矣，而任力者半组，则不然，窍满则尽任力矣。"邾君以为然，曰："将何所得组？"公息忌对曰："上用之，则民为之矣。"邾君曰："善。"下令，令官为甲必以组。公息忌知说之行也，令其家皆为组。人有伤之者，曰："公息忌之所以欲用组者，其家多为组也。"邾君不悦，于是乎止官无以组。邾君有所尤也，为甲以组而便，公息忌虽多为组，何损？以组不便，公息忌虽无为组，亦何益？为组与不为组，不足以累公息忌之说。用组之心，不可不察。

刘梁《七举》曰：华组之组，从风纷纭。

应璩《报燕中尉樊彦皇书》曰：登舆北，践燕路，方当化银龟以为黄，变青组以为紫。

又《报平陆长贲玮伯书》曰：从此辞矣，何敢复飞蝉于惠文，鸣玉于(绸)[绸]组哉？

纳

《魏武令》曰：吾衣皆十岁也。岁岁解浣补纳之耳。

《魏志》曰：太祖帏帐坏即补纳。

汲太子妻李氏与夫书曰：并致纳一端。

《宋书》曰：徐逵之尚会稽长公主。初，武帝微时，贫过甚，常自新洲伐荻，有纳布衣袄等，皆是敬皇后手自作。武帝既贵，以此衣付主，曰："后世若有骄奢不节者，可以此衣示之。"主子湛之，为大将军彭城王义康所爱，与刘湛之等颇相附。及刘湛之得罪，事连主子。文帝大怒，将致大辟。湛之忧惧无计，以告公主。公主即日入宫，及见文帝，因号哭下床，不复施臣妾之礼，以锦囊盛武帝纳衣掷地，以示上曰："汝家本贫贱，此是我母为汝父作此纳衣。今日有一顿饱食，便欲残害我儿子！"上亦号哭，湛之由此得全。

《南史》曰：齐张欣泰为直阁步兵校尉，领羽林监。欣泰通涉雅

俗，交结多是名素，下直辄着鹿皮冠，纳衣锡杖，挟素琴。有以启武帝，帝曰："将家儿何作此举止？"

又曰：沙门宝志在建康，宝亮欲以纳被遗之。未及有言，宝志忽来，牵被而去。

《陈书》曰：大军侵魏，造陕城，魏兵大合，轻骑挑战。侯安都睁目横矛，单骑突阵，四向奋击，左右皆披靡，杀伤不可胜数。于是众并鼓噪俱前。魏多纵突骑，众军患之。安都怒甚，乃脱兜鍪，解所带铠，惟着绛衲两裆衫，马亦去具装，驰入贼阵，猛气咆勃，所向无当其锋者，莫不应刃而倒。

纶

《释名》曰：纶，伦也，作之有伦理也。

《说文》曰：纶，纠青丝绶也。

《礼记》曰：王言如丝，其出如纶。王言如纶，其出如纰。

《后汉书》曰：《仲长统书》曰："井田之变，豪人货殖。馆舍布于州郡，田亩连于方国。身无半通青纶之命，而（切）[窃]三辰龙章之服。"

《续汉书·舆服志》曰：百石青绀纶一采，宛转缪织长丈二尺。

《东观汉记》曰：建初二年，诏齐相其止勿复送吹纶絮。

郑玄注《礼记》曰：纶，今有秩啬夫所佩也。

《邺中记》曰：石虎皇后出，女骑一千，冬月皆著紫纶巾。

《齐书》曰：徐龙驹常住含章殿，著黄纶帽，被貂裘，南面向案，代帝书敕。

《世说》曰：谢万诣简文，无衣帻可前，简文曰："但前，不须衣帻。"即呼使入，万著白纶巾而前。既见，共谈移日。

孟达《与诸葛亮书》曰：贡白纶帽一，以示微意。

缟

《尚书·禹贡》曰：海、岱及淮惟徐州，厥篚玄、纤缟。玄，黑缯也。缟，白缟也。二物皆当细也。

《毛诗·缁衣》曰：出其东门，有女如云，缟衣綦巾，聊乐我云。愿室家得相乐。

《礼记·王制》曰：殷人冔况羽反。而祭，缟衣而养老。

又《玉藻》曰：朝服之以缟也，自季康子始也。

《左传·襄六》曰：季札聘于郑，见子产，如旧相识。与之缟带，子产献纻衣焉。

《史记》曰：新城三老董公说汉王以义帝死故。汉王遂发丧，临三日，告诸侯曰："天下共立义帝，北面事之。今项羽攻杀，大逆无道，寡人亲发丧。"诸侯皆缟素归汉。

《韩子》曰：鲁人身善织屦，为履之也，而越人(跣)[跣]；缟欲冠之也，而越人被发。欲无穷可得乎？

《淮南子》曰：钩之缟也，一端以为冠，一冠以为绦，冠则戴之，绦则履之。

司马相如《子虚赋》曰：被阿缃，(缋)[揄]纻缟。阿，细缯。缃，细练也。缃音锡，(缋)[揄]音臾。

曹洪《与魏文帝书》云：我军入汉中，若骇鲸之决细网，奔兕之触鲁缟，未足以喻其易也！

绨　绤

《说文》曰：绨，粗葛也。绤，细葛也。绉，绨之细者也。

《尚书·禹贡》曰：海、岱惟青州，厥贡盐、绨。

《周礼·地官下》曰：掌葛，掌以时征绨、绤之材于山农。

《礼记·月令》曰：孟夏之月，天子始绨。

又《曲礼上》曰：为天子削瓜者副之，巾以绨。副，折也。既削又四

折，乃横断而巾覆之。为国君者华之，巾以绤。华，中列之，不四折也。

又《曲礼下》曰：缟绨绤不入公门。缟，单也。必表而出，为其亵也。

又《玉藻》曰：浴用二巾，上绨下绤也。

又《檀弓》：县子曰："绤衰穗裳，非（吉）[古]也。"非时尚轻凉，慢礼。

《毛诗·关雎·葛覃》曰：葛之覃兮，施于中谷。维叶莫莫，是刈是获。为绨为绤，服之无斁。

又《绿衣》曰：绨兮绤兮，凄其以风。凄，寒风也。《笺》云：绨、绤所以当暑也，以待寒，喻失所。我思古人，实获我心。

又《君子偕老》曰：蒙被绉绨，是绁袢反蚤反。也。

《论语·乡党》曰：当暑缟绨绤，必表而出之。缟，单也。暑月，单衣葛，为其形亵也，必有以表之，若今单衣也。

《汉书》曰：江都王建谋反，与闽越通。越遣建茎葛。服虔注曰：细葛也。

《东观汉记》曰：耿纯，字伯山。率宗族宾客二千人，皆缯襦绨巾，迎上于赍。上大悦。

又曰：马严为陈留太守。严病，遣功曹史李龚奉章诣阙。上亲召见龚，问疾病形状，以黄金葛绨赐严。

又曰：黄香为郎，召诣安福殿，赐钱三万，黄、白葛各一端。

《魏武封魏王诏》曰：今以君为魏王，青、绛、皂、黄、白[葛]各二匹，（葛）越[葛]一端往，钦哉！

《吴历》曰：孙策送华歆还洛，并送（布）越[布]香葛。时多盗贼，歆渡牛渚，悉封还诸物。

《江表传》曰：魏文帝遣使于吴求细葛。君臣以为非礼，欲不与。孙权敕付使。

《梁书》曰：任昉卒后，子西华冬月着葛帔练裙。道逢平原刘孝标，泫然矜之，谓曰："我当为卿作计。"

《后周书》曰：贺兰祥，梁雍州刺史。岳阳王萧詧钦其节俭，乃

以竹屏风、绨绤之属及经史赠之。祥难违其意，取而付诸所司。太祖后闻之，并以赐祥。

《隋书》曰：袁充少警悟。年十余岁，其父党至门，时冬初，充尚衣葛衫。客戏充曰："袁郎子绨兮绤兮，凄其以风。"充应声答曰："惟绨与绤，服之无敝。"以是大见嗟赏。

《穆天子传》曰：天子筮猎(苹)[革]泽，其卦遇《讼》。逢公占之。赐之骏马十六，绨纻三十箧。

《帝王世纪》曰：尧见舜于二宫，设飨礼，逆为宾主，南面而问政。然后赐以绨衣琴瑟，必筑宫室，封之于虞。

《韩诗外传》曰：孔子南游楚。至阿谷，有处女佩璜而浣。孔子曰："彼妇人可与言矣。"抽绨绤五两，以授子贡，曰："善为之辞，以观其辞。"子贡曰："吾，北鄙之人也，将南适楚。于此有绨绤五两，吾不敢，置之水浦。"妇人对曰："行客之(行)[人]，嗟然永久，分其资财，弃之野鄙。吾年甚少，何敢取之？子不早去，窃有狂夫守之者矣。"

《说苑》曰：绵绵之蔓，在于旷野。良工得之，以为绨绤；良工不得，枯死于野。

服虔《通俗文》曰：细葛谓之絺翅。

稽康《高士传》曰：善卷曰："予立宇宙之中，冬衣皮毛，夏[服]绤葛。"

刘桢《瓜赋》曰：承之雕盘，幂以纤绨。

夏侯孝若《大暑赋》曰：珠汗沾夫绨葛。

左思《吴都赋》曰：焦葛升越，弱于罗纨。

庾翼《与燕王书》曰：今致细练十端、竹练三端。

王褒《圣主得贤臣颂》曰：服绨绤之凉者，不苦盛暑之郁悒。

段氏《蜀记》曰：邛州镇南蕉葛，上者一匹直十千。

《诸葛恢表》曰：天恩罔极，特赐纤绨、细竹。

《颜测集·大司马江夏王赐绢葛启》曰：冰纨风绤，事膺盛服。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二十

布帛部七

布　火浣布　纻　白叠

布

《说文》曰：(细)[缌]布，十五升布也。纑，布缕也。纻，细布也。缌，蜀布也。

《释名》曰：布，布列诸缕。缌，慧也，齐人谓凉为慧，言服之轻细凉慧也。

《周礼·地官下·载师》曰：凡宅不毛者，有里布。

又《夏官下·职方氏》曰：正北曰并州，其[浸]涞、易，其利布、帛。

《礼记·月令》曰：仲夏之月毋暴布。郑玄注曰：不以阴功于太阳事。

《礼记·玉藻》曰：年不顺(盛)[成]，君衣布。为凶年变。

(又)[《仪礼·士冠礼》记]《冠义》曰：始冠之冠，缁布之冠也。太古冠布，斋则缁之，其缕也。

《左传·闵公》曰：卫文公大布之衣，大帛之冠。

[又]《襄二》曰：诸侯围偪阳，主人悬布。鲁孟氏之臣秦堇父登之，及堞而绝之，偪阳人悬布以试外之勇者。坠，则又悬之，苏而复上者三。主人辞焉，乃退。主人嘉其勇，故辞谢，不复悬布。带其断布，以徇于军三日。带其断布，以示勇也。

又《襄二十八年》：齐子尾曰："且夫富如布帛之有幅焉，为之制度，使无迁也。迁，移也。夫民生厚而用利，于是乎正德以幅之，言厚利皆人之所欲，惟正德可以为之幅。使无黜嫚，黜犹放也。谓之幅利。利过则为败。吾不敢贪多，所谓幅也。"

《周易·说卦》曰：坤为布。

《论语·乡党》曰：齐必有明衣布。

《史记·张骞传》曰：臣在大夏时，见邛竹杖、蜀布，问安得此，大夏国人曰："吾贾人往市身毒，在大夏东南可数千里。"

又曰：伏灵在菟丝之下，烛之，火灭即记其数，以新布四尺环置之，明即掘取。

《汉书》曰：太山以布为货，广二尺二寸为幅，长四丈为匹。

又曰：高帝曰："吾奋布衣而取天下。"

又曰：文帝徙淮南王长，道死。时民谣曰："一斗粟，尚可舂；一尺布，尚可缝。兄弟二人，不相容！"

又曰：公孙弘为丞相，而卧布被。

又曰：张敞为京兆尹，长安游徼受臧布，罪名已定。其母年八十，守遗腹子，诣敞自陈，愿乞一生之命。敞多其母守节；而出教，更量所受布，狭幅短度中疏，亏二尺，贾直五百，由此得不死。

《东观汉记》曰：廉范年十五，入蜀迎祖母丧。及到葭萌，渡船没，几死。太守张穆持简中布数匹与范，范曰："石生坚，兰生香，前后相违，不忍行也！"遂不受。

又曰：建初元年，贾逵入北宫虎观、南宫云台，使出《左氏大义》，书奏，上嘉之，赐布五百匹，衣一袭。

谢承《后汉书》曰：灵帝时，杨绥为零陵太守。时苍梧滑贼相聚，吏民忧恐。绥乃特制马车数十乘，以排囊盛石灰于车上，系布索于马尾，从风鼓灰，贼不得视。因以火烧布燃，马惊，奔突贼阵。

又曰：董卓获山东兵，以猪膏涂布十余匹，用缠其身，然后烧之，先从足起。

又曰：吴郡本不献越布。陆闳美容仪，常衣越布单衣。明帝好之，因敕郡献越布，由此始也。

华峤《后汉书》曰：哀牢夷知染彩绸布织成，文章如绫绢。有梧木华，绩以为布，幅广五尺，洁白不受垢污，先以覆亡人，然后服

之。《华阳国志》出之，与此同。

又曰：王允与吕布及士孙瑞谋董卓。有人书"回"字于布上，负而行于市，歌曰："布乎！布乎！"有告卓者，卓不悟。

范晔《后汉书》曰：马太后诏曰："吾为天下母，而身服大练，食不求甘，左右但著布，(布)无香薰之饰者，欲身率下也。"

又曰：元和二年，诏令天下大酺五日，赐公卿以下钱帛各有差。及洛阳民当酺者，布户一匹，外三户共一匹。赐博士弟子见在太学者，布人三匹。

《典略》曰：苏秦如赵，逢其邻子于易水之上，从贷布一匹，约价千金，邻子不与。

《魏略》曰：大秦国在安息、条支西，出细布。(布)[有]织成[细布]，言用水羊毳，名曰"海西布"。

又曰：大秦国出金涂布、绯持竹布、发陵火浣布、阿罗得布、巴则布、鹿代布、温宿布、五色枕布。

《魏文帝诏》曰：夫珍玩所生，皆中国。及西域他方，物比不如也。代郡黄布为细，乐浪练为精，江东太末布为白，故不如白叠(故)[布]鲜(皮)[洁]也。

《魏略》曰：皇甫隆为敦煌太守。敦煌妇人作裙率缩如羊肠，用布一匹。隆禁止之，所省复不訾。

《晋书》曰：王戎性悭。从子将婚，遗一单布衣。婚毕，却收之。

又曰：苏峻平后，帑藏空竭，库中惟练数千端，鬻之不售，而国用不给，导患之，乃与朝贤俱制练布单衣。于是人士翕然竞服之，练遂踊贵。乃令主者出卖，端至一金。

又曰：谢尚(书)[为]江夏相，府以布四十匹为尚造乌布帐，尚以为军士襦裤。

又曰：顾恺之为殷仲堪荆州参军，尝因假还，仲堪特以布帆借之。至破冢，遭大风。凯之与仲堪笺曰："地名破冢，直破冢而出。下官平安，布帆无恙。"

《宋书》曰：王玄谟侵魏为前锋，好营货利，一匹布责人八百梨，以此倍失人心。

《梁书》曰：萧恢为郢州刺史，境内大宁。时有进简中布者，恢以奇货异服，即命焚之，于是百姓仰德。

《陈书》曰：姚察自居显要，一不交通。尝有私门生，不敢厚饷，送南布一端、花练一匹。察谓曰："吾所衣著，止是麻布薄练，此物于吾无用。既欲相接款，幸不烦尔！"此人逊请，察厉色驱出，自是莫敢馈遗。

《南史》曰：林邑国出古贝。古贝者，树名也，其华盛时如鹅毳，抽其绪纺之以作布，布与纻布不殊。亦染成五色，织为班布。

又曰：东夷扶桑国，其土多扶桑木，故以为名。扶桑(为)[如]桐，初生如荀，国人食之。实如梨而赤，绩其皮为布，以为衣，亦以为锦。

《燕书》曰：宋该，字宣孔，为右长史。太祖会群僚，以该性贪，故赐布百余匹，令负而归，重不能致，乃至僵顿，以愧辱之。

《后魏书》曰：杨大眼为荆州刺史，常缚青为人，衣以青布而射之，召诸蛮渠指示之，曰："卿等作贼，吾正如此相杀也！"

又曰：杨椿归老，临行，诫子孙曰："国家初，丈夫好服彩色。吾虽不记上谷翁时事，然记清河翁时服饰。恒见翁着布衣韦带，尝自约敕诸父曰：'汝等后世若富贵于今日者，慎勿积金一斤、彩帛百匹已上用为富也。'"

《北史》曰：齐郑述祖为光州刺史。有人入市盗布，其父怒曰："何恶仁君？"执之以归首，述祖特原之。自是境内无盗。

《唐书》曰：贞观十八年，命将征辽东。安州人彭通请出布五千段以资征人，上喜之，比汉之卜式，拜宣义郎。

《晏子春秋》曰：景公谓晏子曰："东海中有水而赤，中有枣，华而不实，何也？"晏子曰："(者)[昔]秦缪公乘龙治天下，以黄布裹蒸枣，至海而淬其布于波。黄布，故水赤；蒸枣，故华而不实。"公曰：

"吾佯问。"晏子对曰："婴闻佯问者，亦佯对之。"

《庄子》曰：鲁君闻颜阖得道之人，使人以币先焉。颜阖守门，粗布之衣，而自饭牛。使者致币，颜阖对曰："恐听谬而遗使者罪，不若审之。"使者还反。复来求，即不得。

《孙卿子》曰：与人善言，暖若布帛；与人恶言，深于矛戟。

《韩子》曰：卫人有(夫)[大]妻，祷而祝曰："使我无故，得百束布。"其夫曰："何少也？"妻曰："益则子将取妾。"

又曰：齐国好厚葬，布帛尽于衣衾，林木尽于棺椁。桓公患之，以告管仲，曰："布帛尽则无以为币，林木尽则无以为守备，而人厚葬之不休，禁之奈何？"管仲对曰："凡人之有为也，非名之则利之也。"于是乃下令曰："棺椁过度者，僇其(户)[尸]，罪夫当丧者。"夫僇死无名，罪当丧者无利，人何故为之也？

又曰：公仪休相鲁，其妻织布，休曰："汝岂与世人争利哉？"遂燔其机。

《淮南子》曰：布之新不如纟乞，纟乞弊而不如布，或善为新，或善为故。美由宜也。

《抱朴子》曰：寸裂之锦敝，未若坚完之韦布。

《郭子》曰：刘道真尝为徒，扶风王以五百匹布赎之，既而用为从事中郎，当时以为美谈。

《吕氏春秋》曰：戎人见暴布者，问曰："何以为此莽莽也？"指麻而示之，怒曰："此权权，何以为莽莽？"权权由养治之。莽莽，长貌也。

《说苑》[曰]：墨子曰："古有用无文者，禹是也。土阶三等，衣裘细布，当此时，黼黻无所用，务在完坚。"

王子年《拾遗记》曰：周成王六年，然丘国遣使贡献。使者衣云霞之布，如今之朝霞布也。

《列女传》曰：楚江乙母者，当恭王之时，乙为大夫。有入王宫盗者，令尹以罪乙，请于王而黜之。处家无几，其母亡布八寻，言令尹盗之。王曰："令尹在上，寇盗在下，令尹不知有何罪焉？"母曰：

"昔日妾子为郢大夫，人盗王宫中之物，妾子坐之而黜，令尹独何不以是为过也?"王曰："善。"令吏偿母之布，因赐金十溢，母让金、布，曰："妾岂贪货而干王哉? 怨令尹之治也。"遂不肯受。王曰："母智若此，其子必不愚。"乃复召江乙而用之。

《先贤行状》曰：王烈，字彦(考)[方]，通识达道，人皆慕之，州闾成风，咸竞为善。时国中有盗牛者，牛主得之，盗者曰："我邂逅迷惑，从今已后将改过，(子)[予]既已见宥，幸无使王烈闻之。"人有以告烈者，烈以布一端遗之。

《广州先贤传》曰：丁密，苍梧广信人也，清贫为节，非家织布不衣。

《竹林七贤论》曰：王戎为侍中，南郡太守刘肇遗戎简中布五十端，戎不受，而厚报其书，议者以为讥。世祖患之，为发诏，议者乃息。

《越绝书》曰：葛山者，勾践种葛。使越女织治葛布，献于吴。

《玄中记》曰：玄菟北有山，山有花，人取，纺绩(葛)[为]布。

《南越志》曰：桂州丰水县有古(终)[缘]藤，俚人以为布。

《南州异物志》曰：五色班布以丝布，古贝木所作。此木熟时状如鹅毳，中有核如珠珣，公后切。细过丝绵。人将用之则治，出其核，但纺不绩，在意小抽相牵引，无有断绝。欲为班布，则染之五色，织以为布，弱软厚致，上毳毛。外徼人以班布文最烦缛多巧者名曰[城]城，其次小粗者名曰文辱，又次粗者名曰乌骑。

顾微《广州记》曰：阿林县有勾芒木，俚人斫其大树，半断，新条更生，取其皮，绩以为布，软滑甚好。

裴氏《广州记》曰：蛮夷不蚕，采木棉为絮，皮员当竹，剥古缘藤绩以为布。

《笑林》曰：沈珩弟峻，字叔山，有誉而性俭。张温使蜀，辞峻。峻入内，良久出，语温曰："向择一端布，欲以送卿，而无粗者。"温嘉其能显非。

《俗说》曰：桓豹奴善骑乘，亦有极快马。时有一诸葛郎，自云能走与马等。桓车骑以百匹布置埒，令豹奴乘马与诸葛并走，至者得布。便俱走，诸葛恒与马齐，欲至埒，马头去埒布三尺许，诸葛一(步)[跃坐布上，遂得之]。

杜宝《大业拾遗录》曰：七年十二月，朱宽征留仇国。还，获男女口千余人，并杂物产，与中国多不同。缉木皮为布，甚细白，幅阔三尺二寸；亦有细斑布，幅阔一尺许。

夏侯开国《吴郡赋》曰：金玉星烦，明(当)[珰]霞聚，纤绨细越，青箋白纻。名练夺乎乐浪，英葛光乎三辅。

张载《拟四愁诗》曰：佳人遗我筒中布，何以报之？流黄素。

扬雄《蜀都赋》曰：细绨弱折，绵茧成衽，筒中黄润，一端数金。

《魏武遗令》曰：铜雀台上安六尺床，施缦帐。月旦、十五日，向帐作妓，汝等时时登铜雀台，望吾西陵墓田。

曹植《表》曰：欲遣人到郡，市上党布五十匹，作车上小帐帷，谒者不听。

陆机《吊魏武文》曰：悼缦帐之冥漠，怨西陵之芒芒。

火浣布

《魏志》曰：青龙三年，西域重译献火浣布。诏大将军、太尉临试，以示百僚。

《吴录》曰：日南(比)[北]景县有火鼠，取毛为布，烧之而(精)[绩]，名火浣布。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秦录》曰：天竺国献火浣布。

《南史》曰：南海诸薄国东千余里至自然火洲，其上有树生火中。洲左近人剥取其皮，纺绩作布，以为手巾。与蕉麻无异，而色微青黑。若小垢污，则投火中，复更精洁。或作灯炷，用之不知尽。

《列子》曰：周穆王大征西戎，西戎献昆吾剑、火浣布。其剑长尺有咫，练铜赤刃，用之切玉如泥焉。其布，浣之必投火中，布则火

色，出而振之，皓然疑乎雪也。

《抱朴子》曰：海中肃丘有自生火，常以春起而秋灭。丘方十里，当火起满洲，洲上纯生一种木。正暑，此木虽为火所焚而不糜，但小焦黑。人或得为薪者，火之，俱如常薪。但不成灰，炊熟则以水灌灭之。后复更用，如此不穷。夷人取此木华绩以为布。其木皮赤，剥以灰煮治以为布，但粗不及华，俱可以火浣。又有白鼠，毛长三寸许，亦居此洲上空木中，入火中不烧灼也，其毛又可绩以为布。故火浣有三种。

《(传)[傅]子》曰：长老说：汉桓帝时，大将军梁冀作火浣布单衣，会宾客，行酒公卿朝臣前，佯争酒失杯而污之，伪怒，解衣而烧之。布得火，炜烨赫然而炽，如烧凡布。垢尽火灭，粲然洁白，如(冰)[水]浣之。

东方朔《神异经》曰：南荒之外有火山，长四十里，广五十里，其中皆生不烬之木，昼夜火烧，得暴风(不)猛雨不灭。火中有鼠，重百斤，毛长二尺余，细如丝，可以作布。恒居火中，色洞赤，时时出外而色白。以水逐而沃之，即死，织以为布。

《搜神记》曰：昆仑之墟有炎火之山，山有鸟兽草木，皆生长于炎火之中。故有火浣布，非此山草木之皮枲，则其鸟兽之毛也。汉世，西域旧献此布，中间久绝。至魏初，时人疑其有文无实，文帝以为火性酷烈，无含育之气，著之《典论》，明其不然，曰："不然之事，绝智者之听。"及明帝立，诏三公曰："先帝昔著《典论》，不朽之格言，其利刊石于庙门之外，及太学，与石经并，以为永示后世。"至此西域使至，始献火浣布焉，于是刊灭此论，而天下笑之。臣松之昔从征西洛阳，历观旧物，见《典论》石在太学者尚存，而庙外庑之间诸长老云："晋初受禅，即用魏庙，移此石于太学，非两处立也。"窃谓此言为然。

《王子年拾遗记》曰：晋太康中，有羽山之民献火浣布。其国人称：羽山之上有文石生火，烟色似随四时而见也，名为净火。有不

洁之衣，投于石火之中，虽滞污淄涅，如新浣矣。当虞舜时，其国献黄布。汉末献赤布，梁冀制为衣，谓之丹衣。而史家云"单衣"，则今缝掖也。字异声同，未知孰是。

又曰：方丈山东有龙场，地方千里，(王)[玉]瑶为林。或云龙常斗此处，膏血如水流，著物如淳漆。燕昭王二年，海人乘霞舟，以雕壶盛膏数斗，以献王。坐通云之堂，以火浣布为缠，用龙膏为灯，照耀百里。

《梁四公记》曰：有商人赍火浣布三端，帝以杂布积之，令杰公以他事至于市所。杰公遥识曰："此火浣布也。二是绢木皮所作，一是积鼠毛所作。"以告商人，具如杰公所说。因问木、鼠之异，公曰："木坚毛柔，是可别也。以阳燧火、山阴柘木燕之，木皮改常。"试之果验。

《异物志》曰：斯调国有大洲在南海中。其上有野火，春夏自生，秋冬自死。有木生于其中而不消也，枝皮更滑。秋冬火死，则皆枯瘁。其俗常以冬采其毛以为布，色小青黑。若尘垢污之，便投着火中，则更鲜明也。

纻

《尚书·禹贡》曰：荆、河惟豫州，西南至荆山，北(虽)[距]河。厥贡漆、枲、絺、纻。

《毛诗·宛丘·东门之池》曰：东门之池，可以沤纻。彼美淑姬，可与晤语。

《左传·襄六》曰：季札聘郑，见子产如旧相识。与之缟带，子产献纻衣焉。

《汉书》曰：贾人不得衣锦绣、绮縠、絺绤、纻、罽。

《宋书》曰：戴法兴，会稽(之)山[阴]人。家贫，父子以贩纻为业。

《华阳国志》曰：獠人贾言纻为兰。

《朱崖传》曰：朱崖[俗：行来]出入着布，或细纻布巾，巾四幅，其中内头如领巾象。

《说苑》曰：吴赤市使于智氏，假道于卫。宁文子具纻绨三百制，将以送，大夫恳曰："吴虽大国也，亦不壤交，假之道则亦敬矣，又何礼焉？"文子不听，遂致之。

《古乐府》曰：《白纻歌》盛称舞好，宜及芳时作乐，其辞曰："白纻质如月，轻如云，色如银，制以为袍，余作巾。"本吴舞也。

白 叠

《汉书》曰：其帛絮细布千钧、纹彩千匹、答布、白叠也。皮革千石，比千乘之家。

《晋令》曰：士卒百工不得服越叠。

《吴时外国传》曰：诸薄国安子织作白叠花布。

《南史》曰：高昌国有草实如茧，茧中丝如细纩，名为白叠子，国人取织以为布。布甚软白，交布用焉。

吴笃《赵书》曰：石勒建平二年，大宛献珊瑚、琉璃、氍毹、白叠。

《广志》曰：白叠[布]，毛织，出诸薄洲。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二十一

资产部一

田

《释名》曰：土已耕者曰田。田，填也，五稼填满其中心也。

《尚书·禹贡》曰：冀州厥田惟中中，孔安国曰：田之高下肥瘠，九州之中为第五。兖州厥田惟中下，第六。青州厥田惟上下，第三。徐州厥田惟上中，第二。扬州厥田惟下下，第九。荆州厥田惟下中，第八。豫州厥田惟中上，第四。梁州厥田惟下上，第七。雍州厥田惟上(下)[上]第一。

《周礼·春官下·籥章》曰：凡国祈年于田祖，歌豳雅，击土鼓，以乐田畯。祈年，祈丰年也。田祖，始耕田者，谓神农也。田畯，古先教田者。《尔雅》曰：畯，农夫也。

又《地官·司徒之职》曰：均土地，以稽其人众而周知其数。上地，家七人，可任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可任者家二人；下地，家五人，可任者家一人。郑玄曰：均，平也。周，犹遍也。一家男女七人以上，则授上地，所养者众也。男女五人以下，则授之以下地，所养者寡也。正以七人、六人、五人为率者，有夫有妇然后为家，二人以至于十人，为九等。乃经土地，而井牧其田野。九夫为井，四井为邑，四邑为丘，四丘为甸，四甸为县，四县为都，以任地事而令贡赋，凡税敛之事。此谓造都鄙也。采地制井田，异于乡遂也，重立国。小司徒为经之，立其五沟五途之界。其制似"井"之字，因取名焉。

又曰：载师，掌任土之法，以物地事，授地职，而待其政令。任土者，任其力势所能生育，且以制贡赋也。物，物色之，以知其所宜之事，而授农牧衡虞，使职之也。以廛里任国中之地，以场圃任园地，以宅田、士田、贾田任近郊之地，以官田、牛田、赏田、牧田任远郊之地，以公邑之田任甸地，以家邑之田任稍地，以小都之田任县地，以大都之田任疆地。

谓廛里者，若今邑里居之田矣。廛，人居之区域也。里，居也。园，树果蓏之属也。蓏音力果反。季秋，于中为坊樊，圃谓之园。宅田者，致仕者家所授之田也。《孟子》曰：卿以下，必有圭田五十亩。贾田，在市，贾人其家所受田也。官田，庶人在官者其家所受田也。牛田、牧田，畜牧者之家所受田也。赏田者，赏赐之田也。公邑，谓六遂余地也，天子使大夫治之。自此以外，余地皆然。

《礼记·月令·季夏》(后五)曰：大雨时行，乃烧薙行水，利以杀草。可以粪田畴，可以美土疆。薙，谓迫地芟草也。此谓欲耕菜田，先薙其草，草干烧之，此月大雨，流水潦蓄其中，则草死不复生，而地美可耕稼也。

又《王制》曰：方一里者，为田九百亩；一里方三百步。方十里者，为方一里者百，为田九万亩；方百里者，为方十里者百，为田九十亿亩；亿，今十万。方千里者，为方百里者百，为田九万亿亩。万亿，今万万也。自恒山至于南河，千里而近；冀州域。自南河至于江，千里而近。豫州域。自江至于衡山，千里而遥；徐州域。自东河至于东海，千里而遥。荆州域。自东河至于西河，千里而近；亦冀州域。自西河至于流沙，千里而遥。雍州域。西不尽流沙，南不尽衡山，东不尽东海，北不尽恒山，凡四海之内，断长补短，方三千里，为田八十万亿一万亿亩；九州之大计。方百里者，为田九十亿亩。山陵、林麓、川泽、沟洫、城郭、宫室、途巷，三分去一，其余六十亿亩。以一大国为率，其余所以授民也。

又曰：古者公田籍而不税。籍之言借也。借民力治公田，美恶取于此，不税民之所自始也。古者谓殷时。

《左传·僖公三十一年》曰：春，取济西田，分曹地也。二十八年，晋文讨曹，分其地，境界未定。至是，乃以赐诸侯。使臧文仲往，宿于重馆，高平方与县西北有重乡城。重馆人告曰："晋新得诸侯，必亲其共。不速行，将无及也。"从之。分曹地，自洮以[南]，东傅于济，尽曹地也。文仲不书请田而已，非聘享会同也。襄仲如晋，拜曹田也。

又《宣公下十五年》曰：初税亩，非礼也。谷出不过籍，周法：民耕百亩，公田十亩，借民力而治之，税不过此。以丰财也。

又《襄公六》曰：子产治郑，使田有封洫。封，界。洫，沟。从政一年，舆人诵曰："取我衣冠而褚之，取我田畴而伍之。孰杀子产，吾

其与之!"及三年,民又诵之曰:"我有子弟,子产诲之;我有田畴,子产辟之。子产而死,谁其嗣之?"

又《哀公上》曰:季孙欲以田赋,兵赋之法,因其田财,通出马一匹,牛三头;今欲别其田及家财,各为一赋,故言田赋。使冉有访诸仲尼。仲尼曰:"丘不识也。"三发,三发问。卒曰:卒,终也。"子为国老,待子而行,若之何子之不言也?"仲尼不对,不公答。而私于冉有曰:"君子之行也,行政事。度于礼,施取其厚,事举其中,敛从其薄,如是,则以丘亦足矣。丘,十六井,出戎马一匹,牛三头,是赋之常法。若不度于礼而贪冒无厌,则虽以田赋,将又不足。且子季孙若欲行而法,则周公之典在;若欲苟而行,又何访焉?"弗听。为明年用田赋传。

又《哀公上》曰:子胥曰:"得志于齐,犹获石田也,无所用之。"石田不可耕。

《谷梁传·宣公五年》曰:初税亩,宣公履亩而税之也。古者田什一而籍,言借民力,十井而为公耕一,谓之什一而税也。初税,非正也。

《毛诗·小雅·白华》曰:滤池北流,浸彼稻田。滤流貌。《笺》云:池泽漫溢稻田,使之生殖。

又《甫田》曰:倬彼甫田,岁取十千。倬,明貌。甫田,谓天下田也。十千,言多也。

又《大雅·嵩高》曰:王命召伯,彻申伯土田。彻,治也。《笺》云:治者,正其井牧,定其赋税。

《尔雅》曰:田一岁曰菑,今江东呼初耕地反草为菑。二岁曰新田,《诗》曰:于彼新田。三岁曰畬。《易》曰:不菑畬。

《史记》曰:魏文侯使李悝作尽地力之教,悝,苦回反。以为地方百里,提封九万亩,理田勤谨,则亩益三斗;不勤,则损亦如之。地方百里之增减,辄为粟百八十万硕矣。必杂五种以备灾害,力耕数耘,收获如寇盗之至。谓促遽之甚,恐为风雨损也。

又曰:秦孝公任商鞅,鞅以三晋地狭人贫,三晋,谓韩、魏、赵三卿,今河东道之地。秦地广人寡,故草不尽垦,地利不尽出。于是诱三晋之人,利其田宅,复三代无知兵事,而务本于内,而使秦人应敌于外。

故废井田，制阡陌，任其所耕，不限多少。数年之间，国富兵强，天下无敌。其后韩闻秦之好兴事，欲疲之，乃使水工郑国(闻)[间]说秦，令凿泾水，自中山西抵瓠口为渠，并北山东注洛三百余里，欲以溉田。中作而觉，秦欲杀国，国曰："始臣为间，然渠成，亦秦之利也。"秦以为然，卒使就渠，用注(慎)[填]阏之水，溉泽卤之地，四万顷收(背)[皆]亩一(种)[钟]。于是关中为沃野，无凶年，命曰郑国渠。阏，音於据切。

又曰：王翦将行，请善田宅园池甚众，始皇曰："将行矣，何忧贫乎？"

《战国策》曰：魏叔座为将，攻韩、赵，胜之。魏王赏田百万，座曰："使士卒不崩、直而不倚、挠拣不辟者，此吴起余教也；鼓之不敢怠倦者，臣也。王特为臣右手之倦赏臣，可也；若以有功，臣何力之有焉？"王曰："善"。于 是索吴起之后，赏田二十万；以座不掩士之迹，又与田二十万。

《汉书》[曰]：晁错奏曰："古者税民不过什一，至秦则不然，用商鞅之法，改帝王之制。一岁屯戍万计，力役三十倍于古，田租口赋盐铁之利二十倍于古。如淳曰：秦卖盐铁贵，故下民受其困。或耕豪民之田，税十五。如淳曰：税其五。故贫民常衣马牛衣，而食犬彘之食。"

又[曰]：董仲舒说上曰："秦用商鞅之法，改帝王之制，除井田，人得卖买，富者田连阡陌，贫无立锥之地。汉兴，循而未改。古井田法虽难猝行，宜少近古，限人占田，以赡不足，塞兼并之路，然后可善治也。"上不能用。

又曰：是时，富豪皆争匿财，惟卜式尤欲助费。于是以式终长者，乃召拜为中郎，赐爵左庶长，田十顷，布告天下，尊显以讽百姓。

又曰：贡禹上书曰："臣禹年老贫穷，家资不满万钱，妻子糠豆不赡，短褐不完，有田百三十亩。陛下过意征臣，臣卖田十亩，以供车马。"

又曰：杨恽免官，常不得志，乃歌曰："田彼南山，芜秽不治。种

一顷豆，落而为萁。人生行乐耳，须富贵何时？”

又曰：张禹为人谦愿，内殖货财，家以田为业。及富贵，多买田至四百顷，皆泾渭溉灌，极膏腴，上价。

又曰：宁成曰：“仕不至二千石，贾不至千万，安可比于人乎？”乃贳货陂田千余顷假贫民，役使数千家，致产数千万。为任侠，持吏长短，从数十骑。其使民，威重于郡守。

又《沟洫志》曰：太始三年，赵中大夫白公复奏穿渠引泾水，首起谷口，尾入栎阳，泾渭中溉四千五百余顷田，名曰白渠。民歌（田）曰：“[田]于河许？池阳谷口。郑国在前，白渠起后，举（钟）[锸]为云，决渠为雨。泾水一石，其泥数斗，且溉且粪，长我禾黍。”

《后汉书》曰：光武时，天下垦田多不以实。又户口年纪，互有增减。十五年，诏下州郡检覆其事，而刺史、太守多不平均，或优饶豪右，侵刻羸弱，百姓嗟愁，遮道号呼。时诸郡各遣使奏事，帝见陈留吏牍上有书，视之，云：“颍川、弘农可问，河南、南阳不可问。”帝诘吏由趣，吏不肯服，抵言长寿街上得之。抵，欺也。帝怒。时显宗为东海公，年十二，在幄后言曰：“吏受郡敕，当欲以垦田相方耳。”帝曰：“即如此，何故言河南、南阳不可问？”对曰：“河南，帝城，多近臣；南阳，帝乡，多近亲。田宅逾制，不可为准。”帝令虎贲将诘问吏，吏乃实首服如显宗对。于是遣谒者考实，具知奸状。

又曰：樊重开广田土三百余顷，其所起庐舍，皆有重堂高阁，陂渠灌注，赀至巨万，而赈赡宗族，恩加乡闾。外孙何氏兄弟争财，重耻之，以田贰顷解其忿讼。县中称美，推为三老。

又曰：马援辞兄况，欲就边郡田牧。《东观记》曰：援以况出为河南太守，次两兄为吏京师。见家用不足，乃辞况欲就边郡畜牧也。况曰：“汝大才，当晚成。良工不示人以朴，且从所好。”后援辞魄罢归洛阳，居数月而无他职。任援。以三辅，地旷土沃，而所将宾客猥多，乃上书求屯田上林苑中，帝许之。

《东观汉记》曰：司隶校尉梁松奏特进防光廖、廖子豫兄弟父子

并受爵土，荣显冠世，多买京师膏腴美田，作大庐，近带城郭，妨困小民。

又曰：郭丹，字少卿，南阳人，累世千石，父稚为丹买田宅居业。丹为司徒，视事五年薨。诏问丹家，时宗正刘匡对曰："郭丹为三公，典牧州郡，田亩不增。"

张璠《汉记》曰：郑泰，字公业，少有才略，多谋。家富于财，有田四百顷，而食常不足，名闻山东。

华峤《后汉书》曰：范迁为司徒，在公辅有宅数亩，田不过一顷，推与兄子。

又曰：周燮专精《礼》、《易》，不读非圣之书，不修贺问之好。有先人草庐结于岗畔，下有陂田，常肆力自勤以给。非身所耕渔则不食。

《魏志》曰：夫定国之术，在于强兵足食。秦人以急农兼天下，孝武以屯田定西域，此先世之良式也。是岁乃募民屯田于许，得谷数百万斛。由是州郡例置田官，所在积谷。征伐四方，无军粮之患。遂得以兼灭群凶，克平天下。

又曰：邓艾迁尚书郎。时欲广田畜谷，为灭贼资，使艾行陈、项已东至寿春。艾以为："田良水少，不足以尽地利。宜开河渠，可以大积军粮，又通运漕之道。"乃著《济河论》，以喻其指。又以为："昔破黄巾，因为屯田，积谷许都，以制四方。今三隅已定，事在淮南，每大军征举，运兵过半，功费巨亿，以为大役。陈、蔡之间，土下田良，可省许昌左右诸稻田，并水东下。今淮北二万人，淮南三万人，十二分休，常有四万人，且田且守，水丰常收三倍于西。计除众费，岁完五百万斛，以为军资，六七年间，可积三千万斛于淮上。此则十万之众五年食也。以此乘吴，无不克矣。"宣王善之，事皆施行。正始(三)[二]年，乃开广漕渠。每东南有事，大军兴众，泛舟而下，达于江、淮，资食有储而无水害，艾所建也。

又曰：司马郎为丞相主簿，以为"宜复井田。往者以民各有累

世之业，难中夺之。是以至今承大乱之后，民人分散，土业无主，皆为公田，宜及此时复之”。

又曰：郑浑迁阳平、沛郡太守。郡界下湿，患水涝，百姓饥乏。浑于萧、相二县界兴陂堨，开稻田。郡人皆以为不便，浑曰：“地势洿下宜溉灌，终有鱼稻经久之利，此丰民之本也。”遂躬率吏民，兴立功夫，一冬间皆成。比年大收，顷亩岁增，租入倍常，民赖其利。刻石颂之，号曰郑陂。

又曰：刘靖都督河北诸军事，又修广戾渠陵，大遏水，溉灌蓟南北三百里，使种稻，边民利之。

《蜀志》曰：初，诸葛亮自来成都，有田十五顷，子弟食自余饶。

《晋要事》曰：安帝义熙九年，右丞张须元议：琅琊及湖熟界有皇后脂泽田四十余顷，参详悉以借食民。

《南史》曰：宋王惠兄鉴颇好聚敛。惠意不同，谓曰：“何用田为？”鉴怒曰：“无田何由得食？”惠又曰：“何用食为？”

《齐书》曰：王骞历黄门郎、司徒右长史，不事产业。有旧田在钟山八十顷，与诸宅及故旧共佃之。常谓人曰：“我不如郑公业，有田四百顷而食常不周。”以此为愧。

《梁书》曰：夏侯夔为豫州刺史，率军人于苍陵立堨溉田千余顷，岁收谷百余万石，以充储备，兼赡贫人，境内赖之也。

又曰：邓元起少时，尝至西沮田舍，有沙门造之乞。元起有稻几二千斛，悉以施之。时人称其有大度。

《后魏书》曰：高允为著作郎，太武引见，因问允：“万机何者为先？”时多禁封良田，又京师游食者众，允因曰：“臣少也贱，所知惟田，请言农事。古人云：地方一里，则为田三顷七十亩；万里则田三万七千顷。若勤之，则亩益三升；不勤，则亩损亦如之。损益之率，为粟二百二十二万斛，况以天下之广乎？若公私有储，虽遇饥年，复何忧哉？”帝善之，除田禁，悉以授百姓。

又曰：裴延俊迁幽州刺史。范阳郡有旧督亢渠，(径)[经]五十

里;[渔]阳燕郡有故戾陵诸堨,广袤三十里。皆废毁多时,水旱不调。延俊乃表求营造,遂躬自履行,相度形势,随力分督。未几而就,溉田百万余亩,为利十倍,百姓赖之。

《北齐书》曰:帝赐穆提婆晋阳之田,斛律光言于朝曰:"此田,神武帝以来常种禾,饲马数千匹,以拟寇难。今赐提婆,无乃阙军务也?"由是提婆怨光。

《唐书》曰:贞元十六年,卢群为义成军节度、郑滑观察营田使。群先寄寓郑州,典质得良田数顷。及授节度,各以本地契书分付所管令长,令召还本主,时人称美。

又曰:起居郎崔翼隐居城固山,所有良田分给奴婢,令递日供饭食之费。翼与妻家事一不以问,但水石自(婢)[娱]而已。

又曰:温造为河阳节度观察使,复怀州古秦渠,三县弃地悉为良田。后造左迁,出为朗州刺史。至则开后乡渠九十七里,溉田二千顷。郡人名其渠曰"右史渠"。

《范子计然》曰:请问,九田随世盛衰,有水旱贵贱,愿闻其情。"计然曰:"诸田各有名,其从一官始,以终九官,所以设 诸田差高下,始进退也。假令一直钱百金、一直钱九百,此略可知。从一亩至百亩直,是大贵之极也。"

《孟子》曰:百亩之田,勿夺其时,数口之家可以无饥矣。

又曰:易其田畴,薄其税敛,民可使富也。

《傅子》曰:陆田者,命悬于天也。人力虽修,水旱不时,则一年功弃矣。田制之由人,人力苟修,则地利可尽。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事。

《吕氏春秋》曰:魏襄王与群臣饮酒酣,王为群臣祝,令群臣皆得志。史起对曰:"群臣不肖者得志则不可。"王曰:"如西门豹之为人臣也。"史起对曰:"魏氏之田也,漳水存其傍。西门豹不知用,是过也。"明日,召史起问:"漳水犹可以灌邺田乎?"对曰:"臣为之,民必大怨臣。臣虽死,愿王使他人遂之。"王使之为邺令。史起因往

为之，邺民大怨，欲籍史起，史起不敢出，避之，乃使他人遂为之。水已行，民大得其利，相与歌之曰："邺有圣令，号为史公。决漳水兮灌邺旁，终古斥卤生稻粱。"

《春秋后语》曰：赵列侯谓其相公仲建曰："寡人所爱，可以贵之乎？"曰："富可也，贵之则不。"列侯乃命以田万亩赐善歌者二人，公仲建许诺而不与。居一月，列侯之代还，问曰："与之乎？"曰："未有可者。"

《家语》曰：虞、芮二国争田而讼，连年不决，乃相谓曰："西伯仁人，盍往质焉？"入其境，则耕者让畔，行者让路；入其朝，则士让为大夫，大夫让为卿。虞、芮之君曰："嘻！吾侪小人，不可以入君子之朝。"遂自相与成，以其所争为闲田。

萧广济《孝子传》曰：郭原平墓下有数十亩田，不属原平。每至农月，耕者恒裸袒。原平不欲使慢其坟墓，乃货家资买此田。三农之月，辄束带垂泣，躬自耕垦之。

《氾胜之(奏)[书]》曰：昔汤有旱灾，伊尹为区田，教民粪种，负水浇稼，收至亩百石。胜之试为之，收至亩四十石。

《越绝书》曰：吴北野禹梧东所舍大塚者，吴王田也。

又曰：富中大塘者，勾践治以为义田也。肥饶，谓之富中。

盛弘之《荆州记》曰：桂阳郡界有温泉，其下流有田，恒资以浸灌。常十二月种，至明年三月新谷便登。温液所周，正可数亩。过此，水气辄冷，不复生苗。

《豫章记》曰：郡江之西岸有盘石，下多良田，极膏腴者一亩二十斛。稻米之精者，如玉瞁澈于器中。

《续搜神记》曰：阳人姓何，忘其名，隐遁养志。常至田舍，人收获在场上。忽有一人长一丈，黄疏单衣，角巾，来诣之，翩翻举其两手，并傍而来，语何云："君常见韶舞，不足舞也！"便去。何寻逐，遥向一山，山有一穴，裁容人。其人即入穴，何亦随之。初入甚急，前辄开广，便失人。见良田数十顷，何遂垦作，以为世业。子孙于今

赖之。

崔寔《政论》曰：昔者圣王立井田之制，分口耦地，各相副适，使人饥饱不偏，劳逸齐均，富者不足僭差，贫者无所企慕。

王朗《上求赈贷民表》曰：昔在西京，有鄠杜膏腴之饶，池阳谷口之利，泾渭二川之水，郑国、白渠之溉，云雨年成，粪与灌并，亩货一金，号为陆海。

《应璩书》曰：是以忽此 苏子带郭之业，求彼孙叔寝丘之地。故求远田，在关之西，南临洛水，北据芒山。

曹植《表》曰：乞城内田及城边好田，尽所赐百年力者。臣虽生自至尊，然习甘田野，性乐稼穑。

又《籍[藉]田论》曰：营畴万亩，厥田上上，经以大陌，带以横阡，奇柳夹路，名果被园，宰农实掌，是谓公田。

《唐明皇杂录》曰：上命宇文融为(招)[拓]田使。融方恣睢，稍不己附者，必加诬谮。密奏以为："卢从愿广致田园，有地数百顷。上素器重，亦倚为相者数矣；而又族望官婚，鼎盛于一时。"故上亦重言其罪，但目从愿为多田翁。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二十二

资产部二

农　耕

农

《周礼·地官下》曰：凡任民，任农以耕事，贡九谷。

《礼记·月令》孟春曰：乃命有司布农事，舍东郊，修封疆，审端径术，善相丘陵、阪险、原隰、土地所宜、五谷所殖，以教导人，必躬亲之。田事既饬，先定准直，农乃不惑。

又仲春曰：无作大事，以妨农事。大事，兵役之属。

又孟夏曰：无起土功，无发大众，无伐大树。为妨蚕农之事。是月也，命有司巡行田原，劝农勉人，无或失时。劝农人以及时。

又孟秋曰：是月也，筑场圃，农乃登谷。天子尝新，先荐寝庙。

又季秋曰：乃命有司，农事备，收举五谷之要。

又孟冬曰：是月也，劳农以休息之。

又仲冬曰：是月也，农有不收藏积聚者，马牛禽兽有放逸者，取之不诘。

又季冬曰：冰已入，令告人出五种，命农计耦耕事，修耒耜，具田器。命有司出土牛，以示农耕之早晚。

又《王制》曰：制农田百亩。百亩之分，上农夫食九人，其次食八人，其次食七人，其次食六人；下农夫食五人。庶人在官者，其禄以是为差也。农夫皆受田于公。田肥塉有五等，收入不同也。庶人在官，谓府史之属，官长所除，命于天子国君者。诸侯之下士视上农夫，禄足以代其耕也。

《左传·闵公》曰：卫文公务材训农，通商惠工。

又《昭元》曰：譬如农夫，是蔪是蓑，蔪，[耘也。]拥本曰蓑。虽有饥

镰，必有丰年。

《春秋元命苞》曰：周先姜原履大人迹，生后稷扶桑。推种生，故稷好农。神始行从道，道必有迹，而姜原履之，意感，遂生后稷于扶桑之所出之野。长而推演种生之法而好农，知为仓神所命明也。

《尚书·盘庚上》曰：若农服田力穑，乃亦有秋，农勤穑，则有秋；下承上，则有福。乃不畏戎毒于远迩；惰农自安，不昏作劳，不服田亩，越其罔有黍稷。

又《洪范》[曰]：三曰农用八政，农，厚也，厚用之，政乃成。一曰食。劝农业。

又《梓材》[曰]：惟曰：若稽田，既勤敷菑，惟其陈修，为厥疆畎。言为君监民，惟若农夫之考田，已劳力布发之，惟其陈列修治，为其疆畔畎垄，然后功成，以喻教化。

《论语·子路》曰：樊迟请学稼，子曰："吾不如老农。"

《汉书》曰：谚曰："以贫求富，农不如工，工不如商。"亦出《史记》。

又曰：杨季官至庐江太守，有田一廛、宅一区，世世以农桑为业。

《后汉书》曰：王丹家累千金，隐居养志，好施周急。每岁农时，辄载酒肴于田间，候勤者而劳之；《东观汉记》曰：载酒肴便于田头大树下饮食劝勉之，因留其余酒肴而去。其惰懒者，耻不致。丹皆兼功自厉，邑聚相率以致殷富。其轻黠游荡，废业为患者，辄晓其父兄，使黜责之。没则(膊)[赙]给，亲自将护。其有遭丧忧者，辄待丹为办，乡邻以为常。行之十余年，其化大洽，风俗以笃。

又曰：崔寔，字行逊，迁鄜陵令。每至春农，身到庐陌，(观)[劝]民耕桑，农无废业。

《东观汉记》曰：樊重，字君云，世善农稼，好货植。

《南史》曰：梁张兴世为方伯父仲子，由兴世致位给事中，兴世欲将往襄阳，爱乡里，不肯去。尝谓兴世曰："我虽田舍老公，乐闻鼓角，汝可送一部，行田时吹之。"

《管子》曰：一农之事，必有一耜、一镰、一耨、一(雅)[镈]、一

铚，然后成为农也。

又曰：北泽烧火照堂下，管子入贺，桓公曰："吾田野辟，农夫必有百倍之利也。"

又曰：善为国者，使农寒耕而热耘，力归于上。

又曰：夫国富多粟生于农，故先王贵之。民事农则田垦，田垦则粟多，粟多则国富，国富则兵强，兵强则战胜，战胜者地广。农夫终岁之作，不足以自食也。故农者，月不足而岁有余也。

又曰：先王者，善为民兴利除害，故天下归之。所谓兴利者，利农事也；所谓除害者，禁害农事也。

又曰：一农之量褒百亩也。

又曰：上农挟五，中农挟四，下农挟三。农有常业，女有常事。一农不耕，民有饥者；一女不织，民有寒者。

《孟子》曰：不违农时，谷不可胜食者也。

《孙卿子》曰：农精于田，不可为农师；贾精于市，不以为市师。

又曰：良农不为水旱不耕。

《韩子》曰：历山农者侵畔，舜往耕，（其）[期]年让畔。

《国语》[曰]：管仲曰：昔者，先王处农就田野，令农夫群萃而州处，察其四时，四时树艺各有宜。权节其用，耒耜枷芟。权平之，节其器用小大倨勾之宜。枷，拷也，所以击草。芟，大镰，所以芟草。及寒，击槁除田，寒，季冬大寒之时。槁，枯草也。以（时）[待]时耕；时耕，立春之后。及耕，深耕而疾耰之，以待时雨；疾，速。耰，磨。时雨至，当种。时雨既至，挟其抢刈薅锄，在掖曰挟。抢，椿也。刈，镰。薅，兹其。锄，锄也。以旦暮从事于田野。脱衣就功，首戴茅蒲，身衣袯襫，（茅）脱，解。茅蒲，簦笠也。袯襫，蓑蔟。沾体涂足，沾，濡。暴其发肤，尽其四支之敏，以从事于田野。少而习焉，其心安焉，不见异物而迁焉。是故其父兄之教不肃而成，其子弟之学不劳而能。夫是故农之子恒为农，野处而不昵。昵，近。

《吕氏春秋》曰：匡章谓惠子于魏王之前曰："蝗螟者，农夫得而杀之。奚故？为其害稼也。"

《氾胜之书》曰：农士惰勤，其功力相什倍。

又曰：卫尉前上蚕法，今上农法。民事，人所忽略，卫尉愍之，可谓忠国爱民之至。

《风俗通》曰：古者使人如借，故曰籍田。

孙盛作南昌令教曰：且欲先婚配境内，然后督其农桑。

《梁州记》曰：黑水村有鱼池，池上立美台，下四周有水，左右官良田数十顷，故以美农为名。

耕

《周礼·天官上》曰：甸师，掌帅其属，而耕耨王籍，以时入之，以共粢盛。其属，府史胥徒也。耨，（耕）耘耔也。王以孟春躬耕帝籍，天子三推，三公五推，卿、诸侯九推，庶人终于千亩。庶人，谓徒三百人。籍之言借也。王一耕之，而使庶人耘耔终之。粢盛，祭祀所用谷也。

《礼记·月令》曰：正月，天子率三公、九卿、诸侯、大夫，躬耕帝籍，天子三推，公五推，诸侯九推。郑玄注曰：帝籍，为天神借人力所治之田也。蔡邕《章句》曰：礼成于三，故天子三推。卑者劳，故三公五推也。

又（曰）《王制》曰：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虽有凶旱水溢，民无菜色。

又《少仪》曰：问士之子长幼，长则曰'能耕矣'。

又《表记》曰：天子亲耕粢盛秬鬯，以事上帝，故诸侯勤以辅事于天子。言无事而居位食禄，是不义而富且贵。

《左传·襄公七年》曰：夏四月，三卜郊，不从，乃免牲。孟献子曰："吾乃今而后知有卜筮。夫郊祀后稷，以祈农事也。郊祀后稷以配天。后稷，周始祖，能播植者。是故启蛰而郊，郊而后耕。今就耕而卜郊，宜其不从也。"启蛰，夏正建寅之月。耕谓春分。

又《襄公十（三）[四]年》曰：吴子诸樊既除丧，诸樊，吴子乘之长子也。乘卒，至此春十七月既葬而除丧。将立季札。札，诸樊少弟。季札辞曰："曹宣公之卒也，诸侯与曹人不义曹（人）[君]，将立子臧。子臧去之，遂弗为也，以（戍）[成]曹君。君子曰'能守节'。君，义嗣也，谁

敢奸君？有国，非吾节。札虽不才，愿附于子臧，以无失节。”固立之，弃其室而耕，乃舍之。传言季札之让，且明吴兄弟相传。

又《昭公五》曰：伍员如吴，言伐楚之利于州于。州于，吴王僚。公子光曰：“是宗为戮，而欲反其仇，不可从也。”光，吴公子阖闾也。反，复也。员曰：“彼将有他志。光欲杀僚，不利员用事，故破其议，而员亦知之。余姑为之求士，而鄙以待之。”计未得用，故进勇士以求入于光，退居边鄙。乃见专诸焉，专诸，勇士。而耕于鄙。

《谷梁传·成公》曰：郄克曰：“反鲁卫之侵地，使耕者皆东亩。”欲以利其戎车。

《论语·卫灵公》曰：君子谋道不谋食。耕也，馁在其中矣；学也，禄在其中矣。

又《微子》曰：长沮、桀溺耦而耕。

《论语比考谶》曰：叔孙武叔毁孔子，譬若尧民曰：“我耕田而食，穿井而饮，尧何力功？”

《周书》曰：神农之时，天雨粟，神农耕而种之。

《韩诗》曰：“三之日于耜，四之日举趾。”至于四月，始可举足而耕。

又曰：齐人青将讨公孙无知，辞其友，其友曰：“耕田刈草，农之力也；讨君之贼，大夫职也。”

《史记》曰：赵肃侯游大陵，出于鹿门，大夫扣马曰：“耕事方急，一日不作，百日不食。”肃侯下车而谢之。

又曰：伍子胥进专诸于公子光，退而与故太子建之孤子胜耕于野。

又曰：陈涉少时，与人佣耕，辍耕垄上曰：“富贵无相忘！”佣者笑而应曰：“子为人佣耕，何富贵耶？”涉曰：“嗟乎！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

又曰：高后立诸吕为王，擅权用事。朱虚侯年二十，有气力，忿刘氏不得势，常入侍高后燕饮，曰：“请为太后歌田。”太后曰：“试为

我言田意。"曰："深耕穊种，立苗欲疏。非其种者，锄而去之！"吕氏默然。

《战国策》曰：主父欲(代)[伐]中山，使李疵观之。疵曰："举士，即民务名不好本；朝上贤，即耕者隋而战士懦。若此不亡者，未之有也。"

《汉昭纪》曰：上耕于钩盾，弄田。应劭曰：昭帝九年，未能亲耕帝籍，钩盾有田近署，故往试耕，为戏弄也。

又曰：江南之地，火耕水耨。应劭曰：烧草，下水种稻。

又曰：夏侯胜每授书，谓诸生曰："学经不明，不如归耕。"

《后汉书》曰：王莽末，盗贼起，人皆忧，移徙遁逃，莫事农桑。淳于恭遂独耕，乡人止之曰："世方散乱，死生未分，何空自苦为？"恭曰："正我不得食，他人食之，何伤？奈何不耕？"

《东观汉记》曰：梁鸿乃将妻之霸陵山中，耕耘、织作以供衣食，弹琴、诵书以娱其志。

又曰：承宫将妻之华阴山谷，耕种禾黍。临熟，人就认之，宫悉推与去。由是显名。

又曰：第五伦为会稽太守，免官归田里，身自耕种，不交通人物。

《魏略》曰：常林少单贫，自非手力，不取之于人。性好学，汉末，为诸生，带经耕锄。其妻常自担饷馈之。林虽在田野，其相敬如宾。

《吴录》曰：徵崇，字子知，遭乱，遂隐于会稽，躬耕以求其志。好尚者从学，所教不过数人辄止，欲令其业必有成也。

《吴志》曰：薛综上疏云："任延为九真太守，乃教其耕犁，使之冠履。"

《晋书》曰：朱冲，字巨容，少有志行，闲静寡欲，好学而贫，常以耕艺为事。

又曰：赵至，字景真，代郡人也，寓居洛阳(维)[缑]氏。令初到

官，至年十三，与母同观。母曰："汝先世本非微贱，世乱流离，遂为士伍耳。尔后能如此不？"至感母言，诣师受业。闻父耕叱牛声，投书而泣。师怪问之，至曰："我小，未荣养，使老父不免勤苦。"师甚异之。

《宋书》曰：王韶之家贫好学，尝三日绝粮，而执卷不辍。家人请之曰："困穷如此，何不耕？"答曰："我自耕耳。"

《齐书》曰：戴僧静为北徐州刺史，买牛给贫人，令耕种。

《梁书》曰：孔子袪，会稽山阴人也。少孤贫好学。耕耘樵采，常怀书自随，投闲则诵读。勤苦自励，遂通经术。

《赵书》曰：东耕仪直殿中监，铺席于侍臣之南，北面解匣，出御(表)[耒]，跽受黄门侍中。侍中释剑，擎跽，以颖授尊。太常赞曰："皇帝亲耕籍田，一推一反，三推三反。"成礼，侍中跽取耒，以授侍郎，以授殿中监，监复韬匣。

《管子》曰：庶人好耕农而恶饮食，于是财用足。

又曰：行其游野，视其耕耘，计其农事，而饥饱之国可以知也。

又曰：耕者，出入不应于父兄，用力不农，农不事贤，行此三者，有罪无赦。

又曰：地大而不耕，非其地也。

《文子》曰：其耕不强者，无以养生。

《晏子春秋》曰：有纳书景公者，云："吾不知晏子之忠臣也。"公以为然。晏子入朝，公色[不]悦。晏子退而穷处，东耕于海滨。

《墨子》曰：鲁南郑人吴宪者，冬陶夏耕，自比于舜。

又曰：墨子之齐，遇故人，曰："今天下莫为不若己。"墨子曰："今小人，一人耕，九人处，耕者不可以不急。何[则]？食者众而耕者寡也。今天下莫为义，子宜劝我，何以止我？"(何以)

[又《非]乐》曰：使丈夫为之废丈夫耕稼树艺之时，使妇人为之废妇人纺织之事。

《庄子》曰：尧治天下，伯成子高立为侯。尧授舜，舜授禹，伯成

子高辞而耕。禹往见之，则在野。

又曰：尧以天下让许由，许由不受，退而耕于颍水之阳，终身不见。

《尸子》曰：有虞氏身有南亩，妻有桑田。神农耕而王，所以观耕。

《商子》曰：今一人耕而百人食之，此为螟螣蚼胡多切。蝗之欲切。亦大矣。虽有《诗》《书》，犹无益于治。

《孟子》曰：伊尹耕于有华之野，汤躬诣之，伊尹嚣然弗顾。

又曰：耕者助而不税，则天下之农皆悦，而愿耕于其野也。

《孙卿子》曰：子路问孔子曰："有耕耘树艺，手足胼胝，以养其亲，而无孝名，何也？"子曰："但使入则笃行，出则友贤，何患无孝名也？"

《韩子》曰：宋人有耕者，田中有株，兔走触株而死。因释耕而守株，冀更得兔，宋人笑之。

《淮南子》曰：夫织者日以进，耕者日以却，事相反，成功一也。

扬子《法言》曰：谷口郑子真，不屈其志，而耕乎岩石之下，名振京都。

《傅子》曰：耕根车，天子亲耕乘之；踢猪车，畋猎乘之。

《山海经》曰：后稷播百谷，始作耕。

《六韬》曰：昔帝尧之王天下，不以私曲之故留耕绩之时。

《国语》曰：古者天子籍田，后稷监之，监，察。太史赞（玉）[王]，赞，导。王敬从之。王耕[一]垅，一垅，耜之垅也。王无耦，以一耜耕也。班三之，班三次也。三之，下各三其上也，王一垅，公三，卿九，大夫二十七。庶人终于千亩。终，尽耕之。

又曰：管仲对齐桓公曰："深耕而疾耰之，以待时雨。"

《吕氏春秋》曰：匡章谓魏王曰："今君行多者数百人，皆不耕而食，此害稼亦甚矣！"

又曰：人臣孝则事君忠，临难死；士民孝则耕耘疾，守战固。

又曰：舜耕于历山，昌草生，于是始耕。

《董生书》曰：禹见耕者五耦而轼。

《贾谊书》曰：王者之法：民三年耕，而余一年之食；九年耕，而余三年之食。三十岁，民有十年之蓄。

《说苑》曰：曾子衣弊衣而耕，鲁君使人致邑，曾子不受，曰："受人者畏人，与人者骄人。"终不受。

《太玄经》曰：神农冬耕，被服纯青。

崔元始《正论》曰：宣帝使蔡登校民耕相，三犁共一牛，一人持之，下种挽耧，皆取备焉，（一）日种[一]顷也。

《拾遗录》曰：需支夫善耕，妇人善织。以五色丝稍内口中，两手引而结之，则成文锦。丈夫多力，勤稼，一日锄十顷之地。

《董正（则）[别]传》曰：刘恭嗣少有异才，闻司马操博物多通，故往见焉。遇其方耕，执耒耜于垅亩之上，于是释耒下衽，相就而言。

《任嘏别传》曰：嘏字昭先，乐安人。有比居者，擅耕嘏地数十亩，种之。人以语嘏，嘏曰："我自以借之（耶）[也]。"耕者闻之，惭谢还（也）[地]。

《襄阳耆旧传》曰：庞公，襄阳人，居沔水上，至老不入襄阳城。躬自耕耔，其妻相待如宾，休息则整巾端坐，以琴书自娱。睹其貌者，肃如也。

《桓阶别传》曰：阶为赵郡太守，期月之间，增户万余。路有遗一囊，耕者见之，举以系树。数日，其主还取。

《石勒别传》曰：石勒，元康中流宕山东，寄旅平原茬平界，与师欣家佣耕，耳恒闻鼓角鞞铎之音，勒私异之。

《琴操》曰：曾子幼小慈仁，居贫，无业以事父母。躬耕力作，随五土之利，四时惟宜，以进甘脆。尝耕于太山之下，遭雨雪寒冻，旬月不得归，乃作《忧思歌》。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二十三

资产部三

耒　耜　犁　耦　种殖　耘
耔　耨　镈　耰　铚　镈

耒

《释名》曰：耒，耜也。

《古史考》曰：神农作耒耜。

《世本》曰：咎繇作耒耜。

《周礼·冬官·考工下》曰：车人为耒，庇长尺有一寸，中直者三尺有三寸，上句者二尺有二寸。郑司农云：耒谓耜耒。庇，读为其颡有疵之疵，谓耒下歧。玄谓：庇，读为棘刺之刺。颡，耒下前曲，接耜。自其庇缘其外以至于首以弦其内六尺有六寸，与步相中也。缘外六尺有六寸，内弦六尺，应一步之尺数。耕者以田器为度。宜耜异材，不在数中。坚地欲直庇，柔地欲句庇。直庇则利推，句庇则利发。倨句磬折，谓之中地。中地之耒，其庇与直（直）者如磬折则调矣。调则弦六尺。

《礼记·月令·季冬》曰：冰已入，令告人出五种，命农计耦耕事，修耒耜，具田器。冰既入，而令有司告人出五谷之种，明大寒气过，农将兴修田器。

《韩诗》曰：三月之时，可预取耒、耜修缮之。至于四月，始可以举足而耕也。

《魏志》曰：段灼上疏理邓艾曰："昔姜维有断陇之志，艾修治备守，积谷强兵。值岁凶旱，又为区种，身被鸟衣，手执耒、耜，以率将士。上下相感，莫不尽力。"

《梁书》曰：贺革，字文明。少以家贫，躬耕供养。年二十，始辍耒，就父受业，精力不怠。

《唐书》曰：永徽三年，高宗亲享先农，躬御耒耜。

《淮南子》曰：清英之美，始于耒、耜。清英，酒也。

耜

《释名》曰：耜，齿也，如齿之断物也。

《周礼·地官下·山虞》曰：凡服耜，斩季材，以时入之。季犹稚也。服与耜宜用稚材，尚柔刃也。服，(此)[牝]服，车之材。

又《秋官下》曰：薙氏掌杀草，春始生而萌之，夏日至而夷之，秋绳而芟之，冬日至而耜之。郑玄谓：萌之者，以兹其斫其生者；夷之，以钩镰迫地芟之也，若今取茭矣；含实曰绳，芟其绳则实不成熟；耜之，以耜测深土铲之。

《礼记·礼运》曰：治国不以礼，犹无耜而耕也。无以入也。

《毛诗·国风》曰：三之日于耜，四之日举趾。同我妇子，馌彼南亩，田畯至喜。三之日，夏正月也，阴土晚寒。于耜，始修耒耜也。四之日，周四月也，民无不举足而耕矣。

又《小雅·大田》曰：以我覃耜，俶载南亩。覃，利也。时至，民以其利耜炽菑发所之地，趋农已急也。

又《周颂》曰：《良耜》，秋报社稷也。畟畟良耜，俶载南亩。播厥百谷，实函斯活。畟畟，犹测测也。《笺》云：良，善也。农人测测以利善之耜，炽菑是南亩也。种此百谷，其种皆成好含生气，言得其时。

王隐《晋书》曰：徐苗少孤家贫，好学书，昼执耒耜，夜不废读诵。

《后魏书》曰：赵琰遣人买耜刃，得剩利六百，即命送还刃主。刃主高之，义而不受，琰命委之而去。

《唐书》曰：高宗行籍田之礼，躬执耒耜而九推焉。礼官奏："陛下合三推。"上曰："朕以身率下，自当过之，恨不终于千亩耳。"初，将籍田，先止于先农之坛，因阅耒耜，有雕刻文饰者，谓左右曰："田器，农人执之，在于朴素，心岂贵文饰乎？"(及)乃命彻之。

《国语》曰：周制有(人)曰："民无悬耜，言常用。入土曰耜，耜柄曰耒。野无奥草。"皆垦辟与深也。

《吕氏春秋》曰：六尺之耜，所以成亩；其博八寸，所以成畎。高诱注曰：六尺为亩，三尺为畎。

犁

《释名》曰：犁，利也，利则发土，绝草根也。

《魏略》曰：皇甫隆为敦煌太守，民不晓作楼犁，用工甚费。隆乃教作楼犁，省力过半。

又曰：弘农太守刘类，多市犁辖，载所部贸丝。

《管子》曰：距国门以外，穷四竟之内，丈夫二犁，童子五尺一犁，以为三日之功，令农始作服于公田。

《盐铁论》曰：庶人乘马者，足以代劳而已。故行则服轭，止则就犁，下种耧楼，皆取备焉，日种一顷，至今三辅犹赖其利。辽东耕犁，辕长四尺，回转相妨。即用两牛，两人牵之，一人耕，一人种，二人(轭)[挽]楼，凡用两牛六人，一日种二十五亩，其悬绝如此。

《陈留耆旧传》曰：萧令陈弇，字叔明。躬自握犁，种五(种)谷。有黄雀随犁翔弇上。

崔寔《政论》曰：武帝以(随遇)[赵过]为搜粟都尉，教民耕植。其法：三犁共一牛，一人将之。

《唐书》曰：天宝初，开砥柱之险以通流，石中得古铁犁铧，有"平陆县"字，因改河北县名为平陆县。

《后唐史·明宗[纪]》[曰]：上顾谓侍臣曰："朕昨日出城观稼，见百姓父子三人同曳犁耒者。力农如是，深轸予怀。可赐耕牛二头"。

耦

《说文》曰：耦，耕广五寸为伐，二伐为耦。

《周礼·地官下》曰：里宰，以岁时合耦于锄，以治稼穡，趋其耕耨，行其秩叙，以待有司之政令，而征敛其财赋。《考工记》曰：耜广五寸，

二耜为耦。此言两人相助耦而耕也。郑司农云：锄，读为藉。杜子春云：锄，读为助，谓相佐助。

又《冬官》曰：匠人为沟洫，主通利田间之水道。耜广五寸，二耜为耦。一耦之伐，广尺深尺谓之畎。田首倍之，广二尺，深二尺，谓之遂。古者耜一金，两人并发之。其垄中曰畎，畎上曰伐。伐之言发也。畎，亩也。今之耜歧头两金，像古之耦也。

《毛诗·周颂》曰：骏发尔私，终三十里。亦服尔耕，十千维耦。私，民田也。言上欲富其民，而让于下，欲民之大发其私田耳。终三十里，言各极其望也。于是民大事耕其私田，万耦同时举也。

《国语》曰：吴王还自伐齐，乃谇申胥谇，告让也。曰："昔吾先王体德圣明，达于上帝。先王，阖庐。上帝，天也。譬如农夫作耦，以刈杀四方之蓬蒿。"为言子胥佐先王，犹耕者之有耦，以成其事。

董仲舒云：禹见耕者五耦而轼，过十室之邑而下；见山仰之，见谷俯之。

种　植

《周礼·地官》大司徒之职曰：辨十有二壤之物，而知其种，以教稼穑树艺。

《礼记·月令》曰：孟春行冬令，则水潦为败，首种不入。旧说云：首种谓稷也。

又《仲秋》曰：是月也，劝人种麦，无或失时。

又《礼运》曰：为礼不本于义，犹耕而弗种也。嘉谷无由生也。

《尚书·洪范》[曰]：五行(曰)：土爰稼穑。种曰稼，敛曰穑。土可以耕，可以敛。稼穑作甘。甘味生于百谷。

《尚书·酒诰》曰：妹土，嗣尔股肱，纯其艺黍稷，奔走事厥考厥长。今往当使妹土之人继汝股肱之教，为纯一之行，其当勤种黍稷，奔走(土)[事]其父兄也。

《尚书考灵耀》曰：春，鸟星昏中以种稷；鸟，朱鸟，谓鹑火。夏，火星昏中以种黍菽。火，大火也。

《孝经援神契》曰：土黄白宜种禾，黑坟宜黍麦，苍赤宜菽，汙泉宜稻。

《说文》曰：禾之秀实曰稼，茎节为禾，从"禾""家"声。一曰稼，家事也；一曰在野曰稼。

《史记》曰：弃为儿时，其游戏好种树麻菽。

《汉书》曰：景帝三年春正月，诏曰："农，天下之本也。黄金珠玉，饥不可食，寒不可衣，以为(弊)[币]用，不识其终始间，岁或不登，意为末者众，农民寡也。其令郡国务劝农桑，益种树，可得衣食物。吏发民，若取庸采黄金珠玉者，坐赃为盗；二千石听者与同罪。"

又曰：王莽篡位二年，兴神仙事。以方士苏乐言，起八(月)[风]台于宫中。台成万金，作乐其上，顺风作液汤。如淳言：《艺文志》有《液汤经》，其义未闻。又种五梁禾于殿中，或曰五色禾也。先鬻鹤髓、鬻音煮也。玳瑁、犀玉二十余物，渍种，计粟斛成一金，言此黄帝谷仙之术。以乐为黄门郎，令主之。

《东观汉记》曰：范冗为桂阳太守。俗不种桑，无蚕织丝麻之利，类皆以麻枲头缉著衣。民堕窳，少粗履，盛冬皆以火燎。冗令属县教民益种桑柘，养蚕桑，织履；复令种紵麻。数年之间，人(刺)[赖]其利，衣履温暖。

《吴会分地记》曰：卞山者，勾践于此山铸铜。铜不铄，埋之，生马篮。勾践遣使者取徙于南社种之，饰治以为马篮，献于吴。

《陈书》曰：陈灵洗为重安公，性好播植，躬勤耕稼，至于水陆所宜，刈获早晚，虽老农不能及也。

《淮南子》曰：夫树林者，灌以梁水，畴以肥壤，畴，垄也。梁，或作潦也。一人养之，十人拔之，林必无余梂。

又曰：昏弧中，则务种谷；二月昏时，弧星中于南方，朱鸟之宿也。大火中，则种黍菽；大火，东方苍龙之宿，四月建巳中南方也。菽，豆也。虚中，则种粟麦。北方玄武之宿也，八月建酉中于南方也。

又曰：古者民茹草饮水，食树木之实、蠃蚌之肉，多疹毒伤之患。患，害。于是神农乃始教民播五谷，相土地原隰燥湿肥垆高下，百草之滋味，水泉甘苦，令民知避就。当此之时，一日而七十毒。

又曰：文公种米。

《吕氏春秋》曰：冰冻方固，后稷不种；后稷之种，必待春。

《论衡》曰：后稷为儿，种艺为戏。

《氾胜之书》曰：稗，水旱无不熟之时，又特滋盛，易得芜秽，良田亩得二三十斛，宜种之以备凶年。又，稗中有米，熟时，一可捣取炊之，不减粱米，又可酿作酒。武帝时，令典农种之，一顷收二千斛，斛得米三斗。大俭，可得磨食之。

又曰：三月，榆荚雨时，高地强土可种禾；薄田不能粪者，以原蚕矢杂禾种之，则禾不虫。又取马骨，壑之，一石以水三石煮之，三沸，漉去滓，以汁渍附子五枚，渍三四日，去附子，以汁和蚕矢，挠如粥。先种二十日以溲种，曝勿令湿，至种时，以余汁溲而种之，则不蝗虫。无马骨汁，亦可用雪。雪者，五谷之积也，常以冬藏雪汁器盛埋地中。治种如此，则收万倍。

又曰：种伤湿郁热，则生虫。取麦种，候熟可获，择穗大强者，秆束，立场之高燥处，无令有白鱼，取干艾杂藏之。欲知岁所宜，以布囊盛粟诸物种，平量，埋阴垣之下。冬至后五十日，发取量之，息最多者岁所宜。

又曰：凡田，种麦为首。伤于太稠者，锄而稀之。秋以锄，以棘柴曳之，以塞麦根，故曰："子将欲富，黄金覆土。"至春冻解，棘柴曳之，绝其干叶。到榆荚雨时，候土白，复锄。如此收必倍。冬雨雪止，掩雪，勿令从风飞去，后雪复如此，麦能旱多实。春冻解，耕和土种游麦，麦生成茂大，锄如宿麦也。

又曰：黍者，暑也。（未）[禾]生心，天雨灌其心，必伤无实。初种时，天雾，令两人对持长索，曳去其露，日出乃止。种黍，覆（出）[土]、锄治如禾法，欲稀于禾。

又曰：大豆保岁易为，宜古之所备凶年也。大豆生，载甲而出。种土不可厚，厚则折项，不能上达，屈于土中而死。

又曰：种稻，春冻解，地气和时耕。冬至后百三十日，种大稻时也。

又曰：种麻，预软和田，二月下旬，三月上旬，傍雨种其秳。

又曰：种枲，春冻解，耕治其土。春草生，布粪田，复耕平摩之。

又曰：种小豆忌卯，稻忌辰，禾忌丙，黍忌丑，麻忌辰，秫忌未、寅，小麦忌戌，大麦忌子，大豆忌甲。凡九谷，忌日不种之。避其忌，不可败伤诸事忌禁日，此非空言也。其道自然，若烧黍穰，则害瓠也。

崔寔《四民月令》曰：正月可种葵，四月可收冬葵子。六月六日可种葵，中伏之后可种冬葵，八九月可种干葵。

《物理论》曰：稼，借种也。古今之言，云余夫稼，农之本也。

耘

《说文》曰：耘，除田间秽也。

《左传·昭元年》曰：晋赵文子曰："譬如农夫，是穗是褎。"穗，耘也。壅苗为褎。

《毛诗·甫田》曰：或耘或耔，黍稷薿薿。

又《周颂》曰：载芟载旅，其耕泽泽。千耦其耘，徂隰徂畛。

《论语》曰：子路从而后，遇丈人，以杖荷蓧。包曰：丈(夫)[人]，老人也。蓧，竹器。子路问曰："子见夫子乎？"丈人曰："四体不勤，五谷不分，孰为夫子？"包曰：夫丈人云："不勤劳四体，不分殖五谷，谁为夫子而索之邪？"植其杖而芸。孔曰：植，倚也。除草曰芸。

《宋书》曰：柳元景、颜师伯尝诣沈庆之，会其游田。元景等鸣笳列卒满道，庆之独与左右一人在田，见之悄然改容曰："夫贫贱不可毕，富贵亦难守。吾与诸公并出贫贱，因时际会，荣贵至此，惟当共思损挹之事。老子八十之年，目见成败者已多，诸君炫此车服，

欲何为?"于是插杖而耘,不为之顾。元景等彻侍,褰裳从之。

《管子》曰:万室之都,必有万钟之藏,藏镪千万;千室之都,必有千钟之藏,藏镪百万。春以奉耕,夏以奉耘。

《孟子》曰:人病,舍其田而芸人之田,所求于人者重,而所以自任者轻。

贾谊《书》曰:邹穆公有令,食鸢雁必以秕。吏请以粟,公曰:"夫百姓呴牛而耕,曝背而芸,勤而不敢惰者,岂为鸟兽哉?粟,养人也,何以其养鸟也?"

耔

《说文》曰:耔,壅禾本也。

《晋书》曰:陶潜《归去来》曰:"怀良辰以孤往,或植杖而耘耔。"

耨

《释名》曰:耨,似锄,以耨禾也。

《左传·僖公下》曰:初,臼季使过冀,见冀缺耨,其妻馌之,臼季,晋臣也。冀,晋邑。耨,助也。野馈曰馌。敬相待如宾。与之归,言诸文公曰:"敬,德之聚也。能敬,必有德,德以治民。君请用之。"

《尔雅》曰:斫斸谓之定。郭璞曰:锄属也。犍为舍人曰:拘擿,[一]名定。《广雅》曰:定,耨。《纂文》曰:养苗之道,锄。耨如锯,柄长三尺,刃广二寸,以封地除草也。

《魏书》曰:公孙渊官属上书曰:"七营虎士,五部蛮夷,各怀素饱,不谋同心,奋臂大呼,排门遁出。近郊农民,释其耨锸。"

《淮南子》曰:(耨)[古]者剡耜而耕,摩蜃[而耨]。蜃,大蚌也。摩,令利,用耨除草也。

又曰:荚先稻熟,农夫耨之者,不以小利害大获。荚,稗。

又曰:圣人之用兵,若栉发耨苗,所去者少,所利者多。

《吕氏春秋》曰:先生者(美)[为]米,后生者为秕。是故其耨

也，长其兄而去其弟。养大杀小。不知稼者，其耨也，去其兄而养其弟，不收其粟而收其秕。

镭

《释名》曰：镭，诛也，主以诛除物根株也。

《说文》曰：镭，斫也。齐谓兹基，一曰斤柄，性自曲者也。

《管子》曰：美金以铸戈剑矛戟，试诸狗马；恶金以铸斤斧锄夷属镭，试诸木土。夷，锄类也。属镭，镬类。

又曰：匠人有感斤镭，故绳可得断也。

《孟子》曰：齐人有言曰："虽有智慧，不如乘势；虽有镃基，不如待时"。兹基，田器。

耰

《说文》曰：耰，摩田器也。

《论语》曰：长沮、桀溺耦而耕，孔子过之，使子路问津焉。桀溺曰："子为谁？"曰："为仲由。"曰："是鲁孔丘之徒与？"对曰："然。""滔滔者，天下皆是也，谁以易之？且而与其从辟人之士也，岂若从辟世之士哉？"耰而不辍。

《贾谊书》曰：秦民借父耰锄，犹有德色。

铚

《广雅》曰：铚谓之刈。《纂文》曰：江湖以铚为刈也。

《尚书·禹贡》曰：二百里纳铚。铚，刈，谓禾穗也。

《说文》曰：铚，获禾短镰。

《释名》曰：铚，获禾铁也。铚铚，断禾穗声也。

铣

《说文》曰：钱，铫也，古田器也。

《世本》曰：倕作铫。

《管子》曰：一农之事，必有一铫，然后成农。

镈

《释名》曰：镈，亦锄类。迫也，迫地去草也。

《毛诗·周颂·良耜》曰：其镈伊黍，其笠伊纠，其镈斯赵，以薅荼蓼。

又《周颂·臣工》曰：命我众人，庤乃钱镈，奄观铚艾。庤，（其）[具]。钱，铫。镈，[锄]。铚，获也。《笺》云：奄，[久]。观，多也。教我庶民，具女田器，终久必多铚艾。（观）[劝]之也。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二十四

资产部四

获　穜　耨　架　囷　廪

获

《说文》曰：获，刈禾也。

《毛诗·小雅》曰：岁聿云暮，采萧获菽。

又《周颂·良耜》曰：获之桎桎，积之栗栗。桎桎，获声也。栗栗，众多也。

《尚书·金縢》曰：秋大熟，禾未获，天大雷电以风，禾尽偃，大木斯拔，邦人大恐。

又《大诰》曰：厥父菑，厥子乃弗肯播，矧肯获？其父已菑耕其田，其子乃不肯播种，况肯收获乎？

《尔雅》曰：桎桎，获也。郭璞注曰：获，刈禾也。

《南史》曰：齐文惠太子，常幸东田观获稻。范云时从文惠，顾云曰："此刈甚快。"云曰："三时之务，亦甚勤劳。愿殿下知稼穑之艰难，无徇一朝之宴逸也。"文惠改容谢之。

虞喜《志林·说晏子》曰：景公为长府，有风，犹作不已。晏子歌曰："禾有穗兮不得获，秋风至兮尽零落。"歌终而流涕，公乃止之。

穜

《说文》曰：穜，谷可收（啬）也。［啬］，爱涩也。

《尚书·大诰》曰：予永念曰："天惟丧殷，若穜夫，予曷敢不终朕亩？"稼穜之夫，除草养苗。我长念天亡殷恶［主］亦（主）犹是矣。我何敢不顺天终竟我垄亩乎？

又《无逸》[曰]：周公曰："呜呼！君子所其无逸。先知稼穑之艰难，乃逸，则知小人之依。稼穑农夫之艰难，事先知之，乃谋逸豫，则知小人之所依怙。相小人，厥父母勤劳稼穑，厥子乃不知稼穑之艰难，乃逸乃谚。既诞，否则侮厥父母曰："昔之人无闻知。"小人之子，既不知父母之劳，乃为逸豫游戏，乃叛谚不恭已，欺诞父母；不欺则轻侮其父母曰："古老之人，无所闻知！"

《物理论》曰：穑犹收也，古今之言云尔。稼，[农之本；穑，]农之末。农本轻而末重，前缓而后急。稼欲少，[穑欲多；](苦)耨欲(熟)[缓]，收欲速，此良农之务。

耦

《毛诗·大田》曰：彼有不获稚，此有不敛穧。彼有遗秉，此有滞穗，伊寡妇之利。秉，把也。成王之时，百谷既多，种同齐熟，收刈促遽，力皆不足，而有不获不敛，遗秉滞穗，故听矜寡取之以为利。

《东观汉记》曰：桓荣遭仓卒，与族人元卿俱耦拾，投闲辄讲。元卿谓曰："卿但尽气耳，当复有施用时乎？"后荣为太常诸子，谓元卿曰："平生笑吾尽气，今何如？"元卿曰："我农家，安能豫知此？"

《魏略》曰：焦先行不践邪径，必循阡陌。及其耦拾，不失大穗。饥不可食，寒不可衣，结草以为蓑裳，被头徒跣。每出，见妇人，则隐翳，须去乃出。

王隐《晋书》曰：庾衮，字叔褒。年饥，耦者犹殷，衮乃引其群子以退，曰："待其间。"既耦焉，从者以为徒耦也，耦无傍掾。

《晋书》曰：夏统，字仲御。幼孤贫，养亲以孝闻。每(探)[采]耦求食，星行夜归，或至海边拘蠃蛤以资养。

《宋书》曰：沈道虔居武康北石山下，常以耦拾自资。同耦者或争穗，道虔谏之，不止，悉以其所得与之，争者愧恶。后每事辄云："勿令居士知。"

《庾异行别传》曰：君妻乐氏，生子泽。初，君与妻耦，而产于

泽，遂以命之。

架

《释名》曰：架，加也，加杖于柄头，以挼穗而出谷也。或曰罗架，三丈而用之。或曰以杖转于头，故名之也。

《广雅》曰：拂谓之架。

《说文》曰：拂，架也。拂，击禾连枷也。

《国语》曰：权节其用，耒、耜、耨、芟。耨，拂也，所以击草。

《方言》曰：佥，宋魏之间谓摄殳，或谓之度。自关而西谓之拂。佥，连架也，所以打谷。

王褒《僮约》曰：刻木为架，屈竹作（把）[耙]。架，击禾也。

园

《说文》曰：园，所[以]树果也。

《易·贲卦》曰：贲于丘园，束帛戋戋。

《毛诗·车邻·驷驖》曰：《驷驖》，美襄公也。始命，有田狩之事，园囿之乐焉。始命，命为诸侯也。秦始附庸也。游于北园，四马既闲。闲，习也。

又《国风·将仲子兮》曰：将仲子兮，无逾我园，无折我树檀。园，所以树木也。檀，强刃之木。

又《小雅·鹤鸣》曰：乐彼之园，爰有树檀，其下维萚。何乐于彼园之观乎？萚，落也。上其树檀，下其萚。

《周礼·天官》[曰]：太宰九职，二曰园圃，毓草木。郑注云：园，蓄也。

《史记》曰：董仲舒，广川人，以治《春秋》，当孝景时为博士。下帷讲诵三年，不观于舍园。

《汉书·梁孝王传》曰：王有罪，入朝，乘布车，从两骑，入匿长公主园。张晏曰：布车，丧人乘之也。

又曰：田蚡召客饮，坐其兄盖侯北向，自坐东向。以为汉相尊，

不可以兄私挠。由此滋骄。治宅第田园极膏腴。市买郡县器物，相属于道。

《后汉书》曰：窦宪恃宫掖声势，遂以贱直请夺沁水公主园田。沁水公主，明帝女。主逼畏，不敢计。后肃宗驾出，过园，指以问宪，宪阴喝不得对。阴喝，犹噎塞也。阴，音於禁反。喝，音一介反。或作鸣故反。后发觉，帝大怒，召宪切责曰："深思前过主田园时，何用愈赵高指鹿为马？愈犹差也。久念使人惊怖！昔永平中，常令阴博、邓叠二人更相纠察，以阴、邓皆外戚，恐其逾多，故使更相纠察也。博，阴兴之子也。故诸豪戚莫敢犯法者。而诏书切切，犹以舅氏田宅为言。切切，犹殷勤。今贵主尚见枉夺，何况小人哉？国家弃宪如孤雏腐鼠！"鸟子生而啄者曰雏也。宪大震惧，皇后为缞服深谢，良久乃得解。使以田还主，虽不绳其罪，然亦不授以重任。

《续汉书·百官志》曰：濯龙园，在洛阳西北角。

谢承《后汉书》曰：吴祐迁胶东侯相，时戴宏父为县丞。宏年十六，从在(承)[丞]舍。祐每行园，常闻讽读之音，奇而候之，亦与为友。宏卒成儒宗，知名东夏，为河间相，因自免归家，不复仕。身灌园蔬，以经书教授，年九十八卒。

又曰：中平二年，造万金堂于西园。

《献帝春秋》曰：吕布问太祖："明公何瘦？"太祖曰："君何以识孤？"布曰："昔在洛会浸氏园。"太祖曰："然，孤忘之矣。所以瘦者，不早相得故也。"

《魏略》曰：颜斐为京兆太守，起菜园，使民投闲灌治之。

《魏志》曰：明帝之幸郭元后也，毛皇后爱宠日衰。景初元年，帝游后园，召才人以上曲宴，极乐。元后曰："宜延皇后。"帝弗许，乃禁左右，使不得宣后知之。明日见帝，后曰："昨游宴北园，乐乎？"帝以左右泄之，所杀十余人。

《魏略》曰：青龙十二年，起土山于芳林园西北陬。使公卿群寮皆负土成山，树松竹杂木善草于其上，捕山禽杂兽置其中。

又曰：马钧居京都，城内有地可为园，患无水以灌之，乃作翻车。令童儿转之，而灌水自覆，更入更出，其巧百倍于常。

《晋书》曰：华廙免官后，栖迟家巷。武帝登凌云台，望见廙(苴)[苜]蓿园，阡陌甚整，依然感旧。太康初大赦，乃得袭封。

王隐《晋书》曰：王衍，字夷甫，戎叔父也。终于平北将军，送故甚丰。亲故借衍车马、帷帐、器物者，衍因与不复录。资财尽出洛城西先人旧园田上。

又曰：王戎为荆州刺史，坐遣吏修园宅，应免官，诏以赎论。

又曰：孝宗欲于后园修立池苑，江逌谏以"强贼未灭，宜旌军备，尝存俭约，以率群下"。

又曰：氾腾，字无忌，应孝廉举，除郎中。属天下兵乱，去官，叹曰："生于乱世，贵而能贫，乃可以免。"散家财五十万，以施宗(于)[族]。柴门灌园，琴书自适。

《南史》曰：臧荣绪幼孤，躬自灌园，以供祭祀。

《宋书》曰：茹法亮于宅为鱼池钓台、土山楼馆，长廊将一里，竹林花药之美，公家园竹不能及。

又曰：沈道虔居武康北石山下。有人窃园中菜，道虔自外还见之，即自逃隐，待窃者去后乃出。

《齐书》曰：会稽孔珪家起园，列植桐柳，多构山泉，殆穷真趣。衡阳王钧往游之，珪曰："殿下处朱门，游紫闼，讵得与山人交耶？"答曰："身处朱门，而情游江海；形入紫闼，而意在青云。"珪大美之。

又曰：豫章王嶷薨后，尝见形于第后园。乘腰舆，指麾处分，呼直兵，直兵无手板，左右授一玉手板与之，谓曰："橘树一株死，可觅补之。"因出后园。

《梁书》曰：徐勉为书式其子嵩曰："中年聊于东田间营小园者，非存播艺以要利，正欲穿池种树，少寄情赏尔。又以郊除闲旷，终可为宅，傥获悬车致事，实欲歌哭于斯。"

又曰：刘慧斐隐居东林寺，又于山北构园一所，号曰离垢园。

时人仍谓为离垢先生。

《燕书》曰：慕帝时，有异爵，素质绿首，集于端门东园树，栖翔二旬而去。夏，以异爵故，大赦；名东园曰白爵园。

《后魏书》曰：胡太后亲览万机，手笔断决。幸西林园法流堂，命侍臣射，不能者罚之。

又曰：高聪为中尉所弹，遂废于家，断绝人事，惟修营园果。世称高聪梨，以为珍异。

又曰：元欣好营产业，多所树艺。京师名果，皆出其园。

又曰：景穆季年，颇亲近左右。营立田园，以收其利。

《北史》曰：齐卢景裕不营世事，居无二业，惟在注解。其叔父职居显要，而景(俗)[裕]止于园舍，情均郊野，谦恭守道，贞素自得。由是世号居士。

《北齐书》曰：河南(献)[康舒]王孝瑜。文襄于邺东起山池游观，时俗眩之。孝瑜遂于第作水堂龙舟，植幡稍于舟上，数集诸弟宴射为乐。武成幸其第，见而悦之，故盛兴后园之玩。于是贵贱慕敦，处处营造。

《后周书》曰：后周文帝在天游园，以金卮置侯上，令公卿射，中者即以赐之。宇文贵一发而中，帝笑曰："由基之妙正当耳！"

《唐书》曰：何潘仁，西域胡人也，家富于财。潘仁厚自奉养，引致宾客。炀帝时尝犯法，惧罪，遂亡入司竹园，鸠集亡命，众至数万。及义兵起，求得平阳公主而奉之，以应义师。

《庄子》曰：汉阴丈人为园畦，凿隧而入井，抱瓮而灌，一日浸百畦。子贡教以为桔槔。

《列子》曰：杨朱见梁王曰："王者(诏)[治]天下如运诸掌。"梁王曰："先生有一妻一妾不能治，三亩之园不能耘，言治天下，何也？"

《韩子》曰：昔弥子瑕宠于卫君，与游于东园，食桃而甘，以其半啖君，君曰："爱我哉！"

《淮南子》曰：夫临江之乡，其人汲水以溉其园，江水弗减也。

又曰：山有猛兽，林木为之不斩；园有螫虫，藜藿为之不采。言人畏之。

《说苑》曰：吴王欲伐荆，告左右曰："敢谏者死！"舍人有少孺子者，欲谏不敢，怀丸操弹于后园，露沾其衣，如是三旦。王曰："子来何苦，沾衣如此？"对曰："园中有榆，其上有蝉。蝉高居悲鸣饮露，不知螳螂在其后；螳螂委身曲附欲取蝉，而不知黄雀在其傍；黄雀方延颈欲啄螳螂，而不知弹丸在其下也。此三者，皆务得其前利，不顾其后之有患也。"吴王曰："善哉。"乃罢兵。

《风俗通》曰：园，援也，从口袁声。四皓园公，亦本园者。

《玄晏春秋》曰：又好桑农种藏之事，且养鸡鹜。园圃之事，勤不舍力焉。

《王子年拾遗记》曰：汉明帝时，常山献巨桃核。此桃霜下结花，隆暑方熟。亦云仙人所食。常使植于霜园，此园皆植寒果也。

又曰：魏明帝起灵禽之园，方国所献异鸟兽，皆畜此园也。

《世说》曰：王子敬入会稽，经吴，闻顾辟强有名园，先不识主人，径往其家。顾方集宾友，酣宴园中。而王游历既毕，指麾好恶，傍若无人。

又曰：简文幸华林园，顾谓左右曰："会心处不必在远，翳然林水，便自有濠梁间想，觉鸟兽自来亲人。"

又曰：管宁、华歆共园中锄菜。见地片金，管不释锄，与瓦石不异；华(投)[拾]而掷之。

《向秀别传》曰：向秀常与嵇康偶锻于洛邑，与吕安灌园于山阳，收其余利，以供酒食之费。

《桂阳先贤赞》曰：苏耽常闻夜有众宾来，耽告母曰："人招耽去，已种药着后园梅树下，治百病，一叶愈一人。卖此药，过足供养。"

《仇池记》曰：城东有苜蓿园，园中有三水碓。

《三秦记》曰：汉武帝名园曰樊川，一名御宿。有大梨如五升，名含消。

又曰：汉武帝果园有大栗，十五枚一升。

《华阳国志》曰：何随家养竹园。人盗其笋，随过行见，恐盗者觉怖走，竹伤其足，挈履徐步归。

《幽明录》曰：武宣程羁偏生未被举，家常使种葱。后连理树生于园圃。

殷仲堪《游园赋》曰：尔乃杖策晨游，以咏以吟。落叶掩蹊，果下成林。

《曹植诗》曰：公子敬爱客，终宴不知疲。清夜游西园，飞盖相追随。

刘讼之天公笺曰：昔申酉之际，遭汤旱流烟；今子岁，值尧水滔天。火延烧其庐，水突坏其园。

谢玄《与姊书》曰：比二日东行，游步园中，已极有任家湖形模也。姊想瞩此，亦小有所散。

圃

《说文》曰：种菜曰圃。

《毛诗·鸡鸣》曰：东方未明，折柳樊圃，狂夫瞿瞿。

又《七月》曰：九月筑场圃，十月纳禾稼。

《周礼·地官下》曰：场人，掌国之场圃，而树之果蓏珍异之物，以时敛而藏之。果，枣李之属。蓏，瓜瓠之属。珍异，蒲萄、枇杷之属。

《礼记·射义》曰：孔子射于矍相之圃，观者如堵墙。

《左传·庄公》曰：子颓有宠，芳国为之师。及惠王即位，取芳国之圃以为囿。圃，园也。囿，苑也。遂奉子颓以伐王。

又《僖公下》曰：秦师袭郑，郑使皇武子辞曰："郑之有原圃，犹秦之有具(圃)[囿]也。"

又《哀公下》曰：卫侯为虎幄于籍圃。于籍田之圃新造幄幕，以虎兽为

饰也。

《论语》曰：樊迟请学为圃，子曰："吾不如老圃。"

《庄子》曰：古之人假道于仁，托宿于义，(于)[以]游逍遥之庐，食于(苟)[苟]简之田，立于不贷之圃。逍遥，无为也；苟简，易养也；不贷，无出也。古谓是采真之游。

《韩子》曰：景公欲移晏子家于豫章之圃，晏子辞。

《孟子》曰：今有场师，舍其梧槚，养其樲棘，则为贱场师也。场师，治[场]圃者。梧、槚，皆木名。樲棘，[酸]枣。言此以喻人舍大养小，(始)[故曰]贱场师也。

《淮南子》曰：昆仑山有疏圃之地，满之潢水三周。

《山海经》曰：淮江之山，实惟帝之平圃。

《风俗通》曰：圃，补也，从口甫声。

《拾遗录》曰：昆仑山第二层下有芝田蕙圃，皆数万顷，群仙种耨焉。

曹植《籍田赋》曰：夫凡人之为圃，各植其所好焉。好甘者植乎荠，好苦者(食)[植]乎荼，好香者植乎兰，好辛者植乎蓼。至于寡人之圃，无不植也。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二十五

资产部五

蚕　缫　缲车　簉　络车　柅　机杼　梭

蚕

《周礼·天官下·内宰》曰：中春，诏后帅外内命妇，始蚕于北效，以为祭服。蚕于北郊，妇人以纯阴为尊，郊必有公桑蚕室焉。

又《夏官·马质》曰：马质，掌质马。禁原蚕者。原，再也。天文辰为马，《蚕书》蚕为龙精。月直大火，则浴其种，是蚕与马同气也。物莫能两大，禁再蚕者，为伤马也。

《礼记·月令·季春》曰：是月也，命有司无伐桑柘，爱蚕食。有司，谓主山林之官。乃修蚕器。蚕器，谓簿、筐、钟、筐之类。后妃齐戒，享先蚕而躬桑，以劝蚕事。季春吉祀，皇后享先蚕。先蚕，天驷。享先蚕而后躬桑，示率先天下也。

又《孟夏》：是月也，蚕事既登，后妃献茧。乃收茧税，以桑为均，贵贱长幼如一，以给郊庙之服。后妃献茧，进其成功也。乃收茧税，十而取一。以桑为均者，谓用桑多则茧多，桑少则茧少，贵贱长幼如一，各自以桑为[均]，不得以人贵贱长幼为差。

又《檀弓》曰：成人有其兄死而不为衰者，闻子皋将为成宰，遂为衰。成人曰："蚕则绩而蟹有匡，范则冠而蝉有绥，兄则死而子皋为之衰。"蚩兄死者，言其衰之不为兄死，如蟹有匡蝉有绥，不为蚕之绩范之冠也。范，蜂也。蝉，蜩也。绥谓蜩咮，长在腋下。

又《祭义》曰：古者，天子诸侯必有公桑蚕室，近川而为之。筑宫仞有三尺，棘墙而外闭之。及大昕之朝，君皮弁素积，卜三宫之夫人、世妇之吉者，使入蚕室，奉种浴于川，桑于公桑，风戾以食之。大昕，季春朔曰之朝也。诸侯夫人，三宫半王后也。风戾之者，及早凉脆采之，风戾之，

使露气燥，乃以食蚕。蚕性恶湿。岁既单矣，世妇卒蚕奉茧以示于君，遂献茧于夫人。

又《祭统》曰：是故天子亲耕于南郊，以共齐盛；王后蚕于北郊，以共纯音缁。服。诸侯耕于东郊，以共齐盛；夫人蚕于北郊，以共冕服。天子、诸侯非莫耕也，王后、夫人非莫蚕也。

《春秋文耀钩》曰：商弦绝，蚕合丝。弦将绝，蚕含丝以待用也。

《春秋考异邮》曰：蚕，阳者，大火，恶水，故食不饮。桑者，土之液，木生火，故蚕以三月[食]叶，类会精合相食。

《尔雅》曰：蛾，罗。蚕蛾。蜮，蠋。音龟。蚕蛹。蠋，桑茧。食桑叶作茧，即今蚕也。雚由、樗茧、食樗叶。棘茧。食棘叶。栗茧。食栗叶。蚄，萧茧。食萧叶者。皆蚕类。

《史记·天官书》曰：正月上甲，风从东方来，宜蚕。

《续汉书》曰：光武建武二年，野蚕成茧，民收其绪。

又《舆服志》曰：贵人助蚕，玳瑁钗、簪、珥。

《东观汉记》曰：明德马后置织室，蚕于濯龙中，往来观内，以为娱乐。

谢承《后汉书》曰：南阳范冉，为吴桂阳太守，教民植桑，绪纩之属，养蚕织履，民得利益。

《吴录》曰：南阳郡，一岁蚕八绩。

《后魏书》曰：世宗正始[二]年，徐州蚕蛾吃人，尪残者一百一十余人，死者二十二人。时高肇专政，聚敛不息。

《隋书》曰：江湖之南，一年蚕四五熟。

《唐书》曰：武德中，梁州言野蚕成茧，百姓采而用之。

又曰：文德太后率内外命妇，有事于亲蚕。

又曰：开元中，上命(宫)[宫]中食蚕，亲自临视，欲使嫔御已下知女工之事。及蚕罢，获丝甚多，因以赐焉。

又曰：天宝中，益州献三熟蚕，紧厚白净，与常蚕不殊。

又曰：大历中，太原府清河县人韩景晖，养冬蚕成茧，诏给复终

身。

《韩子》曰：鳝似蛇，蚕似蠋。人见蛇惊骇，见蠋则毛起；而渔者持鳝，妇人拾蚕，利之所在，皆贲、育也。

《淮南子》曰：季春，后妃斋戒，东乡就桑省妇，使观蚕事。

又曰：蚕食而不饮，三十日而化。

又曰：食桑者有丝而蛾。

又曰：蚕食砻[石]而不(饮)[饥]。

又曰：蚕饵丝而商弦绝，商弦，金声也。春蚕吐丝，金死，故绝。嚏星坠而渤海决。嚏星，流星也。勃海，水之勃怒也。

又曰：原蚕一岁再登，非不利也，然王法禁之者，以其残桑。

《淮南(方)[万]毕术》曰：白芳七结浴蚕。

又曰：僵蚕，使马不食。欲愈之，以桑拭口鼻，即食矣。马喜啮人，亦以僵蚕眉拭唇，即不啮也。

《抱朴子》曰：甘始以药粉桑长蚕，蚕得十月不老。

《金楼子》曰：杨泉《蚕赋序》曰："古人作赋者多矣，而独不赋蚕，乃为《蚕赋》，是何言欤？楚兰陵荀(如)[况]有《蚕赋》，德渊近不见之，有文不如无述也。"

《东方朔别传》曰：武帝求神仙，朔言能上天取药。上知其谩，欲极其言，即遣方士与朔上天。朔曰："当有神来迎我。"后方士昼卧，朔遽口呼若极真者，"吾从天上还。"方士遽以闻，上以为面欺，下朔狱。朔泣曰："臣几死者再，天公问臣下方何衣，朔曰：'衣蚕'。'蚕何若'？曰：'喙呫呫仁廉切。类马，色班班类虎。'天公大怒，以臣为谩，系臣司空，使使下问，还报有之，乃出臣。今陛下以臣为诈，愿使使上问之。"上曰："齐人多诈，欲以喻我(我)止方士也。"罢方士。

《东方朔占》曰：正月旦竟日不风，清明宜蚕。

《列仙列》曰：园客，济阳人，姿貌好而良，邑人多欲以女妻之，客终不娶。种五色香草，积数十年，服食其实。一旦五色蛾止其香

[草]末，客收而荐之以布，生桑蚕焉。蚕时，有女夜至，自称客妻，客与俱蚕，得茧大如盆。

郭子横《洞冥记》曰：寒青之国，其国人皆以鸟为衣。其地多霜雪阴翳，忽见日从南方出，则百兽皆鸣，国俗以为祥异。有蚕，色青，长一丈，亦曰青蚕。绩其丝，大如指，一丝可羁绊牛马，国人常以十丈充黄门之厩，以拘马也。巨象、师子，帝令以此一丝系之。

《古今注》曰：元帝永元四年，东莱郡东弁山有野蚕为茧，收得万余石，民人以为丝絮。

《司马徽别传》曰：人有临蚕求徽族者，徽便以与之，自弃其蚕。

《搜神记》曰：旧说太(后)古时，有人远征，家惟有一女，并马一匹。女思父，戏马曰："尔能为我迎得父，吾将嫁汝。"马乃绝缰而去，至父所。父疑家中有故，乘之而还。马后见女，辄怒而奋系。父怪之，密问女，女具以答。父乃射杀马，曝皮于庭。女至皮所，足蹙之，曰："尔马，而欲人为妇，自取屠剥，何如?"言未竟，皮蹙然起，卷女而行。父还失女，后大树枝得女及皮。乃尽化为蚕，绩于树上。其茧厚大，异于常蚕，邻妇取养之，其收二倍。今世或谓蚕为女儿，古之遗语也。

《拾遗录》曰：员峤之山名环丘，有冰蚕，长七寸，黑色，有角有鳞。以霜雪覆之，然后作茧，长一尺，其色五彩。织为文锦，入水而不濡，投火则经宿不燎。海人献尧，以为黼黻。

《颜氏家训》曰：胡人见锦，不信有虫食树吐丝所成。昔在江南，不信有千人毡帐。及来河北，不信有万石舟船。皆实验也。

《齐谐记》曰：正月半，有神降陈氏之宅，云："我是蚕神，能见祭，当令蚕百倍。"今人正月半作糕糜，像此也。一云吴郡张诚。

《皇后亲蚕仪注》曰：皇后躬桑，始(将)[捋]一条，执筐受桑。(持)[捋]三条，女尚书跪白曰："可止。"执筐者以桑授蚕母，蚕母以桑适金室也。

《先蚕仪注》曰：亲蚕前三日，太祝令质明以太牢祠先蚕也。

周迁《古今舆服杂事》曰：蚕始生后食之，三洒而止。

《三辅故事》曰：始皇后葬，用金蚕二十箔。

《玄中记》曰：大月支有牛，名为日及。今日割取其肉三四斤，明日疮愈。汉人入此国，以牛示之，以为珍异。汉人曰："吾国有虫，大小如指，名为蚕，食桑叶，为人吐丝。"外国人不复信有蚕也。

又曰：化民食桑，三七年化，能以自裹，如蚕绩，九年生翼，七年而死。去琅(耶)[邪]四万里。《神异经》同。

《林邑记》曰：九真郡，蚕年八熟，茧小轻薄，丝弱绵细。

《永嘉郡记》曰：永嘉有八辈蚕：蚖珍蚕、三月绩。柘蚕、四月初绩。蚖蚕、四月初绩。爱珍、五月绩。爱蚕、六月末绩。寒珍、七月末绩。四出蚕、九月初绩。寒蚕。十月绩。凡蚕再养者，前辈皆谓之珍，少养之。爱蚕者，故蚖蚕种也。蚖珍，三月既绩，出蛾取卵，七月八月便割，蚕生多养之，是为蚖蚕。欲作爱者，取蚖珍之卵，藏内瓮器中，随器大小，亦可十纸、百纸，盖覆器口，安冷水，使冷气折其出势，仅得三七日，然后割生养之，谓为爱珍。亦爱子绩成茧，蛾生卵，卵七日又剖成蚕，多养之，此则爱蚕也。

顾微《广州记》曰：吴黄武三年，遣交州治中吕瑜发赵婴齐冢，得金蚕(曰)[明]珠各数斛。

《广志》曰：有原蚕，有冬蚕，有野蚕。有柞蚕，食柞叶，可以作绵。

焦赣《易林·兑之坎》曰：饥蚕作室，绪多乱缠，端不可得。

又《震之(说)[兑]》曰：秋蚕不成，冬种不生。

《龙鱼河图》曰：蚕沙宅亥地，大富；得蚕丝，吉利。

仲长子《昌言》曰：北方寒，其人寿；南方暑，其人夭。此寒暑之方验于人也。约之蚕也，寒而饿之则引日多，温而饱之则用日少，此寒温饥饱之为修短验于物者也。

《物理论》曰：使人主养民，如蚕母之养蚕，则其用岂徒丝蚕而已哉？

《杂五行书》曰：舍南种枣九株，辟县官宜蚕桑。

又曰：二月上壬，取土泥屋四角，宜蚕，吉。

《吕氏本草》曰：石蚕，一名沙蝉。神农、雷公咸，无毒。生汉中。治五淋，（破随）[堕胎]肉，解结气，利水道，除热。

孙卿《蚕赋》曰：食桑而吐丝，前乱而后治。夏生而恶暑，疾温而恶雨。蛹以为母，蛾以为父。三俯三起，事乃大已。是谓蚕理。

闵鸿《蚕赋》曰：体龙颈而骥脽，迈皦素于羔羊。

左思《吴都赋》曰：国税再熟之稻，乡贡八蚕之绵。

《古艳歌》曰：日出东方隅，照我秦氏楼。秦氏有好女，自名为罗敷。罗敷善蚕桑，采桑城南隅。

《陆机诗》曰：老蚕晚绩缩，老女晚嫁辱。曾不如老鼠，翻飞成蝙蝠。

《蔡邕书》曰：家祖君常言："客有三当死，夜半蚕时至人室家也。今者一行而犯其两。"

嵇康《养生论》曰：火蚕十八日，寒蚕三十余日。

裴頠《崇有论》曰：鸟无胃肺，蛤无五藏；蛭以空中而生，蚕以无胃而育也。

缲

《礼记·祭义》曰：古之献茧者，其率用此与？问者之辞。及良日，夫人缲，三盆手，遂布于三宫夫人、世妇之吉者，使缲。遂朱绿之，玄黄之，以为黼黻文章。服既成，君服，以祀先王、先公，敬之至也。三盆手者，三掩也。凡缲，每煮大总而手掖之，以出丝也。

《说文》曰：缲，缫茧为丝也。

《尸子》曰：夫茧合而弗治，则腐蠹而弃；使女工缲之，以为美锦。

《列仙传》曰：园客蚕得茧大如盆，缲一茧，数十日。缲讫俱去，莫知所如。济阳今有蚕祠。已备于前，故此小略。

缫车

《通俗文》曰：织纤谓之缫，音碑。受纬曰孚。缫车。

《方言》曰：缫车，赵、魏之间谓之历鹿车，东齐海岱之间谓之道轨。

孙德施《缫车赋》曰：惟工艺之多门，伟英丽乎创形。拟老氏之一毂兮，应天运以回行。秉转屈以成规兮，不辞劳以自倾。故其用同造物，功参天地。轩辕垂衣，因其以济。衮冕龙旂，用康上帝。勋存王室，惠流皂隶。观其微风兴于轮端，雾雨散于毂辐，制以灵木，络以奇竹。危朝日以投员兮，准晕月以造象。若洪轮之在(雄)[雍]兮，似蜘蛛之结网。尔乃才艺妻妾，工巧是嘉。或织绵组，或匠绫罗。舒皓腕于轻轮兮，焕拟景乎镜华。丝成妙于指端(号挹)兮，[号推]幽而相和。象蟋蟀之鸣户兮，类寒蝉之吟家。

簉

《方言》曰：簉，援也，音爱。兖豫河济之间谓之辕。郭璞注曰：所以络丝。

《说文》曰：簉，收丝者也。或作觭，从角间声。

络车

《方言》曰：河济之间，络谓之格。郭璞注曰：所以转簉给事也。

梶

《易·姤卦》曰：系于金梶。金者，坚刚之物。梶者，制动之至。

《通俗文》曰：张丝曰梶也。

《说文》曰：栜，络丝。栜，从木尔声，读若梶。

机 杼

《毛诗·谷风·大东》曰：小东大东，杼轴其空。

《字林》曰：廅，女涉切。机下所履。

《史记》曰：公仪休相鲁，见布好，出家妇，燔其机也。

《列女传》曰：河南贞义者，乐羊子之妻也。羊子出学，后得遗金一饼，以与贞义，曰："妾闻君子不以利污行，反裘负薪，古人知其害本。"羊子惭而弃之。学一年，复归，贞义引刀趣机曰："此织生于蚕桑，治于丝茧，加之机杼，一丝而累，以至丈匹。今若断之，损弃成功，稽废日月。夫子积学，当日知所无，中而废归，何异断机哉？"羊子大惭，复出，七年不归。

《列子》曰：纪昌者，学射于飞卫，曰："尔先学不瞬，而后可言射矣。"纪昌归，偃坐其妻之机下，以目承牵挺。二年之后，虽锥末到眥而不瞬也。

《淮南子》曰：伯余之初作衣也，伯余，黄帝臣也。缕麻索缕，手经指挂。后世为之机杼，胜复以便其用。

《傅子》曰：旧机五十综者五十蹑，六十综者六十蹑。马生者，天下之名巧也，患其遗日丧功，乃皆易以十二蹑，其奇文异变，因感而作。

王逸《机赋》曰：舟车（拣）[栋]宇，粗工也，杵臼碓硙，直巧也，[匾]盘材缕，小用也；至于织机，功用大矣。上自太始，下讫羲皇，帝轩龙跃，庾业是创。俯系圣思，仰揽三光，悟彼织女，终日七襄，爰制布帛，始垂衣裳。于是取衡山之孤桐，南岳之洪樟，胜复回转，刻象乾形。大庭淡泊，拟则川平。先为日月，盖取昭明。三转列布，上法台星。两骥齐首，俨若将征。方圆绮错，极妙穷奇。兔耳跲伏，若安若危。猛犬相守，窜身匿蹄。高楼双峙，以临清池。游鱼衔饵，沸潏其陂。鹿卢并趋，纤缴俱垂。宛若星图，屈膝推移。尔乃垂轻杼，榄床帷，动摇多容，俯仰生姿。

古诗曰：纤纤擢素手，扎扎弄机杼。

又曰：皎皎白素丝，织为寒女衣。寒女虽巧妙，不得秉机杼。

梭

《通俗文》曰：梭，织具也，所以行纬之蒲。苏戈[切]。

邓粲《晋书》曰：谢鲲邻家有美女，鲲(桃)[挑]之，女以梭投之，折其两齿。

《异苑》曰：陶侃尝捕鱼，得一梭。还，插着壁。有顷雷雨，梭变成赤龙，从屋而跃。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二十六

资产部六

织　纺绩　漂　浣

织

《说文》曰：织，作帛总名也。经，织从丝也。纬，织横[丝]也。(经纬)[纰]、综，机缕也。(缕绩)[绩]，织余也。

《礼记·内则》曰：女子十年不出，执麻枲，治丝茧，织纰组 纫，学女事。

《左传·文公上》曰：仲尼曰："臧文仲，妾织蒲，三不仁。"

《毛诗·国风·大东》曰：跂彼织女，终日七襄。

《史记》曰：公仪休相鲁，去织妇，拔园葵。

《战国策》曰：甘茂谓秦武王曰："曾子处屈。人有与曾子同名(族)[姓]者而杀人，人告曾子之母。母曰：'吾子不杀人也。'织自若。有顷，人又曰：'曾参杀人。'曾子母惧，投杼逾墙[而走]。"

《魏略》曰：太祖始丁夫人，又刘夫人，生子循，及清河长公主。刘早终，丁养子循。子循亡于穰，丁常言："将我儿杀之，都不复念！"遂哭泣无节。太祖忿之，遣归家，欲其意折。后太祖就见之，夫人方织。外人传公至，夫人蹈机如故。公到，抚其背曰："顾我共载归乎？"夫人不顾，又不应。太祖却行，立于户外，复云："得无尚可耶？"遂不应，太祖曰："真决矣。"遂与绝。

《魏志》曰：中山恭王衮徙封濮阳。太和二年就国，尚俭约，敕妃妾纺绩纰织，习为家人之事。

《吴志》曰：陆凯上疏云："自昔先帝时，后宫列女及诸织络数不满百，米有畜积，货财有余。先帝崩后，幼景在位，便改奢侈，不蹈

先迹。伏闻织络及诸徒坐，乃有千数。”

又曰：华嶷上疏云：“今吏士之家，少无子女，多者三四，少者一二。通令户有一女，十万家则十万人，人人织绩，一岁一束，则十万束矣。使四疆之内，同心勠力，数年之间，布帛必积，恣民五色，惟所服用，但禁绮绣无益之饰。此救乏之上务，富国之本业也。”

《南史》曰：齐宣孝陈皇后，家贫，少勤织作。家人矜其劳，或止之，后终不改。

《唐书》曰：卢坦为寿安令。时河南尹征赋限穷，而县人诉以机织未就。坦请延十日，府不许。令人就织而输，勿顾限也，违之不过罚令俸耳。既成而输，坦亦坐罚，由是知名。

《墨子·非乐》曰：使妇人为之废纺绩织(维)[纴]之事。

《庄子》曰：民有常性，织而衣，耕而食，是谓同德。

又曰：叔文相莒，三年归。其母自织，请其母曰：“文相莒三年，有马千驷，今犹自绩，文之所得事，皆将弃之？”母曰：“妇人不好纺绩织纴，必有淫佚之心。”

《韩子》曰：吴起示其妻以组，曰：“为我织组，令如是组。”已就而效之，其组异善，起曰：“非诏也。”使衣而归，其父请往之，起曰：“家无虚言。”

又曰：鲁人身善织(履)[屦]，妻善织缟，而欲徙于越。或谓之曰：“子必穷矣！”鲁人曰：“何也？”曰：“[屦为]履之也，而越人舟行；缟为冠之也，而越人被发。以子之所长也，游于不用之国，欲使无穷，其可得乎？”

《国语》曰：勾践非其身之所种则不食，非夫人之所织则不衣，十年不收于国。

焦赣《易林·蒙之无妄》曰：织帛未成，纬尽无名。长子逐兔，鹿起失路。

《列女传》曰：孟子之少也，既学而归。孟母方织，问曰：“学何所至矣？”子曰：“自若也。”言未能博。母以刀断其织，子惧而问其故，

母曰："子之废学，若吾断斯织也。夫君子，学以立名，问则广知，是以居则安宁，动则远害。今而废之，则是不免于厮役，而无以离于患祸，何以异于织缋而中道废而不为？岂能衣其夫子而长不乏粮食哉？"孟子惧，旦夕勤学不息。

又曰：文伯相鲁，敬姜谓之曰："吾语汝治国之要，尽在经耳。经者，总丝缕以成文采，有经国治民之象。夫幅者，所以正枉也，不可不强，故幅可以为将。枉，曲也。幅强乃能正曲，将强乃能除乱，以幅喻将也。昼者，所以均不服也，故昼可以为正。昼，傍也。正，官长也。缀缕得昼，以喻徒庶得长而后齐。物者，所以治芜与莫莫也，故物可以为都大夫。物谓一文墨也。不知丈尺多少，使意世与芜而莫莫也。都大夫，主治民理众也。持交而不失，出入不绝者，悃也，以为大行人。悃，使缕交错出入不失理也。似大行人，交好邦国不离也。大行人，主使命者。推而往，引而来者，综也，综可以为关内之师。综，惟缕令往，引之令来，似关内师收合人众，使令有节。关内师，主境内之师众。主多少之数者，均也，均可为内史。均谓一齿，受一缕多少有数，犹内史之治民也。服重任，行远道，正直而固者，轴也，可以为相。相当大任，坚固不倦，死而后已，有若轴。舒而无穷者，摘。摘者，可以为三公。"摘谓胜也，舒而不穷。喻三公道德洁备，无匮竭也。"文伯载拜受教。

《孝子传》曰：董永性至孝，而家贫。父死，卖身以备棺敛。既葬，即诣主人，将偿其直。路逢一女子，云能织，愿为永妻。永不得已与同诣主人。问其故，永具以对。主人曰："必尔者，但令尔妇为我织缣百匹。"于是妻为主人织，十日，百匹具焉。主人大惊，即遣永夫妻。妻出门，谓永曰："我，天之织女也，卿笃孝，卖身葬父，故天使我为卿偿债耳！"言终，忽然不见。

《仇池记》曰：仇池县库下，悉安织婢绫罗绢布数十张机。

崔元始《正论》曰：仆前为五原太守，土地不知缉绩，冬至，积草伏卧其中。若见吏，以草缠身，令人酸鼻。吾乃卖储峙，得二十余万，诣雁门广武迎织师，使巧手作机及纺，以教民织。具以上闻。

《古艳歌》曰：孔雀东飞，苦寒无衣。为君作妻，中心恻悲。夜夜织作，不得下机，三日载匹，尚言吾迟。

古歌辞曰：大妇织绮罗，中妇织流黄。小妇无所为，挟琴上高堂。大人且徐徐，调弦遽未央。

古诗曰：迢迢牵牛星，皎皎河汉女。纤纤擢素手，扎扎弄机杼。

《被徒元书》曰：宜修田农，作园圃，织纴纺绩，为坐作之本利。常令供养之物有兼副。

纺　绩

《左传·昭公(五)[十九]》曰：初，莒有妇人。莒子杀其夫，以为嫠妇。寡妇为嫠。及老，托于纪鄣，纺焉以度而去之。因纺纊连所纺，以度城而藏之，以待外攻者，欲以报仇。及师至，则投诸外。投(城)绳[城]外，随之而出。

《毛诗·国风·东门之枌》曰：不绩其麻，市也婆娑。《笺》云：绩麻丝，妇人之事也，今也不为。

又曰：八月载绩，载玄载黄，我朱孔阳，为公子裳。载绩丝事毕而麻事起矣。

《汉书》曰：张安世尊为公侯，食邑万户。身衣(戈)[弋]绨，夫人自纺绩。

又曰：冬，民既入，妇人同巷相从夜织。妇女一月得四十五日。必相从者，所以省费燎火，同巧拙，而合习俗也。

《晋书》曰：郑袤妻曹氏，事舅姑甚孝，躬纺绩之勤，以充奉养。

《南史》曰：宋袁粲幼孤，饥寒不足。母琅琊王氏，太尉长史延之女也，躬事绩纺，以供朝夕。

又曰：齐刘楷为交州，与垣昙深同行，昙深未至交州而卒。昙深妻郑字献英，(荣)[荥]阳人，时年二十；子文凝，始生。仍随楷到镇，昼夜纺织。居一年，私装了，乃告楷求还。

又曰：梁武丁贵嫔少时，与邻女月下纺绩，诸女并患蚊蚋，而贵嫔弗之觉也。乡人魏益将聘之，及成，而武帝镇樊城，尝登楼以望，见汉滨五采如龙，下有女子擘绕，则贵嫔也。又，丁氏因人以闻之

于帝，帝赠以金环，纳之，时年十四。

又曰：诸暨东湾里屠氏女，父失明瘤疾，亲戚相弃，乡里不容。女移父母，远住纪舍，昼采樵，夜纺绩，以供养父母。

《陈书》曰：陈灵洗为公侯，数妾无游手，（普）[并]督之纺绩。至于散用赀财，亦不俭吝。

《隋书》曰：孝妇覃氏者，上郡钟氏妇也。与其夫相见，未几而夫死。时年十八，事后姑以孝闻。数年之间，姑及伯叔皆相继而死。覃氏躬自节俭，昼夜纺绩，畜财十年而葬[八]丧，为州里所敬。上闻，而赐米百石，表其门闾。

又曰：郑善果母，清河崔氏，既寡之后，恒自纺绩，每夜分寐。善果曰："儿封侯开国，位居三品，秩俸幸足，母何自勤如是耶？"答曰："呜呼！汝年已长成，吾谓汝知天下之理，今闻此言，故犹未也。至于公事，何由济乎！今此秩俸，乃是天子报尔先人之用命也，当须散赡六姻，为（君）先[君]之惠，妻子奈何独擅其利，以为富贵哉？又丝枲纺绩，妇人之务，上自王后，下至大夫士妻，各有所制。若堕业者，是为骄逸。吾虽不知礼，其可自败名乎？"

《唐书》曰：永泰二年夏，赐安南节（度）妇金氏两丁侍养。金氏本贼帅陶齐亮之母，以忠义训齐亮，齐亮不受，遂与齐亮绝。自绩而衣，自田而食，州里称之。仍诏本道使每季给银二两，充衣服以终其身。

《国语》曰：鲁公父文伯退朝朝其母，母方绩，文伯曰："以歜之家，而主犹绩，言家有宠，不当绩也。惧忤季孙之怒也。季孙康子位尊，又为大宗。其以歜为不能事主乎？"其母叹曰："鲁其亡乎！使僮子备官，而未之闻耶？"僮矇不达也。言已居官而未闻道。

《春秋后语》曰：甘茂奔齐，路逢苏代，将为齐使于秦。甘茂曰："臣得罪于秦，逃遁至此，遁，潜也。无所容迹。容迹，犹容足也。吾闻贫人女与富人会绩，贫人女曰：'我无钱以买烛，而子烛幸有光，子可以分我余光，无损子明，而得一斯便焉。'斯，在也。言贫女子此一便也。

今臣困，而子方使秦而当路矣。茂之妻子在秦，愿君以余光振之。"振，整也。又赡给之义。苏代许诺。

《列女传》曰：齐女徐吾者，东海上贫妇人也。邻妇李吾之属合烛相从夜绩，徐吾曰："我无以买烛，而子之火光有余，分我余光，无损子明，而我为斯便，不亦可乎？"

《异苑》曰：昔有老姥雨夜纺绩，断，失镊所在，姥独骂云："何物鬼担去？"户外即有应，言"暂寄避雨，实不偷镊。[宜]自执觅。"姥惊惧，窥外，无所见，镊亦寻获。

《王子年拾遗记》曰：魏文帝所爱美人薛灵芸，常山人，父业经为郑乡亭长，母陈氏随业舍于亭傍。芸年十七，生居贫贱，至夜每聚邻妇夜绩，以麻蒿自照。

漂

《说文》曰：漂，水中击絮也。

《史记》曰：韩信从下乡城下钓，有漂母，见信饥，饭信，竟漂数十日。

《越绝书》曰：伍子胥至(漂)[溧]阳，见一女子击絮于濑水中，子胥曰："岂可得餐乎？"女曰："诺。"即发其簞饭，清其壶浆而与之。子胥谓女子："毋令之露。"子胥行五步，还顾，女子自投濑水之中。《吴越春秋》同。

《庄子》曰：宋人有善为不龟手之药者，世世以洴澼絖为事。郭象注曰：其药能令手不拘折，故常漂絮于水中也。

浣

《礼记·礼器》曰：晏平仲祀其先人豚肩不掩豆，浣衣濯冠以朝，君子以为隘矣。隘犹狭陋也。祀不以少牢，与无田者同，不盈礼也。大夫、士有田则祀，无田则荐。浣衣濯冠，俭不务新。

又《内则》曰：父母舅姑冠带垢，和灰请漱；衣裳垢，和灰请浣。

手曰濯，足曰浣。和，渍也。

又曰：是日也，妻以子见于父，贵人则为衣服。由命士以[下]，皆濯浣。贵人，大夫以上也。由，自也。

又曰：妾子生，三月之末，濯浣夙齐，见于内寝。

《毛诗·葛覃》曰：薄汗我私，薄浣我衣。汗，烦也。私，燕服也。妇人有副 袆盛饰，以朝事舅姑，接见于宗庙，进见于君子，其余则私也。浣谓濯之耳。

又《柏舟》曰：心之忧矣，如匪浣衣。如衣之不浣矣。《笺》云：衣之不浣，则愦辱无照察。

《汉书》曰：石奋以上大夫禄归老于家，长子建为郎中，令少子庆为内史。建老白首，万石君尚无恙。每五日，洗沐归谒，亲入子舍，窃问侍者，取亲中裙厕溷身自浣洒，师古曰：亲谓父也。中裙，若今言中衣也。厕溷者，近身之小衫，若今小衫也。复与侍者，不敢令万石君知之，以为常。

《晋书》曰：王师败绩于汤阴，百官侍卫莫不溃散。惟嵇绍以身捍卫，遂被害于帝侧，血溅御服，天子深哀叹之。及事定，左右欲浣衣，帝曰："此嵇侍中血，勿去。"

又曰：郑袤妻曹氏食无重味，服浣濯之衣。

《宋书》曰：左仆射谢景仁性严整洁，居宇净丽。每坐，辄唾左右人衣，事毕，即听一日浣濯。每欲唾，左右争来受之。

又曰：江湛为吏部尚书，家甚贫，不营财利，饷馈盈门，无一所受，无兼衣余食。尝为上所召，遇浣衣，称疾，经日衣成，然后起。

《梁书》曰：武帝虽衣浣衣，而左右衣必须洁。尝有侍臣，衣(滞)[带]卷摺，帝怒曰："卿衣带如绳，欲何所缚？"

又曰：昭明太子统欲以己率物，服御朴素，身衣浣衣，膳不兼肉。

《南史》曰：陈王逡之衣裳不浣，几案尘黑。

《唐书》曰：肃宗性俭约，衣服无绮绣。尝出衣袖示韩择木曰："朕已三浣矣。"

《淮南子》曰：楚庄王诛里史，孙叔敖制冠浣衣。

仲长子《昌言》曰：攻玉以石，浣布以灰。

《龙鱼河图》曰：妇人无以夫衣合集浣之，使之不利。

《韩诗外传》曰：孔子南游适楚，至阿谷隧，有处子佩瑱而浣者。孔子抽觞以受子贡，曰："以观其辞。"子贡曰："将南之楚，逢天之暑，欲乞一饮。"妇人曰："阿谷之隧，隐曲之汜，其水载清，流而趣海。欲饮则饮，何问婢子？"

《风俗通》[曰]：东海王景兴议曰："晏平仲以齐君奢，故浣其朝冠，振其鹿裘。"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二十七

资产部七

市

《说文》曰：市，买卖所也。

《周礼·天官下·内宰》曰：凡建国，佐后立市，设其次，置其叙，正其肆，陈其货贿，出其度量淳制，祭之以阴礼。市朝者，君所以建国也。建国者必面朝后市，王立朝而后立市，阴阳相承之义。

又《地官下·司市》曰：司市掌市之治教、政刑、量度、禁令。量，豆区斗斛之属。度，丈尺也。大市，日侧而市，百族为主；朝市，朝时而市，商贾为主；夕市，夕时而市，贩夫贩妇为主。市，杂聚之处。言主者，谓其多。国君过市，则刑人赦；夫人过市，罚一幕；世子过市，罚一帟；命夫过市，罚一盖；命妇过市，罚一帷。

又曰：司虣掌宪市之禁令，禁其斗嚣者与其虣乱者、出入相陵犯者、以属游饮食于市者。嚣，喧也。郑司农云：以属游饮食，群饮食者。若不可禁，则搏而戮之。

又《秋官·掌戮》曰：凡杀人者踣诸市，肆之三日，刑盗于市。踣，僵尸也。肆犹申也，陈也。凡言刑盗，罪恶莫大焉。

《周礼·冬官·匠人》曰：左祖右社，面朝后市。王宫所居也。祖，宗庙。面犹乡也，王宫当中经之途也。

《礼记·月令·仲秋》曰：是月也，易关市，来商旅，纳货贿，以便民事。四方来集，远乡皆至，则财不匮，上无乏用，百事乃遂。易关市，谓轻其税，使民利之。商旅，贾客也。匮亦乏也。遂犹成也。

又《王制》曰：有圭璧金璋，不粥于市；命服命车，不粥于市；宗

庙之器，不粥于市；牺牲，不粥于市；戎器，不粥于市；用器不中度，不粥于市；兵车不中度，不粥于市；布帛精粗不中数，幅广狭不中量，不粥于市；奸色乱正色，不粥于市；锦文珠玉成器，不粥于市；衣服饮食，不粥于市；五谷不时，果实未熟，不粥于市；草木不中伐，不粥于市；伐之非时，不中用。禽兽鱼鳖不中杀，不粥于市。杀之非时不中用。

又曰：命市纳贾，以观民之所好恶、志淫好辟。市，典市者。贾，谓物贵贱厚薄也。质则用物贵，[淫]则侈物贵，民之志淫邪，则其所[好]者不正。

又曰：爵人于朝，与士共之；刑人于市，与众弃之。必共之者，所以审慎之也。《书》曰：古明德慎罚。

《左传·文公》曰：夫人姜氏归于齐，大归也。恶视之母出姜也。嫌与有罪出者异，故复发传。将行，哭而过市，曰："天乎！仲为不道，杀嫡立庶。"市人皆哭，鲁人谓之哀姜。

又《宣公上》曰：晋人获秦谍，杀诸绛市，六日而苏。

又《宣公下》曰：楚子使申舟聘于齐，不假道于宋，及宋，宋人杀之。楚子闻之，怒，投袂而起，履及于(室)[室]皇剑，及于寝门之外，车及蒲胥之市。秋，楚围宋也。

又《昭公三年》曰：齐景公欲更晏子之宅，曰："子之宅近市，湫隘嚣尘，不可以居，湫，下；隘，小也。嚣，声；尘，土也。请更诸爽垲者。"爽，明。垲，燥。辞曰："君之先臣容焉，先臣，晏子之先人。臣不足以嗣之，于臣侈矣。侈，奢也。且小人近市，朝夕得所求，小人之利也。敢烦里旅？"旅，众也。不敢劳众为己宅。公笑曰："子近市，识贵贱乎？"对曰："既利之，敢不识乎？"

又(曰)《昭公十九年》[曰]："楚令尹子瑕言蹶由于楚子曰："彼何罪？谚所谓'室于怒，市于色'者，楚之谓矣！言灵王怒吴子而执其弟，犹人忿于室家而作色于市人。舍前之忿可也。"乃归蹶由。言楚子能用善言。

《毛诗·国风》曰：《东门之枌》，疾乱也。幽公淫荒，风化之所行，男女弃其旧业，亟会于道路，歌舞于市井尔。

又曰：《定之方中》，卫文公徙居楚丘，始建城市，而营宫室。

《论语比考谶》曰：从善绎绎，缊负如归市。爵不失德，故耻无道主，徒归茂德之君。绎绎，相寻及之貌。

《古史考》曰：神农作市。高阳氏衰，市官不修。祝融修市。

《战国策》曰：王孙假年十五，事闵王。王出走，失王之处。其母曰："汝事王，王出走，汝不知其处，汝尚何归？"王孙假乃入市中，曰："淖齿乱齐，杀闵王，欲与我者袒右。"市人从者四百人，与之诛淖齿。

又曰：齐桓公宫中九市，管仲为三归之家，以掩桓公之非也。

《汉书》曰：曹参相齐，使者召参去，属其后相曰："以齐狱市为寄，慎勿扰也。"后相曰："治无大于此者乎？"参曰："夫狱市者，所以并容也。今若扰之，奸人安所容乎？"

又曰：楚王戊与吴通谋，申公、(曰)[白]生二子谏不听，乃胥靡之，应劭曰：《诗》云："若此无罪，沦胥以铺。"靡，刑名也。晋灼曰：胥，相也。亦靡随。衣之赭衣，使杵臼雅舂于市。

又曰：尹翁归，河东平阳人，晓习文法。大将军霍光秉政，诸霍在平阳，奴客持兵入市斗变，吏不能禁。及翁归之为市门吏，莫敢犯者。

又曰：何武兄弟五人，皆为郡吏，[郡]县敬惮之。武弟显家有市籍，租常不入，县数负其课。市啬夫求商辱捕显家，显怒，欲以吏事中商。武曰："以吾家租赋繇役不众(为)[为]先奉公吏，不亦宜乎？"

又曰："刺绣文，不如倚市门。"此言末业，贫者之资也。

又曰：司隶校尉解光奏王根"纵横恣意，大治宫室，第中起土山立两市，殿上赤墀，户下青琐"。

又曰：永平中，王尊为京兆尹，拊循贫弱，不私豪强。长安宿豪大猾东市贾万城、西(市)万章、箭张禁、酒赵放，晋灼曰：箭张禁、酒赵放，此二人作酒、箭之家。尊以正法按诛，皆伏其辜。

又曰：人君不理，则畜贾游市，乘民之不给，百倍其本矣。

《后汉书》曰：寇恂为(颍)[颍]川太守。执金吾贾复在汝南，部将杀人[于](颍)[颍]川，部将，谓军部之下小将也。恂捕得系狱。时尚草创，军(犯)营[犯]法，率多相容。恂乃戮之于市，复以为耻。

《东观汉记》曰：樊君重治家产业，起治庐舍高楼阁，陂池灌注，竹木成林，六畜，杂果，檀漆桑麻，门成市。

又曰：江革客东海下邳，佣赁以养父母。下邳知其孝，市买辄与好善者，虽无钱，任赁与之。

又曰：光武以蔡遵为市令，上家人犯法，遵格杀之。

《东观汉记》曰：闵仲叔客居安邑，老病家贫，不能买肉，日买一片猪肝，屠或不肯为断也。安邑令出，敕市令，遂买得。仲叔怪问，其子道状，乃叹曰："闵仲叔岂以口腹累安邑耶？"遂去之沛。

又曰：京兆尹阎兴召第五伦署督铸掾，领长安市，平铨衡，正斗[斛]。其后小民争讼，辄云："第五掾平市，无奸枉欺诈之巧。"

又曰：更始在长安，官爵多群小，里闾语曰："使儿居市，决作者不能得佣，之市空返。"问何故，曰："今日骑都尉往会日也。"犹是四方不复信向京师。

又曰：王郎起，上在蓟，郎移檄购上。上令王霸至市中募人，将以(系)[击]郎。市人皆大笑，举手掷抴之，霸惭而去。

又曰：窦融请孔奋置议曹掾，守姑臧长。天下扰乱，惟西河独安，而姑臧称为富邑，通货胡羌，市日四合。每居县者，不盈数日，辄致丰积。

谢承《后汉书》曰：王充家贫无书，常游洛阳市肆，阅所卖书，一见辄能诵忆，遂博通众经。

又曰：张楷，字公超，隐居弘农山中。学者随之，所居成市。后华阴山南遂有公超市。

《典略》曰：荆轲者，其先齐人也，与燕之狗屠及高渐离为友。轲嗜酒，日与狗屠饮于燕市，渐离击筑，荆轲和之而歌，相泣。

《魏略》曰：赵岐逃难，江淮海岱，靡所不历。自匿姓名，卖饼北

海市中。安丘孙嵩年二十，游市见岐，察非常人，乃停车问曰："卖饼几？"答曰："卖饼三十。"嵩曰："视子非卖者，当有怨者。"乃载岐归家。

《魏志》曰：辽东送袁尚首，悬在马市，牵招睹之悲感。

又曰：襄邑刘氏与睢阳李永为仇，典韦为报之。永故富春长，备卫甚谨。韦乘车载鸡酒，伪为侯者，门开，怀匕首入，杀永，并杀其妻，徐出，取车上刀戟，步去。永居近市，一市尽骇，追者数百，莫敢近。

又曰：袁绍以董昭领魏郡。时郡界大乱，贼以万数，遣使往来，交易市买，昭厚待之。因以为间，乘虚掩讨，辄大克破之。

又曰：颜斐为京兆太守。青龙中，司马宣王在长安立军市，而军中吏士多侵侮县民。斐以白宣王，宣王乃发怒，召军市候，便于斐前杖一百。时长安典农与斐共坐，以为斐宜谢，乃私推筑斐。斐不肯谢，良久乃曰："斐意观明公受分陕之任，乃欲一齐众庶，必非为不得明公意也。"宣王遂严将吏士。自是之后，军营、郡县各得其分。

又曰：梁习为并州刺史。鲜卑大人育延常为州所畏，一旦将其部落五十余骑诣习求互市。习念：不听则恐其怨；若听到州下，又恐为所略。于是乃许往与会空城中交市。遂敕郡县，自将治中已下军往就之。市易未毕，而市吏收缚一胡。延骑皆惊，上马弯弓，围习数重，吏民惶怖，不知所施。习乃徐呼市吏，问缚胡意，而胡实侵民。习乃使译呼延，延到，习责延曰："汝胡自犯法，吏不侵汝，汝何为使诸骑惊骇耶？"遂斩之，余胡破胆，不敢动。

《吴志》曰：孙皓爱妾，或使人至市贱夺百姓财物。司市中郎将陈声，素皓幸臣也，恃皓宠遇，绳之以法。妾以诉皓，皓大怒，假他事烧锯断声头，投其身于四望之下。

《晋书》曰：羊祜都督荆州，卒，而州人正市，闻祜卒，皆号恸罢市。

《宋书》曰：申坦坐法，当弃市，群臣为请莫得。将行刑，始兴公沈庆之入市，抱坦恸哭，曰："卿无罪，为朝廷所枉诛；我入市，亦当不久。"市官以白上，乃原生命系尚方，寻被宥。

萧子显《齐书》曰：帝于芳乐苑中立市，太官每旦进酒肉杂肴，使宫人屠酤。贵人潘氏为市令，帝为市魁执罚，争者就潘氏决判。

《管子》曰：市者，货之准也。是故百货贱则百利得，百利得则百事治，百事治则百事用节矣。

又曰：百乘之国，中而立市，东西南北五十里；千乘之国，中而立市，东西南北百五十余里。

又曰：桀放虎于市，以观其惊。

《司马法》曰：(殷)[杀]戮于市，威不善也；(周)[用]赏于朝，戮于市，劝君子，惧小人也。

《列子》曰：昔齐有欲金者，清旦，衣冠而之市，适鬻金者之所，因攫其金而去。吏捕问之，对曰："取金之时，不见人，徒见金。"

《孟子》曰：市廛不征，则天下之商皆悦，愿藏于市。廛，市宅也。

又曰：轲少贫，母将在墓间，识葬埋事；又徙在市侧，轲知市井之利；又徙在习学所，遂识书礼之义。

《孙卿子》曰：贾精于市，不可以为市师。

《韩子》曰：郑人有买履者，先自度其足，而置之其坐，至入市，而忘操之。已得履，乃曰："吾忘持度。"反归取之。及反，市罢，遂不得履。

又曰：卫嗣公使人为客，过市关。关市苛难之，因事关市以金，关吏乃舍之。嗣公谓关市曰："(其)[某]时客过，而予女金，因遣之。"关市乃大恐，而以嗣公为明察。

又曰：商太宰使少庶子之市，顾反，而问之曰："何见于市？"对曰："无见也。"太宰曰："虽然，何见也？"对曰："市南门之外，甚众牛车，仅可以行耳。"太宰因戒使者："无敢告人吾所问于女！"因召市吏，而诮之曰："市门之外，何多牛矢？"市吏甚怪太宰知之疾也，乃

耸惧。

又曰：庞敬，县令也。遣市者行，而召公大夫而还之。公大夫亦遣为市。立有间，无以诏之，卒遣行。不命卒遣去，俱不测其由也。市者以为令与公大夫有言，不相信，以至无奸。

又曰：庞恭与太子质于邯郸，谓魏王曰："今一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王曰："不。""二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王曰："不。""三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王曰："寡人信之。"庞恭曰："夫市之无虎也，明矣！然而三人言而成虎。今邯郸之去魏也远于市，议臣者过于三人，愿王察之。"庞恭从邯郸反，竟不得见。

《六韬》曰：武王伐殷，得二丈夫，而问之曰："殷国将亡，亦有妖灾乎？"其一人对曰："殷君善治宫室，大者百里，中有九市。"《周书世纪》同。

《春秋后语》曰：初，廉颇之免于长平归也，失势，故人宾客尽去。及复用，客乃复至，颇谢遣之。客曰："吁，君何见之晚也！天下市道交，君不知之耶？君有势，我即进；君无势，我即去。此固其理，君何怒焉？"

《春秋后语》曰：伍子胥橐载而出昭关，夜行昼伏，至于杜陵。无以饷其口，坐行簸蜀，稽首肉袒，而鼓腹吹箫，乞食于吴市。

又曰：秦孝公使公孙鞅定法令。法令既具，恐人不信，乃立三丈之木于国都市南门，募民有能徙置北门者与十金。

又曰：苏秦在齐，齐大夫多与争宠，而使人刺之，不殊而走。殊，绝。齐王求贼不得。苏秦将死，乃谓王曰："臣死之后，王车裂臣，殉于市曰：苏秦为燕作乱于齐。如此，则刺臣之贼必得矣。"齐王如其言，杀苏秦者果自出，齐王因而诛之。

又曰：始皇初立，尊吕不韦为相国。时诸侯多辨士，知荀卿之徒著书布天下，不韦亦使其客著所闻，集论二十余万言，以为备天地万物古今之重，号曰《吕氏春秋》。布咸阳市，悬千金其上，延诸侯游士宾客，有能增损改定一字者与千金。莫能有定者。

桓谭《新论》曰：扶风漆县之邠亭部言，本大王所据。其民会日，相与为夜市；如不为，则有羞。

《风俗通》曰：市井。俗说市井者，言至市有所鬻卖，当于井上洗濯，令其物香洁，然后至市。

又曰：陈留太守泰山吴文章少孤，遭忧衰之世，与兄伯武相失别二十年。后会下邳市，争计共斗，伯武殴文章，欲报击之，心中恻怆，手不能举，大自怪也，因投杖于地。观者咸嗤笑之。还，相问，乃真兄弟也。

《列仙传》曰：阴生者，长安中渭桥下乞儿也。常止于市中乞，市中厌(若)[苦]，以粪洒[之]。长吏(试)[知]之收系，著桎梏而续在市中乞。又欲杀之，乃去，洒者家室自坏，杀十余人。长安中谣曰："见乞儿，与美酒，可以免破家之咎。"

《神仙传》曰：李阿者，蜀人也。传世见之，不老如故。常乞于成都市，所得随以与贫者。夜去朝还，市人莫知其宿处。

《汉名臣奏》曰：太尉属应劭、司徒属孙嵩、司空掾孔伷议，以鲜卑隔在漠北，犬羊为群，无君长之师，庐落之居，又其天性贪而无信，故自汉兴至于兹，数犯障塞，吏民创楚，不与交关，惟至朝市，反成靡服，非畏威怀德，实玩中国珍异之故耳。

《三辅黄图》曰：元始四年，起明堂、辟雍。长安城南北为会市，但列槐树数百行为队，无墙屋。又为方市圜门，周环列肆，商贾居之。都商亭在其外。

《汉宫殿疏》曰：交门市、在谓桥北头也。李里市、在雍门东。交道亭市、在便桥东。细柳仓市。在细柳仓。

《华阳国志》曰：王长文，字德俊。阳愚，尝绛衣绛帽，牵猪过市乞，人与语伪不闻。常骑牛周游。

陆机《洛阳记》曰：三市：大市名金市，在大城中；马市在城东，□阳市在城南。

《卫玠传》曰：少时乘白羊于洛阳市，举市共观，咸曰："谁家璧

人?"于是家门州党遂号曰"璧人"。

《赵书》曰:丰国市五日一会。

《三秦记》曰:秦始皇作地市,与生死人交易,令云:"生人不得欺死者物。"市吏告始皇云:"死者陵生人,生人走入市门,斩断马脊。"故俗云秦地市有断马。

山谦之《丹阳记》曰:京师四市:建康大市,孙权所立;建康东市,同时立;建康北市,永安中立;秣陵斗场市,隆安中发乐营人交易,因成市也。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二十八

资产部八

屠　酤　卢　肆　店附　卖买　驵侩

屠

《周礼·地官下》曰：凡屠，敛其皮角筋骨，入于王府。以当税给作器物也。

《史记》曰：魏公子毋忌，请朱亥夺晋鄙军，亥笑曰："臣乃市井鼓刀屠者，公子亲数存之。所以不报谢者，小礼无所用。今乃臣效命之秋也。"

又曰：淮阴屠中少年有侮韩信者，曰："汝虽长大，好带刀剑，中情怯耳！"

又曰：樊哙，少以屠狗为事。

《东观汉记》曰：闵仲叔客居安邑者，老病家贫，不能买肉，日买一片猪肝，屠者不肯为断。

王隐《晋书》曰：愍怀太子令人屠肉，自己分齐，手揣轻重，斤两不差。公曰："其母本屠家女。"

《齐书》曰：王敬则少时屠狗，商贩遍于三吴。后为吴兴太守，入乌程，从市过，见屠肉枡，叹[曰]："是我少时在此作也！"召故人饮酒，说平生，不以屑也。

萧子显《齐书》曰：帝于芳乐苑立市，太官每旦进酒肉杂肴，使宫人屠酤。

《周书》曰：太祖常游上党，有市屠壮健，众多畏惮。太祖气凌之，尝醉，命屠进几割肉，小不如意叱之。屠坦其腹，谓太祖曰："尔豪则刺我。"太祖即剚其腹。市人骇观，执之属吏，李继韬惜而逸

之。

《孔丛子》曰：子高谓齐王曰："昔臣尝行临淄市，见屠商焉，身修八尺，须髯如戟，市易之男女未有敬之者，无德故也。"

《庄子》曰：楚昭王谓司马子綦曰："屠羊说居处卑贱，陈义甚高，子为我延之以三旌之位。"说曰："夫三旌之位，吾知其贵于屠羊之肆；万钟之禄，我知其富于屠羊之利。然岂可贪爵禄，使吾君有妄施之名。愿复反吾屠羊之肆。"遂不受也。

又曰：朱泙漫学屠龙于支离益，单千金之家，技成而无所用。

《尉缭子》曰：太公望行年七十，屠牛朝歌。

《尸子》曰：屠者割肉，则知牛长少。

又曰：宋人有公敛皮者，适市反，呼曰："公敛皮。"屠者遽收其皮。

《燕丹子》曰：荆轲与武阳入秦，过阳翟。轲买肉，争轻重，（者）屠辱轲，武阳欲击，轲止之。

《淮南子》曰：命屠而享其肉，或以酸，或以甘。齐和万方，其本一牛之体也。

又曰：屠牛坦一朝解九牛，而刃可以剃毛；庖丁为刀十九年，刃如新砥砺。庖丁，宋人。砥，磨也。何则？游乎众虚之门。

《贾谊书》曰：屠牛坦朝解十二牛，而芒刃不顿，剥割皆中理。

《盐铁论》曰：骐骥辕盐车，垂头于太行之坂，屠者脱之。

桓谭《新论》曰：关东鄙语曰："人闻长安乐，出门西向笑。知肉味美，则对屠门而嚼。"魏文帝与吴质书亦云也。

《三辅旧事》曰：太上皇不乐关中，思慕乡里。高祖徙丰沛屠儿、酤酒、卖饼商人，立为新丰县。故一县多小人。

又曰：更始遣将军李松攻王莽。屠儿、卖饼者皆从之。屠儿杜虞手杀莽。

《凉州异物志》曰：大秦之国，断首去躯，操刀屠人。

杜夷《幽求》曰：齐宣王见屠牵羊，哀其无罪，以豕代之。

《傅咸集》曰：屠牛、酤酒，凿钱作锡，皆有损害。

酤

《毛诗·鹿鸣·伐木》曰：有酒湑我，无酒酤我。

《论语·乡党》曰：酤酒市脯不食。

《汉书》曰：武帝天汉三年，初榷酒酤。应劭曰：县官自榷卖酒，小民不复得酤。

《后汉书》曰：琅琊海曲吕母，家素丰，资产数百万。乃益酿醇酒，买刀剑、衣服。少年来酤者，皆赊与之，视其乏者，辄假衣裳，不问多少。

又曰：刘宽尝坐客，遣苍头市酒。迂久，大醉而还。迂久，犹良久也。客不堪之，骂曰："畜产！"宽须臾遣人视奴，疑必自杀，顾右右曰："此人也，骂言畜产，辱孰甚焉？故吾惧其死也。"

又曰：崔寔，初，父卒，剽卖田宅，起冢茔，立碑颂。《广雅》曰：剽，削也。音匹妙反。葬讫，资产竭尽，因穷困，以酤酿贩鬻为业。时人多以此讥之，寔终不改。亦取足而已，不致盈余。

《吴志》曰：潘璋，字文章，性博荡嗜酒。居贫，好赊酤。债家至门，辄言后豪当相还。

《宋书》曰：吏部尚书庾仲文，尚书中令奴酤鬻酒，利其百十。

《后魏书》曰：郑羲为西兖州刺史，多所受纳，政以贿成，性又啬吝，人有礼饷者，不与杯酒脔肉。西门受羊、酒，东门酤卖之。

《唐书》曰：建中三年，初榷酒，天下悉令官酿。斛收直三千，米虽贱，不得减二千。委州县综领醇薄，私酿罪有差。以京师王者都，特免其榷。

又曰：（和）元[和]十四年，湖州刺史李应奏："先是，官酤酒，代百姓纳榷。岁月既久，为弊滋深。伏望许令百姓自酤，取登旧额，仍许入两税，随贯均出，依旧例折纳。轻货送上都。许榷酒钱，旧

皆随两税征众户。自贞元已来，有土者竞为进奉。故上言百姓困弊，纳输不充，请置官坊酤酒以代之。既得请，则严设酒法，闾阎之人举手触禁，而官收厚利，以济其私，为害之日久矣。"及李应奏罢，议者谓宰臣能因一州之请，推为天下之法，则其弊革矣。

《韩子》曰：宋有酤酒者，升概甚平，遇客甚谨，为酒甚美，悬旗甚高，然而酒酸不售，怪其故，问所知闾长者杨青。青曰："汝狗猛也。"曰："狗猛也，何故不售？"曰："人畏焉。或令孺子怀钱挈(有)壶往酤，而狗迎龁之，酒所以酸而不售。"夫国亦有狗猛，欲道之士，怀其术而往，欲以明万乘之主臣，为狗猛迎而龁之，如此则主所以蔽，贤士所以不用也。

贾谊《新书》曰：邹穆公视民如子，及死，酤家不售酒，童子不讴歌。

《列仙传》曰：酒客者，梁市上酒家客也。作酒常美，日售万钱。有过，主人逐之，主人酒更酸败，遂至贫穷。

又曰：女凡者，陈留酤酒妇也。作酒甚美，遇仙人过饮，以素书五卷为质。久，开书，乃养性交接之术。闭房与诸少年饮酒，与宿止，行文书法，颜色更好，如二十时。仙人后过之，笑曰："盗道无师，有翅不飞。"遂追仙人去。

曹植《乐府歌》曰：市肉取肥，酤酒取醇。交觞接杯，以致殷勤。

卢

《汉书》曰：司马相如与卓文君驰归成都，家徒四壁立。文君久之不乐，谓长卿曰："弟俱如临邛，弟，(旦)[但]也。从昆弟假贷，犹足以为生，何至自苦如此？"相如与俱之临邛，尽卖车骑，买酒舍，乃令文君当卢。郭璞曰：卢，酒[卢]也。师古曰：卖酒之处，累土为卢，以居酒瓮，四边隆起，其一面高，形如锻卢，故名卢耳。

又曰：霍光秉政，赵广汉事光。及薨后，广汉为京兆尹，心知微指，发长安吏，自将与俱至光子禹(弟)[第]，直突入其门，搜索私屠

酤，椎破卢罌。

又曰：鲁匡曰："今绝天下之酒，则无以行礼相养；放而亡限，费财伤民。请法古，令官作酒，以千五百石为率，开一卢以卖。"如淳曰：酒家开肆得客设酒卢，故以卢名肆。臣瓒案，卢，酒瓮。

《世说》曰：阮公邑家妇有美色，当卢酤酒。阮与王安丰常从妇饮酒，既醉，便眠其妇侧。夫始殊疑之，伺察，终无他意。

又曰：王濬冲为尚书令，着公服，乘轺车，经黄公酒卢，下，回顾谓后车客曰："吾与嵇叔夜、阮嗣宗共酣饮于卢，竹林之游亦预其末。自嵇生、阮公亡以来，便为时所羁绁。今日视此虽近，邈若山河。"

《南史》曰：齐谢几卿性通脱，会意便行，不拘朝宪。尝预乐游苑宴，不得醉而还，因诣道边酒卢，停车褰幔，与车前三貊对饮。时观者如堵，几卿处之自若。

肆

《周·天官》内宰之职曰：凡建国，佐后立市，设其次，置其叙，正其肆。

又《地官下》曰：肆长，各掌其肆之政令，陈其货贿，名相近者相远也，实相近者相尔也，而平正之。尔亦近也。俱是物也，使恶者远善，善自相近。郑司农云：谓若珠、玉之属，俱名为珠，俱名为玉，而贾或百万，或数万。恐农夫愚民见欺，故别异令相远，使贾人不得杂乱以欺人。

《左传·襄三十年》曰：伯有死于羊肆。羊肆，市列。子产襚之，枕之股而哭之，敛而殡诸伯有之臣在市侧者，既而葬诸斗城。

《论语》曰：百工居肆以成其事，君子学以致其道。包(子)曰：言百工处其肆则事成，犹君子学以致其道。

《续汉书》曰：孝灵皇帝于后宫与人列肆贩卖，使偷盗争斗，上视以为乐。

谢承《后汉书》曰：郭泰拔申屠子龙于漆工之中，嘉许伟康于屠

酤之肆。

袁山松《后汉书》曰：世祖怜盆子，赏甚厚，以为赵王郎中。后疾失明，赐荥阳均输官地以为列肆，使食税终其身。

《晋中兴征祥记》曰：烈宗世，会稽王辅政于府内园中穿池筑山，山池之间处处有肆，使婢酤[酒]卖肉于其中。道子将见幸，乘船至酒肆，辄携入肆，买酒肉，状如市廛，以为笑乐。

《梁书》曰：吕僧珍为南兖州刺史。从父兄子先以贩葱为业，僧珍至，乃弃业求州官。僧珍曰："吾荷国恩重，无以报效。汝等自有常分，岂可妄求叨越？当速反葱肆耳！"

皇甫谧《高士传》曰：许邵名知人。历客舍，则知虞求贤；(人)[入]帻肆，则拔楚子昭。

《晋令》曰：坐卢肆者，皆不得宿肆上。

《殷氏世传》曰：盖宽，字元祚。河南郑廉始出寒贱，未知名，君见而友之。廉父常居肆，乃就拜其父于市。众皆惊，由是显名，位至司徒。

《楚辞》曰：连蕙若以为佩，过鲍肆而失香。

张衡《西京赋》曰：彼肆人之男女，丽靡奢于许史。

繁钦《嘲应德琏文》曰：应温德云："昔与季叔才俱到富波，饮于酒肆，日暮留宿。主人有养女，年十五，肥头赤面，形似鲜卑。偶悦之，夜与奸通，便生足下。"

《庄子》曰：曾不如早索我于枯鱼之肆！

杨子《法言》曰：好书不能要诸仲尼书肆也；李轨注曰：卖书市也。书不经，非书也。

《语林》曰：王仲祖少有三达，览镜自玩曰："王开山那生此儿？"又酷贫，帽败，自以形美，乃入帽肆，就帽妪戏，乃得新帽。

店附

《世说》曰：阮修，字宣子。常步行，以一百钱挂杖头，至酒店

上，便独酣畅。

崔豹《古今注》曰：店，置也，以置货鬻之物。

卖　买

《周礼·地官下》曰：泉府，掌以市之征布，敛市之不售、货之滞于民用者，以其贾买之，物揭而书之，以待不时而买者。[买者]各从其抵，都鄙从其主，国人、郊人从其有司，然后予之。

又曰：司市，掌市之治教。以量度成贾而征侩侩，买也。物有定价，则买者来也。以质剂结信而止讼质剂，谓两书一札而别之也。以贾民禁伪而除诈，以贾民为之者，知物之情伪与实诈。以刑罚禁虣而去盗，以泉府同货而敛赊。同者，谓民货不售则为敛而买之，民无货则贾而予之。凡会同、师役，市司帅贾师而从，治其市政，掌其卖侩之事。侩，买也。会同师旅必市者，大众所在，来物以备之。质人，掌成市之货贿，人民牛马、兵器、珍异。凡卖侩者，质剂焉。大市以质，小市以剂。郑(玄)[司农]曰：质剂，月平贾也。质，大贾；剂，小贾。玄谓：质剂者，为之券书藏之也。

又曰：贾师，凡国之卖买，各帅其属而辟掌其月。

《礼记·曲礼》曰：君子虽贫，不鬻祭器。

《左传·昭七》曰：公在乾侯。平子每岁贾马，贾，买也。具从者之衣履，而归之于乾侯。公执归马者，卖之，卖其马。乃不归马。

《史记》曰：子贡既学于仲尼，退而仕卫，鬻财于曹、鲁之间。

《战国策》曰：燕昭王见郭隗曰："齐因孤国之乱，而袭破(之)燕。[敢问以国报仇者奈何?]"对曰："古之人君以千金求千里马者，三年不得。涓人请求之，三月得千里马，马已死，五百金买其首。反，以报君，君大怒，对曰：'死马尚市，况生马乎?'期年，千里马至者(二)[三]。"

《汉书》曰：汉兴，接秦之弊，诸侯并起，民失作业而大饥馑，米石五千，人相食，死者过半。高祖令人无得卖子，就食蜀汉。天下既定，民无盖藏。苏林曰：无物可盖藏。

又曰：卫青比年学击胡，赋税既不足以奉战士，有司请令民得买爵及赎禁锢免罪，请买赏官，名曰："武功爵"，级七十万。

又曰：桑弘羊置平准于京师，当天下委输，(王)[工]官治车诸器，(比市)[皆仰]给大农。大农诸官尽笼天下之货物，贵则卖之，贱则买之。如[此]富商大贾亡所牟大利。牟，取。

又曰：(禹)贡[禹](尚)[上]书，欲令近臣自诸曹侍中以上家，无得私贩卖者。

又曰：中平元年，初卖官。自关内侯以下，至虎贲、羽林，入钱各有差，公千万，卿五百万。

《东观汉记》曰：光武尝与朱祐(昔)[共]买蜜合药，上追念之，即赐祐白蜜一石，问："今忆与朕长安时共买蜜乎？"

又曰：郭丹从师长买缣入函谷关，乃慨然叹曰："丹不乘使者车，终不出关！"

又曰：司空宋弘常受俸，得盐豉千斛，遣诸生迎取上河，令粜之。盐贱，诸生不粜。弘怒便遣。及其贱悉粜卖，不与民争利。

谢承《后汉书》曰：灵帝数游戏于西园，令后宫彩女为客主，身为商贾。

谢承《后汉书》曰：张楷，字公超，治《严氏春秋》。家贫无以为业，尝乘驴车至县卖药，足给食者辄还乡。

王隐《晋书》曰：刘寔，字子真，平原人。少贫苦，糠饭，绳索作牛衣卖，手绳口诵。

《齐书》曰：朱文济，字敬达，吴兴人，自卖以葬母。太守谢瀹命为儒林，不就。

又曰：吴达之，义兴人也。嫂亡，无以葬，自卖为十天客，以营家椁。从祖弟敬夫妻荒年被略卖江北，达之有田十亩，货以赎之。

《南史》曰：会稽寒人陈氏有三女，无男。祖父母年八九十，老无所知，又笃癃病，每不安其室。遇(寒)[岁]饥，三女相率于西湖采菱芡，更日至市货卖，未尝亏怠，乡里称为义门。

《北史》曰：齐常景耽好经史，爱玩文词，若遇新异之书，殷勤求访，或复货买，不问价之贵贱，必以得为期。

《晏子春秋》曰：灵公好妇人丈夫饰者，国尽服之。公使禁之，曰："女子以男饰者，裂其衣，断其带！"裂衣断带，相望不止。公问晏子，晏子曰："公服之于内，而禁之于外，犹悬牛首于门，鬻马肉于市。"公曰："善。"使内勿服。不环月，而国人莫服。

《韩子》曰：楚人卖珠于郑，为木兰之椟，薰以桂椒，缀以珠玉，饰以玫瑰，缉以翡翠。郑人买其椟，还其珠。可谓善卖椟，不可谓善鬻珠。

又曰：宋之富贾有监止子者，与人争买百金之璞，因佯失而毁之，负其百金，而理其毁，得千溢焉。

又曰：谚所谓"佣自卖哀而不售，士自誉辨而不信"者也。

又曰：田修教其子田章曰："主卖官爵，臣卖知力，故曰自恃，无恃人。"

《淮南子》曰：鄙人有鬻其母者，为请于买者曰："此母老矣，幸善食之，而无多苦也。"此行大不义，而欲为小义也。

《三辅决录》曰：五门子孙，凡民之五门，今在河南西四十里。马氏兄弟五人，共居此地，作五门客舍，因以为名。主养猪卖猪，故民为之语曰："苑中三公，钜下二卿，五门藹藹，但闻豚声。"

《三辅黄图》曰：元始四年，起明堂、辟雍，长安城南北为会市，但列槐树数百行为队，无墙屋。诸生朔望会此市，各持其郡所出货物及经书、传记、笙磬、器物相与卖买，雍容揖让，或论议槐下。

《董卓别传》曰：吕布杀卓，百姓相对欣喜抃舞，皆卖家中珠环、衣服、床榻，以买酒食，自相庆贺。长安酒肉为之踊贵。

《汉武内传》曰：帝先有玉板一枝杖，是西胡王所献，帝甚爱之。崩后，故以入葬。其年有人于扶风郡市中买得者，帝时左右侍人识之，以告有司，诘问，云："见市中一人于巷卖之，责三十匹，即雇交直，实不识卖主姓名。"

皇甫谧《高士传》曰：毛公、薛公，皆赵人也。遭战国之乱，二人俱以处士隐于邯郸市。毛公隐为博徒，薛公隐于卖胶。

又曰：韩康，字伯休，京兆霸陵人。常采药名山，卖于长安市，口不二价，三十余年。时女子从买药，康守价不与，女子怒曰："是韩伯休耶！乃不二价！"康叹曰："我本避名，今小女子皆知，有何用药为？"乃遁霸陵山中。

《搜神记》曰：南阳宗定伯，少年夜行，逢鬼。鬼问："为谁？"定伯欺云："我亦鬼。"遂共为侣赴宛。行极困，相担。问鬼曰："畏何物？"曰："惟不喜人唾。"欲至宛，但担鬼著酒瓮上，径诣宛市，鬼化为羊。恐其变，并唾之。卖得钱千五百。

《晋后记》曰：成都王围京邑，城中鱼肉无出，营巷卖死驴马肉，杂死人肉卖之。

车频《秦书》曰：王猛攻鄴，慕容评拒猛，而恒卖水与军人，众思为乱，猛因得败之。

周景式《庐山记》曰：山有康皇庙，庙有铜马一枚，道士丁玄真取掷置涧中，经宿复还。丁乃卖与远村人，买者尽病，即送还，悉愈。

《列仙传》曰：安期生，琅琊阜乡人，卖药海边。秦始皇请见，与语三日三夜，赐金璧数千万。

《风俗通》曰：夜汆。俗说市买者，当清旦而行，日中交易所有，夕时便罢无人也。今乃夜汆谷，明痴騃不足也。凡靳不敏惠者曰夜汆。

《傅子》曰：灵帝榜门卖官，崔烈入钱五百万取司徒。

《语林》曰：苏峻新平，帑藏空，犹余数千端粗练。王公谓诸公曰："国家凋弊，贡御不至。但恐卖练不售，吾当与诸贤各制练服之。"（月）[数]日间卖遂大售，端至一金。

应璩《新诗》曰：太官有余厨，大小无不卖。岂徒脯与糗？醯醢及盐豉。

刘超《让表》曰：臣家理应用一纯色牛，连市，素不如意。外厩猥牛中，牛色有任用者，臣有正陌三万钱、五匹布，乞以买此牛。诏曰："监此不足卖与，宜便赐之。然义与前后辞让，不妄受一赐，今亦必复不受，可听如所启。"

驵　侩

《说文》曰：驵，马侩也。

《汉书》曰：子贷金钱千贯，节驵侩。孟康曰：节，节物贵贱也。谓除估侩，其节利比于千乘之家。师古曰：侩者，会合二家易者。驵者，其首卒也。驵，音子(郎)[即]切；侩，音贡外切。

《后汉书》曰：吴汉，字子颜，家贫，给事县为亭长。王莽末，以宾客犯法，乃亡命至渔阳。资用乏，以贩马为业。

《续汉书》曰：平原王君公以明道，深晓阴阳，怀德灭行，和光同尘，不为皎皎之操。王莽世，退身侩牛自给，有似蜀之严君平。

《搜神记》曰：羊公，字雍伯，洛阳人，本以侩卖为业。性笃孝，父母终，葬无终山，遂家焉。

《晋令》曰：侩卖者，皆当着巾，白帖额，题所侩卖者及姓名，一足着白履，一足着黑履。

《淮南子》曰：段干木，晋国之大驵，许慎注曰：驵，市侩也。而为文侯师。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二十九

资产部九

商贾　负贩　佣赁　担　舂

商　贾

《左传·僖公下》曰：秦师及滑，郑商人弦高将市于周，遇之，以乘韦先牛十二犒师，商，行贾也。乘，四。韦先，韦乃入牛。古者将献遗于人，必有以先之。曰："寡君闻吾子将步师出于敝邑，敢犒从者。不腆敝邑，为从者之淹，居则具一日之积，腆，厚也。淹，久也。积，刍米菜薪。行则备一夕之卫。"且使遽告于郑。遽，传车。

又《宣公下》曰：荆尸而举，荆，楚也。尸，陈也。楚武王始更为此陈法，遂以为名也。商农工贾不败其业，而卒乘辑睦，步曰卒，车曰乘。事不奸矣。奸，犯也。

又《成公下》曰：荀罃之在楚，郑贾人有将置诸褚中以出。既谋之，未行，而楚人（谓）归之。贾人如晋，荀罃善视之，如实出己。贾人曰："吾无其功，敢有其实乎？吾小人，不可以厚诬君子。"遂适齐。

《左传·昭元》曰：鲁曾皁曰："贾而欲赢而恶嚣乎？"言譬如商贾求赢利者，不得恶喧嚣之声。

又《昭公》曰：子干归，韩宣子问于叔向曰："子干其济乎？"对曰："难。"宣子曰："同恶相求，如市贾焉，何难？"宣子谓弃疾。亲恃子干，共同好恶，故言如市贾，同利以相求。对曰："无与同好，谁与同恶？"言弃疾本不与子干同好，则亦不得同恶。

又《昭公六》曰：臧会奔邾，邾鲂假使为贾正焉。邾，在东平无盐县东南。鲂假，邾邑大夫。贾正，常货物使有常价，若市吏。

又《昭公十六年》曰：郑子产对韩宣子曰："昔我先君桓公与商人皆出自周，郑本在周畿内，桓公东迁，并与商人俱。庸次比耦，庸，用也。次，更相从。耦，耕。以艾杀此地，斩之蓬蒿藜藿而共处之。世有盟誓，以相信也，曰：'尔无我叛，我无强贾，无强市其物。毋或匄夺。尔有利市宝贿，我勿与知。'恃此质誓，故能相保，以至于今。今吾子以好来辱，而谓敝邑强夺商人，是教敝邑背盟誓也，毋乃不可乎？"

又《定公下》曰：卫王孙贾曰："苟卫国有难，工商未尝不为患，使皆行而后可。"欲以激怒国人。公以告大夫，乃皆将行之。

《史记(曰)·吕不韦传》曰：不韦，阳翟大贾人也。往来贩贱卖贵，家累千金。

又曰：白圭，周人也。与童仆同苦乐，趋时若猛兽、挚鸟之发，故曰"吾治(告)生产，犹伊尹、吕尚之谋，孙吴用兵，商鞅行法是也。其智不足以权变，勇不足以英断，仁不能以取予，强不能有所守，虽欲学吾术，终不告之矣。"盖天下言治生者，祖白圭也。

又曰：齐俗贱奴虏，而刁间独爱贵之；桀黠奴，人之所患也，惟刁间收取，使之逐渔盐商贾之利。或连骑交守相然，愈益任之，终得其力，起富数千万。故曰："宁爵无刁。"孟康曰：刁间能畜豪，故致或有连车骑交守相。奴自谓：宁欲免去作民有爵耶？无将止为刁氏作奴乎？无，发声助也。言其能使豪奴自饶而尽其力也。

《汉书》曰：高祖诏曰："贾人无得衣锦绣绮縠绨罽、操兵骑马。

又曰：陈豨反，上闻豨将皆故贾人，曰："吾知与之。"乃多以金购豨将，豨将多降。

又曰：周人之巧失为趋利，喜为商贾，富人则商贾为利。

又曰：通财鬻货曰商。

又[曰]：谚曰："以贫求富，农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绣文，不如倚市门。"此言末业，贫者之资也。贪贾三之，廉贾五之。贪贾，未当卖而卖，未可买而买，故得利少，而十得其三。廉贾，贵乃卖，贱乃买，故十得五也。

《魏志》曰：王烈，字彦(考)[方]，于时名闻在邴原、管宁之右。

辟公孙度长史，以商贾(白)[自]秽。太祖命为丞相掾，征，未至，卒(也)。

《齐书》曰：范云为始兴内史，入境抚以恩德，罢去亭侯，商贾露宿。

《梁书》曰：陆验少而贫苦，落拓无行。邑人郁吉卿者甚富，验倾身事之。吉卿贷以钱米，验借以商贩，遂致千金。因出郡下散货，以事权贵。

《北史》曰：和士开母丧，托附者咸往丧哭。郫中富商丁周、严兴等并为义孝，有一士人在哭限，封孝琰入吊出，谓人曰："严兴之南，丁周之北，有一朝士号叫甚哀。"闻者传之，士开知而大怒。

《管子》曰：商人通贾，倍道兼行，以夜续日，千里而不远者，利在前也。

《鲁连子》[曰]：连却秦军，平原君欲封之，终不肯受。平原君乃置酒，酒酣，起，前以千金为寿。先生笑曰："所贵天下之士者，为人排患释难，解人之缔结；即有取，是商贾之事，连不忍为也。"

《尸子》曰：子贡，卫之贾人也。

《韩子》曰：郦谚曰："长袂善舞，多资善贾。"此言多资易为工也。

又曰：秦、韩攻魏，昭卯西说罢之；齐、荆攻魏，卯东说罢之。魏襄王养之以五(车)[乘]将军，葬以五乘，使为将军。卯曰："伯夷以将军葬于首山之下，而天下曰：夫以伯夷之贤与其称仁，而以将军葬，是手力不掩也。'今臣罢四国之兵，而王乃与臣五乘，此其称功，犹赢胜而履屐。"赢，利也。谓贾也，赢利倍胜，今以薄赏报大功，犹赢胜之人履屐也。

《淮南子》曰：贾多端则贫，工多技则穷，心不一也。贾多端，非一。

《国语》曰：晋叔向对韩宣子曰："夫绛之富商，韦藩木楗以过于朝。韦藩，韦蔽前也。木楗，木橛。惟其功庸少也，言无功庸，虽富不得服朝服过于朝。而能金玉其车，文错其服。文，文织绫也。言商人之财，足以金玉其车，文错其服，以无爵位，故不得为其上，为[韦]藩木楗是。能行诸侯赂而无寻尺之

禄，无大绩于民故也。”绩，功也。八尺曰寻。

又曰：齐管仲曰：“昔圣王处商就市井。夫商群萃而州处，察其四时，四时所用者豫资之。而监其乡之资，监，亲资财，视其贵贱有无。以知其市之贾；负任担何，服牛轺马，以周四方；周，遍。以其所有易其所无，市贱鬻贵，市，取；鬻，卖。旦暮从事于此。以饬其子弟，相语以利，相示以赖，赖，赢。相陈以知。贾少而习焉，其心安焉，不见异物而迁焉。是故其父兄之教不肃而成，其子弟之学不劳而能，夫是故商子恒为商。”

又曰：越大夫种曰：“臣闻之：贾人贾人，买贱卖贵者。夏则资皮，冬则资绨；绨，葛精曰绨，粗曰绤。旱则资舟，水则资车以待乏也。”

《白虎通》曰：商贾何谓也？商之为言（适）[商]其远近，度其有无，通四方[之物]。（商）贾之为言固也，固有用物，以待民来，以求其利者也。

《论衡》曰：扬子云作《法言》，蜀富贾人赍钱十万，愿载于书，子云不听。夫富无仁义之行，犹园中之鹿，栏中之牛，安得妄载？

《异苑》曰：晋陵曲阿杨晚资财数千万。三吴人（召）[皆]取直为商估，治生辄得倍宜。或行长江，卒遇暴风及劫盗者，若捉晚钱，多获免济。晚死后，先所埋金悉移去。邻人陈家尝晨起，见门外忽有百许万镮，封题是杨晚姓字，然后知财物聚散必由天运。

负 贩

《礼记·曲礼》曰：夫礼者，自卑而尊人。虽负贩者，必有尊也，而况富贵乎？负贩者尤轻慢志利，宜若无礼然。

《尚书大传》曰：舜贩于须丘。

《汉书》曰：灌婴，睢阳贩缯者。

《说苑》曰：鲍叔身死，管仲举上衽而哭之，泣下如雨。从者曰：“非君臣父子也。”管仲曰：“非夫子所知也。吾尝与鲍子贫，贩于南阳。吾三辱于市，不以我为怯，知我，故有所明也。”

《魏志》曰：弘农董遇，字季直，性质讷而好学。兴平中，关中扰乱，与兄季忠依将军段煨。耒耜负贩，而常挟持经书，投闲习读，其兄笑之而不改。

《后魏书》曰：景穆季年颇亲近左右，营立田园，以收其利。高允谏曰："夫天下者，殿下之天下，富有四海，何求而不获？而乃与贩夫贩妇竞此尺寸？"

佣　赁

《左传·襄公二十七年》曰：崔氏之乱，在二十五年。申鲜虞（求）[来]奔，仆赁于野，以丧庄公。为齐庄公服丧。冬，楚人召之，遂如楚为右尹。传言楚能用贤。

《史记》曰：倪宽，贫无资用，常为弟子都养，时间行佣赁以给衣食。行常带经，止息则诵习之。

又曰：范雎微（时）[行]弊衣间步见须贾。须贾见之，惊曰："叔今何事？"范雎曰："臣为佣赁。"贾哀之，留与坐饮食，乃取一绨袍以赐之。

《汉书》曰：栾布，梁人。彭越为家人时，常与布游。穷困，卖佣于齐，为酒家保，数岁别去。而布为人所略卖为奴。

又曰：匡衡，字稚圭，东海人。父世农夫，至衡。衡好学，家贫，佣作以供资用。

《后汉书》曰：郑均好黄老书，兄仲为县游徼，颇受礼遗。均数谏止，不听，即脱身为佣，岁余得钱帛，归以与兄曰："物尽可复得；为吏坐赃，终身捐弃。"兄感其言，遂为廉洁。

谢承《后汉书》曰：施延，字君子，少为诸生，明于五经。家贫母老，周流佣赁。避地于庐江临湖县种瓜，后复至吴郡海盐取卒，月直赁作半路亭下，以养其母。是时，吴会未分，山阴冯敷为督邮到县，延持帚往。敷知其贤者，下车谢，使入亭，请与饭食讫，脱衣与之，饷钱，不受。

华峤《后汉书》曰：范式为荆州刺史，友人南阳孔嵩家贫亲老，乃变名姓，佣为新野阿里街卒。式行部到新野，而县选嵩为道驺迎式。式见而识之，呼嵩，把臂谓(子)曰："[子]非孔仲山耶?"对之叹息，语及平生，曰："昔与子俱曳长裾，游集帝学。吾蒙国恩，致位牧伯；而子怀道隐身，处于卒伍，不亦惜乎?"[嵩曰：]"昔侯嬴长守于贱业，晨门肆志于抱关。子居九夷，不患其陋。贫者，士之宜，岂为鄙哉?"[式]敕县代嵩，嵩以为先佣未竟，不肯去。

《东观汉记》曰：公沙穆来游大学，无资粮，乃变服客佣，为吴祐赁舂。祐与语大惊，遂共定交于杵臼之间。

又曰：初，梁鸿于大家单伯通家佣舂为事。归，其妻具食，不敢于鸿前仰视，举案常齐眉。伯通察而异之，曰："彼佣，能使其妻敬之。"

又曰：班超，字仲升，家贫，恒为官佣写书。尝辍书投笔叹曰："大丈夫当效傅介子、张骞，立功异域，以取封侯。安能久事笔砚乎?"

《吴志》曰：阚泽，字德润，会稽山阴人也。家世农夫，至泽好学。家贫无资，常与人佣书，以供纸笔。所写既毕，诵读亦周。

《齐书》曰：张敬儿之为襄阳府将也，家贫，每休假，辄佣赁自给。尝为城东吴泰家担水，通泰所爱婢。事发，将被泰杀，逃卖棺材中，以盖加上，乃免。

又曰：王僧孺笃爱坟籍。家贫，常佣书以养。每写毕，讽诵亦了。

又曰：冯道根少孤家贫，佣赁以养母。行得甘肥，未尝先食，必遽还以遗母。

《南史》曰：吴逵经饥荒，男女死者三十人，惟逵夫妻获全。家徒四壁立，冬无被裤。昼则佣赁，夜则伐木烧砖。妻亦同逵此诫，无有懈倦。

《汉皇德颂》曰：侯瑾，字子瑜，敦煌人。少孤贫，依宗人居。性

笃学，恒(慵)[佣]作为资。暮还，辄蒸柴读书。

担

《释名》曰：担，任也，力所胜任也。

《后汉书》曰：赵孝，字长平。父普，王莽时为田禾将军。任孝为郎。每告归，常白衣步担。从长安还，欲止邮亭。亭长先时闻孝当过，以有长者客，扫洒待之。孝既至，不自名，长不肯内。问曰："闻田禾将军子当从长安来，何时至乎？"孝曰："寻到矣。"于是遂去。

《东观汉记》曰：马成为郯令。上征河北，成(赢)[羸]衣步担，渡河诣上。

《魏志》曰：曹休，年十余岁丧父。独与一客担丧假葬，携将老母，渡江至吴。

《魏略》曰：吴禧，字子牙，京兆人也。世单家贫，少好学。初平中三辅乱，禧南客荆州，不以荒扰，担负经书，每以采稆，余日则诵习之。

《晋书》曰：郭文，字文举，少爱山水。尚嘉遁，洛阳陷，乃步担入吴兴余姚大辟山中。猎者时往寄宿，文夜为担水，而无倦色。

又曰：谯秀，字元彦。在蜀遇范贲、萧敬相继作乱。秀乃避难宕渠。乡里宗族旅凭之者以百数。秀年出八十，众欲代之负担。秀曰："各有老弱，当先营护。吾气力犹足自堪，岂以垂朽之年累诸君也？"

又曰：王澄，字平子。兄衍妻郭氏，性贪鄙，欲令婢路上担粪。澄年十四，谏郭，以为不可。

又曰：董养，字仲道，见洛阳东北步广里地陷，有二鹅出焉，其苍者飞去，白者不能飞。知白者，国家之象，顾谓谢[鲲]阮(季)[孚]曰："《易》称知几其神，君等可深藏矣！"乃与妻荷担入蜀，莫知所终。

《齐书》曰：桓康随武帝在赣县。泰始初，武帝起义，为郡所繫，众皆散。康装担，一头贮穆后，一头贮文惠太子、竟陵王子良，自负置山中。与门客萧欣祗等四十余人相结，破郡狱，出武帝。

《梁书》曰：司马申，太清之难，父母俱没。因此自担土，菜食终身。

《后魏书》曰：高允性好文学，担笈负书，千里就业。

《方言》曰：赢、旅、荷、膊，担也。齐楚陈宋之间曰赢，燕之外郊，越之东瓯、吴之外鄙谓之旅，南楚谓之赢，自关而西陇冀以往谓之荷。凡以驴马驼载物者，谓之负他，音大。亦谓之荷。郭璞注曰：今江东单担两头物为膊。《庄子》：赢粮(起)[赴]之。担者用膂力，因以名之。

《先贤行状》曰：平原王烈，字彦(考)[方]。国中有盗牛者，牛主得而放之，盗者曰："子既放我，幸无使王烈闻之。"间年，国中行路，老父负担重，有人代担，行数十里，至家而去，问姓名不语。顷之，老父失剑于路，有人得而守之，至暮，剑主还见之，乃代担人也。老父曰："子前代吾担，不得姓名，今复守吾剑，子诚贤人！可语吾姓名，以告王烈。"使人问之，乃昔时盗牛人也。烈使国人表其庐而异焉。

舂

《说文》曰：舂，捣粟也。

《周礼·地官下》曰：舂人，掌供禾物。

《礼记·檀弓上》曰：邻有丧，舂不相。郑玄曰：相，以音声相助。

《谷梁传·文公》曰：礼，宗庙之事，君亲割，夫人亲舂。

《汉书·刑法志》曰：罪人狱已决，充为城旦舂，满三岁，为鬼薪、白粲。

《汉书》曰：吕后囚戚夫人永巷，令舂。

又曰：陈咸为南阳太守，所居以杀伐立威。豪猾吏乃大姓犯法，论输府，为地臼木杵，舂不中程，辄加罪笞。

又曰：江都王建，宫人八子有过者辄令羸立，或系居树上，或脱钳以铅杵舂，不中程辄掠之。

又曰：楚王戊与吴通谋，申公、(曰)[白]生谏之，不听，乃胥靡之，使杵臼雅舂于市。晋灼曰：胥，相；靡，随右左坐，轻刑名也。雅，正。杵，舂。

《南史》曰：梁武丁贵嫔，德后酷忌，遇贵嫔无道，使臼舂，每中程，若有助者。

《后魏书》曰：高祐为西兖州刺史，镇滑台，令一家之中自立一碓，五家之外共造一井，以给行客，不听妇人寄舂取水。

《庄子》曰：适百里者宿舂粮。

《淮南子》曰：量粟而舂，数米而炊，可以治家，而不可以治国。

《(传)[傅]子》曰：夷吾为政，士三妻者，逐于境外；女三嫁者，入于舂隶也。

《国语》曰：天子禘郊之事，必自射其牲，牲，牛。王后必自舂粢。诸侯宗庙之事，必自射牛，刲羊，击豕，刲，刺；击，杀。夫人必自舂其盛。自器曰盛。上言粢，下言盛，互其文也。

《世本》曰：雍父作舂。

《吕氏春秋》曰：赤冀作舂。

桓子《新论》曰：宓牺之制杵臼，万民以济。及后人加巧因延力，借身重以践碓，而利十倍杵臼。又复设机关，用驴(羸)[羸]点校者按，当读为骡马之骡。牛马及役水而舂，其利乃且百倍。

焦赣《易林(曰)·蹇之革》曰：折挺舂稷，君不得食。头养病根，无益于病。

严欣期《交州记》曰：糠头山在合浦海口。传云越王舂米于此，积糠所成。

《石虎邺中记》曰：有舂车，作木人(反)[及]行碓于车上，动则木人踏碓舂，行十里，成米一斛。

《俗记》曰：王庆孙为襄阳都督。后之镇，尔时沔中蛮盛断道，缚得王去。将还家，语王云："汝是贵人，试作贵人行看。"驱逼不得

已，王便行。蛮以其贵人不堪苦，使令与妇女共碓下舂。

王褒《僮约》曰：事讫休息，当舂一石。

《岭表异录》曰：广南有舂堂，以浑木刳为槽，一槽两边，约十杵，男女间立，以舂稻粮。敲磕槽舷皆有遍，拍槽声若鼓，闻于数里。虽思妇之巧弄秋砧，不能比其流亮也。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三十

资产部十

尺寸　量　秤　剪刀　衣铚
管　针　医针附　镭　镊

尺　寸

《礼记·王制》曰：古者以周尺八尺为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为步。古者百亩当今东田百四十六亩三十步。古者百里当今百二十一里六十步四尺二寸二分。周尺之数未详闻也。案《礼》制，周犹以十寸为尺。盖六国时多变乱法度，或言周尺八寸，则步更为八八六十四寸。以此计之，古者百亩，当今百五十六亩二十五步；古者百里，当今百二十五里。

《汉书》曰：度者，分、寸、尺、丈、引也，所以度长短也。度，音大各反。本起黄钟之长，以子谷秬黍中者，师古曰：矩即黑黍。中者，不大不小也。言取黑黍谷子大小中者，率为分寸也。一黍之广，度之九十分。黄钟之长，一为一分，十分为寸，十寸为尺，十尺为丈，十丈为引，而五度审矣。其法用铜，高一寸，广二寸，长一（尺）〔丈〕，而分、寸、丈、尺存焉。用竹为引，高一分，广六分，长十丈，其方法矩，高广之数，阴阳之象也。分者，自三微而成著，可分别也。寸者，忖也。尺者，箦也。师古曰：箦音约。丈者，张也。引者，信也。师古曰：信（谓）〔读〕曰伸，言其长。夫度者，（引）〔别〕于分忖于寸，箦于尺，张于丈，信于引。引者，信天下也。职在内官，内官，署名。廷尉掌之。师古曰：法度所起，故属廷尉也。

《魏略》曰：昔长安市侩有刘仲始者，一为市吏所辱，乃感激，踏其尺折之。遂行学问，经明行修，流名海内。后以有道征，不肯就。众人归其高。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三十

资产部十

尺寸　量　秤　剪刀　衣铚
管　针　医针附　镭　镊

尺　寸

《礼记·王制》曰：古者以周尺八尺为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为步。古者百亩当今东田百四十六亩三十步。古者百里当今百二十一里六十步四尺二寸二分。周尺之数未详闻也。案《礼》制，周犹以十寸为尺。盖六国时多变乱法度，或言周尺八寸，则步更为八八六十四寸。以此计之，古者百亩，当今百五十六亩二十五步；古者百里，当今百二十五里。

《汉书》曰：度者，分、寸、尺、丈、引也，所以度长短也。度，音大各反。本起黄钟之长，以子谷秬黍中者，师古曰：矩即黑黍。中者，不大不小也。言取黑黍谷子大小中者，率为分寸也。一黍之广，度之九十分。黄钟之长，一为一分，十分为寸，十寸为尺，十尺为丈，十丈为引，而五度审矣。其法用铜，高一寸，广二寸，长一（尺）〔丈〕，而分、寸、丈、尺存焉。用竹为引，高一分，广六分，长十丈，其方法矩，高广之数，阴阳之象也。分者，自三微而成著，可分别也。寸者，忖也。尺者，箦也。师古曰：箦音约。丈者，张也。引者，信也。师古曰：信（谓）〔读〕曰伸，言其长。夫度者，（引）〔别〕于分忖于寸，箦于尺，张于丈，信于引。引者，信天下也。职在内官，内官，署名。廷尉掌之。师古曰：法度所起，故属廷尉也。

《魏略》曰：昔长安市侩有刘仲始者，一为市吏所辱，乃感激，踏其尺折之。遂行学问，经明行修，流名海内。后以有道征，不肯就。众人归其高。

量

《周礼·冬官·考工记》曰：栗氏为量。改煎金锡则不耗，消涷之精不复减也。栗，古文或作历。玄谓：量当与钟鼎同齐，工异者大器。不耗然后权之，权谓称分之也。虽异法，用金必齐。权之然后准之，准，故书或作水。杜子春云：当为水，金器有孔者，水入孔中，则当重也。玄谓：准，击平正之，又当齐大小。准之然后量之。铸之于法中也。量，读如量人之量。量之以为釜，深尺，内方尺而圜其外，其实一釜。以其容为之名也。四升曰豆，四豆曰区，四区曰釜，釜六斗四升也，釜十则钟。方尺积于寸。于今粟米法少二升八十一分升之二十二，其数必容釜，此言大方耳。圜其外者，为之唇。其臀一寸，其实一豆；故书臀或作唇。杜子春云：当为臀，谓覆之其底深一寸也。其耳三寸，其实一升；耳在旁，可举也。重一钧。重三十斤。其声中黄钟之宫。应律之首。概而不税。郑司农云：令百姓得以量，而不租税。其铭曰："时文思索，允臻其极。铭，刻之也。时，是也。允，信也。臻，至也。极，中也。言是文德之君，思求可以为民立法者，而作此量，信至于道之中矣。嘉量既成，以观四国。以观示四方，使放象之。永启厥后，兹器维则。"

《左传·昭公三年》云：晏子曰："齐旧四量，豆区釜钟。四升为豆，各自其四，以登于釜，四豆为区，区斗六升。四区为釜，釜六斗四升。登，成也。釜十则钟。六斛四斗。陈氏三量，皆登一焉，钟乃大矣。登，加也。一，谓加旧量之一也。以五升为豆，五豆为区，五区为釜。则区二斗，釜八斗，钟八斛。以家量贷，而以公量收之。贷厚而收薄。

《汉书》曰：量者，龠、合、升、斗、斛也，所以量多少也。本起于黄钟之龠，用度数审其容，师古曰：因度以生量也。其容，谓其中所容受之多少也。以子谷秬黍中者千有二百实其龠，以井水准其概。概欲其直，故以水平之。井水清，清则平也。师古曰：概，所以概平斗斛之上者也。十龠为合，十合为升，十升为斗，十斗为斛，而五量嘉矣。其法用铜，方尺而圜其外，旁有庣焉。师古曰：庣，不满之处也，音吐彫反。其上为斛，其下为斗。其上谓仰斛也，其下谓覆斛之底，受一斗也。左耳为升，右耳为合、龠。其状似爵，以廉爵禄。廉，敛也。上三下二，参天两地，圜而函方，左一右二，阴阳之象也。其圜象规，其重二钧，备气物之数，合万有一千五

百二十。三十斤为钧，万一千五百二十铢。声中黄钟，始于黄钟而反覆焉，孟康曰：反觧声中黄钟，覆觧亦中黄钟宫，宫为君也。臣瓒曰：仰觧受一觧，覆底受一斗，故曰而反覆焉。君制器之象也。龠者，黄钟律之实也，跃微动气而生物也；合者，合龠之量也；升者，登合之量也；斗也，聚升之量也；觧者，角斗平多平少之量也。夫量者，跃于龠，合于合，登于升，聚于斗，角于觧也。职在太仓，大司农掌之也。

《孔丛子》曰：一手之盛谓之溢，两手谓之匊。匊，四升也。〔四〕匊谓之豆，豆四谓之区，区四谓之釜，釜二〔有〕半谓之藪；藪谓之缶，缶谓之钟，钟二有半谓之秉。秉，十六觧也。

《曹瞒传》曰：太祖常赋廩谷不足，私谓主者曰："如何？"主者曰："以小觧量之。"太祖曰："善。"后军中言太祖欺众，太祖谓主者曰："当特借汝死以厌众，不然，事不解。"乃取徇曰："行小（解）〔觧〕，盗官谷。"斩之军门。

《风俗通》曰：觧者，角也。庾，三觧四斗；秉，二十四觧。

秤

《广雅》曰：秤谓之衡，锤谓之权。

《说文》曰：秤，铨也。

《礼记·（曰）〔月〕令·仲春》曰：是月也，日夜分，则同度量，平权衡。因春分昼夜平则正之。同亦平也。丈尺曰度，斗觧曰量，称锤曰权，称上曰衡。

又《经解》曰：礼之于正国也，犹衡之于轻重也，绳墨之于曲直也，规矩之于方圜也。故衡诚县，不可欺以轻重；绳墨诚陈，不可欺以曲直；规矩诚设，不可欺以方圜。

《汉书》曰：衡权者，衡，平也；权，重也。衡所以任权而钧物平轻重也，其道如底，底，平也。谓以底石厉物令平齐也。底音指。以见准之正，绳之直，左旋见规，右折见矩。其在天也，佐助璇机，斟酌建指，以齐七政，故曰玉衡。《论语》云："立则见其参于前也，孟康曰：权、衡、量三等为参。在车则见其倚于衡也。"又曰："齐之以礼"。此衡在前

居南方之义也。权者，铢、两、斤、钧、石也，所以称物平施，知轻重也。本起于黄钟之重。一龠，容千二百黍，重十二铢。两之为两，二十四铢为两。十六两为斤，三十斤为钧，四钧为石。忖为十八，《易》十有八变之象。孟康曰：忖，度也，度其义有十八也。黄钟、龠、铢、两、钧、斤、石，凡七，与下十一象为十八也。五权之制，以义立之，以物钧之。其余大小之差，以轻重为宜。圜而环之，令之肉倍好者，孟康曰：谓为钟之形如环也。如淳曰：体为肉，孔为好。周旋无端，终而复始，无穷已也。铢者，物繇忽微，至于成著，可殊异也。两者，两黄钟律之重。李奇曰：黄钟之重，重十二铢，两十二得二十四铢。二十四铢而成两者，二十四气之象也。斤者，明也，三百八十四铢，《易》二篇之爻，阴阳变动之象也。十六两成斤者，四时乘四方之象也。钧者，均也，阳施其气，阴化其物，皆处其成就平均也。权与物均，重万一千五百二十铢，当〔万〕物之象也。四百八十两者，六旬行八节之象也。孟康曰：六甲为六旬，一岁有八节，六甲周行成岁，以六乘八节得之也。三十斤成钧者，一月之象也。石者，大也，权之大者也。始于铢，两〔于两〕，明于斤，均于钧，终于石，物终石大也。四钧为石者，四时之象也。重百二十斤者，十二月之象也。终于十二辰而复于子，黄钟之象也。孟康曰：稽之数始于铢终于石。石重百二十斤，象十二月。铢之重本取于子律黄钟，一龠容千二百黍为十二铢。故曰复于子，黄钟之象也。千九百二十两者，阴阳之数也。三百八十四爻，五行之象也。四万六千八十铢者，万（五）〔一〕千五百二十物，历四时之象也。而岁功成就，五权谨矣。

《魏志》曰：邓哀王冲，字仓舒，少聪察岐嶷。生五六岁，智意所及，有若成人。孙权曾致巨象，太祖欲知其斤重，访之群下，咸莫能出其理。冲曰："置象大船之上，而克其水所至，称物以载之，则立可知矣。"太祖大悦，即施行焉。

《吴志》曰：薛宗上疏云：九真会稽朱符，多以乡人虞褒、刘彦之徒作长吏，侵虐百姓，强赋于民，黄鱼一枚，收稻一称。

《唐书》曰：安禄山晚年益肥，垂肚过膝。自秤得三百五十斤。每朝见，玄宗戏之曰："朕适见卿肚几垂至地。"

《管子》曰：权衡者，所以起轻重之数也。然而人不事者，非心恶利也，权不能为之多少其数，而衡不能为之轻重其量也。知事权衡之无益，故不事也。

又曰：有权衡之称者，不可欺以轻重；有寻丈之数者，不可差以长短。

又曰：四会诸侯，令曰："修道路，偕度量，一称数。"偕，同也。称，斤两也。数，多少也。

《庄子》曰：圣人不死，大盗不止。为权衡以称之，则并与权衡而窃之。虽有轩冕之赏，弗能劝，斧钺之威不能禁。掊斗折衡，而民不争也。

《慎子》曰：厝钧石，使禹察锱铢之重，则不识也，县于权衡，则毫发之微识矣。及其识之于权衡，则不待禹之智，中人之知，莫不足以识之矣。

《慎子》曰：君臣之间犹权衡也。权左概则右重，右重则左概，轻重迭相折，天地之理也。

《孔丛子》曰：二十四铢曰两，两有半曰龑，倍龑曰举，倍举曰锾。锾谓之锾，二锾四两谓之斤，斤十二谓之衡，衡有半谓之倍，〔倍〕称谓之钧，钧四谓之石，石四谓之鈲。然则鈲四百八十斤也。

《韩子》曰：人之不事衡石者，非贞廉而远利也，石不能为人多少，衡不能为人轻重，求索不得，故人不事也。明主之国，官不敢枉法，吏不敢为私利，货赂不行，是境内之事，尽如衡石也。

《说苑》曰：度量衡以十粟生之。十粟重一豆，六豆重一铢，二十四铢重一两，十六两重一斤，三十斤重一钧，四钧重一石。

《语林》曰：孟业为幽州，其人甚肥，或以为千斤。武帝欲秤之，难，其大臣乃作大秤挂壁，业入见，帝曰："朕欲试自秤有几斤。"业答曰："陛下正是欲称臣耳，无烦复劳圣躬。"于是遂称业，果得千斤。

《梦书》曰：铨衡，为人正也。梦得衡，为平端也；以铨称量，平

财钱也。重者价贵，轻者贱也，铨衡折败，无平人也。

李尤《权衡铭》曰：夫审轻重，莫若权衡；正是非，其惟贤明。

剪 刀

《尔雅·释言》曰：剂，剪齐也。郭璞注曰：南方人呼剪刀为剂刀。

《释名》曰：剪刀，剪，进也，所剪稍进。前也。

《齐书》曰：范云幸于竟陵王子良，江祏求云女婚姻，因酣以巾箱中剪刀与云曰："且以为聘。"云笑受之。至是祏贵，云又因酣曰："昔与将军俱为黄（鹄）〔雀〕，今将军化为凤皇，荆布之室，理隔华盛。"因出剪刀还之。

《南史》曰：沙门宝志，不知何许人。齐宋之交，稍显灵迹，被发徒跣，语默不伦。恒以铜镜、剪刀、镊属挂杖负之而趋，预言未兆，识之多验。

《修复山陵故事》曰：后梓宫用剪刀六枚。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龙头金缕交刀四、银牙镰彩带副。

《世说》曰：爰缜为新安太守。郡南界有刻石，爰至其下燕饮。忽有人得剪刀于石下者，众咸异之。缜问主簿，主簿对曰："昔吴长沙桓王尝饮饯孙洲，父老云：'此洲狭而长，君当为长沙乎？'事果应。夫三刀为州，得交刀，君亦当交州。"后果交州。《幽明录》同。

衣 轴

《世说》曰：张华将败，有飘风吹衣轴六七倚壁。

管

《礼记·内则》曰：针管线纩。

荀卿《针缕赋》曰：管以为母。

《魏武上杂物疏》曰：中宫杂物，杂画象牙针管一枚。

针

《说文》曰：针，缀衣也。

《礼记·内则》曰：舅姑衣裳绽裂，(纽)〔纫〕针请补缀。

《左传·成公上》曰：楚伐鲁，赂以执针百人。女工。

《吴书》曰：虞翻年十二，客诣翻兄，不(过)〔遇〕之，乃与客书曰："虎魄不受腐芥，慈石不受曲针。"

王隐《晋书》曰：东宫旧制，月请五十万以供众用，愍怀太子恒采取三月以供贱妾，舍人杜锡数谏。太子后取针着锡常坐处毡中，锡上床刺足，血流。

《晋书》曰：鸠摩罗什尝讲经于草堂寺，姚兴及朝臣、大德沙门千余人肃然观听。什忽下高坐，谓兴曰："有二小儿登吾肩，欲障，须妇人。"兴乃召宫女进(入)〔之〕，一交而生二子焉。兴尝谓什曰："天师聪明超悟，天下莫二，何使法种无嗣？"遂以妓女十人，逼令受之。尔后不住僧坊，别立廨舍。诸僧(名)多效之，什乃聚针盈钵，引诸僧谓之曰："若能见效食此者，乃可畜室尔。"因举匕进针，与常食不别，诸僧愧服乃止。

又曰：顾恺之常悦一邻女，挑之，弗从。乃图其形于壁，以棘针钉其心，女遂患心痛。恺之因致其情，女从之，遂密去针而愈。

《宋书》曰：傅琰为山阴令。卖针、卖糖老姥争团丝，来诣琰。琰树团丝于柱，鞭之，密视有铁屑，乃罚卖糖者。

《南史》曰：齐王奂为雍州刺史加都督，与宁蛮长史刘兴祖不睦。十一年，奂遣军主朱公息征蛮失利，兴祖欲以启闻，奂大怒，收付狱。兴祖于狱以针画漆合盘为书，报家称枉，令启闻。而奂亦驰信启上，诬兴祖扇动荒蛮，上知其枉，敕送兴祖还都。

《后魏书》曰：胡太后临朝，常幸西林园，命侍臣射。不能者，罚之。又自射针，中之，大悦。

《吴楚春秋》曰：勾践与妻入臣吴，妻奉针缕，北面为妾。

《管子》曰：女必有一刀、一针，然后成为女。

《淮南子》曰：先针而后缕，可以成帷；先缕而后针，不可以成衣。针成幕，蒉成城。幕，帷也。缕非针无以通，故宜先。蒉，土笼也。始于一蒉，以成其城也。

《淮南万毕术》曰：首泽浮针。取头中垢涂针，塞其孔，水中则浮针。

《抱朴子》曰：弹鸟，则千金不及丸泥；缝缉，则长剑不及数分之针。

又曰：结巾投地而蒐走，针缀丹带而蛇行。

《西京杂记》曰：汉彩女常以七月七日夜穿七针于开襟楼，俱以习之。

《说苑》曰：客因孟尝君寄于齐王而不用，客反见孟尝君曰："不知君之过，臣之罪？"孟尝君曰："夫缕因针而入，不因针而急。"

《典论》曰：刘表子弟好酒，设大针于坐端，有醉伏者辄刺，验其醉醒。

《王子年拾遗记》曰：魏文帝美人薛夜来妙于针巧，虽处于深帷重幕之内，不用灯烛，裁衣制作立成。非夜来所缝制，帝不服也。宫内号曰"针神"。

《诸葛元逊传》曰：昔元逊对南阳韩文晃误呼其父字，晃难之曰："何人子前呼人父字，是礼乎？"诸葛笑答曰："向天穿针而不见天，何者？不轻天意有所在耳。"即罚文晃酒一杯。

王郎《新奏议》曰：至于遗针御衣，惧伤至尊之体，故加之以髡刑，将欲惩戒先伤，以防绝后伤。

《舆地志》曰：齐武起曾城观，七月七夕，宫人登之穿针，世谓之"穿针楼"。

刘义恭《启事》曰：圣恩赐金银针、七色缕并格一，犀栋刷匣，副绵布兆，珍服宝玩，以协嘉辰。

孙卿《针赋》曰：有物于此，生于山阜，处于堂室。不盗不窃，穿窬而行，日夜合离，以成文章。以能合从，又善连横，下覆百姓，上

饰帝王。时用则存，不用则亡。臣愚弗识，敢请之王。

曹大家《针赋》曰：镕秋金之刚精，形微妙而直端，性通达而渐进，博庶物而一贯。

医 针附

《魏志》曰：樊何从华他学。何善针，凡医咸言背及胸藏之间不可妄针，何针背入一二寸，巨阙入五六寸，疾辄瘳。

《三辅旧事》曰：江充为桐人长尺，以针刺其腹，埋太子宫中。充晓医术，因言其事。

《敦煌实录》曰：张存（喜）〔善〕针。存有奴，好逃亡，存宿行针缩奴脚，欲使则针解之。

《王浑表》曰：臣有气病，善夜发，服半夏汤，或服汤不解，尚取针。前殿中医赵恭思簏见给事医，在医署。簏能针，有方技，乞以簏名课，称考课医，给臣自疗治。

《梁书》曰：王僧孺多识古事。侍郎金元起欲注《素问》，访以砭石。僧孺答曰："古人当以石为针，必不用铁。《说文》有此'砭'字，许慎云：'以石刺病也。'《东山经》'高氏之山多针石。'郭璞云：'可以为砭针。'《春秋》'美疹不如恶石'，服子慎注云：石，砭石也。季世无复佳石，故以铁代之耶？"

《唐书》曰：贞观中，太宗幸甄权宅。权，（颍）〔颍〕川人，医术为天下最。孙思邈师之，以授针法。时年一百三岁。

《唐书》曰：太宗征高丽，江夏王道宗在阵损足，上亲为之针。

镨

《说文》曰：镨，可以缀（署）〔著〕物者也。

《韵集》曰：镨，缀衣细竹也。

《晋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金镨二枚。

缲

《说文》曰：缲，（线）〔缀〕也。缕，线也。

《周礼·春官下》曰：缝人，掌王宫缝线之事，以役女御缝王及后之衣服。

《淮南子》曰：秦代天下，妇不得剉麻、考缕。

《抱朴子》曰：高岩将贯，非细缕所缀；龙门沸腾，非掬壤所遏。

《西京杂记》曰：贾佩兰云："在宫时，七月七日临百子池作于阗乐。乐毕，以五色缕相羁，谓为连爱。"

《邺中记》曰：北方五月五日自作饮食祠神，乃作五色缕花相遗，（不）〔谓〕为介子推。

《离骚·大招》曰：秦缮、齐缕、郑线络。

〔崔骃《缝铭》曰：惟岁之始，承天嘉德，皇灵顾国，丝绥充贶，□以朝迪。

《魏武上杂物疏》：兖州刺史上物，缝帐二，丝缕十斤。

《郑氏婚礼谒文赞》曰：长命之缕，女工所制，缝君子裳，高松为例。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三十一

资产部十一

猎　上

《周礼·地官》曰：乡师，凡四时之田，前期，出田法于州里，简其鼓铎、旗物、兵器，修其卒伍。田法，人徒及所当有。及期，以司徒之大旗致众庶，而陈之以旗物；辨乡邑，而治其政〔令〕刑禁，巡其前后之屯，而戮其犯命（前）者，断其争禽之讼。

又曰：迹人，掌邦田之地政，为之厉禁而守之。凡田猎者，受令焉。

又曰：小司徒，凡起徒役，毋过家一人，以其余为羡；惟田与追胥竭作。郑司农云：羡，饶也。田谓猎也。追寇贼也。竭作，尽行。

又《夏官》〔曰〕：大司马之职（曰）：中春，遂以搜田，有司表貉，誓民；鼓，遂围禁，火弊，献禽以祭社。春田为蒐。有司，大司徒也，掌大田役，治徒庶之政令。表貉，立表而貉祭也。誓民，誓以犯田法之罚也。中夏，遂以苗田，如搜之法，车弊，献禽以享礿。夏田为苗，择取不孕任者，若治苗去不秀实者云。车弊，驱兽之车止。中秋，遂以狝田，如搜田之法，罗弊，致禽以祀祊。秋田为狝。狝，杀也。罗弊，网止也。秋田主用网，中杀者多也。皆杀而网止。中冬，遂以狩田，以旌为左右和之门，群吏各帅其车徒以叙和出，左右陈车徒，有司平之；旗（车）〔居〕卒间以分地，前后有屯百步，有司巡其前后；险野人为主，易野车为主。冬田为狩，言守取之，无所择也。军门曰和，今谓之垒门，立两旌以为之。叙和出，用次第出和门也。旗，军吏所载。分地，调其部曲疏数。前后有屯百步，车徒异群相去之数也。险野人为主，人居前。易野车为主，车居前。既陈，乃设驱逆之车，有司表貉于陈前。驱，驱出禽兽，使趋田

者也。逆，逆要不得令走，设此车者，田仆也。中军以鞏令鼓，〔鼓〕人皆三鼓，群司马振铎，车徒皆作。遂鼓行，徒衔枚而进。大兽公之，小禽私之，获者取左耳。

又曰：田仆，掌驭田路，以田以鄙；田路，木路也。田，田猎也。鄙，循行县鄙。掌佐车之政，佐亦副也。设驱逆之车；驱，驱禽使前趋获，逆衔还之，使不出围。令获者植旌，以告获也。植，树也。及献比禽。田毕，获者各献其禽。比，种物相从次数之。

《礼记·月令·仲冬》曰：山林薮泽，有能取蔬食、田猎禽兽者，有司教导之。

又《季冬》曰：乃教田猎，以习五戎。

又《曲礼》曰：国君春田不围泽，大夫不掩群，士不取麛卵。生乳之时，重伤其类。

又《王制》曰：天子、诸侯，无事则岁三田，一为干豆，二为宾客，三为充君之庖。三田，夏不用。无事而不田，曰不敬；田不以礼，曰暴天物。天子不合围，诸侯不掩群。天子杀，则下大绥；诸侯杀，则下小绥。绥，当为(绥)[缓]。(绥)[缓]，有虞氏之旌旗也。大夫杀，则止佐车。佐车止，则百姓田猎。佐车，驱逆之车。獭祭鱼，然后虞人入泽梁。豺祭兽，然后田猎。鸠化为鹰，然后设罻罗。草木零落，然后入山林。昆虫未蛰，不以火田，取物必顺时候。不麛卵，不杀胎，不殀夭，不覆巢。覆，败。

《左传·文公上》曰：宋华御事逆楚子，劳且听命，时楚欲诱呼宋共战，御事华元父。遂道以田孟诸。孟诸，宋大薮也，在梁国睢阳县东北。宋公为右盂，郑伯为(右)〔左〕盂，盂，田猎陈名。期思公复遂为右司马，复遂，楚期思邑公，今弋阳期思县。子朱及文之元畏为左司马。将猎，张两翼，故置二左司马。然则右司马一人当中央。命夙驾载燧。燧，取火燃者也。

又《襄四年》曰：昔周辛甲之为太史也，命百官，官箴王阙。辛甲，周武王大史。阙，过也。使百官各为箴辞戒王过。于《虞人之箴》虞人，掌田猎。曰："芒芒禹迹，画为九州，芒芒，远貌。画，分也。经启九道。启开九州之道。民有寝庙，兽有茂草，各有攸处，德用不扰。人神各有所归，故得

不乱。在帝后羿，冒于原兽，冒，贪也。忘其国恤，而思其麀牡。言但念兽。武不可重，重犹数也。用不恢于夏家。羿好武，虽有家而不能恢大之。兽臣司原，敢告仆夫。”兽臣，虞人。仆夫，不敢斥尊。虞箴如是，可不惩乎？于是晋侯好田，故魏绛及之。及后羿事。

又《襄十七年》曰：卫孙蒯田于曹隧，越竟而猎。孙蒯，林父之子。饮马于重丘，重丘，曹邑。毁其瓶，重丘人闭门而诟之，诟，骂也。曰：“亲逐其君，尔父为厉，厉，恶鬼。林父逐君在十四年。是之不忧，而何以田为？”

又《襄三十年》曰：郑丰卷将祭，请田焉，弗许。田，猎也。田惟君用鲜，鲜，野兽。众给而已。众臣祭以刍豢为足。

又《昭公》曰：齐侯田于沛，言疾急行猎。沛，泽名。招虞人以弓，不进。虞人，掌山泽之官。公使执之，辞曰：“昔我先君之田，旃以招大夫，弓以招士，皮冠以招虞人。臣不见皮冠，故不敢进。”乃舍之。仲尼曰：“守道不如守官，君招当往，道之常也。非物不进，官之制也。君子韪之。”韪，是也。

又《定公上》曰：魏献役于韩简子，及原寿过，而田于大陆，焚焉。《禹贡》大陆在钜鹿地，嫌绝远。疑此田在汲郡吴泽荒芜之地，大田并见烧也。《尔雅》：广平曰陆。还，卒于宁。宁，今修武县，近泽。范献子去其柏椁，以其未复命而田也。范献子代魏子为政，去其柏椁，示贬之。

又《哀公下》曰：西狩于大野，叔孙氏之车子鉏商获麟，大野，在高平钜野县东北大泽是也。车子微者，鉏商之名。以为不祥，以赐虞人。时所未尝见，故怪。虞人，掌山泽之官。仲尼观之，曰：“麟也。”然后取之。言鲁史所以得书获麟之事也。

《谷梁传·昭公》曰：秋，搜于鸿，正也。搜狩以习用戎事，礼之大者也。艾兰以为防，置旃以为辕门。禽虽多，天子取三十焉，其余〔与士众〕。射于宫，射而中，〔田不得禽，则得禽；田得禽而射不中，则不得禽〕。以是知贵仁义而贱勇力也。

《毛诗·鹊巢》曰：《驺虞》，《鹊巢》之应也。《鹊巢》之化行，人伦既正，朝廷既治，天下纯被文王之化，则庶类蕃殖，搜田以时，仁如

驺虞，则王道成也。彼茁者葭，茁，出也。葭，芦也。记芦始出者，著春田之早晚也。一发五豝，虞人翼五豝，以待公之发。于嗟乎驺虞！驺虞，义兽，有至信之德则应。彼茁者蓬，蓬，草。一发五豵豕一岁曰豵。于嗟乎驺虞！

又《缁衣·叔下田》曰：叔于田，巷无居人；不如叔也，洵美且仁。

又《鸡鸣·〔还〕》曰：《还》，刺荒也。（襄）〔哀〕公好田猎，从禽兽而无厌，国人化之，遂成风俗。习于田猎谓之贤，闲于驰（遂）〔逐〕谓之好焉。子之还兮，遭我乎狩之间兮。并驱从两肩兮，揖我谓我儇兮。从，逐也。兽三岁曰肩。儇，利也。

又《鸡鸣·卢令》曰：《卢令》，刺荒也。襄公好田猎毕弋，不修民事，百姓苦之，故陈古以风焉。卢令令，其人美且仁。

又《嘉鱼·吉日》曰：《吉日》，美宣王田也。吉日维戊，既伯既祷。田车既好，四牡孔阜。升彼大阜，从其群丑。吉日庚午，既差我马。兽之所同，麀鹿麌麌，漆沮之从，天子之所。

《周易》曰：《比卦》，王用三驱，失前禽也。

《尚书·五子之歌》曰：太康尸位，以逸豫，灭厥德，黎民咸贰。乃盘游无度，畋于有洛之表，十旬弗反。

《尚书归藏》曰：穆王猎于戈之墅。

《韩诗内传》曰：春曰畋，夏曰猕，秋曰狝，冬曰狩。天子抗大绥，诸侯小绥，（辟）〔群〕小献禽其下，天子亲射之旃门。夫田猎，因以讲道，习武，简兵也。

《尔雅》曰：春猎为蒐，郭璞注曰：搜，索，取不任者。夏猎为苗，为苗稼除害也。秋猎为狝，鲜少者，从杀气也。冬猎为狩。得兽取之，无所择。宵田为猎，《管子》曰：猎猎毕弋。今江东亦呼猎为猎，音为辽。或曰：即今夜猎，载铳照也。火田为狩。放火烧草猎亦为狩。

《史记》曰：西伯将畋，卜之曰："所获非熊非罴，霸王之辅。"西伯果遇吕望钓于渭滨，遂载归，号太公望。

又曰：任安，字少卿，邑中人民俱出猎，安常为人分麋鹿雉兔，部署老小剧易，众人皆喜。

又曰：今上为胶东王时，韩嫣与上学书相爱。及上为太子，愈益亲。嫣善骑射，上即位，欲事伐匈奴，而嫣先习胡兵，以故益尊贵。嫣常与上卧起。江都王入朝，有诏得从入猎上林中，天子车驾马未行，而先使嫣乘副车，从数十百骑，驰骛视兽。江都王望见，以为天子，避从者伏谒道旁，嫣驱不见。既过，江都王怒，为皇太后泣，请得归国，入宿卫，比韩嫣。太后由此嫌嫣。

《战国策》曰：魏文侯与虞人期猎。是日饮酒乐，天雨，文侯将出，左右曰："今日饮酒乐，天又雨，君焉出？"文侯曰："吾与虞人期猎，虽乐，岂可不一会期哉？"乃往。

《汉书》曰：李广被黜，与故(颍)[颍]阴侯屏居蓝田，南山中射猎。尝夜从一骑出，从人田间饮，还至亭，霸陵尉醉，呵止广。广骑曰："故李将军也。"尉曰："今将军尚不得夜行，何故也！"宿广亭下。

《魏志》曰：夏侯渊之子称年十六，渊与之畋，见奔虎，执楯驱马逐之，禁之不可，一箭而中，名闻太祖。太祖把其手，喜曰："我得将矣！"

又曰：文帝将出游猎，鲍勋停车上疏曰："五帝三王，靡不明本立教，以孝治天下。奈何在亮暗之中，修驰骋之事乎？"〔上〕毁其表而竟行猎。中道顿息，问侍臣："猎之与乐，何(乐)〔如〕八音也？"侍中刘晔对曰："猎胜于乐。"勋抗辞曰："夫乐上通神明，下和人理。故移风易俗，莫善于乐。况猎暴华盖于原野〔乎〕！"因奏刘晔佞谀不忠。

又曰：苏则从文帝猎。蹉跌失鹿，帝大怒，踞胡床拔刀，悉收督吏，将斩之。则稽首曰："臣闻古之圣王，不以禽兽害人。今陛下方隆唐尧之化，而以猎戏多杀群吏，愚臣以为不可，敢以死请。"帝曰："卿直臣也。"遂皆赦之。

又曰：清河令徐季龙使人行猎，令管辂筮其所得。辂曰："当获小兽，复非食禽，虽有爪牙，微而不强；虽有文章，蔚而不明。非虎非雉，其名曰狸。"猎人暮归，果如辂言。

《魏末传》曰：初，帝以母废，未立为嗣。文帝与俱猎，见子母鹿，文帝弯弓射其母，令帝复射其子。帝置弓泣曰："陛下已杀其母，臣不忍杀其子。"帝曰："汝语动人心。"遂定为嗣也。

《吴志》曰：孙权每(日)〔田〕猎，常乘马射虎，虎尝突前，攀持马鞍。张昭变色而前曰："将军何有当尔？夫为人君者，谓能驾御英雄，驱使群贤；岂谓驰逐于原野，校勇于猛兽者乎？如有一旦之患，奈天下笑何？"权诏曰："年少虑事不过远，以此惭君。"然犹不能已。

《江表传》曰：曹公与孙权书曰："(兵)〔近〕者奉辞伐罪，旍麾南指，刘琮束手。今水军八十万众，与将军会猎于吴。"

王隐《晋书》曰：魏舒，字阳元。少工射，着韦衣，入山泽，每猎大获。

《南史》曰：宋衡阳王义季镇荆州，尝大搜于郊。有野老带苫而耕，命左右斥之。老人拥耒对曰："昔楚子盘游，受讥令尹。今阳和扇气，播厥之始，一日不作，人失其时。大王驰骋为乐，驱斥老夫，非劝农之意！"义季止马曰："此贤者也。"命赐之食。

《齐书》曰：王僧达为宣城太守，性好游猎。而山郡无事，僧达肆意驰骋，或三五日不归。受辞辩讼，多在猎所。人或逢，不识，问府君所在，僧达报曰："在近。"

《梁书》曰：曹景宗幼善骑射，好畋猎。常与少年数十人泽中逐獐鹿，每众骑趁，鹿马相乱，景宗于众中射之，人皆惧，中马足，应弦辄毙，以此为乐。后景宗为扬州刺史，出行，常欲褰车帷幔，左右辄谏以位望隆重，人所重瞻，不宜然。景宗谓所亲曰："我昔在乡里，骑快马如龙，与年少辈数十骑拍弓作霹雳声，箭如饿鸱叫。平泽中逐獐，数助射之，渴饮其血，饥食其胃，甜如甘露浆，觉耳后风生，鼻头出火，此乐使人忘死，不知老之将至。今来扬州作贵人，动转不得路行开车幔，小人辄言不可；闭置车中，如三日新妇，此邑邑使人无气！"

《南史》曰：宋臧熹常与溧阳令阮崇猎。遇猛兽突围，猎徒并

散。熹射之，应弦而倒。

崔鸿《十六国春秋·后赵录》曰：石虎遣司农中郎将费霸帅工匠四千，于东平罡山造猎车千乘，辕长三丈，高丈八尺；格虎车四十乘，立级行楼二层于其上。自灵昌津南至荥阳，东极阳都而还。使御史监司，其中禽兽，有犯者罪至大辟。

又曰：石虎命太子宣行祈山川，游猎薮泽，乘大辂，羽葆华盖，建天子旌旗，十有六军，戎卒八万。出金明，驰逐终夕，所在陈列行宫，四面各以百里为度。驱围禽兽，皆暮集行宫。文武跪立，围守重行，烽炬星罗，光烛如昼，劲骑百余，驰射其中。宣与显德美人乘辇观之，嬉娱忘反，兽殚乃止。禽兽奔逸，当之者坐，有爵者夺。

又《秦录》曰：姚兴性好游田，颇损农要。京兆杜延以左仆射齐难无匡辅之益，著《丰草诗》以箴之，难具以闻。冯翊相灵作《德猎赋》以风焉。兴皆览而善之，赐以金帛。然终不能改也。

《后魏书》曰：于栗磾随新安公道武田于白登山，见熊将数子，顾栗磾曰："能搏之乎？"对曰："若搏之不胜，岂不虚毙一壮士？自可驱致御前而制之。"寻皆擒获，帝顾而谢之。

又曰：宿石常从猎。文成亲欲射猛兽，石叩马谏，引帝至高原上。后猛兽腾跃杀人，诏褒美其忠许，后有犯罪，宥而勿坐。

又曰：来大千常从明元校猎，见兽在岩上，持稍直刺之，应手而死。帝嘉其勇壮。

《北史》曰：齐元恒，字集和。自言宁三日不食，不能一日不猎。

又曰：齐崔子植位冀州别驾，走马从禽，发挂木而死。

《后周书》曰：达奚震，武之子也。少骁勇，便骑射。太祖尝于渭北校猎，时兔过太祖前，震与诸将竞射之，马倒而坠，震足不倾蹶，因步走射之，矢发中兔，顾马才趋，遂回身腾上。太祖喜曰："非此父，不生此子。"乃赐震杂彩百段。

《唐书》曰：武德七年十二月庚辰腊，上曰："腊者，猎也，腾腊以供宗庙。朕当躬亲其事，以申孝享之诚。"于是出狩于鸣犊泉。

又曰：苏世长拜谏议大夫，尝从幸泾阳校猎，至高陵合围。是日大获，陈禽兽于旌门，上入御营，顾谓朝臣〔曰〕："田畋乐乎？"世长进曰："陛下游猎，薄废万机，不满十旬，未为大乐。"上色变，既而笑曰："狂态发也。"对曰："为臣私计则狂，为陛下国计则忠矣。"

又曰：唐俭授民部尚书，从太宗于洛阳苑射猛兽。俭见群豕突出林中，太宗引弓，四发殪四豕。有一雄彘及马镫，俭惧，将搏之。太宗拔剑断豕头，笑曰："天策长史，不见上将击贼耶？何惧之甚！"俭对曰："汉高祖以马上得之，不可以马上理之。陛下以神武定四方，岂复逞雄心于一豕？"太宗纳之，因罢猎。

又曰：贞观十四年，太宗欲亲幸同州游猎，栎阳县丞刘仁轨上疏曰："四时搜狩，前王恒典；事有沿革，未必因循。今年甘雨应时，秋稼甚盛，尽力收获，月半犹未毕功。贫家无力，禾下始拟种麦。直据寻常，料唤田家，以有所妨。今既祗供顿事，兼之修理桥道，纵谓大简，动费一二万工，百姓收敛，实为狼狈。臣愿陛下少留万乘之尊，垂听一介之说。退延旬日，收刈总了，则尽闲暇，家得康宁；鸾驾徐动，公私交泰。"上降玺书劳之。

又曰：太宗谓高昌王麹文泰曰："丈夫在生，乐事有三：天下太平，家给人足，一乐也；草浅兽肥，以礼田狩，弓不虚发，箭不妄中，二乐也；六合大同，万方咸庆，张乐高宴，上下欢洽，三乐也。今日王可从禽，明日当饮燕耳。"

又曰：高宗狩于陆浑县六日，止飞山顛。高宗亲御弧矢，猎四鹿及兔数十头。晚次御营，望见太官烹宰，欲供百官之膳。因问侍中许圉师曰："朕目击彼羊，在于格下，见其无罪就戮，非无恻恻之情，今欲以死兽易之，可乎？"圉师对曰："昔者宋文侯见人欲将牛衅钟，因曰：'吾观此牛觳觫，似无罪而就死也。'乃不衅钟。陛下取已死之鹿代欲刲之羊，则尧舜之用心（地）〔也〕。"遂释其羊不杀。九日，又于山南布围。大顺府果毅王万兴以辄先促围集众，欲斩之，上谓侍臣曰："军令有犯，罪在不赦，恐外人谓我玩好畋猎，轻断人

命。"又以其从征辽有功，特令放免。

又曰：高宗出猎，在路遇雨，因问谏议大夫谷那律曰："油衣若为不漏"对曰："能瓦为之，必不漏矣。"上大悦，因此不复出猎。

又曰：高宗驾幸自九成宫还宫，仍西狩校习，自麟游西北，绕岐梁，历普润，止雍，为两围。殿中侍御史杜易简、贾言忠监围，山阜悬危，杖策不得暂停，凡五日而合。劾奏将军刘玄意黄河上等断围，玄意抵罪黄河上。围日，军容齐整，诏特原之。

又曰：吴王恪好畋猎，损居人田苗，侍御史柳范奏弹之。上因谓侍御臣曰："权万纪事我儿，不能匡正，其罪合死。"范进曰："房玄龄事陛下，犹不能谏止畋猎，岂可独非万纪？"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三十二

资产部十二

猎下　戈　罗　置　罾　罿　罻　罕罼　罘　罬　罦　罺

猎　下

《王孙子》曰：赵简子猎于晋阳之山，抚辔而叹。董安于曰："主君叹，敢问何故？"简子曰："汝不知也，吾厩养食谷之马以千数，官养多力之士日数百，欲以猎兽也，恐邻国养贤以猎吾也。"

《庄子》曰：赵简子田，郑龙为右。有一野人，简子曰："龙下射彼，使无惊吾（鸟）〔马〕。"龙曰："昔吾先君伐卫免曹，退为践土之盟，不戮一人；吾〔子〕今一朝田，而曰必为我杀人，是虎狼杀人。"故将救之。简子愀焉，曰："不爱其身以活人者，可无从乎？"环车辍田，曰："人之田也得兽，今吾田也得士。"

又曰：梁君出猎，见白雁群，下车，彀弩欲射之。道有行者不止，白雁群骇。梁君怒，欲射行者。其御公孙龙抚辔曰："今主君以因白雁故而欲射杀人，无异于虎狼。"梁君援其手与归，呼万岁曰："乐哉！今日猎也。人皆得兽，吾独得善言。"

《尸子》曰：宓羲氏之世，天下多兽，故教民以猎也。

《韩子》曰：孟孙猎得麑，使秦西巴持之，其母随而呼之。秦西巴不忍，而与其母。孟孙适至，求麑，对曰："予不忍，而与其母。"孟孙大怒，逐之。居三月，复召为其子（传）〔傅〕，曰："夫子不忍于麑，且忍吾子乎？"

又曰：魏文侯与虞人期猎。明日，会天疾风，左右止侯，侯不听，曰："不可，疾风失信，吾不为。"遂犯风往，而罢虞人也。

《穆天子传》曰：天子东田于泽，至于重璧之台，盛姬告病。

又曰：天子猎于渗泽，于是得白狐、玄貉焉，以祭于河宗。以将事于河宗，获此，故用。

又曰：天子大飨王公诸侯王，勤七萃之士勤犹劳也。于羽陵之上，乃奏广乐，六师之人翔畋于旷原。得获无疆，鸟兽绝群。六师之人大畋九日，乃收皮效物，是载羽车。

《国语》曰：晋赵简子田于蟜，蟜，晋军围。史黯闻之，以犬侍于门。黯，晋大夫史墨，时为简子史，以田犬门君圉门也。简子见之，曰："何为？"曰："有所得犬，欲试之兹圉。"兹山。简子曰："何为不告？"对曰："君行，臣不从不顺。言从，法臣从君。主将适蟜，而麓不闻，麓，主君苑圉之官。《传》曰：山林之木，衡麓守之。臣敢烦当日？"当日，直日也。言主将之君圉，不烦麓以告君，臣亦不敢烦主之直日自白也。"简子乃还。

《吕氏春秋》曰：齐有好猎者，久不得兽。所以不得，狗恶故也。欲得良狗，则家贫。乃还耕，〔还耕〕则家富，〔家富〕则〔有以〕求良狗，〔狗良〕则数得兽矣。非独猎，事皆然。

《春秋后语》曰：魏信陵君尝与王共博，于是北境举烽火，传言赵寇至。王释博，欲召大臣议之。信陵君曰："赵王猎耳，非为寇也。"复博如故。王恐，心不在博。居有顷，复从北方传言："赵王猎耳，非为寇也。"王大惊，曰："公子何以知之？"对曰："臣之客有能探赵王阴谋者，赵王所为，客辄以报臣。臣以此知之。"

《六韬》曰：文王畋于渭阳，见吕尚坐（弟）〔茅〕以渔。

《太公金匮》曰：纣常以六月猎于西土，发人逐禽。民谏曰："天务覆施，地务长养。今盛夏发民逐禽，而元元命悬于野，民践之，百日不食。"纣以为妖，杀之。

《新序》曰：晋文公出田逐兽，旸入大泽，迷不知所，为渔者送文公出泽。渔者曰："鸿鹄乃保大海之中，厌而徙之小泽，则必有矢缯之忧。鼋保于深渊，厌而出之浅渚，则必有罗网之忧。今君遂兽，旸入至此，何行之太远也？君归国，臣亦反渔所。"

又曰：晋文逐鹿而失之，问农夫老者曰："吾鹿何在？"老者以足

指曰："如是行往。"公曰："寡人问子，子以足指，何也？"老者振衣而起曰："不意人君至此。虎豹之居也，厌闲而得近，故人得之；鱼鳖之居也，厌深而得浅，故人亦得之；诸侯厌众而亡其国，'惟鹊有巢，惟鸠居之。'今君不归，人将居之"。于是文公恐而归。

《新序》曰：晋文公畋于虢。还，见一老，问曰："虢亡，何也？"对曰："虢君断，则不能用人也。"文公辍畋而归。赵襄子曰："其人安在？"公曰："吾与来。"襄子曰："君听其言，不用其身。"文公乃召赏之。

《说苑》曰：楚庄王猎，大夫谏之，王曰："吾就猎，求士也。榛薄刺虎，知其勇也；搏犀获兕，知其劲也；罢畋而分所得，知其仁也。由此道得三士，可乎？"

又曰：晋平公有驰逐之车，错以羽芝，会群臣观焉。田差三过不顾。

《白虎通》曰：王者、诸侯所以田狩者，何也？为田除害，上以供宗庙，下以简集士众也。

蔡邕《月令章句》曰：季秋之月，天子乃教于田猎，闲肆五兵，因以顺时取禽。其礼，将军执晋鼓，师率执提，旅率执鞞，以教坐作进退徐疾之节。

《琐语》曰：范献子卜猎，占之曰："君子得黿，小人遗冠。"献子猎，无所得，而遗其冠。

《潜夫论》曰：昔有司原氏猎于中野，鹿东奔，司原从而噪之。西方之众有逐猏者，闻司原之噪，竞举音而和之。司原反复追之，乃得大猏，喜以为瑞。

《陆子》曰：欲水之清则勿涉，欲草之茂则勿猎。

杜夷《幽求》曰：猎者嗜肉，不多于不猎；及其陵冈峦，赴溪岭，而有遗身之志。

《语林》曰：夏少明在东国，不知名。闻裴逸民知人，乃裹粮寄载，入洛从之。未至家少许，见一人着黄皮裤褶，乘马将猎，问曰：

"裴逸民家远近?"答曰:"君何以问?"夏曰:"闻其名知人,故从会稽来投之。"裴曰:"身是逸民,君明可更来。"明往,逸民果知之,用为西明门侯,于此遂知名也。

《石勒别传》曰:冬十一月大雪,平地三尺。勒主簿程朗谏,勒不从。出猎坠马,顾左右曰:"不从主簿之言,而致坠马。"赐朗绢百匹,以旌忠亮。

《续搜神记》曰:晋中兴后,谯郡周子文家在晋陵。少时喜射猎,尝入山。忽山岫间见一人,长五丈许,提弓箭,箭镝头广二尺许,白如霜雪,忽出唤曰:"阿鼠! 阿鼠!"子文不觉应曰:"诺。"此人牵弓满镝向子文,子文便失魂厌伏。

又曰:吴末,临海人入山射猎,为舍住。夜中有一人长丈,着黄衣白带,来谓射人曰:我有仇克,明日当战,君可见助,当厚相报。"射人曰:"自欲助君,何以相(报)〔别〕?"答曰:"明日食时,君可出溪边,敌从北来,我南往应。白带者我,黄带者彼。"射人许之。明出,果闻岸北有声,状如风雨,草木四靡。视南亦尔。惟见二大蛇,长十余丈,于溪中相遇,白蛇势弱,人即引弩射之,黄蛇即死。日将暮,复见前人来辞谢,云:"住此一年猎,明年慎勿复来,〔来〕必为祸。"射人曰:"善。"遂停一年猎,所获甚多,家致巨富。数年后,忆先山多肉,忘前言,复更往猎。见先白带人语之言:"我语君勿复更来,不能见用。仇子已大,今必报君,非我所知。"射人闻之,甚怖,便欲走。乃见三乌衣人,皆长八尺,俱张口向之,射人即死。

《异苑》曰:慕容皝出畋,见一老父,曰:"此非猎所,王且还也。"皝明晨复去,值有白兔,驰马射之,坠石而卒。

《世说》曰:孙盛为庾公记室参军,从猎,将其子齐庄行。庾公不(如)〔知〕,忽于猎场见齐庄,时七八岁,庾谓曰:"若亦复来耶。"应声答曰:"所谓无小无大,从公于迈。"

又曰:桓南郡好猎,骋良马,驰击若飞。雹飘所指,行阵不整。麋兔腾逸,参佐无不被击。

《吴地记》曰：长洲在姑苏南，太湖北岸，阖闾所游猎处也。吴主遣徐详至魏，魏太祖谓详曰："孤比老，愿济横江之津，与孙将军游姑苏之上，猎长洲之苑，吾志足矣。"详对曰："若越横江而游姑苏，是踵亡秦而蹶夫差，恐天下之事去矣！"太祖大笑曰："徐生无乃逆诈乎？"

《邺中记》曰：石虎少时好游猎。后体壮大，不复乘马。作猎辇，二十人担之，如今之步辇。上安徘徊曲盖，当坐处安转关床。若射鸟兽，直有所向，关随身而转。虎善射，矢不虚发矣。

《襄阳耆旧记》曰：楚王好游猎之事，扬镳驰逐乎华容之下，射鸿乎夏水之滨。

弋

《说文》曰：矰，弋射矢也。

《毛诗·缁衣·女曰鸡鸣》曰：将翱将翔，弋凫与雁。《诗义问》曰：以缴系矢而射。弋言加之，与子宜之。

又《大雅·桑柔》曰：嗟尔明友，予岂不知而作？如彼飞虫，时亦弋获。

《礼记·月令》曰：季春之月，罢弋无出九门。蔡邕《章句》曰：缴射曰弋。

《左传·襄公上》曰：曹伯阳好田弋，曹鄙人公孙强好弋，获白雁而献之，且言田弋之说。

《论语·述而》曰：子曰："弋不射宿。"

《春秋后语》曰：楚顷襄王时，人有好以弱弓微缴加归雁之上者。王闻之，召而问焉，对曰："外臣之好射弗其雁罗鸾，小矢之发也，何足为大王道哉？且楚（王）〔国〕之大，〔因〕大王之贤，所弋非直此也！昔者三王以弋道德，五伯以弋战国。夫秦、魏、燕、赵，王之弗其雁也；齐、鲁、郑者，青首也；邹、费、郯、邵者，罗鸾也。其余不足射也。见鸟六双，惟王何取？王若以圣人为弓，勇士为缴，时张

而射之，此六双者，可得而囊载也！其乐非特朝夕之乐也。”

《韩诗外传》曰：齐景公出弋昭华之池，使颜涿聚主鸟而亡之。景公怒而欲杀之。晏子曰：“夫涿聚有死罪三，臣请以其罪数而诛之。”

《晋中兴书》曰：桓名秀，豁第二子，代叔父冲为江州刺史。虽公门贵盛，不以荣爵婴心，惟以弋钓为事。

《后魏书》曰：刘逖，字长子，聪明，好弋猎骑射，以行乐为事。

《吴越春秋》曰：乐野者，越王所弋猎处也，故曰乐野。

《管子》曰：国子弟之无上事、衣食不节、率子弟不田弋猎者，几何人？既无上事，乃率子弟不田农，但弋猎也。

又曰：桓公弋在廪，管仲朝，公弛弓脱靬而迎之，曰：“今夫鸿鹄春北而秋南，而不失其时，惟有羽翼，以通其意于天下也。今孤之不得意于天下，皆非二子之忧也？”二子不对。

《列子》曰：薄且子之弋，弱弓纤缴，乘风振之，连双鸽于青云之际，用心专也。

《韩子》曰：田子方问唐易鞠曰：“弋者何慎？”对曰：“鸟以数百目视子，子以二目御之，子谨周子廪。”田子方曰：“善。子加之弋，我(家)〔加〕之国。”郑长者闻之，曰：“子方知欲为廪，而未得所以为廪。夫虚无见者，廪也。”一(日)〔曰〕：齐宣王问弋于唐易子曰：“弋者奚贵？”唐易子曰：“在于谨廪。”王曰：“何谓谨廪？”对曰：“鸟以数十目视人，人以二目视鸟，奈何其不谨廪也？故曰‘在于谨廪’。然而为天下，何以为此廪？今人主以二目视一国，一国以万目视人主，将何以自为谨廪乎？”

又曰：卫人有佐弋者，鸟至，因先以卷龙之，鸟惊而不可得也。

又曰：夫弩弱而矰高者，激于风也；身不肖而令行者，得助于众也。

(《韩子》)〔又〕曰：齐宣王问匡倩曰：“儒者弋乎？”匡倩对曰：“不。”曰：“何也？”“弋者从下害于上者也，是从下伤君也，儒者以为

害义，故不弋。”

《淮南子》曰：蒲且子连鸟于百仞之上，弓良也。蒲且子，楚人，善射弋。

刘向《别录》曰：有行过江上《弋雁赋》、《行弋赋》、《弋雌得雄赋》。

《法言》曰：鸿飞冥冥，弋者何篡？篡，取也。

《太玄经》曰：弋彼三飞，终日不归。

（稽）[嵇]康《与山涛书》曰：弋钓草野，而吏卒守之，不得妄动，二不可也。

罗

《周礼·夏官上·罗氏》曰：罗氏，掌鸟鸟，鸟谓单居，鹊之属。蜡则作罗襦。襦，细密之罗。襦，读为襦有衣褥之襦也。仲春，罗春鸟，献鸠，以养国老。春鸟，蛰而始出者，若今南郡黄雀之属矣。是时鹰化为鸠，与春变旧为新，宜以养老助生气者耳。

《毛诗·国风》曰：有兔爰爰，雉离于罗。鸟网为罗。

又《小雅》曰：鸳鸯于飞，毕之罗之。

《尔雅》曰：鸟罟音古。谓之罗。罗，络也。

《国语》曰：里革谏鲁宣公曰：“鸟兽孕，水虫成，兽虞于是乎焚置罗。”

《列仙传》曰：李仲甫夜卧床上，或为鸧鸟，跱架候北风，当飞渡南海。山上有罗得鹄，视之，仲甫也，向罗者笑。

《王子年拾遗记》曰：晋文公焚林以求介之推，有白鹇绕烟而噪，或集介之推之侧，火不能焚。晋嘉之，于山数百里不复设罗网。

《幽明录》曰：有一伧士行反。小儿放牛野中，伴辈数人，见一鬼依诸丛草间，处处设网，欲以捕人。设网后未竟，伧小儿窃取前网，仍以罬之，即缚得鬼。

《文子》曰：有鸟将来，张罗而待之。得鸟者，罗之一目。今为

一目之罗，无得鸟焉。

《鹖冠子》曰：一目之罗，不可以得雀。

《阙子》曰：任公子冬罗鲤于山阿，众人皆以为惑。既而鹪鹩击黄雀，触公子罗者千万数。

刘桢《鲁都赋》曰：长罼掩壑，大罗被泽。

罝

《毛诗·关雎》曰：《兔罝》，后妃之化也。《关雎》之化行，则莫不好德，贤人众多也。肃肃兔罝，椓之丁丁，赳赳武夫，公侯干城。

《(说文)〔尔雅〕》曰：兔罟谓之罝。

顾谭《新言》曰：设罝于渊，施网于岗，欲民之慎，亦如此也，终无鱼兔矣。

《物理论》曰：夫欲定天下而任小人，犹欲捕麋鹿而张兔罝。〔兔罝〕不能系麋鹿，犹小人不能任大事。

罦

《韩诗》曰：有兔爰爰，雉离于罦。

《尔雅》曰：罬谓之罦。罦，覆车也。今之翻车也，有两辕，中施罝以捕鸟。辗转相解，广异语。

《说文》曰：罦，覆车也。

罬

《韩诗》曰：有兔爰爰，雉离于罬。薛君注曰：张罗车上曰罬也。

《尔雅》(四)〔曰〕：罬谓之罬。罬，罬也。郭璞曰：今翻车也，有两辕，中施罗捕鸟。

罿

《说文》曰：罿，捕鸟也。

《礼记·王制》曰：鸠化为鹰，然后设罿罗。

罼 罕

《礼记·月令》曰：季春，罼罻无出（国）[九]门。郑玄曰：网小长柄谓之罕。罻，射者鸟息罗。

蔡邕《月令章句》曰：奄飞禽曰罕。

《说文》曰：罕，罔也。率，捕鸟罕，象丝网；上下，其革柄也。

罗

《尔雅》曰：（麋）[麋]罟谓之罗。郭璞注曰：冒其头也。犍为舍人曰：麋有难制张罕也。

羉

《尔雅》曰：彘罟谓之羉。羉，幂也。犍为舍人曰：彘刚恶触人，故张网而罗之也。

碆

《纂文》曰：碆，射石也。

缴

《列仙传》曰：赤将子者，黄帝时人也，不食五谷而食百草华。至尧时，为木工，能随风雨上下。时市中卖缴，亦谓之缴父。

《淮南子》曰：尧使羿缴大风于青丘之野。大风，鸾鸟也。青丘，东方也。

环济《典略》曰：缴，纶也。纶于前，望飞鸟而射之。

《梦书》曰：梦横缴，欲举荐。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三十三

资产部十三

陶 冶 锻 牧 渔

陶

《礼记·檀弓》曰：有虞氏瓦棺，始不用薪也，有虞氏上陶。夏后氏堲周。火熟曰堲。烧土冶以周于棺也。或谓之土周。

又《丧大记》曰：甸人为垄于西墙下，陶人出重鬲。

《左传·襄公二十五年》〔曰〕：郑子产曰："昔虞阏父为周陶正，以服事我先王。阏父，舜之后。当周之兴，阏父为武王陶正。我先王赖其利器用也，与其神明之后也，舜圣，故谓之神明。庸以元女大姬配胡公，庸，用也。元女，武王之长女。胡公，阏父之子满也。而封诸陈，以备三恪。"周得天下，封夏、殷二王后，又封舜后，谓之恪，并二王后为三国。其体转降，示敬而已，故曰三恪。

《毛诗·文王·绵》曰：古公亶甫，陶复陶穴，未有家室。

《续汉书》曰：董卓欲迁都长安，杨彪不从，卓作色曰："杨公欲沮国家计耶？关东方乱，所在贼起，崤函险固，国之重防。又陇右取材，功夫不难；杜陵南山下，有孝武故陶处，作砖瓦一朝可办，宫室官府，盖何足言？"

《吴书》曰：郑泉，字文渊。临卒，谓同类曰："必葬我于陶家之侧，庶百岁之后，化而成土，幸见取为酒壶，实获我心矣！"

《宋书》曰：文帝欲诛徐羡之，羡之乘内人问讯车出郭，步走至新林，入陶灶中，自经而死。

《尸子》曰：昆吾作陶。（吕氏春秋）同。

《淮南子》曰：陶人埏埴也，其取之地而以为盆盎也，无离于地；

其已成器，而破碎漫澜，而复归其故也，与其为盆盎无以异矣。

《周书》曰：神农耕而作陶。

《吕氏春秋》曰：夫舜遇尧，天也。舜耕于历山，陶于河滨，钓于雷泽，天下悦之。

《列仙传》曰：宁封子者，黄帝时人，为黄帝陶正。有人过之，为其掌火，能出入五色烟，久则以教封子，积火自烧，而随烟气上下，视其灰烬犹有骨。时人葬之北山中，谓之宁封子焉。

《岭表异录》曰：广州陶家皆作土锅镬，烧熟，以土油之，其洁净则愈于铁器。尤宜煮药。一斗者才直十钱。爱护者或得数日。若迫以巨焰，涸之，则立见破(烈)[裂]。斯亦济贫之物。

冶

《礼记·学记》曰：良冶之子，必学为裘。仍见其家铜补穿凿之器也。补器者，其金柔乃合，有似于为裘。

《史记》曰：邯郸郭(顺)[纵]，以铁冶业，与王者埒富。

又曰：宛(丘)〔孔〕氏之先，梁人也，用铁冶为业。秦(代)〔伐〕魏，迁孔氏南阳。大鼓铸，规陂池，连车骑，游诸侯，因通商贾之利，有游闲公子之名。

又曰：鲁人邴氏，以铸冶起，富至巨万。然家自父兄子弟约，颓有拾，仰有取。师古曰：颓，古俯字也。俯仰必有取拾，无巨细字悉也。

张璠《汉记》曰：杜诗为太守，为冶，作水排，教化大行。

《魏志》曰：韩暨，字公至，辟为丞相士曹属，后迁乐陵太守，徙监冶谒者。旧时冶作马排，每一熟石，用马百匹，更作人排，又费功力。暨乃因长流为水排，计其利益，参倍于前。在职七年，器用充实。诏书褒叹，就加司金都尉。

《晋书》曰：王沉字彦伯，作《释时论》云："融融者，皆趋热之士，得其炉冶之门者，惟挟炭之子。苟非斯人，不如其已。"

《南史》曰：齐袁彖监吴兴郡事。彖到郡，坐逆用禄钱，免官付

东冶。彖妹为竟陵王子良妃，子良世子昭胄，时年八岁，见武帝而形容惨悴，帝问其故，昭胄流涕曰："臣舅负罪，今在尚方。臣母悲泣不食已积日，臣所以不宁。"帝曰："特为儿赦之。"既而帝游孙陵，遥望东冶曰："中有一好贵囚。"数日，与朝臣幸冶，履行库，因宴饮，赐囚徒酒肉，敕见彖，与语。明日释之。

《梁书》曰：侯景据寿阳，怀反计，以台所给仗多不能精，启请(治)〔冶〕锻工，欲更营造。敕并给之。

《后魏书》曰：崔鉴为东徐州刺史，于州内铜冶为农(且)〔具〕，兵人获利。

《北史》曰：后周薛善为行台郎中。时欲广置屯田，以供军费，乃除善司农少卿，领同州夏阳县二十七监。又于夏阳置铁冶，复令善(于)监〔之〕。每月役八千人营造军器，善自督课，兼加慰抚。甲兵精利，而皆忘其苦焉。

《唐书》曰：侍中魏徵乞解所职，请为散官，陪奉左右，拾遗补阙。太宗曰："朕拔卿于仇虏之中，任卿以枢要之职，见朕之非，未尝不谏。公独不见金之在矿也，何足贵哉？良冶锻而为器，便为人所宝。朕方自比于金，以卿为良匠。卿虽有疾，未为衰老，岂得便尔耶？"徵乃止。

《尸子》曰：造冶者，蚩尤也。

《淮南子》曰：夫宋工画吴冶，刻形镂法，其为微妙，尧、舜之圣不能及也。

《列仙传》曰：陶安公者，六安冶师也。数行火。一旦散上，紫色(衝)〔冲〕天，安公伏冶下求哀。须臾，朱雀至冶上，曰："安公冶，安公冶，与天通。七月七日，迎汝以赤龙。"至时，龙到，安公骑之东南上(来)〔天〕。

《武昌记》曰：北济湖，本是新兴冶塘湖。元嘉初，发水冶。水冶者，以水排冶。令颜茂以塘数破坏，难为功力，茂因废水冶，以人鼓排，谓之步冶。湖日因破坏，不复修治，冬月则涸。

《王子年拾遗记》曰：汉太上皇微时，尝佩一刀，长三尺，有铭，其字虽难识，疑是殷高宗伐鬼方时作此物也。上皇游酆沛山中，遇有人冶铸。上皇息其旁，问曰："此铸何物？"工笑曰："为天子铸剑，慎勿泄。"上皇谓为戏辞，无疑色。工曰："今所铸铁刚厉，制器难成。若得公腰间佩刀，杂而冶之，即成神器，可以克定天下，皇精为辅佐，以歼三猾。木长火盛，此为兴兆。"上皇曰："余此物名为匕首，其利难俦，水断蛇龙，陆斩虎兕。"工曰："若不得此匕首，虽欧冶专精，越砥敛锷，终为鄙器。"上皇即解腰间匕首投于炉中，俄而烟炎冲天，日为之晦。及剑成，衅以三牲。工问上皇何时得匕首，上皇曰："秦昭襄王时余行，逢一野人，于野授余，云是殷时物，世世相传，上有古字，记其年月。"工人视之，其"镆耶"尚在叶前疑也。工人持剑授上皇，上皇以赐高祖。

又曰：汉郭况，光武皇后之弟也。累金数亿，家僮四百人，黄金为器，功冶之声震于都鄙。时人谓郭氏之室不雨而雷，言铸锻之声盛也。

曹毗《咏冶赋》曰：冶石为器，千炉齐设。

锻《笺》曰：锻石可以为质

[《诗》曰：取厉取锻。]

《魏略》曰：太祖遣邯郸淳诣临淄侯植。植得淳，喜延入坐，不与谈，先为五椎锻。

邓粲《晋纪》曰：嵇康曾锻于长林之下，钟会造焉。康坐，坐以鹿皮，凝然正容，不与之酬对。会恨而去。

《文士传》曰：嵇康性巧，能锻。家有柳树，乃激水以围之，夏月甚清凉，居其下傲戏及自锻。

《祢衡传》曰：衡字正平。十月朝黄祖，在鹭冲舟上，宾客皆会，作黍臛。既至，先在衡前，衡得便饱食，初不顾左右。既毕，复搏弄以戏。时江夏有张伯云亦在座，谓之曰："礼教云何而食此？"正平

不答，弄黍如故。祖曰："处士不当答之也？"衡谓祖曰："君子宁闻车前马屁？"祖呵之，衡熟视祖，骂曰："死锻锡公！"祖大怒，令五伯将出，欲杖之，而骂不止，遂令绞杀。黄射来救，无所复及，凄怆流涕曰："此有异才。曹操及刘荆州不杀，大人奈何杀之？"祖曰："人骂汝父作锻锡公，奈何不杀？"

《向秀别传》曰：秀尝与嵇康偶锻于洛邑，与吕安灌(山)〔园〕于山阳，收其余利，以供酒食之费。

《韩子》曰：椎锻者，所以平不夷也；榜檠者，所以矫不直也；圣人之为法也，所以平不夷、矫不直也。

牧

《周礼·地官》曰：牧人，掌牧六牲，而阜蕃其物，以共祭祀之牲牷。六牲，谓牛马羊豕犬鸡。郑司农云：牷，纯也。玄谓：牷，体完具。

又《夏官》曰：牧师，掌牧地，皆有厉禁而颁之。颁马授圉者所牧处。孟春焚牧，焚牧地，以除陈，生新草。中春通淫。中春，阴阳交，万物生之时，可以合马之牝牡也。

《礼记·月令·季春》曰：是月也，乃合累牛腾马游牝于牧。累，系地。腾，跃也。其牝欲游，则就牧而合。

[又]《仲夏》曰：是月也，命有司祭先牧。谓仲夏祭先牧于大泽，用刚日。

《毛诗·小雅》曰：《无羊》，宣王考牧也。厉王之时，牧人之职废，宣王始兴而复之，至此而成，谓复先王牛羊之数。谁谓尔无羊？三百维群；谁谓尔无牛？九十其犉。黄牛黑唇曰犉。《笺》曰：尔，女也。宣王复古之牧法，汲汲于其教，故歌此诗以解之也。尔羊来思，其角濈濈；聚其角而息，濈濈然。云此者，美富产，得其所。尔牛来思，其耳湿湿。动其耳湿湿然。或降于阿，或饮于池，或寝或讹。讹，动也。言此者，美其无所惊扰。尔牧来思，何蓑何笠，或负其饷。何，揭也。蓑，所以备雨。笠，所以御暑。言此者，美牧人寒暑饮食有备。三十维物，尔牲则具。

又《鲁颂》曰：《駉》，颂僖公也。僖公能遵伯禽之法，俭以足用，

宽以爱民，务农重谷，牧于坰野，鲁人尊之。于是季孙行父请命于周，而史克作颂。季孙行父，季文子也。史克，鲁史也。駉駉牧马，在坰之野。

《史记》曰：卜式，河南人。少与弟别居，脱身出分，独取畜羊百余，田宅财物尽与弟。式入山牧羊，十余岁羊致千余。上召之曰："吾有羊上林中，欲令子牧之。"乃布衣牧羊。岁余，羊悉肥。上过，见其羊善之。式曰："非独羊也，治民亦犹是也。以时起居，恶者辄去，无令败群。"上以式为奇，拜为郎。

又曰：卫青，平阳人也。其父为平阳侯家给使，与妾通，生青，为侯家人。少时归其父，父使牧羊，（民）〔嫡〕母之子皆奴畜之，不以为兄弟。

又曰：范增说项梁曰："以君代为楚将，必能立楚之后。"梁乃求怀王孙，在人间为人牧羊，立以为楚怀王后，从人望也。

又曰：公孙弘，淄川人，家贫，牧豕海上。年四十余，乃学《春秋杂记》。

《汉书》曰：苏武使匈奴，欲降之，乃徙武北海上无人处，使牧羝羊，曰："羊乳乃得归。"武仗汉节牧羊，卧起操持，节旄尽落。

又曰：路温舒，字长君，巨鹿人。父为里监门，使温舒牧羊。

又曰：王尊，字子贡，涿郡高阳人。少孤，归诸父，使牧羊泽中。

《后汉书》曰：马援转游陇汉间，常谓宾客曰："丈夫为志，穷当益坚，老当益壮。"因处田牧，至有牛马羊数千头，谷数万斛。既而叹曰："凡殖货财产，贵其能施赈也，否则守钱虏耳！"仍尽散，以班昆弟故旧，身衣羊裘皮裤。

又曰：承宫年八岁，为人牧猪。乡里徐子盛明《春秋》，授诸生数百人。宫过其庐下，见诸生诵，好之，因亡其猪。猪主欲笞，诸生禁，乃止之。

谢承《后汉书》曰：孙期，字仲式，事母至孝。牧豕于大泽中，卖之以奉供养。远人从其学者，皆执经追于泽畔。

范晔《后汉书》曰：梁鸿字伯鸾，扶风平陵人也。家贫，牧豕上林苑中。曾误遗失火，延烧及他舍。鸿乃寻访烧者，问所失去，悉以豕偿之，其主者犹以为少。邻家耆老见鸿非常人，乃共责让。主人于是始敬异焉，悉还豕，鸿不受。

《魏志》曰：杨俊，字季才，避地并州。同郡王象，孩少孤特，为人仆隶，年十七八，见使牧羊，而私读书，用获箠楚。俊嘉美其才质，即赎象着家，聘娶立屋，然后与别也。

《晋书》曰：张华，字茂先，少家贫，常以牧羊为事。

《三十国春秋》曰：沮渠蒙逊，其先世为匈奴左沮渠，因以官为氏。少牧羊，卧息田畔，忽见沙门，以手摩其头曰："尔后当王此土，不久苦焉。"言终而灭。

崔鸿《前赵录》曰：李景，字延祐。少贫，见养叔父，常使牧羊。景见其叔子讲诵，羡之。后从博士乞得百余字，牧羊之暇，折草木书之。叔乃(误)〔悟〕曰："吾家千里驹也！而令骐骥久蹶盐坂。"乃为娶妻教学。

又曰：姜宇，天水冀北人也。少孤贫，为河北陈不识家牧羊。年十五，身长七尺九寸，聪惠，美风仪。不识奇之，妻之以女。

《后魏书》曰：游明根，字志远。幼年遭乱，为栎阳王氏奴，主使牧羊。明根以浆倩人书字路边，书地学之。长安镇将窦瑾见之，呼问，知其姓名，乃告游雅，使人赎之。

《列子》曰：杨朱见梁惠王，言治天下犹运诸掌。王曰："先(王)〔生〕有一妻一妾而不能治，言天下何也？"对曰："君见夫牧羊者乎？百羊为群，使五尺童子荷箠而随之，欲东而东，欲西而西。使尧牵一羊，舜荷箠而随之，则不能矣。"

《符子》曰：汉王闻宋胜子方牧羊于巨泽，鼓而歌《南风》之诗，使者进，谓宋胜子曰："汉王闻先生之贤，使使者致命于先生，而委国政焉。"宋胜子爨然，而顾谓使者曰："是何言欤？今汉王待四海之士，与十群之羊，其于职司也，奚以异乎？而大王废牧羊之任，委

以四海之政，是错乱天位，倒置人伦。胜不愿为也。”乃逃于阴山之阳。

《公孙尼子》曰：舜牧羊于潢阳，还，尧举为天子。

《说文》曰：羌，西戎牧羊人也，字从“羊”“人”。

《列仙传》曰：商丘子瑕，吹笙牧豕，七十不娶妻而死。

《吴越春秋》曰：娄门外鸡墟者，吴王牧鸡处。

《陈武别传》曰：武休屠，胡人也，常骑驴牧羊。诸家牧竖十数人，或有和歌者，武遂学《太山梁父吟》及《行路难》之属也。

渔

《说文》曰：渔，捕鱼也。

《周礼·天官上》曰：渔人，掌以时渔为梁，（月令）：季冬，命渔师为梁。郑司农云：梁，水偃也，偃水为闸空，以笱承其空。《诗》曰：敝笱在梁。春献王鲔，王鲔，鲔之大者。辨鱼物，为鲜槁，以供王膳羞。鲜，生也；槁，干也。凡祭祀、宾客、丧纪，共其鱼之鲜槁。凡渔者，掌其政令。凡渔征，入于王府。郑司农云：渔征，鱼者之租税，渔人主收之，入于王府。

《礼记·月令·季冬》曰：命有司始渔，天子亲往。尝鱼，先荐寝庙。天子亲往，视鱼非常事，此时鱼洁美。

又《坊记》曰：故君子仕则不稼，田则不渔。

《左传·隐公》曰：公将如棠观渔，臧僖伯谏，公曰：“吾将略地焉。”遂往，陈渔而观之。

又《襄公二十五年》曰：崔杼弑其君。申蒯，（待）〔侍〕渔者，侍渔，监取鱼之官。退谓其宰曰：“免，是反子之义也。”与之皆死。反死君之义。

《周易·下系》曰：庖牺氏之王天下也，结绳而为网罟，以田以渔，盖取诸《离》。

《尚书大传》曰：舜渔雷泽之中。

《后汉书》曰：明帝时，下令禁人二业，而吏下检结多失其实，百

姓患之。刘般上言："郡国以官禁二业，至有田者不得渔捕。今滨江湖郡率少蚕桑，人资渔采以助口实；且以冬春闲月不妨农事。夫渔猎之利，为田除害，有助谷食，无关二业也。"

《北史》曰：后周裴侠除河北郡守。此郡旧制有渔、猎夫三十人以供郡守。侠曰："以口腹役人，吾不为也。"乃悉罢之。

《管子》曰：渔人入海，海深百仞，就波逆流，乘危百里，宿夜不出者，利水也。故利之所在，虽千仞之山，无不上焉，深源之下，无不入焉。

《鲁连子》曰：古善渔者宿沙瞿子。使渔于山，则虽十宿沙子，不得一渔焉。宿沙非暗于渔道也，彼山者，非鱼之所生。

《尸子》曰：燧人之世，天下多水，故教人之渔。

《文子》曰：尧使水处者渔，山处者木，事宜其械，械宜其人。

《吕氏春秋》曰：雍季对晋文公曰："竭泽而渔，岂不获得？而明年无鱼矣！"

《家语》曰：宓子贱治单父三年，孔子使巫马期往观政焉。期阴免衣弊裘，入界，见敛者得(渔)〔鱼〕辄舍之。期问焉曰："凡渔者为得也，何以得鱼却舍之？"曰："鱼之大者名为鲠鲊，吾大夫爱[之]：其小者名为鲲，鲊，宜为鳙，《新序》作鲠。鲲者，鱼之怀仁也。吾大夫欲长之。是以得二者辄舍之。"期返，告孔子曰："宓子之德至矣！使民暗行，若严刑之于一方也。(访)〔敢〕问：宓子何行而得于此？"子曰："吾尝与之言曰：诚于此者刑于彼。宓子志行此术于单父也。"

又曰：孔子之楚，有渔者献鱼焉。孔子不受，渔者曰："天暑市远，无处鬻焉。思欲弃之粪壤，不若献之君子，故取以进之。"于是夫子再拜受之，使弟子扫地，将以祭享焉。门人曰："彼将弃之矣，而夫子祭之，何也！"子曰："吾闻惜其腐余，以务施者，仁人之偶也。恶有受仁人之馈而无祭者乎？"

刘向《新序》曰：楚人有献余鱼于王者，曰："今日获鱼，食之不尽，卖之不售，弃之可惜，故来献王也。"楚王曰："渔者，仁人也。境

内多贫，寡人闻之未能行。渔者知之，以此喻寡人也！”乃出仓粟；去后宫以妻寡夫。

郭璞《江赋》曰：芦人渔子，傧落江山，衣则羽褐，食惟疏鲜。忽忘夕而宵归，咏采菱以扣舷，（仿）〔傲〕自足于一区，寻风波以穷年。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三十四

资产部十四

钓　笙　瓠　网罟　罾　罩　罩　涔　簀
筍　櫑　梁　筍　罥　筭　籆　钬

钓

《毛诗·何彼秾矣》曰：其钓维何？维丝伊缗。伊，维。缗，纶也。《笺》云：钓者以此有求于何，彼以为之乎？以丝为之纶，则是善钓也。

又《国风·竹竿》曰：籊籊竹竿，以钓于淇。

又《小雅·采绿》曰：之子于钓，言纶之绳。纶，钓缴也。其钓维何？维鲂及鲔。维鲂及鲔，薄言观者。

《论语·述而》曰：子钓而不纲。纲，谓为大索横流属钓。

《尚书大传》曰：周文王至磻溪，见吕望钓。文王拜之，尚父云："望钓得玉璜，刻曰：'周受命，吕佐检，德合于今，昌来提。'"

《战国策》曰：魏王与龙阳君共船而钓，龙阳君得十余鱼而涕下，王曰："何谓也？"对曰："臣之始得鱼也，臣甚喜。后得益大，今欲弃臣前之所得矣。今臣与王拂枕席，爵至人君，走人于庭，避人于途。四海之内，其美人多矣！闻臣之得幸王也，必裂裳而趋王，臣亦犹曩之所得鱼也，亦将弃矣。臣安能无涕乎！"魏王曰："有是心也，何不相告？"于是布令于四境之内，曰："有敢言美人者，族！"

谢承《后汉书》曰：郑敬隐于蚁陂，钓鱼大泽，折芰为坐，以荷荐肉，瓠瓢盈酒，琴书自娱。

《后汉书》曰：郭玉者，广汉人。初，有老父，不知何所出，常渔钓于涪水，自号涪翁。乞养民间，见有病者，时下针石，有效。玉从

受术焉。

又曰：严光，字子陵，会稽余姚人。少有高名，与光武同游。及光武即位，乃变姓名隐身不见。帝思其贤，令以物色访之。后齐国上言：有一男子，披羊裘，钓泽中。帝疑其光也，备安车玄纁聘之。三反而后至，拜为谏议大夫。不屈，乃耕于富春山。后人名其钓处为严陵濑。

《晋书》曰：翟庄，汤之子也。少以弋钓为事，及长，不复猎。或问："渔猎同是害生之事，而先(王)〔生〕止去其一，何哉？"庄曰："猎自我，钓自物，未能顿去，故先节其甚者。夫贪饵吞钩，岂我哉？"时人以为知言。

《宋书》曰：王弘之性好钓。上虞江有一处名石头，弘之常垂纶于此。经过者不识之，或问："渔师得鱼卖不？"弘之曰："亦不得，得亦不卖。"日夕，载鱼入上虞郭，经亲故门，各以一两头置门内而去。

又曰：文帝尝与群臣临天泉池，帝垂纶，良久不获。王景文越席曰："臣以为垂纶者清，故不获贪饵"。众皆称善。

又曰：渔父者，不知姓名，亦不知何许人也。太康孙缅为寻阳太守，落日，逍遥渚际，见一轻舟，凌波隐显。俄而渔父至，神韵萧洒，垂纶长啸。缅(其)〔甚〕异之，乃问："有鱼卖乎？"渔父笑而答曰："其钓非钓，宁卖鱼者耶？"缅益怪焉，遂褰裳涉水，谓曰："窃观先生有道者也，终朝鼓枻，良足劳止。吾闻：黄金白璧，重利也；驷马高盖，荣势也。方今(主)〔王〕道文明，守在海外，隐沦之士，靡然向风。子胡不赞缉熙之美，何晦用其若是也？"渔父曰："仆，山海狂人，不达世务，未辩贱贫，无论荣贵！"乃歌曰："竹竿簏簏，河水悠悠。相忘为乐，贪饵吞钩。非夷非惠，聊以忘忧！"于是悠然鼓棹而去。

《孔丛子》曰：子思居卫，卫人钓于河，得鳣鱼焉，一作鲤鱼。其大盈车。子思问之曰："鳣鱼，鱼之难得者也。子如何得之？"对曰："吾下钓，垂一鲔之饵，鳣过而弗视也；更以豚之半体，则吞之。"子

思喟然曰："鳣虽〔难〕得，贪以死饵；士虽怀道，贪以死禄。"

《文子》曰：鱼不可以无饵钓，兽不可以空器召。

《列子》曰：詹何以独茧丝为纶，芒针为钩，荆条为竿，剖粒为饵，引盈车之鱼于百仞之川泊流之中，纶不绝，钩不申，竿不挠，因水势而施舍也。

又曰：渤海之东，有大壑焉，实惟无底之谷。其中有五山，常随潮波上下往还，不得暂峙。使巨鳌十五举首而载之，五山始峙而不动。而龙伯国有大民，暨五山之所，一钓而连六鳌，合负而趋，归其国，灼其骨以数焉。

《荀卿子》曰：自上莅下，犹夫钓者焉，隐于手而应于钓，则可以得鱼。

《鬼谷子》曰：古之善摩者，如操钓而临深渊，而投之必得鱼矣。

《阙子》曰：鲁人有好钓者，以桂为饵，黄金之钩，错以银碧，垂翡翠之纶，其持竿处位即是，然其得鱼不几矣。故曰："钓之务，不在芳饰；事之急，不在辩言。"

《庄子》曰：庄子钓于濮水之上，楚王使大夫二人往见焉，曰："愿以境内累夫子，"庄子持竿不顾。

又曰：任公子好钓巨鱼，为大纶巨(钓)〔钩〕，以犗牛为饵，蹲会稽，投东海，期年不得鱼。已而大鱼食之，牵巨(钓)〔钩〕，惊扬波而奋鬐，白波若山，海水振荡。任公子得若鱼，离而腊之。浙河以东，苍梧以北，莫不厌若鱼者。

《淮南子》曰：詹公之钓，千岁之鲤〔不能避〕。

又曰：圣人以道德为竿〔纶〕，以(昏)〔仁〕义为钩饵，(役)〔投〕之天地(门)〔间〕，万物孰非其有哉？

又曰：无饵之钓，不可以得鱼；(愚)〔遇〕士无礼，不可以得贤。

又曰：钓者静之，罛者舟之，罩者抑之，罾者举之，为之异，得鱼一也。

《孙绰子》曰：海人与山客辩其方物，海人曰："横海有渔，额若

华山之顶，一吸万顷之波。”山客曰：“邓林有木，围三万寻，直上千里，傍荫数国。”有人曰：“东极有大人，斩木为策，短不可支；钓鱼为鲜，不足充饥。”

《抱朴子》曰：金钩玉饵虽珍，而不能制九渊之沉鳞；显宠丰禄虽贵，而不能致无欲之幽人。

《符子·方外》曰：太公钓隐溪五十有六年矣，而未尝得一鱼。鲁连闻之，往而观其钓。太公跪石隐崖，且不饵而钓，仰咏俯吟，及暮而释竿。

《傅子》曰：刘晔责杨暨曰：“夫钓者，中大鱼则纵而随之，须可制而后牵之，则无不得也。人主之威，岂徒大鱼而已？子诚直臣，然计不足，不可不精思也。”

《穆天子传》曰：天子北征，舍于珠泽，此泽出珠，因名之云。今越携平泽出青珠。以钓于流水。

又曰：辛未，天子北还，钓于漸泽，食鱼于桑野。

又曰：天子乃钓于河，以观姑繇之木。姑繇，大木也。《山海经》曰：寻木长千里，生河边。谓此木之类。

《六韬》曰：吕尚坐茅以渔，文王劳而问焉。吕尚曰：“鱼求于饵，乃牵其缗；人食于禄，乃服于君。故以饵取鱼，鱼可杀；以禄取人，人可竭。小钓钓川，而擒其鱼；中钓钓国，而擒其万国诸侯。”

《吕氏春秋》曰：善钓者，出鱼乎千仞之下，饵香也。

又曰：太公钓于兹〔泉，遭〕纣之世，文王得之而王。文王，千乘也；纣，天子也。天子失之而千乘得之，知与不知也。

又曰：若钓者，鱼有大小，饵有宜适，羽有动静。羽，钓浮也。

《说苑》曰：宓子贱为单父宰，过于阳书，曰：“子亦有以送仆乎？”阳书曰：“吾少也贱，不知治民之术。有钓道二焉，请以送子。”子贱曰：“钓道奈何？”阳书曰：“夫投纶饵，迎而吸之者，阳桥也，其为鱼也，薄而不美；若存若亡，若食不食者，鲂也其为鱼也，薄而味厚。”宓子贱曰：“善。”于是未至单父，冠盖迎之者交接于道，子贱

曰:"驱驱之! 夫阳书之所谓阳桥者至矣。"

焦赣《易林》曰:曳纶江海,钩挂鲂鲤,王孙利得,以飨仲友。

《列仙传》曰:吕尚,冀州人,避纣乱,钓于卞溪,三年不获鱼。比妪闻曰:"自可止矣!"公曰:"非尔所〔知〕矣。"果获大鲤,得兵钤于鱼腹中。后葬无尸,惟玉钤六荐在棺中。

又曰:涓子者,齐人,钓于泽,得符鲤中。

又曰:陵阳子明,锥乡人。钓施溪,得白龙子,解网拜谢放之。后数十年,得白鱼,腹中有书,教子明服食。遂上黄山采五石脂、石肺,服之三年,白龙来迎之。

《神仙传》曰:左慈,字元放,卢江人。少有神通,尝在曹公坐,公从容曰:"今日高会,珍羞略备,所少吴松江鲈鱼耳。"(而)〔元〕放下坐应曰:"此可得也。"因求铜盘贮水,以竹竿饵钓于盘。须臾引(入)〔大〕鲈鱼出。公大笑,会者咸惊。

《中论》曰:独思则滞而不通,独为则困而不就。善钓不易坻而得鱼,君子不降席而追道。

又曰:(又)〔文〕王遇姜公于渭滨,皤然皓首,秉竿而钓。文王得之,灼若祛云而见日,霍若开雾而观山。

桓范《世论》曰:水则有波,钓则有磨,我欲更之,无如之何。言物动而衅已彰,形行而迹已著。

又曰:钓巨鱼不使婴儿轻预,非不亲,力不堪也。

《王子年拾遗记》曰:汉帝元凤中,季秋之月,泛冲澜灵鹢之舟,穷晷继夜,钓于台下。以香金为钩,霜丝为纶,丹鲤为饵。得白蛟,长三丈,大若蛇,无鳞甲。

又曰:吴主与潘夫人游,钓得大鱼。吴主喜,夫人曰:"昔闻泣鱼,今乃为喜。有喜必忧,以为深诫。"至末年,渐相谮毁,稍见离退。时人谓夫人知几,钓台今犹存焉。

《世说》曰:刘道真少时常渔钓草泽,善歌啸,闻者莫不留连。有一老妪识异常人,甚乐歌啸,乃杀豚进之。道真食豚尽,了不谢。

妪见不饱，又进一豚，食半还之。后为吏部郎，妪儿为小令史，道真超用之。儿不知由，复白母，母告之，于是赍牛酒诣道真，道真曰："去！去！无可复相报。"

《楚辞》曰：以直针为钓，又何鱼之能得？

宋玉《钓赋》曰：宋玉与登徒子偕受钓于玄渊，退而见(见)于楚襄王。登徒子曰："夫玄渊之钓也，以三寻之竿、八丝之纶，饵以蛆螬，钩以细针，以出三尺之鱼于数仞之水中。"

卢植《与张然明书》曰：临江而钓，终日不获一鱼，鱼之不食其饵也。是以君子慎其举。

谢玄《与兄书》曰：居家大都无所为，正以垂纶为事，足以永日。此固下大有鲈鱼，一出手，钓得四十七枚。

又与书曰：昨日疏成后(出)钓，〔出〕手所获鱼，以为二坩鲊，今奉送。

筌

《周易》曰：筌者，所以在鱼。得鱼而忘筌。

《广雅》曰：篝筌谓之罛。

《庄子》曰：得鱼忘筌。

王朝之《与庾安箋》曰：此间万顷江湖，挠之不浊，澄之不清。而百姓投一纶、下一筌者，皆夺其鱼器，不输十匹则不得放。不知漆园吏何得持竿不顾，渔父鼓(泄)[枻]而歌沧浪也？

罛

《说文》曰：罛，罟也。

《尔雅》曰：鱼罟谓之罛。郭璞注曰：最大网罟也，今江东云。

《毛诗·硕人》曰：河水洋洋，北流活活，施罛濊濊，鳣鲔发发。

《庄子》曰：函车之兽，介而离山，不免乎网罟。

《淮南子》曰：张天下以为笼，因江海以为罟，又何亡鱼失鸟之

有乎?

网罟张兽事少,故并见渔部

《广雅》曰:罾,罟。鱼网谓之罟。

《说文》曰:网,庖羲所结绳,以田以渔也。

《周礼·天官上》曰:兽人,掌罟田兽,辨其名物。罟,网也。以网捕所当田之兽。冬献狼,夏献麋,春秋献兽物。狼膏粟,麋膏散。粟则温,散则凉。以救时之苦也。兽物,凡兽皆可献也。时田则守罟。备兽触攫。

《礼记·中庸》曰:子曰:"人皆曰予知,驱而纳诸罟(获)[擭]陷井之中,而莫之知辟也。"

《毛诗·国风》曰:九罭之鱼,鳟鲂。兴也。九罭,罬罟,小鱼之网也。鳟鲂,大鱼也。

《周易》曰:庖羲氏结绳而为网罟。

《尔雅》曰:缓罟谓之九罭。九罭,鱼网也。今之百囊罟是。亦谓之罳。今江东呼为缓。

《韩诗》曰:"九罭之鱼,鳟鲂。"九罭,取虾芘也。

《史记》曰:泉阳渔人豫且,举网获江东神龟。

《汉书》曰:豺獭未祭,置网不布于野泽焉。

《魏志》曰:邴原在辽东十余年,后乃潜遁还南。行已数日,而公孙度甫觉。度知原之不可复追也,因曰:"邴君所谓云中白鹤,非鹑雉之网可能罗。始吾自遣之,勿复求也。"

《宋书》曰:孙法宗常居墓所,山禽野兽皆悉驯附。每逢鹿触网,必解放之,备以钱物。

《陈书》曰:张昭,字德明,吴郡吴人也。幼有孝性,父燮常患消渴,嗜鲜鱼,昭乃身自结网捕鱼,以供朝夕。

《南史》曰:陈王固尝聘魏,宴昆明池。魏人以南人嗜鱼,大设罟网。固以佛法咒之,遂一鳞不获。

《文子》曰:临河欲鱼,不若退而织网。

《老子》曰：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庄子》曰：鱼不畏网，而畏鹈鹕。网者，公平无私；鹈鹕，有欲得之心，故鱼畏。

又曰：丰狐文豹，不免于网罗之患者，文也。

《韩(于)〔子〕》曰：善张网者引其纲，不一一摄万目而后得。一一摄万目而后得，则是劳而难获，引其纲而鱼已慕矣。故吏者，民之本纲也，故圣人治吏不治民。

又曰：靖郭君将城薛，客曰："君闻大鱼乎？网不能止，缴不能维也；荡而失水，蝼蚁得意焉！"

《孟子》曰：数罟不入洿池，鱼鳖不可胜食也。

《抱朴子》曰：太昊师蜘蛛而结网。

《国语》曰：鲁宣公夏滥于泗渊，滥，渍也。渍罟于泗水之渊以取鱼。泗在鲁城北。里革断其罟而弃之，罟，网。曰："古者大寒降，土蛰发，降，下也。寒气初下，谓季冬建丑之月，大寒之后也。土蛰发，谓孟春建寅之月，蛰虫始震，鱼上水，獭祭鱼。水虞于是乎讲罛罶，取名鱼，登川禽，而尝之寝庙，行诸国，助宣气也。今鱼方别孕，不放鱼长，又行罣罟，贪无艺也。"公闻之，曰："吾过而里革匡我，不亦善乎？是良罟也，为我得法。良，善。使有司藏之，使吾无忘谂"。言里此罟，则不忘里革言。谂，告也。〔师存侍，〕曰："藏罟不如置里革于侧之不忘也。"

又曰：圣人贵让，且谚曰："兽恶其网，民恶其上。"兽恶其网，为害己；民恶其上，为病[己]也。

《古(文)〔史〕考》曰：庖羲作卦，观像而作网。

《世本》曰：芒(则)[作]网。宋衷注曰：芒，庖牺臣。

《吕氏春秋》曰：汤见设网者，四面张而祝之，曰："自天下者，自地出者，自四方来者，皆罹我网。"汤曰："嘻！尽之矣。非桀，其孰如此？"

又曰：舜之未遇时也，以其从属拙(他)〔地〕财，取水利，编蒲苇，结(罘)〔罟〕网。

应璩《报东海相染季然书》曰：足下顿弥天之网，收万仞之鱼，

量之以溪谷，数之以垓兆，何其壮乎！观夫任公子之所钓，此为鲦虾，未足为吾子之道！

罶

《毛诗·鹿鸣》曰：鱼丽于罶，鲿鲨。

又《小雅·苕之华》曰：牂羊墳首，三星在罶。牂羊，牝羊也。罶，曲梁寡妇之笱也。

《尔雅》曰：鳣妇之笱谓之罶。郭璞注曰：谓以薄为其鱼笱。

《广雅》曰：曲梁谓之罶。《纂文》曰：扬州取鱼罶也。吴人谓之为笱主。

《说文》曰：罶，曲梁，寡妇笱，鱼所留也。

罭

《尔雅》曰：罭谓之汕。郭璞注曰：今之撩罟也。犍为舍人曰：以薄撩鱼曰撩者也。

《纂文》曰：以鱼乘水上为汕。

罩

《尔雅》曰：籆谓之罩。郭璞注曰：捕鱼笼[也]。

《毛诗·小雅》曰：南有嘉鱼，蒸然罩罩。

《纂文》曰：以铁施棹，因以取鱼。

《符子》曰：天罗廓矣，野人犹有罩罻之勤。

涔

《尔雅》曰：糁谓之涔。郭璞注曰：今作槮者，聚柴于水中，鱼得寒，入其里藏隐，因以薄圈捕取之。犍为舍人曰：以米投水中养鱼曰涔也。

《纂文》曰：以铁施竹头取鱼为涔。

罾

《说文》曰：罾，鱼网也。

《史记》曰：陈胜诈为书，置人所罾鱼腹中。

《风土记》曰：罾树四植而张网于水，车轮，上下之形如蜘蛛之网，方而不圆。

《楚辞》曰：鸟何卒兮蘋中？罾何为兮木上？喻失其所。

应璩《新诗》曰：洛水禁罾罟，鱼鳖不为殖。罾罟，网名。空令自相啖，吏民不得食。

笱

《毛诗·鸡鸣·弊笱》曰：弊笱在梁，其鱼惟惟。

又《小雅·小弁》曰：无逝我梁，无发我笱。

《说文》曰，笱，曲竹捕鱼笱也，从"竹""勾"，"勾"亦声(也)。

罶音礼

《广雅》曰：其罾谓之罶。

梁

《毛诗·国风》曰：维鹈在梁，不濡其翼；鹈，污泽也。梁，水中之梁。鹈在梁，可谓不濡其翼。彼其之子，不称其服。《笺》云：不称者，言德薄而服尊。维鹈在梁，不濡其咮；咮，喙也。彼其之子，不遂其媾。

又《小雅》曰：鴛鸯在梁，戢其左翼。言休息也。《笺》云：梁，石绝水之梁。戢，敛也。鴛鸯休息[于]梁。

又曰：彼何人斯？其心孔艰！胡逝我梁，不入我门？

《魏志》曰：文帝东征，郭后留谯宫。时后兄表留宿卫，欲遏水取鱼。后曰："水当通运漕，又少材木，奴客不在目前，当复私取官竹木作梁遏水。今奉车所不足者，岂鱼乎？"

《齐地记》曰：高密郡有古断水处，因造鱼[梁]，岁收亿数，故号曰"万匹梁"。

钩

《广雅》曰：钩谓之（钩上）〔轭〕。

罠

《说文》曰：罠，敛也。

罾

《广雅》曰：罾，鉴网也。
《风土记》曰：罾如罘而小，敛口，从水上掩而取者也。

算

《纂文》曰：算，流水中张鱼器也。

罆

《纂文》曰：取蟹者曰罆。

钬

《纂文》曰：铁有钜，施竹头，以掷鱼为钬。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三十五

资产部十五

钱 上

《周礼·天官下》曰：外府掌邦布之入出，以共百物，而待邦之用，凡有法者。布，泉也。布，读为宣布之布。其藏曰泉，其行曰布。取名于水泉，其流行无不遍。泉始盖一品。周景王铸大泉而有二品。后数变易，不复识本制。至汉，惟有五铢久行。王莽改货，而易作泉布，多至十品。今存于民间多者有货布、大泉、货泉。货布长二寸五分，广寸，首长八分有奇，广八分，其圜好径二分半，足枝长八分，其右文曰货，左文曰布，重二十五铢，直货泉二十五。大泉径一寸二分，重十二铢，文曰大泉，直十五货泉。货泉径一寸，重五铢，右文曰货，左文曰泉，直一也。

《国语》曰：周景王二十一年，将铸大钱。景王，周灵王之子。钱者，金币之名，所以质买物通财用也。古曰泉，后转曰钱。大钱，大于旧，其价重也。单穆公曰："不可。穆公，王卿士，单靖公曾孙。古者天灾降戾，于是乎量资币，权轻重，以振救民。量，度。资财也。权，称。振，拯也。民患轻，则为之作重币以行之，民患币轻而物贵，则作重币，以行其轻也。于是乎有母权子而行，民皆得焉。重曰母，轻曰子。以子货物，物轻则子独行，物重则以母权而行之也。子母相通，民皆得其欲也。若不堪重，则多作轻而行之，亦不废重，于是乎有子权母而行，小大利之。堪，任也。不任者，币重物轻，则妨其用也。故杂而用之。子权母者，母不足，则以子平而行之。故民皆以为利。今王废轻而作重，民失其资，能无匮乎？废轻而作重，则大竭而未寡，故民失其资。若匮，王用将有所乏。民财匮，无以供上，故王用将乏。乏则将厚取于民，民不给，将有远志，是离民也。给，供也。远志，逋逃也。若民离而财匮，灾至而备亡，王其若之何？病亡无救灾之备也。王其图之！"王弗听，卒铸大钱。

《归藏》曰：有人将来，遗我钱财，(曰)[日]夜望之。

《周书》曰：武王克商，发鹿台之钱，散巨桥之粟。

《韩诗》曰："既诈我德，贾用不售。"一钱之物，举卖百，何时当售乎？

《史记》曰：初，苏秦之燕，贷百钱为资。及得资，以百金偿之。

又曰：高祖以(爱)[吏]繇，咸阳吏，皆送奉钱三，李奇注：或三百，或五百。萧何独以五，后益封二千户。

又曰：单父人吕公善沛令，避仇从之。沛中豪杰吏闻令有客，皆往贺。萧何为主吏，主进，令诸大夫曰："不满千钱，坐堂下。"高祖为亭长，素易诸吏，乃绐为谒曰："贺钱万。"实不持一钱。

又曰：上使善相者相邓通，曰："当贫饿死。"文帝曰："能富通者在我，何谓贫？"于是赐通蜀严道铜山，自铸钱。邓氏钱布天下。

又曰：安息在大月氏西，以银为钱，钱如其王面。王死，转更钱，效王面焉。

又曰：今上即位，武帝。数岁，汉兴七十余年之间，国家无事。京师之钱累百巨万，贯朽而不可校。自孝文造四铢钱，至是岁三十余年。从建元以来，用少，县官往[往]多即铜山铸钱。民益盗铸，不可胜数。钱益少而贵。

《汉书》曰：秦兼天下，币为(三)[二]等。黄金以镒为名，孟(子)[康]曰：二十两为镒。臣瓒按：秦以一镒为一金，汉以一斤为一金。上币；铜钱。汉兴以为秦钱重，难用，更令民铸荚钱。如淳曰：如榆荚。

又曰：凡货，金钱布帛之用，夏、殷以前，其详靡记。太公为周立九府员法：李奇曰：员即钱。黄金(故货而)方寸，[而]重一斤；钱圆函方，轻重以铢；布泉广二尺二寸为幅，长四丈为匹。故货宝于金，利于刀，流于泉，布于门，行如流泉，布于民间。束于帛束。

又曰：孝惠帝时，天下初定，吴有豫章铜山，即招致天下亡命者盗铸钱。

又曰：高后二年秋七月，行八铢钱。

又曰：文帝五年，除盗铸钱令，应劭曰：听放铸。更造四铢。应劭曰：文帝以五分钱奉轻小，更作四铢钱，文亦曰半两钱。今民间半两钱最轻小。

又曰：建元元年春，行三铢钱。五年春，罢三铢钱，行半两钱。

又曰：(成)[武]帝时，郡国铸钱，民多奸，[铸]钱多轻，而公卿请令京师铸官赤仄。如淳曰：铜为其郭也。今钱见有赤仄者，不知作法云何是。

又曰：宣帝二年春，出水衡钱。应劭曰：水衡与少府，皆天子私钱耳，县当仰给司农。今世水衡钱，言宣帝即位为异政。

又曰：自孝武元狩五年，三官初铸五铢钱，至平帝元始中，成二百八十亿万余。

又曰：韩信为楚王，都下邳。信至国，召下乡亭长，赐钱百，曰："公，小人，为德不竟。"

又曰：东方朔曰："侏儒长三尺余，奉一囊粟，钱二百四十；臣朔长九赤余，亦一囊粟，钱二百四十。侏儒饱欲死，臣朔饥欲死。"

又曰：张安世以父子封侯，在位太盛，乃避不受禄。诏都内别藏张氏无名钱，以百万数。文颖曰：都内，主藏官也。张晏曰：安世以选官，官不薄。

又曰：贡禹上书曰："臣禹年老，家贫不满万钱。"

又曰：王嘉奏事云："孝元皇帝奉承大业，温恭少欲，都内钱三十万，水衡钱二十五万，少府钱十八万。(内钱)][尝幸]上林，后宫贵人从，上林兽圈猛兽惊出，冯贵人当之。(文)[元]帝嘉其义，赐钱五万；掖庭见亲，加赐亲属，[属]其人勿众谢，重失人心，赏赐节约。是时外戚资千万者少，是故少府水衡钱多。"

又曰：王莽居摄，欲防民盗铸，乃禁不得挟铜炭。

又曰：罽宾国，以银为钱，骑马漫为人面。

《楚汉春秋》曰：项梁阴养生士九十人。参木者，所与计谋者也。木佯疾，于室中铸大钱，以具甲兵。

《后汉书》曰：明帝时，馆陶公主光武女。为子求郎，不许，而赐钱千万，谓群臣曰："郎官上应列宿，出宰百里。《史记》曰：太微宫后二十

五星，郎位也。有非其人，则民受其殃，是以难之。”

又曰：樊鯈卒，帝遣小黄门张音问所遗言。先是，河南县亡失官钱，典负者曲谓主典，负谓欠负。坐死及罪徙者甚众，遂委责于人，以偿其耗，乡部吏司因此为奸。鯈常疾之，欲奏罢之，疾病未及得上。音归，具以闻，帝览之而悲叹，敕郡并从之。

又曰：京兆尹阎兴召第五伦为主簿，时长安铸钱多奸巧，乃署伦为督铸钱掾，领长安市。《东观汉记》曰：时长安市未有秩，又铸钱官轻，奸所集，无能整齐理之者。典署伦督铸钱掾，领长安市。其后小人争领，皆云第五掾所平，亦无奸枉。

又曰：初，马援在陇西，上书言“宜如旧铸五铢钱”。事[下]三府，三府奏，以为未可，事遂寝。及援还，从公府求得前奏，难十余条，乃随牒解释，《东观汉记》曰：十三难，援一一解之，条奏其状也。更具表言。帝从之，天下赖其便。

又曰：公孙述废铜钱，用铁官钱。置铁，以铁钱。百姓货币不行。蜀中童谣言：“黄牛白腹，五铢当复。”好事者窃言，王莽称黄，述自号白，五铢钱，汉货也，言天下当并还刘氏。

又曰：江革，建武末年，与母归乡里。每至岁时，县当案比。按验以比之，犹今貌阅也。革以母老，不欲摇动，自在辕中挽车，不用牛马。由是乡里称之曰“江巨孝”。临淄令杨音高之，设特席显异巨孝于稠人广众中，亲奉钱，以助供养。

又曰：杨秉免归，雅素清俭，家至贫窭，并日而食。任城故孝廉景虏赍钱百余万以馈秉，秉闭门拒绝不受。

又曰：钟离意荐刘平、王望等，书奏，有诏征平等，特赐辨装钱。至，皆拜议郎。

又曰：崔寔从兄烈，有重名于北州，历位郡守、九卿。灵帝时，开鸿都门，榜卖官爵，公卿、州郡，下至黄绶，各有差。其富者则先入钱，贫者到官而后(悟)[倍]输。是时，段颎、樊陵、张温等虽有功勤名誉，然皆先输货财而后登公位。烈时因傅母入钱五百万，得为

司徒。及拜日，天子临轩，百僚皆会。帝顾谓亲幸者曰："悔不小靳，可至千万。"靳，固惜之也。程夫人于傍应曰："崔公，冀州名士，岂[肯]买官？赖我得是，反不知姝邪！"姝，美也。言反不可斯事之美也。姝，或作株。株，根本也。

又曰：董卓坏五铢钱，更铸小钱，悉取洛阳及长安铜人、钟(虡)[虡]、飞廉、铜马之属，以充铸焉。故货(钱)[贱]物贵，谷(不)[石]数万。又钱无轮郭文章，不便人用。《魏志》曰：卓铸小钱，大五分，无文章，肉好无轮郭，不磨铲也。时人以为：秦始皇见长人于临洮，乃铸铜人，卓，临洮人也，而今毁之。虽成毁不同，凶暴相类焉。

又曰：车驾西巡，乃厚赐韦彪钱、珍羞食物，使归平陵上(家)[冢]。

又曰：郑弘为阳羡令，都乡部民有弟用兄钱者，为嫂所责。叔未还，嫂诣弘言之，弘卖(中单)[巾车]为叔还钱，兄惭自系妇即去。

又王符《论》曰：夫窃位之人，天夺其鉴。宁见朽[贯]千万，而不忍赐人一钱。

《续汉书》曰：刘宠，字祖荣。迁会稽太守，正身率下，郡中大治，征入为将作大匠。山阴民去治数拾里，有若那水，在山谷间，五六老翁，年七八十，闻迁，相率共送宠，人赍百钱。宠见劳来，曰："父老何乃(日)自苦远来？"皆对曰："山父鄙老，生未尝至郡县。他时，吏发求不已，民间或夜行不绝，狗吠竟夕，人不得安。自明府下车以来，狗不吠夜，吏希至人间。[某]年老，遭值圣化，闻当见弃去，故戮力来送。"宠谢之，为选受壹大钱。故宠在会稽号为"取一钱"，其清如是。

又曰：扶风人(事)[士]孙奋，居富而悭吝。梁冀因以马乘遗之，从赁钱二十万。奋以钱十万与之，冀大怒。

又曰：灵帝中平二年二月己酉，南宫灵台灾；庚戌，东中城殿门灾，延及北阙，烧嘉德和欢殿。收天下田亩十钱以治宫，加调，刺史二千石迁除皆责治宫钱，大郡至二千万。帝本侯家，居贫，即帝曰：

"桓帝不能作家，曾无私钱财，故于西园造万金堂以为私藏，复寄小黄门、常侍家私钱至数千万。"

《东观汉记》曰：光禄勋杜林与马援乡里亲厚。援南方还，时林马适死，援遣子持一匹马遗林曰："朋友有车马之馈，可以备(之)[乏]。"居数日，林遣子奉书曰："将军内施九族，外有宾客，望恩者多。林父子食乡禄，禄常有盈，今奉钱五万。"援谓儿曰："当以此为法。杜伯山所以胜我者也。"

又曰：赵勤，字益卿，刘赐姊子。勤童幼有志操，往来赐家，国租适到，时勤在旁，赐指钱示勤曰："拜，乞汝三十万。"勤曰："拜而得钱，非义所取。"终不肯拜。

又曰：郑均，字仲虞。兄仲为县吏，受礼遗。均数谏止，不听，即脱身出作。岁余，得数万钱，归以与兄曰："钱尽可复得，为吏坐赃，终身(损)[捐]弃！"兄感其言，遂廉洁，称清吏。

又曰：王阜为益州太守。大将军窦宪贵盛，尝移书益州取六百万。阜疑有奸诈，以状上宪，追奴驺帐下。吏李文迎钱，阜以诏书未报，距不与文。积二十余日，诏书报给文以钱市马。

《献帝春秋》曰：灵帝作钱，犹五铢，而有四道，连于边轮。识者以为妖，窃言："钱有四道，京师将破坏，此钱四出，散于四方乎？"还如其言。范晔《后汉书》云四出钱。

应劭《汉官[仪]》曰：王莽篡位，以"刘"字"金刀"，罢五铢，更作小钱，文曰："货泉"。其文反"白水真人"，此则世祖中兴之瑞也。

《魏书》曰：刘虞在幽州，清净俭约，以礼义化民。灵帝时，南宫灾，吏迁补州郡者，皆责助治宫钱，或一千万，或三千万。富者以私财辨，或发民钱备之；贫而清慎者，无以充调，或至自杀。灵帝以虞清贫，特不使出[一]钱也。

又曰：刘类为弘农太守，使人掘地求钱。所在市里，皆有孔穴。

又曰：文帝梦磨钱文，欲令灭而更明。周宣占之曰："陛下家事。"时帝欲治第，植逼太后，[但]加贬守。

《吴书》曰：嘉禾五年春，铸大钱，一当五百。诏使吏民输铜，(讨)[计]铜卑直。设盗铸之科。

《蜀志》曰：先主攻刘璋，与士众约："若事定，府库百物，孤无豫焉。"及(援)[拔]成都，士众舍干戈赴库藏，竞取宝物。军用不足，备甚忧之。刘巴曰："易耳！但当铸直百钱，平诸物价，令吏为官市。"备从之。数月之间，府库充实。

《晋阳秋》曰：朝士以牛酒劳齐王冏，平原王幹独赍百钱。

《晋书》曰：阮宣子常杖头挂百钱，造市店酣饮而归。

又曰：王衍疾其妻郭氏之贪鄙，故口未尝言钱。郭氏欲试之，令婢以钱绕床，使不得行。衍晨起见钱，谓婢曰："举阿堵物却！"其措意如此。

又曰：王导子悦，少侍讲东宫，历吴王友中书侍郎。导梦人以百万钱买悦，意甚恶之。后掘地得钱(二)[一窖]，皆藏闭。而悦果以疾终。

又曰：张轨为凉州参军，索辅言于轨曰："古以金贝皮币为货，息谷帛量度之耗。二汉制五铢钱，通易不滞。太始中，河西荒废，遂不用钱，裂匹以为段数。缣布既坏，市易又难，徒坏女工，不任衣用，弊之甚也！今中州虽乱，此方安全，宜(优)[复]五铢，以济通变之会。"轨纳之，立制准布用钱。钱遂大行，人赖其利。

《南史》曰：宋文袁皇后家本贫薄，后每就上求钱帛以赡之。上性俭，所得不过钱三五万、帛三五十匹。后潘淑妃有宠，爱倾后宫，咸言所求无不得。后闻之，未知信否，乃因潘求三十万钱与家，以观上意，宿昔便得。因此恚恨成疾，不复见上。

《宋书》曰：刘秀之为南秦州刺史，加都督。汉饥馑，秀之躬自俭约。先是，汉川悉以绢为货，秀之限令用钱，百姓利之。

又曰：始兴王濬，尝送钱三万饷袁淑。一宿复遣追取，谓为使人谬误，欲以戏淑。淑与濬书曰："闻之前志，七年之中，一与一夺，义士犹或非之；况密迩旬次，何其衰益之亟也？窃恐二三诸侯，何

以观之?"

又曰:废帝即位,铸二铢钱,形式转细。官钱每出,人间即摸效之,而大小厚薄皆不及也,无郭,不磨铸,如今之剪凿者,谓之耒子钱。景和元年,沈庆之启通私铸钱一千。钱长不盈三寸,大小称此,谓之鹅眼钱;劣于此者,谓之綖环钱。贯之以缕,入水不沉,随手破碎,市井不复料。数十万钱盈一掬,斗米一万,商货不行。明帝初,惟禁鹅眼、綖环,其余皆通用。

又曰:张融解褐为新安王子鸾行参军。王母殷淑仪薨后,四月八日建斋并(权)[醮]佛。僚佐衬者多至一万,少者不减五千。融独注衬百钱,帝不悦,曰:"融贫,当序以佳禄。"出为封溪令。

又曰:郭世通尝与人共于山阴市货物,误得一千钱,当时不觉,分背方悟,追还本主。[本主]惊叹,以半直与之,世通委之而去。

又曰:蔡廓罢豫章郡还,起二宅,先成东宅,以与兄轨之。廓亡后,轨之罢长沙郡还,送钱五十万以裨宅直。廓子兴宗年十一,白母曰:"一家由来丰俭必共,今日宅直不宜受也!"母悦而从焉。轨之深有愧色,谓其子谈曰:"我年六十,行事不及十岁小儿。"

又曰:刘凝之隐居荆州。年饥,衡阳王义季虑凝之馁毙,馈钱十万。凝之大喜,将钱至市门,观有饥色者,悉分与之,俄顷而尽。

又曰:山阴人孔祐至行通神,隐于四明山。尝见山谷中有数百斛钱,视之如瓦石不异。

又曰:戴法兴,父硕子。法(与)[兴]二兄延寿、延兴并修立。延寿善书,延兴好学。山阴有陈戴者,家富,有钱三千万。乡人或云:"戴硕子[三]儿,敌陈戴三千万钱。"

《齐书》曰:曹武为右卫将军,晚节在雍州,致见钱七千万,皆厚轮大郭。

又曰:丘冠先使于蠕蠕,执节不拜,为所杀。武帝以冠先不辱命,赐其子雄钱一万、布三十匹。雄不受。

又曰:范述曾任永嘉太守,励志清白,不受馈遗。明帝下诏褒

美，征为游击将军。郡故旧送钱二十余万，一无所受。

又曰：赵僧岩栖迟山谷，常以一壶自随。一旦，谓弟子曰："吾今夕当死，壶中大钱一千，以通九泉之路；蜡烛一挺，以照七尺之尸。"至夜而亡。

《梁书》曰：顾协为舍人，常有门生始来事协，知其廉洁，不敢厚馈，止送钱二千。协发怒，杖二十。因此事者绝于馈遗。

又曰：庾丹父景休，位御史中丞。丹少有才俊，与伏挺、何子明俱为周舍所狎。初，景休罢巴东郡，颇有资产，丹负钱数百万，责者填门。景休怒，不为之偿。既而朝贤之丹，不之景休。景休悦，乃悉为还之。

《梁书》曰：宋季雅罢南康郡，市宅，居吕僧珍宅侧。僧珍问宅价，曰："千一百万。"怪其贵，季雅曰："一百万买宅，千万买邻。"及僧珍生子，季雅往贺，署函曰"钱一千"。阍人少之，不为通，强之乃进。僧珍疑其故亲，自发，乃金钱。

又曰：江禄为武宁郡，颇有资产，积钱于壁，壁为之倒，连铜物皆鸣。人戏之曰："所谓铜山西倾，洛钟东应者也。"

又曰：何远为武昌太守。武昌俗皆汲江水。盛夏，远患水温，每以钱买人井寒水。不受钱者，则搥水还之。其他事率多如此。

《南史》曰：萧惠明子珍素，梁天监中位丹阳尹丞。初拜日，武帝赐钱八万，珍素一朝散之亲友。

又曰：谢谟为东阳内史，及还，五官送钱一万，止留一百，答书曰："数多留少，更以为愧。"

又曰：梁谢举兄子侨素贵。尝一朝无食，其子启欲以班史质钱，答曰："宁饿死，岂可以此充食乎！"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三十六

资产部十六

钱下　货财

钱　下

崔鸿《十六国春秋·后赵录》曰：赵王三年，得一鼎，容四升，中有大钱三十，文曰"当千"、"当万"。鼎铭十三字，篆不可晓，藏之于永丰仓。因此令私行钱，而民不乐，乃重立禁制，官赋至，皆取钱屋肆，故不行也。

《北史》曰：后魏元诞累迁齐州刺史，在州贪暴，大为人患。有沙门为诞采药还，见诞，(间)[问]外消息，对曰："惟闻王贪，愿王早代。"诞曰："齐州七万家，吾至来，一家未得三斗钱，何得言贪也？"

《后魏书》曰：王昕为汝南王悦骑兵参军。悦数散钱于地，令诸佐争拾之，昕独不拾。悦又散银钱，以目昕，乃取其一。

(《北齐书》)[又曰]：高恭之，字道穆。时用钱稍薄，道穆表曰："百姓之业，钱货为本。救币改铸，王政所先。自顷以来，私铸薄滥，官司纠绳，挂网非一。在市铜价，八十一文得铜一斤。私铸薄钱，斤余二百。既示之以深利，又随之以重刑，得罪者虽多，奸铸者弥众。今钱徒有五铢之文，而无二铢之实，薄甚榆叶，上贯便破，置之水上殆欲不沉。此乃因循有渐，科防不切，朝廷失之，彼复何罪？昔汉文帝以五分钱小，改铸四铢，至武帝复改三铢为半两，此皆以大易小，以重代轻也。论今据古，宜改铸大钱，文载年号，以记其始。则一斤所成止七十六文。铜价至(钱)[贱]，五十有余，其中人工、食料、锡、炭、(松)[铅]、(抄)[沙]，纵复私营，不能自润，直置无

利，自应息心，无复严刑广(记)[设]也。以臣测之，必当钱货永通，公私获允。"后遂用杨(保)[侃]计，铸永安五铢钱。

(又)[《北齐书》]曰：王则，元象初除洛州刺史。则性贪婪，在州取受非[法]，旧京诸像毁以铸钱。于时世号"河阳钱"，皆出其家。

《后周书》曰：大象元年，初铸永通万国钱，以一当(千)[十]，与五行大布并行。

《北史》曰：隋郑译自隆州征还，帝令内史李德林立作诏书，复爵国公，位上柱国。高颎戏谓曰："笔干。"答曰："出为方岳，杖策言归，不得一钱，何以润笔？"上大笑。

《唐书》曰：武德中，置钱监于洛、并、益等诸州。今上齐王元吉赐三炉铸钱，右仆射裴寂一炉。敢有盗铸者，身死，家口配没。

又曰：高宗时，诏复开元通宝钱，其乾封所铸钱，令所司贮纳。初，开元钱之文，给事中欧阳询制词及书，时称其工。其字合八分及篆、隶三体，其词先上后下、次左后右读之，及上反左回环，其义皆通。议者以乾封不通商贾，米帛翔踊；以开元钱轻重大小近古，最为折衷，百姓便之。

又曰：乾元中，李辅国奏："内飞龙厩铸铜[钟]，投乾元新钱二文于炉中，而祈曰："如圣躬万福，国祚无疆，凶孽殄除，四方宁谧，则愿不销不铄，一阴一阳，并见于外。"钟成，一如所祈。"

又曰：崔衍居宣州十年，颇以勤俭，府库盈溢。及穆赞代衍，宣州岁馑。赞遂以钱四十二万代百姓之税，故宣州人不流散。

又曰：元和中，王锷奏请于当管蔚州界加置炉，铸铜钱，渐废锡钱。诏河东道："自用锡钱以来，百姓不堪其弊。其蔚州鼓铸，渐致铜钱，则公私之间，皆得充用。宜委所司子细计料量借钱本，积渐加至五炉。"

又曰：李希烈既平，淮西节度使陈仙奇进钱一文，大小如开通之状，文曰："天下太平"。云于希烈庭中得之。命宰臣召百寮遍视

之。

《后唐书》曰：朱守殷奏："于积善坊役所，得古文钱四百五十六，文曰'得一元宝'；四百四十，文'顺天元宝'。"守殷进纳。敕[曰]："凡窥奇异，尽系休明。所获钱文，式昭玄贶。得一者，伫归于一统；顺天者，式契于天心。道焕一时，事光千载。殊休继出，信史必书，宜付史馆。"

又曰：刘仁恭在幽州，以墐土为钱，令部人行使。聚铜钱于山上凿穴藏之，为无穷之计。

《晋书》曰：右骁卫大将军张镬，始在雍州，因春景舒和，出游近郊，憩于大冢之上。忽有黄雀，衔一铜钱，置之而去。未几，复于衙院昼卧，见二燕相斗，皆各衔一钱落于镬首后。所获三钱，尝秘于巾箱，识者以为大富之征。

又曰：天福三年敕："先许铸钱，仍令每一钱重二铢四黍，十钱重一两者，切虑逐处阙铜，难依先定铢两。宜令天下，无问公私，应有铜欲铸钱者，一任取便，酌量轻重铸造。因兹不得入锡并(钱)[铁]，及令缺漏，不堪久远行用。仍委盐铁司明行晓示诫约。"

《管子》曰：桓公请栈台之钱散诸城阳，鹿台之布散诸济阴。

《商子》曰：今臣之所言，民无一日之繇，官无数钱之费，其弱晋而强秦，有过三战之胜。

《韩子》曰：或令孺子怀钱挈壶瓮往酤，而狗龁之，酒所以酸。

《吕氏春秋》曰：赵(桑)[宣]子见翳桑之下有卧饿人不能起。赵宣子命食之，拜受而不食。问其故，曰："臣有母，请持以遗之。"宣子更赐之脯二束、钱一百。

《贾谊书》曰：铜不布，下不得采铜，不得铸钱，则民反耕田矣。

《盐铁论》曰：教与俗改，(弊)[币]与世易。夏后以贝，周人以紫石，后世或金钱刀布。[物]极而衰，终始之运也。

又曰：古者市朝而无刀(弊)[币]，各以所有易所无，抱布贸丝而已。后世则有龟贝金钱。

又曰：夫铄金在炉，盗蹠不顾；钱刀在路，匹妇拔之。

《论衡》曰：(人)[夫]文章，岂徒调墨弄(算)[笔]为英丽哉？载人行，传人名。杨子《法言》，蜀富贵人赍钱十万，愿载一名，子云不听。夫富人无仁义，正如圈中之鹿、栏中之牛，安得妄载？

又曰：手中无钱，而欲往市决货，货主问钱何在，曰："无钱。"货主必不与也。胸中无学，犹手中无钱也。

又曰：淮阳铸伪钱，吏不能禁。汲黯为太守，不坏一炉，不刑一人，高枕安卧，淮阳政清。

郭子横《洞冥记》曰：帝升望月台，有三青鸭化为三小童，皆着青绮文襦，各握鲸文大钱五枚，以置帝几前，身止而影动，因名曰轻影钱。

《潜夫论》曰：谚曰："痛不着身，言'忍之'；钱不出家，言'与之'。犹见朝廷有寇，而言'不足忧也'。"

《风俗通》曰：颍川黄子廉，每饮马，辄投钱于水。

又曰：河南平阴庞俭，本魏郡邺人，遭仓卒之世，失亡其父。时俭三四岁，[弟]在镮褓，母抱转流客居。庐中凿井，得钱千余万，遂巨富。行求老苍头。堂上作乐，奴在厨中窃言："堂上老母，我妇也。"婢以告母，呼问事实，复为夫妇。时人为之语曰："庐里庞公，凿井得铜，买奴得翁。"

又曰：钱刀，俗说害中有利，[利]旁有刀。言人治生，卒多得钱财者，必有刀剑之祸也。案，《汉书》曰："王莽造大钱，作契刀，错刀，[与](错)[五]铢钱凡四品并行。"故称钱刀也。

《列仙传》曰：祝鸡公，洛阳人，[居](户)[尸]乡北山下，养鸡百余年。鸡皆有名字，千余头，暮栖树，昼四散，欲取，呼名即至。卖鸡及子得千万，辄置钱去。

《豫章烈士传》曰：施阳，字季儒。为舒令，经江夏，遇贼劫夺阳物。贼去后，车上有五千钱，遣人追与。贼闻知阳，悉还其物。阳以付亭长。

《邴原别传》曰：原字根(短)[矩]，避地辽东。尝行得遗钱，拾以系树枝。此钱既不见取，而系钱者多。原问其故，答者谓之神树。原恶由己而成淫祀，乃辩之。由是里中遂敛其钱，以为社供。

桓范《世论》曰：灵帝置西园之邸，卖爵，号曰礼钱。钱积如屋，封涂漆书。

杜恕《体论》曰：可以使鬼者，钱也；可以使神者，诚也。

《语林》曰：杜预道："王武子有马癖，和长舆有钱癖。"

《竹林七贤传》曰：王戎女适裴氏，乏用，遣女为贷钱数万文而未还。女归，戎色不悦。女遽还钱，乃怿。

干宝《搜神记》曰：南方有虫，其形若蝉而大，其子著草叶如蚕种。得子以归，则母飞来就之。杀其母以涂钱，以其子涂贯，用钱货市，旋则自还。故《淮南子术》以之还，名曰青鬼。

《世说》曰：王武子私第近北邙山。于时人多地贵，济好马射，买地作埒，编钱布地竟埒。时人号为金埒。

又曰：郗公大聚敛，[有钱]数千万。嘉宾甚不同，常朝旦问讯。郗家法：子弟不坐。因倚语移时，遂及钱货事。郗公曰："汝政当得钱耳！"乃一日开库，任意用。郗公始谓正损数百万许，嘉宾遂一日乞与人，都尽。郗公闻之，大惊不能已已。

《俗说》曰：王子敬学王夷甫，呼钱为"阿堵物"。后既诏出，赴谢公主簿，过会下，与共掷散。当其夕，手自抱钱戏，竟明日。已后云："何至须阿堵物？"

《葛仙公别传》曰：取十钱，使人一一投井中。公井上以器呼钱，人见从井中一一飞出，入公器中。投人刻识之，所呼皆得是所投者。

《关令内传》曰：关令尹喜，周大夫也，善于天文。登楼四望，见东极有紫气，喜曰："应有圣人经过。"果有老子过。喜设坐，行弟子之礼，老子时贫，[谓]徐甲曰："雇钱一百。"与约，须达安息国，以黄金顿备钱还。甲既见老子方欲远游，疑遂不还，乃作辞诣关令就老

子求直。关令以辞呈老子，老子语甲曰："前与汝约，至安息国顿以黄金相还。云何不能忍辱，便兴辞讼乎？汝随我已三百余岁，汝命早应死，赖我太玄生符在汝身耳！"言毕，见符从甲口出，甲已成一聚白骨矣。尹喜为请，老子以符投之，甲立更生。喜即以见钱二百万与甲，遣之。

《汝南先贤传》曰：平舆阎敞，字[子]张，为郡五官掾。太守第五尝被征，以奉钱三十万寄敞，敞埋置堂上。后尝举家病死，惟见孤孙九岁。尝未死，语云："吾有钱三十万，寄掾阎敞。"孙长大来求，敞见之悲喜，取钱尽还之。孙(白)[曰]："祖惟言三十万，今乃百三十，诚不敢当。"敞曰："府君固谬言耳，郎君无疑之。"

《列异传》曰：西河鲜于冀，建武中为清河太守，言出钱六百万[作]屋，未成而死，赵高代之，计功用钱凡二百万耳。五官黄秉、功曹刘商言是冀所自取，便表没冀田宅、奴婢，妻子送日南。俄而白日冀鬼见，入府与商、秉等共计，校定余钱二百万，皆商等匿。冀乃表自烈付商，上诏还冀田宅。

《异苑》曰：桂(杨)[阳]临武徐孙，太元中，江行，见岸有钱溢出，即舆着船中。须臾，悉变成土。

(《异苑》)[又]曰：剡县陈婺妻少寡，与二儿为居。宅中先有古冢，姥母作茗，先以荐坟上。息患之，曰："枯墓何知？"欲掘除之，母苦禁乃止。夜即梦见一人，(息)[自]说："没世以来三百余载。谬蒙惠泽，贤二子恒欲见毁相赖保护。虽潜壤朽骨，敢忘翳桑之报？"姥宵窃述焉，明，负杖晨(与)[兴]，于外屋得钱十万，似久埋而贯皆新。还告儿，儿并有惭色，自是设馔愈谨。

《幽明录》曰：海陵民黄寻，先居家单贫。尝因大风雨，散钱飞至其家，来触篱援，误落余处，拾而得之。寻后巨富，钱至数千万。遂擅名于江表。

《三辅黄图》曰：金宝一，银宝二，龟宝三，贝宝四，布宝五，泉宝六，凡宝货六种，卅八品，烦碎难行。乃罗本货五百枚，为重十二

斤，百姓安之。

阚骃《十三州志》曰：青州平原国，和帝延平九年，以封子怀王胜。风俗与旧齐同，然吏奸倍于他。民给卫士，吏赋狐肉，稍从假钱，积至万余。岁竟交代，吏无偿意。卫士恨恚，取狐肉，沃以酒，从而咒之曰："狐肉狐肉，尾斯尾斯，身躯虽小，钱多[私之]！"吏闻之恐，乃偿之钱。

盛弘之《荆州记》曰：义熙十二年，有童子群浴南阳淯水。忽岸边有钱出如流沙，因竞取之，手满放地，寻复行去。乃以衫衣裹缚，各有所得。

王韶之《始兴记》曰：劳口东岸有石四方，高百余仞，其状如台。父老相传，此石，昔有三人伐木以作桥，于石顶戏，见数瓮钱，共取半瓮还。

刘道真《钱塘记》曰：防海大塘。郡议曹华信象家富，乃议立此塘，以防海水。信始开募，有致土石一斛，即与钱一斗。旬日之间，来者云集。塘未成，而诵云不复取，于是载土者皆弃置而去，塘以之成。既遏绝湖渔，一竟蒙利，县迁治余姚。王莽时，县名泉亭，于是改为钱塘。百姓怀德，立碑塘所，至今犹在。

《地境图》曰：钱铜之气，望之如有青云。

又曰：望钱，千万以上如车，十万之精如一素木，万钱精盖地如瓮。

江津《上便宜》曰：夫钱之为物，无益饥寒之用，而储之家，利其不朽。古今行之，盖亦由此。又便交宜易，小市之宜，诚胜寸裂尺断，破为大小也。过此以往，无所一用。军国惟谷与帛，钱虽可积，未急宝也。

《殷仲堪集·太子令》曰：朝廷遂为吾营宫室，顾省不才，而大兴役费，深用愧惕。冬气已应，作者殊常寒苦。可使监殿舍人一月赍酒肉称劳赐之。吾蒙月俸，钱上生尘，无所用之，可以供事。

晋鲁褒《钱神论》曰：大矣哉！钱之为体，有乾坤之象。其积如

山，其流如川。动静有时，行藏有节。[市]井便易，不患耗折。故亲如兄弟，字曰"孔方"。失之则贫弱，得之则富昌。无翼而飞，无足而走。解严毅之颜，开难发之口。钱多者居前，钱少者居后。

綦毋氏《论钱》曰：黄铜中方，叩头对曰："仆自西方庚辛，分土诸国，处处皆有，长沙、越嶲，仆之所守。黄金为父，白银为母，铅为长男，锡为少妇。伊我初生，周末时也；景王尹世，大铸兹也。贪人见我，如病得医，饥飧太牢，未之喻也。"

成公绥《钱神论》曰：路中纷纷，行人悠悠，载驰载驱，惟钱是求。朱衣素带，当途之士，爱我家兄，皆无能已。执我之手，托分终始，不计优劣，不论能否。宾客辐凑，门常如市。谚曰："钱无耳，何可暗使？"岂虚也哉？

赵壹《疾邪赋》曰：文籍虽满腹，不如一囊钱。

曹植《乐府歌》曰：巢、许蔑四海，商贾争一钱。

《郑氏婚礼谒文赞》曰：金钱为质，所历长久。金取和明，钱用不止。

货　财

《周礼·地官下·司关》曰：司关，司货贿之出入。

《后汉书》曰：樊重，字君云，世善农稼，好货殖。重性温厚，有法度。三世共财，子孙朝夕礼敬，常若公家。其营理产业，物无所弃，课役童隶，各得其宜。故能上下戮力，财利岁倍。

《管子》曰：仓廪实，知礼节。国[用]足，则远者来。衣食足，则知荣辱矣！不务天时，则财不生；不务地利，则仓不盈。

又曰：桀有天下而用不足，汤有土七十里[而]用有余。（而）[天]非独为汤（两）[雨]粟，地非独为汤出财物。

《尸子》曰：农夫比粟，商贾比财，烈士比义。

《列子》曰：端木子贡之世也，籍其先赀，家累万金。放意所好，生民所[欲]，无不为也。庖厨之下不绝烟火，堂庑之上不绝声乐。

行年六十，乃弃其家事，都散库藏；及其死也，无埋瘗之资。

《孙卿子》曰：仁义礼智之于人也，譬若财货粟米之于家也，多有者富，少有者贫，至无有者穷。

《文子》曰：使信士分财，不如探筹；使廉士守财，不如闭户。羽翼美，伤其骨；枝叶茂害其根，忧河之涸，泣以益也。

《吕氏春秋》曰：白公爱财，若枭之爱子。枭养子，长则食母。白公得荆府库，不分人。

《家语》曰：南宫敬叔以富得罪于定公而奔卫。夫子闻之，曰："若其以货丧，不若速贫之愈也！"丧，亡位也。

又曰：孔子曰："自季孙赐我千钟，而交益亲。自南宫敬叔之乘我以车也，而道加行。"

《说苑》曰：安陵缠得宠于楚恭王，江乙谓缠曰："吾闻以财事人者，财尽而交疏；以色事人者，华落而宠衰。子安得长被幸乎？"

《盐铁论》曰：荆阳南有桂林之饶，内有江湖之利，左陵阳之金，右蜀、汉之材。吴、越之[货]，隋、唐之林，不可胜用；江湖之鱼，(菜)[莱]黄之鲒，不可胜食；陇蜀丹沙毛羽，荆阳皮革骨(焉)[角]，江南楠梓竹箭，燕齐鱼盐旃裘，兖豫漆丝絺纻，养生奉终之具也，待商而通。

《潜夫论》曰：富贵，人争附之；贫贱，人争去之。富贵而交者，上有称举之用，下有赀财之益；与贫贱交者，大有赈贷之费，小有假贷之损。故富贵易为交，贫贱难得适。

又曰：炎帝为市，聚天下之货，各得其所。

《孙绰子》曰：命驾而游五都之市，天下之货毕陈矣！

《风俗通》曰：陈留有富老，年九十，无男，娶田家女为妻，一交即气绝。后生得男，其女曰："我父死时年尊，何一夕便有子？"争财数年不决。丞相邴吉出，上殿决狱云："老翁儿无影，亦复畏寒。"于时八月，取同岁小儿，俱解衣裸之，老翁儿独呼寒；复令并行日中，无影。因以财与男。

又曰：沛中有富豪，家訾三千万。小妇子是男，又早失母。其大妇女甚不贤。公病困，恐死后必当争财，男儿判不全得。因呼族人为遗令云："悉以财属女，但以一剑与男，年十五以付之。"儿后大，姊不肯与剑，男乃诣官诉之。司空何武曰："剑，所以断决也；限年十五，有智力足也。女及婿，温饱十五年，已幸矣！"议者皆服，谓武原情度事得其理。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三十七

百谷部一

谷

《周易》曰：日月丽乎天，百谷草木丽乎土。

《尚书》曰：稷降播种，农(食)[殖]嘉谷。

《毛诗·谷风·信南山》曰：既沾既足，生我百谷。

《毛诗·甫田》曰：播厥百谷，既庭且硕，曾孙是若。

《周礼·天官》曰：太宰，以九职任万民。一曰三农，生九谷。郑司农云：九谷，稷、黍、秫、稻、麻、大小豆、大小麦。凡王之膳食用六谷。郑司农云：稻、黍、稷、粱、麦、蕙。蕙，雕胡也。药养其病。郑玄注：五谷、麻、黍、稷、麦、豆。

又《夏官》曰：职方氏，掌天下之图，辩其邦国都鄙九谷之数。扬州、荆州，其谷宜稻；豫州、并州，其谷宜五稷；郑玄云：黍、稷、麦、稻、菽；青州，其谷宜稻麦；兖州，其谷宜四种；黍、稷、稻、麦。雍州、冀州，其谷宜稷；幽州，其谷宜三种。稷、黍、稻。

《礼记·月令》曰：孟春，天子乃以元日祈谷于上帝；孟夏，驱兽无害五谷；兽，麋鹿之属，食谷苗，驱之，令勿害也。孟秋，农乃登谷，天子尝新，先荐寝庙。黍稷之属于是始熟。

又《王制》曰：五谷不时，不鬻于市。

又《乐记》曰：夫古者，天地顺而四时当，民有德而五谷昌，疾疹不作，而无妖祥，德盛而教尊，五谷时熟，然后赏之以乐。

《大戴礼》曰：黄帝播百谷草木，节用水火，财物生而民得其利百年，民畏其神百年，亡而民用其教百年，故曰三百年。

又曰：食气者神明而寿，食谷者智惠而巧，不食者不死。

《礼斗威仪》曰：君乘木而王，则草木丰茂，嘉谷并生也。

《左传·(襄)[昭]公》曰：(泰)[秦]伯之弟鍼谓赵文子曰："鍼闻之，国无道年谷和熟，天赞之也，鲜不五稔。"

又[《襄公》]曰：晋范宣子为政，赋《黍苗》。季武子兴，再拜稽首，曰："小国之仰大国也，如百谷之仰膏雨也。"

《谷梁传·襄公二十四年》曰：京师大饥。五谷不升为大饥。升，成也。一谷不升谓之嗛，嗛，不足貌。二谷不升谓之饥，三谷不升谓之馑，四谷不升谓之康，康，虚也。五谷不升谓之大侵。

《春秋繁露》曰：金干土则五谷伤，土干金则五谷不成。

《春秋佐助期》曰：咸池主五谷。

《尔雅》曰：中有岱岳，与其五谷、鱼、盐生焉。谷不熟为饥，仍饥为荐。郭璞注曰：言泰山有鱼盐之饶也。不熟，五谷不成。荐，连岁不成也。

《周书》曰：凡禾麦居东方，黍居南方，稻居中央，粟居西方，菽居北方。

《史记》曰：黄帝考定星历，立五行，民神易业，敬而不黩，故神降之嘉生。嘉，谷也。

又曰：齐桓公欲封禅，管仲曰："今凤皇不来，嘉谷不生；而还蓬蒿藜莠茂，鸱枭数至。"

又曰：留侯性多病，即导引不食谷。服辟谷药，而静居行气。

《汉书》[曰]：晁错曰："粟米布帛生于地，长于(是)[时]，聚于力，非可一日成也。数石之重，中人弗胜，不为奸邪所利，一日弗得而饥寒至。是故明君贵五谷而贱金玉。今海内为一，土地人民之众不减汤、禹，加以亡天灾数年之[水]旱，而蓄积之未及也，何也？地有遗利，民有余力，生谷之土未尽垦，山泽之利未尽出也，游食之人未尽归农也。"

又曰：宣帝即位，岁数丰穰，谷至石五钱。

《东观汉记》曰：永平十五年，上始欲征匈奴，与窦固等议出兵调度，皆以为塞外草美，可不须谷马。案军出塞无谷马故事。马防

言常与谷，上曰："何以言之？"防对曰："宣帝时，五(帝)[将]出征，案其奏，言匈奴候骑得汉矢，见其中有粟，知汉兵出，以故引去。以是言之，马当与谷。"上善其用意微致，即下调马谷。防遂见亲也。

又曰：建武初，谷食尚少。赵孝得谷，炊将熟，令弟礼夫妻出北，还，孝夫妻共蔬食茹菜。礼夫妻来辄独饷之，积久，礼心疑吝。后(同)[伺]掩见，亦不复肯出。兄弟怡怡，乡里归德。

华峤《后汉书》曰：马援在河西，有谷数万斛。乃叹曰："凡殖财者，贵以施也，否则守钱虏耳！"

袁宏《汉记》曰：赤眉乱后，关中大饥，黄金一斤易五升谷。

《后汉书》曰：董卓筑坞于郿，高原七丈，号曰万岁坞，今案，坞旧基高一丈，周回一里，一百步也。积谷为三十年储。自云：事成雄据天下；不成，守此足以毕老。

又曰：王莽末，天下大饥。建武二年，天下野谷旅生，麻菽尤盛。

《魏志》曰：自遭荒乱，率乏粮谷，曹公曰："夫定国之术，在于强兵足食。秦人以急农兼天下，孝武以屯田定西域，此先世之良式也。"是岁乃募民屯田许下，得谷百万斛。于是郡列置田官，所在积谷。

又曰：袁曜卿为魏国郎中令，及卒，太祖为之流涕，赐谷二千斛：一教以太仓谷千斛赐郎中令家，一教以垣下谷千斛与曜卿家。外不解其意，教曰："以太仓谷者，官法也；以垣下谷者，亲旧也。"

又曰：袁谭以王循为别驾。太祖破邺，藉没审配等家财物，赀以万数。破南皮，阅循家，谷不满十斛。

又曰：高堂隆谏[曰]："禄赐谷帛，人主之所以惠养吏民，而为之司命。若令有废，是夺其命。"

又曰：甄皇后三岁失父。后天下兵乱饥馑，百姓皆卖金银珠(金)[玉]宝物。时后家大有储谷，颇以买之。后年十余岁，白母曰："今世乱而多买宝物，匹夫无罪，怀璧为罪。又左右皆饥乏，不

如以谷振给亲族邻里，广为恩惠。”举家称善。

《曹瞒传》曰：太祖尝赋廪谷不足，私谓主者如何，主者曰：“可以小斛以足之。”后军中言太祖欺众，太祖谓主者曰：“借汝一死厌众。”乃殉曰：“小斛盗官谷。”即斩之。

《江表传》曰：诸葛亮闻恪代徐详，书与陆逊曰：“家兄年老而恪性疏，今使典主粮谷。粮谷，军之要最，仆虽在远，窃用不安，足下特为启至尊转之。”

王隐《晋书》曰：邓攸为吴郡太守。吴人饥荒，攸辄出台仓谷振之。后被劾，攸曰：“善不可为也！”

《三国典略》曰：后梁有何山者，其射之妙，人莫能及。有乌噪于庭树，萧督恶之，谓山曰：“射中者，赐一车谷。”其（乌巢）[乌雏]并于枝上，山曰：“脱一箭中两，请赐两车；臣无车牛，愿官为送。”督许之。于是山射，中其二项。督甚欣悦，即令载谷送之。

《后魏书》曰：韦珍迁显武将军、鄜州刺史，在州有声绩。朝廷嘉之，迁龙骧将军，赐骅骝二匹、帛五十五匹、谷三百斛。珍乃召集州内孤贫者，谓曰：“天子以我能绥抚乡故，赐以谷、帛，吾何敢独当？”遂以所赐悉分与之。

《北史》曰：卢义僖宽和畏慎，不妄交款，性情俭素，不营财利。少时，幽州频遭水旱，先有数万石谷贷人，义僖以年谷不熟，乃焚其契，州闾悦其恩德。虽居显位，每至困乏，麦饭蔬食，忻然甘之。

《唐书》曰：长寿二年元日大雪，其夜质明而晴。上谓侍臣曰：“俗云元日有雪则百谷丰，未知此语有何故实？”文昌左丞姚璹对曰：“《氾胜书》云：‘雪是五谷之精，以其汁和种，则年谷大穰。’又宋孝武帝大明五年元日降雪，以为嘉瑞。”上曰：“朕临御万方，心存百姓，如得年登岁稔，此即可为大瑞。虽获麟凤，亦何用为？”

《墨子》曰：一谷不收谓之馑，二谷不收谓之旱，三谷不收谓之凶，四谷不收谓之[馈]，五谷不收谓之饥。馑则大夫以下损禄五分之一，旱则（三）[二]，凶则[三，馈则]四，饥则尽禄，廪食而已。

《孔丛子》曰：魏王问子慎曰："寡人闻昔上天神异，后稷而为之下嘉谷，周遂以兴；住中山之地，无故有谷，非人所为，云天雨之。反以亡国，何？"答曰："天虽至神，自古及今，未闻其下谷与人也。《诗》美后稷，能大教民种善谷，以利天下，所谓'稷降播种，农殖嘉谷'，其义一也。若中山之谷，妖怪之事，非所谓天祥也。"

《管子》曰：常山之东，河、汝之间，早生而晚杀，五谷之所蕃熟也。

《陈子要言》曰：食谷而鄙田，衣帛而笑蚕，是惑也。

《范子计然》曰：五谷者，万民之命，国之重宝也。是故无道之君及无道之臣，皆不能积其盛有余之时，以待其衰不足。

《星经》曰：八谷八星，在五车北。主黍稷稻粱麻麦乌麻。星明俱熟。

《师旷》曰：杏多实不虫者，来年秋(喜)[善]。五谷之先，欲知五谷，但视五木，择其木盛者，来年益种之。

京房《五星占》曰：五谷俱伤？何君无德也！

京房《易逆刺》曰：天雨谷，岁大熟。

《淮南子》曰：木胜土、土胜水、水胜火、火胜金、金胜(水)[木]。故禾春生秋死，禾，木也，木王而生，金王而死也。菽夏生冬死、菽，火也，火王而生，水王而死也。麦秋生夏死、麦，金也，金王而生，火王而死也。荠冬生仲夏死。荠，水也，水王而生，土王而死也。

又曰：稷垦草发畐，粪土树谷，使五谷之五种，各得[其]宜，因地之势也。

又曰：女夷鼓歌，女夷，天帝之女，下司时，和春阳，喜乐鼓歌也。以司天和，以长百谷禽兽草木。孟夏之月，以享谷本，雄鸠长(谷)[鸣]，为帝候岁。雄鸠养，长谷之鸟也。

《金楼子》曰：鬻官者，欲民之死；蓄谷者，欲岁之饥。船漏水入，囊洞内虚也。

《说苑》曰：楚、魏会于晋阳，将以伐齐。[齐]王患之，使人召淳于髡曰："楚、魏谋欲伐齐，愿先生与寡人共之。"淳于髡大笑而不

应，三问而不应，王怫然作色曰："先生以寡人国为戏乎？"淳于髡对曰："臣不敢以王国为戏也。臣笑邻之祠田也，以篚饮与一鲋鱼，其祝曰：'下田污耶，得谷百车，蹩户买反。坎口对反。者宜禾。'臣笑其所以祠者少，而求者多。"王曰："善。"赐之千金、革车百乘，立为上卿。

《山海经》曰：都广之野，百谷自生，冬夏播琴。郭璞注曰：其城方三百里，盖天地之中，素女所出也。播琴，犹播殖，方俗言耳。

扬雄《方言》曰：凡以火干五谷之类，出自山东，齐楚以往曰熬，陇冀以往曰㶿，平力切。秦晋之间曰煣。创酌切。

杨泉《物理论》曰：谷气胜元气，其人肥而不寿。养性之术，常使谷气少，则病不生矣。粱者，黍稷之总名也；稻者，溉种之总名；菽者，众豆之总名。三谷各二十种，为六十。疏、果之实助谷，各二十(斤)[种]。为百谷。故《诗》曰："播厥百谷。"谷者，众种之大名也。

《说文》曰：稑，音六。疾熟也。谷，续也，百谷总名也。

《贾谊书》曰：至于神农，尝百草之实，察(容)咸苦之味，教民食谷。

《氾胜之书》曰：雪者，五谷之精。

又曰：小豆忌卯，稻、麻忌辰，禾忌丑，秫忌未，小麦忌戌，大麦忌子。

桓谭《新论》曰：世俗咸言：汉文帝泽加黎庶，谷至石数钱。

《论(谭)[衡]》曰：谓天雨谷，从天而下，应变而生，非也。夫云出于山，散而为雨，人见从天坠，谓[天]雨水也。夏日则雨，冬寒则凝为雪，发于丘山，不从天降，明矣！谷从地起，与疾风俱飘，集于地，人谓[之]天(之)雨[谷]也。建武三十一年，陈留雨谷蔽地。视谷形，如米而黑，此夷狄地所生谷也。夷狄不[粒]食，谷生于草野，成熟，委于地，遭疾风[吹扬，与]之俱飞，[风]衰，谷集[坠]中国。中国见之，谓天雨谷。

《世要论》曰：学不勤，则不知道，耕不力则不得谷。

又曰：服一彩则念女工劳，御一谷则恤农夫勤。

《兵书》曰：军中地生五谷，将军得天道，大吉。

《梦书》曰：五谷为财饮食物。梦见谷，得财吉；五谷入家，家当盛。

《殷氏世传》曰：殷谡，字伯起。遭世丧乱，埋谷数百石。后谡为贼所执，见掠责，具以谷告之，贼犹嫌其未实，欲刃焉。谡乃詈曰："卿行劫害，当知人心，岂有出财还自杀耶？"则知其诚，遂免。

《羊祜别传》曰：祜周行贼境七百余里，往反四十余日，刈贼谷以为军粮，皆计顷亩送绢，还直使如谷价。

《风俗通》曰：建武之初，旅谷弥望，野茧被山。

盛弘之《荆州记》曰：桂阳郡西北接耒阳县，有温泉，其下流百里，恒资以溉灌。常十二月一日种，至明年三月新谷便登。重种，一年三熟。

《博物志》曰：马食谷，则足重不能行。

又曰：扶海州上有草焉，名曰莇。其实食之如大麦。从七月稔熟，民敛获至冬乃讫。名曰自然谷，或曰禹余粮。

又曰：孝元竟宁元年，南阳山都雨谷，小者如黍、粟而青黑，味苦；大者如米、豆[而]赤黄，味如麦。下三日生根叶，状如大豆初生时。

《幽明录》曰：琅琊诸葛氏，兄弟二人，寓居晋陵。家甚贫耗，常假乞自给。谷在囷中，计日用未应尽，而早以空罄。始者谓是家中相窃盗，复封检题识，而耗如初。后有宿客远来，际夕至巷口，见数人担谷从门出。客借问："诸葛在否？"答云："悉在。"客进内，言语之后因问："卿何得大粜谷？"主人云："告乞少谷，欲充口，云何复得粜之？"客云："吾向来，逢见数人担谷从门出。若不粜者，为何事？"主人兄弟相视，窃自疑怪。试入看封题，俨然如故。试开囷量视，即无十许斛。知前后所失，非人为之。

《异苑》曰：凉州张骏时，天雨五谷，殖之悉生，因名为天麦。

张衡《东京赋》曰：所贵惟贤，所宝惟谷。

曹植《谢赐谷表》曰：诏书念臣经用不足，以船河邸阁谷五千斛赐臣。

《谢玄书·(奉)[奏]》(白)[曰]：粮谷十斛，是钓池上之所种。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三十八

百谷部二

米　麦

米

《后汉书》曰：帝因西征隗嚣至漆。漆县，属右扶风。诸将多以王师之重，不宜远入险阻，计犹豫未决。会召马援夜至，帝大喜，引入，具以群议质之。援因说隗嚣将帅有土崩之势，兵进有必破之状。又于帝前聚米为山谷，指画形势，开示众军所从道径往来，分析昭然可晓。帝曰："虏在吾目中矣！"明旦遂进军，嚣众大溃。

又曰：献帝时，三辅大旱，帝避正殿请雨，遣使者洗囚徒，原轻系。洗谓蠲涤也。是时，谷一斛五十万、豆麦一斛二十万，人相食啖，白骨委积。帝使御史侯汶出太仓米、豆，为饥人作麋粥，经日而死者无数。帝疑赈恤有虚，乃亲于御坐前量试作麋，乃知非实。袁宏《汉记》曰：时敕侍中刘艾取米豆五升，于御前作麋，得满三盂。于是谓尚书曰："米豆五升，得麋三盂，而人委顿，何也？"使侍中刘艾出让有司。于是尚书令以下皆诣省阁谢，奏收侯汶考实。诏曰："未忍致汶于理，可杖五十。"自是之后，多得全济。

《宋书》曰：晋平王休祐，素无才能，强梁自用。大明之世，年尚少，未得自专，至是贪淫好财色。在荆州衰刻所在，多营财货。以短钱一百赋民，田登就求白米一斛，米粒皆令彻白，若有破折者，悉(那)[删]简不受。民间籴此米一升一百，至时又不受米，评米责钱。凡诸求利，皆悉如此。

又曰：徐齐耕，晋陵人也。元嘉二十一年，大旱人饥。耕诣县陈辞，以米千斛助官振贷。县为言上，当时议以耕比汉卜式。诏书

褒美，酬以县令。大明八年东土饥，东海严成、东莞王道益，各以私谷五百余斛助官振恤。

《梁书》曰：任昉为新安太守，为政清省，吏民便之。卒于官，惟有桃花米二十斛，无以为敛。遗言："不许将新安一物还都。"

《南史》曰：孔觊后为司徒左长史，弟道存，代觊为后军长史、江夏内史。时东土大旱，都邑米贵，一升将百钱。道存虑觊甚乏，遣使载五百斛米饷之。觊呼使谓之曰："我在彼三载，去官之日，不办有路粮。卿至彼未几，那能便得此米？即可载还彼。"吏曰："自古已来，无有载米上水者。都下米贵，乞于此货之。"不听，吏乃载米而去。

《梁书》曰：庾诜尝乘舟从湿中山舍还，载米一百五十石，有人寄载四十石。及至宅，寄载者曰："君四十斛，我百五十斛。"诜嘿然不言，恣其取足。邻人有被执为盗见劾，妄疑诜。[诜]矜之，乃以书质钱二万，令门生诈为其亲，代之酬备。邻人获免，谢诜，曰："矜天下无辜，岂(其)[期]谢也！"

又曰：张率嗜酒不事，于家务尤忘怀。在新安，遣家僮载米三千石还吴宅。及至，耗太多。率问其故，答曰："雀鼠耗。"率笑而言曰："壮哉，雀鼠！"竟不研问。

《南史·隐逸传》曰：陶潜为彭泽令。郡遣督邮至县，吏白应束带见之，潜叹曰："我不能为五斗米，折腰向乡里小人。"即日解印绶去职，赋《归去来》，以遂其志。

《后魏书》曰：崔浩自馔《食经》序，曰："余备位台铉，与参大谋，赏获丰厚，牛羊盖泽，货累巨万，衣则重锦，食必粱肉。远惟平生，思季路负米之时，可复得乎？故序遗文，垂示来世。"

《北史》曰：齐文宣帝崩，当朝文士各作挽歌十首，择其善者而用之。魏收、阳休之、祖孝征等不过得一二首，惟卢思道独有八篇，故时人称为"八美卢郎"。

《唐书》曰：李峴为京兆尹，所在皆著声绩。天宝十三载，连雨

六十余日。宰臣杨国忠恶其不附己，以雨灾归咎京兆尹，乃为长沙郡太守。时京师米麦踊贵，百姓谣言曰："欲得米粟贱，无过追李岘。"为其政得人心如此。

又曰：张万福为泗州刺史。魏州饥，父子相卖，饿死者接道。万福曰："魏州，吾乡里也，安可不救？"令其兄子将米百车往馁之。又使人于汴口，求魏人自卖者，给车牛赎而遣之。

又曰：阳城尝约其二弟云："吾所得月俸，汝可度吾家有几口，月食米当几何，买薪菜盐米凡用几钱，先具之，其余悉以付酒媪，无留也！"未尝有所蓄积。

《说苑》曰：子路曰："负重道远者，不择地而休；家贫亲老者，不择禄而仕。昔者由事二亲之时，常食藜藿之实，而为亲负米百里之外。亲没之后，南游于楚，从车[百]乘，积粟万钟，累茵而坐，列鼎而食。愿食藜藿、为亲负米之时，不可复得也！枯鱼衔索，几何不蠹？二亲之寿，忽如过隙！草木欲长，霜露不停；贤者欲养，二亲不待。故曰家贫亲老，不择禄而仕也！"

《吕氏春秋》曰：孔子穷于陈、蔡之间，藜羹不糁，七日不尝粒。昼寝，颜回索米得而来，饔之几熟，孔子望见颜回攫其甑中而饭之。选间食熟，谒孔子而进食。孔子起曰："今者梦见先君，食洁欲馈。"回曰："[不]可。向者煤炱入甑中，回以为弃之则不可，置之则不洁，因攫而食之。"孔子叹曰："人所信者目也，而目犹不可信；所恃者心也，而心犹不足恃。弟子记之：知人固不易。"

《水经》曰：会稽有射的山，远望状若射侯，故谓射的。的之西有石室，名之为射堂。年登否，常占射的，以为贵贱之准。的明则米贱，的暗则米贵。故谚云：射的白，斛米百；射的玄，斛米千。

麦

《毛诗·鄘·柏舟·桑中》曰：爰采麦矣，沫之北矣。

又《载驰》曰：我行其野，芃芃其麦。

又《思文》曰：思文后稷，克配彼天。立我蒸民，莫匪尔极，贻我来牟。牟，麦也。

《礼记·月令》曰：孟夏之月，天子以彘尝麦。孟春行冬令，则首种不入。蔡邕《章句》曰：首种为宿麦也。

《左传·桓公》曰：夏四月，郑祭足帅师取温之麦。温，周苏氏之地。

又《文下》曰：鲁襄仲如郑，拜谷之盟。复曰："臣闻齐人将食鲁之麦。"

又《成上》曰：晋侯梦大厉，公召桑田巫，巫曰："不食新麦矣！"六月丙午，晋侯欲麦，使甸人献麦，召桑田巫，示而杀之。将食，张，如厕，陷而卒。

《春秋佐助期》曰：麦神，名含福，姓习。

《春秋说题辞》曰：麦之为言殖也。寝生，触冻而不息，精射刺直。故麦含芒，生且立也。

《尚书大传》曰：秋昏，虚星中，可以种麦。

《孝经援神契》曰：黑坟宜黍、麦。

《周书》曰：四月孟夏，王初祈祷于岱宗，乃尝麦于庙。

《史记》曰：箕子朝周，过故殷墟，咸生禾黍。箕子伤之，欲哭则不可，欲泣为其近妇人。乃作《麦秀》之诗，以歌咏之。其诗曰："麦秀渐渐兮，禾黍油油。"

《汉书》曰：武帝外事四夷，而民去本。董仲舒说上曰："《春秋》他谷不书，至于麦禾不成则书之。以此见圣人于五谷，最重宿麦。今关中俗不好种麦，愿陛下幸诏大司农，使关中民益种宿麦，无令后时。"

《东观汉记》曰：高凤，字文通，南阳苑人。诵读昼夜不绝。妻尝之田，暴麦于（池）[地]，以竿授凤，令护鸟雀。凤受竿，诵经如故。天大雷暴雨流潦，凤留意在经，忽不视麦，麦随水漂去。

又曰：第五伦免归田，躬与奴共发株棘田种麦。

又曰：董宣为洛阳令，卒官。诏遣使视，惟见布被覆尸，妻子对

哭，有大麦数斛。

又曰：邓禹平三辅，粮乏，王丹上麦二千斛。禹高其节义，表丹领左冯翊。

又曰：张堪为渔阳太守，劝民耕种，以致殷富。百姓歌曰："桑无附枝，麦穗两岐。张君为政，乐不可支。"

《续汉书》曰：羊续为南阳太守。妻与子秘往郡舍，续闭门不纳。妻自将秘行其资藏，惟布衾、弊裯，盐麦数斛。

又曰：桓帝时，童谣曰："小麦青青大麦枯，谁当获者？妇与姑。丈夫何在？西击胡。"后西羌大至，抽丁以征之。

袁山松《后汉书》曰：范丹，字史云，外黄人。使儿捃麦，得五斛。乡人尹台遗之一斛，属儿莫道。丹后知，即令并送六斛。言麦已杂，遂誓不取。

王隐《晋书》曰：王褒，字伟元。诸生有密为褒刈麦者，褒遂弃之。于是莫敢复佐。

《晋书·载记》曰：京兆杜洪窃据长安，自称晋征北将军，雍州刺史，戎夏多归之。符健密图关中，惧洪知之，乃伪爱石祗宫室，于枋头课所部种麦，示无西意。有知而不耕种者，健杀之以徇。

《晋起居注》曰：咸康三年，河北谣曰："麦入土，杀石虎。"

又曰：太康十年，嘉麦生扶风郿，一茎四穗，收实三倍。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凉录》曰：张骏九年，雨五稼谷于武威、敦煌，种之皆生，因名天麦。

又《前秦录》曰：初，符健闻桓温之来伐也，芟麦以待之。故温掠无所得，军人大饥。

又曰：新罗王遣使贡其方物，在百济东，去长安九千八百里，其人食麦。

又《前凉录》曰：永嘉元年，嘉麦一茎九穗，生姑臧。

《三国典略》曰：李岳，字祖仁，官至中散大夫。尝为门客所说，举钱营生，广收大麦，载赴晋阳，候其寒食，以求高价。清明之日，

其车方达。又从晋阳载化生向郫城，路逢大雨，并化为泥。息利既少，乃至贫迫。当世人士莫不笑之。

《陈书》曰：侯景乱时，吴明彻有粟麦三千余斛，而邻里饥馁，乃白诸兄曰："今人不图久，奈何不与乡里共此？"于是计口平分，同其丰俭。群盗闻而避焉，赖以存者甚众。

《后周书》曰：大象末，有强练师以无底囊历长安市告乞。市[人]以米麦遗之，随即漏地。人或问其故，强练曰："但令诸人见盛空耳！"[及]隋初，迁都龙首山，长安遂空矣。

《隋书》曰：张文诩隐居，尝有人夜中窃刈其麦者，见而避之。盗因感悟，弃麦而谢。慰谕之，自誓不言，固令持去。经数年，盗者向乡人论之，始为远近所悉。邻家筑墙，心有不直，文诩因毁旧堵以应之。

《唐书》曰：开元十三年，河南府寿安县人刘怀家有大麦六亩先熟，与众麦殊色，其中有两歧、三歧、四歧、六歧者。

又曰：元和九年六月三日，宰臣武元衡为盗所害。先是，长安谣曰："打麦麦打，三三三。"既而旋其袖，曰"舞了也"。解者谓：打麦者，打麦时也；麦打者，盖谓暗中(窦)[突]击也；三三三，谓六月三日也。舞了者，谓元衡之卒也。

又曰：西女国，每十月，令巫者赍肴诣山中，散糟麦于空，大咒呼鸟，俄而鸟如鸡飞入巫者之怀。因割腹而视之，每有一谷，来岁必登；若有霜雪，必有灾异。其俗信之，名为鸟卜。

又曰：吐谷浑，地气大寒，不生杭稻，有青稞麦、菅豆、小麦、荞麦。

《庄子》曰：大儒以《诗》、《礼》发冢，小儒曰："口中有珠。《诗》曰：青青之麦，生于陵(坂)[陂]。生不布施，死何含珠为？"

《淮南子》曰：济水通和而宜麦。

又曰：三春之月，天子衣青衣，乘青龙，食麦与羊。

《秦子》曰：孔文举为北海相，有人母病差，思食新麦，家无，乃

盗邻熟麦而进之。文举闻，特偿之。

《家语》曰：宓子贱为单父宰，百姓化之。齐人攻鲁，道由单父。[父]老谓曰："麦已熟矣，今齐寇至，不及人人自收其麦，请放民，皆使出获傅郭之麦，可以益粮，且不资寇。"三请而宓子不听。俄而寇逮于麦。季孙闻之怒，使人让之，密子蹙然曰："今兹无麦，明年可树。若使不耕者得获，是民乐有寇也。且单父一岁之麦，于鲁不加强，丧之不加弱。使民有自取之心，其疮必数世不(悉)[愈]。"季孙闻之，(敝)[赧]然愧曰："地若可入，吾岂忍见宓子哉！"

《广雅》曰：大麦，辫也；小麦，麰也。

《吕氏春秋》曰：得时之麦，长秬而颈墨，二七以为行，西服薄穗而赤色，称之重，食之致香以息，使人肥且有力。

《范子计然》曰：东方多麦，南方多稷，西方多麻，北方多菽，中央多禾，五土之所宜也。

《说文》曰：麦，芒谷，秋种厚埋，故谓之麦。麦，金也。金王而生，火王而死。从"来"，有穗者，从"夂"；思惟切。(辫)[来]，周所受来牟也。一麦二缝，象其芒刺之形，天所来也；麧，音纥。坚麦也；麩，音琐。小麦屑(覆)[核]也；麶，磨麦也；麶，麦(覆)[核]屑也，十(三)斤为三斗，从"麦"，"商"声；麰，煮麦也；麩，麦白煮也；稍，麦茎也。

《广志》曰：虜小麦，其实大辫，似大麦形，有二缝；豌麦，似大麦，出凉州；旋麦，三月种，八月熟，出西方；赤麦，赤而肥，出郑县。有半夏小麦，有秀芒大麦，有黑秬麦。

《吴氏本草》曰：大麦，一名秬麦，五谷之盛。无毒，治消渴，除热益气，食蜜为使。麦种，一名小麦，无毒，治利而不中。

《氾胜之书》曰：凡田六道，种麦为首。"子欲富，黄金覆"，谓曳柴壅麦根也。夏至后七十日，寒地可种宿麦。

又曰：麦早种[穗强]而(虫)有节，晚种穗小而少[实]。渍麦种以酢浆，无虫。冬雪止，掩其雪，(忽)[勿]从风飞去，则麦耐旱。

崔寔《四民月令》曰：六月初伏，荐麦、瓜于祖祢。

《陈留耆旧传》曰：高顺，字孝父，敦厚少华。子式，至孝。蝗蝗为灾，不食式麦。

《英雄记》曰：吕布令韩暹、杨奉取刘备地麦，以为军资。

《曹瞒传》曰：太祖曾行麦中，令士卒无败麦，犯者死。骑士皆下马，持麦以相付。太祖马腾入麦中。太祖曰："孤为军帅，不可杀，请自刑。"因援剑割发以置地。

《诸葛恪别传》曰：孙权尝飨蜀使费祎，祎停食饼，索笔作《麦赋》，恪亦请笔作《磨赋》，咸称善。

《西域诸国志》曰：天竺以十一月六日为冬至，则麦秀；十二月十六日为腊，则麦熟。

《博物志》曰：啖麦令人多力。

又曰：近世有田夫至巧，削木为麦，入市(粢)[粜]之。粢者无疑，归磨乃觉非麦。

《搜神记》曰：麦之为蛱蝶，由干湿也，尔则万物之变皆有也。农夫止麦之化者，区之以灰；圣人理万物之化者，济之以道。

孔融《教高密令》曰：高密侯国箋言：郑国增门之崇，令容高车结驷之路；出麦五斛，以酬执事者之劳。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三十九

百谷部三

禾　稻　秫　稌

禾

《尚书·微子之命》曰：唐叔得禾，异亩同(颖)〔颖〕，献诸天子。王命唐叔归周公于东，作《归禾》。

又《金縢》曰：周公居东，秋大熟未获，天大雷电以风，禾则尽偃。王启金縢，得周公代武王之说，王出郊，天乃反风，禾尽起。

《尚书大传》曰：成王时，有苗异茎而生，同为一穗，大几盈车，长充箱，人有上之者。王召周公而问之，公曰："三苗为一穗，抑天下其和为一乎？"果有越裳氏重译而来。

《毛诗·甫田》曰：禾易长亩，终善且有。易，治也。长亩，竟亩也。

《礼记·檀弓下》曰：季子皋葬其妻，犯人之禾。申祥以告，曰："请庚之。"子皋曰："孟氏不以是罪予，朋友不以是弃予，以吾为邑长于斯也。买道而葬，后难继也！"

《左传·隐公》曰：夏四月，郑祭足帅师取温之麦。温，周地，苏氏邑也。秋，又取成周之禾。

《春秋运斗枢》曰：旋星明则嘉禾液。《春秋感情符》曰：日下论于地，则嘉禾生。

《春秋说题辞》曰：天文以七，列精以五，故嘉禾(禾)之滋，茎长五尺。五七三十五，神盛，故连茎三十五穗，以成盛德，禾之极也。

又曰：禾者衔滋液。衔滋液以生，故以和软为名也。

《孝经援神契》曰：德下至地则嘉禾生。

《春秋繁露》曰：禾实于野，粟缺于仓，皆奇怪，非人所意乎？此

可畏也!

《史记·封禅书》曰:管仲说桓公曰:"古之封禅,北里禾所以为盛。"苏林注曰:北里,地名。

《汉书》曰:武帝外事四夷,四民去本。董仲舒说上曰:"《春秋》他谷不书,至于麦禾不成则书之,以见圣人于五谷最重麦与禾。"

又《郊祀志》曰:王莽篡位,兴神仙事,种五梁禾于殿中,各顺其色置其方面,煮二十余物渍种,计粟斛成一金,言此黄帝谷仙之术。

又曰:莽使中郎平宪诱羌还,云:"天下太平,一禾长丈余,故乞内属"。

《续汉书》曰:承宫,字少子,琅琊人。尝在蒙阴山中耕种禾黍,临熟,人认之,宫便推与而去,由是发名也。

《东观汉记》曰:光武以建平元年生于济阳县。是岁,有嘉禾生,一茎九穗,大于凡禾,县界大熟,因名上曰秀。

又曰:淳于恭,字孟孙。有盗刈禾,恭见之,恐其愧,因伏草中,盗去乃起。

《后汉书》〔曰〕:王符《论》曰:夫养稂莠者伤禾稼,惠奸宄者贼良人。

又曰:蔡茂,初在广汉,梦坐大殿,殿极上有三穗禾,茂跳取之,得其中穗,辄复失之。屋之大者,古通呼为殿也。极,殿梁也。三辅间谓屋梁为极。以问主簿郭贺,贺离席庆曰:"大殿者,官府形象也;极而有禾,人臣之禄也;取中禾,是中台之位也。于字,'失禾'为'秩',曰失之所以得禄秩也。衮职有阙,君其补之。"旬月,而茂(微)〔征〕焉。

《吴志》曰:赤乌七年,宛陵言嘉禾生,会稽始平言嘉禾生,改年为嘉禾。

《晋书》曰:庾衮居贫,禾熟,获者已毕,而采耘尚多。衮乃引其群子以退曰:"待其间。"及其耘也,不曲行、不旁掇,跪而把之,则亦大获。又与邑人入山拾橡,分夷险,序长幼,推易居难,礼无违者。

臧荣绪《晋书》曰：朱冲，字巨容，躬植禾艺蔬。邻牛侵犯，持刍送牛而无恨色。

《晋起居注》曰：武帝世，嘉禾三生，其七茎同穗。

《晋中兴征祥说》曰：王者德盛则嘉禾生。嘉禾，仁卉也。义熙十三年，巩县民宋曜于田中获嘉禾，九穗同本。九穗，九州。是时羌平，六合宁。

《后魏书》曰：许谦，字元逊，代人也。子洛阳为雁门太守。家田三生嘉禾，皆异垄合颖。世祖善之，进爵北地公也。

《北史》曰：赵肃授原州总管司马。在道夜行，其左右马逸入田中，暴人禾。辄驻马待明，访禾主，酬直而去。

《唐书》曰：朔方节度郭子仪言："宁朔县界，荒地广十五里。有黑禾谷出遍地。每日侧近百姓扫尽，经宿还生，前后可得五六千石。其禾圆实，味甘美。臣以为，天启兴王，先瑞百谷，故汉称雨粟，周颂来麰。岂若瑞禾自出，家给人足，盖陛下富教安人，务农敦本，光复社稷，康济黎元之应也。"

又曰：代宗为皇太子，乾元初，上降诞，豫州奏：百姓李氏有嘉禾生。及是册礼，特诏改名豫。

又曰：永泰元年秋，京兆府上言："鄠县嘉禾生，穗长一尺余，穗上粒重叠如连珠。"

又曰：马燧大历四年为怀州刺史，乘兵乱后，其夏大旱，人失耕种。燧乃务教化，将吏有父母者，燧辄造之施敬，收瘗暴骨，去其烦苛。至秋，田中生稆禾，稆，音吕，禾再生也。人颇便之。

又曰：元和中，东川观察使潘孟阳上言："龙州武安川中嘉禾生，有麟食之，复生。麟之来，一鹿引之，群鹿随焉，光华不可正视。画工就图之，并嘉禾一函以献。"

《淮南子》曰：后稷辟土垦草，以为百姓力农，然而不能使禾冬生。

又曰：洛水轻利而宜禾。

又曰：夫子见禾之三变，夫子，孔子也。三变，始于粟，粟生于苗，苗成于穗也。滔滔然，曰："狐乡丘而死，我其首禾乎？禾穗。垂而向根，君子不忘本也。"

《吕氏春秋》曰：饭之美也，玄山之禾。

《山海经》曰：昆仑墟上有禾，禾长五寻。郭璞注曰：木禾，谷颖也。

《白虎通》曰：德至于地则嘉禾生。嘉禾者，大禾也。

《说文》曰：禾，嘉谷也。二月始生，八月而熟，得时之中，故谓之禾。〔禾〕，木也，木王而生，金王而死。（稹）〔植〕，旱种也。颖，禾末也。壳，禾皮也。秆，禾茎也。稿，秆也。

《会稽典录》曰：沈勋身自耕耘，以供衣食。人有盗获其禾，勋见而避之。明日更收拾，送致其家，盗者愧惧，斋还不受。

《六韬》曰：人主好田猎，则岁多大风，禾谷不实。

《郑玄别传》曰：玄年十六，号曰神童。民有献嘉禾者，欲表府，文辞鄙略。玄为改作，又著颂一篇。侯相高其才，为修冠礼。

杜宝《大业拾遗录》曰：七年九月，太原郡有献禾，一本三穗，长八尺，穗长三尺五寸，大尺围，芒穗皆紫色，鲜明（受）〔可爱〕。自禾已上二尺余亦紫色。有老人年八十余，以素木匣盛之。赐物三十段，（板）〔敕〕授嘉禾县令。

《续搜神记》曰：卢陵巴丘人文晃者，世以田作为业。秋收以过，获刈都毕，明旦至田，禾悉复满，湛然如生。即更获，所获盈仓而巨富。

《广五行记》曰：东魏孝静帝天保初四月，禾夜生于帝铜砚中，及明而长数寸，有穗。其年，帝为高洋所幽，遇鸩而崩。

《古今注》曰：和帝元年，嘉禾生济阴城阳，一茎九穗。安帝延光三年，嘉禾生九真，百五十六本，一百六十八穗。

《氾胜之书》曰：种禾无期，因地为时。三月榆荚雨时，高地强土可种禾。薄田不能粪者，以原蚕矢杂禾种之，则禾不〔虫〕。

崔寔《四民月令》曰：三月、二月可种（稹米）〔植禾〕。

《梦书》曰：禾稼为财用之所〔出〕。梦见禾稼，（言）〔吉〕，财气生。

《广志》曰：渠（和）〔禾〕蔓生，实如葵子，米粉白如面，可为馓粥，牛食之肥。六月种，九月熟。感禾扶疏生，实似大麦。杨禾似蓫，粒细也。折右炊停即牙生，此中国巴禾木稷也。火禾高丈余，子如小豆，出粟特（特）国。

稻

《周礼·夏官·职方氏》曰：扬州宜稻，青州宜稻、麦。

《礼记·曲礼下》曰：祭（示）〔宗〕庙之礼，稻曰嘉蔬。

又《月令》曰：季秋之月，天子乃以（大）〔犬〕尝稻，先荐寝庙。

又《内则》曰：饮：重醴，清糟；稻醴，清糟；黍醴，清糟。

又《内则》曰：取稻米，举糔息酒切。溲所九切。之，小切狼臅昌录切。膏，以与稻米为酏。之然切。

《左传·昭五》曰：鄫音禹。人藉稻。履行之也。

《春秋说题辞》曰：稻之为言藉也。稻冬（舍）〔含〕水，盛其德也。故稻，太阴精，含水渐洳，乃能化也。江旁多稻，固其宜也。宋均注曰：稻，苞裹也。稻非水不生，故曰阴精也。

《孝经援神契》曰：污泉宜稻。

《尔雅》曰：稌，稻也。今沛国呼稌也。

《广雅》曰：粱，稻，其穗谓之禾。

《东观汉记》曰：刘敞拜庐江都尉。岁余遭旱，行县人，持稻皆枯，吏强责租，敞应曰："太守事也。"载枯稻至太守所，酒数行，以语太守。太守曰："无有。"敞以枯稻示之，太守曰："都尉事也。"敞怒叱太守曰："鼠何敢尔也！"

《后汉书》曰：邓晨为汝南太守，兴鸿郤陂数千顷田。鸿郤，陂名，今在豫州汝南县东。成帝时，关东水陂溢为害，翟方进为丞相，奏罢水陂。

《江表传》曰：孙亮五凤元年，交趾稗草为稻。

《吴志》曰：钟离牧，字子(升)〔干〕，会稽山阴人。少居永兴，自垦田种稻二十余亩。临熟，而县民认之，牧曰："本自田荒，故垦之耳。"遂以稻与县民。县吏召民系狱，欲绳以法，牧请之。长曰："君自行义事，仆为民主，当以法率下。"牧曰："此是郡界，缘君意顾来暂住。今以少稻杀此民，何(必)〔心〕复留？"

又曰：黄龙三年，由卷县野稻自生，改为禾兴县。

《晋中兴书》曰：孙略，字文度，吴人。少田于野，时年饥谷贵，人有(生)〔盗〕刈其稻者，略见而避之。

《晋书》曰：杜预修邵信臣遗迹，激用漕、渭诸水，以浸稻田万余顷，分疆刊石，使有定分，公私同利，众庶赖之，号曰杜父旧水道。

又曰：惠帝征成都王，狼狈，左脚三指折，匍匐入稻苗中，赖侍中嵇绍以身(赶)〔扞〕之。

又曰：郭翻，字长翔，武昌隐士也。不交世事，惟以渔钓、射猎为娱。贫无业，欲垦荒田，先立表题，经年无主，然后乃作。稻将熟，有认之者，悉与之。县令闻而诘之，以稻还翻，翻遂不受。

又曰：袁甫尝诣何勖，自言能为剧县。勖曰："惟欲宰县，不为台阁职，何也？"甫曰："人各有能有不能，譬缯中之好莫过锦，锦不可以为绍；音酒。谷中之美莫过稻，稻不可以为糵。是以圣王使人，必先以器，苟非周材，何能悉长？黄霸驰名于州郡，而息誉与京邑。廷尉之材不为三公，自昔然也。"勖善之，除松滋令。

《宋书》曰：顾欢好学，年六七岁，家贫。父使田中驱雀，欢作《黄雀赋》而归，雀食过半。父怒，欲挞之，见赋乃止。

《齐书》曰：范云尝从文惠太子幸东田观获稻，文惠顾谓云曰："刈此甚快。"云曰："三时之务，亦甚勤劳。愿殿下知稼穑之艰难，无徇一朝之宴逸也。"文惠改容谢之。

《南史》曰：孔琇之有吏能，仕齐为吴令。有小儿年十岁，偷刈邻家稻一束。琇之付狱案罪。或谏之，琇之曰："十岁便为盗，长大何所不为？"县中皆震肃。

《梁书》曰：邓元起尝至其西沮田舍。有沙门造之，乞于元起，有稻几二千斛，悉以施之。时人称其有大度。

又曰：陈伯之，济阴睢陵人也。年十三四，好着獭皮冠、带刺刀，候邻里稻熟，辄偷刈之。尝为田主所见，呵之曰："楚子莫动！"伯之曰："君稻幸多，取一担何若？"田主将执之，因(援)〔拔〕刀而进曰："楚子定何如？"田主皆反走，徐担稻而归。

《隋书》曰：梁陈五坛祭法，以三牲首，余以骨体荐，粢盛为六饭：粳以敦，音堆。稻以牟，黄粱以簠，白粱以簋，黍以瑚，粢以琏。

又曰：齐孝昭皇建中，平州刺史穆睦建议开幽州督元旧陂长城左右营屯，岁收稻粟数十万石，北境得以周赡。

《唐书》曰：开元十九年，扬州奏：稆生稻二百一十五顷，再熟稻一千八百顷，其粒与常稻无异。

又曰：孟元阳为曲环军中大将，环使董作西华屯。元阳盛夏芒履立稻田中，须役者退而后就舍。故其田岁无不稔，军中足食。

《淮南子》曰：江水肥而宜稻。

又曰：今稻生于水，而不能生于湍濑之流。

又曰：离先稻熟而农夫薅之，稻米随而生者为离，与稻相似。薅之，为其少实也。不以小利伤大获也。

《战国策》曰：东周欲为稻，西周不下水，东周患之。苏子往见西周之君曰："君之谋过矣！今不下水，所以富东周也。今其民皆种麦，无他种矣。君若欲害之，不若一为下水以病其所种，下水，东周必以种稻，而复夺之。若是则东周之民可令一仰西周，受命于君矣！"

《国语》曰：越败吴，王孙(雄)〔雒〕请和，范蠡不听。(雄)〔雒〕曰："范子，先〔人〕有言：无助天为虐，助天为虐不祥。今吾稻蟹不遗种，子将助天为虐乎？"

《吕氏春秋》曰：得时之稻，大本而茎葆，长秬疏秉，穗如马尾，大粒无芒，持米而薄糠，舂之易而食之香，如此者不蒜。益息也。先

时者大本，而茎叶格对，对，等。短秬短穗，多粃厚糠，薄米多芒。后时者，纤茎而不滋，厚糠多粃，碎米，不得待 僻定熟，仰天而死。

又曰：史起为邺令，民大被其利，相与歌之曰："鄴有圣令为史公，决漳水兮灌鄴旁，终古斥卤兮生稻粱。"

《吴越春秋》曰：越王勾践复兴师伐吴，吴王败，昼夜驰走三日，饥，顾见生稻，而取食之。

《抱朴子》曰：南海晋安九熟之稻。

《会稽典录》曰：夏香，有盗刈其稻者，香助为收之。盗者惭，送以还香。香不受。

《风土记》曰：穬，稻之紫茎。穅，（穅）[兼]、衔二音。稻之有青穗，米皆青白者也。

《水经》曰：任延为九真太守，教民耕艺，法与华同。名（曰）〔白〕田种白谷，七月大作，十月登熟；名赤田种赤谷，十二月作，四月登熟。所谓两熟之稻也。

《世说》曰：晋简文见田中稻苗不识，问人是何草，左右答曰："是稻。"简文归，三日不出，云："宁有得其末，不识其本？"

郭义恭《广志》曰：有虎掌稻、紫芒稻、赤秔稻；南方有蝉鸣稻、七月熟稻；有盖下（曰）〔白〕，正月种，五月获讫，其茎、根复生，九月复熟。青芋稻，六月熟；累子稻、白汉稻，七月熟。此三稻，大且长，三枚长一寸。益州稻之长者，米长半寸（熟）。

《说文》曰：稻，稌（者）也。穅，肥尾切。稻紫茎，不黏者也。穅，穅稻，不黏者也。（耗）〔秏〕，稻属也。

徐畅《祭记》曰：旧稌稻熟，常用九月九日荐稻。

《氾胜之书》曰：（稻）种〔稻〕，春冻解时，耕反其土。种稻区不欲大，大则水深浅不遍。冬至后百一十日可种稻。地美者用种亩四斗。

俞益期《笺》云：交址稻再熟而草深，耕重，收谷薄。

《异物志》曰：交趾稻，夏冬又熟，农者一岁再种。

《云南记》曰：雅州荣经县，土田岁输稻米亩五斗。其谷精好，每一斗谷近得米一斗，炊之甚香滑，微似糯味。

崔寔《四民月令》曰：三月多种粳稻。

蔡邕《月令》曰：十月获稻。九月熟者，谓之半夏稻。

《博物志》曰：海陵县扶江接海，多麋兽，千千为群，掘食草根，其处成泥，名麋畯。民人随此畯种稻，不耕而获，其收百倍。

任昉《述异记》曰：夏禹时天雨稻。古诗云："安得天雨稻？饲我天下民。"

《物理论》曰：稻者，溉种之总名。

《养生要集》曰：粳，稻属也。稻，亦粳之总名也。道家方药有用稻米、粳米，此则是两物也。稻米，粒白如霜，味苦主温，服之令人多瘦无肌肤；粳米味甘，主利五藏，长肌肤，好颜色。

左思《魏都赋》曰：清流之稻。清流近邺西，出御稻。

又《吴都赋》曰：国（秔）〔税〕再熟之稻，乡贡八蚕之绵。

卢毓《冀州论》曰：河内好稻。

秔与粳通用

《说文》曰：秔，稻属也。

《宋书》曰：陶潜为彭泽令，公田悉令吏种秫。妻子固请种粳，乃使五十亩种粳。

《陈书》曰：徐孝克所生母患〔疾〕，欲粳米为粥，不能〔常〕办。母亡后，孝克遂常啖麦。有遗粳米者，孝克对而悲泣，终身不复食焉。

《后魏书》曰：安同，辽东胡也。太宗〔使〕同与长孙嵩并理人讼。世祖即位，除青、冀二州刺史。同长子居典太仓事，盗官粳米数石以养同。〔同〕大怒，奏求戮居，自劾不能训子，请罪。太宗嘉而恕〔之〕，遂诏长给同粳米。

《神仙传》曰：王烈，字长休，邯郸人。与嵇叔夜入山游戏。烈

后独入太行山，忽闻山东北如雷声，往视，见山破，石中有孔径尺，中有青泥流出。烈取抟之，随手坚凝，气味如粳米饭。烈自食数丸，因提归以与叔夜，而皆成青石。

杨衒之《洛阳伽蓝记》曰：西方佛沙伏国，有昔尸毗王仓库，为火所烧。其粳米焦燃，于今犹在。若伏一粒，永无虐患。彼国人民须以为药。

《广志》曰：粳有乌粳、黑秬，有幽青、白夏之名。

张衡《南都赋》曰：其厨膳则华乡黑秬，音矩。滥皋香粳。

左思《蜀都赋》曰：黍稷油油，粳稻漠漠。

魏文帝《与朝臣书》曰：江表惟长沙名好米，何(时)〔得〕比新城粳稻也！上风炊之，五里闻香。

秫

《说文》曰：秫，稷之粘者。

《尔雅》曰：众秫也。孙炎注曰：秫，稷粟也。

《广雅》曰：秫、稷，粳也。

《礼记·月令》曰：仲冬之月，乃命大酋，秫稻必齐。酒熟曰酋。大酋，官之长。齐，熟成也。

又《内则》曰：饘、酏、酒、醴、芼、羹、菽、麦、蕡、稻、黍、粱、秫，惟所欲。

《晋书》曰：陶潜，字元亮，为彭泽令，在县公田悉令种秫谷，曰："令吾常醉于酒，足矣！"妻子固请种粳，乃使二顷五十亩种秫，五十亩种粳。

《管子》曰：黄坟宜黍、秫。

崔豹《古今注》曰：稻之粘者为秫，禾之粘者为黍。

《广志》曰：秫有赤者，有白者。胡秫，早熟及麦。

《养生要集》曰：秫米味酸。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四十

百谷部四

稷　粟

稷

《毛诗·駉颂·閟宫》曰：有稷有黍，有稻有秬。

《礼记·曲礼下》曰：凡祭宗庙，稷曰明粢。

又《内则》曰：豕宜稷。

《国语》曰：稷为稷，不能蕃殖。

《尔雅》曰：粢，稷也。郭璞注曰：今江东呼粟为粢也。孙(英)[炎]曰：稷，粟也。

《说文》曰：稷，五谷之长也。

《山海经》曰：广都之野，爰有膏稷。

《广志》曰：破减稷、逼麦稷，此二者以四月熟。

《本草》曰：稷米，甘而无毒，益志气，补不足。

《郑氏婚礼谒文赞》曰：稷为天官。

卢毓《冀州论》曰：真定好稷，地产不为无珍也。

粟

《归藏》曰：《剥》，良人得其玉，小人得其粟。

《河图说徵》曰：苍帝起，天雨粟也。

《说文》曰：粟，嘉谷实也。粟之为言续也。

《尔雅》曰：蘜，赤苗；芑，白苗。蘜，赤粱粟也。芑，白粱粟也。蘜，音门。芑，音起。

《尚书·仲虺之诰》曰：肇我邦于有夏，若苗之有莠，若粟之

有粃。孔安国注曰：始我商家国于夏世，欲见剪除，若莠生苗，粃在粟，恐被锄治伤之也。

《毛诗》曰：握粟出卜，自何能谷？

又《小宛》曰：交交桑扈，率场啄粟。

《周礼·地官下》曰：仓人，掌粟入之藏。郑玄注曰：九谷尽藏，以粟为主。

《礼记·曲礼上》曰：献粟者执右契。契，券要。右，尊也。

《礼记·祭(法)〔义〕》曰：父母既殁，必求仁者之粟以祀之，谓礼终。

《左传·僖上》曰：冬，晋荐饥，乞粜于秦。秦输粟于晋，自雍及绛相继，命之曰泛舟之役。

又《襄元》曰：季文子卒，大夫入敛，无衣帛之妾，无食粟之马。

又《襄六》曰：郑子皮即位，于是郑饥，而未及麦，民病。子皮以子展之命，饩国人粟户一钟。

又《昭六》曰：夏，会于黄父，谋王室也。王室有子朝乱，谋定之也。赵简子令诸侯之大夫输王粟。

《春秋佐助期》曰：粟神名许给，姓庆天。

又《说题辞》曰：高而平者为原。平者和，故宜粟。

又曰：粟助阳扶性，粟之为言续也。粟五变：一变而以阳生为苗；二变而秀，为禾；三变而粲然，谓之粟；四变入臼，米出甲；五变而蒸饭可食。宋均注曰：粟受五行气而五变，故乃成可食。阳以一立为法，故粟积大一分，穗长一尺。文以七烈，精以五立，故其字(粟)〔"西米"〕为"粟"。"西"者，金所立；"米"者，阳精。故"西"字合"米"而为"粟"。宋均注曰：续为续阳生长也。受五行气，故有变。

《春秋潜潭巴》曰：天雨粟，无德者兴，有德者不禄。小人进，大臣辱。

《公羊传·僖上》曰：秋，齐侯、宋公、江人、黄人会于阳谷。桓公曰："无障谷，无贮粟。"何休注曰：有无相通。

《谷梁传·庄公》曰：诸侯无粟，诸侯相归。粟，正也。

《论语·雍也》曰：子华使于齐，冉有为其母请粟。子曰："与之釜。"请益，曰："与之庾。"原思为之宰，与之粟九百，辞。子曰："无以与尔邻里乡党乎？"

《周书》曰：神农之时天雨粟，神农耕而种之，作陶冶斤斧，破木为耜锄耨，以垦草莽。然后五谷兴，以助果蓏之实。

《史记》曰：武王平殷乱，天下宗周。伯夷、叔齐耻之，义不食周粟。

又曰：宣曲任氏之先为督道仓吏。秦之败，豪杰皆争金玉，而任氏独(害)〔窖〕仓粟。楚、汉相拒荥阳，民不得耕种，米石至万金，而豪杰金玉尽归任氏，任氏以此起富。

又曰：汉兴七十余年之间，国家无事，非遇水旱之灾，太仓之粟新陈相因，充溢露积于外，至腐败不可食也。

又曰：文帝徙淮南王，道死。民歌曰："一斗粟，尚可舂；一尺帛，尚可缝；兄弟两人，不能相容！"

又《汲黯传》曰：河内失火，上使黯往视之。还报曰："河内人或父子相食。臣谨发河南仓粟以赈贫乏。"上贤而释之。

《史记》曰：大将军青遂至寘颜山赵信城，得匈奴积粟食军，军留一月而还，悉烧其城余粟以归。

《汉书》曰：郦食其说齐王曰："汉英豪贤才，皆乐为之用，诸侯之兵四面而至，蜀汉之粟方船而下。"

又曰：公孙弘起家徒步为丞相，故人高贺从之，食以脱粟米饭，覆以布被。贺怨曰："何用故人富贵为？脱粟布被，我自有之！"乃退。

又曰：主父偃谏伐匈奴，曰："秦皇使天下飞刍辇粟，起于东(睡)〔陲〕琅琊负海之郡，转(月)〔致〕北河，率三十钟而致一石。"

又曰：秦将王离涉河围巨鹿，章邯军其南，筑通道而输之粟。

又曰：神农之教曰："有石城十仞，汤池百步，带甲百万，而亡

粟，弗能守。"《氾胜之书》又载。

又《东方朔传》曰：侏儒长三尺，俸一囊粟，钱二百四十；臣长九尺余，亦俸一囊粟，钱二百四十。侏儒饱欲死，臣朔饥欲死。

又曰：贾捐之上书曰："武帝元狩六年，太仓之粟红腐不可食。"

谢承《后汉书》曰：丹阳方储，字圣明，晓风角占候，为章句。长民田还，置余粟二石及刀锄于田陌。（圣）明日求〔之〕，亡去。疑其邻家，储曰："此人非偷。"自呼县功曹，语曰："君何取粟置家后积茭中？"功曹款服。

《后汉书》王符《潜夫论》曰：富贵则背亲捐旧，丧其本心，朽贯千万，而不忍赐人一钱，积粟腐仓，不忍贷人一升。

《后魏书》曰：任城王云为冀州刺史。云留心政事，甚得下情。于是合城长吏请输绢五尺、粟五升以报云恩，高祖嘉之。

又曰：世祖引高允与论刑政，言甚称旨。因问允曰："万机之务，何者为先？"是时多禁封良田，又京师游食者众，允因言曰："地方一里则为田三顷，若勤之则亩益三升，不勤则亩损三升。方百里损益数率为粟二百二十二万斛，况以天下之广乎？若公私有储，虽遇饥年，复何忧哉？"世祖善之，遂除田禁。

又曰：韦朏，字尊显，少有志业，年十八，辟州主簿。时属岁俭，朏以家粟造粥以饲饥人，所活甚众。

《后周书》曰：王罴为华州刺史。时关中大饥，征税民间谷食以供军费，或隐匿者令递相告，多被箠捶，以是人有逃散。惟罴信著于人，莫有隐者，得粟不少。

《唐书》曰：始平人宗士朓，负粟一石，委于大仓而去，云："愿少益军国。"高祖嘉之，赉物百段。

《晋史》曰：高祖明而难犯，事多亲决。尝有店妇与军士垦诉，无以自明。帝为鞫吏曰："虽属官，吾可市而代之。两讼未分，何以为断？可杀马刳肠而视，其粟有则军士诛，无则妇人死。"遂杀马，马肠无粟，因戮其妇。境内肃然，莫敢以欺。

《汉实录》曰：王周性宽恕，不忤物情。初，刺信都，州城西桥败，覆民租车。周曰："桥梁不饰，予之过也。"乃还其所沉粟，出私财以修之。

《孔丛子》曰：子思居贫，其友馈之粟者，受二车焉。或献樽酒束脩，子思曰："为费而无当也。"或曰："子取人粟而辞酒，是辞少而受多也！于义则无名，于分则不全，行之何也？"子思曰："然伋不幸而贫于财，及至困乏，将绝先人之祀。夫所以受粟，为周乏也。酒酺则所以饮燕也，方乏于食而乃饮燕，非义也。吾岂以为介哉？度义而行之。"

又曰：季桓子以粟十钟饩夫子，夫子受而班门人之无者。子贡曰："季孙以夫子贫，故致粟。今而施人，无乃乖彼意乎？"子曰："吾受而不辞，为季孙之惠；受不为富惠于一人，岂若数百人哉？"

《管子》曰：桓公观于野，曰："何物可比君子之德？"隰朋曰："粟可比君子之德。"管仲曰："苗始出生也，晌晌乎（以）〔似〕孺子，安之则安，不得则危，故命之曰禾，此可比君子。"桓公曰："善"。

《晏子春秋》曰：北郭骚见晏子曰："愿托所以养母。"晏子分仓粟府金以遗之，辞金受粟。晏子见疑出奔。北郭子遂造公庭曰："晏子，天下贤人。去齐，敌必来侵，臣见国之侵，不若死，请以头白晏子！"因自杀。景公闻大骇，自追晏子。

又曰：寸之管无当，天下不能足粟。今齐国丈夫耕，女子织，夜以接日，不足以奉上；而君侧雕文刻镂之观，此无当之管也！

《曾子》曰：曾子，鲁君馈之粟，辞不受。使者曰："子无求于人，人自致之。"曰："与人者骄人，受人者畏人。纵子不以是骄我，我能无畏乎？与富而畏人，不若贫而无屈。"

《墨子》曰：世俗之君子，视义士不若视负粟者。今有人于此负粟，息于路侧，欲起而不能，君子见之，无长少贵贱必起之何重故也。今为义之君子，奉承先王之道以语之，纵不说而行，又从而非毁之。则是世俗之君子，视义士不若视负粟者。

《庄子》曰：周家贫，贷粟于监河侯。侯曰："待我得邑金，将贷子。"周作色曰："周昨来，有呼周者。视辙中，有一鲋鱼，曰：'我，东海之波臣也。君岂有斗升水活我哉？'周曰：'诺。我且南游吴越，激西江之水迎子，可乎？'鲋鱼曰：'不如早索我于枯鱼之肆！'"

《吕氏春秋》〔曰〕：伍子胥谏吴王曰："非吴丧越，越必丧吴。今将输之粟，是长吾雠而(券)〔豢〕吾仇也。"

又曰：饭之美者，玄山之禾、不周之粟、不周山，在昆仑山北。阳山之穬、南海之秬。昆仑之南，故曰阳山。穬，关西为之麋。秬，黑黍也。

《商君书》曰：金一两生于境内，粟十二石死于境外；粟十二石生于境内，金一两死于境外。国好生金于境内，则金、粟两死，仓、府两虚，国弱；好生粟于境内，金、粟两生，仓、府两实，国强。

《荀卿子》曰：仁、义、礼、(善)〔智〕之于人也，譬之若货、财、粟米之于家也，多有之者富，少有之者贫，至无有者穷。

《淮南子》曰：鬻棺者欲民之疾疫；畜粟者，欲岁之饥荒也。

又曰：黄帝治天下，力牧、太山稽辅之，狗彘吐菽粟于道路，而无分争之心。

又曰：昔者苍颉作书而天雨粟。高诱注曰：苍颉始视鸟迹之文而造书者也。有书契则诈伪萌生，去本走末，弃耕作之业也，务锥刀之利，天知其将饿，故雨粟也。

又曰：量粟而舂，数米而饮，可以治家，而不可以治国。

又曰：马不食脂、桑鳷不啄粟，非廉也。

又曰：未尝稼穑粟满仓，未尝桑(虫)〔蚕〕丝满囊。得之不以道，用之横。横，放也。

又曰：粟得水而熟，甑得火而液。水中有火，火中有水。疾雷破石，阴阳相薄。自然之热。

又曰：阖(卢)〔庐〕伐楚，五战入郢，烧高府之粟。

《六韬》曰：武王入殷，发巨桥之粟以与殷民。

《说苑》曰：十粟为一分，十分为一寸。

又曰：墨〔子〕语禽滑釐曰："今凶年，与子隋侯珠，又与子一钟粟，子将何择？"釐曰："粟可耳。"亦具珠部。

又曰：高平王遣使者从魏文侯贷粟，文侯曰："须吾租收邑粟至，乃得也。"使者曰："臣初来时，见渎中有鱼，张口谓臣曰：'吾穷水鱼，命在呼吸，可得灌乎？'臣谓之曰：'待吾南见河堤之君，决江河之水灌汝口。'鱼曰：'谓命在须臾，乃须决淮之水？比至君还，必求吾于枯鱼肆！'今高平贫穷，故遣从君贷速。乃须租收，大王必求臣于死人之墓。"

《风俗通》曰：燕太子丹仰叹，天为雨粟。

《贾谊书》曰：邹穆公有令："食鸟雁者必以秕，无敢以粟！"于是仓无秕，而求易于民，二石粟得一石秕。民请曰："秕食鸟雁，为无费也。今求秕于二石粟而易一石秕，食鸟雁则费甚矣！请以粟食之。"穆公曰："去！非尔所知也！夫百姓胸牛而耕，暴背而芸，勤而不敢惰者，岂谓鸟兽哉？粟米，人之食也，奈何以其食养鸟？且汝知小计，而不知大害！"

《晁错书》曰：利民欲者，莫如用爵致粟。能以粟拜爵者，皆民之有余者也。

《氾胜之书》曰：欲知岁宜，以布囊盛粟等量埋于阴地。冬至后，取量最多者多种之。

《桓阶别传》曰：阶为赵郡太守。路有遗粟一囊，耕者得之，举以系树。数日，其主闻，还取之。

《桂阳先贤画赞》曰：成子，郴中人，能达鸟鸣。为郡主簿，与众人俱坐，闻雀鸣而笑曰："东市辇粟车覆，雀相呼往食之。"众人遣视，信然。《益部耆旧》又载。

王子年《拾遗记》曰：东极之东，有龙枝之粟。言其枝屈曲〔若〕游龙，食之善走。又有凤冠粟，似凤之冠，食者令人多力。有云渠粟，丛生，叶似扶蓠，食之益颜色。粟茎赤黄，皆长二丈，千株丛生。

《博物志》曰：雁食粟，则翼垂不能飞。

《邹子》曰：董仲舒三年不窥园，尝乘马，不觉牝牡。朱买臣贫贱之时孳孳修艺，不知雨之流粟，志在经传也。

京房《易妖占》曰：天雨粟，不肖者食禄，与三公易位。天雨稻黍者亡。天雨稻，大臣当诛。

《古今注》曰：武帝建元四年，天雨粟。宣帝地节三年，长安雨黑粟。元帝竟宁元年，南阳山郡县雨粟，色青黑，味苦，大者如豆，小者如麻子，赤黄，味如麦。建初二年，九江寿春雨粟。光武建武二十年，清河广川雨粟，大如苑实，色黑。

《吴氏本草》曰：陈粟，神农、黄帝苦，无毒，治痺热渴，粟养肾气。

杜宝《大业拾遗录》曰：吏部侍郎杨恭仁欲改葬学士舒绰，曰："此所拟之处，掘深五尺之外，亦有五谷。若得一谷，即是福德之地，公侯世世不绝。"恭仁即将绰向京，令人掘深七尺，得一穴，如五石瓮大，有粟七八斗。此地经为粟田，蚁运粟下于此穴。当时朝野之士以绰为圣。

任昉《述异记》曰：光武兴，洛阳斗粟万钱，人死者相枕。汉末大饥，江淮间童谣曰："大兵如市，人死如林。持金易粟，粟贵于金。"洛中谣云："虽有千黄金，无如我斗粟。斗粟自可饱，千金何所直！"袁绍在冀州时，满市黄金而无斗粟，饿者相食，人为之语："虎豹之口，不如饥人。"刘备在荆州，粟与金同价。永嘉之乱，洛中饥荒，怀帝遣人观市，珠玉金银填委市门而无粟麦。袁宏上表云："田亩由是丘墟，都市化为珠玉。"

又曰：晋末，荆州久雨，粟化为虫，虫害民。《春秋》云"谷之飞为虫"是也。中郎王义兴表曰："臣闻尧生神禾，而晋有虫粟，陛下自以圣德何如也？"帝有惭色。

又曰：宋高祖之初，当晋末饥馑之后，既即位，而江表二千余里野粟生焉。

又曰：淮南诸山石谷生，石上生谷也。袁安公云："石谷，药名，

穗之尤小者是也!”

《应翊像赞序》曰:赤眉贼攻其所居城,翊尽以私谷数十万赈城中,于时粟斗数万,不称其仁。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四十一

百谷部五

豆　藿

豆

焦赣《易林·渐之乾》曰：旦种菽豆，暮成藿叶。心之所愿，志快意惬。

《毛诗·豳(雅)〔风〕》曰：七月烹葵及菽。

又《鱼藻·采菽》曰：采菽采菽，筐之筥之。

又《(后稷)[生民]》曰：艺之荏菽，荏菽旆旆。

《左传·成公》曰：晋周子有兄无慧，不能辩菽麦。

《春秋佐助期》曰：豆神名灵殖，姓乐。

《春秋说题辞》曰：菽者，属也。春生秋熟，理通体属也。菽赤黑，阴生阳，大体应节。小变赤，象阳色也。宋均注曰：阴阳而春夏也。大体，谓多黑也。小变，谓时之熟也。

《孝经援神契》曰：赤土宜菽。

《尔雅》曰：戎菽谓之荏菽。郭璞注曰：孙叔然以为大豆。按，《春秋》齐侯献戎捷，《谷传》曰：戎，菽也。《管子》亦云：北伐山戎，出冬葱及戎菽，布之天下。今之胡豆是也。

《龙鱼河图》曰：岁暮夕四更，取二十豆子、二十七麻子、家人头发少，合麻豆，著井中，咒敕井吏，其家竟年不遭伤寒，辟五温鬼。

《史记》曰：张仪说韩王曰："韩地险恶山居，五谷所生非菽而麦，民之食大抵饭菽藿羹，一岁不收，民不餍糟糠。"

又曰：弃为儿时，好种树麻菽，麻菽美。

《东观汉记》曰：闵仲叔，太原人也。与周党相友。党每过仲

叔，共含菽饮水，无菜茹。

又曰：赤眉平后，百姓饥饿，人相食。黄金一斤易豆五升。

又曰：光武二年，寇恂为颍川郡，大生旅豆，收得一万余斛，以应给诸营。

又曰：邓禹攻赤眉，阳败，弃辎重走。车皆载土，以豆覆其上。兵士饥，争取之。

又曰：刘平尝为饿贼所得，平叩头曰："老母饥，少气，待平为命。愿得还饭母，驰来就死。"贼即遣去。母已食，平曰："向与贼期，义不可欺。"乃复往，贼惊怪其信义，曰："不忍食汝。"平既免脱，乃摭荚，得三升豆，以谢贼恩。

又曰：倪萌，字子明，齐国临淄人。兄为赤眉贼所得，贼欲杀啖之，萌诣贼叩头，言兄年老，羸瘠不肥健，愿代兄。贼义而不啖，命归求豆来赎兄。萌归，不能得豆，复自缚诣贼。贼遂放之。

《后汉书》曰：世祖自蓟东南至饶阳芜蒌亭，冯异献豆粥一。

又曰：冯异破延岑，时百姓饥饿，人相食，黄金一斤易豆五斗。道路断隔，委输不至，军士悉以果实为粮。

又曰：献帝在长安，谷贵，豆一斛二十余万。

又曰：汝南有旧鸿郤陂。成帝时，丞相翟方进毁之。时人歌曰："败我陂者翟子威，饴我大豆，烹我芋魁。"方进，字子威。芋魁，芋根也。

《汉名臣奏》曰：丞相薛宣曰："陛下八月酎祠，嘉美上升，皇天报应。茂陵寝庙上食日，玄鸟来至集，吐所含大豆，紫黑色，食物之象也。"

《蜀志》曰：彭羕与诸葛亮书："先民有言：左手据天下之图，右手刎咽喉，愚夫不为，况仆颇别菽麦。"

《魏志》曰：华佗还家，太祖累书呼佗，佗恃能厌事，犹不上道，托妻疾。太祖大怒，使往视，若妻信疾，赐小豆四十斛。

《吴志》曰：孙权北征，使陆逊与诸葛瑾攻襄阳。陆逊遣亲人韩

扁赍表报，遇敌于江中，(罗)〔逻〕得扁。瑾闻之，甚惧，书与逊云："大驾以旋，贼得韩扁，具知吾阔狭，且当急去。"逊未答，方催人种豆，与诸将弈棋射戏如常。

又曰：赵达善算，使人取小豆数升，播之席上，立处其数，验覆，果信。计飞蝗，射隐伏，无不中。

王隐《晋书》曰：时王浚制边陲，潜使人问霍原，原不答，浚既衔之。又有辽东内(徒)〔徙〕三百余人，依山为贼，意欲劫原为主，亦未能行。时有谣曰："天子在何许？近在豆田中。"浚以为豆者，霍也。浚遂害原，悬其首，诸生悲哭其中。

《宋书》曰：废帝子业。景和初，人种紫花草及豆，皆化为白花。俄而帝见废之应。

《南史》曰："(传)〔傅〕琰为山阴令，有二野父争鸡。琰各问鸡所食，一人云粟，一人云豆。乃破得粟，罪言豆者，县内称神明。

《北齐书》曰：(库)[厍]狄伏连之家口百数。盛夏之日，料以仓米二升，不给盐菜，常有饥色。冬至之日，亲表称贺，其妻为设豆饼。伏连问："此豆何因而得？"妻对："向于食马豆中分减充用。"伏连大怒，典马、掌食之人并加杖罚。

《唐书》曰：裴谞为河东道租庸等使，时大旱，谞请入计。代宗召见，问榷酤之利一岁几何，谞久之不对。帝复问之，对曰："臣有所思。"帝曰："何思？"对曰："臣自河东来，其间三百里，见农夫愁叹，谷菽未种，诚为陛下忧之。而乃责臣以利，故臣未敢即对。"

又曰：贞元中，李元谅为陇右节度使，开部下荒田数十里，劝军士树艺，岁收菽粟数十万斛。

《山海经》曰：广都之野，爰有膏菽。菽，豆也。

《管子》曰：桓公伐山戎，得戎菽以布天下。

《鹖冠子》曰：两叶蔽目，不见太山；两豆塞耳，不闻雷霆。

《孟子》曰：易其田畴，薄其赋税，民可使富也。民非水火不生，圣人治天下，使菽粟如水火。

《淮南子》曰：河水中调而宜菽。

又曰：孟夏、仲夏，天子衣紫衣，乘赤骝，骝，赤马，黑鬣也。食菽与鸡。

《说苑》曰：齐景公尝赏赐及后宫，文绣被台榭，菽粟食鸟雁。出而见殣，谓晏子曰："此何为死？"晏子曰："此馁而死。"公曰："嘻！寡人之无德也，何甚矣！"对曰："君之德著而彰，何为无德也？"景公曰："何为也？"对曰："君之德及后宫与台榭。君之玩物，衣以文绣；君之鸟雁，食以菽粟。君之营内自乐，延及后宫之族，何谓其(仁)〔无〕德也！顷臣愿有请于君之意：自乐之心推而与百姓同之，则何殣之有？君不推此，而苟营内好私，使财货偏有所聚，菽粟币帛腐于囷府，惠不遍加于百姓，公心不周乎万国，则桀、纣之所以亡也。夫士民之所以叛，由偏之也！君如察臣晏之言，推君之盛德，公布之于天下，则汤、武可为也！一殣何足恤哉？"

《吕氏春秋》曰：得时之菽，长茎而短足，其荚二七以为族，多枝数节，竟叶啬实，二七十四实也。大菽则圆，小菽则抟以芳，称之重，食之息以香，如此者不虫。先时者必长以蔓，浮叶疏节，小(美)〔英〕不实。后时者，短茎疏节，本虚不实。

《世说》曰：魏文帝使东阿王七步作诗，不成，当行大法。王应声曰："箕在釜下燃，豆在釜中泣。本自同根生，相煎何乃急？"

又曰：石崇为客作豆粥，咄嗟便办；恒冬天得韭，以萍藉。

《氾胜之书》曰：大豆保岁易为宜，古所以备凶年也。种大豆，率人五亩。大豆忌申、卯。三月榆荚时雨，高田可种大豆。夏至后二十日，尚可种小豆，不保岁，难得宜。椹黑时种，亩五升。豆生布叶，锄之；生五六叶，又锄之。治养美田，亩可得十石，一斗大豆有万千粒。

又曰：夏至二十日可种豆，带甲而生，不用深耕。豆花憎见日，〔见日〕则黄烂而根焦矣。知岁所宜：以囊盛种，平量(理)〔埋〕阴地，冬至后五十日以发取量之，最多者种焉。

《说文》曰：小豆，菽也。箕，豆茎也。藿，菽之（小）〔少〕也。

《物理论》曰：菽者，众豆之总名。

嵇康《养生论》曰：豆令人重，榆令人瞑。

《杂五行书》曰：常以正月旦，亦用月半，以麻子七枚、赤豆二七枚著井中，辟温病甚神效。与《龙鱼河图》语小异，故重出。

又曰：正月七日，男吞赤豆七枚，女吞十四枚，竟年无病。

《益部耆旧传》曰：朱仓，字卿云。之蜀，从处士张宁受《春秋》。籴小豆十斛，屑之为粮，闭户精诵。宁矜之，敛得米二十石，仓不受一粒。

《陈留耆旧传》曰：小黄恒牧为都尉功曹，与郎君共归乡里，为赤眉所得，欲杀啖之，牧求先死。贼义释之，送菅豆一斛。

又曰：八月雨为豆花雨。

《广雅》曰：大豆，菽也。小豆，荅都合切。也。豌兵迷切。豆、豌豆，留豆也。胡豆，蜂戈龙切。蹲音双。也。豆角谓之荚，其叶谓之藿也。巴菽，巴豆也。

《广（雅）〔志〕》曰：（重）〔种〕小豆，一岁三熟，味甘；白豆，粗大可食；刺豆，亦可食；稆豆，苗似小豆，紫华，可为面，生朱提、建宁；胡豆，有青有黄者。

《邺中记》曰：石虎讳胡，胡物皆改名，胡豆曰国豆。

《古今注》曰：宣帝元康四年，南阳雨豆。光武建武三年春，缣一匹易一斗豆；夏，野生旅豆，民收取之。明帝永平十八年，下邳雨大豆，似槐实。

王子年《拾遗记》曰：东极之东有顷离豆，见日即倾叶，食者历岁不饥。豆茎皆大若指而缘，一茎烂漫数亩。

《博物志》曰：左元放度荒年法：择大豆，粗细调均，种之。必生者熟挼，令有光，使暖气彻豆心。先一日不食，以冷水顿服三升；服讫，其鱼肉、菜果、酒酱、咸酢、甘苦之物，一不得复经口。渴则饮水，慎不可暖饮。初小困，极数十日后，体力更壮健，不复思食。大

较法服三升为剂，亦当随人，先食多少增损之。岁丰欲还食者，煮葵子及脂苏、肥肉羹，渐渐饮之。须豆下乃可食，豆未下尽而食实物，肠塞则杀人。此未试，于理或可尔。

又曰：人食豆三斗则身重，行止动难。恒食小豆，令人肌燥粗理。

《本草经》曰：大豆黄卷，味甘平，生平泽，治湿痺、筋挛、膝痛。生大豆，张骞使外国，得胡麻豆，或曰戎菽。涂痈肿，煮汁饮之，杀鬼毒，止痛。赤小豆，下水，排肿血，生太山。

《吴氏本草》曰：大豆黄卷，神农、黄帝、雷公，无毒。采无时。去面黡，得前胡、乌喙、杏子、牡厉、天雄、鼠屎，共蜜和，佳；不欲海藻、龙胆。此法，大豆初出土黄牙是也。生大豆，神农、岐伯生熟寒，九月采，杀乌头毒，并不用玄参。赤小豆，神农、黄帝咸，雷公甘，九月采。小豆花，一名应累，一名付月，神农甘，无毒，七月采，阴干四十日，治头痛，止渴。

《魏王花木志》曰：《交州记》："木豆出徐、(僮)〔潼〕间。子美，似乌头。大叶似柳。一年种，数年采。"

《唐明皇杂录》曰：卢怀慎清贞，素不营产业。常器重宋璟及卢从愿，见之甚喜，留连永日。命设食，有蒸豆两瓯，菜数俎而已，此外(修)〔萧〕然无办。

孔融《教高密令》曰：志士邓子然告困焉，得爰釜庾之(间)〔问〕，以(伤)〔惕〕烈士之心。今与豆三斛，后乏复言。

曹子建《鹞雀赋》曰：言雀者但食牛矢中豆、马矢中粟。

《葛龚荐戴昱》曰：兄弟同居二十余年，及为宗老所分，昱持妻子，逃旧业，入虞泽，褰获野豆，以自赈给。

麻

《毛诗·黍离·丘中有麻》曰：丘中有麻，彼留子嗟。

《礼记·月令》曰：仲秋之月，天子乃以犬尝麻，先荐寝庙。郑玄

注曰：麻，新麋。

《尔雅》曰：麋，枲实。孙炎注曰：麋，麻子，音汾。

《吕氏春秋》曰：得时之麻，必芒以长，疏节而(危)〔色〕阳，小本而茎坚。厚枲以均，后熟多荣，日夜分复生，如此者不蝗。蝗虫不食麻节也。

《东观汉记》曰：周党遗闵仲叔生麻，叔叹曰："我欲省烦耳！"受而不食。

《齐书》曰：宣帝陈皇后生高帝，高帝年二岁，乳人乏乳。后梦人以两瓯麻粥与之，觉而(乳)惊，〔乳〕因此丰足。

《淮南子》曰：三秋之月，天子衣白衣，乘白辂，食麻与犬。

又曰：汾水濛浊而宜麻。

王子年《拾遗记》曰：有飞明麻，叶黑，实如玉，风吹之如尘，亦名明尘麻。

又曰：东极之东，有紫麻，粒如粟，色紫，迮为油，则汁如清水。食之，目视鬼魅。又有倒叶麻，叶如倒巨，色红紫，亦名红冰麻。言(水)〔冰〕乃有实，食之，颜色白洁。

《盐铁论》曰：大夫李斯与鲍丘子俱事孙卿。鲍丘饭麻蓬藜，修道白屋之下；李斯为秦丞相，终致五刑。

《本草经》曰：麻子味甘，无毒，主补中益气，令人肥健。

《养生要集》曰：麻子，味甘无毒，主补中益气，服之令人肥健。麻子一名蕡，一名麻勃。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四十二

百谷部六

黍　稷　（粱）[粱]　东蓾

黍

《尚书·君陈》曰：我闻曰："至治馨香，感于神明；黍稷非馨，明德惟馨。"

又《盘庚》曰：若农不服田亩，罔有黍稷。

《尚书大传》曰：夏昏火中，可以种黍。

《韩诗外传·黍离》曰：彼黍离离，彼稷之苗。薛君注曰：诗人求己兄不得，忧不识物，视彼黍乃以为稷。

《毛诗》曰：《黍离》，闵宗周也。彼黍离离，彼稷之苗。行迈靡靡，中心摇摇。

又《甫田》曰：今适南亩，或耘或耔，黍稷薿薿。薿薿，盛貌也。

又《鱼藻·黍苗》曰：芃芃黍苗，阴雨膏之。

《仪礼·婚礼》曰：赞设黍于酱东。

又《特牲馈食礼》曰：佐食，挼黍授祝，祝以授尸。

《礼记·月令》曰：仲夏之月，农乃登黍。

又《曲礼》曰：黍曰芗合。

又《内则》曰：羊宜黍，豕宜稷。

《左传·昭公》曰：其藏冰也，黑牡秬黍，以享司寒。杜预注曰：黑牡，秬黍也。司寒，北方玄冥之神也，故物皆用黑。有事于冰，故祭其神以上黍。

《春秋佐助期》曰：黍神名俏倭兰郝。

《春秋说题辞》曰：精移火转生黍，夏出秋改。杜预注曰：云春之夏，故移也。《农书》曰：黍之言暑也，必须暑改，得阴乃成也。黍者，（绪）〔缩〕也。

故其立字，“禾”入“米”为“黍”，为酒以扶老。为酒以序尊卑，且禾为柔物，亦宜养老也。

《尔雅》曰：秬，黑黍。秠，一稃二米。郭璞注曰：秠亦黑黍，但中与黍米异耳。汉和帝时，任城生黑黍，或三四实，一黍二米，得黍三斛八斗是也。

《史记·封禅书》曰：管仲说桓公曰：“古者封禅鄗上，黍所以为盛。”

《汉书》曰：冀州，民五男三女，畜宜牛、羊，谷宜黍、稷。

《后汉书》曰：承宫，遭天下丧乱，遂将诸生避地汉中。后与妻子之蒙阴山，肆力耕种禾黍。将熟，人有认之者，宫不与计，推之而去。由是显名。

《晋书》曰：刘聪时，河东大蝗，惟不食黍、豆。靳准率部人收而埋之，哭声闻于十余里。后乃钻土飞出，复食黍、豆、平阳饥甚。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秦录》曰：符坚宴群臣于钓台，秘书侍郎赵整以坚颇好酒，因为《酒德》之歌，曰：“获黍西秦，采菱东齐。春封夏发，鼻纳心迷。”

《隋书》曰：李士谦隐居，有牛犯其田者，士谦牵置凉处，饲之过于本主，望见盗刈其禾黍者，默而避之。其家僮尝执盗粟者，士谦慰谕之曰：“穷困所致，义无相责。”遽令放之。

又曰：李士谦自以少孤，未尝饮酒食肉，口无杀害之言。至于亲宾来萃，辄陈樽俎，对之危坐，终日不倦。李氏宗党豪盛，每至春、秋二社，必高会极欢，无不沉醉喧乱。尝集士谦所，盛馔盈前，而先为设黍。谓群从曰：“孔子称黍为五谷之长，荀卿亦云食先黍稷。古人所尚，容可违乎？”少长肃然，不敢弛惰。退而相谓曰：“既见君子，方觉吾徒之不德也！”士谦闻而自责曰：“何乃为人所疏，顿至于此？”

《唐书》曰：德宗以中和节，令文武百辟进农书，献穜稑种。及是，百寮始进《兆人本业》三卷，司农献粟及黍名一斗。

《韩子》曰：韩昭侯之时，黍种尝贵甚。昭侯令人覆廪，廪使果窃黍种而粜之。

《山海经》曰：广都之野，后稷葬焉，爰有青黍、青稷。

又曰：鱼山，有人一目，是少昊子〔孙〕，食黍。

《韩子》曰：吴起攻秦小亭。倚一车辕北门外，令曰："能徙此于南门外者，赐上田上宅。"及有徙者，赐如令。俄又置一石赤黍东门外，令曰："能徙此于西门外者，赐如初。"民争徙之。乃下令曰："攻亭，能先登者，仕之大夫，赐之上田、上宅。"于是攻之，一朝而拔。

《淮南子》曰：冬三月，天子衣黑衣，乘玄骆，食黍与彘。黍、彘，水类，时宜也。

又曰：三代积德而王，齐桓继绝而霸。故树黍者无不获稷，树恩者无不报德。

又曰：渭水多力而宜黍。

《淮南万毕术》曰：取麦门冬、赤黍渍以狐血，阴干之。欲饮酒，取一丸置舌下。酒吞之，令人不醉。麦门冬、赤黍、薏苡为丸，令妇人不妒。

《白虎通》曰：清明风至，则黍、稷滋。阊阖风至，则种宿麦、黍。

《抱朴子》曰：张子和丹法：用铅、朱砂、曾青水合封之，蒸之于赤黍米中也。

《纪年书》曰：惠成王八年，雨黍。

《国语》曰：子余使公子赋《黍苗》。《黍苗》，《小雅》，其诗曰：芃芃黍苗，阴雨膏之。子余曰："重耳之仰君也，若黍苗之仰阴雨也。若君实庇荫膏泽之，使能成嘉谷，荐在宗庙，君之力也。"在宗庙为祭主。

《家语》曰：孔子侍坐于哀公，赐之桃与黍焉。哀公请用之，孔子先食黍而后食桃，左右皆掩口而笑之。公曰："黍者，所以雪桃，非为食也。"孔子对曰："丘知之矣。然黍者，五谷之长，郊社宗庙以为上盛；果属有六而桃为下，祭祀不用，不登郊庙。丘闻之：君子以贱雪贵，不以贵雪贱也。今以五谷之长，雪五果之下者，从上雪下

也。臣以为妨于教，害于义，故不敢。"公曰："善"。

《吕氏春秋》曰：得时之黍，芒茎而徼下，穗芒以长，抟采而薄糠，舂之易，而食之不嚘北县切。而香，如此者不愒。音遏。先时者，大本而华，茎杀而不遂，遂，长。叶高短穗；后时者，小茎而麻长，短穗而厚糠小米，（今）〔令〕而不香。（今）[令]，新也。

又曰：今以百金与抟黍以示儿子，儿子必取抟黍也；以和氏之璧与百金以示鄙人，鄙人必取百金矣。

又曰：饭之美者，南海之秬。秬，黑黍。

杨泉《物理论》曰：粱者，黍稷之总名。

崔寔《四民月令》曰：四月可种黍，谓之上时。

《氾胜之书》曰：黍者，暑也，种必侍暑。先夏至二十日，此时有雨。强土可种黍，亩三升。黍心未生，雨灌其心，心伤无实。凡种黍者，皆如禾，欲疏于禾。

《祢衡别传》曰：十月，朝黄祖，在艚冲舟上，会设黍臛。衡年少在坐，黍臛至，先自饱食毕，抟以弄戏，其轻慢如此。

刘向《别录》曰：传言邹衍在燕，有谷地，美而寒，不生五谷。邹子居之，吹律而温至，生黍，到今名黍谷焉。

《列女后传》曰：东平衡农师太尉薨，农欲奔赴，无粮自致。妻愿从行，行止纺绩，庶以自资。行到聚亭，遇天霖雨，留独孤母舍。母舍后有空园，农曰："此园可以种黍。"从求分种之。独孤母曰："此久废园，惟恐生力劣（手）〔收〕不多耳，何分之有乎？"农遂与妻斩荆棘种之。黍将熟，独孤母乃更曰："黍当分。"农欲委去，妻曰："不如收敛以遗之，安其意然后乃去。"农遂从之。后还，独孤母以昔黍归农，遂不肯取。

《说文》曰：秬，黑黍也。一稃二米，所以酿鬯也。黍，禾属黏者，以大暑而种，故谓之黍。孔子曰："黍可以为酒"

《广雅》曰：粢，黍也。黍穗谓之秠。音例。

崔豹《古今注》曰：宣帝元康四年，长安雨黑黍，粟如禾。和帝

元兴元年，黑黍穗一禾二实，或三四实，生任城，得粟三斛八斗，以荐宗庙。

《广志》曰：有牛黍，有稻尾秀成赤黍，有马革大黑黍，或云秬黍；有温屯黄黍，有姬亡、燕颔之名。

《吴氏本草》曰：黍，神农甘，无毒。七月取，阴干。益中补气。

京房《易妖占》曰：天雨黍粟，大人出走。

《荆楚岁时记》曰：十月一日黍臘，俗谓之秦之岁首。未祥黍臘之义。今北人此日设麻糞豆饭，当为其始熟，尝新耳。

《博物志》曰：地三年种蜀黍，其后七年多蛇。

稌

范晔《后汉书》曰：乌丸国，其地宜稌。

《穆天子传》曰：天子至赤乌，赤乌献稌、麦百载。

《广志》曰：有赤稌，有白、黑、青、黄、燕颔凡五种。

《吕氏春秋》曰：饭之美者，有阳山之稌。

《说文》曰：稌，糜也。音塗。

崔豹《古今注》曰：（麻）〔糜〕，稌也。

（粱）〔粱〕

《礼记·曲记》曰：祭宗庙之礼，（粱）〔粱〕曰芗萁。

又《郊特牲》曰：饭黍稷稻粱，白黍、黄（粱）〔粱〕。

《尔雅》曰：（蓩）〔蘥〕，赤苗；芑，白苗。郭璞注曰：蓩，赤粱粟；芑，白粱粟，皆好谷也。犍，为舍人曰：别昧赤、白苗也。又曰：是伯夷所食首阳草也。

《广雅》曰：藁（梁）〔粱〕，木稷也。

《续汉志》曰：桓帝之初，京都童谣曰："城上乌，尾毕逋。公为吏，子为徒。一徒死，百乘车。车班班，入河间。河间姹女工数钱，以钱为室金为堂，石上慊慊舂黄粱。下有悬鼓，我欲击之，丞相卿怒。""城上乌"者，处高独食，不与下共，谓人主多聚敛也。"公为

吏，子为徒”者，言蛮夷叛逆，父既为军吏，子弟又为卒徒往击之也。“一徒死，百乘车”者，言前一人讨胡既死矣，后又遣百乘车往也。“车班班”者，言乘舆班班，入河间迎灵帝也。“姹女工数钱”，言帝既立，其母永乐太后好聚金钱，以为堂室也。“石上慊慊”者，言太后虽积金钱，犹慊慊常苦不足，使人舂黄粱而食之也。“我欲击之”者，言太后教帝使卖官授钱，天下忠笃之士怨望，欲击鼓求见卿。“悬鼓”者，复怒而止我也。

《唐书》曰：凉州都督计钦明尝出按部。有吐蕃数万奄至城下，钦明拒战久之，力屈被执。贼将钦明至灵州城下，钦明大呼曰：“贼中都无饮，城内有美酱。乞二升粱米，乞二升墨，乞一挺。”是时贼营中四面阻泥河，惟有一路得入。钦明诈乞此物，以喻城中，冀有简兵练将，候夜掩袭。城中无晤其旨者，寻遇害。

《淮南子》曰：不能耕而欲黍粱，不能织而憙衣裳，无事而求其功，难矣！

又曰：珍怪奇味，人之所美也，而尧粝粱之饭、藜藿之羹；粝，粗也。文绣狐白，人所好也，而尧布衣掩形、鹿裘御寒。

《国语》曰：栾伯（谓）〔请〕公族大夫。公曰：“夫膏粱之性难正。”

《吕氏春秋》曰：吴起为鄚令，民歌之曰：“终古斥卤生稻粱。”

杨泉《物理论》曰：粱者，黍稷之总名也。

《神仙传》曰：吴孙权时，有一人种粱在山中，患猿猴食之，闻介象有道，聊从乞辟猿猴法。象告之：“无他法也。汝明日往粱所，望见群猴方往时，便大唤，语之言：‘以白介象君，使猿猴莫复来食粱。’”此人仓卒，直谓象欺弄之。明日视粱，遇群猴适欲下树，试承象语语猴，即各还山去，遂便绝迹。

《广志》曰：有具粱、解粱、辽东赤粱，魏武帝以为粥。

《本草》曰：白粱，味甘微寒，无毒，主除热益气。有襄阳竹根者最佳。黄粱，出青、冀。

《楚辞·招魂》曰：稻粱穱麦挐黄粱。挐，糅也。以黄粱和而糅，且香滑。

傅休奕《雉赋》曰：饮以华泉之水，食以玄山之粱。

左思《魏都赋》曰：雍丘之粱。

东　蘠

《魏书》曰：乌丸地宜东蘠。东蘠似蓬草，实如葵子，（二）十[二]月熟也。

《广志》曰：东蘠色青黑，粒如葵子，幽、凉、并皆有之。

《西河语》曰：贷我东蘠，偿我田粱。

《上林赋》曰：东蘠雕胡。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四十三

饮食部一

酒　上

《世本》曰：仪狄始作酒醪，变五味。少康作秫酒。

《战国策》曰：帝女仪狄作酒，而进於禹。

《春秋纬命》曰：凡黍为酒，阳据阴乃能动，故以麴酿黍为酒。麴，阴也。是先渍麴，黍后入，故曰阳相感皆据阴也。相得而沸，是其动也。凡物阴阳相感，非惟作酒。

《释名》曰：酒，酉也，酿之米麴酉泽，久而味美也。亦言趣也，能否皆强相趣持也；又入口咽之，皆趣其面也。

《说文》曰：酒，就也，所以就人之性善恶也。一曰造也，吉凶所起造也。

又曰：酴，音途。酒母也。醲，酒一宿熟也。醪，汁滓酒也。酎，三重之酒也。醁，薄酒也。醑，茜酒也。

《酒经》曰：空桑秽饭，醞以稷麦，以成醇醪，酒之始也。乌梅、女菱、胡板反。甜醹、音乳。九投，澄清百品，酒之终也。

《周礼·天官下》曰：酒正，掌酒之政令，以式法授酒材。辨五齐之名：一曰泛齐，二曰醴齐，三曰盎齐，四曰醍齐，五曰沉齐。以节度作之，故以齐为名。泛者，成而滓浮泛泛然，如今宜成醪矣。醴犹体也，成而汁滓相将，如今甜酒矣。盎犹翁也，成而色翁翁然，葱白色，如今鄙白矣。醍者，成而红赤，如今下酒矣。沉者，成而滓沉，如今造清酒矣。辨三酒之物，一曰事酒，二曰昔酒，三曰清酒。事酒，如今之酢酒也。昔酒，久酒，今之旧酝也。清酒，今之冬酿夏成者也。

《礼记·月令·(孟)[仲]冬》曰：是月也，乃命有司：秫稻必齐，麴蘖必时，湛炽必洁，水泉必香，陶器必良，火齐必得。兼用六物，酒官监之，无有差贰。有司，谓煮酒之官。六物者，一曰秫稻，二曰麴蘖，三曰湛炽，四曰水泉，五曰陶器，六曰火齐。命酒官监之，无有差忒，谓失误善恶。

又《曲礼》曰：侍饮於长者，酒进则起，(进)[拜]受於尊所。降度拜受，敬也。长者辞，少者反席而饮。长者举未釂，少者不敢饮。

又《檀弓》曰：知悼子卒，未葬。悼子，晋大夫荀盈。平公饮酒，师旷、李调侍，鼓钟。乐作也。杜蒉自外来，闻钟声，曰："安在？"曰："在寝。"燕子寝。杜蒉入寝，历阶而升，酌，曰："旷饮斯！"又酌，曰："调饮斯！"又酌，堂上北面坐，饮之，降，趋而出。三酌皆罚。平公呼而进之，曰："蒉，曩者尔心或开予，是以不与尔言。谓始来入时。开，谓谏争有所发。尔饮旷，何也？"曰："子卯不乐，纣以甲子死，桀以乙卯亡，王者谓之疾日。不以举乐为吉事，所以自戒惧。知悼子在堂，斯其为子卯也大矣！言大臣丧重于疾日也。旷也，大师也，不以诏，是以饮之也。"诏，告也。师，典奏乐。"尔饮调，何也？"曰："调也，君之褻臣也。为一饮一食，忘君之疾，是以饮之也。"言调贪酒食。褻，嬖也。近臣亦当规君疾忧。"尔饮，何也？"曰："蒉也，宰夫也，非刀匕是共，又敢与知防？是以饮之也。"防，禁放谥。

又《玉藻》曰：君子之饮酒也，受一爵而色洒如也，洒如，肃敬貌。二爵而言言斯；言言，和敬貌。礼已三爵而油油油油，说敬貌。以退。礼：饮过三爵，则敬杀，可以去矣。

又《乐记》曰：夫豢豕为酒，非以为祸也，而狱讼益繁，则酒之流生祸也。以谷食犬豕曰豢。为，作也。言豢豕作酒，本以飨祀养贤，而小人饮之善醉以致狱讼。是故先王因为酒礼。壹献之礼，宾主百拜，终日饮酒而不得醉焉。此先王之所以备酒祸也。壹献，士饮酒之百拜，以喻多礼。

又《坊记》曰：子云："觞酒豆肉，让而受恶，民犹犯齿。"

《左传·庄公二十二年》曰：陈公子完奔齐，桓公使为正卿，辞，使为工正。饮桓公酒，乐，公曰："以火继之！"辞曰："臣卜其昼，未卜其夜，不敢！"君子曰："酒以成礼，不继以淫，义也；夜饮为淫乐也。

以君成礼，弗纳於淫，仁也。”

又《宣公上》曰：晋侯饮赵盾酒，伏甲，将攻之。其右提弥明知之，右，车右。趋曰：“臣侍君宴，过三爵非礼也。”遂扶以下。

又《成公下》曰：鄢陵之战，楚王召子反谋。谷阳竖献饮於子反，子反醉而不能见。谷阳，子反内竖。王曰：“天败楚也夫！余不可以待。”乃宵遁。

又《襄公二十三年》曰：季武子无适子。公弥长而爱悼子，欲立之。访於臧纥，曰：“饮我酒，吾为之立之。”季氏饮大夫酒，臧纥为客。为上宾。既献，已献酒。臧孙命北面重席，新樽洁之。酒樽既新复洁。召悼子，降，逆之。大夫皆起。臧孙下，迎悼子。及旅，而召公鉏，献酬礼毕而通行为旅。使与之齿。季孙失色。

又《昭公十二年》曰：晋侯以齐侯宴，中行穆子相。穆子，荀吴。投壶，晋侯先。穆子曰：“有酒如淮，有肉如坻。淮，水名。坻，山名。寡君中此，为诸侯师。”中之。齐侯举矢，曰：“有酒如渑，有肉如陵。寡人中此，与君代兴。代，更也。”亦中之。

又《哀公下》曰：齐子我夕，夕视事。陈逆杀人，逢之，遂执以入。陈氏方睦，使疾而遗之潘沐，备酒肉焉。使诈病内潘沐，并得酒肉。潘沐，可以沐头。飨守囚者，醉而杀之，而逃。

又曰：卫侯占梦，嬖人以能占梦见爱。求酒於大叔僖子。僖子，大叔遗。不得，与卜（此）人比而告曰：“君有大臣在西南隅，弗去，惧害。”托占卜梦而言。乃逐大叔遗，遗奔晋。

《毛诗·国风》曰：十月获稻，为此春酒，以介眉寿。

又《小雅·鱼藻》曰：王在在镐，岂乐饮酒。《笺》云：岂亦乐而天下平安，万物得其性，武王何所处乎？处于镐京，乐八音之乐，与群臣饮酒而已。

又《小雅》曰：伐木许许，酾酒有藇。以筐曰酾，以数曰湑。藇，美貌。

又曰：有酒湑我，无酒酤我。湑，茜之也。酤，一宿酒也。《笺》云：酤，买也。此族人亲王之思也。王有酒则沛茜之，无酒酤买之，要欲厚于族人。

《尚书·酒诰》曰：乃穆考文王，肇国在西土。厥诰毖庶邦、庶士

越少正、御事，朝夕曰："祀兹酒。文王告众国众士，朝夕教之，惟祭祀用此酒，不常饮。惟天降命，肇我民，惟元祀。天降威，我民用大乱丧德，亦罔非酒惟行；越小大邦用丧，亦罔非酒惟辜。文王诰教小子、有正、有事无彝酒。越庶国，饮惟祀，德将无醉。自成汤咸至于帝乙，成王畏相，惟御事，厥棐有恭，不敢自暇自逸，矧曰其敢崇饮。崇，聚也。自暇自逸犹不敢，况敢聚会饮酒乎？明无。厥或诰曰群饮，汝勿佚！尽执拘以归于周，予其杀！"尽执拘群饮酒者，以归于京师，我其择罪重者而杀之。

《论语》曰：惟酒无量，不及乱。沽酒市脯，不食。

《礼记外传》曰：五齐、三酒，皆供祭祀之用。五齐尊而三酒卑。所以明齐者，酒人和合之，分剂之名也。一曰泛齐，酒之初成，滓有泛者，泛泛然，俗为白醪。二曰醴齐，醴，体也。汁滓未相同一体也。今之甜酒也。三曰盎齐，一名酢酒，状如葱白色，今之白醪酒也。四曰醍齐，色在白赤之间。五曰沉齐，一名澄齐。醍之与沉三酒，与上君夫人及宾长，庙中酌献尸及相酬酌之用。三酒者，列於堂下，臣下相酌，酬酢之用。一曰事酒，一名酵酒，新成者酌饮有事，谓庙中助祭亲事者也。庙中有事者为荣。二曰昔酒；久成而色白，谓旧酵之酒，无事饮之。三曰清酒。冬酿夏成，味醇厚。

《史记》曰：秦缪公亡善马，岐下野人共得而食之者三百余人。逐得，欲法之。公曰："君子不以畜害人。"乃赦之。

又曰：高帝除秦苛法，为简易。群臣饮酒争功，高帝患之。叔孙通知上益厌也，说上，愿与诸弟子共起朝仪。汉七年，长乐宫成，群臣皆朝。十月，复置法酒。诸臣侍坐殿上，皆伏，以尊卑次起上寿。觞九行，谒者言罢酒。御史执法，举不如仪者辄引去。竟朝置酒，无敢失礼者。高帝乃曰："吾今日知为皇帝之贵也！"

又曰：沛公先入关，屯霸上。项羽至，沛公左司马曹无伤使人言於羽曰："沛公欲王关中。"羽大怒，欲击之。沛公因项伯见羽，羽留沛公饮。项王、项伯东向坐，亚父南向坐——亚父者，范增也；沛公北向坐，张良西向侍。增数目项王，举所佩玉玦，示之者三。项王默然。项庄入，以剑舞，欲因击沛公。张良至军门，见樊哙，曰："甚急！今项庄拔剑舞，其意常在沛公也。"哙曰："此迫矣。臣请

入，与之同命！”哙即带剑拥盾入军门。交戟之卫士欲止不内，哙侧其盾以撞，卫士仆地。哙遂披帷西向而立，瞋目视项王。项王按剑而跽，曰：“客何为者？”良曰：“沛公参乘樊哙也。”王曰：“壮士！赐之卮酒。”则与斗卮酒，樊哙饮之。王曰：“赐之彘肩。”则（有）[与]一生彘肩，哙覆盾於地，拔剑切而啖之。王曰：“壮士！能复饮乎？”曰：“臣死且不避，卮酒安足辞！”

又曰：“曹参代萧何为相，一遵何约束，日夜饮淳酒。卿大夫及宾客见参不事事，皆欲言。至者，参辄饮酔之，终莫得言。丞相舍后园近吏舍，吏舍日饮歌呼，从吏恶之，无如之何。乃请参游园中，闻吏醉歌呼，从吏请按之。参乃取酒，张坐饮，亦歌呼与相参。

又曰：高祖过沛，置酒，自击筑为歌，使沛子弟佐酒。

又曰：高后与诸吕、刘氏大臣宴饮，令朱虚侯章为酒吏。章曰：“臣，将种也，请以军法行酒。”后可之。酒酣，诸吕有一人醉，亡酒，章追斩之。后与左右皆大惊也。

《汉书》曰：酒者，天之美禄，帝王所以颐养，天下享祀祈福，扶衰养病，百福之会。

又曰：百末旨酒百华之末酒也。布兰生。芬芳布列，若兰之生也。

又曰：于定国饮酒至石不乱，益精明。

又曰：陈遵，字孟公。每大饮宾客，闭门，取车辖投井中。虽有急，终不得去。

又曰：张让专权，孟他以葡萄酒一斗遗让，拜他为凉州刺史。

《后汉书》曰：光武诏冯异归家上冢，使太中大夫赍牛酒，令二百里内太守、都尉已下及宗族会焉。

又曰：寇恂数与邓禹谋议，禹奇之，因奉牛酒交欢。

又曰：鲁恭兄弟俱为诸儒所称，学士争归之。太尉赵熹慕其志，每岁时，遣子问以酒粮，皆辞不受。问，遗也。

又曰：汝南太守欧阳歙，请郅恽为功曹。汝南旧俗：十月飨会，百里内县皆赍牛酒到府宴饮。时临飨，礼讫，歙教曰：“西部督邮

(县)[縣]延,天资忠贞,禀性公方,摧破奸凶,不严而理。今与众儒共论延功,显之于朝。太守敬嘉厥休,牛酒养德。"主簿读书教,户曹引延受赐。恽於下坐,愀然前曰:"司正举觥,愀,变色貌也。司正,主礼仪者。觥,罚爵也。以君之罪,告谢于天。案延资性贪邪,外方内圆,言延外示方直,而实柔弱也。朋党构奸,罔上害人,所在荒乱,怨慝并在。明府以恶为善,股肱以直从曲,此既无君,又复无臣,恽敢再拜奉觥!"歙色惭动,不知所言。门下掾郑敬进曰:"君明臣直,功曹言切,明府德也! 可无受觥哉?"歙意少解,曰:"实歙罪也,敬奉觥。"

又曰:张酺虽在公位,而父常居田里。酺每有迁职,辄一诣京师。尝来候酺,适会岁节,公卿罢朝,俱诣府奉酒上寿,极欢醉,众人皆庆羡之。及父卒,既葬,诏遣使赍牛酒为释服。

又曰:大将军袁绍总兵冀州,遣使要郑玄。大会宾客,玄最后至,乃延升上坐。身长八尺,饮酒一斛,秀眉明目,容仪温伟。

《魏志》曰:徐晃破关羽,振旅还摩陂。太祖迎晃七里,置酒大会。太祖举卮酒劝晃,且劳之曰:"全樊、襄阳,将军之功也!"

又曰:吕布骑将侯成,遣客收马十五匹。客悉驱马去,向沛城欲归刘备。成自将骑逐之,悉得马还。诸将合礼贺,酿五六斛酒,猎得十余猪。未饮食,先持半猪、五斗酒自入诣布前,跪言:"蒙将军恩,逐得所失马。将来相贺,自酿少酒,猎得猪,未敢饮食,先奉上微意。"(点校者按,此条今本《魏志》无,见于《九州春秋》。)

又曰:邴原初辞家求学。原旧性能饮酒,自行之后,八九年间酒不向口。单步负笈,苦身持刀。至陈则师韩子助;(颍)[颍]川则宗陈仲弓;汝南则交范孟博;涿郡则亲卢士干。临别,师友以原不饮酒,会米肉送原。原曰:"本能饮酒,但以荒思废业,故断之耳。今当远别,因见贶饯,可以饮宴。"於是安坐饮酒,终日不醉。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四十四

饮食部二

酒　中

《魏略》曰：太祖时禁酒，而人窃饮之。故难言酒，以白酒为贤人，清酒为圣人。

又曰：王陵表满宠年过耽酒，不可居方任。帝将召宠，给事中郭谋曰："宠为汝南太守、豫州刺史二十余年，有勋方岳；及镇淮南，吴人惮之。若不如所表，将为所斗。可令还朝，问以方事以察之。"帝从之。宠既至，进见，饮酒至一石不乱。帝慰劳遣还。

又曰：华歆能剧饮，至石余不乱。众人微察，常以其整衣冠为异。

又曰：乌桓东胡俗能作白酒，而不知作麹糵，常仰中国。

《九州春秋》曰：曹公制酒禁，而孔融书嘲之，曰："夫天有酒旗之星，地列酒泉之郡，人有旨酒之德。故尧不先千钟无以成其圣；且桀、纣以色亡国，今令不禁婚姻也。"太祖外虽宽容之，内不能平。御史大夫郗虑知旨，以免融官。

《吴志》曰：孙权于武昌临钓台，饮酒大醉，令人以水洒群臣，曰："今日酣饮，惟醉堕台中，乃当止耳！"张昭正色不言，出外，车中坐。权遣人呼昭还，谓曰："为共作乐耳，公亦何为怒乎？"昭对曰："昔纣为糟丘酒池，长夜之饮，当时亦不以为恶也！"权默然有惭色。

又曰：孙权常令中书郎诣顾雍，有所咨访，若合雍意，事可施行，即与相反复，究而论之，为设酒食；如不合意，雍即正色改容，默然不言，无所施。郎退，造权，曰："顾公欢悦，是事合宜也；其不言

者，是事未平也，孤当重思之。”其见敬信如此。

又曰：孙权尝命诸葛恪行酒，至张昭前，昭先有酒色，不肯饮，曰：“此非养老之礼也。”权曰：“卿其能令张公辞屈，乃当饮之耳。”恪难昭曰：“昔师尚父九十，拥旌仗钺，犹未告老也。今军旅之事，将军在后；酒食之事，将军在先。何谓不养老也？”昭卒无辞，遂为尽爵。

又曰：曹公出濡须，甘宁为前部督，受敕斫敌前营。权特赐米酒、众肴，宁乃特赐手下百余人，食之毕。宁先以银碗酌酒，自饮两碗，乃酌与其都督，不时肯持。宁引刀置膝上，呵谓之曰：“卿见知于至尊，熟与甘宁？［宁］尚不惜死，卿何为独惜死？”都督见宁色厉，即起拜持酒。及通酌兵各一两碗。至二更时，衔枚出斫敌。敌惊动遂退。宁益贵重。

又曰：孙皓每飨宴，无不竟日。坐席无能不，率以七升为限。虽不悉入口，皆浇灌取尽。韦曜素饮酒不过二升，初见礼异时，常为裁减，或密赐茶茗以当酒。至于宠衰，更见逼强，辄以为罪。又于酒后使侍臣难折公卿，以嘲弄侵克，发摘私短，以为欢笑焉。

又曰：笮融督广陵运漕，大起浮图祠。每浴佛，多设酒饭，布席于路，经数十里，民人来观及就食且万人，费以巨万计。

《蜀志》曰：简雍拜昭德将军。时天旱，禁酒酿者。有刑吏于人家索得酿具，论者欲令与作酒者同罚。雍从先主游观，见一男子行于道，谓先主曰：“彼欲淫，何以不缚？”先主曰：“卿何以知之？”对曰：“彼有其具，与欲酿者同。”先主大笑而原欲酿者。

《晋书》曰：王戎尝如阮籍饮，时兖州刺史刘昶字公荣在坐。籍以酒少，酌不及昶，昶无恨色。戎异之，他日问籍曰：“彼何如人？”答曰：“胜公荣，不可不与饮；若减公荣，则不敢不共饮。惟公荣，可不与饮。”

（《晋书》）［又］曰：山涛饮酒至八斗方醉。帝欲试之，以酒八斗饮之，密益其酒，涛极本量而止。

又曰：陆抗与羊祜推[侨札]之好。抗尝遗祜酒，祜饮之不疑；抗有疾，祜馈之药，抗亦推心服之。于时以为华元、子反复见于今。（点校者按，此条实见于《晋阳秋》。）

又曰：阮孚为散骑常待，以金貂换酒，为有司所弹。

又曰：谢弈为桓温司马，谓之方外司马。因以酒逼温走入南康王门避之，主曰："君无狂司马，何由得相见？"弈遂引温一兵卒于厅事共饮，曰："失一老兵，得一老兵，亦何所怪？"

又曰：陆纳，字祖言，为吴兴太守。将之郡，先至姑熟辞桓温。因问温曰："公致酒可饮几升？食肉多少？"温曰："年大来，饮三升便醉，白肉不过十脔。卿复云何？"曰："素不能饮，正可二升。肉亦不足言。"后伺温闲，曰："外有微礼，方守远郡，欲与公一醉，以展下情。"温欣然纳之。时王坦之、刁协在座，乃受礼，惟有酒一斗，鹿肉一拌，座客警愕，纳徐曰："明公近云饮酒三升，纳正可二升，今有一斗，以备酌余沥。"温及宾客并叹其真率。温更敕中厨设精馔，酣宴极欢而罢。

又曰：何充，字次道。能饮酒，雅为刘惔所贵。惔每云："见次道饮，令人欲倾家酿。"言其能温克也。

又曰：陶侃每饮酒有常限。欢有余而限已竭。殷浩更劝少进，侃凄然曰："年少时，尝戒之。"乃已。

《宋书》曰：王弘为江州刺史，欲识陶潜，不能致也。潜尝往庐山，弘令潜故人庞通之遗酒于半道栗里要之。潜有脚疾，使一门生二儿举篮舆。及至，欣然便共饮酌。俄顷弘至，亦无忤也。先是，颜延之为刘柳后车功曹，在寻阳与潜情款。后为始安郡，经过潜，每往必酣饮致醉。延之临去，留二万钱与潜。潜悉送酒家，稍就取酒。尝九月九日无酒，出宅边菊丛中坐，久之，逢弘送酒至，即便就酌，醉而后归。潜不解音声，而畜素琴一张，每有酒，适辄抚弄，以寄其意。贵贱造者，有酒辄设。潜若先醉，便语客："我醉欲眠，卿可去。"其真率如此。郡将候潜，逢其酒熟，取头上葛巾漉酒，毕，还

复着之。

又曰：顾宪之为建康令，清俭强力，为政甚得人和。故都下饮酒者，醇旨辄号为"顾建康"，谓其清且美焉。

又曰：孔颢为江夏内史，性便酒。每醉，辄弥日不醒。居常贫罄，无有丰约，未尝关怀。为府长史，典签咨事，不呼前不敢前，不令去不敢去。虽醉日居多，而晓明政事，醒时判决，未尝有拥。众咸云："孔公一月二十九日醉，胜世人二十九日醒也。"

又曰：颜延之好骑马遨游。里巷遇旧知，辄据鞍索酒。得必倾尽，欣然自得。

又曰：沈文季出为吴兴太守。文季饮酒至五斗，妻王氏饮亦至三斗。常对食竟日，而视事不废。

又曰：袁粲为丹阳尹，尝步屧白杨郊野间，道遇一士大夫，便呼与饮，酣。明日，此人谓被知顾，到门求进。粲曰："昨饮酒无偶，聊相要耳！"竟不与相见。

又曰：肖思话尝从文帝登钟山北岭，中道有盘石清泉，上使于石上弹琴，因赐以银钟酒，谓曰："相赏有松石间意！"

又(曰)《彭城王义康传》曰：会稽长公主，于兄弟为长，文帝所亲敬。上尝就主宴集甚欢。主起再拜顿首，悲不自胜。上不晓其意，起自扶之。主曰："车子岁暮必不见客，特乞其命。"因恸哭。上亦流涕，指蒋山曰："必无此虑，若违今誓，便是负初宁陵！"即封所余酒，赐义康，曰："会稽姊饮，忆弟，所余今封送。"车子，义康小字也。

《齐书》曰：高帝幸东宫，召诸王宴饮，因游玄圃园。长沙王晃捉华盖，临川王暎执雉尾扇，闻喜公子良持酒枪，南郡王行酒，武帝与豫章王嶷及王敬则自捧肴馔。高帝大饮，赐武帝巳下酒，并大醉，尽欢，日暮乃去。

又曰：谢朏为吴兴太守，与弟濛于征虏渚送别。朏指濛口曰："此中惟宜饮酒！"濛建武之朝专以长酣为事。与刘瑱、沈昭略交

饮，各至数斗。朏既至郡，致瀹数斛酒，遗上曰："力饮此物，勿豫人事。"瀹尝与刘俊饮，推辞久之。俊曰："谢庄儿不可云不能饮！"瀹曰："苟得其人，自可沉湎千日！"俊甚惭无言。

又曰：王琨俭于财用，酒不过两爵，辄云："取酒难遇之。"

《梁书》曰：初，梁武帝总延后进二十余人，置酒赋诗。臧盾以诗不成，罚酒一斗，饮尽，颜色不变，言笑自若。萧介染翰便成，文无加点。帝两美之，曰："臧盾之饮，萧介之文，[即]席之美也！"

又曰：阴铿尝与宾友饮宴，见行觞者，因回酒炙以授之。众生皆笑，铿曰："吾侪终日酣饮，而执爵者不知其味，非人情也。"及侯景之乱，铿尝为贼擒，或救之获免。铿问之，乃前所行觞者。

又曰：张缵为湘州刺史。初，吴兴吴规颇有才学，邵陵王纶引为宾客，深相礼遇。及纶作牧郢藩，规随从江夏。遇缵出之湘镇，路经郢服，纶饯之南浦。缵见规在坐，意不能平，忽举杯曰："吴规[饮]此酒，庆汝得陪今宴！"规寻起，还。其子翁孺见父不悦，问而知之。翁孺因气结，尔夜便卒。规恨缵，悲恸而愤哭兼至，信次之间又殒。规妻深痛夫、子，翌日又亡。时人为："张缵一杯酒，杀吴氏三人。"

《南史》曰：南海有顿逊国，在海崎上，有酒树似安石榴。采其花汁停瓮中，数日而成酒。

《后魏书》曰：太宗引崔浩论事，语至中夜。太宗大悦，赐浩缥醪酒十斛，水精戎盐一两，曰："朕味卿言若盐、酒，故与卿同其味也。"

又曰：高允被敕，论集往世酒之败德以为《酒训》，孝文览而悦之。

又曰：胡叟少孤，每言及父母则泪下，若孺子之号。春秋常祭之前，则先求旨酒。时敦煌氾潜家善酿酒，每节送一壶与叟。论者以潜为君子。

又[曰]：李元忠拜南赵郡太守，好酒无政绩。及庄帝崩，弃官，

潜图义举。会齐神武东出，元忠便乘露车，载浊酒以奉迎。神武闻其酒客，未即见之。元忠下车，独坐酌酒擘脯食之，谓门者曰："本言公招延豪杰，今闻国士到门，不能吐哺辍洗，其人可知！还吾刺，勿复通也。"门者以告，神武遽见之。

又曰：齐神武自太原来朝，见朱游道，曰："此人是游道邪？常闻其名，今日始识其面！"迁游道别驾。后日，神武之司州，飨朝士，举觞属游道曰："饮高欢手中酒者，大丈夫！卿之为人，合饮此酒。"

又曰：魏帝宴华林园，谓神武曰："自顷所在百司，多有贪暴，朝廷中有能公平直言、弹劾不避亲戚者，王可劝酒。"神武降阶跪言："惟御史中尉崔暹一人，谨奉明旨，敢以酒劝。并臣所射赐物千段，乞以回赐。"帝又褒美之。

又曰：刘藻，字彦先。父宗之，庐江太守。涉猎群籍，美谈笑，善与人交，饮酒至一石不乱。藻为平东别将，辞于洛水之南，孝文曰："与卿石头相见。"藻对曰："臣虽才非古人，度亦不留贼虏！而陛下辄当酾曲阿之酒，以待百姓。"帝大笑曰："今未至曲阿，且以河东数石赐卿。"

又(曰)《裴粲传》[曰]：元颢入洛，以粲为西兖州刺史。寻为濮阳太守崔巨伦所逐，弃州入嵩高山。节闵帝初，复为中书令。后正月晦，帝出临洛滨。粲起御前，再拜上寿酒。帝曰："昔北海入朝，暂窃神器，尔日卿诫之以酒；今欲我饮，何异于往情？"粲曰："北海志在沈湎，故谏其所失；陛下齐圣温克，臣敢献微诚。"帝曰："甚愧来誉！"仍为命酌。

又曰：齐郡王简性好酒，不能理公私之事。妻常氏，燕郡公喜女也。文明太后以赐简，干综家事，颇节简酒。乃至盗窃求乞婢侍，卒不能禁。

又曰：阮孚性机辩，好酒，貌短而秃。周文帝偏所眷雇，常于室内置酒十瓶，余一斛，上皆加帽，欲戏孚。孚适入室，见即警喜曰："吾兄弟辈甚无礼，何为窃入王家，匡坐相对？宜早还宅也！"因持

酒归，周文抚手大笑。

《北齐书》曰：段韶尤啬于财，虽亲戚故旧，略无施与。其子孙尚公主，并省丞郎，在家佐事十余日，事毕辞还，人惟赐一杯酒。

又曰：高季式豪率好酒，又恃举家勋功，不拘俭节。与光州刺史李元忠生平游款。在济洲夜饮，忆元忠，开城门，令左右乘驿马，持一壶酒往光州劝元忠。朝廷知而容之。

又曰：齐河南王孝瑜，武成礼遇特隆。帝在晋阳，手敕之曰："吾饮汾清二杯，劝汝鄴酌两碗。"其亲爱如此也。

又曰：齐皇甫亮性质朴纯厚，终无片言矫饰。属有敕下司各列勤惰，亮三日不上省。文宣王亲诘其故，亮曰："一日雨，一日醉，一日病酒。"文宣以其实，优容之。

又曰：周文帝闻韦夏养高不仕，辟之不能屈。明帝即位，礼敬逾重。乃为诗愿时朝谒。帝大悦，敕有司给河东酒一斗，号之曰"逍遥公"。

《唐书》曰：定州总管李玄通性刚烈，无所屈挠。初，城陷，为刘黑闼所囚。其故吏有以酒食馈之者，玄通谓之曰："诸君哀吾困辱，故以酒食来相宽慰耳。吾要当为诸君一醉，可乎？"遂与乐饮，因请剑起舞。舞毕，以剑溃腹而死。

又曰：葡萄酒，西域有之，前代或有贡献。及破高昌，收马乳蒲桃实，于苑中种之，并得其酒法。上自损益造酒。酒成，[凡有八色，芳春酷列，]味兼醍盎。既颁赐群臣，京师识其味。

又曰：麟德元年九月，壁州刺史邓弘庆制酒令"平索(看)[者]精"四序。

又曰：张镇州拜舒州都督。舒州，即其本邑。镇州乃多市酒肴，就望江旧宅，尽召故人亲戚，与之酣宴，散发箕踞，敦畴昔之欢十日，赠以钱帛。既而垂泣，谓亲宾曰："比者张镇州与故人为欢，今日以后，舒州都督治百姓耳。君民礼隔，不得交游。"因与之诀。自是，亲戚有犯法，一无所纵，州境因兹肃然。

又曰：李景伯景龙中为谏议大夫。中宗尝与宰臣贵戚内宴，酒酣，递唱《回波乐》，甚渫杂失礼。次至景伯，歌曰："《回波》尔时酒卮，微臣职在箴规，礼饮只合三爵，君臣杂混非宜！"席为之散，时人称之。

又曰：李適之雅好宾友，饮酒一斗不乱。夜则宴赏，昼决公务，廷无留事。

《管子》曰：桓公饮管仲酒，仲弃其半。公问其故，对曰："臣闻酒入舌出，舌出言失，言失身弃。臣弃身不如弃酒。"桓公笑焉。

《晏子》曰：景公饮酒，移于晏子之家。晏子立于门，曰："国德无有故乎？君今何为非时而夜辱？"公曰："酒醴之味，金石之声，愿与夫子乐之。"晏子曰："臣不敢与焉。"公乃移于司马穰苴之家，穰苴答如晏子。公复移于梁丘据，据左执琴，右拥竽，行歌而至。公曰："乐哉！无彼二子，何以持国？无此一臣，何以乐身？"

《孙卿子》曰：醉者越百步沟以为跬步也，俯而出城门以为万丈之门，酒乱其神也。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四十五

饮食部三

酒　下

《孟子》曰：禹恶旨酒而好善言。

《孔丛子》曰：平原君与子高饮，强子高酒，曰："有谚云：'尧、舜千钟，孔子饮百觚，子路嗑嗑，尚饮百榼。'古之贤圣，无不能饮，子何辞焉？"子高曰："以予所闻，圣贤以道德兼人，未闻饮酒。"

《列子》曰：夫醉者之坠于车也，虽痛不死。骨节与人同，犯害与人异，其神全也。乘亦不知也，坠亦不知也，死生惊惧不入乎其胸，是故遻物而不慴。彼得全于酒而犹若是，况得全于天乎？

《韩子》曰：晋平公与群臣饮。饮酣，乃喟然而叹曰："莫乐为人君，惟其言而莫之违！"师旷侍坐于前，援琴撞之。公披衽而避，琴伤于(臂)[壁]。公曰："大师谁撞？"师旷曰："今者有小人言于侧者，故撞之！"公曰："寡人也。"师旷曰："嘻！是非君人者之言也！"左右请除之，公曰："释之，以为寡人戒。"

又曰：齐桓公饮酒醉，遗其冠，耻之，三日不朝。管仲曰："此非有国之耻也，公胡不雪之以政？"公曰："善！"因发仓赐贫穷，论囹圄出薄罪。处三日而民歌之，曰："公胡不复遗冠乎？"

又曰：宋人有少者欲效善。见长者饮无余，亦自饮而尽之。

王孙子《新书》曰：楚庄王攻宋，厨有臭肉，樽有败酒。将军子重谏曰："今君厨肉臭而不可食，樽酒败而不可饮；而三军之士，皆有饥色。欲以胜敌，不亦难乎？"庄王曰："请有酒投之士，有食馈之贤。"

《淮南子》曰：楚会诸侯，鲁、赵皆献酒于楚王。主酒吏求酒于赵，赵不与。吏怒，乃以赵厚酒易鲁薄者奏之。楚王以赵酒薄，遂围邯郸。

《抱朴子》曰：郑君酿酒，酒成，因以附子、甘草屑内酒中，暴令干，如鸡子大。一丸投一斗水，立成美酒。

又曰：葛仙公每饮酒醉，常入门前陂中，竟日乃出。曾从吴主到列州，还大风，仙公船没。吴主谓其已死。须臾从水上来，衣履不湿，而有酒色，云："昨为伍子胥召，设酒，不能便归，以淹留也。"

《吕氏春秋》曰：肥肉厚酒，务以自强，命曰烂肠之食。

《韩诗外传》曰：夫饮食之礼，不脱屨而即序者，谓之礼；跣而上坐者，谓之宴。能饮者饮之，不能饮者已，谓之酗；齐颜色，均众寡谓之沉；闭门不出者谓之湎。故君子可以宴，可以酗；不可以沉，不可以湎。

《黄石公记》曰：昔者良将用兵，人有馈一单醪者。使投之于河，令将士迎流而饮之。夫一单醪不能味一河水，三军思为之死，非滋味及之也。

贾谊《新书》曰：晋师伐虢，虢公出奔至泽中，曰："吾饥渴甚！"其御者进清酒殷脯，问御曰："汝何故谄谀？"曰："恐君必亡，所以储也。"虢公作色怒，御者曰："臣言误也。君所以亡者，天下皆不肖，疾公贤也。"虢公喜，据轼而笑。饥倦，乃枕御者膝而卧。御以块代其膝而去，虢公因饿死。

《神异经》曰：西北海外有人长二千里，两脚中间相去千里，腹围一千六百里。但日饮天酒五升，不食五谷鱼肉，惟饮天酒。忽有饥时，向天仍饮。好游山海间，不犯百姓，不干万物，与天地同生。

又曰：西北荒中有酒泉，此酒美如肉，清如镜。其上有玉樽，取一樽，复一樽，与天地同休，无干时。饮此酒，人不死不生。

《东方朔别传》曰：武帝幸甘泉，长平阪道中有虫，赤如肝，头目口齿悉具。先驱驰还以报，上使视之，莫知也。时朔在属车中，令

往视焉。朔曰："此谓怪气，是必秦狱处也。"使案地图，果秦狱地。上问朔："何以去之？"朔曰："夫积忧者，得酒而解。"乃取虫置酒中，立消。赐朔帛百匹。后属车上盛酒，为此故也。

《说苑》曰：魏文侯与大夫饮，使公乘不仁为觞政，曰："饮若不尽，浮之大白。"文侯不尽，公乘不仁举白浮君也。

又曰：吴王从民饮酒，子胥谏曰："昔白龙下清泠之渊，化为鱼，渔者射中其目，白龙上告天。王舍万乘，从布衣，恐有射目之患也。"

《论衡》曰：东风至，酒湛溢。按，酒味酸，从东方木也。味酸，故酒湛溢也。

又曰：文王饮酒千钟，孔子百觚。圣人胸腹小大与人均等，若饮千钟，宜食百牛；能饮百觚，则能食十羊。使文王身如防风，孔子身如长狄。文王、孔子，率礼之人，垂誉后世，岂千钟百觚耶？纣车行酒，骑行炙，二十日为一夜。按，纣以酒为池，因谓车行酒；以肉为林，因为骑行炙耳。或是覆酒滂沱于地，因以为池；酿酒积糟，因以为丘；悬肉似林，因言肉林耳。

《西京杂记》曰：司马相如还成都，以所服鹔鹴裘，就市阳昌贳酒，与卓文君为欢。

《典论》曰：孝灵末，百司湎酒，酒千文一斗。常侍张让子奉为太医令，与人饮，辄去衣露形，为戏乐也。

又曰：洛阳令郭珍，家有巨亿。每暑召客，侍婢数十，盛装饰，罗縠披之，袒裸其中，使进酒。

又曰：刘表有酒爵三：大曰伯雅，次曰仲雅，小曰季雅。伯雅容七升，仲雅六升，季雅五升。又设大针于杖端，客有酒，辄以剑之，验醉醒也。

《博物志》曰：刘玄石曾于中山酒家沽酒，酒家与千日酒饮之，至家大醉。其家不知，以为死，葬之。后酒家计向千日，往视之，云已葬。于是开棺，醉始醒。俗云："玄石饮酒，一醉千日。"

又曰：西域有葡萄酒，积年不败。彼俗传云：可至十年；欲饮之，醉弥日乃解。

《古今记》曰：乌孙国有青田核，得水则有酒味，甚淳美如好酒。饮尽随更注水随成。不可久，久则苦不可饮。名曰青田酒。

《世说》曰：钟毓、钟会少有令誉。其父昼寝，因共偷服散酒。父时觉，且托寐以观之。毓拜而后饮，会饮而不拜。父问其故，毓曰："酒以成礼，不敢不拜。"问会，会曰："偷酒乃非礼，所以不拜。"

又曰：阮籍遭母忧，在晋文王座进酒肉。司隶何曾亦在座，曰："明公方以孝理天下，而阮籍以重哀显于公座，饮酒食肉。宜流之海外，以正风教！"文王曰："嗣宗毁顿如此，君不能共忧之。宜且有疾，而饮酒食肉，固丧礼也。"籍饮啖不辍，神色自若。步兵校尉缺，厨中有贮酒数百斛，阮籍乃求为步兵。或云：籍与刘灵饮步兵厨中，酒未尽，并醉而物故。皆好事者为之。籍景元年卒，太始中灵犹存焉。

又曰：刘灵纵酒放达，或脱衣裸形在室中。人见讥之。灵曰："我以天地为栋宇，室屋为裈衫，诸君何以入我裈中？"

又曰：张季鹰纵任不拘，时人号为江东步兵。或谓之曰："卿乃纵适一时，独不为身后名也？"张答曰："使我有身后名，不如即时一杯酒！"

又曰：阮宣子尝步行，以百钱挂杖头。至酒店便独酣畅。虽当世贵盛不肯谐也。

又曰：山季伦为荆州，时出酣畅。人为歌曰："山公时一醉，径造高阳池，日暮倒载归，酩酊无所知。时复乘骏马，倒着白接䍦，举手语葛强，何如并州儿？"高阳池在襄阳，[强]是其爱将，并州人也。《襄阳记》曰：汉侍中习郁于岘山南依范蠡养鱼法作鱼池，池边有高堤，皆种竹及长楸，芙蓉覆水，是游宴(各家山)[名处也]。季伦游此池，未尝不大醉而还，恒曰："此是我高阳池也！"

又曰：鸿胪孔群好饮酒，王丞相语云："卿恒饮酒，不见酒家复瓶布？日月久则糜烂。"群曰："公不见糟中肉，乃更堪久！"群常与亲旧书云："今年田得七百斛秫米，不了麹蘖事。"

又曰：周颉，字伯仁，风德雅重深远。危乱，还江东。积年恒大饮酒，尝经三日不醒，人谓之三日仆射。

又曰：诸阮能饮酒。仲容至宗人间(若)[共]集，不复用常杯酌，以瓮盛酒。宾坐相向，大酌更饮。时有群猪来饮酒，去上便共饮之。

又曰：桓公有主簿善别酒，辄令先尝，好者谓"青州从事"，恶者谓"平原督邮"。青州有齐郡，平原有革县。从事言至齐，督邮言至革上住。

又曰：王孝伯问王大："阮籍何如司马相如？"王大曰："阮籍胸中垒块，故须浇之。"言同相如，惟有酒异。大，悦小字。王大叹曰："三日不饮酒，觉形神不复相亲。"宋明帝《文章志》曰：洗嗜酒，一饮或连日不醒，自号上顿也。遂以大饮为上顿，起于伐也。王孝伯云："名士不须奇才，但使常得无事痛饮酒，读《离骚》，便可称名士也。"

《神仙传》曰：孔元方者，专修道术。元方为人，恶衣疏食，饮酒不过一斗，年百七十余岁。道成，人或请元方同会。人人作酒令，次至元方作令，元方无所说，直以一杖柱地。因把杖倒(坚)[竖]，头在下，足在上，以一手持酒，倒饮之。人莫能为也。

《列仙传》曰：酒客者，梁市上酒家客也。作酒常美，日售万钱。有过逐之，主人酒便酸败。

《异苑》曰：有虹食薛愿釜中水尽。愿辇酒饮之，虹吐金满釜，因置丰富也。

《益部耆旧传》曰：杨子拒妻，刘臣公之女，字奉汉。有四男二女。拒早亡，教道闺门，动有法则。长子元珍，尝出饮酒，自舆而归。母不见，十日，诸弟谢过乃见。数责曰："夫饮酒有节，不至沉湎者，礼也。汝乃沉荒，慢而无礼，自为败首，何以帅先诸弟！"

郭仲产《湘洲记》云：衡阳县东南有酃湖，土人取此水以酿酒，其味醇美，所谓酃酒。每年尝献之。晋平吴，始荐酃酒于太庙是也。

《时镜新书》曰：晋海西令[问]董勋云："正旦饮酒，先饮小者，何也？"勋曰："俗以小者得岁，故先以酒贺之；老者失时，故后饮酒。"

《十洲记》曰：瀛州有玉膏，如酒味，名曰玉酒，饮数斗辄醉，令人长生。

《南岳夫人传》曰：夫人设王子乔琼苏绿酒。

《孝子传》曰：蔡顺，字君仲。母饮酒，吐呕颠倒。恐母中毒，尝母吐验之。

《楚辞》曰：蕙肴设兮兰籍，奠桂酒兮椒浆。

又[曰]：屈原曰："众人皆醉，惟我独醒。"渔夫曰："众人皆醉，何不铺其糟而啜其醨？"

《梁四公记》曰：高昌遣使献干葡萄冻酒。帝命杰公迓之，谓其使曰："葡萄七是沟林，三是无半。冻酒非八风谷所冻者，又无高宁酒和之。"使者曰："其年风灾，葡萄不熟，故驳杂冻酒。奉王急命，故非时耳。"帝问(术)[杰]公群物之异，对曰："葡萄，沟林者，皮薄味美；无半者，皮厚味苦。酒是八风谷冻成者，终年不坏。今臭其气酸，沟林酒滑而色浅，故云然。"

《岭表录异》曰：南中酿酒，即先用诸药别淘漉，粳米漉干，旋(旋)入药，和米捣熟，即绿纷矣。热水溲而团之，形如饴饵，以指中心刺作一窍。布于簟席上，以枸杞枸叶罨之，其体候好弱，一如造曲法。既而以藤篾贯之，悬于烟火之上。每醞一年用几个饼子，固有恒准矣。南中地暖，春、冬七日熟，秋、夏五日熟。既熟，贮以瓦瓮，用粪扫火烧之。亦有不烧者，为清酒也。大抵广州人多好酒，晚市散，男儿女人倒载者，日有三二十辈。(生)[坐]酒行，即两面罗列，皆是女人。招呼鄙夫，先令尝酒。盏上白瓷瓯谓之瓟刮，一瓟三文，不持一钱。来去尝酒致醉者，当垆妪但笑弄而已。盖酒贱之故也。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四十六

饮食部四

醪酒　醨酒

醪　酒

《[左]传》曰：齐庆封好田而嗜酒，与舍政，舍，封子。庆封当国，不自为政，以付舍。则以其内实迁于卢蒲嬖氏，易内而饮酒。内实，宝物妻妾也。

（《传》）[又]曰：郑伯有嗜酒，为窟室，窟（实）[室]，地室。而夜饮酒，击钟焉，朝至未已。朝者曰："公焉在？"家臣，故谓伯有为公。其人曰："吾公堑谷。"堑谷，窟室。皆自朝布路而罢。布路，分散。既而朝，伯有朝郑君。则又将使子晳如楚，归而饮酒。庚子，子晳以驷氏之甲伐而焚之。伯有奔雍梁。雍梁，郑地。醒而后知之，遂奔许。

（《传》）[又]曰：齐惠栾、高氏皆嗜酒，栾、高二族皆出惠公。信内多怨，说妇人言，政多怨。（疆）[强]于陈、鲍氏而恶之。恶陈、鲍。夏，有告陈桓子曰："子旗、子良将攻陈、鲍氏。"亦告鲍氏。桓子授甲而如鲍氏，遭子良醉而骋。欲及子良醉，故驱告鲍文子。遂见文子，文子，鲍国。则亦授甲矣。使视二子，二子，子旗、子良也。则皆将饮酒。桓子曰："彼虽不信，彼，传言者。闻我授甲，则必逐我。及其饮酒也，先伐诸？"陈、鲍方睦，遂伐栾、高氏。

《后汉书》曰：更始韩夫人尤嗜酒，每侍饮，见常侍奏事辄怒，曰："帝方对我饮，正用此时持事来乎？"起，抵破书案。

又曰：马氏为人嗜酒，阔达敢言。阔达，大度也。敢言，谓言果言敢，无所隐也。时醉，在御前面折同列，言其短长，无所避忌。帝故纵之，以为笑乐。

《魏志》曰：徐邈，字景山，魏国初为尚书郎。时科禁酒，而邈私饮，至于沉醉。校尉赵达问以曹事。邈曰："中圣人。"达白太祖，太祖甚怒。度辽将军鲜于辅进曰："平日醉客谓酒清者为圣人，浊者为贤人，邈性慎，偶醉言耳。"坐刑。后车驾幸许昌，问邈曰："颇复中圣人不？"邈对曰："昔子反毙于谷阳，御叔罚于饮酒。臣嗜酒，二子不能自惩，时复中之。然宿瘤以丑见传，而臣以醉见识。"帝大笑，顾左右曰："名不虚立！"

又曰：时苗，字德胄，钜鹿人也。少清白，为人疾恶。建安中，入丞相府，出为寿春令，令行风靡。扬州治在其县，时蒋济为治中，苗以初至，欲往谒。济素嗜酒，适会其醉，不能见。苗恚恨还，刻木为人，署曰"酒徒蒋济"，竖之于墙下，旦夕射之。州郡虽知其所为不恪，然以其履行过人，无若之何。

《吴书》曰：郑泉，字文渊，陈郡人，博学有奇志，而性嗜酒。其闲居，每(日)[曰]："愿得美酒，满五百斛舡，以四时甘脆置两头，反复以饮之，愈即住，而啖肴膳，酒有斗升，减即随益之，不亦快乎！"

《晋书》曰：光逸，字孟祖。遇乱避难，渡江依胡毋辅之。初至，属辅之与谢鲲、阮放、毕卓、羊曼、恒彝、阮孚，散发裸衣，闭室酣饮，已累日。逸将排户入，守者不听。逸便于户外脱衣露头，于狗窦中窥之而大叫。辅之惊曰："他人决不能尔，必我孟祖也！"遽呼入，遂与饮，不舍昼夜。人谓之八达。

又曰：孟嘉为桓温参军。嘉好酣饮，愈多不乱。温问嘉："酒有何好，而卿嗜之(之)[也]？"嘉曰："未得酒中趣耳！"

又曰：孝武末年嗜酒好肉。而会稽王道子，昏酋尤甚，惟狎昵谄邪。于是国宝谗谀之计，稍行于主相之间。

《宋书》曰：衡阳王义季，素嗜酒。自彭城王义康废后，遂为长夜饮，略少醒日。文帝诘责曰："此非惟伤事业，亦自损性。皆汝所(请)[谙]，近长沙兄弟皆缘此致故，将军苏征耽酒成疾，旦夕待尽。一门无此酣法，汝于何得之？"义季虽奉旨，酣纵不改，成疾，以至于

终。

又曰：范泰初为太学博士，外弟荆州刺史王忱请为天门太守。忱嗜酒，醉辄累旬。及醒则俨然端肃。泰陈"酒既伤生，所宜深诫！"其言甚切，忱嗟叹久之，曰："见规者众，未有若此者也！"

又曰：刘邕，穆之之子。河东王歆之与邕俱尝为南康相，素轻邕。后歆之与俱豫元会，并坐。邕嗜酒，谓歆之曰："卿昔见臣，今能见劝一杯酒不？"歆之敦孙皓歌答曰："昔为汝作臣，今为汝比肩。既不劝汝酒，亦不愿汝年！"

《梁书》曰：王(赡)[瞻]为吏部尚书，性率亮。居选所举，其意多行。颇嗜酒，每饮或弥日，而精神朗赡，不废簿领。武帝每称瞻有三术：射、棋、酒也。

《南史》曰：陈暄文才俊逸，尤嗜酒，无节操。遍历王公室，沉湎过差非度。其兄子秀常忧之，致书于暄友人何胥，冀其讽谏。暄闻之，与秀书曰："且见汝书与孝典陈吾饮酒过差。吾有此好五十余年。昔吴国张公，亦称耽嗜。吾见张公时，伊已六十，自言引满大胜少年时。吾今所进，亦胜于往(曰)[日]，老而弥笃，惟吾与张季舒耳！吾方与此子交欢于地下，汝欲夭吾此志耶？昔阮咸、阮籍同游竹林，宣子不闻斯言。王湛能玄言巧骑，武子呼为痴叔。何陈留之风不嗣，大原之气岿然，翻成可怪？吾既寂寥当世，朽病残年，产不异于颜、原，名未动于卿相。若不日饮醇酒，复欲安归？女以饮酒为非，吾以不饮为过。昔周伯仁渡江，惟三日醒，吾不以为少；郑康成一日三百杯，吾不以为多。然洪醉之后，有得失。成厥养之志，是其得也；使次公之狂，是其失也。吾常譬酒犹水也，可以济舟，亦可以覆舟。故江议有言：'酒犹兵也，兵可千日而不用，不可一日而不备；酒可千日而不饮，不可一饮而不醉。'美哉江公，可与共论酒矣！汝惊吾堕车侍中之门，陷池武陵之地，遍布朝野，自言憔悴。'丘也幸，苟有过，人必知之。'吾平生所愿，身没之后，题吾墓云：'陈故酒徒陈君之神道。'若斯志意，岂避南征之不复，贾谊之

恸哭者哉？何水曹眼不识杯铛，吾口不离瓢杓。汝宁与何同日醒，与吾同日而醉乎？政言‘其醒可及，其醉不可及也’。速营糟丘，吾将老焉！”

《后魏书》曰：夏侯道迁长子史，字元廷，历镇远将军南兖州大中正。史性好酒，居丧不戚，醪醪肥鲜不离口。沽买饮啖，多所费用。父时田园货卖略尽，人间债犹数千余匹，谷食至常不足，弟妹不免肌寒，于是昏酣而卒。初，史与南人辛谌、庾遵、江文遥等终日游聚。酣饮之际，恒相谓曰：“人生局促，何殊朝露？坐上相看，先后间耳！脱有先亡者，于良辰美景，灵前饮宴，傥或有知，庶共歆飨。”及史亡，后三月上巳，诸人相率至史灵前，仍共酌饮。时日晚天阴，室中微暗，咸见史在坐，衣服形容不异平昔，时执杯酒，似若献酬，但无语耳。

《后魏书》曰：李元忠（微）[征]拜侍中，虽处要任，初不以物务干怀，惟以声酒自娱。大率常醉，家事大小了不关心。园庭罗种果药，亲朋寻诣，必留连宴赏。每挟弹携壶，游遨里闬。每言：“宁无食，不可使我无酒！阮步兵，吾师也；孔少府岂欺我哉？”后自中书令，复求为太常，以其有音乐而多美酒。故神武欲用为仆射，文襄言其放达常醉，不可任以台阁。其子揆闻之，请节酒，元忠曰：“我言作仆射，不胜饮酒乐；尔爱仆射，时宜勿饮酒。”

《北齐书》曰：黄门郎司马消难，左仆射子知之子，是高祖之婿，势盛当时。因退食之暇，寻高季式，与之酣饮留宿，旦日，重门并闭，关钥不通。消难固请云：“我是黄门郎，天子侍臣，岂有不参朝之理？且一宿不归，家君必当大怪。今若又留我狂饮，我得罪无辞，恐君亦不免谴责。”季式曰：“君自称黄门郎，又言畏家君怪，欲以地势胁我邪？高季式死自有处，初不畏此！”消难拜谢请出，终不见许。酒至，不肯饮，季式云：“我留君尽兴，君是何人，不为我饮？”命左右，赍车轮括消难颈。又赍一轮，自括颈。仍命酒，引满相劝。消难不得已，欣笑而从之。方仍俱脱车轮更留一宿。是时失消难

两宿，莫知所在，内外惊异。及消难出，方具言之。世宗在京辅政，白魏帝，赐消难美酒数石、珍羞十舆。并令朝士与季式亲狎者，就季式燕集。其被优遇如此。

《唐书》曰：王源中为户部侍郎、翰林丞旨学士，性颇嗜酒。尝召对，源中方沉醉不能起。及醉醒，同列告之，源中但怀忧，殊无悔恨。他日，又以醉不任赴召。遂终不得大任，以眼病求免所职。

《列子》曰：子产之兄公孙朝聚酒千钟，积麴成封。望门百步，糟浆之气逆于人鼻。方其荒于酒也，不知正道之安危，人理之悔吝，室内之有无，九族之亲疏；虽水火兵刃交于前，不知也。

《王子年拾遗记》曰：晋有羌人姚馥，字世芬。充厩马圉，每醉中，好言王者兴亡之事。常云："九河之水，不足以渍麴糵；八薮之木，不足以为蒸薪；七泽之麋，不足以充庖俎。"恒言"渴于醇酒"，君辈呼为"渴羌"。后武帝受以朝歌守，馥辞，愿且为马圉，时赐美酒，以乐余年。帝曰："朝歌，纣之旧都，地有酒池，故使老羌不复呼渴。"固辞，迁酒泉太守，地有清池，其味若酒，馥乘醉而拜受之。

《世说》曰：刘灵病酒，渴甚，从妇求酒，持器泣谏曰："君饮酒太过，非摄生之道，必宜断之！"灵曰："甚善！我不能自禁，惟当祝鬼自誓断之耳。便可具酒肉。"妇从之。灵跪而咒曰："天生刘灵，以酒为名。一饮一斛，五斗解醒。妇人之言，慎不可听！"便引酒进肉，隗然已醉。

又曰：毕茂世云："一手持蟹螯，一手持酒杯。拍浮酒池中，便足了一生！"

便　酒

《史记》曰：季布为河东守。孝文时，人有言其贤者。孝文召，欲以为御史大夫。复有言其勇，使酒难近。至留邸一月，见罢。布因进曰："臣无功窃宠，待罪河东，陛下无故召臣，此人必有以臣欺陛下者。今臣至，无所事罢去，此人必有毁臣者。夫陛下以一人之

誉而召臣，以一人之毁而去臣，臣恐天下有识闻之，有以窥陛下也！”上嘿然，惭，良久曰：“河东，吾股肱郡，故(时)[特]召君耳。”布辞之官。

又曰：孝武建元元年，灌夫入为太仆。二年，夫与长乐卫尉窦甫饮，轻重不得，饮酒轻重不得其平。夫醉搏甫。甫，窦太后昆弟也。上恐太后诛夫，徙为燕相。数岁，坐法去官，家居长安。灌夫为人刚直使酒，不好面谀。贵戚诸有势在己之右，不欲加礼，必陵之；诸士在己之左，愈贫贱尤益敬。灌夫家居虽富，然失势，宾客益衰。及魏其侯失势，亦欲倚夫引绳排根生平慕之后弃之者，夫亦倚魏其而通列侯宗室为名高。两人相为引重，其游如父子然，相得欢甚，恨相知晚也。夫有服，过丞相，丞相从容曰：“吾欲与仲孺过魏其侯，会仲孺有服。”夫曰：“将军乃肯幸临况魏其侯，夫安敢以服为解！请语魏其侯帐具，将军旦日早临。”武安许诺。夫具语魏其侯，如所谓武安侯。魏其与其夫人益市牛酒，夜洒扫，早帐具，至旦平明，令门下侯伺。至日中，丞相不来。魏其谓夫曰：“丞相岂忘之哉？”夫不怿，曰：“夫以服请，宜往！”乃驾自往迎丞相。丞相特前戏许灌夫，殊无意往。及夫至门，丞相尚卧。于是夫入见，曰：“将军昨日幸许过魏其，魏其夫妻治具，自旦至今，未敢尝食。”武安愕谢曰：“吾昨日醉，忽忘与仲孺言。”乃驾往。及饮酒酣，夫起舞属丞相。丞相不起，夫从坐上语侵之。魏其扶灌夫去，谢丞相。丞相卒饮至夜，极欢而去。丞相尝使籍福请魏其城南田，不得，由此怨灌夫、魏其。后丞相娶燕王女为夫人，有太后诏，召列侯宗室皆往贺。魏其侯过灌夫，与俱。夫谢曰：“夫数以酒失，得过丞相。丞相今者又与夫有郤。”魏其曰：“事已解。”强与俱。饮酒酣，武安起为寿，皆避席伏。已，魏侯为寿，独故人避席耳，余半膝席。夫不悦，起，行酒。至武安，武安膝席，曰：“不能满觞。”夫怒，因嘻笑曰：“将军贵人也！”属之，时武安不肯。行酒次至临汝侯，灌婴孙，名贤。临汝侯方与程不识耳语，又不避席。夫无所发怒，乃骂临汝侯曰：“生平毁

程不识不直一钱，今日长者为寿，乃效女儿咕嗫耳语！”武安谓灌夫曰：“程、李俱东、西宫卫尉，今众辱程将军，仲孺独不为李将军地乎？”灌夫曰：“今日斩头陷胸，何知程、李乎！”坐乃起更衣稍稍去。

《续汉书》曰：时圣公聚客，家有酒，请游徼饮。宾客醉，歌言：“朝烹两都尉！游徼后来，用调羹味！”游徼大怒，缚捶数百。

《魏志》曰：吴质黄初五年朝京师，诏大将军及特进以下皆会质所，太官给供(俱)[具]。酒酣，质欲尽欢。时上将军曹真性肥，中领军朱铄性瘦，质召优使说肥瘦。真负其贵耻见贱，怒谓质曰：“卿欲以部曲将遇我耶？”骠骑将军曹洪、轻车将军王忠言：“将军必欲使上将军肥，即自宜为瘦。”真愈恚，拔刀睁目，言：“俳敢轻说，吾斩尔！”遂骂坐。质案剑曰：“曹子丹，汝非屠机上肉？吴质吞尔不啮喉，咀汝不啮牙！何敢恃势骄耶！”铄因起，曰：“陛下使吾等来乐卿耳。乃至此耶？”质顾叱之曰：“朱铄，敢坏坐！”诸将军皆还坐。铄愈恚，还拔剑斩地。遂使罢也。

《吴志》曰：权既为吴王，欢宴之末，自起行酒。虞翻伏地，佯醉不起。权去，翻起坐。权于是大怒，手拔剑欲击之，侍坐者莫不惶遽。惟大司农刘基起抱权，谏曰：“大王以三爵后，手杀善士，虽翻有罪，天下孰知之？且大王以能容贤畜众，故海内望风；今一朝弃之可乎？”权曰：“曹孟德杀孔文举，孤于虞翻何有哉！”基曰：“孟德轻言士人，天下非之；大王躬[行]德义，欲与尧、舜比隆，曾何自喻于彼乎？”翻由是得免。权因敕左右：“自今酒后言杀，皆不得杀也。”

又曰：胡综性爱酒，酒后欢呼极意，或推引杯觞，搏击左右。权爱其才，不备责也。

又曰：凌统当击贼围，先期，统与督将陈勤会饮酒。勤刚勇任气，因督酒际，陵铄一坐，举罚不以其道。统疾其侮慢，面折不为具酒。勤怒，詈统及其父操。统流涕不答，众因罢坐。勤乘酒凶悖，又于道路辱统。统不忍，引刀斫勤，数日死。及当攻屯，统曰：“非

死无以谢罪!"乃率厉士卒,身当矢石,所攻一面,应时破坏。诸将乘胜,遂大破之。还,自拘于军正。权壮其果毅,许以功赎罪。

《晋书》曰:庾纯为河南尹,以贾充奸佞,与任恺共举充西镇关中。充由是不平。充尝宴朝士,而纯后至。充谓曰:"尹行尝居人前,今何以在后?"纯曰:"且有小市,事不了,是以来后。"世言纯之先尝有五百者,充之先有市魁者,故充、纯以此相讥焉。充自以功隆望重,意殊不平,及纯行酒,充不时饮。纯曰:"长者为寿,何敢尔乎!"充曰:"父老不归供养,将何言也?"纯因发怒曰:"贾充,天下凶凶,由尔一人!"充曰:"辅佐二世,荡平巴、蜀,有何罪而天下谓之凶凶?"纯曰:"高贵乡公何在?"众坐因罢,充左右欲执纯,中护军羊琇,侍中王济佐之,因得出。充惭怒,上表解职。纯惧,上河南尹、关中侯印绶,上表自劾。

《晋[书]·裴楷传》曰:石崇以功臣子,有才气,与裴楷志趣各异,不与之交。长水校尉孙季舒常酣燕,慢傲过度,欲表免之。楷闻之,谓崇曰:"足下饮人狂药,责人正礼,不亦乖乎?"乃止。

又曰:裴遐尝在平东将军周馥坐与人围棋。馥司马行酒,遐不即饮。司马醉,怒,因曳遐堕地。遐徐起还坐,颜色不变,复棋如故。其性和如是。

《宋书》曰:谢超宗为人恃才使酒,多所陵忽。在直省常醉。上召见,语及北方事,超宗曰:"虏动来二十年矣,佛出亦无如之何!"以失仪,出为南郡王中军司马。

《梁书》曰:肖颖达出为豫章内史,意甚愤愤。未发前,预华林宴。酒后,于座辞气不悦。沈约因劝酒,欲以观之,颖达大骂约曰:"我今日形容,正是汝老鼠所为,何忽复劝我酒!"举坐惊愕。帝谓之曰:"汝是我家阿五,沈公宿望,何意轻脱?若以法绳汝,汝复何理?"达竟无一言,惟大涕泣,心愧之。

又曰:谢善勋饮酒数升,醉后则张眼大骂,虽复贵贱亲疏,无所择也。时谓之谢方眼。

《陈书》曰：柳昉为散骑常侍，性愚戆使酒。因醉乘马入殿门，为有司劾免于家。

《风俗通》曰：陈国有赵祐者，酒后自相署，或称亭长督邮。祐复于外骑马，将绛幡，云："我，使者也！"司徒鲍昱决狱，云："骑马将幡，起于戏耳，无他恶意。"

又曰：汝南张妙酒后相戏，遂缚捶二十下；又县足指，遂至死。鲍昱决事云："原其本意，无贼心，宜减死。"

《风俗通》曰：巴郡宋迁母名静，往阿奴家饮酒，迁母坐上失气。奴谓迁曰："汝母在坐上，何无仪适？"迁曰："肠痛误耳。人各有气，岂止我？"迁骂，奴乃持木枕击迁，遂死。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四十七

饮食部五

食　上

《周礼·天官·膳夫》曰：膳夫掌王之食、[饮]、膳、羞，以养王及后、世子。羞有滋味。凡王之馈，食用六谷，膳用六牲，饮用六清，羞用百二十品，珍用八物，酱用百有二十瓮。王日一举，鼎十有二，物皆有俎。以乐侑食。膳夫(用)[授]祭，品尝食，王乃食。

又曰：王齐，则玉府供玉食。郑玄注曰：玉，阳之精，御水气也。郑司农云：食玉屑也。

又《天官·食医》曰：掌和王之六膳、百羞、百酱、八珍之齐。凡食齐视春时，饮宜温。羹齐视夏时，羹宜热。酱齐视秋时，酱宜凉。饮齐视冬时。饮宜寒。凡和，春多酸，夏多苦，秋多辛，冬多咸，调以滑甘。凡会膳食之宜，牛宜稌，羊宜黍，豕宜稷，犬宜粱，(鸟)[雁]宜麦，鱼宜苽。凡君子之食，恒放焉。

又曰：内饔，掌王及后、世子膳羞之割烹煎和之事，辨体名肉物，辨百品味之物。割，肆解(由)[肉]也。烹，煮也。煎和(成数)，[齐以五味]。选百羞、酱物、珍物以俟馈，先进其中御者。共后及世子之膳羞。膳夫掌之。

又曰：小宰，凡朝觐、会同、宾客，以牢礼之法，掌其牢礼、委积、膳献、饮食、宾赐之飧牵与其陈数。

又曰：大宗伯，以饮食之礼，亲宗族兄弟。

《大戴礼》曰：食谷者必智惠而巧。

《礼记·曲礼上》曰：侍食于长者，主人亲馈，则拜而食；主人不

亲馈，则不拜而食。共食不饱，无流啜，郑玄注曰：流啜，有似贪也。无咤食，咤，陟嫁切。毋啮骨，毋反鱼肉，毋投与狗骨，毋固获，饮自得曰固，争自取曰获。毋刺齿。

又曰：凡进食之礼，左肴右胾，食居人之左，羹居人之右，皆便食也。肴，骨体也。胾，切肉也。食，饭属也。居之左右，明其近也。肴在俎，胾在豆。脍炙处外，醯酱处内。肴胾之外内也。近醯酱者食之主。脍炙皆在豆也。葱渫处末，渫，烝葱也。处醯酱之左，言末者殊加也，在豆。酒酱处右。处羹之右，此言若酒若浆耳。两有之，则左酒右浆也。以脯脩置者，左朐右末。亦便食也。屈中曰朐，其俱切。

又曰：齐大饥，黔敖为食于路，以待饿者而食之。有饿者蒙袂辑屨，贸贸然来。黔敖左奉食，右执饮，曰："嗟！来食！"扬其目而视，曰："予惟不食'嗟来'之食，以至于斯也。"从而谢之。终不食而死。《风俗通》曰：齐人不食而死也。

又曰：食于有丧者之侧，未尝饱也。助哀戚也。

又曰：庶人春荐韭，夏荐麦，秋荐黍，冬荐稻。韭以卵，麦以鱼，黍以豚，稻以雁。庶人无常牲，取与新物相宜而已。

又曰：文王之为太子，朝于王季。日三食上，必在视寒暖之节。在，察也。食下，问所膳。问所食者。命上宰曰："(未)[末]有原。"应曰"诺"，然后退。末犹勿也。原，再也。勿有所再进，为其失饪臭味恶也。退，反其寝也。

又曰：朝夕之食上，世子必在视寒暖之节。食下，问所膳。羞必知所进，以命膳宰，然后退。羞必[知]所进，必知亲所食也。若内竖言疾，则世子亲齐玄而养。亲犹自也。养疾者齐，玄冠去端也。膳宰之馔，必敬视之。疾者之食，齐和所欲或异。疾之药，必亲尝之。试毒也。尝馔善，则世子亦能食；善谓多于前。尝馔寡，世子亦不能饱。又不及武王一饭再饭。

又曰：古者未有火化，食草木之实、鸟兽之肉，饮其血，茹其毛。后圣有作，然后修火之利，以炮以燔，以烹以炙，以为醴酪。

又曰：夫礼之初，始诸饮食。其燔黍捭豚，捭，卜麦切。污尊而抔

饮，汙，乌华切。抔，步侯切。黄桴而土鼓，黄，苦对切。犹若可以致其敬于鬼神。言其物虽质略，有齐敬之心，则可以荐羞于鬼神。鬼飨德，不飨味也。

又曰：天子一食，诸侯再，大夫三。

又曰：不食雏鳖。狼去肠，狗去肾，狸去正脊，兔去尻，狐去首，豚去脑，鱼去乙，鳖去丑。皆为不利人也。

又曰：膳、目诸膳也。肜、臐、膮、(醢)、肜，音香。臐，许云切。膮，许尧切。牛炙；醢、牛胾；醢、牛胹；羊炙、[羊]胾、醢，豕炙、醢；豕胾、芥酱、鱼胹；雉、兔、鹑、鹆。此上大夫之礼，庶羞二十豆也。以公食大夫礼馔校之，则膮、牛炙间不得有醢。醢，衍字也。又以鹆为鴽也。

《玉藻》曰：侍食于先生，异爵者，后祭先饭。谦也。客祭，主人辞曰："不足祭也。"祭者盛主人之馔也。客飨，主人辞以疏。飨者，[美主人之食也。疏]之言粗也。

又曰：父命呼，唯而不诺，手执业则投之，食在口则吐之。

又曰：若赐之食，而君客之，则命之祭，然后祭。虽见宾客，犹不敢备礼也。侍食则正不祭。先饭，辨尝羞，饮而俟。俟君食而后食之，恩也。将食，臣先尝，孝也。若有尝羞者，则俟君之食，然后食，饭饮而俟。不祭侍食，不敢备礼也。不尝羞膳，宰存也。饭饮，利将食也。君命之羞，羞近者。辟贪味也。命之品尝之，然后惟所欲。必先遍尝之。凡尝远食，必顺近食。从近始也。君未覆手，不敢飨。覆手，已循哂，已食也。飨，劝食也。君既食，又饭飨。不敢先君饱。饭飨者，三饭也。臣劝君食，如是可也。君既彻，执饭与酱乃出授从者。食于尊前，亲彻也。凡侑食，不尽食，[食]于人不饱。谦也。

又《学记》曰：虽有嘉肴，弗食，不知其旨也；虽有至道，弗学，不知其善也。旨，美也。

又《杂记》曰：孔子曰："吾食于少施氏而饱，少施氏食我以礼。言贵其以礼待己而为之饱也。时人倨慢，若季氏，则不以礼矣。少施氏，鲁惠公子施父之后。吾祭，作而辞曰：'疏食，不足祭也。'吾飨，作而辞曰：'疏食也，不敢以伤吾子。'纳币一束，束五两，两五寻。"

又《坊记》曰：故食礼，主人亲馈，则客(不)祭；(故君)[主人不]

亲馈，则客不祭。故君子苟无礼，虽美不食焉。

《左传》曰：晋公子重耳过卫，卫文公不礼焉。出于五鹿，五鹿，郑地。乞食于野人，与之块。公子怒，欲鞭之。子犯曰："天赐也！"得土，有天赐。稽首受而载之。

又曰：楚伐庸，出师旬有五日，百濮乃罢。濮夷无屯聚，见难则散归。自庐以往，振廪同食。往，往伐庸也。振，发也。廪，仓也。同食，上下无异馔也。

又曰：初，宣子田于首山，舍于翳桑。田，猎也。[翳]桑，桑之多荫翳者。首山，在河东浦板县东南。见灵辄饿，问其病，曰："不食三日矣。"食之，舍其半。问之，曰："(官)[宦]三年矣，(官)[宦]，学也。未知母之存否。今近焉，去家近。请以遗之。"使尽之，而为之箪食与肉，箪，笥也。置诸橐以与之。既而与为公介，灵辄为公甲士。倒戟以御公徒而免之。问其故，对曰："翳桑之饿人也。"问其名居，问所居。不告(不)[而]退。不望报也。遂自亡也。辄亦去。

又曰：诸侯之师次于郑西，我师次于督杨，不敢过郑。督杨，郑地。子叔声伯使叔孙豹请逆于晋师，为食于郑郊，师逆以至。声伯戒叔孙以必须所遣晋师至乃食。声伯四日不食以待之。食使者，使者，豹之介。而后食。言其忠也。

又曰：晋侯合诸侯，杨干乱行，魏绛戮其仆。晋侯以绛为能以刑佐民矣，反役，与之礼食，使佐新军。辟臣族会礼食也。

又曰：卫献公戒孙文子、宁惠子食。劝戒二子欲共燕食。皆服而朝，日旰不召，而射鸿于囿。二子从之，不释皮冠而与之言，二子怒。

又曰：魏献子为政，以魏戊为梗杨大夫。梗杨人有狱，魏戊不能断，以狱上。上魏子也。其(太)[大]宗赂以女乐，讼者[之]大宗。魏子将受之。戊谓阎没、汝宽二人魏子大夫。曰："主以不贿闻于诸侯。若受梗杨人，贿莫甚焉！吾子必谏！"皆许诺。退朝，待于廷。魏子朝君退，而待于魏子之庭。馈入，召之。召大夫食。比置，三叹。既食，使坐。魏子曰："吾闻诸伯叔，谚曰：惟食忘忧。吾子置食之间三叹，何也？"同辞而对曰："或赐二小人酒，不夕食。或，他人也。言饥(其)

[甚]也。馈之始至，恐其不足，是以叹。中置，自咎曰：岂将军食之而有不足？是以再叹。及馈之毕，愿以小人之腹为君子之心，厌而已。"厌，足。小人腹饱知足也。言君子之心厌宜亦然。献子辞梗杨人。

又曰：叔孙穆子食庆封，庆封泛祭。有余，示有所先也。泛祭，远散所祭不共。穆子不说，使工为之诵《茅鸱》。工，乐师。《茅鸱》，逸诗，刺不敬。亦不知。

又曰：晋悼夫人食(与)[舆]人之城(杞)[杞]者。与，众也。城杞在往年。绛县人或年长矣，无子而往与于食。

又曰：华亥与其妻，必盥而食所质公子者，后食公与夫人。每日必适华氏食公子而后归。

又曰：昔阖庐在国，天有灾厉，亲巡孤寡，而共其乏困。在军熟食者，分而后敢食。必须军士皆分熟食，不敢先食。分犹遍也。其所尝者，卒乘与焉。所尝，甘珍，非常食。

又曰：卫侯为虎幄于藉圃，于藉田之圃新造幄幕，以虎兽为饰。成，求令名者而与之始食焉。太子请使良夫，以良夫应为令名。良夫乘衷甸两牡，衷甸，一辕，卿车。紫衣狐裘，紫衣，君服。至袒丧不释剑而食。食而热，故偏袒，亦不敬。太子使牵以退，数之以三罪，而杀之。

又曰：左师每食击钟。闻钟声，公曰："夫子将食。"

《诗》曰：民之失德，干餱以愆。餱，食也。《笺》云：德言过乎。

又曰：民之质矣，日用饮食。质，成。

又《生民》曰：克岐克嶷，以就口食。

《韩诗外传》曰：子夏过曾子，食之。子夏曰："不为公费乎？"曾子曰："有三费，饮食不在其中。少而学，长而忘之，一费；事君而轻负，[二费]；久交中绝，三费。"

《舜典》曰：咨十有二牧，曰食哉惟时。王肃注曰：食哉者，所以重之也。

又《洪范》曰：八政：一曰食。

又曰：惟辟玉食。孔安国曰：玉食，美食。

《周书》曰：甘食美衣使长贫。

《尚书大传》曰：八政何以先食？食者，万物之始，人之所本者也。

《易》曰：云上于天，需，君子以饮食燕乐。需，饮食之道也。九五，需于酒食，贞吉。

又曰："噬嗑"，食也。颐中有物，曰"噬嗑"。

又曰：山下有雷，颐，君子慎言语，节饮食。

《论语》曰：一箪食，一瓢饮，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

又曰：齐必变食，居必迁坐。食不厌精，脍不厌细。肉虽多，不使胜食气。食不语，寝不言。虽蔬食菜羹，瓜祭必斋如也。

《史记》曰：张苍尝被刑，王陵救免之。苍常德陵。后为丞相，洗沐常先朝陵，夫人上食，然后敢归家。

又曰：韩信从下乡南昌亭长寄食，数月，亭长患之，乃晨炊蓐食，时信往，不为具食。信亦知其[意]，怒，竟绝[去]。乃钓城下，一漂母饭信，竟漂数十日。信喜，谓漂母曰："吾必有以重报母！"母怒曰："丈夫不能自食，吾哀王孙而进食，岂望报乎！"

又曰：景帝居禁中，召条侯周亚夫赐食，独置大胾，无切肉，又不置箸。条侯心不平，顾谓尚席取箸。景帝视而笑曰："此不足君所食乎？"条侯免冠谢。

又曰：东方朔，诏赐之食于前。饭已，尽怀其余肉持去，衣尽污。

《古史考》曰：始有燔炙，人裹肉烧之，曰炮，故食取名焉。及神农时，民食谷，释米加于烧石之上而食。及黄帝，始有釜甑，火食之道成。

《战国策》曰：苏秦之楚，三月乃得见王。谈卒，辞行。楚王曰："先(王)[生]不远千里而临寡人，曾弗肯留，愿闻其说。"对曰："楚国食贵于玉，薪贵于桂，谒者难见于鬼，王难见于帝。今令臣食玉炊桂，因鬼见帝，其可得乎？"

《汉书》曰：陆贾劝陈平与太尉绛侯和，以谋诸吕。平乃以奴婢百人，车马五千乘，钱五百万，遗贾为饮食资。

又曰：万石君，时赐侯食于家，必稽首俯伏而食，如在上前。子孙有过，对案不食。

又曰：有司劾窦婴矫先帝诏弃市。婴阳病不食，欲死。或闻上无意杀婴，复食也。

又曰：昌邑王在丧，诏太官上乘舆，食如故。食监奏："未释服，未可御故食也。"

又曰：鲍宣上书曰："陛下擢臣岩穴，诚冀有益毫毛，岂徒欲臣美食大官，重高门之地哉？"晋灼曰：高门，殿名也。

又曰：太师孔光，圣人之后，先师之子，德行纯淑，赐飧十七物。服虔曰：食具十七动物也。

《续汉书》曰：灵帝数游于西园，令后宫采女为客舍主。身为商贾，行至客舍，采女下酒，因共饮食。

《东观汉记》曰：光武过邓禹营，禹进炙鱼，上大餐啖。百姓聚观，皆言："刘公真天人也！"

又曰：汝郁，字叔异，陈国人。年五岁，母疾，不能饮食，郁亦不肯食。宗亲共奇之，因名曰异。

又曰：赵孝，字长平。建武初，天下新定，谷食尚少。孝得谷，炊熟，令弟礼夫妻使出。比还，孝夫妻共茹蔬菜，礼夫妻来归，告言已食，辄独饭之。积久，礼心怪疑，后掩伺见之，亦不肯后出，遂共蔬食。兄弟怡怡，乡里归德。

又曰：梁鸿少孤，以幼童诣太学受业，治《诗》、《礼》、《春秋》。常独止，不与人同食。

又曰：明德皇后既处椒房，太官上饭，累肴膳备副，重加幂覆，辄撤去，谴敕令与诸舍相望也。

谢承《后汉书》曰：茅容，字季伟，陈留人。与等辈避西树下，众皆箕踞相对，容危坐愈恭。郭林宗见而奇之，共与言，因请寓宿。旦日，

容杀鸡为黍，林宗谓为(已)[己]设。既而以供其母，自以菜蔬与林宗同饭。林宗起拜之，曰："卿贤乎哉！"因劝令学，卒以成德也。

(后列)[又]曰：董宣为洛阳令，杀胡阳公主奴。帝怒，欲杀宣，后原之。敕令诣太官赐食。宣受诏出，饭尽，覆杯食按上。太官以状闻，上问宣，宣对曰："臣食不敢遗余，如奉职不敢遗力。"

又曰：帝惘窦融年衰，遣中常侍中谒者，即其卧内，强进酒食。

又曰：赵咨，躬率子孙，耕农为养。盗尝夜往劫之，咨恐母惊惧，乃先至门迎盗，因请为设食，谢曰："老母八十，疾病须养，居贫，朝夕无储，乞少置衣粮。妻子物余一无请。"盗皆惭叹，跪而辞曰："所犯无状，干暴贤者。"言毕奔出。咨追，以物与之。由此益知名。

又曰：郅元义父伯考，为尚书仆射。元义还乡里，妻留事姑甚谨。姑憎之，幽闭空室，节其饮食，羸困。妻终无怨言。后伯考怪而问之，时义子朗年数岁，言："母不病，但苦饥耳。"

又曰：韩卓，字子助。腊日，奴窃食祭其先，卓义而免之。

又曰：延熹末，党事将作。袁闳遂散发绝代，欲投迹深林。以母老不宜远遁，乃筑土室，四周于庭，不为户，自牖纳饮食而已。

《魏志》曰：典韦好酒食，饮啖兼人。每赐食于前，大饮长啜，左右相属，人益乃供，太祖壮之。

又曰：汉末，中常侍唐衡弟为京兆虎牙都尉，入谒尹。尹欲修主人，敕外为市买。功曹赵息启云："(左)[衡]、恒子弟来为虎牙，非德选！不足为(持)[特]酤买，宜随中舍菜食而已。"

《魏志》曰：文帝为太后弟康起第成，太后至第，请诸家外亲，设下厨无异膳，太后左右菜食粟饭无鱼肉，其俭约如此也。

又曰：扈累者，嘉平中，年八十九岁，若六七十者。县官以孤老，日给廪五升。五升不足食，颇行佣作以裨之，粮尽复出，人与不(敢)[取]。食不求美，衣弊缊故。后一二年病亡。

又曰：诸葛亮出斜谷，与司马宣王对垒。宣王见亮使，惟问其寝食，及其事之繁简戎事。使对曰："诸葛公夙兴夜寐，二十罚已

上，皆亲览焉。所啖食不至数升。"宣王曰："亮体毙矣，其能久乎！"

又曰：沐并，字德信，河间人也。少孤苦。袁绍父子时始为吏，名有志介。尝过姊，为杀鸡炊黍，而不留也。正始中，为三府长史。时吴使朱然、诸葛瑾攻围樊城，遣舡兵于峴山东斫材。牂牁人兵作食，有先熟者呼后熟者，言"其食来"，后熟者答言"不也"。呼者曰："欲作沐德信耶？"其名流布播于异域如此。虽自华夏，不知者以为前世人。

《江表传》曰：南阳樊伷为武昌部从事，诱导诸夷叛属刘备。孙权召问潘浚，浚曰："以五千兵往，(吴)[足]擒矣！"权曰："卿何以轻之？"浚曰："伷昔为州人设馔，比至日中，食不可得，而十余自起。此亦侏儒观一节之验！"权即遣将五千兵往，果平武昌。

《吴志》曰：步骘，字子山。世乱，避难江东，单身穷困。与广陵卫旌同年相善，俱以种瓜自给，昼勤四体，夜诵经传。会糟焦征羌，郡之豪族，人客放纵。骘与旌寄食其地，惧为所侵，乃共修刺奉瓜以奏征羌。方内卧，驻之移时。旌欲去，骘止之，曰："本所以来，畏其强也。今舍去，欲以为高，祗怨耳。"良久，征羌(闻)[开]牖见之，身隐几，坐帐中，设席致地，坐骘、旌于牖外。旌愈耻之，骘辞色自若。征羌身自(亨)[享]大案，肴膳重沓，而小盘饭与骘、旌，惟菜(茄)[茹]而已。旌不能食，骘极(饮)[饭]致饱乃辞出。旌怒骘曰："能忍此乎！"骘曰："吾等贫贱，是以主人以贫贱遇之，固其宜也，当何所耻？"

《蜀志》曰：汉献帝舅车骑将军董(永)[承]，辞帝，受帝衣带中密诏当诛曹公。先主是时与曹公从容，曹公谓先主曰："天下英雄，惟使君与操耳？本初之徒，不足数也！"先主食失匕箸。

又曰：关羽尝为流矢所中，贯其左臂。后疮虽愈，每阴雨痛。医曰："矢镞有毒，毒入于骨。当破臂作疮，刮骨去毒，然后此患乃除耳。"关羽便伸臂，令医割之。时羽适请诸将，饮食相对，臂血流离，盈于盘器。而羽割炙引酒，言笑自若。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四十八

饮食部六

食　中

王隐《晋书》曰：何曾食日近万钱，犹曰无下箸处。子劭骄奢简贵有父风，衣裘服玩新故巨积，食必尽四方珍异。一日之供，以二万为限。时论以为，太常御膳无以加之。

又曰：皇甫谧姑子梁柳，为城阳太守。或劝谧送，谧曰："柳为布衣过吾，送迎不出门，食不过盐菜，贫不以酒肉为礼也；今作郡而送，岂古人之道哉？"

《晋书》曰：王导子悦疾笃，导忧念特至，不食积日。忽见一人，形状甚伟，被甲持刀。导问："君是何人？"曰："仆是蒋侯也。公儿不佳，欲为请命，故来耳。公勿复忧！"因求食，遂啖数斗。食毕，勃然谓导曰："中书患非可救者！"言讫不见，悦亦殒绝。

又曰：卫将军谢安欲诣陆纳，纳兄子俶怪纳无办，乃密作数十人馔安至，纳设菜果，而俶下精饮食。纳怒，客去，杖俶四十。

又曰：（郗）〔郗〕鉴，字道征。永嘉乱，在乡里穷馁。乡人以鉴名德，传共饷之。时兄子迈、外甥周翼并小，常携之就食。乡人曰：'恐不兼有所存。'鉴乃独往，食讫，饭着两颊边，含还与二儿。后并得存。同过江，迈位至护军，翼为剡令。鉴薨，追抚育之恩，解职而归，席苫，心丧三年。

又曰：庾衮父亡，作筥卖以养母。母见其勤，曰："我无所食。"对曰："母食不甘，衮将何居？"母感而安之。

《宋书》曰：谢景仁为桓玄骁骑将军。时宋武帝为桓循抚事军

中兵参军，尝诣景仁咨事。景仁与语悦，因留帝食。食未办，而景仁为玄所召。玄累促，俄顷间骑诏续至。帝屡求去，景仁不许，曰："主上见待，要应有方。我欲与客食，岂不得待竟？安饱食然后应召。"帝甚感之。

又曰：谢景仁爱弟超，音酣。而憎弟述。尝设馔，请宋武帝，希帝命超预坐。而帝召述，述知非景仁夙意，又虑非帝命之请，急不从。帝驰遣呼述，须至，乃食。其见重如此。及景仁疾，述尽心视汤药，饮食必尝而后进，衣不解带，不盥栉者累旬。景仁深感愧焉。

又曰：刘穆之少时家贫，诞节嗜酒食，不修拘检。好往妻兄弟乞食，多见辱，不以为耻。其妻江嗣女，甚明识，每禁不令往。江氏后有庆会，嘱勿来，穆之犹往。食毕，求槟榔，江氏兄弟戏之曰："槟榔消食，君乃常饥，何忽须此？"妻复截发市肴馔，为其兄弟以饷穆之。自此不对穆之梳沐。后穆之宦达，而性更奢豪，食必方丈。且辄为十人馔，未尝独食。每至食时，客止十人已还，帐下依常下食，以此为常。常白帝曰："穆之家本贫贱，赡生多阙。叨忝已来，虽每存约损，而朝夕所须，微为过丰。此外无一毫负公。"

又曰：王仲德与兄睿同起义兵，与慕容垂战，败。仲德被重创，走，与家属相失。路经大泽，困，未能去，卧林中。有一小儿，青衣，年可七八岁，骑牛行见仲德，惊曰："汉已食未？"仲德言饥。小儿去须臾复来，得饭与之食。

又曰：庐陵王义真居武帝忧，使帐下备膳。刘湛禁之，义真乃使左右人买鱼肉珍羞，于齐内别立厨帐。会湛入，因命暖酒炙车螯。湛正色曰："公当今日，不宜有此设！"义真曰："寒甚，杯酒亦何伤？长史事同一家，望不为异。"湛起曰："既不能以礼自处，又不能以礼处人！"

又曰：江夏王义恭，幼为武帝特所钟爱。帝性俭，诸子饮食，不过五盏盘。义恭须求果食，日中无算，得未尝啖，悉以与傍人。诸王未尝敢求，求亦不得。

又曰：文帝宴于武帐堂上，将行，敕诸子且勿食，至会所赐馔。日旰食不至，有饥色。上诫之曰："汝曹少，长丰佚，不见百姓艰难，今使尔识饥苦。"

又曰：文帝以谢弘微能膳羞，每就求食。弘微与亲旧经营乃进之。后亲人问上所御，弘微不答，别以余语酬之。时人比之汉世孔光。

又曰：谢弘微兄曜卒，弘微哀戚过礼。服虽除犹不啖鱼肉。沙门释惠琳尝与之食，见其犹蔬素，谓曰："檀越素既多疾，即吉犹未复膳，若以无益伤生，岂所望于得理？"弘微曰："衣冠之变，礼不可逾；在心之哀，实未能已。"遂废食，歔欷不自胜。

又曰：前废帝常以木槽盛饭，内诸杂食，搅食和合，掘地为坑阱，实之以泥水，以糟食置前，令以口就槽中食之，用为欢笑。

又曰：宗悫累迁豫州刺史，监五州诸军事。先是，乡人庾业家富豪侈，侯服玉食，与宾客相对，膳必方丈；而为悫设粟饭茶俎，谓客曰："宗上军串古患切。啖粗食。"悫致饱而退，初无异辞。至是，业为悫长史，带梁郡，悫待之甚厚，不以昔事为嫌。

又曰：沈攸之战败，与第二子文和至华容之鲒头村，投州吏家。此吏尝为攸之所鞭，待攸之甚厚，不以往罚为怨，杀豚荐食。既而村人欲取攸之，于栎林与文和俱自经死。

又曰：袁愍孙为吏部郎。孝建元年，文帝诏曰："群臣并于中兴寺八关齐中食。"竟，愍孙别与黄门郎张淹更进鱼肉食。尚书令何尚之奉法素谨密，以白孝武。孝武使御史中丞王谦之纠奏，并免官。

又曰：阮佃夫奢侈，中书舍人刘休尝诣之，遇佃夫出行，中路相逢，要休同返。就席，便命施设，一时珍肴莫不毕备。凡诸火齐，并皆始熟，肴馔数十种。佃夫常作数十人馔，以待宾客，故造次便办，类皆如此。虽晋世王、石，不能过也。

又曰：郭原平养亲必以（已）[己]力，佣赁以给供养。主人设

食，原平以家贫，父母不办，有肴味惟餐盐饭而已。若家或无食，则虚中竟日，义不独饱。须日暮作毕，受直归家，于里籴买，然后举爨。

《齐书》曰：陈显达，高帝即位拜护将军。后御膳不宰牲，显达上熊蒸一盘，上即以充饭。

又曰：武帝收沙门宝志在狱中，语狱吏曰："门外有两舆食，金钵盛饭，当可取之。"果是文惠太子及竟陵王子良所供养。

又曰：王俭尝诣武陵王晔，晔留俭设食，盘中松菜、鲍鱼而已。俭重其率(直)[真]，为饱食，尽欢而去。

又曰：周顒隐居钟山，卫将军王俭谓顒曰："卿山中何所食？"顒曰："赤米、白盐、绿葵、紫蓼。"文惠太子问顒："菜食何味最胜？"顒曰："春初早韭，秋末晚菘。"

又曰：张绪口不言利，有财辄散之。清谈端坐，或竟日无食。门生见绪饥，为之办食，然未尝求也。

《梁书》曰：沈颢逢齐末兵荒，与家人并日而食。或有馈其(梁)[粱]肉者，闭门不受。惟采苓苡根供食，以樵采自资。怡怡然，恒不改其乐。

又曰：孔休源到都，寓于宗人少府孔登。会以祠事入庙，侍中范云一与相遇，深加褒赏，曰："不期忽觏清风，顿祛鄙吝，观天披雾，验之今日。"后云命驾到少府，登便拂筵整席，谓当诣己，备水陆之品。云驻(筋)[箸]，命休源，及至，取其常膳，正有赤仓米饭、蒸鲿音腩。鱼。云食休源食，不尝主人之馔，高谈尽日，同载还家。登深以为愧。

又曰：临川王萧宏所幸江无敌，服玩侔于齐东昏、潘妃宝屣音燮。直千万。好食鳟音卿。鱼头，常日进三百。他珍膳盈溢，后房食之不尽，弃诸道路。

又曰：何远为武昌太守。江左水族甚贱，远每食不过干鱼数片而已。

又曰：何裔侈于味，食必方丈。后稍去其甚者，犹食白鱼鲒脯、糖蟹，以为非见生物。疑食甘蛎，使门人议之，学生钟玩曰："鲒之就脯，但骤于屈申；蟹之将糖，躁扰弥甚。仁人用意，深怀如怛。至于车螯蚶蛎，眉目内阙，惭浑沌之寄；犷壳外缄，非金人之慎，不悴不荣，曾草木之不若；无香无臭，与瓦砾其何等？故宜长充庖厨，永为口实。"

《陈书》曰：徐孝克为国子祭酒，每侍宴，无所食啖。至席散，当其前膳羞损减。帝密记，以问中书舍人管斌。斌自是伺之，见孝克取珍果内绅带中。斌当时莫识其意，后寻访，方知其以遗母。斌以启，宣帝嗟叹良久，乃敕：'自今宴享，孝克前馔并遣将之，以饷其母。"时论美之。

崔鸿《后赵录》曰：石虎召姚弋仲，弋仲轻骑至邺，引入领军省，赐以御食。仲怒曰："国家有贼，召我击之，官当见我，问方略以破贼；而食我，我来觅食耶？"乃引见。

又《后燕录》曰：王凤，字道翔，宜都王桓之子也。桓好修宫室。凤年八岁，左右抱之，随桓周行殿观。桓问之曰："此第好不？"笑曰："此本石家诸王故第，今王修之，室无常人，何烦过好？"桓大奇之，每食必与之同案。凤辞曰："今王之馔，兼肴百品，而外有糟糠之民，非是小儿所可同大王之味也。"桓弥加叹赏。

又曰《南燕录》曰：济南尹鸾，身长九尺，腰带十围，贯甲跨马，不据鞍由蹬。慕容德见而奇其魁伟，赐之以食，一进斛余。德惊曰："所啖如此，非耕能饱，且才貌不凡，堪为贵人，可以一县试之。"于是拜逢陵长，政理修明，大收民誉。

《燕书》曰：少帝建熙六年，上谷人公孙几久隐昌黎之域。冬衣单布，寝土床上。夏则并餐茹于一器，停使蛆臭，然后乃食。人咸异之，莫能测也。

《后魏书》曰：裴安祖年八九岁就师。讲《诗》至《鹿鸣》篇，语诸兄云："鹿得食相呼，而况人乎？"自此未曾独食。

又曰：高阆，尝造胡叟家。遇叟短褐曳柴，从田归舍，为阆设酒食，皆自手办索。其馆宇卑陋，园畴褊局，而饭菜精洁，醯酱调爽。见其妾，并衰皱眇，衣布穿弊。阆见其贫，以衣物直十余匹赠之，亦无辞愧。

又曰：卢彪为太子詹事，魏收常来诣之，访以洛京旧事。不待食而起，云："难为子费。"叔彪留之良久。食至，但有粟饭葵菜，木碗盛之，片脯而已。所(待)[侍]仆从，亦尽设食，一与(已)[己]同。

又曰：杨愔幼时，为季父眭大嗳异，顾谓宾客曰："此儿恬裕，有我家风。"宅内有茂林，遂为愔于林边别葺一室，命独处其中。常同盘具盛馔以饭之，因此督励诸子曰："汝辈但如遵彦谨慎，自得竹林别室，同盘重肉之食。"后椿诫子孙曰："吾兄弟若在家，必同盘而食。若有近行不至，必待其还。亦有过中不食，忍饥相待。吾兄弟八人，今存者有三，是故不忍别食也。又愿毕吾兄弟不异居异财，汝等眼见，非为虚假如闻。汝等兄弟，时有别斋独食，此人又不如吾等一世也！"

又曰：元钦曾托青州人高僧寿为子求师。师至，未几逃去。钦以让僧寿，僧寿性滑稽，乃谓钦曰："凡人绝粒七日乃死。始终五朝，便尔逃遁，去食就信，实有所阙。"钦乃大惭，于是待客稍厚。

又曰：崔敬友恭宽接下，循身励节。自景明已降，频岁不登。饥寒请丐者，取足而去。又置逆旅于萧然山南大路之北，设食以供行者。

又曰：刁少雍，字季仲，少聪颖，有孝行，尤为祖父绍先所爱。绍先性嗜羊肝，常呼少雍共食。及绍先卒，少雍终身不食肝。

《北齐书》曰：崔瞻在御史台，恒于宅中送食，备尽珍羞，别室独餐，处之自若。有一河东人士姓裴，亦为御史。伺瞻便往造焉，瞻不与交言，又不命匕箸。裴坐观瞻食罢而退。明日，裴自携匕箸，恣情饮啖。瞻方谓裴云："我初不唤君食，亦不共君语，君遂能不拘小节。昔刘毅在京口，冒请鹅炙，岂亦异于是乎？君定名士！"于是

每与之同食。

又曰：赵郡王睿十岁丧母，高祖亲送睿至领军府发丧。举声殒绝，哀感左右，三日水浆不入口。高祖与武明娄皇后殷勤敦譬，方渐顺旨。由是高祖食，必唤睿同案。其见悯惜如此。

又曰：文宣昏逸，常山王演固谏，大被欧挞，闭口不食。太后极忧之，常谓左右曰："傥小儿死，奈我老母何？"于是每问王疾，谓曰："努力强食，当以王睎还汝。"乃释睎令往。王抱睎曰："吾气息惙然，恐不能相见。"睎流涕曰："天道神明，岂令殿下遂毙此舍？至尊亲为人兄，尊为人主，安可与计？殿下不食，太后亦不食，殿下纵不自惜，不惜太后乎？"言未卒，王强坐而饭。睎由是得免，遂还，为王友。

又曰：杨休之除中山太守。先是，韦道建、宋钦道代为定州长史，带中山太守，并立制礼之官，出行不得过百姓饮食，有者即数钱酬之。休之常以为非，及至郡，复相因循。或问其故，休之曰："吾昔非之者，为其失仁义；今日行之者，自欲避嫌疑。岂是夙心？直是处世难耳！"

《后周书》曰：柳虬脱略人间，不拘小节，弊衣疏食，未尝改操。人或讥之，虬曰："衣不过适体，食不过充饥。孜孜营求，徒劳思虑耳。"

又曰：长孙澄雅好宾客，接引忘疲。虽不饮酒，而好观人酣兴。常恐座客请归，每勤中厨，别进异馔留之。

《隋书》曰：田翼，不知何许人也。性至孝，养母以孝闻。其母卧疾岁余，翼亲易燥湿。母食则食，母不食则不食。

《唐书》曰：高祖师次于古堆，去绛郡二十余里。有紫云如华盖楼阙之形，正临高祖之上。时隋绛郡通守陈叔达坚守不下，高祖谓厨人曰："吾明日下城然后朝膳。"辛卯，引兵攻城，自旦及辰而破，高祖乃食。

又曰：太宗谓侍臣曰："夫仁义之道，当思之在心，常令相继。

若斯须懈怠，则去之已远。犹如饮食资身，恒令腹饱，乃可存其性命。”

又曰：高宗朝，诸宰臣以政事堂供馔珍美，议减其料。东台侍郎张文瓘曰：‘此食，天子所以重机务，待贤才也。吾辈若不任其职，当自陈乞，以避贤路。不可减削公膳，以邀求名誉也。国家之所费，不在此！苟有益于公道，斯亦不为多也。”众乃止。

又曰：高宗朝，文武官献食，贺破高丽。上御玄武门之观德殿，奏九部乐，极欢而罢。

又曰：高宗朝，皇太子久在内不出，稀与官臣接见。典膳丞邢文伟减膳，上启曰：“窃见《大戴记》曰：太子既冠成人，免保傅之严，则有司过之史、亏膳之宰。史之义不得书过，不书则死之；宰之义不得撤膳，不撤则死之。近者已来，未甚延纳，谈议不接，谒见尚稀，三朝之后，但与内人独居，何由发挥圣智，使睿哲文明者乎？今史虽阙，官宰当奉职，忝备所司，不敢逃死，谨守礼经，遽申减膳。”其年右史员阙，宰臣进拟数人，上曰：“文伟嫌我儿不读书，不肯与肉吃。此人甚正直，可用为右史。”遂拜焉。

又曰：卢怀慎为黄门监，兼吏部尚书。卧病既久，宋璟、卢从愿常相与访焉。怀慎卧于敝簀单席，门无簾箔。每风雨至，即以席蔽焉。常器重璟及从愿，见之甚喜，留连永日。命设食，有蒸豆两瓯，菜数俎而已，此外修然无办。

又曰：韦陟性尚奢侈，于馔羞尤为精洁。植谷麦仍以鸟羽择米。每食毕，视厨中所委弃，不啻万钱之直。

又曰：裴冕性本侈靡，尚车服，及营珍膳。每会宾客，有味于品味之名者。

又曰：顺宗时，宰臣郑珣瑜、韦执谊，方与诸宰相会食于中书。故事：丞相方食，百寮无敢通见者。王叔文是日至中书，欲与执谊计事，令直省通执谊。直省以旧事告叔文，叔文怒叱直省。直省惧，入白执谊。执谊逡巡惭赧，竟起迎叔文，就其阁语良久。宰相

杜佑、高郢、珣瑜，皆停箸以待。报者云："叔文索饭，韦相公已与之同食阁中矣。"佑、郢等心知其不可，畏惧叔文，莫敢出言。珣瑜独叹曰："吾岂可复处此乎？"顾左右，取马径归，遂不起。

又曰：永泰中，军容使鱼朝恩加内侍监、判国子监事。丁未，诏鱼朝恩赴国子监视事，将令宰相大臣及常参并六军将军于国子监送。上仍令京兆府造食，出教坊乐以宠之。是日，文武大臣已下，子弟二百余人，皆以本官备章服，充附学生，列于学馆廊下待，诏给钱一万贯充食本，以为附学生厨食之资。朝恩自是数诣国学，从者常数百人。京兆率钱以备膳羞，一费或至数十万。

又曰：杨炎与门下侍郎卢杞同执大政。杞形神诡陋，夙为人所褒；而炎器岸高峻，罕防细故。方病，饮膳无节，或为糜飧，别食阁中。每登堂会食，辞不能偶。谗者乘之，谓杞曰："杨公鄙不欲同食。"杞衔之。

又曰：常衮为相，将固让堂厨，同列以为不可而止。议者以为厚禄重赐，所以优贤崇国政也，不能当辞位，不宜辞禄食。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四十九

饮食部七

食　下

《鬻子》曰：禹尝据一馈而七起，日中不暇饱食，曰："吾不畏士留道路，吾恐其留吾门庭，四海民不至也。"

《晏子》曰：晏子相景公，食脱粟之饭，炙三弋，五卵菜耳。公曰："嘻！夫子家如此甚贫乎？而寡人之罪。"对曰："脱粟之食饱，士之一足也；炙三弋，士之二足也；菜五卵，士之三足也。婴无倍人之行，而有三士之食，君之赐厚矣！婴之家不贫。"再拜而辞。

又曰：晏子相齐，三年政平民悦。中食而肉不足，景公曰："封晏子以都。"晏子辞不受。

又曰：寡妇树兰，生而不芳；继子得食，肥而不泽。

《墨子》曰：圣王制饮食，足以充虚继气，强股肱，使耳目聪明，不极五味之调、芬[香]之和，不致远国珍怪异物(矣)。

又曰：不可衣短褐，不可食糟糠。饮食不美，面目颜色不足视也；衣服不美，身体从容不足观也。是以食必粱肉，衣必文绣。

《庄子》曰：巧者劳而智者忧，无能而无所求，饱食而遨游，泛若不系之舟。

又曰：秋禽之肥，易牙和之，非不美也；彭祖以为伤寿，故不食之。

又曰：廉者不食不义之食，不啖不义之水。

又曰：孔子病，子贡出卜。孔子曰："汝待也。吾坐席不敢先，居处若齐，食饮若祭，吾卜之久矣。"

《慎子》曰：小人食于力，君子食于道。

又曰：饮过度者生水，食过度者生贪。

《燕丹子》曰：太子常与荆轲同案而食，同床而寝。

《公孙尼子》曰：食甘者益于肉，而骨不利也。

又曰：太古之人饮露，食草木实。圣人为火食，号"燧人"，饮食以通血气。

《阙子》曰：义渠之人，烹鼋鳖不熟，臊秽腥臭，中国之民，虽饥饿三日不启口，至死弗食也。吴章、庄吉受而和之，病人食之，为之轻体；万乘饮之，为之解怒。故鼋鳖至腥臊，不可加，然而病(之)[人]为之轻体，万乘为之解怒，何也？吴章、庄吉之调存也。

《韩子》曰：尧之王天下也，粝粢之食，藜藿之羹。虽监门之养，不厌于此矣。

又曰：吴起出，遇故人而止之食。故人有他故，期反而食，至暮不来。起不食而待之，明日使人求得，乃与之食。

又曰：孙叔敖相楚，粝饭菜羹，枯鱼之膳。

又曰：管仲束缚，自鲁之齐，路饥而泣。过绮邑，乞食，封人跪餐之，因窃谓仲曰："若用齐，将何报我？"曰："如子之言，我且贤之用，能之使，[劳之伦]我何报子？"封人怨之。

又曰：季孙相鲁，子路为都令。鲁以五月起众为长沟。当此时，子路以其私秩粟为浆饮，要沟者于五衢而餐之。孔子闻之，使子贡往，覆其饮，击毁其器，曰："鲁君有民，子奚为乃餐之？"子路怒，攘肱而入，请曰："夫子疾由之为仁义乎？所学于夫子者，仁义也。仁义者，与天下共而同其利者也。今以由之秩粟而餐民，其不可何也？"孔子曰："由之野也！吾以女知之，女徒未及也！女故如是之不知礼也？女之餐之，为爱之也？夫礼，天子爱天下，诸侯爱境内，大夫爱官职，士爱其家。过其所爱曰侵。今鲁君有民，而子擅爱之，是子侵也，不亦诬乎？"言未毕，而季孙使者至，让曰："肥也起民而使之，先生令弟子从役，止而餐之，将夺肥民耶？"孔子驾而

去鲁。

又曰：凡人上不属天，下而不着地，以筋骨为根本，不食则不能活，是以不免于欲利之心。欲利之心不除，其身之忧也。故圣人衣可犯寒，食足以充虚，则不忧矣。

又曰：婴儿共戏，以尘为饭，以涂为黍，以木为胾。薄暮，必资饷食者，尘不可食也。

又曰：饿岁之春，从弟不馕；穰岁之秋，疏客必食。非疏骨肉，少多之心异也。

《孟子》曰：饥者甘食，渴者甘饮，是未得饮食之正也，饥渴害之也。岂惟[口]腹为有饥渴之害？人心亦皆有(口)害也。

《孙子》曰：铄金洪炉，盗隶不探；鸩肉在俎，饿徒不食。

《淮南子》曰：煎熬焚炙，调齐和之，适以穷荆、吴甘酸之变。

《符子》曰：颜子有疾，三日不食。问之，曰："吾师也，食非丹不餐，茹非芝不食，故七百岁。子何不吮瑶以延生，咀蕊以养龄也？"

《礼含文嘉》曰：燧人始钻火，炮生为熟，使人无腹疾。

《山海经》曰：有参青马，为西王母取食。

《吕氏春秋》曰：有娀氏有二佚女，为之九成之台，成，重也。饮食必以鼓。

又曰：汤得伊伊，设朝见之，说汤以至味。汤曰："可得为之乎？"对曰："君之国小，不足以具之。为天下，然后可具。三郡之虫，水居者腥，肉攫者臊，草食者膻。臭恶犹美，皆有所以。九味之本，水最为始。五味三材，九沸九变，火为之纪。时其疾徐，灭腥去臊，鼎中之变，精妙微纤，口不能言，志不能论，若射御之微，阴阳之化，四时之数。故久而不弊"。

又曰：赵襄子攻翟，胜左人、中人。使者来谒之，下左人、中人城也。襄子方食抟饭，有忧色。左右曰："一朝而下两城，此人之所喜。今君有忧色，何也？"襄子曰："江河之大也，不过三日；飘风暴雨，日中不须臾。今赵氏之德行无所积，一朝而下两城，亡其及我

乎?"

《白虎通》曰:王者四食何?明有四方之物,食四时之功也。四方不平,四方不顺,有御膳之法焉。所以明至尊,著法戒也。[惟]王者居中央,制御四方。平旦食,少阳之始;食时,大阳之始。晡时食,少阴之始,食时,大阴之始。

《说文》曰:饕,(馋)[餮]熟食也。餱,干食也。餐,具食也。餐,士眷切。餯,中食也。餯,式丈切。餔,日加申时食也。馦,盛器满貌。馦,音蒙。餬,寄食也。饫,燕食也。饯,送去食也。饪(火)[大]熟也。

《释名》曰:食,殖也,所以自生殖也。

《盐铁论》曰:古者燔黍而食,捭豚相享,宾婚相召,豆饯白饭。今则燔炙满案,臑豚、包鳖、脍鲤。

《说苑》曰:晏子所与同衣食者百人,而天下之士至也。

又曰:晏子侍景公,曰:"朝寒,请子进暖食于寡人。"对曰:"臣非厨养之臣,社稷之臣也。"

又曰:子思居于卫,缊袍无里,二旬九食。

又曰:鲁有俭者,煮甑中之食,甑,必眠切。小(益)[盆]。食而美,以遗孔子。子受之,如受犬马之遗。弟子曰:"先生何为受之,喜如此?"曰:"非以煮甑瓦之薄也,食之美,故念吾,亲也。"

杨子《法言》曰:或曰:"食如蚊,衣如华,金朱煌煌,无已泰乎?"曰:"由其德,舜、禹受天下不为太;不由其德,亦太矣。"李轨注曰:蚊言精细。或曰:"北夷被我纯绩,带我金犀,珍膳曼糊,不亦厚乎?"曰:"社稷灵也,不可不厚也。"

《论衡》曰:王子乔不食谷,寿百岁。按,人生禀饮食之性,故形上有口齿,下有孔窍以注泻,口齿以进食。王子乔形体与人同,何以独能度世耶?夫衣以温肤,食以充腹。衣温食饱,则精神明盛。人之生也,以食为气;草木以土为气。闭口不食,拔草离土,必不寿矣!

桓谭《新论》曰:太原郡隆冬不火食五日,虽病不敢触犯,王者

宜应改易。

《潜夫论》曰：何知国之将乱也？以其不嗜贤也。故病家之厨，非无馔也，乃其人弗之能食，故遂至于死也；乱国之官，非无贤也，乃其君弗能存，故遂亡矣。

又曰：欲知人且疾，不嗜食；欲知国将亡，不嗜贤。

《风俗通》曰：俗说骒马啖宾客。宴食已阑，主意未尽，欲复饮，酒余无施，更出腊鲊椒姜盐豉，言其速疾，如骒马之传命。骒，音填。

又曰：俗说临日月薄食而饮，令人蚀口。谨案，日，太阳之精，君之像也。日有蚀之，天子不举乐。里语："不救蚀者，出行遇雨。"恐有安坐饮食，重惧也。

又曰：堪舆书云："上朔会客，必斗争。"按，刘君阳为南阳牧，尝上朔设盛馔，了无斗者。

蔡邕《月令论》曰：问者曰："春食麦、羊，夏食菽、鸡、鱼之属，但以为时味之宜，不合之于五行。《月令》服饰、所令器械之制，皆从五行者说，所食独不以五行，已略乎？"曰："亦尝思之矣。凡十二辰之会，五时所食者，必家人所畜：丑牛、未羊、戌犬、酉鸡、亥豕而已；其余虎以下，非食也。"

《汝南先贤传》曰：周举，字宣光，为并州刺史。太原旧俗，以介子推烧死，至其亡时，民为绝火食；老少多死举作书，置子推庙中。说民不宜寒食，因勒使炊食如故。

《益部耆旧传》曰：何祗，字君肃，为人宽厚通济，体甚壮大，能食饮，好声色，不治节俭，时人少贵之者。

曹毗《杜兰香传》曰：兰香戒张硕，不露头食。

《永昌郡传》曰：獠民口嚼食，并以鼻饮水。

《异苑》曰：新野苏卷与妇佃于野舍，每至饮时，辄有一物来。其形似蛇，长七尺五寸，光采。卷异而饴之。遂经数载，产业加焉。妇后密打杀，即得能食病，日进三斛饭犹不饱，少时而死。

《幽明录》曰：海中有金台，出水百丈，结构巧丽，穷尽神工。台

内有金机，雕文备制。上有百味之食，四丈力神常立守护。有一五通仙人来欲甘膳，四神排击，迁延而退。

又曰：河南赵良与其乡人诸生到长安界，遇霖雨，粮乏。相谓曰："饥，正尔，当那得食耶？"应时美饭备在前，两人惊愕不敢食。有人声曰："但食无嫌也！"明日早两人复曰："那复得美食？"即复在前。遂至长安，无他祸福。

祖台之《志怪》曰：建康小吏曹著见庐山夫人。夫人为设酒，啖[余]，金鸟啄器，其中镂刻奇饰异形，非人所名。下七子合盘，盘中亦无俗中肴。

《秦记》曰：符郎甚别味。会稽王道子为朗设盛馔，问曰："关中之食孰若此？"答曰："皆好，惟盐味少生。"

《嵩高山记》曰：山下岩中有一石屋，亦有自然经书、自然饮食。

《博物志》曰：魏明帝时，京邑有一人食啖兼十人，遂肥不能动。其父尝为远方长吏，送彼往县，令故义传食之。一二年间，一乡为俭。

《齐谐记》曰：江夏郡安陆县有人姓郭名坦，兄弟三人。其大儿忽得时行病，病后，遂大能食，一日食斛余米。其家供给五年，乃至罄贫，语曰："汝当自觅食。"后至一家，门前已得筥饭，后门乞。此家出语之："汝已就前门得，那复后门乞？"其人答曰："实不知君有两门。"腹大饥，不可忍，后门有三畦韭，一畦大蒜，因啖两畦。便大闷极，卧地。须臾大吐，吐一物似笼，出地渐渐大。及主人持饭出，不复能食。遂撮饭内着向所吐物上，即消成水。此人于此病遂得差。

袁准《正书》曰：方丈之食，不过一饱；绨袍之绣，不过一暖。

裴玄《新言》曰：管仲夺伯氏骈邑三百，使之饭蔬食，没齿无怨言。若管氏取以营私，则一邑不可夺也。

又曰：孝子欲亲之食，云"我已食"；欲亲之衾，云"我不寒"：此漫孝也。

《神仙传》曰：焦先者，字孝然，河东太阳人。乡里累世云："百七十岁。"常煮白石以与人，熟如大芋者。日日入山伐薪以布施，先从村头一家起，周而复始，担薪以置人门外。人见之时，即铺席与坐，为设食。先便就坐食，亦不与人语。若人不见其担薪往时，乃置薪于人门间便去。连年如此。结草庵于河渚，或数日一食。欲食，则为人赁作，人以衣衣之，乃使限功受直，足得一食辄去。人欲多与，终不肯取。亦有数日不食时。

（东）[束]晳《发蒙记》曰：廉颇毕老，日啖肉百斤。

曹植《与吴季重书》曰：食若填沟壑，饭若灌漏卮，其人固难量，岂非大丈夫之乐哉！

《世说》曰：陈太丘诣荀郎陵，贫俭无仆从，乃使元方将车，季方持杖从后，长文尚小，载著车中。既至，荀使叔慈应门，慈明行酒，余六龙下食。

又曰：桓公坐有参军掎，蒸薤不得解，共食者又不助，而掎终不放，（生者）[举坐皆]笑。桓公曰："同盘尚不相助，况复危难？"敕令免官。

又曰：刘真长、王仲祖共行，日旰未食。有相识小人贻其餐者，肴案甚盛。真长辞焉，仲祖曰："聊以充虚，何若？"真曰："小人都不可作缘。"

又曰：羊曼拜丹阳尹，客早者并得佳设，日晏则渐罄，不复及精。随客早晚，不问贵贱。羊固拜临海，饮食皆美，虽晚至者，犹获其盛馔。时论以固之丰腆，乃不如曼之真率也。

又曰：王东亭尝之吴郡就汰公道人，宿别脯许府家，往瓦官寺设幔屋，竟一寺。东亭将夕至，夜后，汰公设豆藿糜。汰公自啖一大瓯，东亭难，汰公遂强进半瓯。须臾，东亭行帐设名饮食，果炙毕备，汰公都无所啖。

《俗说》曰：桓玄音斌。性啖[噍]犬，[大司马]每暝，玄时使从兄索食。

《黄帝八十一问》曰：人不食七日而死者，何也？然人胃中常有留谷三斗五升，水三升。故平人一日再至，清一行二升半，日中五胜，七日七五三斗五胜，而水谷尽矣。故平人不食饮七日而死者，水谷津液俱尽故也。

弘君举《食檄》曰：又取濒湖独穴之鳢，摄，音摄。赤山后陂之莙，伺漉泠豉，及热应分。食毕作躁，酒炙宜传。酒使清香，肉则豆不特獐，肫若披缯，急火中炙，脂不得薰。闻香者踯躅，干咽者塞门。罗奠碗子五十有余。牛臐捣、炙鸭、腩鱼、熊白、獐脯、糖蟹、濡台，车螯生甜，滋味远来。百醉之后，谈闷不除，应有蔗姜、木瓜、元李、阳梅、五味橄榄、石榴、玄拘、葵羹脱煮，各下一杯。

《明皇杂录》曰：天宝中，诸公主相效进食。上命中官袁思艺为检校进食使。水陆珍羞，数千盘之费，盖中人十家之产。中书舍人窦华，尝因退朝，遇公主进食，方列于通衢，乃传呵按辔，行于其间，宫苑小儿数百人，奋挺而前，华仅以身免。

《岭表录异》曰：康州悦城县北百余里，山中有樵石穴。每岁乡人琢为烧食器，虔州亦有，乃食牢也。但烧令热彻，以物衬阁，置之盘中，旋下生鱼肉，及葱、韭、薤、俎、鲙之类，顷克即熟，而终席煎沸。南中有亲朋聚会，多烧樵石，亦极热。疑石中有火毒。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五十

饮食部八

饭　羹　黍

饭

《周礼》曰：黄帝始蒸谷为饭。

[又]《(周礼)天官·食医》曰：食齐视春时。饭宜温也。

《礼记》曰：饭：目诸饭也。黍、稷、稻、粱、白黍、黄粱、稗、穊。熟获曰稻，生获曰穊。黍，黄黍也。

又曰：文王有疾，武王不脱冠带而养，言常在侧。文王一饭亦一饭，文王再饭亦再饭。欲知气力厥药所胜。

又曰：燕，侍食于君子，则先饭而后已。所以劝也。毋放饭，毋流啜。小饭而亟之，亟，疾也。备哕噎若见问也。数噍毋为口容。口容，弄口。

《论语》曰：子曰："饭蔬食，饮水，曲肱而枕之，乐亦在其中矣。"

《尔雅》曰：馈、馏、稔也。今呼饎饭为馈，熟为馏。稔，或作饪也。馈，音甫云切。馏，力又切。饎，音熙。食馈谓之饎，饭秽臭。博者谓之烂。烂，饭相着也。米者谓之糪。"饭中有未熟者。

《春秋运斗枢》曰：粟五变而以阳化，生为苗，秀为禾，三变而祭谓之粟，四变入臼，米出甲，五变而蒸饭可食。

《说文》曰：馈，饎饭也。馏，饭气蒸也。馔，音撰。以饘浇饭也。饾，一月切。饭伤熟也。膹，一煎切。饭伤湿也。

《释名》曰：饭，分也，使其粒各自分也。干饭而暴干之也。

《史记》曰：廉颇之奔魏也，魏不能用(也)。而赵数困于秦，赵人思复得廉颇，廉颇亦思复为赵用。赵王因使使魏，视颇尚可用不。郭开怨颇，不欲令还，多与使者金，令毁之。使者视颇，为之一

饭一斗米，十斤肉，被甲上马，以示可用。使者还报曰："廉将军虽老，尚善饭，然与臣少顷，三遗(尿)[屎]矣。"王以为老，遂不召。

又曰：孟尝君待客夜食，有人蔽火光。客怒，以为饭不等，辍食辞去。孟尝君起，自持其饭比之，客惭自刎。

《汉书》曰：公孙弘为丞相，食脱粟之饭。

又曰：王莽使中黄门王叶领长安。莽闻城中饥馑，以问叶，叶取市所卖粱饭肉羹持入，视莽曰："民食咸如此。"莽信之。

《续汉书》曰：羊陟拜河南尹，常食干饭。

《后汉书》曰：王郎起，光武至南宫，遇大风雨，引车入道傍空舍。冯异抱薪，邓禹燕火，光武对灶燎衣，异进麦饭兔肩。

谢丞《后汉书》曰：左雄为冀州刺史，长食干饭。司马苞为太尉，常食漉饭。李固为太尉，常食麦饭。王畅为南阳太守，作饭盐豉菜茹。羊茂为东郡太守，常食干饭。胡劭为淮南太守，使铃下阁外炊曝，作干饭。

《汉旧仪》曰：齐法：二人施案，陈三十六肉，食九谷饭。

《魏书》曰：卞太后左右食菜粟饭。

《魏略》曰：王朗会稽败，太祖盛会嘲之，曰："不能效君昔在会稽折粳米饭。"朗曰："宜适难值，如朗者未可折而折，明公今日可折而不折也。"

《吴书》曰：袁术在寿春，百姓饥穷，以桑椹、蝗虫为干饭。

又曰：是仪服不精细，食不重膳，家无储蓄。孙权闻之，幸仪舍，求视蔬饭，亲尝之，叹息，即增俸赐。

《晋书》曰：石崇家稻米饭在地，经宿皆化为螺，时人以为族灭之应。

又曰：卫瓘家人炊饭，堕地尽化为螺，岁余而及祸也。

又曰：殷仲堪自在荆州，连年水旱，百姓饥馑。仲堪食常五碗，盘余肴饭粒落席间，辄拾以啖之。虽欲率物，亦缘其性真素也。

《宋书》曰：衡阳王义季都督荆州，尝大蒐于郊。有野老带苫而

耕，命左右斥之。老人拥耒对曰："昔有楚子盘游，受讥令尹。今阳和扇气，播厥之始，一日不作，人失其时。大王驰骋为乐，驱斥老夫，非劝农之意！"义季止马曰："此贤者也。"命赐之食，老人曰："吁！愿大王均其赐也。苟不夺人时，则一时皆享王赐，老人不偏其私矣。斯饭也，弗敢当。"问其名，不言而退。

《南史》曰：宋初，吴郡人陈遗少为郡吏，母好食铛底饭。遗在役，恒带一囊，每煮食，辄录其焦以饴母。后孙恩乱，聚得数斗，恒带自随。及败逃窜，多有饿死，遗因此得活母。昼夜泣涕，目为失明，耳无所闻。遗还入户，再拜号咽，母豁然即明。

《梁书》曰：谢兰五岁时父亡，未食。乳媪欲令饭，兰终不进。舅阮孝绪闻之，叹曰："此儿在家则曾子之流，事君则蔺生之匹。"因名曰蔺。稍授以经史，过（日）[目]便能讽诵。孝绪每曰："吾家阳元也！"袁淑（家）[字]阳元。

又曰：齐荀儿之役，临汝侯嘲罗研之曰："卿蜀人，乐祸贪乱，一至于此。"对曰："蜀中积弊，实非一朝。百家为村，不过数家有食，穷迫之人，十有八九，缚束之使，旬有二三。贪乱乐祸，无足多怪。若令家畜五母之鸡、一母之豕，床上有百钱布被，甑中有数升麦饭，虽苏、张巧说于前，韩、白按剑于后，将不能使一夫为盗，况贪乱乎？"

又曰：鱼弘为湘东王镇西司马，述职西上，道中乏食，缘路采麦米饭给所部。弘度之所后，人觅一麦不得。又于穷洲之上，捕得数百猕猴以为脯，以供酒食。

又曰：傅翔代刘玄明为山阴令，问玄明曰："愿以旧政（造）[告]新令尹。"答曰："我有奇术，卿家谱所不载，临别当相示。"既而曰："作县惟日食一升饭，而莫饮酒，此第一策也。"

又曰：裴元礼为西豫州刺史，母忧居丧，惟食麦饭。

又曰：沈众永定二年兼兵部尚书，监起太极殿，恒衣布袍芒屩，以麻绳为带，又囊麦饭悬以哚之。朝士咸共诮其所为。

《陈书》曰：孔奂为武康令。武帝克日决战，乃令奂多营麦饭，以荷叶裹之。一宿之间，得数万裹，军人食讫，尽弃其余。

崔鸿《前秦录》曰：符坚以乞活夏点为左镇郎，胡人护磨那为右镇郎，奄人申香为拂盖郎。点等身长一丈八尺，并多力善射，三人每食饭一石、肉三十斤。

《后魏书》曰：杨播兄弟雍睦。播每出，或日斜不至，不先饭。待还然后食。

又曰：卢义僖为都官尚书，性清俭，不营财利。虽居显位，每至困乏，麦饭蔬食，然亦甘之也。

又曰：阚因甚贫弊，不免饥寒。性能多食，一饭至三斗乃饱。卒无后。

《唐书》曰：太宗谓侍臣曰："朕自皇太子立也，遇物必诲。见其将饭，告稼穑艰难，不夺农时，乃可常有。"

又曰：蒋(沅)[沇]，乾元后授陆浑、盩厔、咸阳、高陵(西)[四]令。当军旅之后，疮痍未平，(沅)[沇]竭心抚劳，所至安辑。副元帅郭子仪每统兵由其县，必戒吏曰："蒋令清严，干办供亿固当有素，士众得蔬饭见馈则已，无挠清政！"其为时人所知如此。

《墨子·守备》曰：干饭，人二升，以备阴雨。

《晏子春秋》曰：晏子相齐，食脱粟之饭。

《尹文子》曰：晋国俗奢，文公俭以矫之，因食脱粟之饭。

《庄子》曰：子舆与子桑友，而霖雨十日，子舆曰："子桑殆病矣。"裹饭而往食之。

又曰：宋钘、尹文，其为人太多，其自为太少，曰请置五升之饭足矣。斯明自为之大小也。

《列子》曰：楚灵王好细腰，宫中皆以三饭为节。期年有黎黑之色。

《孟子》曰：齐人有一妻一妾，其良人出行，则厌酒肉而后返，欺其妻云："富贵人共饮食也。"其后妻向其所之，乃就郊外乞人祭饭。

《韩子》曰：尧[食]粝蒸之饭。

又曰：孙叔敖为令尹，粝饭菜羹，枯鱼之腊。

又曰：婴儿之相与戏，以尘为饭，以水为饮，以泥为羹，以木为胾。

《淮南子》曰：为客治饭，而自食藜藿，名尊于实。仁义之名重于治饭之实也。

《六韬》曰：尧王天下，滋味重累弗食；温饭暖羹，不酸馁不易。

《家语》曰：孔子厄于陈、蔡，从者七日不食饭。子贡以所赍货窃犯围出，告籴于野人，得米一石焉。颜回、仲由炊之于坏屋之下，有尘埃堕饭中，颜回取而食之。

《吕氏春秋》曰：饭之美者，玄山之禾、不周之粟、阳山之穬、南海之稻。

《吴越春秋》曰：勾践载饭与羹，以游国中。行子戏之遇孤，孤即脯而啜之。

《神异经》曰：东南有人名黄父，以鬼为饭，以雾为浆。

《说苑》曰：吕望行年五十，卖饭棘津(也)。

《论衡》曰：鼠涉饭中，捐而不食。

《风俗通》曰：俗说："不大饿，不在车饭。"谓正得一车饭，不复活也。或曰："辅车上饭，小小不足济也。"案，吴郡名酒杯为盪，音一章。言大饿人得一盪饭，无所益也。"宁相六，不守熟。"案，蒸饭更泥谓之馏，音与"六"相似也。

《潜夫论》曰：夫粱饭食肉，有好于面目，不若粝粢藜蒸之可食于口也。

《物理论》曰：忿爨之未熟，复甑而弃之，所害亦多矣。

《西京杂记》曰：公孙弘起家徒步为丞相，故人齐贺从之，弘食以脱粟，复以布被。贺怨曰："何用故人富贵乎？脱粟布被，我自有之！"弘大惭。贺乃告人曰："公孙弘内服貂蝉，外衣麻枲，内厨五鼎，外膳二肴，岂可以示天下哉？"于是朝廷自此疑矫焉。弘闻之，

叹曰："宁逢恶宾，不逢故人。"

《风土记》曰：精渐米，十取七八，渐使(香)[青]，蒸而饭色乃紫绀，于东流水饭食，而洗除不祥。

《通俗文》曰：饭臭曰膻，沙入饭曰(惨)[糁]。

《录异传》曰：袁公路年十八，常饭乳食蜜饭。

《异苑》曰：卫士度，苦行居士也。其母常诵经，曾出自斋，空中下大钵，满中香饭。母分赋齐人，皆七日不饥。

《祢衡别传》曰：刘表尝作上事，极以为快。衡见之，便灭败投地，曰："作此笔者，为食饭不？"

《孟宗别传》曰：宗为光禄勋，大会，醉，吐麦饭。察者以闻，诏问食麦饭意，宗答："臣家足，有米麦饭，直愚臣所安，是以食之。"

孔衍《在穷记》曰：彭城王送橡饭十斛。

《安成记》曰：安成郡毛亭二十里，田畴膏腴，厥稻馨香，饭若凝脂。

《四王起事》曰：惠帝还洛阳，路中作饮食，宫人有持升余米饭者，浇以供至尊。

《世说》曰：(葛)[荀]公曾在武帝坐上食[笋]，进饭，曰："此是劳薪炊也。"帝密遣问外，云实是故车脚。

《时镜新书》曰：岁暮，家家具有肴蔌，谓为宿岁之储，以入新年也。相聚酣歌，名为送岁。留宿饭，至新年十二，则弃于街衢，以为去故取新，除贫取富，陶朱公、倚顿，此事无辍。又留此饭，须惊蛰雷鸣，掷之屋上，令雷声远。

焦赣《易林》曰：南箕无舌，饭多沙糖。

《离骚》曰：精琼靡以为饭。精凿玉屑以为饭也。

宋玉《风赋》曰：主人之女，为臣炊雕胡之饭。

潘尼《钓赋》曰：红(面)[曲]之饭，(精)[糅]以菰粱。五味道洽，余气芬芳。

枚乘《七发》曰：楚苗之食，安胡之饭，抟之不解，一啜而散。

桓麟《七说》曰：香箕为饭，杂以粳菰，散如细蚬，抟似凝肤。

应璩《薪诗》曰：灶下炊牛矢，甑中庄豆饭。

孙子楚《祀介子推祝文》曰：枣饭一盘。

王粲《七释》曰：西旅游粱，御宿素餐。瓜州红麴，参糅相半。软滑膏润，入口流散。

傅选《七诲》曰：孟冬香杭，上秋膏粱，雕胡菰子，丹贝东墙，濡润细滑，流泽芬芳。

飧

《释名》曰：飧，散也。投饭于水中，各散也。《通俗文》曰：水浇饭曰飧。音孙。

《春秋左氏传》曰：晋公子重耳及曹，曹共公闻其骈胁，欲观其裸，薄而观之。薄，迫也。骈胁，合干。僖负羁之妻曰："吾观晋公子之从者，皆足以相国。若以相若遂以为傅相。夫子必反其国。反其国，必得志于诸侯。得志于诸侯，而诛无礼，曹其首也。子盍早自贰焉？"自贰，自别异于曹。乃馈盘飧，置璧焉。臣无境外之交，故用盘戴璧飧中，不欲令人见也。公子受飧反璧。

又曰：晋侯问原守于寺人勃鞮，对曰："昔赵衰以壶飧从，径馁而不食，遂使处原。"

《韩子》曰：晋文出亡，箕郑挈壶飧而从。迷失道，与公相失，饥而道泣，弗敢食。及公反国克原，而使为原之守，曰："夫经饥馁之患，而必全壶飧，是将不以原畔也。"浑轩闻而非[之]曰："以不动壶飧之故，[怙]其不以原畔，不亦无术乎？"夫明主不恃其不我畔，[恃]吾不可畔也，不恃其不我(畔)[欺]，恃吾不可欺也。"

《战国策》曰：中山君走，有二人随其后，曰："臣父尝戏，君下壶飧哺臣父，故来死君也。"

《国语》曰：越王召范蠡而问焉，曰："谚有之谚，俗之善语。曰：觥饭不及壶飧。"觥，大也。大饭，盛馔也。盛馔未具，不徒以虚待之，不及壶飧之救饥

疾也。已欲灭吴，取快意得之而已，不能待有余力。

又曰：敌国宾至，关尹以告，膳宰致飧，熟食曰飧。廪人献饩。

沈约《宋书》曰：文帝为王玄谟作四时诗，曰：粟飧充夏餐。

顾和《与蔡谟书》曰：夏侯家言："食浆酪飧，犹胜于黍饭耳。"

黍

《释名》曰：黍，汝也，相黏汝也。

《礼记·曲礼上》曰：饭黍无以箸。

又《曲礼下》曰：祭宗庙，黍曰芗合。

《论语·微子》曰：丈人止子路宿，杀鸡为黍而食之。

《家语》曰：孔子侍坐于哀公，赐之桃与黍。孔子先食黍，而后食桃，左右皆掩口而笑。公曰："黍者所以雪桃，非为食之也。"孔子对曰："丘知之矣。夫黍者，五谷之长也，郊祀宗庙以为上盛；果属有六，而桃[不与焉]，为其下，祭祀不登郊庙。丘闻之也，君子以贱雪贵，不闻以贵雪贱。今以五谷之长雪果之下者，是从上雪下也，臣以为妨于教，害于义，故不敢。"公曰："善。"

谢承《后汉书》曰：范式与张元伯为友，春别京师，以秋为期。至九月十五，杀鸡为黍，言未绝，而巨卿至。

《魏略》曰：沐并，字德信，名有志介。尝过姊，姊为杀鸡为黍而不留。

《北齐书》曰：李士谦自以少孤，未尝饮酒食肉，口无杀害之言。亲宾至，辄陈樽俎，对之危坐，终日不倦。李氏宗族豪盛，每春秋二社，必高会极宴，无不沉醉喧乱。尝集士谦所，盛馔盈前，而先为设黍，谓群从曰："孔子称黍为五谷之长，荀卿亦云食先黍稷。古人所尚，宁可违乎？"少长肃然，无敢弛惰，退而相谓曰："既见君子，方觉吾徒之不德也。"

又曰：卢道虔为尚书，会同僚于草屋下，设鸡黍之膳，谈者以为高。

《幽明录》曰：汉武帝与近臣宴于未央殿，啖黍臛也。

《襄阳记》曰：司马德操尝造庞德公，值其渡沔上先人墓，径入上堂，呼德公妻子使速作黍。

《祢衡别传》曰：黄祖在蒙冲舟宴客，作黍臛，衡得便自饱食，不顾左右，复抟弄以戏。

《竹林七贤论》曰：阮咸兄子简亦旷达，自居大丧，行(过)[遇]大雪寒冻，遂诣浚仪令，令为他宾设黍臛，简又食之，以致清议，废顿三十年。

《孟子》曰：葛伯率其民，要其有酒肉黍稻者而夺之。有一童子，以黍肉饷，又杀而夺之。

《淮南万毕术》曰：取冢墓黍啖儿，不思母。取新冢前祠黍用啖儿，则不思母也。

《风俗通》曰：今宴饮大会，皆先黍臛。

卢谌《祭法》曰：祠用白黍、黄黍。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五十一

饮食部九

粽　饼　馓

粽

《晋书》曰：广州刺史卢循，遣使遗刘裕益智粽子，裕答以续命汤。

《宋书》曰：后魏太武至彭城求酒及甘橘，张畅宣孝武帝旨，致螺杯杂粽，南土所珍。

《齐书》曰：范云永明十年使魏，魏人李彪宣命，至云所，甚见称美。彪为设甘蔗、黄粽，随尽复益。彪谓曰："范散骑小俭之，一尽不可复得。"

《梁书》曰：张缵初往雍州，资产悉留江陵。性既贪婪，南中赂贿填积。及死，湘东王皆使收之。书二万卷，并搓音缮。还齐，珍宝财货悉付库，以粽、蜜之属还其家。

《风土记》曰：俗以菰叶裹黍米，以淳浓灰汁煮之，令烂熟，于五月五日及夏至啖之。一名粽，一名角黍，盖取阴阳尚相裹未分散之时像也。

《续齐谐记》曰：屈原以五月五日投汨罗而死，楚人哀之，每至此日，取竹筒贮米，投水以祭之。

汉建武中，长沙区回白日忽见士人自称三闾大夫，谓回曰："君常见祭甚诚，但常年所遗，俱为蛟龙所窃。今君惠可以练树叶塞其上，以彩丝缠缚之，此二物蛟龙所惮也。"回谨依旨。今世人五日作粽，并带练叶及五彩丝，皆汨罗之遗风。《异苑》云：粽，屈原妇所作也。

饼读与併同

《宋书》曰：文帝崩，郭原平号恸，日食麦饼一枚，如此五日。人曰："谁非王臣，何独如此？"原平泣而答曰："吾家见异先朝，蒙褒赞之赏，不能报恩，私心感恸耳。"

《齐书》曰：衡阳王钧年五岁，所生姬贵人病，便知惨悴。左右依常以五色饼饴之，不肯食，曰："须待姨差。"

又曰：虞悰少以孝闻。父病，不欲见人，虽子弟亦不得前。时悰年十二三，昼夜伏户外，问内竖消息，未知辄呜咽流涕，如此者百余日。及亡，终丧惟日食麦饼二枚。

《南史》曰：沈众，陈武帝时兼(起)[兵]部尚书，监起太极殿，恒(卧)[衣]布袍芒履，以麻绳为带，又囊麦饼以啖。

范汪《祠制》曰：仲夏荐角黍饼。

《夏统别传注》曰：薮初生，合米捣作饼。

馎

《埤苍》曰：馎，膏馎也。

《笑林》曰：南方人至京师者，人戒之曰："汝得物惟食，慎勿问主人。"入门内见马屎，便食之，觉臭乃止。后诣贵官，为设馎，因视曰："戒故昔，且当勿食。"

《时镜新书》曰：粔籹(密)[蜜]饵，即糖馎。龙山食有糖馎、菊酒。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五十二

饮食部十

麨粞　甘脆　安甘特　饧

麨　粞

束晳《饼赋》曰：麨粞髓烛。

甘　脆

范汪《祠制》曰：孟夏祭，下甘脆。

安干特

束晳《饼赋》曰：安干、粔籹之伦。

卢谌《祭法》曰：四时祠皆用安干特。

饧

《礼记·内则》曰：枣、栗、饴、蜜以甘之。

《方言》曰：饧谓之张皇，即于饴也。饴谓之饮，音该。饧谓之糖。江东皆言糖也。凡饴谓之饧，自关而东，陈魏宋楚卫之间通语。

《说文》曰：饴，米蘖煎也。[饧]，饴(饧)和馓也。

《释名》曰：饧，洋也，煮米消烂洋洋然也。饴，小弱于饧，形怡怡然也。哺，餔也，如饧而浊可哺也。

《后汉书》曰：明德马皇后报章帝曰："吾但当含饴弄孙，不能复关政矣。"

《东观汉记》曰：野王献甘胶膏饧，每作，大发吏，以为饶利。樊阁知之，临薨奏焉。

《四王起事》曰：惠帝到华阴，河间王遣使上甘果饴二百幡。

《幽明录》曰：王胤、祖安国、张显等以太元中乘船，见仙人赐糖饴三饼，大如比轮钱，厚二分。

《淮南子》曰：柳下惠见饴曰："可以养老。"盗跖见饴曰："可以粘牡。"见物同而用之异也。

《盐铁论》曰：洗爵以盛水，升降而进糖，礼虽备，然非其贵也。

《世说》曰：王君夫饴饧澳釜。

《楚辞·招魂》曰：粔籹蜜饵有张皇。张皇，饧也。

张衡《七辨》曰：沙饴石蜜，远国贡储。

崔寔《四民月令》曰：十月，先水冻作煮饧，煮暴饴。

卢谌《祭法》曰：冬祠用荆饧。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五十三

饮食部十一

馄　馓　麴糵　麸

馄於月切

《方言》曰：腕，谓之锥。以豆屑杂饧也。
《苍颉解诂》曰：馄，饴中着豆屑也。
《说文》曰：馄，豆饴也。

馓先但切

《广雅》曰：浮粔，糗也。粔，音流。
《说文》曰：馓，熬稻张饓也。
《急就篇》曰：馓饴饧。
卢谌《祭法》曰：四时皆用馓。

麴　糵

《书》曰：若作酒醴，尔惟麴糵。
《记》曰：仲冬之月，乃命有司：秫稻必齐，麴糵必时。
《左传》曰：楚子伐萧。还无社与司马卯言，（虢）[号]申叔展。还无社，萧人也。司马卯、申叔展，皆楚大夫。叔展曰："有麦麴乎？"曰："无。"麦曲，所以御湿也。"有山芎藭乎？"曰："无。"
《方言》曰：𣏌、音器。𥳑、音才。𣍐、于八切。𥳇、音牟，大麦麴也。𥳇、音脾，细面麴也。𥳑、音蒙，有衣麴。糜、麴小麦为麴，糜即麴耳。自关而西秦幽之间曰𣏌，晋之旧都曰𥳑，今河东人呼麴为才。齐右河济曰𣍐，北燕曰糜，曲，其通语也。

《说文》曰：曲，酒母也。醹，生衣也。醰，熟曲也。糵，牙米也。

《通俗文》曰：稠麦曲曰覈。

《释名》曰：麴，朽也，郁之使生衣朽败也。糵，缺也，渍麦覆之，使生牙(关)[开]缺也。

《史记》曰：文帝遗匈奴秫糵。

又曰：通邑大都，糵麴盐豉千荅也。

《东观汉记》曰：顺帝诏禁民无得酤卖酒麴。

《汉晋阳春秋》曰：愍帝在长安，为刘粲所攻，粮尽，太仓有麴数十饼，屑之为粥以供奉帝。麴屑尽遂降。

《列子》曰：子产有兄公孙朝，聚酒千钟，积麴成封。

刘伶《酒德颂》曰：枕麴藉糟。

崔寔《四民月令》曰：七月七日作麴。

麩

《苍颉解诂》曰：面，细麩也。

《说文》曰：麩，小麦皮屑也。

《史记》曰：陈平为人长大美色。或谓陈平贫，何食而肥若是？其嫂疾平之不视家产，曰："亦食糠核。"孟康曰：麦麸中之不破者。晋灼曰：京师谓粗屑为纥头。

《吴书》曰：袁术既为雷薄等所距，留住三日，士众绝粮乃还。至江亭，去寿春八十里，问厨下，尚有麦屑三十斛。

刘谦之《晋记》曰：王莽诛，童谣曰："昔年食麦屑，今年食菅豆。菅豆不可食，使我枯咙喉。"

崔寔《四民月令》曰：五月五日至后可籴麩，至冬以养马。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五十四

饮食部十二

糟　糠

糟

《说文》曰：糟，酒滓也。糠，谷皮也。

《春秋后语》曰：张仪说韩惠王曰："韩地多厄恶山居，五谷所生，非菽而麦。民之食，大板、菽饭、藿羹。一岁不收，民不厌糟糠。"

又曰：秦急围邯郸，邯郸且欲降。传舍吏子李同说平原君曰："今邯郸之民析骨而炊，易子而食，可谓急矣。而君之后宫以百数，婢妾被绮縠，余粱肉，而民弊衣不完，糟糠不厌，君器物钟鼓自若。使秦破赵，安得而有此哉？"

《后汉书》曰：明帝姊湖阳公主新寡，帝与共论朝臣，微观其意。主曰："宋公威容德器，群臣莫及。"帝曰："方且图之。"后弘被引见帝令主坐屏风后，因谓弘曰："谚言：'贵易交，富易妻。'人情乎？"弘曰："臣闻：贫贱之知不可忘，糟糠之妻不下堂。"帝顾谓主曰："事不谐矣。"

华峤《后汉书》曰：药崧家贫，为郎，无被食糟。自此诏给大官食。

《魏志》曰：李通禽黄巾大(师)[帅]吴霸，而降其属。遭岁大饥，通倾家振施，与士分糟糠，皆争为用。由是盗不敢犯。

《六韬》[曰]：太公曰："古之乱君夏桀、殷纣，积糟为丘，以酒为池，饮者常三千人。"

糠

《尔雅》曰：糠谓之虫。米皮。

《广志》曰：糠谓之褐。

《通俗文》曰：碎糠曰糟。牟皮切。

《史记》曰：吴中大夫应高说胶西王母曰："舐糠及米。"

《汉魏春秋》曰：甄后之诛，由郭后之宠。及殡，令以糠塞口。后明帝逼杀郭后，使殡如甄后。

《晋书》曰：王戎子万有美名而太肥。戎令食糠，而肥愈甚。

又曰：孙绰性通率，好讥调。尝与习凿齿共行，绰在前，顾谓凿齿曰："沙之汰之，瓦石在后。"凿齿曰："簸之扬之，糠秕在前。"

《齐书》曰：顾欢所居乡中有学舍，欢贫无以受业，于舍壁后倚听，无遗忘者。夕则燃松节读书，或燃糠自照。

《墨子》曰：备城，皆收藏灰糠马矢。

又曰：人衣短褐，食糠糟。

《庄子》曰：播糠眯目，则天地四方易位矣。

《韩子》曰：糟糠不厌者，不待粱肉而饱；短褐不完者，不须文绣而好。

《潜夫论》曰：不命大将以讨叛羌，州郡稍兴兵，若排糠障风，掬沙壅河。

《抱朴子》曰：上世玄水结而不寒，肴糠绝而不饱。

刘欣期《交州记》曰：合浦海口有糠头山，传云：越王舂米于此，积糠而成。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五十五

饮食部十三

豉　酱

豉

《释名》曰：豉，嗜也。五味调和，须之而成，乃可甘嗜也。故齐人谓"豉"声如"嗜"。

《史记》曰：蘖面盐豉千荅。徐广曰：或作"合"，器名。

谢承《后汉书》曰：羊续为南阳太守，盐豉共壶。

袁宏《汉记》曰：李傕数设酒请郭汜，或留汜。汜妻惧与傕婢妾私而夺己爱，思有以离间之。傕送馈，汜妻乃以豉为药，汜将食，妻曰："食从外来，傥或有故。"遂摘药示之，曰："一栖不两雄，我固疑将军之信李公也。"明日，傕请汜，大醉，汜疑傕药之，绞粪汁饮之，乃解。于是遂相疑猜也。

《三辅决录》曰：南阳旧语曰："前队丈夫范仲公，盐豉蒜果共一筒。"言其廉俭也。

《豫章列士传》曰：羊茂为东郡太守，出界买盐豉。

《博物志》曰：外国有豉法：以苦酒溲豆，暴令极燥，以油麻蒸讫，复暴三过乃止，然后细捣椒屑，筛下，随多少合投之。

《金楼子》曰：五色茄，一名金盐；地榆，一名玉豉。惟此二物，可以煮石。

《广志》曰：苦，秦豉也。

《楚辞·招魂》曰：大苦酸咸大苦谓豉。辛甘行。言取豉调和以椒姜，咸酢(酪)[和以饴蜜]，则辛甘之味皆发而行。

《古歌》曰：美豉出鲁门。

酱

《周礼》曰：醢人掌共五齐。昌本、脾析、腶、豚拍、深蒲也。

《记》曰：卒食客，自前跪。彻饭酱，以授相者。

《释名》曰：蟹酱，去其匡，熟，捣合如酱也。

《通俗文》曰：淹韭曰酱，淹薤曰豉。

《东观汉记》曰：王莽将败北海，逢萌载酱器于市，曰："辛乎！"因潜藏不见。

《魏志》曰：华佗尝见病咽塞者，语之曰："向来道隅有卖饼人，萍酱甚酸，可取三升饮之。"如言，立吐一蛇。

王隐《晋书》曰：袁甫曰："美莫过稻，不可以为酱。"

《语林》曰：石崇尝冬月得韭酱，王恺货崇帐下督，云："是捣韭根，杂以麦苗耳。"

《楚辞》曰：慈于龚者而吹酱。

又曰：吴酸毛婺不沾薄。毛，菜也。言吴人善为致美，其菜若姜，味无沾薄，言有调也。又曰蒿也。婺不沾薄，繁草也。婺，香沾多汗也。薄，无味也。言吴人工调咸酸，使偷蒿婺以为酱味酸，又不薄，适甘美人也。

崔寔《四民月令》曰：八月收韭菁，作捣酱。

弘《君举食檄》曰：大市覆罂之蒜，东里独姥之醯、大盐杂以姜、椒，叛奴使之舂酱。

《岭表异录》曰：容南土风，好食水牛肉，言其脆美，则柔毛肥毳不足比也。每军衙有局筵，必先此物，或炮或炙，尽此一牛。既饱，即以圣酱销之。圣酱，如有蔕，云是牛肠胃中已化草。既至，即以盐、酪、姜、桂调而啜之，腹遂不胀。北客到彼，多赴此筵，但能食肉，罔有啜酱者。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五十六

饮食部十四

茹　菹　鲞

茹

《史记》曰：公仪休食茹而美，拔其园葵。

《后汉书》曰：孔奋为姑臧长。时每居县者，不盈数月，辄致丰积。奋在职四年，财产无所增。事母孝谨，虽自俭约，而奉养极求珍膳。躬率妻子，同甘菜茹。

沈约《宋书》曰：文帝为王玄谟作四时茹诗云："堇茹供春膳，粟飧充夏餐。"

《傅玄诗》曰：厨人进藿茹，有酒不盈杯。

枚乘《七发》曰：白露之茹。

菹

《周礼》曰：朝事之豆，其实韭菹、昌本、菁菹、茆菹。昌本，昌蒲根也，切之四寸为之。菁菹，韭菹。郑大夫读茆为茅。或曰茆水草。杜子春读茆为卯。玄谓：菁，蔓菁也；茆，鬼葵也。馈食之豆，其实葵菹。加豆之实，芹菹、深蒲、箔菹、笋菹。芹，楚葵也。郑司农云：深蒲，弱人水深，放曰深蒲；或曰：深蒲，桑耳。箔，水中鱼衣也。玄谓：深蒲，蒲始生水中子也。箔，箭萌、筍竹萌。王举则共七菹。韭、菁、茆、葵、芹、箔、筍菹。凡醢醓所和，细切为齑，全物若臡为菹。面菹之称，菜肉通称矣。

《记》曰：麋鹿为菹，野豕为轩，皆腥而不切。麋为辟鸡，菟为宛脾，皆腥而切之。切葱若薤实之，醯以柔之。此轩、辟鸡、宛脾、皆菹类也。其作之状，以醯与薰菜淹之，杀肉及腥气也。

又曰：水草之菹，陆产之醢，小物备矣；三牲之俎，八簋之实，美物备矣；昆虫之异，草木之实，阴阳之物备矣。水草之菹，芹、茆属。陆产之醢，蚳、蠯之属。天子之祭，八簋。昆虫，谓温生寒死之虫也。《内则》：可食之 物有蝝范。草木之实，菱茨椇栗之属。

《传》曰：王使周公阅来聘，飨有昌歜昌菹。

《毛诗》曰：中田有庐，疆埸有瓜，是剥是菹。剥瓜为菹也。《笺》云：中田，土也，农人作庐焉，以便其田事。于畔上种瓜，瓜成又入其税，天子剥削淹渍为菹。贵四时之异物。

《毛诗义疏》曰：蒲，周礼以为菹。谓蒲始生，取其中心入地蒻，大如指，白，生啖之甘脆。又煮以苦酒受之，如食笋法，大美。今吴人以为菹。

《广雅》曰：齑、鼅、醢、酷，菹也。坠，大内切。酷，口故切。

《苍颉解诂》曰：酷，酢菹也。

《说文》曰：菹，菜酢也。蘸，瓜菹也。蘸，力甘切。

《释名》曰：菹，阻也。生酿之，遂使阻于寒温之间，不得烂也。

《吕氏春秋》曰：文王好菹。孔子闻之，蹙頞而食之三年，然后美之。

贾谊《新书》曰：楚惠王食寒菹而得蛭，因遂吞之，腹有病，而不能食之。令尹入，问曰："王安得此疾？"王曰："我食寒菹而得蛭，念谴之而不得其罪乎，是法废而威不立，非所以使国闻也；谴而行其诛乎，则庖宰监者皆当死，心又弗忍也。故吾恐蛭之见也，因遂吞之。"令尹避席再拜而贺曰："臣闻：天道无亲，惟德是辅。王有仁德，天之所奉也。"是昔也，惠王之后而蛭出，其夕，病心腹之积皆愈。

《晋书》曰：吴隐之年十余岁，丁父母忧，食咸菹，以其味甘，掇而弃之。

卢谌《祭法》曰：秋祠有菹消。《食经》有此法也。

范汪《祠制》曰：孟冬不咸菹。

餧

《釋名》曰：生瀹葱薤曰餧，言柔滑兌兌然也。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五十七

饮食部十五

蜜　沙饧

蜜

张璠《易注序》曰：蜜蜂以兼采为味。

《韵集》曰：蜜，蜂百草华所作也。

《汉武帝故事》曰：西王母曰："太上之药有中华紫蜜、云山朱蜜。"

《续汉书》曰：天竺国出石蜜。

《东观汉记》曰：世祖尝与朱祐共买蜜合药。后上追念之，即赐祐白蜜一石，问："何如在长安时共买蜜乎？"

《吴书》曰：袁术为雷薄等所距，士众绝粮。时盛暑，欲得蜜浆，又无蜜，坐床叹息良久，乃大咤曰："袁术至于此乎！"

《吴历》曰：孙亮使黄门至中藏取蜜渍梅，蜜中有鼠矢。召问藏吏曰："黄门从汝求蜜耶？"吏曰："向求蜜，实不敢与。"黄门不服，亮曰："此易知耳。"令破鼠矢，矢里燥。亮曰："若久在蜜中，中外当俱湿；里燥，必是黄门所为。"黄门首服。

《晋令》曰：蜜工收蜜十斛，有能增煎二升者，赏谷十斛。

《晋太康起居注》曰：尚书令荀勖（羸）[羸]毁，赐石蜜伍斤。

《齐书》曰：明帝元好蛭姨，以银钵盛蜜渍之，一食数钵。

又曰：陶弘景永明十年脱朝服挂神武门，上表辞禄。诏许之，赐以束帛，敕所在月给茯苓伍斤、白蜜贰斤，以供服饵。

《梁书》曰：任昉为新安太守。郡有蜜岭及杨梅，旧为太守所采。昉以冒险多物故，即时停绝。

又曰：傅昭为临海太守。郡有蜜岩，前后太守皆自封固，专收其利。昭以周文之囿与百姓共之，大可喻小，乃教勿封。

《梁四公记》曰：高昌国遣使贡刺蜜，帝命杰公迓之，谓其使曰："刺蜜是盐城所生，非南平城者。"使者曰："其年风灾，刺蜜不熟，故尔。"帝问杰公何得知，对曰："南城羊刺无叶，其蜜色明白而味甘；盐城羊刺叶大，其蜜色青而味薄。以是知蜜之伪耳。"

《唐书》曰：蕃胡国出石蜜，中国贵之。上遣使往摩伽池国取其法，令扬州煎诸蔗之汁，于中厨自造焉，色味逾于西域所出。

《神仙传》曰：飞黄子服中岳石蜜及紫粱，得仙。

王孚《安成记》曰：郡东有山，百姓呼曰蜜岗，[产]蜜焉。《仙经》云：蜜为众口芝。

《荆州图记》曰：赤马山有蜜房二百所，罗缀相望，因名曰百房。

《异物志》曰：交址草，滋大者数寸，煎之凝如冰，破如博棋，谓之石蜜。

《凉州异物志》曰：石蜜之兹，甜于浮萍。非石之类，假石之名。实出甘柘，变而凝轻。甘柘似竹，味甘。煮而曝之，则凝如石而甚轻。

《范子》曰：白密出陇西天水。

《本草经》曰：石蜜，一名饴。

《吴氏本草》曰：食蜜生武都谷。

刘根《墨子枕中记钞》曰：百花醴蜜。

《楚辞·招魂》曰：瑶浆[蜜]勺勺，(沙)[沽]也。实羽觞。

左思《蜀都赋》曰：蜜房郁郁被其阜。汉昌县多野蜂蜜蜡。

郭珍《蜜赋》曰：繁布金房，叠称王室。咀爵滋液，酿以为蜜。散似甘露，凝如割肪。冰鲜玉润，髓滑兰香。

魏文帝《与孙权书》曰：今因赵咨奉石蜜五饼。

又《与朝臣诏》曰：南方龙眼、荔支，宁比西国葡萄、石蜜？

又曰：新城孟太守道：蜀猪肫鸡鹜，味皆淡，故蜀人作食喜着饴蜜。

沙 饧

张衡《七辩》曰：沙饧、饴、石蜜，远国贡储。

盛翁子《与刘颂书》曰：沙饧，西垂之产。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五十八

饮食部十六

酪酥　醍醐附

酪　酥

《通俗文》曰：煖羊乳曰酪，酥曰氐酮。

《释名》曰：酪，泽、乳汁所作，使人肥泽。

《汉书》曰：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家马为桐马。应劭曰：主乳马，取其汁桐治之，味酢可饮，因以为官。如淳曰：桐音筩，主乳马，以韦革为夹兜，受数斗咸马乳，桐取其上肥，因名曰桐马。今梁州亦名马酪为马酒。晋灼曰：桐，音搥桐之桐。

又曰：丞相孔光奏：省乐官七十二人，给太官桐马酒。李奇曰：以马乳为酒也，搥桐乃成。

又曰：乌孙公主歌曰："以肉为食兮，酪为浆。"

又曰：王莽时饥，教民煮木为酪，不可食，重为烦扰。受日木实为酪也。或曰：如今饵木屑。

《后魏书》曰：神瑞二年秋，谷不登。太史令王亮等言谶书云：国家当都邺，大乐五十年，劝帝迁都，可救今年之饥。帝以问崔浩，浩曰："非长久之策也。今留守旧都，（十）分家南从，不便水土，疾疫死伤，情见事露，则百姓意阻，四方闻之，有轻侮之意。今居北方，至春草生，乳酪将出，兼有菜果，足接来秋。可不迁都也。"

又曰：临淮王潭孙孚持白武幡，劳河那瑰于柔玄、怀荒二镇间。河那瑰众号三十万，阴有异意。遂拘留孚，载以辎车，日给酪一升、肉一段。

《唐书》曰：高宗朝，太仆以患疥马乳造酪，供进署承，罪当死。上特免之。

《晋太康起居注》曰：尚书令荀勖(羸)[羸]毁，赐乳酪，太官随日给之。

《汉武内传》曰：西王母曰："次药有太玄之酪。"

《西河旧事》曰：祁连山宜牧牛羊，羊肥乳酪好，不用器物，刈草着其上，不解散，一斛酪升余酥。

《邺中记》曰：并州之俗，以冬至后百五日，[为]介子推断火冷食。作醴酪，煮粳米或大麦作之。又投大麦于其中，(酪)捣杏子仁煮作之。亦投大麦中。

《郭子》曰：王武子有数斛羊酪，指示陆机曰："卿东吴何以敌此?"机曰："千里莼羹，未下盐豉。"

《世说》曰：杨德祖为主簿，侍坐。人有饷酪者，魏武啖少许，乃题上作"合"字，致坐中人，并不解。修即啖之，云："公教令'人一口'，复何疑?"

又曰：陆太尉诣王丞相，公食之以酪，陆还遂病。明日，有笺与王，曰："昨食酪过，通夜委顿。民虽吴人，几为伧鬼!"

《笑林》曰：吴人至京师，为设食者有酪酥，未知是何物也，强而食之。归吐，遂至困，顾谓其子曰："与伧人同死，亦无所恨，汝故宜慎之。"

《魏文帝集》载钟繇书曰：属赐甘酪及樱桃。

孙楚《祠介子推祝文》曰：枣饭一盘、醴酪二盂，清泉甘水，充君之厨。

《傅咸集·杨济与咸书》曰：酥治疮上急。

范汪《祠制》曰：仲夏荐杏酪。

醍　酮附

慕容晃《与顾和书》曰：今致醍音低。酮十斤。

《唐书》曰：武德二年，凉州刺史安修仁献百年酥，云饵之可延寿。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五十九

饮食部十七

糜粥　膏糜　糁　糗　麴蘗　麩　肺腑
血饵　热洛河　羌煮　胡饭

糜　粥

《周书》曰：黄帝始烹谷为粥。

《记》曰：仲秋养衰老，授几杖，行糜粥饮食。行，(酒)[犹]赐也。

又曰：公叔文子卒，其子请谥于君，君曰："昔者卫国凶饥，夫子为粥与国之饿者，是不亦惠乎？"

又曰：悼公之丧，季昭子问于孟敬子曰："为君何食？"悼公，鲁哀公之子。昭子，康子之曾孙，名强。敬子，武伯之子，名捷。敬子曰："食粥，天下之达礼也。"

又曰：穆公之母卒，穆公，鲁哀公之曾孙。使人问于曾子曰："如之何？"问居丧之礼。曾子，曾参之子，名申。对曰："申也闻诸申之父曰：'哭泣之哀，齐斩之情，馆粥之食，自天子达。'"子丧父母，尊卑同。

又曰：亲始死，三日不举火，故邻里为之糜粥以饮食之。

又曰：君之丧，子大夫、公子、众士皆三日不食。子大夫、公子食粥纳财，朝一溢米，莫一溢米，食之无算。

又曰：大夫之丧，主人、室老、子姓皆食粥。

《左传》曰：晋人执卫侯，归之于京师，置诸深室，宁子纳橐馆焉。馆，粥饼也。

又曰：齐晏桓子卒，晏婴粗缞斩，苴(经)[绖]、带、杖，菅屦，食粥，(君)[居]倚庐，寝苫枕草。其老曰："非大夫之礼也。"

又曰：正考父鼎铭云："馆于是，粥于是，以糊余口。"馆，饘也。

《尔雅》曰：鬻，糜也。薄糜。糊，馓也。糜也。

《释名》曰：糜，煮米使糜烂也。粥，濯于糜粥粥然也。寒粥，米投寒水中也。

《史记》曰：左师触龙见赵太后曰："食得无衰乎？"太后曰："恃粥耳。"

又曰：阳卢侯赵章病，淳于意诊其脉，曰："迥风。"音洞。迥风者，五日而死。后七日乃死，曰："其人嗜粥，故中藏实。实故过期。"

《后汉书》曰：光武为王郎所追，至无蒌亭，冯异上豆粥一碗。明日，上谓诸将曰："昨得公孙豆粥，饥寒俱解。"

又曰：樊鯈事后母至孝。及母卒，哀思过礼，毁病不自支，世祖常遣中黄门朝暮送馓粥。

《东观汉记》曰：曹褒迁将作大匠。上闻褒病，使致医药、糜粥。

谢承《后汉书》曰：南阳陆续仕郡户曹史。时饥荒，太守尹兴使续于都亭赋民馓粥。续悉令简阅其人，讯以名氏。事毕，兴问所食几何，续因口说六百余人，皆分别姓字无有差谬，兴异之。

《汉献帝传》曰：帝在长安，谷一斛五十余万。帝使侍御史侯汶出太仓米豆为饥民作糜粥，死者不绝。帝疑廪赋不实，敕取米豆五升，于御前作糜，得满两盆。杖汶五十。

《九州春秋》曰：臧洪为青州刺史，为袁绍所围，粮食已尽。初尚掘鼠，煮筋角，后无可复食。厨有米三升，主簿启进内，稍以为糜粥。洪叹曰："吾独食此何为？"命作薄粥，与众共啜之。

《魏末传》曰：曹爽等令李胜辞司马宣王，并伺察焉。宣王见胜，自陈"无他劳效，横蒙圣恩，当为本州，诣阁拜辞，不悟加恩，得蒙引见。宣王令两婢侍衣，衣落；复上指口言渴，主饮婢进粥，宣王持杯饮粥，粥皆流出沾胸。胜恂然者久之。

《吴录》曰：李寿作糜以食饥者，而不自名。

又曰：朱桓除余姚长，遇疫疠，谷食荒贵。桓分部良吏，隐亲医

药，食粥相继。士民感戴之。

王隐《晋书》曰：贼杜弢下蜀。蜀人饥，陶侃多作粥以待之，于是悉降。

《晋安帝纪》曰：桓玄败走，左右进以粗粥，咽不能下。

《郭林宗传》曰：林宗尝止陈国文学，见童子魏德公，知其有异。德公求近其房止，供给洒扫。林宗尝不佳，夜中命作粥，德公为之进焉。林宗一啜，怒而呵之曰："高明为长者作粥，不如意，使沙不可食！"以杯掷地。德公更为粥，三进三呵。德公姿无变容，颜色殊悦。林宗乃曰："始见子之面，今乃知卿心。"遂友善之，卒为妙士。

《宋书》曰：戴颙与兄勃并隐遁有名。中书令王绥尝携客之勃等，方进豆粥，绥曰："闻卿善琴，试欲一听。"不答。绥恨而去。

又曰：何子平，大明末，东土饥荒，继以师旅。家有大丧，八年不得营葬，昼夜号哭，常如袒括之日。冬不衣絮，暑避清凉，一日以数合米为粥，不进盐菜。

《齐书》曰：宣考陈皇后生高帝。高帝年二岁，乳人乏乳，后梦人以两瓯麻粥与之，觉而乳惊，因此丰足。

《梁书》曰：昭明太子统母丁贵(殡)[嫔]薨，水浆不入口，每哭恸绝。武帝命中书舍人顾协宣旨曰："毁不灭性。圣人之制，不胜丧，比于不孝。有我在，那得自毁如此耶？"即强进饮粥。太子奉敕，乃进数合。自是至葬日，进麦粥一升。武帝又敕曰："闻汝所进食过少，转(羸)[羸]瘦，我比更无病，正为汝胸中亦圮塞成疾，故应加馆粥，不使我恒悬心。"虽屡奉敕劝逼，终丧日止一溢米，不尝菜果之味。

又曰：张弘策幼以孝闻。母尝有疾，五日不食，弘策亦不食。母强为进粥，弘策乃食母所余。

又曰：肖景为南兖州刺史。会年荒，计口振恤，又为馆粥于路以赋之。

又曰：任昉为义兴太守，岁荒，散私俸米豆为粥，活三千余人。

又曰：王志天监初为丹阳尹。时年饥，每旦为粥于郡门以赋百姓，众悉称惠。

又曰：刘览，字孝智。十六通《老》、《易》。位中书郎，以所生母忧，庐于墓，再期不尝盐酪，食麦粥而已。

又曰：有河南孝廉秦绵，遭母丧，送葬，不忍复还。乡人为作庵，仍止其中。若遇有米食粥，无米食菜而已。

又曰：庾沙弥母刘氏亡，水浆不入口累日。初进大麦薄饮，经十旬方为薄粥。终丧不食盐酢。

《陈书》曰：张昭弟乾，字玄明，聪敏好学，亦有至性。父卒，兄弟日惟食一升麦屑粥。

《后魏书》曰：崔浩，道武季年，威风严峻，官省左右以微过得罪，莫不逃避隐匿。自下皆变，浩独恭勤不怠，或终日不归。帝知之，辄命赐以御粥。

又曰：薛真度为豫州刺史。景明初，豫州大饥，真度辄表曰："别出仓米五十斛为粥，救其甚者。"诏曰："真度所表，甚有忧济百姓之意，宜在极恤也。"

又曰：文明太后崩，孝文五日不食。杨椿谏曰："圣人之礼，毁不灭性。纵陛下欲自贤于万代，其若宗庙何？"帝感其言，乃一进粥。

又曰：杨逸为光州刺史。时灾俭连岁，逸欲以仓粟赈给，而所司惧罪不敢。逸曰："国以人为本，人以食为命，假令以此获戾，吾所甘心！"遂出粟，然后申表。右仆射元罗已下谓公储难阙，并执不许。尚书令、临淮王(或)[彧]以为宜贷二万，诏听贷五万。既出粟之后，其老小残疾不能自存活者，又于州门造粥饲之，将死而得济者以万数。帝闻而善逸。

又曰：韦朏，字遵显。少有志业，年十八，辟州主簿。时属岁俭，朏以家粟造粥，以饲饥人，所活者甚众。

又曰：房景远，字升遐，重然诺，好施与。[岁]俭，分赡宗亲。

又于通衢以粥食饿者，存济甚众。平原刘郁行造宛境，忽遇劫贼，已杀十余人，次至郁，郁曰："与君乡近，何忍见杀？"贼曰："若言乡里亲，亲是谁？"郁曰："齐州主簿房阳是我姨兄。"阳是远小字，贼曰："我食其粥得活，何得杀其亲？"遂还衣服，蒙活者二十余人。

又曰：李搔妹曰法行，幼出家为尼，后遭时大俭，施糜粥于路。

《北齐书》曰：李士谦，遇年饥，多有死者。士谦罄家资为之糜粥，赖以全活者万计。

《后周书》曰：皇甫遐，字永贤，河东汾阴人。性至孝，遭母丧，乃庐于墓侧，食粥枕苫，栉风沐雨，形容枯悴，家人不识。

《隋书》曰：陆让母者，上党冯氏女也，性仁爱，有母仪，让即其孽子也。仁寿中，为番州刺史，赃货狼籍，为司马所奏。上遣使按之，皆验，乃命公卿百僚议之。咸曰："让罪当死。"诏可其奏。让将就刑，冯氏蓬头垢面，诣朝堂数曰："无汗马之劳，致位刺史，不能尽诚奉国，以答鸿恩，而返违犯宪章，赃货狼籍！若言司马诬汝，百姓、百官不应亦皆诬汝；言至尊不怜悯汝，百姓何故治书覆汝？汝岂诚臣？岂孝子？不诚不孝，何以为人！"于是流涕呜咽，亲持盂粥劝让令食。既而上表求哀，词情甚切，上恻然为之改容。献皇后甚奇其意，致请于上，遂下诏可减死为民。

《太公金匮》曰：武王伐纣，都洛邑，而雪深丈余。不知何五大夫，乘马车，从两骑，止王门外。师尚父使人持一器粥，出，开门而进曰："先生大夫在内，方对天子，未有出时。天寒，故进热粥以御寒。"

《庄子》曰：颜回有负郭之田五十亩，足以供馆粥。

《七略》曰：宣帝诏徵被公见诵《楚辞》，被公年衰母老，每一诵，辄与粥。

《风俗通》曰：范滂父字叔矩，遭母忧，既葬之后，馆粥不赡。司徒召滂，滂曰："老父年尊，绝意世仕，遂不得避也。"

《魏武遗令》曰：吾夜半觉小不佳，至明日，饮粥，汗出，服当归

汤。

《谯子法训》曰：或曰："母有疾，使其妻为粥者，妻不可，以刀击之，夷其面，可以为孝乎？"曰："以刀刃妻，其亲必骇，而有忧及之，何有于孝？"

《郭子》曰：许允为吏部郎，多用其乡里。帝遣虎贲收之，妇云："无忧！"寻还，作粟粥待之。

《语林》曰：石崇为客作豆粥，咄嗟便办。王恺乃密货崇帐中都督，曰："豆难煮，惟豫作熟豆，以白粥投之。"

《续搜神记》曰：刘（他苟蒙）[池荀家]在夏口，忽有鬼来，喜偷食。刘即于他家煮治葛，取二升汁蜜赍还家。向夜，令举家糜食，余一瓯，因写治葛汁着中，于几上，以瓮复[之]。至人定后，闻鬼发瓮啖糜，须臾，在屋头吐，至四更中，寂然。于此遂绝也。

徐广《晋记》曰：愍帝建兴四年，京城粮尽，屑麴为粥，以供帝食。

《录异传》曰：周时，尹氏贵盛，五世不别，会食数千人。遭饥荒，罗鼎作糜，啜之声闻数十里。

《邺中记》曰：并州之俗，以冬至后百五日，[为]介子推断火冷食，三日干粥。中国为寒食。

《凉州异物志》曰：高昌僻土，有异于华，寒服冷水，暑啜罗阇。阇，受车切。北郡人作糜粥啜之，俗号阇也。

《南越志》曰：陵庐城中有井，半清半黄。黄者甜滑，宜作粥，色如金，似灰汁，甚芬馨。

《世说》曰：郗嘉宾三伏之月诣谢公，炎暑重赫，虽当风交扇，犹沾汗流离。谢着故练衣，食热白粥。郗谓谢曰："自非君体，几不堪此。"

又曰：宾客诣陈大丘宿，使元方、季方炊。太丘问："炊何迟留？"元方长跪曰："君与客语，乃俱窃听，炊忘着米，今皆成糜。"太丘曰："尔颇有识不？"二子长跪俱说，言无遗失。太丘曰："如此，俱

成糜自可，何必饭耶？”

《俗说》曰：王东亭尝之吴郡就汰公宿，（别）汰公设豆藿糜，自啖一大瓯。东亭有难色，汰公强进半瓯。

《王荟别传》曰：荟为吴郡内史。其年大饥，荟出私财为百姓馆粥。

《风土记》曰：天正日南，黄钟践长，粥馆追萌，徵纳休昌。是以阳始牙动，为馆粥以养幼扶微。俗尚以赤豆为糜，所以象色也。

《广志》曰：辽东赤（粱）[梁]，魏武帝以为御粥。

《天文要集》曰：玉井主粥厨。

《殷康集》曰：康为武康县，教曰：“郭邑居民有死丧者，可令送两坩粥。”

《时镜新书》曰：齐魏收当寒食饷王元景[粥，元景]与收书曰：“始知令节，须御麦粥，加之以糖，弥觉香冷。”

《荆楚岁时记》曰：正月十五日，豆糜加油骨其上，以祠门户。

魏武帝《苦寒行》曰：行行日已远，人马同时饥。担囊以取薪，斧冰持作糜。

《唐新语》曰：李勣既贵，其姊病，必亲为煮粥，火爇其须。姊曰：“仆妾多，何自苦若是？”勣对曰：“岂为无人耶？顾姊年老，勣亦年老，虽欲久为姊煮粥，其可得乎？”

膏糜

《国语》曰：勾践载稻与脂于舟以行。稻有膏糜。国之孺子之游者，无不饷也，无不啜也，必问其名。为后将用之。

《续齐谐记》曰：吴县张成夜起，忽见一妇人立于宅东南角，举手招成，成便往就之。妇人曰：“此地是君家蚕室，我即是此地之神。明日是正月半，宜作白粥泛膏于上以祭也，当令君蚕桑百倍。”言绝，失所。成如言，为作膏白粥。自此已后，年年大得蚕。今世人正月半作膏糜，像此。

糝

《周易》曰：鼎折足，覆公餗。郑玄曰：糝谓之餗。《震》又为竹。竹萌曰笋。笋者，餗之米也。《诗》云：其餗惟何？

《周礼》曰：醢人掌羞豆之实，酏食、糝食。

《记》曰：犬羹、菟羹，和糝不蓼。凡羹齐，宜[以]五味(之)[调]和米屑谓之糝，蓼则不也。

又曰：糝：取牛、羊、豕之肉，三如一，小切之，与稻米，稻米二，肉一，合以为饵煎之。此周礼糝食也。

《说文》曰：糂，以米和羹也。糂与糝同。

宗躬《孝子传》曰：桑虞丧父，十四日食百粒糝藜藿。

《墨子》曰：孔子穷陈、蔡之间，藜蒸不糂。

糂所载切。

《通俗文》曰：煮米糂。

《食经》曰：作糒法，近水则涩。

麶　黄

《周礼》曰：笵人，掌朝(食)[事]之笵，其实麶，黄、白、黑、形盐。黄，黄粢实也。郑司农云：麶，麻曰黄，稻曰白，黍曰黑。郑玄曰：今河间以北，煮穬麦实之名曰[逢]。

《仪礼》曰：麶、黄坐，设于豆西，当外列，麶在东方，妇赞者执白、黑以授主妇。

又曰：主妇荐韭菹醢坐，奠于筵前，醢在南方，妇赞者执二笵麶、黄，以授主妇。主妇不兴，受之，奠麶于醢南，黄在麶东。

《礼》曰：苹、麋、蔌、麦、黄、稻、黍、粱。

麩丘与切

《苍颉解诂》曰：麩，煮麦也。

《说文》曰：麩，麦甘粥也。

《释名》曰：煮麦曰麩，麩亦龋也，熟煮之，龋坏也。

《急就》曰：甘麩殊美奏诸君。

肺　脤苏本切

《说文》曰：脤，切熟肉，内于血中和也。

《释名》曰：肺脤，馈也。全米糁之，如膏钻也。

卢湛《祭法》曰：四时祠皆用肺脤。

血　鲰苦滥切

《说文》曰：羊血曰鲰。

《释名》曰：血鲰，以血作之，增其酸豉之味，使甚苦，以消膏；而加菹其中，亦以消酒也。

卢湛《祭法》曰：春夏秋祠，皆用辅血。

热洛河

《唐书》曰：安禄山、思顺翰并来朝，玄宗使骠骑大将军、内侍高力士及中贵人供奉官，于京城东驸马崔惠童池亭宴会，使射生官射鲜鹿，取血煮其肠，谓之热洛河，以赐之，为翰好故也。

羌　煮

《搜神记》曰：羌煮，貊炙翟之食也。自太始以来，中国尚之，戎翟侵中国之前兆也。

胡　饭

《续汉书·五行志》曰：灵帝好胡服、胡饭，京师贵戚皆竞为之。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六十

饮食部十八

饼　糗糒　饵粢　(不)[粔]籹　寒具

饼

《释名》曰：饼，并也，溲麦使合并也。胡饼，作之大漫汗，亦言以胡麻着上也。蒸饼、汤饼、体饼之属，皆随形而名之也。

《汉书》曰：宣帝微时，每买饼，所从买家辄大售，亦以自怪。

《续汉书》曰：灵帝好胡饼，京师皆食胡饼，后董卓拥胡兵破京师之应。

《东观汉记》曰：光武问弟五伦曰："闻卿为市掾，人有遗卿母一笥饼，卿从外来见之，夺母(饲)[笥]，探口中饼出，有之乎？"伦对曰："实无此。众人以臣愚蔽，故为出此言耳。"

《英雄记》曰：李叔节与弟进先共在乘氏城中，吕布诣乘氏城下。叔节从城中出诣布，进先不肯出。为叔节杀数头肥牛，提数十石酒，作万枚胡饼，先持劳客。

《魏志》曰：汉末，赵岐避难逃之河间，不知姓字。又转诣北海，着絮巾裤，常于市中贩胡饼。孙宾硕时年二十余，乘犊车将骑入市，观见岐，疑其非常人也，因问之："自有饼耶？"岐曰："贩之。"宾硕曰："买几钱？卖几钱？"岐曰："买三十，卖亦三十。"宾硕曰："视处士之望，非买饼者，殆有故。"乃开车后户，顾所将两骑，令下马扶上之。时岐以为是唐氏耳目也，甚怖，面失色。宾硕闭后户，下前幰，谓之曰："视处士状貌，既非贩饼者，如今面色变动，即不有重怨，则当亡命。我，北海孙宾硕，阖门百口，又有百岁老母在堂，势能相度者也，终不相负，必语我以实。"岐乃具告之。宾硕遂载岐以

驱归。

又曰：严翰，字公仲，学问特善《春秋公羊》。司隶钟繇不好《公羊》而好《左氏》，谓"左氏"为太官，而谓"公羊"为卖饼家。

又曰：卢毓为吏部尚书。时举中书郎，(昭)[诏]曰："得其人与不，在卢生耳。选举莫取有名，名如画地作饼，不可啖也。"

《魏略》曰：丁斐封列侯，坐免官。后太祖啁曰："斐，文侯印绶何在？"斐对曰："以易饼。"太祖大笑。

《晋书》曰：何曾性奢豪，务在华侈。帏帐车服，穷极绮丽；厨膳滋味，过于王者。每燕见，不食太官所设，帝辄命取。其食蒸饼，上不坼作十字不食。

王隐《晋书》曰：王长文，州辟别驾，阳狂不诣。举州追求，乃于成都市，见蹲地啮胡饼。

又曰：王羲之幼有风操。郗虞卿闻王氏诸子皆(后)[俊]，令使选婿。诸子皆饰容以待客，羲之独坦腹东床，啮胡饼，神色自若。使具以告，虞卿曰："此真吾子婿也。"问谁，果是逸少，乃妻之。

《晋阳秋》曰：惠帝崩，由食饼也。

又曰：王欢耽学贫窭，或人惠蒸饼一轴，以充一日。妻子常有菜色。

《宋书》曰：王悦之为吏部郎。邻省有会同者，遗悦之饼一瓯，辞不受，曰："此费诚小，然少来，不愿当之。"

肖子显《齐书》曰：永明九年正月，诏太庙四时祭荐宣皇帝面起饼。

又曰：何戡为司徒左长史。太祖为领事，与戡来往，数置欢宴，上好水引饼。戡令妇女躬自执事，以设上焉。

《梁书》曰：武帝尝设大臣饼，蔡樽在坐，帝频呼其姓名，樽竟不答，食饼如故。帝觉其负气，乃改唤蔡尚书，樽始放箸执笏曰："惟。"帝曰："卿向聋，今何聪？"对曰："臣预为右武，且职在纳言，陛下不应以名垂唤。"帝有惭色(也)。

《赵录》曰：石勒讳胡，胡物皆改名。胡饼曰搏炉，石虎改曰麻饼。

又曰：石虎好食蒸饼，常以干枣、胡桃瓤为心，蒸之使坼裂方食。及为冉闵所篡幽废，思不裂者不可得。

《后魏书》曰：胡叟不治产业，常苦饥贫，能不以为耻。养子字螟蛉，以自结。常做布囊，容三、四斛，饮啖醉饱，便盛肉饼以付螟蛉。见车马荣华者，视之蔑如也。

《北齐书》曰：(库)[厍]狄连，冬至日亲表称贺。其妻为设豆饼，连问："此豆饼何处得来？"妻对曰："于食中减。"连大怒。

《后周书》曰：樊深以父遇(宫)[害]，因避难，坠岩伤足，绝食再宿，后遇得一箪饼，饮食之。然念继母年老患痺，咸免虏掠，乃弗食。夜中，匍匐寻觅。母过，得相见，因以馈母。还，复遁去。改易姓名，游学于汾、晋之间。

《唐书》曰：僧万回，阌乡人也。恢谐以狂，发言屡中。其兄戍边五载，母思之。万回年幼，请诣兄所，策竹马去。经归而返，白母曰："兄还，请办饼，更往迎之。"数日，持襆而至，母发襆，乃戍子衣也。寻而子至，母大惊。

《范子》曰：饼出三辅。

《墨子》曰：鲁阳文君云："有人于此牧羊，刍豢不可胜食也。见人作饼，即还然窃之；楚四境之田，芜广不可胜辟，见宋、郑之门邑，则还然窃之。与彼异乎？"

《抱朴子》曰：莽之世，卖饼小人皆得等级，斗筲之徒兼金累紫；杨子云确然忠贞之节形矣。

《三辅旧事》曰：太上皇不乐关中，高祖徙丰沛屠儿、沽酒、卖饼、商人，立为新丰县。故一县多小人。

《李固别传》曰：质帝暴得疾，云食煮饼腹中闷，遂崩。

蔡质《汉官仪》曰：尚书郎直，太官供饼饵五熟。

《玄晏春秋》曰：卫伦过予而燕，论及于味。伦称侍中刘子杨食

饼知盐生，精味之至也，子曰："昔师旷识劳薪、易牙别淄渑，子杨之妙，抑末乎？"伦曰："晋旷、齐牙，古之精也；魏之子杨，今之妙也。子何间焉？"

《语林》曰：何平叔面绝白，魏文帝疑其着粉。正夏月唤来，与热汤饼，大汗出，随以朱衣自拭，色转皎然。

《幽明录》曰：姚泓叔父大将军绍总司戎政，召胡僧，问以休咎。僧乃以面为大胡饼形，径一丈，僧坐其上，先食正西，次食正北，次食正南，所余卷而吞之讫，便起去，了无所言。是岁五月，杨盛大破姚军于清水。九月，晋师北讨，扫定(颍)[颍]、洛。明年，遂席卷鄢镐，生禽泓焉。

葛洪《神仙传》曰：壶公者，从远方来卖药，常悬一壶于坐上，每日入后，跳入壶中。市掾费长房于楼上见之，知非常[人]也，身为扫除，并进饼。公令长房共跳入壶，但见楼观五色，重门阁道，侍者数十人。

《京兆旧事》曰：萧彪为巴郡守。父老，归供养。父嗜饼，从至市，立车，下自进之。

《廷尉决事》曰：廷尉上士张柱私卖饼，为兰台令史所见。

《方言》曰：饼谓之饨，徒昆切。或谓之饦，音张。或谓之馄。音混。

《说文》曰：饼，面餈也。

《杂五行书》曰：十月亥日食饼，令人无病。《食经》有髓饼法，以髓脂合和面。

崔寔《四民月令》曰：五月距立秋，无食煮饼及水溲饼。夏月饮水时，此二饼得水即冷坚不消，不幸便为食作伤寒矣。以饼置水中则渗；惟酒溲之，入则闷也。

王郎《上刘纂等樗蒲》曰：左中郎乐林得纂面肉，共啖汤饼。

缪袭《祭仪》曰：夏祀以蒸饼。

卢谌《祭法》曰：四时祠用曼头、馎饼、体牢。凡夏祠别用乳饼。冬祠用白环饼。荀氏《四时列馔注》曰：夏祠以薄液代曼头。

徐畅《祭记》曰：旧五月麦熟，荐新麦，作起溲白饼。

《明皇杂录》曰：武惠妃生日，上与诸公主按舞于万岁楼下。上乘步辇，从复道窥见卫士食毕以饼饵弃水窦中。上大怒，命高力士杖杀之。上方震怒，左右莫敢言者。宁王从容谓上曰："从复道窥见获卫士之过而杀之，恐人臣不能自安，又失大体。陛下志在勤俭爱物，恶物弃于地；奈何性命至重，重于残飧者乎？"上瞿然大悟，遽命赦之。

《荆楚岁时记》曰：六月伏日，并作汤饼，名为辟恶。

《时镜新书》曰：四月八日，长沙市肆之人无子者供寺阁下羊肉薄饼，结愿以乞儿，往往有验。

束晳《饼赋》曰：《礼》仲春之月，天子食麦，而朝事之笾，煮麦为面。《内则》诸馔不说饼。然则虽云食麦，而未有饼，饼之作也，其来近矣。若夫安乾、粔籹之伦，纠耳、狗后之属，钮带、案成，饴饵、髓烛，或名生于里巷，或法出乎殊俗。三春之初，阴阳交际，寒气既消，温不至热。于时享宴，则曼头宜设。吴回司方，纯阳布畅，服饰饮冰，随阴而凉，此时为饼，莫若薄壮。商风既厉，大火西移，鸟兽氄毛，树木疏枝，肴馔尚温，则起溲可施。玄冬猛寒，清晨之会，涕冻鼻中，霜成口外，充虚解战，汤饼为最。尔乃重罗之麸，丘与切。尘飞雪白，胶粘刻筋，膏湜柔泽。肉则羊膀豕胁，脂肤相半，臑若(绳)[蜿]首，珠连砾散，姜株葱本，掌音封。缕切判，锉末椒兰，是洒是畔，和盐漉豉，揽合橘乱。于是火盛汤涌，猛气蒸作，攘衣[振]服，(振掌)握搦(俯)[拊]搏，面弥离于指端，手萦回而交错，纷纷驳驳，星分霞落。笼无逆肉，饼无流面，姝媮咧敕，薄而不绽。嵩嵩和和，臃色外见，柔如春绵，白若秋练，气勃郁以扬布，香飞散而远遍。行人失涎于下风，童仆空爵而斜盼，擎器者舐唇，立侍者干咽。尔乃换增，濯以玄醢，钞以象箸，曳要虎丈，叩膝遍据，盘案财投而辄尽，庖人参潭而促遽。手未及换，增礼复至，唇齿既调，口刃咽利，三笼之后，转更有次。

庾阐《恶饼赋序》曰：范子常者造余宿，臛鸡为饼，迟御之情甚虚，奇嘉之味不实，聊作《恶饼赋》以释之。

弘君举《食檄》曰：催厨人作茶饼，煞油煎葱，例茶以绢，当用轻羽，拂取飞面，刚软中适，然后水引。细如委绪，白如秋练，冀杯半在，财得一咽，十杯之后，颜解体润。

梁吴均《饼说》曰：宋公至长安，得姚泓时故太官承程季者，了了人也。公曰："今日之食，何者最先？"季曰："仲秋御景，离蝉欲静，变变晓风，凄凄夜冷。臣当此时，惟能说饼。"公曰："善。"季乃称曰："安定噎鸠之麦，雒阳董德之磨，河东长若之葱，陇西舐背之(牍)[犊]，枹音夫。罕赤耻之羊，张掖北门之豉。燃以银屑，煎以银铛，洞庭负霜之橘，仇池车带之椒，调以济北之盐，剉以新丰之鸡，细如华山玉屑，白如梁甫银涅，既闻香而口闷，亦见色而心迷。"公曰："善！"

糗　糒

《书》曰：峙乃糗粮，亡敢弗逐。峙，具。糗，熬稻也。

《仪礼》曰：四笾：枣、糗、粟、脯。

《左传》曰：陈辕颇赋(公)[封]田[以]嫁公女，以为(已)[己]大(夫)[器]。公逐之，出奔郑。道(得)[渴]，其族辕咺进稻醴、粱糗、腶脯焉。曰："何其给也？"曰："(六)[器]成而具。"

《公羊》曰：公出奔齐，国子执壶浆曰："敢致糗从者。"公稽首以衽受。

《说文》曰：糒，干食也。糗，熬米[麦]也。[去]九切。

《释名》曰：糗，齲也，饭而磨散之，使齲碎也。馁，候也，候人饥者以餐之。

《汉书》曰：李陵击匈奴，兵败，令军士人持二升糒、一片冰相待。

《东观汉记》曰：严尤击江贼，世祖奉糗一斛、脯三十朐。

又曰：隗嚣且病，饿，出城餐糗糒，腹张，悉愤而死也。

又曰：张禹巡行守，舍止大树下，食糒、干饭屑，饮水而已。后年贫，人来归者千余户。

又曰：贺玄，字文弘，为九江太守。行县资持干糒，但就温汤而已。

谢承《后汉书》曰：沈景为河间相，恒食干糒。

《后汉书》曰：赵孝兄礼为饿贼所得。孝闻之，即自缚诣贼曰："礼久饿羸瘦，不如孝肥饱。"贼大惊，并放之，谓曰："可且归，更持米糒来。"孝求不能得，复往报贼，愿就烹。众异之，遂不害。乡党服其义。

《魏略》曰：寒贫者本姓石。后还长安，车骑将军郭淮以意气呼之，问其所欲，亦不肯言。淮因与脯糒及衣，财取脯一朐、糒一升而止。

《唐书》曰：黄巢将逼三辅，僖宗出幸，途无供顿，卫军不得食。张浚谓汉阴令李康曰："公可为糗饵，以供行在。"康乃鸠集骡乘，分道进饘糗。

《列女传》曰：勾践伐吴，有献一囊糒者。王以赐军士，甘不逾嗌，而战自十倍。

《孟子》：舜之饭糗茹草也，若将终身焉。

《玄晏春秋》曰：卫伦过予而燕，论及于味，命仆取糗以进予。予尝之，曰："吾知之矣。麦，其主者也；有李、柰、杏味。三果不同，予焉得兼之？"伦曰："吾之将来，家实多(故)[果]。杏时将发，故糅之以杏汁；李、柰时发，又糅之以李、柰汁。故有三果之味也。"

《物理论》曰：吕子义，清贤之士也。思之宜往存省，怀干糒而往。主人盛为馔食，乃出怀中糒，求冷水一杯而食之。

《楚辞·九章》曰：播江离与滋菊兮，愿春日以为糗芳。

崔寔《四民月令》曰：四月可作枣糒。

饵　粢

《周礼》曰：羞笾之实，糗饵、粉粢。郑玄曰：二物皆粉稻米、黍米所为也。合蒸曰饵，饼之曰餈。糗者，捣粉，熬大豆为饵，餈之粘着以粉之也。饵言糗，餈言粉，互相明也。

《广雅》曰：铎、饼，饵也。

《方言》曰：饵谓之馓，音悉。或谓之粢，或谓之饤，音钤。或谓之饦，乌业切。或谓之沅音原。

《说文》曰：饵，粉饼也。餈，稻饼也。

《释名》曰：饵，而也，相黏而也。兖豫曰溏 浹，或作溍。就形名之也。餈，渍也，蒸燥屑，使相润渍饼之也。

《韵集》曰：馓、饧，饵也。

《东观汉记》曰：樊毕，字仲华。世祖尝于新野坐文书见拘，时毕为市吏，馈饵一笥，上德之。建武初，拜河东都尉，引见云台，上啁毕曰："一笥饵，得都尉，何如？"

《风俗通》曰：汝阳彭氏墓近大道，有一石人。田家老母到市买数片饵以归，过荫墓树下，以饵着石人头，忽去而忘之。行道人见饵，怪问之，或人调云："此石人有神，能治病。病愈者以饵来谢之。"转以相语云："头痛者，磨石人头；腹痛者，磨石人腹。"遂千里来就，号曰贤君，如此数年。前饵母闻之，为人说之，乃无复往者。

《梁书》曰：朱异好饮食滋味声色之娱，子鹅炮鲋不辍于口。虽朝谒，从车中必赍饴饵。

（不）[粔]籹上巨下汝

《通俗文》曰：于绛者谓之粔籹。

《杂字解诂》曰：粔籹，膏环也。

《异苑》曰：张骥，永初中于都丧亡。司马茂（之）往哭[之]，见骥凭几而坐，以箸刺粔籹食之。

《楚辞·招魂》曰：粔籹、蜜饵。言以蜜和米面，煎作粔籹，捣黍作饵。

寒具

《周礼》曰：朝事之笾，[其实麷蒉。]郑司农云：朝事，谓清朝未食，先[进]寒具口实之笾。

《通俗文》曰：寒具谓之馓。音曷。

桓谭《新论》曰：孔子，匹夫耳，而睟然名著。至其冢墓，高者牛羊鸡豚而祭之，下及酒脯、寒具，致敬而去。

《张逸遗令》曰：闭口寒具不得入。

太平御览卷八百六十一

饮食部十九

羹 臛 饮 浆

羹

《周礼·天官·亨人》曰：祭祀共大羹、铏羹，宾客亦如之。大羹，肉湆者。郑司农云：大羹，不致五味也。铏羹，加盐菜也。湆音泣，

《礼》曰：食居人之左，羹居人之右。毋啮羹，亦嫌欲疾。啮，不(爵)[嚼]菜也，音敕答切。毋絮羹。为其洋于味。絮犹调也。絮，敕处切。客絮羹，主人辞不能烹。羹之有菜者用挟，无菜者不用挟。

又曰：雉羹、鸡羹、兔羹、苯羹，食自诸侯已下，至于庶人，无等。羹，食之主。

又曰：子卯稷食菜羹，忌日贬也。夫人与君同庖。不时杀也。

又曰：不能(粥)食粥，羹之以菜可也。谓性不能者，可食饭菜羹。

又曰：大飨之礼尚玄酒，而俎腥鱼，大羹不和，有遗味者矣。

《左传》曰：(颍)[颍]考叔有献于郑庄公。公赐之食，食而舍肉。公问其故，对曰："小人有母，皆尝小人之食矣，未尝君之羹，请以遗之。"肉有汁曰羹。

又曰：臧哀伯谏曰："大羹不致。"大羹，肉汁也，不致五味，不忘本也。

又曰：郑(侯)伐宋，将战，华元杀羊食士，其御羊斟不与。及郑师与宋师战，曰："畴昔之羊子为政，今日之事我为政！"畴昔，犹前日也。与入郑师，故败。君子谓羊斟非人也，以其私憾败国殄民，憾，恨也。殄，尽也。于是刑孰大焉？诗所谓"人之无良"者，诗义取不良之人相怨以亡。其羊斟之谓乎？

又曰：楚献鼋于郑灵公。(宋)子公[宋]与子家将见。宋，子公

也。子家,(妇人)[归生]。子公之食指动,第二指也。以示子家曰:"他日我如此,必尝异味。"及入,宰夫将解鼋,相视而笑。公问之,问所笑。子家以告。及食大夫鼋,召子公而弗与也。欲使指动无效也。子公怒,染指于鼎,尝之而去。

又曰:叔鲋求货于卫,淫刍荛者。卫人使屠伯馈叔向羹与一篋锦,叔向受羹反锦。

又曰:和如羹焉,水火醯醢盐梅以烹鱼肉,燀之以薪。燀,[炊]也。宰夫和之,齐之以味,济其不及,以泄其过。君子食之,以平其心。君臣亦然,以水济水,谁能食之?

《书》曰:若作和羹,尔惟盐梅。盐,咸。梅,鲊。羹须盐鲊以和之。

《诗义疏》曰:鸮肉甚美,可以为羹臛。

《语》曰:虽蔬食菜羹,瓜祭,必齐如也。

《尔雅》曰:肉谓之羹。郭璞注曰:肉,臛也。旧说肉有汁曰羹。孙氏以为,肉,作羹之物,因以名云。

《广雅》曰:羹谓之湆。

《说文》曰:羹,五味和粥也。

《释名》曰:羹,(注)[汪]也,汁汪郎也。

《史记》曰:古者,天子常以春秋解祠黄帝,用一枭破镜。如淳曰:汉史东郡送枭,五日作枭羹,以赐百官也。

又曰:项王为高祖置太公于机上,告汉王,[汉王]曰:"吾与羽俱北面受命怀王,约为弟兄,吾翁即若翁。必欲烹而翁,幸分我一杯羹。"

又曰:高祖少时,与宾客过丘嫂,食,嫂厌叔与客来,佯为羹尽,栎釜边,客以故去。已而视釜中,尚有羹。由此怨其嫂,封其子颉羹侯。

《战国策》曰:乐羊为魏将,而攻中山。其子在中山。中山君烹其子而遗之羹,乐羊啜之尽一杯。文侯谓褚师赞曰:"乐羊以我故食其子肉。"对曰:"其子食之,其谁不食?"羊下中山,文侯赏其功而

疑其心。

又曰：中山君飨大司马，子期在焉。羊羹不遍，子期怒，走楚，说王伐中山。中山君亡，有二人挈子随后，问之，曰："臣父尝饿且死(之)，君下壶飧哺臣之父，故来死君也。"中山君叹曰："吾以一碗羊羹亡国，(之)[以]一壶飧得二士死。"

《后汉书》曰：太尉刘宽性仁恕，不妄喜怒。尝服朝[服]，侍婢奉肉羹，翻污其衣，婢遽收之。宽神色不异，徐言："羹烂汝手[乎]？"

《东观汉记》曰：王涣为洛阳令。马市正数从卖羹饭家乞贷，不得，辄欧骂之，至忿，煞正。捕得，涣问知事实，便讽吏解(遗)[遣]。

谢承《后汉书》曰：陆续诣诏狱，其母至京师饷食。续对饷泣曰："续母来。"使者问其故，答曰："续母作羹，截肉未尝不方，断葱寸寸无不同，是以知母来。"

又曰：陶硕，字公超，啖芜菁羹，无盐。

《帝王世纪》曰：文王长子曰伯邑考，纣烹以为羹，以赐文王，曰："圣人不食其子羹。"文王得而食之。纣曰："谁谓西伯圣者与？食其子羹而不知！"

《晋书》曰：桓温表王浚之孙曰："浚今有三孙，年出六十，室如悬磬，糊口江滨，四节蒸尝，菜羹不给。"

《宋书》曰：湘州刺史王僧虔引乐颐之为主簿，以同僚非人，弃官去。吏部郎庾杲之尝往候，颐之为设食，惟枯鱼菜菹。杲之曰："我不能食之。"母闻之，自出尝膳，鱼羹数种。杲之曰："卿过于[茅季伟]，我非郭林宗。"

又曰：[殷]淳子孚，有父风。尝与侍中何勖共食，孚羹尽。勖云："益殷莼羹。"勖，司空无忌子也。孚徐辍箸曰："何无忌讳！"

又曰：朱修之为荆州刺史。姊在乡里，饥寒不立。修之贵为刺史，未曾供赡。往姊家姊为设菜羹粗饭以激之。

又曰：毛修之被禽入魏，敬事嵩山道士寇谦之。谦之在魏，太

武帝信敬，营护之，故不死。修之尝为羊羹，荐魏尚书，以为绝味，献之武帝，大悦，以为太官令。被宠，遂为尚书，封南郡公，太官令如故。

又曰：宋末，齐高帝辅政。刘彦节知运祚将迁，密怀异图。及沈攸之举兵，齐高入屯朝堂，袁粲镇石头，潜与彦节及诸大将黄回等谋，夜会石头，诘旦乃发。彦节素怯，搔扰不自安，脯后便自丹阳郡车载妇女尽室奔石头。临去，妇萧氏强劝令食。彦节啜羹，写胸中，手振不自禁。

《齐书》曰：高祖既为齐王，置酒为乐。羹脍既至，崔祖思曰："此味故为南北所推。"侍中沈文季曰："羹脍吴食，非祖思所解。"祖思曰："'炮鳖脍鲤'，似非勾吴之诗。"文季曰："'千里莼羹'，岂关鲁卫之说？"帝甚悦曰："莼羹故应还沈。"

又曰：朱绪无行。母病积年，忽思菰羹。绪妻到市买菰为羹，欲奉母。绪曰："病复安能食？先尝之。"遂并食尽。母怒曰："我病欲此羹，汝何(必)[心]并啖尽？天若有知，当令汝哽(怒)[死]！"绪闻，心中介介然，即吐血，明日而死。

《梁书》曰：萧励为广州刺史，征为太子左卫率。励性(率)[啬]俭，而器度宽裕。左右尝将羹，正胸前翻之，颜色不异，徐呼更衣。

《后魏书》曰：赵琰，字叔起。尝送子冀州聘室，过路旁主人设羊羹，琰(方)[访]知盗杀，卒辞不食。

又曰：彭城王浟为沧州刺吏。有湿沃县主簿张达，尝诣州投(入)[人]舍食鸡羹，浟察知之。守令毕集，浟对众谓达曰："食羹何不还价直也？"达即伏罪，合境号为神明。

《唐书》曰：魏元忠前后三坐弃市，偶得不死。武后尝问之，对曰："臣犹鹿耳，罗织之徒，苟须臣肉作羹耳。"

《荀卿子》曰：孔子厄于陈、蔡，藜羹不糁。

《韩子》曰：尧有天下，粝粱之食、藜藿之羹。

又曰：昭僖侯之时，宰人上食，而羹中有生肝焉。昭侯召宰人，

以次而诮之曰："汝何为置生肝羹中？"众宰人曰："窃以为有欲去上食宰也。"

《淮南子》曰：鼓造辟兵，寿尽五月。高(炎)[诱]曰：鼓造谓枭。今世人五月作枭羹，亦作虾蟆羹。

又曰：楚人有烹猴者，而召其邻人，以为狗羹也而甘之。后闻其猴也，据地而呕之。此不知味也。

又曰：太宰子朱侍食于令尹子国，子国伏羹而热，援浆以泛。明日，子朱辞官，曰："令尹轻行而简礼，其辱人不难。"明日，伏节尹，怒而笞之三百。

《秦子》曰：五味者，各称一族之名，合和一鼎名曰羹。犹威重廉平，恩合而为信也。

《郭子》曰：陆士衡诣王武子，武子有数斛羊酪，指以示陆曰："卿东吴何以敌此？"陆云："千里莼羹，未下盐豉。"

刘向《新序》曰：纣王天下，熊羹不熟，而杀庖人。

又曰：平公问叔向曰："齐桓公九合诸侯，一匡天下。如是，君不知臣力，何也？"师旷侍，曰："臣请以喻五味：管仲善断割之，隰朋善煎熬之，宾须无善齐和之，羹已熟矣而进之。"

又曰：魏文侯见箕季子，日晏，进粝飧瓜瓠之羹，曰："岂不能具五味？教我无敛于百姓，以省饮食之养也。"

《风俗通》曰：昭帝时，大官上食，羹中有发，切中有土，令承坐不谨敬，皆论。

刘祯《毛诗义问》曰：锄羹有菜、盐、豉。其中菜为其形象可食，因以锄为名。

陆机《毛诗草木疏》曰：梅，杏类也。其子赤而酢，不可生啖。煮而曝干为苏，可着羹臛中。

《广志》曰：大渡蜂，取其子得数升为羹，亦可蒸食。

《临海水物志》曰：民皆好啖猴头羹，虽五肉臛不能及之。其俗言："宁负千石之粟，不愿负猴头羹臛。"

《笑林》曰：人有和羹者，以杓尝之，少盐，便益之。后复尝之向杓中者，故云盐不足。如此数益升许盐，故不咸，因以为怪。

《食经》曰：有猪蹄酸羹法、胡羹法、鸡羹法、簏笋鸭羹法。

《楚辞·天问》曰：缘鹄饰玉，后帝贪飨。后帝，殷汤也。言伊尹始(伏)[仕]，缘因烹鹄鸟之羹，修饰玉鼎，以事(以放)[于汤]，汤贤之，遂相也。彭铿斟雉，尧帝(飨)何[飨]？彭铿，彭祖也。好和滋味斟羹事，事尧，尧而飨食之。受寿永多，夫何久长？言彭祖进雉羹于尧，尧飨之，以寿之也。

又《九章》曰：惩于羹者而吹齑。言人有啜而热中，惩艾之，见韭则吹之。

又《招魂》曰：和酸若苦陈吴羹。吴人攻作。

又《大招》曰：鲜蜶甘鸡和楚酪。酪，酢截也。言取生大鳖，烹之[作]羹，调[以]饴蜜，复有肥鸡肉，和以酢酪，其味清也。

又曰：内鸱鸨鹄味豺羹。鸱，鸨(鸱)鹤。[鸨]，似鸠而[小]，青[白]。鹄，黄鹄也。豺，(以豺)[似狗]。言(毕)[宰]夫巧于调和，先甘酸鸱鹄肉，故羹美也。

《唐明皇杂录》曰：李林甫子婿郑平为户部员外，尝与林甫同处。一日，林甫就院省其女，遇平栉发，见林甫至，遽欲退藏。林甫固邀之，见其须发皆白，谓平曰："上当赐甘露羹，郎其食之，纵当华皓，必当鬓黑！"明日，果有中使至，赐林甫食中有甘露羹，遂以与平。平食讫，一旦发毛如磬。

《岭表异录》曰：交址之人重不禄羹。羹以羊、鹿、鸡、猪肉和骨同一釜煮之，令极肥浓，漉去肉，进之葱姜，调以五味，贮以盆器，置之盘中。羹中有觜银银杓，可受一升。即更相揖让，多自主人先举，即满斟一杓，内觜入鼻，仰首，徐倾之。饮尽，传杓，如酒巡行之。吃羹了然，续以诸馔，谓之不录会。亦呼为先脑也。交址之人，或经营事务，弥(才)缝推要，但备此会，无不谐者。《安南录异图》凿穿心，飞头鼻饮者，皆遗风也。

张翰《豆羹赋》曰：乃有孟秋嘉菽，垂枝挺荚。是刈是获，充箪盈箧。香铏和调，同疾赴急。

桓鳞《七说》曰：河鼋之羹，齐以兰梅。芬芳甘旨，(禾)[未]咽

先滋。

卫洪《七开》曰：馨羹芬臛，凝色生华。

《皇象书》曰：想必醉令作醴，梅羹相待。

缪袭《祭仪》曰：夏祀，调和羹苯以葵；秋祀，羹以葱；春祀，和羹苯以韭。

臛

《苍颉解诂》曰：腾少年汁，臛也。赪，臛多泽。赪，房文切。

《说文》曰：臛，肉羹。

《释名》曰：臛，曰蒿也，香气蒿（高）[蒿]也。

《齐书》曰：虞悰家富于财，而善为滋味。豫章王嶷盛馔享宾，谓悰曰："肴羞有所遗否？"悰曰："《何曾食疏》有黄颔臛，恨无之。"

《广志》曰：晨凫肥而耐寒，宜为臛。

刘欣期《交州记》曰：九真太守陶璜立郡筑城，于土穴中得一[物]，白色，形似蚕蛹，无头，长数十丈，大[十]余围，软软动，莫能名。剖腹有肉，如猪肪。遂以为臛，甚香美。璜啖一杯，三军尽食。

《齐谐记》曰：江北华本者，为人好鳖臛。

《食经》曰：有芋子酢臛法。

《楚辞·招魂》曰：臛鳖炮羔有柘浆。言以怡蜜膩鳖炮羔。或曰：臛鳖魚羹，和牛五脏（羔）[为羹]臛也。鵾酸腾鸟煎鸿鸽鸿，鸣鵾。鸽，鵾也。言复以酸酢烹鵾为羹，小腾鸟煎熬鸿鸽，令羹肥美也。露鸡臛腾，厉而不爽。厉，（列）[烈]也。爽，败也。楚人名败曰爽。言乃复烹露牺之肥鸡，鸡臛鳖肉，其味清（列）[烈]而不（知）败也。

又《大招》曰：煎鲫臛爵。言煎鲋鱼臛黄雀也。

崔骃《博徒论》曰：鸷臛羊残。

陈思王《七启》曰：臛江界之潜鼋。

王粲《七释》曰：鼋羹螾臛。

饮

《周礼·天官·膳夫》曰：饮用六清。六清：水、浆、醴、醷、医、酏也。医，於美切。酏，以支切。

又《食医》曰：饮齐视冬时。饮宜寒也。

又《酒正》曰：酒正辨四饮之物：一曰清，二曰醴，三曰浆，四曰酏。清，谓醴之沸者也。醴，《内则》所谓或以酏为醴者。凡醴泲醷，酏为之则少清矣。醴者，酏粥清也。

又[《浆人》]曰：浆人掌共王之六饮：水、浆、醴、凉、醷、酏，入于酒府。醴者，清也。郑司农云：凉，以水[和]酒也。玄谓：凉，今寒粥，若糗(节鸡)[饭杂]水。

《礼(王制)[记·玉藻]》曰：天子五饮：上水、酱、酒、醴、酏。上，以水为上。

又《郊特牲》曰：饮养阳气，故有乐。

又《内则》曰：饮：目诸饮也。重醴、稻醴，清糟；黍醴，清糟；粱醴，清糟。重，陪也。糟，醇也。清，沸也。致饮有醇者，有沸者，陪设之也。或以酏为醴，酿粥为醴。黍酏。酏，粥。

又《外传》曰：共王及后与世子食后所进之六饮，水居其上。其次曰浆，三曰醴，酿粥为之，净而清。四曰凉，暑月以杂糗为和水者。五曰醷，以干梅、干木瓜相和水。一名渫凉。六曰酏。以黍为粥之薄者。

《左传》曰：丑父使公下，如华泉取饮，郑周父御佐车，宛茷为右，载齐侯以免。佐车，副车。

又曰：鄢陵之战，栾鍼见子重之旌，请曰："楚人谓'夫旌，子重之麾也'。彼其子重也，日臣之使于楚也，子重问晋国之勇，臣对曰：'好以众整。'曰：'又何如'？又问其余。臣对曰：'好以暇。暇，闲暇。今两国治戎，行人不使，不可谓整；临事而食言，不可谓暇'。食好整之言。请摄饮焉。摄，持也。持饮，往饮子重也。公许之。使行人执榼承饮，承，奉也。造于子重，曰："寡君乏使，使鍼御持矛，是以不得犒从者，使某摄饮。"子重曰："夫子尝与吾言于楚，必是故也，不亦识

乎?"知其以往言好暇故致饮。受而饮之免使者而复鼓。免,脱也。

又曰:郑师入陈,子展执絷而见,见陈侯。再拜稽首,承饮而进献。承饮,奉觞,示不失臣敬。子美入,数俘而出。子美,子产也。但数其所获人数,不将以归也。

又曰:吴入楚,申包胥乞师于秦,立依于庭墙而哭,日夜不绝声,勺饮不入口七日。

《论语》曰:一箪食,一瓢饮。

《穆天子传》曰:天子渴于中,求饮未至,七萃之士曰高奔戎,割其左骖之颈,取其清血,以饮天子。今西方之羌故刺马咽取血饮之,创亦寻愈也。天子美之,赐佩玉一只。

《神仙传》曰:蔡经尸解去,十余年忽还家,言七月七日王君当来过,到其日可多作数百斛饮以供从官,乃去。到期,假借瓮器,作饮数百斛,罗列覆置庭中。其日,方平果来。

《语林》曰:陆士衡在洛,夏月忽思竹篙饮,语刘实云:"吾乡曲之思转深,今来东归,恐无复相见理。"言此,已复之生感。

浆

《诗》曰:或以其酒,不以其浆。或酔其酒者,或不得其浆者。

《礼记·曲礼》曰:酒浆处右。

又《檀弓》曰:曾子谓子思曰:"伋,吾执亲之丧也,水浆不入于口者七日。"

又《内则》曰:浆、酢酨也。水、清新。醷、梅浆。滥。以诸和水也。以《周礼》六饮校之,则滥,凉也。纪莒之间名诸为滥。

汉《释名》曰:桃滥水也,水(清)[渍]而藏之,其味滥滥然酢也。

《史记》曰:浆千儋,儋,罂。此亦比千乘之家。

又曰:薛公藏于卖浆家。

《汉书·郊祀歌》曰:奉尊柘浆析朝酲。应劭曰:取甘柘汁以为饮也。析,解。酲,病酒。言柘浆可以解朝酲也。

《吴书》曰：袁术去寿春，时方盛夏，欲得蜜浆，又无蜜，遂欧血死。

《后魏书》曰：游明根幼年遭乱，为栎阳王氏奴。主使牧羊，明根以浆倩人书字路边，书地学之。

又曰：咸阳王禧谋逆被禽，送华林都亭，着千斤钱格锁格，羽林掌卫之。时热甚，禧渴闷垂死，敕断水浆。侍中崔光令左右送酪浆升余，禧一饮而尽。

《管子》曰：左酒右浆。蔡邕注曰：事尚书，左(右)酒，近体也；右浆，上远。

《列子》曰：列子之齐，中道而返，遇伯昏瞀人。瞀人曰："奚方而反？"曰："吾惊焉。""恶乎惊？"曰："吾食于十浆，而五浆先馈。"馈，遗也。伯昏瞀人曰："若是，则汝何为已惊？"遗汝之浆，何故惊也？曰："夫内诚不解，内无诚实，外无解然。形谍成光，谍饰其形，身之光也。以外镇人心，外以谍形镇人，则其内不足也。使人轻乎贵老重少轻老，由乎形谍。而察其所患。形饰则心乱，乱必患生，故当察也。夫浆人持为食羹之货，多余之赢，浆人之馈我者，非贵我赢也，盖货我以自盈耳。其为利也薄，其为权也轻，而犹若是，食羹之利薄，所利之权轻，相猎谋我，况有国者效我以功事乎？故我道中而反。而况万乘之主，身劳于国，而智尽乎事？彼将(我)任[我]以事，而效我以功，吾是以惊也。"

《孟子》曰：《书》曰："傒我后，后来无罚！"其君子实玄黄于篚，以迎其君子；其小人箪食壶浆，以迎其小人。

《袁子正书》曰：岁在申酉，乞浆得酒；岁在辰巳，嫁妻卖子。

《顾子》曰：非其道，壶浆不可受；是其道，虽天下不可让。

《山海经》曰：高前之山，上有水焉，甚寒而清，帝台之浆也，饮者不心痛。

《汉武故事》曰：西王母曰："太上之药，有玉津金浆，其次药有五云之浆。"

《神异经》曰：东南有人，名黄父，以雾露为浆。

《广志》曰：醯，酿浆也。醯，初稽切。

《穆天子传》曰：盛姬病，求饮，天子命取浆而给。得之遽。是曰壶辚。壶，器名。辚，速也，音遄。

焦赣《易林》曰：登上桥堂，饮万岁浆。

《华山记》曰：华山上有明星玉女，持玉浆。

《孝子传》曰：洛阳阳公辇义浆以给过客。

《世说》曰：嵩山北有大穴。晋初有一人误堕穴中。缘行十许日，有草屋[一]区，中有二人，对坐围棋。局下有一杯白饮，堕者告以饥渴，棋者曰："可饮此。"堕者饮之，气力十倍。归问张华，华曰："所饮者玉浆。"

《典术》曰：饵桃胶，五十日后饮玉浆。

《楚辞·九歌》曰：奠桂酒兮椒浆。以椒置浆中也。

[又曰]：援北斗兮酌桂浆(也)。

《西京杂记》[曰]：枚乘《柳赋》曰："樽盈缥玉之酒，爵献金浆之醪"。梁人作诸柘酒，名曰金浆。

张衡《思玄赋》曰：斟白水以为浆。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六十二

饮食部二十

脍　脯　鲊　鲊　八珍

脍

《周礼·天官·笾人》曰：朝事之笾，其实臐鲍。郑玄曰：臐，臛，生鱼为大脔也。鲍者，于糟室中糗干之，出于江淮也。燕人脍鱼，方寸切，其腴，以啖所贵也。

《礼·内则》曰：牛脍、羊炙、鱼脍、芥酱。

又曰：大夫燕会，有脍无脯，有脯无脍，士不贰羹胾，庶人耆老不徒食。尊卑差也。脍，春用葱，秋用芥；豚，春用韭，秋用蓼。芥，芥酱也。肉腥细者为脍，大者为轩。脍者，先轩之，所谓捶而切之。

又《少仪》曰：与羊、鱼之腥，聂而切之为脍。聂之（口）[言]牒[也]。先薤叶切之，复报切[之]，则成脍也。

《诗》曰：来归自镐，我行永久。饮御诸友，炮鳖脍鲤。鲤，鱼。御，进也。《笺》云：御，侍也。王以告甫远从镐地来，又日月长久，今饮之酒，使其诸友恩旧者侍之，又加珍美之馔，所以报劝之也。

《论语·乡党》曰：脍不厌细。

《春秋佐助期》曰：八月雨后，菰菜生于洿下地中，作羹臛甚美。吴中以鲈鱼作（鲈）[脍]，菰菜为羹。鱼白如玉，菜黄若金。称为金羹玉鲈，一时珍食。

《说文》曰：（鲈）[脍]，细切肉也。

《释名》曰：脍，会也。细切肉散，分其赤白异切之，乃会和之也。

《东观汉记》曰：章帝与舅马光诏曰："朝送鹿脍，宁用饭也。"

《魏志》曰：陈登得胸中烦满，面赤不食。华佗为脉曰："府君胃中有虫数升，欲成肉疽，食腥物所为也。"即作汤二升，先服一升，斯须尽服之。食顷，吐出三升许虫，赤头，皆动，半身犹是生鱼脍也。

沈约《宋书》：张收为獭犬所伤，人云宜食虾蟆脍。收难之，兄畅含笑生尝，收乃食，疮即愈。

又曰：沈攸之举兵围郢城，获范云，令送书入城，饷柳世隆脍鱼二十头。

《梁书》曰：肖颖胄素能饮酒，啖白肉脍至三升。

葛洪《神仙传》曰：仙人介象，字元则，会稽人，有诸方术。吴主闻之，征象到武昌，甚敬贵之，称为介君。与吴主共论脍鱼何者最美，象曰："鲙鱼为上。"吴主曰："论近鱼耳，此海中出，安可得耶？"象曰："可得耳。"乃令人于殿庭中作方坎，汲水满之，并求钓。象起饵之，垂纶于坎中，不食顷，果得鲙鱼。吴主惊喜，问象曰："可食否？"象曰："故为陛下取以作生，安敢取不可食之物？"乃使厨下切之。吴主曰："闻蜀使来，有蜀姜作齑甚好，恨时无此。"象曰："蜀姜岂不易得？愿羌所使者并付直。"吴主指左右一人，以钱五十付之。象书一符，以着青竹杖中，使行人闭目骑竹，竹止便买姜，讫，复闭目。此人承其言，骑竹，须臾已至成都，不知是何处，问人，人言蜀市，乃买姜。于时吴使张温先在蜀，既于市中相识，甚惊，便作书寄其家。此人买姜毕，投书负姜，骑杖闭目，须臾已还到吴，厨下切脍亦适了。

《搜神记》曰：左慈，字元放，在曹操坐，操谓众宾曰："高会所少，吴浙江鲈鱼耳。"放曰："此可得也。"因求铜槃盘贮水，以竿饵钓于盘中，须臾引一鲈出。操拊手笑曰："可更得不？"放乃更引饵沉之，须臾复引出，皆长二尺余，生鲜可爱。操令目前切脍。

《孝子传》曰：曾参食生鱼甚美，因吐之。人问其故，参曰："母在之日，不知生鱼味；今我美，吐之，终身不食。"

《异物记》曰：鲫鱼作脍，味珍无辈。

《列女传》曰：姜诗妻事姑，[姑]嗜鱼脍，又不能独味，妻与诗常力作供脍，呼邻母共食。其舍侧忽有泉，常出鲤鱼一双，以供二母之膳。

《吴越春秋》曰：伍子胥伐楚，未还。阖闾治鱼作脍，作脍过时不至，鱼臭，犹须子胥之至也。三师到，阖闾脍而食之，不知其臭。后王重作之，其味如故。人作鱼须脍者，阖闾之时造也。

《博物志》曰：吴王江行，食脍有余，弃之于中流，化而为异鱼。今呼王余鱼，长数寸，大如箸，犹有脍形。

《齐谐记》曰：江南有麻姑治者，为人好啖脍。江北岸有。华本者，得一大蛇，唤麻为脍，得食甚美，苦索鱼名。华本因醉，唤取蛇及余肉出，麻治见之，大吐，欧血死。

又曰：周子有女，啖脍不知足，家为之贫。至长桥南，见罛者挫鱼作鲊，以钱一千求一饱。食五斛，便大吐，有蟾蜍从吐中出。婢以鱼置口中即成水，女遂不复啖脍。

《世说》曰：张季鹰辟齐王东曹掾，在洛，见秋风起，因思吴中莼羹、鲈鱼脍，曰："人生贵得适意，何羁宦千里，以要名爵？"遂命驾便归。俄而齐王败，时人谓为见机。

又曰：桓车骑冲在荆州，张玄为侍中，使至江陵，路经阳歧。俄见一人持小笼生鱼迳来船，云有鱼欲寄作脍。张乃维舟而纳之，问其姓字，云是刘遗民。刘麟之字遗民。张素闻其名，大相欣待。既知张衔命，问谢安、王文度并佳不。张甚欲语言，刘子无意。既进脍便去，云："向得此鱼，观君船上当有脍具，是故来耳。"于是便去。

杜宝《大业拾遗录》曰：六年，吴郡献海鲙者免。干脍四瓶，瓶容一斗。浸一斗，可得径尺面盘。并奏作干脍法。帝以示群臣云："昔术人介象于殿庭钓得海鱼，此幻化耳，亦何(是)[足]珍异！今日之脍，乃是海真鱼所作，求自数千里，亦是一时奇味。"即出数盘，以赐近臣。作干脍法：当五六月，盛热之日，于海取得鲙鱼。其鱼大者长四、五尺，鳞细紫色，无细骨，不腥。捕得之，即去其皮骨，取

其精肉，缕切随成，晒三四日，须极干。以新白瓷瓶未经水者盛之，蜜封泥，勿令风入。经五六十日，不异新者。后取啖时，以新布裹，于水中渍三刻久，取出，洒却水，则皎然矣。

《广五行记》曰：唐咸亨四年，洛州司户唐望之各集计至五品，进止未出。间有僧来觅，初不相识，延之共坐。少顷，曰："贫道出家人，得饮食亦以少。公名人，故阍相托，能设一顿脍否？"司户欣然，即处分买鱼。此僧云："看有蒜否？"家人云："蒜尽也。"僧即起。司户留之，曰："蒜尽，遣买即得。"僧云："蒜尽，不可更住。"苦留不止，望之果无疾暴卒。

《明皇杂录》曰：邢州人和璞，尝谓房琯曰："君殁之时，必因食鱼脍。既殁之后，当以梓木为棺。然不得殁于君之私第，不处公馆，不处玄坛佛寺，不处亲友之家。"其后谴于阆州，寄居州之紫极宫。卧疾数日，刺史忽具脍，邀房于郡斋，房亦欣然命驾。既归，暴卒。州主命攒椟于宫中，棺得梓木为之。

脯

《释名》曰：脯，搏也，干燥相搏着也。脩，缩也，干燥缩也。

《说文》曰：脯，干肉也。脩脯也。朴莫切。薄，膊之屋上也。腕，(骨)[胃]脯也。朐，脯挺也。

《周礼》曰：(脯)[腊]人掌干肉(也)，凡田兽腊、麋、胖之事，(夫)[大]物解辟干[之]谓之干肉。薄切曰脯。椎之而施姜桂曰锻脩。腊，小物而[全]干者。祭祀共豆脯、麋、胖。

又曰：膳夫，凡王之稍事，设荐脯醢。郑司农云：稍事，谓非日中大举时而间食谓之稍事。膳夫主设荐脯醢。玄谓：稍[事]，有小(而)事[而]饮酒也。

《仪礼》曰：乡饮酒，主人立于西阶，东，荐脯。使出，祖，释鞁，祭脯。士冠，宾东面，荐脯。

《礼》曰：以脯脩置者，左朐右末。

又曰：妇人之贽脯，脩大夫燕礼，有脍无脯。

又《(礼)[郊]特牲》曰：大飨尚腶脩而已矣。

《谷梁传》曰：束脩之肉不行境中，有至尊者不贰。

《公羊传》曰：鲁昭公出奔，齐侯使高子执箪食四脡脯[献]公，稽首以衽受。

《易》曰：噬干肺，得金矢。王肃注曰："四体离，阴卦，骨之象。骨在干肉，脯之象。金象所以获野禽，故食之。反得金矢，君子于味必思其毒，于利必备其难。"

《论语》曰：子曰："自行束脩已上，吾未尝无诲焉。"孔曰：言人奉礼，自行束脩以上，则皆教诲之也。

又曰：沽酒市脯不食。

《尚书大传》曰：散宜生、闳夭、南宫适三子者，学乎太公，见三子，知三子之为贤人，遂酌酒切脯，约为朋友。

《汉书》曰：浊氏以卖[胃脯]而连骑。

《东观汉记》曰：光武初起兵，叔父良搏手大呼曰："我欲诣纳言严将军！"叱上起去，出阁，令人视之，还白：方坐啖脯。

《晋书》曰：桑虞尝行，宿寄逆旅，同舍客失脯，疑虞为盗。虞默然无言，便解衣偿之。主人曰："此舍数失鱼、肉、鸡、鸭，多是狐狸偷，君何以疑人？"乃将脯往山冢间寻求，果得之。客求还衣，虞投之不顾。

《北齐书》曰：彭城王浟为沧州刺史。有一人从幽州来，驴驮鹿脯。至沧州界，脚痛行迟，偶会一人为伴，遂盗驴及脯去。明旦告州，乃令左右及府僚吏分市鹿脯不限，其至，主见识之，推获盗者。

《唐书》曰：太宗狩于济源之凌山，上曰："古者三先驱，以供宗庙。今所获鹿，宜令所司造脯醢，以充荐享。"

《国语》曰：楚成王闻子文之朝不及夕也，成王，楚文王之子成王頵。于是乎每朝设脯一束、糗一筐，以羞子文。至于今，令尹秩之。

《吕氏春秋》曰：赵宣子将之绛，见翳桑之下有饿人。宣孟与脯二胸，拜受，不敢食。问其故，曰："臣有母，持以遗之。"宣孟更赐之

二束，遂去。

东方朔《神异经》曰：北方有增冰万里，厚百丈。有鼹鼠在冰下土中，食冰下草木，肉重万斤，可以作脯。

又曰：西北荒有遗酒追复脯焉，其味如獐，食一片复一片。

葛洪《神仙传》曰：王远至蔡经家，与麻姑共设肴膳，擎脯而行，云是麒麟脯。

又曰：左慈诣刘表，请犒军，有酒一器、脯一盘。百人捷酒赐兵，人三杯酒、一片脯。万人皆同，而酒器如故，脯亦不减。

《世语》曰：初，太祖乏食，程昱掠其本县供三旬粮，颇杂以人脯。由是失朝望，故位不至公也。

《续齐谐记》曰：刘晨、阮肇入天台山，有女仙人为设胡麻饭、山羊脯，因留连之。

《楚词》曰：折琼枝以为羞。王逸注曰：羞，脯也。

卢谌《祭法》曰：春祠用脯，夏用燔。凭通反。

杜育《荈赋》曰：脯则正膺通干，粗鹿肥麋。

梁刘孝威《谢东宫（赉）[赍]鹿脯等启》曰：上林绝胡人之搏，禁地无张京之犯，而犹有班超之游猎，李广[之]驰射，远归于厨使，入贡于脯人，（并）[形]图三事之车，影入九仙之镜。

鲭

《西京杂记》曰：五侯不相能，宾客不得往来。娄护豊办傅会五侯间，各得其意，竞致奇膳。护乃合以为鲭，世称五侯鲭，以为奇味焉。

《齐书》曰：武帝就虞悰求诸饮食方，悰秘不出。上醉后，体不快，悰乃献醒酒鲭鲊一方而已。

鲊

《释名》曰：鲊，菹也，以盐米酿之，如菹熟而食之也。

《吴志》曰：孟仁为盐池司马，自能结网，手以捕鱼，作鲊寄母，母还之曰："汝为鱼官，而以鲊寄我，非避嫌也。"

《宋书》曰：王莹代谢超宗为义兴太守，与谢交恶。超宗到都后，莹父懋往超宗处，超宗设精白鲍美鲊獐巴，懋问："那得佳味？"超宗诡言莹始见饷，佯惊曰："大人岂应不得耶？"懋大忿，言于朝庭，称莹供养不足，坐失废弃久之。

《博物志》曰：仲秋月，取折头鲤子，去鳞破腹，使膏割为渐米烂藻之，以赤秫米饭、盐酒令糁之，镇不苦，重逾月乃熟，是谓秋鲭。

《王子年拾遗记》曰：汉元凤二年，于淋池之南，起桂台以望远。帝常以季秋之月，沉冲澜云鹢之舟，穷(略)[晷]系夜，钓于台下。以香金为钩，霜丝为纶，丹鲤为饵，得白蛟长三丈，若大蛇，无鳞甲。帝曰："非瑞也。"命太官为鲊，肉紫骨青，味绝香美，班赐群臣。帝后思其美，渔者不复得，知为神异也。

《列异传》曰：费长房又能缩地脉，坐客在家，至市买鲊，一日之间，人见之千里外者数处。

《世说》曰：有人遗张华鲊，见之，谓客云："此龙肉也，肉鲊中则有五色光。"试之，果如言。后问其主，云于茅积下得白鱼所作也。

又曰：陶侃少时作鱼梁吏，常以一坩苦甘切。鲊饷母。母封鲊付反书责侃曰："汝为吏，以官物见饷，非惟不能益吾，乃以增吾忧也！"

谢玄《与妇书》曰：昨出钓，获鱼，作一坩鲊，今奉送。

《大业拾遗》曰：十二年六月，吴郡献太湖鲤鱼腴鳝四十坩，纯以鲤腴为之。计一坩鲠，用鲤鱼三百头，肥美之极，冠于鳣鲔。

八 珍

《周礼·天官》曰：食医掌王之八珍。

《礼》曰：淳熬：煎醢加于(六)[陆]稻上，沃之以膏，曰淳熬。沃煎成之以为名。淳母：煎醢加于黍食之上，沃之以膏，曰淳母。母，读曰

模。模，象也。作此象淳熬也。炮：取豚若将，圭之、刳之，实枣于其腹中，编萑以苴之，涂之以谨音堇。涂，炮之，涂皆干，擘之。濯手以摩之，去其臲，(音)[章]善反。为稻粉糔溲之，以为(醴)[酏]，以付豚；煎诸膏，膏必灭之；钜镬汤，以小鼎芗脯于其中，使其汤毋灭鼎。三日三夜，无绝火，而后调之以醯醢炮者，以(为)涂烧之为名。将，当为牂。牂，羊也。捣珍：取牛羊麋麋之肉，必胨，音媒。每物与牛若一；捶，反侧之。去其筋，熟出之。去其臲，柔其肉胨，脊侧肉也。渍：取牛肉必新杀者，薄切之。必绝其理。湛音尖。诸美酒，期朝而食之以醯若醯醢湛亦渍也。为熬：捶之，去其臲，编萑布牛肉焉。屑桂与姜，以洒诸上，而盐之，干而食之。施羊亦如之。施麋、施鹿、施麇皆如牛羊。欲濡肉，则渫而煎之以醯。欲干肉，则捶而食之。熬，取火上为之，今火脯似之。此七者，《周礼》八珍，其一肝膏是也。肝膏：取狗肝一，蒙之以其膏，濡炙之，举焦其膏，不蘩。膏，肠间脂也。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六十三

饮食部二十一

肉　炙

肉

《礼》曰：毋反鱼肉。为已历口人可秽也。濡肉齿决，干肉不齿决。

又曰：六十宿肉，六十非肉不饱。

又曰：觞酒豆肉，让而受恶。

《传》曰：公将如棠观鱼，臧僖伯谏曰："鸟兽之肉不登于俎，则公不射，古之制也。"

又曰：齐师伐我，曹刿请见，其乡人曰："肉食者谋之。"肉食[者]，谓朝大夫。刿曰："肉食者鄙，未能远谋。"

又曰：公膳日双鸡，赐大夫之膳食。饔人窃更之以鹜。御者知之，则去其肉而以其泊馈。[御者，]进(御)食者。饔人、御者欲使诸大夫怨庆氏，减其膳，盖卢蒲癸王何之谋也。

又曰：有酒如淮，有肉如坻。有酒如渑，有肉如陵。亦具酒门。

《谷梁传》曰：公曰："天王使石尚来归脤。脤也者，何也？俎实也，祭肉也。生曰脤，熟曰俎。"

《论语》曰：子在齐，闻《韶》，三月不知肉味。

又《乡党》曰：鱼馁而肉败，不食。肉虽多，不使胜食气。祭于君，不宿肉。助祭于君，所得牲体，归即以班赐，不留神惠也。祭肉不出三日；出三日，不食之矣。自[其]家(其食)[祭]肉(也)，过三日不食，(之)[是]亵鬼神之余。

《尔雅》曰：肉谓之败。臭坏。

又曰：肉曰脱之。剥其皮也。今江东呼麋鹿之属通为肉。

（又曰：鲍宣上书：奈何独私养外亲与幸臣董贤，使奴从宾为肉。）

〔《家语》曰：夫食肉者勇悍。〕

〔《战国策》曰：晚食以当肉，安步以当车。〕

《史记》曰：廉颇奔魏，赵王使〔使〕者视颇尚可得用不。赵使见颇，颇为之一饭斗米、肉十斤。

（八）〔又〕曰：公孙弘为丞相，食一肉。

《帝王世纪》曰：夏桀为肉山、脯林。

《汉书》曰：黄霸〔为〕颍川太守，使吏出，不敢舍邮亭，食于道旁，乌攫其肉。民有欲诣府口言事者，适见霸，与语道此。后日，吏谒见，霸迎劳之，曰："甚苦，食于道旁，乃为乌所盗肉。"吏大惊。

又曰：武帝为酒池肉林，令外国客遍观。

又曰：陈平为里社分（其）肉〔甚〕均，父老曰："善！陈孺子之为宰。"平曰："嗟乎！使平宰天下，亦当如此肉矣。"

又曰：张汤父为长安丞，出，汤为儿守舍。父还，鼠盗肉。父怒笞汤，汤掘室得鼠及余肉，劾鼠掠治。

又曰：伏日，赐从官肉。大官丞日晏不来，东方朔独拔剑切肉，即怀肉归。太官奏之，朔入免冠谢。上曰："先生起，自责也。"朔再拜曰："朔来受赐，不待诏，何无礼也！拔剑割肉，一何壮也！割之不多，一何廉也！归遗细君，又何仁也！"上笑曰："使先生自责，乃反自誉？"赐酒一石、肉百斤，归遗细君。（客浆酒霍肉）视酒如浆，视肉如霍。

〔又曰：鲍宣上书："奈何独私养外亲与幸臣董贤，使奴从宾客浆酒霍肉！"视酒如浆，视肉如霍。〕

又曰：成帝许后上疏曰："故时酒肉有所赐外家，辄上表乃决。"

《东观汉记》曰：太尉赵喜闻鲁恭志行，每岁时遣子送米肉，辞谢不敢当。

又曰：卓茂为密令，民有言亭长受其米肉者。茂问之："亭长从

汝求乎？有事与之，自以恩意遗人乎？”民曰：“自遗之。”茂曰：“人异于禽兽者，以有仁爱也。亭长素为善吏，岁时遗之，礼也。”

又曰：贼经姜诗墓，不敢惊孝子。致米肉，诗埋之。后吏谴诗，掘出示之。

又曰：闵仲叔客居安邑。老病家贫，不能买肉，日买猪肝一片。

谢承《后汉书》曰：李苌家昼则躬耕，夜则读书，日为母市斤肉粱米作食。

《后汉书》曰：桓任，字仪辽。后母生时，不食猪羊肉，故终身不以猪羊肉入口。

又曰：李充。延平年中，诏公卿中二千石各举隐士大儒，务取高行，以劝后进。特徵充为博士。侍中大将军邓骘贵戚倾时，无所下借。下音假，借音子夜反。以充高节，每卑敬之。尝置酒请宾客，满堂酒酣，骘跪曰：“幸托椒房，位列上将，幕府初开，欲辟天下奇伟，以匡不逮，惟诸君博求其器。”充乃为陈海内隐居怀道之士，颇有不合，骘欲绝其论，以肉啖之，充抵肉于地，曰：“说士犹甘于肉！”遂出径去，骘甚望之。

《汉旧仪》曰：齐法，食肉三十六两。

《英雄记》曰：冀州刺史韩馥问诸从事曰：“收有何长何短？”治中刘子曰：“前劳赐，有余肉百斤，卖之，一州调度，奢俭不复在。是犹可劳赐，勤劳吏士，卖之，可示俭。”

《吴志》曰：赵达尝过故知，取盘中只箸再纵横之，乃言：“卿东壁下有美酒一斛，又有鹿肉三斤，何以辞无？”

王隐《晋书》曰：愍怀太子令人屠肉，己自分齐，手揣轻重，斤两不差，云其母本屠家之女也。

《太康起居注》曰：尚书郭奕有疾，日赐酒米各伍升，猪羊肉各一斤。石崇，崔亮母疾，日赐清酒、粳米各伍升、猪羊肉各一斤半。

臧荣绪《晋书》曰：赵高为丞相，指鹿为马，持蒲作肉。

《晋中兴书》曰：陆纳为吴兴太守，辞大司马桓温，因问桓公：

"醉可饮几酒？肉食多少？"温曰："温酒不过三升便醉，白肉不过十脔。"纳后伺间求入，自言外有征礼，温敕而受，正有酒一斗、鹿肉一盘。一坐愕然，纳曰："公近云饮三升，民正可二升，今有一斗，以备余沥。"温叹服。

《晋书》曰：周访乡人盗访牛，于家间杀之。访得之，密埋其肉，不使人知。

《宋书》曰：衡阳王仪季镇荆州，队主续丰母老家贫，无以充养，遂不食肉。仪季哀其志，以钱米给丰母，并制丰啖肉。

《齐书》曰：高帝虽从官，而家业本贫。为建康令时，明帝等冬月犹无缣纩，而奉赡甚厚。后母撤去兼肉，曰："于我过足矣。"

《梁书》曰：傅昭性尤笃慎。子妇尝得家馈牛肉，以进昭。昭召其子曰："食之则犯法，告之则不可，取而埋之。"

《隋书》曰：王邵笃好经史，遗落世事，用思既专，性颇恍忽。至对食闭目疑思，盘中之肉，辄为仆从所食。邵弗之觉，惟责肉少，数罚厨人。〔厨人〕以情白，依前闭目伺候而获之，厨人方免笞辱。

《墨子》曰：孔子厄于陈、蔡，子路烹豚，孔子不问肉所由来，食之。

《晏子春秋》曰：梁丘据见晏子中食而肉不足。

《王孙子》曰：楚庄伐宋，厨有臭肉，将军子重谏王以肉馈于贤公孙。

《尸子》曰：殷纣为肉圃。

《孟子》曰：孔子为鲁司冠，从而祭，膰肉不至，不税冕而行。不知者以为肉也，其知者以无礼也。

又曰：庖有肥肉，厩有肥马，民有饥色，野有饿殍，此率兽而食人也。

又曰：鸡豚狗彘之畜，无失其时，七十者可以食肉矣。

《韩子》曰：夫百日不食，以待粱肉，饿者不育。今待尧、舜之贤，乃治当世之民，是犹待粱肉而救饿之说也。

又曰：晏子对景公曰："田成子杀一牛，取一豆肉，余以食士。"

《燕丹子》曰：荆轲入秦，过阳翟，买肉争轻重，屠辱轲。武阳欲击，轲止之。

《淮南子》曰：今屠牛而烹其肉，或以酸，或以甘，煎熬(筷)〔燔〕炙，和有万方，其本一牛之体。

《吕氏春秋》曰：肉之美者，猩猩之唇、獾獾之炙，俊燕之翠、述荡之掌、音牵，兽名。旄象之约。旄、象，牛、兽也。(族牛)[旄、象]肉(鑫)[美]，贵之也。

又曰：尝一脔而知一镬之味、一鼎之调。

又曰：肥肉厚酒，务以相强，命之曰烂肠之食。

刘向《新序》曰：赵简子使使聘孔子于鲁，以胖牛肉迎于河上。使者谓船人曰："孔子即上船，中河安流而杀之。"孔子至，使者致命，进胖牛之肉。孔子仰天而叹曰："美哉水乎，洋洋也！使丘不济此水者，命也夫？"

桓谭《新论》曰：九江太守庞真，案县令高真曾受社祭馈，有生牛肉二十斤，劾以主守盗，上请逮捕。诏馈不赃天下，缘是诸府县社腊祠祭灶，不但进熟食，皆复多肉米酒脯腊，诸奇珍益盛，是故诸郡府至杀牛数十头。

又曰：关东鄙语："世人闻长安乐，出门西向笑；知肉味美，则对屠门而(屑)〔大嚼〕。"

《风俗通》曰：陈伯敬目有所见，不食其肉。

王充《论衡》曰：仲子兄禄万钟，以兄之禄为不义，而不食之，避兄离母，处于陵。他日归，有馈其兄生鹅者，曰："恶用是鸱鸱者？"他日，其母杀是鹅，与之食。其兄自外来至，曰："鸱鸱之肉！"而仲子耻负前言，即吐而出之。

《典略》曰：凡宗庙，三岁大祫。每大牢，分之左辩上帝，右辩上后；俎余委肉，积于前数千斤，名堆俎。

《博物志》曰：食燕肉不可入水，为蛟所吞。龙肉以醯渍，则文

章生。

《方言》曰：燕之北郊，朝鲜洌水间，凡异肉及披牛羊五脏，谓之膊。音博。

《说文》曰：肴，杂肉也。腌，一劫反。渍肉也。肺之叶反。切肉也。

《广志》曰：北方有牧草，便于其畜，故北方出美肉。

《异苑》曰：山阴有人尝食牛肉，便作牛鸣，菜食乃止。

《广州先贤传》曰：丁密不食有目之肉。

《桂阳先贤画赞》曰：程曾子孝孙七岁亡母，号慕毁悴。王母哀怜，嚼食哺之。知有肉味，遂吐不食。

《华阳国志》曰：孝子（狼）〔郎〕偶，二亲病时不能食肉，遂终身不食肉。

《董卓别传》曰：吕布杀卓，百姓欣庆相贺，长安酒肉为暴贵。

《江氏家传》曰：蔡年七岁，葬父，有酒肉食之，左右或戏曰："郎为孝，何肉食？"蔡瞿然敛容，遂不食。

《十洲记》曰：昆仑铜柱下有回屋焉，壁方丈。上有鸟，名曰希，有左翼覆东王公，右翼覆西王母。其肉若醢，仙人甘之。

《笑林》曰：甲买肉，过入都厕，挂肉着外。乙偷之，未得去。甲出觅肉。因诈，便口衔肉曰："挂著外门，何得不失？若如我衔肉着口，岂有失理？"

《世说》曰：罗友作荆州从事，桓宣武为王车骑集别。（有）〔友〕求集，坐良久，辞出。宣武曰："卿向以谘事，今何以去？"答曰："友闻白羊白肉美，一生未尝得，故来求食。食了无事可谘。"

《魏文帝与吴质书》曰：举太山以为肉，竭东海以为酒。

陆凯《表》曰：吕蒙、凌统早亡，先帝痛悼不已。子并幼稚，皆内省中，称肉食之客。

炙

《释名》曰：炙，炙也，炙于火上也。脯炙，以(脯)饧、蜜、豉汁淹之脯然也。釜炙，于釜中汁和熟之也。衔炙，细掾肉，和以姜、椒、盐、豉，已乃以肉衔裹其表而炙之。豹炙，全体炙之。各自方割，出于胡貊之为也。

《礼》曰：脍炙处外。毋嘬炙。嘬，初夬切。

《诗》曰：执爨踖踖，为俎孔硕，或燔或炙。

又曰：有兔斯首，炮之燔之。君子有酒，酌言献之。毛曰炮，加火曰燔。

《传》曰：栾宁将饮酒，炙未熟。闻乱，使告季子。季子，子路也，为孔氏宰邑也。召获驾乘车，召获，卫大夫。驾乘车，言不欲战也。行爵食炙，奉卫侯辄来奔。

《韩子》曰：晋平公时，进炙而发绕之。平公使杀庖人，庖人呼天曰："嗟乎！臣有三罪而死不自知乎！"平公曰："何谓也？"对曰："臣刀之利，风靡骨断，而发不截，是臣之一死；桑灰炙之，肉红白而发不烧，是臣之二死也；炙熟，又重睫而视之，发绕炙而目不见，是臣之三死也。意者堂下有憎臣乎？杀臣不亦枉乎？"

谢承《后汉书》曰：陈正，字叔方，为太官令，与黄门侍郎有隙。因进御食，以发内炙中。光武见之，怒将斩正，正曰："臣当万死者三：(一)山炭增冶吐炎，焦肤烂肉，而发不销，臣罪一也；匣出佩刀匠也。砥砺，而亏肌截骨，曾不能断发，臣罪二也；臣少事眼目，书奏章表，犹读表五经，具供御食，与承(反)〔及〕庖人六目齐视，岂不如黄门两目？臣罪三也。"制赦之。

《晋书》曰：王羲之年十三，谒周凯，凯异之。时重牛心炙，座客未啖，凯割啖羲之，于是始知名。

《齐书》曰：桂阳之役，诏檄久之未就。齐高帝引江淹入中书省，(光)〔先〕赐酒食。淹素能饮啖，食鹅炙垂尽，进酒数升讫，文诰

亦办。

《隋书》曰：炀帝初在藩，鱼俱罗弟赞以左右从，累迁大都督。及帝嗣位，拜车骑将军。赞性凶暴，虐其部下。令左右炙肉，遇不中意，以籤刺瞎其眼；有温酒不适者，立断其舌。

《孟子》曰：嗜秦人之炙，无以异于嗜吾炙。夫物则亦有然者也，然则嗜炙亦有外与？

又曰：曾晳嗜羊枣，而曾子不忍食羊枣。公孙丑问曰："脍炙与羊枣孰美？"孟子曰："脍炙哉。"公孙丑曰："然而何为食脍炙，而不食羊枣乎？"曰："脍炙所同也，羊枣所独也。"

《孝子传》曰：王祥后母病，欲黄雀炙。乃有黄雀数枚飞入其幕，因以供母。

《说苑》曰：智伯以庖人忘炙，而不知韩、魏炙，知小而不忘知大也。

《世说》曰：顾荣，字彦先。辍已炙，啖行炙者，曰："岂有终日执之，而不知其味也耶？"

《明皇杂录》曰：杜甫后漂寓湘、潭间，羁旅鹘悴于衡州耒阳县，颇为令长所厌。甫投诗于宰，宰遂致牛炙、白酒以〔遗〕甫（遗）。甫饮过多，一夕而卒。集中犹有《赠聂耒阳诗》也。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六十四

饮食部二十二

脂膏　油

脂　膏

《周礼·庖人》曰：凡用禽(兽)〔献〕，春行羔豚膳膏香，夏行腒鱐音搜。膳膏臊，秋行犊麋膳膏腥，冬行鲜羽膳膏膻。用禽(兽)[献]，谓煎和之以献王也。郑司农云：膏香，牛脂也。[膏]臊，豕膏也。杜子(美)[春]云：膏臊，犬膏。膏腥，豕[膏也]。鲜，鱼也。羽，雁也。膏(也)膻，羊脂也。玄谓：膏腥，鸡膏也。八物者，得四时之气尤盛，为人食之弗胜，是以用休废之脂膏煎和膳之。

又《冬官·梓人》曰：天下之兽五：脂者、膏者、(羸)〔裸〕者、羽者、鳞者。脂，牛羊之属。膏，豕之属也。宗庙之事，脂者、膏者以为牲。致美味也。

《礼》曰：脂用葱，膏用薤。脂，肥凝者。泽者曰膏。煎诸膏，膏必灭之。肝肯，取狗肝一，幪之以其肯。肯，肠间脂。幪音蒙。小切狼臅膏，以与稻米为酏。狼臅[膏]，膺中膏也。[酏，]之然反。

《尔雅》曰：冰，脂(一)也。《庄子》云：肌肤若冰雪。冰雪，脂膏也。

《说文》曰：膘，牛肠脂。膘，音力彫反。

《通俗文》曰：脂在脊曰肪，在骨曰腻，音珊。兽脂聚曰胭。音窘。

《史记》曰：败脂辱处也，而公伯千金。

《后汉书》曰：孔奋为姑臧长，力行清洁，为众人所笑，以为身处脂膏，不能自润，徒益苦辛耳。

《淮南子》曰：无角者膏而无前，有角者脂而无后。

油

《魏志》曰：孙权至合肥新城，满宠驰往赴，募壮士数十人，折松

为炬，灌以麻油，从上风放火，烧贼攻具。

又曰：黄初三年，车驾幸宛，使夏侯尚率诸军与曹真共围江陵。权将诸葛瑾与尚军对江。瑾度入江中渚，而分水军于江中。尚夜多持油船，将步骑万余人，于下流潜渡攻瑾，诸军夹江烧其舟船，水陆并攻，破之。

王隐《晋书》曰：元康三年，武库火。检校，是工匠盗库中，恐罪，乃投烛着麻膏中火燃。

又曰：齐王冏起义，孙秀多敛苇炬，益储麻油于殿省，为纵火具。

《东宫旧事》曰：月给油六升。

《宋书》曰：朱脩之为荆州刺史，去镇之日，秋毫无犯。计在州已来，然油及私牛马食官谷草，以私钱六十万偿之。

《梁书》曰：沈约年十三而遭家难，潜窜，会赦乃免，既而流寓。孤贫，笃志好学，昼夜不释卷。母恐其以劳生疾，常遣减油灭火。

又曰：张缵为湘州刺史，州境大宁。晚好积聚，多写书数万卷。有油二百斛、米四千石，他物称是。

又曰：侯景攻台城，为曲项木驴攻城，矢石不能制。羊侃作雉尾炬，施铁镞，以油灌之，掷驴上，焚之俄尽。

又曰：初，侯景既南奔，魏相高澄命先剥景妻子面皮，悉以油煎杀之。

《后周书》曰：卫剌王真作乱，率其党袭肃章门，不得入，乃纵火烧之。尉迟运惧火尽真党得进，乃取油灌木以益火，火势转盛，真不得进，乃退。

《博物志》曰：煎油，水气尽，无烟，不复沸则还冷，〔可内手搅之。〕得水而焰起飞散。

《释名》曰：柰油，捣柰实和之，以涂缯上，燥而发之，形似油也。杏油亦如之。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六十五

饮食部二十三

盐　酱

盐

《书》曰：青州，厥贡盐、绨。

《周礼·天官·笾人》曰：朝事之笾，其实形盐。案，盐谓为虎形，谓之形盐。

又曰：掌盐之政令，以共百事之盐。祭祀，共其苦盐、散盐。杜子春读苦为盬，谓出盐直用，不煮治也。郑司农云：散盐，煮治者。玄谓：散盐，煮水为盐也。宾客，共其形盐、散盐。王之膳羞，共饴盐。饴盐，[盐]之(怡)[甜]者，今戎盐有也。几齐事，鬻盐以待戒令。齐事，和五味之事。鬻盐，煮治之。鬻音煮也。

《记》曰：祭宗庙，盐曰咸鹺。大咸曰鹺。

又曰：醯醢之美，而煎盐之尚，贵天产也。

又曰：桃诸卵盐。大盐。

又曰：功衰，食菜果，饮水浆。无盐酪不能食，食盐酪可也。功衰，齐斩之末也。酪，酢截。

《左传》曰：王使周公阅来聘，飨有昌歜、白黑形盐。辞曰："国君文足昭也，武可畏也，则有备物之飨，以象其德。荐五味，羞嘉谷，盐虎形，盐，五味之(酱)[将]，故刻为虎形，以象其武。以献其功。吾何以堪之？"

又曰：晋人谋去故绛，诸大夫皆曰："必居郇、瑕氏之地，沃饶而近(盐)[盬]。"[盬]，盐[也]。(狩)[猗]氏县有盐池是也。

又曰：齐晏子曰：山木如市，弗加于山；鱼、盐、蜃、蛤，弗加于

海。

《说文》曰：盐，咸也。（盐池）〔盬〕，河东盐池，袤五十里，广六里，周一百十四里。戴延之《西京记》曰：盐生水中，夕取朝复，千车万驴，适意多少。卤，西方碱也。东方谓之斥，西方谓之卤。鹼，碱也，河内谓之碱。

《广雅》曰：硝、音消。鹺、七豆切。醞、音温。鹾，步典切。盐也。

《史记》曰：募民月给费用官器作煮盐，官〔与〕牢、盆。

《汉书》[曰]：王莽诏曰："盐，食者之将。"

又曰：吴东海水为盐，国用饶足。《吴录·地理志》曰：吴王煮海水为盐。今海盐县是也。

《续汉书》曰：虞翊为武都太守，始到郡，谷石千五百，盐石八千。视事三岁，谷石八千，盐百。

又曰：天竺国出黑盐。

《东观汉记》曰：贾复为县掾，迎盐河东，会盗贼起，等辈放散，其盐复独完，还致县中。

《后汉书》曰：第五伦自以久为官不达，遂将家属客河东，变名姓，自称王伯齐，载盐往来。又太原、上党所过，辄为粪除而去。

又《王符论》曰：且攻玉以石，洗金以盐。《诗·小雅》曰：他山之石，可以攻玉。今之金工发金色者，皆淬之盐水也。

《魏志》曰：卫颛与荀彧书曰："夫盐，国之大宝也。自乱以来放散，宜如旧置使者监卖，以其直益市犁牛，若有归民，以供给之。"

又曰：邓艾平蜀后，言于司马文王，留陇右兵二万人、蜀兵二万人，煮盐兴冶，为军农要用。

《魏略》曰：汉令哀牢民家出盐一斛以为赋。

《吴志》曰：朱桓卒，家无余财。孙权赐盐五千斛，以周丧事。

《蜀志》曰：先主定益州，置盐府校尉，较盐、铁之利。

《晋书》曰：肃慎国无盐、铁，烧木作灰，取汁而食之。

又曰：郭文，字文举，隐居吴兴余杭大辟山中。恒着鹿裘葛巾，

不饮酒食肉，区种菽麦，采草叶木(宝)〔实〕贸盐以自供。人或酬下价者，亦即与之。

《宋书》曰：豫章王大会宾僚，张融食炙始毕，行炙人便去，融欲求盐，蒜，口终不言，方(食捶)〔摇食〕指，半日乃息。

又曰：张融作《海赋》，文辞诡激，独与众异。后以示镇军将军顾凯之，曰："卿作此赋，实超玄虚，但恨不道盐耳。"融即求笔注曰："漉沙构白，熬波出素，积雪中春，飞霜暑路。"

《齐书》曰：崔慰祖父丧，不食盐。母曰："汝既无兄弟，又未有子息，毁不灭性，故当不进肴羞耳，如何绝盐？吾今亦不食矣！"慰祖不得已从之。

《梁书》曰：侯景陷台城，宴集其党，又召僧通。僧通取肉揾盐，以进景，问曰："好不？"景答："所恨太咸。"僧通曰："不咸则烂。"及景死，王僧辨截其二手送齐宣，又传首往江陵，果以盐五斛置腹中，送于建康，暴之于市。百姓争取屠脍羹，食皆尽。

《后魏书》曰：世祖南伐，(遣)〔遣〕李〔孝〕伯赐刘义恭等盐各九种，并胡豉。孝伯曰："有后诏：凡此盐各有所宜。白盐、食盐，主上自所食；黑盐，治腹胀气满，末之六铢，以酒下；胡盐，治目痛；戎盐，治诸疮；赤盐、驳盐、臭盐、马齿盐四种，并非食盐。"

又曰：忽吉国水气咸，凝盐生树上。

又曰：沮渠蒙逊平酒泉，于宋繇室得书数千卷，盐、米数十斛而已。蒙逊叹曰："孤不喜克李氏，欣得宋繇耳。"

《北齐书》曰：房景伯母亡，居丧不食盐菜，因此遂为水病，积年不愈。

又曰：崔暹奏请海沂煮盐，有利军国。文襄以问崔昂，昂曰："亦既官煮，〔须〕断之灶。官力虽多，不及人广。(诸淮)〔请准〕开市，薄为灶税，私馆给，彼此有宜。"朝廷从之。

《唐书》曰：武德中，长安古城盐渠水生盐，色红白，味甘，状如方印。

又曰：左右神策、盐州行营节度使胡坚昌皆表奏："初城盐州卤中获壤土，又置烽堡，水路回远，即时有雨，废盐井悉生盐。事扶圣德，可谓天赞，请宣付史馆。"制可。

又曰：代宗时，河中府盐池生瑞盐。韩滉奏曰："土德之瑞。"

又曰：李晟薨后，德宗以初城盐州复盐池，上赐宰相新盐，恻然思之，命置盐于灵座。

又曰：流鬼国去京师万五千里，边于北海，多沮泽，有鱼、盐之利。

又曰：初，榷盐起于第五琦。及刘晏代其任，法术精密，官无遗利。初，岁入钱六十万贯，季岁十倍，而人无厌苦。大历末，通计一岁征赋所入，而盐醯当天下太半之赋。

《管子》曰：齐有渠之盐，燕有辽东之煮。十口之家，十人舐盐；百口之家，百人舐盐。凡食盐之数，一月，丈夫五升少半、妇人三升少半、婴儿二升少半。盐之重，升加分耗而釜百，升加什耗而斧千。君伐沮薪，煮浦水为盐正而积之三万钟。至阳春农事方作，令民无得筑垣墙，毋得缮冢墓，大夫无得治宫室台榭，北海之众无得聚庸而煮盐，然盐之价必四什倍。君以四什之贾，循河、济之流，南输梁、赵、宋、卫、濮阳。恶食无盐则肿，守圉之本，其用盐独重。君伐菹薪，煮沛水以籍于天下，然则天下不减矣。

又曰：桓公成盐三万六千钟，令吏籴之，得成金万一千余斤。

《尸子》曰：南海之蜚，北海之盐。

《鲁连子》曰：连宿沙瞿子善煮盐；使煮渍沙，虽十宿不能得也。

《抱朴子》曰：作赤盐法：用寒盐一斤，雨泥一斤，内铁器中，以（为）水烧，皆消而赤也。

《金楼子》曰：白盐，小小〔有〕峰洞，（激）〔皎〕如（有）水精。及其映日光，似琥珀。胡人（扣）〔和〕之以供国厨，名为君王盐，亦名玉华盐。

又曰：有清池盐，正四方，广半寸，其形（挟）〔扶〕疏。似有人耕

池旁地，取池水波种之，去勿回顾，即生此盐。

《国语》曰：桓公通齐国之鱼盐于东莱。

《山海经》曰：景山南望盐贩或无贩字。败之池，北望少泽，其草多蓄与、秦菽，其阴多颛，其阳多玉。郭景纯云，盐败泽即解县盐池也。

《吕氏春秋》曰：和之美者，大夏之盐。高诱曰：大夏，泽名，或山名。

《春秋后语》曰：张仪说赵王曰："今日楚与秦为兄弟之国，而韩、魏称为藩臣，齐献鱼、盐之地，断赵之右臂。"齐负海，有鱼盐之利。今云献鱼盐之地，矫辞以胁赵也。

《淮南万毕术》曰：盐能累卵。取戎盐涂卵，取他卵置其上，即累也。

《盐铁论》曰：古者豪强大家得煮海为盐，民皆依为奸之业也。

《世说》曰：秦缪公使贾人载盐，百里奚使将(军)〔车〕。

《风俗通》曰：咸如炭，俗说：咸亦与热正等，炭火不可以入口，人食得太咸，亦吐之。谨案，东海眴人晓知盐法者云：搅盐木〔水〕多日，每焦黑如炭，非谓灶中火炭也。

《吴时外国传》曰：涨海州有湾，湾中常出自然白盐，峄峄如细石子。天竺国有新淘水，水甘美，下有石盐，白如水精。《南州异物志》云：盐如石英。

《晋令》曰：凡民不得私煮盐，犯者四岁刑，主吏二岁刑。

《蜀王本纪》曰：宣帝地节中，始穿盐井数十所。

《世本》曰：宿沙作煮盐。《宋志》曰：宿沙卫，齐灵公臣。齐滨海，故卫为煮盐之利。

《晋太康地记》曰：梓潼县出伞子盐。

《广志》曰：盐体因于水故，或水且生于水故，或与土杂产于地，多侧于海滨，但未必千里相比耳。煮盐与海同。河东有印成盐，西方有石子盐，皆生于水。北海。北海湖中有青盐，五原有紫盐，波斯国有白盐，如细石子。

《玄晏春秋》曰：故侍中刘子扬食饼，知盐生精味之至。《秦记》

曰：会稽王道子为符郎设盛馔，郎云："盐味小生。"

《博物志》曰：临邛火井，诸葛亮往视之后，火益盛。以盆贮水，煮之则盐。后人以火投井中，火即灭，至今不然。

《梁四公子记》曰：高昌国遣使贡盐二颗，颗大如斗状，白似玉。帝以其自万里绝域而来献，数年方达，命杰音竭。公迓之，谓其使曰："盐一颗是南烧羊山月望收之者，一是北烧羊山非月望收之者。"使者具陈："盐，奉王急命，故非时尔。"因问紫盐、碧珀，云"中路遭北凉所夺，不敢言之。"帝问杰（曰）公群物之异，对曰："南烧羊山盐文理粗，北烧羊山盐文理密。月望收之者，明彻如冰，以毡囊煮之可验。交河之间，平碛中，掘深数尺，有末盐，如红如紫，色鲜味甘，食之止痛。更深一丈，下有碧珀，黑逾纯漆，或大如车轮，末而食之，攻妇人小腹症瘕诸疾。彼国珍异，必当致贡，是以知之。"

《凉州异物志》曰：姜赖之墟，今称龙城。恒溪无道，以感天庭。上帝赫怒，溢海荡倾。姜赖，胡国名也。恒溪，其王字也，矜贪无厌。上帝化为沙门，游于观其政，遂从溪乞之，以盐与帝，帝乃震怒，使蒲昌溢以荡覆也。刚卤千里，蒺藜之形，其下有盐，累棋而生。其地化为卤而刚坚，纵如蒺藜，悛发其底，盐方大如棋，以次相累也。坐以盐乞天帝，故使此地化生盐也。

又曰：盐山二岳，三色为质，赤者如丹，黑者如漆。小大从意，镂之写物，赤与黑者皆小，惟白大。或如箧箱，从大所为形也。作兽辟恶，佩之为吉。或治为鸟兽以佩之。戎盐可以疗疾。四方皆用白者作散，以除头风。以其出胡国，故言戎盐也。

《凉州记》曰：有青盐池，出盐正方半寸，其形似石，甚甜美。

《益州记》曰：汶山、越巂煮盐法各异。汶山有咸石，先以水渍，既而煎之；越巂先烧炭，以盐井水沃炭，刮取盐。

《荆州记》曰：盐水自凝，生伞子盐，方寸，中央隆起，形如张伞。

《本草经》曰：卤盐，一名寒石，味苦。戎盐，主明目。大盐，一名胡盐。《吕氏春秋》曰：《本草》云："戎盐一名胡盐。"

崔豹《博徒论》曰：江阳六盐。

《笑林》曰：姚彪至武昌，遇风，与沈浙江渚守风。粮用尽，遣人从彪贷盐百斛。彪得书不答，敕左右倒盐百斛着江水中，曰："明吾不惜，惜所与耳！"

《岭表异录》曰：野煎盐，广南煮海其无限，商人纳榷，计价极微。数内有恩州场、石桥场，俯迩沧溟，去府最远。商人于所司给一百石榷，课止销杂货三、二千，及往本场盐，并无官者给遣。商人但将人力收聚咸沙，掘地为坑，坑口稀布竹木，铺蓬篷于其上，堆沙，潮来投沙，咸卤淋在坑内。伺候潮退，以火炬照之，气冲火灭，则取卤汁，用竹盘煎之，顷克而就。竹盘者，以篾细织竹镬，表里以牡砺灰泥之。自收海水煎盐，谓之野煎，易得如此也。江淮试卤浓淡，即置饭粒于卤中，粒浮者，即是纯卤也。

酱

《礼记》曰：脍炙处外，醯酱处内。

又曰：献熟食者操酱齐。

又曰：濡鸡，醢酱，实蓼；濡鱼，卵酱，实蓼；濡鳖，醢酱，实蓼；鱼脍，芥酱；麋腥，醢酱。

《论语》曰：不得其酱，不食。

《汉书》曰：刘歆谓扬雄云："今学有禄利，然尚不能明《易》，又如玄何？吾恐后人覆酱瓿也！"瓿，音部，罂名也。

《风俗通》曰：酱成于盐而咸于盐，夫物之变有时而重。

又曰：雷不作酱，俗说令人腹内雷声。按子路感雷精而生，尚刚好勇。死，卫人醢之。孔子覆醢，每闻雷，心恻怛耳。

桓谭《新论》曰：鄙人得鲠音鲠。酱而美，与人共食，少唾其中，因弃之，俱不得食。

《论衡》曰：作豆酱恶闻雷，此欲使人急作，不欲积久。

《世说》曰：陆机入洛，欲为《三都赋》。闻左（司）〔思〕作之，抚掌而笑，与弟云书云："此间有伧父欲作《三都赋》，须其成，当以覆

酱瓮耳!”

《宋书》曰:孝武尝为王玄谟作四时(书)〔诗〕云:匏酱调秋菜,白醭解冬寒。

又曰:孝绪外兄王晏贵显,屡至其门。孝绪度之,必至颠覆。闻其笳管,穿篱逃匿,不与相见。曾(会)〔食〕酱美,问之,云是王家所得,便吐餐覆酱。及晏诛,亲戚咸为之惧,孝绪曰:“亲而不党,(惟)〔谁〕坐之?”(及)〔后〕竟获免。

梁刘孝仪《谢智安王赍虾酱启》曰:龙酱传甘,退(成)〔诚〕可陋。蚬醢称贵,追觉失言。上圣闻雷,未之能覆。嘉宾流啜,(差)〔羞〕以无辞。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六十六

饮食部二十四

醯　醢

醯

《释名》曰：苦酒，淳毒甚者酢且苦也。

《周礼》曰：醢人，掌共五齐、七菹，凡醢物；以共祭祀之齐菹，凡醢酱之物。宾客，亦如之。齐菹，酱属。醢人者，皆须醢成味。王举，则共齐菹，醢物六十瓮；共后及世子之酱、齐菹。宾客之礼，共醢五十瓮。凡事共醢。

《仪礼》曰：醢、醢百瓮夹碑，十以为列。

《礼》曰：宋襄公葬其(大)〔夫〕人，醢醢百瓮。

又曰：大功之丧，不食醢酱。父母之丧，又期而大祥，有醢酱。

《论语》曰：子曰："孰谓微生高直？或乞醯焉，乞诸其邻而与之。"

《史记》曰：通邑大都，酤〔一岁〕千酿，醢〔酱千缸〕。

《汉武内传》曰：西王母仙上药，有凤林鸣酢。

《魏名臣奏》曰：刘放奏云："今官贩苦酒，与百姓争锥刀之末，宜其息绝。"

《吴录·地理志》曰：吴王筑城以贮醢醢，今俗人呼苦酒城。

《晏子春秋》曰：兰本三年而成，湛之苦酒，则君子不近，庶人不佩。

《风俗通》曰：酢如黄荚。按，黄味酸，工者取以调味。

《博物志》曰：酒暴熟者〔易〕酢，醢酸者易臭。

又曰：龙肉以醯渍则文章生。

葛洪《肘后方》曰：治齿痛，用三年醯酢。

《唐书》曰：初，薛仁果拔秦州，召富人，磔于猛火之上，或以醯

灌鼻，求其金宝。

又曰：任迪简，万年人，举进士，初为天德军使李景略判官，性重厚。常有宴，行酒误以醢进。迪简知误，以景略性严，虑坐主酒者，乃勉强饮尽之，而为容其过。以酒薄〔白〕景略，请换之。于是军中感悦。

醢

《周礼》曰：醢人，掌四豆之实。朝事之豆，其实韭菹、醓醢，昌菹、麋臡，菁菹、鹿臡；馈食之豆，其实葵菹、羸〔蠃〕，脾析、蜱醢，蠯、蚔醢，豚拍、鱼醢；加豆之实，芹菹、兔醢，深蒲、醓醢，箈菹，雁醢，笋菹、鱼醢。

又曰：醢人，为王及后、世子共其内羞。王举，则共醢六十瓮，以五齐、七醢、七菹、三臡实之。齐当为豆。五豆：昌本、脾析、蠯、豚拍、深蒲也。（十）[七]醢：醓、羸、蠯、蚔、鱼、兔、雁醢。七菹：韭、菁、茆、葵、芹、箈、笋、菹。三臡、麋、鹿、麋臡也。凡醢酱所和，细切为齑，全物若腼为菹也。宾客之礼，共醢五十瓮。致饔饩时。凡事共醢。

《礼》曰：孔子哭子路于中庭。寝中庭也。与哭师同，亲之。有人吊者，夫子拜之。为之主也。既哭，进使者而问故，使者，自卫来讣者。故，谓死之意状。使者曰："醢之矣。"时卫世子蒯聩纂辄而立，子路死之。醢之者，（尔）[示]欲啖食，以怖众。遂命覆醢。覆弃之，不忍食。

《礼记外传》曰：祭祀宾客菹醢之用。醢，肉酱之通名。醢，汁也，溍，亦汁也。此等皆在豆，以其湿故也。笾，竹器。何盛于也。豆，木〔器〕（也），皆跌足。取其去地高洁。醢有陆产，畜之所生，在陆者。有水物，天地阴阳之气所生。水草之品，非人力所种，自然洁。臡者，骨肉相杂为之，有麋鹿麋之臡。麋，大獐也。字或作麇。兔醢，蚔醢，皆陆产也。蚔，蚁卵也。有鱼雁羸蜱之醢。蠯蛤之类也。蠯似蚌而长也。五者水物。

崔寔《四民月令》曰：五月一日可作醢。

弘《君举食檄》曰：东里独姥之醢。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六十七

饮食部二十五

茗

《尔雅》曰：槚，苦荼。郭注：树小者似栀子，冬至生叶，可煮作羹饮。今早采者为茶，晚采者为茗。一名荈，蜀人名为苦荼。

《吴志》曰：孙皓每宴，〔坐〕席无不能酒，率以七升为限，虽不悉入口，浇灌取尽。韦曜饮酒不过二升，初见礼异，密赐茶茗以当酒。

《晋中兴书》曰：陆纳为吴兴太守，时卫将军谢安尝欲诣纳，纳兄子俶怪纳无所备，不敢问之，乃私蓄十数人馔。安既至，纳所设惟茶果而已。俶遂陈盛馔，珍羞必具。及安去，纳杖俶四十，云："汝既不能光益叔父，奈何秽吾素业！"

《晋书》曰：夏侯恺亡后形见，就家人求茶。

又曰：桓温为扬州牧，性俭素，每宴，惟下清茶扑茶果而已。

《宋录》曰：新安王子鸾、豫章王子尚诣昙济道人于八公山。道人设茶茗，尚味之曰："此甘露也，何言茶茗焉？"

《南齐书》曰：武帝遗(诂)〔诏〕："灵坐勿以牲为祭，惟设饼果茶饭酒脯而已。"

《唐史》曰：风俗贵茶，〔茶〕之名品益众。剑南有蒙顶石花，或散牙，号为第一。湖州顾渚之紫笋，东川有神泉昌明、硖州有碧涧、明月房、茱萸寮，福州有方山之生牙，夔州有香山，江陵有南木，湖南有衡山，岳州有滥湖之含膏，常州有义兴之紫笋，婺州有东白，睦州有鸠坑，洪州有西山之白露，寿州有霍山之黄芽。蕲门〔胭，而浮梁〕之商货不在焉。

又曰：竟陵僧有于水滨得婴儿者，育为弟子。稍长，自筮，遇

《蹇》之《渐》，繇曰："鸿渐于陆，羽可用为仪。"乃姓陆氏，字鸿渐，名羽。羽有文学，多意思，耽一物不尽其妙。茶术最著。巩县为瓷偶人，号陆鸿渐，买十器得一鸿渐。市人沽茗，不利辄灌之。羽于江湖称竟陵人，于南越称桑苎翁贞元末卒。

又曰：韩滉闻奉天之难，以采练囊缄茶末，健步（其）以进（也）〔上〕。

又曰：贞元九年春，初税茶。先是，诸道盐铁使张滂奏曰："伏以去秋水灾，诏令减税。今之国用须有供备。伏请出茶州县及茶山外商人，要略委所由定二等，时估每十税一，价钱充所放两税。其明年已后，所得税外收贮。若诸州遭水旱，赋税不办，以此代之。"诏曰："可。"仍委张滂具处置条奏。自是每岁得钱四十万贯。茶之有税，自此始也。然税茶无虚岁，遭水旱处，未尝以茶税钱拯赡。

又曰：大和七年正月，吴、蜀贡新茶，皆于冬中作法为之。上务恭俭，不欲逆其物性，诏所贡新茶宜于立春后造。

又曰：大和九年十月，王涯献茶，以涯为榷茶使。茶之有税，自涯始。

又曰：大和九年十二月，诸道盐铁转运榷茶使令狐楚奏："榷茶不便于民，请停。"从之。

又曰：元和十四年，归光州茶园于百姓，从刺史房克让之请。

又曰：初，常鲁使西蕃，烹茶帐中。蕃人问曰："何为者？"鲁曰："涤烦疗浊，所谓茶也。"蕃人曰："我此亦有。"命取以出，指曰："此寿州者，此顾渚者，此蕲门者。"

《晏子春秋》曰：婴相齐景公时，食脱粟之饭，炙三弋五卵，茗（菜）〔茶〕而已。

《广雅》曰：荆、巴间采茶作饼成，以米膏出之。若饮先炙，令色赤，捣末置瓷器中，以汤浇覆之，用葱、姜芼之。其饮醒酒，令人不眠。

《博物志》曰：饮真茶，令少眠睡。

《神农食经》曰：茶茗宜久服，令人有力悦志。

又曰：茗，苦荼，味甘苦，微寒，无毒，主瘘疮，利小便，少睡，去痰渴，消宿食。冬生益州川谷山陵道旁，凌冬不死。三月二日采干。

华佗《食论》曰：苦荼，久食益意思。

壶居士《食志》曰：苦荼，久食羽化。与韭同食，令人身重。

陶弘景《新录》曰：茗茶轻身换骨，丹丘子、黄山君服之。

王浮《神异记》曰：余姚人虞洪入山采茗，遇一道士牵三青牛，引洪至瀑布山，曰："吾，丹丘子也。闻子善具饭，常思见惠。山中有大茗，可以相给，祈子他日有瓯蚁之余，不相遗也。"因立奠祀。后令家人入山，获大茗焉。

《广陵耆老传》曰：晋元帝时，有老姥每旦擎一器茗，往市鬻之，市人竞买。自旦至暮，其器不减茗。所得钱，散路旁孤贫乞人。或异之，执而系之于狱。夜擎所卖茗器，自牖飞去。

《广志》曰：茶，丛生。直煮饮为茗茶；茱萸、橄子之属，膏煎之，或以茱萸煮脯，冒汁为之曰茶；有赤色者，亦米和膏煎，曰无酒茶。

《晋书·艺术传》曰：敦煌人单道开不畏寒暑，常服小石子。所服者有〔桂花〕(心)气。兼服茶蘇而已。

《续搜神记》曰：晋孝武世，宜城人秦精入武昌山中采茗。忽见一人，身长一丈，通体〔皆〕毛。精见之大怖，自谓必死。毛人牵其臂，将至山中大丛茗处，放之便去。精因留采，须臾复来，乃探怀中橘与精。精甚怖，负茗而归。

又曰：桓宣武有一督将，因时行病后虚热，更能饮复茗，必一斛二斗乃饱，裁减升合便以为大不足。非复一日，家贫。后有客造之，正遇其饮复茗。亦先闻世有此病，仍令更进五升，乃大吐，有一物出，如升大，有口，形质缩绉，状似牛肚。客乃令置之于盆中，以一斛二斗复茗浇之，此物嗡之都尽而止。觉小腹又增五升，便悉混

然从口中涌出。既吐此物，病遂差。苦问之："此何病？"答云："此病名斛茗瘕。"

《异苑》曰：剡县陈务妻少寡，与二子同居，好饮茶。家有古冢，每饮辄先祠之。二子欲掘之，母止之。夜梦人云："吾止此冢三百余年，今二子恒欲见毁，赖相保护，又享吾佳茗。虽潜朽壤，岂忘翳桑之报？"及晓，于庭中获钱十万，似久埋者，惟贯新。母告二子，祷祠愈切。

《世说》曰：任瞻少时有令名。自过江失志，既不饮茗。问人云："此为茶？为茗？"觉人有怪色，乃自申明之，曰："向问饮为热为冷？"

又曰：晋司徒长史王濛好饮茶。人至，辄命饮之。士大夫皆患之，每欲往候，必云"今日有水厄"。

《江氏传》曰：统迁愍怀太子洗马，尝上疏谏云："今西园卖醯、面、茶、菜、蓝子之属，亏败国体。"

《晋四王起事》曰：惠帝蒙尘洛阳，黄门以瓦盂盛茶上至尊。

晋刘琨《与兄子南兖州刺史演书》曰：前得安州干茶二斤，姜一斤、桂一斤，皆所须也。吾体中烦闷，恒假茶。汝可信信致之。

傅咸《司隶教》曰：闻南方有蜀妪，作茶粥卖，廉事欧其器具。无为，又卖饼于市。而禁茶粥，以困蜀姥，何哉？

《坤元录》曰：辰州溆浦县，山上多茶树。

《括地图》曰：临城县东北一百四十里，有茶山、茶溪。

《天台记》曰：丹丘出大茗，服之生羽翼。

《夷陵图经》曰：黄木女观望州等山，茶茗出焉。

杨衒之《洛阳伽篮记》曰：彭城王勰戏谓王肃曰："卿不重齐、鲁大邦，而爱邾、莒小国。"肃对曰："乡曲所美，不得不好。"勰复谓曰："卿明日顾我，为卿设邾、莒之餐，亦有酪奴。"因此复号茗取饮为酪奴。时给事中刘缟慕肃之风，专习茗饮。彭城王谓缟曰："卿不慕王侯八珍，而好苍头水厄！海上有逐臭之夫，里内有学颦之妇，以

卿言之是也。”其彭城王家有吴姬，以此言戏之。自是朝贵宴会，虽设茗饮，皆耻不复食，虽江表残民远来降者，侍中元乂欲为之设茗，先问：“卿于水厄多少？”肖正德不晓人意，答曰：“下官虽生水乡，立身已来，不遭阳侯之难。”举坐笑焉。

《桐君录》曰：西阳、武昌、晋陵皆出好茗。巴东别有真香茗，煎饮，令人不眠。

又曰：茶花状如栀子，其色稍白。

《永嘉图经》曰：县东有白茶山。

《吴兴记》曰：乌程县西有温山，出御（荈）〔舜〕。

《淮阴图经》曰：山阳县南二十里有茶坡。

《茶陵县图经》曰：茶陵者，谓陵谷生茶茗。

《本草拾遗》曰：皋卢茗，〔苦平〕，作饮止渴，除疫，不睡，利水道，明目。生南海诸山中。南人极重之。

《广州记》曰：酉平县出皋卢，茗之（利茗）〔别名〕，叶大而涩，南人以为饮。

《南越志》曰：茗苦涩，亦谓之过罗。

陆羽《茶经》曰：茶者，南方嘉木，自尺、二尺至数十尺，其巴川峡山有两合抱者，伐而掇之。其树如瓜芦，叶如栀子，花如白蔷薇，实如栟榈，蒂如丁香，根如胡桃。其名一曰“茶”，二曰“槚”，三曰“蔎”，四曰“茗”，五曰“荈”。周公云：槚，苦茶。杨执戟云：蜀西南人谓茶曰蔎。郭弘农云：早取为茶，晚取为茗，一曰荈。蔎，音设。荈，昌兖切。其上者生烂石，中者生砾壤，下者生黄土。凡艺而不茂。法如种瓜。三岁可采。阳岸阴林，紫者上，绿者次；笋者上，牙者次；叶卷者上，叶舒者次。凡采茶在二月、三月、四月之间。茶之笋者生烂石沃土，长四、五寸，若薇蕨，始抽，凌露采（为）〔焉〕。茶之牙，发于丛薄之上，有三枝、四枝、五枝者，选中枝颖枝者采焉。其日雨不采，晴有云不采。蒸、拍、焙、穿、封，干矣，有千类万状。卤莽而言之，如胡人靴者蹙缩然，犎牛臆者廉襜然，浮云出山者轮囷然，轻飚拂水者涵澹然。

有如陶家之子罗膏土，以水澄泚之；又如新治田者，过暴雨流潦之。经此，皆茶之精腴也。有如竹箨者，枝干坚实，难于蒸捣，故其形籭筛筛。上音离，下音帅。如霜荷者，茎叶凋趄，易其状（白）〔貌〕，故其〔状〕萎萃然。此皆茶之增老也。自采至于封曰七经，自胡人至于霜荷八等。

《唐新语》曰：右补阙〔綦〕毋景博学，有著述才。性不饮茶，著《代茶饮序》，其略曰："释滞消拥，一日之利渐佳；瘠气侵精，终身之累斯大。获益则归功茶力，贻患则不谓茶灾，岂非福近易知，（福）〔祸〕远难见者乎？"

《云南记》曰：名山县出茶，有山曰蒙山，联延数十里，在县西南。按《拾道志》尚书所谓蔡蒙旅平者，蒙山也，在雅州，凡蜀茶尽出此。

《魏王花木志》曰：茶叶似栀子，可煮为饮。其老叶谓之荈，细叶谓之茗。

杜育《荈赋》曰：调神和内，倦（懈康）〔解慵〕除。

张孟阳《登成都楼》诗云：芳茶冠六清，溢味播九区。人生苟安乐，兹土聊可娱。

左思《娇女》诗曰：吾家有好女，皎皎常白皙。小字为纨素，口齿自清历。其始字蕙芳，眉目灿如画。驰骛翔园林，草木皆生摘。贪走风雨中，倏忽数百适。心为茶荈剧，吹嘘对鼎铄。

孙楚《出歌》曰：茱萸出芳树颠，鲤鱼出洛水泉。白盐出河东，美豉出鲁川。姜桂茶荈出巴蜀，椒橘木兰出高山。蓼苏出沟渠，枇杷出中田。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六十八

火部一

火　上

《释名》曰：火，化物也。亦言燬也，物入即皆毁坏也。

《易》曰：水流湿，火就燥。

又曰：风自火出，家人。由内以相成炽也。

又曰：天与火，同人，君子以类族辨物。君子小人各得所同。

又曰：火在天上，大有君子，以遏恶扬善，顺天休命。大有，包容之象也。故遏恶扬善，成物之美，顺夫天德休物之命。

又曰：燥万物者，莫熯呼旱切。乎火。

《书》曰：火炎昆岗，玉石俱焚。

又曰：惟女含德，不惕予一人，予若观火。惕，惧也。观，视也。我观火者，喻刑罚可畏之也。

又曰：若火之燎于原，弗可向迩。火之燎于原，其炎炽之明，不可向近也。

又曰：五行：二曰火。火曰炎上。炎上作苦。

《诗》曰：叔在薮，火烈具举。

《礼》曰：孟夏之月，盛德在火。

又曰：季春出火为焚也。谓焚莱也。凡出火，以火出。建辰之月，火始出。

又曰：火之于民也，尊而不亲。

《左传》曰：人火曰火，天火曰灾。

又曰：兵犹火也，不戢，将自焚也。

又曰：火龙黼黻。

又曰：古之火正，或食于心，或食于咮，以出内火。是故咮为鹑火，心为大火。谓火正之官，配食于火星也。建辰之月，鹑火星昏在南方，则令民放火。建戌之月，大火星伏在日下，夜不得见，则令民内火，禁放火也。陶唐氏之火正阏伯居商丘，阏伯，高辛氏之子也。《传》曰：迁阏伯于商丘，主辰大火也，今为宋星。然则商丘在宋地也。祀大火而火纪时焉。谓出内火时也。相土因之，故商主大火。相土，契孙，商之祖也。始代阏伯之后，居商丘，祀大火也。

又曰：郯子云："炎帝以火纪，故为火师而火名。"

又曰：昭公十七年，冬，有星孛于大辰，西及汉。夏之八月，辰星见，在天汉西。今孛星出辰西，光芒东及天汉。申须曰：申须，鲁大夫。"彗，所以除旧布新也。天事恒象，天道恒以象类告示人。今除于火，火出必布焉。诸侯其有火灾乎！"今火向伏，故知当须火乃布散为灾也。

《周礼》曰：春秋以木铎修火禁。火星以春出，以秋入，因天时而以成。

又曰：亨人，掌供鼎镬，以给水火之齐。镬，所以煮肉及鱼腊之器。既熟，乃脀于鼎。齐，多少之量。齐，音剂。

又曰：卜师，掌开龟[之四兆]，……扬火以作龟，致其墨。扬火犹炽也。致其墨者，熟灼之，明其兆。

又曰：司爟掌行火之政令，四时变国火，以救时疾。行犹用也。变犹易也。郑司农说以鄹子曰：春取榆柳之火，夏取枣杏之火，季夏取桑柘之火，秋取柞楢之火，冬取槐檀之火。季春出火，民咸从之。季秋内火，民亦如之。郑司农云：以三月本时昏，心星见于辰上，使民出火。九脐黄昏，心星伏在戌上，使民内火。故《春秋传》曰：以出内火。时则施火令。（楚菜）[焚莱]之时。凡祭祀，则祭爟。报其为明之切，礼如祭曒。凡国失火，野焚莱，则有刑罚焉。野焚莱，民擅放火。

又曰：穴氏掌攻蛰兽，各以其物火之。蛰兽，熊罴之属，冬藏者也。将攻之，必先烧其所食之物，放其穴，诱出之，乃可得之。以时献其珍异皮革。

又曰：柞氏掌攻草木及林麓。林人所养者。山足曰麓。夏日至，令刊阳木而火之；冬日至，令剥阴木而水之。刊、剥，互言耳，皆谓所去。次地之皮生南为[阳]，本生北为阴。木，火之水之，则使其鞹不生。若欲其化也，则春秋变其水火。化犹生也，谓时以种谷也。变其水火者，乃所火则水之，所水则火之，则其土和美。

又曰：秋官。司(恒)[烜]氏掌以夫燧取明火于日。夫燧，阳燧也。

《史记》曰：燕攻即墨，田单乃收城中牛千头，为绛缯衣，画以五彩龙文，束兵于角，结火于尾，穿城而出，壮士衔枚[随其]后。牛所触辄死，壮士击之，城上大噪，燕师大骇。

又曰：庞涓追孙膑蠭其行，暮当至马陵。乃斫大树白而书之曰："庞涓死此下。"于是令齐军万弩夹道而伏，[期]曰："暮见火举而俱发。"庞涓夜至[斫木下]，见白书，乃钻火(读)[烛]之，[读其书]未毕，[齐军]万弩俱发，庞涓大败。

又曰：苏代谓魏王曰："夫以地事秦，犹抱薪救火，薪不尽，火不灭也。

又曰：颜叔子独居[一]室，夜雨，比舍屋(角)[崩]，有女子投之。叔子令秉烛，烛尽，乃彻屋草续之。至明不乱。

又曰：武王既渡河，有火自上复于王屋，流为乌，其色赤。

《汉书》曰：项羽西屠咸阳，烧其宫室，火三月不灭。

又曰：孝平后，王莽女，有节操。及汉兵诛莽，燔烧未央宫，后曰："何面目见汉家。"因自投火而死。

又曰：汉兵围王莽，城中少年房朱、张鱼等恐见虏掠，私烧作室门，呼曰："反虏王莽，何不出降！"火及掖庭，莽避火宣室前殿，火辄随之。

又曰：陈胜、吴广夜(构)[篝]火狐鸣，呼曰："大楚兴，陈胜王。"

(又)《郡国志》曰：连浑府遥火山而有火井，深不可见底。炎气上升，常若微电。以草覆之，则烟腾(大)[火]发。其山似火，从地而发，故名荧台。

《东观汉记》曰：梁鸿牧豕长安上林苑中。失火，延及人家。问所烧财物，悉推豕偿之。其主言少，鸿愿以身[佣]作，躬执其勤。

又曰：长沙有义士古初，遭父丧未葬。邻人火起，及初舍，棺不可移，冒火伏棺上，火乃灭。

又曰：廉范字叔度，为蜀郡太守。成都地迫屋狭，百姓夜作，以

供衣食。又禁火，民覆蔽之，失火者日属。范(放)[乃]令夜作，但使储水，百姓皆悦。歌曰："廉叔度，来何暮，不禁火，民安(堵)[作]，昔日无襦今五袴。"

《魏略》曰：秦伯出猎，至于咸阳。有火流下，化为白雀，衔绿丹书，集于公车。

《吴志》曰：张昭，字子布。孙权以公孙渊称藩，遣张珍、许晏至辽东，拜渊为燕王。昭谏权，权不从。昭忿称疾不朝，权恨之，土塞其门，昭又于内以土封之。渊果杀珍、晏，权数慰谢昭，[昭]固不起。权因出，过其门呼昭，昭辞病笃。权烧其门，欲以恐之，昭更闭户。(孙)权使人灭火，往问良久，昭诸子扶昭起，权载以还宫。

《晋书》曰：愍怀太子遹字熙祖，惠帝长子也。宫中尝夜失火，武帝登楼望之，太子时年五岁，牵帝裾入暗中。帝问其故，太子曰："暮夜仓卒，宜备非常，不宜令照见人[主]也。"由是奇之。

又曰：张华字茂先，武库火，华惧因此变，作列兵，固守，然后救之。果累代之宝及汉高斩蛇剑、王莽头、孔子履等尽焚焉。

又曰：韩康伯家贫窭。伯年数岁，至大寒，母方为作襦，令伯(投)[捉]熨斗，而谓之曰："且著襦，寻当作复裨。"伯曰："不复须。"母问其故，对曰："火在斗中，而柄尚热，今既著襦，下亦当暖。"母甚异之。

又曰：王献之常与兄徽之共在一室，忽然火发，徽之遽走出，不遑取履。献之神色恬然，徐呼左右扶出。

又曰：郭璞，字景纯。门人赵载，尝窃青囊书，未及读，而为火所焚。

又曰：庾亮镇武昌，夜半望见城内有数炬火从城上出，如(火)[大]车状，白布(慢)[幔]覆，与火俱出城东，北行至江乃灭。

又曰：佛图澄尝与石季龙升中台，澄忽惊曰："幽州当火灾。"仍取酒噀之，久而笑曰："救已得矣。"季龙遣验，幽州云"是(曰)[日]火从四门起，西南有黑云来，骤雨灭之。雨亦颇有酒气。"

又曰：嵇康从孙登游，三年，康问其所终，不答，康每叹息。将别，谓曰："先生竟无言乎？"登乃曰："子识火乎？生而有光，不用其光，而果在于用光；人而有才，不用其才，而果在于用才。故用光在乎得薪，所以保其耀；用才在於识真，所以全其年。今子才多识寡，难乎免於今之世矣。子无求乎！"康不能用，果遭非命。

邓粲《晋纪》曰：胡毋辅之过河南尹门下，将饮酒，使门卒王子博取火，子博曰："卒也！惟不乏吾事，安能为人使！"辅之与语，叹曰："吾不及也！"因言于河南尹，以为功曹。

《晋中兴书》曰：殷浩北伐，江逌为长史。逌取数百鸡，以长绳连脚，皆系火，一时驱放，[飞]过堑，集[羌]营，皆燃焉。

《宋书》曰：周朗为庐陵内史，郡后荒芜，颇多野兽。母薛氏欲见猎，朗乃合围纵火，令母观之。火逸烧[郡]廨，朗悉以秩米起屋，偿所烧之限。

《梁书》曰：阮孝绪家贫无以爨，僮妾窃邻人樵以继(父)[火]。孝绪知之，乃不食，更令撤屋而炊。

《后魏书》曰：祖莹好学，(以昼继夜)[以夜继昼]。父母恐其成疾，禁之。后燃火读书，以衣被蔽塞窗户，恐为(人家)[家人]所觉。

[又曰：]萧鸾遣鲁康祚侵太仓口。傅永以贼若夜来，必应于渡淮之(守)[所]，以火记其浅处。永既设伏，乃密令人以瓠盛火，渡淮南岸当深处置之。教之云："若有火起，即亦燃之。"其夜康祚等果亲率领来斫永营，东西二伏夹击之。康祚等奔趣淮水，火既竞起，不能记其本济之处，遂望永所置之火而争渡焉。水深溺死、斩首者数千级。

《北齐书》曰：神武西征，登凤陵，命中外府司马李义深、相府城局李士略共作檄文，皆辞，请以孙搴代。神武乃引(塞)[搴]入帐，自为吹火，催促之。搴神色安然，(授)[援]笔立(疏)[就]。

又曰：文宣曾近出，令张曜居守。帝夜还，曜不时开门，勒兵严备。驻跸门外，久之，催迫甚急。曜以夜深，须火至面识，门乃可

开。于是独出见帝,[帝笑曰:"卿欲效郅君章也。"]帝使曜前开门,然后入。

又曰:张亮守河(州)[阳],周文帝于上流放火船,欲烧河桥。亮乃备小艇百余,皆载长锁,锁头施钉。火船将至,即驰小艇以钉钉之,引锁向岸。火船不得及,桥全,亮之功也。

《尚书大传》曰:燧人为燧皇,以火纪物。火阳,尊,故托燧皇于天。

《春秋元命苞》曰:火之为言委随也,故其字,人散二者为火也。

《韩诗外传》曰:晋平公藏宝之台烧,救火三日三夜乃胜之。公子晏束帛而贺曰:"臣闻王者藏于天下,诸侯藏于百姓,农夫藏于囷庾,商贾藏于篋匮。今百姓乏于外而赋敛无已,昔桀、纣残贼为天下戮,今皇天降灾于皇台,是君之福也。"

《战国策》曰:楚王游云梦,野火之起也,若云霓。

《吴越春秋》曰:越王思报吴,冬则抱冰,夏则握火。

《后赵录》曰:石勒禁火。百鼓之后燃火者,鞭之一百;延火烧一家,斩五部都督。

《汝南先贤传》曰:郭宪从南郊含酒东北三噀,云:"齐失火,以厌之。"后齐果上火事。

又曰:蔡君仲有至孝之心。母终,棺在堂,西舍失火,火将至,君仲伏尸号哭,火越向东家。

《陈留耆旧传》曰:刘昆为江陵令。民有火灾,昆向火叩头,即沛然下雨。诏问"反风灭火,虎北渡河,何以致此?"昆曰:"偶然耳。"帝曰:"此长者之言耳。"

《郑玄别传》曰:玄年十七,在家见大风起,诣县曰:"某时当有火灾,宜祭爟禳,广设禁备。"时火果起,而不为害。

《樊英别传》曰:英隐于菟山,尝有黑风从西方起,英谓学者曰:"成都市火甚盛。"因含水西向漱之,乃令记其日。后有客从蜀来者,云是日有大火,有黑云平旦从东起,须臾大雨,火遂得灭。

《葛仙公别传》曰：公与客谈话，时天寒，公谓客曰："居贫不能得炉火，请作一大火。"公遂吐气，火赫然从口而出。须臾，火满室，坐客皆热而脱衣也。

《列仙传》曰：陶安公，六(合)[安]冶师也。数行火，火一旦散上，紫色冲天。须臾，朱雀止冶上，曰："安公安公，冶与天通。[七月]七日，迎汝以赤龙。"龙至，安公骑之东南而上。

又曰：栾巴为尚书，王会得酒，西向嗽，云："成都失火，嗽而作雨。"驿至，果如其言。

又曰：宁封子，黄帝陶正，掌火，能作五色烟。

《列女传》曰：梁节姑，其室失火，兄子与己子在内，欲取兄子，辄得己子，火盛不得复入。妇人曰："梁国岂可户告人晓耶！被不义之名，何面目以见兄弟家人哉！"遂赴火而死。

《搜神记》曰：糜竺尝从洛归，未至家数十里，见路次有好新妇从求寄载。行二十余里，新妇谢竺[曰]："我天使也，当往烧东海糜家。感君见载，故以相语。"竺因请之，曰："不得不烧，君快去，我缓行(行)，日中必火发。"竺乃急行达家，使出财物。日中，而火大发。

《玄中记》曰：南方有炎(火)山焉，在扶南国之东，加营国之北，诸薄国之西。从四月而火生，十二月火灭。正月、二月、三月火不燃，山上但出云气，而草木生[叶]枝条。至四月火燃，草木叶落，如中国寒时草木叶落也。行人以正月、二月、三月行过此山下，取此木为薪，燃之无尽时；取其皮，绩之成火浣布。

《十洲记》曰：炎洲在南海中，地方二千里，去岸九万里。上有风生兽，似豹，青色，大如(鲤)[狸]。张[网]取之，积薪数车以烧之，薪尽而此兽在火中不燃。以铁椎锻其头十数下乃死，以其口向风，须臾便活而起，以石上葛蒲塞[其鼻]即死。取脑以[菊]花服之，尽十斤，得寿五百岁。又有火林山，山中有火兽，大如鼠，毛长三四寸，或赤或白。山可二百许里，晦(望)[夜]见山林，(及)[乃]此兽光火照人。乃取其兽毛，绩以为布，名曰火浣布，国人服之。

此(中)布垢污,惟以火烧布两食许,出振之,其垢即去,洁白如雪。

《述征记》曰:北征有张母墓。旧说张母是王氏妻,王家葬经数百载后开墓,而香火犹燃。其家奉之,称清火道。

《英雄记》曰:周瑜镇江夏,曹操欲从赤壁渡江南。无船乘漳,沿汉水下至浦口,未即渡。瑜夜密使轻船走舸百余艘,艘有五十人(拖)[施](掉)[棹],人持炬火,持火者数千人,立于船上,以苇于排。至乃放火,火燃即回船走去。须臾,烧数千滩火起,火光照天,操乃夜去。

《齐地记》曰:东武有火生木,烧之不死,亦不损也。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六十九

火部二

火　下

《西京杂记》曰：惠帝七年夏，雷震南山，(火)[大]木(林)数千株，皆火燃至末。其下数十亩地，草皆焦黄。其后百许日，家人就其间得龙骨一具，鲛骨二具。

又曰：樊将军哙问陆贾曰："自古人君皆云受命于天，云有瑞应，岂有是乎？"贾曰："有之。夫目(膦)[瞤]则得酒食，火华则得钱财，故目(膦)[瞤]则祝之，火华则拜之。况天下大宝、人君重位，非天命何以得之哉！"

《王子年拾遗记》曰：岱山东有员渊千里，孟夏之月，水腾沸，以金石投之，则烂如土矣。孟冬之月，稍焦涸，中有黄色烟从地出，起数丈，烟色万变。山人掘之，入地数尺，得焦石如炭，或有碎火，如俗间之火。有草名莽煌，叶圆如荷，去之十步，炙人衣服则焦，鸟兽不敢近也。刈以为席，冬弥温，以枝相历磨，则火出。

又曰：昔伯禹随山浚川，起自积石，凿龙门，至窒穴。初入窒穴之时，孔八尺，稍入，幽暗不可复行。禹乃(圆)[负]火而入，有黑蛇长十丈，头有角，衔夜明之珠，以(遵)[导]于禹。

又曰：员峤之山，[一]名环丘。有云石，广五百里，或四五十里。扣之片片，则蓊然云出，俄而遍润天下。有木名曰倚桑，[煎煮以为蜜]。亦有冰蚕，长七寸，黑色，角有鳞。以霜雪覆之，然后作茧，长一尺，其色五彩，织为文锦，入水而不濡，其质轻软柔滑，以之投火，则经宿不燎。唐尧之世海人献之。

又曰：始皇好神仙之事，求天下异术。有宛渠之民，乘蠡舟，泛黑水，而至于雍部。始皇与之语及天初开之时，(子)[了]如亲见。始(见)[皇]问曰："闻子明于见远，愿闻其术。"对曰："臣之国，去咸池日没之所九万里焉，日月之所不照。以万岁为夜，其昼则天豁然中开，阔数百丈，万岁还合，则为一日也。及其为夜，琢燃石以代日光。此石出于然山，其土石皆自光明，钻斩皆火出，大如粟，则辉耀一室。昔炎帝时火食国人献此石也。"

又曰：申弥国去都万里，有燧明国不识四时昼夜。其人不死，厌世而升天。国有火树，名燧木，屈盘万[丈](识)，云雾出于中间，折枝相钻，则火出矣。后世圣人，变腥臊之味，游日月之外，以食救万物，乃至南垂，目此树表，有鸟若鸮，以口啄树，粲然火出。圣人(成)[感]焉，因取小枝以钻火，号燧人氏，在庖羲之前，则火食起乎兹矣。

又曰：郅寄字君珍，丧亲尽礼。去墓一百里，每夜行，常有鸟衔火以夹之。

《六韬》曰：军不举火，将亦不食。

《庄子》曰：木与木相摩则燃，金与火相守则流。阴阳错行，则天地大骇，于是乎有雷有霆。水中有火，乃焚大槐。

又曰：利害相摩，生火甚多，(曲熟)[内热]也。众人焚和。众人遭利则和，若利害存怀，则其和焚矣。

又曰：曾子居卫，缊袍无表，三日不举火，十年不制衣。

又曰：孔子穷于陈、蔡之间，七日不火食。

又曰：指穷[于]为薪，火传，穷，尽也。为薪，犹前薪也。前薪以指，指尽前[薪]，故火传而不灭。不知其尽也。前火非后火，故为薪而火传，[火传]而命续，由夫养得其极也，世岂知其尽而更生哉？

又曰：以火救火，以水救水，名之曰益多。适不能救，乃更足以成彼之威。

又曰：山木自寇也，膏火自煎也。

又曰：马血为磷，人血为野火。

又曰：尧让天下于许由。许由曰："日月出矣，而爝火不息，其于光也，不亦难乎！"

《列子》曰：赵襄子率徒十万，狩于中山，藉芿音仍。燔林，扇赫百里。有一人从石壁中[出]，从烬上下，众谓鬼物。火过徐行而出，若无所经涉。襄子怪而留之，徐而察之：形色七窍，人也；气息音声，人也。问奚道而入火，其人曰："奚物而谓石？奚物而谓火？"襄子曰："向之来所出者，石也；而向之所涉者，火也。"其人曰："不知也。"

《管子》曰：黄帝作钻燧出火，以熟荤臊。

《韩子》曰：鲁烧积泽，天北风，火南倚。恐烧国，哀公惧，自将众趣而救火。左右无人，尽逐兽而不救火。乃召问仲尼，仲尼曰："夫逐兽者乐而无罚；救火者苦而无赏，此火所以不救也。事急不及以罚，救火者尽赏之，则举国不足以赏，于民请徒行罚。"乃下令曰："不救火者，比降北之罪。"令下未遍，火已灭矣。

《淮南子》曰：火上寻，水下流。

又曰：南方，火也。其帝祝融，其佐朱明，执衡而治夏。其神为荧惑，其兽为朱鸟，其音徵，其日丙丁。

又曰：十一月水正而阴胜阳。阳气为火，阴气为水。水胜故夏至湿，(湿合反)。火胜故冬至燥。燥故(惨)炭轻，湿故炭重。

又曰：练土生木，练，治也。练木生火，练火生云，云，金气也。练云生水，练水生土。

又曰：[夫]火燥则水灭之，金坚则火消之。

又曰：失火而遇雨，失火则不幸，遇雨则幸也，故祸中有福也。

又曰：槁竹有火，弗钻不燋；土中有水，弗掘无泉。掘犹穿也。燋音然。

又曰：被蓑而救火，毁渎而止水，乃愈益多。

又曰：畜火井中，操(钩)[钓]上山，揭斧入渊，欲得所求，难也。

又曰：甑得火而液，水中有火，火中有水。疾雷破石，阴阳相薄，自然之势。

又曰：夫救火者汲水而趋之，或以瓮瓴，或以盆盂，其方圆锐椭敧果反。不同，盛水各异，其于灭火均也。

又曰：顺风从火，紫芝与萧艾俱死。萧，蒿也。

又曰：今人放烧，或操火往益之，或雨者。皆未有功，而相去亦远矣。

又曰：圣王之养民也，非求用之也，性不能已。若火之自热，水之自寒，夫有何修焉？及恃其力、赖其功者，若（失）[救]火舟中。言舟中之人同心救火，其用为易。

又曰：夫狂者之不能避水火之难而越沟渎之险者，岂无形神气志哉？然而用之异也。与人异也。

又曰：夫寒之与暖相反，大寒地坼水凝，火弗为衰其暑；大热砾石流金，火弗为益其烈，寒暑之变，无损益于己，质有之也。

又曰：（木）[未]尝灼也，而不敢握火者，见其有所烧也；（木）[未]尝伤[也]，而不敢擢刃者，见其有所害也。

又曰：老槐生火，久血为磷，人弗怪也。血精在也，暴露百目则为燐，遥望若野火也。

又曰：炎帝（於）[纪]火，死而为灶。炎帝，神农，以火帝王天下，死托祀于灶神。

《抱朴子》曰：案河洛之文，皆云水火者，阴阳之余气也。夫言气，则其不能生日月可知也。若水火是日月所生，亦何必尽如日月之方圆乎？今火出于阳燧而火不圆也，水出于方诸而水不方也。又阳燧可以取火于日而无取日于火之理，则日精之生火明矣；方诸可以取水于月而无取月于水之道，则月精之生水可知也。

又曰：南海之中，萧丘之上，有自生之火，火常以春起而秋灭。丘方千里，当火起之时，满此丘上，纯生一种木，火起正著此木。木（离）[虽]为火，所著但小焦黑。人或得以为薪者，火著如常薪，但

不成炭。炊熟则灌灭之，后复更用，如此无穷。又夷人取木华，绩以为火浣布，木皮亦剥以灰煮为布，但不及华细好耳。白鼠大者重数斤，毛长三寸，居空木中，其毛亦可绩为布。故火浣布有三种焉。

又曰：暗非火积，水非鱼属，然暗竭则火灭，水涸则鱼死。伐木而寄生[死]，(蔓)[芟]草[而]菟丝萎。

又曰：立夏日，服六壬六癸之符，或服飞霜之散，则不热。幼伯子、王仲都，此二人衣之以重裘，曝之于夏日之中，周以十炉之火，口不称热，身不流汗，盖用此方也。

《傅子》曰：管宁之辽东而归，海中遇暴风，余船皆(波)[破]，惟宁船自若。夜晦，船人尽惑，莫知泊所。忽望见火光，趣之，得岛，一无居人，又无火(炉)[烬]，行人(感)[戚]异焉，以为神光之佑。皇甫[谧]曰："积善之应也。"

《尸子》曰：燧人上观(辰星)[星辰]，下察五木，以为火也。

《阴符经》曰：火生于木，祸发必克。

《孙子兵法》曰：凡火攻有五：一曰火人，二曰火积，三曰火辎，四曰火库，五曰火燧。

《吕氏春秋》曰：齐桓公使人告鲁曰："管夷吾，寡人之仇也，愿生得之。"鲁君许诺，乃使转其拳，(膝)[胶]其(耳)[目]，置之匣中。至齐境，桓公使以朝车迎之，被以爝火。爝火，所以被除不祥也。爝，读曰灌。

又曰：燕雀处一屋之下，自以为安。灶突决火，栋[宇]将焚，燕雀不知祸将至矣。

又曰：伊尹说汤五味，九沸九变，火为之纪。

《博物志》曰：燧人钻木而造火。

又曰：临邛有火井一所，纵广五尺，深二三丈，在县南百里。昔人以竹木投之以取火。诸葛丞相往观视后，火转盛。以盆著井上，煮盐得盐(熟)。后人以家烛火投井中，火即灭，迄今不复然也。

又曰：临邛有火井，深六十余丈，火光上出。人以筒盛火，行百余里，犹可燃也。《蜀王本纪》亦同。

又曰：魏明帝世，河东有焦光者，裸而不衣，处火不焦，处寒不冻。

又曰：积油万石，则自然生火。晋泰始中，武库火，积油所致。

《南越志》曰：广州有大树，可以御火，山北谓之慎火，[多种屋上以防火]。南无霜雪，故成树也。

《风俗通》曰：城门失火，殃及池鱼。案百家书：宋城门失火，汲取池中水以沃之，鱼悉露见，但就取之。说云：司门尉姓池，名鱼，城门火，救之，烧死，故云然耳。

又曰：臧仲英家欲炊而失釜，火从箪中起，衣服尽烧而箪不损。

《山海经》曰：符愚之山，其鸟名鹪，音娄。其状如翠而赤喙，翠似燕而绀色。可以卫火。言之避灾。

又曰：翠山之上，其鸟多鹬，音垒。其状如鹊，赤黑而两首，可以卫火。

又曰：崦嵫之山，上多丹木，其叶如谷，其实如瓜，赤符而黑理，食之可以卫火。

又曰：带山之上有兽焉，其状如马而一角，其名曰騶音欢。疏，可以卫火。

又曰：令丘之山，无草木，其上多火。

又曰：崌音居。山之上有鸟焉，其状如鹑而赤身白首，名曰窃脂，可以卫火。

又曰：西海之南，流沙之滨，赤水后，黑水前，有山名曰昆仑之丘，其外有炎火之山，投物即然。今扶南东万里有晋薄国，东复五千里有火山国，其虽霖雨，火常燃。火中有白鼠，常出山边求食人。捕之，以毛作布。而今之火浣布，此类也。

又曰：厌火国人兽身黑色，火出其口中。言能吐火。

《神异经》曰：南荒外有火山焉，长四十里，广四五里，其中生木，昼夜火燃，得暴风雨，火不灭。火中有鼠，重百斤，毛长七尺余，细如丝，可以作布。

《新论》曰：汉元帝广求方术之士。汉中道人王仲都云："但能忍寒暑耳。"以隆冬单衣于上林昆明池上，无变色；至夏大暑，使暴坐，环以十炉火，不汗出。

《三辅黄图》曰：秦始皇葬骊山，六年之间，为项籍所发。放羊儿坠羊冢中，然火求羊，烧其椁藏。

魏武帝《明罚令》曰：闻太原、上党、西河、雁门，冬至之后百五日皆[绝]火寒食，云为介子推。子胥沉江，吴人未有绝水之事，至于子推，独为寒食，岂不偏乎？

《河图挺佐辅》曰：伏羲禅于伯牛，锴木作火。

《春秋潜潭巴》曰：火从井出，有贤士从民间起。宋均注曰：火明，贤者，象贤者屈渊从井出。

《礼含文嘉》曰：燧人始钻木取火，炮生为熟，令人无腹疾，遂天之意，故为燧人也。

陆景《典语》曰：冲风之摧枯枝，烈火之炎寒草，武王伐纣，势然也。

《古今注》曰：宣帝地节元年，上郡沙中夜中有火如聚出，不热。

又曰：阳燧，以铜为之，形如镜，向日则火生，以艾炷承之得火也。

《琐语》曰：智伯既败，将出走，梦火见于西方。及夫出奔秦，又梦见于南方，遂奔楚也。

张衡《灵宪》曰：日匹火，月匹水，火则外光，水则含影。

《河图·汴光篇》曰：阳精散而分布为火。

《括地图》曰：神丘有火穴，光照千里。

《笑林》曰：某甲夜暴疾，门人钻火，其夜阴暗，未得火，催之急。门人忿然曰："君责人亦大无道理，今暗如漆，何以不把火照我，当得觅钻火具。"

潘尼《箴》曰：夫水火者，所以佐理天地，清成大化也。在天则日月丽焉，在地则水火存焉。

太平御卷第八百七十

火部三

灯　烛　炬

灯

《汉书》曰：王莽好变改制度，政令烦多。莽常御灯火至明。

《东观汉记》曰：上从长安东归，过汧，幸祭遵营，士众作黄门武乐，至夜御灯火。

《晋书》曰：温峤往武昌，至牛渚矶，水深不可测。世云其下多怪物。峤遂燃犀灯而照之。须臾，见水中奇形异状，或乘车马、著赤衣者。峤其夜梦人谓曰："与君幽明道隔，何故相照？"意甚恶[之]，至镇，逾旬而卒。

《唐书》曰：皇甫无逸为益州长史。尝夜宿人家，遇灯炷尽，主人将续之，无逸抽佩刀断衣带以为炷。其廉(分)[介]如此。

又曰：睿宗好乐，听之忘倦。玄宗又善音律。先天二年正月望日，胡僧婆陀婆请夜开门，燃百千灯，睿宗御延喜门观乐，凡经四日。从大酺，睿宗御安福门楼观百司酺宴，以夜继昼，经月余日。

《(河)[汉]武内传》曰：西王母遣使谓帝曰："七月七日，当暂来。"帝[至]日，扫除宫内，然九光之灯。

《荀采传》曰：采，荀爽女，为阴瑜妻，而夫早亡，爽逼嫁与太原郭奕。采入郭氏室，暮乃去帷帐，建四灯，敛衽正坐，郭氏不敢逼。

《三秦记》曰：始皇墓中，燃鲸鱼膏为灯。

《邺中记》曰：石虎正平声。会，于殿前设百二十枝灯，以铁为之。

《西京杂记》曰：长安巧人丁缓者，为恒满灯，七龙五凤，杂以芙

蓉莲藕之奇。

又曰：高祖初入咸阳宫，周行府库，金玉珍宝，不可称言。其尤异者，有青玉枝灯，高七尺五寸，下作蟠螭，以口衔灯，灯燃则鳞甲皆动，炳烂若列星而盈室焉。

《洞冥记》曰：汉武帝燃芳茂灯于阁上，有白凤黑龙泓足来戏于阁上。芳茂草出奔卢国。

又曰：丹豹髓、白凤膏，磨青锡为屑，以淳苏油和之，照于神坛，夜暴雨灯光不灭。

《羊头山记》曰：汉有常满灯，不添常满，光明不绝也。

《法显山记》曰：舍卫国精舍道东有外道天寺，名曰影覆，与佛论议处，精舍夹道相对，亦高六丈许。所以名影覆者，日在西时，佛精舍影则照外道天寺，日在东时，外道天寺影（比）[北]映，不得照佛精舍也。外道常遣人守天寺，洒扫烧香，燃灯供养，至明旦，其灯辄移在佛精舍中。娑罗门恚言诸沙门取我灯自供养佛。婆罗门于夜自伺候，见其所[有]天神持灯绕佛精舍三匝，供养佛已，忽然不见。婆罗门乃知佛神，即舍家入道。

《王子年拾遗记》曰：董偃常卧于室中，以（昼）[画]石为榻，高三尺，广六尺，石体甚轻，郅支国所献也。上设紫琉璃屏风，列金麻油烛，如屈龙形，杂采为之。侍人惟见灯明，以言无碍，乃于屏风外扇之。偃曰："玉石岂扇而后消凉！"侍者乃以手摸之，知有屏风之碍。

又曰：穆王东至大槭音奇。之谷，起春霄之宫，集诸方士问佛道法。时已将夜，闻殷然雷声，伏蛰皆动，俄而有流光照于宫内。王更设常生之灯，一名恒明。亦有凤脑之灯，缀水莲冰谷之花，上去灯七八尺，不欲使烟光远照也。西王母来，乘翠凤之辇，共王饮会。

又曰：燕昭王时，海人乘覆舟，以雕壶盛龙膏以献昭王。王坐通云之堂，亦曰通霞台，以龙膏为灯，[照]耀百里，烟色丹紫。国人望之，咸言瑞光，遥加拜之。以火浣布为缠炷，光满于宫内。

《孙子》曰：火光明于天者，灯烛何施焉？

《符子》曰：不安其昧而乐其明也，是犹夕蛾去暗赴灯而死。

《秦子》曰：智惠多则引血气，如灯光消（暗）[脂]膏。炷大而朗，朗则膏消；炷小而暗，暗则息膏至久也。

《说苑》曰：楚庄王赐群臣酒，日暮，灯烛既灭，乃有人引美人者，美人挽绝其冠缨。

桓谭《新论》曰：余与刘伯师夜坐，灯中脂炷焦秃将灭，余谓伯师曰："人衰老亦如彼秃炷矣！"伯师曰："人衰老应自续。"余曰："益性可使白发更生黑，至寿极亦死耳。"

王朗《秦故事》曰：五华灯树，正月朔，朝贺设于下三阶之前，月照星明，虽夜犹昼。

《淮南万毕术》曰：取蚖脂为灯，置火中，即见诸物。

《语林》曰：嵇中散灯下弹琴，忽有一人面甚小，斯须转大，遂长丈余，单衣革带。嵇视之既熟，吹其灯灭曰："吾耻与鬼魅争光。"

烛

《记》曰：侍坐于所尊敬，烛至，起。异昼夜。

又曰：烛不见跋。跋，本。烛尽则去之，嫌若[烬]多有厌倦也。

又曰：曾子寝疾，童子隅坐而执烛。隅坐，不与成人并也。

又曰：孔子曰："嫁女之家，三夜不息烛，思（相）[亲]离也。"亲，骨肉也。

又曰：祭之日，泛扫反道，乡为田烛。反道，铲合新土在上。田烛，田首为烛。

又曰：凡饮酒为献主者，执烛抱燋，主人亲执烛敬宾，示不倦也。执烛不让，不辞不歌。以烛继（尽）[昼]，礼杀。

又曰：礼者何也？即事之治也。君子有其事，必有其礼。治国而无礼，譬如终夜有求于幽室之中，非烛何见？

又曰：女子夜行以烛，无烛则止。

《周礼》曰：司几筵掌吉凶之事，祖庙之中，(波与)[沃盥]执烛。吉事，四时祭也。凶事，后王丧，朝于祖庙之奠。

又曰：凡邦之大事，共坟烛庭燎。故书坟为蕡。郑司农云：蕡烛，麻烛也。玄谓：坟，大也。树于门外曰大烛，于门内曰庭燎，皆所以照众为明也。

《仪礼》曰：主人爵弁缁裳，从车二乘，执烛前(焉)[马]。大夫已上亲迎，执烛前马。

又曰：(胃)[宵]则庶子执烛于阼阶上，司宫执烛于西阶上，(旬)[甸]人执烛于庭中，阍人执烛于门外。

《尚书大传》曰：后、夫人将侍君，前息烛，后举烛。

《战国策》曰：甘茂去秦之齐，出门遇苏子，曰："君闻夫江上夜女乎？夫江上夜女，有家贫无烛者，夜女相与欲去之。无烛者曰：'(女)[妾]以无烛之故，常先至扫室布席，何爱东壁(上)[之]余光照西壁者？幸以赐(女)[妾]，何为去我？'诸女以为然而留之。今臣弃逐于秦而出关，为足下扫室布席，幸无我逐也。"苏子曰："善"。

《史记》曰：始皇冢中，以人膏为烛。

谢承《后汉书》曰：巴(祇)[祗]为扬州刺史，与客坐暗冥之中，不燃官烛。

《晋书》曰：周顗弟嵩尝因酒瞑目，谓顗曰："君才不及弟，何乃横得重名？"以所执蜡烛投之。顗神色无忤，徐曰："阿奴火攻，固出下策耳。"

《齐书》曰：竟陵王子良常集学士刻烛为诗，四韵者具刻一寸，以此为奇。萧文琛曰："烧一寸(浊)[烛]为四韵诗，何难之有！"乃与丘惜、江洪共打铜钵为五韵诗，响灭，皆可观览。

《后魏书》曰：高祖尝幸清徽堂，命黄门郎崔光郦、郭雅、邢峦、崔休等赋诗言志。烛至，公卿辞退。高祖曰："烛至辞退，无同姓之礼，在夜载考宗族之义，卿等且还，朕与诸王宗室欲成此夜饮。"

《北齐书》曰：郎茂年十五，师事国子博士河间权会，受《诗》《易》、《三礼》、玄象、刑名之学，至忘寝食。家人恐成病，恒节其烛。

《唐书》曰：刘沔为忠武小校，从李光颜讨淮西，为捉生将，前后与贼血战，锋刃所伤几死者数四。尝伤重卧草中，月黑不知归路，昏然而睡，梦人授之双烛曰："子方大贵，此行无患，可持而还。"既行，然有双光在前。自后破虏危难，每行尝有此光。及罢镇后，双光遂息。

又曰：柳公权充翰林侍书学士，每居堂召对，继(之)烛见跋，语犹未尽，不欲取外宫人，以蜡泪揉纸继之。

《会稽典录》曰：盛吉拜廷尉，吉性多仁恕，务在宽矜。每至冬月罪囚当断，其妻执烛，吉手持丹笔，夫妻相对垂泣。

又曰：陈脩字奉迁，乌伤人也，为豫章太守。修性清洁，履约恭俭，十日一炊，不然官烛。

《神仙传》曰：汉章帝问刘冯曰："殿下有怪，常著朱衣，被发持烛，相随而走，为可劾否？"冯曰："可。"帝因使人伪为之，冯以符掷之，数人顿地。帝惊曰："以相试耳。"乃解之。

《列女传》曰：齐女徐吾者，东海上贫妇人，与其邻妇李吾之属合烛夜绩。徐吾最贫而无烛，李吾曰："徐吾烛数不属，请无与夜作。"徐吾曰："妾以贫故，起常先，洒扫陈席，以待来者。今一室之中，益一人，烛不为益(明)[暗]，去一人，烛不为益(暗)[明]，何爱余光？"莫之能应，遂复与夜绩。

《西京杂记》曰：闽越王献高帝石(密)[蜜]五斛，(密)[蜜]烛二百枝。

又曰：匡衡勤[学]而无烛，邻舍有烛，乃穿壁引其光，以书映光而读矣。

《王子年拾遗记》曰：融皋西有销明之草，丛生千叶，阴覆地，夜视之如列烛，昼则灭矣。

又曰：昆仑者，(是)西方(日)[曰][须]弥山，对七星之下，出碧海之中，[有五色玉树]，夜望水上，光焰如烛。

《抱朴子》曰：慕恶者，犹宵虫之赴明烛焉。

又曰：夫明烛宵举，则飞虫群起。

又曰：有自无而生焉，形须神而立焉。有者无之宫，形者神之宅。故譬之于堤，堤坏则水不留；方之于烛，烛尽则火不居(住)也。

《文子》曰：鸣铎以声自毁，膏烛以明自销。

《韩子》曰：郑人有遗燕相国书者，夜书，火不明，因谓持烛者曰："举烛。"而(设)[误]书"举烛"，非书意也。燕相国受书而(悦)[说]之，曰："举烛者，高明；高明者，举贤而任之。"国以治也。

《淮南子》曰：天下时有盲妄自失之患，此高烛之类也，火愈燃而消愈亟。愈，益也。亟，疾也。

《说苑》曰：晋平公问于师旷曰："吾年七十，欲学恐已暮矣。"师旷曰："臣闻少而学者如日出之阳，壮而学者如日中之光，老而学者如秉烛之明。老而不学，昧昧如夜行焉。秉烛之明，孰与昧行？"公曰："善。"

《世说》曰：君夫王恺字，以(粘)[饴]糖澳釜，石季伦以蜡烛灼炊。

《玄晏春秋》曰：予读《汉书·匈奴传》，不识撑黎孤途之字，有故奴执烛，顾(之)而问之，奴曰："撑黎，天子也。(言)[盖]匈奴之号单于，犹汉人有天子也。"予于是乎旷然发悟。

《潜夫论》曰：(隅)[偶]烛之施明于幽室也，前烛则尽照之，后烛而益明，二者相因而成大火。

《论衡》曰：《太公阴谋书》称武王伐纣，兵至牧野，晨举脂烛，权掩不备。

《地镜图》曰：相玉[者]见美女子载烛行坛，阴从其所出入处寻之，石中有玉矣。

蔡氏《化清论》曰：伏龙非我马，白日非我烛，藏之默之，保此小朴。

《楚辞》曰：室中之观多珍怪，兰膏明烛华容备。

古诗曰：人生不满百，常怀千载忧，昼短苦夜长，何不秉烛游？

魏明帝乐府诗曰：昼作不辍手，猛烛继望舒。

刘桢诗曰：天地无期竟，民生甚局促。为称百年寿，谁能应此录？低昂倏忽去，炯若风中烛。

傅玄《烛铭》曰：煌煌丹烛，焰焰飞光。取则龙景，拟象抚桑。照彼玄夜，炳若朝阳。焚形监世，无隐不彰。

炬

《东观汉记》曰：光武平河北，任光伯卿暮入堂阳(悬)[县]，骑皆[持]炬火，天地赫然尽赤。堂阳惊怖，即夜降。

《魏志》曰：满宠字伯宁，以前将军都督扬州诸军事。孙权自将号十万至合淝新城。宠驰往赴募壮士十数人，折松为炬，灌以麻油，从上风放火烧贼。攻具射杀权弟[子]泰，贼于是引退。

《宋书》曰：王懿字仲德，太原人也。符氏之败，仲德年十七，与兄睿同起义兵。与慕容垂战，败，仲德被(疮)[创]退走。至滑台，复为翟辽所留，使为将(师)[帅]。仲德志欲南归，乃弃辽奔太山。辽追骑甚急，夜行忽见前有猛炬导之，乘火夜行百里许，得以免难。

《六韬》曰：三军有行，临领士众，且则有云梯远望，夜则设云火万炬。

《淮南子》曰：亡者不敢夜揭炬。为人见也。

又曰：宁戚欲干齐桓公，困穷无以自达。于是为商任车任，载也。商于齐。暮至于郭门外，桓公郊迎客，爝火甚盛，爝火，炬火。戚饭牛车下，望见桓公，击牛角而疾商歌。

《汝南先贤传》曰：许嘉字德珍，事郡功曹为小吏，常持剑侍功曹，(月)日朝[暮]并[令]持炬。嘉于是忿然曰："男儿为吏，不免贱役！"投火于池，以剑带槐树，趋诣府门。主者问其故，对曰："本去刍牧，来入(大)[天]朝观庠序之化，今右手持剑，左手把炬，此等之事，乞得受罚而归。"

《神仙传》曰：王遥字伯辽，夜大雨晦冥，遥出行不沾雨，有炬火

常在于前。

《英雄记》曰：公孙瓒与破虏校尉邹靖俱追胡，靖为所围。瓒回师奔救，胡即破散，解靖之围。乘胜穷追，日入之后，把炬逐北。

又曰：周瑜败曹操于赤壁。密使轻船走舸百余艘，艘有五十人(拖掉)[施棹]，人持炬火。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七十一

火部四

庭燎　烟　炭　灰

庭　燎

《说文》曰：庭燎，火烛也。

《礼》曰：庭燎之百，由齐桓公始也。僭天子也。庭燎之差，公盖五十，子、男皆三十。

《诗》曰：《庭燎》，美宣王，因以箴也。夜如何其？夜未央，庭燎之光。君子至止，鸾声锵锵。

《周礼》曰：阍人掌守王宫之中门之禁，中门，于内为中，若今宫阁门。大祭祀、丧纪之事，设门燎，[跸]宫门庙门。燎，地烛也。跸，止行者。庙在中门之外。凡宾客亦如之。

又曰：凡邦之大事，共坟[烛]庭燎，故书坟为蒉。郑司农云：蒉烛，麻烛也。玄谓：坟，大也。树于门外(丹)[曰]大烛，于门内曰庭燎，皆所以照众为明。中春以木铎修火禁于国中。为季春将出火也。火禁，谓水火之处及备风燥。

《晋中兴书》曰：哀帝兴宁元年，诏庭燎树端门内。

《晋起居注》曰：成帝咸和八年十二月，有司奏：庭燎在公车门外，今更集议旧在端门内，依旧门内施。诏曰："尚书奏九年庭燎当在端门内，明帝时在公车门外，可依旧安。"

《赵书》曰：石勒造燎高十丈，上盘置燎，下盘安人，以燎绚缴上下。

《石虎邺中记》曰：石虎正会，殿庭中、端门外及阊阖门前设庭燎各二，合六处，皆六丈。

《说苑》曰：齐桓公造庭燎，为士之欲造见者，期年而士不至。

东野鄙人有以九九之术见者，桓公曰："九九足以见乎？"对曰："臣非以九九为足以见也，臣闻主君设庭燎以待士，期年而不至。夫士所以不至者，以君天下贤君也，四方之士，皆自论不及君，故不至也。夫九九薄能耳，而君犹礼之，况贤于九九者乎？"桓公曰："善！"礼之，期月而士至。

烟

《说文》曰：烟，火气也，焆焆然也。

《汉书》曰：元帝时有童谣曰："井水溢，灭灶烟，灌玉堂，流金门。"

谢承《后汉书》曰：吴郡徐相为长沙太守，常食干饭，不发烟爨。

沈约《宋书》曰：桓玄使桓谦屯东陵口，卞范之屯覆舟山西。高祖躬先士卒以奔之。东北风急，因命纵火，烟(乃)[焰]张天。

《许迈别传》曰：迈少名瞆，高平阎庆等皆就瞆受学，瞆曰："阎君可服气以断谷，彭君宜饵药以益气。"庆等将去，瞆为烧香，有五色烟出，瞆亦自去，莫知所在。

《列仙传》曰：宁封子，黄帝时人也，为帝陶正。有神人遇之，为其掌火，能出五色烟。

《三秦记》曰：秦始皇葬骊山，牧羊童失火烧之，三月烟不绝。

《广古今五行记》曰：前凉御史宋诩房壁中烟出，掘而视之，别柱(曰)焦然。诩谓弟澄曰："'柱'之为字，左'木'右'主'，'宋'字含'木'，木焦，'宋'破而'主'存，此灾之大者也，宜思防之。"其后张邕诛宋混诸党。

《王子年拾遗记》曰：员峤之山四百里，有池周一千里，色随四时变。中有神龟，八足六眼，背负七星日月八方之图。复有四烛，时出烂石上(石上)，望之煌煌如列星矣。于冥昧当雨之时，而光色弥明。此石常浮于水边，方数百里，其色多红，烧之有烟，数百里外升天则成香云，香云遍润则成香雨。

又曰：晋文公焚林以求介椎，有白鸦绕绕而噪，或集介子之侧，火不能焚。晋人嘉之，为立台，号曰思烟。

《列子》曰：秦之西有义渠之国者，其亲戚死，聚柴积而焚之，烟上，谓之登遐，然后成为孝子。

《抱朴子》曰：伯嗜识弦音（气）于烟烬之余也。

《淮南子》曰：冬至甲子受制，木用事，火烟青；七十二日丙子受制，火用事，火烟赤；七十二日戊子受制，土用事，火烟黄；七十二日庚子受制，金用事，火烟白；七十二日壬子受制，水用事，火烟黑。

《西域诸国志》曰：屈茨国有山，夜则有光火，昼则恒烟焉。

《风俗通》曰：乱如俗（如）[谓]缊者，粪除不洁，草芥集，众火就烧之，谓之缊，言其烟气缊缊，取其希有[不]淆乱。

钟会《刍荛论》曰：焚林成烟，其（似）[状]如云。

颜延之《廷（诘）[诰]》曰：火含烟而妨火，桂怀（囊）[橐]而（橐）残桂，然（大胜灭）[烟胜则火灭]，橐壮则桂折。

焦赣《易林·夬之小过》曰：（十）[千]里望烟，散烟日分，形体灭亡，终不见君。

炭

《说文》曰：炭，烧木也。

《记》曰：季秋草木黄落，乃伐薪为炭。

《左传》曰：邾子在门台，门上有台。临庭，阍以瓶水沃庭，邾子望见之，怒，阍曰："夷射姑旋焉。"旋，小便也。命执之，见其不洁，执射姑也。弗得。滋怒，自投于床，废于炉炭，废，堕也。烂，遂卒。

又曰：宋文公卒，始厚葬，用蜃炭。烧蛤为炭，以塞黄。

又曰：宋元公恶寺人柳，欲杀之。及丧，柳炽炭于位，以温地。将至，则去之。使公坐其处。比葬，又有宠。言元公好恶无常。

《周礼》曰：宫人共王之沐浴，沐浴，所以自洁清。凡寝中之事，扫除、执烛、共炉炭。

又曰：掌炭掌灰物炭物之征令，以时入之，灰，炭，皆山泽之农所出也。共给浣练。炭之所共多。以权量受之，以共邦之用。凡炭灰之事。

又曰：赤友氏掌除墙屋，以蜃炭攻，以灰洒毒之。洒，洳也。除墙屋者，除虫豸藏逃其中者。蜃，大蛤也。捣其炭以扮之则走，淳之以洳之则死。

《史记》曰：窦皇后弟少君为人所略，卖为主人入山作炭。（墓）[暮]卧岸[下]，崩，百余人皆压死，少君独不死，

《汉书》曰：先冬夏至，悬铁、炭于衡各一端，令适亭，冬阳气至，炭仰而铁低；夏阴气至，炭低而铁仰。以候二至焉。

《晋书》曰：王沉为豫州刺史，下教求直言之士。主簿褚智[入告]曰："尧、舜、周公所以能致忠谏者，以其忱诚之心著也；冰炭不言而冷热之质自明者，以其有实也。若好忠直如冰炭之自然，则谔谔之臣将济济而盈庭，逆耳之言不求而自至矣。"

又曰：孙登住宜阳山，自作炭。人见之，知非常人，与语，登不应。

《后魏书》曰：高聪卒，有妓十余人，有子无子皆令烧指吞炭，出家为尼。

《邵氏家传》曰：邵贞字德方，山阴人，性详审。赴张氏葬，或落生炭于贞履中，坐人谓贞不见，疾呼贞，因不为回顾。

《神仙传》曰：严青，会稽人也。於山中作炭，忽有人与青一卷素书，曰："汝骨应得道长生，故授神书也。"

《齐地记》曰：东南卢水水侧有胜火木，方人俗音曰"挺木"，经野火烧之不死，炭亦不灭。东方有不灰之木。

《豫章记》曰：丰城县葛乡有石炭二百顷，可燃以炊爨。

《交州记》曰：灶头山，越人炊爨之处，掘而得炭。

《淮南子》曰：譬犹冰、炭，钩、绳也，何时而可合？冰寒炭热，钩曲绳直，无时得(今)[合]。

(人)[又]曰：悬羽与炭，而知燥湿之气。燥，故炭轻。湿，故炭重。

又曰：夫湿之至也，莫见其形，而炭已重矣；风之至也，莫见其

象，而木已动矣。

又曰：天下莫相憎于胶、漆，胶漆相持不解，故曰憎。一曰、胶于漆中则败漆，[漆]入胶中亦败胶，以多少推之，故曰相憎也。而莫相爱于冰、炭。冰得炭则解，解归水复其性，炭得冰则保其炭，故曰相爱也。胶、漆相贼，冰、炭相息也。

《抱朴子》曰：柳乃速朽者也，而燔之为炭，则亿载而不败。

《吕氏春秋》曰：豫让欲报襄子，灭鬓去眉，变其形容，作乞人，往乞于其妻。曰："(然)[状]貌无似吾夫者，其(因)[音]何类吾夫之甚？"让乃吞炭而变其声。

《异苑》曰：信安郑徽，年少时登前桥仿佯，见一老翁，以小囊与徽云："此是君命，慎勿零落。若有破碎，便为凶兆。"言讫，失所在。徽密开看，是一挺炭，意乃秘之，虽家人不之知也。永初三年，年六十，病笃，语弟子云："吾齿尽矣，可试启此囊。"见炭碎析，于是遂亡。

桓谭《新论》曰：举火夜作，燃炭干墙。

王况《释时论》曰：融融者，皆趋热之士；得炉冶之门者，惟挟炭之子。

《盐铁论》曰：冰炭不可以同器。

《语林》曰：洛下少林木炭，止如粟状。羊琇骄豪，乃捣小炭为屑，以物和之，作兽形。后何召之徒共集，乃以温酒。火热[既]猛，兽皆开口向人赫赫然。诸豪相矜，皆服而效之。

贾谊《鹏鸟赋》曰：天地为炉兮，造化为工；阴阳为炭兮，万物为铜。

灰

《周礼》曰：蜡氏掌去蛙黾，焚(壮)[牡](鞠)[菊]，以灰洒之则死。(壮鞠)[牡菊]，(鞠)[菊]不华者。齐鲁之间谓蛙为黾，耿黾也。蜡与耿黾尤怒鸣，为聒人耳，去之。其烟被之，则凡水虫无声。杜子春云：假令风从东方来，则于水东面为烟，令烟西行，被之水上。

又曰：(慌)[幌]氏。[湅]力见切。帛以栏为灰，渥淳(诸)[其]帛，实(其)[诸]泽器，淫之以蜃，渥，渎如绡人渥暮之渥。以栏木之灰，渐释其帛也。杜子春云：淫当为涅，书亦或为湛。郑司农云：泽器，谓[滑]泽之器。蜃[谓炭也]。清其灰而漉力渎切。之，而挥之。清，澄也。于灰(登)[澄]而漉晞之，晞而挥去其蜃。

《史记》曰：秦商鞅作苛法，有弃灰于道者，刑之。

《汉书》曰：韩安国坐抵罪，狱吏田甲辱之，安国曰："死灰独不复燃乎？"甲曰："燃即溺之。"

又曰：武帝穿昆明池，得黑灰，有外国胡云："此是天地劫灰之余也。"问东方朔，信然。

《后汉书》曰：杨琁为零陵太守。时苍梧群贼攻劫，琁制车数十乘，置灰车中，从风散灰，贼不得视，因以败之。

《魏略》曰：文钦为庐江太守，为都督王陵所奏，钦诉曹爽，爽谓曰："陵责卿载灰两船，何为乎？"[曰]："闻足下起染舍，故烧(作)[此]灰耳。"

《吴录》曰：张举字子清，为句章令。有妇杀夫者，因焚屋，言烧死，其弟疑而讼之。举按尸，开口视之，无灰。令人取猪两头，[一]杀一生而俱焚之。开视其口，所杀者无灰，生者有灰。乃明夫先死，妇后烧之。妇遂首服焉。

《晋书》曰：鸠摩罗什，天竺人也。中书监张资病，骁骑将军吕光博营救疗。有外国道人罗又云能差资病，光喜，给赐甚厚。罗什以其诳诈，告资曰："又不能为益，徒烦费耳。冥运虽隐，可以事试也。"乃以五色丝作绳，结之，烧为灰末，投水中，灰若出水还成绳者，病不可愈。须臾，灰聚浮出，复为绳。又疗果无效，少日，资亡。少日，犹无几时。

《隋书》曰：齐神武霸府田曹参军信都芳，深有巧思，能以管候气，仰观云色。尝与人对语，即指天曰："孟春之气至矣。"人往验管，而飞灰已应。每月所候，言皆无爽。又为轮扇二十四，埋地中，

以测二十四气。每一气感，则一扇自动，他扇并住，与管灰相应，若符契焉。

又曰：开皇九年平陈后，高祖遣毛爽及蔡子元、于普明等以候节气。依古于三重密室之内，以木为案十有二具，每取律吕之管，随十二辰位置于案上，而以土埋之，上平于地，中实葭莩之灰，以轻缣素覆律口。每其月气至，与律冥符，则灰飞冲素，散灰出外。而气应有早晚，灰飞有多少。或初入月，其气即应；或至中下旬间气始应者；或灰飞出，三五夜而尽；或终一月而上未。高祖异之，以问牛弘，弘对曰："灰飞半出为和气吹，灰全出为猛气吹，灰不能出为衰气。和气应者其政平，猛气应者其臣纵，衰气应者其君暴。"高祖驳之曰："臣纵君暴，其政不平，非月别而有异也。今十二月律于一岁内应并不同，安得暴君纵臣若斯之甚也？"弘不能对。

《庄子》曰：郑有巫曰季咸，知人之死生存亡、祸福寿夭，期以岁月旬日若神。郑人见之，皆弃而走。不喜自闻死日。列子见之而心醉，归以告壶子，曰："尝试与来，以吾示之。"明日，列子与之见壶子，出而咸谓列子曰："嘻！子之先生死矣，不活矣，不可以旬数矣。吾见怪焉，见湿灰焉。"湿灰，均其寂魄化，此乃至人无感之时也。

又曰：南郭子綦隐几而坐，仰天而嘘，嗒焉若失其偶。嗒焉，解体。若失其配匹也。颜子成游立侍乎前，曰："何居乎？形固可使如槁木，而心固可使如死灰乎？"死灰，槁木，取其寂寞无情耳。夫任自然而忘是非者，其体中独任天真而已，又何所有哉？

《淮南子》曰：月晕，以芦灰环之，缺一面，则晕亦阙一面焉。

又曰：烂灰生(绳)[蝇]。

又曰：仲夏之(日)[月]无烧灰，草木尽成。无暴布。无烂之也。

又曰：夫吹灰而欲无昧，涉水而欲无濡，不可得也。

又曰：女娲杀黑龙以济冀州，黑龙为冀州害。积卢灰以止淫水。卢，黑也。一曰苇灰也。

又曰：伐薪而为炭，燔草而为灰。

《抱朴子》曰：吴世姚光者，有火术。吴主试之，积获数千束裹之，因猛火而燔获了尽，谓光当已化为烟烬。而光端坐灰巾，振衣而起，把一卷书。吴主取其书视之，不能解也。

又曰：外国作水精碗，实是合五百种灰以作之，今交、广多有其法。

《六韬》曰：武王伐殷，得二大夫，而问之[曰]："殷国将亡，亦有妖乎？"其一人对曰："殷国常雨血、雨灰、(血)[雨]石。"武王曰："大灾妖也。"其一人曰："是非大妖也。殷国大妖三十七章，雨血、雨灰、(血)[雨]石，臣不为妖灾。"武王蹴然而问三十七章之妖，对曰："殷君好射人、喜以人喂虎、喜割人心、喜杀[孕]妇、喜杀人父孤人之子。"

《吴越春秋》曰：吴王欲杀王子庆忌而莫之能。要离谓吴王曰："臣请杀之。"乃伪加罪焉，执其妻，焚而(惕)[扬]其灰。

《述异记》曰：蜀郡成都张伯儿年十余岁，作道士，通灵有逆鉴。时饮醇灰汁数升，云以洗肠疗疾。

《从征记》曰：自燃灰，状如黄灰，生海滨。投水中浣衣，不须淋水。

《太玄经》曰：冷竹为管，窒灰为候，以揆百度。虞翻注曰：以冷空竹为管也。(空)窒，塞也。

《物理论》曰：宜阳县金门山竹为律管，河内葭莩以为灰，可以候气焉。

《春秋感精符》曰：画遗灰则月晕。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七十二

休征部一

叙休征　日　月　星　风　雨　云
雾　露　雷　气　光　人　神

叙休征

《书》曰：休征：叙美行之验。曰肃，时雨若；君行敬则时雨顺之。曰乂，时旸若；君行政治，则时旸顺之。曰哲，时燠若；君能照哲，则时暖顺之。曰谋，时寒若；君能谋，则时寒顺之。曰圣，时风若。君能通理，则时风顺之。

《礼》曰：国家将兴，必有祯祥。

又曰：用民必顺，不夺农时。故无水旱昆虫之灾，民无凶饥妖孽之疾。言大顺之时，阴阳和也。

又曰：四灵以为畜，故饮食有由也。何谓四灵？麟、凤、龟、龙谓之四灵。

又曰：天降膏露，地出醴泉，山出器车，河出马图，凤凰麒麟皆在郊椒，与薮同也。龟龙在宫沼，其余鸟兽之卵胎，皆可俯而窥也，则是无故。非有他事使之（言）[然]也。先王能修礼以达[义，体信以达]顺，故此顺之实也。

又曰：升中于天而凤凰降，龟龙假。功成而太平，阴阳气和而致象物。假音格。

又曰：享帝于郊而风雨节，寒暑时。五行木为雨，金为阳，火为燠，水为寒，土为风。

《黄帝太阶六符经》曰：三阶平则阴阳和、风雨时，社稷咸获其宜，天下大安，是谓太平。

《韩诗外传》曰：成王之时，有三苗贯桑而生为一秀，大几满车，

长几充箱。成王问周公曰:"此何物也?"周公曰:"三苗同为一秀,意者天下殆同一也。"(此)[比]期三年,果有越裳氏重九译而至,献白雉于周公曰:"道路悠远,山川幽深,恐使人之未达也,故重译而来。"周公辞曰:"吾何以见赐也?"译曰:"吾受命国之黄发日久矣。天下之不迅风疾雨也,海之不波溢也,三年于兹矣。意者中国殆[有]圣人,盖往朝之?"于是周公乃敬其所来。故《小雅》云:"有豳凄凄,兴云祁祁。"以是知太平无飘风暴雨亦明矣。

又曰:祥者,福之先见者也。《风角占》曰:福先见曰祥。

《春秋繁露》曰:王者,人之始也。王正则元气和顺,风雨时,景星见,黄龙下。

又曰:五帝三王之理(云)天下,不敢有君民之心,什一而税;教以爱,使以忠,敬长老,亲亲而尊尊;不夺民时,使民不过岁三日;民家给人足,无怨望忿怒之患。故天为下甘露,朱草生,醴泉出,风雨时,嘉禾兴,凤凰麒麟游于郊。

日

《孙氏瑞应图》曰:君贤,得土地,则日有黄抱。

又曰:扬光者,人君不假臣之权,则日扬光。

又曰:王者动不失,日扬光也。

《符瑞图》曰:日,二黄人守者,外国(人)[八]方自来降也。

又曰:少皞氏邑于穷桑,日五色(牙)[互]照穷桑。

《易说》曰:日者,至阳之精,象君德。玄黄照耀,五色无主。

《春秋潜潭巴》曰:君德应阳,君臣得[道]叶度,则日含王字。含王字者,(日)[曰]中有王字也。王者德象日光,所照无不及也。

《春秋考异邮》曰:黄帝将兴,有黄(帝)雀赤头,立于日傍。黄帝曰:"黄者土精,赤者火荣,爵者赏也,余当立大功乎?"黄雀者,桑也。

《礼斗威仪》曰:君承土而王,其政太平,则日五色无主。宋均

曰："五行之色，不王于一也。"

又曰：君乘木而王，其政升平，则黄中而青晕；乘火而王，则黄中而赤晕；乘金而王，则黄中而白晕；乘水而王，则黄中而玄晕。

《孝经援神契》曰：黄气抱日，辅臣纳忠，德至于天曰抱载。在上曰载，在旁曰抱。

月

《汉书》曰：元后生成帝，梦月入怀。《吴志》云：孙弟生。

京房《易飞候》曰：正月有偃月，国必有喜。

《礼斗威仪》曰：君乘土而王，其政太平，则月黄而多辉。

《礼瑞应图》曰：昔太清之治世也，昭明于日月。

《礼含文嘉》曰：人君政尊，则日月贞明。

《春秋潜潭巴》曰：君臣和，得道叶度，则日月大光明，天下和平，上下俱昌，延年益寿。

星

《孙氏瑞应图》曰：景星者，大星也。状如半月，生于晦朔，助月为明。王者不私于人则见。

又曰：王者德至幽微，则景星见。

又曰：景星者，星之精也，先后月出于西方。王者不私人以官，使贤者在位则见，佐月为明。

又曰：王者孝行之溢，则斗贯精。北斗七星光明若将贯也。

又曰：王者承天得理，则老人星临国。

《符瑞图》(月)[曰]：镇星合房者，年谷丰熟。

《易坤灵图》曰：至德之萌，五星若连珠。

《尚书中候》曰：帝尧即政七十载，景星出翼。景，大也。翼，朱鸟宿也。

《礼稽命征》曰：出号施令叶民心，制礼作乐得天意，则景星见。

又曰：外内之制，各得其宜，四方之事，无有留滞，则天苑有德星见。

《礼斗威仪》曰：君承土而王者，其政太平，则镇星黄而多晕。

又[曰]：宫星黄大，其余六星耀光四起。宫(斗)[星]，北斗魁星也。

又曰：君乘水而王，其政太平，则辰扬光；乘金而王，则太白扬光。

《礼含文嘉》曰：天子崇有德、彰有道、显有功、褒有行，则太微七星明，少微、处士有德星应。宋均云："太微，正教之宫也；七星，衣裳正礼，今施教布化，仪服应礼，故星明；今少微、处士有德星应，则星皆有威仪矣。"

《春秋合诚图》曰：天子精耀，心愤务德，则景星见。宋均曰：愤犹盛也。

《春秋感精符》曰：王者上感皇天，则景星见。

《春秋佐助期》曰：虞舜之时，景星出房。

《春秋孔演图》曰：天子举贤，则景星放于天。

又曰：王者德政，海内富昌，则镇星入阙。阙，华阙之门，当帝坐。

《春秋元命苞》曰：老人星者，治平则见，见则主寿。帝以秋分，候之南郊。

又曰：帝位明，即毕星光大也。

《春秋文耀钩》曰：老人星见则主安下，不见则兵起。

又曰：王者安静，则老人星见。

《春秋运斗枢》曰：王政和平，则老人星临国，万民以歌。

《孝经援神契》曰：德至天，则斗极明。

又曰：天子刑于四海，德洞沦冥，八方神化，则斗贯精。

又曰：神灵滋液，百珍宝用，有景星。

又曰：镇星舍房，符明道兴。宋均曰：符验明而道兴年丰也。

又曰：太白合表，四夷从服之象。宋均曰：合表，从中道也。太白进退主候兵。合从中道，无进退。

《孝经内事》曰：天子行孝德，则景星见。

又曰：王者动得天度，止得地意，从容中道，阴阳合度，则太微五帝座星明以光也。

又曰：王者得礼之制，不伤财，不害民，君臣和，草木昆虫各象正性，则三台为齐明，不阔不狭，如其度。宋均云："君臣制度，宫室、车旗多少各有科品，则应也。"

又曰：王者敬诸父有差，则(大)[斗]角光明以扬。宋均云："诸父，伯仲叔季也。斗为帝车，帝所乘也。角坚刚而居帝前，帝敬诸父，感天应之也。"

又曰：王者远嫌别微，殊贵贱，抑骄臣，息乱子，则屏星为之明以润，帝座章而光。宋均云："屏星、五帝座为之明以润，章大也。"

又曰：天子得云台之礼，则五车均明，河行不离其常。宋均云："天子考察天气若梓慎，见星之侵者也，所以获福禳灾。五车主五谷，(民)[君]禳灾得福，民无饥寒之困，五谷星(之)明以应之。河若离常，则有决溢之忧，则九谷失所殖矣。"

又曰：昆弟有亲亲之思，则钩(铃)[钤]不离房。宋均云："钩(铃)[钤]远房则疏阔，今昆弟相亲，故天相近，明其友也。

又曰：王者厚长幼，各得其正，则房、心有德星应之。宋均云："房心为天子明堂，布政之宫，长幼厚则政教著，明房心应之而时也。"

风

《史记》曰：黄帝行德，天为之起风，从西北东[北]，必以庚辛。一秋中五至，大赦；三至，小赦也。

《唐书》曰：肃宗在平凉，未知所适，会朔方留后杜鸿渐奉笺迎上，又河西行军司马裴冕劝上治兵于灵武，以图进取。上发平凉，至丰宁南，见黄河天堑之固，欲整军北渡以保丰宁。忽大风飞沙，跬步之间，不辨人物。及回军趋灵武，风沙顿止，天地廓清。

《尚书大传》曰：王者德及皇天，则祥风起。

又曰：舜将禅禹，于时八风修通。

《礼斗威仪》曰：王者乘火而王，其政升平，则祥风至。宋均云：即景风，其来，长养万物。

《符瑞图》曰：翔风者，瑞风也，一名景风。春为发生，夏为长盈，秋为收藏，(尽)[冬]为安宁。

《春秋繁露》曰：王者(思)[恩]及金石，则凉风出。

《孝经援神契》曰：王者德[被]八方，则祥风至。

王充《论衡》曰：王者太平，则五日一风，风不鸣条。

《风角[占]》曰：风清明，高不及地二三尺，此下有圣人；或清明，其来久长，而不动摇树木枝叶，此龙德在其下。

《晋阳春秋》曰：刘裕平慕容超，将镇下邳，闻卢循反、何无忌败，乃还次山阳。造扬子江，问行人曰："朝廷如何？"对曰："(则)[刘公]尚未至，刘公若还，无所忧也。"裕将济而风急，众咸难之。裕曰："吾有天命，风当自息，如天不助，覆溺何足可怯？"即命登舟，舟移而风止。

雨

《礼斗威仪》曰：君乘金而王，其政平，则嘉雨时至。

《春秋说题辞》曰：大节二十四，小节十二，功德分也，故一岁三十六雨。

《盐铁论》曰：太平之世，则雨不破块，旬日一雨，雨必以夜。

《符瑞图》曰：周公时天下太平。当此之时，旬而一雨，雨必以夜。

又曰：灵雨者，遇岁亢旱，责躬引咎，理察冤枉，退去贪残，侧身修政，则降以灵雨。非诚感瑞[应]，则非灵也。

又曰：昔殷汤之世，天下大旱。以六条自责，于是大雨。

《淮南子》曰：神农之世，甘雨以时，五谷蕃殖。

《尸子》曰：神农氏治天下，欲雨则雨。五日为谷雨，旬五日为行雨，万物咸利，故谓之神。

云

《史记》曰：若烟非烟，若云非云，郁郁纷纷，萧索轮囷，是谓庆云，嘉气也。

《汉书》曰：武帝封禅，夜有白云封中出。

《魏书》曰：文帝生时，有云气青色而圆如车盖，当其上终日。望[气]者以为至贵之证。

《宋书》曰：世祖在江州起义，建牙军门，有紫云二段落于牙上。

《唐书》曰：玄宗尝出畋，有紫云在其上，从者望而得之。

又曰：肃宗自奉天而北，夕次永寿，有白云起西北，长数丈，如楼阁之状。识者以为天子之气。

《尚书中候》曰：尧德清平，乃沉璧于河，白云起。

《礼斗威仪》曰：景云，景，明也，言云气光明也。

又曰：周成王治平，观于河，青云浮。

《春秋孔演图》曰：黄帝将兴，黄云升于堂。

《孝经援神契》曰：王者德至山陵，则景云出。

又曰：天子孝则景云出。

孙氏《瑞应图》曰：景云见者，太平之应也。

《符瑞图》曰：卿，庆云也，内赤外黄，一曰卿云。卿音橘也。

《帝王世纪》曰：黄帝有景云之瑞，以云纪官。

又曰：尧母庆都，生而神异，有黄云覆上。

《汉武故事》曰：帝幸梁父祀地，山上有白云如盖。

又曰：宣帝祀甘泉，有紫云从西北来，散于殿前。

《归藏》曰：大昊之盛，有白云出自苍梧，入于大梁。

徐爰《宋书》曰：高祖北征至洛阳，常有紫云见于军上。

雾

《史记》曰：高祖至平城，匈奴围上七日，大雾，汉人往来，故不

觉。

《帝王世纪》曰：黄帝五十年秋七月庚申，天大雾三日。帝之洛水上，见大鱼负图书。

露

《后汉书》曰：光武建武十二年，甘露降南行唐。

又曰：明帝永平十七年春正月，甘露降于甘陵。

又曰：明帝永平十七年，甘露降泉陵、洮阳二县。二县属零陵。泉陵城，在今永州零陵县北。洮阳故城在湘源县西北。

《东观汉记》曰：光武时，甘露降四十五日。

《宋书》曰：文帝元嘉中，甘露频降，状如细雪。

《唐书》曰：武德九年四月二十三日，甘露降于中华殿之桐树，泫[如]冰雪，以示群臣。

又曰：贞元十年正月，西川奏当管甘露降松柏、竹丛等二千四百四十二处。

《尚书中候》曰：尧时甘露降。

《孝经援神契》曰：王者德至天，则降甘露。

《礼斗威仪》曰：君(治政)[政治]，则轩辕之精散为甘露降。

又曰：人君乘土王，其政太平，则甘露[降]。

《春秋运斗枢》曰：天枢得则甘露(浊)[降]。

孙氏《瑞应图》曰：耆老得敬，则松柏受甘露；尊贤老不失细微，则竹苇受甘露。

又曰：甘露者，味清而甘，降则草木畅茂，食之令人寿。

又曰：王者德至于天，和气感，则甘露降于松柏。

《白虎通》曰：甘露者，美露也。降则物无不盛。

《论衡》曰：甘露味如饴，王者太平之应。

《鹖冠子》曰：圣德上及太清，下及万灵，则膏露下。

《晋中兴征祥记》曰：甘露，仁泽也。凝如脂，甘如饴，王者德至

于天则降。

《吕氏春秋》曰：阴阳之和，不长一类，甘露时雨，不私一物。

《山海经》曰：轩丘凤卵，民食之；甘露，民(食)[饮]之。所欲自(从)[存]。

魏明帝《与东河王诏》曰：昔先帝时，甘露屡降仁寿殿前。自吾建承露盘以来，甘露复降芳林园。

雷

《史记》曰：高祖母刘媪尝游大泽之陂，梦与神遇，时雷电冥晦，见蛟龙[于其]上。已而有妊，遂产高祖。

《河图》曰：黄帝以雷精起。

《尚书中候》曰：秦穆公出狩，天震大雷，下有火化为白雀，衔丹书集公车，曰："秦伯霸也。"

气

《史记》曰：秦始皇曰："东南有天子气。"于是东游以厌当之。

又曰：高祖隐于芒砀山泽间，吕后与人俱求，常得之。高祖怪问后，后曰："季所居，上常有云气，故从往常得。"

《汉书》曰：宣帝系狱，望气者言长安狱有天子气，诏系者杀之。内谒者令郭穰夜至郡邸狱，邴吉拒，使者不得入。

《后汉书》曰：望气者苏伯河为王莽使，至南阳，遥见望春亭，郭嘖曰：嘖，音子夜切。"气佳哉！郁郁葱葱然。"

《东观汉记》曰：和帝时十一月夜，白气长三丈，起(图)[国]东北。军市西域象奇、疏勒二国归义。

《魏书》曰：武宣卞皇后，琅琊开阳人，文帝母也。以汉延熹二年十二月乙巳生齐郡白亭，有黄气满室移日。父敬侯怪之，以问卜者王旦，曰："此吉祥也。"

《晋书》曰：天子气森森然，(感)[或如]华盖，或如龙如马。

《宋书》曰：明帝太始二年六月，日入后，有黄白气东西竟天，光明润泽也。

《楚汉春秋》曰：项王在鸿门，亚父谏曰："吾使人望沛公，其气冲天，五彩相缪，或似人。此非人臣之气，不若杀之。"

应劭《汉官仪》曰：世祖封禅，(久)[夜]有白气一丈，东南极望，正直坛所；有青气上与天属，遥望不见颠。瑞命之符也。

光

《汉书·郊祀志》曰：武帝祀汾阴，汾阴傍有光如(降)[绛]，上遂立后土祠于汾阴。

又曰：郊太一祠，上有光。

又曰：宣帝祠世宗，神光兴于殿旁。神光又兴于房中，如烛状。

《东观汉记》曰：李轶等[闻]谶言："刘氏当复起，李氏为辅。"遂市兵弩，绛衣赤帻。归旧庐，望见庐南有若火光，以为人持火，呼之，光遂盛，曈曈上属天，有顷不见。上异之。

《后魏书》曰：太祖武皇帝母曰献明贺皇后，梦日出室内，寤而光明属天，歆然有感。(乃)[及]生于参合之北，其夜复有光明。

又曰：高祖孝文皇帝母曰李夫人，皇兴元年八月生平城紫宫，神光照室，天地氤氲，和气充塞。

《尚书中候》曰：尧沉璧于河，荣光出。

《符瑞图》曰：玉烛者，瑞光也，见则四时之色洞如烛也。

又曰：景者，光也。亦曰象也，光而可象，应行而臻。故茂德内彰，则瑞光外烛。

又曰：昌光者，瑞光也，见于天。汉高受命，昌光出轸。

又曰：荣光者，瑞光也。其光五彩焉，出于水上。

又曰：五(光彩)[彩光]者，天见五色、三光重辉(辉)于地也。

《春秋合诚图》曰：五光垂彩，天下大嘉。

人

《尚书中候·洛师谋》曰：吕尚出游，于戊午有赤人雄出，赤人，水神。授吾[青]简丹书，曰："命(游)[由]吕。"吾，我也。由，用也。

《礼含文嘉》曰：禹卑宫室，尽力乎沟洫，百馨用成，神龙灵龟驯伏，玉女降。

《魏志》曰：咸熙二年，晋太子袭位。襄武县言有大人见，长丈余，迹长三尺一寸，白发，着黄单衣黄巾，柱杖呼民[三，始]语云："今当太平。"

《瑞应图》曰：真人者，黄帝时游于池。王者有茂德，不贪货利，则金人(垂)[乘]船游王后池。

神

《龙鱼河图》曰：黄帝摄政，蚩尤兄弟八十一人，并兽身人语，铜头铁额，食沙石，造兵杖，威震天下，诛杀无道，不仁不慈。黄帝行天下事，仰天而叹。天遣玄女下授黄帝兵信神符，而令制伏蚩尤。蚩尤归臣，因使镇兵以制八方。

《尚书中候》曰：尧使禹治水，禹辞天地重功，帝钦择人，帝曰："出，尔命图，尔乃天。"言天使汝治水，非我。禹临河观，有白面长人，鱼身，出曰："吾河精也。表曰：文命治淫水。"河图，谓括地象。(臣)[授禹]河图，去入渊。

《汉书》曰：武帝太始四年三月，幸不其，如淳曰：其音基。不其，山名，因以为县。祠神人于交门宫，应劭曰：神人，蓬莱仙人之属也。晋灼曰：琅琊县有交门，汉武帝所造。若有向坐，拜者作交门之歌。

《山海经》曰：有人首蛇身，长如辕，左右有首，衣紫衣，冠[旃冠]，名曰延维。人主得而食之，伯天下。即于蛇也。

《瑞应图》曰：黄帝时，西王母使乘白鹿来献白环。一本云：帝舜时，西王母遣使献玉环。

又曰：二美母者，盖神女也，周穆王时持酒来酌之。

《管子》曰：桓公北征孤竹，未至卑耳溪十里，援弓将射，未(敢)[能]发，见人物具焉，右祛(不)[衣]，走马[前疾]。管仲曰："臣闻登山之神有俞儿者，长尺，人物具焉。霸王之君(与)[兴]，走马前导也祛衣，其前水；右祛，示从右涉。"至溪，如所言，公拜焉，曰："仲父之圣若此。"

《庄子》曰：齐桓公游于泽，管仲御。公见鬼，仲曰："泽有委蛇，其大如毂，其长如辕，紫衣朱冠，见人则举其首而立，见之者殆乎霸。"公曰："此寡人之所见也。"

《墨子》曰：郑缪公昼日处庙，有神入门而左，鸟身素服，面状正方。缪公乃惧，神曰："无奔，帝享汝明德，使锡汝寿十年，使君国昌。"公问神，神曰："予为勾芒。"

太平御览卷第八百七十三

休征部二

地

地　山　湖　河　海　洛　水　醴泉　井
池　土　社　石

草

蓬蒿　华苹　朱草　蓂荚　嘉谷　秬鬯
禾草　禾异　威蕤　屈轶　延喜　紫达
芝　兰　茅　蒿

木

木　宾连阘达　平露

地

地

《礼》曰：地不爱其宝。

《符瑞图》曰：地得其性，不震播也。

《祥瑞图》曰：王者益土地，则社稷及市中地长。

山

《管子》曰：霸王之主兴，则升山之神见。

《休子》曰：少嶂生于稚华之渚，渚一旦化为山，郁郁葱葱焉。

湖

《吴志》曰：孙皓天玺(年)[中]，吴郡言临平湖自汉来草秽壅塞，今更开通。长老传言：此湖塞，天下大乱；此湖开，天下宁。

河

《北齐书》曰：武帝大宁二年，齐州黄河清，改(清河)[河清]元年。

《隋书》曰：炀帝大业三年，武阳言河水清。

《唐书》曰：贞观十四年，陕州奏：界内二百余里正月元日河水变清，四日乃止。

又曰：高宗永徽五年六(日)[月]，济州黄河清十六里。

又曰：肃宗乾元二年，岚州言：黄河三十里清如井水。十月，李光弼破史思明众五万。

《易乾凿度》曰：圣人受命，瑞应先见于河，河水清。

又曰：孔子云："天之将降嘉应，河水清变为白，白变为赤，赤变为黑，黑变为黄，各三日。"郑玄曰：圣王为政(理)[治]之所致。

《礼斗威仪》曰：君乘土而王，其政太平，则河溓。宋均曰：溓，不决不溢也，谓溓然不盛也。溓，勒兼切。

《符瑞图》曰：河溓者，河水清也。

孙氏《瑞应图》曰：王者循天命而行，天道四通，则河出龙图。

《东观汉记》曰：光武从邯郸避王郎兵，南至下曲阳滹沱河，道吏还言："河水流澌，无船不可渡。"左右皆惶畏为王郎所及。上命王霸前往视之，实然。霸念还言惊众，虽不可渡，且临水止尚阻，即白"冰坚可渡"。士众大喜，上大笑曰："果妄言也。"比至河，流澌冰合可履，马欲僵，以囊盛沙布冰上。既渡未数里，冰陷也。

海

孙氏《瑞应图》曰：王者出而王道通移，则海不扬鸿波。

《礼斗威仪》曰：君乘水而王，其政和平，则江海著其神象。宋均曰：神不见，但著象而已，青黄赤白玄，水具有此色焉。

《春秋运斗枢》曰：摇光则海出明珠。

洛

谢承《后汉书》曰：沛国陈宣（子），字子建。建武十年，洛水出造津城门，或欲筑塞之，宣谏曰："昔王尊正身，金堤水退，况圣主耶？"言未绝而水去。

《尚书中候》曰：尧沉璧于洛，赤光起。

又曰：武王沉璧，青云浮洛。

《易乾凿度》曰：帝德之盛，应于洛水先温，九日乃寒，五日变为五色玄黄。

水

《陈书》曰：高祖至南康破蔡路养、李迁仕。赣石旧有二十四滩，多巨石，行旅者以为难。高祖之发也，水暴起，三百里石皆没。

《唐书》曰：武德元年七月，新丰鹦鹉谷水清。世传此水清，天下平。

《礼斗威仪》曰：君乘土而王，其政太平，则蒙水出于山。宋均曰：蒙，小水也。出可溉灌，生无不植也。

《异苑》曰：临淄牛山下有女水。齐人谚曰："世治则女水流，世乱则女水竭。"慕容超时干涸弥载，暨宋武薄伐而激洪波。

醴泉

《礼》曰：地出醴泉。

《东观汉记》曰：光武中元元年祠长陵还，醴泉出。京师饮之者，痼疾皆差也。

《唐书》曰：贞观二十三年，肃州醴泉出，有文石五彩盖泉。

《尚书中候》曰：醴，甘也，取名醴酒。

又曰：尧祗德匪懈，醴泉出。

又曰：文命盛德，俊乂在官，醴泉出山。

《礼斗威仪》曰：醴泉味甘，王政和可贵，故水甘也。

《礼稽命征》曰：王者刑杀当罪，赏赐当功，得礼之仪，则醴泉出。阙庭也。

又曰：王者得礼之制，则泽谷之中白泉出，饮之使寿长。

《礼含文嘉》曰：神农修德，作耒耨，地应以醴泉。

《春秋潜潭巴》曰：君德应阳，则醴泉出焉。

《春秋(潜潭)[运斗]枢》曰：旋星得则醴泉出。

《春秋感精符》曰：德沦于地则醴泉出焉。

《孝经援神契》曰：王者德至渊泉，则醴泉出。

孙氏《瑞应图》曰：醴泉者，水之精也，味甘如醴。泉出流所及，草木皆茂，饮之令人寿也。

又曰：理讼得所，醴泉出于京师，有仙人以爵酌之。

《白虎通》曰：德至渊泉则醴泉涌。醴泉者，美泉也，状如醴酒，可以养老也。

《鹖冠子》曰：圣人德上及太宁，中及万灵，则醴泉出。

徐整《正历》曰：黄帝上时，以醴泉为浆。

井

孙氏《瑞应图》曰：王者清净则浪井出，有仙人主之。

《典略》曰：浪井者，不凿自成之井。

池

《唐书》曰：大历八年，解州安邑两池生乳盐，后赐号宝应灵庆池。

土

《左传》曰：晋文公过卫，[卫]文公不礼。出于五鹿，乞食于野，野人与之块。公子欲鞭之，子犯曰："天赐也。"稽首受而载之。

《史记》曰：黄帝时有土瑞，故以土德。

王庚温《瑞应图》曰：王者德温远方，则物化为土。

《蜀王本纪》曰：蜀王猎于褒谷，秦王以金一笥遗蜀。报以礼物，尽化为土，秦王大怒。臣下拜贺曰："土者，地也，今秦当有蜀矣。"

社

《汉书》曰：昌邑王门社有枯树复生枝叶，后宣帝立。

《晋书》曰：武帝时，洛阳太社中有青气，占者以为东莞后当有天子。东莞王改封琅琊王，江东之应也。

《春秋潜潭巴》曰：里社鸣，此里有圣人。其呴，百姓归之。呴，鸣之怒者。汤起放桀时有此祥。呴，呼后切。

石

《汉书》曰：昭帝时，太山莱芜山匈匈有数千声。民视之，有大石自立，高一丈五尺，大三十八围，入地深八尺，三石为足立。后有白鸟数千集其旁。宣帝中兴之瑞也。

《唐书》曰：贞观十九年，陕州有石理成文，曰"李君王"，三字甚明。

又曰：永徽二年，蓝田县令田仁注献瑞石，文理成字，曰"天安

永得立”。

《祥瑞图》曰：张掖之柳谷有石，始见于建安，成形于黄初，文备于太和。建安、黄初、太和，皆年号。其石状像龟，巍然盘峙，广一丈六尺，长一丈七尺，周围五丈余，苍质。麟凤龙马，炳焕成形，文字粲然。斯盖大晋受终，圣德兼该之应也。

《魏氏春秋》曰：明帝青龙三年，张掖删丹县金山玄川溢涌，宝石负图，状象灵龟，立于川西。有石马七，其一仙人骑之，其一羁绊，其五有形而不善成。有玉匣关阖于前，上有玉字，玉(缺)[玦]二，玉(横)[璜]一。又有麒麟在东，凤凰在南，白虎在西，牺牛在北，马自中布列。南方有字，曰“大讨曹金但取之”。此司马氏革运之征。

《瑞应图》曰：碧石玉者，玩弄之物不用则出。

《礼稽命征》曰：王者得礼之制，则泽谷之中乃生白石。

又曰：王者君臣、父子、夫妻、尊卑有别，则石生于泽也。

《礼含文嘉》曰：内外之制，各得其宜，则山泽出龟宝石。

草

蓬 蒿

孙氏《瑞应图》曰：蓬蒿，王者不征滋味，庖厨不愈深盛，则生于厨。一名倚扇，一名实闾，一名倚蓬。生如莲，枝多叶少，根如丝转而生风，主于饮食清凉，驱杀虫蝇。舜时生于厨。又尧时冬死夏生。又舜时生于厨及阶左。

《春秋潜潭巴》曰：君臣和，得道(度叶)[叶度](中)，则蓬蒿生于庖厨。

《孝经援神契》曰：王者德至山陵，则阜出蓬蒿。宋均注曰：文典备则蓬蒿应也。

华 苹

《祥瑞图》曰：双莲为苹。

又曰：华苹者，其枝正平，王者德刚则仰，弱则低。

又曰：王者政令均，则华苹[生]。

《孝经援神契》曰：王者德至于地，则华苹感[而生]。

朱 草

孙氏《瑞应图》曰：朱草，草之精也，圣人之德无所不至则生。

又曰：朱草者，百草之精也，王者德无所不通、四方有歌咏之声则生。

《大戴礼》(共)[曰]：朱草日生一叶，至十六日落一叶，周而复始。

《尚书大传》曰：王者德下究地之厚，则朱草生。

又曰：帝命周公践祚，朱草畅生。

《尚书中候》曰：文命咸得俊乂在官，则朱草在郊。

又曰：尧德清平，比隆伏羲，故朱草生郊。

《礼斗威仪》曰：君乘火而王，其政颂平，则地生朱草。

《春秋感精符》曰：王者德洽于地，则朱草生，食之令人不老。

《春秋运斗枢》曰：枢星则朱草生。

《春秋繁露》曰：君劝农事，无夺民时，使之岁不过三日，行十一之税，进经术之士，开阊阖，通障塞，恩及草木，则朱草生。

《孝经援神契》曰：王者德至草木，则朱草生。

《后汉书》曰：光武时，朱草生于水涯。

《晋书》曰：武帝时朱草生。

《白虎通》曰：朱草，赤色也，可以染绛，别成黼黻之服，列为尊卑之差。

《淮南子》曰：太清之世，四时不失其序，日月扬光，五星循轨，

则朱草生。

《抱朴子》曰：朱草，状似小桑，裁长三四尺，枝叶皆赤，茎如珊瑚，生名山岭石之下。刻之汁流如血，以玉及八石金银投(中)[其]中，立可丸为泥。以金投中，名曰金浆。以玉投之，名曰玉醴，服之皆长生也。

《鹖冠子》曰：圣王德上及太清，下及太宁，中及万灵，则朱草生。

《魏略》曰：文帝欲受禅，朱草生于文昌殿侧。

蓂　荚

孙氏《瑞应图》曰：蓂荚者，叶圆而五色，一名历荚。十五叶，日生一叶，从朔至望毕；从十六日毁一叶，至晦而尽。月小则一叶卷而不落。圣明之瑞也，人君德合乾坤则生。

《祥瑞图》曰：蓂荚，尧时生。

《尚书大传》曰：周公辅幼主，不矜功，则蓂荚生。

《尚书中候》曰：周公作乐而治，蓂荚生。

《春秋运斗枢》曰：老人星临国，则蓂荚生。

又曰：箕星得则蓂荚生。

《孝经援神契》曰：王者德至于地，则蓂荚生。

《风俗通》曰：按《孝经》说，古太平，蓂荚生阶。其味酸，王者取以调味，后以醯醢代之。

徐整《正历》曰：黄帝之时，以蓂荚者，瑞草也，盖神灵之嘉应也。

《白虎通》曰：王者考历得其分度，则蓂生于阶。荚者，树名也。

嘉　谷

孙氏《瑞应图》曰：嘉禾，五谷之长，盛德之精也。文者则二本而同秀，质者则同本而异秀。此夏、殷时嘉禾也。

又曰：周时嘉禾，三年本同穗异，贯桑而生，其穗盈箱。生于唐叔之国，以献，周公曰："此嘉禾也，太和气之所生焉，此文王之德。"

乃献文王之庙。

《书》曰：唐叔得禾，异亩同颖，各一陇合为一穗。献之天子，王命周公作《嘉禾》篇。

《尚书中候》曰：嘉禾，茎长五尺，三十五穗。

《礼含文嘉》曰：神农作耒耨，天应以嘉禾。

又曰：缓五车，明五礼，则五禾应以大丰。

《礼斗威仪》曰：人君乘土而王，其政升平，则嘉谷并生。

《诗含神雾》曰：尧时嘉禾七茎，连三十五穗。

《春秋运斗枢》曰：旋星得，嘉禾液。

《孝经援神契》曰：王者德至于地，则嘉禾生。

《周书》曰：神农时，天雨粟，神农耕而种之，然后五谷兴，以助果实。

《汉书》曰：宣帝时，嘉谷降于郡国。

《后汉书》曰：安帝时，九真嘉禾生，五百六十本，七百六十八穗。

《东观汉记》曰：光武以建平元年生于济阳县舍，时有嘉禾，一茎九穗，县境大熟，因名曰秀。

又曰：章帝时，嘉禾、嘉麦日月不绝。

《魏志》曰：文帝欲受禅，郡国三嘉禾生。

王隐《晋书》曰：元帝初藉，蒿草悉成(未)[禾]。

沈约《宋书》曰：文帝时，醴湖生嘉粟，一茎九穗。

又曰：宋文帝元嘉二十五年，嘉禾生华林园，十株七百穗。

又曰：孝武帝大明元年，嘉禾生清暑殿鸱尾中，一株六穗。

《齐书》曰：武帝时，固始县嘉禾一茎五穗。新蔡又获一茎九穗、一茎七穗。

《梁起居注》曰：大同六年九月，始平献嘉禾，一茎十七穗。

《白虎通》曰：嘉禾者，太和之为美瑞者也。

《晋征祥说》曰：王者盛德则嘉禾生。嘉禾者，仁卉也，其大盈

箱，一秳二米。国政质则同本而异颖，国政文则同颖而异本。

《唐书》曰：开元十九年，扬州奏稽生稻二百一十五顷，再熟稻一千八百顷，其粒与常稻无异。稽音旅。

又曰：大中二年，福建进瑞粟十五茎，茎有五六穗。

又曰：大中六年，淮南节度使杜悰奏：海陵、高邮两县百姓于宫河中漉得异米，煮食，呼为圣米。

秬　鬯

孙氏《瑞应图》曰：秬鬯者，三隅之黍，一秳三米，王者宗庙修则生。

又曰：昭穆序，祭祠，宰人咸有敬(让)[谨]礼容之节、威仪之美，则秬鬯生。

又曰：王者节敬依礼度，亲疏有别，则秬鬯生。

又曰：黄帝时，南夷乘白鹿来献秬鬯。

《孝经援神契》曰：王者德至于地，则秬鬯生。

福　草

孙氏《瑞应图》曰：王者宗庙至敬，则福草生于庙。一云礼草。

《礼斗威仪》曰：君乘木而王，其政升平，则福草生庙中。宋均曰：庙中生草，盖福草也。即朱草之别名。可以染祭服，故应仁孝而生庙中。

福　并

孙氏《瑞应图》曰：福并，瑞草生。王者有德则福并生。

威　蕤

孙氏《瑞应图》曰：王者礼备则威蕤生。

又曰：王者爱人伦，则威蕤生于殿前。

屈 轶

孙氏《瑞应图》曰：屈轶者，太平之代生于庭，有佞人则草指之。

延 喜

孙氏《瑞应图》曰：延喜，王者有德则见。

又曰：王孝道行则延喜生。

《孝经援神契》曰：天子至德属于四海，则延喜生。

紫 达

孙氏《瑞应图》曰：紫达者，王者仁义行则常见。

《礼斗威仪》曰：君乘土而王，其政太平，则紫达常生。

芝

孙氏《瑞应图》曰：王者慈仁则芝草生，食之令人延年。

又曰：王者宠近耆老，养有道，则芝荚生。

《春秋运斗枢》曰：摇光得则陵出玄芝（生）。

《孝经援神契》曰：王者德至于草木，则芝草生。

《汉书》曰：武帝元封六年，甘泉宫内产芝草，九茎（产）连叶。宣帝神雀元年，金芝九茎，产于涵德殿铜池中。如淳曰：铜池，承霤也。晋灼曰：以铜作池。韦昭曰：以铜饰池边也。

《后汉书》曰：明帝时，郡国上芝英。

又曰：章帝建初三年，零陵献芝草。

《东观汉记》曰：桓帝时，芝草生中黄藏府。

《宋书》曰：顺帝时，临城县生紫芝。

《齐书》曰：武帝时，襄阳获紫芝。

《隋书》曰：开皇十九年，朱雀等十六门生芝草。

《唐书》曰：贞观十七年，安礼门御榻产灵芝五茎。又皇太子寝

室中产素芝十四茎，悉为龙凤之状。

又曰：贞观十七年，滁州言：所部川源遍生芝草，百寮及雍州父老上表，固请封禅。

《唐春秋》曰：贞观十九年，雍州李树生芝英，赤盖紫光，色鲜丽。司徒长孙无忌与官方岳上表请[封]禅，不许。

又曰：天宝七载三月，大同殿柱础产玉芝两茎。

又曰：肃宗上元二年甲辰，延英殿御座梁上玉芝生，一茎三花。御制《灵芝诗》，以示群下。

又曰：上元二年九月壬午朔，皇后奏含晖院生金芝。

《大同起居注》曰：九年，金芝二十八茎生于殿庭，少府卿萧介以闻。

《古今注》曰：汉武时，甘泉殿房内产芝，九茎连叶。作《芝房》之歌。

《白虎通》曰：王者德至于山则芝实茂。

孙整《长历》曰：黄帝以五芝为房名。

《瑞令记》曰：食芝延年不终，与真人同。

《论衡》曰：建初三年，零陵泉陵县女子博宁宅内生芝草五本，茎叶紫色。太守沈酆遣门下掾奏献，皇帝悦怿。

又曰：芝草一年三华，食之令人眉寿庆世，盖仙人之所食。

又曰：紫芝者，其栽如豆。

缪袭《神芝赞》曰：青龙元年，神芝产于长平之习阳，许昌典农中郎蒋充奉表以闻。其色丹紫，其质光耀。上别为三干，分为九枝，散为三十六茎。委绥连属，有似珊瑚之状。考图按谱，盖美乎前代矣。

兰

《礼斗威仪》曰：君乘金而王，其政和平，则兰常生。宋均曰：兰生，主给和调也。

茅

《史记》曰：齐桓公欲封禅，管仲曰："古之封禅，鄗上之黍，北里之禾，[所以为盛]；江淮之间，有一茅三脊，所以为藉。"

《周书》曰：成王时，奇干献茅，其头若雄雉，佩之不昧。

《宋书》曰：孝武时，三脊茅生石头西岸，江(陵)夏王义恭表劝封禅。

《唐书》曰：麟德元年，亳州奏：老君庙侧生三脊茅。

蒿

《大戴礼》曰：周时德泽洽和，蒿大可以为宫柱，曰蒿宫。此天子之路寝也。

木

木

《礼稽命征》曰：王者得礼之制，则泽谷之中生赤木。

又曰：王者得礼之宜，则宗庙生祥木。

《地镜图》曰：国治益地，则木生水上。

又曰：国理君喜，则树木忽自大。

(又曰理君)京房《易传》曰：君有德生圣子，则木生屋上及朝庭。

又曰：君德强且高昌，则木生城胁，一尺围已上，长数丈，此谓城强。

孙氏《瑞应图》曰：王者德化洽，八方合为一家，则木连理。

又曰：王者不失民心则木连理。

《汉书》曰：武帝幸雍，得奇木，枝旁出复合，上异之。终军曰："众枝内附，示无外也，殆将有削(尤)[左]衽而蒙化者。"

《后汉书》曰：明帝永安十七年，甘露仍降，树枝内附，仍，[频]也。

内附，谓木连理也。西南夷哀牢、儋耳、僬侥、盘木、白狼、动黏诸种前后慕义贡献，西域诸国遣子入侍。

《宋书》曰：文帝元嘉中，有槃、栎二树连理。

《隋书》曰：盩厔县献连理树，植之宫庭。

《唐书》曰：贞观十八年，山南献木连理，交错玲珑，有同罗日，一丈之干并枝者二十余所。

又曰：二十一年，玉华宫李树连理，隔涧合枝。

《白虎通》曰：王者德至草木，则木连理也。

《晋中兴征祥说》曰：王者德泽纯洽，八方同一，则木连理。连理者，或枝还合，或两树合共。

曹植《魏德论》曰：皇树嘉德，风靡云披。有木连理，别干同枝。将承大同，应天之规。

《唐书》曰：兴元元年八月，亳州真源县大空寺李树，植来十四年，长一丈八尺，今（春）秋忽上耸高六尺，周回似盖，九十余尺。

宾连阙达

孙氏《瑞应图》曰：王者庶嫡有序，男女有别，则宾连阙生于房。一名宾连达，一名宾连阚。生于房室，象御妃有节也。

《白虎通》曰：宾连阚达者，树名也，其状连累相承。

平露

孙氏《瑞应图》曰：平露者，如盖，生于庭，以知四方之政。王者不私人以官则生。若东方政不平则西低，北方政不平则南低，西方政不平则东低，南方政不平则北低，四方政不出，其根若丝。一曰平两。

又曰：平两者，如盖，以知四方。王者政平则生。

《白虎通》曰：王者使贤不肖位不逾，则平露生庭。平露者，树名也。